

《續修四庫全書》編纂委員會編

續修四庫全書



上海古籍出版社

七七九・史部・政書類

宋會要不分卷（職官二十二至五十）〔清〕徐松輯 校記不分卷 葉渭清撰……………

2652/09

宋會要

衛尉寺

衛尉寺令無所掌以朝官一員判寺事 兩朝國史志
 衛尉寺判寺一人以郎官以上充凡武庫武器並歸內庫
 及軍器庫以它官及內寺典領守宮歸儀駕司本寺無
 所掌府史二人元豐改制事具職官志 神宗熙寧四
 年十二月一日詔衛尉寺行事京官并大禮押當祇應
 並撥審官東院 神宗正史職官志衛尉寺卿從四品
 少卿正六品丞正八品主簿從八品各一人掌甲械儀
 物之事凡內外作坊輸兵器則辨其名數驗其良窳選
 納以歸七庫安置曝涼有法若進御頒給則按籍而出
 之供帳什物率視比驗察馬大禮則設帷宮帳次陳函

簿宴享賓客供幕帝茵席而祭祀朝會則及其羽儀節
 錢金鼓必具以時閱視有敝則修於少府軍器監歲終
 上計帳於兵部分案四設吏十總局十有三儲甲械則
 歸內弓箭庫南外庫軍器五庫 哲宗正史職官志云內
 弓箭庫南外庫軍器衣甲庫軍器弓槍庫軍器弓劍箭
 庫掌弓帳則歸儀駕司 哲宗正史職官志同貯什物則
 歸軍器什物庫宣德門什物庫 哲宗正史職官志軍器
 什物庫宣德門什物庫掌收貯什物給用則按籍而錄
 之大禮板木庫 哲宗正史職官志不載大禮板木庫選
 幕吏卒以給用則歸左右金吾衛仗司六軍儀仗司 哲
 宗正史職官志稱左右金吾衛仗司左右金吾仗司掌

清道徽巡排列奉引儀仗以肅禁衛凡儀物以時修飾
 選募人兵而按其遺補之事 治平四年神宗已即位改
 元正月八日詔都大提點軍器庫所今年所支諸處添
 差巡檢下衣甲器械等內除衣甲更不支給外其餘械
 器據合支分數依例支給 神宗熙寧元年八月詔減
 罷都大提點內軍器庫文臣一員 二十六日詔入內
 副都知張若水提點內弓箭軍器等庫 是月樞密院
 言監內弓槍庫承制楊安道入內供奉官李孝基等近
 以不職降黜令提舉內軍器庫所別舉官詔今後令樞
 密院差內供奉官仍委入內侍省選定續詔樞密院
 於前班內臣中選差一員 十月九日詔儀駕司多不

整齊令提舉司舉文臣一員同共勾當却替使臣具員
 二年六月二十一日詔令都大提點內弓箭庫揀到
 係修衣甲槍刀器械等重行編排內多少名件製造精
 巧可以添修使用若干名件怯弱不堪添修合行變轉
 各立庫帳排架件析以聞 十一月十七日駕部郎中
 宋仲容等言奉詔點檢儀駕司見在陳設理合具申請
 事件款乞下內東門司先置內中取借官物簿今後每
 有取借之物更不得令工匠以白狀請務在瀆門司官
 吏印押關牒本司方得分付限五日內具公文給還抽
 取關牒毀抹入案勾銷文簿其經久占使什物去處每
 至故舊仍仰分明送還正行取借新鮮什物充使仍委

本司別置門司供借官物文簿凡有取借官物分明抄工每過新界交割印將上件文簿及所借關際與門司文簿一處照會交割本司每月具門司月內及自前取借未還陳設什物件析以聞降付門司照會給還詔從之仍令儀鸞司每半年一次具取借未還名件以聞仲容等磨勘到兩界所少官物皆蠲除之其監官等第責罰 三年十二月二十三日三司言儀鸞司闕條種三千乞下河東製造上批前日提舉司言物料庫牛羊司所畜雞毛鷄以給宗室嫁娶昨一例折支錢今已委積數萬斤皆同糞壤三司不以見在物料為之而遠勤民力於河東可令據見在并自今所收白羊毛掛造其

儀鸞司

三

稱骨之類即許用黑毛代之 四年十二月一日詔衛尉寺行事京官并大禮押當祇應並撥屬審官東院 六年正月一日中書言欲以內軍器五庫官物貯積多在宮禁及收內降物魚自有提舉官點檢可不隸提舉語司庫務 二月十六日詔人使緣程到闕應館驛頓宿位次令儀鸞帳設司不得以諸處地圖供應 七月十三日詔置內弓箭南庫儲御前所修製軍器仍別差官提舉 八年五月十二日都大提舉內弓箭軍器等庫所張茂則言轄下四庫軍器不堪緣逐庫監專只以二年為界方欲整齊各又交替乞今後軍器四庫監官以三年為界任滿日如出納整齊排架物色與帳籍差

互并專副界滿並許當所保明等第酬獎從之 元豐五年九月十七日詔內弓箭南內外兩庫軍器什物止供御寶帳及本庫帳母以帳供兵部衛尉寺 哲宗紹聖三年正月二十四日詔儀鸞司武臣令三省選差元符二年五月十六日兵刑部乞立儀鸞司係公人盜本司官物若知情贓賈及為德寄典買者編配告賞法應官司差借儀鸞司人物者權同監臨事畢令人齎還從之 徽宗崇寧二年正月七日詔置六尚局尚舍局掌供御帷帶張設之事詳見殿省中政和五年十月九日詔儀鸞司兵匠即令闕人役使可將原係本司工匠緣事降配及投換之人令兵部剗刷並行拘收赴司依舊

儀鸞司

三

職名收管仍自到司日權免對歷先次勘給逐等請給 七年六月八日詔金吾衛仗司依格差大使臣係武翼大夫以上不許差中使臣已差者罷 高宗建炎三年四月十三日詔衛尉寺并歸兵部

宋會要

儀鸞司在拱宸門外嘉平坊掌奉輿親祠郊廟朝會
 巡幸宴饗及內庭供帳之事 大中祥符九年分儀司
 庫為三一曰金銀器皿幕什物之第一第二等者二
 曰香燭帝幕什物之第三第四等者三曰種油床椅鐵
 器雜物勾當官五員以京朝官諸司副使及內侍充兵
 校及匠二百九十一人官小一百一十四人 真宗咸
 平四年八月詔諸州所上閏年圖自今每兩閏一造每
 三次納儀鸞司即一次納職方換職方舊圖却付儀鸞
 司其諸路轉運司即十年一造 大中祥符七年二月
 詔儀鸞司今後應係諸處排當取索什物合供應者須
 具數上簿方得供應用訖勾收入庫鑿簿收掌七月臣
 僚言儀鸞司遺火之時屋舍連屬毀折不達復內庭庫
 務至甚擁隘如儀鸞司簾幕林榻之類不須逼近宮殿
 乞速命使臣相度以聞從之 八年正月三司言不堪
 什物萬五百七十八欲差使臣一員專副二人於左右
 掖門西廊下置庫立界受納揀選內有止是顏色故暗
 及有破損堪任縫補者即感併收管遇物葬并閣慢處
 排當所須什物及修造處要應圍青布等使用並令儀
 鸞司於揀什物庫請借使從之十一月詔儀鸞司庫
 屋移出拱宸門外自今本司人員工匠官小并雜役兵
 士等每遇崇德長春天安會慶崇政殿等及延福宮後

卷三六

一

卷三六

二

苑并內中非時宴會或過駕出將擊隨駕物色入內祇
 應並許就便入拱宸門供應仍令本司供數與本門人
 員點檢出入若中書樞密宣徽學士院秘閣三館筵設
 供應及左藏內藏皇城司軍器庫舊酒坊等處或非時
 祇應並於東華門左右掖門出入其本司監官逐日出
 入內侍使臣等即依舊例於拱宸門出入諸司使副使
 等於朝門出入 九年二月三司言儀鸞司管錦繡銀
 泥青素帳設什物名件浩瀚供應不少自來只一司置
 庫收管色額庫分交雜不得整齊今欲委本司判官與
 提舉庫務朝臣使臣同計會監官將帳管什物相度分
 摩各庫收掌事下鹽鐵判官嚴國祥與提舉庫務儀鸞
 司相度分作三庫別立專副曹司庫子其監官工匠依
 前通同管勾排當去處同共祇應從之 凡金銀器物
 及第一第二等帳設什物房卧物地衣舞筵作一庫契
 丹三番什物及第三第四等什物蠟燭衙香乳香作一
 庫所有三番使到闕什物非時不得別用鐵器木植家
 事木椅丁索禮帳亭殿竹木胎骨頭手窠木營房屋庫
 油涼笠作一庫初林特議分作四庫監官監稱分庫而
 監主通管之稍便真宗令丁謂諭特更議悠久之因
 言不如條約愛惜官物且如道場中凡用錦繡供養勾
 雷使臣先自取用鋪設往往踐履因思衛紹欽勾當時
 一一夕聞黃門喧鬧乃紹欽奪取錦褥盡以紫絁者代

之至如魏昭商監厨内中小底數移換食品昭商告之
 曰食味不嘉即可為咎責當局者若食品即素定不敢
 輒易也當官如此執守亦是不易 天禧元年六月三
 司言儀鸞司送到副知任信為受工匠吳斌錢將所欠
 釘索子虛作入庫其監官各有不躬親點檢之罪亦合
 取勘緣由舉送官顯是點檢彰露欲令本司今後每出
 納官物委監官躬親於庫門點檢給納見支納訖方得
 書字詔自今令三司勘會如是因監官點檢發覺即與
 免勘 仁宗天聖元年四月定奪所言臘燭舊例並係
 儀鸞司掌管自大中祥符七年三司奏除内中取索依
 舊令供外餘於三司開折司置庫收支就差監門檢法
 官勾當及差專知官庫子費用不少又儀鸞司揀出故
 舊什物亦止本司收管自大中祥符七年後三司起請
 專差使臣專副庫子兵士於左掖門東占射行廊為揀
 什物庫受納十年止及百十事件枉費不少欲乞依舊
 撥歸本司附帳收管只今準例支遣從之 五年七月
 三司言將來南郊請差儀鸞司兵士五千人望依舊例
 差三千二百四十七人從之 八年五月開封府言昨
 勘儀鸞司工匠戴用盜貨官物乃因工匠少欠官物以
 請受剋折填納故致偷盜緣本司最處重難工匠三百
 餘人不分都分更牙差撥多不整齊乞下本司揀選分
 都分事下三司與提舉司同定奪開奏遂請將南北兩

卷二百六

三

營分四部均人員部轄若供應差使一依舊例家同部
 轄北營為第一第二都南營為第三第四都兼勘會本
 司元額都虞候一人正副指揮使一人今定每管用指
 揮使副指揮使各一人都虞候更不添填却添正指揮
 使一人其負條十將已下並據元額分管今後請以官
 物筵宴供應侵盜官物工匠官小乞杖配遠處或同情
 盜物反告官者並免罪量支賞錢其告捉有長行轉即
 級人員節級於本職上遷轉其支賞錢以犯事人家財
 充不足以儀鸞司頭子錢充所盜官物估直錢五千至
 十千長行轉節級賞錢五十人員捉獲工匠只賞錢五
 千所盜一千至五千告捉者不以人員長行只賞錢五
 千一千以下賞錢三千應案坐久占帳設什物自來只
 憑工匠請往祇應今後欲具數目牒與逐處交領如要
 迴換亦須牒赴儀鸞司從之 神宗熙寧元年十月九
 日詔儀鸞司多不整齊令提舉司舉文臣一員同共勾
 當却替使臣一員 二年十一月十七日駕部郎中宋
 仲容等言奉詔點檢儀鸞司見在陳設并具合申請事
 件欲乞下内東門司先置内中取借官物簿今後每有
 取借之物更不得令工匠以白狀請領須門司官吏印
 押關牒本司方得分付限五日內具公文給還抽取關
 牒毀抹入案勾銷文簿其經久占使什物去處每至故
 舊仍仰分明送還正行取借新鮮什物充使仍委本司

卷二百六

四

別置門司供借官物文簿凡有取借官物分明抄上每
遇新界交割仰將上件文簿及所借關牒與門司文簿
一處照會交割本司每月具門司月內及自前取借未
還陳設什物折以聞降付門司照會給還詔從之仍令
儀鸞司每半年一次具取借未還名件以聞仲容等磨
勘到兩界所少官物皆蠲除之其監官等第責罰 六
年二月十六日詔人使緣程到闕應館驛煩宿位次令
儀鸞司帳設司不得以請處地圓供應 高宗紹興三
年七月二十日詔儀鸞司將本司慣熟手高工匠先行
籍定五十人充專一應奉御前排辦如有事故之人於
以次工匠內差填今後諸官司於籍定工匠數內指名

卷之六

抽差並不發遣止從本司差撥前去雖承降到特旨及
衝改本司一切條禁具令發遣更不許執奏占留一切
指揮並從本司未得發遣申取朝庭指揮本司言籍舊
管人匠七百人近蒙裁減九十人為額差撥不足故特
有是命 二十九年四月十三日詔儀鸞司幹辦官今
後差武臣其請給理任酬賞並依本司省記條法 三
十一年二月三日詔儀鸞司陳設凡有破損並申尚書
省俟劄下運司及臨安府方許以新易舊先是一年有
至五易者故有是命 孝宗乾道元年三月五日儀鸞
司言本司所管工匠舊額七百人權以三百五十人為
額今闕八十餘人常日排辦及差赴德壽宮應奉國信

宋會要 職官二二

所闕人分布乞依條填額從之 五年二十七日詔儀
鸞司官使臣滿二年替與減一年半磨勘內侍官滿三
年減二年半磨勘從吏部檢坐紹興格也 十月四日
詔會慶聖節使人朝見若二十一日值雨拆去山樓難
以絞縛裝綵越次日上壽所有逐殿山樓並不拆去內
垂拱殿山樓照應隔門高下隨宜將山樓下厦向高絞
縛以顯龍門作樂兩不相妨 二年七月七日儀鸞司
言本所所管人匠見闕三十餘人將來大禮竊慮闕人
乞除崇奉所在并內中殿門供內儀鸞外其餘應合破
儀鸞司工匠去處權住發遣候本司招填日依舊從之
十月十七日詔會慶節及日後使人見辭筵宴等所設

卷之六

六

爐火並免供設 六年七月十九日詔儀鸞司所管人
匠昨係三百五十人為額令招收數額自後遇闕日招
填 淳熙二年十一月二十一日詔儀鸞司不般新油
幕出外因致失火看管等人已行斷配其本司幹辦官
林恕特降兩官 十四年七月七日詔儀鸞司工匠三
十人以司農少卿吳煥議減冗食下教令所裁定故有
是命 慶元二年二月二十一日儀鸞司言本司所管
排辦應奉慈福宮重華宮壽康宮并御前及使人到闕
并崇奉去處應干排辦事務最為繁劇所管支遣官物
浩瀚其專副名關係踏逐他處之人到司並皆生疎深
恐誤事今竊見本司押司官王汝翼諳練排辦事務乞

候專知官邵良輔界滿日更不踏逐填闕止令王汝翼
先次兼權邵侯押司官年滿日出職補受名目了日正
行差填名闕兼點檢文字祇應所有立界謂給酬賞等
並依今來專副見行條法施行庶得應奉排辦吏道各
無稽誤詔從之 三年六月二十日儀鸞司言本司舊
管人匠并撥到尚舍局人匠共以七百人為額綠節次
承降指揮裁減至今權以二百七十人為額即日見管
二百一十五人於內見有皇城司御輦院等處差取到
司充填額內工匠并本司工匠見宣借到壽康宮并御
前閣子庫榮觀堂南廊庫等處共六十二人實占祇應
並不超赴本司工役外止有一百五十三人充日逐應

卷之六

七

奉朝殿供擬坐机張打御織涼笠及入冬供設御爐炭
火四孟朝獻及聖節并正旦使人到闕絞縛山樓釘設
祇應郊祀大禮排辦事務比之遞年工役倍增委是人
力不勝至期難以辦集今來工匠於二百七十人額內
見闕五十五人若行招刺數額必至生疎卒難教習有
誤役使兼又升降支破例物欲乞將前項見闕人數依
紹興十三年所降指揮體例止於兩浙轉運司限半月
下本路諸州軍保明選差請練絞縛訂設結造絲帛手
高少壯有行止家累無過犯軍兵五十五人發遣赴司
並依見今職名收管仍分擘請給文憑前來比照本司
合請名色從一多給施行如有一切條禁特依今來指

揮發遣赴司工役不許占留庶得排辦不致闕誤詔特
於兩浙轉運司依數選差限半月發遣不許執奏嘉
定五年八月六日儀鸞司言本司拘押官物使臣專知
官副知名闕並是外處人差到司供職不諳事務乞自
今後遇有名闕止就差本司見在專副今來界滿轉授
使臣之人充填如該職未該轉授使臣且令先次兼權
候授告了日正行填闕內有專副界滿遇闕未該轉補
使臣人更與存留接續一次候補授使臣了日差充拘
押官物使臣所事以後退下專副名闕邵差本司押司
官兼權亦候年滿補授名目正行差填或值專副兩名
前後界滿以次差前行相兼掌管候正差充專副遇有

卷之六

八

拘押官物使臣闕亦乞先次兼權候補授使臣了日正
行差充拘押官物使臣滿日離司其兼權職事亦不添
破請給如日後外人欲來承項上件名闕許令本司執
奏不行逐項名闕正行差填了日所有理任請給酬賞
等並依本司見行條法施行詔從之

宋會要

金吾街仗司有左右金吾引駕仗掌殿內宿衛車駕巡幸勸箭喝探之事及送諸道旌節度使迎受人有左右街司掌街鼓警場清道請納鼓契巡徽衛肆糾視違犯判街仗司官各一人並以將軍以上充其屬有左右仗孔目勾押引駕官都押衙勾畫都知節級四色標稍官知箭門仗官探頭等又有兵士左右仗各五十三人左右街司有孔目表奏官兵士各百二十人 太宗淳化五年八月左神武大將軍權判左右金吾街仗魏五以新募街司從人千餘人引對崇政殿太宗親選得五百七十人其中取身品優者二人為等分四營營設五部都有員僚節級一如禁兵之制軍頭四點面給例物命六宅使田守信權知右街事帝以京師浩穰街司巡警先用禁軍非舊制特命左右街各置千人優以廩給使傳呼備盜至是始分營部仍令魏丕更召募以充入其數焉 至道元年八月以西京作坊副使閻承翰內殿崇班劉承蘊為左右金吾都監勾當本街事帝以京邑浩穰姦豪所萃復新募公人二千以四營處之資於總轄仍以郊裡泊皇太子仗衛至繁時趙延進魏丕皆者年恐不辦集故特命之 真宗大中祥符三年七月右金吾街仗言請以順天門官宅充本司公廨從之 七年六月左右金吾引駕仗言文德殿標稍堂自來衛日

祭饗今緣禁止燃火詔令依舊祭饗 仁宗天聖六年六月詔充右金吾街仗司孔目勾押表奏官自補正名並周年後與勒留燃嘉祐二年二月十五日御史臺言勾當左右金吾街仗六軍儀仗司宋郁多請病假每起居橫行旋請官充攝多有失儀詔今後於未有差違諸司使副承制崇班內差諸司使攝大將軍副使承制崇班攝將軍共不得過二十人每月大將軍支食錢七千將軍五千差六軍兵士四人當直候有差遣別差人充攝 高宗紹興二年三月二十八日詔左右金吾街仗司共通立二百人為額衰同差使如遇額管不足許令招刺補填先是幹辦左右金吾街仗司武畧大夫趙璣等言乞左右金吾街仗司元額各八百人權各裁定作一百五十人為額內有管額不足人數許從逐司招刺補填兵部尋取到左右金吾街仗司狀逐司人兵元額左右街司各五百五十人左右仗司二百五十人應副內宿唱和更籌并差赴宰執侍從官等處當直從使除累年逃亡及昨緣渡江不到人外即日左街司有七十三人仗司有三十人右街司有四十八人仗司有二十九人比之元額十分內左街仗司共有一分右街仗司共不及一分兼即日應副策差去處合用三百八十五人見今所管人兵逐同共止有一百八十八人今相度欲乞將左右街司元額各五百五十人權各裁減作一

百人左右仗司元額各二百五十人權各裁減作五十人為額故有是命 三年八月十八日詔金吾街仗左右兩司各以一百五十人為額 二十八年十月二十七日詔左右街仗兩司人兵各以一百七十五人為額 淳熙六年十二月十三日詔左金吾街仗司見闕人數令招刺補填祇應以奉本司言紹興二十六年十二月二十七日指揮權以一百七十五人為額見今闕四十五人乞行招填故有是命 十四年三月十五日詔金吾街仗司減人兵九十八人以司農少卿吳燠議減冗食下敕今所裁定故有是命 紹熙三年七月八日兵部言左右金吾街仗司申準淳熙十四年十月四日

卷三十一

三

指揮裁減左街仗司以一百三十一人右街仗司以一百二十一人為額緣第次有赴亡事故見闕二十四人逐司所管人兵並係差充應奉內宿唱和更籌及掌執侍從臺諫給舍等官下當直合行招刺補填從之 慶元元年十二月二十七日兵部言左右金吾街仗司昨在京日各以八百人為額從紹興二十六年十月二十七日指揮權各以一百七十五人為額準淳熙十四年十月四日指揮敕令所將逐司見管人兵立為定額左司以一百三十一人為額右司以一百二十一人為額目今左司闕九人右司見闕一十人兩司共實闕一十九人乞行招刺以招刺到日為始依例支破口食錢米

其招軍例物自來體例更不支降招填一十九人六年闕二十九人復請招刺亦許之

卷三十一

四

接下寫

全唐文

宋會要

太常寺

太常寺掌社稷及武成王廟諸壇齋宮習樂之事判寺
官一人或二人以諸司三品以上充又有太祝奉祀郎
掌奉祭祀郊社令掌坐齋郎協律郎領大樂局鼓吹等
院會要 亦集太常

全唐文

續會要

太常寺皆以禁林之長主判附統而花院自有判院
同判院祥符中符瑞繁縟別建禮儀院輔臣主判而知
制誥為知院一天禧末罷知院天聖中省禮儀院而寺
與禮院事舊不用兼康定元年置判寺同判寺並兼禮
儀事一元豐正名始專其職焉職畧卿掌禮樂郊廟社
稷壇壝陵寢之事一元祐詔太常寺置長貳餘寺監長
貳並互置一中興併省寺監獨存太常又命太常兼東
正一紹興復一隆興元年詔光祿寺併歸太常寺兼領
丞二員罷掌社稷及武成王廟諸壇齋宮習樂之事一
元祐元年呂純禮為少卿御史論門廢得官不可任奉
常於是外補中興建炎三年詔太常皇祐中詔持差近
以卿一員兼中宗少卿上知禮官一員兼丞事御史李泌之請也職畧建炎三
年省丞一紹興二年復置以上續會要

太常

全唐志

宋會要 齋郎

太祖建隆四年六月詔尚書禮部所補太廟郊社齋郎自今每歲以十五人為額其蔭補人並須年貌合格試念書精熟如經覆試引驗不合元勅其本司官並當貶降乾德五年九月虞部郎中趙元拱國子監丞高延緒坐試齋郎念經不實覆試差互元拱責授倉部員外郎延緒國子監主簿雍熙二年詔尚書禮部自今補到齋郎皆旋其姓名關報宗正寺真宗大中祥符六年七月詔郊社齋郎經三次行事方得授狀注擬如欲隨父兄出外並須奏聽朝旨十二月詔新補齋郎候禮部給牒

卷一百一十

即赴太常寺公參事具太常寺七年八月權判宗正寺趙世長言自今齋郎室長每年預太廟五大享無遺闕者持放一選如一年內全不到行事者殿一選只一兩次行事者勒守本出身選仍遇郊裡不在減放之限從之天禧元年九月詔太廟齋郎令銓司依大中祥符六年七月條貫郊社齋郎指揮施行五年十一月詔自今齋郎乞改補充室長掌坐者令部部於奏狀內具投狀月日如內有丁憂者即除服制外據投狀月日已前將兩頭零月日合為一周年通計實理年限申奏改補并發曹廳勘時內有丁憂者亦依此例通將服制前後零月日如及一周年與作一選施行乾興元年五月仁宗

六字表注

已即位未改元吏部銓言惟格郊社齋郎補奏後五年轉字坐改補後五年附奏年滿勅下復一選集欲望自今年滿不曾改補者此類選並依諸色選職選人體例施行從之仁宗天聖四年閏五月詔自今後所補室長齋郎並依例赴宗正寺公參九月尚書禮部言太廟齋郎乞改補多違長定格年限當部即從選人施行者詳多不知格文立年限改補欲望每年終錄格文下都進奏院牒諸路轉運司令告示有隨父兄在官或即寄居住者如補後及長定格內年限並仰赴當部投狀改補如年及格過恩放選赴南曹投狀更不在改補之限自未欲奏選亦須依格改補庶免時有殿選其在京居

卷一百一十

止者即禮部告示從之八年九月尚書禮部言臣條奏薦骨肉補齋郎者近年多有增添年歲以就合格欲望自今並於奏狀內明言所奏人請實年幾其進納斛斛人亦於元陳狀內聲說從之慶歷四年四月詔致仕官之子孫投試銜齋郎年及格者與免選除近便官嘉祐六年十一月二十七日詔室長齋郎年及二十已上即令公參行事以上會要

全唐文

宋會要

挽郎

乾興元年八月仁宗已即位未改元翰林學士承旨李維學士晏殊等言至道中太宗皇帝山陵時宋白梁周翰各奏煙男補充承熙陵挽郎臣維有外甥之子王珠臣殊有堂弟之孫詢欲各補充永定陵挽郎從之。仁宗天聖元年正月流內銓言據永定陵挽郎王珠稱蒙恩補投赴山陵行事別無遺闕係是放選乞凡齋郎例注官銓司檢詳長定格齋郎挽郎並是一類出身人欲令王珠依齋郎例許於南曹投狀從之會要

卷之三十一

宋會要 禮儀院

唐制有知禮儀院禮儀使之目自建中後惟郊祀權置禮儀使事畢即停國初止以禮院掌其事雍熙初封禪別命學士常參官七人同詳定儀注事畢即罷大中詳符元年東封又命學士待制五人與列禮院李維孫爽姜晦詳定儀注事畢遂不廢局浴隆聖祖降奉祀並然真宗大中祥符六年八月詔以起居院詳定所為禮儀院命兵部侍郎趙安仁翰林學士陳彭年同知院初置詳定所即彭年領其事以彭年修起居注故命就起居院為官局長編注詳定所自元平四月置至六年八月庚午改名禮儀

院從起居院於三館七年二月以參知政事丁謂列禮儀院而陳彭年知院如故先是趙安仁與彭年同知院至是安仁罷領事止命謂與彭年領之自是多以參知政事一員列院以學士丞郎諸三品以上一員知院揭榜刻印彩文他局悉以銀臺司為準若中書樞密院則彩文諸司自宣徽院御史臺以下皆用劉子其後別置院於右掖門外凡行禮皆用儀仗法物有不合典禮者悉裁定制度內外書奏中書禮房所主者悉付之樞密司京百司亦以充其儀又令禮部直官分番祇應諸司輪番赴院祇應急公事皆填印紙札子即時行遣時朝廷奉祠祭九禮凡作一事件纖微委曲多所規制六月詔禮儀院應行禮式於宣徽院行頭子御史頭行禮處禮儀院並劉送如不足中書樞密院大臣列即並行公牒庫務依其行劉子於三司行帖處並劉付於行禮處亦祇應禮儀院儀仗祠祭司分未列送於諸路轉運司并兩京諸州府或行禮或行劉子應干議請事於中書樞密院即申狀如傳聖旨或常程小事即依閣門例寫劉子用印送所屬房分應于詳定儀注仗衛祀祭公事合寫到進呈者如屬中書即具劉子次第商量附中書進呈如係執儀兵士鞍馬屬家院亦依此附進應每遇行禮通促即速急施行令告報速處依閣門劉子

八萬三千五百三十三

列用印發遣如行下文字後逐處報應未備者批送逐處重行供祈及諸處有所申稟亦即時錄錄行遣不及者批與指揮應自東封後凡行大禮係太常禮院及詳定所逐時文字今承禮儀院並編案一處編錄收掌准備檢閱其諸司禮儀除制事件亦分明編錄應于禮儀仗祠祭及各行禮事逐處看詳見今祇應儀仗如有未便事件從本司學劉起請中禮儀院參議改更應儀仗禮服緣行禮所用放逐處各取一事件看驗如有故闕不任整飾者送三司今本司判官管勾修整內未合典禮事件即別定制應遇皇帝升壇行禮其升壇殿聽司祇應人衣服冠帽令別造一番封春管係如有制度不如法者即便參定應檢什物緣行禮及壇殿所用令儀鸞司造撰一番別庫封春常時不得雜用應諸司各祇應手分每日常輪一人祇候緩急勾喚指揮公事應每遇行禮合升壇殿祇應諸司職掌等令於習儀前五日各具逐處差定人數姓名赴禮儀院合要公用錢依禮院例月給十千應禮儀院主押人月時支錢三千前後行二千其押到守關人須入社及三周年即依例給食直筆墨錢後三周年會經祇應大禮無過關即祇應御史臺試書札補逐處正名叙理勞考如功過杖已下一次殿一年如遇文字併多聽於館閣格書諸司守關內選差抄

馬天禧元年三月樞密使王欽若言禮儀院實司典禮以奉禮祀創置已未嘗參知政事兼列昨者道請天書之際臣受詔權令管勾方當大禮不敢因辭今請別選官以總其事詔欽若兼領之仁宗天聖九年四月樞密副使張士遜等言禮儀院占公人二十二人歲費錢千七百餘貫非泛行禮支給在外日逐行遣祇應不多詳定儀制久來屬太常禮院管勾今請停罷所有承受宣勅行遣公案諸般文字並付禮院乃詔罷禮儀院以知禮儀院翰林學士晏殊龍圖閣直學士馮元為判太常禮院同判太常禮院官為同知院太常禮院典禮所自出大中祥符又增置禮儀院以輔臣領其事至是始罷之

八萬三千五百三十三

二二二

大晟府

國朝禮樂掌於奉常崇寧初置局議大樂樂成置府建
官以司之禮樂始分為二府在宣德門外天街之東隸
禮部序列與寺監同在太常寺之次以大司樂典樂為
長貳次曰大樂令秩比丞其次曰主簿曰協律郎又有
按協聲律製撰文字運譜等官以京朝官選人或白衣
士人通樂律者為之又差武臣監府門及大樂法物庫

又有侍從及內省近侍官提舉所典六業曰大樂曰鼓
吹曰宴樂曰法物曰知雜曰掌法其所轄則鈐轄教坊
所及教坊吏屬則有胥長胥史胥佐貼書掌官物者則
有專知副知庫子工屬則有樂正樂師色長上工中工
下工舞師云徽宗崇寧四年八月二十七日詔曰迺者
得隱逸之士於草茅之賤獲英莖之器於受命之邦適
時之宜以身為度鑄鼎以起律因律以制器按協於廷
八音克諧新樂宜賜名曰大晟其舊樂勿用五年九月
二十日詔曰樂不作久矣朕承先志述而作之建官分
屬設府庀徒以成一代之制而近者省廢併之禮官夫
舜命夔典樂命伯夷典禮各分所守其大晟府名可復

傷是年二月嘗省內外冗官大晟府省廢恐亦在是月
至此有復舊之詔大觀四年八月十一日詔大晟官徒
廩給繁厚未適其中自今省樂令一員監官二員吏祿
並視大常格宣和二年七月十六日詔大晟府近歲添
置按協聲律及製撰殊為冗濫白身滿歲即補地功郎
僥倖為甚可並罷在任者依省罷法八月十五日詔罷
大晟府製造所十八日尚書省言奉詔在所及諸路樂
工舊制上條免行後來增破請給必為冗濫可並依舊
制內在京樂工遇朝會祠事日特與支給食錢仍立定
人額本府檢會舊來祠祭共四十三次今來年中祠祭
及明堂頒朔布政通計八十一次并非泛應奉在外教

習食錢見依本府格令外今措置到朝會祠事日特支
食錢下項上中下樂工舞師各一百文色長二百文副
樂正樂師共六人各三百文樂正共二人各五百文本
府見管樂正六百三十五人舞師一百五十八人共計七
百八十五人今欲用見管七百八十五人立為定額今
後便不添人其不足人乞依例借教坊樂人并守闕舞
師契勘破教習食錢每年都計支六千四百六十一貫
五百八十文樂正年終每名共支錢四十貫文副樂正
年終每名共支錢一十貫二百文樂師年終每名共支
錢三貫九百文運譜年終每名共支錢三貫九百文樂
正二人每名每月料錢十貫文米麥各一碩春冬衣絹

共一十疋綿一十兩單羅公服一領夾羅公服共二領
副樂正二人每名每月料錢八貫文米各一碩春冬
衣絹共七疋綿八兩單公服一領夾公服共二領樂師
四人每名每月糧錢六貫文米一碩麥五斗春冬衣絹
共六疋單公服一領夾公服共二領運譜并色長共四
十四人每名每月料錢五貫文米一碩麥五斗春冬衣
絹共四疋單羅公服一領夾羅公服共二領上工一百
六十八人每名每月料錢四貫文米一碩春冬衣絹二疋
中工一百五十八人每名每月料錢三貫文米一碩春
冬衣絹共二疋下工并舞師共四百十九人每名每月
料錢二貫文米一碩春冬衣絹共二疋已上都計錢五

萬四千二百八貫三百二十文檢承崇寧五年十一月
勅令諸樂工教習日支食錢後稍精熟免日教遇大禮
大朝會前一月大祠前半月中祠前十日小祠前五日
教習各前期在家習學止赴大寺協律廳草按一日并
臺官按樂一日詔教習草按樂日分並依未置府以前
舊制遇依舊制合破按樂日分並特依崇寧五年十一
月條支破食錢七年十二月二十二日詔罷大晟府并
教樂所

教坊

宋會要

國朝凡大宴曲宴應奉車駕游幸則皆引從及賜大臣

表至百五

五

宗室筵設並用之置使一人副使二人都色長四人色
長三人高班都知二人都知四人第一部十一隊第二
部二十四人第三部六人第四部五十四人貼部九十
八人舊使至貼部止二百四人復增高班都知已下皆
執色雜劇二十四人版二十人歌二人琵琶二十一人
篳篥二人笙十一人箏十八人篳篥十二人笛十二人
方響十一人羯鼓三人杖鼓二十九人大鼓七人五絃
四人別有排樂三十九人掌撰文字一人太祖開寶八
年四月二十九日教坊使術得仁年老乞外官引後唐
故事希頌郡帝謂宰相曰用伶人為刺史此亂世事馬
可法耶此輩止宜於樂部中選授乃以為太常寺太樂

局令太常太平興國三年十月二十九日詔兩浙所進
淮海王伶人馬國安等百餘人俾教坊肄習之馬迎恩
等四十五人賜錢俸四年三月二十一日成都府傳送
伶官五人令教坊肄習之七年五月二日以秦府伶官
二十人肄教坊餘縱之雍熙二年八月二十四日教坊
使郭守忠上言求外任帝賜以末帛因謂宰相曰朕承
累朝喪亂之後所以勵精為治祈寒暑雨未嘗自便蓋
恐政事壅滯今天下安治自謂勞苦有效若以酒樂
自娛則萬務將墜百姓何所訴哉然守忠之情亦可念
也宋琪等對曰陛下求理切至未嘗游心晏樂能優之
徒無所施其技故守忠求外任以自效端拱元年八月

太平興國三年

六月

出教坊伶官二十六人補諸州鎮將真宗咸平六年正
月八月以教坊使郭守忠為鄭州團練副使以其請老
遂授散秩景德三年九月六日御舍元殿閱視翌日大
宴百戲有竿木戲婦人立身如戲樂帝曰豈婦人所宜
為遽令退去大中祥符三年十二月詔教坊優詞令使
副與掌撰文字人修定六年正月詔教坊入內祇應委
副候提轄不得妄有陳乞例進兒男許於使副處陳狀
其所習曲調按試精通及好人材即開析禮例實封於
內東門以通履驗不同使副並同嚴斷今後祇應及十
五年已上藝事精通即許經使副陳狀按試責同舍人
連名委保聞奏候同入內祇應即別具聞奏當議改轉

或加服色使副不為行違許於登聞鼓院投狀凡祇應
畢賜茶酒謝恩使退非喚名宣問不得近前天禧三年
十二月二十三日詔自今賜契丹及高麗使御筵其樂
人語詞教坊令舍人院撰開封府衙前令直館撰以承
前樂工致語未合程式也以上同高宗建炎二年二月
二十日詔自來以內侍官二員兼鈐轄教坊蓋太平無
事時故事近緣內侍官更代失於檢察仍帶前項兼領
實雖廢而名尚存所有內侍鈐轄教坊名聞可減罷更
不差置紹興十四年二月十日鈐轄鈞容直所言被旨
條具祖宗以來置教坊典故舊有鈐轄教坊所官鈐轄
二員係入內侍者奏差本省供奉官以下充吏額點

太平興國三年

七月

檢文字前行各一名後行三人貼司二人教坊手分貼
司各二人舊額樂人四百一十六人使副三人管幹教
坊公事人員一十三人內都長二人兼管轄排樂色
長都部頭各二人部頭三人副部頭一人長行四百人
樂藝色目人琵琶一十五人雙韻子五絃各二人第一
十二人箏篋三人簫二十八人笙一十二人箏葉八十人
笛七十人方響一十五人頭板三人拍板參軍各一十
二人雜劇八十人杖頭七十人大鼓一十五人羯鼓三
人製撰文字同製撰文字各一人排樂六十八人內節級
二人籍定應奉諸色人左右蹴毬等軍各五十四人左
右百戲軍過燕差一百人隊舞小兒隊舞女童如集英

殿大宴天申節尚書省齋筵上元節宣德門露臺上隊舞並前期點集揀選合用人數入教坊從之三十一年六月十二日詔教坊日下罷並令逐便以上中雲韶部雲韶部者黃門樂也開寶中平嶺表擇廣州內臣之聰警者得八十人令於教坊習樂藝賜名曰蕭韶部雍熙初改曰雲韶部有主樂內品三十人歌三人雜劇二十四人琵琶四人笙四人箏四人板四人方響三人箏策八人笛七人杖頭七人羯鼓二人大鼓二人傀儡八人每上元觀燈上巳端午觀水戲皆命作樂於宮中遇南至元正清明春秋觀社之節親王內中宴射則亦用之奏大曲十三一曰中呂宮萬年歲二曰黃鍾宮中和樂三曰南呂宮普天歡四曰仙呂宮萬壽仙五曰越調高平調六曰大呂宮金瓶七曰中呂宮調錦標八曰仙呂宮調雲錦樂用上琵琶感策笛方響杖鼓羯鼓大鼓拍板雜劇用傀儡上會要鈞容鈞容直者軍樂也有內侍一人或二人監領有押班二人執樂二百三十二人舊有百三十六人景德三年加歌二人雜劇四十人板十人琵琶七人笙九人箏九人感策四十五人笛三十五人方響十一人杖鼓三十四人大鼓八人羯鼓三人唱誕十人小樂器一人排樂四十人掌撰詞一人太平興國三年詔籍軍中之善樂者命曰引龍直每巡省遊幸親征則騎導車駕而奏樂若御樓觀燈賜酺或賞花習射觀稼則亦與

教坊同應奉賜酺則載第一山車端拱二年又選擇日天武拱聖軍曉暢音律者增多其數以中使監視諸臣以樂工上貢者亦隸之淳化三年改名鈞容直取鈞天之義初用樂工同雲韶部大中祥符五年因鼓工混用之請增龜茲部如教坊其奉天書及四宮觀皆用之人有東西班樂亦太平興國中選東西班習樂者樂器獨用銀字感策小笛小笙每騎從車駕而奏樂或巡方則夜奏於宮殿庭又諸軍皆有善樂者每車駕親祀迴則衣緋綠衣白青城至朱雀門列於御道之左右奏樂迎奉其聲相屬聞十數里或軍中宴設亦奏之復有棹刀槍牌蕃歌等不常其數及置清衛軍選習樂者令鈞容

卷之三

直教之內侍主其事其園苑賜會及館待契丹使有親從親事樂及開封府衙前樂園苑又分用諸軍樂坊州會高宗紹興九年四月二十一日上謂輔臣曰開殿司召募鈞容直樂工頗屬撻撻除軍中舊人存留外可更不添募先是楊存中以鈞容班舊管四百人今止有六十九人乞進逐收補權以二百人為額雖已得指揮添募後聞撻撻遂降詔止之十四年二月十四日宰執進呈鈞容直乞推賞上曰只可與支賜仍作第一次祇應有勞今後並依此體例庶絕後來希望三十年正月十八日詔鈞容班可罷令殿前司比擬一般班直安排元係諸處差到發歸元來去處內老弱病患人給據放停

罷二百一十六人並給撫逐便依揀汰初用例併行勤
支兩月請給上以中興會要續會四夷樂太祖乾德
四年七月鎮州進伶官二十八人善習高麗部樂賜衣
物銀帶遣歸本道太宗雍熙四年帝以北戎侵軼惡軍
中習舊歌以雜華樂詔諸道禁止之至道元年三月二
十六日定州言新羅沒番人二人自契丹亡歸傳送關
下帝召見便殿皆手持大螺如五升器稱在契丹十一
年教令學吹此者凡五十輩帝令吹之重濁奮厲大率
如角問其曲云單于並賜衣服緡錢隸軍籍九月三日
西南舊王龍漢瑋遣使龍光進奉西南祥柯請蠻來貢
方物帝召其使詢以地理風俗因令作本國歌舞一人

吹瓢笙如蚊蚋良久數十輩連袂宛轉而以足頓地為
節問其曲譯者對曰水曲詔加漢瑋等官原賜使者遣
還以上國朝會要神宗元豐六年五月二十三日召見朱脂察
所降蕃樂人四十二人奏樂於崇政殿以三班借職王
恩等六人差監在京開慢庫務門及舊城門蕃敢勇三
十六人與茶酒新班殿侍以上續通會要無此門

會要校坊樂工兩班改在都司上馬道師樂外御苑門三務班以地其秀
樂工三十一人馬道師中序月三下馬再序序月三下馬再序序月三下馬再序
花羽射教檢凡而世本但慶樂行序非別
金皇字系名限邑王能爭空復空第軍樂留方御社封

管旬
按續會要元豐以後郊社令太廟令籍田令宮闈令提點管旬郊
廟祭器所南郊太廟祭器庫提點朝服法物庫所朝服法物庫南
郊物庫餘轄教坊所諸儀祠墳所併入此門餘見諸司庫務卷一
萬九千三百六十七

郊社局
嘉祐元年十二月五日置郊社局令一員命將作監主簿石祖元為之神
宗熙寧元年十二月十二日太常寺言郊社局令張伯世言局有郊社之
名而不主四郊之事按唐六典兩京郊社局令各一人掌五郊社稷明堂
之位然則郊社令通掌五郊之事是存典據乞自今郊社令勾當四郊壇
壝之事使得巡視提舉官正其名郊社完潔從之

太社局
熙寧三年五月詔以常禮院為審官西院其禮院歸太常寺置籍田司太
社局附太常卿一人秩正四品少卿一人秩從五品丞一人秩從七品
士一人秩正八品主簿一人秩從八品籍田令一人秩正九品太社令一
人秩正九品分掌有九曰禮儀掌討論大慶典禮神祠通釋加封臣僚製

封定議檢舉忌辰曰祀祭學大中小祠祀祭差行事官并酒齊幣帛蠟燭
禮料曰祀廟掌行室祀廟城陵殿曰太樂掌太樂教齊樂舞鼓吹警場曰
法物掌給納朝祭服曰原儀掌歲中祠祭牲牢羊豕祿室曰太醫掌臣僚
陳乞醫人補充太醫助教掌曰掌法曰知雜並掌本寺條例雜務吏頭贊
引使臣四人禮直官二人副禮直官二人贊者八人守闈贊者八人私名
贊者七人胥長一人胥史一人胥佐四人胥書一人書表司一人祠祭供
官十五人祭器司供官十二人大樂禮器庫專知官二人樂正三人太廟
奉安所太社局牛羊司祇候庫諸橫官司並隸焉

大樂局
大樂局令丞至守闈樂工凡三百四十一人乾興元年十二月詔大樂鼓
吹兩局樂工祠祭院供官及通引官自今凡係額外守闈投各人並未得
牒逐處放免行戶色役候頭內有開撥填名次後方得放免行戶及縣前
色役仍定樂工等名額以為久制時中祀祀未改元

宋會要 太醫院

太醫局秦漢屬少府有令丞各以爲宗正過江以給門下省北齊時魏于
太常唐太宗八局此錄其一有令丞各二人府二人史四人主藥八人藥
童二十四人醫監四人醫正八人藥園師二人藥園生八人掌園四人太
醫令掌諸藥之法丞爲之二其爲有四曰醫師針師按摩師呪禁師皆
有博士以教之其考或登用如國子監之法凡醫正醫工療人病疾以其
全功少而書之以爲考課藥園師以待種時收採諸藥醫博士一人醫
工二十人引生二十人按摩博士一人師四人工十六人生十五人呪禁
博士一人師二人工八人京朝于嘉祐中積孟古制而定名額 太宗淳
化三年五月詔以民多疾疫令太醫局選良醫十人給錢五十千爲市藥
之宜分遣于京城要害處德都人之言病者給以湯藥扶瀉而至者即珍
視仍遣內侍一人按行之 仁宗慶曆四年三月二十五日詔國子監于
翰林院選能講說醫書三五人為醫師於武成王廟講說素問難經等文
字各京城習學生徒聽學本監奏以儒者講學之地不宜令醫官講說對
列勿見唐制太常寺有八局太醫藥局有博士以教之其考或登用如國

太常寺

子監之法乞令太常寺寺官施行所有合借經書即令本寺移文于當監
取索應付詔付太常寺施行八月二十二日太常寺言近置太常局領屬
本寺昨令權就鼓吹局講說今招到諸科生徒已八十餘人其鼓吹局三
間窄隘魚尾南郊每日教樂講說不便故乞移就武成王廟從之至和
年四月十七日同知太常禮院魚寺丞王起言乞下諸路州軍提刑轉運
司各令博訪有藝醫人委可保用者約道里遠近與盤纏發令赴闕送本
局校其藝能或顯有學術堪任錄用者即優與安葬以廣醫道或類聚一
書上朝聖朝夏人愛物之心竊慮其間安于鄉閭趨避者其所以爲處
亦不得蓋死如無即具結罪狀執之職官分紀宗慶曆八年以提舉太
醫局所爲頗九年以秀州軍事孫主簿陳應之官向太醫局五月詔中書
禮部修太醫局武法修定即移市易務寄寓所往詳太醫局令更不隸
太常寺別置提舉一員判局選差知醫事者充是月以知制誥熊本提舉
太醫局改差提舉太醫局單顯充官向仍令修葺舊司農寺充醫學公事
有司相度寺屋與修治大乞時舊朝某院修葺之八月改差前秀州華
亭縣主簿官向太醫局陳應之大留丞公事仍令從以對官充官向選人
知丞事通下得過三月或俱是丞即以官高者於選元祐官品令太醫丞

從七品嘉祐五年四月二十六日太常寺言准詔詳定太醫局學生人數
未頗勸會先試中學生新舊人共一百六十一人請以百二十人為額數
外有四十人又以經中試見在人數今具額內及守關人數以開仍乞
今後年十五以上方許投名充醫生雖在局聽讀及一周年須候額內
科有闕即選試收補又自來改試唯開聽讀素問藥氏聖惠方大義十道
今詳神農本草子醫經中書最爲切用自來多不習讀故乞自今後每過考
試于開義十道中兼問本草大義三兩道如難通他經于本軍全不通者
亦不預收補仍令本局常切講習又眼瘡腫口齒對書禁五科所習醫全
少此之大小方脈醫書頗爲僥倖故乞今後對義及七通已上方爲合格
其金銀書禁傷折併爲一科並從之大方脈以四十人為額有三十五人
關七人風科以三十人為額有六十六人餘三十六人補充守關小方脈
三十人為額有三十八人餘八人補充守關產科以四人為額有一人缺
三人眼科以六人為額有五人缺一人瘡腫科以四人為額有八人缺四
人補充守關口齒咽喉科以四人為額有六人餘二人補充守關金銀兼
書禁科以一名為額見有一名金銀兼傷折以一名為額有三人餘二人
補充守關 六年二月一日太常寺言知亳州李徽之乞下外州軍選試

太常寺

醫學救療軍民疾病事檢會太醫局勸應在京習醫人數本局聽局者許
于本寺投家狀召命官使臣或翰林醫官醫學一員保明仍令三人已工
結爲一條俟聽讀及一年試問經義十道內得五道者即本寺給牒補充
本局學生兼准近條以一百二十人為額今有詳致乞諸道州府比副太
醫局列名習醫生徒以本州軍校家狀召命官或醫學博士助教一員
保明亦三人已工結爲保連處選官會同令醫學博士教習醫書後及一
年委官比試經義及五道者本州給牒補充學生與免州縣醫行社應大
郡以十年為額內小方脈三人小郡七人內小方脈三人仍與官屋五七
間充講習學俟本州醫學博士助教有缺即選醫書精熟者有功效者差
補如不經官學試中者更不得充醫學博士助教如此只激勸外郡習學
之人稱知方學醫學生民便之或格令于逐科所習醫書內共問義十道
以五道已上為合格其試醫書生大方脈難經一部素問一部二十四卷小
方脈難經一部藥氏六卷太平聖惠方一宗共一十二卷 英宗治平元
年四月十一日太常寺言太醫局申濕州進士甲及甫投試國子四門助
教兼太醫局丞眉州醫學博士武泰荆門軍醫助教侯星並投試國子四
門助教太醫局丞應州中及麻條縣醫局丞故要本局書押寺司休量賦

太醫正祗應詔申及甫依所請武泰侯星差太醫局正七月五日詔以國
子四門助教太醫局祗應鄭叔熙改試將作監主簿不理選限仍支賜錢
五十千道令自便近臣為其善醫遂召入太醫局叔熙以母老不願在
局政恩賜遣之以上國朝為要 神宗正史職官志太醫局熙寧九年置
以熊本從舉大理寺丞單讓官句後詔勿隸太常寺置提舉一判局二判
局選知醫事者為之料置教授一選翰林醫官以下與上等學生及在外
良醫為之學生常以春試取合格者三百人為額太學律學武學生諸營
將士疾病輪往治之各給印紙書其狀歲終稽其功績為三等第補之上
等月給錢十五千毋過二十人中等十千毋過三十人下等五千毋過五
十人失多者罰熱之受兵仗錢物者論如監臨職乞取法三學生願與者
聽受而禁邀求者及官制行祿太常禮部 北宗正史職官志同已見太常
寺以爲神宗熙寧四年四月二十二日置太醫丞請給佩魚視殿中省尚
藥奉御叙班其下以處醫官之產科小方脈者不使為尚藥奉御也 五
年七月太常寺言太醫局以武成王廟建武學合使置他處遂相城西偏
鵝廟可就置局從之 六年六月二十三日詔紀生臣僚等不得奏乞太

醫生并百姓醫人等送醫官院上簿收姓名後試驗 八年十二月提舉
大醫局大理寺丞單讓言本局係朝廷所置所有合申請事件乞許中
書而太常寺言乞立提舉太醫局所為額並從之 九年三月五日以秀
州華亭縣主簿陳應之管勾太醫局 五月詔中書禮房修太醫局武候
修定即市易務實約所往彼省詳太醫局更不隸太常寺別置提舉一員
判局二員其判局選差知醫事者充從之 十四日詔罷熟藥庫合藥所
其應御前諸處取索依散藥等及所減人吏並隸合賣藥所本所仍改入
太醫局以光祿寺丞程公孫三班奉職米道濟管勾合賣太醫局藥是月
以知制誥熊本提舉太醫局改差提舉太醫局單讓充管勾仍令修葺舊
司農寺充醫學公字有司相度寺屋與修浩大乞將舊朝集院修葺從之
八月二十五日知制誥熊本言乞改差前秀州華亭縣主簿管勾太醫局
陳應之知太醫丞公事仍乞今後以朝官充判局京官充管勾選人知承事
通不得過二員或俱是丞即以官高者發遣從之 九月詔太醫局合治
瘴藥三十種遣使臣齋付安南總管司 元豐元年四月二十一日詔
太醫局選醫士十人給官局熟藥乘驛詣曹村決河醫治見後兵夫 三
年四月二十七日詔權御史中丞李定罷判太醫局除放欠負以領察事

也同日起居舍人史館修撰陳旌提舉太醫局 五年行官制以太醫局
隸太常禮部 六年正月二十三日詔太醫局選醫士八人令四府使臣
各轄二人凡商族與窮獨病者錄名醫治會其全失為賞罰法人月支
合藥錢二千從兩浙展運副使許懋請也 哲宗元祐八年四月二十日
日詔曰訪聞近日在京軍民難得醫藥令開封府林訪如委是 參病患
可措置于太醫局選差醫人就近直軍營坊巷分認地分診治本府那官
提舉合藥并日支食錢于御前寄收封檢錢內等支破候患人稀少即罷
紹聖元年四月九日詔訪聞在京軍民疾病者眾令開封府關太醫局
取熟藥療治通兩使臣學生並給錢有差 元符三年徽宗即位未改元
三月二十一日詔以太醫局生差醫士分詣各營醫治 徽宗崇寧三年
六月二十日講議司奏熙寧九年詔旨置太醫局教養生員分治三學諸
軍疾病歲盡比較等第給錢今來除別置醫學教養上醫外其本局並合
與從從之 大觀元年二月六日臣僚言伏見開封府參軍曹始雖是門
蔭止有醫治等以罪改官無因自進遂假方伎交結權要為進取之謀行
術詭即以爲司自隨募取遺謝非士人之比不可責以原隔今預補紳之
列名定未正士論耻之參軍以議法律治獄訟為職而始見兼太醫局丞

條禁與官不同望伏選詔太醫而罷其府官庶幾玉醫卜相之徒亦安分
守詔曹始罷前件差遣依舊太醫局丞政和元年五月十二日詳定重修
勅令所言太醫局狀奉詔即太醫局正程容程乞請給序位人從比附寺
監丞例施行戶部勘當已得朝旨依少府將作軍器都水監丞例列支
破所有立班序位欵比擬在都水監丞之下從之 八月十八日中書省
言太醫局令正丞係別置舊法並朝廷差遣士人即非吏部員闕除令已
降指揮令後並朝廷差人外丞未有指揮詔太醫局丞今後朝廷差人
三年閏四月一日尚書省言檢會太醫令裝宗元乞就太醫局復置太醫
學並依大觀已行條例施行奉聖旨依外方難得醫藥在京醫學寺員數
甚多並令尚書省措置契勘翰林院見今醫官至祇候七百餘員並無職
事諸路駐泊頗止百餘員令立較試之法隨所試中高下分選諸路州軍
有大小遠近之殊而醫有大小方脈產眼口齒針灸金銀之別今以州郡
分為八等以醫分為八科下項三京七人大方脈二人小方脈產眼針灸
各一人帥府六人大方脈二人小方脈產眼各一人上州四人大方脈二
人小方脈產各一人中州三人大方脈二人小方脈一人下州三人大方
脈二人小方脈一人次遠二人大方脈一人小方脈一人遠二人小方脈

各一人醫職醫工醫治吏軍民性滿比較瘥安八分以上以下項醫過人
數十分為年磨勘或死得生十人以上雖不及八分免試仍減三
年磨勘或死得生十人以上雖不及八分免試仍減三
官一等願換免試者死失三分以上以下項醫治過人數十分為率千
人以上展一年磨勘五百人以上展二年磨勘不滿五百人展三年磨勘
一應見在翰林院自候以上許就試注官于翰林院候試狀牒送醫學類
聚開貢院試出榜中奏于禮部注授一州書醫正不聽實冒妄虛
偽者杖一百吏人勒停有惰弊者加二等吏人編官五百里乞取者以自
盜論從之 七月二十一日詔先帝並正治官太醫局丞教授學生員額
成憲具存各醫局之外復建醫學既元豐舊制舍舊之法本示教養今
又醫學生賜弟之後或官州縣不復資以醫術平昔考選遂成虛文在京
醫學可並罷廢醫學三舍生舊係內外學籍願入學者上內舍並特令予
見醫學舍額上降一舍外舍許通理醫學校定入學令禮部國子監限五
日條具其奏官吏依舊罷法合當除者別與差遣文籍田產應干錢物並
併歸國子監 八月二十五日禮部翰林醫官局言奉詔立醫官額使副
元豐舊額共肆員今自和安大夫至翰林醫官凡十四階額外總一百十

有七人直局至祇候元豐舊額共一百四十二人今自醫助至祇候凡八
階並不立額見在職者總九百七十九人元豐莫此之甚應額外人可特
免改正即以三十員大夫以二十員醫助至祇候以三百人為額外人
依已降待詔等指揮施行見帶送郡人請給等并應醫官入品及依官
戶並依元豐法比附元豐法不該入品依戶改正醫助以下分五員
額令禮部同翰林醫官局條畫聞奏今條畫到項一今准指揮醫助至
祇候以三百人為額一擬立下項人額醫助元豐額四人今以七人為額
醫正元豐額六人今定以十八人為額醫正醫助係醫正係醫助併入
醫候至祇候額內地作二百八十三人為額以上通醫正八階共五百
人為額醫助七人醫正十人大方脈風科一百五十三人小方脈二十
四人針科一十四人眼科一十六人產科一十六人瘡腫科一十四人金
鐵科三十二人齒牙咽喉科共一十二人從之 宣和二年九月十八
日詔醫職初官兩選便至性朝因依候俸添醫証醫愈三階然請給恩
數一同朝官額為太漫自今請給並依候俸條施行 十一月四日中
書省尚書省外州早奏補醫職無立定人數隨場試補醫學祇候未審
台與不合依今年八月十三日指揮依待詔等指揮例候額及額方得收

補詔外州軍奏補醫職罷 高宗建炎四年十二月十三日上曰昨日醫
官已指禪令罷內宿以為妄亂干請之戒先是醫官童復善乞作診御脈
祇應翰林院具到從善係瘡腫科不應格法得旨更不施行 紹興元年
十一月十二日診御脈判太醫局樊秀端言近東京差到太醫局生九人
歌乞收管在局依祖宗舊法專一醫治殿前馬步軍三司諸軍班直遇有
緩急病患依本局自來立定條法差撥逐處醫治從之 六年六月二十
六日詔醫官局近收試到新補醫官及續到局人未經差遣可令本局特
先會到合破駐泊去處不以較重遠近理到局次序與差注一次 十二
年十一月二十一日詔醫官局生員額並依舊制內局生請給令戶部
置量行增添中尚書省戶部尋取到糧料院狀具到太醫局局生見勘在
京請給例并依應措置置量行增添錢數大方脈科風科每月各請食錢
二貫文內有職事堂長齊長司書司門齋謝各添月俸錢一貫文內
經差醫治殿前馬步三司葉衛諸班直等局生添破合藥錢三貫文不經
差人勿給令數量增添食錢二貫文通共食錢四貫文產科瘡腫科瘡傷
折科小方脈科鐵科灸科齒科魚咽喉科金鐵科瘡科瘡科瘡科瘡科瘡科
錢一貫二百文內產科瘡腫科瘡折科每月內經差醫治局生添破合藥
錢三貫并小方脈科鐵科灸科齒科魚咽喉科瘡科瘡科瘡科瘡科瘡科瘡科
醫治局生添破合藥錢二貫文六款量行增添食錢一貫八百文通共食
錢三貫文並從之 二十年十二月二十五日詔將來臣係言試醫人并
太醫局生附試可令就本局專一錄試務要嚴革弊俸應合行事件令條
具申尚書省 三十一年詔太醫局選試醫生差大方脈科風科共四
員通行出題及校支破公使錢一百五十貫舊制分科差官及四破公使
三百六十貫至是省之 以上中興會要 存宗隆興元年八月十四日太醫
局狀依指揮條具併省本局醫官八十八人醫生一百一人並散減半減
本局稍除無醫官外止有諸科局生大方脈科一百二十人見官三十四
人風科八十人見官四十七人小方脈科二十人見官六人眼科二十人
見官五人瘡腫魚傷折科二十人見官一人產科十人見官一人齒牙
咽喉科一十人見官三人鐵灸科一十人金鐵瘡科一十人見
官一人乞將大方脈科見官人為額小方脈科已下科目元額並減半從之
乾道元年二月十六日詔太醫局選試醫生并臣條奏試醫補醫官
舊制分科差官及合破公使三百六十貫至是省之 三年三月十九日

錢三貫并小方脈科鐵科灸科齒科魚咽喉科瘡科瘡科瘡科瘡科瘡科瘡科
醫治局生添破合藥錢二貫文六款量行增添食錢一貫八百文通共食
錢三貫文並從之 二十年十二月二十五日詔將來臣係言試醫人并
太醫局生附試可令就本局專一錄試務要嚴革弊俸應合行事件令條
具申尚書省 三十一年詔太醫局選試醫生差大方脈科風科共四
員通行出題及校支破公使錢一百五十貫舊制分科差官及四破公使
三百六十貫至是省之 以上中興會要 存宗隆興元年八月十四日太醫
局狀依指揮條具併省本局醫官八十八人醫生一百一人並散減半減
本局稍除無醫官外止有諸科局生大方脈科一百二十人見官三十四
人風科八十人見官四十七人小方脈科二十人見官六人眼科二十人
見官五人瘡腫魚傷折科二十人見官一人產科十人見官一人齒牙
咽喉科一十人見官三人鐵灸科一十人金鐵瘡科一十人見
官一人乞將大方脈科見官人為額小方脈科已下科目元額並減半從之
乾道元年二月十六日詔太醫局選試醫生并臣條奏試醫補醫官
舊制分科差官及合破公使三百六十貫至是省之 三年三月十九日

既將臣僚奏武之人與局生並附貢院一休出題赴試三場合格方許出
官此謂廣場可也本局循習舊例每歲試官止以局生補授為廣場人其
餘不得預差殊不知向來以局生補授者歷年既久事故死亡目今止有
十數輩往往可以偏為殊非公道今乞將凡年奏試曾與局生一例三場
赴試合格出官之人通為廣場人數如遇有故今醫官局並其員數備中
朝廷點差以絕私弊從之 四年二月八日太常寺言慶元三年六月十
九日指揮究見濬源登耗合行得節數內翰林醫官太醫局人吏學生委
是數多若不量行裁減顯是虛費錢物今將詳將太醫局元立局生一百
人為額今欲十分為率減去四分以六十人為定額從之 既而本局開
其未罷局以前局生以三百人為額至紹熙二年九月內復置局生以一
百人為額大方脈科以三十人風科以三十人小方脈科以十人產科以
科口齒兼咽喉科瘡腫魚傷折科灸科金銀兼毒藥科各以五人為額
目今本局見官生內局生大方脈科二十六人風科三十人請給三分
去一分每人三貫六百六十六文風科二十三人即無請給小方脈科三
人產科二人眼科一人口齒兼咽喉科一人瘡腫魚傷折科二人請給三
分減去一分每人二貫文已工並條額內局生之數針灸兼科金銀兼書

禁科額內局生見開今承指揮將太醫局元立局生一百人為額減去四
分以六十人立為定額本局今欲撥大方脈科風科各以二十人小方脈
科以五人產科眼科口齒咽喉科各以三人瘡腫魚傷折科針灸兼科金銀
兼毒藥科各以二人已工計六十人為額從之 嘉泰三年九月二十四
日詔醫生試中日即理為給帖月日定及三年方試就前試 先是禮部
奏太醫局局生陳天麟等伏覲在法請習醫生至中局生理為給帖日
定及三年方令附府試錄本局前政官吏一時失于稽攷誤以給帖之日
方礙定局生文帖係屬省部奏鈔查閱次第行移圖備方與給帖其或
經由官用帶留或遺假致受帖月日有不及三年之限是無罪而殿舉
也至是從之 以上事宗會要 紹熙元年正月七日翰林院言醫官局中該
遇淳熙十六年二月四日軍恩令措置下項 一今來醫官該遇軍恩展
官若該放日如是解官持服并停廢或不得到局及費用工伴赦恩序復
官資之人數乞並不在今來展官之限一醫官該遇軍恩展官如是未嘗
依條赴局試驗供給之人數乞先次出給展官公據候公職參局了日改
展其已降指揮放行合該展官之人如該放日別無前項事故並具中兩
局改展施行一照得紹興三十二年醫官能觀等該遇軍恩展官與不隔

嘉泰三年九月二十四日詔醫生試中日即理為給帖月日定及三年方試就前試
依 二月一日詔醫官能觀等九數每日御前醫藥祇應特與免今春點
試官一次以上事宗會要

宋會要 車勒院

車勒院舊不載御筆院掌輿市輦供奉及宮闈車乘之事神宗正名殿殿
 司供乘輿法物則歸車勒院有監官三員一員山侍一員之正京朝官一員武
 建寧三年詔紹興十二年因前京車勒院人吏王道陳正逐逐詔車勒院官
 吏依舊例減半差淳熙六年五月七日詔今歲明堂大祀添修五路差內侍官
 一員提點八月十日詔給院見教習五路大早車除五路教車見入原正門東
 教習其餘金象車水四路并寫士軍兵等可自十一日以後並令入原正門東
 閱習三日嘉泰三年六月二十七日吏部言乞將兵部長貳如海虞車勒院有
 所轄遣人三員以上許各養舉二員與監官監門官通行養舉送之先是監車
 給院門五琳言竊見淳熙七年二月二十三日舉員指揮該載在京六曹寺監
 長貳如所轄遣人三員以上許各舉政官二員緣當集議之時本院監官監
 門官俱係使臣未嘗堂除通差與人足致於指揮內止林若兵部長貳各舉車
 勒院官一員送即勅當故有是命開禧二年正月十七日都省言前監門行車

格院門五琳狀車勒院官依在京日例任滿無遺闕減三年磨勘數內監內官
 一員後宋方始通差選人上件賞格監官每次替移並依陳乞故使獨監門官
 前機多是使臣注授因循有失檢照前後指揮任滿陳乞一例推賞琳昨在任
 日乞照前後已降指揮與減磨勘以舉考及格職任半年欲望指揮同在京局
 務門官例賞從之

宋會要 驛驛院

元豐二年七月二十一日詔左驛驛院地狹馬多病死其以舊養牛院學鞠院
 左驛驛院營御厨營地為左驛驛院仍取昨廢左右天廄坊屋材增修從左驛
 驛院營御厨營於廢營淳熙二年正月二十七日詔左右驛驛院監官依舊堂
 陳七月二日詔左右驛驛院日今將御前馬院劉移名糧教駿內或有闕額不
 得便行招刺便御前馬院保明列入刺訖發遣着後六年五月七日樞密院奏
 左右驛驛院中本直以一百三十一人為額見闕三十七人乞下殿前司于供
 聖號騎指揮內將廣候至長行年四十已下以過犯大人內差撥罷兵部行下
 所屬與棟填十人既而十五年八月五日本院又言近降指揮裁減作一十一
 人為額今未陳出職事故及故得及棟充班直見闕四十八人詔許棟填二十人
 十四年四月九日詔左驛驛院減騎御馬一十人教駿四十三人右驛驛院減

宋會要 養馬院

馬直一十人教駿三十七人以司農少卿吳燠議減冗食下敕令所裁定故有
 是命紹熙二年五月九日騎御馬左右直言本直人兵元額管一百三十一人
 近裁減作一百一十一人今未陳出補事故年及得放并棟充班直養老外止
 見管六十四人見闕四十七人乞下殿前司照開入數於拱聖號騎指揮內
 棟填直詔棟填二十人慶元二年十一月二十八日兵部言左右驛驛院騎
 御馬左右其直元額管一百三十一人淳熙十四年敕令所裁減作一百一十
 一人為額係應奉常朝殿及車駕行幸等事今兩直止有管四十四人見闕六
 十七人元豐令諸本直長行過關合於殿前司拱聖號騎指揮內將廣候至長
 行非三路人棟選配填詔令棟填三十人

宋會要

養象所

養象所在玉津園東北掌養馴象每四月送象於應天府寧陵縣西汴北陂放牧九月後歸歲令玉津園布種象食芟草十五頃 太祖乾德五年八月有大象一自南來至京十餘日命差許州奉化兵五百人執之置養象所其後有吳越文趾廣韶諸州所進四十五頃 真宗天禧五年正月玉津園養象所言舊管象四十六今止三頭望下文州取以足數詔知廣州段峴規度如有即以進來勿須宣索 神宗熙寧六年七月詔頒南郊教象儀制凡七馴象御北降闕應天府寧陵縣九月

卷之九十四

高

旦發赴京所用轉光旗十五銅鈔沙羅一鼓十乘騎人七簇引旗鼓人三十一排引日選馴象六在引之前行中道分左右各備鞍蓮花座紫羅綉鞵蕉盤鈴鐸香葉六頭一人騎四人簇引並花脚烏巾緋純青櫻桃錦絡縫四襖衣塗金雙麻帶一內侍押象緝衣執樞 淳熙十六年十二月八日宰執進呈兵部申乞收買馴象上曰見設象所經從騷擾不可言不如且已將未郊祀不用亦可 宋會要

羣牧司

宋會要

羣牧司置使

置使附

接不

舊有羣牧制置使以樞密使領之嘉祐五年八月以權陝西轉運副使薛向專領本路監牧及買馬公事相度原州德順軍置買馬場其同州沙苑監并鳳翔府牧地均當使臣更不下羣牧司舉官並令薛向保薦

卷之九十四

宋會要

舊制國馬之政皆驥驥二院監官專之咸平三年置羣牧司領內外廐牧之政自驥驥院而下皆聽焉 羣牧制置使 景德四年八月以兵部侍郎知樞密院事陳堯叟兼羣牧制置使時內侍省副都知闕承翰為都監直宗議以堯叟充使堯叟自陳居近密之職而與承翰聯事合選與議帝曰國馬戎事之本宜得大臣總領不

卷一百二十九

可辭也自是常以樞臣領之 同羣牧制置使 不常置曾歷中書樞密院及使相宣徽節度使為之 羣牧使 咸平三年九月以樞密直學士主客郎中陳堯叟為制置羣牧使凡內外廐牧之事皆領焉四年堯叟同知樞密院事以禮部郎中知制誥薛映充使景德四年復命堯叟為羣牧制置使因以制置羣牧使為羣牧使大中祥符四年知制誥朱英帶使職出知江陵府五年異以擅牒給驛馬被劾解使職自是不復有外任兼領者 同羣牧使 不常置以待制以上為之 羣牧副使 景德三年七月以內侍省左班副都知闕承翰為之天禧元年十月以樞密都承旨楊崇勳為之 羣牧

都監 大中祥符三年八月以內侍省副都知張繼能為之 羣牧判官 景德二年以著作郎王曉為之四年九月增置一員以太子中允田穀充後每歲更出諸州巡防監點鞍馬 真宗咸平三年十月制置羣牧使陳堯叟請令諸有監牧處知州知軍通判兼管內羣牧事從之 六年四月令河北轉運使兼羣牧事 景德二年七月羣牧判官著作佐郎王曉上羣牧故事六卷乞藏於本司以備詳閱真宗覽之嘉其詳博特允所請仍詔獎之 四年十月羣牧制置使陳堯叟言本司事多其常程文字請止書檢其帖牒令羣牧使副判官印書施行從之十一月二十二日羣牧制置使請易

卷一百二十九

河北諸軍牝馬三千餘匹送諸監從之 大中祥符三年六月詔羣牧司更不置本司提點院務坊監公事所名目其本行公人并行遣過文案並委羣牧司指揮 五年二月羣牧制置使言本司事務頗繁望令羣牧使已下每日已時前就本司同商議其有兼職者許已時後赴他局從之仍每月賜錢五十千充公用是月羣牧制置司言自來凡制置改更事並先下兩驥驥院監官或坊監使臣之身久遠便宜方與羣牧司官員商量連書中奏令養馬務移於相家莊充牧養監坊連書奏可施行尋聞官吏使臣翻有異論深屬未便乞自今應有同共商量連書等書改革事狀於簽書時許立異議從

長施行即不得於申奏後却稱事理未當如違乞科違制之罪從之 仁宗天聖七年二月七日詔羣牧制置使今後不得自舉判官只候朝廷差人 景祐二年十月十三日詔以奉國軍留後檢校太保同知樞密院樞密事王德用兼羣牧制置使今後只差同知樞密院樞密副使以下充制置使制置使屢罷而復置明道二年五月十二日嘗罷而復置寶元二年五月二十三日又罷而復置 慶曆七年二月七日制置使王貽永言本司先因詳定所減罷副使二員都監二員判官一員比來願闕官分管職事請自今以使副各一員都監判官各二員為定制從之 皇祐元年六月以翰林侍讀學士渠

卷一百一十九

三

通為同羣牧使羣牧使舊止一員學士彭乘已為使此特置之 三年八月詔羣牧判官自今以朝臣歷一任知州館職一任通判者為之即不得干託保薦及有陳乞 至和元年七月十七日差龍圖閣直學士呂公弼同羣牧使權添此一員後不得為例 英宗治平元年二月二十一日樞密使張昇言以疾在假日久其羣牧制置使印在同制置使孫抃處今抃已致仕詔差樞密副使胡宿權領候昇參假日還之 二年三月十七日權三司使呂公弼言乞於前任羣牧使合破兵給內權留十人以其三任羣牧使特與教駿兵士七人不得為例六月以樞密副使陳升之權羣牧制置使 治平四

凡書注大
共卷一百一
十九又卷一百
二十三

年六月十七日神宗即位詔同川沙苑監令隸陝西提舉監牧司本監使臣亦合選舉更不屬左廂提點馬九日羣牧司言欲令河北河東陝西有都總管處各於本路就近標撥係官草地置監一所令陝西監牧司將買馬監久成倫序即本路馬軍可以自辦詔遣官同逐路帥臣度地置監羣牧司判官劉航河北屯田郎中孫珪河東監牧司判官李師錫陝西八月詔羣牧官判官自來多是到任一年遷三司開封府判官推官今後並令滿三年如職事修舉即與此等差遣同日宣諭樞密院使文彥博曰馬政未盡善羣牧使判官非其人且不久任無以成効令中書擇人充使彥博舉判官俾之久任與國馬蕃息以給騎兵神宗職官志羣牧司有制置使樞密院使領之二十七日詔羣牧判官劉航比部員外郎崔台符編修羣牧司條貫仍將唐令并本朝故事看詳如有合行增損刑定事件旋奏取旨 神宗熙寧元年二月詔今後羣牧使副各置一員都監兩員並專管勾本司更不兼釐他務仍並久任八月羣牧司言請兼監牧通判並三年一更以馬死數定其課即能在任與諸監使臣協心幹集有勞滿日應賞者委羣牧司保明聽再任兼監牧司知州誅賞準此從之九月十六日司封郎中劉航為河南監牧使比部員外郎崔台符為

卷一百一十九

四

司封郎中劉航為河南監牧使比部員外郎崔台符為

復又以下至
與此不同宜
加考業考典
卷一百一十九
九日條下

河北監牧使先是樞密院言本朝初左右驍驍院總司國
馬景德中始增置羣牧使副都監判官以領廐牧之政
使領雖重不聞躬自巡察有司息今欲專任責成分
置官局乃詔河北河南分置監牧使都監各一員以河為任將
而河北馬監並為孳生監仍度宜牧之地放牧在外諸前例以
監馬分屬兩使各令久任其地制其官其開其奏其
官解河北於大名府河南於河中府後徙西京諸監官
吏委監牧使奏舉按劾仍不隸羣牧司專屬制置使復以司封
又詔隸樞密院不領於制置使仍省羣牧都監一員神航充河
宗實錄及宋墨本止省都監一員而五年八月羣牧司使比部
言熙寧元年九月省副使及判官都監各一員與此不自外
同 二年五月羣牧判官王誨上馬政條貫行之 五
年八月十三日羣牧司言熙寧元年九月內省本司副
使及判官都監各一員後判本司編牧更不載副使今
復差起居舍人充史館修撰兼樞密都承旨曾孝寬兼
充羣牧副使檢會舊敕使副共為一條欲乞於見行新
編敕條每使字下並添入副字施行從之十二月二十
一日詔起居舍人史館修撰兼樞密都承旨羣牧副使
曾孝寬為龍圖閣待制同為羣牧使 六年七月詔頒
南郊教象儀制凡七馴象御禮降闕應天府寧陵縣九
月旦發赴京所用轉光旗十五銅沙羅一鼓十來騎人
七簇引旗數人三十一排引日選馴象六在六引之前

卷一百一十九

五

崔符權河監牧使

行中道分左右各備鞅花座紫羅繡鞵蕉盤鈴鏤杏葉
絡頭一人騎四人簇並花脚烏巾緋袍青纓挑錦絡絳
四袂衣塗金雙鹿帶一內侍押象繡衣執撻 八年閏
四月五日詔沙苑監今復屬羣牧司餘北京元城等八
監並廢罷之時廢河南河北兩監牧司故有是詔七月
十七日詔權羣牧判官祠部員外郎韓宗師改也田員
外郎初御史蔡承禧言宗師自提舉常平入為羣牧判
官故事不改右曹恐中書官吏以宗師宰相子故私徇
取悅詔御史臺定奪而御史臺以正羣牧判官改左曹
而宗師乃確也止當改右曹為轉運判官倍例依常調
但轉右曹今宗師以第二任通判資序權羣牧判官與
轉運判官為一等而本房乃引正羣牧判官例改左曹
非是故命改正八月三日詔牧養監裁減兵員其將校
委步軍司比類軍分移隸兵士依廢左右天廐坊例施
行從羣牧司所請也 九年九月十七日詔今後樞密
都承旨兼羣牧使副都承旨兼羣牧副使更不兼別差
遣 七年正月十九日詔羣牧都監自今與副使互置
近已除張誠一副使宋有志宜罷其闕史不差人九月
二十四日羣牧司言欲乞今後轄下院監使臣並自到
任月日實理三暮每一暮一次比較其公人等比較亦
令隨監官月日則自齊一如非時替移即將一年以十
分為率計零考月日紐計分數比較從之 元豐二年

卷一百一十九

六

三月二十二日詔權發遣羣牧判官太子中允王欽臣坐違法擅所部官罰銅十斤九月四日上批三司認還羣牧司舊支券馬糜費錢昨雖裁折絹為七萬緡而遷延固吝未肯備償蓋未經他官會校故彼此時有爭辨可差太常丞吳安持限一月根磨未罷以前五年諸費用紐見錢畫一與三司當職官連書以聞 三年正月二十七日羣牧司言收廢監租課等錢共一百一十六萬緡有奇詔羣牧使韓鎮副使張誠一並賜銀絹各三百兩尺共賜錢五千緡令樞密院均給官吏二十八日詔羣牧廢監及諸軍班牧地租課補年逋欠遣太常博士路昌衡秘書丞王得臣與逐路轉運司開封府界提

卷三十九

七

點司按租地依鄉原例定租課據歲輸之物酌三年中價為準及合納見錢付逐司為年額若催趣違滯以擅支封樁錢法論二月十四日三司使李承之等言三司負羣牧司券馬糜費錢百二十八萬二千七百緡自熙寧五年至元豐二年費三司芻粟錢五十一萬七千五百七十緡外合償錢七十六萬五千二百二十緡奉詔蠲其半猶負錢三十八萬二千五百六十緡詔三司限三年撥還自元豐三年後三司歲當羣牧司券馬糜費錢二十一萬三千七百八十緡除芻粟錢六萬四千六百九十緡外都計錢十四萬九千八十緡詔歲以十萬緡償羣牧司餘特除之初自熙寧五年後歲四月至八

月京師諸班直諸軍馬不出牧歲費三司芻粟自五年至元豐二年為錢五十一萬餘緡三司請取於羣牧司既命官校定而羣牧司歲罷券馬以嘉祐五年六年八年治平二年三年四年熙寧五年七年八年九年通計之歲省三司錢二百萬緡亦命官校定至是計所費芻粟錢物外定三司當償羣牧之數三月二十五日詔增置羣牧都監一員四月二十一日罷羣牧行司復置提舉買馬監牧司六月二十四日詔河北沿邊州軍禁軍闕額米歸羣牧司封樁五年五月一日官制行廢羣牧置使以職事歸太僕寺

卷三十九

八

三千二百頃其中有民先佃者給以芻豆仍候來年春
於沙苑監移北壯五百足往本監牧養

去下与前宜細心核寫

權河外監
牧使宜接
此條十六
提行

收使。十九日詔河北河南監收使統領外監更不隸
羣牧制置使隸樞密院。十月四日樞密院先奉聖旨
河南河北諸監分屬監收使按劾更不隸羣牧司及制
置使詔今後並申樞密院。八日河南河北監收使劉
航崔台符言奉詔置解州河南於河中府河北於大名
府本司都監乞就使解州同修詔都監河南於西京河北
於北京占空閑解州居止如闕少量行添修仍令劉航
崔台符於京官以上各舉二人供奉官以上各舉二名
充本司勾當公事於是上旨劉航崔台符所管地分廣
大相去遠遠若非許令舉一二屬官與之協則獨力任

添兵以給
在本卷第
公案後第
第三行
監牧司判官李師錫陝西監牧。十一月十四日環慶
路經畧使李肅之廊延路經畧使路詵陝西制置解鹽
判官李師錫言本路無係官草地又密通西界難以興
置馬監其同州沙苑監近割屬陝西監牧司可以增添
牧馬詔陝西四路都總管司更不興置馬仰陝西監牧
司廣布善馬務令蕃息以備逐路諸軍關馬又詔河東
路都總管司於太原府交城縣置馬監先是遣比部員
外郎崔台符往河東路按官田將以牧馬汾州舊牧地

來恐難辦事可令於文臣京官已上武臣供奉官已上
舉二三人充本司勾當公事並理合入資序使之身親
監牧十數年後歲考漸深或授以逐州通判或授以本
司都監委之以事權責之以功效庶幾共濟早見成績
乃有是詔。二年二月二十二日詔選差館閣校勘王
存願臨於羣牧司檢尋祖帳舊管河南北兩監牧司所
總諸監牧馬草地令詳具逐監四至的寔頃畝聞奏
五月十六日河北監牧使崔台符諸馬監牧各有奇功
工匠及有會樂藝者不少欲乞盡揀送本州換廂軍從
之。十月十六日河南監牧使劉航言自治平四年正
月差果子嶺提舉採石回差河北計會四帥創置坊監

不與三十一

年

又陝西經畧使司勾當公事往來廊延與西人議事并
赴行在封冊在京押伴竊緣河南監牧一司已成倫理
伏望詳酌今後特免差也詔押伴以駕部郎中李直躬
代之。四年六月一日羣牧制置使文彥博言羣牧之
官近制不許兼領他職今權河北監牧使周革兼本路
提點刑獄詳獄一路刑名加之按察事務繁委必妨馬
政乞罷兼領從之。五年十二月二十一日詔起居舍
人史館修撰兼樞密都承旨羣牧副使曾孝寬為龍圖
閣待制同羣牧使。年四月二十九日詔沙苑監羣牧
司餘八監及河南北兩監牧司並廢以中書樞密院言
河南北十二監自熙寧二年至五年歲出馬千六百四

十匠可給騎兵者二百六十四餘止堪給馬鋪兩監牧
歲費及所占牧地約收租錢總五十三萬九千六百三
十八緡計所得馬為錢三萬六千四百九十六緡而已
得不補失故廢之以其馬配軍及以次支馬舖病患駒
子就便出貨價錢及租收地利為市易司逐年茶本餘
籍常年帳出息以充舊馬之直。閏四月五日詔沙苑
監牧復屬羣牧司餘北京元城等八監並廢罷之時廢
河南河北兩監牧司故有是詔。十六日詔罷太原等
監依罷河南河北監牧指揮應河東河南監牧令提舉
開封府界諸縣鎮公事蔡確河北監牧令都大提舉黃
御河同主管外都水監丞程昉專切勾當。九年九月

卷五十五

至

十七日詔自今後樞密都承旨兼羣牧使副都承旨兼
副使更不兼別遣差。十年正月十九日詔羣牧都監
自今與副使互置。元豐二年二月二十九日經制熙
河路邊防財用司言岷州床川荔川閬川寨通遠軍熟
羊寨乞置牧養十監募兵監牧指揮其營田乞依官莊
例募永濟卒二百人其永濟卒通千人為額以給十六
官莊四營田工役其請給並從本司自辦從之。三年
四月二十一日罷羣牧行司復置提舉買馬監牧司羣
牧行司未詳元置。五年七月二十四日命鳳翔府幹
轄王君萬專主管熙寧新置監牧及給散蕃部馬種
六年六月一日上批牧馬重事經始之際非左右近

臣專總其政隨事奏稟付之有司未易營辦今日務澤
破牧馬所造法且於畿內置十監俟其就緒推廣諸路
施行可差樞密都承旨張誠一副都承旨張山甫專提
舉經度制置牧馬條畫奏稟施行依五路保甲例權不
隸尚書駕部及太僕寺有當自朝廷處分者樞密院施
行 八月十一日提舉經度制置牧馬司言已遣官往
諸路選買牝馬上京乞逐路專責監司一員提舉從之
諸路差提點刑獄官開封府界差提點官 八年八月
二十六日罷府界新置牧馬監提舉經度制置牧馬司崇
儀副使溫從吉降一官提舉牧馬司樞密都承旨張誠
一罰銅二十斤初樞密副都承旨曹誦言朝廷用從吉

卷之三十一

十一

法置孳生馬監得駒少而死損多請委比較至是稽考
如誦言故罷之仍有是責 哲宗元祐元年十二月十
四日詔應緣內外馬事舊係羣牧司管勾者專隸太僕
寺直隸樞密院更不經由尚書省及駕部餘並依官制
六年六月九日樞密院言新復司監其所生駒數不
足以補死損之馬又多低小不應軍格令選差知馬政
大使臣二員分詣左右廂諸監詢訪利害與提舉官詳
究事狀同赴太僕寺講議聞奏從之 紹聖元年六月
二十六日右止言張商英言先朝廢河北京西等處馬
募民租佃而議養馬於河汧隴之間未及施行元祐
初收已租之田復置監牧行之九年死生羸壯不足相

補而又買馬官兵失陷殆無文書可攷太僕少卿牽制
恩舊謬悠行遣望選官言計虧贏熟講馬政以修武備
詔送太僕寺 元祐事未 七月二十七日太僕寺言先
朝元豐六年於畿內置十監緣初置十監緣初置監日
馬多地少又功力不足故難孳畜首尾方及二年廢罷
今府界牧地除占佃外尚三千餘頃草苗滋茂乞依元
豐指揮於府界置孳生監從之以莊宅副使麥文炳內
殿崇班王景倫充提舉踏逐置監去處約度將來馬數
選差殿侍分定匹數專一管勾其比較賞罰合行事令
逐官條畫申太僕寺候及三年比較見得蕃息推之外
監施行 元符二年閏九月二十三日詔同州沙苑監

卷之三十一

十一

依舊撥屬提舉陝西等路買馬司仍以提舉陝西等路
買馬監牧司為名 徽宗大觀三年十二月十四日詔
內外祠廟獻馬往往骨格越常皮毛異眾可立法拘收
不得支遣專充京畿孳生馬監司四年三月六日樞密
都承旨郭天信等奏准朝旨諸州納到祠廟獻馬送專
生監養訪聞諸州見有獻到馬數不少緣等候差人多
致稽留乞今後立法應收到獻馬止限三日內起發詔
送兵部立法中樞密院本部擬修下條諸祠廟獻馬限
一日中所屬州本州三日內具毛色齒歲差人依程率
赴提舉京畿監牧司送納從之

宋會要

洪武監

元祐六年閏八月十八日太僕寺言衛州淇水監乞改為第一監牧養孳生群馬復置第二監牧養調習雜犬馬二十疋並從之

洪武監

宋會要

大理寺

大理寺掌斷天下奏獄以朝官一員或二員判寺事一員權少卿事國初置正丞評事皆有定員其後擇常參官兼正京官兼丞謂之評斷官評斷舊六人後加十二人咸平二年又省去兼正丞之名別取幕職州縣官為法直官二人改京官即為檢法官自餘五見審刑院及見法官門 兩朝國史志大理寺判寺事一人少卿一人並以朝官以上充凡獄訟之事隨官司決刺本寺不復聽計但掌斷天下奏獄送審刑院詳訖同書以上于朝詳斷官八人以京官充法直官二人以幕府州縣官充改京官別為檢法官府史承闕三十五人元豐二年

改制及官制行因之左斷刑卿一人秩從四品少卿一人秩正六品正一人從七品丞二人秩正八品司直一人秩正八品評事八人秩正八品內卿司直兼管右治獄事紹興三十一年減平事三人右治獄少卿一人正一人丞二人監門二人內一人係內侍一人武臣充檢法使臣一人都轄使臣一人兼武臣小使臣充左斷刑分案有三曰磨勘掌批會吏部等處改官事曰宣黃掌宣單應干斷訖命官指揮曰分簿掌行分探諸案文字設司有四曰表奏議掌拘推詳斷案八房斷議獄案兼向中月奏曰開折掌收接應干投下文字曰知雜掌本司諸雜務事曰法司掌諸處批下參詳文字又有詳斷

案八房專掌定斷諸路申奏獄案等又有勅庫掌收管
祭閭文書吏額胥長一人胥史三人胥佐二十人貼書
六人指書十四人右治獄分案有四曰左右寺案掌斷
訖公事案後收理追贓等日駟磨兩推官錢官物文書
日檢法掌檢斷左右推獄案并供檢應用條法日知雜
掌應干雜物之類又有開折司表奏司左右推其左右
推主鞠勘諸處送下公事又定奪等吏額前司胥史一
人胥佐九人表奏司一人貼書三人左右推吏史二人
胥佐八人殿押推司四人貼書四人 宋太祖建隆二
年八月以工部尚書會儀兼判大理寺事 故事臺省
長官兼判公事得言判某官事如晉朝尚書左丞惟杞

卷一百一十五

兼判太常寺事是也若止言寺事則其屬丞正並可行
之翰林學士兼兼判太常寺事儀又兼判大理寺事
並新例也 太宗雍熙四年三月詔大理寺官本寺祇
應公事者自今月俸並給見錢 淳化元年九月詔大
理寺詳斷檢法法直官自今十月一日及端午並給時
服 二年八月詔大理寺自今點檢公案內指改字涉
要害即時聞奏 三年五月詔大理寺依舊輪府史二
人宿直同判寺以上至法直官輪一人押高歸司勒留
官亦准府史例 七月詔大理寺職掌內日差二人於
中書審刑院承案 十月詔大理寺斷官有周親已下
服者依令給假積滯公案自今如在家者備差訖公參

聞哀者給假三日婚姻亦假三日小可疾病不妨看案者於所居
發遣五年四月詔南曹會問選人犯過者委大理寺疾速回報
至道三年十一月大理寺請增置寫宣黃吏十七人從之真宗咸平
二年六月詔大理寺斷官每二人連簽如夫錯一等科罪 八月詔
大理寺詳斷官以八人為額 五年四月詔近日大理寺
每有詳議連書奏上不能執正多所依違自今並須盡
公結奏六月詔大理寺權少卿詳斷官自今不限在職
月日但本官及三年無遺闕即引對轉官 是月以兵
部尚書查陶為祕書少監判大理寺代朱搏初中書以
搏議法不當請用陶真宗曰比聞陶亦深文韋相言熟
習法令如陶之比者甚鮮遂可之 景德二年七月詔

卷一百一十五

大理寺應官員諸色人不得放入 大中祥符二年二
月詔大理寺應御史臺開封府機勝速即斷奏以方春
慮淹繫也 八月詔住給大理寺逐月充定公用茶自
今逐月特給公用錢二百三十二百六十二千均定
給本寺官吏三千四百充公用錢俄又令於本寺闔住
錢內更支十千充公用 十月詔定大理寺官食錢判
寺一人十五千少卿一人十二千斷官八人十千法直
官二人六千 三年四月詔大理寺詳斷檢法官如供
職年滿須替人到即得出寺 五年九月詔大理寺詳
斷官每人差刺員一人當直 天禧二年九月詔大理
寺自今後應係宣黃草檢并元案及寫錄未成文字等

或值至晚紙數稍多抄寫未畢只今逐手分納在本寺
斷官處收掌須見文字道數足與不足及點檢得住滯
未了文檢惟從本寺手分疾速寫錄無致稽遲五年六
月詔定大理寺養錢月二百六十千均給眾官其員缺
在假者留充公用從本司之請也 仁宗天聖七月九
月十九日司封員外郎趙廓言臣嘗判大理寺每有急
案並眾官看詳上書本斷及連簽官二員施行忽遽之
際頗慮漏落亡官既不書住亦恐因循望自今應集
眾官詳斷者悉令着若若刑名夫錯一例勘罰從之
嘉祐六年三月詔大理寺命官有不當書罪而擬拾文
致者本處官吏並鞠罪以聞 七年十一月二十八日

卷一百一十七百一十五

神宗

詔大理寺詳斷官再任五年滿日與理為兩任所有詳
再任三年滿日與 年 更不施行 神宗
正史職官志大理寺置卿一人少卿二人正二人推丞
四人斷丞六人司直六人評事十有二人主簿二人卿
掌刑獄斷獄推鞠之事凡職務分左右奏命官將校
及大辟囚以下以疑請讞者者左斷刑則司直評事詳
斷丞議而正審之若在京百司事當推治或時旨委勘
及係官之物應追究者隸右治獄則丞專推鞠少卿分
領其事而卿總焉凡刑獄應稟議者請尚書省即被旨
推鞠及情犯重者卿同所隸官上殿奏裁若獄空或斷
絕則刑部驗實以聞凡分案十有一說吏六十有九哲

宗正史職官志分案十一條同 神宗熙寧五年五月十
四日大理寺官舊條詳斷官八員為定制每二人連簽
同看詳如有夫錯本斷官與連簽官一等科罪勘會舊
來定斷公案或不詳審及有積滯蓋是文案稍多斷官
員少今來新法試中八人欲乞增置斷官二員以為定
制所有久遠不致淹留差夫兼自來連簽官雖有條約
並承例不同看詳文案只候本斷官斷草檢書字後雖
主判與審刑院改動刑名以至奏上吏不經由連簽官
深屬不便乞依條詳斷官每二人同共看詳定斷文案
外吏於奏狀上繫銜仍同點檢所貴二人協立遞相照
管文字從之 七年十一月四日檢正中書五房公事

卷一百一十七百一十五

神宗

李承之言檢會刑部大理寺斷覆官元額十二員熙寧
五年增置二員今又置習學公事九員三二年間皆改
京官乞裁定諸司合置員數詔大理寺詳斷及習學官
自今無過十四員刑部詳覆及習學官無過六員額外
人數滿不補 職官志云七年置詳斷官十四詳覆習
學官六與實錄數目不同今兩存之 元豐元年閏正
月九日詔大理寺自今奏舉習學公事並舉曾試刑法
得循兩員以上人 四月三日詔大理寺行銓院案吏
與增祿仍行合法 八月二十五日詔大理寺行銓公
事廳分半分文字未滿半年勿令斷官職案候成考
委官審察如任斷官等即保明依正斷官例候有闕與

差選人通理習學滿二年以上仍通計歷任成四考有
舉主二人與依兩任四考條轉合入京朝官並令別理
資任如未嘗有歷任考第即候通理習學并詳斷等官
共四年亦准此已係京朝官充習學者並依詳斷等官
理任條行之 十二月十八日中書言奏詔開封開司
錄司及左右軍巡院刑獄皆本府公事而三司諸寺監
等凡有禁繫並送三院繫囚狃多難以隔訊又盛夏疾
氣熏染多死亡官司各執所見吏屬苦於謔稟因緣留
滯動涉歲時深為未便參稽故事宜屬理官令請復置
大理獄應三司及寺監等公事除本司公人杖笞非追
究者隨處裁決餘並送大理獄結斷其應奏者并天下

卷一百三十五

奏案並令刑部審刑院詳斷大理寺置卿一人少卿二
人丞四人專主推鞠檢法官二人餘悉罷應合行事委
本寺詳具以聞從之以權知審刑院尚書度支郎中崔
台符為右諫議大夫知大理卿事也田郎中直史館權
發遣江淮等路發運副使蹇周輔太常博士權判都水
監楊汲為少卿丞及檢法官令舉官以聞 初上謂國
初廢大理獄非是以問孫洙洙對合旨至是命台符等
作大理寺工萬七千七百七十日而成作於元年十二月之
戊辰訖於二年正月之甲申以楹計凡三百六十有三
度地於馳道之西宋用臣經其制秦士禹司其役史臣
李清臣為記 二十二日詔大理寺官吏并公案等並

歸刑部其當送大理獄結斷事自來年正月後依十八
日詔施行 二年正月九日詔舊隸三司寺監承受斷
遣或送府司軍巡院禁勘公事非提點倉場司四排岸
司徒以上罪及合追究公事舊送三司者並送大理寺
從本寺請也 十七日知大理卿崔台符言乞自今大
理勘事內有情法不稱者許依三司條例斷奏事若重
密仍依審刑院三司開封府例上殿奏裁從之 十八
日詔大理寺日者修舉墜典釐正職業俾治官府獄事
前代章程湮滅歲久不可復知今所圖畫皆以義起推
論規模不少寬假必難稱辦苟官吏各懷顧忌於驅遣
之際或致逡巡則稽留與害無易前者本寺承事勘鞠

卷一百三十五

可且依推制院及御史臺例不從報糾察司斷訖並以
上司具犯由中書樞密院刑房候置司及一年別取
旨其後及一年乃後詔依開封府例供報糾察司 職
官志云崔台符等言寺囚侍報者多詔京師具獄有繫
囚者斷奏先下 二十七日詔大理少卿資任視三司
判官丞視轉運判官又詔大理寺置幹當公事官二員
以大小使臣充 職官志云崔台符言請增置主簿一
員其年月檢未見今附此 二月十五日詔大理寺官
屬可依御史臺例禁出謁及見看客 十六日知大理
卿崔台符言流以下罪長貳親錄問決遣其大辟罪乞
牒御史臺差差曾任親民常差官一員審問即特旨推

勘罪至大辟或命官即臨時取旨差官詔大辟罪牒御史臺差官赴糾察司審覆餘如所請後又詔報御史臺差官同糾察司就寺審覆 二十二日詔大理寺月具見禁及已決罪人數中中書省 三月八日詔大理寺長貳丞簿家屬既不在治所如遇休暇宜止各輪一員在寺餘歸休庶可休人人無憚倦著為令 九月十七日詔翰林學士李清臣所撰大理寺記凡朝廷修廢官事之本末小大無不該載惟台符等首被選掄考舉陸典能割遣滯訟獄無淹囚獨不得掛名其間尚為闕漏宜送清臣增入 三年正月七日詔大理寺鞠罪人休開封府判報糾察司後大理寺乞自具徒以上事報

卷一百三十七百三十五

糾察司許之開封府准此仍照糾察司如察訪得雖非徒以上而出入不當許索文案點檢 四年十一月二十一日詔大理寺左聽已畫旨公案批送門下省 五年正月十二日詔自今母以大理寺官為試官 四月七日大理卿崔台符言本寺獄空詔送史館台符減磨勘二年少卿韓晉卿楊汲一年 職官志云其後獄屢空令御史按實降勅獎諭焉 五月一日大理寺官差承務郎以上如無即差選人充正官立行守試請受法 七日詔以朝奉郎莫君陳等九人為大理寺丞宣德郎張仲穎等十二人為評事朝奉郎程嗣先等四人為司直 先是復置大理獄有詔已差卿少自餘丞及檢

法官今舉官以聞至是始差官也 七月三日詔罷大理寺官赴中書省獻案自今每歲一次就本寺以見在案盡數斷絕上中書取旨 二十一日大理寺絕斷公案官吏共賜四百千次第均給之 十月六日詔大理寺獄空吏人量與支賜自今大理卿免假日入止令治獄少卿推丞更直 六年三月六日尚書刑部舊刑官詳斷官分公案斷訖主判官論議改正注日方過詳議官覆議有差失問難並於檢尾批書送斷官具訖改正上注判官審定然後判成錄奏自三司並歸大理斷官為評事司直議官為丞所斷案草不由長貳日者斷案類多差忒欲乞分平事司直與正為斷司丞與長貳為

卷一百三十七百三十五

議司凡斷公案先上正看詳當否論難改正簽印注日然後過議司覆議如有批難具記改正長貳更加審定然後判成錄奏從之 六月十三日詔大理寺刑名疑慮及情法不稱奏裁公案送定斷官看詳如非疑慮情法不稱並免收坐從本寺請也 八月二十八日尚書祠部言乞應吏部補授大理寺左斷刑官先與刑部大理寺長貳雜議可否然後注擬仍取經試得備資以上人充正闕以丞補丞闕以評事補部吏部同看為令其後著令司直評事闕選尚書及侍郎左選人丞闕止選尚書左選人仍經任司直或評事係親民責任者已上二件其初改官應入知縣人亦選正闕選丞或司直評事見係

通判以上者序者以上所選仍不限見任授訖未赴即
 曾失入徒以上罪已決或死罪若私罪情重及賊罪或
 停替後未成任各 入選 七年六月三日御史蹇
 序辰言去年五月舉行大理寺長貳親訊獄及十日慮
 囚格聞長貳並不親慮問望更按實詔大理寺分析
 六日御史劉拯乞大理寺開封府左右廂軍巡撫院皆
 置門簿凡追送人具人數事日知在斷放並未書結絕
 從之 八年六月十一日尚書省言乞自今大理寺事
 干應斷應奏及尚書省者更不先中本曹從之十二月
 十五日刑部言 刑司檢法官覆州縣官小使臣等公
 罪杖以下按中吏部大理寺注籍則以官可以專於獄
 獄從之 哲宗元祐元年正月十日三省言大理寺右
 治獄近勘斷公事全少其見管官屬吏人獄級名額依
 舊虛糜廩祿欲左右兩推并為一推并減官吏冗員從
 之 四月四日詔大理寺左斷刑架閣庫專委主簿主
 管其餘臺寺監有架閣處依此 十八日詔大理寺除
 左斷刑丞外其餘寺監簿並中書省差 五月十二日
 詔大理寺公案日限大事減十日中事小事各減五日
 二年五月十六日刑部言大理寺少卿杜純請省斷官
 且仍舊額省評事二員以十二員為額 三年五月二
 日三省言大理寺右治獄並罷請依三司舊例於戶部
 置推勘檢法官治在京官司應干錢穀公事從之 十

卷一百三十五

三

六日詔寺監省員大理寺並置長貳 四年十二月二
 十四日刑部言大理寺官舊條惟曾任外處官失入徒
 以上已決或失入死罪方不預選新條又添入任大理
 官又斷徒以上三人或死罪一人亦不在選限竊以大
 理日斷天下疑案素積既繁不無錯誤又况容有疑於
 輕重之間若因問難改斷亦為差失則人數太窄竊慮
 精強諳習之人偶以礙格不得預選欲乞於條內改三
 人作五人改一人作二人從之 五年八月十三日大
 理寺言丞有闕乞於司直內通行差權從之仍於丞務
 郎以上選差 六年五月十二日大理寺言斷案若定
 奪事卿少卿正應避者免簽書若俱應避者牒開封府
 並從之 閏八月十五日大理寺評事梁子奇言官員
 犯罪應生舉者乞今後會問到合斷人依舊取勘定斷
 又犯罪者與大理寺官曹薦舉之人乞本寺丞司直評
 事依元祐編勅被差檢法有嫌聽回避法許自陳別差
 官定斷從之 十二月三日詔大理寺人吏並許依舊
 法斷法案次第推恩 紹聖元年七月九日御史中丞
 黃履言大理天下之平而斷刑之官選任尤重先皇帝
 振修百度初立選試之法第一等取數常報最為精悉
 惟中等得入大理為斷刑官自是文士始有預試中選
 者以故奏案之上皆理官躬閱斷案多所雪活舞文之
 吏不能移奪元祐中以大理斷刑官恩典常重故責考

卷一百三十五

三

任舉主而增以嘗歷刑法官與縣令優課為奏舉法其
 試入優等者不得預焉欲自今專用先朝遺試之法則
 去嘗歷刑法官縣令優課條自非試預上選者不得為
 斷刑官庶乎官得其人而職事舉矣監察御史郭知章
 亦乞用熙寧元豐試法詔令刑部大理寺依元豐選試
 推恩法立條 二年七月二十三日詔大理寺復置右
 治獄仍具元豐舊例添置官屬員數 二十八日詔大
 理寺復置右治獄官內置司直一員於左斷刑部差餘
 依元豐年員數差置 八月十三日試大理卿路昌衡
 言欲令本寺丞據數員分左右推有龔異即左移右推
 右移左推亦如開封府三院龔變公事改送別院若再

卷一百一十七百一十五

有龔異即乞申朝廷差官審問或送御史臺推究更不
 與開封府互勘庶事得其實可革互送挾讐之弊應勘
 鞠公事乞不許地分探報適足生事從之 三年六月
 一日御史中丞黃履監察御史蔡臨言近詔以大理寺
 申請自今御史臺彈察諸司違法積滯等人候朝廷批
 降大理寺從本寺牒元舉發處令責限取索送寺書斷
 緣本臺網紀之地豈可代有司區區應報請應彈察諸
 司違慢等事依元豐舊例止從大理寺取索約法官司
 各安分守從之 十月十三日大理寺權少卿李延寧
 言司直評事乞復用元豐選差之法從之 元符元年
 三月十九日大理寺言乞應大理寺開封府承受內降

公事並依旨勘斷各不得奏請移送從之 四月十四
 日大理寺言應奏斷公事乞依開封府專條不許諸處
 取索從之 徽宗崇寧四年詔大理寺官諸司輒奏辟
 者以違制論 五年六月七日詔大理寺獄空大理卿
 李孝稱大理少卿馬防各特轉一官 大觀二年正月
 二十四日大理寺言見某公事並已勘斷了當即日獄
 空詔依崇寧五年六月三日例推恩馬防直躬特與
 轉行 七月九日臣僚言竊見大理寺決獄以其職事
 所當為者較計積累以為功勞一歲之內卒當五六遷
 人皆指目謂之僥倖誠不可以久行宜參酌裁為定制
 湏其任滿考校功實量嘉遷陟庶合中道詔今後賜東

卷一百一十七百一十五

帛或降勅書獎諭 政和二年七月四日詔大理卿曹
 調提舉南京鴻慶宮少卿任良弼知密州以言者論此
 來大理任用非人迎合曲法用情故也 八月二十九
 日刑部侍郎馬防等言熙寧有法官再任酬獎至於許
 其三四者豈非為官得其人則正可久任而賞或在所
 不吝今雖有再任法而酌獎與初任無異而又奏舉之
 制以高其選所願留者十無一二而承評事益難其人
 矣欲乞申詔有司講明前後條制刑部大理寺候法官
 任滿共擇其職事修舉人材可錄者奏舉再任增其酬
 獎理為堂除大約常留一半舊人使後來者有所詒承
 詔依奏仍許舊任闕陞理本資序 三年十月二十一

一第 717 冊 續修四庫全書第 4 卷 史部 政書類

日尚書省言大理寺斷洋州宗永素元斷該赦外杖六十因問難改斷處死係評事劉元長入斷德州張道素元斷杖八十因問難改斷杖一百係評事康公裕詔各降一官 四年五月二十六日大理寺言乞今後本寺應抽差人吏在外委提刑司下本處限一日發遣如敢以事占留及違限不遵計程從本寺具因依中尚書省取旨施行如已支破遞馬倉券前來若在路托疾令所在州縣差人監押赴寺仍不許他司截留抽差若他司中請到例特行截差指揮亦乞從本寺執奏却行拘攔歸寺祇應從之 六月五日大理寺奏乞應諸司庫務緣公事合行追究之人並許本寺直行勾追本處限日下

卷一百一十五

發遣如官司執取不發遣並科杖一百從本寺中尚書省取旨先次勘斷庶幾百司稍知刑獄官司有所畏詔依所至官司執取不即發遣以違制論 五年四月二十日大理卿侍其傳言熙豐間本寺嘗置習學公事四員乞復置長貳立課程正極同指教從之 宣和元年二月十一日中書省言大理寺斷配軍轟青等九人逃走劫盜徒罪不赦因問難改斷該全原所斷委是不當詔無斷官評事李平事特降一官 三年十月二十三日臣僚言伏觀五月二十二日勅梁俊公事大理寺引用條法不當丞評各降兩官長貳各降一官續奉指揮連發丞評各降一官又九月十八日勅董澗公事

大理寺違慢長貳元斷丞評各罰銅十斤昨來吏部為指揮內止及長貳丞評而不及正於是大理正尉遲紹先者獨不與降罰之坐臣竊疑焉在刑統名例有四等坐罪之法其說謂假如大理寺斷事有違即大理卿是長官少卿及正是通判官丞是判官府史是掌典據此則大理正又不應獨免又官制格日評事司直檢法詳斷丞議正審少卿分領其事而卿總焉據此則大理正又不應獨免第恐坐罪之法前日勅大偶失該載耳其大理正尉遲紹先當時實與簽書伏望聖德特降旨旨依前降指揮一例降一官罰銅施行庶盡法意而於公議為允詔大理正尉遲紹先特降一官 六年二月三

卷一百一十五

日大理寺言應今後斷不隸寺監合行理納官錢物之人內都下人送諸廂外路人送元來處監理從之 七年四月七日詔大理寺奉公不撓獄無淹留大理卿陳迪可視待制官令中書省取索量度輕重特與推恩 十八日詔大理寺官評事以上並差試中刑法人見任人並罷 以言者論比歲選任非人議法不中故有是詔 十二月二十二日詔大理寺開封府承受文字自今後依令送朝廷守舊法施行不得乞降特旨違斷 欽宗靖康元年五月十八日詔大理正並替成次資闕 高宗建炎三年四月十三日詔大理斷刑治獄少卿寺正各一員斷刑寺正六員減三員治獄寺丞減二員

斷刑司直惠治獄司直其寺簿并治獄司直並罷吏人並三分減一 紹興元年二月三日詔大理評事趙公燿隨逐行在雖非試中刑法緣本寺斷刑官獨有本人候到任及一年通歷任成五考有舉官三員從長貳保明特與改合入官 以寺官改法官止係試刑法中等第二等有不改官法因本寺請特有是命 三月七日詔評事闕委本寺長貳依舊制選擇應格人赴刑部議定申朝廷差填如應格人不足即踏逐實請練刑法人權充 從刑部尚書胡直孺請也 七月二十二日大理寺言依已得指揮道君太上皇帝本命令檢舉該獄今乞從本寺就獄糧厯內作料次經糧審院批勘下左

卷一百一十七百三十五

藏庫每料支錢二十貫收買設物使用從之 閏四月二十六日權刑部侍郎王^衣言大理寺官屬其堂除選人任大理寺直評事除試法官中等第二等下已有改官法外餘人未有立定改官之法今乞堂除選一人任大理寺直評事到寺供職二年通理三考有舉改官人三員與改合入官詔令吏部限三日立法申尚書省 八月十二日詔大理正斷刑治獄丞共七員稟關依舊堂除差人 先是寺監丞及法寺官堂除差人以呂頤浩言依舊法歸吏部注擬已而無應格之人至是吏部建請大理正丞資望甚高異時除授郎官卿少之選欲望仍舊堂除故有是詔 詳見吏部九月二十六日詔令

大理寺選差使臣一員充監門官具姓名中尚書省仍令內侍省專差內侍官一員常切在門檢察以本寺言本寺合差監門內侍官二員專一在門守宿檢察出入今止差到一員又赴赴朝殿祇應及專宣出入自來備禮到寺委是虛文望於樞密院見管使臣內選差有行止謹愿官一員充監門官一年一替故有是命十月五日詔大理寺使臣公吏應官司及奉使官輒指差者並從杖一百科罪仍仰本寺執奏更不發遣從本寺請也 十一月十七日大理寺言踏逐到承信郎馮熙精充監門官與內侍官互輪當日宿直幾察乞於本寺贓罰錢內支錢七貫充茶湯錢外每月別給食錢一十五貫

卷一百一十七百三十五

於本寺公吏請給厯內批勘從之 三年六月十八日詔大理寺監門使臣與內侍官一員並仰每日常切在門檢察過夜許分番宿直其內侍官與免赴朝殿祇應及傳宣出入之類從大理請也 七月九日詔大理寺手分獄于令本寺於外州軍差撥不得更於臨安府抽差其已^選本府手分獄于候外州軍差到日對替發遣 二十二日詔大理寺見破獄于每人特令戶部每月各添支米六^斗 十一月十五日詔大理寺職級張昭亮顧琦使臣王慶並許依例不妨參部注授差遣 昭亮以成忠郎任大理寺左推職級琦以保義郎任大理寺右推職級慶以成忠郎為提事^臣共有陳乞故也

四年正月八日詔大理寺務要嚴密慮有聽探語言
漏泄獄情其本寺許用元豐六年二月右治獄指揮係
公人漏泄獄情杖一百及許用大觀開封府六曹通用
勅諸左右獄內祇應人謂獄子行人應醫人之類但
可許違漏泄者並三人為一保如通言語漏泄者
情重者杖罪五百里編管徒罪配千里牢城同保人失
覺察各杖八十勒停永不收叙即經停而別投名者許
人告條法仍有告獲似此之人賞錢五十貫先因渡江
散失後省記到前項節文經尚書左右司看詳以上件
指揮無元降年月日全文貼說不行至是寺官有請故
有是命其後視為具文無復畏憚至五月二十九日本

卷一百一十三之三

寺措置如請求行用傳達獄情中乞又立一百貫以贖
罰錢先次充賞亦從之 四月十日刑部言大理寺丞
劉掄等狀本寺丞評事議斷刑名有差失者歲立比較
法去年青罰差失寺丞孫光庭降一官評事張仲奭送
遠小監當切詳祖宗以來自有比較法差失死罪至滿
其數乃該比較仍須因朝廷問難改正者方理為數或
因刑部改正則以名件比折及所差失死罪徒杖刑名
各以其數多少遞相比連以計差失死罪各有差等及
在赦降前者不理為數所有比較法重者止於選人展
年改官京官不得當年對減磨勘或斷絕賞給若一歲
丞評事差失死罪皆滿其數不以人數盡行責罰若皆

無差失即盡無責罰今來比較法不以多數多寡刑名
輕重又赦降前後每歲須要丞評事兩員被罰其罰又
比舊日至重若一歲皆無差失而偶失出入笞杖刑者
依近法亦須責罰丞評事兩員若皆失出入數多亦止
責罰丞評事兩員以三歲論之丞三員盡當降官評事
八員被罰者幾半况本寺職事繁重使一歲所斷皆無
分毫差失止得減一年或半年磨勘依今來比較法則
四歲之勞不足以賞一日之責安於人情法意未盡都
省送下刑部本寺看詳昨立到比較法每歲具兩員最
多者取旨責罰不以差失多寡為限顯與比較舊格法
意不同理合別行修立從之 六年五月二十六日刑

卷一百一十三之三

部狀看詳先擬立到比較差失最多者具官職姓名上
省取旨責罰等條法緣所立條內別無立定每歲差失
多寡該比較之數明文謂如評事八員為額內七員別
無差失不當一員稍有差失責罰亦不能逃魚等丞四
員分議八員評事案狀即是寺丞所議比之評事所斷
案狀倍多其差失刑名理宜分別立文今欲擬立下條
諸大理寺丞評事斷議刑名每歲於次年正月行下取
會差失名件比較死罪二人寺丞三人或流徒罪六人
判配同寺丞八人失出者二人當一人以上執議不同
巡白者非具官職姓名上省取旨責罰右八刑部今
係於刑條內比較字下刪去最多者字并注文計一十

八字却添入死罪二人寺丞三人或流徒罪六人刺配
 同寺丞八人失出者二人當一人以上乾議不同巡日
 者非計三十九字街改元修不行詔從之 十六日大
 理卿元家言左斷刑等處已破紙札戶部供在京元破
 紙數池表紙九千七百九十八張大表紙一萬二千張
 小紙一萬三千五百張黃紙五千四十九張詔依東京
 所破紙數減半支給仍令所屬作兩次申戶部勘支
 七月六日詔大理寺評事今後依格差試中刑法等一
 等上人外其第二等下人令刑寺議中朝廷除授 舊
 法差試中刑法等二等上人充第二等下人係刑寺選
 議保明關吏部差注近年少有試中及格之人遂試中
 第三等以下人亦蒙除授故有是命 八月十四日詔
 大理寺左斷刑人吏依右治獄已得紹興二年十月五
 日指揮施行不許諸處指差雖畫降指揮亦令執奏
 十月二十一日叅知政事沈興求言親兄堯求昨任湖
 州歸安縣主簿為本州按發不合循舊例令卿書手家
 人當直等事等事送常州根勘已結斷訖稿應奏素上
 臣忝執政恐有司觀望望付刑寺依公約法施行從之
 五月九月八日詔大理寺推司如遇省臺點檢若止
 係行違稽違失錯別無取受情弊及出入人罪所犯情
 輕許與贖罰上簿若杖以下罪非情輕合行斷決依臨
 安府例將當行正領人斷決外其餘連書人行下本寺

依條施行從本寺請也 十月五日著作佐郎張九成
 言理官欲計若干人立為定數凡天下獄素來上序其
 先後輪次看詳凡活幾人並減磨勘詔令刑部勘當中
 尚書省 七年五月五日詔大理寺丞勘吏部人吏種
 永和等公事行違迕枉故作注滯其當行官吏理合懲
 戒少卿張滙正趙公權各特罰銅十斤丞林慧都轄張
 昭亮各降一官職級推司並令臨安府從杖一百科斷
 十五日詔刑寺今後應議刑不同限次日稟白刑部
 若所斷未定則刑部長貳限兩日率法寺官赴臺稟決
 中書門下省勘會元豐五年十二月十一日尚書省
 批下大理寺正杜純奏訖今後本寺斷獄凡有可疑欲
 稟白者先委所議及連簽官事大者眾官斷議官各述
 己見共為一狀須要的確指定不得疑設兩端然後自
 正以上書鑿從某議後不可從即各注所見從長定
 斷終不能同先以眾議納刑部約日稟白人未可斷則
 納尚書省約日稟決十一月二十一日送刑部依所申
 施行今來刑寺凡有疑案情法未相當者不曾遵依上
 項指揮次第稟白與決只行問難遂致淹延刑禁故有
 是命 六月九日中書門下省奏勘會大理寺獄空已
 降詔獎諭大理寺近緣住滿公事官吏降官罰銅並與
 改正 八年四月七日宰執進呈 議郎周三畏古
 宣教郎周率除大理寺卿上曰須仁恕老成者為之宣

政問作此官者皆觀望以成獄事深可戒也

宋會要

十二年六月二十六日臣僚上言近觀闕報大理寺丞葉庭珪除大理正庭珪前日為丞乃治獄之丞今日為正實斷刑之正斷刑職事與治獄異祖宗舊制必以試中人為之庭珪資歷頗深初無他過徒以不關三尺於格有礙詔別與差遣十四年九月十四日奉執進呈大理寺詞訴公事上曰此皆官吏弛慢所致可委長貳據所訴親加審察如非其人可與沙汰又聞獄吏多非舊人只以諸州人吏充選時更替漏泄獄情極為不便蓋理寺非州縣之比尤在詳察可委令長貳措置應人

卷一百一十五

吏洩久於執役不得非時更替十月十一日奉執進呈刑部侍郎周三畏措置大理寺人吏抽差約束增添請給等事上因宣諭曰斷刑詳事須是盡公人命所係豈可容心於其間可令刑部長貳常切覺察開泰七年五月二十日右承議郎行大理寺丞陳良韓候今任滿日再任從之仍詔法寺斷刑官自今願再任者聽二十年八月五日詔大理寺刑獄所在與景靈宮太一宮相近令臨安府擇空地移置如法修蓋舊基撥入景靈宮 監察御史湯允恭言今百司一新獨大理獄湫隘非便望勅有司量加修葺乃有是命九月一日詔起造大理寺可一就於所移地段內量行蓋造吏院

自治獄都轄至推司家屬並令就院內居住嚴其出入之禁從寺丞石邦哲請也 二十五年十一月二十四

日內降手詔曰廷尉為天下平而年來法寺惟事旬白探大臣旨意輕重其罪致民無所措手足玩文弄法莫此為甚比恐尚爾任情詎罷舊吏所異端方之士詳覈審復一切以法而不以心俾無冤濫副朕丁寧之諭二十六年十月二日少卿楊揆請刊手詔置於本寺從之 二十六年正月二十八日執政進呈劉燦何涇楊邦弼擬除大理寺官上曰理寺都無出身官正宜參用士人於是榮除大理正涇邦弼除大理寺丞 九月二十七日上諭宰臣沈該等曰大理寺人命所繫近聞吏

卷一百一十五

人多計為受賂深為不便舊來京師最是棘寺知法不敢作過不知今日請給北京師如何若祿薄洵量增其數然後可以責其守法蓋緣重祿有犯其罪不輕該等奏今日吏祿比京師曾增添上曰不然此間物貴雖已增俸未必足用可更令有司相度量增 已而戶部言欲據見請十分為率量增二分從之 十月一日大理少卿楊揆奏檢准一司勅諸刑名疑慮及情法不稱並奏裁事若重密仍許上殿乞自今後過本司有重密公事許依前件條制上殿陳奏從之 二十七年四月二十五日詔六曹寺監正名貼司大理寺右治獄抽差正名貼司到寺及補正並及七年許此換副尉其應舉引

六曹寺監批換去處依此 先是及三年比換至是以
 為太優故改之 十月四日詔近累有官員雪訴克抑
 多是元係大理寺勘斷其本寺官觀望挾情已行罷黜
 所有舊吏顯有妨礙將大理寺右治人吏當出職人
 目下解罷與注授差違其已有差遣人並限十日前去
 外州縣待闕外有原係大理寺右治獄人吏已出職而
 在行在其他官司充役者準此從刑部侍郎徐林等請
 也 二十九年四月六日詔大理評事賈選等四人未
 吏外任並與補外仍自今雖係試中必須歷任方得除
 授從侍御史未俾請也 三十年四月十八日詔大理
 寺般押推司請授比承勸推司減三分之一仍展二年
 方補副尉 少卿張運言本寺推司係承勸重蒸公事
 所以優支請受到寺三年即補副尉內有般押推司六
 名止是抄寫文字及費已勸就素款呈押難以一例故
 有是命 二十四日詔大理寺治獄合置檢法使臣一
 員許本寺踏逐外路州軍曹充法司出職補攝諸州助
 教名目人充候到寺滿二年依推法司人吏體例通理
 入仕遷補以來至年勞補攝助教及八年以上與補進
 武副尉酬賞從少卿張運之請也 五月一日詔刑部
 進擬案并大理寺右治獄法司守分令後過闕許刑部
 并六曹寺監正貼司以上并大理寺左斷刑法司本司
 貼司以上各令所屬保明無過犯守行止之人並依三

卷一百一十五

大理

倚人吏條法春秋附試候試到合格人姓名關送所屬
 收補內進擬案主事過闕將本案試到人依名次遞選
 先是刑寺胥吏有闕例是長歲臨期差官量試收補
 或抽差填闕至是臣僚有請從之 七月十一日詔大
 理寺官拘推贓罰錢比附諸州知通拘收無額錢 每
 年催到一萬貫以上少卿減一年磨勘至四年止十預
 管庫文簿官減半年磨勘至二年止不及一萬貫更不
 推賞日後推置拘收並撥納激賞庫別項椿管 先是
 大理寺贓罰錢准給與六年指揮令每司起左藏庫送
 納而積年所入無幾率皆夫陷大帳少卿張運到任不
 半年間拘催贓罰錢二十萬給於是少卿減四年磨勘
 干預管庫文簿官減二年磨勘非首尾干預官以錢數
 紐計推賞因有是命 紹興三十二年奉宗即位未改
 元十一月二十四日詔大理寺職掌減一年出官該過
 皇帝登寶位也 孝宗隆興元年七月二十六日詔大
 理寺係刑獄之地可依今來所置員數從右諫議大夫
 王大寶等議也 八月三日大理寺狀依指揮條具并
 省吏額左斷刑見管人吏胥長一名胥史三人胥佐二
 十人貼書六人指書一十三人今已減胥佐三人貼書
 二人指書二人已上共減七人右治獄見管吏額前司
 胥史一名胥佐并正貼書共十六名今減胥佐二人貼
 書一名左右推胥史二人并胥佐貼書共十八人今減

卷一百一十五

大理

貼書二人已上共減五人乞候有闕日依名次補填詔
依見在人且令依舊將來遇闕更不遷補 二年二月
八日臣僚上言廷尉天下之平國朝以來知審刑院判
大理寺各以儒臣為之所以重其選速熙寧中始定刑
法六場格式仍許進士就試元豐官制行而大理之官
備自非更歷州縣諳練人情洞曉法意者未易居此竊
見方今大理之官初官試中刑法多除評事自評事改
秩即除寺丞繼而遷正遷郎雖卿少亦可以循次而進
問以法意揆以民事或未兩盡由是推之雖試中刑法
必待歷任然後除評事自評事改秩再歷任然後除
丞方為允當望詔大臣參酌立為成法使才格相當便

卷一百一十五

於除授庶幾棘林寺者法意人情無不通貫天下之獄
舉得其平矣從之 閏十一月九日詔大理評事八員
為額 先是大理評事筆行等言伏見評事之職檢斷
天下獄案並係躬自節案親書斷語最為勞苦與其他
差遣不同舊額評事十四員後來即次減作五員斷刑
寺丞舊額六員又減作兩員雖各竭力盡心晝夜看詳
書斷實以官數累減奏案益多檢斷不辦今來冬至詔
書之後在寺合斷案狀二百餘道切慮有解違之限乞
行量復員數故有是命 十二月十二日大理寺中今
年郊祀大禮依條合於受誓戒前一月除假故減元限
之半起首排日斷絕本寺已申降指揮將合起辦獄案

於今年十一月內盡行斷決了當今來郊祀大禮用獻
歲上辛緣受誓戒日分在近無見在刑寺公案已入任
斷條限即難以再行排日斷絕今欲將應見在寺並已
斷上朝者未得指揮獄案住斷候赦依條限定斷施行
從之 乾道元年五月二十四日詔法令禁姦理宜盡
一比年以來旁緣出入引例為弊殊失刑政之中應今
後犯罪者有司並據情理直引條法定斷更不奏裁內
刑名有疑令刑部大理寺看詳指定聞奏永為常法仍
行下諸路遵守施行其刑部大理寺引見用例冊令封
鑲架閣更不引用仰刑部遍牒諸州大字出榜曉諭
二年六月十六日臣僚上言近日臣僚奏請近年所用

卷一百一十五

法吏多是一時偏中科目於法意初非明習於人情又
不通曉欲乞遇評事有關許刑部長或將銓試斷案曾
中高等或曾任外任檢法官州郡刑獄官中朝廷通行
除授五月十一日奉旨依臣仰惟祖宗立法垂之萬世
試中刑法官方許踏逐入寺所以公天下之選以故大
理寺左斷刑官雖有員闕不曾試中刑法之人終莫得
而觀也今若將曾任州郡刑獄官便許中朝廷除授臣
見估權者或以勢得高資者或以貨取私暱親董容受
請求紛紛籍籍莫之能過甚非祖宗立法之意詔五月
十一日所降指揮更不施行 十九日詔刑部大理
寺應有州軍按發命官不曾經所司推勘體究之人亦

依監司所按命官事體並免約法施行 十一月十四日詔大理寺治獄貼書充推司一年通理正貼書年月日共七年比按斷刑胥長滿一年八箇月通入仕及二十五年許依條解發更不用下名約理從少卿劉敏求請也十二月二日詔大理寺今後獄案到寺滿一百五十張為大案一百五十張以下為中案不滿二十張為小案斷議限並依 紹興二十一年八月十六日指揮主定日限內外路并右治獄大案斷議限三十日中案斷議限二十日小案斷議限七日臨安府大案斷議限二十五日中案斷議限十二日小案斷議限七日以刑部狀都有白劄于理會斷案日限等送印看詳申

卷一百三十三

尚書省本部下大理寺看詳據本寺專法一寺正領評事司直為詳斷司少卿領寺丞為詳議司卿總之一諸路奏到獄案滿二百張以上為大案斷限三十日二百張以下為中案斷限二十日議司各減半不滿十張為小案斷限七日議司三日并開封府御史臺中奏案狀如係大案斷限二十日議司減半如議中斷案限十日議司五日若小案斷限七日議司三日如斷上刑部等處再退下各減元限之半紹興三十年十月四日尚書省劄于臨安府案狀權依開封府日限施行奉聖旨依紹興八年五月二日都省劄于大理寺獄案二百張以上為大案限四十五日二百張以下為中案限三十日

不滿十張為小案限十日欲大案權減十日并中案權減五日外其餘日限並減三分之一紹興三十一年八月十六日勅刑部狀欲將大理寺大案更權減五日中案各權減三日奉聖旨依乾道三年五月十一日勅刑部侍郎方滋劄于大理寺左斷刑丞受獄案檢准程限尚寬今欲擬定下項外路及右治獄大案元限三十日今減作二十日二百張以上中案元限二十日今減作十四日二百張以下小案元限七日今減作三日十張以下臨安府大案元限二十五日今減作十六日二百張以上中案元限十二日今減作八日二百張以下小案元限十日今減作三日十張以上奉聖旨依寺官

卷一百三十五

參詳白劄于陳請事理契勘本寺專發諸路奏到獄案滿二百張以上為大案斷議限四十五日二百張以下為中案斷議限三十日不滿十張為十案斷議限十日臨安府御史臺中奏案狀大案斷議限三十日中案斷議限十五日小案斷議限十日續承紹興八年五月二日并紹興三十一年八月十六日乾道二年五月十一日指揮節次裁減外見今外路及右治獄大案斷議限二十日中案斷議限十四日小案斷議限三日臨安府大案斷議限十六日中案斷議限八日小案斷議限三日緣本寺承受諸路并臨安府右治獄中奏到案狀並係斷議官躬親書斷若依乾道二年五月十一日指揮

所減日限委是大宰切慮起辦不前却致遲延今看詳
欲依白劄于所乞事理故有是命 三年二月四日大
理寺卿陳彌作言臣供職之日臨安府廂界解到犯私
鹽二十斤次日推司解到大糧綱錢人五日一限並無
送納又解到殿前司軍人爭鬪公事臣為之驚駭夫天
子之獄尊嚴如天乃今使投牒押到有同縣道虧損國
威莫此為甚欲乞日後有涉情理臣盡及經州縣推勘
釅異者方許取旨送下其餘並照祖宗條法施行上曰
極好軍人相爭送寺此是揚存中私意必是當時軍人
犯罪臨安府不得理者遂為此例今除去甚為上云天
獄須是嚴肅卿所奏頗得體可依所奏 十七日陳彌

卷一百一十五

作言檢准本寺勅諸流以下罪刑名疑慮及情法不稱
並奏裁事若重宥仍許上殿本寺雖已准前件指揮自
來例須申省乞行敷奏恐致稽緩欲望遇有重宥公事
許依本寺專法徑乞上殿免致緩不及事從之 四年
五月二日大理少卿周自強言右治獄有都轄一名通
管兩推元係本寺踏逐指差今來都轄胥介年滿見行
發遣赴部照對本寺兩推共管推司八名專行推鞠又
有職級二名專一總轄所有都轄一名委實無用欲行
減罷從之 五年正月二十八日刑部者詳臣僚所乞
自今後如監司郡守委官體究公事如中勘到案狀到
寺若見得體究不實即令刑寺將元體究官於案後收

坐施行如得允當即乞行下刑寺遵下施行從之 四
月二十七日詔大理寺復置主簿一員以起居舍人胡
元質請也 六年七月二十八日考功員外郎兼權大
理少卿韓彥古言本寺專法推吏被差到寺三年通入
任及八年不曾犯職私罪及無出入人罪與補武進副
尉如推鞠情熱謹畏得力許還流再一任三年與減六
半磨勘及有官人即理合入資任竊詳立法之意欲令
胥吏希覲酬賞人知顧藉今來損減酬賞至三年一替
不許再留不惟有失祖宗立法之意深恐天獄推吏更
易頻併不知事體愈無顧慮與其損賞不若嚴罰今後
大理寺推吏酬賞理任欲乞並依祖宗舊法如於獄事

卷一百一十五

受財不以赦降原減自官當及不得用已斷罪名併
計如犯枉法仍籍沒家財并乞立為本寺專法庶幾獄
吏清肅民以不克從之 同日韓彥古言大理寺提事
使臣下家人院長多是違法存留自犯之人並出榜放
散外乞依舊來畫降指揮下臨安府每季輪差使臣一
員赴寺祇應所貴緩急不致闕誤從之 七年二月三
日詔今後大理寺將應承受到斷案降自休外餘并不
理假故通作元限行遣仍令勅令所修立成 三月
七日詔令刑部將右治獄臨安府比並立案限並減半
刑部侍郎王柁等劄于契勘大理寺案限右治獄大
案一百五十張以上三十日中案一百五十張以下二

十二日小案二十張以下七日臨安府案限依開封府法大案二十五日中案十二日小案七日近者准刑部間或批下急限約法或三兩日或半月或只令臨安府案又作急限案實緣刑部案狀下寺在路已經隔半日及付當斷評事看閱一兩適方見犯情節付楷書節草再納評事評事草出刑名鋪引條貫却納寺丞正卿少逐處次第往回批難議定刑名却再付楷書錄淨本節案法狀中部緣有節次經由自非數日不能了辨如係大案紙數項日既多又非中案之比大則事干性命小則刑名差立利害非輕今來右治獄臨安府案不敢依元限欲於元來案限減三分之一如此已是緊促

卷一萬三千七百五十五

乞將省部約法除事干急速不可稽留者取朝廷指揮外其餘急約法急看詳乞量寬日限庶幾日力不至太促得以詳細免致差誤故有是命 四月七日詔今後諸處有合送大理寺公事並申取朝廷指揮其本寺見勘公事內有不應送寺者並移送臨安府 大理少卿崔綬劄子契勘大理寺右治獄合專一承受內降朝旨重審公事及推究六曹寺監所轄庫務及內外諸司侵欺盜用官物及民間有冤抑事訴申朝廷許送本寺推治外其餘不應前項條法並乞免行送寺庶幾因循肅清事體嚴重故有是命 九年三月二十二日左諫議大夫姚憲言伏以大理號為天獄雖隸于刑部昨結

與二十七年因臣僚有請乞刑部月輪長貳一員赴大理錄囚徒後來勅令所看詳只今取索公案點檢臣以謂凡其獄來上刑部長貳但視其長案而已不曾親慮問亦何錄知其委有冤濫獄囚果有冤抑亦何錄而伸訴是審問一節徒為文具欲望特降指揮凡大理寺禁囚每月令刑部長貳一員下寺親錄囚徒詔令刑部長貳郎官并監察御史每月通輪一員分作兩日往大理寺臨安府親錄囚徒仍具名件聞奏 六月三日臣僚劄子言建尉乃天下持平之府也議定合莫不由之苟有缺失則姦吏得以舞文矣今內外有司州郡各有專降條法雖紹興二十三年間曾經取會因循磨滅散失

卷一萬三千七百五十五

見存無幾况取會之後經隔二十餘年逐處又有銜改續降不一自今遇有獄事施行取會或為訛隱文移往覆動涉旬月不無稽弊乞令刑部遍下諸路責令近日編類申發不許仍前減裂候到於刑部大理寺各存一本以備擬斷從之以上乾道會要 淳熙元年六月四日臣僚言在法鞠獄錄問檢法而與罪人若干繫人有親嫌應避者自陳改差崇寧二年大理寺申請除有服親及曾經薦舉或有嫌忌者許避外餘更不避非所以別嫌速疑欲將上項申請指揮更不施行從之 十二月二日詔大理寺提事兩使臣下量各存留守闕提事人五人準備追捕使喚過提事人有闕依名次填補入額

從本寺請也 三年五月七日大理正李端友言本寺
左斷刑人吏未有禁入酒肆之文乞依右治獄禁止詔
令勅令所立法 十一月八日刑部言乞自今大理寺
丞評事^等斷議刑名遇有差失令本部置簿籍定每歲
正月比較開具職位姓名上都省取旨責罰如無差失
依條推賞若該責罰其當年減年磨勘更不推賞從之
五年十一月九日詔自今軍民相爭公事除殿前馬
步軍司依已降旨送大理寺外其餘諸司并將兵並令
臨安府理斷 十年三月復詔步軍司宣勅與百姓相爭
更不送大理寺令臨安府依條理斷 六年四月九日詔
般押諸司改充承勸推司並依分踏逐即不得用職級
以下親戚充應內貼書三名依舊存留更不推減^{推司}
各人月添料錢三貫米一石 大理卿賈選言本寺推
司一十二名內占四名充般押推司其承勸推司兩推
各止四名起辦不及乞將般押推司四名依舊改作承
勸推司所有見後般押推司聽其終滿不許更行差人
又前司人吏係胥吏一名胥佐六名貼書四名守關貼
書四名次第^{試補}至胥吏年滿補授出職給典二十六
年指揮將正貼書一名無請給守關貼書四名減罷合
以胥吏一名胥佐六名貼書三名為額目今止有胥吏
一名胥佐三名關胥佐三名正貼書三名緣無正貼書
試胥佐又無守關人試正貼書止係逐急差人承權將

卷一萬二千五百二十五

推司

來胥佐遞超為胥史年滿出職之後既無胥史繫書點
檢又無正名胥佐掌行文案若一切差人承權難以倚
伏乞於胥佐六名內減二名正貼書三名內減一名共
減有請給胥佐貼書三名却置無請給守關貼書二名
過胥史關胥佐試補胥佐關正貼書試補正貼書關守
關貼書試補又推獄指行重祿法而月給止一十一貫
五百文未六對春冬並無綿絹今乞月給錢四貫未四
對春冬衣絹二胥綿五兩故有是命 九年二月十五
日大理卿潘謹珪言本寺胥佐關則貼司試補職級關
則胥佐試補近年多緣請託徒有引試之名曾無較藝
之實乞令本寺合就試補之人每歲附類試所收試出
題考校將合格姓名關報本寺遇有闕日依取中名次
遞補詔依見行條試補嚴加幾察務革前弊 既而十
年十二月十三日勅令所刪定宏程宏圖言刑部大理
寺胥史比來初無就試人只^勅私名入役及別司抽差
遞超以至出職未嘗曉法而部中進擬案入吏多於寺
中抽差乞應刑部大理寺在役與投名人吏而過銓試
並令附試刑法取合格者與超一等遞補以勸習法仍
乞禁止刑部不得於大理寺抽差人吏行案 上曰諸
司人吏皆試大理寺如何不試可令刑部看詳措置
十二月十三日詔吏部將承節郎杜文俊實歷月日內
與展二年磨勘更有似此之人依此自今大理寺差到

卷一萬二千五百二十五

推司法司胥佐滿三年無格內過犯通入試^仕河實及六年與補守闕進武副尉 以中書門下省言政和都官格大理右治獄推司法司胥佐並為內外差到有出職人吏充者滿三年不曾犯私罪情重及贓罪無夫出入徒以上罪通元差處入試^仕未及八年補守闕進武副尉及八年補進武副尉今來吏部奏鈔承印郎杜文俊磨勘事照得杜文俊初補及借稱元係排岸司私名習學於紹興二十六年九月內大理寺抽差充本寺貼書後及一年差充推司滿三年通入仕實及四年今來引用本寺推司法滿三年通入仕未及八年補守闕武進副尉實為僥倖難以便行磨勘故有是命 十年五月十九日詔自今評事差除並依舊法 先是刑部尚書謝廓然言欲自今試中

卷一百一十五

大法人先令經諸路憲司檢法官然後授以評事上曰試法人便除評事太為僥冒從之已而大理少卿吳宗旦等言久闕評事兩員緣朝廷既按資格又選才望難手其人今有儒林郎南安軍教授錢宇以進士擢第又應刑法已應資格雖未作檢法緣上件指揮乃是近日臣僚建請即非舊制上曰舊法如何王准等對曰舊法試中刑法人未經外任不得除大理評事改除再歷外任方得除授遂除宇評事 十三年七月二十八日大理寺丞沈樞言今日省臺寺監百司局務各有專法昨因紹興十九年臣僚申請委刑部關會行在應于官司前後被受立到專法抄錄全文編類成冊付之法司以

憑專用自此至今幾四十年歲月寢久湮沒無傳本寺凡遇各司公吏等人有犯罪戾不過取會各司有無專一斷罪條法類多隱匿淹延不報致使有罪或得漏網乞下刑部關會省臺寺監諸百官司抄錄各法專法委官對讀取無隱漏申納刑部付下大理寺左斷刑庶幾凡遇送下勘到各司公事便可據法檢斷從之 九月四日詔大理寺左斷刑減胥佐一人指書三人私名二人右治獄減貼書一人 以月農少卿吳煥議減元食下勅令所裁定故有是命 十月二日臣僚言伏觀淳熙五年指揮凡軍民因爭致訟徑送大理寺者每見軍民鬪訟率因醉酒或賭博聚戲至廂巡收領即解棘寺有司

卷一百一十五

畧加對證曲直便可立判所謂齊民者隨所抵罪受杖而去若軍人則多有名目在法下班祇罪以上犯罪不論輕重必具業聞奏遂致拘繫動輒踰月方得結絕此之百姓即時釋放似於人情為甚偏乞今後每遇廂解公事有官資軍人所犯杖一百以下罪止令大理寺其事因申樞奏院徑行決遣若徒罪以上方許依條奏案從之 十二月三日詔今後得旨推勘公事內有十連人合先摘斷仰逐旋申取朝廷指揮 十四年正月二十九日朝散郎守大理少卿王滙言乞將治獄法司手分許從本寺久來專法於內外諸處踏逐暗曉刑法人充應理肯施行從之 四月二十五日臣僚言祖宗成

法大理寺右治獄專一承受內降朝旨重咨公事近日六曹寺監事無巨細雜然送寺多不取旨起於乾道七年五月曾懷劄子稱六曹所行文字最關利害其間有情弊合行根究事件若候申取朝廷指揮竊慮事致彰露犯人東西乞先次送大理寺中朝廷照會自此百司主以婚田未事驅磨細務數十為郡關留旬日更不取旨乞今後令百司遵用祖宗成法六曹所行有闕利害犯人且送州縣寄禁候得旨續取上從之十六年三月四日詔廷尉天下之平日來官吏出入無時賓客日有請駕泄漏之弊無以隔絕日後不得接見賓客雖假日亦不得出謁如有堂白公事止申朝廷司直寺簿亦

卷萬年百五

今就寺居止十月五日詔大理寺官許休日出謁十二月三日監察御史林文中言乾道七年四月聖旨指揮今後諸處有合送大理寺公事並取朝旨指揮及淳熙十四年四月臣僚劄子婚田未事驅磨細務不當濫擾天獄其六曹所行有闕利害欲令取旨送寺其說未為不當然去年有南藥局庫子張謹偷盜本局湯藥太府寺牒解臨安府究治府司檢準在京通用令諸官司事應推斷者送大理寺或於官物有犯者準此遂將張瑾押還近時六曹寺監庫務情弊稍多所轄之官重於取旨欲送大理寺則礙指揮而不敢欲送臨安府及兩屬縣則執通用令而不受臣以謂六曹寺監所轄如

有情弊各稟白其長貳酌量事理情重其輕者姑送府縣其稍重者徑送大理寺其最重者取旨送寺重作施行庶幾百司知懼姦弊戢詔遵依乾道七年四月七日指揮其情理輕者送臨安府并兩屬縣施行紹興元年十一月二十八日中書舍人倪思等言臣僚奏凡今天下之獄讞決論竟至大理寺而止宜於除用之制小有更易謂如評事八員其四員既用試中刑法人則其四員宜擇用改官歷知縣一任有政績人又臣僚奏大理寺官宜參用儒者所差評事八員內以四員選有出身曾任檢法滿三考有舉主無過犯人其四員仍舊差試中刑法人在須實歷評事兩任斷獄委無失錯然後

卷萬年百五

序遷丞正奉告今後有都司同共看詳臣等竊見四方獄案來上聚於棘寺甚多若止用四員試刑法評事擬斷却慮力有不給照得寺官內有司直主簿各一員皆無職事而斷絕例亦推賞今欲依舊存試刑法評事八員外其司直主簿自今後選用有出身曾任任人各以魚評事繫御將見今評事八人已擬斷文字分作兩廳與之點檢如所見無疑則於擬案內同御具中所屬或有情誼未安則許述所見與長貳商量庶得情法兩盡至若遷轉太速今欲非曾任司法若檢法官成資任人雖曾試中刑法未得除授評事其已為評事者改官後必有四考在內方許遷丞在外方許授通判如此則資

歷稍深不致大段超躡從之 二年正月九日臣僚大理寺簿及司直既已令兼評事參訪公案欲乞今後除授大理寺簿須有出身曾作知縣之人所有司直亦必有出身曾作縣令或司法檢法及獄官一作或試斷業魁而經任人或通差改官已作邑人庶幾事體相稱不失更法之意從之 九月二十三日革執進呈大理寺見闕長貳留正奏斷刑卿少極難得人欲令侍從各薦舉一二人上曰他革號為曉法反有失錯大抵用刑須要原情情通法亦通法家多拘更採公論擇人極是詔大理寺左斷刑見闕長貳緣係掌斷諸路獄案去處事務繁重不可時暫闕官令侍從於曾任卿監郎官內選

卷一百一十七百二十五

差可為斷刑長貳一二人限兩日聞奏 十月十六日

詔大理寺長貳遵依已降指揮申嚴禁止官屬非旬休日不得出謁其外人無故輒入依法施行委御史臺常切覺察以監察御史何吳論奏故有是命先宗紹熙五

年七月十日詔大理寺官遇有奉使職事許令出入以大理少卿鄭述言被旨充登寶位報全國使合赴都亭擇開習儀範等事故有是命閏十月二十二日詔大理

寺推司抽差到寺不以在寺曾無推勘或貼勘看定公事並展作到寺五年推賞法司同其再任人與依舊法舊法大理寺右治獄推司於內外抽差到寺滿三年

不曹犯私罪情重及賊罪無出入人徒以上罪通入仕八年補進武副尉未及八年通入仕

酒及六年補守闕進武副尉以臣僚有請近日獄事稀少若與舊法一概推賞委是太濫下刑部看詳已得允當故有是命 寧宗慶元元年十二月四日詔大理評事舉主改官自依舊制紹熙三年馬大同奏請指揮內刑部長貳通舉在外獄官一節更不施行 三年七月二十七日臣僚言大理寺左斷刑天下奏案之所聚人命死生刑名出入皆於此決一失其平是非訛舛生死倒置寬濫可勝言哉竊見州郡勘鞠大辟公事除正犯人外知證于連者又不知幾人自初勘以至圓結有經涉一二年者比至奏案到寺定斷行下又滯數月若係川廣即往反動涉年歲每勘一大辟公事自始至末不

卷一百一十七百二十五

下二三年方得斷遣今聞大理寺遇有發下獄案數日壅併詳斷不及吏革慮恐省部催促問難多是搜尋些少不圓情節申乞取會便將名件銷路作已結絕之類殊不知一經取會遠地往反又是一二年是致州郡刑獄多有淹延或夏隆冬飢寒疾疫囚繫者瘦死監留者夫業名民怨而傷和氣莫此為甚竊見法寺斷獄自有條限明降指揮今後大理寺遇有承受到獄案須管照應條限定斷若大情未圓亦須指定中部委自郎官躬親審究得委礙大情即立限取會若正係小節不圓於大情別無相妨即下本寺限在三日內定斷回報其未圓小節從本寺一面取會續次行遣外有本寺斷上刑

部獄案其間有問難不完情節合退下寺重別看詳者
並限一日回中仍委御史臺不測取索本寺文簿點檢
若所斷獄案出違條限及不應取會而輒以小節不圓
中乞照會者並將當行人吏重斷甚者降名停勒隨所
犯輕重勘酌施行從之 四年十月三日大理司直當
瑄言大理寺獄案乞今後從本寺於逐季仲月定日斷
絕從之 初瑄有請下刑寺看詳云每歲分上下半年
兩次斷絕獄案并吏部舊來係春秋兩試鎖院前本寺
定日斷絕歲計四次後因吏部不置秋試本寺亦不置
斷絕日今每歲只係三次今瑄奏請於逐季仲月立為
斷絕之制即係每歲仍舊四次斷決委得允當故從其

卷一百一十五

請 五年五月六日詔大理評事改官人願作邑者與
堂除知縣如改官後已滿考願再留者雖至寺丞正亦
須滿考後方許授添差通判若改官未及考不置任知
縣已任通判人須再歷差遣兩考及丞正已任知縣或
通判人方許差州郡以臣僚言乞評事改官之後必使
親民吏迭注授知縣一次故有是命 嘉泰三年五月二
日臣僚言國家文武二科之外日制科日宏詞日教官
應者不常間亦闕而不取至若科目有可為速化之資
爭趨競進初不深責其實已而倏入亟去又若甚吝其
用而未免於取以空名者今之試刑法是也左右平之
置自漢以來號為緊官所以議獄而詳刑責任至不輕

也以待文學法理之士而精其選焉今而歲必有試
雖立為通粗否之五等以定考校而通多粗少者取之
粗多否多者亦取之焉在其為選之精也既而入寺一
閱獄案茫如煙海始徒寺官之先進者而問津焉迨其
習熟汲汲外補視棘寺如傳舍以法律為假涂今日易
秩則明日請邑以行矣舊制任是官者率六七年官宿
其業則知所盡心矣欲乞將試中刑法人入為評事更
出送入畧亦相當評事之員不至取具臨時在位者亦
安於所職而無苟且之心循名責實不為無補從之
七月五日大理卿周秘言右治獄專以鞠治不法為職
左右兩獄所管推級十有四名專一承勸朝廷送下重

卷一百一十五

恭公事全藉諳練謹信可以倚仗之人庶免交通漏泄
之弊在職五年或八年則計其歲月推賞者副尉大則
補官立法之意蓋以責之者重故待之者優是豈可以
輕付不根之人以為僥倖之地哉舊法習內外官司踏
逐曾經推勘之人指名抽差比年以來妄意希賞之人
宛轉營求其間多是平時奔走使令之人又有曾經罪
罷亦復竄身其中其於推鞠全不諳習遇有公事束手
無能仰成他人僥倖歲滿推賞而去此何理哉欲今後
推司有闕從本寺踏逐外路州軍吏人年四十以上請
曉推勘無過犯之人從本州及提刑司次第保明解發
前來執役其行在百司胥佐以上年及四十曾經被

考及作
為評事

推勘公事無過犯人亦許踏逐指差外其餘並不許抽
差庶幾少革前弊不至虛費祿賞以養無用之人其有
一界五年內不曾承過公事五件以上界滿更不推賞
從之 既而戶部侍郎兼同詳定勅令官李詵言治獄
推吏舊法三年無過與補副尉結熙間展作五年續又
要每名承過公事五件方得推賞緣棘寺有管推司一
十二名似此則棘寺五年之內共有公事六十件方將
應格比年以來刑清訟簡公事稀少吏革為見難該推
賞往往多以私計不便陳乞回州更換不一過被抽差
又多避免竊慮因此闕誤有所未便昨嘗據左右推司
樓拱民等陳乞於五年上更添一二年通作六年或七

卷一萬三千七百五十五

年為滿不拘公事件數推賞使人有所希慕出職不至
徒勞而無成也乞特從所乞施行詔令後推司到寺曾
作六七年理為界滿不拘承過公事件數照舊法推
賞內有在寺滿五年如本名下斷過公事五件即照紹
熙五年十一月已降指揮推賞施行 八月十四日大
理少卿張孝曾言竊見薦舉之弊亦已至矣獨棘寺選
人改官之制尚存仕者以序相推至於避舉者知所
當舉無所怵迫故凡為評廷者惟知盡心職業而薦舉
一事曾不以累其心近者臣僚有請欲通舉外路檢法
官蓋為薦員有餘而然吏部勘當偶遣有餘二字示正
寺改正故有是詔

宋會要

鴻臚寺

兩朝國史志鴻臚寺判寺事一人以朝官以上充凡四
夷朝貢宴享送迎之事分隸於往來國信所都亭懷遠
驛禮賓院本寺但掌祭祀朔會前資致仕蕃客進奉官
僧道者壽陪位享拜周六廟三陵公主妃主以下喪葬
差官監護給其所用函簿文武官喪卒時贈之事府史
三人驅使官一人元豐改制事具載職官志 真宗景
德四年閏五月命內殿崇班閣門祇候林文福鴻臚卿
館伴大食占城國進奉使 九月詔定詔葬時贈體例
事具詔葬時贈 十月詔鴻臚寺凡有奏報並於通進司
投下 大中祥符八年五月命供奉官閣門祇候史祐

卷一萬三千七百五十八

之稱鴻臚少卿接伴注輦國進奉人使 九月判鴻臚
寺張復言請纂集大中祥符八年已後朝貢諸國繪畫
其冠服采錄其風俗為大宋四夷述職圖上以表聖主
之懷柔下以備史官之廣記從之 及復撰成止注輦
一國而已真宗曰國朝以來四夷入貢久矣今此纂述
太為漏畧遂令本寺別加編錄而卒不及成 仁宗天
聖九年正月十二日資政殿學士晏殊言伏見占城
龜茲沙州邛部川蠻八貢或累家而至瞻望輿駕縱遊
宮觀臣聞先朝曾有詔書凡四夷朝貢至京委館伴官
詢其風俗別為圖錄茲詔廢格因循未舉望下有司按
先朝故事施行從之 神宗正史職官志鴻臚寺卿從

四品少卿正六品丞正八品主簿從八品各一人掌賓客及函儀之事凡諸蕃國使至則視其禮命之等級以館舍而領其見辭宴設給賜之式於主典之官或有司辦具有貢物則前期具數報四方館預備押當吏卒以進定崇義公封襲高慶懿陵廟則命官以時致享凡凶儀之節宗室以服大臣以品率辨其喪紀以詔真臨葬送聘贈之制應中都道釋祠廟及籍帳除附之禁令皆隸屬馬分案三設吏九總都亭西驛同文館及管勾所哲宗正史職官志都亭西驛掌河內蕃部同文館堂高麗使命各有管勾所禮賓院哲宗正史職官志掌回鹘吐蕃党項女真等國朝貢館設及互市譯語之事懷遠

卷之三十一

驛哲宗正史職官志掌南蕃交州西蕃龜茲大石于闐日沙宗哥等國提點寺務司哲宗正史職官志在京寺務司及提點所掌諸寺殿宇廟廡葺治之事及建隆禮泉萬壽奉慈中太一集禧觀崇真資聖宮院提點所哲宗正史職官志中太一建隆等宮觀各置提點所掌殿宇齋宮器用儀物陳設錢幣之事凡拾有三哲宗正史職官志所隸官司十二別出左右街僧錄司掌寺院僧尼帳籍及僧官補授之事傳法院掌譯經文餘並同前志神宗熙寧元年二月都亭西驛所言夏國告哀人至奉詔延州及引伴使臣比常多差人編欄至驛常切覺察不得諸色人通接言語今差到巡宿人欵令盡日不

歸營只在驛外坐鋪照管遇夜巡警及令使臣長工在彼提舉今後準此從之 十二月十七日權發遣開封府判官專管勾使院公事李孝孫言應僧尼道士女冠等合納官衣鉢錢物等並撥充寺務司送納相兼支用今後不許諸處陳乞侵奪從之 是月詔在京寺務司今後隸屬開封府只令使院判官管轄 二年正月十一日權發遣開封府判官專管勾使院公事李孝孫言相國寺依舊許百姓出立課額入寺務司相兼支用委寔公私之利從之 三年五月二十九日新作來遠驛以舊馬軍都虞候公廨增葺為待蕃客之所 四年三月十九日詔廢印經院其經板付杭州令僧了然主持

卷之三十二

了然復因詳明年八月乃以付京顯聖寺聖壽禪院令主僧懷謹認印造流行 十二月十一日詔鴻臚寺所管式假護葬時贈朝拜仲享並令太常禮院行遣其押當即令四方館差人其寺差有職事臣僚魚判更不別置人吏 六年正月一日中書言欲以都亭驛隸都大提舉諸司庫務詔從之 八月三日詳定庫務利害所言禮賓院事務全少亦無支納每諸蕃進奉人至自專差官置局主領遂時販馬自押赴群牧司本院司縱有行遣寔亦文具因緣取賂以困遠人今令本院量度合用公人立為定額以增其請因事受錢者以近降河倉法坐之庶明其契詔下三司施行 七年正月差入內

內侍省內東頭供奉官張士良兼勾當同文館 三月
 差資善堂後行蘇士安相兼同文館主管官物行遣文
 字祇應 十一月十二日客省言懷遠驛有提舉汴河
 提岸霍翔在驛寓止續有溪洞蠻人向仕旋等至以一
 翔在即離驛竊謂朝廷館待四夷不止於懷遠一驛他
 處率無許容臣僚休舍之例欲乞應本省所轄諸驛並
 不令臣僚安下從之 先是嘉祐中有余良肱安泊後
 以為例至是能之 八年閏四月十八日詔諸處不許
 指占都亭西驛三位舍屋在驛官吏不得於見祇應行
 人處收買物色占役工匠 七月二日詔寺務司差人
 內供奉官梁從政提點今後更不屬開封府使院判官

大司馬三言二十八

卷之八

管轄以一司不須隸兩處從梁從政所請也 二十三
 日提點寺務司梁從政言本司既不屬開封府使院判
 官管轄即隸與不隸開封府及尼非寺務司所管出過
 例經由本司止合從逐處主首三綱申開封府施行詔
 寺務司依提舉十禪院體例施行餘並從之 九年四
 月四日詔省罷禮賓院監官與併廢州縣條施行
 十年十月十八日入內侍京鼎臣等言奉詔每五日
 一往同文館教閱招箭班殿侍如有諸國進奉人在館
 即權赴瓊林苑本館言近制不許指占然時暫往就射
 梁教閱即非指占置局乞自朝廷指揮詔只於同文館
 教閱 元豐元年十月三日參知政事元絳奏定傳法

院新編法寶錄 先是譯經僧日稱死同譯僧應詢等
 皆不能繼乞罷譯場仍詔令在院習學續修寶元以後
 法寶錄候有通達義理梵僧依舊翻譯 二年六月十
 十日參知政事蔡確奏定編修傳法院法寶錄 三年
 十月九日詳定官制所言譯經僧官有授試光祿鴻臚
 卿少卿者今除散階已罷外其帶試卿者改賜譯經三
 藏大法師試少卿者改賜譯經三藏法師詳見僧官門
 五年七月八日詔譯經潤文並罷自今令禮部尚書領
 之廢譯經使司印 哲宗元祐二年詔提舉提點集禧
 醴泉等宮觀除檢校官物月押簿書外餘並鴻臚寺專
 行尋以過行幸一司應奉不能辦罷之 徽宗崇寧二

大司馬三言二十八

卷之八

年四月二十二日講議司言高麗貢舉方物自過界沿
 路及應沿內外差官接打管押儀制供須賜與及但干
 排辦事節皆從管勾所檢勘依條格申所轄鴻臚寺其
 本寺不以事體大小只聲說別無條例皆不與奪只騰
 申主客而已欵乞今後高麗夏國凡過入貢過界應干
 排備所須之事並令管勾同文館所都亭西驛所屬曹
 部施行更不經中鴻臚寺詔依元豐官制改正 高宗
 建炎三年四月十三日詔鴻臚寺併歸禮部 紹興二
 十五年十月六日詔左朝散郎朱敦儒除鴻臚少卿
 是月二十三日敦儒以臣僚言章依舊致仕後不復置
 以上中興會要 乾道會要無此門

禮院在歸德坊羊蕃夷朝貢互市以開門祇候已工及三班內侍二人
監官有蕃驛院景德三年併入又有監生料四侍二人復有領回鶴吐蕃
党項女真南蠻番客通事各二人具宗咸平元年十一月詔蕃部進貢馬
請價錢外所給馬絹茶每匹二斤老弱驛馬一斤令禮賓院每二千斤請
赴院置庫收管當面給散十二月詔禮賓院賣馬蕃部朝辭茶酒錢等子
祇候庫支賜景德二年十月詔禮賓院蕃部蠻人欲請生料者折券則例
計數支與取便離食大中祥符二年二月詔禮賓院每蕃戎酋長金步本

院官多在彼修理自今留官一員止宿十一月禮賓院言回館僧花
貢奉赴闕乞赴五臺山瞻禮真宗曰我獨之人崇尚釋教亦中國之利也
可給資糧其請十二月禮賓院言西州進奉回館李順與西南蕃人貢
得人則死欲押赴開封府依蕃部例和所收價命償從之三年九月詔禮
賓院進貢馬蕃部引到日今聯林司賜茶酒九年正月集賢校理張師
言近奉詔館伴高麗使所差伴宴及官勾皆近上臣條未有定式歌乞起
今外國人使到闕先令有司詳酌儀仗之天禧三年三月詔禮賓院今
後不得以外國人充通事時有開封府民訴通事李崇本夏州子弟後禮
賓院小蕃通事虞祿在京人所移禮賓院無條約詔以崇本該赦有免
原賦配海州牢城因有是詔五年三月詔禮賓院自來引諸州軍蕃部原
被見並上殿進呈奉日劄子自今並令原賦門戶以仁宗天聖八年十月
詔禮賓院自今引見蕃部止近上有人入見餘于本院依例賜食酒神宗
熙寧六年八月三日詳定庫務利害所言禮賓院事務全少亦無支納每
諸蕃進奉人至自專差官置局主領逐時販馬自有押馬群牧司本院司
屬縱有行違更亦文具因緣取賂以困遠人今本院宜合用公人主為
定額增其請給因事受錢者以近降河合法坐之庶絕其弊詔下三司施
行九年四月四日詔省罷禮賓院監官與依得廢州縣條施行

全唐文

宋會要寺務司

寺務司掌京城大寺殿宇廊舍補葺聽命於開封府以內侍一人提點三班一人監

全唐文

宋會要

課利司

課利司雍熙四年置掌京城諸寺邸店莊園課利之物聽命於三司以寺務司官兼掌真宗大中祥符六年十月詔寺務課利司條房錢三司親事官自今後每年一督若親事官輒敢請求占留其寺務司及三司並各勅深嚴斷英宗治平三年五月四日勾當府司檢校庫及點檢所許章上寺務司校支錢物并有裁損及更張事即詔開封府指揮寺務司施行神宗熙寧元年十二月十七日權發遣開封府判官專管勾使院公事李孝孫言應僧尼道士女冠等合納官衣鉢錢物等

卷一百一十五

並撥元寺務司今後隸屬開封府只今使院判官管轄二年正月十一日權發遣開封府判官專管勾使院公事李孝孫言相國寺依舊許百姓出立課額入寺務司相兼支用委實公私之利從之八年七月二日詔寺務司差人內供奉官梁從政提點今後更不屬開封府使院判官管轄以一司不須隸兩處從梁從政所請也七月二十三日提點寺務司梁從政言本司既不屬開封府使院判官管轄即隸與不隸開封府及凡非寺務司所管出過例經由本司正合從逐處主首三綱申開封府施行詔寺務司依提舉十禪院體例施行餘並從之九年五月十四日提舉在京寺務司言大相

園寺泗州院近火發雖即行撲滅緣僧院與寺庭間閣相接深為未便乞拆僧院逼近之屋遠寺庭高築遮火牆從之

卷一百一十五

二

中興會要

同文館在延秋坊熙寧中初置以待高麗國進奉人使舍宇二百七十八間看館執役者二十二人後減十二人神宗熙寧七年正月差入內侍省內東頭供奉官張士良兼勾當同文館三月差資善堂後行蘇士安相兼本館主管官行遣文字祇應十年十月十八日入內侍宋鼎臣言奉詔每五日一次往同文館教閱招箭班殿侍如有諸國進奉在館即權赴瓊林苑本館言近制不許指占然時暫往彼就射垛教閱即非指占置而乞自朝廷指揮指只於同文館教閱高宗建炎三年四月十三日詔主管同文館並罷紹興三年二月四日詔

卷一百一十六

行在同文館改用法慧寺令盧知原與本路漕臣同共疾速計置應副修葺四月十五日詔同文館依舊存留先是高麗奏遣使進奉差官取接至是國信所申高麗進奉所勝一行到洪州洋內猛風打破舟船風信已禍恐日久不便抽差人兵官吏等並發遣歸元來去處即去審同文館所合與不合結罷故有是命

全唐文

宋會要 司農寺

司農寺掌供籍田九種及諸祀承及蔬果明房油平糶之事止以常參官二人判寺事熙寧三年上以常平新法付寺始重其任焉 兩朝國史志 司農寺判寺事二人以兩制或朝官以上充主簿一人以選人充官制行寺監不治外事司農寺舊制悉歸戶部右曹府史一人驅使官四人常平案前行一人後行八人但掌籍田九種大中小祀供承及蔬果明房油平糶利農之事卿一人秩從四品少卿一人秩從五品丞一人秩正八品簿一人秩從八品設案有五並掌上中下界戶戶和

卷二萬三千七百三十九

糶場收糶米斛拘催諸州軍糶本錢銀並入糧馬料拘催糧草網運及排岸司事務內第五案仍兼知雜案開折司吏額胥長一人胥史一人胥佐五人貼司三人真宗咸平四年五月詔司農寺每歲祠祭用猪口肥胎生肉令牛羊司別圖養養須純黑無群計重三十斤以下二十斤以上者充 景德三年正月詔御史知雜王濟兼權判司農寺比部員外郎孫崇諫同權判崇諫本官料錢支見錢每月賜添支錢七千時言事者以為古有常平倉今請於京東西河北河東陝西江淮兩浙各留上供錢專付司農寺係帳三司不問出入委轉運司每州舉幕臧州縣官一人專主之價賤則加糶價貴則

減糶候及十年數有增即以元價還三司足以廣惠民防備災沴詔三司集議請依所奏其河北河東陝西緣邊州府更令轉運司詳可否以聞從之 仁宗嘉祐四年二月詔以天下廣惠倉隸司農寺 英宗治平三年六月詔司農寺置主簿一員 神宗正史職官志司農寺卿從四品少卿正六品丞正八品主簿從八品各一人賞倉委積苑囿之事惟主簿專典簿書寺監亦如之歲運糧至京都遣官檢視各色同前受而分納於倉原輸藁結則戒所隸場開而納之歲具封樁月具見存數以聞給兵食則具樣進呈若因出納而受賄盜欺刻取揭其禁令聽人告雖會赦不宥有負失則計其虧數以

卷二萬三千七百三十九

報倉部九苑囿游幸排比及薦享進御頒賜植歲之物與造麴藥給薪炭皆戒有司以時辦具總倉二十有四舊正史總倉二十有五軍兵教原倉之事以給官史職官志云用具場十世宗正史職官志云草場十有二及封樁支用具場十世宗正史職官志云草場十有二四排岸司掌水運舟船送園苑四寺種植蔬蒔以待供進修師序守以舊以常平廣惠倉隸司農寺而置提點倉場司領中都儲積及官制行寺監不治外事遂僧唐典正其職秩分案六設史十有八而下卸司字文納磨務掌水碾 翹院掌造麵以供 內米炭庫 給宮城及諸衙直班炭場 百司隸焉 神宗熙寧二年二月十六日詔四園苑近已遷差官提舉更不隸三司并提舉司仍

差權發遣三司監鐵判官張道宗同提舉 三月二十
六日詔今後諸處奏請孽畫常平廣惠倉錢斛並直司
農寺從本寺之請也 時有下三司開牒司農政寺司
以為言而有是旨 閏十一月十四日詔今後諸處逐
旬降雨雪更不聞奏並只於次旬內發狀申司農寺如
內有違違者亦仰本寺催促常令齊足類聚收附準備
朝廷取察從看詳銀臺司文字所請也 三年正月二
十六日三司言提點倉場所勘會城南新置抽稅炭場
城南京西稅炭場共三場給納柴炭萬數浩瀚其監官
多差初泰班未曾歷任并高年昏昧有過犯或軍班并
押綱軍大將吏人等出職使臣致事不整齊欲乞逐場

卷二萬三千七百三十九

添差文官各一員與使臣同管自來每場合差使臣二
員乞減其一仍下審官院選差合入知縣或第二任資
序人其有舉主歷任無過犯若是軍班等出職不至年
高昏昧有舉主無過犯者亦聽仍截定年月立界交割
及比類見今諸倉界監官條例與理資任支破添給從
之 三月詔今月後四排岸司直屬三司管轄更不申
送公事赴提點倉場所從三司所請也 五月制置三
司條例司言常平新法宜付司農寺乞選官主判兼領
田役水利事乃命太子中允集賢校理呂惠卿同判司
農寺改秘書丞集賢校理先同判寺胡宗愈為兼判仍
候兩制有官可差即改差一員 六月詔司農寺具五

月中諸路所降雨澤聞奏自今後常切點檢察訪如有
旱勞特甚州軍具狀申奏 七日制置三司條例司言
開封府百姓納草兵士五千人所差數常不足蓋止以
逐年科納草數多少差撥綠輸納擁併全籍皮力批撥
積疊方免住滯及不損壞官物欲乞別刷裝卸兵士倉
草場利員常以四千人為額如不足許差在京府界廂
禁軍候納及分數以次減放又請每正草場增朝臣使
臣各一員并舊為八員左右驥驥天駟監天廐等三草
場各增京朝臣一員同受納從之 七月十三日三司
言乞條奏舉勾當東西排岸監官任滿得替並與家便
差遣詔東岸與先次指射家便差遣舊與堂除例更不

卷二萬三千七百三十九

施行其東岸右職滿舉合入親民大使臣充依文臣制
酬獎 八月三日詔司農寺置丞一人與主簿通為二
員仰本寺舉通判已下不係入川廣人充 以同判司
農寺呂惠卿奏司農寺新法兼領農田水利差役舉行
應接條目已多乞賜增置丞簿故也 二十七日詔近
今司農寺專主天下常平廣惠倉農田水利差役事今
後每歲終具下項事節聞奏如有未盡事理更增損指
揮天下常平廣惠倉見在錢斛若干數目夏秋青苗錢
散過若干數目合收若干斛斗已納若干未納若干倚
閣若干糶到諸色斛斗若干斗直若干出糶過若干都
收息錢若干賑貸過若干天下水利興修過若干處所

役過若干人功若干兵功若干民功於稅到田若干頃
畝增到稅賦若干數目天下農田開闢到若干生荒地
土增到若干稅賦天下差役更改過若干事件寬減得
若干民力 九月二十五日三司詳定在京船般倉專
副所由斗子書司守門人等如因倉事取受糧綱及請
人錢物并應在京諸司係公之人因倉事取受專典斗
級并因綱運事取受糧綱錢物並許贓不滿一百徒一
年每一百加一等一千流二千里每一千加一等罪止
流三千里所有共受分贓入已者併計所受坐罪仍分
首從其引領過度并行用錢者於首罪下減二等已上
決訖徒罪皆剋配五百里外牢城流罪皆剋配千里外

卷一百一十五

牢城滿十千即受贓為首者剋配沙門島已上若計贓
未受其取與引領過度人各減本罪一等為首者依上
條剋配內合配沙門島者配廣南牢城仍許諸色人陳
告犯人該徒贖錢百千流罪二百千配沙門島三百千
若係公之人給賞外更轉一資其贖錢並先以官錢代
支一面拘收受贓及元引領過度并行用錢人家財充
填不足即與除破其元領過度及行用并受贓人亦許
陳首依條元罪給賞從之 十一月制置三司條例司
言都官負外郎劉昭遠等言竊見在京諸倉立界以來
有百萬界與五大界兩法雖各有所便亦各不無所害
其百萬界所便者木麥馬料各別立界無雜色分占殿

歷

屋與虛增界數其不便者逐界斛斗散在諸倉官吏疲
於奔走致給受不精其五大界所便者逐界倉廩附近
官吏易為管勾其所不便者兼納雜色分占殿屋并虛
增起界數今欲於百萬界去官吏之疲勞而取其人糧
馬料之各異於五大界取倉分之附近而去其占殿增
數之未便改立新五界法并舊條約束並詔三司依所
定施行 十九日詔見任倉界官除朝廷擢用外不許
諸處奏舉差遣 二十三日三司條例司言諸軍班所
請月糧先已坐倉收糶近降指揮並支十斗慮元定價
小欲自龍神衛及諸司每石等第增致收糶從之 十
二月六日詔支給軍糧並依近降指揮十斗足數却納

卷一百一十五

綱運亦仰兩平交量如違元量斗級並行科決每倉各
置一石斛遇盤量官物傾於其中比較免致高下其守
諸倉斗子三百九十人今並是正身祇應逐月更不赴
提舉所探差只委下卸司依名次差撥既免虛占人數
住滯綱運兼支破倉錢各得均濟如倉分輒敢虛關斛
斗數目多索斗子即委下卸司點檢申本所勘斷于繫
人等仍告示諸軍船及諸司如遇請糧並須隔日令逐
指揮批曆曹司赴合支倉分投下所請糧倉數目并子
以憑約度抽索今後斗子人數其逐界更不得差斗子
隔宿往逐營告報開倉只令合支界分預先關中殿前
馬步軍司合支軍次令逐司一面差人告報開倉請領

日分 四年正月二十三日兵部員外郎兼侍御史知
雜事鄧官判司農寺 三月四日詔罷三司奏舉諸倉
監門使臣止令三班院選未滿六十歲無職罪使臣充
其酬獎如奏舉例施行 四月十九日詔自今天下上
雨雪狀逐月進繳以聞 六月四日詳定編修敕令所
言刪定官周直搦狀竊見在京劄院自來酒戶沽賣不
常難及祖額累經更張未究利害推究其原在於麴
多酒數亦因而多則價錢價錢則人戶折其利為今之
法宜減其數增其價使酒有限而必受則人無耗折之
苦而官額不虧矣請以一百八十萬斤為足額過閏年
則添踏十五萬斤舊價每斤一百六十八文請增作二

卷一百三十九

百文首舊法以八十五為陌請並細計省錢便於出入
舊額二百二十二萬斤約計錢三十七萬貫今額一百
八十萬斤計錢三十六萬貫三年一閏十五萬斤計三
萬貫又減小麥萬餘石及人工並不虧元額錢數况免
除麴戶酒細火官錢任貨契書及公私費用不過每斤
添至十文今用麴無餘官物無積况國初麴價二百文
八十五陌太平興國六年始減五十并具到酒戶情願
事件令本所有詳直搦所請後更立合行條例以聞詔
付劄院並依所定施行 八月四日三司言欲將京北
排岸司權令京西排岸司就便兼行管勾所貴主轄得
雖般舟船催駛即納綱柱不敢注滯棧之 十一月

二十八日司農寺言乞將諸處賣到戶絕田土錢後本
司移助諸路常平糶使之 十二月十六日詔添置主
簿一員令本寺舉官 五年四月二十五日中書門下
言戶房今欲立定應三炭場邊界監官文資使臣各一
員今後並委審官東院三班院選差親民資序人充如
無親民資序人許於第二任監當人內選差使臣每月
添支錢十千當直刺員交侯本界納足日今提點倉場
所探減一員只留守支並三年理為一任五年以上理
為兩任其減罷人如及二年以上理一任京朝官仍與
先次使臣免短使並近地差遣不及二年並與近地差
遣仍理元到院月日後之 五月二十五日樞三司度

卷一百三十九

支副使沈起言在京三排岸司內京西京南事務甚簡
只差文臣一員勾當唯東排岸司歲管糧綱般上供斛
斗四百萬石及雜般綱運比之兩司最為煩要自來舉
差文武官各一員沿河勾當諸般公事尚輪一員出入
近兼委新押糧綱軍大將殿侍等杖罪以下公事則日
有推鞠禁繫須藉曉文法之人乞今後京東排岸司所
差武臣奏舉文臣一員同共勾當從之 七月十八日
詔司農寺增置丞主簿四員仍自今輪出入按察逐州
保甲 六年以司農寺所總事衆間遣屬官出視使諸
路力有不給乃置勾當公事官以葉康直江衍時孝孫
系默為之 七年司農寺言所主行農田水利免役保

甲之法而官吏推行多違法意及法措置未盡欲榜諭官私人陳述官司違法後寺按察 二月勾當更置水碾磨事梅宰言所有工匠材料地步等若逐次舉申竊恐稽延難以集事乞許於將作監權指名抽差工匠并請撥材料詔將作監差人應副餘依所請 四月二十五日詔司農寺罷除糶糶米令三司盡數轉輸河北路常平司以備賑濟 五月十五日詔司農寺主簿勾當公事官自今非有朝旨無得差出仍減四員令本寺具各存減員數以聞 九月一日詔應已興修水利宜令寺司置籍拘管如朝廷差官出外即仰申中書相度指揮所差官取索因便體訪如有不當即按聽以聞 八

卷一百一十七百二十九

年三月五日詔今後在京倉場所管任滿并成考合該批書印紙曆子只委提點倉場所一面勘會依條式批書 三月詔在京倉庫立界滿如勾當及二十箇月與理為一任若不及印與新界 副別立界勾當 六月二十三日都提舉 司言城南并新置炭場自來受納石塘河網 遣抽稅係提點倉場所管轄石塘河網運 廢罷年計炭數納稅又從本司管認抽稅客炭與商稅事體一般合隸本司別無干係提點倉場所事節欲乞撥隸本司管轄監官仍令奏舉從之 九年四月十四日中書門下言廣濟河催遣輦運張士澄申準朝旨今依舊行運乞復置京北排岸司官一員

管勾從之仍令本司奏舉 二十九日詔諸在京府界倉庫所供月季年帳並於合滿後依限申首月季帳二十五日半年帳四十年帳五十日如違限編救倉庫申州法 六月二十四日判司農寺熊本言乞取索本寺一司殿式選官重行看詳修定詔只就本寺選屬官一員編修令熊本提舉 八月九日詔中書門下訪聞司農寺見出賣天下祠廟屬國贖神此為甚者可速通指揮更不施行其司農寺官吏下開封府問狀仍令自今司農寺市易司應改更條法創請事件可並進呈取進旨不得一面擬進行下 十二月四日詔自今司農寺置玉四員內丞一員通管三局余三員并增主簿三員分管三局其勾當公事官並罷 二十六日詔自來逐年糶綱起運每五日一次具卸納到汴河糧斛數目申奏至住運日住奏自今廢罷之 十年二月二十七日詔司農寺丞及提舉常平倉官並選嘗歷知縣令考課優等入 四月十六日司農寺言勾當公事王覺同江南西路監司提舉司相度與國軍永興縣民每稅錢一出役錢一今減二分詔減五分 元豐元年正月十五日詔諸路州軍闕雨雪或雨雪過多委提舉司月一申中書呈令司農寺注籍 二十二日詔司農寺應常平存留一半錢穀糶糶數目每歲終類聚於次年春季點檢仍開具逐路以聞 二月二十五日詔諸城寨

卷一百一十七百三十九

...

僅鎮常平錢穀已給十日具數申司農寺歲終上郡數

三月二十二日判司農寺蔡確言本寺典領新法事

務繁重非請寺監之比官屬雖以才選而並不別理資

任欲乞水主簿並二年理一任別除差遣者須俟成任

遇有員闕除朝廷特差外丞選於主簿比轉運判官都

丞選於諸局丞比提點刑獄其資淺者差權與推發遣

詔候理正運判以上資序三年為一任仍令中書立法

五月二日司農寺言諸路蠶麥豐熟乞下提舉司以

積欠錢穀量直折納從之 七月十一日判司農寺蔡

確請令三局丞主簿不妨事兼剛修本寺條例從之

二十五日提點在京倉場所言在京諸倉有名額重疊

卷之三十七百三十九

者乞改易其延豐永濟廣積廣濟各第一倉依舊名外

欲以延豐第二為元豐倉永濟第二為永豐倉廣積南

倉為大盈倉廣濟倉為廣阜倉從之 九月七日詔自

今常平免役坊場等錢物諸處中奏得旨移用並送司

農寺 十一日司農寺請諸秋熟處民戶積欠常平免

役等錢穀三分以上聽重增錢折納從之 十四日司

農寺請自今以存留一半錢所糶糧斛別為一項更不

與常平舊管同沽價從之 十月三日司農寺請自今

年八月降朝旨後諸路因行役法實用軍人請受比較

所代役人產食等錢歲終具數申寺撥還從之 九日

詔司農寺令諸路提舉司應常平金帛並許變易如變

易不行絲綿後令依條變轉如市價賤即以本州逐色

元價以貴賤家同紐計所虧不及一分並許出賣不得

抑配如出賣不售即具如何經畫中寺相度或免充上

供錢數其餘物準此 十三日御史中丞判司農寺蔡

確言常平舊款多已衝改免役等法案未編定今除合刪

修為款外所定約束小者為令其名數式樣之類為式

乞以元豐司農款令式為目從之 十二月十九日詔自

今司農寺除本寺官請受及吏人衣糧食鹽依舊三司

支給餘支本寺所管常平免役頭子廩零等錢從判寺

蔡確請也 二年正月十四日詔司農寺市易淤田水利

司封椿糧斛並免換與河北糧使司更不許置 八月

卷之三十七百三十九

六日樞發遣司農寺都丞吳雍言淮浙運歲豐於穀賤

乞借逐路積剩免役坊場錢就並河州縣鎮增糶杭米

常與別司倉儲免換如向去價稍高免充上供下司農

寺請如雍議先以常平所留之半并散下不盡錢充糶

本以坊場免役餘錢坊場留半免役錢留二分從之

十九日上批局中見積司農錢可選官經制運至陝

西塞要郡封樁糶本遂命司農寺主簿李元輔往仍令

立耗折分数以聞 九月二十九日司農寺上元豐教

令式十五卷詔行之 同日詔當官監場務買名錢依

舊入司農寺上元豐教令式十五卷詔行之 同日詔

當官監場務買名錢依舊入司農寺 時三司言人

戶買撲官監及非折酬衙前場務所增收錢並合入三
司帳而司農寺以謂官監場務外皆是新法拘收錢不
當入三司乞留以助募役兼歲入百萬緡於市易務封
措若先此錢恐不能繼爭辨久之乃從司農寺之請也
十二月二十三日詔諸路應發坊場錢百萬緡令司
農寺分定逐路年額立限於內藏庫寄納 三年二月
一日編司農寺教成 四月三日詔兩浙路減罷香戶
長壯丁坊正并撥還支酬衙前度牒等錢百二十餘萬
緡其變市金帛輸司農寺封格從都丞吳雅請也 二
十三日詔司農寺改更常平免役坊場等事有干大法
者不得輒下相度並先奏取旨 六月五日詔司農寺

卷一萬三千七百三十九

移邊遠鎮城寨常平錢輸本州者聽民除步乘錢著為
法 七月二十八日權發遣司農都丞吳雅言乞置局
會天下役書明除煩復支酬庸直比較輕重擬成式樣
下逐路講求報應再加刑定從之 又言差官考存留
者壯直等文酬衙前錢物計置聚之京師或移轉公
邊變易金穀詔提舉司限一季具數以聞 八月一日
太常博士權發遣司農都丞吳雅言議定淮浙兩路役
書減冗占千三百餘人裁省錢二十八萬四千九百餘
緡會定歲用有寬剩錢一百四萬餘緡諸路役書多比
類乞先自近京三兩路脩定下諸路依倣報應從之令
吳雅與司農寺主判詳定 九月二十八日詔都大提

舉淤田并官莊並隸司農寺 四年正月十八日詔遣
司農寺主簿李元輔往蜀中經制見在司農錢變運出
關至陝西沿邊要郡括管其有起發物帛並於鳳翔府
秦州等處括管令本路提舉司拘收內有合行遷徙變
轉即具措置事件及契勘折耗數目以聞 四月十八
日都大提點在京倉場司言汴河粮綱歲運六百餘萬
石及司農寺起發淮浙米四十餘萬石並於汴倉分
納乞於萬盈廣衍兩倉增殿屋四百間詔遣開封府推
官曾孝廉按視具圖以聞 同日詔權發遣司農寺
副使兼措置河北耀便寨周輔兼提舉江南西路廣南
東路監事體量主行監事監司之不勝任者置兩局于

卷一萬三千七百三十九

司農寺 五月十九日詔成都府梓州利州路自今年
常平積剩並坊場司農寺合起發錢歲自李元輔回日
每季委提舉司易物帛赴陝西兩路提舉司重變轉於
邊要州郡括管 六月十一日判司農寺舒亶言司農
寺前後積滯文字不惟本寺失於催舉兼諸路提舉司
多是因循其提舉官已有條歲終分三等考校乞自今
以提舉司承受本寺文字歲終以十分為率會計結絕
件數從之 十五日又言伏見本寺除帳司外三局總
十二案係丞四員主簿六員其逐局事有煩簡則官屬
亦當裁減欲乞止置丞一員三局各置主簿一員余並
減罷詔從之令本寺主判官於見任官內選留或別舉

官 五年行官制寺監不治外事司農寺舊職務悉歸
戶部右曹 七月二十八日詔進呈糧樣舊屬倉界自
今歸司農寺 六年二月二十七日都提舉汴河隄岸
司言丁字河水磨近為淤塞河開斷水口妨礙茶磨本
司相度通津門外汴河去自盟河咫尺自盟河下流入
淮於公私無害欲置水磨百般放退水入自盟河從之
七年三月五日司農少卿康正臣董洸自言先提點
在京倉場首尾六年收出剩糧三十四萬石草二百五
十九萬束詔並賜紫章服 十月十一日尚書吏部言
徑制支運川陝路常平積剩錢所增息錢二百三十二
萬緣乞推恩詔李元輔遷兩官及文君俞張茂先侯政
官日各遷一官減二年磨勘劉何虞仲荀減磨勘年有
差 哲宗元祐二年三月六日詔糶米上中下麥料上
下諸界舊隸三司舉官其令戶部奏詳著為令 三年
二月七日詔罷修金明池橋殿以時寒恤二使也 五
月十六日詔司農寺置長貳 十一月四日三省言在
京堂差遣累有增改而吏部闕少官多令裁定排岸
司吏部差俸錢依在京分數從之 五年以本寺主簿
兼檢法 六年四月二十一日司農寺言請依太府寺
令官司不許抽差本寺人吏雖奏特旨及不許執奏留
亦聽執奏不發遣從之 八月復置提轄修倉所 至
神聖元年三省言自復修倉所所修屋宇較未置以前

甚相遠詔罷所置官屬事歸將作監九月二十七日
戶部言準敕復置水磨今踏逐到京索天源河指置修
立從之仍差右通直郎孫迥提舉 紹聖四年二月九
日司農寺言本寺事務繁多止有丞一員管勾不給其
主簿一員專管簿書檢法外別無分治事務欲乞減罷
兼本寺給納從之 徽宗建中靖國元年四月十二日
戶部言發運司乞真揚楚泗州排岸司今後依資次定
差准備人管押綱運若稱病患所屬官司看驗得實即
一面別差人權押其病患之人令隨元令得綱分符治
候痊安日即行交割管押所費今後不敢推免杜絕弊
俸本部今相度欲依所申事理施行從之 崇寧五年
二月四日詔京西都水磨務監門小使臣一員係取置
去處今本轄官司相度將職事撥併如不闕事可以減
罷若罷其係增添到員數 大觀四年六月二十四日
詔委官於富國倉接字取到小麥樣共十四帖參比
六月七日拱聖第四旨揮已請出小麥色額大段不同
蓋是合千人夫於預行攬伴並不持平支遣理當懲戒
司農寺官各特降一官 政和五年八月十四日臣僚
言切見諸倉米麥一十八界合差正官三十六員今止
有一十三員而二十三員率皆權攝去年每倉又添差
監官一員到今一十七倉正官止有三員餘皆權攝官

卷一萬三千七百三十九

盡是得替待次之人緣干請而得為時暫切祿之計其於職事必不盡心若自今即除正官使人盡心竭力以本職則事可舉而弊可去矣詔米麥監官令司農寺長貳疾速奏舉內監倉官九處令吏部速行差注六年閏正月二十二日權發遣兩浙路轉運副使應安道言本路浙西諸州除杭州鎮江府已有專排岸兼管船塢公事外有常秀湖州平江府自來只是兵官兼管切緣今來奉行直達法之初每年不下起發斛斗三十二綱唯藉排岸官專一管幹津遣綱運并整葺舟船應副裝發御前物色至多若令兵官兼管委是不得專一欲乞逐州各專置排岸一員兼管船塢公事仍從本司於

表萬言七百三十九

文武臣內踏逐奏碎後之 宣和七年十二月二十一日詔擢芳擢景園所並罷歸龍德太一宮專治所擢景東園官吏人物並罷地歸京城西園撥屬京城所地賜鄭紳瓊林宜春苑並罷並依元豐官制歸所屬 欽宗靖康元年二月六日詔比年以來京城拘收拆毀居民屋室甚衆至今無所安居應苑園宮觀有可廢與民者三省樞密院速條具以聞 高宗建炎三年四月十三日詔罷司農寺內本寺掌行諸倉支納諸路起上供糧料諸草場交納稅草行下所屬倉界草場交納支造事物撥隸倉部 紹興三年十二月九日詔復置司農寺丞二員 戶部條畫下禮部鑄造司農寺丞印仍乞某

諸

寺丞之印六字為文一行移文字於本部用申狀於所轄場務用貼一所轄庫務如照檢得有違慢事件申奉命施行一請給人從依大理宗正丞則例支破內親事官招置一名一逐季取索所管庫務帳曆並磨有無侵欺失陷文狀保明申部一每丞下招置手分二名貼書一名行遣文字請給並依宗正寺人吏支破一南北省倉草料和糴場隸司農寺詔並從之 同日詔司農寺丞每月將諸倉見在斛斗約度色額高下品定合支自宰執已下至廂軍諸色人等月糧口食定樣供呈行下糧料院并應辦禁中月俸節季糧米及申乞支給折麥錢數倉場給納和糴場收糴並行親詣檢掣點檢及檢

表萬言七百三十九

蔡籍滯運法糧斛草料綱運入門嗣隨事報寺丞催督排岸司日下看步拘轄卸納檢察搜空覆驗濕潤估利虧欠 四年五月二十六日詔司農寺卿以各特復置一員 七月二十七日詔復置司農寺倉部昨併到司農寺所行支納糧斛草料等事務并撥到手分等並依舊歸本寺掌行祇應其餘應干合行事件令本寺遵依舊制施行 七年七月二十五日尚書省勘會司三寺舊額職級手分共一十八人至頭名滿三年出官緣即今裁減止一十人比舊少八人若依舊額人數年限出職顯屬僥倖詔出職年限令敕令所重別看詳申尚書省 敕令所看詳本寺舊額依政和五年二月六日指

揮主管官滿三年無遺闕通入仕及二十五年補承信
 郎昨因復置本寺見今人止有一十一人不及原額
 之數今來胥長雖已依舊年限出職理留添展年限今
 欲將司農寺人吏遺補至胥長滿五年無遺闕通入仕
 及二十五年與補承信郎候將來事務依舊數足吏額
 日與依舊年限出職後之 十年十月詔司農寺復置
 主簿一員二十三年六月五日詔江東西湖南北淮南
 路諸州軍今後起發米料無運至下却度差募文武官
 校副尉并未出官選人及不應差出官依見行酬賞指
 揮止各與三分內減一分 先是諸路依節次所降指
 揮押人已有等第推賞內除兩浙已是適中余路分舊
 立賞典稍優故有是命 十八日詔應倉庫交却綱運
 折欠並即時具名色數目申解所屬見得有侵盜貿易
 之弊即送大理寺推治其過誤損失並押下元起綱處
 依法施行 先是止送排岸司監繫故有是命 二十
 六年十二月十九日詔司農寺胥長一名胥吏二名並
 依舊胥佐六人減一人貼司六人減二人私名二人並
 減罷以裁定百司使額也 孝宗隆興元年八月三日
 司農寺狀依指揮條具併省吏額見管胥長一名胥吏
 二人胥佐五人貼司四人今減貼司一人將年老胥佐
 焦通開落却令以次人依條試補詔見在人且令依舊
 制將過闕更不還補 二十三日詔司農寺併省主簿

卷一百三十九

九

一員見任人計終滿今任已差下人依省罷法從在諫
 議大夫王大寶等議也 二年閏十一月二十七日詔
 司農寺丞簿今後並依舊制 乾道三年二月十三日
 詔今後撥綱有欠並從司農寺一面斷遣監納如情犯
 深重事須推勘送大理寺及押綱有官之人照應祖宗
 條法送大理寺推勘施行 三月八日司農寺御莫濟
 言行在首倉上中下界見管撞積支遺米一百三十餘
 萬石殿屋並各盈滿見有兩浙江東起發綱運及收程
 米斛別無暇暇或貯竊見近降指揮罷太醫局契勘上
 件屋宇緣與省倉中界相隣兼通河頭欲望檢副司農
 寺安頓未解從之 八年八月二十二日詔司農寺日
 下差斛子五十人并合用斛斗於今月二十三日絕早
 赴豐儲倉伺候差官前去盤量 淳熙七年正月二十
 二日司農寺言本寺吏額一十八名今止一十一名內
 胥長一名胥吏二名胥佐五名貼司三名乞於本寺見
 管貼司內陞二名獲胥佐退下名關許差人承權從之
 淳熙九年七月十九日詔差右司員外郎王公家提
 領豐儲倉橋管末 既而八月三日公家條具合行事
 件一事于財賦難以就用左右司印記乞下文思院鑄
 銅印一顆以題領豐儲倉所印七字為文一本所橋管
 未散左諸倉乞抽摘盤量的實數目令監官認數別版
 封橋鎖閉提領官不時點檢非奉朝廷指揮不許支撥

卷一百三十九

九

別置亦督提領官結押不許私同司農寺收支經常未
數一府收係一外州軍起到捲管米及糶到米合從司
農寺差官監量交收訖據納到數目報本所捲管一諸
倉有捲管米處其監官監門官等遇考任滿所屬批書
外亦合於本所批書有無以欠一委官監量米斛本所
別無所轄官屬欲於諸倉監官內差委隔倉盤量所有
盤量腳費於諸倉見管百陌錢內支破一臨安府諸門
并長安開遇有州軍起發綱運米解合具的實米數已
額押人姓名前來關報一本所行遣人吏欲於六曹寺
監等處踏逐指差職級一人主管文字一人貼司一人
於兩浙轉運司差撥能書算手分一人專一措算驅磨

卷一百三十七百三十九

並與理為在司在職月日仍各依元差米元處各次運
補解發出官候事畢日發遣元米去處每日添破食錢
并行遣給扎等並依提領封捲庫已得指揮施行並從
之 慶元四年十月三日新權發遣泰州陳希點言竊
惟中外無事為國慮者當有從容暇豫之謀不當徇目
前迫切之計臣昨負丞農寺竊見一歲合用斛斗其數
不又除兩浙七州江東四州歲運米外其餘全仰兩浙
糶降本錢收糶軍人回糶及客人中糶米斛以為歲計
當淳熙初元州郡歲額錢共計一百六十八萬緡是時
年豐米錢措弊方重錢無他用故不聞有迫蹙之患自
淳熙末年集議減免以寬州郡降為一百五十三萬慶

元初年復減衢州之額為一百五十一萬其間又有虛
額無錢及收糶馬料等數其實糶米止一百四十萬餘
緡使歲得中熟州郡無欠猶可支吾近年以來乃日有
不足之慮諸倉約支不能兼月官吏惶惶每懼乏與至
於借撥捲積以救期限使窮匱闕乏之聲日聞于朝廷
是豈中外無事之時所宜有哉臣嘗迹其故致此者州
郡發錢雖號發會中半而溫處台三郡水運不通盡用
楮幣通計諸郡三分中僅得一分見錢而見錢出門有
禁所糶客米並用官會支發年米弊輕折閱已甚浙西
出米之地僅得六百二三十文商旅以此細算時增米
價是一百萬緡僅得八十萬緡之用自紹熙二年戶部

卷一百三十七百三十九

歲於農寺借撥十萬緡前後通借已七十萬緡自慶元
改元每歲又撥二萬四千緡充趙開府供給共計七萬
二千緡雖公家之財皆為公家之用然指定之數不可
復削今乞削下戶部應農寺錢物除糶米外今後歲借
錢十萬緡并請給錢二萬四千緡並不計借撥諸州每
歲發錢有欠及分數者乞至歲終俟戶部申明朝廷議
罰使州郡略知警畏以救失陷之弊庶幾國計稍可支
吾官吏得以任責從之 嘉定八年正月二十五日詔
司農太府寺承受使臣只後各寺踏逐戶部給帖放行
請受不理責任

提點倉草場所

在汴陽坊以閣門祗候以上二人充大中祥符中嘗別置都大舉官二員以朝官諸司使充九年省真宗咸平五年二月詔提點草倉場官於本轄修倉指揮內差十人隨行指揮使景德四年五月詔在京頭子錢庫令提點司兼管以勾押官充專知不須別差三司軍大將大中祥符四年五月詔提點倉場如諸倉場送因公事罪人值夜權寄禁府司次日送三司六年三月二日詔提點倉場所每年候東河起運一齊立穀米兩

界依例具合立倉分名額乞差京朝官使臣二人專副二人專知官即從省司下衙司定差副知令開封府依例差遣隨從監官分頭受納直至守給支遣漏底十六日詔提點倉場所若綱運到岸諸倉驗斛料濕惡即時監鑲綱官稍工攤曬乾比元樣受納若有少欠敗弊即委本所勘罪科斷五月詔倉草場監官押宿如的疾恙不任事即預具公文報提點所勘會下次監官押宿如違科違制之罪若輪當押宿官遇起居日權免朝參須平明方得開門所在粉壁曉示八月六日詔諸倉斛料每月委三司取樣定三等給糧每出納之時不得令斛子家人經紀百姓入倉貼量並須兩平量率不得虧損官私仍令提點使臣覺察抽拔點檢如敢減剋送三司治罪常令入倉按視須飽教收貯支給者須逐教滿底不得接便多開教眼如點檢見有研零斛料占教妨却即送三司追勘情罪諸色人不得於倉內糴市軍糧許人糾告酬獎仰三司殿前馬步軍司曉示不得於倉內責善科違制之罪十八日詔京諸倉占斛于一人草場差判員一人於提點所祗候取索大字准駮司勾當不得差承局節級十二月詔太守寺給斛四百付提點倉場官火印後付諸倉附帳收管監官置厯收貯每支納旋給斛子事畢後收七年五月詔監倉朝臣使臣自起納守支編底日委提點官具有無功過

卷一萬九百中

四六

報三司及奏方得發遣歸審官三班院 七月詔京常平倉令提點官依諸倉例鈐轄 八月詔京草場令監場使臣每日部領專副往還巡視仍於監門置歷書押每五日一赴提點官通念押 八年正月以西上閤門使夏守鸞都大提點倉草倉場先是守鸞以崇儀使與閤門祇候劉承渥李居中同提點倉場至是遷秩故命差降之仍令承渥等每公事騰中守鸞不得連蒸 十一月詔在京倉草場如宣旨并三司使取索都管見在數目即得實封供報自餘官員及提轄使臣取索不得供報如違當行極斷 九年六月以西上閤門使夏守鸞都大提點諸司庫務罷都大提點在京倉草場官止

卷一百九十四

三

命使臣二員提點 天禧元年七月詔今後倉草場支遣官物漏底先具月日申三司於沿河諸倉未當支給界分監官內權差一員及於京東下邳司抽差兵級計會監門使臣子細搜檢如有隱藏未支官物即具數目申報劾本界監專所由之罪若搜檢得別無隱藏官物即具保明申報如搜檢因莽亦當初罪先是左天廐舍既中漏底而主吏潛匿官物分而有之尋捕得區斷三司乞賜條約故有是命 仁宗天聖六年五月審刑院大理寺言權三司使范雍等言勘會近日諸界監官兩夜或四夜一次本場倉押宿至日多稱不安乞請宿假逐旋施行訖今來專副做勤亦多不宿其監官無故不

宿自有違制之罪其專副不宿未有正條切緣倉場所管物浩瀚全藉監專押宿切慮今後專副轉吏頑慢無故不宿乞下法司降下合斷刑名條貫寺司眾官參詳欲乞今後諸倉場專副不赴守宿亦依諸司庫務專副不宿於違制杖一百上定斷從之 七年三月三司言提點倉場所狀所管倉場庫務去處少日有給納糧草錢穀官物萬數浩瀚及四河卸納網船之日將領手分行遣自早至暮分頭往來點檢催驅發遣方免住滯全藉憤熱得力手分行遣本司勾押官年滿元準條貫通違歸者外所有守關後行自來承例只於排岸司船般諸倉額定人內抽取或招收百姓充填關額兼抽取却

卷一百九十五

定

上件額內曹司逐處又須致重別招填名關各是生疎人二年內方始稍諧行遣本所元額後行五人欲乞依三糧料院例於本司守任人數內令逐手分委保在司年深諸會行遣無過犯者各一名給帖收充正名貼司如有後行名關即於其中揀試充填關額祇應今後更不於外處抽差者若司欲依本所擘畫據額定後行人數每人收補貼司一帖名候有後行名關依省司體例揀試書募公事從之 嘉祐八年八月十二日倉場所言乞下三司等處將雜犯合配本城人配填裝卸指揮關額人數詔三司開封府并京東京西陝西河東河北淮南轉運司將轄下雜犯合配本城罪人配填在京裝

却指揮才候數足即止 九月詔自今提點倉庫場臣
察每月詣倉點檢令依樣潔淨如稍違監官及提點臣
察坐罪諸軍班委有退嫌不時請領及於倉場喧爭管
押人從軍法從權御史中丞王疇之奏也疇奏殿前左
右番長行等請糧以米與進糧不同乃不肯請自餘班
直見此亦皆散去至翌日蒙詔三司支訖而朝廷兩不
窮問臣以謂宜為將來之防使倉場戒懼軍眾齊一以
全威愛而銷驕慢不可蓋掩而已乃有是詔 英宗治
平元年八月十七日三司言提點倉場薛仲孺等隔黨
界分支諸班直月糧有違條制詔罷仲孺等以提舉河
北便羅李希逸代之 神宗熙寧三年三月三司言都
大提點倉場所言准條諸司庫務坊監場院倉場園苑
如無杖印去處即申解赴省及合屬管轄去處內倉庫
場四排岸司蔡河上下等申送本所錄元不條管處轄
逐處排岸司各自有杖印欲乞令直屬省庭本所自來
凡有公事遇在東排司寄禁一節事理具合仍舊所乞
差撥兵士功役申取省司指揮施行欲依所請從之
八年三月五日詔今後在京倉場所官任滿并成考合
該批書印紙應于只委提點倉場所一面勘會依條式
批書

卷二萬九百四

四九

全唐文

宋會要

四排岸司 東司在廣濟坊掌汴河陳運江淮等路綱
船輸納及糧運至京師分定諸倉交領廣濟裝卸役
卒五指揮以備卸綱牽駕以京朝官二人勾當西司在
順城坊領汴河上鑠以京朝官一人勾當裝卸指揮五
伯二人南司在建寧坊領惠民河蔡河以京朝官一人
勾當廣濟兩指揮一千人為額北司在崇慶坊建隆三
年置領廣濟河以京朝官一人勾當廣濟一十五指揮
元額七千五百人並在曹鄴濟等州并廣濟軍住營每
年春初准催綱司差配上綱執役真宗景德四年五月
詔京東排岸司自今糧綱到京下卸若稍工少欠應禁
勦者即時點檢逐船家事交管在岸如該替者差人對
曆交數仍具牒報泗州排岸 仁宗皇祐四年七月詔
排岸司兵士日支三十文其罷五日特支 神宗熙寧
三年三月詔今後四排岸司直屬三司管轄更不申送
公事赴提點倉場所從三司所奏也 倉場所門七月十
三日三司言提點倉場所奏舉勾當東西排岸司監官任滿得
替並與家便差遣詔東岸與先次指射家便差遣西岸
與先次指射差遣舊與堂除例更不施行其東岸右職
滿舉合入親民大使臣充依文臣例酬獎 四年八月
四日三司言欲將京北排岸司權令京西排岸司就便

卷二萬九百五

魚行管勾所貴主轄得雜般舟船催驅卸細稍不敢住
滯從之 五年五月二十五日權三司度支副使沈起
言在京三排岸司內京南京西事務甚簡只差文臣一
員勾當唯東排岸司歲管糧綱般上供斛斛四百萬石
及雜般綱運比之兩司最為煩要自來舉差文武各一
員緣河勾當諸般公事常輪一員出入近兼委斷押糧
綱軍大將殿侍等杖罪以下公事則日有推鞠禁繫須
藉曉文法之人乞今後京東排岸司所差武臣奏舉文
臣一員同共勾當從之 九年四月十三日中書門下
言廣濟河催遣輦運張士澄申准朝旨令依舊行運乞
復置京北排岸司官一員管勾從之仍令本司奉舉

卷一百十四

高宗建炎二年八月二日詔揚州排岸司人吏非所轄
官司等執行追呼杖一百沿流在京排岸司依此以司
農卿黃鏐言車駕駐驛揚州諸路起發赴行在下卸綱
運不少全籍排岸司官吏協力幹辦訪聞他司及權勢
之家以差船打河道為名妄亂追呼監繫致敗關一司
職事乞立定斷罪刑名故也紹興三年十一月五日詔
臨安府排岸司添文官一員手分一名其關從朝廷差
人綱運少欠本府撥散從官監追所有本司見管軍兵
內有諸處占礙並仰日下拘收招填事干禁勘只就本
府刑獄施行以知府梁汝嘉請專置行在排岸司故也
四年九月二十二日詔今後綱運如作弊供申虛冒

不實用情盜糶博易以他物或入水拌和損濕及納外
少欠糶填限外有礙所立分釐令排岸司並將犯人并
押綱申解大理寺根究依法施行如綱運所給日限未
滿未合申解大理寺間若有事干刑禁或杖罪以下並
依紹興三年已降指揮就臨安府施行從本司請也本
司言昨在京日諸路納到糧斛綱運少欠填納所欠一
分五釐以下並批發往元裝發州軍折會補發如少欠
如限滿填納所欠尚礙分釐申解大理寺根究致欠情
弊依本寺專法及海行條法斷罪故有是命 七年八
月二十二日詔行在建康府置文臣排岸司監官一員
以行在排岸司為名依本府排岸司請給從行在勘給
二年為任仍許招置手分二人依行在省倉手分請給
推行倉法從戶部侍郎梁汝嘉之請也 八年七月二
十四日詔行在排岸司比府在京日添置前行一名書
押文字依條遣補其請給依本司手分每月添錢三貫
文米貳斗五勝仍招置貼司二名依南北倉撥司請給
遇職級手分有闕次第試補從監官右承務郎陳鼎之
請也 二十九年七月八日詔行在排岸司見監繫未
綱管押人并綱稍等見欠十石以下人日下蠲放三十
石以下令司農寺各責保知在出外填納 孝宗乾道
六年三月五日 臣察言行在排岸司有管下卸兵士一

百七十餘人專以諸倉卸納綱運為名應綱運並係諸倉御子自行卸納所謂下卸兵士正是借使諸處每遇諸倉支遣即未攬善爭斛乘勢作弊欲乞盡行廢罷詔令步軍司拘收充填廂軍使與知內有老疾不堪之人仰從本司開具姓名申尚書省 淳熙四年正月一日詔排岸司官依舊堂除詳見十四年三月二十五日詔排岸司減軍斗一十五人廣濟兵士五人以司農獄兄食下教令所裁寧宗開禧三年七月四日臣僚言獄者人命所繫不可以私置也今農寺之排岸司亦有獄言大率皆諸州縣之欠綱運而不納者亦有所欠甚微而禁至數月者且州縣之獄飲食李點慮囚濯盪醫藥各

卷一百十四

有其法今排岸司無獄之規法而有獄之桎梏况尋文之地而聚百人之眾春夏之交人氣薰蒸必有死於非命者矣乞嚴禁不得擅私獄凡有綱欠至多將合干人照條施行仍下元州縣補發其少欠者與責保立限監納如更抵頑則寄禁於赤縣照條懲戒或更擅置私獄仰農寺常切覺察以聞將排岸官吏重寘典憲從之

全唐文

宋會要

下卸司 領裝卸五指揮以供其役京朝官一員監或倉界守給官兼管勾神宗熙寧三年十二月六日詔諸倉斛子三百九十人並正身祇候逐月更不赴提舉所探差只委下卸司依名次差撥既免虛占人數住滯綱運兼支破食錢各得均濟如倉分輒敢虛關斛數目多索斛子即委下卸司點檢申舉九年十二月二十六日詔自來逐年糧綱起運每五日一次具卸納到汴河糧斛數目申奏至住運日住奏自今廢罷之

卷一百十五

御製院

都建院在教義坊... 司便副使或內侍二人充太宗至通三年三月詔建院每科及收建六斤... 四兩正數如有出剩亦須收附七月詔在古軍酒戶和戶下小侍士脚店... 欠酒錢許建院催理仍舊于諸兩寄道真宗咸平元年五月詔開封祥符... 兩縣去京五十里外村坊道店酒務並令依舊各隨縣分界至管屬不得... 一例得開其郭橋道士鎮酒務勾當人等更敢放賣交引許人戶于京城

太常寺管見

上

五十里內臨酒開沽侵占建院謀利其內富人等並科違制之罪四年十... 月詔建院建院部後員條依舊例不給食錢景德元年三月詔每年建... 委建院積奏則差高品一員典監官先將五十石端造時充樣候建院之... 時比驗如不緊寔專到入匠决侍監官抵罪每踏建院時於逐教置牌告踏... 建年月新舊別時差呈職親事官二人把門其賣建院官監官兩秤平賣不... 得虧損官私如受情欠出官建院許人陳告嚴斷若餘秤者至年終具酒戶... 姓名若干價銀若干失細帳中三司經定每旬收歷每日中三司收每月... 秤建院或付建院八月詔建院自今據除秤建院會勘有持家業飲當三... 五戶連保與限本年內除次年春建院項舊錢足方秤新建院每斤炒焦作專... 差三司單將一人監以給到木札與監官同照檢審料洪燒酒勻赤色不... 得以生麥秤和以數建院不堪醜醜如祭教有剩少充運數無得使欺仍令... 三司本判官至時巡視如見建院動逐施行應開放庫項監官躬親如不... 躬親許人陳告科賣建院酒依公均配整碎每請建院先分難以牌子抽探以... 次支寔不得虧壓斤兩仍于排序司差雜職一人公吏小可罪犯量情決... 罰三年四月詔建院免散在四十間充每年貯委舍州差監官二人掌納... 才單交與本院官條四年六月詔建院樣委監官看字呈三司令使到

判官看字建院上給收充樣八月詔定建院支料例功限功錢令建院承為... 定制凡磨小支四萬石月磨六百頭步磨三十盤每科磨五百頭四更動... 磨末時磨絕從兵士四百二十八人十二日畢磨支四萬頭收建三百二... 十二萬七千三百九十二斤踏建院九十一萬六千六百三十五斤半又備... 雇百姓匠三人充作頭二十三人充押和板頭脫煎炒蒸六人充踏匠每... 年踏內酒坊法踏建院七萬四千三百四十二斤計用小支二千一百六十... 五頭磨十盤三十一作收建院十四萬三千四百四十八斤合項銀磨匠于八作... 司抽差大中祥符元年九月詔建院踏建院乾日秦差內臣一人赴院秤取... 十斤別庫收掌制樣定收出剩之數三年七月詔建院每年給爾磨百頭... 充鋪綱不得于酒戶借檢授天聖七年五月從舉諸司庫務言點檢建院... 每年造細建院便便四萬頭本院不盡收建院入官止以二百五十萬斤為... 額逐年雖收出剩又數目不等尋于本院監官監押秤量受磨支三頭收... 到建院的中取收少數比附額見大有虧失建院今欲別差官典建院監... 官依舊司學事理同共監權收建院額從之十二月從舉司言欲將建... 院見便建院樣造大小簿厚一尋三百三枚用火印記號以三枚分送三... 司從舉司付本院收掌充樣外三百枚赴作供使候進建院時先取支三頭

太常寺管見

上

依例令人匠對官炒建院造各以一頭送三司提舉司留本院收附如此... 立定程式至建院日即見得都大定收斤重萬數不致走縮使欺易為點... 檢從之神宗熙寧四年六月四日詳定編修教令式所言則定官同且臨... 狀坊見在京建院自來酒戶沽賣不常雜及祖額業經史張未究利害推... 究其原在于建院過多酒數亦因而多則價賤則人戶折其利為... 今之法宜減其數增其價使酒有限而必售則人無耗折之苦而官額不... 虧矣請以一百八十萬斤為定額過則年則添額十五萬斤舊價每斤一... 百六十八文請增作二百文舊法以八十五為百請增計有錢便子... 出入舊額二百二十二萬斤計錢三十七萬貫今額一百八十萬斤計... 錢三十六萬貫三年一潤十五萬斤計三萬貫文又減小麥萬餘頭及人... 功並不虧元額錢數免除建院酒戶納少官錢借債契書及公私費用不... 過每斤添支十文令用建院無餘官物無積况國初建院二百文八十五百... 太平興國六年於減五十并具到酒戶情願事件今本所詳直獨所請... 後更立合行條例以聞詔付建院並依所定施行

金唐文

宋會要 太府寺

太府寺掌供祠祭香幣悅中祠位席造斗秤升尺以常
 參官一員判寺別置同判寺或同管勾當官一員領斗
 秤務監官二人以三班或內侍充 兩朝國史志太府
 寺判寺事一人以兩制或帶職朝官充同判寺一人以
 京朝官充凡財貨廩藏貿易四方貢賦百官俸秩令皆
 穀三司本寺但掌供祠祭香幣悅中神位席及造斗秤
 升尺而已府史三人驅使官一人後行二人監斗秤務
 官二人以三班使臣充法物都知二人卿一人秩後四
 品少卿一人秩正六品丞三人秩正八品主簿一人秩

卷一百三十七之三

後八品設案有七第一第二案掌批給官員請受文曆
 宗室孤遺錢米及諸司局所請給四糧審院隸焉第三
 第四案掌支買三省樞密院六部等處所須錢物雜買
 務雜賣場編估局打套局交引庫祇候庫隸焉第五第
 六案掌拘催左藏庫交納浙東等處起發入臨安府門
 網運錢物逐路押綱官酬賞左藏東西庫隸焉藥案掌
 催促點檢雜買務收買藥材所和劑局修和湯藥應副
 諸局給賣和劑局雜買務藥材所隸焉又有監交案掌
 隨逐丞簿赴左藏庫監交看驗網運錢物吏頭胥長一
 人胥史二人胥佐一十七人貼司四人書狀司一人
 太宗至道元年二月詔太府寺凡給諸色秤量並須監

官次第精緻較定明勅都料專監姓名或有輕重失中
 不合法則其本寺官自并使臣寺並劾以聞當重寘朝
 典 真宗大中祥符二年五月三司請下太府寺造一
 斤及五斤秤以便市肆所用後之六年十月詔太府寺
 今祠祭合用香並於內侍省請付行禮官十二月詔祠
 祭合用香令太府寺主之前一月具數牒翰林院差內
 侍一人與監修官修合仍勾本寺手分一人封印送寺
 封掌供用是月又詔太府寺給料四百付提點倉場官
 大印後付諸倉 神宗正史職官志太府寺卿後四品
 少卿正六品各一人丞正八品主簿後八品各二人掌
 財貨給納貿易之事凡貨賄輸京都者至則別而受之

卷一百三十七之三

供君之用及待邊費則歸於內藏供國之用及待經費
 則歸於左藏應祿賜皆按法給曆令以曆從有司檢察
 書其名數鉤覆而後給焉供奉之物則承旨以進審奏
 得畫乃聽除之若須畿內軍衣則前期定日遣將校部
 其營兵請跋月其支費之數以聞凡商賈之賦小賈即
 門征之大賈則輸於務貨有不售則平其價鬻於平準
 乘時賒貸以濟民用若質取於官則給用多寡各從其
 抵歲則以香茶鹽鈔募人入豆穀於邊州即京都用物
 有闕預報度支凡課入以盈虧定殿最行賞罰大祀農
 裸則卿置幣奠玉則入陳玉帛太府舊領祠祭香幣悅
 中位席造斗秤升尺而已及官名正職事 哲宗正史

為水額可更嚴約束故也 十六日入內侍省言奉
宸庫珠子已銷串結裝一十五等樣計二千三百四十
三萬六千五百六十九顆詔入內侍省候有因便向
當內臣附帶與河北沁邊安撫都監王臨就彼估價分
擘與四推場出賣或折博銀其錢糧別封樁準備買馬
十二月十三日詔內香藥庫監官專副得替收到出
刺更不理為勞績但界內別無欠少及損忘官物帳籍
憑由齊整未帳入者監官與先次指射合入差遣若有
諸色人偷侵官物及點檢不得整齊或帳籍憑由積滯
並差人交替候官物帳籍齊足監官方得與注監程差
遣專副別與句當其監門使臣兩以搜獲偷盜官物與

卷之三十一

家便差遣三次以上與先次家便差遣如兩次透漏官
物估價不及十千差人衝替若出入官物不畫時抄上
及差互透漏估價十千以上不以度數並根勘以兩與
降等遠地差遣又如係兩次透漏者候歸班日委三班
院將衝替與降等地差遣比較後一重差使 二年
正月十九日上宣諭曰近見內藏庫帳文具而已其財
物出入全無闕防先支龍照珠子付推貨務出賣徑數
年不納價錢亦無拘收嘗聞太宗朝內藏財貨每千計
用一牙錢記之每物所用錢異其色他人莫曉也貯於
匣中置之御閣以參驗大帳中數晚年嘗出其錢以示
真宗曰善保此足矣今守藏內臣皆不曉帳籍闕防之

法當擇人領之即命勾當御藥院李舜舉代其不職者
三月十一日上曰近聞內藏庫奏外州有遺才前一
人專納金七錢者因言才前傷農令制置三司條例司
講求利害立法 九月三日詔令在京推貨務封樁折
斛錢內借支與在京府界縣分等收糶斛對據糶到數
充末年淮南發運司上供年額所借過錢即令發運司
却據錢數收買金銀絹帛送還本務以免歲計般輦不
足也 六日制置三司條例司言乞令江淮等路發運
司於六路諸雜上供錢內截留三二百萬貫令糶買上
供之物其借過內藏庫錢及變轉過合條內藏庫年額
物帛却令發運司認數逐旋送納後之 二十六日上

卷之三十一

批內庫近年諸路所納金銀甚耗減歲無入額故三
司得以時有移易今若以諸路歲上供內庫金銀檢赴
三司朝廷酌一中數令三司歲認送納內庫封樁如此
為便其後復詔依舊悉輸內藏庫仍歲具一帳申三司
拘催內庫錢帛案 二十七日詔三司首揮諸路金銀
數並納左藏庫逐年支金三百兩銀五十萬兩赴內藏
庫永為年額 十月一日詔江淮發運司今後應截留
內藏庫物移用即時具數關牒本庫照會是月詔江南
等路提點銀坑冶司所轄金銀場冶收到金銀課利今
後並依久例盡數入內藏庫委所屬州軍至次年春季
起發赴庫交納及仰提點坑冶司每年據場冶申到所

收金銀細數攢寫為一帳中三司拘催內藏庫錢帛案其拘催案據帳照勘訖翻錄下內庫庫簿抄上候年終納絕勾銷訖具狀以聞及申拘催案如過期綱運未至即申舉催促其他路分場治不係江南等路提點坑冶司所轄者即仰本路提點刑獄司準此施行 三年三月十四日詔併在京覈器藥密兩庫入雜物庫留藥密庫官一員管勾雜物庫官別與合入差遣 十月二十五日三司言近乞舉推貨務監官文臣兩員使臣一員奉詔舉小使臣一員緣舊條舉大使臣勾當詔今後於大小使臣內通選奏舉 四年正月十二日出推貨務錢五十萬貫助雜陝西軍糧復以京東支與河北封樁

續通志卷之三十三

細絹三十萬疋錢十萬貫還推貨務 五月四日同勾當司錄司檢校庫吳安特言本庫檢校小兒財物月給錢歲給衣逮及長成或至罄竭非朝廷愛民本意乞將見寄金銀見錢依常平等倉例召人先入抵當請領出息以給元檢校人戶詔千貫已下並如所請施行 六月詔尚衣庫官物等併入內衣物庫仍改內衣物庫為尚衣庫更據本庫所管御衣駕頭扇篋并應管諸般官物立便般赴內衣物庫 十一月十一日權發遣開封府推官晁端彥言雜供庫支費浩大約九千餘貫已裁減三分之一乞下左藏庫借錢為本依古公廩錢及今檢校庫召人借錢出息却候償剩撥還詔左藏庫支錢

七萬貫為本 十二月十一日詔太府寺所管神幣歸太常寺糾拜歸文思院 五年二月十七日三司奏準詔與內藏庫議自今撥鹽稅錢及歲別出錢六十萬赴左藏庫給用從之 同日內藏庫言勘會鏡池江建等州遞年額鑄錢一百五萬貫并額外增剩錢久未並係內藏庫送納每年支撥年退錢六十萬貫并三年一次支南郊錢一百萬貫赴三司支用顯見往復欲乞下三司今後年額鑄錢一百五萬貫內支撥一十一萬六千六百六十六貫六百六十七文并鏡池江建州錢監鑄到額外剩錢並赴本庫送納外餘錢并令左藏庫受納更不令本庫逐年退錢六十萬貫并每次南郊撥賞錢

續通志卷之三十三

一百萬貫與三司仍乞減放兵庫插子節級共二十人歸左藏庫每日只輪差庫插子三人赴庫祇應如遇諸處支納錢實據合使人數逐旋於左藏庫計會勾喚從之 四月三日抵當所言在京人戶係屬司錄司乞令司錄司同共管勾催促本所錢從之 七月五日詔併推貨務入市易務將市易務作上界以推貨務作下界仍以東西務為名所有公人即將推貨務舊額并市易務新添人戶量行均定從提舉市易務所請也 二月十三日詔給武學錢萬貫送檢校庫出息以供公用 七年七月武學請以十一月二十七日詔給國子監錢二萬貫送檢校庫出息以供公用 六年四月二十四日詔



給律學錢萬貫送檢校庫出息以供公用並從其請也

十二月十八日都水監言乞將本監錢一萬五千貫

送抵當所出息供用後之 二十六日軍器監言乞將

本監錢一萬九千餘貫依武學例送府司出息供用後

之 二十七日詔市易司市利錢量留支用外十萬貫

並抵當所出息準備支充吏祿其抵當所令都提舉

市易統轄罷勾當曹官一員却置勾當公事二員專切

檢校 七年正月七日知大名府韓絳言本路安撫司

累歲封樁緇絹或致陳腐乞下轉運司用新緇絹或錢

銀對易或依市易法令民入抵出息其餘經畧安撫司

封樁物亦乞依此後之 七月十八日上批惠州阜民

錢監治平四年置所鑄物內歲庫歲額止自前年以內

歲庫歲額移撥與轉運司買銅今既有羨餘宜復歸內

歲庫 十月二十六日三司使章惇乞借內歲庫錢五

百萬緡令市易司選能幹之人分往四路入中算請監

引及乘賤計置雜買詔借二百萬緡 十一月十一日

詔諸河鏐監官年滿無違闕使臣陞一季名次選人免

試家便差遣若課利增過祖額一分使臣仍減一年磨

勘選人先次指射差遣過二分者使臣仍減二年磨勘

選人循一資其有虧欠考依諸州課利場務法 十七

日詔諸河鏐監官並舉三班使臣及選人不限資序已

替在任人充如無可舉人即闕所屬準此選差有舉主

十二月八日內歲庫乞令三司分二年償借過買錢

帛三百萬後之 八年二月十四日三司言前勾當

在京雜賣場王頤乞廢罷本場及將內香葉西庫併歸

雜賣場看詳內香葉西庫難以併罷外緣近準朝旨三

司與市易務上界相通物貨上界已遷過永豐倉殿屋

倍多可以盛貯凡賣官物皆合撥入本務兩界諸處開

雜物色專有編估官員其合充官用者自今可令諸處

請撥合充折支者亦合依茶布之類各就本庫務清領

豈須更般赴雜賣場然後支給既置編估官自奉後無

復更似日前廣有積滯物色其雜賣場委實可以廢罷

後之 二十四日詔布庫自常樂坊移置閭門外順

城坊五月省司契勘京東路淮陽軍徐州每年起發布

共七萬疋上京除三千匹充軍裝外有六萬七千匹充

折府界諸縣上三等入戶體量和買草兼勘會近准朝

旨白馬管城韋城昨城新鄭五縣隸府界其添買草數

所用布帛數多布庫自來將已前積留布數相添支使

今來本庫別無準備布數年額數目支用不足乞行計

度省司今將熙寧六年分支折過布數約度每年除舊

數外更令要布五萬匹相添支俵人戶款乞下京東東

西路轉運司分認所轄下出產布帛州軍料買每年依

數起發上京應副支用後之 二十五日都提舉市易

司言乞借奉宸庫象牙犀角真珠直總二十萬緡於權



場交易至明年終償見錢後之 三月六日詔茶界復為茶庫 六月一日內藏庫言楚濠州運絹三千匹實本庫歲納之數三司迺令寄納於左藏庫乞詔三司遵守條制毋下諸軍寄納上批係內庫路上供錢帛三司毋得別作名目移寄致虧年額 九月十九日內藏庫言池江州錢監自熙寧六年增鑄錢額多借給諸司歲輸不及額乞不許諸司借支遂州預具所鑄數聞報後之 二十六日詔司農寺歲支坊場錢二十萬緡都提舉市易司歲支息錢二十萬緡償內藏庫以內藏庫具元年以來諸司直借錢物以聞故也 十月十八日三司請自今廣南東路除留買銅鉛錫上供內藏庫錢外

更於所鑄錢內發折二錢十萬緡赴內藏庫從之

十三日復置雜賣場初三司請廢雜賣場中書戶房以為不便下三司而三司議與前異乃復置詔三司官上簿中書請出錢二百萬緡散在江淮等七路遇穀賤糶充年計外遇價貴亦許量減價糶從之 十年正月二十二日專向司言乞下殿前馬步軍司管轄諸庫內踏逐抽差軍曹司一十人分番赴司相兼行遣抄寫文字詔令專向司踏逐抽差軍曹司六人給與本營紙筆錢三月八日詔自來布庫每日將鐵牌請鑰及本庫收鑰却將鐵牌於垂拱殿前窻子內進今後依在外諸庫官收掌更不於鑰匙庫請納 京師在外庫務鑰鑰並

監官監門收掌惟布庫相承於大內鑰匙庫請納至是編修四諸司勅文所以為請而罷之 元豐元年四月二十四日三司言大醫局熟藥所熙寧九年六月開局至十年六月收息錢二萬五千餘緡計倍息詔監官光祿寺丞程公孫殿直朱道濟減磨勘三年依條給賞自今二年一比較 二年六月九日權發遣三司使李承之等言文武官諸司人請受及外縣諸軍衣賜賞給先經專審司直批勘於糧料院令欵並令先赴糧料院批勘次送專審司驅磨從之合馬步軍兩院為一置兩專審司分領百官諸司請受七月二十一日詔在京開封府界見封樁闕額諸軍請受可並送內藏庫別封樁

十二月二十三日詔諸路應發坊場錢百萬緡令司農寺分定逐路年額立限於內藏庫寄納 三年三月二十四日都大提舉道洛通汴司宋用臣言近泗州置場

堆場商貨本司解承攬般載將欲至京乞以通津水門外順成倉為堆場場後之是歲五月二十二日詔改都大提舉導洛通汴為汴河堤岸司 四年四月十九日詔茶場司條令中書別立抵當法 先是特旨令市易司罷除請官錢令民用金帛抵當公私使之故欲推廣其法也 八月七日後苑房廊所言取蔡河房房廊屋并舊在驕驥院地修蓋寄園蔡河賈人穀及堆垛六路百貨從之 十五日都大提舉汴河堤岸宋用臣言本

司浴汴及京城所房廊地並召人院納官課紙紅花麻布醉行皆隸本所為堆垛場令馮景拘欄賣紙及送紙行班文昌於開封府侵奪課額欲乞據本司以立逐行外餘令馮景拘欄所賣課額各辦詔八月己前已償堤岸司及京城所房屋堆垛物在地者更不起道餘毋得委拘欄搔擾行市 五年五月二十九日都提舉市易司賈青言市易既革去結保賒請之弊專以平準物價及金銀之類抵當誠為良法乞推抵當法行之畿縣後之 七月二十三日詔諸門今商稅院統轄二十八日詔進呈衣樣舊屬左藏庫自今歸大府寺 十月二十六日詔給內藏庫錢百萬緡與熙河路尚書戶部右曹

卷一百三十三

錢百萬緡與廊延路及令吳雍發陝西諸司及封樁錢三百萬緡分與環慶涇原秦鳳三路計置糧草十一月十五日新知湖州周丘孝直言伏見在京置四抵當所計以金帛質當見錢月息一分欲望推行於諸路州縣其無市易官處就委場務官兼監以歲終得息多寡為賞格 六年正月十九日太府寺抵當之法繞行於畿邑外邑殊未施行今秋乞許將諸路常平司市易賒借錢及寬剩錢五路各借十萬緡餘路各借五萬緡充抵當本錢後之 九月十九日詔應輸內藏庫金錢錢帛如出違本年或轉移他用論如擅支封樁錢法 十月三日詔自今幹當內藏庫內臣大使臣非朝廷差命不

奏辟差遣 十一月十六日開封府言據司錄抵當先行所言熙寧十年始立年額其賞罰條約依三萬緡以上場務法自元豐元年至五年併增當立新額戶部詳度欲酌中用元豐二年三萬九千七百緡為新額後之 七年正月十九日詔奉宸庫選玉造器從協律郎崇咨道請也 四月十二日戶部乞改市易下界依舊為推貨務其上界為市易務後之 二十二日詔給廊延路功賞左藏庫絹六萬元豐庫四萬 六月九日詔河東廊延環慶路各發戶馬二千匹河東路可就給本路廊延路以永興軍等路環慶路以秦鳳等路其少數即以開封府界戶馬如尚少內廊延路仍以京西路坊郭

卷一百三十三

戶馬所發馬官買者給元價私買者三等上三十千中二十五千下二十千以解監司賣監錢阜財監應副市易錢先借支開封府界以左藏庫錢餘以本路錢專管向官開封府界委范岫河東范純粹秦鳳等路李察永興軍等路葉康直其買過戶馬限三年 八月二十四日詔諸路提舉常平司存留一半見錢以二分為市易抵當 八年七月二日詔諸鎮寨市易抵當並罷仍立法 哲宗元佑二年三月六日詔商稅院左藏南北庫中書省差官糧料院諸司諸軍專計司左右廂店宅務香藥庫北抵當所舊隸三司舉官其令戶部奏辟著為令 三年四月二日詔倉部審覆理欠憑由案及印發

鈔引事歸比部太府寺 五月十六日詔太府寺置長
貳餘寺監長貳互置 六月二十四日詔在京師商稅
院以天聖年所收歲課為額 元祐初戶部用五年併
增法立新額至是言者論之而有是詔 十一月四日
三省言在京堂除差遣累有增改而吏部闕少官多令
裁定左藏庫商稅院中書省差 五年五月二十八日
戶部言乞太府長貳每月各分巡轄下庫務一兩處點
檢簿曆官物具有無舉法改正事件申者即不得豫定
時日所點檢事却有姦弊發露者點檢官本部奏劾詔
左藏南北庫推貨務商稅院依此 九月二日戶部言
請令大宗正司具合請生日支賜宗室及宗室女職位

卷一百三十三

名稱并係所生日及合給支賜條例關大府寺從之
二十五日戶部言勘會請給糧料院審計司只得拖
曆批勘餘並聽太府寺旨揮仍令本寺指定依某年月
日條試合支名目則例月分姓名貫伯石斗錢數下所
屬糧審院勘聽批放如係無法式或雖有法式而事理
疑惑不能決者即申度支取決不得泛言依條施行逐
處亦不得承受已上違者徒二年仍不以赦降原減從
之 六年九月十二日詔自元祐六年每歲於內藏庫
支緡錢五十萬或以緡絹金銀相度支免赴元豐庫椿
管補助以邊軍須等支費 紹聖元年閏四月十二日
三省言京師疾疫詔太醫局熟藥所即其家診視給散

湯藥 五月十五日門下中書後省言左藏南北庫元
豐庫係元祐後來收入中書省差人欲復歸吏部差注
詔左藏南北庫元豐仍舊中書省差人七月二十七日
侍御史來之邵監察御史劉拯等乞復免行錢法章惇
等奏曰行人多詣尚書省陳狀願出錢免行則民間固
便之願下關封府問行人之欲復者上曰須從民使不
願免行者勿彊也又曰如寬剩錢亦何須取之朝廷安
待此以佐用邪詔差開封府司錄參軍陳厚取問行人
願納錢免行即具舊條措置聞奏不得抑勒及收寬剩
毋過一分 十二月二十二日戶部言關封府措置到
免行錢後之仍自明年正月一日為始 二年八月二

卷一百三十三

十七日詔今後指射諸司庫務吏人雖有特旨不許指
射糧勾院名闕 三年四月十七日戶部尚書蔡京言
香藥庫等處應出賣之物甚多久賣不售請給公據募
商人以邊入中糧草赴戶部等請從之 元符元年二
月五日戶部言左右廂店宅務監官賞罰乞著為今後
之 三月九日戶部言乞令吏部選差熟藥所監官一
員從之 七月九日詔增置太府丞一員 二年二月
二日戶部言河北東路提舉常平司奏乞將本路諸州
管下外鎮並依元豐舊法典置抵當從之元符三年
改元 五月十七日太府少卿賈種民言乞將戶部右
曹太府寺市易案並改為平準案所有市易務名亦合

依案名改為平準後之詳見市易上下界崇寧元年八月二十七日太府少卿鄭僅言竊見朝廷歲用金不少每下諸路和買不免搔擾欲乞應內外抵當庫出限不贖金更不估賣並赴元豐庫送納以備朝廷支用所有抵當本錢如有闕少却於內外戶部右曹所隸封樁錢內應副候金稍有餘即依舊估賣後之十月六日戶部員外郎周彥質言熟葉所買諸色生葉今相度乞從本所計度合要逐州軍所買葉中本部下逐處樁留上供錢收買計置上京交納訖却於本所錢內撥還仍委提舉司常切催促其逐州軍遞年所收買熟葉若計置本州土產葉材附押前來合本州計定元買價直并所費錢數具狀解發到所依數支還熟葉前去後之二年三月三日監推貨務錢升等言朔添新法茶監大字竊慮只用見仗印一顆別有相妨轉見留滯今相度欲乞下合屬去處添鑄印一顆以推貨務茶監記六字為名後之五月九日吏部尚書何執中言太醫熟葉所其惠甚大當推之天下凡有市易務置處外局以監官兼領後之十四日詔尚衣局合併尚衣庫入祇候庫見任官併入祇候庫是歲正月七日詔置六尚局以尚衣庫所主事分釐為尚衣局故有是詔十二月二日溝義司言解池未壞以前官給解監鈔募客人入納糧草遠以鈔監今解監未復其鈔尚循舊法給解監文

鈔客人齎赴京解池既無解監支還并河北文鈔賣與在京交引鋪戶乘時邀利賤價收買致緣邊入納艱阻客人虧折財本浸壞鈔法合行措置乞依熙寧元豐置買鈔所別以他物折博乞於推貨務置買鈔所差推貨務監官二員別選差使臣或選人三員同共專一管勾換易客人文鈔應客人費到鈔並以未監鈔并東北一分監鈔及度牒官告雜物等交換其合要夫人手分庫子等令推貨物那移差撥後之三年五月七日中書高書者言推貨務買鈔所自崇寧二年十二月四日奉行新法後未至今年四月十九日終客人鋪戶投下到陝西河北文鈔換易過東南末監等共計錢五百一萬一千三百八十三貫四百一十五文詔監官並轉一官內邊人循兩資四年六月二十三日推貨務買鈔所言奉旨交子並依舊法路分兼諸路通行其在京及京畿行用等旨揮更不施行錢引依此印造諸路用錢引四川依舊施行其已行交子漸以錢引兌換官吏等併歸買鈔所共為一局合用推貨務買鈔所未記所有舊交子務銅未記一面乞下少府監毀棄所有在京提舉交子官印鑄印一十面今合改作提舉錢引之印六字為文在京交子務交子記八字銅未記一十面今改作推貨務買鈔所錢引記九字為文乞下本監改鑄降下後之十二月十九日詔左藏庫支收官物浩瀚非

諸庫務可比其專典專祿廩差厚後初置吏緣職役稍重故優立遞遷出職酬賞近日人文等避見給納繁重寅緣求屬帶行休庫諸般請給及理為在司月日并滿界終遞遷出職酬獎却於營造處添給食錢犒設恩澤等充代小分軍司輕簡職役巧避繁難可速降旨揮恩在京納給官司有係額內重祿專典科指庫給見權抽差在諸處占使未經落籍者限旨揮到直行勾欄歸本庫務如官司輒敢占估不即發遣及今後更有抽取並仰御史臺彈奏以聞 五年二月四日詔罷炭場添置受納軟炭小使臣雜買物置交易官同日詔監都茶庫選人一員監外香葉庫門小使臣一員南抵當所賣木

卷萬三千七百三十三

炭小使臣一員係初置本處令本轄官司相度將職事撥併如不闕事可以減罪者罷其係增添到員數者罷同日詔在京增添抵當四所見係八所依舊併作四抵當所官吏罷 同日詔諸路抵當所可令提刑司相度戶口繁庶職事多處即存留餘令監當官兼管勾仍具狀聞奏 大觀二年七月九日臣僚言竊見推貨務等鈔以其職事所當為者較計積累以為功勞一歲之內率當五六選人皆指目謂之僥倖誠不可以久行宜參酌裁為定制須其任滿考校功實量加遞陟庶合中道詔令後賜束帛或降勅書獎諭 三年三月十九日詔諸路會府依舊復置熟葉所仍差抵當庫監官兼管

葉材有關即開和劑局修合應副 四年六月三十日江南東路提舉常平司奏抵當庫出限不贖銀等承朝旨依抵當金法更不估賣赴大觀庫送納緣檢棟起發金銀等更不分別高下色類竊慮因此致官吏等別有抵換乞告賞立法禁約戶部看詳今後所起發及團併處當職官吏躬親封押即當聲說係幾分金若干銀當具述山澤或雜白之類各若干匹帛即言州土長闊丈八斤重如此頗有關防欲下京畿諸路提舉常平司依此詔依戶部所申 政和元年二月三日詔朝奉大夫苗仲淑管勾在京賣鈔場就推貨務置局承議郎張伸英管勾水興軍賣鈔場各以三年為任不許辭避如

卷萬三千七百三十三

任滿推行有方別無遺闕即依推貨務元豐舊條推賞見任人別有差違 三月一日詔諸路抵當出限不贖金銀珠子并有匹綾羅細絹令起發赴大觀西庫送納其元當本錢却於本路諸司封樁錢內撥還 五月二日詔四川羨餘錢物依舊歸左藏庫 十一月二十日內藏庫言近年以來錢寶數少欲乞除河北川路匹帛并進奉絹依舊起發外其餘路分州軍合起年額細絹自政和二年為始推行折變見錢起發赴庫樁管專一應奉取索從之 二年七月八日詔今後和劑局歲用藥材並先於在京官庫據見在數取撥如無及不足即前一年春季計度一歲所用之數招誘客人以出產堪

好材料令與販前來申賣至年終買不足即據所闕數令戶部下出產處以封樁錢和買限當年冬季以前附網起發到大觀庫送納聽本局據合用數取撥 二十三日太僕寺丞李孝昌言竊見抵當所所當金銀自來只是約秤分兩珠子亦不暇細數謂如當銀五十四兩只出限入官赴他庫送納亦只以當時近重數為定更不收係出剩之數却慮因緣偷盜欲乞今後抵當所出限金銀珠子並仰當官重別點檢秤盤分兩數目其珠子仍分大小色額收上文曆方得赴他處送納庶得關防不致偷盜後之 三年二月十六日戶部尚書劉炳言左藏庫歲用羅數多兩浙路係出羅路分乞令本路將

卷三十三

合發夏稅細數計價比折堪好難帛依上供條限起發即無增虧後之 七月十五日陝西運判陳建言竊見利州路文龍二州係緣邈州郡所管外鎮寨不少相去州縣三二百里各有民居寨戶及商旅往還并他州縣有外鎮相去州縣地遠改遇有疾病之人本處無醫藥往：損失者眾乞應州縣外鎮寨有置官處並許於本州縣取買熟藥出賣後之 四年四月十一日尚書省言兩修合藥所五出賣藥所蓋本周官醫官救萬民之疾苦今只以都城東壁西壁南壁北壁并商稅院東出賣熟藥所名之甚非元創局惠民之意矧今局事不隸太醫所欲乞更兩修合藥所曰醫藥和劑局五出

賣藥所曰醫藥惠民局後之 五年正月二十三日詔內藏庫每歲起諸路坊場錢一百萬貫文送納不如期到庫可差左司郎官一員專一催促勾銷月具揭貼進呈仍自今來為始 六年戶部言舊左藏庫分南北兩庫今來依圖樣修建新庫係是西南東西修蓋兩庫仍乞候了畢以東西庫為名後之 閏正月二十六日戶部言京邑之大生齒繁衆薪炭之用民所甚急朝廷置場出賣本以抑兼并而惠平民然畿內與京西北路歲入之數以折計之者纔七十萬嚴冬祈寒有足慮者令淮南與京東路提舉常平司歲用上供錢各售十五萬以滿百萬之數後之 十月十八日關封尹王革言都

卷三十三

下石炭私場之家並無停積竊慮下流官司阻節欲望下提舉措置炭事所司今後訟流官司不得阻節邀攔及抑勒炭船多行控擾許客人經尚書省陳訴詔依敢有阻節以違御筆論 宣和二年八月十七日詔比遣官點檢推貨務自重和元年十一月至宣和二年六月一年之間珠子金銀匹帛錢物收支不明及違御筆支用過見錢共踰千萬有司覈實未上殊駭聞聽可特免推治監官李適宋經臣錢瑗陳次收並除名勒停李適辰三期叙仍送千里外州軍編管差魏伯魯監推貨務日下供職 九月十八日左右司奏剽抄折官物并編估局係管勾結絕推貨務殘零諸色舊鈔支筆雜物

套事自宣和元年五月^杜旬算請五百貫計五套後未
並無客人算請詔剗^抄鈔官物并編估局官吏並罷
并歸推貨^管管勾差文武官各一員管勾打套新法香
葉并編估折鈔 三年三月三日提點內藏庫奏契勘
諸路州軍應起務內藏錢物多不依條先具綱解遞報
致妨注籍拘催若其管押人公路或致疎虞本庫無由
檢察乞今後諸路州軍應起發本庫錢帛貨貨並須依
條先具綱解姓名數物支發月日入遞轉報提點所并
本庫照合注籍庶可閱防革去情弊無恐公路轉遞文
移或致沈陸欲自支發綱運後於一月內節次三具綱
解供報從之 十一月二十一日臣僚言太府寺丞項

卷之三十七百三十三

在元豐止有三員後至崇寧因太府少卿吳黯申明稱
是添置出葉局凡有七所非有專一往來點檢之官恐
無以幾察情弊置專行點檢七局寺丞一員中間朝廷
嘗患冗員徒費廩祿遂行減罷繼而樓昇再申吳黯之
請乃復添置如初今局廢已久其添置之官欲望減罷
只令太府丞依做熙豐差官分隸點檢詔減罷依元豐
法 七年四月十日中書省尚書省言京畿諸路抵當
出限銀自來逐處一面鈔銷淨銀起發上京後色鈔銷
只令未納庫務鈔銷淨銀橋管如此則抵當人戶不許
計隔合千人將有銅錫銀盡赴官中抵當却致虧損官
本並未有的來開防詔令京畿并諸路常平司過所部

州軍有抵當庫官吏將限限對元抵當錢本看驗鈔銷
疑銀依條起發如有虧損官中本息將元受抵當合干
人除依條均陪外並斷杖八十今後人戶 到抵當銀
並仰子細辨認色額高下定價取敢非理阻節不令典
當者杖一百 十九日都省言講議司奏內降臣僚劄
子及杭州裏外市戶吳禧等狀乞納錢免行事看詳州
縣行戶立價定時旬價直令在任官下行買物蓋知物
價低昂以防虧損貪暴之利冒法倚勢非理搔擾諸州
公使庫尤甚至有少欠行人物價數千緡緡隔歲月不
曾支還如金銀匹帛等行往往停閉店肆逃竄改業開
封府自紹聖間復行元豐法令人戶納免行錢公私使

卷之三十七百三十三

之今相度欲依所乞今兩浙路依杭州已降免行指揮
立為永法諸路州縣依此其立定合納錢數務要輕於
當行日陪費之數體做開封府見行條法立定拘催後
之其後講議司條畫到下項一州縣行戶自來多是備
見官中搔擾無錢陪備致將舖席停閉致有見闕行戶
今既罷供應合候逐行人戶歸業依舊開張日依元降
指揮酌中立定即不得先次審量立定行戶名目出納
錢數其四方商旅村戶時暫將物色入市貨賣許與買
人從便交易行戶不得障固如違依疆市法科罪一所
立免行錢如日後復有增添戶數或有銷折錢本政業
不行開張人戶若不隨元立定錢數紐計隨戶增減恐

未得均當欲立以逐行元出錢隨戶增減如金行係十
一貫十戶出錢十貫減二戶出錢八貫若增一戶一州
出錢九貫若增及十一戶共出錢十一貫之類縣行戶定時旬價直蓋欲令知物價低昂以防虧損及
折納折變破帳估贓之類自合依舊供申其歲計拋料
和買之物合本州置場比市價量添錢和買亦合遵依
見行條法一在京所收免行錢依法許收一分寬剩錢
文使令未外路係令封捲即合更改寬剩錢數一今未
所納免行錢亦合依係首常平給納法每貫收頭子錢
五文足既未有支用窠名合隨正錢封捲一今未行遣
拘催免行錢令州縣市令司戶案掌行量支食錢候推
行就緒令提刑司隨所收錢數多寡量行立定申取朝

卷之三十三

廷指揮施行一見任官員買飲食衣着之類不免於本
處行市收買雖名為不使時估只用市價然所買之物
或暗增斤兩或大量丈尺或純要上等之物行市既係
所部不無畏懼恐行戶依前受弊仰諸路監司廉訪使
臣常切覺察按治如違許人戶經詣尚書省越訴取旨
重行黜責一諸路除帥府及監司置司所在軍州已推
行外其餘州縣欲令提刑司一體推行仍依元降指揮
委官同本州縣知通令佐立定合納錢數保奏詔並依
內和買歲計上供等物如以貢餘及準備為名數外收
買者所剩坐贓論五月十九日詔講議司近措置免行
錢更不起發上京令逐路提點刑獄司拘收封捲每季

其數申尚書省 十二月二十一日詔已降處分州縣
行戶止令納免行錢其見任官合買物色令依在市實
直收買以寬民力訪聞州縣奉行弗虔尚用時估收買
顯見違戾可令諸路提刑司約束如違戾按劾以聞並
計贓以自盜論同日詔在京官私房錢並減二分 同
日罷都茶場依舊歸朝廷 欽宗靖康元年正月三日
詔方今軍興應內外官司所除存留後苑作紙備道
君皇帝外其餘一切依照豐法錢物並納左藏庫令三
省樞密院條具凡一百五處皆罷之 十八日詔罷諸
郡免行錢 三月二十三日內藏庫言本庫自太平興
國三年肇建至大中祥符四年御製御書立銘其貯積經

卷之三十三

費外餘財所以募士戍邊振乏固本皆有成法比年諸
路歲入坑冶金銀至為稀少檢準熙寧二年聖旨應江
南等路提點刑銅坑冶司所收金銀課利今後並依久例
盡數上供入本庫其他路場治不係坑冶司所轄者仰
本路提點刑獄司依此施行元祐中戶部尚書李常乞
留三分充轉運司支費餘七分納內庫以此歲入漸致
虧減本庫屢曾具奏得旨依祖宗法後來有司不能體
置內府之意將合納諸路金銀作新舊坑冶分等於木
觀東庫送納因此侵漁蠹耗及將應管金銀盡充金國
犒軍使用更無見在僅二百年收積一旦費竭誠恐緩
急有誤支用欲乞復依舊例將諸路坑冶金銀不分新

舊興廢並遵祖宗舊法赴內庫送納後之 四月十四日詔都城物價未平來者尚少入門猪羊及應干合稅物色並權更免稅一季 七月二十七日詔今後戶部太府寺長貳當職官并本庫官吏俸錢候在京官吏散並是方得支散從戶部尚書梅執禮之清也 高宗建炎三年四月十三日詔罷太府寺撥隸金部 紹興元年五月二十三日詔承奉郎章德守太府寺丞措置印給茶監鈔引 二年四月十三日詔太府寺丞措置印給茶監鈔引每月支破鈔紙三二百張令交引庫以料次收買應副 三年六月六日詔今後使臣校尉尉等元在諸軍下使喚過揀退發歸部並須申取朝廷發

遣方許出給請受文曆令吏部於本人付身上分明批鑿係某軍揀放不堪披帶給曆已後仍令諸軍不得再行收管 先是使臣等身在軍中為係已有差遣參部不合給曆往往告求統制統領等官一面出給公據發遣參部陳乞出給請受曆頭給曆之後本軍却行拘收依舊祇應故有是命 十一月一日詔添置太府寺丞一員 戶部條畫下禮部鑄造太府寺丞印仍乞以某寺丞之印六字為文一行移文字於本部用狀申於所轄場務用貼一所管庫務如點檢得有違慢事件申本部施行一請給人從依本寺丞及大理寺宗正丞則例支破內親事官招置一名一逐季取索所管庫務帳曆

審驗駁磨有無侵欺夫陷文狀保明申部一每丞下招置手分二名貼書一名行遣文字請給並依宗正寺人吏支破一左藏東西庫諸軍諸司糧審院雜買務祇候庫隸太府寺丞並從之 十二月九日詔太府寺復添置丞一員 四年五月二十六日詔太府卿各特復置一員 同日太府寺言本寺舊額副尉三人係掌架閣什物庫及遇有不下司密切急速取索利害文字并監催官物今來比舊稍簡欲乞止差破一名許從本寺踏逐有心力慣熟副尉充候差訖申部官照會所有請給乞依戶部承受副尉見請則例支破附曆批勘從之 同日太府寺言舊額准備差使使臣五員係吏部差小

卷一萬三千七百三十三

使臣充准備差使所隸庫務閑官逐急承權緣今來所管庫務比舊數少難以依舊差破今欲乞量差一員從本寺踏逐有心力可以倚仗之人以備緩急委使與支破本寺券錢附曆批勘從之 五年三月十三日詔太府寺將審會吏部公文依審覆錢法用匣實封赴即官廳投下審訖限次日回報實封下寺如公據內開說不圓本寺未得收使從太府寺卿沈昭遠之請也 七年六月三日詔太府寺卿大廳薦舉本局官充京官 先是戶部侍郎王侯言刑部長貳大理卿大已依元豐舊法許舉本部官充京官所有戶部長貳司農卿大已依例薦舉詔依至是監熟藥南所孫啟能叔阮各以隸屬

太府未有薦舉明文有請後之 九年五月二十六日
太府少卿施炯等言本寺節次申陳承降旨揮差置胥
佐一十七人緣所掌事務盡于出納及勘支官中錢物
事屬永久目今本寺見役正名胥依止及元額一半其
餘逐急差人權管係是交引庫併到印造鈔引帖司并
近新到寺之人例各不晚條法未行造試補不行見
今所役人雖窮日力不勝其事多是因而逃竄今相度
欲將前項開具昨添置併事故差出見聞胥佐從本寺
於無遺礙官司踏逐抽差填關一次支破本寺請給內
填正人關候及一年量試補正填差出關人候正人到
日罷日後有關依條試補所責可以責辦不致贖關詔

卷之三十三

將事故人名開依所乞施行 十月五日太府寺言契
勘六曹寺監依舊法許募私司年十六已上人選試書
劄習學不許支破請給遇正貼司關差權及依條試補
伏觀六曹并司農寺等處近各已承降旨揮立定人數
許行召募本寺吏類合置私名三十人自復置後來未
曾立類召募伏望朝廷許本寺依法司農寺等處已降
旨揮於舊類內召募私名一十人詔從之 十年十一
月詔左宣教郎鄭昌齡除太府寺主簿填復置關所有
本官請給人後白直並依太常寺已得指揮 十一年
正月十日詔交引庫書押鈔引寺丞兩員過合推賞各
與減磨勘二年 先是每歲收茶監錢一千三百萬貫

本車監官及書押鈔引寺丞一員各減二年磨勘復置
太府寺添置寺丞一員合行分受故有是命 三月二
十九日詔太府寺丞三員既衰同分押鈔引合一體推
賞 先是寺丞二員已降旨揮過推賞各減二年磨勘
復差右承事郎王循友一員在旨揮之後故有是命
十三年五月十六日太府寺卿林大聲等言本寺手分
內見關四人并差出一名關為見管貼書例各新入未
請行遣次第並無可以試補之人乞行拘收舊人填關
若見在官司之人候本寺公文到並限日下發遣充下
名收管不許影占如尚不足即于內外官司踏逐抽差
填關一次支破見請請給內填差出各關人候正人歸

卷之三十三

寺日發遣歸元未去處餘人候及一年試入正額詔除
不許拘差本寺曾經作過開落停罷及所轄庫務人外
依所乞拘收踏逐一次仍令本寺職級手分委保不係
曾經本寺作過停罷之人方得拘收填關 十三年九
月十三日詔太府寺胥長依格應出職權降一等出官
謂如承信郎降一等補進武校尉自餘依紹興出職條
法施行若將來本寺吏額依舊即合照舊法施行
先是尚書省據太府寺申本寺胥長宋亮年滿乞出職
後批勘會太府寺見管吏額與昔日不同送詳定一司
初令所參酌立法尋行取索到本寺狀稱昨在京日本
寺吏額胥長等九十八人紹興四年間復置本寺見管四

十一人為額係與昔日不同本所契勘太府寺胥長出職年限合補名目大觀寺監通用釐正侍郎右選格係是印本舊法已載不須修立外所有今來見管吏額比舊例減半即與昔日不同故有是命 二十七年十二月十九日詔太府寺胥長年滿如無遺闕依司農寺胥長已得旨揮出職補官若有遺闕即降等補進武技尉所是入仕年限自依本條從刑部請也 二十九年十月二十六日詔應罷任使臣校尉尉繳曆不曾批書印紙亦不將到舊曆止有給到公據開說在任所請給名色數目起支任請年月日有無侵欠已繳舊曆拘收毀抹入官之文圖條之人依本官所乞召在部有姓名本

卷一萬三千七百三十三

等保官二員委保實係繳納在官即自行隱匿詐冒不實甘依建炎三年六月八日去失已降旨揮批書保官印紙照應先次給曆繼續移文罷任州軍如會到不曾繳納或有侵欠不該錢物即依見行條法如公據內開說不圓雖批書印紙亦有不圓更無給到公據即依節次已降旨揮並候勘會到舊曆歸着方許給曆及有批書印紙開說所請名件則例起支任請年月日有無侵欠無拘收券曆入官之文却有給到公據見得券曆歸着之人照應給曆外所是州軍不批書印紙從本寺行下究治後戶部請也 紹興三十二年十一月三十日 孝宗即位 詔太府寺人吏職掌減一年出官 孝宗隆

興元年正月十九日都省勘會歸正官乞出料錢支曆近來並是具狀直經朝廷顯屬紊煩恐無以稽考詔令戶部曉示應給曆之人並經戶部陳理本部日下取索真本付身照驗詣實指定申尚書省行下所屬出給施行 五月四日都省勘會歸正官乞給料錢支曆已降旨揮並經戶部陳理日下取索付身照驗出給今本部執用紹興三十一年十二月二十二日旨揮將付身內無首先二字之人不行出給詔令戶部並行出給仍依已降旨揮分明曉示具狀經本部陳理施行 七月二十六日詔太府寺併看主簿一員見任人許終滿今任已差下人依着罷法從右諫議大夫王大寶等議

卷一萬三千七百三十三

也 八月三日太府寺狀依旨揮條具併首吏額見管胥長一名胥史二人胥佐一十七人正職書四人書狀司一名今減胥佐二人正職司二人書狀司一名照依見在入且令依舊將來遇闕更不遞補 二年二月三十日太府寺卿馮萬言選人罷任繳曆不曾批書印紙亦不將到舊曆止有給到公據內稱說選人舊請在任有無侵欠其文曆已行拘收毀抹入官圖備之人許召京朝官一員依前項已降旨揮結罪批書保官印紙訖先次給曆繼續取會罷任州軍如報到却與原給公據異同其保官從太府寺具因依申省部行下大理寺依前項旨揮斷罪施行其出給過文曆却行改正元給公

據不實州軍當行官吏行下提刑司根究依條施行其
不曾批書到拘收毀抹文曆之人亦無給到公據見得
舊曆歸着並依見行條法旨揮施行從之 閏十一月
二十七日詔太府寺丞簿今後並依舊制 乾道三年
三月一日太府寺卿魯言言左藏庫逐時申解州軍發
到錢物內有侵移欠等乞依司農寺已降旨揮將衙
校綱指等無官欠之人從本寺一面斷遣行下所屬
庫分監納如情犯深重及押綱有官之人照應條法送
大理寺推勘施行從之 七月四日中書門下言臣僚
白劄子訪聞推貨務見在諸色物件往往與曆數目不
同乞行差官從頭點數秤盤據正數收入文曆詔差太

卷一萬三千七百三十三

府寺主簿馬希言 淳熙四年七月十七日詔臨安府
於和劑局西本府醋庫地段修蓋太府寺以舊太府寺
為址於庫後
也十五年六月十八日詔敕令所官屋改充太府寺從
本寺請也按續會要元豐以後左藏庫內藏庫奉宸庫
祇候庫香藥庫布庫茶庫雜物庫根料院專司司都商
稅務汴河上下鑠琴河上下鑠推貨物交引庫抵當所
和劑局惠民局石炭場雜買務雜賣場諸司庫務併入
此門

都商稅院

都商稅院在長和坊字京城商賈廊店市收并以京朝京諸司使副三班
三人監所領有欄稅數錢之名太宗至道元年十月詔都商稅院每客旅

行雜物香藥執地頭引者不問一年上下只作有引稅二十錢無引者稅
 七十五錢仍引隨帳送勾二年二月詔商稅院收稅頭子錢五百已上
 一文一貫二文月終隨帳中三司真宗咸平二年九月詔官給所錢物買
 賣並不收稅三年十一月詔應以銀寄番部首領聽人糾告犯者家財盡
 底沒官以所犯物賞告者六年八月詔臣僚隨行銀器行李悉免稅即不
 得夾帶空旅銀器如違三分以一分給告者二分沒官景德三年二月詔
 以銀出入並每兩稅四十錢出引放行若賣馬番部帶銀向西者券內具
 數驗認施行四月詔商稅院捉到漏稅物三分抽罰一分內以半沒官半
 充賞大中祥符二年五月詔商稅院每于太府寺請秤斤尺出賣與帳
 中三司十日一轉文歷六月詔禁城門每收稅錢卽次日將歷及錢送商
 稅院委本監官將門歷點數批歷赴門八月詔京城買賣牛馬驢馬駱駝
 須當日商稅院上簿限三日納稅印契如不中官准漏稅除抽罰十二月
 詔商稅院每告禁新城外偷稅私宰猪羊屠戶依偷稅例斷送追毀宰殺
 什物仍委兩巡邏察三年五月詔商稅院並依版榜例收稅仍取脚地引
 看驗如無引每十收稅三倍若一千已下竹木席箔鹿物只委監新城門
 使臣點檢就門收稅一千已上依舊于商稅院納錢官員出入隨行衣服
 非販鬻者不須收稅村民入京貨鬻百錢已下與免如以香末出城每斤
 稅二錢六年四月詔回稅賣馬價錢朱舊令鋪戶將券照証批鑿所賣價
 錢報商稅院不得通同護稅違者委本院覺察捉獲許身人告論勘罪否
 偷稅物只于鋪戶處徵官若有市物亦鋪戶一面認稅引卷外物色鋪戶
 具數赴院納稅出印納付番部收執其進費鞍馬請到券錢例物程實院
 即時具免稅狀報仍令本院取問有無券外物錢各件報商稅院七年四
 月詔商稅院應知情同情偷稅公人擱頭並許經官使首原其罪仁宗嘉
 祐四年十一月減罷在京商稅院見官人數內有續添并添額外人數

都提舉市易司在太平坊總轄內外市易務初置提舉官
 一員亦置同提舉後多以三司戶部副使兼領神宗熙
 寧五年三月二十六日詔在京市易務選差監官二員

提舉官一員勾當公事官一員詳見市 熙寧六年十月十四日詔都提舉市易司管轄在京免行所人戶許令本司受理陳訴搔擾詞狀點檢官司違犯新法從本司所乞也 九年正月二十五日詔都提舉市易司自今不得賒請錢貨與皇親及官員公人先是手詔近禁止賒法係行下幾處及從是何月日施行違者有何刑名可具奏聞至是中書奏請有是旨四月五日都提舉市易司言奉詔支撥金六千兩應安南道將物貨五十萬與淤田水利司作糶本緣所支錢物貫萬數多別別無撥還指揮今上界少闕錢本欲乞支給未鹽抄五十萬貫轉變作本從之十一月三日詔都提舉市易司

卷一百二十四

三十五

今日以前賒請過錢物限外送納本息已足其罰錢並與免放本息未足者更展半年足日準此諸路到日以前見欠罰錢人戶亦準此二十八日都提舉市易司言自置市易務上界所用本錢並是新法末鹽等錢及於內藏庫借撥到五百萬貫作本內五十萬貫與河北收糶斛封樁外三百五十萬貫已還止有一百萬貫係未撥還及準朝旨自十年為頭年每年於息錢內撥二十萬貫赴內藏庫送納今見在本錢除官員將物貨變轉外只有四百一十六萬餘貫深慮朝廷非汎取撥乞除每年已認錢二十萬入內藏庫外乞歲終更辦積錢數即從本司別具取旨從之 熙寧三年二月十一日

同管勾秦鳳路經略機宜文字王韶言欲本路置市易司借官錢為本稍籠商賈之利而一歲之入亦不下一二十萬貫詔令將本司見管四川交子差人往彼轉易物貨赴沿邊置場與西蕃市易如合選差官王韶同管及應有經畫事件並仰轉運司從長相度施行仍件具以聞 五年三月二十八日贊善大夫三司戶部判官呂嘉問提舉在京市易務七月十四日詔在京商稅院雜賣場雜賣務並隸提舉市易務 六年十月二日詔改提舉在京市易務為都提舉市易司應諸州市易務隸馬十二月十三日詔在京免行錢如有訴未便者都提舉市易司受理以聞 七年九月九日詔詳定行戶部利害所諸行應有不同者定歸一行供輸仍隸都提舉市易司十月十六日詔提舉市易司歲舉京官五員十一月二十四日都提舉市易司言市易上界積貨逼近民居煙火乞移於永豐倉已得旨按行倉屋兩河之間軍為要便唯去稅務少遠今麗景門外沿城面河官柴場隸都水監乞以為河稅務場那監官一員輪直如商人貨願中官者監官就新場點檢關稅錢送商稅院從之 八年三月三日都提舉市易司言乞以諸路市易務隸本司許本司移用錢物度人物要會處分諸路監官置局隨土地所產商旅所聚與貨之滯於民者得收啟從之二十四日詔詔路市易委轉運司提舉仍置同

卷一百二十四

三十六

提舉官從提舉市易司請也二十五日詔諸路同提舉市易官任滿更不差人並令轉運司官提舉九年正月二十二日中書門下言都提舉市易司申杭州市易務課息比較立定酬獎第一等同提舉官孫迪轉一官賜錢百千第二等兼提舉權轉運司王庭老減二年磨勘勾當公事曹彥候及三考日循一資第三等以下官吏在京市易務次第支賞從之五月六日都提舉市易司言本司統轄抵當官錢然檢較庫自隸開封府若本庫留滯差失無緣檢舉乞撥屬本司其事關開封府即依舊隸府其餘應干事務並歸本司統轄從之十年十月二十一日尚書司勳員外郎都提舉市易司呂嘉

卷一百一十四

七

問為司封員外郎直昭文館知江寧府賜錢三百千以嘉問領市易自熙寧九年十月凡收息錢百四十一萬餘緡故也元豐元年三月二十三日詔諸路提舉市易官二年一比較取裁八月十三日詔諸路提舉市易官並依前逐年比較酬獎九月賜刑部郎中都提舉市易王居卿紫章服十一月二十六日都提舉市易司言本司遣官以物貨往諸路變轉乞十萬緡以上限二年二十萬緡以上限三年內索及三分依逐年比較推恩限滿索及八分以上與理為任過限不及立定分數者不在酬獎理任之限仍先停支官吏請給從之二年正月二十六日詔正南軍節度推官彭特為秘書省著

作佐郎以特提舉兩浙市易司歲餘收息錢十九萬緡特賞之四年十二月八日都提舉市易司賈青乞於新舊城內外置四抵當所委官專主管罷市易上界等處抵當以便內外民戶從之

全唐文

宋會要

提舉在京諸司庫務司 以朝臣諸司使副二員提舉
自天聖後亦有二員或五員不常其數今止二員凡京
城諸司庫務場院坊作共七十四所隸提舉司內太廟
家事庫官告緘紙庫太府斛秤務少府祭器法物庫國
學賣書庫皇城水井務軍器什物庫府司照檢所事在
本屬各有總統今錄提舉司為首所領者列於次後置
都提舉市易司庫務事干者改隸焉 真宗景德二年
十月命龍圖閣待制成綸宮苑使劉承珪都大提舉諸
司庫務言者以庫務百三十餘所出納多不整齊又三

卷一百一十八

一

司事叢無由按視改置此職凡三司計度染練造作配
尚修補變轉物色委朝官使臣往庫務與本監官取丈
帳點檢仍不住經畧巡轄如三司失照管又積弊公事
並委所司制置以聞三年內如大有更改利益事特與
酬獎 三年五月詔應庫務等官非公事不得到提舉
司若有公事合與本轄官商議者勿拘 四年四月詔
上封者言京師庫務出納淹留官物不得整齊蓋監臨
弛慢致人受弊宜令三司與提舉庫務官司議條約量
庫務繁簡以置監官永為定式有不堪其任者具狀以
聞並與改易自此考秩未滿不得差出五月又令定奉
諸司庫務公人數及請受則例自今著為定額 大中

宋會要 職官二十七

祥符元年二月詔諸司庫務監官兩員已上處並令一
員押宿一員處令與監門使臣輪宿如無監門只監官
一員并雖有兩員而一員當內直或假故者即與專副
輪宿若監官解宇在庫務內居住亦須每夜抄記宿歷
其同監外居者更不輪宿 五年四月詔諸司庫務監
官如當守宿的有事故不赴者具狀以聞提舉諸司庫
務司皇城司常切覺察如有同監在本解宇居住者即
依元年二月詔命指揮七月詔內外諸司庫務見有差
使臣權勾當處以其所任非正皆不用心兼有木合入
者權假名目動踰年歲未滿替者不唯濬啟律門兼庫
務因茲不得整肅宜令樞密院過取索及半年已上者

卷一百一十八

二

嚴降條約 七年二月詔令皇城司及在京諸司庫務
倉草場無留火燭如致延燒所犯人洎官吏悉坐斬刑
者休者減一等廟社亦如之遇祭告則委監祭約束又
詔提舉朝臣使臣自今逐日分往庫務提點體量內監
官及監門官通方幹辦或慢公不親事者密具名聞專
典公人欺官擾人住滯文字者即時決杖應合條約更
與三司商議奏裁六月三日詔諸司庫務監官頗有畏
懦不才者令三司具名以聞先是言事者以庫務監官
多未歷事者致有侵弊故命選任仍別定條約七日詔
諸司庫務委監官躬親點檢本處帳管官物如有畧界
交割到并見在數多若無支用陳損不堪供須諸般開

九七

物或時零事件並令件析供報提舉司相度依元詔施行仍令今後常切點檢旋具申報 八年二月詔在京諸司庫務倉場委逐處監官簡選公人有累作過犯不逞之人籍名以聞其巡護兵士數少處益之閏六月詔諸司庫務金帛緡錢如有使臣傳宣取索仰依例畫時應副即不得將見在都數及將不係取索之物妄有比類供報如有違犯專副手分處死監官除名決配舊制庫務司物雖三司使不得知其總數因丁謂在三司日言凡十計度須見實數遂可其奏仍令親書取索實封收掌副使以下不得預聞今凡使臣取索支賜監專盡數供報仍羅列色類比方多少願失條約故申戒之七

卷一百一十八

三

月提舉庫務官藍繼宗言準詔每到庫務點檢不使事伴合行條約改更並與三司同議以聞自後皆依詔施行切緣有至不便事及三司元規畫不當失於拘檢官物者更難與三司議望許臣等上殿敷奏若常程不便事即與三司同議從之是月藍繼宗等言都監院見係提舉庫務都大提點倉場所提轄欲乞就歸一處詔只令提舉庫務司提轄 九年正月提舉諸司庫務司言諸司庫務公人先準宣屬本司管每有闕題逐旋填其所招公人自來各有元等身等尺寸數內諸色工匠須及五尺一寸已上今相度匠人止要手藝造作不須拘身等尺寸欲望所招填闕工匠不拘等樣但無殘患諸

會造作少壯得力者並許招收從之 天禧元年六月提舉諸司庫務夏守贊言先準宣諸司庫務係經揀占留人內犯賊者更不得轉補今詳從初起請比安成勵公人然或有目前犯賊經斷存留收管後來改過祇應得力者若以曾犯賊罪永不轉遷不惟無以激勸兼且久占職名屢却轉補又有辨及場務各總優輕避見年滿收充三司軍將却入重難差使如此則是犯賊負罪之人翻為僥倖守分檢身之吏永不轉遷匪惟事理相殊抑亦未得均濟欲乞應曾犯賊罪得力曹司公人等如元犯以杖罪已下存留後來及三年能改過自新並與依本處年限遞遷如三年內再作賊私過犯改配重

卷一百一十八

四

難去處從之 二年四月六日提舉諸司庫務藍繼宗言揀選諸司軍人庫子等本額四萬七千九百六十六人見舊三萬六千三百八十八人今簡選得三萬三千九百二十二入仍舊充役一千九百五十四人放停五百一十三人減衣糧之半從之 三年六月詔應在內諸司庫務見管公人并令五人為保委得守慎行止不作過非違坐繳奏若自來兇惡累犯者分析以聞今後同保人常切覺察如有兇惡難鈐轄之人許人員同保告官斷罪若通相隱庇因事背聖重寘之法 仁宗天聖二年十二月提舉諸司庫務劉暉等言本司總轄錢帛日有急速公事並干條制須籍知次第人主行劉承

珪提舉之日曾於額外差殿直周銳簽書點檢後只額定前行一人後行四人手分十人舊於三司定名抽差近來三司依名牒送赴司不經揀選須至到司才及三年又乞轉資出職諸事因循不能專一有所手分又係守闕後行才知次第却為在省闕人依次合當轉補亦有書劄低次公事生疎者不免抽換不任祇應今欲乞依舊額將見管人體量揀留外別定姓名抽取到屬提舉司立額祇應並與即日請受只令勾押官候及五年無贓私過犯與奉職餘人等依例轉補更不三年一度轉資所是手分緣未有請受候三年執行公事精熟別無贓私罪特與餘料後行請受事下三司請如照奏從

卷一百一十八

五

七年六月詔三司使副使子弟多乞監在京諸庫務雖部分不同其如文字相干上下難為點檢自今更不令勾當在京錢穀場務如不管錢穀處即許差遣十月提舉諸司庫務司言每往逐處點檢公事將帶勾押官已下隨行祇應欲乞依入內內侍省等處例支借官馬勾押官前後行五人各一匹仍破草料詔許前行已上支與八年六月提舉諸司庫務馬李良言京茶庫東西窰務抽稅竹木箔場三炭場牛羊司棧園供庖務三水磨橋不係提舉欲乞依諸司例撥屬提舉司點檢從之十月提舉諸司庫務司言每車駕行幸筵宴大禮及契丹使到闕並是庫務祇應却無提舉勘會法酒庫

近供秋宴酒千七百瓶止收空瓶四百二十見行根逐請自後從本司舉察祇應從之十一月提舉諸司庫務司言南郊欲下三班院權差使臣才人赴司準備庫務闕官處權監從之慶歷六年八月二十七日提舉諸司庫務司宋祁言檢會編敕委本司體量轄下監官監門使臣有通方幹辦及慢公違越人等器具能否以聞緣所轄庫務官員數多兼常有庫務行人點檢制樞驅磨等事務除本司并勾當公事張仲庸分治外其餘覆檢舍屋抄割倒榻材植監金銀斤兩物件等綱運責勅攢造絕界分文帳等就便或揀選本轄官員不妨本職勾當即不見得逐人出身歷任功過勞績慮差管勾事

卷一百一十八

六

務未誠盡理欲乞應今後審官三班院入內內侍兩省等處差到本轄庫務監官監門等候見赴職委本司行遣取索逐人出身歷任赴司管條或有差遣公事詳酌選差從之皇祐五年九月罷提舉勾當公事官嘉祐二年十月詔提舉諸司庫務司汰諸司人老疾不堪執役者仍自今三年一汰之五年八月五日詔提舉司今後內侍凡有差遣於諸司庫務取索及借官物並須躬親投下文字其逐庫務亦候見使臣方得差人供赴仍於使臣當面送納違者罪在取借官物使臣及合屬庫務監官干繫專副庫級英宗治平二年提舉諸司庫務王珪言本司與三司所部凡一百二處其額例

自嘉祐七年秋差都官郎中許遵重脩迄今三年始成三司諸案者詳別無牴牾所編提舉司并三司額例計一百五冊及都冊二十五冊上進仍乞賜別立新名詔以在京諸司庫務條式為名二十六日以尚書刑部郎中張師顏同提舉在京諸司庫務初兩浙轉運使司封員外郎韓鎮上言景德中朝廷置提舉諸司庫務司以朝臣及諸司副使二員領之近年此局常用顯官詞禁清華固非奔走之任武臣內侍多是職位已高雖欲躬親體亦未便臣伏望檢尋景德中始置提舉司之意及當時所定條約俾復其舊則眾務畢舉詔添差合入職司朝臣一員同提舉故有是命 治平四年四月十八

卷一百一十八

七

日同提舉張師顏言轄下庫務各有庫賬庫經收貯抄上在庫官物自來庫務為見上件庫經開說作過不得遇有給納不於日下抄轉意欲常令在庫官物不知見在實數致官司緩急無由點檢監官因循其弊最甚蓋自來未有指定庫經條約檢會條制應收支官物畫時抄上省印收支文歷如違其干繫官吏並從違制分公私故失定斷外雖該赦書德音疎決及去官不原乞今後諸司監務所管庫經如本庫有收支不畫時抄上者並用此條內有一般官物在數庫內收貯置都庫經拘轄去處亦乞準此詔三司施行時神宗已即熙寧二年十一月新差知定州李肅之言臣近提舉諸司庫務所

管七十三處官物浩瀚出納繁雜自張師顏同提舉方稍畏懼緣師顏獨力無暇頻到逐處點檢欲乞選差強幹朝臣曾任通判已上人兩員充提舉司勾當各分定庫務每季遍到逐處點檢候季終具別無欺弊官物季得整齊及體量監官能否與本司同以聞兼在京諸庫務監官自來審官院並差親民以上資序人近來多有臣寮陳乞初任監當人乞今後雖以恩例陳乞須是曾經一任以上方許詔從之仍差都官郎中沈衡著作佐郎張端各理本資序充提舉司勾當公事六月八日提舉諸司庫務司言奉詔勸會諸司工匠分為三等仍於逐等分上中下其第九等七百餘人悉皆無藝詔並放

卷一百一十八

八

停 三年六月八日三司言勸會提舉諸司庫務所管七十二處所差勾當公事官只是每季點檢官物整齊其有積壓陳損官物及未便事理合係三司變轉等畫乞指揮提舉司勾當公事官今後庫務官物有積壓陳損及公私未便事理因李點檢可以詢究除申本司外其一般事狀申三司以憑相度施行詔三司將在京諸司庫務分作四窠令三司并提舉司勾當公事官員每半年一次輪轉各點檢一窠餘依所請施行七月十七日詔提舉司勾當公事官今後不得擅請諸司庫務點檢及取索文字勾追公人如違仰提舉司取勘以聞先是中旨近因李肅之等重提舉司置局勾當公事官二

人令本司指使勾當是為屬吏諸事須當一票提舉官處分訪聞日近極不守職任茲大體擅行公牒越為申報紊亂職守有失等威可與條約故也

歲二十百八

九

宋會要 職官二七

寄茶至之地
夫在併入
權貨務下

以下凡方
者倒置

題名一條去

全唐文

寄茶朝野類

提轄一左藏庫一文思院一推貨務一雜買場謂之四
結亦為儲財之地。建置沿革推貨務都茶場四朝
志推貨務掌折博斛斗金帛之屬。會要以朝官諸司
使副內侍二人監太平興國中先平廣南及交趾諸
國入貢。開市誠於京師置推易院大中祥符中併入
雜貨物。中興茶宗會建文。中興又創都茶場給賣
亦引隨行在所於推貨務場雖分兩司而提轄監官並
通銜管幹建文四年詔推貨務都茶場依舊創左右司
其提領措置並罷其都茶場仍令提轄司貨物官兼行

卷之二十三

提轄存從趙州一務場於建康又併真州一務場歸建
康紹興五年詔建康鎮江西務場只是給賣鈔引三十
二年詔三省今後送差文臣充監官更不差武臣乾道
六年詔依舊通差武臣。題名先是課入不立額惟視
舊歲為考差是歲始明分有定數歲總為錢二百四十
萬萬行都受歲之所為數八十萬萬于建康者一百二
十萬萬于鎮江者四十萬萬。雜買務雜賣場。會要
雜買務舊曰市買司太平興國四年改至道中廢咸平
中復置以京朝及三班內侍三人監掌和布百物凡宮
禁官物所需以時供納雜賣物景德四年置掌受內外
幣餘之物計直以待出貨或准折支用以內侍及三班

白居易集行其武制受藏之府國用所資不同諸司見
續通典狄兼基對唐文宗封勅問貨幣山積唐元宗召
公卿百僚觀左藏庫時方貴高科多徑去為顯職琦獨滯
傳韓琦監左藏庫時方貴高科多徑去為顯職琦獨滯
筦庫眾以為非宜琦處之自居天下財賦皆納唐制天
下財賦皆納於左藏庫而太府四時以教聞尚書比部
覆其出入文思院工正莊子工尹左傳文公警聯
發端職奉綸音典司國帑疏寵中宸躋榮內轄掌外
路之供輸富中都之儲積疏恩宸宸榮總貨泉先奉明
綸榮陞要職權天下之贏不勞餘力富國中之積行有
成功

長壽一千二百三十一

宋會要 供奉

雍熙二年八月十四日詔提領左藏南庫供進金一萬
兩銀五萬兩絹一萬疋度牒五十道充將來德壽宮冊
寶支使 十月八日詔將來詣德壽宮行慶壽禮可令
提領南庫排辦金一萬兩銀五萬兩錢一十萬貫絹一
萬疋度牒五十道前期於本宮交納九年慶壽同五年
七月九日詔左藏封樁庫取金二千兩供奉德壽宮
年正月同 六年正月十七日詔自淳熙六年每年添置
生白大花川綾一百五十疋限八月內進納德壽宮
五月七日詔左藏南庫取錢五萬貫供奉德壽宮七年
四月同 七年十一月二十六日詔左藏南庫取金七十
兩銀三萬兩錢一十萬貫絹一萬疋度牒五十道供奉
德壽宮 八年閏三月二十八日詔左藏南庫自四月
為始每月以會子一萬七百六十九貫五百八十文供
奉德壽宮 九年正月二十一日詔封樁庫取銀四萬
兩供奉德壽宮 六月九日詔禮部取度牒二十道供
奉太上皇后 八月二十一日詔左藏南庫以會子一
十萬貫供奉德壽宮為明堂大禮故也 九月十六日詔
封樁庫取銀四萬兩供奉德壽宮十年正月二十六日
九月十七日自後十一年至十四年並同 十一年七
月二十六日詔封樁庫取會子十萬貫供奉太上皇帝
使用 十二年十月二十三日詔封樁庫取會子十五

萬貫供奉太上皇帝太上皇后為郊禮故也十一月二十三日詔封樞庫取會子五萬貫供奉太上皇帝太上皇后為郊禮畢恭謝故也十三年四月十六日詔封樞庫取會子五萬貫供奉太上皇帝太上皇后使用 二十日詔封樞庫支銀六萬兩赴內藏庫供納充五月一日恭請太上皇帝太上皇后使用 十二月四日詔封樞庫取會子十五萬貫供奉太上皇帝太上皇后使用 十四年三月二十九日詔封樞庫取會子十五萬貫供奉太上皇帝太上皇后使用 十一月十四日詔冬至舊例供奉錢四萬貫可日下進納德壽宮恭奉皇太后聖旨昨來有司供納大行太上皇帝生料並令住

供 十九日詔除依顯仁皇后例供奉皇太后外仍依太上皇后例供奉生辰金銀遇冬年寒食節例供奉外更供奉德壽宮錢一萬二千貫充官吏宿衛親從親事官軍兵等月給支用 十二月二十一日詔每遇冬年寒食節各供送德壽宮錢一萬五千貫充官吏宿衛親事官軍兵等節料使用 十五年八月二十五日詔封樞庫取會子十五萬貫供奉皇太后以明堂大禮故也九月十九日詔封樞庫支銀三萬兩赴內藏庫交納供奉皇太后 十二月二十六日詔封樞庫取會子十五萬貫供奉皇太后使用 十六年正月二十一日詔封樞庫支銀三萬兩赴內藏庫交納供奉皇太后使用

雍正三年置入內供奉官大中祥符二年二月宣入內侍省供奉官改為入內侍省內東西頭供奉官亦同此例

糧料院

寄案宋志三司使太府寺兩出糧料院蓋以元豐後廢三司并戶部而糧料院并入太府寺也後輒不參是今折中興以後事歸太府寺定志多見之例

高宗建炎三年七月四日詔行在

諸軍糧料院人吏依諸司糧料院例每日添破食錢二百文如今後逃亡從杖一百科罪因事逃亡仍勒停並許入告賞錢五十貫身減三等從監官未釋之請也紹興元年正月十四日詔諸路差使行在軍兵各許備衣內禁軍各冬絹二匹兩軍各絹一匹舊有衣糧文歷人合依元請則例新給歷之人各冬衣賜依出軍例並支一年如一年不及元備數即依所借則例七月二十三日詔行在兩軍禁軍各一尋借支一十兩新給歷

人綿亦支一半其令內元不載支綿去處更不支給二年七月二十三日請軍糧料院中調弓箭手民義兵徐祥令並不該支綿年例借支綿額之人合依例批勘從之九月七日詔今後在外積併請給不得積留于行在併請雖有專降指揮亦令戶部執奏十日詔請司糧料院主押官一名前行四人後行一人十貼司四人諸軍糧料院都主押官一名前行四人後行十人貼司三人為額今來減罷及已後罷後之人仍不得在外照錢賜恩充諸處抱恩過勘如違從後一年科罪每名賞錢一百貫以犯人家財充十月十六日詔諸司諸軍糧料院審計司監官每過關官逐急權差每月支錢三十貫文權不滿月計日支給見支食錢三百文罷十一月十五日詔糧料院見子級殿前馬步軍司彈壓禁軍仰步軍司差權兩軍板替歸逐司散閣如所差兩軍未足時禁軍從上軍分逐旋對數檢替歸司十月十四日步軍司言本司所管兩軍別無空閑之人切緣本司近承指揮到文思院雜役等人欲逐處各差一十人內部諸官僚一名計四十一人赴四報審院詳歷依已降指揮狀替見占禁軍從之三年三月八日詔應行在請給文歷券券偽造及詐冒逐請官物並犯程者並從三年有官人除名勒停逐廣南編管永不收叙諸色人判配廣南許人告捕內有

言人轉兩官無官人補進義副使不願補官資支賞錢一千貫以犯人家財充不足以官錢代支其替書經歷官司如能照檢收獲依此推賞故縱者與同罪失察檢杖一百盜請官物數多或所犯情重者犯八及幫書經歷官史中奏取者其替捕人亦當格外優加推賞三年八月三日詔糧料院人吏今後改于諸軍院各收保或影帶執役並許諸色人告賞錢三百貫錢以犯事人家財充仍令戶部先以官錢代支其犯人並從後一年科罪諸軍如是糧料院人吏故有陳乞差撥或私收收係在軍及影帶執役其院制統領並取旨行逐五年八月十八日詔餘官以惟國家之賦稅以執審院為關鍵糧番之物給以法令為承式故幅然之畜一經過勘主藏之吏奉行惟謹所遇有犯而已近年以來有請多勸在案百出雖每置于理而犯法不表臣嘗詢究其弊蓋有三焉除法散亡指揮不一官司無所執守其弊一也正名史人推故出外而使權者書歷其弊二也請人書鋪遺法請勘其弊三也逐院適用條令甚多並無官本款乞官中量破紙札工食之費委月院官通將見行條法并前後續降中請願人具控編集成冊次第經由太府戶部有詳對用印給付遵用其續降中請令參照前後文意如有抵牾疑感即開具指定中明戶部本部不能決者則中明朝

廷可不行下仍今後有中請或續降凡日雖多逐一開說不用等字及字
 之類庶幾事理明白革去疑惑俾得加損毫釐于其勳之際則一
 弊革矣遂院各吏正名皆有官或出職之人愛惜身計故每有違法幫助
 則必推故出外以避繁書既迫日限令權人書應批故事發之日權人更
 去而正名以不書繁書遂免廷治緣此吏人與抱券者通同作弊及其事
 敗無從勘正今宜自朝廷諸房至戶部太府無故不得勾追院吏如有合
 行追呼其所直之案雖令權人時暫書批放依舊勅令正名繁書如有
 違法並須即時中首根治則一弊革矣至于抱券請人違法幫助雖有條
 法若所請官物稍多或累次違犯或條從來作過之人並乞許逐院具名
 申法戶部備中朝廷重賜施行不以故原則三弊革矣並從之七年十二
 七日詔報審院監官任滿改移後不滿界并己滿未罷許依南北倉監官
 例計日推賞從院官題等請也十二年十一月十日尚書省勅會已降
 指揮太平州置分差糧料院監官一員詔江彭平勅勅置湖二十九年十
 一月二十九日詔諸司糧料院人吏依到院年月日先後名次時與撥填
 五人入類一次以本院有請下太府寺勅會本寺檢准結與十四年九月
 二十六日指揮諸司糧料院人吏遇闕許召募貼司權允後行候及一年

與本院見後人充同該補正類依條遺補至是特有是命

宗隆興元年

十一月十五日戶部言准西總領所通判池州黃尚文魚幹辦戶部分差
 計司職事乞依行在正官例減半推賞若不滿任亦乞許計施行從之二
 年七月二日諸軍糧料院王正己言切見軍士立功獲陞特資級報本院
 注籍之後往往半年方得省寺經由乞詔有司嚴立近限太府司農下諸
 軍糧料院置歷發放以三日為期其或違慢委自長貳覺察行罰從之乾
 道三年閏七月二十日中書門下省言分差鎮江建康府諸軍糧料院
 鄂州戶部糧料院四川總領所分差戶部魚關糧料院已上尚書方選並
 注通判知縣資序人四川總領所分差利州戶部糧料院待郎左選注職
 官次從政修職郎次迪功郎並撥歸吏部詔今後並令空除依行在糧料
 院格法差人六年十二月十八日臣察言行在糧料院待郎領降格
 指揮經今歲久並皆散漫別無印造條毋檢照乞行下教令將合用條
 令及前後申明指揮編類成冊付報審院仍以一木付度支以憑參照及
 日後百司開報到請給指揮並印置冊用印即時抄錄從本部不測照檢
 從之淳熙四年十一月十六日詔自今分差糧料院許過差薦舉知縣已
 除指揮令吏部注通判理作堂除之人吏部尚書韓元吉言監分差鎮江

府諸軍司糧料院監分差建康府諸軍糧料院監鄂州戶部糧料院總領
 四川財賦軍馬錢糧兩幹辦行在分差戶部利州糧料院總領四川財賦
 軍馬錢糧兩幹辦行在分差戶部魚關糧料院案牘係堂除昨淳熙二
 年二月八日發下吏部本部申明差注通判資序人以上人仍不礙亦
 不通差緣通判資序以工人自有舍入通判等差違多不願就其勳行在
 六院官止注定歷知縣一任人今分差糧料院却注通判資序以工人更
 不礙選輕重不均勳將分差糧料院開依破格通判格法出闕滿半年無
 本寺人願就許破格注第二任知縣資序人仍不作選闕或乞依舊堂除
 故有是詔七年七月二十九日吏部刑部措置欲將准東西湖廣總領所
 恩軍前分差糧料院人吏依元降指揮立定人數令總領所將逐處見使
 後行依行在四院審院收補條格案同該補排定名次充後如闕人毋得
 以游手無根人或就部陳狀差撥前去止令總領所各幕無過犯時晚此
 故之人陳狀完後候選補轉至頭名鄂州建康鎮江分差糧料院及十年
 也州江州及十五年與補守闕並裁到尉出職仍並推行重祿逐處報審
 院職給各一名致于行在四院糧料院正類人吏內選差備到點檢此勳審
 故候及二年差人抵替歸元未去處從之以臣僉言在外諸路總領所吏

與本院見後人充同該補正類依條遺補至是特有是命

宗隆興元年

道錢糧雖分差報審院勳然料止是吏部注定審計院官以逐州道
 判魚糧其人更止于州郡指差三年一替遇有名闕初非以州郡見從人
 吏不請既幫勳既無請給又無守年俟補未免乞取望將在外差報行院
 官及報審院人吏一依行在見行格法除授差補所補人吏須經總領所
 試驗乞中嚴重祿之法庶幾軍人免至減祿故有是詔十二年十二月九
 日詔諸軍糧料院減兵士二人以司度少仰吳煥議減冗食下教令所裁
 定故有是命

全唐文

宋會要 審計司

太府

高宗建炎元年五月十一日詔諸司專司諸軍專司專字下犯御名同音者改作諸軍諸司審計司 紹興元年九月十日詔審計司主押官一員前行二人後行七人貼司三人為額今來減罷及已後罷役之人不得在外點縫寫歷充諸處抱歷如違徒一年每名賞錢一百貫以犯人家財充十月五日詔今後應合差破兵級人從去處並報所隸軍馬司正行差撥填闕若係踏逐差無舊請及諸處減罷發遣正身不到所隸軍馬司之人並不支破請給從諸司審計司管適可之請也十六

八三三

日詔審計司監官每遇闕官逐急差權每月支錢三十貫文權不滿意計日支給食錢三百文罷十一月十五日詔審計司見占破殿前馬步軍司彈壓禁軍仰步軍司差撥廂軍抵替歸逐司校閱如所差廂軍未足將禁軍從上軍分逐旋對數抵替歸司詳見樞 三年二月七日詔監行在諸司審計司何汝能與減二年磨勘都主押官李祐與補守闕進義副尉更不支給賞錢以驗獲措改綾紙偽冒故也八月三日詔審計司人吏今後敢於諸軍詭名收條或影帶執役並許諸色人告賞錢三百貫文以犯事人家財充仍令戶部先以官錢代支其犯人並從徒一年科罪諸軍如是審計司人吏敢有

宋會要 職官二七

陳乞差撥或私輒收條在軍及影帶執役其統制統領並取旨行遣 七年十二月七日詔審計司監官任滿合得減三年磨勘依南北倉監官例計日推賞 孝宗隆興元年八月十七日詔諸司審計司狀見管吏額九人今將貼書一名減罷即將末名後行一名敦充貼司係八名為額同日諸軍審計司狀見管人吏十人依入仕年月先後裁減二人其諸司糧料院所差人吏乞自今後更不差撥詔見在人且令依舊將來過關更不遺補撥填十一月十五日戶部言准西總領所通判池州黃尚文兼幹辦戶部分差審計司職事乞依行在正官例減半推賞若不滿任亦乞計日施行從之 乾道六

卷一百七

年十二月十八日臣寮言乞編類前後申明指揮編類作冊付糧審院從之詳見樞 淳熙十四年正月二十四日詔諸司審計司諸軍審計司各減兵士三人以司農少卿吳煥減冗食下救令所裁定故有是命 慶元元年十一月十九日戶部言幹辦諸司審計司商飛卿申乞將王津園儀鸞司修內司人兵工匠如過年七十以上委的昏耄殘疾不任執役之人方許撥出額外養老依三衙諸軍例止支減半請給仍乞立定額外養老人數遇有闕方許撥出填補本部照得養老人日後若有收使資級轉行止依元養老日職名批放本處減半請給或特降指揮亦乞不許批放全分其已養老人還

一〇七

轉准此詔從之

卷一百七

宋會要 抵當免行所 又名抵當所

抵當免行所在府司檢校庫舊隸府後屬都提舉市場司以官錢召人抵當出息凡五窠檢校小兒錢為一開封府雜供庫為一園子監律武學為一軍器都水監為一市易務為一并受免行錢 神宗熙寧四年五月四日同勾當司錄司檢校庫吳安特言本庫檢校小兒財物月給錢歲給衣逮及長成或至罄竭非朝廷愛民本意乞將見寄金銀見錢依常平等倉例召人先入抵當請領出息以給元檢校人戶詔千貫已下並如所請施行 十一月十一日權發遣開封府推官晁端彥言雜

供庫支費浩大歲均九千餘貫已裁減三分之一乞下
左藏庫借錢為本依古公廩錢支今檢校庫召人借錢
出息却候償剩撥還詔左藏庫支錢七萬貫為本
五年正月十二日詔差吳安特與本府戶曹遜迪專一置
局管旬息錢支納 四月三日抵當所言在京人戶係
屬司錄司乞令司錄司共管旬催促本所錢從之 七
月二十二日詔給武學錢萬貫送檢校庫出息以供公
用九年七月武學請十一月二十七日詔給國子監錢
二萬貫送檢校庫出息以供公用 六年四月二十四
日詔給律學錢萬貫送檢校庫出息以供公用並從其
請也 十二月十八日都水監言乞將本監錢一萬五

卷一萬九百四十二

千貫送抵當所出息供用從之 二十六日軍器監言
乞將本監錢一萬九千餘貫依武學例送府司出息供
用從之 二十七日詔市易司市利錢量留支用外十
萬貫並送抵當所出息准備支充吏祿其抵當所令都
提舉市易統轄罷句當曹官一員却置句當公事兩員
專切檢估 九年五月六日都提舉市易司言本司統
轄抵當官錢然檢校庫自隸開封府若本庫留滯差失
無緣檢舉乞撥屬本司其事關開封府即依舊隸府其
餘應干事務並歸本司統轄從之續會要作抵當所附太

惠民和劑局

高宗紹興六年正月四日詔置藥局以惠行在太醫局熟藥東西南北四
所為名內將藥局一所以和劑局為名從戶部侍郎王是之請也同日詔
和劑局置監官文武各一員差京朝官或大使臣依雜賣坊請熟藥所各
差小使臣或選入一員除請受外月支錢一十二貫過入局日支食錢二
百五十文是年七月十六日朝旨和劑局熟藥所監官每月從本部于一
文息錢內添支備設錢一十貫文同日詔請到熟藥每五日一次送納藥
材所所稅支用藥材價錢外將見在錢納雜買務同日詔熟藥局并和劑
局令臨安府差撥兵級巡防內和劑一十人賣藥局各四人同日詔熟藥
四所分給雙雙日啟開遺厥即出賣滿為過開即計其前日一貫到錢數
編排見在是年二月二十三日朝旨今後交該到熟藥虛稱開絕者並從
太府寺覺察杖一百科罪同日詔和劑局般担熟藥至熟藥所並輪差巡
防兵士令本局量破脚錢以熟藥錢支給 十月四日詔每人日支五十

文于頭子錢內支給又三月六日朝旨和劑局令步軍司更行選差少壯
兵士一十五人節給一人赴局充般担雜用每人日支食錢五十文內東
所添作七十文西所一百文于本局降降料次內支給從本局請也 十
月四日詔今後除本局合為廉費外其應干官司等處錢物並罷不許應
熟藥庫子秤子各一名熟藥所各差專知官一名書手一名賣藥庫子三
人依法台案內專知官于校尉內踏逐其請給並依雜賣坊見請則例
專知官添給錢一十五貫每日食錢三百文手分料錢一十二貫每日食
錢二百文書手庫子每月料錢八貫每日食錢一百八十文並推行食法
內專知官與理當重格是年十月八日朝旨和劑局專知手分並日支
食錢三百文書手二百五十文庫子秤子二百五十文熟藥所專庫古手
等並依此則例並從太府寺請增添也同日詔雜買務收買藥材依雜賣
場例每貫收頭子錢二十文省市利錢五文足應副脚制錢等雜支使用
置歷收支年終將數併入息錢所有熟藥所納錢者指並依左藏庫條
法其納到錢就支藥材價錢外餘並行格管同日詔和劑局合用工錢每
料五百貫文中太府寺降帖下雜買務支給同日詔藥局印記和劑局記

四字為文與西而北而各以之記六字為文同日詔聯合假為偽
 造印子印記作官印貨真價實是除法同日詔熟商所和創局監事公
 吏輪留宿直巡夜民間緩急請為不即出資從杖一百科罪同日詔商局
 作匪並不得占使和遠從杖一百科罪時乃生奸情色人經部起訴同
 日詔和創局商材令辦買務收買仍就令太府寺准備差使兼辦買務監
 門機察錢物出入除本局請給外每月派支和創局監門官日支食錢一
 色 二十五日詔商局修合年辦驗商材官令本部于醫官局并有官人
 及在外有名目醫流內巡逐申差其請給衣和創局監官例添破茶湯錢
 八貫文如係有官人亦與理為資任九月二十五日南北所各添書于序
 子各一人 九年二月五日詔和創局熟商所監官任滿京朝官使臣並
 減二年磨勘選人滿一資監門官辦驗商材官任滿局所年則界滿並
 減一年磨勘如監官監門醫官任內有碍實罪名及尋到有礙缺事件並
 不推賞若不滿任即附推賞 十年三月二十三日詔熟商所監官依
 編估局每月各添給錢一十貫于本部一文息錢內支給 十八年閏八
 月二十三日詔言熟商所依在京改作太平惠民局 二十一年閏四月
 二日詔指路常平司行下會州軍將熟商所並改作太平惠民局 十

二月十七日詔時太平惠民局本局方印領諸路 二十六年十月二
 十一日詔惠民和創局令戶部委官相驗將陳積舊藥並行毀棄以太府
 少卿林覺言監事更選醫醫不者依條申請改也 十一月八日詔和創
 局修合官辦買務驗商材官下驗林院于近工醫官內選差保明中戶
 部審定中差和創局修合官一員辦買務驗商材官一員請給入從理
 任副實並依辦驗官見行條法如或所辦驗商材偽監修合紐約不如法
 並從省寺點檢申取朝廷指揮見任文臣使選差醫官日並罷內正官依
 省罷法以上中典會要 存宗隆興元年五月二十八日詔令戶部行下所
 屬將令歲合於三街官兵署為目下計置津稅先期差官赴京伏以前到
 軍前樞密院差使臣一員管押去都督府差官給散其行在諸軍夏藥亦
 合動量修製支散以都省言和創局逐年所支三街官兵夏藥二十餘萬
 貼軍身既已在外切慮本局循例就此支付本署理宜措置故有是命同
 日詔和創局所管商材內有貴細物除偷出門一節已有監官親率官控
 檢罪費外其局內有肉兩之類若尋與作匠公吏等緣事入局報時食用
 者許人告賞錢二十貫監臨不覺察同罪同日詔辦買務收買商材并收
 支錢專置庫帳歲時及臨安府稅務遇有客旅販到商材開報和創局依

市價收買仍令和創局酌度月用數目除行在庫務并市物務有見在者
 併取應應到外保定致教報辦買務收買遇有藥物入門令臨安府與免
 收稅 乾道元年三月五日戶部言淮西總領楊俊奏與劫淮西總領所
 惠民局及雜賣場止是出賣藥物事不多乞將雜賣場併令惠民局官
 兼管本部勅令依所乞合以監總領淮西江東軍馬錢糧所太平惠民
 局兼管行官雜賣場稱呼所有減罷去處其已差下人並依省罷法施行
 從之以上乾道會要

全唐文

續會要 脩合彙纂

宋政和四年尚書省言修合賣藥所本周官醫師救民之意今只以都城四壁并商稅院東出賣熟藥非創置惠民之意矧今局事不隸太醫

卷三十八

宋會要 職官二十七

十八日罷祿氏局 編估局

編估局高宗紹興七年正月二十八日戶部言欲將三路發到市舶香藥雜物依舊令左藏東西庫推估務交納外其編估職事已隔在左藏庫監門官一員無其打套職事乞委本府寺文引庫監官兼從之 九年六月四日詔打套局監官如任內職事別無曠闕不了事件依藥局監官賞格任滿京朝官使臣並與減二年磨勘選人循一資仍許計日推賞如三年為任之人若及二年以上並全給賞所編估局官係左藏庫中門官兼本門已有賞格更不推賞 二十一日詔編估局官一員專一編打三路市舶司香藥物貨并諸州軍起別無用賦符衣服等自來納稅牒到本局官吏將帶行牙人前去就庫編估等第色類差兩綱牙人等同本司看估時值價幾訖供申尚書金部符下太府寺請寺丞一員覆估訖徑申金部提振郎中廳審驗了當申金部內市舶香藥物貨等連估帳符下打套局將合打套名件一一交改打套如不是打套之物符下雜貨場徑行赴左藏庫交改赴場出賣其不堪交還無用衣物等餘審覆訖者部供中朝廷指揮日下依此行下打套局一面交改打套及雜貨場徑行交改出賣施行

二 卷三十七 頁上

同日詔置編估官一員請給人從酬獎並依打套官例初以左藏庫中門官兼至是以戶部言事務繁劇故有是命 十一年三月八日詔將編估打套局移出左藏庫外於南倉之北置局以上中興會要宋明續會要無此門記道會要編估打套局 孝宗隆興元年八月十七日右諫議大夫王大寶等言見議併省人吏內編估局額管分二人難以省減打套局見管人吏二人庫經司一人編估打套局門見管人吏一人各不及分數詔依見在人且令依舊將來通關更不遺補撥項 十月三日右承值郎監編估打套局門何倬左從政郎監雜買務雜賣場門趙粹中奏元降指揮雜買務雜賣場門請給人從依左藏庫監門官編估打套局門請給人從依雜買務雜賣場監門官獨有賞典未曾陳乞亦乞依左藏庫門體例施行從之以上見道會要 淳熙三年二月十二日詔編估打套局專知官令以副尉赴都官注擬從大理正吳受詢也詳見職掌 四年正月一日詔編估打套局官依舊堂除

宋會要



國子監掌經術教授薦送之事開祭酒司業則以朝官判監事祭酒一人
 秩從四品司業一秩正六品丞一人秩正八品主簿一人秩從八品太學
 博士三人秩從八品學正一人秩正九品學錄一人秩正九品元豐二十
 六年增正錄各一人三十一年減博士一人正錄各一人國子博士一人
 秩從八品正錄各一人秩正九品書庫官一人三十一年減罷武學博士
 一人秩從八品教諭一人秩正九品書庫有三曰所庫掌太學錢糧及頒降
 書籍條冊曰學案掌文武學公私補試上舍發解試升補考選行藝曰知
 雜掌監學雜務等吏頭胥長一人胥史一人胥佐六人貼書六人二十六
 年罷胥史一人胥佐一人減貼書二人 太祖建隆三年六月詔文宣王
 廟依儀制立戟十六支是月以國子監初開讀書賜列監左諫議大夫
 崔頊并監生酒果 太宗太平興國九年六月詔國子監所解舉人自今
 但員勤苦有父兄居官食祿不在本貫鄉里居止監司諸知行止便可收
 補發解不必附監聽讀即不得收不係食祿之家 雍熙三年十一月以
 國子監丞胡公問清州縣事參軍李說為右贊善大天國學校助 四年
 十月詔國子監應責書價錢依舊置散本監支用三司不得管係並道二

八月國子監請畫三禮圖於辟從之明年七月畫畢因詔文宣王十哲
 七十二賢像並加繪飾 三年十二月詔國子監設書外州不得私造印
 板 宋文宗起復化五年十一月而黃上中因于監賜直講孫奭五品服
 因中武成王廟復中因于監令黃講尚書說命三篇至事不詳古以元永
 世區說說間上曰說說是言也上意改切動稱臣曰天以良將教商
 朕獨不得耶遂從從官酒到賜更朱 真宗景德二年五月真宗幸國子
 監召從臣學官賜座歷覽書庫親詳書漆板及匠者模刻問祭酒邢昂曰
 國初印板止及四寸今僅至十萬經史義疏悉備曩時儒生中能具書疏
 者百無一二縱得本而力不能繕寫今士庶家藏典籍者多矣乃儒者違
 時之幸也真宗曰雖國家崇尚儒術然非四方無事亦何以臻此且以書
 庫迫隘與幾做居第相接因命易第中隙地十步以益之十一月命翰林
 侍講學士邢昂戶部侍郎張雍龍圖閣待制杜鎬諸王府侍講孫奭於京
 朝兼職州縣官中為儒術該博士行端良堪充國子監直講者十人太子
 洗馬張穎等試經義于學士院而命之川所薦也三年五月詔國子監學
 官科殘並支見錢 山堂考索卷四十四年二月公南就西京建太祖神神
 皇國子監武成王廟神符二年四月辛卯命國子監舉成勳詞學該博行

修進士諸科各十八人前知上開封府治所過州軍至是未盡上言故及之
 四年二月詔河南府規度地位修建國學候成日當置學官講說并賜經
 書大中祥符二年四月二十四日詔國子監學官每夜給一員押宿二十
 八日詔凡補應出身求差遣者須先於國學聽讀二年滿日具名牒當官
 院試驗如年及二十五以上不願在監聽讀者依教考試所業具名以聞
 五年九月十五日詔國學見印經書降付諸路出賣計綱讀領所有價
 錢於軍資庫送納十六日國子監請就文宣王殿北閣閣藏太宗皇帝御
 書及以皇帝御製祥瑞論政論俗吏辯刻石從之 明年六月閣上梁
 命近臣臨觀致會帝作七言詩賜之又賜二帝御書御集模本太宗墨迹
 銷金扇四枚之閣上詔王曾撰記 七年四月詔步軍司選神衛刺員十
 人節級一人赴國子監洒掃不得別有占役月給薪菜錢二百文 六月
 十六日以三班奉職鄭檢為襄州鄆城縣主簿國子監說書檢明經善誦
 朝士以其名聞試于國學而命焉 八月詔國子監學士應子弟在監習
 業者除實是開封府外每人召京朝官二人為保識然後收試其保官須
 具印狀赴監 天禧五年五月詔自今國子監止差官兩員主判時三司
 使李士衡為其子奉禮郎丕且求掌國學事詔不許因條約焉 七月內

殿承制兼管勾國子監劉崇超言本監管經書六十六件印板內孝經論
 語爾雅禮記春秋文選初學記六帖韻對爾雅釋文等十件年深訛闕字
 體不全有坊印造作禮部貢院取到孝經論語爾雅禮記春秋皆李筠
 所書舊本乞差直講官重看編本形造內文選只是五臣注本切見李善
 所注該博乞令直講官校本別雖李善注本其初學記六帖韻對爾雅釋
 文等四件須重寫離印並從之 儒學監孫奭文節公初為龍圖閣待制
 判國子監真宗問曰孫公國子清閑無事事如白晝不長於治何故也
 孫公對曰白晝學通曉民政任其所守素清而無於進取故面上曰若
 此王孫為中執法乃命以右諫議大夫除御史中丞上用人如此孫德人
 精閑所以召至多也文節以龍圖閣待制和書院官辭奉在京州做出如
 青州還判和州閣下監云云初為龍圖閣待制判和州子監非也 乾興元
 年仁宗即位未改元十一月命龍圖閣直學士馮元同判國子監自今更
 不差近下京朝官管當初近臣子弟在京朝官者多求監事至是始有差
 正 山堂考索卷五十四年五月詔國子監直講皆用近臣及宿儒典領近
 歲進士 第之初任者與管庫序畧均于辰始命為同判國子監仍自今無
 得差補監京朝官自宗天聖七年八月國子監言本監書庫雖有學官及

四日判宗起官... 宋會要 職官二八

... 三年二月國子監言自今備說書官請以四人為定額及歲所試監生不

... 應見任在致... 應見任在致... 應見任在致...

... 三年二月國子監言自今備說書官請以四人為定額及歲所試監生不

宋會要 職官二八

分格且留聽講三試不中者... 廣招延之路... 十月詔以玉清昭應宮四十二項賜國子監

... 四年二月七日詔以上清宮田園邸店賜國子監... 廣招延之路... 十月詔以玉清昭應宮四十二項賜國子監

... 廣招延之路... 十月詔以玉清昭應宮四十二項賜國子監

... 廣招延之路... 十月詔以玉清昭應宮四十二項賜國子監

卷之五十一

舊所費殊寡即今補試諸生一百五十八方撥四五十人入學足二百員其餘試中未入學者尚百餘人遠方孤寒待次多日却歸鄉里奔馳道路今太學齋舍空閑甚多欲已增置生員一百人作三百數况未監歲改租課足以供贍又諫官吳中言今太學生徒以二百人為限其數番狹遠方之士逾年待次伏乞學生不限員數庶使嚮儒日盛流化天下詔中序再參定中等欲於內舍生二百人外增一百員名外舍生運補試且八人齊聽讀仍不設官中貼廚候候內舍生有職即將外舍生撥填如此則有唐朝廷育才之意亦不違先降學制從之 五月國子監言自未補試國子監生以六百人為額今科場三十一開編見開封府國學各增解名三分之一四方士人以此或集京師欲已監生人數亦展一分以九百人為額從之 六月又言訪聞舉人欲未奉監設下家狀錄除制每人用京朝官兩員委保不得過五人欲已亦許通用流外曾歷任無職罪過人仍乞職官令錄許保三人判司簿尉許保二人所募舉人依限早就試補試進納及流外出身不許保任餘並從之 職官志元豐三年詔自今舉人學博士若以所業進呈五年則國子監官差承給非以上脚即差遣人先正官立行守試請奉法八年詔在太學任同軍法 二年二月臣條上言乞

今後天下州郡學舉人欲補試于國子監並元於本處投狀官司契勘合得貢舉條制及體訪無偽濫即給公憑令自赴監更不用在京保官此稍近鄉舉里選之法詔國子監按驗不虛令五人至三人通相委保如是假冒甘勤出科場即與施行其品官之家隨侍子弟即於隨侍處依此召官委保 十二月二十四日詔三京國子監添同列一員差知州有資序人已上須精神不至昏味堪任釐務者先以三十箇月滿替 四年七月二十八日詔國子監直講自來執政所舉或國子監又或中書選差候將來有關於兩利臺閣所舉五路學官內考所業優者差 十月十七日中書門下言近制增廣大學益置生員除主判官外直講以十員為額每二員共講一經委中書選差或主判官委舉以三年為任選人到監五年與精官或教導有方或職事不修並委主判官開奏當議陞其生員分三等以初入學生員為外舍不限員自外舍陞內舍內舍陞上舍上舍以一百員內舍以二百員為限其生員各治一經從所講之官講授主判官直講逐月考試到後等舉業並申中書學正學錄學諭仍於上舍人內逐經選二員充如學行卓然尤異者委主判官及直講保明開奏中書考察取旨除官其有職事者授官訖仍舊管勾候直講放授有闕次第選充其

主判官直講職事生員並第增添支食錢從之 二十八日詔殿中丞宋琦國贊善大夫呂嘉問相度錫慶院建太學從御史知雜郭維所請也館言國子監粗容春秋釋奠齋庖之室不足以容諸生至於太學即未嘗營建止是假錫慶院西北隅廊廡數十間適窄狹隘又官司未嘗葺治今人新學制學者闡風全無單集恐不足以容乞將錫慶院為太學故命相其地建之 是月詔國子監直講自中書門下選差及本監主判官奏舉不拘資序任滿與堂餘合入差遣又到監一年通計歷任及五考即與轉官如教導有方實為士人之所歸嚮委主判官保明以聞及中書門下考察許全再任其職事不修者許令中書門下及主判官檢察取旨不候注滿差替 十一月十五日國子監言新制增廣生員其有管勾官亦藉其材幹請以著作佐郎楊完為監丞馬疏為主簿從之 二十七日管勾國子監公事常秩言取索在監直講等前後所出策論題考校諸生試卷定到後考等第詔集于之等五人並罷職與堂餘合入差遣 十二月一日詔每平益以錢四千貫賜國子監以增置學官生員歲用不足也 五年十一月詔國子監主判官待制已上差判條並管勾本監公事 八年八月一日臣條上言國子監保試只試一場一十五百餘卷學官八員計榜出

之日以二日考舉雖恐滯舉人而考較必須精審詔國子監今後寬定日限 九年二月二日詔貢舉勅武練事甫言自來諸路舉人於開封府貢戶名應舉計會書額行用錢物以少約之亦不下六七千被許則抵犯刑憲越身有司難明知偽冒終不能禁止今來國學開封府既足供試將兩處解通取舉人且皆願於國學補試應舉錄補試多不中者若不用貢戶則無處試是猶未免前日之弊也今欲通科場除國子監三舍生外並令會通鄉貢十人為一保召保官一員委保於國子監納錢三兩千給保應舉其錢充試院及期集賜錢等費用如此施行不惟公私皆便兼保士人進身之初無偽冒犯之累稍趨行實其餘風化不為無助兼國子自來請監保納充監錢二千一百六十五文今既與免補試貢戶項費只今納錢三千則人情樂然極為便利從之 十一月二十五日知諫院黃履言國子監每歲賜錢一萬四千貫供贍外舍生及諸般費用切見本監有編勸教義光監三等錢共及萬貫見在欲乞并自己後收到今本監逐歲置房廊莊課候將承置及歲賜錢數則三等錢依舊撥管及充監用而歲賜錢可罷從之 十年二月十三日詔國子監上舍生自今應補中後在學實及二年無犯學規第二等已上通委主判官同學官保明與免詳從

宋會要 職官二八

上不得過三十人內於貢舉自合免解者與免者試一次已該免解後又在學及二周年已上則無公私過者並免者試元豐元年正月十一日詔國子監丞主簿者一員 十七日詔自今學官非公選不得預收樂會從知承與軍呂公孺請也 十二月五日建州進士虞蕃上書言太學官不公校試諸生性極私驗其赴太學常以己入而午出陛下日覽萬機書廷勸諫尚不數年而謀早令謀官謀周禮七年繞及四卷又言論語孟子道德之所在陛下設科使參大經今未始有講乞令講官依諸司例早入監仍集諸生問答問日一升堂伏臘假不停說書及非假政母因循廢詔不公事委問封府根治以開內中請事今國子監主判官相度 二年二月十七日判國子監李定言直講以傳授經術為職乞不令管規祀事從之 五月二十二日詔權御史中丞李定同根治太學獄 七月一日同判國子監張瑄言太學內舍生中選者免解試或免禮部試舊以直講考校不無挾情容有私取請自今補內舍生皆自朝廷差官考校詔送詳定學制所 八月二十二日詔益太學生員舍為八十齋每齋屋五間命入內東頭供奉官宋用臣主管脩展 二十九日詔看詳太學除制所有國學條貫與見條學制定為國子監一司初式 九月二十五日右

卷之五十五

九

正言知制誥張瑄判將作監上批瑄見領審官東院國子監朝廷方議增嚴太學規矩非火項降項主判之官以時督察庶幾成就東院注擬差遣檢省條例職事頗多宜改差瑄同判將作監今專意推行學制 十二月十八日御史中丞李定等言以取士兼察行藝則是古者鄉里之選蓋藝可以一日而校行則非歷歲月不可考今酌國官書考賓與之意為太學三舍選察禮補之法上國子監初式令并學舍凡百四十條詔行之初太學生禮宗益上書言太學教養之策有七一尊講官二重正錄三正三舍四擇長諭五增小學六嚴責罰七崇司業上覽其言以為可行命定與單仲衍蔡京范鐘張瑄同立法至是上之太學置齋舍八十齋齋舍三十八外舍生二千內舍生三百上舍生百總為二千四百生員入學本員若所在州縣文換試而後八月一私試歲一公試補內舍生間歲又一試補上舍生應錄封疆如貢舉法而上舍則學官不與考較諸齋月書學生行藝以帥教不度規矩為行治經程文合格為藝齊長論學錄學正直講主判官以次考察籍記公試外舍生入第一第二等參以所書行藝預籍者內舍內舍生試入優平二等參以行藝陸上舍舍三等俱優為上一優一平為中俱平若一優一否為下上等命以官中等免禮部試下等免

試以陞補及行藝進計人數多寡為學官之賞罰錄陞舍為姦者為如違制律不同去官故原學正增為五人學錄增為十人學長諭以學生為之 三年正月十七日詔改國子監直講為太學博士每經二人 十九日增國子監歲賜錢萬五千緡以國子監言歲費錢三萬七千緡而所入錢二萬三千緡故也 二十七日詔國子監莊田屋租並隸運路轉運司開封府界提點司依錢數數起見錢歲送納監 二月九日詔國子監罷書庫官復置主簿增監廚使臣各一員增歲賜公使錢并舊為千緡增進宿判官并舊為二百人並從之以看詳學制所請也 二十三日詔自今奏舉太學博士先取所業進入 四月二十八日詔增國子監歲賜錢六千緡初給外舍生食八月為錢八百五十至是增至一千一百改也 五月三日編脩學制所言奉旨立勢要及國子監太學官親屬許不以知貢就開封府應舉之法臣等看詳監以國子為名而無國子教養之實恐未稱朝廷建學育才之意乞應勢要官親戚並令入監聽讀以二百人為額解發毋過四十人從之 八月十九日進士蕭之美上直言策其一言太學博士有易經而講者或西人同講一經而一善一否則一人為講義而分講之或本管治經則假手為講義以講之詔中書本府立法 四年七

卷之五十六

十

月二十七日國子監言學生入學乞令同縣五人以上為保如犯第一等罰不覺舉者與同罪許人告賞錢三百若未入學以前違礙亦準貢舉法從之 五年正月十七日太學言生員萬舉等五人曾經屏斥未嘗入學而改名補試入學詔並斥出學實殿一舉今後毋入學者徒一年 五月一日詔國子監官差承務郎以上如無郎差遣選人差正官立行守試請受法 十一日詔起居舍人蔡卞兼權國子司業先是詔近緣差除罷主判處新官未到官局發事如太學之類可速差官權領故有是命 六年三月二十二日批太學博士員闕進呈以判察黃裳為太學博士此處御集三月二十二日神宗改正官制員闕多歸吏部以謂不可是髮增撥曾孝寬以吏部尚書對戒防甚峻孝寬云適有一事欲奏稟比有太學博士闕一人臣以為可以無選而無思則一人臣以為不可為以思則當得法行之初不敢申請故面稟蓋可與選者狀元葉祖洽乃無思則不可占射不可為者獲賊改官人黃希以思則當在祖洽之上神宗然即日批付中書太學博士並堂道此據遊記舊按八月十六日乃自鄆州召孝寬為尚書此時未也又八月二十二日祖洽見在國子監丞罰銅記舊必誤或誤指黃裳為祖洽也 五月八日國子司業朱服言養士莫或

於太學而士鮮能知射今武學教場隸本監欲聽學生每過假日習射從
之 八月十二日新州桐城縣尉周諤言欲罷試太學博士選於教官
教官則選試於上舍內舍及改科以來有出身進士入之嚴太學補試之
法士嘗與鄉書者不必補而後入詔中書省記姓名 七年八月二十二
日權國子司業朱服言天下郡縣之學皆隸本監四方之士多出太學將
未禮部試慮諸路舉人詳集京師自不在學籍無糾禁稽察之法循然
舊習浮弊實非本學生交難相為檢箴難以辨定乞應舉人到京或有
顯過虧損行義若情實開訟使酒不檢造為飛語誣朝政委本監檢校
聞奏比附學現殿舉從之 八年十月十八日禮部言舉人有永停取應
及殿舉未滿未得入學者欲令應舉入學從之 十二月二日詔罷太學
保任同罪法 哲宗元祐元年三月十四日詔太學每歲公試使司業博
士主之如春秋補試法前此鑽院如科場利諫官以為言故也 四月十
七日國子監言太學生員犯現屏出學情輕滿三年及吾假除限除籍者
自來並各依條補試入學今來該登極太故其犯學現未得入學人情理
可矜者取朝廷指揮依舊入學本條即無補試之法欲乞為兩等其自
犯者仍依學令補試入學其係與保人連坐者更不補試從之 五月二

卷九十五

日左司諫王巖叟言太學生乞罷一年之限補中人並許應舉詔國子監
立法 十二日詔試給事中黃侍講孫覺試秘書少監顧臨通直郎元崇
政殿說書程頤同國子監長成看詳修立國子監太學條例 六月十八
日詔太學置春秋博士一員今本監長成奏舉 七月十日看詳編修國
子監太學條例所奏乞太學生今次科場但元豐三年與學復在學通及
一年者許取應內因假違限落籍生員應歲遠其中不無違冒今欲乞將
應落籍該取應之人令召命官一員或在學生員二人保識赴國子監照
驗從之 八月十二日詔以郭州處士王太臨為太學錄以司馬光薦大
臨通經術而當召不起故也 二年六月二十六日禮部國子監言止善
齋學生度承於元豐元年中曾告給本學外補事請特賜屏作從之 七
月八日詔內外學官選年三十已上歷任人充從御史中丞胡宗愈請也
三年五月十六日詔國子監置長成餘寺監長成並互置 七月二十
六日詔朝請郎威儀依舊國子司業備自司業除楊王府侍講國子監奏
留從太學生之請改也 四年六月十八日詔今後太學正錄並依熙寧
法選上舍生充上舍閣選內舍生具見在人候任滿日罷已差下人列與
差道 五年十二月十八日殿中侍御史蔡象求言國子監生員無叩問

宋會要 職官二八

師資之益學官不以訓導為己任及開補試伺察不嚴不與假手之獎詔
禮部相度以聞 六年九月五日本部言欲令生員過有請益詳見長成
生所業凡私試不鎖宿欲令不罷講說從之 六年九月六日禮部言應
補外舍附私試大義日願試時試者附第二場仍各為號博士領宿自引
試日後列限考校千人以上限止十日每少百人減一日人數雖少即不
得減過五日取文理通者為合格長成與考校封彌官同驗批對注籍
曉示仍中三省禮部從之 十月八日詔克州錄事參軍郭真卿監國子
監書庫不得為印十五日朝獻景靈宮退幸國子監詣至聖文宣王殿行
釋奠禮一獻再拜幸太學御教化堂召宰臣執政官親王從臣賜坐禮部
太常寺本監官承務郎以上侍立承務郎以下三學生生于東西廡侍講
吳安詩執經國子祭酒豐稷尚書無逸終篇復命宰臣以下至三學生
坐賜茶國子監進書籍凡十七部袖上命留論語孟子各一部遂幸昭烈
武成王廟酌獻肅揖禮畢還內是日賜豐稷三品服本監官學官等賜帛
有差先是翰林學士范百祿請對講視學故有是舉 七年七月
六月癸丑禮部以近年補試太學生員依條須在學及一年方准就試其間有
未及一年之人亦不免有寄貢取應之弊檢會舊制國子監應舉人先
於廣文館補試給試取應今欲復置廣文館生員今再行看詳開封府進
士解額一百人即乞依舊外補本府補科二百人若國子監四十八人為
二百四十八人解額並發廣文館元豐元年生員以二十四百人為額並
子監試太學生員上舍一百人內舍三百人外舍二千八元祐五年發解
人若國子監生解發並依元祐五年發解取人分並施行 紹聖元年三月
四日詔今後內外學官選進士出身及經明行脩人充 九日監察御史
郭知章言先皇帝隆尚儒術增廣庠序設三舍之法應上舍生上等中選
者有取旨推恩之例然擇之至精授之至久故其得者亦難自元豐以來
十餘年間上舍生推恩者林白一名而已請進激勸之法莫善於此元祐
新舍推恩之例已罷士論惜之宜復元豐上舍推恩之例詔太學令上
舍生上等推恩免省試每次科場不得過二人仍附春榜人數餘依元豐
三年十二月指揮 閏四月七日詔太學合格上舍生並依元豐二年法
內上舍上等該推恩注官者每科不得過二人免省者每舉不得過五人

卷九十五

日左司諫王巖叟言太學生乞罷一年之限補中人並許應舉詔國子監
立法 十二日詔試給事中黃侍講孫覺試秘書少監顧臨通直郎元崇
政殿說書程頤同國子監長成看詳修立國子監太學條例 六月十八
日詔太學置春秋博士一員今本監長成奏舉 七月十日看詳編修國
子監太學條例所奏乞太學生今次科場但元豐三年與學復在學通及
一年者許取應內因假違限落籍生員應歲遠其中不無違冒今欲乞將
應落籍該取應之人令召命官一員或在學生員二人保識赴國子監照
驗從之 八月十二日詔以郭州處士王太臨為太學錄以司馬光薦大
臨通經術而當召不起故也 二年六月二十六日禮部國子監言止善
齋學生度承於元豐元年中曾告給本學外補事請特賜屏作從之 七
月八日詔內外學官選年三十已上歷任人充從御史中丞胡宗愈請也
三年五月十六日詔國子監置長成餘寺監長成並互置 七月二十
六日詔朝請郎威儀依舊國子司業備自司業除楊王府侍講國子監奏
留從太學生之請改也 四年六月十八日詔今後太學正錄並依熙寧
法選上舍生充上舍閣選內舍生具見在人候任滿日罷已差下人列與
差道 五年十二月十八日殿中侍御史蔡象求言國子監生員無叩問

先解者每舉不得過二十人仍充省試發解額內人數並依補中年月高下為次其元祐法勿用餘三舍升補等法令禮部國子監推行舊制職官志起聖元年又賜內外學官選進士出身及聲明行件人又詳學官並試國子監長武臺學官外監司皆升為舉二月甲午罷廢元祐法及將國子監四十八人發還本監從之五月十三日左司諫羅思言熙寧初除諸路學官與更置太學博士正錄雖有朝廷特除然類令國子監長武臺舉索所業致第高下以次除授復立試法以覈材實其進士發解省試廷試在十五人內太學上舍內舍職事者並令召試不在北例許投所業國子監考覈方與召命雖取之甚難然一時所得皆公議之所與元祐以來罷去試法特行除授請自今除學官依舊法召試更不令自投所業在內許國子監長武臺學官外則監司皆得為舉上則陛下教養之意從之哲宗元符元年正月三日詔有官人許入太學充監生於二百人額內不得過四十人二月十六日刑部言右治獄勳劉得解進士孫天民與高茂茂各分送鄆州編管屠文持衡督四月二十七日國子監言乞今後科場及太學公私試將所存留三分解額均作十分先取二禮合格人不得

卷九十五

十三

過五分次取他經從之七月二十一日中書舍人趙抃之言考試教導之官願增為五經國子監請試兩經試各為字號取俱入等者為合格詔今後試三經除從之二年五月十七日太學生楊昊等言本學試令一遵元豐法度獨解名元額未蒙舉行詔依元豐七年例分數取人九月二十一日詔太學上舍推恩並依元豐法所有用元祐法考察試中上舍人與免文解元符元年七月七日詔學官歲一試八月十七日禮部國子監言請太學三舍生祖父父母在九年不歸者許自陳給假省待從之九月十二日詔太學三舍生今後並依元豐學制舉行考察依舊條推恩從三省請也二年二月二日國子司業龔原等言太學公試除依元豐舊制差長武監試輪差博士五員入院外乞朝廷差官五員同共考按從之三日禮部言國子司業龔原等言太學上舍生係元豐學制考察試中依元豐者只依元祐條與免解本即看詳內舍逐次考察公試錄已是各隨新舊條制補其內舍生已全用元豐學制外舍生考察除補充內舍之人自合依元豐條考察及試上舍外內舍學生已係用元豐學制自外舍考察後却用元祐公試入等陞補作內舍者並依舊充內舍候補中上舍該推恩日只依元祐法從之五月十八日國子監言

應本學正錄係舉職官知縣縣令人已經陞改後差者並依元豐舊例與理合入資序從之六月十七日右正言劉摯言太學博士並朝廷選除正錄有闕亦從試補詔令國子監約元豐條立法以開十月二十九日禮部言乞下國子監自來年春季仍舊考補從之職官志元符二年罷春秋博士三年詔并廢置司成司業各一員四年詔并廢置司成司成之邦太學教養上舍生在三城之內內外此殊高下未倫辟雍有司成在侍師之次國子有祭酒司業列于少師禮不啻合行廢正改辟雍司成為太學司成總國子監及內外學事凡學之事皆許專達仍立學官瑞崇三年徽宗即位未改元三月十一日禮部言太學生請長假乞依元豐四年二月二十九日指揮除出程限從之十一月二十七日詔復置春秋博士崇寧七年省罷十二月二十一日禮部言考功員外郎未序奏乞太學今後四季補試外舍生只就本學考校仍罷錄錄依元豐舊法施行國子監勸會元豐學全補試外舍生係試大義一場今此元豐法係增添論一場依太學私試差丞簿封簿律學巡簿指簿監門從之七月二十五日禮部言國子監生員乞將前舉科場後已曾在學一年後請做見上簿待闕生員許今在學人取應從之九月十五日三省言太學生

卷九十五

十四

自元祐改用詩賦以來不得專意經術又試補之際察視不嚴考校之官不復精選取人很多致後來補中之人無闕可發動須歲月方得入學今既罷詩賦專用經術又撥開封府解額盡歸太學其在學解額既優即所教養之士豈當尚如元豐與學之初應日前在學生並乞重行補試照依元豐舊例應係籍生員今年冬及來春補外舍並自朝廷差官考校已係籍人所取不得過三分新補不得過一分半已係籍人經補試一次不中者再試並依新補人例二十三日詳定重修勅令所請依舊令國子監印賣編修勅格式命官并習利法人詳置十月八日詔太學上舍生並免再試其恩例各依舊條內舍人除元豐年陞補人免試外除並令再試如再試中即與依舊充內舍所有今舉得解生員并元豐年補中外舍人亦並免再試十二月十八日翰林學士承旨詳定國子監條制恭宗言奉和詳定國子監三學並外州軍學制今修成太學初合式二十三冊以昭聖新修為名詔以來年正月一日頒行建中靖國元年十月七日臣僚言伏觀熙寧元豐中所除太學官並係朝廷高選自元祐中除授元豐紹聖中恩之遺復舉行學官選法其元祐所除無出身人免內外學官者一切罷去而近者內外學官除授復欲望見今無出身人引與合入差

遺一依元豐選格施行伏觀神宗皇帝重修太學嚴立選試之法考校官
雖委太學博士至其餘試院官如有自朝廷選差及於內侍省差官關防
嚴密自元祐中一切廢弛聖中置院差官痛革元祐之弊而近者因臣
僚上言罷去此法至今大學探試關防之法至為苟簡欲望選補外舍生
一依元豐舊法伏觀神宗元立三舍生及國子生員額各有定數以爲
進人材之序並有意義未聞子監起請以借內舍生及國子生員額增
收外舍生未及撥入人數及將在學年月滿參長假學生勒住不令依名
次撥入却先撥年月未滿之人即非元豐所立條意乞改正施行從之
崇寧元年十月二十七日奉旨蔡京言奉詔天下皆與學貢士以三舍考
選法通行天下聽每三行貢入太學上舍試仍別爲考分爲三等若試中
上等補充太學上舍試中等下等者補充內舍除爲外舍生仍建外學於
王國之南待其歲考行藝理之太學令其外學條件外學官備司業一人
丞一人博士十人學正五人學錄五人職事人係學生充學錄五人學
士十人直學二人齊長齊諭每齋各一人外舍生三千人太學上舍一百人
內舍三百人故後將貢試到合格人即增上舍作二百人內舍作六百
人處上舍內舍於太學處外舍於外學外學置齋一百齋堂四每齋五間

卷九十五

五

三十八人太學自詒齋合移於外學別置諸路定到並入外學後依法考選
校試合格升之太學爲上舍內舍生見今太學外舍生且今依舊在太學
候將來外學成日別取旨揮外學並依太學制令格式施行從之 二年
二月二十九日臣僚言乞詔有司每遇有制書手詔書詞並同賞功罰罪
事跡錄付准奏院本院以印奉送太學并諸州軍委博士教授揭示諸生
從之 三年正月九日中書舍人薛昂言竊見太學外舍生日破錢二十
八文內舍人加二文未幾流內薪炭物料之直盡在其中契助朝廷歲賜
錢三萬五千貫給給生員每年支用不盡欲望特詔添給太學上舍內舍
外舍月給食錢各添四百文 十一月四日奉旨太學差幸辟靡詔國子司
業吳綱等轉官改官備資賜章服文武學生授官免省試免文解賜帛有
差先是十月六日禮部太常司參酌條定儀注皇帝詣國子監謁至聖文
宣王陳設有司豫設皇帝行禮御座於廟殿之東南向又設宰臣已下從
官及禮部祠部郎中太常議選官本監并太學官幕次於國子監門外迤
東量地之宜至日太常設豆酒爵香燈等各於神位前如儀行事其日
皇帝朕親親來草將至禮祠部郎官太常本監并太學官學生迎駕起居
車駕由國子監門入至御殿降坐皇帝臨御禮直官太常博士太常卿

宋會要 職官二八

立於御座前東向禮直官通事舍人引宰臣親王開府儀同三司執政官
御史臺太常寺閣門引尚書侍郎兩省侍從官殿中監以上宗室正任以
上武臣親察使以上并起居郎舍人攝選官禮祠部郎官太常本監并太
學官各入殿庭北向重行立定閣門報班齊太常卿詣御座前伏跪奏
太常卿臣某言請皇帝行酌獻之禮奏訖使伏典簾捲禮直官太常博士
太常卿前導皇帝出階陛自東階詣主神文宣王神座前太常卿奏請皇
帝跪又奏上香再上香三上香侍臣執爵詣酒尊所太常卿酌酒以授侍
臣侍臣跪以爵進皇帝受爵三祭酒奠爵伏典太常卿奏再拜皇帝再
拜贊者曰拜在位官皆再拜太常卿前導皇帝降自東階詣御座前出
常卿詣御座前伏跪奏太常卿臣某言禮畢奏訖使伏典簾捲皇帝出
階東轅赴太學禮祠部郎官太常丞博士及本監太學官分詣殿上配坐
十哲及兩廊從祀分奠如常儀太學所司據於教化堂之後設次一又
設次一於堂上稍北當中西間南向內鋪御座又設宰臣親王開府儀
同三司執政官以下至殿中監及觀察使宗室正任以上並起居郎舍人
攝選官執經官禮祠部郎官太常本監并太學官坐於御座之南東西
重行其位太學生坐於東西兩廊俱相向并北上又設宰臣以下從官次

卷九十五

十六

於中門之外至日皇帝於文宣王廟酌獻禮畢東轅幸太學入至教化堂
上降華入次履高更衣換頭儀欄禮直官通事舍人引與謀官皆繫鞋侍
立官同入就堂下北向位講書執經官學生各於堂下東西相向立候閣
門報班齊皇帝出次階御座班首奏聖躬萬福應在位皆躬身應鳴訖閣
門使詣御座前班首承旨跪階而西宣聖堂訖通事舍人鳴拜宰臣親
王開府儀同三司執政官而書侍臣兩省侍從官從殿中監以上及禮祠
部郎中太常本監太學監官行北向再拜訖分左右階堂各就位復少立
起居郎舍人分左右侍立禮直官通事舍人引講書及執經官就北向位
班首奏聖躬萬福閣門使宣聖堂舍人鳴拜講書及執經官再拜訖分東
西階堂分立於御座左右講書官在東西向執經官在東西向相對學生
就北向立舍人鳴拜在位者俱再拜分立于東西兩廊皆北上內侍進書
案以書授執經官稍前進於案上舍人鳴拜就案上書以下并堂上案座
位閣門進閣門供進講書官講畢通事舍人曰可起群臣皆起並降階分東
西相向立執經官降階講書官於御座前致詞訖降階北向通事舍人鳴
拜如有宣答即再鳴拜起居舍人降階並歸本班閣門使宣坐賜茶通事
舍人禮直官引宰臣以下至起居郎舍人講書執經禮祠部郎官太常本

監并太學官各就北向立通事舍人唱拜... 位後學生各就北向通事舍人唱拜... 以上為上立舍人唱各就坐上下皆就座... 上官降階就北向通事舍人唱拜... 引以次出學生就北向通事舍人唱拜... 時謝恩皇帝降座遂次以俟皇帝服靴... 太學官並赴陪位立班其太學生並赴... 儀前簾捲皇帝出禮直官太常博士... 宣王香案前太常卿奏請皇帝上香... 拜皆者曰拜在位官皆再拜禮直官... 儀前無以俟皇帝幸辟雍親書手詔... 伏觀車駕臨幸辟雍親書手詔賜國... 石頂賜諸州學從之 四年七月一日... 一員 五日止月二十四日詔罷書... 年三月二十四日翰林學士薛昂言... 國子博士四員國子正錄各二員與... 九月十五

日又言乞國子太學辟雍博士共置二十員... 國子并太學每經一員辟雍二員并選... 月二十日中書省據學制局狀奉御筆... 則五經皆通與中進士以經術則 故... 習矣思得多聞博習之才而慮專門之... 之兼經多者計所多量立進之法使天... 劉付學制局倚立到諸學生本經外願... 所著法頗密而難行士固有所首終身... 侍博識多聞之才是為難能不可立為... 校定在學一年取分數多八行之中兼... 或審試以開量材拔用其在學生願兼... 立兼經之制經術深妙既令兼治恐當... 願兼一經或二經者聽臣等看詳本經... 五色指如大難治易而所兼或詩書... 色類又多若於試卷內明見其色類之... 州郡人少去處則私弊尤難開防今將... 本經與所兼經每季檢與一經就

試謂今各經治易而兼治詩則正月試易... 不見色類之異可以久速通行不致私... 及兼經輪以一一經就試右並入太學... 兼經既既任別為獎勵之制則所兼之... 若試選兼經之法一禁施於州郡之學... 學校私試已閱習具又藝至貢士舉院... 得要而易行可以經久免試論語孟子... 內者為中等餘為下等別榜曉示諸內... 與貢士兼經人同試諸兼經雖試中而... 聚比校之限右並入太學辟雍通用令... 合格者一號右入太學辟雍通用格諸... 一籍曾入第二等已上者其所中經後... 右入諸州學令諸兼經人曾預貢士舉... 或殿試唱名日別作一項其各開奏右... 上舍釋褐人曾與貢士舉院試兼經人... 十七名仍並與內外學官之選右入三... 批國子監印造監本書籍差舛頗多兼... 行州縣賜賜外夷詠歌何以垂示仰大... 辟雍官屬正錄博士書庫官分定工程... 大段損缺者重刻雕造仍於每集板未... 初了畢印造一監令尚書禮部覆行抽... 後新行書籍仰強淵明不得奏乞差官... 年四月八日和樞密院事鄭居中言脩... 武申明一時旨揮已冠以大觀重修為... 內為國子生隨行親若及一年其吏部... 聖除其生起從在太學事用 四年二... 汪解等言大觀二年國子生校定契助... 為內舍考察緣本條與四季人通取及... 三季之人包括在內如合依辟雍疏既... 易升與慮致繁索被去取之人互有詞... 月十二日詔博士太學五員國子五員... 辟雍十員率以二人共講一經又

不惟 仍並與內外學官之選右入三... 批國子監印造監本書籍差舛頗多兼... 行州縣賜賜外夷詠歌何以垂示仰大... 辟雍官屬正錄博士書庫官分定工程... 大段損缺者重刻雕造仍於每集板未... 初了畢印造一監令尚書禮部覆行抽... 後新行書籍仰強淵明不得奏乞差官... 年四月八日和樞密院事鄭居中言脩... 武申明一時旨揮已冠以大觀重修為... 內為國子生隨行親若及一年其吏部... 聖除其生起從在太學事用 四年二... 汪解等言大觀二年國子生校定契助... 為內舍考察緣本條與四季人通取及... 三季之人包括在內如合依辟雍疏既... 易升與慮致繁索被去取之人互有詞... 月十二日詔博士太學五員國子五員... 辟雍十員率以二人共講一經又

如國子博士專掌訓導國子生隨行親生員既少職事甚簡蓋國子生隨
行親並處太學可就委太學博士兼領其國子博士並省并辟麻博士亦
省五員以五員為定額命官正錄太學各三員辟麻各五員其學錄自有
學生充職之人可大專者命官學錄一員辟麻者命官學錄二員國子命
官正錄各二員今既省博士即命官正錄亦難專設可就委太學正錄兼
領辟麻自有學生直學四人其命官直學可省辟麻見差也檢使臣一員
兵士一百人本以修置辟麻之時權宜設置巡察賊盜自後因之為永遠
案名專令管幹辟麻地分不唯地分狹小職事太簡自南有城而地檢管
認地分顯屬冗官官兵其辟麻專置也檢官兵可行省罷國子監監度官
元豐紹聖間並不曾設置自崇寧二年劉差一員復未辟麻後例所管事
務不多可設委使主管度官省罷國子監公府使臣紹聖格止二員崇
寧後兼養外舍於辟麻太學生員數少公府事務頗簡於崇寧四年添置
一員顯屬冗官可省後復置官一員私試錄錄起自近歲元豐紹聖曾
所未聞太學辟麻月試可並依紹聖格施行更不勝錄 閏八月二日尚
書省言勤會吏部見行選試學官除教授係授所業見依條改試施行其
試太學博士正錄係取應選人奏擬召試若今吏部逐旋奏擬召試切慮

職官二八

趙試不及詔令吏部將應選合該召試之人一面曉示召試 二十三日
詔裁減國學長武歲舉改官大司成十五員祭酒司業各八員 政和元
年五月七日詔兩學博士正錄依元豐舊制選試朝廷除授 二年正月
二十七日臣僚言元豐六年召試學官六十餘人而所取總四人皆一時
知名士程文其在至今人皆謂之大觀四年政和元年秋試學官大率三
人取一校之元豐無慮數倍乞自今學官每十人取一從之 五月二十
二日詔大司成張邦昌降兩官提舉西京嵩山崇福宮國子祭酒路瓊國
子司業韋壽隆歐陽仲並降兩官送吏部皆以訓導無素生徒犯法改然
之 八月十一日臣僚言師儒之官比年立試選之法歸之吏部陛下致
命參以選格皆自朝廷除授獨試學官之法尚未聞罷去士之由學校以
進者上舍不入上五名升補不與上十名殿試不在中科職事未嘗與選
與大司成不與上三名之類往往無復學官之選大遂之如是之難而一
試之使侍過遂得之則其難易不又曉然矣伏望罷去試選之法悉取
於學校從之 三年四月三日宣義郎黃冠言今天下士自鄉而陞之縣
學自縣而陞之州則通謂之選士其自稱則曰外舍生而陞之內舍則謂
之俊士其自稱則曰內舍生而貢之辟麻然後謂之貢士其自稱也亦以

是世之高曾工技至賢卜筮進士之名者固不待禁而止矣從之 閏
四月四日手詔近覽大學生私試程文詞繁理寡體格卑劣言雖多而意
不逮一編或二百言用之字凡二十有六為文之極於此為甚自今太學
辟麻師儒校試考選日後有犯此之文理雖復合格亦居下流 五月二
十四日詔太學辟麻有官學生如升補上等依有官人附貢上升二等差
違賜上舍出身文行優者取皆推恩從大司成劉昫明請也 七月六日
尚書省言檢會從事郎陳州教授李璆狀自崇寧元年補試入太學四年
十一月緣父蔭補大府齋郎大觀元年第一等升補內舍當年業成上舍
上等校定政和元年赴上舍第三人合釋福人數承朝旨合候成試政和
二年殿試賜第一等上舍及第伏視學令節文請有官貢士附試合格者
上等升二等差遣及同年有官附試上等八李綱已蒙推恩了當記李璆
依李綱例與承務郎仍除國子博士 十二日臣僚上言今後應學生非
實有諸益而致至師長位因而有所干請者嚴行規罰詔依奏有犯依學
規第一等罰 四年四月九日詔辟麻太學按樂于庭八音克諧司成劉
昫明班序恩數可依直學士例司業以下並轉一官選人備兩資學生量
與推恩仍召兩學生赴公相聽宣示 五月二十四日吏部言勤會近承

職官二八

勅蔭補入官人在學及一年許參選本邦相度故已除太學人合理入學
月日外其在諸州軍府入學年月之人並不理從之 六月十三日尚書
省言契勘諸州升貢士其奏狀並貢籍自來多隨貢士秋間到辟麻本
學旅行點檢首狀間有不合升貢之人遂行駁還回州不唯令人道途往
返勞役及有因而節非妄亂陳訴致虧士行詔令諸州候升補上舍畢限
十日具應貢之人依貢狀式急遞至辟麻預先檢檢若有違礙限當日入
通行下本州更不升貢 九月二十三日臣僚言伏見大觀學法職事吏
路已有明禁通者大學小學教諭受職 論而州縣學校獨未及之詔
太學辟麻州縣學職事人應受略並依政和四年二月三日小學旨揮茶
果酒食之類皆是 五年二月一日詔禮部尚書白時中侍郎張崇節外
郎翁彥深尚佐均大司成劉昫明國子司業陳詢監丞高述各降三官嗣
明和穎州詢送吏部以言者論其申請欲以國子兩與上舍者並依太學
內舍三試之法陞選太優尋令供析致有是命 四月五日將坐監陳奇
言昨因繕脩國子監三學竊見監門內舊有碑石刊建隆三年重修監記
建隆一百五十餘年碑亭巍然與門牆殿閣皆款滿今修完已見次第
雖已許建亭立碑錄未嘗差書撰官詔差馮照載書撰 二十四日國子

監辟離奏臣際言自今後士人有犯規制屏之待其改過自新於屏中年限不復犯罪然後可復收於籍詔令國子監辟離立法今修立下條諸學...

卷之二十一

二十一

於法應移籍入太學而本年在學已及三季已上者候歲終本州校定試單聽移從之八月十五日臣際言臣近以國子有官人於法首在學一...

卷之二十二

二十二

書兵部員外郎李照請言臣伏見學官自正錄而上則出告辟離命官直學給初而已則是選任雖同而輕重頓異臣初見辟離除命官直學...

三員國子博士五員國子正二員國子錄二員除講道經博士二員見別作施行外詔國子博士正錄改充太學博士正錄 閏五月十三日吏部...

孫賜上舍出身釋褐事人內舍外舍生已該免解並免省試內舍生何希
等一十人並與免解武學免省試後殿試範約與補承職郎賜公版上舍
生合赴將來省試試之特等五人並與免省試內舍合赴將來省試郭從
等六人並與免解大學職事賜昂有差國子監人吏有官資人各持一官
資無資可持依條此換支賜諸色祇應人支賜錢一千貫文 五年十一
月十四日國子祭酒蔣存誠等言竊見御注冲虛至德真經南華真經未
蒙頒降見係學生誦習及學術講說乞許行離印頒之學校從之 七年
十一月十三日臣僚言熙豐間博士未嘗除代近年以來到任席未暖而
代者已至率三人而守一闕若從正錄第選則博士可免除代與熙寧元
豐無異矣所有新除太學博士胡世將周利建乞改除正錄候將來陞為
博士從之 欽宗靖康元年二月十五日國子司業黃哲等以太學諸生
伏闕上書上章待罪詔朝廷方開言路通下情士人伏闕上書乃忠義所
激學官何為自疑可速安職仍曉諭諸生使明知之 五月十日左諫議
大夫馮淵言此者朝廷罷元祐學術之禁不專王八之學六經之旨惟其
說是者取之不主於一甚或舉也今太學校試在上者或主一偏之說在
下者或執一偏之見上下說說甚非開校學校教養多士之意也願詔有

司布告中外凡考校去取不得專主元祐之學亦不得專主王氏之學或
傳注或已說惟其說之當理而已其有司輒敢以私好惡去取乞重賜然
責從之 十八日詔太學博士皆成資闕

宋會要

高宗建炎三年四月十三日詔國子監併歸禮部 紹興三年六月二十
四日詔駐蹕所在國子監後養生徒置博士二員 十二年十一月十
二日詔置祭酒司業各一人 宋職官志知興十二年置祭酒司業各一人
十二年八月考成增置博士五員宋用元祐起置監學法外立監學新法詔
國子博士正錄通治諸書官職從本監選舉其後監學博士正錄增減
不齊兼攝並置不一至法典以後正錄不兼權祭酒司業並置復舊官
又定國子博士一員大學博士三員正錄共四員學官之制也文法典四
十五監門官一員兼掌石經閣以不產務使臣先以後相承不改 十三年
二月二十三日詔有司將元祐聖監學法并見行條法一處參定修立
監學新法悠久遵守從不監請也 五月十六日詔國子監生不以己未
出官權以八十人為額先是比部郎中林保等請國子監助會舊國子生
二百人為額內有官人不得過四十人故有是命 同日詔置國子博士

宋會要 職官二八

正錄各一員 六月十二日詔春秋所試教官今歸國子監一就收試先
是在京日本監有補試公試上舍發解試其教官附逐院收試自紹興二
年復試教官權附春秋發試至是司業高闕請依舊法故有是命 七月
四日詔復置國子監書庫官一員 七月詔國子博士正錄並令通治諸
書從司業高闕請也 十二月十日國子監狀劾會已降指揮學官闕從
本監選舉有儒行眾所推舉官由朝廷差權候正官到即罷令監見闕太
學博士一員乞差左地功郎郭允樞審院編修官魏元若兼權國子正一員
乞差左從事郎允樞安府府學教授林大昂兼權太學錄一員乞差左地
功郎新差浙西安撫司準備差使陳夔兼權從之 十一日詔國子監
太學生並給紙監帖知額州縣彥詩言竊見嘉祐治平間太學養士補
試中選者謂之監生人給監帖畫以中書右以贊詞告戒丁寧待之甚厚
當時士人有在此選皆實歲其帖傳之子孫以為榮選近於和統州事周
紹得其父為監生時帖寫以文綾疊以監印如告身制度所撰石到連帖
在前望下國子監依倣當時制度以給諸生以示國家待士之意上曰學
校者人材所自出人才須養養太宗皇帝置二館養天下士至仁廟朝人
才輩出為朝廷用秦檜曰國朝崇儒重道變故以來士人雖陷虜者往往

宋會要

能守節義乃教育之功也上曰極是五代之季學校不修故當時士人多
無名節今日若不興崇學校將來安得人才可用耶房詩所請宜從之
十六年五月十六日詔國子博士正錄各置一員 同日詔國子監生有
官人如習讀及一年不犯規罰自今取解外若公私試兩入等及赴部許
從本監保明申部與免錄試依格注授如或三人第二等或一中第一等
或與魁選並從本監保奏特與此附錄試格法推恩 同日詔國子生免
住本貫學只令依條召京朝官二員委保如有本貫公據免召保官並補
試別為考校仍依廢曆取解例每十人取三人零分計數約取人材不足
就試人計數聽闕五釐 同日詔國子太學生依條住學及年不犯第二
等以上規罰體微補試取人分數發解仍列五釐 同日試文武職事官
本宗同居五服內并異居大功以上親聲務官文臣京官武臣朝官以上
本宗同居小功以上親不限已未官並許補入學除不陸舍不許差充
職事外並依太學法過公私試聽與太學生表同考校若所隨親替移聽
改充太學生仍通理年月試罰校定並從國子司業高闕之請也 七月
十一日詔已降旨揮太學生以一千人為額今年秋試額外補中之人依
紹興十三年所降旨揮許令待闕候見闕日與參長假人對撥至科場年

許赴監依不滿年人例取應仍自來春住補候科場了畢有闕日依條按
 舉祀行從本監請也 十七年十二月二十八日詔國子監書庫官今後
 許禮部長或薦舉仍理作職司取使從吏部請 二十年七月九日詔國
 子監書庫官徐德乞赴國子監取解令兩浙轉運司取試 二十七年七
 月十一日詔今後太學武學每歲春補試一次於三月內鎖院過省試
 年分即周四月立為永利 二十九年十二月二十三日詔國子監太學正
 錄以四員為額舊係四員起與二十六年添置二員至是乃有是命 三
 十年正月五日詔國學進士或三年免解在法諸州進士得解者試下十
 八年免解國學進士及十二年免解起與二十八年十一月詔祀教諸州
 紹興十三年到省進士許赴紹興三十年省試係比舊法減三年與免解
 其國學進士止因舊法至是改之 三十一年詔國子監書庫官一員
 紹興三十二年考宗已即位未改元 十一月二日詔館職學官祖宗設此
 儲養人材朕亦欲待方來之秀不可定員先是殿中侍御史張震言國子
 監已成罷正錄二員太學博士一員書庫官一員武學諭一員今日復置
 正錄是開冗官之源故有是命 孝宗隆興元年三月二十三日詔特許
 開補一次其取到入候有闕撥填先是都省勸會迫因臣僚上言太學每

歲補試無益事實虛令遠近之士歲歲奔走道途欲自今舉以後應者試
 年分於二三月間許開補一次已降指揮依奏令歲未合補試錄赴省試
 下第之人已皆留此待試詔令禮部取見有無闕額中尚書省特與開補
 一次據國子監中白今即無闕額乞將學免做在假一百餘人作闕開補
 故有是命 二十六年禮部言太學生邵南一等狀恭過登極教書恩在
 籍學生與免文解一次南一等於降教日并科舉前實係在籍乞依教給
 據以憑後舉選試今據國子監中邵南一等五十七人參長做日雖有違
 限降教日並係未經除籍人數錄去年國子監以免解試詔邵南一等依
 條除籍與免文解一次 七月二十六日詔國子監正錄二員併太學正
 錄依舊兼領主簿一員兼書庫見任人許終滿今任已差下人依省罷法
 從右諫議大夫王大寶等議也 同日國子監狀依旨擇條具併省吏頭
 見管管長一名胥左五名帖書四名欲乞從下減貼書一名詔依見在人
 且今依舊將來過闕更不選補 二十二年十二月四日詔國子正錄今後正
 行差官更不兼權 乾道元年三月七日禮部狀據國子監中太學收補
 並係遵用舊法補試入學即無別行撥入條法止錄隆興元年六月內一
 時指揮依士庶封事罷太學補試以歸州解發舉人赴省試下者隨闕額

多少撥入本監今指定若永罷補試止撥省試下進士即四方未嘗得解
 士人更無可以入學之望難以杜絕士人詞訴欲乞遵用隆興元年三月
 七日旨擇候省試了畢日開補仍乞以本學在籍過省人數為額取放立
 為定制委是合得祖宗舊法從之 二年六月十四日禮部言太學補試
 人數過多遂致喧競欲過省試年分將當年諸州請到文解到省試下并
 以前曾經得解之人許行補試仍將太學過省闕額補填取放即不得額
 外別行增添名數待補國子生欲將有期親在朝作清要官請太學博士
 館及監御史以上 許候子弟作侍補國子補試別就考校外如在學太
 學生遇有期親在朝作清要官却改作國子生取應仍就考校若國子生
 所隨親替移亦依此改作太學生從之 四年八月九日國子監發解所
 狀勸會已降指揮滿年不滿年國子太學生孤經應乞析分混試及有遊
 親孤經別試所據運太院收試之人並依已降指揮止遊所遊之官互送
 別位依次考校今來本所發解若有似此之人乞依前項已降指揮許行
 附試從之 十一月十一日國子監言元許見任職事官以上降指揮許行
 上親作侍補國子赴發解試即乾道五年國子補試合依上項待補國子
 解試屬牒送施行所有召保替移許牒等事一依國子發解條法施行從
 之 五年四月二十二日禮部言寧國府免解進士宋必乞改行補試契
 勸宗必係是藩部州軍魯該軍恩免解即係曾到省人欲比附已前得解
 試下之人今赴國子監補試一次如有似此之人亦乞依此收試內有陳
 乞補試不曾給到本府公據又無中撥之人乞令召保放行收試如試中
 行下本州勸會或有詐冒亦乞依條嚴舉施行從之 六年六月二十三
 日詔太學武學生員見有闕額特與放行今年秋補一次仍不以得解人
 為限並依乾道二年以前指揮施行其武學增作一百人為額今後
 太學闕二百人武學闕三十人取旨試補 七年正月九日國子監言契
 勸紹興十三年十月二十一日已降指揮補試中選學生取旨下所屬給
 降素白綾紙付監依做祖宗制度贊詞書填給付照得自後與太學補中
 學生其贊詞有復與太學四字今來已是與復日久乞許令本監重別改
 撰贊詞書填從之 三月八日著作法郎劉焜除國子司業兼太子侍讀
 宰臣梁克家奏曰劉焜久在館閣以拘資格除郎不行乞稍遷擢以重官
 僚之選上曰郎官外更有何官可遷虛允文奏曰國子司業見闕錄隆興
 併省指揮不許添與祭酒並除上曰司業乃祭酒之貳並置何妨可特除
 國子司業 十一月二十三日詔國子監復置書庫官一員 八年正月

五年四月二十二日禮部言寧國府免解進士宋必乞改行補試契
 勸宗必係是藩部州軍魯該軍恩免解即係曾到省人欲比附已前得解
 試下之人今赴國子監補試一次如有似此之人亦乞依此收試內有陳
 乞補試不曾給到本府公據又無中撥之人乞令召保放行收試如試中
 行下本州勸會或有詐冒亦乞依條嚴舉施行從之 六年六月二十三
 日詔太學武學生員見有闕額特與放行今年秋補一次仍不以得解人
 為限並依乾道二年以前指揮施行其武學增作一百人為額今後
 太學闕二百人武學闕三十人取旨試補 七年正月九日國子監言契
 勸紹興十三年十月二十一日已降指揮補試中選學生取旨下所屬給
 降素白綾紙付監依做祖宗制度贊詞書填給付照得自後與太學補中
 學生其贊詞有復與太學四字今來已是與復日久乞許令本監重別改
 撰贊詞書填從之 三月八日著作法郎劉焜除國子司業兼太子侍讀
 宰臣梁克家奏曰劉焜久在館閣以拘資格除郎不行乞稍遷擢以重官
 僚之選上曰郎官外更有何官可遷虛允文奏曰國子司業見闕錄隆興
 併省指揮不許添與祭酒並除上曰司業乃祭酒之貳並置何妨可特除
 國子司業 十一月二十三日詔國子監復置書庫官一員 八年正月

可參學以仰到治朝作成人之意從之

二日詔應國學進士不請舉該舉恩免解之人後未如實得解并曾經
外路請舉後果入學該舉恩免解之人並理為一免 五月一日國子監
言據太學正錄所申到正特奏名唱名長假等共二百一十七人闕額並
據湖州州學生劉謙等狀伏覩朝廷常平省試後放行太學補試一次乞
早賜放行本監契勘既太學申到闕額共二百一十七人欲依乾道六年
已降指揮開補施行從之 九年六月十二日中書門下省言國子博士
舊係一員太學博士舊係三員今各止一員正錄見共六員詔沈揆梁汝
永並改除太學博士其退下太學正錄闕更不除人 淳熙四年六月十
五日以國子監新建太學皇帝御書石經闕成是日監學官赴和寧門外
奉迎御書先克御書石經之闕八字碑至國子監奉知政事李彥穎等率
文武百官於監門外立班奉迎至闕安奉 十月三日國子監言乞下臨
安府於本府見任不履務使臣內踏逐一員充不監監門兼管石經闕并
本學指使祇應除合支請給外日添支食錢三百文從之國子監舊有指
使一員係本監長貳奉舉小使臣充後減罷至是本監以新建石經闕故
有此請 十三年十二月九日詔國子監減貼書一人以司農少卿吳煥
議減冗書食下教令所載定故有是命 光宗紹熙四年四月二日國子

卷第九十五

三

監補試所言承已降指揮本院有合避親之人並送別院收試若將來到
試所有避親孤經發迴大院收試之人故乞從自來試院體例止避所避
之官互送別院依公精加考校從之 寧宗嘉泰四年二月十三日吏部
言國子監申長貳歲各舉書庫官一員改官即無術改書庫官係是獨員
其舉狀別無人攙奪緣近降指揮限年受薦為見六部架閣官見經部陳
乞施行今本監書庫官改官事體與架閣一同乞本監長貳歲各舉書庫
一員改官免拘限年受薦之法本部竊照國子監長貳歲舉書庫官一員
既是專舉即無侵奪若拘近降指揮少者應得前項指揮之人舉員遂成
虛設乞將先次照應嘉泰三年五月二十三日指揮聽從便為舉從之五
年六月三日詔嘉定七年五月二日臣僚言國家開設學校收拾四方寒俊
之士教育以成其材冀為異日之用如開近時多事燕集疊石起山鑿池
建閣修飾外觀迭務務務為費既廣才用易乏於是士之初學者率皆
以苛禮貧無從出來免奔走假貸遲四數月而未敢前是豈國家教養之
本意竊聞淳熙初蕭之敏為祭酒立定初來則例偏貯壚亭頗得中制歲
月浸久更改任情但欲求多不念實塞因仍成風士以為病乞行下國子
監詔訂老成檢尋舊例前去後來所增之數庶俾天下寒士獲得預選便

宋會要 職官二八

宋會要 監學教授

宋朝置國子監直講以掌教授至道二年邢昺張雍林瑀孫奭於京朝奉
職州縣官中為儒術設博士行端與堪元國子監直講者十人太子洗馬
張隸等試經義于學士院而命之

添存舊條
在首頁前
年第六行

廣文館

宋會要 昭文館

復校銷

日淳化元年八月二十五日以呂祐之等直昭文館

宋會要

廣文館舊會要不載今附于國子監 哲宗元祐七年
六月十三日都省言開封府遇科場歲多有四方舉人
冒貫畿縣戶名取應及太學生員依條須在學及一年
方預就試其間有未及年之人亦不免有寄貫取應之
弊檢會舊制國子監取應舉人先於廣文館補試給牒
取應今欲復置廣文館生員令禮部立法既而禮部修
立一十條一開封府舉人投下取應文字限試補廣
文館生員鎖院前納畢違者更不在收接之限如有事

故服制即日拘礙若至八月一日合該投下文字者許
令家人親屬投狀召命官二員委保亦聽收接一補生
員以二千四百人為額一解額開封府一百人如投下
文字不及千人以上即每十人聽狀一名廣文館二
百四十人以補中生員每十人發解一名一試補生員
於科場歲六月五日鎖院委主司定日引試一進士願
補生員者並召命官二員委保連家狀經本貫投狀勘
會不礙貢舉條制保明給公據收執同家保狀試赴
國子監投納若不在本貫者經所在移大勘會其見住
處有品官係有服之親即召承務郎以上二員保實別
無違礙聽免勘會亦給公據就試一進士殿限未滿及

因屏斥出學未及三年者並不得就補生員一試補生員三分以上為保謂非相容隱人及總麻以上親一試補生員家保狀公據試卷限鎖院前一月納畢五日前長貳集保引驗有疾故者鎖院前投狀再引一引試生員三場第一場習經義者大經義二道論語或孟子義一道習詩賦者試律詩律賦各一首第二場並論一首第三場並子史時務策一道並取文理通者為合格一緣試補生員條所不載者並依貢舉法一給生員公據國子監候封到合格名籍依籍內姓名照家狀年甲三代書鑿給付一生員公據並注鄉貫三代年甲自補中榜出後限十日各正身付監請領違限勿給一生員假

借買賣公據取應者杖一百許人告賞錢五十千一生員若去失公據不在列給取應之限因水火盜賊毀失者比一生員於科場年七月內齎元據赴國子監照驗投納家狀試卷請解其公據並行毀抹如請解不中即別聽試補一生員取原家保狀試卷國子監置簿受納點檢卷及家狀中間如不同或不依式者退換至鎖院日封送試院一生員所納家保狀卷首并卷紙之類並依國子監進士例一舉人詐冒開封府戶籍取應者杖一百許人告賞錢五十頁雖已及第並行駁放保官及本屬官吏里鄰書鋪知情并與戶籍令詐冒者並與同罪同保人並殺二舉一開封府舉人已於本府投下文

字更不得就補廣文館生員違者依貢舉兩處法從之紹聖二年三月二十八日臣僚言以廣文館二百四十人解名散於逐路解額除五路外淮浙福建荆湖川廣等共一十三路計一百七十餘州軍逐處應舉人數不齊若只據人數增添即一州所添甚有過多如欲編及即每州軍只添得一人或至兩人兼本監亦曾將外路路就試二十五人解人處約量增添及將諸州軍人數比較終是未得均當竊慮施行之後多寡不均鄰路比州互相攀援今欲乞將來科場罷廣文館解額其開封府諸科解額依照宣元豐條例存留在本州及將國子生四十八發還國子監從之

文思院太平興國三年置管金銀庫玉工巧之物金銀雜繪素綵細之飾與筆

寄奉大興
卷二萬一
千二百三
三引四銅
志同

文思院太平興國三年置管金銀庫玉工巧之物金銀雜繪素綵細之飾與筆
并製法物器用之類必皆監官四人以京朝官諸使副內侍三班充列有
監門二人亦內侍三班充領作三十二班打作棧作銀作金作鑄作釘子作
王作戒瑁作銀泥作碾研作釘膠帶作生色作裝鑲作藤作板條作梳洗作雜
釘作場棗作扇作平畫作果切作面花作屏作結條作捏塑作旋作牙
作銷金作鑲金作雕木作打魚作又有額外一十作元祿被花造作所屬日
織作裁縫作真珠作然鞋作琥珀作弓柄作打金作掛金作點金作點金作
匠二指揮提管官一員通管上下界職事上界監官監門官各一員手分二人
庫經司花料司門司專知官祥庫子各一名分掌事務造案承行諸官司申請
造作金銀珠玉屏表戒瑁等應奉生活文字庫經司花料司承行計料諸官司
造作生活帳狀及抄轉收支亦曆專知官掌收支官物備具帳狀催趕造作生
活祥庫子掌管祥庫收支官物庫子掌管收支見在官物門司掌管本門收支出
入官物抄轉亦曆下界監官監門官各一員手分三人庫經司花料司門司專
副祥庫子各一名分掌事務造案承行諸官司申請造作被錦漆木銅鐵生
活并織造官誥度牒等生活文字庫經司花料司承行計料諸官司造作生活

帳狀及抄轉收支亦曆專副掌管收支官物備具帳狀催趕造作生活祥庫子掌
管祥庫收支官物庫子掌管收支見在官物門司掌管本門收支出入官物抄
轉亦曆真宗咸平三年三月詔文思院打造由中在銀器物並送內東門司看
驗交納三司所造金銀令左藏庫別將一兩赴三司其記為樣每料內鑿一隻
年月工匠祥子姓名色號赴三司定樣進呈交納其支賜金銀腰束帶器物類
定金分釐祥比而管工匠委監官點檢赴功課不得稱借影占違者許人陳
告景德四年八月詔文思院銷鑄金銀令本院差人員工匠赴左藏庫看樣一
等金銀封樣歸院監官當面看驗別無不同即銷鑄打造及置帳別貯七等金
樣每內降到金銀各差行人看驗即不得支次金雜白銀每月輪不監作員檢
一名在大門與使臣校換十一月詔文思院銷鑄所每百兩金破大耗二錢半
破破五錢大中祥符元年正月詔文思院打造銀器每百兩給木炭七秤烏梅
四兩三年八月三司言文思院造銀器及臣僚金銀帶環等目今並封定
造樣於左藏庫送納所責上絕鑲件從之仁宗天聖三年十二月詔皇城司差
親事官四人於文思院銷鑄所把門搜檢更不差本院工匠四年二月勾當文
思院李保懿言乞依拱宸門外西作例差議字親事官與在院人員同共監作
主掌官物隨界吏皆內打銀錢鑄鑄金五作各一人於子技場場裏創四作共

寄奉大興
卷二萬一
千二百三
三引四銅
志同

二人生色裝鑲洗腰帶銀釘扇手平畫碾研藤漆小木牙玉梳梳栳結條
錯磨鐵戒瑁花面花真珠銀漆雕木二十五作共三人及依舊例令監門使臣
二人分監中大門至晚放作絕機一人止宿若却管向兩門公事七年十二月
詔文思院造作金銀生活近頻有告論工匠入外科添和金銀及諸器裝自今
許人告捉如得金一兩支實錢二千銀一兩支一兩神宗熙寧二年五月二十
六日詔所造未書篆玉冊寶年一行法物冊合於中書省寶合於門下省又置
只令文思院安置殿內封鎖監官提舉照管熙寧三年詔文思院兩界監官立
定文臣一員武臣一員並朝廷選差其內侍勾當並熙寧九年四月四日三司
上言東西兩坊雜料三千餘件併入文思院委是繁重已添差京朝官一員通
管上下界每月合添食錢三千貫對並依舊條從之高宗紹興元年七月十二
日文思院奏製造明堂大禮翰林司應奉器皿太常寺排辦合用朝祭冠服竹
冊祭器等及不住有拋降料次兼本院上下界併為一院并撥併到東西八作
司事材場破錦院各有造作事務繁冗又緣大禮期限逼促欲將合用物料應
承受官司並限一日應副所費易為辦集從之八月三日工部奏文思院見造
明堂大禮法物除分學官工製造外所有合行和雇錢欲乞下戶部限日下支
給和雇趁限造作從之三年三月七日工部言本部所轄文思院舊係分上下

界兩院監官各三員內文臣一員徐京朝官監門官各二員其上界造作金銀
珠玉下界造銅鐵竹木雜料生活昨在京日兩院相去稍遠以隔森禁今本院
更不分上下界所造金銀生活與銅鐵交雜無以檢察兼又撥併到皮場綾錦
院事材場東西八作司事府監鑄印局六局共為一處事務繁冗欲乞令文思
院依舊分為上下界各差監官監門官一員庶幾各認所管事務不致交雜其
監官於文武臣內通差文臣差京朝官武臣差大小使臣自來徐少府監詳差
今來少府監已併歸工部合條本部使闕詳差從之十月十六日幹辦文思院
上界于宗言本院條造金銀等生活其門關人守把搜檢出入錄在京條步軍
司差廂軍一十人每月一替欲乞依例差撥從之五年三月五日工部言據文
思院下界申見承官告院條諸色官告萬數浩繁告青白然線帶子條用機
織造關少人匠織造不前今相度乞將封贈并裝黃告除四品以上及職事官
監察御史以上並用然線帶子其餘官依造空名官告料權用碧線縵帶子充
代每五十條為一料其合用工料令戶部量審支給候將來告今稱空日依舊
從之五月七日工部言近承指揮措置織造官告度縵縵除已令文思院見行
織造緣今來諸軍功賞并官負陞改支降度縵所用縵縵漸應辦不前欲乞
下逐路轉運司措置織造每年共造十萬匹候及二萬匹逐逐送納仍自紹興

五年狀季為始從六年五月七日提轄文思院上下界郭續言狀近降敕命
上自中禁下暨庶邦立不得以金為飾本院所造天字乾龍天中聖節功德疏
金銀銀軸銷金複飾帶學士院取造綬羅紗及應飾降料造御爐內司應奉
舊用鍍金名件祇候庫依格支賜班直行門等諸色洋間金鍍銀腰帶圖書
合符節度承宣觀察使以上牌印依法式合用鍍金並造隨寶冊縷金襪子合
與不合依舊詔功德疏統統飾帶禮帽改用生色外餘依舊制七年五月二
十四日詔寧德皇后謚賢儀禮例用金飾造先是令文思院用玉造聖文仁德
顯孝皇帝顯肅皇后鄭氏寶二顆太常寺製勳國朝禮例諸后謚寶曾無兼職
政用玉其不曾兼職聽政止用金故有是詔十二年六月十四日工部言乞下
皇城司依已降指揮差撥職事親事官四人充上下界監作祇應仍每季一督
分番止宿練焉本部以造作金銀犀玉被羅錦帶生活畫漆青細寶貨物色金
箱覽察關防庶幾有以革絕甚禁從十六年三月五日詔文思院上下界共
置請約拘押官物生活官一員仍差撥家院使臣理任請給等並依本院監門
官例從權工部侍郎錢時敏請也二十六年閏十月二十四日工部言據將作
監申乞將文思院今後遇有造作緊切生活計令本院先次約度預借工物支
用若文思院報散將工物造正料數預借並計賦坐罪本部今勘當依所乞事

理施行所有造正料備支計賦坐罪一節緣自來開借工物候正料下日出
如有少數自合貼支如有大支數目即回納入官所乞造正料預借計賦坐罪
一節即難以施行從之十二月三日工部言據文思院界中本院近時造作諸
官司應奉生活最為重言即日對工部言其下界亦令一本令欲依已降指揮立定
肯前來就雇界上界已免對工部言其下界亦令一本令欲依已降指揮立定
二限作分錢數與免對工部言其下界亦令一本令欲依已降指揮立定
送三十一日九月九日權工部侍郎兼侍讀黃中言文思院前後所造諸百
官司金銀腰帶等器之類從未止是本院造作成釘了當方赴元中請官
司送納及至日後添修換造却有換易并折兩重元造官司及收掌去處並不
任責暗折官物動以高計有司無以稽考深屬未便今相度欲日後遇有諸司
中請添修換造全銀腰帶等器之類並勒令文思院合千人先就所收掌
官司當官所製看驗得實得實兩重然後赴院重別委官監視銷造作
後造作了當為數年而重監專作匠姓名訖費赴元中請官司當官交秤實
中會限數日方得成釘如日後添修換造稍有欠折重報而數即勒令元收掌
官司合千人防備者為重軍前禁從之十六日權工部侍郎兼侍讀黃中言昨
日所請置置文思院造作諸百官司錢金器物令監造禮物處詳載在三月委

宋會要 職官二九

左無卷三
二千二百三
一引中舉命
署同

太府寺官一員別句是作匠同本院監官監視造今據文思院上界提轄監
官王休等言今年係明堂大祀平分應辦諸百官司添修換造生活數目至多
性往多是鑄造之物魚本院監官止是獨員若赴禮物局鑄造委是實坊本
院造作已下戶部委官權就本院夫截作屋別行造喚作匠同共監視庶得兩
不相妨大祀了畢却行依舊赴禮物局鑄造從之孝宗隆興二年六月七日詔
禮物局併入文思院心差人吏並罷仍委葉翺權察措置先是侍御史尹樞上
言禮物局歲遣使所用禮物亦有定限別置一局差官每歲開給局官吏請給
酬資費耗已行廢罷故有是命二十六年閏十月二十四日工部言據將作
監文思院今照得兩界法武工限經隔年深比今製造大小較重不等合行委官
重行修立兩界監官解合難與本院隣隔兩門司人吏緣舊例違違本院手分
是致同情乞令別募有行止人申部收補不與本院人吏通並從之五年二
月四日詔文武官詔身及僧道度牒並依舊式以文思院制就六字織造復行
舊法以工部侍郎兼說言自罷文思院制就後用諸州雜花綾假買犯禁者多
乞依舊法故有是詔淳熙三年正月十七日詔內藏庫給藥庫下文思院專充
製造官告軸頭使用先是有旨自今官告院開庫藥軸頭並令工部申取朝廷
指揮更不知行市及相司收買至是文思院申乞支法九年三月十日詔監文

思院上界葉翺放罷專庫羅茂等並決配以本院打造禮物金銀合支工錢陸
魁以充應費且失覺察漏盜絲寺具糞米上故也五月二十六日工部言文思
院上界近與大獄尋下將作監除其措置令行革弊事件數內一項上界所管
金銀珠玉犀象等官物浩繁全籍專副掌管本院雖有紹興十四年指揮許
行踏逐曾應庫務有行止小使臣校尉一名充專知二年為界滿無違闕減
二年磨勘小使臣校尉畏懼重難累年無人肯就止令手分時暫無權致工正
等通同作弊今乞照下界例從都官權於副尉內擬差專知官一名赴院管轄
所有酬資請給等並從上界專知官已得指揮候有使臣日仍舊從之七月十
三日將作監條具措置文思院革弊事件下項一兩院造作雖有作家官工掌
管監官專副監視往往閉防不盡致行人正偷盜今乞應人正各令送飯不得
非時出作及令監作親事官專一在兩院作下機察監視遇晚看驗秤盤點對
數足入庫記方得放作不得於作下別立小庫寄收如有違犯密切令監作赴
省部陳告一打盜器勿係臨安府籍定鋪戶一十名監視鈔領交付作匠以免
失謹近經前界作樂止差浮泛手人令放下臨安府拘集元米鋪戶周而後始
日後遇開院本院報臨安府踏逐撥填各正身赴院有疑一作匠入作時合用
金銀各支一色今鋪戶看驗色額秤盤過晚收作令鋪戶將器物再行看驗元

已額得造致足方得入庫向專封鎖一兩院各用工錢乞委官同文思院官躬親監視官支散一兩院手分近來往往令無權專到致通同作弊乞自今並不許兼權專到其秤庫子門司手分合千人等並不許親屬在院執役及作過曾經新勒人并私名不得入院一昨禮物局製造正旦生辰禮物人使衣等自來條戶部牒臨安府使臣院長火下及本池分都監巡警造作祀祭工匠今乞照應禮物局禮例每過造作具申省監牒臨安府仍舊差撥一文思院上界打造金銀器皿自來止憑作家私和屋百姓作匠承攬掌管金銀并拘轄人匠造作以致作弊今乞將合用打作頭等令本院召募有家業及五百貫以上人充仍召臨安府元籍定有物力金銀鋪戶二名委保如有作過人令保人均陪若召募未及即令指定前項鋪戶權行隔別承攬掌管並從之九月九日詔文思院上下界拘押官就差轉運司見差指使每月依本使臣策局例量與添給錢酒十二月十一月五日前將作監來安國條上文思院三事一侵欺失陷之弊起於轉料乞自今不得轉料仍備坐隆興二年左司郎中葉頤所立限行下御史臺牒文思兩界過有拋降造作分別緊切常程項目當日中工察照限檢舉如或留滯延誤所隸先將承行人吏斷罪逐一日者杖一百逐三日者勒罷俾經由應辦官司知所警懼別立限之法可以各行一舊米拋降金銀專以

卷一百六十八

製造器皿至於給散工食則例用一色具錢收金銀出入莫非官物門頭易為閑防近來而支工錢當是紐折金銀專庫工匠得以影帶出入並緣為奸乞令戶部自今文思兩界除打造器物合支金銀外雇工食錢並給一色錢會支散庶免影帶偷竊之弊一皇城司差親提官二名充本院監作每一季一替自以與監官不相統攝動輒脅持及與合千人兵共為奸利乞自今後差親提官監作以除去奸盜之根本並從之十三年正月二十七日工部侍郎李昌圖言文思院昨承淳熙九年九月十六日指揮令別置金銀雇工雜物新曆抄轉自後本院雖曾別置却仍舊曆舊尾庫格數目是致無從稽考乞令將作監取索本院應管赤曆逐一點對照磨實管官物數目創新起置抄轉時是舊管文曆權行架閣庶得易為稽考從之同日工部侍郎李昌圖又言文思院省記條格門司遷貼司貼司遷手分手分遷押司官押司官頭名滿三年補置武副尉過江以檢不押司官其專知官條都官差撥緣此手分既無可轉補門司又不將過遷公事絕無希觀乞自門司而上次第遷補知副知以二年為界通理十七年許補進義副尉庶幾人吏有所履籍不敢冒法從之三月十日工部言乞令文思院過支請到料次工錢即申將作監從本監轉委丞簿同本院提轄監官監視支散於舊來循例稽留二分半工錢之內以半分給還工匠其

餘二分以頭子錢為名一分專備工匠急關借兌一分充諸雜緣公庫嘗使用不許妄亂從私支破各置赤曆分明抄轉日書提轄監官月終申解將作監照應對給押其工匠急關借兌一分錢數正料到院口下撥還委本監常切檢察如於已存留三分之外別有分文取耗許工匠徑赴本部陳訴從之新除將作監何濬文思院有所謂雜支錢者每二錢一貫格留二百五十文在院謂之二分半錢以充諸雜費如般擔脚乘補填折閱額外庸雇緩急備設非時修整之類皆是緣公之費勢不能免乞將上件錢以半分給還工匠二分存留在院下工部勘當而有是請聞是月二日詔文思院上下界併為一門出入以上界監門充外門監官下界監門充中門監官從工部侍郎李昌圖請也十月六日令本院上下界印併為一面以文思院印為文提轄掌之兩院門記併為一面以文思院門之記為文大門監官掌之十四年四月七日文思院言一歲合織綾一千八百匹用絲三萬五千餘兩近平止蒙戶部支到生絲一萬五千兩或二萬兩止可織綾八百餘匹每遇大典禮恩賞出給告命稱併差行陳情用雜花綾紙乞歲支生絲三萬兩織綾一千五百餘匹從之九月二十九日詔文思院上界減巡防兵士二人下界減造作工匠五人大門兵士二人先是上界專知官一人手分二人庫經司煎花料司一人秤子一人庫子一人工匠一

卷一百六十八

十三人巡防兵士六人下界手分三人庫經司煎花料司一人門司一人秤子一人庫子一人鑄印司篆文官到篆文官各一人鑄印司工匠三人造作工匠三十三人大門兵士十人於是司農少卿吳與請減冗食下赦令所裁定而有是命紹熙三年五月二十六日提轄文思院林復言本院舊差皇城司親事官四名守把搜檢不合使之監視打造逐致反有偷盜因而罷去見今止令臨安府兩軍守把無足倚仗工部將作監詳差皇城司兵士四名專一搜檢兩門出入其食錢欲於兩院一分雜支錢內依文館把門親事官例支破所有見差步軍司臨安府守把兩軍欲依舊存留兩門守把過夜巡防從之嘉定四年七月十六日臣僚言古人設官分職有長有屬非徒以備數也今四提轄官所以提財貨出納之權居長者不顧其事為屬者專其權於此其為樂矣夫始以文思一院言之凡所製造出入監官自專而轄長若無聞焉上而口即日監止憑文移無可參驗甚非祖宗創立提轄院官之意今欲乞將見管金銀錢物令轄長照元管實數照檢應千錢物出入先經轄長判押然後同共支散凡有造作器皿提轄官不時下院照檢其提轄官不能悉心舉職亦已屢加責罰若提轄官得不自明轄官不為虛設自餘三副轄未免間有此弊乞併令提轄官主其綱領從之

宋會要

西內染院 在金城坊舊日染坊太平興國三年分為東西二染院咸平六年
有司上言西內水宜於染練遂併之掌染練帛條線繩革紙藤之屬以京朝
官諸司使副內侍一人監別以三班一人監門領匠六百十三人 西染色院
在金城坊掌受染色之物以給染院之用太平興國二年置東染色庫三年
又置西染色庫咸平二年省東庫以京朝官及三班二人監兵士十七人大宗
淳化元年七月詔染院染帛除內中取索仍舊以紅花染外自餘並給蘇木真
宗咸平二年正月詔每年染院端午冬衣十月一日承天節春衣五料自今三
司自二月一日後預將五料數目支付依次出染至八月終管足四年七月詔
染院染物酒依元定料例染就下得增減物料如偷充抵換提獲及陳告傳知
賊聽明白者杖配外州 大中祥符八年三月詔都大提舉諸司庫務司取元
併染院文字老詳及親相視見今染院及三司已移入舊東染院利官併祈以
關當司相度東院舍屋數及地位窄狹染場并工匠營房相去遠近俱不便
宜欲只就西院開水池所五五所置斗門放水充洗濯物帛過使即開斗門夜
間下棧鑊開本院內金水河兩岸即初置短牆遮護不許放入濁汚河水遂勸
本院相度樓寺典軍員兵匠眾狀林若開小池置斗門放水洗濯足既過水運

濁運入護龍河放清水常程染練日一兩度換水大段染練日須至三度換
水約使金水河五十分中一二分以速委不慢事亦無礙水顏色相犯櫃水河
一道長二十二步深四尺濶三尺洗淨足既池五所各長二丈五尺濶六尺深
五尺放水深一尺五寸退水渠一道長五十二步深七尺濶四尺內二十二步
捲臺今相度只補濶二尺護河濶百二十六堵各五尺東院地位窄狹河水細
小西院去請築高塲務速者五里已下日般三五轉人匠不破功東院則近無
柴高塲去城西諸塲務請築高約十二里至十四里有零日般一轉西院工匠
至本院約一里已來東院營住迴約二十八里每日守門去辰時方到申時放
作自時到營如是放地過門不及無處安泊又據壞塞計料到開堰櫃水河洗
澤池退水渠并護河塲料舊金水河約後千七百九十八工諸作的使修磚
九萬一十二百口方磚四千口斗門一十一座約使金口石柱于二十二條各
長五尺徑一尺二寸座于石二十二段各自方一尺五寸厚五寸版柱石二十
二段各長二尺濶一尺二寸厚五寸約使相連長三十五條相木二條泥飾
河小塲使步隨六十三束已上除諸作的計到功料共三十七百四十五工並
從之神宗熙寧二年十月四日三司言監西染院皇前宗憲等言初見在京見
青漬汚所備第一等浙絹每疋一千二百至四百絲絹每疋只一千已來顯是

宋會要 職官二九

受賜之人皆願生帛無者官中帛帶人工材用今後如遇支賜諸般物衣服
絲絹如願請生帛者即已換支漬汚及第一等浙絹實為官私之便從之

宋會要 綾錦院

綾錦院在昭慶坊乾德四年以平蜀所得錦工二百人置內綾院太平興國二
年分東西二院端拱元年合為一以京朝官諸司使副內侍三人監領兵五十
三十四人 太平興國五年命直內院監織室執事咸平元年命直內院監織室
大中祥符六年十一月詔綾錦院月供物料帳陳前候如見在依舊計外別
立項具某月日至某日織造若干數於某庫送納長閣斤重料例不須更繕應
在神宗熙寧七年十月五日詔綾錦院工匠仍候額內有闕即令本院勸
會的實合更造作得力人却申三司勾抽歸院填闕如或非凡生活即須先於
差出閑慢處抽那不足方申三司權抽造作了日發遣歸本院

宋會要 文錦院

文錦院在昭慶坊乾德四年以平蜀所得錦工二百人置內綾院太平興國二
年分東西二院端拱元年合為一以京朝官諸司使副內侍三人監領兵五十
三十四人 太平興國五年命直內院監織室執事咸平元年命直內院監織室
大中祥符六年十一月詔綾錦院月供物料帳陳前候如見在依舊計外別
立項具某月日至某日織造若干數於某庫送納長閣斤重料例不須更繕應
在神宗熙寧七年十月五日詔綾錦院工匠仍候額內有闕即令本院勸
會的實合更造作得力人却申三司勾抽歸院填闕如或非凡生活即須先於
差出閑慢處抽那不足方申三司權抽造作了日發遣歸本院

師候教習有成優與酬獎詔依仍以文錦院為名

宋會要 裁造院

裁造院舊在利仁坊後徙延康坊掌裁製衣服以供邦國之用初有針線院在
藏庫有縫造針工給裁縫之後乾德四年始置此院以京朝官三班內侍二人
監別以三班一人監門領匠二百六十七人真宗景德三年三月詔裁造院
批針女工本院所管什物每季作帳上三司七月詔諸王宮院所占工匠定各
差往不得替換大中祥符三年七月詔裁造院於步軍司抽刺員二十人巡宿
看管官物過相覺察每季一替舊十月一界差到員為休整衣物者不須列差
五年二月詔裁造院自今應承受房脚及繡造物色本院繡造不違者分於奉
節指揮及百姓繡戶支工錢令繡造即不得抑勒差配更不令三尼寺繡造頂
監官當面支散工錢無然減刻其皇城司而繡造生活供內降細繡止令裁造院
監了當即不得影占繡匠八年閏六月賜裁造院人員緣錢先是本院言自來
每三年一界交割為賜錢今已四年乞依例始故有是賜仁宗天聖三年四
月詔裁造院自今止他官不得就本院幫請衣服段子止符逐節界造到衣
服領錢共作五限文納

全唐文

宋會要 審案餘輯永樂大典本會要關將作並其屬見此

提舉修內司領雄武兵士千人供皇城內宮省垣宇繕脩之事 真宗天禧四年六月詔自今後修內司差內侍省使臣二人入內侍省使臣一人勾當從本省之請也 仁宗嘉祐三年六月二十一日以入內侍省內侍都知史志聰副都知任守忠為都大提舉內中修造先是修皇城儀殿西廡而三司言禁中營造多虛名役及大費材料故命志聰等總領之九月五日以勾當皇城司入內侍省副都知鄧保吉文思使帶御器械李繼和提舉東西華門已南諸處修造先是三司言道

卷一百一十八

以入內都知史志聰任守忠都大提舉內中修造而志聰守中言內中並係宮禁所掌提舉其諸處殿庭門戶庫務城壁之類從來修葺自係皇城司管轄省司相度大內自紫宸垂拱集英殿以北崇政殿以南連接後苑以至延福廣聖宮龍圖天章寶文閣並接近宮省乞分令志聰等管勾東華門以南并宣祐門東直北至拱辰門東及右銀臺門北至廣聖宮南諸處乞令皇城司管勾皇城司官九員慮通管則不能專一乞數內專差兩員提舉故有是命 六年閏八月六日入內副都知甘昭吉言准勅差都大提舉內中修造勸會自來係兩員提舉欲乞差勾當御藥院使臣一員同共提舉詔差入

內東頭供奉官勾當御藥院王世寧同提舉 英宗治平二年九月罷皇城司提舉修造官命入內侍省副都知石全育入內侍省押班李繼和都大提舉在內修造又命同提舉諸司庫務刑部郎中張師顏督促修內司官員 四年閏三月十四日詔差同提舉諸司庫務張師顏專切提舉在內修造先是禁中雨水之後有所繕治令師顏同三司戶部修造判官張徹領其事至是以葺完有緒仍專命師顏總之 神宗熙寧元年二月詔提舉在內修造差入內押班張若水仍今後止以一員為定制 二年閏十一月詔在內修造係宮殿門委提舉內中修造所主領其係皇城司內宮殿門外者

卷一百一十八

或令提舉在內修造所施行 三年二月提舉在內修造司張茂則張師顏等舉司門員外郎張伸勾當修內內詔止令奏舉三班使臣一人充從初詔也 高宗紹興元年十二月一日詔修內司工匠已降指揮每日添支食錢一百文可每日更添支一百文仍自除降指揮日起支 三年正月十二日詔修內司見造御前軍器其掌管官物使臣人吏等並不許諸官司踏逐指差拘留截攔應副它處如承受傳宣內降朝旨等指揮令本司遵執更不發遣亦不回報止具奏知 十九年二月七日詔自紹興六年臨安府每月供納內修內司添修生活錢三千貫即今別無修造去處可自二月為始免

供二十年正月十五日詔宣內司并潛火人兵共一千五百人可減五百人發赴部軍司充填雇募使與八月一日詔御前祇應蔣璆修內司管押造作張疎各持補授進武副尉依舊祇應以璆疎進狀各在修內司一十五年別無出職補官條法自顯仁皇后上仙宣押入殿祇應及差往橫宮修奉並無違悞應本司使臣作家甲頭並轉官資了當唯臣等二人為係自身止給到公據收使未得欲將前項勞効并在司月日乞依修內司押司官蓋世顯年勞出職體例故有是命 孝宗隆興元年正月十七日詔殿司已在舊司置司其東華門外新司却令依舊交割付修內司八月十三日宰執進呈

卷一百一十八

三

內外諸司官吏減省員數上曰內諸司兵卒頗多修內司尤甚可減三百人餘間有闕額去處並住招填宰臣陳康伯等稱贊而退密院降指揮減罷人數仍撥下一等軍分收管乾道元年八月十二日詔皇子立為皇太子其宮室官屬儀物制度並令有司討論以聞所有宮室下兩浙轉運司臨安府同修內司踏逐地段先次彩畫制度間架圖樣進呈訖疾速差撥人匠如法蓋造施行 三年六月十五日修內司奏契勘垂拱紫宸祥曦殿并逐殿門廊殿等每日聖駕經由紫切去處屬轉運司臨安府分認遇有損動臨時委官前來修整竊慮事不專一或致減裂欲乞逐司將見管認去處專委官

檢計修整仍令取責合干人有無損動牢實軍令文狀及乞將所差官隨任交替庶有責辦不敢推避詔依如所差官任滿無疎虞與減二年磨勘 七年八月五日詔令於麗正門裏東壁慢道上修蓋太子宫門一座所屬委官計料如法修蓋 八年三月十三日詔修內司自乾道元年四月至今將及七年造納過軍器一百五十三萬餘件並各精緻提舉官趙志忠特與轉景福殿使提轄官特與轉行兩官幹辦官二員各時轉行一官使臣六人各減三年磨勘 九年閏正月九日臨安府少尹莫濛言得旨後殿門係駕出門戶其屋宇低小道遙子入出妨礙詔令工部日下委官計會修內司照葺

卷一百一十八

四

院合用高低丈赤相視計料重別修蓋 淳熙元年三月二十八日詔皇城司差撥識字黃院子八人專充修內提轄司實占巡視使喚遇有修造隨工匠去處關入巡視稽察割移名糧就本司歷內幫勘如有多病癯老不堪祇應之人依本司兵匠例與帶舊請養老日後遇闕依此差填 十一年四月二十三日詔修內司提轄兼臨安府兩浙轉運司承受張思溫降一官今後提轄修內司不得兼承受臨安府兩浙轉運司職事先是思溫提轄修內司承受臨安府兩浙轉運司職事干涉因緣為奸正月內指揮付臨安府將朱五孫玘王燁根勘為造屋侵街有違約束逐項疏鑿數內朱五係百姓租賃李

珪房廊居住其李珪見係承節郎王燁見任志訓郎孫
玘見權左一廂都監除孫玘罰俸兩月外餘人各追賞
錢三百貫仍依思恭約束以奏授思溫取旨各降一官
方施行之初都人皆以為中旨既而體訪恣由思溫挾
私報讎直以己意付之有司奉行視同內降又侵占吳
山伍子胥廟基併取廟後天申節及大禮等法物庫拆
毀展闢周圍為堂室園池甃砌則盜用官輒般運則私
役部曲為察官所糾故有是命八月十九日詔入內內
侍省合同憑由司出給合同憑由前去封樁庫取會子
二萬五千貫文充修內司製造點網鑿子神勁弩箭一
百萬隻第四料工物錢使用 十三年閏七月十三日

卷一百一十八

五

詔修內司工匠人兵臨安府不係揀中禁軍今後遇有
逃亡事故未得收填月具人數申三省樞密院 十五
年九月十八日詔德壽宮雄武兵級等並撥歸修內司
十月十二日詔修蓋皇太后殿闕工役人其德壽宮先
降付步軍司雄武兵級二百一十五人並依舊撥歸修
內司 十六年正月二十八日詔自乾道以後創置修
內司等處兼安撫司轉運司準備差遣人元非舊例可
並罷今後更不差人二月十日樞密院言提舉修內司
承受鄧曉中本司頭管潛火雄武七百人內事故九人
外近承重華宮指揮於修內司差撥雄武兵級二百二
十六人過宮祇應所有退下并事故潛火名關共二百

三十五人已於今年二月內將德壽宮元撥到雄武兵
級內充填上件名關了當其逐人合得潛火食錢報所
屬改正依例幫勘今後遇闕於見在下司不係潛火人
內準此撥填施行從之

卷一百一十八

六

全唐文

宋會要

東西八作司舊分兩使止一司太平興國二年分兩司景德四年併一司監官通掌天聖元年始分置官局東司在安仁坊西司在安定坊勾當官各三人以諸司使副及內侍充其八作曰泥作赤白作桐油作石作瓦作竹作磚作井作又有廣備指揮主城之事總二十一作曰大木作鋸匠作小木作皮作大爐作小爐作麻作石作磚作泥作井作赤白作桶作瓦作竹作猛火油作釘鉸作火藥作金火作青窰作窟子作二坊領雜役廣備四指揮工匠三指揮 真宗景德四年六月三司提舉

卷一百一十九

一

司請以東西八作司街道司併為東西八作一司選差使臣勾當真宗曰工作甚眾事任非輕若此併合恐將來不濟又却改更宜令三司將逐日勾當事件相度須久遠通濟即可所奏十月詔八作司兵士功役今後牆繼師木杙塹模並支條官動使勿令斂掠置買 大中祥符二年六月詔自今八作司凡有營造並先定地圖然後興工不得隨時改革若有不便改作者皆須奏裁先是遣使修吳國長公主院使人互執所見屢有改易勞費頗甚帝聞之令劾罪而條約之 三年二月詔八作司見管押司官前後行曹司等自今不得抽差及割右糧隸它處 四年八月詔八作司官揀諸會書算勾

當得事殿侍十人分掌應副監修如不足即旋於殿前司抽取若一月內修及五十間支食直錢三千只添修及五十間即支一千五百各置功課歷每日抄上赴提點修造官通押候三年勾當無不了下三司比較磨勘申奏與改轉酬獎 五年九月詔抽差殿侍在八作司監修勾當合給食直錢者若須疊道路修殿宇樓臺難計功料者亦令比類支給 六年二月詔八作司製造竹作家事收到竹白竹梢每斤估錢六分令貨市充公使之費四月詔八作司父兄弟會作藝者聽相承於本司射糧充工匠仍許取便同居若差出向外監修只將帶逐色作頭往彼不得更抽工匠自外抽來役兵有

卷一百一十九

二

疾患者速差醫官治療 七年三月八作司言當司先差殿侍五十人分監在京修造率多曠慢望委本司按罪答責帝曰殿侍緣係諸班本司區斷事理非便自今如小有過犯取狀戒約放免若初犯情理難恕及再犯者奏裁四月八作司言本司工匠自今應將帶出外望不定名抽取免令僥倖妨役從之六月詔八作司指揮使差當直兵士二人負條一人於初役雜役指揮內抽差逐季一替不得影占工匠十月詔八作司諸處修造先差人員檢計據合銷工匠作分逐旋差那應副不得一併抽占人數 九年七月詔八作司應在京修造自八月朔悉權罷之以郊禮在近供億繁多故也 仁宗

天聖元年正月旬當八作司田承說言本司所轄廣備
兵士及八作司長行內有善工藝匠人多本司監官占
充當直欲乞自今後監官當直兵士依數下步軍司於
借事六軍內差破更不得就本司轄下抽差從之二月
三司言虎翼水軍昨營房雨浸踏移高阜其舊房屋六
百五十間合折材植碑瓦四十一萬稱準本司劄子六
十五道取射支使切緣在京修造三司並依八作檢計
到合使物料應副其八作司又將別窠名官物直撥支
使提點修造司無憑關防欲乞今後應係修造所使物
料須計料中省撥支下數請領供使其合納物色並令
入納不得直取射支使如違官吏科違制之罪從之三

卷一百一十九

三

月詔自今應陳乞及傳宣修蓋並須下三司檢計合銷
人功材料數支候見三司文字方得支付時仁宗宣諭
宮中近逐急修屋多內臣直傳宣諸處不由三司勘會
大破工料採木之處山谷漸深宜與約束勿令枉費故
有此詔五月田承說言本司修造四百三十餘處累年
不結絕監修人員請出官物破耗侵欺今點檢到殿侍
蘇玉等一十人並盜官物逃走檢會元併兩司為一之
時計有左右廂橋道提點堤河城壕街渠都大管旬修
造窠坐兵士凡六處監官十六人以為冗食便以三人
代其旬當監官元食錢不過三五千今五人月請錢百
千殿侍八十四人月百二十六千更有非時差三司大

將軍將使臣添給衣服若比未併合之時備見虧官太
甚每檢計提點並無新收舊管官物已支見在文帳欲
乞將東西兩司却分管旬每司只差諸司使副使或閤
門祇候一員內臣一員添支錢十五千日輪一員在司
點檢文字一員諸處點檢脩蓋請到官物別置厯具日
逐提點次第同共合押逐月具修蓋已未功課上三司
所有殿侍八十四人乞催促了當覆檢訖逐旋歸班事
下三司與提舉司定奪經久利害以聞二司言承說所
乞分為二司今若每旬只差二員亦恐管旬不逮今請
分為兩司以正陽門景龍門直南北為界每司選差監
官三員內二員諸司使副或閤門祇候一員內臣逐月

卷一百一十九

四

添支錢十三千疾患差出即權差官每日一員在司點
檢二員出外催促逐司置厯具巡歷催促過去處抄上
簽押每月終申三司更令比較舉行如監官弛慢信縱
拖延及致欺盜從三司申奏勘罪重寘於法又所請諸
軍營只令指揮使點檢所看監修人員畏懼不與匠人
盜官物如出軍營即殿前馬步軍司差人點檢軍營班
直更令本軍軍廂主都虞候點檢催促今詳所請未窮
弊源只如諸軍營房一指揮各及五七百間近年凡乞
添修並以全指揮計料或可墊漏一齊折修罷蓋今
請應諸軍班營房解字獨墊合行添脩先令指揮使等
躬親閱視詰實保明狀上殿前馬步軍軍頭司庫務司

庫務倉場坊院園苑舍屋等處即令本庫務監專人員具詣實狀上提舉庫務倉場司應驥院馬監親從親事營院子營等處即令本處監專人員具詣實狀上羣牧皇城司應寺院官觀除不係官修殿院外其合官修者即本寺網維具詣實狀上僧道錄寺務司照檢保明上開封府應南宮北宅即本宅勾當使臣具詣實狀上管勾司宅所並逐處委不干礙官覆行照檢具無虛誑狀上本司移牒三司檢修應內侍諸班院自來逐人直申三司今後如合係官修舍屋解宇即令本班勾當使臣相度具結罪狀上本屬入內內侍省內侍省再行勘會如得詣實即牒三司檢修仍下八作司今後應檢計

卷三十一

五

去處須監官躬親部押諸作點檢修蓋如有堪好者夾帶在內即檢舉劾罪若修未久便有不堪即鞠治元監官作匠其檢計丈帳三司照檢却有大計料者申勘奏科罰並以違制論先是修蓋舍屋每間在處多不牢固今緣添差監官點檢須要牢固仍令各司將見修三五間舍屋以所破功料須委監修相度日用功力計定功限永為定式今後所修舍屋橋道舊條若修後一年整限元修節料作頭定罪止杖一百二年内減一等未滿三年又減一等監修者又減一等如歲月未久具名聞奏嚴斷雖差出改轉及經赦恩亦仰根逐劾罪以聞今差監官點檢催促須是盡料修蓋久遠牢壯今後應修

蓋舍屋橋道等才了書寫記號板訖如修後未五年整臨並以前條年分下逐年遞減一等斷遣過赦不原又舊來一司管勾故多積壓拖延今八作司每至年終將一年印歷內應修造去處間架已未數及催過功役有無剩役減料狀上三司將兩司修造去處比並如剩功有餘減理為勞績若全然曠職舉奏勘責銜替歸班降等差遣又八作司諸處修蓋各量事差撥兵匠今後須具已修未了及全然未修處以元檢計日月俟排資次置簿拘管冠日了當除傳宣緊急及營房外並以三司帖到司月日依次置簿抄上結絕須一處畢手方撥以次如官吏一事有違並以違制論應公主郡縣主宅自

卷三十一

六

來合係官修者如廳堂舍屋等損整合行添修即勾當使臣相度具結罪畫圖進呈依得旨即下入內內侍省差內臣管勾修蓋方計間數其勾當使臣並乞依上奏不以實條斷罪候修蓋了具料例帳上三司別差內臣點檢保明申三司又據所奏乞依舊差使臣三司軍大將監修二十間已下只差本處人員監官監修點檢二十間已上至一二百間差三司大將軍將二百間已上差使臣三司檢會 淳化四年閏十月詔監修舍屋若數不多只委監官專副計料添修 大中祥符四年九月詔又令揀抽殿侍應副監修不足即於殿前司抽取 九年五月詔八作司監修殿侍每人主處三五處令

每人專監一處仍從三司給與印紙歷子抄上候三年滿別無違礙官吏保明申奏第一等與班行第二等與三班差使第三等與外江押運 天禧二年正月樞密院劄子在京監修依殿侍例每月支食直錢一千五百守凍申功不支如監五十間相如食直錢三千今詳承說所定間同其二十間已上至一二百間差大將軍將監修伏緣間例數多材料不少今除將軍班在營者依舊例人員監修外更不差殿行二十間已下及泥飾斲砌只委本處監官人員管勾更不差軍大將如無監官人員即合近便監管使臣相兼管勾二十間已上至百間差三司軍大將三年一替至滿日八作司磨勘如無

卷一百一十九

七

員闕保明申奏若三年都修五百間之上與轉一資三百間已上至五百間與第一等優輕差遣一百間已上至三百間與第二等優輕差遣若稍有過犯拖延偷減劾罪施行外送銜衙與第一等重難差遣百間已上於三班差借奉職殿直監修了日八作司磨勘無偷盜少欠不依得元限了當百間已上至三百間與免短使依例在程差遣三百間已上不計多少與免短使合入遠者與近地合入近者與家使如信縱偷減不依功科即劾罪申奏與小可邊遠差使所有軍大將食錢依殿侍例修造月支五百如一月內修及五間及支三十使臣修造月日支二年如一月修及五十間亦支四千其八

作司北營使令東八作司監官居仍於右廂內踏逐空閑廡宇充西八作司監官居所有見今監修四百五十三處三司近奏差內殿崇班李知常閤門祇候杜敏管勾提點催促立限津般退材攢造文帳上三司若是南郊大禮即令兩司共同祇應並從之遂令兩司監官各三員東司差崇儀副使田承說禮賓副使張承渥內殿崇班石惟清西司差禮賓副使李德明內殿崇班王中立閤門祇應張士舉 仁宗天聖元年九月二十一日詔近分東西八作司為兩司各定差監官三人內有疾患差出並權差監官 康定二年七月二十二日權知開封府賈昌朝言昨差內臣二人以司乘輿出入除道

卷一百一十九

八

近胥吏掠取民錢已行科斷乞依舊止令東西八作司管勾每遇乘輿出令所差使臣即時關報八作司及左右軍巡院祇應除道從之 嘉祐七年十月三司言乞應係脩造監修官吏如要兵匠人數並須申三司乞差不得直具申奏或申中書樞密院如違所乞事理更不施行官吏並從三司劾罪官員使臣具案以聞乞行朝典從之 英宗治平二年二月六日三司言東西八作司使臣各一員大使臣各二員內朝臣已係三司舉外大使臣不係三司舉並二年一替滿日無遺闕與指射差遣乞依朝臣例委本司保舉仍乞更不差內臣勾當從之 神宗熙寧二年三月三司言東西八作司監官

舊六員頃因霖雨添差使臣八員省司既已編排繁慢
今作番次修造則以自八作司正監官六員準條專大
將二十員提點修造司官二員分巡勾當上件使臣欲
乞兩司各留二員餘並廢罷如後有大改修造即自臨
時奏乞下三班院選差所有兩司依條各輪一員在
司外餘各二員逐日躬親提點催督修造及諸處檢計
仍今後五日一次具已未修間數投過及未了工限單
狀申省以憑點檢行遣其點檢司官二員亦令逐日躬
親提點催促如稍違慢勘奏之行朝典從之十月二日
以修感慈塔都計料楊玟為茶酒班殿侍三班差使減
三年磨勘充八作司指揮使初八作司度修感慈塔用
工三十四萬六千八百六十段度減十八至是畢功上
以其材可用故命之 四年十一月二日詔選差諸會
修造臣六員勾當東西八作司不得差兼他處職局

卷一百一十九

九

全唐文

宋會要

提點修造司舊在普惠坊後徙顯仁坊掌督京城營繕
及畿縣屯兵營舍脩葺之事太平興國七年置淳化三
年分左右廂隸東西八作司五年復析置以諸司使及
內侍二人提舉 太宗淳化四年閏十月詔提點修造
司自今在京監修屋舍若間數不多不須差人去處只
委本處監官專副等計料添修 仁宗乾興元年四月
三司言提點修造司申去年十二月諸處修造文帳省
司點檢有二十六百七十八處內四百三十四處已修
去供破料文帳二千一百五十四處見修造處蓋是兵

卷一百一十八

一

匠拖延切藉催促方獲辦事緣本司使臣兼提點在京
諸倉場并四排岸下鑠公事不得專一催促點檢欲乞
特差閭門祗候及內臣共二員專管勾一司事從之
至和元年九月詔比聞差官繕修京師官舍其初多廣
計功料既而指羨餘以邀賞故所修不得完久自今須
實計功料申三司如七年內揭懸者其監修官吏工匠
並劾罪以聞 英宗治平二年八月十五日命成都府
路轉運使王舉元都大提舉在京修造英宗以近歲京
師屋多不至堅固至是因水災當完理命選強幹之臣
置局督察故自成都召舉元委之 神宗熙寧二年五
月二十八日罷提點修造司所有應係修造公事並只

令三司點檢修造所營勾施行

卷一百一十八

二

全唐文

宋會要

案案餘料永樂真本會要關都水並其屬官見此

溝河司 天聖四年閏門祇候府界提點公事張君平
學畫置司仍專差官一員與府界提點官同共管勾府
界并南京宿亳等州軍溝洫河道至寶元二年省罷只
令隨處官員令佐等與府界提點司并轉運司各認地
分管勾掌每年開淘溝河人夫兵士功料不定 熙寧
九年五月十七日詔罷開封府界溝河司以開洛河道
已成故省專官而隸都水提舉馬餘見詳詳下

宋會要

街道司掌治京師道路以奉來輿出入勾當官二員以

卷一百一十八

仁宗嘉祐二年十二月二

十六日管勾街道司公事寇利亨言乞招置兵士五百

人充街道司指揮功役更不立等杖委本司招置少壯

堪充功役之人所有請受例物乞行支給詔置五百人

為額立充街道指揮例物每人交錢二十青衫子一領

請受即依保節例支給仍不許宣借及諸處抽差并本

司官員當直餘從之 英宗治平三年七月九日都水

監言除街道司事只令中監依條例施行外若街道并

渠壕河道等事但係干百姓合行檢量定奪去處令監

司委街道司及本監指使并移牒開封府差曹官同共
檢量定奪利害連書申監如百姓合有罪犯牒送開封

寄案六與表
一萬七千三百
一十六作二十三
日

府斷決若干人眾及詞未明事理乞本監部同判監已
下一負計會開封府那推官同共定奪施行不得差委
街道司監官管勾定奪諸般公事並不得承受行遣從
之 神宗熙寧五年正月四日都水監言今勘會將作
監準教東西八作司吏不管勾街道只委街道司一面
管勾如本司闕人即令中都水監權下有處抽差勘會
每過車駕行幸并人使到闕自來係東西八作司各差
三二百人與街司兵士同共打併街道魚街道司自前
曾於裝卸東宮務步軍司宣勅六軍差兵士同共功役
今街道司闕人者詳其裝卸東宮務各有重役難差撥
外乞今後只於步軍司宣勅六軍共差四百人候見本

卷一百一十九

司文移向抽即依所定人數差撥往後日畫時

發遣認今後如遇打併街道祇應委的闕人即得移文
步軍司權暫抽差不得將小可功役妄行闕牒仍下步
軍司才候逐次打併街道了日即便抽欄

續會要附都
水監中興以後
無門

外乞今後只於步軍司宣勅六軍共差四百
人候見本

太宗太平興國六年三月召司天監學生鄭昭晏石昌喬徐旦史序宋守
吉等五人試于殿前並授司天監主簿 八年三月命判國子監陳鄂權
天臺事臺事 瑞拱元年九月以秋官正苗守信為太子中允判司天監
以監丞丁文景為冬官正副之以判司天監太常博士馬韶為德安州應
城縣令以同判監春官正楚芝蘭為蔡州遂平縣令 至道元年十一月
以殿中丞同判司天監苗守信權知司天少監判監事立於本品之下
十一月十八日詔司天監五官正磨勘非次至改官至殿中丞正以後只
加檢校官 二年九月以直秘閣崇文院檢討杜錫直史館判三司勾院
曾致堯祕閣校理成綸同共條貫司天臺職及諸色人先是致堯考試凡
百有六人命止取五人故復命詞議優劣 真宗景德元年正月詔司天
監翰林天文院職官學生諸色人自今不得出入臣庶家課算休咎傳寫
細行星曆及諸般陰陽文字如違並當嚴斷許人陳告厚與酬獎其學生
已下令三人為一保互相覺察同保有犯連生之保內陳告亦與酬獎
八月詔司天監官求試親屬本業須南郊慶澤方得以聞 二年六月詔
日靈臺列職歷代選能宜設等差用伸甄別今後司天監考試合格人詳

卷一百一十九

此優劣賜監生及出身其曆算學所賜出身素未優異須本業該熟方應
茲選宜委本監精加考較其所試通否保明以聞其所試監生及出身人
候三年祇應本業增廣別無違闕則取旨所置監生仍在學生之上月終
俸婚 八月三日詔司天知星與氣朔三式同易等學各專其業承前
事都令集議列名雖眾於理無益自今後皆據所習藝業同共定議仍令
常勤學業務在精通二十三日諭樞密院曰河朔屯軍處所差占候司天
官訪問每先與州縣官議奏開事今後每有占候如合令邊臣知者即實
封中報如所占不在地分合中奏者即實封以聞此外更不得別有供報
四年六月以進士祝庶幾為司天靈臺郎庶幾蘇州人累赴鄉舉不中
第頗通家緯之學至是求試所習故有是命 九月司天監言殿前刻漏
報時鐘唱唐朝舊皆有詞朱梁以來因而廢棄今止唱和音歌望待詔別
製新詞習唱自今每大禮御殿登樓入閣內宴畫改時夜改史則用之常
時改刻改照則不用詔付兩制詳定學士是迥等言按周禮有鷄人之職
始准呼且取象司晨此有經據實可收採其所進鷄唱舊詞已加詳正望
付本監習用從之 十一月以益州習天文人楊暉為司天靈臺郎時冰
撫使聞其藝為之召赴司天監試曆術而命焉 大中祥符三年閏二月

司天冬官正韓顯特造銅候儀成詔顯符選學生中可教者傳授其業
九月詔司天監官丁憂仍不持版自今仰本監具名以聞 五年八月詔
今後倉場庫務門令司天監差官輪次具名申中書若差押衣襖者當一
次差遣 七年七月詔司天學生不得更注外官其本監職官出官者不
得帶陰陽天文書出外學生如陳本業陰陽星辰曆算並不得直進大狀
須經本監委判監官看詳實有藝業即具狀以聞當差官看驗若事該天
家別有異見即許實封以聞如開封不是天家文字以違制坐之 八月
詔司天監先差職官二員於鐘鼓樓下專掌漏刻時辰每月支食錢三十
自今須晝夜輪一員在樓下專管時辰不得差互 天禧三年二月詔司
天監具析保章政臺臺郎主簿轉管年月及自來有無過犯以聞 乾興
元年仁宗已即位未改元 九月司天監丞徐起等言御樓及登寶位兩次
重恩乞依京朝官例改轉詔罷之仍告示後司天監及諸技術官等正
不得依京朝官例磨勘如階轉官蓋抑雜類而別流品也 十二月詔今
後司天監五官正不得依京朝官例差監庫務見監當者候滿日差替先
是中官正杜貽範丁慎言皆依京朝官例監當庫務至是罷之 天聖元
年五月禮院言司天監選四李祠祭畫曰先上禮儀院呈進候降指揮本

卷一萬九千五百四

二

監再具申奏事涉繁紊自今止委本監依例選定從之 七月權判司天
監宋行古言於在監子弟內揀試有行止無過犯年十七已上約四十二
歲並補守闕候三年有闕補正名從之 三年九月詔司天監自今後每
詳定公事須依經據不得臨時旋有移改仍取知委狀以聞時有安陳災
異互有異同者故戒之 五年三月詔司天監近日多有閑人僧道於監
中出入止宿私習乾家又街市小術之人妄談天道災祥動惑人民令開
封府密切嚴行禁止絕景祐元年五月一日新授江南東路轉運使蔣
堂言竊見司天監所置官屬所以觀習天文占候風氣今訪聞日官之輩
不思慎密已嚴行戒勵仁宗令下提舉司天監官取戒勸今後不得漏泄
軍令文狀 寶元二年二月二十八日以司天監主簿元軫累言星變慮
兵寇在河東分野乞設警備因其自陳遷司天監丞 定康二年十二月
二日權知司天少監判監事楊惟德以災異有中及修定萬年曆成詔除
司天少監 慶曆五年六月一日詔司天監保章正至五官正自今聽十
年一遷官 至和元年十二月詔司天監天文算術官自今毋得出入臣
僚之家 景德初已有此詔 二年正月以威武軍節度推官劉升為司
天監丞以判流內銓黃顯言其多扶陰陽卜術以進權肯之門也并累自

求免許之嘉祐五年七月權判司天監周琮言正月一日大流星出畢昂
色如火宜備胡虜後以交趾寇廣南為慎言之應詔琮本言胡虜今盜起
南方即非驗自今無得妄引災福使求恩澤 英宗治平三年五月詔司
天監官自今不差監諸倉門監丞已下月俸皆給見錢常以九員給事河
東等路總管及麟府軍馬二歲一代又歲差一員押賜衣襖 十月馬軍
副都指揮使賈遠言請三路經界司司天監官不得與諸色祇應人往還
詔並令逐處發遣赴闕與在京差遣 十二月詔今後司天監差大兩省
一員提舉仍下提舉所取案前後條貫有詳道守內有未便事即具奏請
凡係占候公事各令屬官依久例自奏外其餘公事差取提舉指揮應五官
正已上許升廳參見監丞已下並令庭參月給食錢十千合用印令鑄造
又大史局舊名司天監元豐官制行改今名兩朝國史志司天監監丞主
簿春官正夏官正中官正秋官正冬官正壹臺郎保章正掌壺正監丞及少
監闕則置判監事二人以五官正以上充禮生五人曆生一人丞主簿及
五官正以下皆守其職字祭天文祥異鐘鼓刻漏寫造歷書供諸壇祀祭
告神名位版畫日天文院掌簿儀臺晝夜測驗辰象以白于監則驗注記
二人刻擇官八人監生無定員押吏十五人學生三十人鐘鼓院掌鐘鼓

卷一萬九千五百四

三

刻漏進牌之事節級三人直官三人鶴唱三人學生三十六人 神宗正
史職官志太史局掌占天文及風雲氣候祭祀冠裳喪葬則擇所用日其
官有令有正有春官夏官中官秋官冬官正有丞有直長有靈臺郎有保
章正而選五官正以上業優考深者二人為判及同判局保章正五年直
長至今十年一選惟靈臺郎試中乃遷而學壺正無遷法其別局有天文
院鐘鼓院測驗渾儀刻漏所印曆所皆主占驗曆法 熙寧二年二月提
舉司天監司馬光言前代以來流星或如盂斗或有光燭地或有聲如雷
動人耳目者方記於文館以為災異宋朝舊制司天監天文院翰林天文
院測驗渾儀所每夜專差學生數人畫立四面瞻望流星逐次以聞及聞
報史館緣流星每夜有之不可勝數本不繫國家休咎雖令瞻望豈又能
盡記虛費人工別無所益况測驗渾儀近置刻漏及專用渾儀考察七政
以課諸曆疎密委實無暇更瞻望流星雲氣欲乞今後流星雲氣逐狀或
異及於占書有占驗者委兩天文院具休咎以聞逐狀聞報史館外其測
驗渾儀所更不令瞻望流星雲氣從之 六月提舉所言乞今後應司天
監官員監生學生諸色人等除有朝廷指揮或本監差遣外並不得擅入
皇親宮院其皇親亦不得擅向喚如違並當嚴斷若犯別條例者自從

重法從之 閏十一月十七日詔提舉所今後每歲春秋委提舉官與判
監及測驗官夜於渾儀臺上指測逐人在天星宿若問士不識五以上者
降充額外學生今後每遇兩天文院及渾儀所正名學生有闕先于額外
監生學生內揀試點點同天星座取及八分以上最精熟者不以上名下
次補充其因過犯降充在額外者若經一年以上所患痊愈及習識精熟
因疾患及不識天星降在額外者若經一年以上所患痊愈及習識精熟
者亦許揀試若額外監生學生無可揀選許於守閑學生內依此揀試補
充逐處正名學生仍候補入兩月以上祇應本屬官員保明方支本處請
給若自補充二處正色以後五周年以上習算天文三或經書精熟許之
試中補充監生仍舊抵應其取經試中在天星宿者不許應天文科應
翰林天文院并鐘鼓院學生闕人並須以本監依子孫補充曾嘗犯私
罪者亦不得補充若已在翰林天文院并鐘鼓院今後兩犯私罪並勒出
於本監額外收管今後節級雖年限滿別無私罪元不得試中三科者並
試量試一科藝業十道內及四道以上者方得轉充保章正仍在逐年本
科額內不中者更候一周年已上再許就試 熙寧三年十二月詔司天
監每有占候須依經具吉凶以聞如隱情不言善惡有人駁難蒙昧朝廷

卷之九十五十四

判監已下並刻罪以開四年二月二十三日詔氏間母得私印造曆日令
司天監選官官自印賞其所得之息均給在監官屬以近罷差本監官在
京庫務及倉場監門也元豐元年十二月二十三日提舉司天監所言先
被旨意應館閣所藏及私家所有陰陽之書並錄本校定置庫收掌今編
成七百一十九卷乞上殿進呈從之 三年二月十一日詔自今歲降大
小曆本付川廣福建江荆湖路轉運司印賣不得抑配其錢歲終市輕
贖物附綱送曆日所餘路聽商人指定路分賣 六月十三日詔權判司
天監丁洵權同主書司天監周琮各補一子若孫充額外學生洵二十九
年不磨勘琮領監事二十六年未常為子孫乞恩故皆及之 四年十一
月二十八日詔翰林侍讀學士朝奉大夫知審官東院錢藻兼提舉司天
監 五年六月十六日詔司天監曆算天文三式三科令丞王薄並減罷
以冬官正王賡言因減罷司天監官監倉草場門故增置三令丞王薄
於職事無補故也 六年七月十八日太史局保章正馮士安等言大內
南景靈宮建神御殿西側尚書省緣大內為陽宅景靈宮為陰宅依經刑
在西方禍在南方福在北方德在東方二宅經犯北則報南修東則治西
今犯刑禍宜急治東北則吉詔送秘書省勤太史局眾官定士安等所言

修造及私宅法既而本局官言今國家建神御殿尚書省經國體相地宜
擇時日而後治功其報治法不可用詔士安各降一資 徽宗崇寧四年
十二月五日太史局瞻望學生并鐘鼓院翰林天文局浮漏下學士工匠
等自今後年及七十并六十歲以上眼昏脚疾之人並與帶官請給額外
養老收管 政和八年六月二十九日起居住李彌遜奏太史局天文院
崇文臺渾儀所隸秘書省今後頒朔布政院建府設官則太史局等處慮
合撥定明堂頒朔布政府庶幾體統相成治以類舉從之 宣和二年二
月二十五日中奉大夫提舉藝慶府仙源縣景靈宮太極觀魏伯修奏聖
朝建官設局陰陽經書著于太史過有遺卜必有避國帝拘忌之日如
日為受氣庚日平日乾姓乙未火墓乙丑小墓等日皆不可用非特國家
至於士庶亦從五姓名推五行而避之况今禮樂法度加惠四方車書混
同華英共貫獨陰陽考卜之法未及天下致太史經書內禁忌之日公然
選用天下之地莫非王土豈容中外有別乎伏乞立法應官司考卜過甲
庚辛及乙未乙丑日其飲恩選之日委本局開具依此添入不許選用著
于甲令頒之天下取到太史局狀契勘應本路州軍並是國家事凡用日
時隨其事宜合行選擇回避皇帝年命及國音魁姓受氣大小墓無妨礙

卷之九十五十四

外其餘方可隨事選擇所宜所忌用事吉日從之 九月詔太史局測驗
渾儀刻漏所合基節級與辛伍同例自今後改作司農 四年五月二十
七日判太史局周彤奏乞今後應諸路轉運司每年收到曆日淨利錢並
限次年四月一日以前條起發上京送納盡絕如違令本路轉運司取
索照檢究治施行詔違限如上供法 靖康元年七月十七日詔太史局
自今後應諸處勾喚并取索事于天文文字等先具奏聞聽旨前去開十
一月二十一日詔天文局翰林天文官係屬應奉御前天文休咎之人並
不許諸官司踏逐指名抽差雖被到不拘制特旨等許差指揮並不發
遣太史局同 高宗建炎元年五月六日詔今後如有太陽太陰五星彗
度凌犯或非泛星雲氣候等所主休咎災福令太史局翰林天文局依經
書實具奏聞如敢隱蔽當從軍法 二年二月二日詔天文局太史局自
今後除奏報御前外並不許報諸處 六月二十六日詔翰林院天文局
瞻望學生見闕頗多可於太史局等處逐急指名抽差補填見闕到局依
條合得例物令行在左藏庫等處限一日支給所有逐局已取案闕御太
史局却於額外人內踏逐補填候回登日依舊試補 三年三月二日詔
紀元曆經等文字如人戶收到并習學之家特與放罪赴行在太史局送

納當議優與推恩 行在太史局言合要紀元曆經本立成二冊宣明曆
經本立成二冊崇大曆經本立成二冊太行曆經本立成二冊大宋天文
書并目錄一十六冊景祐乾象占三十冊乙巳占一十冊乙巳略例一十
二冊古今通占三十冊圖一本六士通甲大一一十三冊天文總論一十
二冊握掌占一十冊風角集二冊地理新書一十冊四季萬年曆四冊編
造下來年庚戌歲頒賜兵氏庚曆本草降六冊運氣集一冊洪範政鑒一
十三冊祥累三冊政有是命 四月十三日詔翰林天文局併歸太史局
五月十四日詔太史局天文官吳師顏郭中泰呂崇自今後許將帶學
生內中止宿祇備宣問大家紹興元年三月十八日詔乾象通鑑與舊書
參用差訛並依經改正太史局言準入內侍省東頭供奉官幹辦御藥
院郎諤付下天文官吳師顏等奏臣等承御前降到乾象通鑑一百卷謹
校勘到差訛去處略舉數事開其下項一鎮星居心本是大入有善却作
有憂一鎮星犯房本是兵憂却作近慶一歲星占內漏南方之宿所主一
周天星座內虎賁一占一軍南門星合為奎宿度內却作婁宿度內并雜
坐星入宿度數並差一月占內大縮子却作大漏字一右旗本是九星却
作十星一二星合後漏替字二占一太尊虎賁軍門並是黃星進賢係黑

表二萬九千五百四

星並作赤星一晉元帝應驗王敦舉兵通京師本是禍及忠賢却作福字
已上開具外其餘即與本局見行乾象占書所主災福頗同所定是實故
有是命 二年六月十四日詔西安進士陳元勳製造到刻漏一座已送
尚書省元勳男特令太史局量試補充額內局生依條支破請給從宰臣
呂頌浩請也 七月四日詔太史局生李繼宗宋公厚趙祺為演求紀元
立成法推步氣朔七政可以頒朔特並補保章正差充太史局同知算造
三年正月二十三日詔今後曆日須管于十月上旬頒降了當仍以四本
作兩次入遞其責到錢赴行在權貨務送納 提點廣南東路轉運判官
章傑言國家歲頒曆日以賜群臣外暨監司郡守唯簡外遞速郵傳積弊
每歲賜曆及降下曆日樣常是春深方到歲初數日莫知梅朔之辨故有
是命 七月六日詔曆日所合書天文等事令太史局依舊每月實封供
申 九月十一日詔太史局依舊每月具天文祥異實封供申中書門下
後省從起居郎曾統請也 十一月二十九日詔太史局額外學生並依
本局試補子弟舊法許召募年澤投試 十二月一日詔太史局額外學
生以十人為額舊法各以三十人為額分兩番祇應至是省之 五年閏
二月十日詔太史局重造新曆布衣陳得一支破保義郎券一道月給厨

食錢二十貫文親隨一名支破進武副尉券一道日支食錢二百文太史
局判局輪過局一名日支食錢五百文算造官每人各日支錢四百文司
長局學生人吏每人各於見今食錢上每日貼支食錢三百文並不理為
名色次數內陳得一并親隨下戶部出給券曆并本所合用攢造曆書紙
札油炭之類并逐時聚議揭設合用雜支錢每月批勘錢一百貫文從秘
書少監朱震請也九年五月六日詔太史局禮生頭名滿五年通到局及
二十年與補進義副尉秘書省申明太史局禮生乞依翰林天文局醫官
向人吏出職條法禮部勘會欲將太史局禮生補至頭名及五年通到局
及二十年與補進義副尉下與指射差遣初令所勘詳元豐法禮生係頭
名及三年通入仕一十五年補進義副尉所舉天文醫官局係前行者三
年通到局及十年與補進義副尉仍指射使輕差遣一次又緣太史局與
天文局係一般官司兼天文局于分止是一名為額易得出職太史局却
係六人為額以禮曆生遞遷至頭名方許出職雖無干炤其禮生亦令立
定出職條法故有是命 十年八月十日詔太史局額外學生依本局所
申權行收試一次候召募試補了當如日後再有開即依自來試法 先
是太史局言本局額外學生權以十人為額紹興三年十一月二十九日

表二萬九千五百四

指揮並依本局試補子弟舊法召募軍澤人投試自降指揮到今八年外
人唯見試法兼請受微簿無人投試今未欲權召募軍澤之人曆算者於
宣明大術崇天三經大曆內能習一經氣節一年三式者試驗六士大經
五行法四課三傳決斷神將所主災福天文者試驗在天二十八宿及質
問天星如試驗得中補額外學生填舊額人數廢得不致闕誤故有是命
十二年十月十七日詔太史局額外學生通見額權以二十五人為額
仍召募軍澤連依紹興十年八月十日已降指揮再行試補一次 十一
月七日詔四院司長請給令戶部措置增添戶部看詳今據糧料院申太
史天文局鐘鼓院潭儀刻漏所乞管司長等所請不一在京舊請并昨自
車駕巡幸各人添破日支食錢二百一十文月支膳家錢三貫文外今欲
將太史局額外學生每月增錢五貫文司長局學生每月增錢四貫文陰
陽官刻漏所向學生天文局司長太史生玉備學生禮鼓院局學生舊法
學生每月增錢三貫文太史局禮曆生守闕禮生每月增錢二貫文並於
見請撥家錢內增添併作一色仍自今降指揮日為始從之 同日詔太
史局額外學生人額依舊制秘書少監秦熈言額外學生照舊法以五
十人為額紹興三年十一月權以十人為額分布不行故有是命 十二

月二十七日詔太史局除子弟依條合行附試全經仍許召募草澤遵依
紹興十年八月十日已降指揮再行補試一次從本局請也 十三年二
月十二日詔降賜曆日自紹興十四年為始依舊例申樞密院降宣附局
入通頒賜在外知州府軍監及監司臣僚軍興以來久不舉行至是因慶
西漕臣李紹祖之請從之 十四年三月十一日詔翰林天文局瞻望天
象學生依法太史局額內學生內試填其太史局添數不多可持於太史
局天文院額外學生內指差填見闕權名祇應依鐘鼓院守闕權名學生
例添破請給候試補到正人發遣今後準此 二十年七月五日詔武經
郎吳師顏可罷判太史局送吏部與江西監當差遣 二十七年正月九
日太史局待守闕禮生三名或罷候額內有闕日依名次撥填 太史局
行遣文字禮曆生三名曆生一名守闕禮生二名共六名為額至是以裁
吏額故有是命 五月是日詔太史局見管額外局學生自今後遇有事
故不赴及試充額內之人所有退下名闕從本局闕報所屬闕落名根更
不招收試補自後止遵依敕令所修到格法以十人為定數若將未額外
學生依舊法有闕日即依條試補施行從本局請也 三十一年六月二
十二日詔太史局官瞻視齒養奏彗星不見各降一官 紹興三十二年

卷第九十五十四

李宗初即位未改元六月十三日詔太史局每人輪差主管文德殿鐘鼓
院官一員司辰直官局學生內通輪二人赴德壽宮祇應 隆興元年七
月十二日詔判太史局李繼宗特降一官以臣僚言近日天出變異繼宗
不即奏聞故有是命 十三日詔天文局官王伯祚以天象之見不即奏
聞緣臣僚奏陳方始具奏特降一官從殿中侍御史周操請也 八月十
七日太史局言依指揮條具併省吏額本局天文院司辰額內瞻望局學
生各十人各減二人額外局學生三十人減六人並以試補到司月日從
下裁減司曆曆生六人減一人行遣文字人吏禮曆生四人即無可減從
之 十月十二日詔太史局靈臺郎楊覺氏祖世賢李彥通張仲該遇專
恩轉官合轉直長有礙本局試法候試補直長了日收使 乾道四年五
月十三日禮部言太史局每歲箋注到曆日丞指揮下兩浙轉運司雕造
訖將板送秘書省印造頒賜交趾國及內外臣僚外板即無用昨秘書省
申請到將運司板送權貨務印造乞降去臣字每本立價三百文出賣專
委提轄檢察不得盜印從之 十一月三日秘書少監汪大猷等言契勘
近得旨令秘書省報究來立已丑歲太陰九道宿度箋注御覽諸書本省
累集太史局官赴省奏攷各執已見互有不同伏見朝廷考新舊曆法曾

宋會要 職官三

曾差單時禮部程大昌李燕同往太史局測驗備知疎密詳悉今欲兼差
單時等三人就御史臺或本省同共監集局官參詳早見詣實認差單時
程大昌李燕就御史臺同共集局官參詳 六年二月十一日禮部言太
史局昨降指揮權用乾道曆推算乾道六年庚寅歲頒賜曆日所有乾道
七年辛卯歲曆日未審合用是何曆推算詔吏用乾道曆推算十年 八
月二十六日禮部言亦准指揮權用乾道曆推算乾道八年頒賜曆日所
有乾道九年癸巳歲曆日未審合用是何曆推算詔吏權用乾道曆推
算一年 測驗渾儀刻漏所 高宗紹興二年九月七日太史局令丁師
仁等言依元降渾儀法式製造渾儀所有法要九冊見在天文局權掌欲
乞闕借參照使用詔依仍限一月製造了畢 三年十二月一日詔測驗
渾儀刻漏所學生以十人為額舊法以三人為額分兩番祇應至是省之
二十七年正月九日詔渾儀刻漏所手分一名錄本所係與太史局衣
同祇應可減罷今後更不差置以裁定吏額也 孝宗隆興元年八月十
七日日本所言司辰額內瞻望局學生十人乞減二人從之以減吏額故也
鐘鼓院 高宗紹興三年十二月一日詔文德殿鐘鼓院學生以十人
為額舊法以三十人為額分兩番祇應至是省之十年八月十一日詔文

卷九十五十四

德殿鐘鼓院以二十人為額依法試驗差取如不足於太史局額外學生
內依天文局法指差權名填闕祇應請給等並依天文局體例候試補到
正人發遣二十七年正月九日詔鐘鼓院手分一名錄本所係與太史局
家同祇應可減罷今後更不差人以裁定吏額也 孝宗隆興元年八月
十七日本院言司辰局學生二十人乞減二人從之以減吏額故也

全唐文

宋會要

殿前司掌殿前諸班諸直及步騎諸指揮之名籍及訓練之政令國初有都點檢副都點檢之名在都指揮使之上後不復置其屬吏之名並如侍衛司而都指揮使都虞候三局吏人之數各有差降兩朝國史志殿前司都指揮使副都指揮使都虞候副都虞候掌殿前諸直及步騎諸指揮之名籍及訓練之政令國初有都點檢副都點檢之名在都指揮使之上後不復置都指揮使司孔目官勾押官押司官開拆官各一人前行六人後行十八人通引官十一人都虞候司勾押官一人前行

一人後行一人通引官一人主管殿前司一負都吏副都吏典史副典史各一名書吏六人典書二十一人副典書二十人抄寫四人分掌事務兵案掌諸軍班功賞大教轉資內外轉補排連新舊行門拍試換官等事差使磨勘案掌過茶殿侍年滿出職使人到闕差入驛殿侍諸官院下差抱笏殿侍并磨勘奏補逐班祇應參班倉案關支諸軍班應干請受尚書省齋筵并使人到闕差祇應人等騎冑案主管諸軍班教閱收支將校兵級鞍馬關請軍兵軍器并衣甲請納將校朱記推案勘鞠取會追呼諸軍班諸般詞狀公事差替諸處倉場庫務巡防兵級等收捉審驗逃走人兵法司檢引條法開拆

司接收詞狀及諸處發到文字等 太祖乾德四年六月保寧軍節度觀察留後虎捷左右廂都虞候權侍衛步軍司公事王繼勳為步曲所訟付中書鞠之制授彰國軍兩使留後罷兵權以右金吾衛使杜審瓊權知步軍司公事 真宗景德元年十一月詔殿前侍衛司自今孔目官已下有闕不得擅自轉及改名並奏聽朝旨先是殿前司吏人無定制只本司增移補置至是真宗令都指揮使高瓊等重定負數以聞故有是詔 三年八月詔殿前侍衛馬步軍典級不得求授外職 大中祥符四年八月二十一日詔殿前司東西班增置押班二人十月帝宣示知樞密院王欽若等曰昨日殿前都

指揮使曹璨言本司孔目官出職其依次勾押官亦乞一例出充班行且殿前侍衛諸司孔目官已下皆掌軍兵之事若輒令出職事亦非便况曾降宣命條約並令轉至孔目官五週年年及五十以上方許出職安排樞密院當誌之不可輒廢此制仍明諭曹璨知之 八年六月四日詔殿前侍衛軍司如非時宣取兵士候見御寶文字乃得交付如無即畫時奏取進止所降宣命仍仰本官躬親收掌不得轉付所司每遇轉遷遞相交授先是宮城遺燼之夕宣召諸軍皆即時奔赴帝諭以為皇族之眾非時召集宜有符驗因條約之 仁宗慶曆元年十月詔殿前馬步司應西界人先隸軍籍者具名

以聞初夏州人韓懷亮更名福為神衛軍士樞密院慮
刺探朝廷機事乃下開封府鞠狀而福自元昊未叛時
內附隸神衛軍破白豹城有勞補承局非元昊所使刺
事者詔特遷一資仍令察捕謀人之在京城者而降是
詔 五年六月二十七日詔殿前馬步軍今後所奏本
司公事除係常程依舊例轉奏外如有非汎擘畫急速
公事後殿祇候罷便令免杖子窄衣上殿若非本司公
事別陳利見即關報閣門依例上殿更不取旨 六年
五月詔殿前司自今引試武藝人文武臣僚子孫與補
班行若諸軍班即聽於軍籍就遷之 嘉祐七年五月
詔自今殿前都副指揮使唯許奏親子孫一人為閣門

卷一百三

祇候餘皆罷之其嘗管軍已奏子孫為閣門祇候者雖
遷至殿前止許轉一官先是步軍副都指揮使馬懷德
奏子仲良為閣門祇候御史陳經以謂濫恩不可以為
例故登革之 神宗正史職官志殿前司侍衛馬軍司
侍衛步軍司都指揮使副都指揮使都虞候司各一人
以節度使為都指揮使而副都指揮使都虞候無定員
以刺史以上充備則通治關則互攝掌禁衛軍之政令
隨其官名所隸而分領之訓練宿衛戍守及軍事之費
罰皆行以法而治其獄訟若情不中法則稟奏聽旨兼
統制四廂軍御便殿則入侍仗下照宣中裁定神衛刺
負萬有千人建官置局總領以均役官制正名歸步軍

司設吏殿前司二十有八馬軍司十有八步軍司二十
有四各分案六 哲宗正史職官志殿前司掌殿前諸
班直及步騎諸指揮之名籍凡統制訓練番衛戍守遷
補賞罰皆總其政令入則侍衛殿陛出則扈從乘輿大
禮則提點編排整肅禁衛鹵簿儀仗掌宿衛之事騎軍
有殿前指揮使內殿直散負散指揮散都頭散祇候金
槍班東西班散直鈞容直及捧日以下諸軍指揮步軍
有御龍直骨錄子直弓箭直弩直及天武以下諸軍指
揮諸班有都虞候都虞候指揮使都知副都知押班御
龍諸直有四直都虞候本直各有都虞候指揮使副指
揮使都頭副都頭十將將虞候騎軍步軍有捧日天武

卷一百三

左右四廂都指揮使捧日天武左右廂各有都指揮使
每軍有都指揮使都虞候每指揮有指揮使副指揮使
每都有軍使副兵馬使十將將虞候承局押官各以其
職隸于殿前司侍衛親軍馬軍司掌馬軍諸指揮之名
籍凡統制訓練番衛戍守遷補賞罰皆總其政令侍衛
扈從及大禮宿衛如殿前司官所領馬軍自龍衛而下
有左右四廂都指揮使龍衛左右廂各有都指揮使每
軍有都指揮使都虞候每指揮有指揮使副指揮使每都
有軍使副兵馬使十將將虞候承局押官各以其職隸
于馬軍司侍衛親軍步軍司掌步軍諸指揮之名籍凡
統制訓練番衛戍守遷補賞罰皆總其政令侍衛扈從

及大禮宿衛如殿前司官所領步軍自神衛而下有左右四廂都指揮使神衛左右廂各有都指揮使每軍有都指揮使都虞候每指揮有指揮使副指揮使每都有都頭副都頭十將將虞候承局押官各以其職隸于步軍司其分案置吏與神宗志同 神宗熙寧三年八月十八日詔殿前馬步軍司今後大辟罪人並如開封府條例送糾察司錄問 九年四月二日殿前都指揮使郝質等言往軍器監與權判監劉奉世等會議軍器上批殿前馬步軍三帥朝廷待遇禮繼二府事體至重寺監小官豈可呼召使赴期會尊卑倒植理勢不順自今止令移文定議 元豐元年十月四日左侍禁賈裕為

卷一百三

閣門祇候先是賈遠以經畫廊延邊事得子祐閣門祇候後除殿前副指揮使以例乞除裕閣職詔止還一官至是遠再乞上批裕元令與閣職以遣遠經畫邊事特推恩今遠所乞乃除殿帥恩例可依所奏其轉官宣追毀 二年正月二十一日上批侍衛步軍司所管東京司備軍借事聞自來差科無優重之別勞逸頗偏一出於主轄官受禱私意間雖有守公之人亦患無法以拒干請宜依昨詳定剩負差科例委燕達具約束條目送承旨司看詳聞奏頒降具備軍借事隸步軍司差使六月十七日上批馬軍都虞候權主管步軍司燕達自蒞職以來訓齊士伍日以加進宜與一子閣門祇候

三年四月四日上批殿前侍衛馬步軍司今歲春首有緣舊例以不該移降過犯簡退諸軍有年三十五以下武藝及本軍中等以上者並許依舊名次收管仍令逐司再拍試 五年七月五日殿前司言殿侍有千二百五人自補授至今不參班乞委諸路監司取索除蕃夷歸明僑人應任本土及有專條許留本處者及年小痼疾委官司保明聽依舊外餘並發歸班仍立限從之 哲宗紹聖元年二月二日詔雄州團練使張利一罷新除捧日天武四廂都指揮使以中書舍人呂希純言利一係反逆家不可使宿衛右司諫朱勳亦言利一無邊功乃罷之十一月二十二日引進副使宋球言殿前司

卷一百三

舊有寬衣天武一指揮駕出禁衛圍子常日守把在內諸門熙寧中廢乞復置寬衣一指揮或於天武本軍內以一指揮為之詔禁圍合用天武人兵令殿前司遇闕選填 三年五月六日詔殿前指揮使金槍弩手班龍旗直所減人額及排定班分並依元豐七年九月詔肯殿前司指揮使左右班槍手可各以五人為額并金槍留七十五人弩手班龍旗直各二十人外餘悉改充弓箭手仍以弩手班排稱東第四龍旗直為第五班並候將來轉負後施行 徽宗元符三年二月二十一日詔樞密院具曾任管軍及堪充管軍人姓名以聞六月二十七日上批樞密副都承旨曹誘權勾當馬步軍司公事

以曾誦護靈駕西行故也 政和四年六月八日禮制局奏中書舍人陳邦光甲管軍為武臣極任今乃不入品序止以本官為次等欲望特詔有司參酌釐正詔送禮制局本局取到管軍臣僚稱呼等階今定殿前都揮使在節度使之上殿前副都指揮使在正任觀察留後之上馬軍都指揮使馬軍副都指揮使在正任觀察使之上殿前都虞候馬軍都虞候步軍都虞候在正任防禦使之上捧日天武四廂都指揮使龍神衛四廂都指揮使在正任團練使之上從之 六年三月二日殿侍更名為祇應元指揮以差在臣僚宗室下及州縣指使難以當殿侍之稱遂改以今名今有司見行並不分別

卷一百一十三

差在諸班應奉去處並稱祇應顯是差互不當合申明行下及取索誤行差互去處聞奏殿前司供到東西班管下班殿侍祇應稱呼人數下項一東第一第二第三第四第五班係披帶班見管共九百四十人內二百八十八人差出諸軍揀填到人不許外注差遣並係殿庭應奉人數作殿侍稱呼時暫差出却作祇應稱呼諸色武藝呈試及保甲等補授之人差出外任作披帶祇應稱呼如在班差使却作殿侍稱呼一茶酒新班舊班并西第一第二班見管共一千一百六十七人四十二人在班應奉朝殿祇應並隨班分作殿侍稱呼一千一百二十五人任諸路任使等差遣及未到班公參之人並

隨班分作祇應稱呼一招箭班見管三十二人並作殿侍稱呼殿前司又供到樞密院政和三年二月指揮奉聖旨殿侍應奉人依舊外其非應奉人各隨班分改殿侍作祇應奉聖旨依殿前司供到狀內事理申明行下其政和三年二月指揮更不施行 七年七月二十三日太尉殿前都指揮使高俅奏奉御筆恩數等並依執政言例施行續蒙差到尚書省散祇候一十人樞密院承引官二十一一人竊緣上祇候係朝廷差使之入況臣見領軍政已有人從理實未安欲望並免差破詔依所乞 高宗建炎二年七月七日詔班直並不許輒經他處陳狀僥求差遣及逃竄在諸統兵官下使喚如違並

卷一百一十三

依軍法施行如有差占去處限三日發遣歸殿前司免罪依舊收管仍令殿前司常切遵守 四年五月二十日上因論行門遷轉論執宰曰此輩今挽弓弩至累石率仰射僅能施放略不能及遠誠為無用欲改此法止令射觀蓋兵器之利無過弓矢張守曰弧矢之利以威天下其法為最古六月二十一日詔侍衛馬步軍緣行在地氣卑濕病患人令戶部日下支錢修合湯藥調治如給散數多許申乞接續支降七月三十日詔諸軍使臣効用軍兵今後輒投別軍者使臣特除名勒停永不叙叙効用軍兵並依軍兵法統制統領將佐容縱收留亦重行典憲八月三日神武中軍統制辛永宗言被肯

令神武中軍更選親兵通舊管作六百人不隸禁衛所
朱師閔李永志主管辛永宗提舉分作三番入內祇應
乞令主管官每夜輪一負於禁中直宿從之 紹興元
年十月二十二日樞密院言郭仲荀乞初除管軍恩例
吏部擬申當得閣職上曰祖宗待三衛之厚如此直柔
曰祖宗時三衛用邊功戚里班行各一人蓋有指意上
曰參用戚里固是祖宗法然窒礙處多恐不可用願浩
等退而歎曰此宣諭可為後世法十一月十三日詔郭
仲荀建炎二年任殿前都指揮使序位在節度使之上
特與依節度使法封贈三代 二年八月十二日臣僚
言自古盛主雖用文德必有親兵專掌宿衛成王即政

卷一百一十三

周公指虎賁與常伯同戒于王欲其知恤虎賁者猶今
侍衛親軍也康王初立太保俾齊侯呂伋以虎賁百人
迎于南門呂伋者太公望子自諸侯入典親兵猶今殿
前馬步軍都帥也勳德世臣總司禁旅虎賁銳士宿衛
王公其為國家慮深遠矣本朝監觀前代命三衛分掌
親軍雖崇宣間舊規猶在及至高休以恩得用軍政廢
弛遂以陵夷伏望深考祖宗選擇禁旅之法修明軍政
威服四方上嚴宸極詔令殿前侍衛馬步軍司同共措
置申樞密院九月六日進呈僚論周公作立政言虎賁
綴衣之士謂今日宜添置禁衛是日三省家院具三衛
及親兵人數奏稟上曰此論與朕意不同彼但見承平

儀衛之盛今殿陛侍衛人亦不少然一衛士請給可贖
三四兵朕命楊沂中治神武中軍此皆宿衛兵也卿等
可與措置增修鞍馬器械乃為先務 三年六月五日
詔三衛提禁旅躬赴宿衛事體尤重除舊制自合遵
守外自今後應出入並具聞奏十二日步軍司言本司
人吏副典書舊法逃走及一日降下名滿百日落籍永
不收叙昨宣和年間本司一時申請歲月並許出首至
今不曾衛改近來人吏多是避怕職事繁難或因功賞
文字擁併避免逃走稍似希少却行出首緣本司並行
軍政若不別作擘畫使在司守職之人無以分別今乞
將見逃走人吏副典書許限一月經本司出首與免罪

卷一百一十三

依舊名目收管支破請給限滿不肯永不收叙日後逃
走之人並依舊法施行從之八月十七日權主管殿前
司郭仲荀等言三衛管軍依舊分輪內宿別無宿止去
處欲望下修內司於南宮門裏殿門外修蓋瓦屋三間
充宿舍從之十一月四日神武中軍統制兼權殿前司
公事兼提舉宿衛親兵楊沂中言所管宿衛親兵事體
頗重近來逃走多是往諸軍下冒名顯屬紊亂軍政乞
應有軍馬去處今後如有宿衛親兵逃走到軍並不得
收留立便收捉赴本所如輒收留許從覺察申朝廷將
合千人并主兵官重賜施行詔今後班直宿衛親兵逃
走輒投別軍並依建炎四年七月已降指揮施行令尚

書刑部過牒合屬去處 四年八月十二日樞密院言
殿前司見管額外下班祇應依條合入帥司充聽候差
使其上件窠闕諸路元無定額人數昨降指揮每路以
四人為額本司尚有額外七十九人未有差遣詔逐路
帥司各增置聽候差使四人令殿前司依條差撥通作
八人為額其差注等事件並依見行條法 五年閏二
月二十五日詔管軍例遇救火日免朝參十二月一日
樞密院言已罷神武軍號中軍權隸殿前司詔楊沂中
差權主管殿前司公事應本軍統制統領改充殿前司
統制統領官餘官依此 六年正月二十七日宰執進
呈邊順乞外任劄子官鼎曰祖宗舊制三衙用邊臣戚

卷之二十一

里及軍班出身各一人所以示激勸也上曰戚里未有
可以當此任者然近上戚里既擢用後或有罪戾罰之
則傷恩貸之則廢法故不得不謹也唐用宗室為宰相
本朝宗室雖有賢才不過侍從而上乃所以安全之也
七年七月五日樞密院言殿前司所隸諸班直禁旅
自祖宗以來專充扈衛事非輕元額三千六百餘人
比年以來因出職換官并事故及將未理年出職外其
所有止五百餘人比照元額闕及九分雖有宿衛親兵
緣與班直禁衛各別所有諸班直衛士闕數理宜措置
講畫楊沂中參酌措畫聞奏 八年四月二十八日詔
令三衙管軍依舊通輪內宿內楊沂中令保明近上統

制官一員在內守宿諸班直宿衛親兵四年以控鶴六
百三十人歸中宮位下泰定四年復立司秩仍正四品
達魯花赤二員佩三珠虎符都指揮使二員佩三珠虎
符副指揮使二員佩雙珠虎符知事一員提控紫贖一
員令史四人譯史通事各一人奏差二人其屬百戶所
儀從庫

卷之二十一

全唐文

續會要

馬步軍殿前司 淳熙二年正月二十九日詔三衙管軍人依舊堂除十一月十五日殿前司副都指揮使王友直言本司使臣張政陳乞磨勘吏部更不牒會本司徑自追當行人又牒大理寺追人赴寺乞令吏部將不圖去處牒會本司從實回報免行發遣日後如有似此事件亦乞依此施行從之十二月二十五日慶壽赦武臣曾任三衙及都統制歷事太上皇帝之人轉一官內年七十以上人轉兩官礙止法人依條回授令州縣長吏致禮存問 五年九月十日詔臨安府轉運司自今

卷一百一十三

後殿前司買到軍器軍須物料木弓弩等照應戶部免稅公據許買數目即便放行從殿帥王友直請也 六年正月十七日殿前副都指揮使郭言四川西兵諸州寄招并額外効用等五千二百餘人可以訓練逐色武藝所有合用衣甲軍器什物欲於殿前司衙後置殿前司都作院一所追集諸軍見用人匠打造其諸軍合造軍器亦乞併入都作院製造從之十八日步軍司言諸軍應管衣甲器械軍須什物合補造闕少之數緣軍器人匠係隊牌上籍定入隊准備帶甲及輜重火頭有礙新降指揮未敢差撥人作乞降旨候年終別換隊牌許重行團結工匠於步軍司創立都作院令五軍工匠

日逐趕赴入作從之既而十四年九月步帥梁師雄言椿辦軍器別無闕少所創立都作院欲將都字除落仍舊止作本司作院應副日後續有關用軍器隨宜置造使用從之九月五日戶部言通仕郎劉三傑乞換貳資已與換成忠郎差殿前司訓練官緣本人係創乞從軍人未有許支請給則例詔為係文資換武特支衙官五人例券錢二十三日馬軍司言本司財賦歲收一萬六十餘貫所有赤曆乞每月解赴行在司驅磨印押將曆尾支使不盡錢措置軍器從之十月三日詔使人到關伴射官自今於殿前馬步三司通輪保明選差十二月十七日詔三衙主帥赴朝參等今來雪凍道路登陟

卷一百一十三

可權乘轎 七年二月二十七日殿前司言乞於諸軍額外不管事訓練官將佐內揀有材幹人管幹本司諸般差使廉勤者許額外陞差從之 八年三月五日殿前司言本司今年春季陞加官兵一萬七百六十七人內遊奕軍尤多其統領官趙邦寧訓練有方乞與推賞詔轉一官四月二日侍衛步軍都虞候岳建壽言本司差置軍馬司人吏從來於諸軍隊外効用選擇其主行文字動干軍政而名籍各隸逐軍將隊所管不敢盡實行移乞立定三十四人為額於兵帳內作本司軍馬人數別立偏帳其名籍更不隸軍將所管日後有關却於諸軍路逐差填從之五月二十六日詔三衙推吏與舊

司推紫人吏每歲家同輪轉並殿前副都指揮使郭言三術推吏
者諸軍視望十一月二十六日殿前副都指揮使郭言三術推吏
言內外諸軍過有兵將官等窠關往往計屬關節僥求
陞差孤寒久次之人無從寸進何以激厲乞自今遇有
統制統領官闕合從主帥銓量人材保明陞差外正將
有闕令統制統領於副將內選擇副將有闕令統制統領
領正將於準備將內選擇準備將闕令統制統領正副
將於訓練官內選擇訓練官闕令統制統領正副準備
將於隊部隊將內選擇結罪保明解赴主帥審察可否
施行詔依其馬步軍司并江上及四川諸軍依此施行
十二月二十七日馬軍司言承指揮於朝廷橋管米內

卷一百一十三

取撥一萬石付殿前司五千石步軍司各委官就逐軍
置場每斗只作二百七十文省出糶所有馬軍舊司亦
有口累重大官兵之家乞依例支撥米五百石付本司
出糶從之 九年正月二十五日殿前司言乞將中軍
日後合輪差本司三隊官兵免行差撥今諸軍輪環差
撥施行庶幾本軍專以防護皇城免致悞事從之
宮門省軍人防護 二月十四日步軍司言照得諸軍
部隊將押擁隊悉係一等職事其馬軍部隊將見於印
紙內繫帶批書唯步軍押擁隊止作準備使喚批書乞
將步軍司諸軍步軍押隊內有使臣名目之人照應殿
前司體例並從本司出給隊將差帖批上印紙從之五

月六日詔下班祇應依舊撥屬殿前司 殿前司祇應舊
至是後撥歸馬步軍司 十一年二月二日詔殿前馬步軍司
今後因病身故官兵具軍額職次姓名保明有無家累
報所屬即時於大曆內開落各糧隨曆批勘請給兩月
越次旬宣限支給五月二十二日詔武翼大夫步軍司
左軍統制張國珍兩經差權本司職事任責非輕別無
曠弛可特轉一官十一月十七日詔隨賀金國正旦國
信所馬軍行司將官軍兵二十七人並發遣歸司仍不
理為差充奉使次數內將官一名特支犒設錢二十貫
軍兵特支犒設錢一十貫並令戶部支給 州州軍言
正旦生辰人使此權 十二年二十一日殿中侍御史陳
止一年改有是詔

卷一百一十三

賈言國家財計之入率費於養軍然軍之隸卒伍者所
得常不能以贍給而自將佐等而上之則有至數十百
倍之多今以一軍論之自主帥而下曰統制曰統領曰
正將曰副將曰準備將其負有定序蓋不容增其負而
紊其職今諸軍額外負闕冗濫之費姑取殿步兩司言
之殿司額外自統制而至準備將凡一百二十員而數
內護聖步軍至添統制三員步司額外自統領而至準
備將亦一十八員兩司歲支除逐官本身請俸外供給
茶酒湯猶不下一十八緡養軍之須固已不貲而額外
重費又復如此無惑乎財計之不裕也且以增創額外
謂可儲養將才耶然諸軍或有闕負未見取之於此若

謂其人不足以與採擇則高厚俸自不宜輕以昇之
臣嘗反覆以思不曉所謂乞軫念國計責實軍政將內
外諸軍額外名色自今以往一切注差其見在冗食之
人少賜甄別如有可備軍官之選則存留以俟正官有
闕日補之或其人不任使令亦乞隨宜澄汰勿使渾雜
無補國事從之 十三年十月八日詔殿前司每歲認
納內庫坊場錢四分爲率推免一分仍與放一界日後
毋得再有陳乞十二月九日詔步軍司差使業減貼司
一人以司農少卿吳煥請減冗食十四年六月七日詔
馬軍行司今後不得仍前私借人馬舟船如有違戾重
作施行從添差兩浙西路安撫司九月十五日詔三衙

江上諸軍都統制司添差屬官並依建康府已得指揮
更不差人其差下人從省罷法先是四月十二日建康
都統制郭鈞等言本司添差屬官所請供給占破白直
官兵等數多實難應辦詔除見任添差人令終滿今任
日後更不差人至是樞密院檢坐詔旨奏聞故是有命
十五年正月二日殿前副都指揮使郭言馬軍司
及四川江上諸軍都統制司屬官內皆有主管機宜文字
一負唯本司未有上件差置負關止有書寫機宜文字
乞依馬軍司及四川江上諸軍帥司例差置主管機宜
文字一負其見任并已差下人並改作上件稱呼繫銜
所有書寫機宜文字乞用建康都統制司體例辟置親屬

一次廢錢可委以心腹令掌管軍機利害文字委是兩
便從之八月十七日殿前副都指揮使郭鈞言本司潛
火官兵并牙兵等人昨降指揮於策選鋒軍差定官兵
八百人分作兩番使喚照得所差牙兵當時係於步軍
三將摘揀到疆壯人充應今措置將見使喚潛火牙兵
存留人一百人發下七百人歸策選鋒軍將隊收管赴
赴教閱其關欲令神勇軍舊牙兵隊內抽摘二百人及
選鋒前軍右軍遊奕軍左軍後軍差三百人共六百人
分作三番使喚及於諸軍差不入隊二百人應副諸雜
役使庶幾各於軍將不致妨廢教閱及 新差到牙兵
支給船家錢移就本司廨舍後寨內及錢湖門外寨內

居住從之紹熙元年十月十六日臣僚言諸軍額外負
關冗溢之費甚於州縣姑取殿步兩司言之殿司額外
百統制而制準備將凡一百二十員數內護聖步軍至
添統制三員步司額外自統制而至準備將亦十八員
養軍之須固已不貲而額外重費又復如此乞將內外
諸軍額外名色一切注差其見在冗食之人如有可備
軍官之選則存留以俟正官有闕日差補或其人不任
使令亦乞隨宜澄汰從之 二年六月七日詔訪聞殿
步司戰馬百司官吏輒行私借乘騎顯屬違戾仰主帥
日下禁止毋得徇情應副如或仍前借差具名聞奏
四年十二月十一日殿前副都指揮使郭杲言諸班直

行門長入祇候官殿打繳擊鞭年代工名等居班祖宗
著令為階級次序如有侵犯當時斟量輕重照條繼罪
近有祇應年滿合該出職換官之人於引見推恩授賜
訖未投告命間輒敢挾念日前私恨恃賴已換官離班
在外尋覓舊管合干人并上名等讎恨欺凌甚者至於
毆打妾是有壞紀律使見在班人觀望備習利害非輕
乞今後如有似此之人許從本司收領具錄情化申明
朝廷取旨責降施行庶幾換官之人有以畏憚不致取
壞禁班紀律從之 慶元四年十一月十二日臣僚言
遞年以來三衙人吏專以經營差充奉使及接送伴所
引接書表司等職事蓋是軍中財賦兵帳軍器及朝廷

施行等事皆知子細往往漏泄以圖厚利至有一年之
內凡遇接送使人皆在抽差之數者檢照指揮百司吏
人皆可抽差何獨必欲三衙吏人使令兼聞虜使尋常
所帶書表之屬例不得過三次蓋亦是關防人情熟熟
之弊乞劄下三衙帥臣今後不得發遣吏人往奉使所
及接送伴所雖指名踏逐仰備坐今來約束指揮回報
不得發遣從之 嘉泰元年十一月三日宰執進呈殿
帥郭倪乞撥豐儲倉米一萬石冬至前支散口累重大
官兵已得御筆依謝深甫奏殿司若欲額外備存軍士
主帥自合措置不應請於朝廷兼自來無此例今若開
端後必為例上曰極是如郭倪奏陳欲將雄効及軍中

子弟招填効用有壞孝宗法度誠為難行深甫奏此一
事利害極大前後帥臣專欲以此市恩不知壞國家法
度陛下聖明洞知底蘊天下事一一留聖意如此天下
亦不難治孝宗家法萬世當守今借撥米事冬節已近
且與權借撥一萬石候來春依數糴還日後不得為例
嘉定二年二月一日樞密院言殿前司步軍司申都
城火政最為急務大內與太廟三省盡在府城南隅每
遇忌辰兩司管軍悉赴景靈宮行香設有風燭救排非
便欲乞自今後忌辰令殿前步軍司管軍分輪一負詣
景靈宮行香一負專一祇備不測庶幾緩急不致誤事
從之 八年十二月十二日殿前司言準樞密院劄子

卷一百一十三

檢會知梧州鄭炎奏比年以來往往軍帥多以胥吏備
數一旦遞補官未幾又躡進其姦則足以欺因其貪則
足以剋剝士卒之心不平莫不深被其害皆軍帥徇一
時之顏情而不知軍旅之為重欲乞自今以往胥吏非
有軍功不許徑補軍官照得三衙江上諸軍胥吏係於
各軍差撥充應自後軍帥倚為腹心每遇差除即乞改
撥隨行不久便與陞差職事雖有前項指揮在朝無籍
可考合行措置劄付本司開具本司及諸軍統制統領
將隊司等處見今充後胥吏職位姓名所請錢米等數
自行下所屬令行置旁批勘却減落兵籍日後如遇開
收陞轉並仰具中樞密院本司照得差軍馬軍行司等

人專一掌行應干軍務事件從來於諸軍選擇諸曉書
算行移之人充應所行一事一件動干軍政實為利害
蓋緣名籍各隸逐軍將隊所管若將逐人於本司兵帳
兵籍內令項批出不唯革絕妨嫌日後亦無假借差之
弊仍將合得諸般請給衣糧大禮賞給其餘非泛賞給
等並照大軍例支給及照逐人見請例於各軍曆內分
擊別立偏帳委官幫助按旬依宣限支請俟散遇有功
賞轉資請等照應資格循例轉行其名籍更不隸軍將
隊所管從便居住如有關額許於諸軍踏逐差填或有
因事替罷之人乞存留在司別役許令過赦牽復令開
具見管人數職次請給則例 馬軍司提點文字一名

卷一百一十三

見關點檢文字元管二名見關一名見管一名正額効
用白身日請食錢三百文口食米三升大禮賞二貫文
例諸案職級元管二名見關一名見管一名正額効用
白身日請食錢三百文口食米三升大禮賞二貫文例
諸案吏曹案元管一十三人見關貼司一名見管一十
二人主押二人一名舊管効用白身日請食錢三百文
口食米三升大禮賞二貫文例一名額外効用守關進
勇副尉日請食錢二百五十文米二升大禮賞二貫文
例手分五人一名正額効用進勇副尉日請食錢三百
文米三升大禮賞二貫文例一名額外効用守關進勇
副尉日請食錢二百五十文米二升大禮賞二貫文例

三名並係額外効用白身日請食錢一百文米二升五
合每月折麥錢百二十文糧米三斗春冬衣縮各二疋
冬加綿一十二兩大禮賞一十五貫文例貼司見管五
人並額外効用白身日請食錢一百文米二升五合每
月折麥錢七百二十文糧米三斗春冬衣縮各二疋冬
加綿一十二兩大禮賞一十五貫文例兵馬案元管一
十四人見關貼司二人見管一十二人主押二人一名
正額効用守關進勇副尉日請食錢三百文米三升大
禮賞二貫文例一名額外効用白身日請食錢一百文
米二升五合每月折麥錢七百二十文糧米三斗春冬
衣縮各二疋冬加綿一十二兩大禮賞一十五貫文例

卷一百一十四

手分見管六人四人並正額効用白身日請食錢三百
文米三升大禮賞二貫文例二人並額外効用白身日
請食錢一百文米二升五合每月折麥錢七百二十文
糧米三斗春冬衣縮各二疋冬加綿一十二兩大禮賞
一十五貫文例貼司見管四人見關二人一名舊管効
用白身日請食錢三百文米三升大禮賞二貫文例一
名額外効用守關進勇副尉日請食錢二百五十文米
二升大禮賞二貫文例二人並額外効用白身日請食
錢一百文米二升五合每月折麥錢七百二十文糧米
三斗春冬衣縮各二疋冬加綿一十二兩大禮賞一十
五貫文例倉推案元管一十三人主押二人內一名係

權差典書原再榮時暫管幹見關貼司二人見管一十人主押見管一名正額効用白身日請食錢三百文米三升大禮賞二貫文例手分見管五人一名正額効用進勇副尉日請錢三百文米三升大禮賞二貫文例一名係正額効用白身日請食錢三百文米三升大禮賞二貫文例三人並額外効用白身日請食錢一百文米二升五合每月折麥錢七百二十文糧米三斗春冬衣縮各二疋冬加綿一十二兩大禮賞一十五貫文例貼司見管四人見關二人二人並正額効用白身日請食錢一百文米二升五合每月折麥錢七百二十文糧米三斗春冬衣縮各二疋冬加綿一十二兩大禮賞一十五貫文例

卷一百一十二

五貫文例發遞司手分一名正額効用白身日請食錢三百文米三升大禮賞二貫文例開折司職級一負正額効用守關進勇副尉日請錢三百文米三升大禮賞二貫文例主押二人額外効用白身日請錢一百文米二升五合每月折麥錢七百二十文糧米三斗春冬衣縮各二疋冬加綿一十二兩大禮賞一十五貫文例手分見管二人並額外効用白身日請食錢一百文米二升五合每月折麥錢七百二十文糧米三斗春冬衣縮各二疋冬加綿一十二兩大禮賞一十五貫文例轉行司點檢文字一負額外効用守關進勇副尉日請食錢二百五十文米二升大禮賞二貫文例職級一負正額

効用白身日請食錢三百文米三升大禮賞二貫文例主押二人一名正額効用白身日請食錢三百文米三升大禮賞二貫文例中軍一名額外効用守關進勇副尉日請食錢二百五十文米二升大禮賞二貫文例手分見管六人一名正額効用守關進勇副尉日請食錢三百文米三升大禮賞二貫文例二人並正額外効用各日請食錢二百五十文米二升大禮賞二貫文例一名額外効用進勇副尉日請食錢三百文米二升大禮賞二貫文例二人並額外効用白身日請食錢一百文米二升五合每月折麥錢七百二十文糧米三斗春冬衣縮各二疋冬加綿一十二兩大禮賞一十五貫文例

卷一百一十三

貼司見管六人一名使臣守關進勇副尉日請食錢四百二十六文一名額外効用攝進勇副尉日請食錢二百五十文米二升大禮賞二貫文例四人並額外効用白身日請食錢一百文米二升五合每月折麥錢七百二十文糧米三斗春冬衣縮各二疋冬加綿一十二兩大禮賞一十五貫文例所有諸軍統制統領將隊司並舊司共一千三百七十八人於內多是進牌內籍定正帶甲準備帶甲備差人數今來若行置旁分擘減落兵籍竊恐人數太多欲將逐人請給仍舊各軍曆內幫助照依條具到事理立為定額理充見管人數其請給等各照逐人見請則例令行置旁批勘仍仰今後不許巧作

名色陞差職事如遇陞轉開收申取朝廷指揮

卷一百三

宋會要 行宮禁衛所

高宗建炎四年二月一日行宮禁衛所言入出皇城宮殿門等勅號近緣散漫已承指揮改造欲乞從本所出勝自二月五日為頭限三日令官司等處賞借號納換出限不納其舊號更不行使如輒帶者從杖一百科罪詔依輒帶以違制科罪今後准此十二日行宮禁衛所言被旨應官司自給號記不許以黃色為號聽用他色即不得入皇城門如違並以違制論今來已改給號慮官司未能通知故有違犯欲乞刑部遍牒施行從之二十四日詔行宮禁衛所已給散勅號並不許代名借

帶其借及借之者並以違制科罪許諸色人告捉每名賞錢一百貫日下於御前錢內支給 五月十七日詔行宮禁衛所使臣人吏等可住罷瞻家錢特與依舊直支破每日券錢其餘官司不得援例 七月十七日行宮禁衛所言被旨禁衛所改給牌子入出皇城宮殿門令本所條具立法本所契勘應去失牌子人杖一百陪備價錢十貫即將帶牌子逃走主司官并臣僚隱瞞不即舉行杖八十去失減二等知情容庇或諸色人故為偷盜牌子規求賞贖並從徒一年科罪從之

宋會要 主管禁衛所

紹興元年二月三日幹辦皇城司馮益等言禁衛所作

卷九百四十五

緣關官差皇城司官權領主管禁衛所時暫申請以行宮禁衛所為名其所掌職事各隨事分隸主管令若以禁衛所職事併歸行宮禁衛所主管本處使臣人吏等係皇城司即不經歷自來禁衛職事所有行宮禁衛所乞改為行在皇城司稱呼其主管禁衛所依舊欲存留主管官一員使臣一名手分二人裝界作畫人各一名外餘並減罷從之 三年正月二十一日主管禁衛所言禁衛班直等服著緋綠羅紅盤鵲背子因居民火燒毀詔令臨安府造緋背子三千領綠背子一千領其合用羅仰戶部以絹代充 十三年五月八日兵部員外郎錢時敏言伏觀皇朝尚簿圖記凡遇郊祀其伏內

馬步導從之人悉以禁軍諸班直捧日天武拱聖驍騎等軍充焉自頃用兵以來禁旅衛兵頗多闕額雖昨因臣僚有請欲先將神龍衛上四軍旋次招填以充扈從宿衛之數然速今累年諸路州軍所招之數未及三分之一欲望檢舉前詔申飭有司併與神勇寧朔等軍增廣招置以補儀衛之缺設或今次大禮未能遂足其數亦乞預委殿前司選差以字圖分認儀物前期教閱務於習熟詔令殿前馬步軍司將招填到人充行米大禮使用餘依 十四年十一月四日主管禁衛所言四孟朝獻車駕至景靈宮報引陪位官入殿其禁衛正是擺拽未定班路擁過若俟禁衛排立定報引班次顯是立

卷九百四十二

班遲緩欲乞今後俟催班時令禁衛所使臣二人於樞星門外指撥禁衛通放班路從之 三十一年四月二十三日臣僚言車駕行幸從衛禁旅每以若干人為一列相去若干步其當乘馬前導者悉豫上其數命有司舉繪為圖先一月以聞別具副本報御史臺有不如令及不在圖中而輟冒至者許有司即糾之蔽而不言者令御史臺覺察請其罪詔劄與禁衛所 孝宗紹興三十二年八月十日禮部太常寺言已降詔書奉上太上皇帝太上皇后尊號所有冊寶合隨車駕經由道路於禁衛前陳列迎奉赴德壽宮行禮從之 隆興元年正月十五日詔禁衛所今後車駕詣

德壽宮起居可於見窠差隨從淳熙三年十一月二
 十八日詔禁衛所將來太一宮對御本宮便門作行宮
 殿門垂拱殿門法十三年十二月九日詔禁衛所減
 投送文字親事官一人以司農少卿吳煥議減冗食下
 教令所裁定故有是命 十五年五月十四日詔後殿
 視事排立班直親從裁減一百五十人以權禮部侍郎
 尤袤等言今外朝內朝皆未臨御竊詳後殿及延和殿
 地窄隘難以排立下禁衛所條具故有是詔

宋會要 差使判員所 神衛判員所

判員舊隸步軍司熙寧中專置所以拘轄差使命提點
 倉庫草場沈希顏勾當後亦命步軍司兼領 熙寧九
 年六月十九日樞密院言差使判員所係分學典領步
 軍司事合依本司例申牒諸處緣條貫須得受戶部公
 文方得差撥况兵部係屬尚書省合用申狀從之 八
 月五日樞密院言乞在京職事官准朝旨差出勾當其
 見破當直兵士判員願將帶前去當隨行人數者聽仍
 委合屬去處候見公文照會差撥從之二十一日樞密
 院言差使判員所乞今後故臣僚之家所破兵士判員
 有年高病患不堪祇應之人并申兵部乞行差換本部
 依條限五日內關報牒所差司分施行若勘會得係申
 兵部月日時辰後來故得走死即行填替 二十六日
 樞密院言據差使判員所申准朝旨委取會所差兵士
 與判員一處看詳重行裁定各立窠名編成條式付之
 有司遵守施行下項去處所管兵士判員內有冗占人
 數未得均一今來定奪合留人數外其餘委是冗占合
 行裁減諸處不得更執自來條例及元降指揮却行添
 差仍乞下本處照會立為條式從之 哲宗元祐八年
 十月二十九日兵部言左驍衛大將軍德州防禦使提
 舉臺州明道宮劉斌前任侍衛親軍步軍都虞候信州
 團練使日依條被宣借人數今來未有明文乞比類施
 行本部契苗授以節度使留十五人徐誠以刺史留八

卷九百四十三

人以此約之團練使可留十人防禦使可留一十二人
觀察使兩使留後十三人從之 元符元年八月置步
軍司差使刺員所以文臣陞朝官二員管勾隸兵部
徽宗政和三年閏四月二十六日殿前都虞候姚古奏
步軍司廂軍刺員比年以來增添差使窠闕甚多致分
布不足數內當直人依格以官序占若有兼職者軍馬
司差令格備具其間又有專降指揮不理為一處窠名
緣此侵占官司虛有文移見今廂軍刺員窠名其合使
三萬二千二百八十五人已差二萬七千四百五十九
人見闕四千八百二十六人乞將步軍司見今應差兵
士刺員窠名除宰執親王三省樞密院使相兩省知省

卷九百四十二

節度使并帶御器械應差人及諸宣借并四人已下當
直人外餘並令步軍司各以十分為率將當直人坐闕
二分并窠坐非泛人坐闕三分權住差填候向去人數
稍寬即依舊其兼職當直人並於馬軍司差餘正減罷
已上雖日後遇有專降指揮亦乞候步軍司諸窠名差
填足日三分中差一分應副所責即日免致闕悞又奏
差使兵士刺員係分三等揀差雖有法許於本等人指
名抽差去處緣往往互相踏逐移文繁冗除宰執親王
三省樞密院使相兩省知省節度使并帶御器械應差
人及諸宣借外餘並乞今後不許指名抽差又奏自來
官員差破兵士刺員遇有新到并替罷事故之類別無

所屬闕報所有差索止憑逐官白狀亦無印憑致步軍
司難以信驗其間或有多占之數亦無以照會乞將今
後應差破步軍司兵士刺員除宰執親王三省樞密院
使相節度使外其餘官差人於步軍司以千字文為號
置合同應子一道遇差人執赴步軍司照會差填如有
差移替罷事故各開具的實月日合破已占見闕人數
軍分姓名并將見占人因事發遣者各限三日中所屬
其所屬亦見一日闕報步軍司無所屬者並申合屬曹
部如有違滯去處乞令有司各立條禁並從之 五年
七月三日步軍司言本司所管兵士刺員闕人差使蒙
下東京等路州縣刺員四千餘人至今未見差刷到

卷九百四十三

一名竊緣見今諸處窠名內例皆闕人無可補填欲乞
差大使臣二員分詣逐路刺刷從之 高宗紹興四年
正月十二日詔今後應行在官等合破兵士及諸色人
從如所屬差撥不足並與依數批勘錢米等許從本官
雇募仍隨宜支給 二十七年正月二十八日兵部言
臣僚之家合破宣借人兵內有逃亡事故之人並不照
應條法依舊批勘支破錢米欲乞下諸路州軍今後每
遇幫支仰取索付身并券照驗指實將見存人兵依
條支給如有逃亡事故之人仰日下依條開落如違及
冒名承代請人并幫書人吏並依詐欺法科罪詔依仍
令逐路轉運司常切覺察刑部遍牒施行 八月九日

臣僚言竊見諸路州軍所管廂禁軍皆有定額禁軍日合教閱在法不許差出比年以來軍政隳壞且如監司赴任替移例於管下州軍差撥廂軍接送廂軍不足則以禁軍填之既畢之後不發回元差州軍並各拘留在司稽管謂之簽廳兵士別給口券所費不貲或借以般家屬或借以送行李或借寄居富直或借親信私役不過斂一時之虛譽然耗蠹國用敗壞軍政莫此為甚欲望詳察付有司照見行條法下逐路監司將見稽管在簽廳兵士日下盡數發歸元差去處今後監司接送據依條合破人數分下諸州差撥候接送回日即時發回逐州仍專委帥臣覺察庶幾兵無冗食官無妄費禁軍

卷九百四十一

教閱之法不為虛文從之 三十年正月二十一日侍衛步軍司言得旨修內司并潛火人兵共一千五百人可減五百人撥赴步軍司充填雇募使喚今欲除願放停并發歸元來去處外將發遣到人依舊職名並撥歸本司廂備軍指揮寄營收管內將職名請給稍高人充新招宣効餘充備軍各依則例支破請給仍將前項人遇有撥填願募不足去處逐旋輪流差撥有犯依廂軍條法斷罪施行從之 三十一年正月五日臣僚言竊惟諸郡之置禁旅本以嚴武備而扞寇盜曩時固有邊郡更戍之役自南渡以來不聞有是事千百為群仰食公上工匠役作蒼頭小兒雜廁其間為郡將者徒務收

為衛兵名曰水下次供私役甚者至於有其名而無其人則有所謂虛券者有其人而非其真則有所謂詭名者而掌兵之官又或與軍校輩利其衣糧而私有之加以諸軍揀汰養老分下諸州者每歲增添又復不已臣恐數年之後卒伍多於農夫矣今州郡之間月糧不足則取之加耗春衣不足則例皆折錢競取屬邑違官督責急於星火預借夏稅侵耗上供欲望自今後如遇均下諸州招填三衙闕額之人不得收在水下次供私役及將虛券詭名委守臣日下根刷改正從之 孝宗乾道六年八月二十八日步軍司言殿前馬步軍司逃走首身人兵解赴承旨司等驗內有不及等仗短小人撥

卷九百四十二

付臨安府充廂軍欲乞改送本司刺填左右武肅指揮內有雜犯人刺填忠靖指揮收到人合得錢米依昨臨安府先撥到本司充填願募人則例日支食錢一百文米二升半非惟不須支破衣賜綿絹亦貴差使不致闕誤從之 七年二月八日宰執進呈殿前司舊司人數虞允文奏曰趙朝參人多五十歲者惟諸處窠占皆少壯人大抵舊司人請給優厚且少壯者若悉以充雜役誠為可惜上曰然昨議殿司揀汰人別立軍分充諸處占破却選舊司少壯人帶甲入隊此說甚善不惟汰去者有所歸而少壯人入隊教閱不虛費請給一舉而兩得也

宋會要御營使

孝宗隆興元年六月二十二日詔浙西副總管李寶差兼御營統制官措置浙西海道二十三日御營使楊存中言已降指揮車駕候秋涼日進發金路先往江上措置營寨并點檢沿江一帶守備事務乞差御營提舉一行事務一員先次起發前去詔楊傑差充御營提舉一行事務同日楊存中言先次起發往建康府措置營寨點檢沿江一帶守備事務合行事件乞依昨御營宿衛使前後已得指揮數內屬官乞差主管機宜文字一員幹辦公事準備差遣各二員準備使喚乞通差八員行遣文字乞差主管文字六人書寫文字四人書奏二

卷一百三十三

人並許於六曹內外官司或使臣校副尉及白身人無以有無拘礙指名抽差一行官屬等請交於所至州軍批勘如在鎮江建康乞於總領所糧料院照券批勘及又乞差點檢醫藥餘食官一員請給並依準備差遣已得指揮施行並從之 同日御營提舉一行事務楊傑言乞比附泰贊軍事唐文若已得指揮差屬官一員外使臣人吏比唐文若更乞減三分之一不拘常制指差其一行請給券食錢贍家錢借請等亦乞依唐文若已得指揮施行從之 二十四日詔殿前司諸軍並令撥隸御營使和義郡王楊存中使喚 七月十九日御營使楊存中言昨奉祠日除旦望起居筵宴從駕上壽外

餘並充赴今來差充御營使所有常朝起居及本職奏事乞聽許引對從之 九月二十一日詔御營使楊存中依舊官觀其見管軍馬可撥歸殿司從其請也 十月七日詔御營使楊存中已乞解罷依舊奉祠限五日結局所有屬官元係見任兼職並令歸職任

宋會要 部流制

建炎元年六月二十六日劉光世言朝廷設一統制體貌非輕今因諸路起兵有自稱為統制者有州縣起發勤王人兵管押一二百人亦差充統制者有諸道都總管及諸司妄稱便宜差充統制者今乞除行在及中都主兵官朝廷差充統制官外餘並罷內已撥屬御營使司等軍馬其舊稱統制者並委御營使司都統制據其所管軍馬改為管押官或部押官之類從之 紹興十一年四月二十七日詔韓世忠張俊岳飛已除樞密使副其舊領宣撫等司可罷遇出師臨時取旨其宣撫等司見今所管統制統領管將副以上並改充御前統制

統領官將副隸樞密院各帶御前字入街有司鑄印給付且令依舊駐劄將來調發並三者樞密院得旨施行仍令逐司統制官等各以職次高下輪替入見委賞功司將未了功賞疾速取旨推恩 二十三年閏十二月十七日詔三衙管軍及御前諸軍都統制官保明逐軍統制官供職滿十年無公私過犯之人申樞密院取旨與轉行一官至承宣使依條回授 二十八年三月十七日詔田師中除太尉已八年并有昨來遣發官兵李道等收捕盜賊楊再興功賞未曾推恩可併與轉一官制太尉定江軍節度使鄂州駐劄御前諸軍都統制提領營田田師中可特授開府儀同三司 二十九年閏

六月十七日詔龍神衛四廂都指揮使寧武軍承宣使步軍司第一將統制官戚方已陞都統制可改第一將作前軍 八月八日詔右武大夫和州防禦使殿前司統制官和仲改添差權發遣兩浙西路馬步軍副都總管常州駐劄請給人從依正官仍免借減和仲以母老乞外任故也 三十一年五月十二日鎮江府駐劄御前水軍副統制李輔等六人令離軍別與外路總管都監等差遣以都統制劉錡奏輔等從軍歲久累立戰功今金瘡發動寔難從軍故也 三十二年五月十七日詔魏勝守海州歷時暴露忠義可嘉可除山東路忠義軍都統制依舊知海州令戶部出給料錢文歷 隆興

二年三月二十七日詔應諸軍并樞密院都督府創置副都統制可並罷只作統制官 八月五日臣僚上言臣聞自古謂將帥國之司命社稷之存亡繫焉人主所當注意而不可忽者也當其東拔之際若使以賄賂得之則賢否混淆功罪倒置矣唐李騎納賂於李齊運而得觀察使其後騎以浙西一道反梁段凝納賂於趙張而得招討使其後疑以禁軍十萬降皆已然之明戒也近見關報大理寺勘到魏尚係左軍統制要帶閑職於今年四月內問錢糧司游寔等處取到所管軍口食錢三千五百貫文買金一百兩并將自己銀一百七十五兩託黃自得尋討閑節求帶閑職可不嚴行懲戒欵

望將魏尚重作行遣降指揮今後敢有受財為諸將營
求差遣賦滿者當以軍法從事雖權貴不引蔭從之
乾道元年二月二十日詔應內外諸軍統制將佐等除
定員外並行減罷今後擬作名目增重負關內委御史
臺外委總領常切糾察按劾以聞差與被差之人並加
重罰從淮西江東總領楊俊之請也 十一月十二日
詔與州駐劄御前中軍統制吳挺近已自陳除落熙河
路經略安撫使理宜優利可持與陞差本軍部統制填
吳洪舊闕 二年正月二十六日詔鄂州防禦使帶御
器械侍衛馬軍司前軍統制顧暉罷帶御器械并統制
與在外差遣以主管侍衛馬軍司公事戚方奏暉叙衆

慘酷治事不公難以存留在任故有是命 二月二十
二日宰執進呈戚方申審陞堯統領官孟俊充統制副
將董茂充統領洪适等奏曰孟俊今年九月方及三年
董茂充統領係陞二等上曰孟俊可衣差董茂陞二等
恐後求後例且已之上曰立定年限省多少事亦是良
法 十月十六日詔諸路御前諸軍都統制自後除總
領監司即守應有職事許行報謁外其餘賓客並不許
謁見 三年五月六日宰執進呈汪應辰奏吳璘以病
呼其子援至興州今病未愈上曰萬一吳璘不起誰可
以代之又謂虞允文曰卿言前任天錫可代吳璘亦是
允文奏曰不職任天錫項在山前聞諸將士多服之臣

帝奏曰聞其人已老亦是宿將上曰可召赴行在試觀
其人上又曰近又召王貴張平姚志吳勝等一無可使
者俟其歸朝廷宜行舉者賞罰以驚諸將使他日無敢
以不才之人為統制官也 十八日宰執進呈陳天麟
奏荆南都統制王宣病久近邊報不一恐緩急誤事上
曰此事當如何臣帝奏曰不得已且差負琦為副都統
就便同管軍使王宣病愈却制相度上曰如此甚善便
可行下 六月四日上宣諭宰臣曰吳璘病亟諸將未
有可代之者昨召任天錫外聞其人已老萬一不堪何
人可用且令汪應辰移制置於利州時暫節制諸軍馬
朝廷却徐擇其人陳俊卿奏曰諸將極難得人且如知

洋州都統制王權亦未甚慳衆論上曰朕亦知之但無
其人當時且令往朕朝夕亦不放心虞允文奏曰此人
淮西兩敗事如何可用誠是誠是於是上旨以吳勝為
利州東路都統制王權赴行在 閏七月一日上宣
諭宰執曰朕欲今後江上諸軍各置副都統一員令燕
領軍事豈惟儲他日統帥亦使王將有顧忌不敢專擅
作過燕頤等奏曰甚善 六日宰執進呈戚方守鎮江
御軍無法惟務括剽侵盜入已八日戚方朕初極委任
之至加以范鉞方所為負朕如此卿等可惜置理會遣
官觫究可降指揮召赴行在方既到除提舉佑神觀軍
中開方罷莫不呼舞中外嘆仰上之英斷臣杞又奏曰

昨日得旨欲置諸軍副都統未知合差何人上曰鎮江郭綱如何臣希奏臣詢問得郭綱甚好又嘗問郭振亦稱之上曰更待詢問未日呈於是翼日郭綱除鎮江副都統制 十三日軍執進呈郭綱除鎮江軍副都統制已供職上曰郭綱之除聞鎮江軍中甚喜葉頤等奏曰郭綱甚廉軍中素所推服 十七日三省樞密院奏勸會已絳指揮復置在外諸軍副都統制裨贊主帥商義軍事覺察姦弊今措置約束下頃一合以副都統稱呼呼更不給印一應干本司文字與都統制連御申發一調發軍馬並聽都統制指揮或有違戾奏劾取旨一差撥親隨衙兵并馬並稟都統制差撥一每月支給給錢一

百八十貫一差破日直四十八並從之 二十八日詔武節大夫利州路駐劄御前中軍統制郭訢降授武功大夫以供其人馬數失實也 八月八日詔鎮江府駐劄御前右軍統制官李直與放罷以隱落本軍官錢主帥昧究得實也 二十六日詔諸軍統制統領官子弟不許就本軍任主兵差遣如委有材武戰功可以任事令赴宣武司呈試兩易從虞允文之請也 四年三月二十七日虞允文言據利州西路駐劄御前諸軍都統制任天錫中所管軍馬比諸路最多邊面闊遠事務繁劇止有幹辦公事一員委是闕官協濟乞依荆鄂都統司例差置主管機宜文字一員幹辦公事一員從之

八月二十八日四方館狀進奏院繳申到外任臣僚九月旦表內武功大夫連州刺史鎮江府駐劄御前諸軍副都統制郭綱武功大夫連康府駐劄御前諸軍副都統制張榮契勅逐官官職未應合上表章進奏院稱逐官職事係比將副以上今來本館未敢繳進詔今後都統制副都統制並與投進 十一月二十二日詔時俊不候總領所審驗私行收利効用顯屬專擅可特落軍職 十二月二十四日利州西路駐劄御前諸軍都統制負琦劄子奏乞依建康鎮江例每軍并都統制司各乞置酒庫一所越辦取息專一置造軍器激揚軍馬從之 五年三月十一日詔利州防禦使興州駐劄御前

諸軍都統制在天錫在軍侵用官錢數萬計四川宣撫使虞允文奏劾未上可責授忠州團練副使 四月六日四川宣撫使王炎劄子奏臣面蒙聖訓令於在外及諸軍偏裨或小官內選擇人材將來可以管幹軍馬者以姓名開奏臣已恭依前路或有選擇到人乞且令帶行新舊請給差充宣撫司準備統制統領將官准備將各添文小券一道俟試以職事果堪任使即具姓名聞奏從之 十月十一日王炎劄子奏臣契勘昨來川路三都統並係隨駐劄州軍繫銜金泉利州東西路已降指揮併作一路金房開達四州分隸了當日今負琦在興州吳洪在興元府王承祖在金州駐劄其階銜內員

琦尚帶利州西路吳拱尚帶利州東路王承祖尚帶金
房開遠州副都統制委是名稱未正望將川路三都統
並隨駐劄州軍繫街兼契勘員琦吳拱是用印記已係
與州與元府駐劄御前諸軍都統制印不合別鑄外其
金州都統制印記乞以金州駐劄御前諸軍都統制印
一十二字為文下所屬別行鑄造降下詔依奏吳拱充
興元府員琦充興州並駐劄御前諸軍都統制王承祖
充金州駐劄御前諸軍副都統制 六年九月十九日
英州刺史差充他州駐劄御前諸軍都統制吳總內殿
朝辭奏事上曰將帥難得人故文臣中擇卿將帥須先
民事然後統軍 十二月十七日詔今後諸軍統兵官

過閱須管依次陞差如有人材超異仰其名申奏取旨
每月請到銀並依變賣實數依散不得令合千人減
侵盜并將見錢兌換會子仍令都統制常切約束總領
所不任覺察如或違戾即時具奏從臣僚之請也 七
年二月十六日詔從來帥臣循習舊弊於政除之際額
外多差將佐之屬以示私恩可令內外諸軍除合用員
額外餘日不並罷今後除准備將以上遇有陞差依指
揮令赴樞密院總領所審察其訓練官以下並須依公
選差於當日具所差人職次姓名申樞密院如有違戾
主帥及被差人並以違制論 六月二十一日樞密院
奏勘會江上駐劄諸軍統制總領將官如遇揀汰元無

例帶外任差遣反例帶低小之人見今總領所與使臣
一例眾同分撥添差諸州軍聽候使喚委無甄別未稱
朝廷優恤之意理宜措置詔今後統制官與添差外路
正將統領與副將正將與准備將將領與諸州軍都監
小使臣與監押若係橫行以上官序或歸正人仰主帥
開具保明申樞密院取旨 八月四日詔諸軍統領統
領揀汰罷軍內無例帶或例帶低小之人自後統制官
與添差路分副都監統領官添差正將餘依乾道七年
六月二十一日指揮 八年六月三日宰執進呈葉衡
劄子乞將楊展除落統制官權字上曰楊展於職事之
間留意可作職事修舉特與陞差 十月三日宰執進

呈乞行下諸軍將統制官到訓練官並取索脚色一本
繳申樞密院籍記以備照用上曰莫若作兩項降指揮
過陞差使供脚色一本其統制令供一本置籍繳申
九年閏正月六日宰執進呈馬軍司陞差統領官張遇
為統制梁克家等奏曰比張遇赴都堂審察見其人衰
老庸繆上曰統制言不可苟任異時大節守於此乎選
使其有謀略老固無害若老且繆則無所用 七月二
十四日宰執進呈護聖步軍王世雄改除上曰此軍統
制官乃儲大帥之地不可不遴選其人 十月一日樞
密院奏殿前司申訪聞忠毅軍額外統領蕭從仁九月
二十六日將官兵四十五人騎馬帶弓箭前去監官縣

以來打圍至今未見歸寨詔蕭從仁特降一官 淳熙元年四月七日知廣州司馬假言本路帥司水軍以千人彈壓海道有統領一員無副將管轄舊有統轄一員窠闕久不差人其餘隊將之屬皆是強盜中選而為之實難倚托乞於本州東南第十一將正副將中令一員兼水軍副統領從之 五月六日詔秉義即與元府駐劄御前中軍馬軍第一將正將党松年比因奏事議論可嘉特陞差與元府駐劄御前前軍統領 二年七月二十日詔諸軍應管財賦添修造作之類專令逐軍統領一員提點出納遇文使統制判押單狀統領方得收文不許擅自開撥江上諸軍準此 從殿帥王直之請

也三年二月十八日詔自今諸軍陞差兵官內統制徑行津發赴樞密院審察 十月八日詔四川諸軍同統制同統領開並罷見任人且令依舊自今遇開更不差填 四年二月八日詔鎮江建康府池州都統司御前水軍沿海制置司武鋒軍各於所管水軍正副將內選擇大使臣以上能統眾會於海道立功之人保明一員申樞密院以備差廣州水軍統領也 二十三日詔荆鄂駐劄御前諸軍自今可作鄂州江陵府駐劄御前諸軍其都統制依舊以鄂州駐劄副都統制以江陵府駐劄鄂州以荆南府依舊為江陵府故也 四月三日詔四川諸軍自今陞差將佐可抽摘一二名赴樞密院

審察先是四川諸軍除統制官已令津發赴樞密院審察外餘官未有明降指揮上曰恐帥司去屯軍處稍遠若抽摘一二名赴樞密院審察則主帥自不敢措私意於其間故有是詔 十月十三日詔三衙江上四川諸軍統制統領官並發赴樞密院審察自將副以下聽一面陞差仍令樞密院不測取旨點摘前來審察從樞密院奏也 七年二月八日詔與元府都統制田世卿所部五軍依三衙江上諸軍例每軍差置統制官一員統領官二員餘照陞差格法指揮 八年五月一日詔侍從官及內外待制學士以上各舉統制統領一二人具名來上賞罰照應已降指揮 初以樞密院得旨令

江上四川軍中統制統領內人才少壯武藝精強沉鷲有謀諳曉軍政者主帥擇三二人具名保明赴樞密院審察如稱所舉受進賢之賞儻或不然坐謬舉之罰老弱者依公揀汰間奏至是故有是命 九年正月十七日詔江上都統制自今進奉會慶節馬並令發赴樞密院承旨司繳進 二月二十九日殿前副都指揮使郭玘言護聖步軍統制官十年間易者十一前後皆是除帥得此軍者自謂即日起躡不過時暫假途乞自後遇有闕帥去處乞不拘軍分除授其護聖步軍統制亦許其統領官內選差從之 十年十月十六日詔自今在外統帥初到將前政軍器對數點檢遇有損壞即時修補

母致輕有改作枉費工料 十一年六月二十四日臣僚言雷州水軍僅二百餘人其統領一員係經畧司辟差稟闕今經畧司既差正統領又差副統領又差權副將訓練之屬官愈多而事愈不辦乞悉行減罷詔曰後不得更作名目創差權官 十二年二月二十三日詔應除授在外駐劄御前諸軍都統制副都統制如階官未至陞朝官者與帶陞朝官 十四年九月十五日詔三衙江上諸軍都統制司添差屬官除見任人令終滿日後更不差人其差下人從省罷法 建康都統制郭鈞等言添差屬官所請供給占破白直官兵等數多實難應辦故有是命 十一月十日殿前副都指揮使郭欽言兼選鋒軍見闕統制官竊見環衛官馮港總歷可任緣係環衛官不敢辟置乞自聖裁詔特從之 紹興二年五月二十五日詔今後諸軍統制官各赴行在別有除授者其關聽候指揮 紹興五年九月十四日主管侍衛馬軍行司公事張帥顏言伏覩累降詔旨令侍從監司選舉將帥實為社稷之計也欲乞下諸路監司并管軍主帥於本路所管統制官內公共選舉有智畧廉潔堪究將帥之人一二負其器朝廷審察如或可采籍記姓名以備他時將帥之用如不應所舉甘坐謬舉之罪從之 慶元三年二月十四日詔殿步司四川諸軍兵官見依舊法陞差外其馬軍行司江上諸軍令

後統制至準備將仰照舊例格法節次指揮委主帥依公選擇陞差不得循情有害軍政解赴總領所或不係總領置司去處委自守臣並審覆保明申樞密院取旨陞差內統制統領不測點檢前來審觀人材識略或試以武藝其紹熙四年正月十七日令主帥解發三人赴總領選擇一名指揮更不施行 嘉泰元年五月二十八日詔淳熙十二年指揮應駐劄御前諸軍都統制副都統制如階官未至陞朝者與帶陞朝官可自今後三衙除未至副使者與轉副使 四年三月十四日樞密院言三衙沿江蜀道凡十三處軍中自擁隊營隊訓練將副以至統領統制主帥雖得專陞差之權自準備將以下俱聽統制保舉異時權帥亦不過以統制曾為環列者充之是統制距主帥一級耳今承平日久非曩時戰功之舊至有校尉為統制者夫既非偉才驟居是職志得意滿貪殘驕肆兵卒嗟怨正以此也乞自今統制官闕令主帥得統制官權其職事一年之後軍政無關方許申奏正差或已試無效聽別差就權或統領年限未及軍帥保明陞差除補滿年限外亦更與差權統制一年委無過犯方得正差從之 開禧二年正月十日臣僚言比年以來主帥無特立之操將校有不安分之求求者慮其員之足而無所致其力太監則亦不敢求之以正員而予之以額外夫以額外為名則不齒於正

負可也而今與正員並列不計其資格可也而今資格居上倘正員有闕則他人不敢踰乞申飭諸軍除見陞差人許令姑存外日後統制統領及自餘將校並見陞差人即不許預先以額外名目陞差從之 四月二十四日詔三衙江上四川諸軍今後遇有欲不次陞差之人須於奏狀內稱說委是才能卓赴智勇過人應得已降指揮主帥結罪保明申奏即與越格陞差殿步司走都堂審察江上四川諸軍並赴宣撫司 嘉定九年正月二十五日樞密院言勘會三衙江上諸軍統制統領將佐離軍各有立定逐路添差差遣其許浦水軍及淮東安撫司彊勇軍未有立定格法詔許浦水軍都統司

照鎮江都統司淮東安撫司彊勇軍照江州都統司各立定見行離軍添差立功次數均撥逐路合入差遣施行 十年十二月九日臣僚言竊見所至都統司有計議有機宜復有幹辦公事幕府森嚴獨蜀自比歲裁減計議機宜僅存幹辦一闕推尋初意不過謂兵興以後用度窘乏徒費廩給然一經省負無與上下共議殊乏機謀之助今以江上諸戎司較之兵數孰為多寡事權孰為重輕而蜀之四戎司何為獨音於此要必幕客重而後司存重司存重而後可望其折衝於外仰威於虜也乞明詔有司仍復蜀之四都統司屬官一闕遴選碩材以重人虛之選其於今日守圍之計有補非淺詔焉

州興元府金州都統司利州副都統司各增置準備差遣一員仍令樞密院差注右選有出身經任人充 十六年九月十日樞密院言勘會興國軍駐劄御前防江水步軍官兵並以招足戰舡軍器亦已整備合差置統制官一員部轄措置教練防守江面詔劉武俊特差充與國軍駐劄御前防江水軍統制兼統轄防江水步軍專一任責措置訓練

高宗建炎三年六月五日詔御馬院合破草料依昨升防宮例據每日合批詔
取目今所屬差入赴院交納四年七月十八日詔行在左右驛驛院差教駿馬
五十人赴前馬院養餵御祇應祇作二百五十人為額聽本院於諸厰端逐指
石差取日下發道紹興十三年閏四月十四日詔殿前司寄養御前良馬見破
十分草料自閏四月一日已後每馬減乾草八分正支破二分至九月一日聽
本院開帳依舊支請今後每年四月一日依此七月十二日詔尚書札即下所

宋會要 御馬院

馬院印一印以御馬院之印五字為文行使舊來借用驛驛院印至是始有足
命也同日詔御前馬院差置手分四人副知一名兼前行書勅行遣之字所差
手分副知於內外諸官司指名抽差不足聽本院召募試補今後副知手分有
闕並令以次人遞選其手分候遞選充副知日與補選差副知滿三年與
補選或副知出職今未副知係初行差置未有遞選人將差到院及二年依手
分遞選副知法補授立界所有見相祇應驛驛院手分二人就差充填上下
件手分察閱祇應從本院請也同日詔御前馬院於內外官司係公人內踏逐
指名抽差二人充庫子祇應及副知手分庫子諸般請給並依祇應庫子例內
庫副知無衣人春冬各添人絹二疋冬加錦十兩同日詔餘杭兩蕩兩監許各
差手分二人於四人內遞選差一名充副知兼前行祇應其副知補授理年並
依本院副知例依法仍添一等補授初補副知與補選差副知不滿三年與
補選差副知出職十四年二月三日詔南蕩并餘杭兩監許各手分內監合破草
料依舊行在批勅令戶部指置水陸近便蕩蕩餘杭兩監許各手分仍令遞選
依例差人津版赴本監交納知兩縣支破不足於此止縣分條數供納十六年
十月二日詔御前馬院請差到養馬軍兵并牧餵公吏月糧口食米特與依
御厨工匠等見請倉界數分一等支給內教殿新給厰及無厰人並特依有舊

宋會要 職官三二

厰人別支破本等身分請給日後差到入準此同日詔御前馬院軍兵人吏今
後有差走并見走未出首人如遇從獲依法施行外其首身合依舊收管之人
止支無厰人別請給候及三年方許支破本等身分請給十七年五月四日詔
御前馬院可差管草料使臣二人手分三人許已未到副使臣使臣使臣及無連
官司人吏或白身人內指差內手分請給並依入內者手分見請則例支破日
身人自差到實及七年與補選武副知出職有名日人實及七年與補一官有
日後差滿之人願留者聽請給理甲酬獎仍舊所有管草料使臣請給理任並
依主管四易庫管幹官使臣已得指揮施行十九年十二月二十三日詔御前
馬院見管明午令戶部行下勅給官司大羊每口日支料四升羔兒每口支料
二升就本院御前草料厰內批勅可屬依例供送日後遇有收支羊教聽本院
開帳支給二十三年十一月十六日詔殿前司寄養御前馬院二百三十頭令
戶部行下勅給官司每頭支草料五升就本院寄養御前良馬草料厰
內批勅今後遇有開帳並依良馬厰例開帳報審院支破施行二十七年正月
二十六日詔御前馬院見管御馬令戶部行下勅給官司每頭每日添次黑豆
二升就草料厰內批勅可屬依例供送日後遇有收支馬教聽本院開帳施行
五月三日詔良馬院見開諸曉馬性人養飼樞院可下吳璘令送是波西軍兵

二百八分... 每年... 三十... 差... 前... 羊... 與... 御... 月... 差... 理... 到... 分... 三... 依... 來... 候... 一... 用... 南... 養... 人... 分... 又... 內... 自... 不... 御... 手... 司...

依元豐... 來不曾... 候差... 一時... 用乞... 南... 養... 人... 分... 又... 內... 自... 不... 御... 手... 司...

依元豐... 來不曾... 候差... 一時... 用乞... 南... 養... 人... 分... 又... 內... 自... 不... 御... 手... 司...

依元豐... 來不曾... 候差... 一時... 用乞... 南... 養... 人... 分... 又... 內... 自... 不... 御... 手... 司...

事故遺留下妻口兩月日守孝錢未及孤遺養錢未守人舊例係逐司支破
詔依御馬院相度到事理施行

宋會要省出院

宋置省馬院淳熙元年四月八日詔步軍司差撥過省馬院充養馬使喚人請
給依殿前馬軍司分摩體例施行三年二月八日詔管轄省馬院官委都副承
旨於樞密院準備差使使喚內選差半年一替

宋會要卷之三十三

全唐文

宋會要

環衛

孝宗隆興二年四月二十六日上諭宰執曰環衛官欲
參酌祖宗選用將帥以崇武節外建方鎮內列環戶品
式備具近來環衛久不除授非所以儲材而均任也可
依舊制應以材略聞堪任將帥及久勤軍事暫歸休佚
之人並為環衛官更不換授止令兼領加節度使則領
左右金吾衛上
將軍承宣使即領左右衛
上將軍之類並依舊令其朝參職事休給人從並令
有司日下條具先是宰執進呈太常少卿洪造等討論
到環衛官故事乞令有司同共相度湯思退奏環衛官
唐時有職事本朝無職事祖宗舊制自方鎮罷皆歸環
衛上曰討論得極詳備在內則兼帶在外則不帶如今
之閣職請俸據所帶之官添支正如文臣館閣平時在
環衛中庶見得人材令有司條具以十員為額朝參侍
殿並依御帶體例宗室不在此制仍不差或里及非職
功人除改差主兵官合不領環衛如行在差兼職事如
幹辦皇城司帶御器械之類仍許兼領若今後除授不
依元降指揮並許繳劾可著為令 二十五日詔令臨
安府依畫到脩蓋環衛官宅子園本內三十間蓋三位
以待正任觀察使以上二十一間蓋四位以待餘環衛
官不得列官指占 乾道二年四月一日詔環衛中郎
將至即將請給人從出職恩例并差破親事官並依將

全唐文

登萬壽寺香臺

衛上曰討論得極詳備在內則兼帶在外則不帶如今
之閣職請俸據所帶之官添支正如文臣館閣平時在
環衛中庶見得人材令有司條具以十員為額朝參侍
殿並依御帶體例宗室不在此制仍不差或里及非職
功人除改差主兵官合不領環衛如行在差兼職事如
幹辦皇城司帶御器械之類仍許兼領若今後除授不
依元降指揮並許繳劾可著為令 二十五日詔令臨
安府依畫到脩蓋環衛官宅子園本內三十間蓋三位
以待正任觀察使以上二十一間蓋四位以待餘環衛
官不得列官指占 乾道二年四月一日詔環衛中郎
將至即將請給人從出職恩例并差破親事官並依將

軍已得指揮應環衛官批書印紙可並屬殿前司 三年二月二十六日執政內殿進呈環衛官元有指揮不許差戚里前日已得旨差潘才卿有礙元降指揮上曰卿等如此理會甚善 七年十一月二十一日宰執進呈右監門衛郎將鄭仁傑差遣上曰環衛官却不當帶出虞允文奏曰正如聖諭仁傑止帶閣門祇候上因宣諭武臣貼職止有兩等朕欲增廣其名他日除外任者因以寵之卿等可檢照典故具呈 八年四月十三日上諭宰執曰環衛官戚世明軍政甚脩可除右千牛衛將軍專令訓練士兵姚公質可除右監門衛中郎將依舊殿前司前軍統領每遇宣入禁中賜酒食統領官不

全唐文 卷萬壽書十五

得而與故除之成光延可除步軍司中軍統制依舊環衛官以同赴闕之人皆以任用今以此試其事梁克家奏曰陛下侍通將帥恩意重輕曲盡如此將見人人感奮矣 七月二十七日中書門下省奏勘會環衛官係行在職任既除授在外差遣自不合於衛內依舊帶行詔令吏部申明行下淳熙二年正月二十九日詔環衛官依舊堂除 四月二十三日詔自今除中郎將令陞殿侍立三年二月二十四日詔諸環衛官正除授軍中差遣或外任者並不許衛內帶行內環衛不差戚里及非戰功人先是二年閏九月十六日詔敕令所增脩此法至是上之故有是詔已而又詔環衛官指揮內不差

非戰功人一項更不施行 四年二月二十三日詔立環衛官格節度使除左右金吾衛上將軍左右衛上將軍承宣使觀察使除諸衛上將軍防禦使判又通侍大夫至右武大夫除諸衛大將軍武功大夫至武翼大夫除諸衛將軍正侍郎至右武郎武功郎武翼郎除中郎將宣贊舍人敦武郎已下除左右郎將 十年七月十七日吏部言武經郎閤門祇候王去惡除環衛官欲將所帶閣職除比文臣帶職在京差遣例權行除落候將來除授外任差遣日却與依舊帶行日後轉官依見行條法指揮從之 去惡既除環衛官申審閤門祇候合與不合寄職下本部看詳本部勘會敦武郎閤門祇候

全唐文 卷萬壽書十五

該磨勘轉官如係閤門見供職人轉翼郎帶行閤門宣贊舍人如不係見供職人即行除落去惡昨任秉義郎特授敦武郎閤門祇候即非磨勘轉官故有此請 十三年七月十八日詔環衛官雜歷在監察御史之上者令依條條門客試 十五年六月十二日進呈環衛官趙廓乞依任壽吉例以送郡帶大將軍上曰近制除環衛官止論階官高下更不該或送郡任壽吉以送郡帶大將軍係是差誤可改正任千牛衛將軍 紹熙元年十一月二十二日宰執奏事之次上曰任安世除環衛官裴良顯瓚與外任留此闕以儲將材自今官高者除帶御器械小者除環衛官 二年正月二十二日左武

衛郎將武雄飛言環衛官每除合破省馬一疋立為定例房緝欲下臨安府每月將軍又三十貫中郎將二十貫到任供職經歷考第不應於殿前司批書印紙乞就樞密院批書每遇朝殿將軍見破官門皇城門號各三道如係郎將只破官門皇城門號各一道欲乞即將吏行丞破二道從之 四月二日知樞密院葛邲奏環衛官泰世輔任世安皆念歸不若稍令更迭上曰此輩在軍中請受厚奉此驕墮不如令更迭為是 嘉泰元年十月十三日臣僚言恭親孝宗皇歲在隆興特降詔旨有曰朕仰惟祖宗選用將帥以崇武節外建方鎮內列環尹品式備具近來環尹久不除授非所以儲才而均全唐文 卷一萬五千五百五 四

孝宗詔旨精加選擇不得輕授仍乞下臣此章風厲在列各安厥次毋懷苟得之心其或有抱負奇偉可備委寄朝廷自加旌擢若或碌庸專事反結以說進用有違聖訓之人仍仰即日引退如更不遵戒敕徑然冒居貪戀無耻臣當次第按劾乞賜重行黜罰庶幾環尹之官莫非將帥之選從之 嘉定二年十一月二十六日臣僚言環衛官法將驍密儲才望於隆興討論十負之制謂非才任將帥久勤軍事者不在此選近年以來闕茸無聞之人皆得廁跡其間至於緩急選將傍徨四顧鮮克勝任徒有乏才之歎乞降旨自今環衛官專以他處曾為兵將而有功績及名將子孫之有才略者儘更全唐文 卷一萬五千五百五 五

任也可依舊制應以才畧聞堪任將帥及久勤軍事暫歸休逸之人並為環衛官共以十負為額宗室不在此制仍不差戚里及非戰功之人若今後除授不依元降指揮並許繳劾仍著為令仰惟聖心留意環尹之職者蓋以為收廣覽使之日在左右得以周知其武才他日選用可以得人聖謨宏遠垂訓後世可不恪意遵守此年以來居是官者類皆庸瑣規圖薦引不以才武為先僥倖序進不以選擇為急充員具位指日望遷一遇將帥之闕竟萌僥倖之意如執券責償志在必得繞不滿欲遂懷歛望不知祖宗為官擇人豈為爾輩貪得冒進之地乎此風寔滋殆不可長乞今後除授環衛官悉遵

宋會要 軍 初衛

龍武羽林神武六軍掌節祀朝會儀仗會儀仗判司官一人以判金吾衛仗將軍兼領左右各三軍其局有排仗通直官大將軍儀仗押當催驅驚場唱探節級探頭等諸衛自左右衛以下官名存而事廢長史以流外官任其番首官名舊有歸德懷化大將軍節將司候司階司戈後有增保定清遠奉義歸義廣化之名為六等將軍而下又增武寧安化奉華保順之名為五等大將軍又有寧遠保安保寧其將軍又有懷德奉化即將有懷忠武安司候有保忠司階有保和保順司戈有順化安德皆有蠻夷朝貢受官者充之 真宗咸平五年十一

卷一百五十五 言六

月制加楚王元佐羽林軍上將軍餘如故 舊制左右羽林龍武神武為六軍各置統軍無上將軍之名此蓋有司誤也 天禧元年三月御史臺言常朝武官止一二人或請告則絕班欲增補之詔擇內職之疲老者充遂以莊宅使慕容德琛為右監門衛大將軍西涼左藏庫使孫正辭為右領衛將軍崇義使劉守節為右屯衛將軍東染院使韓景佑為右監門衛將軍供備庫使宋可信郭仁浦為右千牛衛將軍供奉官閻門祇候錢昂宗崇勳王禹馮處正宋接華張文德並為太子右監門率府率英宗治平三年九月三日詔後六軍更不除上將軍 先是誤除六統軍為上將軍自是改正 哲宗

正史職官志左右金吾衛左右衛左右驍衛武衛屯衛領左衛監門衛千牛衛上將軍左右金吾以下諸衛大將軍諸衛將軍為衛官 神宗熙寧二年四月十六日詔差攝南班官今後只樞密院降劄于差攝訖閱御史臺閤門如正除南班官即中書降敕告 三年七月六日樞密院言今後攝南班有闕欲于見在院知州軍路分都監以上得替未有差遣人內從上差攝如不足即于審官西院除坐事替回合降差遣及今任有過并年未三十未合入親民差遣人外敢未有差遣人定差詔今後有闕先差陝西河東任滿替回或礙親放罷前後曾有戰功路分都監至知城堡寨崇班以上如不足即

卷一百五十五 言六

依今擬定施行 欽宗靖康元年四月五日御史中丞陳過庭言切惟祖宗時將帥建節不輕受人自宗觀以來放僥倖之路雖齊史厠役間亦濫除坐糜國用百陪他官今陛下猶名青膏恭簡用以身率四海凡任節度使者人人願自貶損以從德化特重于自陳耳近因范訥有請歸環衛授以上將軍制命一頓眾皆歡抃嘗聞藝祖削平禍亂一日罷諸節度悉歸環衛而人無異議者分當然也欲望指揮所屬詳加裁度除宗室及膏有軍功人別作措置外其餘並依訥例換授施行以協天下公議詔令史部除宗室外開具內外節度使姓名元除授因依聞奏 十七日制以少傅安撫軍節度使錢

景臻鎮安軍節度使開府儀同三司劉宗元為左金吾
衛上將軍檢校太保保信軍節度使劉敦校少師武
成軍節度使劉敏騫德軍節度使張楙兵陽軍節度使
王舜臣檢校少傅應道軍節度使朱孝孫檢校少保瀘
川軍節度使錢忱並為右金吾衛上將軍並以戊午詔
書換授也

宋會要卷之三十三

宋會要 三衛

徽宗崇寧四年二月十日中書省言周官宮正掌王公
之戒令糾禁以時比宮中次舍之眾寡以待夕擊柝而
比之又宮伯掌王宮之士庶于蓋王宮之內有士庶于
為衛而庶于者非王族則功臣之世賢者之類王以自
近而衛焉故休戚一體上下親而內外察遠漢以郎執
戟宿衛殿中舉衣冠子弟充選至唐遂分三衛五府其
法詳容今殿庭設伏志以禁族而士庶于之法未能如
古欲倣前世擇賢德之後勳戚之裔以侍軒陸庶幾先
王宿衛之意今倣古修立三衛郎一員治一府之事秩
比大中大夫三衛郎中之前文武各一員秩比朝議大

宋會要卷之三十三

夫日率其屬直于殿陛長在左立于起居郎之前或分
左右文武西在都承旨之後伏退治事才府博士二
員秩比承議郎主簿一員秩比宣德郎博士掌教導校
試親勳翊衛郎程文講書武藝親衛府郎十員秩比朝
奉郎中郎十員秩比承議郎勳衛府郎十員秩比通直
郎中郎十員秩比宣德郎翊衛府郎二十員秩比宣議
郎中郎二十員秩比承事郎親勳翊衛文武各四十員
分左右侍立官給衣帶紫羅義襪窄衫鍍金雙鹿朱帶
執長柄八瓣首朵親衛郎立于殿上兩傍勳衛郎立于
朵殿翊衛郎立于兩階衛士之前三衛郎依給舍中郎
依少卿餘依寺丞一親衛官許后妃嫡御之家有服親

李器書

及翰林學士并管軍正任觀察使以上于孫一數衛官
許勳臣之世賢德之後有服親應大中大夫以上及正
任團練使送即觀察使以上一翊衛官許卿監正任利
史送即團練使以上正以親兄弟于孫試充一三衛官
直退旨入府誦書各占一經一書月以私試李一公試
習武藝者許赴武學一三衛官許年十八以上人材秀
整武班郎魚有材武之人親衛許承務郎以上大使臣
勳衛許通選人小使臣各各六曹郎官武臣正任團練
使以上二員保明文臣令大學官武臣令武學官試合
格人以聞三省蕃養一犯惡逆之家若編管人于孫親
兄弟及上書邪等路明馬廢疾并歷任曾犯賊罪徒以

卷二萬五千三百八

上及三路極邊川隄人元祐姦黨五服內親屬不許保
明充三衛官一冒試者處斬若違法保任者以違制論
不以赦降原減已在官者不以首原一諸衛郎每三人
已上結為一保之相覺舉雖非同保知其有犯亦同一
三衛郎知同保有犯惡逆係元祐姦黨五服內親屬若
編管于孫親兄弟及上書邪等路明極邊三路川隄人
而不告者處斬一諸衛官每保夜以一員直宿有政若
於令應給假者免一文臣試衛官法公私試依此第一
場本經或論孟義三道私試減一道第二場時務策一
道一武臣試衛官法公私試依此第一場七書義二道
或策一道第二場子馬依武學補試法一三衛府令史

一員書令史二員貼書四員守闕貼書四員並依殿中
省法一試諸衛郎取成文理稍通者為合格有闕並試
補臣僚不在以恩例陳乞之限一諸衛郎三年為任任
滿無遺闕三衛府保明聞奏中郎升郎翊衛郎升勳衛
中郎以次遞升願充諸衛郎者各保官赴吏部投納家
保狀吏部類聚及三十人以上中尚書省差官試從之
二十六日詔三衛郎為三侍衛郎 六月一日詔祖
宗諸后及妃嬪之家其本宗堪充諸衛官以聞 八月
十六日詔二衛博士今後並差文臣

卷二萬五千三百八

雖言曾經邊任及朝廷委寄顯著勞能者方與遷轉即不是邊任職局去處亦不分勞能大小等差及是何使額為中等故王咸有得以滑州鈐轄為寄任王易王澤李瑊皆自官苑副使轉南作坊使一十五資使額為中等良以立法之初不甚詳備欲今後諸司副使額兼閣門通事舍人如充職及十年曾經四路沿邊路分都監或沿邊知州軍或安撫都監副使同安撫差遣或自轉大使臣後以勞績曾轉官者皇城官苑副使並除閣門副使雖不歷上項差遣又無勞績但及十二年者亦與轉閣門副使其餘副使並於使額上轉五資依舊兼職若不願兼職及轉正使者並罷兼通事舍人其舊條內

表二十九百六十七

以條移在首葉第一行

曾經邊任及朝廷委寄顯著勞能并轉中等使額三項更不行用餘依前後條貫從之八年四月二十三日西京左藏庫副使王昭序兼閣門通事舍人以昭序自陳入任五十三年老病乞解點檢閣門簿書并提點承受特有是命元豐七年正月十八日右侍禁閣門祇候朱伯材遷閣門通事舍人以德妃進位恩也紹聖四年十二月十六日詔內殿承制閣門祇候張忠特用閣門祇候年勞并理遇磨勘年月與除閣門通事舍人以先朝藩邸之舊也

宋會要

徽宗元符三年徽宗即位十月十一日詔張維周特受

閣門通事舍人以頃事潛邸有勞也政和六年八月二日改閣門通事舍人為宣贊舍人十四日詔閣門以宣贊為職每遇播告吟諷聲韻不能達言道意至稽留百碎莫能曉知可今自直誦其詞勿復循舊七年七月七日詔東上閣門全闕應奉宣贊舍人以並不習喉音不明引贊生疎特許勳臣咸里之家教武郎以上能贊喝有喉音者聽於投狀知閣門按試及將舉止詳雅無過犯二十人限一月引對取旨

宋會要

表二十九百六十七

故事閣門無通事舍人而通事舍人沿唐制自隸中書省如抽赴閣門並稱閣門祇候其後直授閣門通事舍人非舊制也天禧中去閣門二字政和六年改為宣贊舍人

宋會要

高宗紹興元年十一月十八日詔閣門宣贊舍人李永志特降一官落閣職送吏部與遠小處監當以閣門奏永志不赴起居故也二十七日詔閣門宣贊舍人充神武中軍右部統領官韓世良免赴閣門供職以世良見管馬軍職事故也三年四月二十五日詔武顯大夫任仕安兼閣門宣贊舍人從荆湖南路安撫使折彥質言勘會本司統制官任仕安前後立到功效未蒙旌賞欲望特除一閣職故有是命五月七日詔武翼大夫兼閣

門宣贊舍人點檢閣門簿書公事陳誼以年勞合該陳乞鈐轄差遣為係簿書官祇應詳熟之人特留依舊供職仍依元降奏留指揮且名闕申朝廷特與差兼行在諸司差遣從宜請也九月二十三日詔教武郎借閣門宣贊舍人權主管壽春府事統制軍馬羅興特與轉一官補正閣門宣贊舍人賜金帶差權發遣壽春府先是偽齊王彥充占據本府蒙廬州壽春府鎮撫使王宣贊委與統領軍馬收復了當自到任經今一年風夜捍禦別無疎虞講究葺治稍成倫緒遂陳乞朝廷別選重臣彈壓邊面故有是命四年六月五日詔閣門供職宣贊舍人已下并帶職提點承受等已今不妨供職注授

卷二十九百六十七

兼領諸司差遣緣行在窠闕數少自今後特許不拘內外注授合入差遣如合經密院人聽從密院陳乞如係外任人候闕到日方許陳乞免罷供職五年二月二十二日詔岳雲依舊帶閣職先是吏部勘會忠訓郎閣門祇候岳雲以收復襄陽府等處有功未承增賞指揮已特除閣門宣贊舍人今來增賞轉武翼郎綠不係閣門見供職之人依條合罷閣職故有是命十月一日詔武經大夫兩浙東路兵馬副都監黃鐸許帶行閣職以隨逐兵馬大元帥府有勞進狀陳乞故也六年六月五日詔武功大夫兼閣門宣贊舍人裴公孫自政和四年到閣門供職實及一十七年可將建炎軍恩并平江府處

從賞合得回授兩官并與收使於見今官上特與轉行遙都一官其已給回授公據令吏部拘收錢抹十一月二日御前祇應幹辦御前馬院李彥實冀考明件考宏言臣等伏自今上皇帝鑾出外第差在潛邸祇應以至危從至應天府遭遇登寶位實萬載一遇伏觀閣門兼祇應李觀嚴僅元係供報班次已蒙聖恩作藩邸人各除閣門祇候並見今供職再念臣等夙夜應奉與其它隨龍人事體不同欲望睿慈特許依李觀等例施行詔李彥實冀考明件考宏並特除閣門宣贊舍人餘人不得援例四日詔教武郎閣門祇候孫暉與轉三官除閣門宣贊舍人以淮南西路兼太平州宣撫使司申契勘

卷二十九百六十七

偽賊劉麟聚集賊眾侵犯淮西分遣賊馬攻圍壽春府句破水寨其知府孫暉躬親統押本府兵等駕舡下湖岸劫奪賊寨生擒偽賊及奪到戰馬器甲并被虜人民等其賊績後增添萬數併力攻打水寨其孫暉獨當一路糾率所部官兵晝夜盡死與賊鬪敵保護一城生靈致兵不能攻取委是立到奇功伏乞先次優與垂恩庶幾有以激勸特命是命十二月十日武翼郎韓謄言臣元是閣門宣贊舍人近該磨勘轉武翼郎即不帶行前件閣職伏念謄昨用父贈慶遠軍節度使遺表恩澤一資除前件閣職即與尋常特帶閣職人事體不同今竊見曹湊亦係用父遺表恩澤除閣職後來磨勘不曾帶

行蒙特降指揮復令依舊帶行閣職了當謄與曹受事體一同伏望特賜依曹受例依舊帶行閣職從之七年九月三日詔武德大夫轉閣門宣贊舍人韓世良特授榮州團練使官職如故以世良行在供職日久備見忠勤故有是命十二年九月二十三日詔閣門祇候陳靖特與轉宣贊舍人以靖昨在殿陛首尾九年祇應詳懇並無遺闕故也十三年三月六日閣門言點檢簿書公事趙琛等申皇帝二月四日初御正殿及四參官起居舉行曠典閣門應奉並無差失伏乞推恩詔各與轉一官資閏四月十二日詔閣門供職舍人可依靖康年裁減定例以十四人為額仍取宣和七年以前供職詳熟

表二十九百六十一

人填見關十四年五月六日詔今後閣門待闕舍人不得過十員二十五六年六月十二日詔武功大夫吉州團練使王漢臣兩任簿書官滿合轉兩官特與見今選部上轉行一官武功郎李太授簿書官三年滿合轉一官特與見今官上轉行一官二十九年十二月十六日詔武經大夫閣門宣贊舍人鄭立之係第八等依閣門格滿三年合轉一官今已上十二年特與選部刺史三十年五月三十日詔閣門宣贊舍人任叔向展二年磨勘以使人庭失儀之故也六月十九日詔宣贊舍人李昂經曾引使副及曾當要殿第二番次祇應依昨降陞等指揮陞充第二等祇應填見關十月十九日詔武經

郎閣門宣贊舍人李俛與轉一官以俛父存納昨解罷內侍省押班推恩合得恩例乞與子故也三十一年三月二十四日宰執言後省繼金龜除閣門通事舍人除目上曰初不知有如此曲折依所請便與報行以戒後來僥倖之求以權中書舍人虞允文奏罷羅納粟命官及交結權門四為國信三節人皆納賂以得之故也以上針要孝宗乾道二年二月十日詔閣門宣贊舍人以下提點至承受金國使人到闕應奉及一十番各轉一官資自隆興元年為始三年十一月二十八日詔在外待闕舍人依昨降指揮曾總歷任人簿書官審量方今填額外闕供職且請給候有正闕撥填入舍人方許支破

表二十九百六十二

以上乾道六年八月六日詔閣門官屬舊有定制今道會要乾道六年八月六日詔閣門官屬舊有定制今欲稍清其選因以擇材除宣贊舍人閣門祇候依舊通掌贊引之職外可置閣門舍人十員專掌覺察等事並先召赴中書省試時務策一道限八百字以上并試步射七斗弓四箭就學引試如應格則收旨除授為定式其所分職務別令閣門件折以聞同日詔閣門舍人如供職及十年願補外任者並宜優異與都守差遣十九日閣門言近置閣門舍人十員令閣門具所分職務諸殿覺察失儀兼侍立駕出并行李去處亦如之兼六參常朝後殿引親王起居從之七年十二月二十日詔閣門舍人自今依文臣館閣以次輪對所有立班可與

簿書叙官顧募添作八人八年二月七日詔閣門舍人從義郎已下可依帶閣門祇候准四年磨勘餘依本法以吏部申明故有是命淳熙三年三月十七日詔自今管軍官更不帶行閣職非閣門供職人仍不轉官紹熙二年五月十五日臣僚言檢照先降指揮令後閣門官以四十員為額見今已是溢額四人不可復增今來張顯祖特除閣門宣贊舍人正是溢額之數欲乞且令仍舊看班祇候從之四年六月八日閣門宣贊舍人幹辦皇城司鄭挺言閣門供職已踰十年幹辦皇城司係再任照得昨降指揮閣門宣贊舍人供職及十年人與州鈐轄差遣皇城司幹辦官曾經任滿人與陞擢欲照元

卷二十九百六十七

降指揮改差兩浙東路兵馬鈐轄衢州駐紮依王瑛等例依舊閣門供職到日之任從之慶元二年正月十一日臣僚言閣門西班之清選亦國家儲才之地內宣詞舍必取其音吐洪揚能通曉文義者然後可以為之照得閣門之官有帶點檢簿書宣詞令職事者多是不通文義不識字句每遇宣制日分旋託他官代宣乞令閣門長官將帶宣詞令人再加選擇如有不稱日下住罷庶幾公朝無曠官之累從之四年正月十七日詔閣門宣贊舍人以下日在殿陛應奉事體繁重可將見供職人候入額實及六考依內外場務官例與理關陞令閣門保明報吏部施行今候准此

宋會要

淳熙元年十月二十九日詔忠訓郎閣門舍人熊飛在殿陛應奉並無遺闕已授外任於祇候庫取賜金荔枝一條繫赴朝參三年三月十一日中書門下省言淳熙元年十一月二十日敕令所編類落閣職轉官申明指揮謂帶閣職閣門見供職人得旨除落方合轉官其不係見供職人如祇候轉武翼郎宣贊舍人轉武翼大夫依條自合落難以一槩推恩詔自今依此施行四年正月二十三日中書門下省言閣門舍人若除授差遣合與不合於衙內帶行吏部檢承乾道八年七月二十七日詔旨環衛官係行在職任既除授在外差遣不合於

卷二十九百六十七

衙內帶行詔吏部申明以下史浩淳熙中孝宗幸秘閣門舍人陸下方以視館嘉泰元年十二月二十六日職亦各參與坐於西廊詔今後召試閣門舍人必擇右科前名之士及照已降指揮履歷考任應格方許與都先是淳熙四年三月詔閣門舍人依秘書丞例理親民資序後供職實歷二年乞補外與知州差遣至是臣僚繳奏閣門舍人戴炬潘禮不顧格法僥求郡寄復有是命二年七月二十七日詔閣門待闕人數頗多自今後以三十人為額外雖有降到指揮令閣門執奏更不施行三年二月二十一日詔見任閣門官供職及一年許奏本宗暮親閣職一名特與不作員闕額外供職經任人方許赴上曾任知閣

門事及一年未曾陳乞者亦許奏一名令閣外待闕候
有關經任人依名次撥填供職四年八月十三日詔已
除閣職待闕之人除未經任人合候經任見在外任人
許候任滿外今後遇闕批問已經任人如不願供職可
落閣職與轉一官令閣門具申施行如在外州寄居令
閣門移文各州守臣取會供申嘉定元年四月十四日
詔待闕未供職人落閣職轉官指揮更不施行二年十
一月二十六日臣僚言閣職所以擯相朝儀為右列清
選故乾道增置舍人之員試而後用以比儒臣館職自
此即可試部近年以來有非所當得者亦萌干請之念
至於任郡寄乖繆無聞不孚物論甚失掄才之意乞自

卷二十九百六十二

今閣門舍人專以處右科及曾發文解衆稱其行能兼
備者儻更有躁進之徒僥踰干請雖已頒成命亦許輔
臣執奏給舍繳駁臺諫論列不容冒濫務在必行從之

宋會要

御器械

國初已來嘗選三班已下武幹親信者佩素鞬御劍或以內人為之
宗咸平元年四月以西京作坊副使石嗣為西京作坊使西京作坊副使
兼改教為供備庫使供奉官張吳為供備庫副使並帶御器械
名御帶至吳改馬 天聖七年十一月詔帶御器械給馬三尺并鬮粟 景
宗慶曆元年七月詔帶御器械關員以歷選任有功者補之申明原定三
年中詔也八年三月詔樞密院內臣諸司使副在邊五年而無過者過帶
御器械關以名次取旨帶御器械五年而無過者過內侍省押班關亦如
之 十二月十二日殿前郭承祐言男供備副使士遊昨准恩旨與帶御
器械今臣管軍處有妨礙詔士遊兼通事舍人 神宗熙寧六年十二月
二十三日帶御器械郭德言乞差差官輪番宿直詔令向寶宿直舊制外
任帶御器械過關朝見不宿衛時暫移真定府路總管過京邸故特命之
元豐二年二月三日詔自今帶御器械過關員差內侍押班兼權 三
年閏九月二十二日詔入內東頭供奉官幹當御藥院李齊舉左右教久
清謹寡過可大恩使遷都刺史帶御器械以上請國朝會要 高宗紹興
五年五月十九日詔今後外任臣僚初除帶御器械並候告謝正謝訖供

卷一萬五千三百六十六

職 七年五月二十三日樞密院言帶御器械官合帶押上曰祖宗置此
官所以衛不虞也今乃佩數隻散前不知何用方承平時至飾以珠珍車
駕每出為觀美而已又有徒仗隊皆極文綉之飾而無實他日恢復之後
此等事當盡去之上每論天下事常欲責實而惡為文具是以及此 十
八年六月十八日景福殿使安德軍承宣使內侍省押班張去偽言昨任
帶御器械於去年九月除內侍省押班所有解帶合得恩例欲望許於臣
父見道見今官上轉行一官從之 二十九年四月十六日詔近降指揮
令中外舉薦武臣呂到者無闕可處可增置帶御器械四員 六月二十
五日詔隨龍帶御器械李序實將與落階上曰自藩邸事朕至今三十六
年備著勤勞故有走命 以上中興會要孝宗乾道六年九月十四日中
書門下省勅會已降指揮帶御器械立班在樞密院檢詳諸房文字之下
其雜壓叙位亦合一體詔前降帶御器械官在樞密院檢詳諸房文字之下
橫行之下指揮更不施行 十月五日帶御器械雜壓叙位依近降指揮
今在樞密院檢詳諸房文字之下過合班處依閣門元降指揮立班 六
月詔今後筵宴等指戴花朵帶御器械官并環衛將官未至橫行人特與
依橫行副使支破 淳熙二年正月二十九日詔帶御器械依舊舊堂除

三年二月二十四日詔諸帶御器械正除授軍中差遣外任者並不許
街內帶行 先是二年閏九月十六日詔敕令所增修此法至是上之故
有是詔 十二年九月二十五日詔今後帶御器械供職及一年方與解
帶恩例以司農少卿吳煥言比年政除帶御器械供職未幾復還舊任俟
去規求解帶恩例在法歷任期二年成資今雖不及二年亦合供職及一
年以上方可上曰此說甚當今後供職及一年方與解帶恩例只作特旨
行下故有是命

卷之四十四

宋
內殿崇班

全唐文 左右侍禁

續宋會要

太宗淳化二年正月詔置內殿崇班在供俸官之上左
右侍禁在殿直之上先是供奉官殿直有四十年不遷
者故特置崇班侍禁之日差定其俸給以次授馬人用
齊悅

卷之四十四

全唐文

宋會要

皇城司在左承天門內北廊本名武德司太平興國六十一月改今名掌皇城管籥木契親從親事官名籍及命婦朝會頌冰供內取索物及入內院齋料園忌齋醮之事以諸司使副使內侍都知押班三人勾當後或增差踰舊員兩朝國史志皇城司勾當官三人以諸司使副內侍都知押班充掌宮城管籥木契親從親事之名籍及命婦朝會伏日頌冰內中須索內院齋料并園忌修齋醮設之事皆總馬勾押官押司官各一人前行四人後行六人勘契官二人神宗哲宗正史職官志同

卷一百五

一

此 提舉官一員提點官二員幹辦官五員以諸司使副內侍都知押班充點檢文字使臣法司使臣主押官押司官各二人前行五人後行曹司各四人表奏司正名貼司私名貼司專副各二人本司掌官員到任并滿罷合得酬獎等親從親事官五指揮入內院子指揮司園轉資事故作過移送開收名糧等每年換給物號郊祀大禮差隨從聖駕祇應親及製造添修應奉物色等并前十日本司官吏將帶親從等往青城搜空止宿照管使臣人吏開收邊補任滿酬獎并陳乞磨勘轉官大金使人到闕賀聖節并賀正旦差撥入驛把門約攔入位代刺員祇應親從等并造儀仗下緞帶勅號奉使大

金賀正旦生辰差入國親從和寧等門機察人物頭及火燭入出并驗牌號宣押人物等入出每年上下半年探督內外諸窠坐親事官守闕入內院子等差使去處每季探督在內諸門地分崇政殿垂拱殿親從占役差使去處天申節貢院御筵差把門約攔并投送文字等親從事官每遇朝獻聖駕行禮差親從搜視守把門禁辦驗機察人物等入出應諸官司降到指揮差取親從親事官等御試舉人差撥殿司鑠宿親從排辦掃洒等春秋銓試選人差巡視親從親事官守麗正等門寄班祇候批書到任滿罷忌辰行香立班處差約攔親從寒食節十月朔內人朝陵差入內院子守闕入內院子親

卷一百五

二

從五指揮揀選崇政殿祇候親從大禮畢將崇政殿親從堆塚子配填班直等大禮前預差親從親事官充近上軍分每三年一次排轉親從親事官入內院子守闕入內院子職名應承奉指揮權留在內諸門并留住人物等內中止宿每年於親從親事官逐指揮并於殿前馬步軍司取揀合過守闕入內院子指揮之人并製造在內諸門地分崇政殿垂拱殿撥移笠子添修上下半年付物掃洒等每於九月內闕大史局於十月內選日薦拔在內自生蒿草每季禁止高草去處不得觀望禁中約束杖子門外不得諸色人作鬧每年春秋按賞親從逐指揮親事官第一指揮長行三色武藝弓弩槍手

銀鏤子應皇城周回遇有疊裂墊陷倒兌移文修整應
諸官司關報到人物頭及等入出諸門給牌子照驗放
入 太宗淳化二年閏二月詔諸色人不得帶刀子入
內委皇城司榜門告示 真宗咸平三年八月詔定臣
僚趨朝下馬之處令皇城司告諭九宰臣親王節度使
至刺史文武升朝官殿前諸班馬步軍廂軍主都虞侯
諸司使至崇班供奉官至殿直樞密承旨副承旨醫官
待詔於皇城門內下馬若由左掖門入向北於左長慶
門外下馬若由右掖門入向東於中書門東下馬向北
於右長慶門外下馬宰臣參知政事親王樞密宣徽並

卷三十五

三

於右銀臺門外下馬若由東華門入向西於左承天門
外下馬若入崇政殿起居向北尋城牆於徽門外下馬
宰臣參知政事親王樞密宣徽於橫門下馬指揮使以
下至員僚奉職借職幕職州縣官等並於皇城門外下
馬九月九日詔拱宸門每假日早朝其御前馬步軍廂
軍指揮使以上北宅將軍以上止得入拱宸門內下馬
其使臣奏事急速者許於此門入自餘須於朝門出入
崇政殿後苑宿直內品親事官交番內中修造工匠依
舊出入十一日詔京官及中書樞密堂後官主事以上
許入皇城門下馬十一月一日詔宰臣參知政事聽騎
馬入中書門於小廳前下馬出便門趨朝其出亦聽於

本廳上馬十日詔宰臣及臺省請望官正言監察郎中
諸司四品以上聽戴帽至下馬處自餘雜品官如雨雪
即許戴入 四年閏十二月四日詔南宮北宅將軍遇
假日及非時宣召許入拱宸門十四日詔自今如賞花
射弓拱宸門不放入宴會時知制誥以上聽於北極
樓下東橫門外上馬自餘於須夾道門東上馬 五年
正月詔皇城司應文武臣僚不得帶從人至排班及閣
門左右九月詔皇城司前選三司使吏補軍杖掌內庭
管庫者並授三班奉職自今勿復補置 景德二年十
一月詔皇城司今後差上番親從親事官於未開內門
前於門外編欄合入殿庭之人先門道內守門以次趨

卷三十五

四

朝官排馬即於後排立依次入門若不係殿庭排立祇
應人須趨朝前入絕方得放入所有從內者亦差補宿
親從官約欄於門裏空處候入門人靜方得放出即不
得擁併占先奔走 三年九月皇城司言乞今後應中
書樞密院三司開封府及諸臣僚引從祇應公人依崇
政殿門例放入長春門准備祇應人即止外貯廊西如
有公事逐旋勾喚餘並不放入長春門及東角門兩處
取便出入詔宰臣等各許帶從人入長春門內宰臣親
王樞密使五人知樞密院事參知政事同知及簽書樞
密副使宣徽使三人三司使開封府二年外餘依所請
仍令皇城司常切點檢後以翰林學士晁迥乞許各帶

一人入長春殿門仍併罷三司使開封府御史中丞長春門裏引接之人 四年六月詔皇城司今後雄州直赴內東門進下每旬具數報樞密院九月同管勾客省閣門公事王克明等言自來雙日紫宸殿門外見謝辭文武臣僚放班之次諸色人於殿門外及廊上往來交雜欲乞令皇城司差人於殿門外東西排立不令放入不係見謝辭臣僚及諸色人過往如有違犯臣僚即許閣門彈奏諸色人送開封府劾問仍下閣門御史臺三班院入內侍省皇城司告示從之 大中祥符元年二月以汲水器賜宿衛諸班充皇城內掃洒所用初事材場以退材造成汲器真宗曰此細物爾以給宿衛諸

卷三十三

五

班供用或致亡失則官司必責備償可特賜之勿附帳籍四月詔兩街僧道錄傳法譯經三歲許入皇城門下馬八月詔皇城司崇政殿門外快行十將節級等應內侍傳宣勾喚臣僚及密差勾當外其餘並止於皇城司差親事官 二年五月詔皇城司每常朝日臣僚起居未退其諸宮院車馬並令於東華門裏夾道內過入軍器庫東橫門并崇政殿東橫門赴內東門如假日及常朝已退即許入左承天門九月詔尼院供用官遇假日亦許入拱宸門 三年八月詔皇城司所遣親事官伺察者自非姦盜及民俗異事所由司不即擒捕者勿得以聞先是遣此輩四十人給緡錢每季代之凡所察事

悉上本司即時錄奏帝慮其恐喝擾人故令樞密院條制之十一月詔皇城司關額親從親事官委本司差指揮使將等架於軍頭司招到入內揀填旋押赴司看驗引見 四年四月詔自今東華門左右掖門外綠皇城居民有將已業出賣者官為收之優給其直先是右掖門外民家遺火頗接內庭上封者因請徙東華門左右掖門外居民地所官市其屋以為廊廡帝以民居既久不欲播擾故有是詔五月勾當皇城司劉承珪言皇城內諸門出入人多袒衫下領不甚端謹自今乞降宣示諭有違犯者送所司量從懲責從之 五年正月詔皇城司親從親事官十將已下依舊五人為保連相覺察

卷三十五

六

不得飲酒賭博其指揮使都頭亦須遞相覺察鈔籍畫時中舉仍令指揮使已下置曆輪掌一月具有無作過之人抄上印曆書押於後却稱飲酒至醉賭博受財故作非違令內職覺察如不申報蓋庇致人陳告察探得知連科違制之罪者第遣一資是月詔前議以堦疊皇城可令擇日興葺二月詔乾元門至朱雀門及皇城四面每歲植木自景德四年至今尚未得茂盛可委勾當皇城司劉承珪專切管勾十二月詔皇城內盜百錢以上法皆杖配項來有諸道納綱之人懷錢出入一為發覺即無以免其令皇城司曉諭應出入役人使知條約六年十一月詔皇城司自今契丹人使到關其入內

內侍者三班使臣並曉示逐月起朝者令只入左掖門
東華門候人使進發日依舊 天禧元年正月詔皇城
司每遇正陽習儀即開西廂門令臣僚出入八月十五
日右正言魯宗道言皇城司每遣人伺察公事民間
細務一例以聞頗亦非便請行條約帝曰叢脞之事多
寢而不行有司之賦亦不可廢也 二年正月詔皇城
司自今勾押官入任二十年以上充勾押官及五年依
例以聞與班行安排二月勾當皇城司監繼宗言請與
劉美周懷政遷宿於本司詔繼宗自今止居本司勿復
遷宿先時繼宗將家屬居本司至是徙外舍故上言也
仁宗乾興元年仁宗即位十一月皇城司言自來中

卷三十五

六

使奉使差出及朝臣替迴入見並以名報皇城門外把
門人員以憑認近日多因循不報望下閣門審官三班
院入內侍者徧行告報從之 天聖元年十二月詔
皇城司親從親事官有飲博逃亡及別為過惡合該移
配六軍并京畿縣鎮下軍者自今並相度情理配外州
軍本城或邊遠牢城仍下三司開封府應有親從親事
官作過例該移配者並決訖奏裁 二年六月皇城司
言近日諸色工匠將帶頭及作仗稱奉宣勾喚入內工
作留宿並無關報深慮夾帶姦詐無憑辨認欲望自今
如奉宣勾喚人匠及諸色人百姓入內工役并留宿者
並據人數關報當司以憑經歷內諸門點校放入從之

七年六月詔入內侍者自今抽差親從親事官須
憑皇城司文字抽差不得令使臣直行勾取先是有內
侍鄧德用傳宣親從第一指揮勾當副校黃遂以下二
百二十六人赴昭應宮救火無文字闕本司以為非便
故有是詔 八年三月詔皇城司自後諸軍班直及諸
司庫務坊監不得每日差入內探及抄劄班次姓名
景祐二年八月十三日詔勾當皇城司李用和五人每
車駕行幸常令二人在內依例管勾 慶曆六年四月
二十九日詔皇城司曉示自來使臣軍員等因朝見謝
辭多於殿庭唐突今後如合該條例酬獎仰於所轄投
狀如別有抑塞即於理檢院陳訴更便輒於殿庭唐突

卷三十五

八

今行門止約如違當行劾問並以違制私罪論 七年
十一月二十四日詔皇城司在內諸司庫務有着火燭
并有頭及去處如遇乘輿出內各留監官一員照管
八年正月十二日詔皇城司每遇駕登樓即將合係對
御祇應諸司並額定數目令合屬司分依入後苑例內
逐司只許本處人員工匠院子長行帶牌子上樓祇應
即不得夾帶抽差到兵士衮同在內閣正月降勾當皇
城司楊景宗等六人坐不覺察崇政殿親從官夜寇宮
闈也時親從官四人夜入禁中焚宮廉斫宮人傷臂三
人為宿衛兵所殺一人匿宮城北樓經月方得即支分
之不知所以始謀者景宗等皆領皇城司故被責焉景

宗自建寧軍節度觀察留後降徐州觀察使知濟州鄧保吉自皇城使康州刺史入內侍省內侍副都知落副都知為潁州兵馬鈐轄楊懷敏自左藏庫使通州團練使入內侍省副都知降為文思使賀州刺史劉永年自北作坊使康州團練使降洛苑使英州刺史蔡州兵馬都監趙從約自洛苑使眉州防禦使降領陵州團練使濮州兵馬都監王從善自供備庫使榮州刺史帶御器械落帶御器械為曹州兵馬都監是月臣僚上言皇城使在內中最高為繁劇祖宗任為耳目之司勾當官四員多差親信有心力人近年員數倍多並不選擇乞今後只差四員選經歷有心力况厚之人勾當各更不

卷之三十五

九

許人指射陳乞如違並以違制論從之七月六日詔今後勾當皇城司都知如遇非次差遣假故即令勾當皇城司內諸司使副并帶御器械官員相兼輪都赴崇政殿宿直勾當如不係內諸司使副御帶只輪在內東門外并皇城司管勾宿直公事 皇祐元年三月十七日詔皇城司在禁中外城牆正不點檢至生青草輪差勾當皇城司使臣躬親將帶裏外巡城人員兵士剗削並管常令潔淨十一月十一日皇城司言相度到皇城東兩壁有諸位次內小屋子搭靠城牆并簷樞俯逼皇城計三十七處屋後別無巡道致外仗親從官無由巡觀乞令東西八作司監官部押人匠並令拆去小屋子并

簷樞俯近皇城去處並留出充巡道更不得開置通後門子并宣德門外兩頰朵樓下有儀鸞司木場子二處排垛木植甚多况接近內城下更不便亦乞令儀鸞司遷置別處詔逐位次元有後門處依舊存留只於逐位兩道置角門子通作巡道如官員不在位次即開後門却開角門子令親事官通過往來巡觀餘依從之 二年正月詔樞密院自今勾當皇城司並選差人仍不許陳乞二月御史臺問門同定臣僚合帶從人出入禁城數日除入宮城門至殿門准舊制外各於著令節減及宗下馬去處其餘即令門外祇候所有中書樞密院及臺省諸司吏人各有職局在內祇應者於合入門戶別

卷之三十五

十

置名籍點檢出入在外諸司祇應公人若廳子之類並許帶入皇城若係主判官并上殿臣僚合帶引接人并將帶文字合要手分書表司等亦仍舊例即不過二人其應差在臣僚下當直人諸軍指揮差到兵士限半年一替如過限不令交替乞行嚴斷因而在皇城內作過本官以違制論條重者自從重若散從親事官街司從人以諸司人等緣常關人替換且依舊例其合將帶入皇城門從人姓名並仰本處關報皇城司照會若在京不勾當事文武臣僚即委本官具合將帶人力姓名關報門司置籍抄上當切檢察其從人遇有替換亦仰接續關報若額外將帶人入仰門司收領送官其從人嚴

斷外本官亦行朝典如敢多將人數出入或逼門司不容檢點許御史臺問門彈奏重行取責其皇城內諸司庫務人等亦委本司勘合逐省祇應詣實人數姓名闕報出入門戶各別點檢不得與合破當直人來同將出入今定到令出節數并將帶隨從人數詔皇城司並依所定施行中書樞密院執政官二十人宣徽使十八人御史中丞十四人知雜御史十人左右金吾八人其出節元不開元坐今定比舊減半僕射以下四節提印單行及執仗節級不在數中餘皆准此今定入皇城門兩節外從人十六人尚書以上及觀文殿學士資政殿大學士節度使三節今定入皇城門兩節外從人十六人

卷之五

十一

翰林學士以下至龍圖閣直學士及丞郎以上節度觀察留後兩節今定入皇城門一節外從人十四人給事中諫議舍人它官知制誥同大卿監侍制觀察使內客省使延福宮使景福殿使客省使諸軍衛大將軍引進使防禦團練使各一節今定皇城門依舊一節即不過五步從人十二人三司使權知開封府四節今定入皇城門一節外從人十人諸司四品官及宣慶使四方館使諸州刺史樞密都承旨宣政使閤門使昭宣使舊制許兩人呵引今定入皇城門去呵引外破從人十人樞密承旨副承旨樞密院都承旨諸衛將軍起居舍人侍御史諸部郎中皇城以下諸司使舊許兩人呵引今定

入皇城門去呵引外破從人八人樞密院副承旨諸房副承旨殿中侍御史左右司諫諸部員外郎客省引進閤門副使左右正言監察御史見任三司判官主判官開封府推判官舊制許兩人呵引今定入皇城門去呵引外破從人八人太常博士以下升朝官及帶館職京官許帶從人四人不帶職京官許帶三人諸司副使以下至內殿崇班及閤門祇候樞密院兵房吏房禮房副承旨各許帶從人四人如在內庭勾當許帶六人入內內侍省供奉殿頭許帶從人三人如在內庭勾當許帶六人三班使臣班直以上內臣黃門以上許帶從人二人如在內庭勾當許帶四人皇親諸衛將軍以上出節

卷之五

十一

及帶從人自依本官外其率府率以上下各許帶從人六人伎術官合騎馬入皇城門者許帶從人二人四年四月十六日詔皇城司今後內中宿直臣僚等更不得似日前飲酒聚會如違重寘之法嘉祐五年十二月詔入內侍省皇城司詳定今後夜開宮殿皇城門關防條貫者司同奏京城內夜間遺火稍大及非次汴河水漲差使臣傳宣及撫防河兵士并降放舊城門鑰匙今從更不降在內門戶鑰匙開門止令入內侍省每司差入內供奉官至高班二人於申時後赴東華門外仗止宿祇候隔門承受文字其舊城門鑰匙亦令封轉與差下使臣降放非次宣喚醫官并事干急速須合

開門留門者乞差內宿使臣傳宣入內內侍省令隔手
差使臣於垂拱殿憲子下傳宣內侍者并鑰匙庫令本
處使臣覆奏訖差當宿使臣降放并內中差入內使臣
付與御寶劄子賞赴門首監覘仍委監門驗認使訖却
須進細仍並差年長應事使臣及皇城司差在內巡檢
或地分人員等與所差下使臣同視開閉其內東門鑰
匙亦乞差委當宿勾當內東門司使臣奏請躬親降付
內東門與勾當本門官員同開閉辨認出入人等候鑰
門畢復進納當宿翰林學士有事故不宿者值晚鑰院
並逐次留門或降鑰匙開門放使宣喚今後如當直學
士有故不宿乞令本院畫時告報以次學士宿直免致

卷五十五

十四

開留門戶每宣試官赴閣門授教值晚即降鑰匙開門
及留門放入赴閣門授教訖勾當御藥院使臣押赴試
院兼計會閣門稱自來差發降南省知舉考試官等係
御藥院密差人宣到閣門伺候齊足方將寶封於眾試
官當面拆封給賜與當直閣門祇候同押赴逐處鑰宿
如值晚宣未齊足御藥與閣門祇候於東華門及左右
掖門外齊候給勅訖押赴逐處乞更不開留在內門戶
皇親諸宮宅院并究國公主宅內有自來合得下隨身
勝子入內如遇午後令所司更不收接每年遇上元節
及過郊裡大禮宴會并御試舉人合開留在內門戶依
自來體例施行並從之時哀國公主夜開皇城門入內

政有是詔 英宗治平元年三月皇城司言蒙降下諫
官呂誨奏乞今後應宮門並須遵守着令檢察合入之
人及官員將帶從者定以數目過百官入朝人吏等不
得爭行嚴為禁止如有欄入之人勘鞠分明應經恩門
戶及所管司分並一等科罪所責人不解慢門禁稍肅
令本司一依條約施行本司舉行舊例緣出入之人多
不稟畏每至趨朝宴設排當祇應眾人多例皆爭先擁
闕不成次第既當整肅人員以下編欄約圍因致過悞
往往送開封府斷決乞自今後諸門約圍人等如因約
欄之次小有悞犯乞送本司酌情斷遣所責取行止約
從之 二年七月皇城司言先准康定元年七月二十

卷五十五

十四

二日詔旨以在內守諸門兵級等不切子細點檢出入
之人因緣抵罪遂降旨下本司令自今後常須嚴切鈐
轄出入之人緣今在內合出入門戶臣僚合將帶公人
數目合到甚處並未立條約指揮致本司無憑按
驗况近帝所親嚴之地出入之門動關防不細乞下御
史閣門參詳前後條約重定奪件析以聞於是御史臺
閣門並上言具到除自來元合破引接人外自三公三
師下至伎術官除合祇應者畫定從人數目并引接人
等然只得將帶入宮城門其至殿門祇應人并主判臣
僚自來合帶將文字手分一兩人得入殿門並依舊制
並依所定施行凡祇應從人三師三公東宮三師僕射

以上各五人東宮少師少傅少保州府牧御史大夫六尚書左右金吾衛仗左右衛上將軍門下中書侍郎節度使觀文殿學士資政殿大學士三司使翰林學士承旨翰林學士資政殿學士端明殿學士翰林侍讀侍講學士龍圖閣學士樞密直學士龍圖閣直學士散騎常侍六統軍諸衛上將軍太子賓客太常宗正卿御史中丞左右丞諸行侍郎節度觀察留後給事中諫議大夫中書舍人知制誥龍圖天章閣待制觀察使秘書監內客省使以上各四人大卿監祭酒廷福宮使景福殿使客省使開封河南應天尹太子詹事諸王傅司天監左右金吾衛以下諸軍衛大將軍左右庶子引進使防禦

卷三百五

五

團練使三司三部副使少卿監宣慶使四方館使司業少尹太子少詹事諭德家令率更令僕諸州刺史諸王府長史司馬司天少監樞密都承旨承旨副都承旨宣政使閣門昭宣使諸衛將軍起居郎舍人知雜御史以上各三人侍御史郎中皇城以下諸司使樞密院副承旨諸房副承旨殿中侍御史左右司諫員外郎客省引進閣門副使正言監察御史以上各二人太常博士諸司副使次府少尹大都督司馬通事舍人國子五經博士都水使者開封祥符河南洛陽宋城縣令太常宗正秘書丞著作郎殿中丞內殿丞制殿中省六尚奉御大理正中充贊善崇班中舍洗馬樞密院兵房吏房禮

房副承旨率府率副率諸衛中郎將司天五官正閣門祇候係祇應者及內侍黃門以上寄班祇候係祇應庫務者京官帶館職以上各一人內伎術官如遇宣喚入內祇應同 神宗治平四年 五月十七日皇城司言親事官見闕人多少有投名蓋久例有酒氣并喫酒不醉配外州軍本城欲乞今後如此罪犯並降移別指揮親從親事官仍三年內不與優輕差遣從之 熙寧元年三月皇城司言在內諸司地分并諸司庫務等處至晚各著鋪分即無玄相關防條約致有寅夜作過之人乞應係內宿人至錄門後各著鋪分如的有勾當須告同鋪或同房止宿人同報本轄人員職掌等綱所

卷三百五

十六

欲往仍與同覆人同行所有內宿從親官直到地分報覆天明後方得各處止宿去處犯者並科違制之罪如地分巡更不切覺察致令地分收領其同鋪及經歷巡宿人並行嚴斷如有一兩人守宿處即報本地分巡宿人同共往來並從之四月二十四日皇城司言今後在內諸門地分透漏合行收理人數欲乞依條從本司一面斷遣加情理重者即開封勘斷從之五月十八日詔開封府今後皇城司親從親事人員已下真犯罪甚見情理係杖罪已下合牒皇城司一面斷遣十三日樞密院檢會治平三年八月內皇城司親從官四指揮元額共二千二百七十人今來見闕長行二百九十六人乞

招填詔差昭明鄭餘懿外面置司招召十二月一日詔皇城司今後以七員為額差兩人前班諸司使以上永為定式 五年五月二十六日詔轉員親事親從官閣指揮使差副指揮使權管勾舊制親從親事官各於本軍轉補以入殿宿衛欲其互相檢察不令乘轉所以防微也九月十二日相度在京諸司庫務利害劉永淵言相度將來只於瓊林苑收藏水更不般往水井務其為省便永遠可行今相度水井務減罷監官外應人盡撥屬瓊林苑管轄依舊請受從之 六年十二月皇城司言奉旨為今年水消涸過數令候瓊林苑金明池收外依去歲更於米井務收三井本司看詳乞就本苑更增

卷五十五

十七

收貯不應兩興井窖欲拆移水井務博石就營造供進詔依已降指揮收三井外並從之 元豐五年六月四日詔西京左藏庫使吉州刺史內侍省內侍押班石得一再任皇城司 六年二月十四日開封府乞自今本府官吏夜救新城裏火如舊門開聽關大內鑰匙庫差東華門外當宿使臣降鑰從之四月十七日上批幹當皇城司官數多可除兩者都知押班外取年深者減罷止留十員自今勿員外置 哲宗元祐元年十一月六日詔勾當皇城司三年無過犯者與轉一資皇城使及遙郡刺史以上與子有官者轉一資無子者許回授有服親減二年磨勘再任滿者減二年磨勘皇城使及

遙郡刺史以上許回授與子如無子與有服親仍減一年見任再任官准此 六年八月二十六日詔今後幹辦皇城司官除入內省都知押班任滿許取旨再任外餘非特旨再任依元條 元符元年詔應宮城出入請納官物呈稟公事傳送文書并御厨翰林儀鸞司非次祇應聽於便門出入即不由所定門者論如闕入律應差辦人物入內及內諸司差人往他所應奉並前一日具名數與經歷諸門報皇城司 徽宗崇寧五年二月十五日知入內侍省事閣安奏見勾當皇城司招子弟刺填親從親事官關類自祖宗以來止是招刺在京軍班子弟後來准朝旨許招在京諸班直軍民換受前

卷五十五

十八

班并品官之家子弟及在京禁軍減充刺員子弟親屬竊緣百姓子弟非土著人其所從來不能盡知雜行會問亦慮不實恐姦惡之人竄名其間乞自今不許招收百姓從之 大觀三年六月十四日詔京城舊門并皇城司外承傳御封文字親從親事官長官可並罷只依舊法 政和五年十一月十日詔皇城司親從每遇大禮及行幸出郊并在內諸門地分令闕人守把止差親事官充代案役可創置親從第五指揮以七百人為額仍以五尺九寸一分六厘為等候來年八月等揀招填數足其將校十節級曹司營門子等并應合行事件並比親從第四指揮及見行條貫施行 六年三月三日

皇城司奏臣僚將帶人從依格各有定數其輒帶外借人力除宗室已立法外在內供職臣僚亦合一體禁止今後應臣僚輒帶借請或借雇人力入宮門罪賞並依宗室法將帶過數止坐本官若兼領外局所破人從非隨本官輒入者自依欄入法從之十一月十九日詔喜王楷差提舉皇城司整肅隨駕禁衛所兼提舉內東門崇政殿等門 七年正月十八日詔皇城司創置五指揮并班直及親事增添入額招刺二千五百餘人應副宿衛守門等差役備見官吏用心可依下項推恩內人吏減年候出職日收使願換支賜者特許將一年比換提舉官嘉王楷降詔獎諭勾當官二員各轉一官內中

卷三百五

十九

亮大夫已上回授未至中亮大夫與轉行承受二員各減二年磨勘勾押官等共二十七人各減三年磨勘到司未及一年減二年磨勘 宣和二年六月五日詔皇司點校文字法司使臣見破太官局第四等喫食可罷見有官司攀援及帶請去處亦行止罷應人吏并有官充吏職人破太官食除元豐格法設載外餘罷 欽宗靖康元年三月十九日內降劄子應入皇城門之人依法服本色近來多有輒衣便服及不裹頭帽入出今後如有違犯之人許守門等地分合干人收領送所屬科杖一百罪諸官司每季具知委聞奏仍報皇城司檢察詔依每名立賞錢五十貫 高宗建炎二年四月九日

詔皇城司親事官等日前應逃亡之人或輒投他處及影占私役許指揮到日限一年所在州縣出首特與免罪不理過名吏破請給押送皇城司依舊職名收管限內不首依先降依軍法從事容蔽及影占私役官員亦科違制之罪人吏決配二千里 四年五月二十八日詔御前中軍差赴禁衛所充親兵祇應共三百四十八人並特令改刺充皇城司親從五指揮收管如內有不

卷三百五

二十

及等三路人亦令改刺 紹興元年二月三日詔行宮禁衛所改為行在皇城司稱呼從幹辦皇城司馮益等清也五月六日提舉皇城司乞將皇城周迴山坡并皇城脚下係屬皇城界至分明置牌標識設置筭椿青索令中軍禁止不得牧放羊馬并令人過椿索詔犯人從杖一百科罪羊馬過椿索收放人依此 二年正月二十五日皇城司言本司掌給行在應奉人等及臣僚下從人教入皇城宮殿門三色牌子照驗入出近緣紹興府遺火燒毀去失今來所造勅號欲乞使本司二印仍角印上用紹興壬子新號六字小印子辨驗如日後印大字號暗淡許齋執保明移文赴司納換勅入禁衛黃綾八角號三千道勅入殿門黃絹號一千道勅入宮門黃絹圓號八十道勂入皇城門黃絹長號三千道並從之五月二十二日皇城司言乞依自來條例諸窠坐局所等處應差占親事官已轉至副都頭以上之人除御

前祇應并海巡依舊差占人員外餘並行拘攔赴司應
副差使其闕依優重別行差填免致在外虛破人員請
給如諸處執占不即發遣亦乞立法科罪詔並依如輒
敢占留以違制論十二月十二日詔行宮皇城週迴各
徑直空留三大皇城門外各空留五丈外許見存人居
住並須防護火禁如有違漏之家依開封府城法斷罪
三年正月二十六日皇城司言乞造勅入殿門黃絹
圓號一千道勅入宮門緋紅絹方號八千道勅入皇城
門緋紅絹圓號三千道從之十一月二十一日詔皇城
司係專掌一管禁度出入祖宗法不隸臺察已降指揮
更不施行自今後臣僚不得亂有陳請更改祖宗法度

卷一百六

三

如違重行黜責先是殿中侍御史常同乞皇城司隸臺
察已從其請至是遂不行 五年十月十九日皇城司
言今省記下條開封府重定在京編勅一皇城内不係
存留燈火之處輒存留者徒二年因而遺漏者當行處
斬本處當番監官干係專副巡防人員兵級并同房宿
人知而不禁及至遺漏者與同罪不知者各減三等即
雖下番知而不禁者亦減當番罪一等不知者不坐雖
非地分皆聽糾舉知而不糾者亦行嚴斷其本處當番
監官干係專副巡防人員兵級并同房宿人顯然違慢
不切防戒致遺漏者雖不知存畏因依亦與犯人同罪
以上並不分首從一皇城内應係合留燈火之處並須

嚴切防戒或有遺漏本犯當行處斬其本處監官干係
專副巡防人員兵級并同房宿人顯然違慢不切防戒
致遺漏者雖不知存畏因依亦與犯人同罪以上並不
分首從一皇城内應係合留燈火之處並須嚴切防戒
或有遺漏本犯當行處斬其本處監官干係專副巡防
人員兵級上番者亦當極斷內有顯然違慢不切防戒
致遺漏者與犯人同罪以上並不分首從從之 九年
正月五日照應親從親事官宿衛親兵逃走為有專一
斷罪不許收留條法致不敢出首者限百日首身免罪
依舊收管限滿不首復罪如初 十八年二月十六日
詔今後如有將帶勅號逃亡之人不曾施用見在而首

卷一百五

三

身者與於本罪上減一等斷罪餘依見行條法 二十
年六月十三日詔御前支降錢一十五萬貫令兩浙運
司限一季脩蓋皇城司寨屋三千間務要如法不得科
敷搔擾 二十七年十月二十七日皇城司言幹辦本
司公事劉伉三年任滿無過詔特與轉送郡刺史請給
等全支本色今後准此 三十一年八月四日詔大禮
及日常給黃色緋色勅號許人禁衛皇城諸門應官司
輒以黃緋色為號者罪賞依偽造大禮勅號法施行
孝宗紹興三十二年改元 六月十一日詔德壽宮諸
門令依皇城門及宮門法仍依行宮大內置巡警守衛
一次務令如法可疾速措置八月八日詔將來大慶殿

發冊實日麗正門和寧門并南北宮門及合經由門戶
並比常日早二刻開以恭上太上皇帝太上皇后尊號
故也九月十七日詔皇城司皇子鄧王慶王恭王上下
馬處並依宰執例十一月二十九日詔張燾朝謁許來
驛出入皇城門至宮門內上下馬處其驛門十二月十
一日詔觀察使劉允升幹辦皇城司任滿嘗轉一官許
回授今後准此以給事中金安節言允升今年四月二
日以推塚子賞轉正任觀察使未及一年又轉承宣使
况皇城司任滿自有常法望賜寢罷故有是命 隆興
元年四月七日詔楊存中應上下馬處令依宰臣親王
二年十一月十日詔參知政事周葵為陸馬所傷免

恭奉旨五

旨

來騎權令乘轎入內趨赴朝參閏十二月三日詔尚書
左僕射陳康伯權令乘肩輿入出皇城門至殿門外其
聖門機七年四月一日皇城司言先降指揮諸官司諸色
人入出皇城門依法合服本色裏頭帽入出如違杖一
百賞錢五十貫近有諸官司吏人輒衣紫生紗衫并手
執彩畫扇子等入出欲行下諸門地分今後如有犯人
送所屬斷罪追賞從之八月二十四日皇城司言本
司幹辦官依舊法滿三年無過犯保明奏聞降付樞密
推賞毋再任及三年無遺闕者同即是每任皆許推賞
兼依先降聖旨曾經本司幹辦任滿人取旨陞擢差除
今後依此詔兩任滿與推一次任滿賞以臣僚有請故

有是命 淳熙二年正月二十九日詔皇城司幹辦官
依舊堂除八月二日詔皇城司德壽宮後苑實占親事
官等將已歷過後乾五年合得轉資恩賞自今更不改
轉別該轉資內有合折補資級之人並特與免折補
三年七月十五日皇城司言將來大禮預行互等親從
親事官近上指揮敷填關額乞將親事官第四第五指
揮等中親從指揮人不候保引子弟並令先次過營
副差使候保引了日依法揀選崇政殿及應親事官取
年二十五歲以下插一指板二十歲以下插兩指板等
親從指揮如有避等揀逃亡之人候出首日欲依紹興
二十八年九月已降指揮依舊令等揀合入軍分從之

恭奉旨五

旨

十一月二十八日詔今後皇城司官如服穿衣束帶並
令著黑靴六年十月十日詔皇城司皇子魏王府可特
添差皂院子二人充借差實占祇應理年轉資等並依
在府祇應人前後已得指揮施行過關指名差填 十
一年十二月十六日右正言蔣繼周言臣聞天子之居
尊嚴邃密唯群臣之進見四方之朝覲乃得出入是故
門者籍禁關入有罪所以謹防閑絕窺伺也僧尼道士
女冠之屬除為民祈謝有故事入內道場外其餘小小
齋醮不繫大體者可只就寺觀不許輒入以示官禁嚴
密內言不出外言不入防微杜漸莫大於此乞敕皇城
司應僧尼道士女冠等人雖有特降聖旨須候奏審方

許出入庶於法禁不至有違從之 十二年二月二十
六日詔皇城司守關入內院子見關長行一百三十五
人令殿前司步軍司可依淳熙四年例於馬軍司見管
不入隊年五十歲以上至六十歲十將以下至長行取
揀一次內有職名人比換皇城司職名安排 十三年
十二月九日詔皇城司減正貼一人親從親事官等曹
司減八人翰林司二人以司農少卿吳煥議減冗食下
教令所裁定故有是命 紹熙五年三月一日詔皇城
司守關入內院子見關長行一百二十八人令殿前馬
步軍司可依淳熙十二年例於馬軍司見管不入隊年
五十歲以上至六十歲十將以下至長行取揀一次內

卷之五

三

有職名人比換皇城司職名安排 慶元四年八月二
十七日皇城司言刑部措置今後勅號以千字文為號
將勅號簿各書鑿字號仍各縫印計定數目呈長官簽
押不得指留多印本司契勘通年印造勅號并給散收
換拘籍數目及關防辨驗檢察并禁止借借及偽造目
有立定條格指揮約束罪賞非不嚴備綠有不長公
法之人將請到勅號借債與人緣此偽造之弊亦係本
司緝獲並已斷罪了當刑部申請前項措置今未將欲
製造來年丁巳敕號緣其間委有未便事件合將前項
措置事理逐一參照本司見行格法體例重條具到下
項一照得每歲給換禁衛殿門官門皇城門四色勅號

歲計約用三萬餘道各有大簿分內外官司立定門目
依格法拘籍合破勅號數目遇有約換據憑諸百官司
并百官廳分應合破號去處申到案役姓名繳納舊號
保明換請新號本司專副合千人先次辨驗舊號印文
對簿批鑿交收然後照合破數目元請人姓名委無差
錯重疊先行書勘職級并點檢文字次又簽押官當官
毀抹舊號開匣支給新號如有額外創支雖有承降指
揮本司又行奏審訖方始支給委是關防嚴緊今若以
千字文為號又用合縫印竊緣所造勅號已有立定大
小樣制依例先用墨印勅入某處大字又於大字之下
印慶元某歲新號大小字作兩行於上又用本司二紅

卷之五

三

印且以今年丙辰宮門論之其號長四寸八分闊三寸
四分中門上下二印其印文每一印目方一寸八分兩
壁止有八分空處僅可題寫某處官司并帶號人姓名
不唯千文號難以拘籍三萬餘道勅號若更用合縫印
委是印文重疊其守把合千人轉難辨驗檢察委有未
便今乞從本司舊例印造施行一契勘本司所造四色
勅號以方圓長八角方勝為樣制每歲遞互更易三年
週而復始並皆預明具奏進呈訖申中書門下省奏審
札付本司製造施行其所造勅號共三萬餘道一月之
間方可了辦共三萬餘道至歲首納換僅二萬道將納
換訖數目奏聞外其餘數目當官用匣收盛封押起置

亦曆橋管見在充日常諸百官司及百司廳分等運轉
改差替移等人前來支請專副庫子等抄轉赤歷勘同
職級點檢結押委是關防嚴切今若不得指留多印必
致臨期旋行印造竊恐難以關防轉生姦弊及點得每
歲納換新號本司先印號樣出榜於在內諸門曉示分
明逐門辨驗入出不得空名級帶如有違犯自有約束
兼有立定舊制歲首止限五日換訖五日之外並要各
帶新號入出易於檢察緣件拘定日限其內外諸百官
司等處每日擁併前來換請官吏專庫合干人等盡日
收換連夜攢類今若從本司填寫非但有妨限日納換
又慮因而差誤不便今乞從本司舊例施行一照得本

卷三十五

三

司拘收舊號當官點數勾銷毀抹外有歲首換納近年
將收到舊號並依資次逐一數數目委無漏落具詣實
文狀申司然後差通管巡視管押人員同合干人等赴
親從寨教場內再行覆點見數監視燒毀令遵從前項
措置候歲首納換見數燒毀內有不到舊號即牒會元
請去處根究施行一照得令承措置應合帶勅號出入
官禁人仰綴帶在胸前衫上不得繫帶在腰間庶幾守
衛易於檢察如有違戾並從違制科罪見行備坐出榜
曉示并行下逐門守把人常切遵守辨驗覺察施行外
緣本司作準紹興二十七年八月十一日聖旨指揮近
來入出皇城門應諸色人將合帶勅號並不分明級帶

多用衣服蓋藏摺疊在懷慮生詐冒仰皇城司常切禁
止如有違犯之人具奏取旨施行見行每季檢舉令欲
將上項措置仰綴帶在胸前衫上并立到斷罪指揮從
本司一就每季檢舉施行一契勘非米應合破勅號去
處內有冒利違法之人將請到本身勅號借借與人致
有偽造今措置遇有請號之人於請領狀內並仰分明
聲說委得給付正身級帶在胸前衫上照驗入出即無
重疊偽冒不敢移見借帶并衣服蓋藏從便摺疊內人
從宮門號委的給付係正身級帶等事如違甘伏條制
斷罪追賞施行欲乞令應請換勅號官司遵從上件狀
式書寫前來關請官司公文支請亦仰依上件事理分

卷三十五

三

明聲說保明前來支給庶可關防借債之弊並從之
嘉定二年十一月八日給事中郭應龍言伏見貴浚明
差兼幹辦皇城司候有闕日差填舊來此職皆是見闕
差人或差侍次亦須顯言某人闕乞將浚明兼幹辦皇
城司候有缺日差填供職指揮追寢如閣門官前此降
指揮者併乞更不施行從之二十六日臣僚言皇城一
司總率親從嚴護周廬參錯禁旅權亞殿巖漢以儒生
位執戟唐以勳臣子弟備宿衛可謂重矣古制既難違
復今隸籍于中者類多市井烏合訓齊不素全藉統攝
得人豈可輕授自今乞專以知閣御帶兼領不以昇資
望輕淺者儘更有驟進之徒僥踰干請雖已頒成命亦

許輔臣執奏給舍繳駁臺諫論列不容冒濫務在必行從之 三年五月九日臣僚言皇城司親從等人自來立定員額紹興間不過三千七百三十餘人至嘉泰開禧增至四千八百三十餘人續又增招一千餘人乞將合干親從將校節級等人自轉員之後比照熙元額有無增減若已過數即乞一例住行招填將來不及紹熙之數徐議補剏未晚皆更化急先之務詔親從官闕人權住招剏令皇城司於親事管并溢額人內將甚好人材等揀親從祇應條具申樞密院

卷之五

元

宋會要

四方館

四方館在朝堂門外掌通事分番供奉宣贊之名籍文武官正衙見謝辭國忌賜香諸道月旦正至章表郊祀朝會番官貢舉人進奉使京官致仕官道釋父老陪位之事使闕則客省引進闕門使副兼掌 兩朝國史志四方館使名雖列於內職然其吏屬則同京百司掌通事舍人分番供奉宣贊之名籍文武官正衙見謝辭國忌賜香諸道月旦正至章表郊祀朝會番官貢舉人進奉使京官致仕官道釋父老陪位之事使闕則客省引進闕門使副兼掌令史一人表奏官一人驅使官一人元豐改制具載職官志 舊制本館官係知闕門兼管

卷之五

今同主管文字使臣一名承受行首一名承受五人典書二人貼書二人掌節旦外任臣僚進慶賀起居表章大朝會諸番國陪位立班大朝會京官選人并致仕官諸州進奏官立班大禮太廟園壇行事執事陪祠京官選人班次宣德門肆赦諸番國陪位立班宣德門肆赦京官選人并致仕官僧道陪位立班車駕行幸諸番國宣德門起居立班進士舉人耆壽僧道應於陪位立班太祖建隆中以客省使張保績為衛尉卿判客省開保績在闕門四十年善宣詞令歷事六朝未嘗有過故特寵之 真宗景德二年十一月十八日詔薛崇訓管勾客省公事如北使就客省賜酒食仰崇訓伴賜其客

省進目即令當上閤門使進呈 大中祥符五年七月
真宗謂知樞密院王欽若等曰累有臣僚言客省所管
擔床纓帕多已蕪壞散失無所拘轄事雖至細然添修
之際亦勞煩人力可專差使臣點檢條制 仁宗天聖
四年三月東上閤門使高州刺史李昭亮言自客省四
方館闕官相承以閤門使副使名次在上者權行點檢
不曾聽候朝旨今客省四方館闕官臣雖准例權行點
檢即未受朝廷文字慮亦非使欲望特降旨揮差官詔
昭亮兼權管勾 慶歷四年正月二十五日客省言自
來樞密副都承旨以下至翰林醫官等逐年進奉乾元
節物色進呈後送宣徽院檢送所屬庫務候過節中樞

卷萬二千三百

樞密院回賜本色物欲乞今後依新授閤門祇候例當
日取旨回賜給與本官有香藥依例送宣徽院從之六
年九月十七日史館言每外夷人入見其管伴所申送
國邑風俗形貌圖軸外其夏國曩霄人使每入朝貢未
見引伴官司供列文字欲乞下四方館牒報引伴夏國
官員休外夷人見今詢問國邑風俗道途遠近及寫衣
冠形貌兩本一以進呈一送史館從之七年四月二十
七日入內侍省言乞下四方館勸會已曾差人進奉
去處更不須寫形貌若有異國創初差人進奉去處到
闕即令潛寫令本處子細保明闕報館伴使臣從之
皇祐三年十二月詔四方館自今減臣僚所進謝恩馬

史

價之伴 嘉祐三年六月十六日詔四方館言乞下御
史臺令文資官自今改轉過正衙將請受文應同正衙
狀前一日先送本館方許引付正衙過正衙日却收領
批記從之十月詔客省引進四方館使如遇有闕須候
改官各及四年方得依次遷轉神宗正使職官志客省
使三人從五品副使二人從七品四方館使二人正六
品東上閤門西上閤門使各三人正六品副使各二人
通事舍人十人並從七品祇候十有二人從八品客省
掌四方諸蕃國朝貢之儀物還則授以賜予詔書執政
侍從官禁衛將校節物則頒以式若中散大夫刺史東
班橫行副使樞密承旨及監司知州寨主以上遷闕則

卷萬二千三百

主其酒食官志同四方館掌通元日冬至朔旦之表
章郊祀則定蕃國使致仕未陞朝官貢士道釋主首陪
祠之服位大朝會亦如之官志同四方館掌通元日
替相之事使副承旨稟命舍人宣辭令祇候分佐舍人
應見謝辭官視其秩序各以次為之相導而糾其失乘
輿行幸則從凡百官赴閤門慶禮奉表則詣東尉禮進
名則詣西月進班簿歲一易之自客省而下因職事以
建官名額有定員遂立積考序遷之法聽其願職居外
別置引進使副以為等級班四方館上而閤門復增看
班祇候六人由看班遷至使皆五年使以上七年過闕
即遷無闕則加選郡分房二設史八而客省四方館總

七人世宗正史神宗熙寧四年十月六日樞密都承旨李詳言乞應諸國朝貢一司總領取諸處文案會聚照驗願為法武除契丹夏國外應諸國朝貢令管勾客省四方館公事雖有本使亦不使以上並同管勾客省四方館公事雖有本使亦不罷仍權就差閣門祇候賈祐馬仲良編次客省諸蕃國文字候了日罷十二月十一日詔凡獲美贖贈朝拜令四方館差人押當六年六月十六日詔在朝橫行使副自今並管勾客省四方館公事先是客省四方館闕正官即以閣門使副管勾至是引進使李端慈赴闕西上閣門副使張誠一應罷而端慈乞令誠一依舊權管勾故有是詔二十七日客

卷一百一十三

首言諸蕃進奉人送管勾使臣等土物欲除送押賜及傳宣使物受而不答外仍比舊數不相違者並聽準例收從之仍禁不得輒有計會元豐五年九月二十一日詔客省引進四方館各置使二員東西上閣門共置使六員客省引進閣門共置副使八員閣門置通事舍人十員內閣門副使以上並依諸司使副條例磨勘閣門使以上過有闕改官及五期者樞密院檢舉如歷閣門職事後犯賊及私罪杖以上事理重者過遷日並除他官閣門四方館及七年無私罪未有闕遣者與加遷郎其持旨與正任者引進使四年遣國練使客省使四年遣防禦使七年四月九日客省副使曹誘言乞本省

治事畢候三省樞密院出方許出旬詔客省四方館所治職事全簡少徒糜占人吏端生無補可令治務罷出二十二日詔客省四方館使副以本職外官最高者一員仍兼領閣門事五月十九日詔自今客省四方館閣門暫闕官即互權徽宗崇寧二年十二月二十九日禮部言客省簽賜臣僚正上寒食冬至節料并到闕賜生臘羊即日闕本色支供欲乞自今後並支價錢從之四年七月十四日客省有言占城進奉人在闕合起居檢令崇寧三年十月十七日駕詣景靈西宮朝獻上清懋祥宮燒香于闕國進奉人宣德門前起居更不隨駕今後如有對御即隨詔依例今後諸蕃國唯此大觀元

卷一百一十四

年七月十一日詔客省四方館與閣門一同其審奏旨揮并不隸臺察行移文字并依閣門近降指揮施行十月十九日詔大遼國信使副入內賜酒食今後令內添入三節人從二年十二月三日文思副使兼閣門通事舍人范訥詔特與轉一官特授客省副使以管押偽王子威在橫哥等到闕朝見了當故有是命三年五月十八日詔今後客省四方館應陳乞恩澤等並依大觀三年四月二十日聖旨閣門提點承受等有陳乞祇應年勞轉官差遣並仰經由閣門陳乞保明申奏朝廷推恩如取隔越以違制論所乞仍不行政和二年十一月十六日詔客省引進四方館東西上閣門除令來立定外

使

德門外迎駕起居職務應正冬御殿本館預先牒禮賓院等處取索人數諸蕃夷朝貢關館押伴所詢問風俗國邑等上元節駕幸宣德門觀燈入內省視臣關到合赴露臺外國進奉人數諸蕃國進奉人見辭御龍直同引入殿于闐高麗諸蕃進奉人見辭上壽赴宴譯語等入殿引揖祇應夏國高麗諸蕃國到闕差引揖人一引進司掌臣僚諸蕃國等應汗進奉及禮物之事臣僚進奉馬及金銀器并乘駕幸金明池水殿普安院進蒸餠車駕行幸諸國苑射弓臣僚進奉夏國諸蕃國溪洞蠻人進奉夏國高麗及諸蕃蠻進奉表匣道僧進香合送尚書禮部應臣僚技進章表奏狀一束上閣門掌朝會

卷萬一千三百七

八

臣辭

宴集視朝前後殿起居臣僚見謝辭班儀範贊引恩禮錫賜承旨宣各糾彈失儀行幸前導信使到闕授書慶賀拜表宣麻引祭應干吉禮等事朝會制賀上壽視朝起居前後殿起居崇政殿再坐視事疑和假日特旨後殿引上殿臣僚視朝退殿坐與不坐取旨前殿坐日公與一兩件人數不多取旨坐與不坐崇政殿引雜公事遇臣僚奏事退日高取旨再引恩禮錫賜特旨改賜章服大臣特恩異物賜臣僚告勅見僚等見謝賜禮賜衣帶等分物諸蕃國進奉見辭賜例物差承受點檢承旨宣各稱賀宣各賜學士院請降御札各宣麻赦書德音儀範贊引天寧節上壽大禮宿食致齋行禮肆赦車駕

雪

朔拜行幸後苑賞花上元節宣德門觀燈慶賀拜表臣僚上殿大遼使見值雨霜霰服儀仗並退禁衛班直等上廊諸蕃國進奉人見辭宣班蕃國進奉人在闕值集英紫宸殿宴副使首領並與生大遼使見辭前一日差舍人提點并承受就驛習儀大遼使見辭上壽赴宴差習儀初酒舍人等大遼使赴宴人從上中節為一行下節為一行生高麗交州進奉副使過朔望四參日諸蕃副使首領過朔望日赴前殿起居詣景靈宮朝獻日值雨雪左官分獻差舍人引揖宰臣執政官景靈宮恭謝差舍人引揖集英殿宴紫宸殿宴垂拱殿曲宴大輔臣僚等見謝辭班次宰臣以下謝衣等後殿班直謝時服

卷萬一千三百七

九

元日寒食冬至節假開參假臣僚給假參假臣僚等授制告免等大遼國夏國高麗諸蕃國見謝辭起居班入次序大遼及諸蕃國見辭傳事譯語人並免引門見謝車駕行幸差承受貼定臣遼等幕次朔日不值假文德殿視朝開鴻臚寺禮賓院將相遷拜合迎授或見辭勞殿奏聞得旨申禮部糾彈失儀貢士釋褐臣僚因見遣授中書省轉官等批歷觀察使以上及駙馬等服闋中所屬賀祥瑞勝捷俟有定日如諸蕃在闕本處照會臣僚朝謝并起發日限諸處進呈衣樣後殿坐值雨雪御馬上殿門外擺立諸蕃國進奉人見辭職次前二日支賜闕太僕寺等處溪洞進奉人見辭支賜前一日具

職次人數闕祇候庫高麗八貢見賜支賜前二日闕太僕寺等處常朝假故前一日闕大內鑰匙庫崇政殿疎決罪人一面上閣門掌忌辰奉慰行香既奠問疾應干凶禮之事詔高麗神宗皇帝優待使命已稱國信可改隸客有餘並依擬定逐處看詳如未盡未便條具申尚書省三年六月十七日詔知四方館事黃冕自任祿至今並不曾陳乞磨勘稍釋廉恥宜加褒賞可特與轉運郎觀察使五年二月十八日客省言皇太子養賜春社節儀本有今內止有宰臣親王賜節料節儀即未敢依上件令例養賜詔應合賜節料節儀等並依親王例欵宗靖康元年四月十三日詔客省引進司四方館西上

卷萬一千三百七

十

閣門為殿庭應奉與東上閣門事體一同可依祖宗法錄中書省其隸臺察指揮更不施行高宗建炎元年十月二十一日知東上閣門使韋淵言橫行五司尚未遵依元豐舊制欲乞將西上閣門引進司四方館併歸閣門客省其三司印記案牘條令什物並閣門客省隨事均收內人吏依職次撥填閣門客省見闕餘人並罷免致虛費廩祿恩賞詔依元豐舊例二十五日今後客省承受闕可依元豐舊法遺補施行四年四月二十二日同管客省四方館公事藍公佐等言本管人吏先奉日推留越州所有臣僚下起居旦表繳進奏狀并日逐行移印記欵乞就用客省印記行使詔依候印記到

糧

日依舊十一月十九日客省四方館言伏都曉示百司留吏戶部等其餘並令從便今契勘所掌職事與閣門一同亦合量留人吏并所管糧擎進奉人兵並依舊祇應餘人依已降旨揮令各從便從之詔與三年十一月十四日詔客省四方館并隸臺察先是御史臺六察所隸官司有因一時申明免隸臺察去處至是殿中侍御史常同乞依舊制施行所貴百司庶務有所按察不敢違戾故也四年四月七日詔四方館客省並依祖宗舊制隸屬中書省不隸臺察五年六月九日詔引進司西上閣門及客省四方館官已有廢外可只依見行員數右武大夫以上并稱知閣門事兼客省四方館事若官

卷萬一千三百七

十

未至右武大夫者即稱同知閣門事同兼客省四方館事今後並依崇寧在京通用令以除授為序稱同知者在知閣門之下餘並依閣門事其觀察使以上即序官錄建炎元年十二月內韋淵奏將引進司西上閣門廢併當時止以東閣門事六員同管三司職事今來武臣階官見遵用政和二年改定官制其吏部討論即與當年九月內差正旨揮不同切慮又有臣僚申請更改難以遵守故有是詔六年正月二十六日客省四方館言逐司依格每季合破紙劄朱紅條雜物等庫支請後來續承指揮應官司紙劄朱紅並於請受都歷內批勘逐司自東京勘請至揚州昨據渡江散失都歷根審院阻

節不肯批勘堅要歷元放行今來逐司所破紙劉朱紅不多缺乞依格內所破逐色三分為率支破二分截自今年春季勘請詔依舊逐司請受都歷批勘令赴左威庫支給所破紙劉朱紅以四方為率支破一分客有格每季表紙七百大抄一千小抄一千二百朱紅四兩閏月加三分之一四方館格每季表紙二百大抄紙八百小抄紙一千朱紅三兩閏月加三分之一十二年八月十八日客省言大金使人到來朝見朝辭訖殿門外幕次內賜酒食依格各合差客省官一員伴賜詔更不差官十三年六月六日四方館言舊例郊祀宣德門肆赦蕃國進奉使副大小首領并賣馬蕃部郊壇陪位及肆

卷萬一千三百七

十二

赦稱賀立班係鴻臚寺具到職次姓名習儀上令承受分任班位至日引押契勘將來郊祀登門肆赦若有工伴蕃國使副等在闕欲乞下禮部依此施行本部看詳鴻臚寺昨於建交三年減罷除無案籍考據外若將來大禮諸蕃國有因朝貢到闕即本部開具職次姓名闕報四方館令依自來條例內賣馬蕃部若因朝貢止緣賣馬到闕即令兵部開具回報本館施行從之十二月三十日客省言正旦使人朝見與將來朝辭各殿門外賜酒食合差伴賜官詔各就差館伴官伴賜十四年正月二日詔今後使人入界止差承受一名隨逐接送伴前去掌管一路御筵儀範所得口券食錢等並依接

國

送伴白身主管文字則例支破仍舊接送伴一歷批勘二十五年十月八日客省言將來占城國進奉使副到闕在驛禮數儀範緣無舊案牘今條具到禮數行馬坐次下項詔並依擬定一進奉使副與押伴官相見其日進奉使副到驛歸位次客省承受引譯語赴押伴位參押伴復作押伴問速來不易參訖譯語作奉使副傳語押伴官訖退客省承受同譯語入進奉使副位次使副起立與客省承受相見揖訖客省承受作押伴官回傳語進奉使副速涉不見喜得到朱少頃即得披見次客省承受引首領赴押伴位參復作押伴問速來不易參訖退客省承受次撥人從參押伴客省承受唱在路不

易

卷萬一千三百七

十三

易參訖退譯語齋進奉使副名銜分付客省承受轉押伴訖復請押伴轉銜分付譯語訖少頃客省承受引押伴官同進奉使副陞廳對立客省承受就展狀相見訖揖各赴坐點茶畢客省承受唱入卓子五盞酒食畢客省承受唱徹卓子次點湯與湯畢押伴官進奉使副相揖畢分位一習朝見儀其日候闕門差人赴譯教習儀範同客省承受先見押伴訖計會譯語請進奉使副服次客省承受同譯語引教習儀範人相揖教習朝見儀訖相揖畢退朝辭准此一朝見其日五更人馬從物入位客省承受計會譯語請進奉使副上馬相次上馬次押伴官與進奉使副相揖畢行馬首領於門外上馬至

客下殿版
省字

待漏閣子下馬後內門押伴官進奉使副上馬
至皇城門東宮門外下馬至殿門外侍班幕次待班其
首領已下步行入皇城門候閣門報班引進奉使副出
幕次入殿朝見拜數禮儀並如閣門儀俟朝見畢閣門
引進奉使副出殿客省承受接引歸幕次客省承受引
伴賜舍人押伴官進奉使副對立相揖畢客省承受贊
坐點茶喫茶畢客省承受唱入卓子酒食畢客省承受
唱入卓子酒食畢客省承受唱入卓子酒食畢客省承受
承受引伴賜舍人與進奉使副相揖畢伴賜舍人先退
次押伴官進奉使副相揖畢引至宮門外上馬首領以
下步行出皇城門外上馬歸驛朝辭准此一在驛客省
簽賜節料節儀其日俟客省承受齋到賜目管押所賜

卷之三十三

十四

客

節料等到驛客省承受先報押伴訖於設廳前望闕鋪
設所賜物客省承受引進奉使副對立定引進奉使副拜
賜日跪受訖次引首領以下拜賜日跪受賜訖退一御
筵其日候賜御筵天使到驛諸司排辦備客承受受取
進奉使副名銜轉押伴看訖納天使復取賜御筵天使
轉街分付譯語少頃客省承受引進奉使副對立謝恩如儀
副降階對立定客省承受引進奉使副對立謝恩如儀
畢引依位立次引進奉使副謝恩如儀畢引依位立天
使與進奉使副相揖畢天使先退次押伴官與進奉使
副相揖畢引押伴官進奉使副陞廳席後立客省承受
撥首領以下謝恩如儀訖赴席後立官省承受上廳贊

揖畢赴坐點茶喫茶訖行酒俟酒食畢客省承受唱徹
卓子點湯喫湯畢引首領以下謝恩客省承受贊席後
立俟首領以下謝恩如儀畢客省承受引押伴官進奉
使副降階對立定先引押伴官謝恩如儀畢引依位立
次引進奉使副謝恩如儀畢引依位立客省承受引天
使依前位立進奉使副令譯語跪執謝表拜訖進奉使
以表跪受天使訖引依位立與天使相揖畢天使退次
押伴官進奉使副相揖畢引分位一進奉日進奉使副與
押伴官相別其日候進奉使副以下般擔行李盡絕就
驛酒食五盃俟排辦備客省承受引進奉使副
陞廳對立相揖畢客省承受贊坐點茶喫茶畢客省承

卷之三十三

十五

受唱入卓子五盃酒食畢唱徹卓子點湯喫湯畢客省
承受引進奉使副對立定客省承受互展狀相
別訖分位客省承受引首領以下辭押伴並如參押伴
儀畢次伴送使臣交割起發前去同日詔占城進奉人
到闕在驛主管諸司官就差監驛官與臨安府排辦事
務官同共管幹疾速施行十一月三日客省言占城國
入貢其進奉人非晚到闕緣本有別無見存條令案牘
檢點今具合行排辦事件伏乞施行並從之一欲乞候
進奉人到闕客省就驛置局主管事務一今來進奉人
候報到至國門日分客省承受同合用人從鞍馬等出
城幕次內計會引伴使臣祇備使用候入城到驛與押

伴相見茶湯畢排辦酒食五盞訖分位所有相見酒食五盞令在驛御厨翰林司隨宜供應排辦其城外幕次令臨安府於經由八國門外側近去處釘設幹辦一進奉人到驛所有朝見日分敘乞候本有取到進奉人榜子具奏取旨引見及朝辭日分依此施行所有皇城門外待漏幕次付物等欲乞從本省閩報儀駕司排辦釘設一押伴官并進奉使副乘騎素銀鞍馬四匹判官等鞍馬一十匹乞下馬軍司差撥事畢遣發一進奉人到關本省置局取索文字欲乞下步軍司差撥進文字兵士五人事畢發遣乞從本省保明閩報皇城司權閱請初入宮門號五道逐人綴帶事畢送納一進奉人起發

送萬一千三百七

十六

日就排辦酒食五盞押伴官相別訖進奉人交付伴送使臣起發前去所有酒食五盞食在驛御厨翰林司排辦供應二十一日詔福建市舶司差到使司韓全等八人押伴占城進奉人到關同日可就差伴送前去合得券錢令臨安府自到關日照券批文同日詔占城進奉人到關已降旨揮容省置局主管日輪官一員到驛照管合破酒菓喫食等依押伴官支破其容省使臣行有承受典書投送文字兵士各日支食錢并合用紙劄朱紅據數並令臨安府支破食錢自入驛日起支起發日住支二十二日容省言今來占城進奉人到關別賜國信物色已下所屬製造訖欲乞送祇候庫打角學士院

官

封題請寶訖付容省閩送押伴所施行從之翠毛細法錦夫襖子一頌二十兩金腰帶一條銀器二百兩衣者絹二百疋白馬一匹八十兩開裝銀鞍轡一副二十七兩詔引伴占城進奉人使臣韓全等八人并譯語二人自泉州引伴并伴送前去時與等第稿設一次使臣韓全一百貫與占射差遣一次令吏部給據譯語二人各五十貫衙前一名五十貫手分一名三十貫軍兵五人各一十五貫並令戶部支給同日詔占城進奉人到關押伴官與衣館伴大令使副例減半支銀絹各一百疋兩充收買私觀容省置局主管與依國信所主管官例減半每員支銀絹各二十五疋兩並令戶部支給其

送萬一千三百七

十七

當行房分折食錢令臨安府依大金人使到關例減半支給二十八日容省言占城進奉人回程其公路差破逸馬宿泊飲食等並乞依引伴來程體例施行所有擔擎人乞據合用人數令臨安府應副起發前路逐州交替經由州軍委巡尉防護出界反依已降旨揮令押伴所於未起發已轉牒經由州軍預行差人界首祇備交替從之二十六年正月十四樞密院言交趾差太中大夫周公明等管押稱賀昇平及差右武大夫李義等管押帶貢綱逆同赴關投進本省契勘熙寧四年諸蕃國稱賀令容省置局主管今後應緣蕃國入貢並乞依上件省記旨揮施行今後交趾占城羅殿國小張蕃入

貢條屬客有主管置局本省已有占城國昨到闕見辭
等體例所有將來交趾國到闕見辭等應于合行事件
伏乞旨揮詔將來交趾國到闕並依占城國進貢人昨
到闕體例并內有事體輕重或該載未盡事件並令客
省逐旋中朝廷取旨今後遇諸蕃到闕准此同日詔令
乘交趾到闕其見辭分物等依占城國到闕開會太常
寺檢討典故施行太常寺檢討到交趾朝見分物故例
支賜內使釋改作履一十五兩渾鍍銀腰帶改賜一十
五兩金腰帶衣著作五十五兩鞍轡令造銀象橋錦綠素
紫羅靛紫羅刺表鞞轡間履稀釘銀作子副使朝見分
物依正使件數內金腰帶一十兩衣者三十匹銀器二

卷為二十三

十八

十兩鞍轡令造銀象橋錦綠素紫羅靛紫羅刺表鞞轡
間履鞞三銀作子藍網絹作一十疋內錢五千改作銀
器一十兩書狀官絹作一十匹內錢二千改作銀器一
十兩並依昨占城朝見已賜例各賜一十兩金花銀腰
帶絹寬汗衫小綾夾襪頭袴幘頭絲鞋孔目官防援官
行首都衙常押衙各絹作七疋內錢二千改作銀器五
兩各賜絹汗衫絹勒帛絹夾襪頭袴幘頭麻鞋通引官
行首通引官知客衙官行首看詳公人各賜絹汗衫絹
勒帛絹夾襪頭袴幘頭麻鞋絹五疋其使副以下朝辭
分物並依昨占城已賜例其通引官行首通引官知客
衙官行首看詳公人朝辭特各賜銀五兩絹三匹令所

所屬先次製造排辦候會到的確人數稱呼如有該載
未盡名色可比擬等第給賜施行二十四日詔令伴送
三佛齋進奉人使回程除日用喫食蔬菓熟藥外並不
得應到買賣金銀匹帛生藥等物仰經由州縣其應到
過物件中尚書省樞密院并各府四月三日詔將來交
趾進奉人到闕押伴并一行應辦人並依昨占城進奉
人到闕著紫衫帶子體例施行同日詔令來交趾到闕
懷遠驛差監門官一員機察出入兼提振火燭管轄祇
應軍兵鞍馬從物等仍與諸司官同共管幹其差取日
支食錢並依押伴所差破引接已得旨揮施行二十七
日客省言據客省主管文字張彥中狀伏覩本有元豐

卷為二十三

十九

格主管文字大禮畢銀器四十兩衣一襲昨緣紹興十
三年八月內有主管文字劉揆差充奉使大金賀正旦
國信所都轄至當年十一月內郊祀不在省祇應因而
不曾批勘伏乞自紹興二十五年郊祀大禮畢為始批
勘詔依本有見行元豐格批勘今後准此六月十七日
客省言交趾國入貢應事件並依占城體例外今續有
合行事件欲乞施行並從之 一押伴官并進奉使副
乘騎素鞞鞍馬及判官以下并本省使臣人吏鞍馬候
會到的確等的確等第稱呼人數乞從本省據合用數
日閱報馬軍司差撥事畢發遣其一行鞍馬欲乞差管
押使臣一員并空馬人各日支錢於押伴所料次錢內

支給一將來交趾進奉人到驛切慮諸色人亂有出入
應入驛人並置牌號機察出入無牌號人輒入者乞從
本省送所屬依條施行仍每名五賞錢三十貫犯人各
下追取一本省使臣人吏置局行移文字事體繁重欲
乞依國信所使臣人吏等第添破食錢並乞減半支給
自進奉人過界日起支出門人任支三省禮房樞密院
廣西房提點職級至主行人依客省使臣體例施行守
關減半支給照舊准驛印房依條施行並隨逐處大厯
內批勘今來係是時暫乞不理為名色也次數今後諸
蕃國入貢乞依此 一懷遠驛差監門官一員欲乞於
見任寄居待闕大小使臣內指差進奉人到闕前三日

卷萬一千三百七 字

赴驛若係寄居待闕官其本身請給仍令臨安府按月
幫勘候進奉人起發日住支七月十三日客省言昨占
城國入貢本省差承受一名入驛掌管儀範引按祇應
今來交趾到闕切慮一名祇應不前欲乞每綱各差承
受二名詔遇蕃國到闕特貼差承受一名入驛引按祇
應今後準此八月二十七日常省言每歲正旦生長大金
人使到闕合賜簽賜亦是本省依格繳進謝未今來交
趾賀昇平常貢兩綱使到朝見依本省格繳進九月十
五日詔交趾到闕令內藏庫支絹四十九匹錢二十貫
五百文客省使臣以下銀絹三十匹兩支在驛諸司官
絹五匹支在驛監門官錢三十貫支學士院點檢文字

等並無獨設十月三十日詔今來三佛齋到驛懷遠驛
差監門官一員機察出入兼提振火燭管轄祇應軍兵
鞍馬從物等仍令諸司官同共管幹其差取請給食錢
并所破與食等並依昨交趾已得指揮體例施行十一
月二十二日詔諸蕃到闕日輪客省客一員在驛宿直
內監驛監門掌管儀承受巡視把門親事官應在驛諸色
祇應人等自合依國信所隸客省官主管日食支錢并
事畢依例支賜犒護令客省官奏請支散客省押班所
行移案牘如敢折截隱漏當行使臣手分並從徒一年
科罪十二月二十四日詔昨占城交趾進奉人到闕客
省已差承受二人國信所掌儀一名赴驛同共祇應今

卷萬一千三百七 字

來國信所已降指揮更不差客省添差承受一名充添
掌儀祇應今先次施行鞍馬食錢依國信所差到掌儀
則例支破同日詔押伴官鄭應之遇在驛闕官職事相
妨令申問門免赴起居事同日詔三佛齋進奉人到闕
正月一日合赴拜表待班幕次於南宮門外以西廊上
管軍知閣幕次駕司釘設令出入廳正門其管軍知閣
門幕推於宮門裏以東廊上釘設 孝宗隆興元年八
月十七日右諫議大夫王大寶等言客省史顯一十五
人今減典書二人以典書五人為額四方館史額一十
一人今減貼司二人詔見在人且令依舊將來過闕更
不遣補撥填

閤門司在紫宸殿前南廊掌供奉輿朝會游幸大宴
及贊引親王宰相百寮蕃客朝見辭謝糾彈失儀置使
副使亦有通事舍人 亦崇大興卷一為三十三百三十六

宋會要 閤門使

紹興元年詔主管閤門宋錢孫轉橫行一官落權字上

宋會要 職官三五

曰錢孫乃藩邸內知客稍習閤門儀注而法非橫行不
許知閤門故與轉橫行一官 紹興五年詔左武大夫
以上並稱知閤門事若官未至右武大夫者即稱同知
同兼序在閤門之下即副使也 亦崇大興卷一為三十三百三十六

宋會要引進使

真宗景德元年十一月二十八日契丹遣左飛龍使韓
杞朝于行在宮命知澧州引進使何承知郊勞翰林學
士趙安仁接伴之 乾興元年仁宗即位未改元二月
遣崇儀副使薛貽廓假引進使使契丹以真宗崩告哀

卷之三十五

三五

全唐文

內侍省

宋會要

國初有內班院淳化五年改黃閣院又改內侍省內侍班院景德三年止名內侍省所領舊有監火監內侍內給事內謁者內寺伯官教博士掖庭宮闈奚官內僕內府五局令丞令置左右班都知左班右班都知副都知並景德三年置以諸司使副使已上充初左右班各有押班後止為押班內殿崇班已上充其屬官有東西頭供奉官殿頭高品高班黃門六等掌分番入直宿出使之事行李給使押班已上領有事又有前殿祇候高班內品祇候內品後苑內品北班內品散內品及寄班供

奉侍禁殿直奉職小底其內府局丞以上為加官自小

黃門以上皆有加官至內常侍止內侍已上不常置亦有特為內常侍以檢校官為之在內東頭供奉官上兩朝國史志 內侍省有左右班都知左班都知副都知右班都知副都知押班東頭供奉官內西頭供奉官內侍殿頭內侍高品內侍高班內侍黃門都知以諸司使充副都知以諸司使副充押班以內殿崇班以上充領省事然不備設自供奉官至黃門一百八十人為定員凡內侍初補曰小黃門經恩遷補則為內侍黃門自都知至黃門皆番休直宿或奉使中外車駕行幸則供給使又有前殿祇候高班內品祇候內品後苑內品其

寄案史志 東頭供奉 官上常補 內字

掌與黃門以上同凡以罪出者降為灑掃院子今北班內品散內品是也又有寄班供奉侍禁殿直奉職小底日奉內朝以備乘傳急詔凡天子巡幸則執乘輿服御其史屬則有前後行各二人典二人元豐改制具職職官志 太祖乾德四年六月詔曰宦者四星著於垂象給事官掖自有定員人臣之家豈宜私養因而規利尤紊舊章准唐開元七年詔內侍五品以上許養一子以同姓者充初養不得過十歲又准寶曆二年詔百官及方鎮之家不得私置白身內侍者自今內官不許班品須年及三十以上兼見在朝廷繁職方許養一子若是自有養父見在不得轉置養子餘依開元寶曆中處分

卷一萬九百四十五

如降詔前已有養子數多者不在此限內外士庶不得將童男養為宦者及規求財利所在嚴加覺察違者不赦 開寶四年七月詔曰前詔內侍不許官品高依逐人許養一子以充繼嗣近日訪聞多有論訟爭競資財宜令宣徽院曉示見在內侍自今日已前已有養男者不計人數明具姓名年幾報宣徽院置籍收錄今後如年滿三十已無養父欲收養義男者本家具姓名年幾經宣徽院陳狀以聞候得指揮給與憑據收養若私養者許人糾告處死者賞錢百千以犯事人家財充如詔前已有養男者不許人數分析久後資產持許諸子均分如帳籍無名不在此限 太宗太平興國六

年五月詔內班舊著黃者自今令著碧 雍熙三年十月以內中高品都知王仁春為落苑副使仍舊都知初領諸司副使也 淳化五年八月改內班為黃門以崇儀副使兼內班左都知竇神興充莊宅使兼黃門左班都知初領諸司使也九月改黃門為內侍以黃門院為內侍省 真宗咸平四年七月詔內侍省差出內品所賜盤纏錢候見樞密院劄子請赴班當面給之五年五月溫台巡檢內品徐志通坐養百姓李敬男四人作男得十二日懼罪還本家又縱軍人奪婦人鄭氏男致鄭氏抱兒入海死詔決杖配掃灑院子因下詔曰內侍許養一子前條具載編救年歲稍遠不知有此明文致陷

卷三萬一千九百四十五

深刑良增惻憫再行告示庶俾遵依其今日以前已有數人許令仍舊自今宣徽院置籍收係姓名分明告示一依乾德四年開寶四年詔命施行十月詔內侍省應抽公人當直者五日發遣各歸逐處不得令宿班院十一月以內侍高品張仁恭為內侍省內侍殿直仁恭從晉國長公主積歲願勤幹主為言求遷秩 真宗以仁恭當近內侍殿頭高品而給事主第其名非便故置是職命之而給殿頭高品俸料仍令與殿頭高班衣同排連自今止以轉補月日排名六年十二月詔崇德長春殿坐朝日內侍省差使臣四人更番於板郭觀步如有窺覷者容具名聞 真宗景德三年二月詔比者入內

內侍班院分遣使臣於內東門等處勾當建置名目細而甚煩詳其所掌甚有可省者其內東門取索司可併隸內東門司餘入內都知司內東門都知司內侍省入內內侍班院可立為入內內侍省以諸務隸之仍令逐處各提合行事件條列以聞即降詔條約各令遵守遂定入內內侍省管勾下項事凡三司及憑田司等處提諸處支遣過物取索同否非傳宣行遣公事出劄子赴逐處在內庫務及造作所合係本司除破物色具帳點勘印書除破諸王宮院及公主郡縣主宅奏乞物色皇城六指揮及翰林儀鸞司御厨葦院宣給特支皇親下財出室迎娶內降尚書內省劄子取物入內供奉官

卷一萬一千九百四十五

已下勾當公事諸班內品勾當及出外監當收補入內供奉官已下及料錢依糧請受日奏宿直并私身係各內侍季帳定諸色入恩賜及身亡孝贈應宣奉聖旨合係本班勾當公事皆著宣命指揮五月內侍省內侍班院言准淳化五年詔內班院改為內侍省內侍班院入內黃門班院改為內侍省入內內侍班院已止編入內內侍省本班亦請稱內侍省及賜新印從之八月詔內侍省逐月差使臣於禮賓院監散善部酒食馬價若無得給食直錢仍令勾當崇政殿門者提舉賜善部酒食大中祥符元年四月詔今後入內內侍省內侍省差更云逐年差使臣巡黃汴河堤十月東巡詔自來車駕

出入止差中使二人祇候傳宣自今令行在入內侍
看選中使五人逐日入闈內承旨二年正月詔內侍俸
薄比以銜命出使事例不藉俸給自今一切止絕糧增
俸給因言內臣以高班內品廣南舊有此名宜改為入
內侍侍者黃門高品視秩如舊二月詔入內侍侍者供
奉官改為入內侍侍者內東西頭供奉官殿頭高班為
內侍殿頭高品為內侍高品高班內品為內侍高班黃
門為內侍黃門小黃門如初收補且稱小黃門候該恩
轉迂方得補內侍黃門內侍侍者供奉官殿頭高品高班
內品準此四月詔曰入內侍侍者知李神祐等首冠
禁庭總轄內省屬普行於慶澤俾精考於勤勞而乃自

卷一百九十五

與公平殊虧整肅致煩瀆之滋甚在寬慢以何多聊行
懲戒之文尚示優容之旨其都知李神祐石知顯副都
知張景宗藍繼宗並可守本官內供奉官范守遜皇甫
文史崇貴張延訓安有覲覲頗為煩躋適行慶賜尚示
優容可內侍侍者內侍侍者先是封禪迴內臣有危從升山
者有至岳下不升山者有不從祀者 帝令都知司第
其勞績親閱之以勞叙迂而守遵等競述勤効皆望起
擢 言神祐等品第不盡公當止之復來數四神祐等
不能禁止故有是命是日又詔內臣任諸司使副使有
子 入內侍侍者內侍侍者經恩未遷者並特迂補一人
十六日又詔鄧永近已授入內都知內中職官不欲更

在他尚其先勾當皇城司整肅禁衛御營院並罷之七
月詔內使宣賜有送錢者宜令本者差定其數勿使過
當時軍校有亡殺者賜錢五十千其家以十千奉使臣
上封者言故命條約九月改灑掃院子為殿內品請色
請受差役悉如院子例十月內侍侍者言本者使臣保任
子弟咸不乞隸本者並補入內侍侍者望行禁止從之
三年二月詔內侍侍者每車駕出入差內侍二人與御
厨同散隊食三月詔內侍侍者內品關馬及馬病乞納換
者須具名奏送群牧司 四年三月詔內侍監捕賊者
無得製非法凌持物仍每差下使臣既知委狀以聞六
月內供奉官張承素請為故父贈豐州觀察使崇貴立

卷一百九十六

神道碑帝曰中宮立碑恐無體例如李神福寶神興曾
立碑即聽七月帝謂近臣曰昨輩慶中外廷官唯入內
侍侍者內侍侍者官若依例以轉即自來在朕左右經歷指
使勤墮勞逸不能均矣因取兩司姓名入仕年月旬當
度數及祇應汾陰人數現自較量勞績改轉則勤勞息
易者有所區別遂詔從祀至雕上及河中府入仕及十
年者至四京入仕及十五年者留司掌事入仕及十七
年者並與改轉將命在外者亦如之其請長假及事故
人任未滿年限者量增俸給內諸司使有子者恩例外
更特改轉一人十月詔先差內品往諸州勾當場務其
內皆是充復廣南後即選議事強明者任之今老不任

事若別用後生者多不能幹自今有內品負關精加選
擇如闕人即改差使臣 五年二月入內侍有言前
行費遜乞依陳瑩例轉職帝曰陳瑩太宗尹京日宅庫
前行改特補殿直入內侍者止有前後行曹司名目
自今不得別置勾當官餘罷之四月詔內侍者本班內
今後所招人力並須審聽行止保誠分別方得引赴內
侍班勾當人處仍勒與見在班人力五人遞相合為一
保委不作過重結罪文狀於本看收附如是班內稍有
疎虞若許令陳告無八保委者即發遣出班其有更巡
兵士亦取索三人共為一保如無人保者亦替換及令
寅夜常切經畧巡檢及不得令庫務倉場當直公人在

卷一萬九百四十五

班上宿先於東西八作司抽差到廣德指揮節級長行
共四十二人作兩番每番二十一入寅夜在班分作四
鋪每鋪五人分定經次巡宿打火割移名糧係內侍者
充打火從人逐日皇城司差親事官節級點檢其入內
侍者所招人亦仰皇城司入內侍者依此指揮
十一月內侍楊懷恩言家婢間謀父母欲各居帝曰中
官皆是養子亦宜深察此弊特杖一百隸唐州內品
六年正月詔比來內臣將命出外不許干預州郡事如
聞有收受謀詐送所在州縣官吏不敢拒之恐緣此或
致枉抑自今宜切禁絕違者重論之州郡受而不奏者
同罪八月詔如聞入內侍者道親事卒於京城采察

公事因緣搔擾並止絕之二月帝作內侍歲并注賜內
侍副都知閻承翰等請刻石本省從之七月詔入內
侍者內侍者內供奉官已下并寄班等自今有乞差遣
者並送逐省勘會定奪取旨候得處分者即却送樞密
院勘會定差 七年七月十六日詔每崇政殿軍頭司
引公事差內侍高品二人整肅祇應人不得誼譁十九
日詔內侍者使臣差出勾當者勘會有已滿三年或元
定二年者皆逐旋申奏差替八月詔入內侍者內侍
者使臣今後須三年一替或有績効及曠怠不治者有
司考第以聞升陞差遣增損俸給先是臣察上言內中
西省使臣有差遣請給不均者改條約之 八年五月

卷一萬九百四十六

廢內侍者黃門其高班內品改為前殿祇候高班內品
九月詔入內侍者自今命使臣勾當後苑御園內東
門司龍圖閣太清樓並報樞密院給宣 天禧四年四
月詔寄班祇候自今並依三班使臣所定年限磨勘十
二月詔自今中使傳宣齎手詔御寶文字赴中書樞密
院係迂秩加恩事並先赴入內都知司上籍覆奏訖仍
給付施行 仁宗景祐二年九月詔今後內臣入仕三
十年已上累有勞効經十年不曾遷轉者仰勘會保明
取旨十二月三日詔入內都知押班今後經落職只得
前殿都知押班今後前殿都知押班不勾當皇城司
見勾當者年滿差替其張永和皇城司闕更不差人前

後殿都知押班親戚不得差勾當御藥院 四年二月十七日詔自今內品犯罪並勘罪檢刑各杖數聞奏降所屬處斷遣時高品陳崇祐抵罪贖金全未得與差遣因有是詔 五年十月二十一日入內侍省言乞依景祐二年九月詔內臣勾當諸般差遣了畢除依久例合與遷轉外不得投進文字及御前乞改轉及乞今後約當內東門龍圖天章閣並本省選擇差使從之 慶曆元年七月詔內侍省押班關員取嘗歷邊任累有功者補之 四年九月四日入內侍省言文武臣僚在京勾當並依外任批書所抵曆于其使臣係二班院出給諸司使至閣門祇候係樞密院出給入內供奉官已

卷一百九十四

下緣各有差遣勾當去處欲並從本省出給所抵批書勞績及過犯從之 六年九月詔入內殿頭李繼和為摩畫春馬等勞績於轉官年限內與減四年仍不理入仕及三十年今後有酬獎勞績並准此 皇祐元年三月內侍省言自今內供奉官有過且勒歸班給半俸候復赴入內祇應方許全給從之十一月以昭宣使眉州防禦使內侍省內侍副都知揚懷敏領梓州觀察使為三陵副使罷副都知舊制內臣都知以過罷去者不許再除懷敏頃以宿衛不嚴被黜至是復用臺諫共論列畢罷之 二年十月十二日詔內臣東頭供奉官如內有情願回授或對贈父母亦聽從使 三年正月十二

日詔入內侍省內侍省供奉官已下至內品自來每因勾當過勞績事件合得指射差遣者只得各於本省差遣內陳乞指射其已授下未赴賦勾當及見勾當者並候將來年滿一依今詔并有年限違礙對移差遣亦只得於本省差遣內回換 四年三月十一日詔近來入內供奉官已下承領傳宣者並須躬親赴逐處仍令承准傳宣處依近條覆奏審取指揮若是使臣依前封齋傳宣文字投下不得收接 五年閏七月詔內侍省自今內侍供奉官至黃門一百八十人為額八月十四日詔入內侍省使臣為不合直批聖旨特與放罪今後奏乞事件並依條約申中書樞密院取指揮九月詔

卷一百九十四

內臣有自陳勞績而求遷改者自今並下入內侍省定奪當否令樞密院取旨其明合賞格者即與施行是月以入內侍省內侍都知延福宮使武信軍節度觀察留後王守忠為入內侍省內侍都知兩省都都知國朝未嘗除也於是御史俞希孟乞今後更不除前後殿都都知乃詔自守忠後更不除十二月詔入內侍省內侍省都知押班非年五十以上歷任無職私罪者毋得除 至和元年十二月詔自今內臣傳宣令先至都知司出劄于其被旨處仍覆奏之 二年二月詔入內侍省內侍省應內臣曾犯罪停降復得敘名職者不許通計舊勞以規恩賞二十七日內侍押班

武繼隆言乞今後應係前後兩省內供奉官已下至內品等如有授到諸般指射轉官優等差遣及朝廷與減守年代轉官劄子等若或因為公事次配勒停降責者自後却漸經赦恩叙復內侍省名職更不得再將未犯罪已前所授文字陳乞使用及內侍省不得施行內有本非已過因事緣坐累及者不在此限從之。嘉祐四年四月四日臣僚上言乞今後應係官禁閣分祇應內臣諸色人等不得請求續御乞批降指揮使恩澤如實有勞効合該酬獎即令經所屬官司自陳具狀取旨施行如違令二府依舊條奏刻使臣特降名諸色人並凌配詔今後請求內降刑名並依自前詔約施行五月

卷一百九十四

十一日詔入內侍省內臣員多自今權住進養子入內從翰林學士韓絳之奏也。至治平元年十一月十七日始有旨壽聖節南郊許奏薦也六月詔入內侍省自今選內臣年五十以上無過犯者勾當內中諸閣分五年二月詔入內侍省內臣曾犯贓私罪勒停雖經赦免復隸入內者十一月六日詔今後內臣更不得理大使臣資序內勾當御藥院特旨留者候出外據所留歲月比類優轉應已理者依已得指揮外今後更不再與遷理資序。六年七月八日入內侍省言乾元節合得食祿人准慶歷六年五月聖旨收一十人為額其諸班內品則無定數請補入內侍高品五日言

等四人各男一並為入內黃門祇候高品內品雖成寧等三人各男一並為貼祇候內品從之十月五日樞密院奏乞自今前後首內臣入任並理三十年磨勘有已經磨勘者理二十年其以勞得減年無得過五年從之自祖宗以來內臣未嘗磨勘轉官唯有功乃遷至景祐二年九月詔內臣入任三十年累有勤勞經十年未嘗遷者奏聽旨蓋猶無磨勘定格慶曆以後其制漸廢黃門有勞至減十五年入任纔五七年有遷至高品以上者兩省因着十年磨勘之例而減年復在其中至是樞密院言勘合兩省使臣磨勘條例欲除景祐二年九月詔

卷一百九十五

并入內者自來黃門轉高班例依舊外並依今年十月五日指揮其餘條例更不施行詔合該改轉高班已上內元因勞績者及無勞績有公罪杖已下者並理十年磨勘無勞績有贓私及公罪徒已上者並理二十年磨勘內私罪情理輕取旨餘並從之。七年正月以又思使帶御器械李繼和為內侍省內侍押班近制兩省都知押班並選年五十以上及有邊功者參用之去年繼和當次補而年四十九至是始命之八月六日詔自今祇候殿頭以下不許乞入內職名。英宗治平元年十一月十七日樞密院言勘合自來內臣每遇聖節安排兒男食祿嘉祐四年五月十一日全權住養子詔今後

內侍首今後諸閣分閱使臣選差謹畏有行止別無過犯者充仍常切覺察及令開封府皇城司察探如有內臣於街市作過即密具名聞時侍御史吳申言乞今後諸閣分祇應內臣並令入內省結罪保明素有行止別無過犯方得差充仍不得諸閣分指名勾喚及乞下開封府皇城司常切覺察應有內臣於街市作過重行決配庶使關寺謹畏宮闈清肅因有是命 熙寧元年二月九日入內侍首言乞將太皇太后殿等十二處使臣依舊祇候及十二年無過餘閣分祇候及十五年無過即並與放轉一資出閣仍乞依舊令內東門司使臣保明如累在閣分不得通理年月只以新差到後來

卷一萬一千九百四十五

閣分年月酬獎從之 二年正月十九日翰林學士承旨王珪等言詳定內臣諸司副使奏薦兒男須是年五十歲者方得奏薦詔內臣諸司副使須自入仕後經兩省祇應及三十年者方許奏薦 三年三月宣慶使遂州觀察使入內副都知石全育言臣歷任四朝今老且病願罷本有乞一宮觀寺院詔為係先朝攀附特依所乞與免職轉官提舉東太一宮仍依石全彬例免朝參仍遷節度觀察留後十月二十八日詔兩省都知押班歲滿當遷自今令樞密院契勘施行 四年四月二日 上諭樞密院內臣宮中凡有勾當須稱聖旨若一一關申中書樞院則傷繁碎或稽緩不及事可令本有具自

來合依久例施行事節件抗以聞時以內侍直批聖旨獲罪因降是旨也十月十六日詔樞密院入內侍首內侍都知押班并帶御器械係外任差違時暫到闕者除有旨及燕領在京司局並供職外每日起居退更不供職後所請也是日詔內侍首內臣不係禁中祇應及入內省人數寔多今後前後省內臣轉至承制崇班內常侍許進一子與下班殿侍三班差使內侍首東西頭供奉官殿頭許進一子與下班殿侍諸班內品更不許進入內侍首所管諸班內品每年通許進五人餘悉仍舊內供奉官以上至黃門如願進外官者比內侍首進加一等推恩其內臣諸司使副合該奏兒男充前班

卷一萬一千九百四十六

者今後更不得奏內臣時上諭樞密院曰方今宦者數已多而隸前者者又不入內空絕人之世仁政所不取且獨不可用三班使臣以代其職事乎吳充對曰此曹盛衰前代或繁興亡聖朝固無茲慮然人君重絕人繼嗣此盛德之舉也臣等敢不奉行 五年閏七月九日詔入內侍首供奉官以下至黃門并本所管諸內品見無兒男充內食祿者許養私身內侍一子為繼嗣初養日不得過十歲須已身年三十無養父或養父致仕方許具狀經本省與狀充係內侍遇聖節依名次收補食祿如未進名及已係名聞論亡亦許依上項條約別養子若已有一子更養次子為私身內侍首當行處

斬不在自首之限外並依前後條令入內侍省明諭
之 六年七月六日以内侍押班蘇利涉為內侍省右
班副都知仍自今入內侍省押班五周年無違闕
並除副都知 十年十一月二日以昭宣使嘉州防禦
使入內副都知王中正領果州防禦使初樞密院奏中
正當磨勘上以其軍功故特遷之仍詔自今兩省都知
押班已轉至觀察使如該磨勘及雖有功止遷使額其
有特旨者令樞密院執奏 元豐元年正月十二日詔
皇城使達州刺史入內副都知蘇利涉領海州團練使
時利涉校年當遷詔以利涉先朝攀附而有是命 二
年三月六日上批前內侍高班梁堅坐監嵩慶陵自盜

卷一百九十四

七

賊貸死編管襄州該恩已放逐便令貧窶無所歸內臣
執事兩省更無他所安排可與一內侍省把門內品遂
錄為後苑散內品五月十八日內侍押班張恭禮為邠
州觀察使恭禮事上藩邸歲久故也八月十二日詳定
編修諸司敕式所上入內侍省敕式詔行之 四年
四月四日入內供奉官王懷政差管押軍器往瀘州欲
不停見幹當後苑西作別給驛券上批瀘州道路半在
陝西與廣南不同可止依條給驛券或本任添支令入
內省取問懷政妄陳乞 五年三月十四日詔自今入
內侍省兩省初除都知押班中書樞密院同進呈五月
十一日詔內侍省入內侍省於三省用申狀尚書六

曹用樛不隸御史臺六察如有違慢委言事御史彈奏
七月二十一日詔西京左藏庫使吉州刺史內侍省內
侍副都知石得一為入內侍省副都知東作坊使嘉
州刺史帶御器械劉有為為內侍省內侍押班仍自今
遷補都知押班並三省樞密院同取旨八月四日詔入
內侍省聽御史長官若言事御史彈糾先是置監察
御史分六察隨所隸察省曹寺監而三省至內侍省無
所隸故以長官言事御史察之十月十一日詔西京左
藏庫使果州刺史張允誠為內侍押班以連事英宗藩
邸也十一月十八日詔都知押班除授歸樞密院 六
年正月二十二日大理寺言內侍黃門采訪下直日入

卷一百九十五

八

需要殿裏懷被當闕入殿門私罪徒該赦原詔勒歸本
班 八年十二月二十四日延福宮使軍國軍節度觀
察留後入內侍省都知張茂則為入內侍省內侍
省都都知以太皇太后手詔昨建儲及祇奉皇帝即位
有勞故也 哲宗元祐元年八月十八日詔入內東頭
供奉官勾當御藥院馮宗道見寄石驕驥使梁惟簡見
寄文思副使宗道為係隨龍惟簡久在太皇太后殿祇
應各勤績可與改寄正官並特除內侍省內侍押班
公事更不簽書內侍省公事餘人不得援例同日詔入
內侍省押班梁從吉久更遷任宣力居多特與轉遷
都團練使遷入內侍省副都知十月二日詔內侍押

班梁惟簡在太皇太后殿祇候近二十年累有勤績今轉出可特帶遙郡刺史後母為例 二年三月二十八日詔內侍者供奉官以下至黃門以一百人為定額遇聖節許進子二人與收條額內有關於已收條人內從上撥二人食祿願依舊進借差殿侍者聽奏三人餘依著為令仍自今年為始 四年六月二十九日左諫議大夫梁燾言准朝旨差賜大寧郡王化生日禮物緣有書送事例恭聞祖宗差官有親信左右之人並為非次恩澤後未頗及侍從近年多在言官大懼墮損朝廷故事浸失祖宗馭臣之意望許免行詔改差入內供奉官勾當御藥院閤安 八年十一月十八日三省奏刑部

卷之九百四十五

侍郎豐稷言近取內臣大使臣寄資充入內供奉官不便上曰前取此輩但充場務差遣耳外人不知以為盡在左右呂大防曰禁中事雖從官亦無緣知然陛下怒其不知而容其直以招來言者此明主之事也臣等若見諸臣當諭以聖意 紹聖元年取內侍者張士和等為入內有祇候及選私身內侍二十人為入內黃門閤四月十七日詔宣政使忠州團練使趙世長為宣慶使昭宣使梁從政為宣政使吳靖方為昭宣使落帶御器械添差勾當皇城司六宅使周看等各選一官以神宗皇帝隨龍人也六月十二日詔入內侍者關使臣差使令本府於供奉官以下兒男私身內侍人數內選長

宋會要 職官三六

立二十人先次食祿是年內侍者奏闕員請於私身選十人詔許選五人又詔宗室諸位都監不許指名奏差 二年九月七日詔內侍者人吏並行舍法 三年四月七日詔宣慶使階州防禦使內侍者內侍押班李祥昭宣使榮州團練使內侍者內侍押班權主管入內侍者押班公事馮世寧宣政使瀛州防禦使內侍者內侍押班宋用臣依例自授押班日與理磨勘自今內臣橫行初除兩省押班以上如之內臣昭宣使以上無磨勘法唯押班以上例皆取旨自初除理五年磨勘故因祥等著為定法 元符三年 未改元 正月二十三日詔內侍者官因元祐責降之人如滕州縣管梁知新萬州

卷之九百四十六

監稅曹燾並與依例轉官兼內侍者見今闕官應見責降在外監官人已經大赦並放逐赴有供職入內侍者人因黜責降元前看者悉名逐二月二十五日管勾御藥院郎隨劉友端並與外任官觀輔臣對因請問都隨劉友端所以逐上云禁中營造過當非先帝意皆此曹所為因命太常少卿孫傑等驅磨兩人所領後苑作書畫先詣逐處封鎖文籍則用及拘留于繁人二十八日輔臣奏內臣劉瑗乞磨勘瑗這防非押班無磨勘法上頗稱瑗循理然例不可改遂已四月二十六日取入內有祇候使臣二十員赴內侍者以本省額百員而見管止三十員故也九月十六日詔入內侍者都知劉

一一一

有方等各更遠一官以故事軍恩知內侍者官合遠而
官非止遠一官而有以及梁從政皆自陳詔使願至延
福宮使遠郡至觀察使無可遷者回授十九日入內內
侍者副都知劉瑗等各遠一官職上法者回授有官有
服親十月十六日詔內侍裴彥臣進五官勅停送吹州
羈管令開封府差人押送其前降依隨龍人例指揮勿
行坐勾當御藥院園守恩在御前進呈文字而彥臣散
扣守恩之冠斷德不恭侍御史陳次升彈奏乞正典刑
故有是責 徽宗建中靖國元年七月二十八日宣慶
侍成州團練使入內侍者押班管勾蔡王府閣安責
授高州刺史有府吏鄧鐸有狂悖之言不能伺察故也

卷一萬一千九百四十五

主

崇寧二年五月四日詔入內侍者昭宣使以上正
使以下各繫真官 謂如謂奉奏為恩例入內侍者皇
城使之類內侍者依此八日改入內侍者都知為知
入內侍者事副都知為同知入內侍者事押班為
簽書入內侍者事 大觀三年九月十七日詔王仲
千前移在彰善閣及勾當內東門司帶御器械如通及
七年特與依在閣條例轉資施行勅會王仲千條四方
館使雜州觀察使帶御器械通理前後彰善閣祇候月
日計六年有零通理勾當內東門司及帶御器械月日
共七年有零依已得指揮特轉引進使餘依舊 政和
三年九月二十二日詔帶直眷恩殿人繫銜序位等在

不帶職人之上十一月十五日詔通直大夫保寧軍節
度觀察留後知入內侍者藍從熙特與慈通侍大夫
依舊保寧軍節度觀察留後罷知入內侍者除直眷
恩殿及今後餘人不得援例雖奉特旨亦令中書省執
奏仍令御史臺彈奏 宣和元年五月二十三日刑部
奏入內祇候黃門內品趙頌狀伏為舊係黃門蒙刑部
却叙充黃門內品名目即不復元官及醜梁毅因罪犯
序充入內祇候黃門內品理詎舊係黃門乞改叙黃門
承樞密院劄子特與叙入內黃門了當切念頌與梁毅
正是刑部約定只叙黃門內品之人欲乞比類敷奏與
頌叙充入內黃門詔與叙入內黃門 四年十月十一

卷一萬一千九百四十五

主

日內侍者奏今後應發過入進御前文字立定日限收
附并將金字牌子同封報者所責驛程不致阻滯兼於
本首易為勾考詔限到日三日回報如違以違制論
欽宗靖康元年二月十六日詔內侍轉出或致仕者通
侍大夫與換武功大夫正侍至中侍大夫換武得大夫
自餘以差降等元帶遠郡者悉去之其已轉出者依此
改正仍今後轉出內侍並至武功大夫止二十一日詔
內侍官陳乞寄資復祖宗法除省官已降指揮外所有
轉出或致仕已立新格緣其問承照未備可依下項已
轉出或致仕者依此其合改正之人令入內侍兩省
具名申尚書省給降付身見帶太尉換內客者使遠郡

承宣使節度使帶禮 換延福宮使還郡承宣使正任承
宣使換宣慶使還郡防禦使曾任首官者換 省官通侍
大夫還郡承宣使昨來城作昭宣使還郡防禦使今來
不係省官已別改正其省官通侍大夫還郡承宣使人
依不係省官正任承宣使換宣慶使還郡防禦使并省
官依 見帶通侍大夫換武功大夫正侍至中侍大夫換
武德大夫中亮大夫至親衛大夫換武衛大夫拱衛大
夫換武經大夫左武右武大夫換武翼大夫以上見帶
還郡承宣使者與改還郡防禦使帶還郡觀察使者與
改還郡團練使還郡防禦使團練使者與改還郡刺史
還郡刺史使無可換者仍舊武功至武翼大夫見帶還郡

卷九百五

五

者止依本官轉出內有戰功人依祖宗法合除帶御器
械者依祖宗法下準此通外官 武功大夫以下不帶還
郡人八階並換武功即以下將來轉出或致仕如依祖
宗法合轉所資官祖宗法合 即依祖宗法二十四日
詔入內侍省更定御前金字牌子制度以舊所發牌
間為金鐵欄截竊去恐有做劫故也三月一日詔每歲
遣內侍一員住川路謂之詔使自今勿遣六月二十六
日殿中侍御史胡舜陟言昨降旨揮內侍領外局職事
並依祖宗法後人詔除熙豐稟闕依舊外餘並罷今都
水將作監有承受官非祖宗制乞賜罷廢使之 高宗
建炎元年十月二十七日詔入內侍省內侍省今後

兩省使臣不許與統制官將官等私接見往來同出入
如違追官勒停編管遠惡州郡 二年正月十六日詔
內侍即成章不守本職執言大臣自祖宗朝未嘗有曰
侍言大臣者可特除各勒停送南雄州編管七月六日
詔內侍三嗣昌不可留禁中送吏部與差遣上謂宰臣
黃潛善曰嗣昌見為門司好大言議國改朕前後屢誠
其曹各恭乃職勿預他事嗣昌不可不斥潛善曰陛下
初踐祚臣使聞先以訓教內侍致治之本也 三年四
月十日詔自崇寧以來內侍用事循習至今理宜痛革
自今內侍不許與主管兵官交通假借饋遺信役禁軍
非所管職務擅行移文收索賂占屋宇陳乞提領外朝

卷九百五

五

官職事干預朝政外朝非親戚亦不得往還如違並行
軍法委登諫糾察彈劾仍許諸色人告陳如委得實量
重加賞 四年六月五日上諭宰臣曰比遣內侍燕淵
賜韓世忠茶藥回聞世忠甚喜淵得銀二百兩奏聞朕
以往來稍勞特許之受朕凡遣內侍不容輒受一毫私
餽或因使命有但非得旨不可受朕待此曹每告戒約
束凡小過失或畧而不問至於故犯則必痛懲之未嘗
恕免七月二十四日詔入內侍省法司程德巳年滿
出職補承信郎可特留充依舊祿應見請諸般請給
等權於本有文屬內批勅 紹興元年五月二十六日
詔諸陵香火并都監令入內侍省差十一月六日詔

差內侍省押班岑荃充主管迎奉溫州景靈宮等殿神
御其應行移文字並與同宗厚同街由發其餘內侍並
依已降指揮不得一面行移由發文字十二月十五日
詔過內殿日有急速事令入內侍省引對 三年四
月二十六日詔今後內侍官不許出謁及接見賓客今
敕令所立法十二月二十五日詔自今後內侍並不得
收養禽蟲等并市肆遊行如違以違制科罪 五年四
月七日詔入內侍省使臣今後過泛恩特許轉武功
郎止並寄資 六年二月二日敕令所看詳內容有使
至昭宣使東西頭供奉官至內品靖康元年已降指揮
內侍官稱一遵祖宗舊法今參照元豐起興法官品雜

元豐起興法官品雜

壓修立諸內容有使至內侍省內品為內侍官從之先
是入內侍省言本省官稱於元豐條令備載今未紹
興新書即未該載故有是命七月十一日詔內侍官已
裁減外各有定額今後不得額外增添 七年十二月
二日詔約束本省使臣不得將分毫銷金翠毛入內令
互相覺察奏聞 九年六月二十三日詔內侍省寄班
祇候依元豐法今後以十五員為額 十二年十月二
十七日詔已降指揮本省使臣冠帶出入皇城門仍今
後不得依舊紫犀帶 十八年閏八月二十八日詔入
內侍省聽喚使臣今後以六十人為額 二十二年
十二月八日詔睿思殿祇候見係二十人為額今差慈

寧殿使臣二人充睿思殿祇候今後以二十三人為額
二十三年六月一日上諭宰執曰近差內侍往盱眙
軍賜北使宴却擅買北地物貨實為不便已令拘收沒
官庶免遺誠 二十七年十月十一日詔今後差往川
中賜夏臘藥內侍經由去處如敢收受例外饋送及非
理須索買賣騷擾仰守臣具申尚書省樞密院取旨施
行 三十年九月二十五日詔內侍省所掌職務不多
張官置吏徒有冗費可廢併歸入內侍省 孝宗紹
興三十二年未改十月二十二日左奉議郎殿中侍御
史張震言乾德間內臣年及三十以上兼見在朝廷繁
職方許養一手至皇祐五年始詔內侍省自今內侍供

元祐起興法官品雜

奉官至黃門以一百八十人為額熙寧中每年止許進
五人自渡江以來一時草創人數闕火故權免試便行
身喚供職近年人數比舊寔多宜立為定制使久遠可
行欲令入內侍省立定員額限以官品年格遇有闕
依條施行從之先是震上殿論此事請創方數行上曰
朕有此意久矣祖宗以來止許進一子朕意欲依祖宗
法震請畢上曰此曹人多則黨威今人數已不少若平
若無事猶可設使當母后主之時豈不能為福漢唐
之事是已震曰陛下聖慮及此天下之福也因奏曰祖
宗時聖節許其進子今年天中節已進子矣將來會慶
節乞且任罷上曰固然豈可再也又曰此事當即施行

隆興元年十一月十五日入內侍省奏自朝廷調發大軍節次承發過御前降下單期機速金字牌文字共二千餘封並無稽悞詔官文委是勤勞可各特轉一官資內礙正法人依條回授白身又吏候有名目或出職日作一官資收使如不願轉資人支絹二十匹 乾道三年正月二十七日詔內侍以二百五十員為額先詔內侍昨以二百員近緣差赴德壽官四十四員應奉朝殿傳宣撫問齋降香表關人數多可自今以二百五十人為額以臣僚奏請改也 六年閏五月十四日詔令入內侍省今後差官抽摘諸食支遣軍未料于臨安府差撥糾級前去盤量如有必剩數目取旨施行 七年七月十七日詔入內侍省今後本省祇候班使臣轉至入內祇候殿頭如因恩賞得轉一官止與落祇候二字

卷一百九十九

二十七

宋會要

內東門司掌受機密寶封奏牘及取索庫務寶貨之名物貢獻之品數市易之件直以納于內中并給皇親賜衣節料之物內中修造筵宴之事舊止名內東門取索司景德三年二月改今名勾當官二人以入內侍充後或增差踰舊制也兩朝國史忠內東門司勾當官四人以入內侍充掌官禁人物出入周知其名數而譏訶之承接機密寶封奏牘內外功德既回賜僧尼道士恩澤凡寶貨名物貢獻品數市易件直咸宣索於有司受而納于禁中凡禁中須索修造宴設皆先期排辦若太醫診視則引押入內凡皇親衣物節料則以時給之

卷一百六

押司官二人前行五人後行八人典四人 真宗景德三年二月詔內東門司每承受尚書等處降出御寶憑由及內降劄子取索錢帛賜與等即翻寫劄子於諸庫務取索應諸州府及在京諸處進奉物並接收上層進呈若支皇親院休錢衣賜節料並降御寶支散三月十九日詔內東門於諸軍務取索物乞破憑由於通進司投下二十三日詔鑄內東門司印給之舊行文字無印驗至是始給之神宗正史職官志內東門司勾當官四人以入內侍充掌官禁出入之事凡人物關由以法式進止之若承認有所須索錫予則騰報所隸而留其底貢奉之物則受而注籍以進奏封于機連亦如之太

醫診視則為之帥宮中慶賜則視其名數等差以時頒
 給凡七年進一官分案四設吏十有九世宗賜官神宗
 熙寧二年二月二十三日御史中丞呂誨言乞下三司
 取索內東門司自大長公主而下請受則例編入祿令
 詔令三司於內東門等司取索文字詳定以聞 八年
 九月六日詔今後勾當內東門使臣滿七周年與轉一
 官仍不隔磨勘 元豐三年六月二十二日詔醫官入內
 祇應并看驗病證醫官隸內東門司 七年九月二十
 六日詔會通門承傳文字并祇候使臣委內東門司
 責本番上名內中不犯賊盜請求獻遺責買同罪保明
 狀經保明後改節事未發許經內東門司陳首上名亦

卷一百六

二

責相保明狀並許遞相覺察陳告施行上名三年無遺
 闕酬獎外更減磨勘三年 哲宗元祐六年閏八月十
 四日詔今後管勾內東門司使臣年滿合該轉官如未
 係皇城使者非有特旨不許改轉遥郡 高宗紹興二
 年四月八日擬舉內東崇政殿等門梁邦彥等言本司
 職事自來係入內省官提點皇城司官提舉在京日舊
 例差皇城司第一房人吏兼行遣文字緣本司在京類
 管使臣人吏專副共六十一人分隸諸房主行事務昨
 因巡幸舊人止有三五人見在即今事務比舊繁重若
 令皇城司人吏兼行委是相妨詔令入內侍省人吏
 兼行遣文字 二十七年三月二十日詔宮中首飾衣

服並不許鋪翠銷金仰幹辦內東門司常切覺察不得
 有違若夫覺察以違制論如有違犯之人令會通門提
 獲先於犯人名下追取賞錢一千貫如不及數令內東
 門司官錢內貼支將犯人取旨重作施行其元經手轉
 入院子儀鸞等從徒三年科罪 紹興三十二年八月
 十七日詔未改元太上皇后生辰物色令內東門司
 並依元豐令數全取索本色供奉 孝宗乾道元年九
 月六日詔皇太子合取賜生日等物色令內東門司比
 親王例三分增一分取賜三十日詔皇太子妃錢氏請
 給令內東門司依規容祿式則列出歷支破供納

卷一百六

三

主管往來國信所

主管往來國信所掌契丹使介交聘之事景德初遣內臣排辦禮信四年改爲契丹使至則有館伴接待送伴使副使管押三番諸司內侍三班及編欄寄班等以諸司使副二人管勾詳語殿侍二十人通事十二人初雄州當用兵之際每有密事擇副謹史主之號機宜司及契丹請和改爲國信所兩朝國史志管勾往來國信所管勾官二人以都知押班充掌大連使介交聘之事舊大連使至有管押三番諸司內侍三班及編欄寄班等皇祐二年置初緣路州軍大困於三番使臣須索知

卷一百九十八

諫院吳奎極言其擾既罷遣三番而須置什物並令逐州官自辦之神宗世宗志具在篇首主管官二員以內侍充前行一名後行四人孔目官二人係名貼司四人守關私名貼司各二人掌行大金賀生辰正旦使人到關應干合排辦事件及遣發奉使大金賀生辰正旦行遣事務諸官司按下列文字發放行遣架閣庫案牘并日常書寫文字真宗景德二年五月詔將來契丹使至翰林御厨儀鑿綠路供帳完飭都亭驛及所過州縣官舍在京內侍有右班都知閻承翰管勾承翰請徒在京勃海契丹諸營於外真宗曰本因通好重勞斯人非吾意也罷之十二月命鎮安軍節度石保吉賜

合同憑由司

在宣祐門內東廡掌禁中宣索所須之物而給其要驗監官二人以內內侍省充兩朝國史志合同憑由司監官二人以內內侍省

卷一百九十八

四

掌禁中宣索之物而給其要驗典四人主管官二員以內侍充人吏五人通御前及宮禁取索并破除金銀寶貨錢帛合同事淳熙六年正月十一日大社令葉大廉言內侍省遇有宣索之物合依舊法給合同憑由二本一本付傳宣使臣取索一本省書時實封差人置歷付所取庫務官勘驗支供仍將合同繳奏降下戶部除破南庫封樁庫下提領所庶絕其弊從之二十一日詔自今取索稿賞軍項并非泛物色等並出給合同憑由司合同憑由司減親事官一人以司農少卿吳煥議減冗食下敕令所裁定故有是命

契丹使宴射于玉津園自後皆命樞密或帥承主之是月契丹使辭歸國賜宴崇德殿發日遣近臣餞于班荆館自是歲以為例 三年九月詔如聞契丹緣諸色人將書籍赴榷場交易自今除九經書疏外違者紫罪其書沒官是月閻承翰等又上言朝廷遣賜契丹國信其使副隨從兵士已差馬軍員察一人部轄望更令使臣同共管勾帝曰若更差使臣則志本國恐難為禮但令增差軍頭 十一月詔入契丹使從人不得過百人帝以使臣奉命外境慮其事體不一令有司每奉使以近年體例諭之令其遵行無輒改易其書題有辭者皆樞密院送學士院看詳俾令中禮 四年八月帝謂近臣

卷一萬九百一十一

二

曰契丹使到闕見辭及在館接伴支賜例物并朝廷遣使合行之事並有規制行之二年已成定例可特置管勾往來國信所一司差內侍副都知閻承翰供備庫使帶御器械奏政敏勾當每年依時申舉遵守施行朝廷更不臨時處分 正云樞密禮信所至是建局置印大中祥符二年二月詔國信所祇應通事張榮李達可與除流外散試官 十一月八日詔先差充北朝國信所副使及曾接伴人等每有北朝人使到闕並令依所借服色官位稱呼立班坐宴 三年正月帝謂樞密曰管勾國信閻承翰等累奏應副契丹使事件及管設次第多有增損不同事繁長久可盡取本司應承宣敕劄子

起請事件看詳事有過當於理不便者並改正之咸令遵守緣路修飾館舍排當次第已曾畫一指揮不至勞煩近累據臣僚上言多欲添修改易朕思之恐州縣因緣勞人可降宣命悉令仍舊是月又詔送伴契丹使四日依程赴闕不必赴忍速時王隨送伴遽回故有條約十一月一日閻承翰等言每年伴契丹使至遣使侍宣撫問人使湯藥等望定每年五七次令內侍省差人押賜詔內侍省與定五次餘令入內侍省均勻定差十一月臣僚上言都亭驛每年契丹使至所差殿侍甚多詔以付閻承翰等相度今後的實合銷人數以聞十二月監察御史劉謹請今後接伴使到闕於契丹使

卷一萬九百一十二

三

未見前對從之 五年正月詔契丹使所送與臣僚私觀土宜物數已不少各有定例近年倍多恐因誘致事可降詔示自前有例者賜與無例者不得給與是年河東安撫司言契丹遣人至寧化軍自來止泊於橫嶺鋪望量造館舍從之 八年十月詔入北界持禮國信使緣路支用錢物並依體例不得輒有更改并接伴使管押二者使臣等不得妄有言說及詢察契丹事宜務存大體各須齊肅無令隨行人等多酒率易并與契丹語言戲謔逐程要有呼索擾民其管押三番使臣據言給料例常切照檢盡數供給 天禧三年十二月臣僚上言每見押賜契丹高麗使御宴樂人致語不依體例

亦無迴避聞於四夷頗失大體自今賜建教坊令舍人院撰詞新前於開封府僚屬中選擇已從所請後開封府又乞請直館撰亦從之 五年二月詔三班差使殿侍自今入契丹祇應隸三班與優穩差使者無得更差接送 仁宗乾興元年十月四月詔接送契丹使自今並須慎重禮貌穩密言語不得因循別致猜疑管押三番使臣亦須用心鈐轄常令齊整供應豐備巡欄使臣亦須提舉覺察不得作過違者牢固送所屬州軍劾罪以聞自今每年依此施行及取責知委結罪狀 天聖元年四月臣僚上言繼好已來每差臣僚奉使尤須經濟得人欲乞今後差文臣給事中武臣選郡以上每

卷一萬九百四十一

四

至選差入國之次預行詔教專委奉舉行止方得差充候回照別無曠職優賜差遣以旌勞勩宰臣言自今後欲止令中書樞密院選擇充使從之是月內殿承制馮仁俊上言每年迎接契丹使三番祇應頗有未便之事欲乞學畫定奪詔仁俊與禮賓副使張懷則同相度以聞 八月樞密院上言入界三節人從舊條並令逐處揀選有行止無過犯者須都將委保定差候到國信所更相責成勵狀非不丁寧昨國信使張師德劉諧趙質等隨行二十五人因醉酒不謹言語遂致釁隙內親從長行李連已行處斬自餘亦合決遣宜令管勾當國信所應每年令差祇應人去處依條揀選交付使副若顏

情因莽大帶無行止有過犯人等在內當職官吏劾罪嚴斷其國信亦常切鈐轄仍曉示三節人等遞相覺察或有作過仰同保人或知次第人密於使副處陳告候回雄州交付本州勘勘情罪牢固押送赴闕其同保與免連坐量與酬獎若不陳告亦當重行斷遣即不得虛有告報所差親事官即令皇城司子細揀選 十二月詔自今管押三番使臣凡有起請學畫未便事件或已添差脚乘抽取諸色公人并製造行李物等並令國報國信所檢會前後條貫不得一面聞奏直送所屬庫務 二年三月內殿承制馮仁俊言管押三番接送契丹使回據隨行司錄司李元稱自天禧五年至天聖

卷一萬九百四十一

五

二年接送往回八次至無遺闕准舊例若不就本司遣轉即於濠輕庫務安排令御厨係第二等重難見闕後行情願就填許之仍詔自今後接送三番所帶公人不得更指體去處奏乞酬獎 五月國信所言客省傳事郭榮稱每年契丹使到闕祇應了當乞改班行詔稱三班借職依舊祇應止約依傳事例不得援使臣年限違特 三年三月管勾國信所言翰林御厨係駕司每年所借入國接待三番器物陳設多破損脫落望自今須揀選新好者回日別貯詔自今後所差使臣管押三番者並預先三五日前請領赴國信所呈驗訖打角裝發 五年三月管勾國信所上言每年接送契丹三番使

人人利之特於私昵不便故浮議紛紜料有功奪乞以
言者姓名付外施行 五年二月二十一日詔令國信
所申明舊條密諭河北州軍今後人使驛舍不得供設
置州府幽障先是戶部副使傅永言臣昨奉使契丹接
伴副使李翰問並州事臣詰其由乃是嘗於都亭驛見
並州圖詳此非便故有是命 治平三年九月二十三
日國信所言點檢公事侍禁劉宗顏已再留點檢三年
有無勾當去處欲乞差劉宗顏兼勾當德寧公主宅每
遇人使到關即乞表上欲應從之 神宗治平四年不
改元六月詔應差入國接伴等職名依銜有北朝名諱
者並回遊 熙寧三年四月七日國信所言接伴大遼
賀同天節使副吳幾復等使使人到臨清驛有契丹下
節迪列子夷離根夜刺同宿契丹使者四人傷者十二
人除李贈錢絹外未敢支對見生餽御衣朝辭例物等
並依病志身元人例賜與其地列子夷離根亦賜見對
生餽等如身死亦賜與孝賜贈 五年六月二十五日
入內副都知張若水押班藍元震言乞罷北使西人赴
闕訖例賜管勾國信所及都亭西驛所官銀絹從之
八年八月三日詔今後國信從人於宣武以下軍差人
代車營致遠務尚衣庫所差人從國信所司請也 十
二日權三司使公事章惇言乞今後國信所於近上庫
務權差人祇應者令一面關報差撥不須牒省從之

九月十六日國信所言裁減大小通事大通事以五人
為額小通事難以裁減止以六人為額從之 哲宗元
年四月二十二日國信所言遼國賀正成節人使赴闕
合差接伴祇應人及給散行李等未敢比附神宗皇帝
同天節例施行詔令比附 紹聖三年三月十八日詔
國信所今後祇主不詳勿得與北使以司勳員外郎王
柏等言順祖翼祖係祧廟至今錄與北人北人既以為
諱則經由州府每與北人交語通書並不得干犯故也
元符二年六月十八日接伴遼國泛使朝散大夫武
秘書監曾牧等言新國信教令儀例中不無增損而事
于北人者恐難改革又泛使往來新條元不該及乞下
詳定編教國信條例所取合用書狀條式參詳修定編
寫成冊送國信所照使 政和六年十一月十三日詔
已降指揮管勾往來國信所使臣祇應並及三年已上
謹設詳熟各與旌賞大通兼掌儀韓士庶見任準備將
領可就世克正將其霍炳韓士庶可將各轉一官所有
霍炳與權發遣中山府路都監韓士庶世克正將指揮
更不施行 宣和七年十一月十九日南郊赦書河北
京西京畿國信經由驛路近因使人連併往來州縣應
辦不易內有借買過諸般物色未支運者並限一日須
管支運盡絕 高宗紹興三年六月五日奉使大金國
信所言近差到有官人許帶行前任新任見任請給如

無前件請給每月支贍家錢三十貫每日各支食錢五百緣今來本所內差有到見任官請給不一往往不願帶行舊請令欲乞應所差官不願帶行舊請之人乞依已降指揮止支破贍家食錢並有下節充代軍兵之人隨身日支食錢五百并贍家錢等並於行在或寄居州軍從便勘支內軍兵除帶破舊請令逐營依舊批勘應一行官兵等請給隨家願改移往所至州軍乞依已降指揮勘支並從之 十一月十七日三省言北使非晚到來除已將大金國諱是嚴二字行下經由州軍照會如榜示牌號內有此二字並權行貼改外所有見張掛應于文榜及民間賣物等見出牌榜如金銀尺帛鋪之

卷一萬九百四十一

類亦合指揮照應北使經由州縣并臨安府仰於北使未到已前將牌榜推行收歲仍委官照檢不管稍有違戾亦不得賞錄搔擾二十六日國信所言本所大小通事傳語指使使臣等過人使到關引接使副三節人從殿庭并在驛抄劄聽審語錄押送喫食酒菜等及入位承領傳語計會公事輪差奉使接送伴覺察祇應無已奉旨差歸朝人教習譯語亦合差撥運色人習學祇應即日止有一十二人實見分差不足今不敢依舊額差填欲乞比舊裁減貼差其所破請給輪差祇應等並乞依見行條例內大小通事最要慎熟詳審之人仍乞從本所於見在人內選揀撥填 一舊額管再留通事傳

語指使使臣共二十四人見在止有八人今裁減乞貼差六人通共一十四人聞習祇應並乞從本部於見任得替待闕已未到部大小使臣內踏逐指差及許拘收舊曾在本所充再留使臣填關大通事祖額五人見在一名今乞貼差二人通共三人小通事祖額六人見在一名今乞貼差二人通共三人傳語祖額五人見在二人今乞貼差二人通共四人指使祖額八人見在四人今乞添差一名通共五人一舊額指揮使下班祇應共二十人准備祇應五人見在止有四人今乞添差內六人充入額指使二人充准備祇應並乞下殿前司先次剗削曾在所充指使下班祇應如不足即行選差發遣

卷一萬九百四十二

赴所從之 十二月十七日知臨安府梁汝嘉言人使非晚到行在昨來在京合條三街差軍巡人把巷約巷今來本府依做下項一自候潮門裏并朝天門裏候人使到並於一更三點斷夜一朝天門裏每十丈或十五丈置一鋪每鋪差軍十名或五名一所宿泊一門外欲令臨安府巡尉分地分約開候潮門裏乞朝廷選差施行一地內如有遺漏乞加等斷罪詔第一項依第二項每十五丈各置一鋪每鋪差軍兵五人其軍兵仰神武中軍差撥第三項令神武中軍并臨安府各差兵將官二員分地分約開仍具姓名申尚書省候四項依仍出榜曉諭 四年正月二日樞密院言大金元帥府差

到奉使元不曾分使副今未正作一等錫賜其人從自
入界諸處並不曾到中分三節並已依中節錫賜今據
館伴所申到奉使下客司書表司係是上節詔今後應
有錫賜內書表司各司並作上節餘依已降指揮作中
節 七十日知照安府梁汝嘉言人使到館自候潮門
至朝天門裏每一日十五丈五一鋪每鋪差軍兵五人
令神武中軍差撥外及令本軍差將官二員分地分約
關已按神武中軍兵五百七十五人及將官溫全左宏
兩員并每員親兵一十八共五百九十五人及崇朝廷
差到左右兩廂巡檢并兵丁六十二人專在驛前晝夜巡
邏其前兩軍兵及將官巡檢共四員自人使到館兩

卷一萬九百五

晝夜巡防安是勤勞別無疎虞並不曾支破食錢欲乞
朝廷候人使出門即行放散乃乞指揮量行搞設一次
詔特與搞設一次並令戶部日下支破見錢餘依 八
年五月二十八日詔將來大金人使到行在應予錫賜
物色等並令有司預行排辦製造 十二月二日詔左
僕射府權充使館分臨安府日下差人排辦 九年十
二月一日國信所言本所舊額官人吏後行四人係名
貼司四人守關貼司人私名貼司不限人數不下十五
餘人今未見管後行三人貼司二人所有見關後行一
名貼司內不可選填其見關係名貼司二名今於守關
貼司內試補今未又無守關貼司又緣已差官奉使大

金切慮不測有使人到來人力不勝詔見關後行一名
依例於本所孔目官內選填請給遺補出職並依見行
條例其退下孔目名關依條例差填施行兼本所掌行
事務繁重不可闕人自今後依舊額內裁減差置守關
貼司私名各二人更不支破請給向去遺闕依條遺補
十二年三月十六日臨安府言修蓋都亭驛了畢乞
關報所屬差人前來交割照管詔令管國信所交割
八月十八日詔引人使朝見并朝辭並不作常朝九月
十二日館伴所言人乞使要前去上天竺燒香從之
十五日詔主管往來國信所大金使人見辭所有下節
人從並許於皇城門裏宮門外上下馬 二十八日

卷一萬九百五

詔仰福建路轉運司將逐年供進京錢茶料製造作大
龍餅子依數如法封角依大龍茶題寫充國信使用令
別作一項差人投進 十三年十一月二十四日主管
往來國信所言大金賀正旦國信使副來程於盱眙軍
排筵館待即未審將來回程合與不合筵待詔內侍者
差使臣三員沿路賜御筵一員於平江府排辦一員於
鎮江府排辦一員於盱眙軍排辦 十二月五日知照
安府張叔獻言主管往來國信所報舊例大遼國賀正
旦使人赴闕開封府少尹一員往陳橋迎接茶酒於班
荆館賜御筵酒菓入門赴驛本府契勘已降指揮於赤
岸賜御筵所有本府東倉排辦接見茶酒係在御筵之

後即與舊例不同詔於臨平鎮排辦十四年二月十八日知臨府張叔獻言近者鄰國遣使講明賀正之禮辭意恭順無異昔時而朝廷待過一遵舊制郡縣奉承莫敢少懈切慮天中朝賀與夫泛使之來從此當絡驛於道然郡縣制度或至情文差忒或忘豐儉失中刻復其間科借檢擾不無病民欲望稽考古事立為定式頒降沿路使之遵守其供帳之屬則量行支撥製造俾置國信庫以貯之嚴立法禁不得擅用詔令兩浙淮東路轉運司取見逐州軍已行體例并見在陳設供帳物色等開具中尚書省八月十八日詔今後奉使入國內上中節自辦本色衣服令使副點檢並要新鮮無致故弊

卷一萬九百四十一

十四

十二月十二日國信所言舊例北使到闕王津園射弓畢觀看馴象其年去賀正旦使人即不曾觀象所有近賀天中節使人到闕準馳坊中宣押象赴驛觀看了當切慮今來賀正旦使人到闕亦要觀象臨期備辦送候欲令馳坊常切依例祇備施行從之十七年十一月十六日詔置國信所由易庫幹辦官二員從主管陳瑛請也十八年正月十一日宰執進呈淮南轉運副使錢端禮言本路應辦國信使宿食程頓乞省併只作十二頓上宣諭曰如有不須排辦去處有宜省併亦元官吏乘時撥擾五日詔大金使人到闕今後應臨安府排辦御筵及親朝冷泉亭飲食並要造作如法供應

仍令本府差價熟人兵依赤岸例托引如稍有減裂不前仍令國信所奏劾十五日詔今後使人到闕雜劇並令鈞容直昇化成殿親事官前一月赴教坊依舊例五相分付仍令教坊將已分付所排定雜劇名色語言報國信所關館伴使副閱視二月二十六日詔景福殿使寧國軍承宣使入內侍者副都知主管國信所陳永錫武經大夫和州團使練入內侍者押班主管國信所李珂並持轉行一官以應辦人使有勞也十九年十一月二十二日禮部言主管往信來國信所陳永錫等檢會在京舊例北使赴闕及人從身故體例已下有司有詳降付本所以備照用本部今欲依其到體

卷一萬九百四十二

十五

例并勘會到事理施行詔令國信所照會今據太常寺開具到正旦接送伴語錄元祐七年契丹賀正丹使尤番徐賀太皇太后耶律迪高端禮右番蕭仲奇劉彥國來程六年十二月五日到瀛州尤番太傅耶律迪遣人傳語欲得醫者看脉并要兜轎十五日到磁州金陽驛中使王慎押到醫官楊文蔚過位地立聽口宣看脉十六日早離磁州上馬行次高端禮云左番太傅不安蒙朝廷遣醫一行人皆放心魚來得甚速必是朝廷留意二十四日入內侍高班蘇世長傳宣館伴所北朝人使耶律迪不安與放免朝見其例物就驛交割七年正月二日入內侍高品康承錫傳官伴所大遼國使人

耶律迪為患所有玉津園本人射弓例物令就驛使仍
元次日引謝六日入內侍黃門邵琦侍宣館伴所大
遼國使人耶律迪為患與免朝辭所有例物令就驛交
劉入內東頭供奉官張士良侍宣宣問耶律迪春寒
安樂知所患未得一向康和入辭不得已差醫官元常
楊文蔚二人隨行看醫調治途中切在加愛耶律迪令
人答小入上感聖恩願太皇太后皇帝萬歲尋左番
副使代跪謝表一道與天使七日入內東頭供奉官馮
世寧傳宣問耶律迪春寒安樂今特賜湯藥一銀合御
酒一十瓶途中宜加調護耶律迪令人答自到館蒙
聖恩差天使宣問賜湯藥物件及差到醫官上感聖恩

卷之九百五

只是為意不瞻見得聖人心裏慙不好左番副使代跪
謝表與天使是日回程到班荆館耶律迪乘檐子先行
九日到滑州通津驛晚遣人侍語為左番太傅昏因欲
來日住一日往復一兩次遂許之十日住滑州至晚蕭
仲奇差人侍語左番太傅身亡告令聲鐘及請僧於靈
前道場十二日住滑州遣伴呂希績李世昌過位燒奠
與蕭仲奇等相見遣人送耶律迪殮衣銀裝棺及棺衣
奠酒銀器物等既殮希績等又過位奠醑及慰蕭仲奇
十三日住滑州希績等過位燒奠與高瑞禮等相見揖
次遣人持酒贈下餐銀器及三節人從孝贈等與之
端禮等致謝脫中王慎至齋仲奇等詔書并迎本家客

賜仲奇等受賜拜表謝恩如儀十四日早離滑州過河
馬上高瑞禮謂送伴李世昌云耶律迪不幸物故諸事
皆感激昨日蒙朝廷差中使降詔撫問及密賜耶律太
傅本家上荷天恩唯祝二聖聖壽無疆也十九日早離
驛馬上相揖次希績等諭蕭仲奇等昨日得朝廷文字
皇帝為耶律太傅輟視朝一日北副使劉彥國云左番
太傅雖九泉之下亦有榮耀本寺契勘上項事理內禮
衣數目今按穀梁氏云禭者衣服之名故送死之衣亦
名禭也衣多少之數喪大紀小殮之衣皆十九稱大殮
之衣大夫五十稱士三十稱飲衣稱數不同則所歸禮
服亦當有異但所歸者未必具其稱先儒無說不敢斷

卷之九百五

其多少又按喪大記祀必有表不單衣必有裳謂之一
稱杜預云衣單復具曰稱今來若北使有似此身故之
人其大仗欲賜五十稱副使欲賜三十稱切緣古今衣
製不同今參酌大仗賜綬羅絹各五十疋副使折賜綬
羅絹各三十疋其銀裝棺及棺衣各合用一件內奠酒
銀器合用注梳一副銀盤盞三副係三次燒奠銀棧茶
盃托一副其大仗身亡合得時贈欲賜絹六百疋布一
百五十疋生白龍腦一斤燭六十條濕香茶各三十斤
酒六十瓶副使欲賜絹五百疋布一百五十疋濕香茶
各三十斤酒六十瓶下餐奠醑銀器大仗賜銀三百兩
副使賜銀二百兩若副使身亡大仗合得時贈欲賜絹

三百疋布一百五十疋大使身亡副使賜絹一百疋布
 一百五十疋三節人從孝贈上節絹一十疋中節七疋
 下節五疋其家賜本家合聽臨時指揮又元祐三年七
 月三日本所據隨從接伴大遼國賀坤成節人使指使
 楚珣等申六月二十三日堯山縣驛人使傳語有下節
 吳丹一名身死准條北使三節人沿路身死使仰焚燒
 造木匣緝袋盛貯骨殖候回日分付仍作朝廷意度隨
 處州軍取條省絹三十疋錢三十貫接送伴使副分付
 人仗充賜與身七人從孝贈又條三節人沿路及到關
 身亡應合給例物並賜與又紹興八年十一月二十三
 日大金使張通古等過界當日人使呼索轎子一項

卷一百四十一

九

前去至青陽驛宿泊問得條上節書狀官承議郎行臺
 尚書省主簿魏千運一名見患不安二十八日到高郵
 軍本人身亡委高郵知軍劉舜士營辦棺木盛殮了當
 請本軍僧眾作佛事誦經文設香燭酒菓繇繒等供
 養於公認院用埽灰攬次日差提舉官趙時前去燒奠
 又留錢委本軍知軍請僧續作節次齋七進薦九年正
 月四日到關在館賜使人張通古等金銀數內身故書
 狀官魏千運賜銀六百兩二十二日回程至高郵軍張
 通古等傳語前時死者魏千運恐將來出陸臺押不行
 不若燒化了送伴使副莫將等傳語甚好遂令高郵軍
 燒化用小棺木盛去本寺契勘數內三節人身亡支賜

數目今照得止有魏千運一名體例今參酌將來若有
 上節到關或回程身亡之人欲賜銀二百兩如未到關
 在沿路身死欲依魏千運體例止賜六百兩其中節人
 比附上節減半給銀三百兩下節人却比附中節減半
 給銀一百五十兩依所有中下節人沿路及到關合給
 例物並依前項本所條例支給 二十年五月二十六
 日尚書省言使人往回渡江不測值風竊慮拘於排日
 程頗濟渡不便詔今後使人渡江值風不拘所定日分
 候濟渡却令急程進發 十月八日詔今後入國使副
 令常切錄未三節人從不管與北界承應等人相等作
 開慮失國體以三人為保如有違犯之人仰國信所差

卷一百四十一

九

指揮使等覺察候回日具姓名中所聞奏 十二月十
 八日詔使人到關亦岸等處錫宴其排辦供項不及經
 過州府甚非朝廷撫勞遠人之意可行下臨安府并賜
 御筵等官今後須管躬親行事視並要排設豐潔不得
 減剋料例仍令國信所主管官依條抽閱點檢如稍有
 減剋具事因申尚書省應于主辦官吏等重寘于法
 二十二年六月一日主管往來國信所言今重別參酌
 到大金都管上節到關未回程身死支賜欲都管錫銀
 五百兩上節賜銀四百兩其都管上節沿路到關應合
 給例物並賜所有支賜銀如到關下左藏庫支供今館
 伴使副給賜沿路下料運司應副合接送伴使副給使

並作朝廷意度其中下節支賜銀等並依紹興十九年十一月已降指揮施行所有三節人等贖錢絹絲已有支賜銀今後依近降指揮更不支給從之 二十四年十二月十八日上宣諭翰林曰大金人使將到并接送伴等一行應牽挽人夫聞多未嘗支破錢米或值雪寒不無凍餒有至死者深可憫惻今所差州軍依已降指揮優加存恤無令少有失所如違在內令御史臺覺察在外轉運司按劾 二十五年十二月二十四日工部侍郎丁燾明等言被旨差充接伴使副陸辭日令措置淮南打凍牽挽人兵母令所失已具奏聞如遇河凍乞將打凍及牽挽人逐日分作三番輪替如遇交番即

宋高宗皇帝

二十

預設先稿設酒肉蒸糊令飽暖方得上船乞下淮南轉運司每遇河凍年分即於係省錢內支破三百貫充應上項使用浙西路亦乞依此從之 二十六年十二月二十六日詔大金使人赴闕接送館伴諸官司應差祇應人姓名如有犯大金名諱是歲幹亮四字并同音及軍民人面上刺有避忌字並不許差赴使人前祇應雖不係使人前祇應人如有似此刺字犯諱者仰所屬權管迎避 二十八年十二月二十五日國信所言自來使人朝見禮物擔妝鞍馬於紫宸殿門以西至過道門外一帶陳列候入殿進呈今來使人經由新路入皇城南門若依舊陳設有礙館伴使人等下馬及入殿班路

除國書合依舊在紫宸殿門上其餘禮物擔妝等欲乞於紫宸殿門內兩壁陳列庶無妨礙及使人應入內經由上下馬去處詔大金使副體宰相上下馬及於麗正門外西廊從北第一至第三間為待漏幕次餘從之 二十九年二月五日詔年例接送北使浙路牽挽人夫素無支請晝夜暴露或至羸乏可委兩浙運司自今遇接送每船預給米二石或遇阻風及大寒極暑令各於人夫具牽挽人姓名各日支米二升炊飯俵散候接送畢具數中所屬出給 十九日國信所言每遇大金使人到驛告覓物色自來止據排辦騎御馬直一面於本府取索供納至晚開具告覓物色中所照會似此無以

宋高宗皇帝

二十

國防欲乞今後遇有告覓物色專差通事指使應各一名在位次門外置歷逐一抄轉赴所書勘結押至夜令排辦官具日下的實告覓過物色中所照從之同日國信所言大金使人在驛打造銀器自來係通事承領分付排辦騎御馬直依例一面計會本府書手鋪戶取索造作徑赴通事處交割遂致銀料出露不明欲自今每遇轉出打造銀器委當管通事具名數中所行下排辦使臣收索銀料應副候交納了當開具用過銀數報所屬出露從之 五月五日詔大金賀生辰使人王可道等到闕尤都管為病兩浙轉運司差到管船使臣二人更不經由館伴使副等徑行呼索臨安府卧騎應付

入門印本司將逐人依條施行仍鈐來自今後所差人如遇使臣呼索告覓須管計會所屬館伴送伴等官司訖方許遵行如違以違制論 十四日國信所言在京日都亭驛附近皇城外廊大禁嚴切今本本驛亦與皇城相近況係安泊使人去處兼見收貯在京案牘及官物浩泮事體至重欲之過使人在驛除合停留燈火官司許行在留委監驛使臣同提點監門常切巡視照管仍置厯拘籍所有其餘不合留燈火去處並令本驛禁止施行詔非使人在驛國信所除過檢照案牘書寫緊急文字許權暫闕燈用畢即時打熄餘並禁止 六月四日國信所言本所被旨奉使大金所有行移文字除

卷一百九十四

申朝廷合用公狀外其餘去處依例合用劄子從之 三十年正月十八日詔去年以來使命往還淮南州郡如有買過人戶諸般物色不支價錢及有虧債令人戶赴本所陳訴具姓名聞奏 二月二十一日國信所言准御寶批隨使副下節額二人聽御前差今後改充中節從之 三月二日知臨安府錢端禮言本府排辦國信多緣闕乏錢物臨期於鋪行收買物色過期則不支價錢致使行戶失業自紹興二十八年以後未還鋪戶國信等買物錢二萬九千四百八十餘貫若更歲月漸久人守戶無緣請領照應本府擬去年揀汰將兵見今按月將揀汰人料錢并折糶米錢四千五百餘貫赴左

廣庫送納欵望自三月以後將欠鋪戶錢數截撥上件案名盡數當官支還從之 四月十一日詔差親從四十八人充人使到闕都亭驛充代刺員使人位看房等祇應令皇城司於使人過界前半月交割事畢日發遣令檢准此 十二月二日臣寮言每歲接送伴使副所差將校軍兵三十餘人每名起發借請及沿路批券再借用緣錢無慮百餘又皆為合無甚願藉影帶商貨避免官征詔使副各差將校一十三人軍七兵人 五日主管往來國信所言昨對境報到大金廟諱其吳字項內有文字一字今來賀正且使虞允文有犯元報到詳內一字詔令虞允文權改名允 三十一年七月十八日

卷一百九十五

臣寮言遣使金國往來所有得語言率皆大事往往先照不相照知酬應之間不無差舛此為非使每遇使回有所受事不載語錄誠為闕典欲自今後奉使回程各具所得之語實具劄子聞奏降付三省密院編錄成冊不許泄漏過遣使命則令通知前後事宜如此則其知首尾應答之間無失詞之志可以專對從之 三十二年四月十九日國信所言本所舊額管指使祇應二十人准備祇應五人昨裁減差置指使祇應一十人準備二人逐年輪番隨從奉使入國及差赴接送伴使副下掌管引攝儀範聽審語錄并遇使人到闕在驛祇應全籍備慈結人今來見管指使祇應二人準備祇應二人

到所日淺未諳使事其見闕指使祇應若移文殿前司
差撥又是新人竊慮生疎難為倚杖欲乞依已降指揮
從本所於殿前司踏逐曾經差入驛祇應人充項及許
依再留使臣例拘收舊曾在所充指使祇應人填闕請
給等上依權留指使體例施行詔依今後准此 考宗
隆興元年八月十四日主管往來國信所言依指指條
具併省吏額本所見管使臣二十一員點檢通事指使
傳語使臣共二員指使祇應一十員欲並減半從之
二年十二月二十一日國信所言勘會已降指揮將奉
使金國傳語宣問意度今後令國信所錄白一本使使
副赴都亭驛閱視日主管官當面分付使副遵執仍取

宋上馬元旨

高

知委聞奏昨奉金國上尊號本所傳旨陳誠之修馬開
奏所在金令來金國賀生辰傳語意度逐具奏聞詔令
洪迺修寫大金朝見日傳語宣問意度一本赴國信所
進呈 乾道元年正月二十四日洪邁張綸言接伴全
國人使已到揚州於泗州虹縣北境虞姬墓界首取接
不發遠迎狀兩朝廟諱御名彼此不傳兩朝皇帝聖躬
萬福彼此免問相見叙志彼此稍前三節文公恭盡冠
服接伴只著紫衫上節先恭稍起不還揖中下節則坐
受其禮舊例止曾與賜御筵中使口宣人有教中使北
使相揖各只依位御筵酒傳語稱聖恩隆厚送私觀
彼此用日子上件事理元係逐一往復議定欲降付三

省樞密院劄下主管往來國信所照會如已差館伴及
日後接伴并賜御筵中使等並令通知庶免異同詔令
李若川張說照應參酌施行 二月二十四日國信所
言勘會金國國信使副非晚到闕訪聞經由州縣以准
備應辦物色為名遇有科取欲令逐路監司嚴行戒約
無人使經由州縣將醫人獸醫工匠行鋪戶等人預期
科差顯是檢撥今後如有合用之人令接送伴所報所
屬臨期據數和願所有賜宴更不用妓從之 三月九
日中書門下省言提舉修內司承受提轄劉慶和狀今
來人使赴闕沿路御筵已承指揮用樂其到闕合用樂
人等乞令臨安府差撥仍委本府承受官主管教習令

宋上馬元旨

高

勒前鈐轄教坊所人吏并教坊省記到舊例行人自起
教日並赴教閱處教習庶得應奉詳熟從之 二十四
日國信所言檢准紹興三十二年三月二十五日尚書
省劄子館伴使徐嘉副使孟思恭奏今來館伴金國報
金寶位使人高忠建等自接見至出驛有更改到事一
十三件一館伴與北使初相見通狀彼此只用一張雙
銜一使副相見彼此只各就船同上轎擺定入館內並
魚立一本所掌儀以下與北上中節各不恭恭一使副
在驛每遇過位彼此只就設廳上對立相揖一使人入
內使副於宮門內隔門各上下馬一三節入於皇城門
外上下馬一使人相朝見并意度儀範並係臣等與北

使副面議事朝廷降到指揮今來與近例更改不同一
使人在驛遇中使賜到物逐次拜謝恩一使人觀潮天
竺之游今更不往一臨安知府送酒食并膳儀與北使
副更不門狀于一使人朝辭捧受國書等禮儀並從舊
例一夜筵解換館伴請都管已下就筵勸酒與都管以
下相揖彼此使副皆起身一勸都管以下酒只令通事
斟勸伏望降下有司今後館伴參照施行詔並依內
觀潮天竺燒香依旦正體例施行 六年十一月十九
日詔兩浙轉運司每次應辦人使管船使臣往往逐州
旋行差到不能管轄今後專委臨安府於緝捕并應管
使臣內選差每船各一員管轄及添差八廂一名親從

一萬九百四十二

三

一名作管船軍員名色同使臣自盱眙軍至行在往回
管幹機察如覺察到違犯事件當行推賞若夫覺察重
作施行 七年四月二十九日詔今後使人往回所差
防護人今浙西安撫司行下沿路諸州府依臨安府例
於禁軍內差撥逐州交替其鎮江府諸軍所差人更不
差發 十一月二十七日詔今來奉使所差三節人內
都轄禮物官引接儀範指使執旗報信醫官小底共十
二員令樞密院將國信所見管并曾出疆及三省樞密
院等處簡熟儀範人置籍從上銓擇取旨差書狀官書
表司親屬親隨指使職員共十員令正副使選差下節
四十人令樞密院於三衙并皇城司等處選擇差以臣

僚言切見入國使副循習舊例盡將三節人從橐關公
相求易皆有定備多出權責轉相薦送分金入已所費
已多且正使副不敢揀擇合行約束故有是命 八年
三月三日詔今後奉使往回經過州縣統兵帥臣監司
知通除有職事行移公文外不許投接啟狀書劄除巡
尉防護外餘人並不許迎送接見以賀正旦國信副使
孫顯祖言切見國家遣賀正旦賀生辰并接伴送伴使
副一年凡八往回自臨安至盱眙千有餘里所過州縣
投下啟狀書劄為使副者回荅不暇統兵帥臣監司知
通已下出門伺候又須接見稽留行程彼此疲勞非徒
無益實妨職事故有是命 九年十一月九日國信所

一萬九百四十二

三

言已降指揮應辦奉使并使人到闕通及二十番官吏
與轉一官級官吏一等推賞初無優劣內主管乞與改
作每任滿無違闕特轉行一官礙止法人依條回授從
之

續宋會要 國信

淳熙三年四月十四日詔國信所都轄謝良弼等儀乾
趙選各降兩官掌儀乾陳斌降兩資並特送千里外州
軍編管良弼等隨湯邦彥出仗金國還且係言邦彥等
乘動舟膠回併負之六年正月四日臣僚言生辰正旦
國信往來正當嚴寒沿路擇駕舟船人夫衣裝不辦多
致凍死今歲尤眾平江府界死者一十八人而官司不
為措置乞特降指揮應經過國信人使往來州縣多備
牽駕人夫衣裝常加犒勞今次沿路凍死人去處令州
縣每名量支官錢埋瘞詔逐路轉運司措置存郵令平
江府及沿路州軍將實死人數於係省官錢內支埋殮

錢四月一日知常州李結言國信使副回程河道水淺
乞將禮物權寄留鎮江府使副等人出陸先歸候水通
日行船上日使副回程只有國書一封並無禮物聞三
節人多有私貨豈可勞擾人夫可依所乞 七年正月
十日詔國信所大小通事指使傳語使臣自今與依元
符詳定國信一司條法參部止令注授臨安府庫下并
行在合入差違願就同監臨安門者聽 十月四日詔
自今的實應辦處方許差官不得泛差冒賞以右正言
葛郊言每年人使到關自盱眙軍至臨安府一路州縣
應辦官員皆有酬賞緣此盡以應辦為名往來將迎動
費數日並不存留一員在州縣乞自今應辦人使官在

州常留當職官一員在縣常留佐官一員與免應辦故
有是詔 十一月十九日詔自今奉使入國下節人除
親從并詳語親事官外及將不轉資八人許使副差親
隨厨子其餘人並令殿前馬步軍司輪差毋得於諸處
抽摘令各司排定軍分於每一軍一將內有職名家口
無過犯人充曾經入國人不得再去仍於本將內選差
正副將一員部轄正將充上節副將充中節本將人數
不足許於別將內差撥 十二月二十四日詔每歲奉
使金國上中節內除部轄引接并國信所指使定例外
吏留二員聽候御前降下自今使副許辟差親屬二人
書狀官一員掌管私覲職員一名其餘人數令吏部於

見在部籍定名火經任無過犯大小使臣內差所委長
貳公共選擇親魁偉年六十以下無殘疾人充諸軍班
換授人充行差撥在部人不足中樞密院令三衙輪差
入隊在備將訓練官撥數已曾經入國人不得再去
差定姓名中樞密院訖發赴使副收管依舊赴國信所
審量 八年十一月十九日詔自來年為始令六曹將
合差奉使金國正旦生辰使副并館伴接送伴下引接
儀範人每曹籍定一十人於差使副前兩月遇旬休日
分輪一曹所籍人數發赴都亭驛令國信所掌儀通事
使臣指教閱習儀範節次 十一年六月二十二日主
管往來國信所言賀金國正旦使副舊例係九月二十

三日差官十一月九日起發約至二十三日到盱眙軍
二十九日過界今來盱眙軍中準泗洲權改定寅正
旦十月二十一日過界十二月二十七日到京小書
二十五日到京賀金國生辰使副舊例係十一月十九
日差官次年正月九日起發約至二十三日到盱眙軍
二十九日過界二月二十七日到京得旨令國信所照
辰十二月二十一日過界二月二十七日到京得旨令
國信所照舊例并今來盱眙軍中到事理約度開具
合差官及起發約程到盱眙軍并關報過界月日逐一
疾速指定中書門下省本所今指定賀金國正旦使
合於八月中旬差官於九月下旬或十月初旬選日起

卷一百九十五

發約半月可到盱眙軍依今來改定用十月二十一日
過界賀金國生辰使合於十月中旬差官於十一月下
旬或十二月初旬選日起發約半月可到盱眙軍依今
來改定用十二月二十一日過界其關報過界月日乞
照應自來體例施行從之 十二月七日樞密院言盱
眙軍中泗洲報來歲正旦生辰使彼此權止一年 十
三年十二月九日詔國信所減私名貼司一人譯語親
事官二人投送文字教駿長行二人以司農少卿吳煥
議定况食下教令所載定故有是命十五年七月八日
樞密院言新差京畿第二將臨安府駐劄國信所小通
事田恣乞將報謝國信使副下祇應回程特轉一官恩

例候新任滿日乞特添差差遣一次從之 十六年正
月十一日詔國信所大小通事指使傳語使臣與依舊
法注擬一千一百里差遣 十七日樞密院言國信所
檢點使臣安傑依舊通事等例赴部先次注授差遣詔
依特令赴部注擬授合人入差遣遇使人到闕前一月
赴驛祇應事畢還任餘依見行條法同日照國信所點
檢公事郝守二並同監臨安府嘉會門款武郎彭林並
同監豐稔門帶行本等驛料供給不理名色次數今後
准此 元是七年詔國信所等事許同監臨安府諸城
門近有赴部注授差遣多有不願就者故有是命十八
日詔武功大夫特添差兩浙西路馬步軍副總管湖州

卷一百九十六

駐劄掌儀大通事王所臣與轉運都刺史武功大夫新
特差權發遣兩浙東路兵馬鈐轄衢州駐劄掌儀大通
事李鐸與轉運都刺史以所臣等在國信所應辦引辦使
副世殿六年轉一官今已及九年未經推賞故有是命
淳熙十六年二月十二日國信所言報表使人到闕所
有修飾驛舍什物差破在驛祇應人并館鞍馬館伴使
人行行李從物等及應于合行事件乞照應金國使泛到
闕依正旦體例施行從之遺留使到闕亦如之二十三
禮部問門太常寺國信所言報表使人到闕皇帝衣服
欲乞權易忘日之服禁樂一節緣目今國樂未舉外所
有報朝日分欲乞報朝三日其典故內所載待制以上

就驛中慰令乞不行予慰之禮其報朝日分自使人朝見日為始檢照建中靖國元年三月四日北朝哀告使人朝見御帳殿坐今來報哀使人朝見御殿合取自朝廷指揮使人服著鞞欲候接伴接見使人見得服著是何衣服鞞闕報所屬參酌申取朝廷指揮其陪伴使副服著鞞乞照應接伴使副沿路體施行所賜衣帶例物合依自來體例給賜陳設幃幕除金國仗人位次用案外其餘陳設去處並合照應淳熙十四年體例如使人辭免聽從其便如北使到本位欲用青聽從其請詔第一項過人使見辭權易忌日之服第二項報朝三日第三項御後殿令閣門修定儀注餘依討論

到事理施行 四月九日閣門言檢會紹興三十年金國賀天中節并紹興三十一年賀正旦人使朝見其日紫宸殿坐人使朝見畢垂拱殿不設樂賜酒五醖免宣視醖兩次宣勸令來金國報登寶位人使朝見未審合與不合賜酒并宣視醖詔依例賜酒五醖宣示醖八月二十四日禮部閣門大常寺國信所言將來賀登寶位使人到闕合於紫宸殿賜筵宴不用樂不替花從之以高宗照制故也十二月三十日館伴金國人使所申北引接張洞言來時得處分往回沿路并在館筵宴乞並免替花舉樂掌儀王舜臣答云皇帝方行慶禮殿庭免替花舉樂斷難稱此禮非專為使人設張洞言殿

度舉樂國信固不敢辭花宴日乞免替花詔依例賜花仍免替花照元平賀重門即亦如之紹熙二年二月八日國信所言金國報哀使人到闕所有宴殿合與不合排辦給賜宰執親合受相使人并諸免祇應人等花朵禮部太常寺國信所檢準國朝會要大中祥符三年正月五日契丹告哀使辭宴于崇殿政不作樂以報朝故御便殿以契丹國母喪日後契丹國有喪其使者見皆不作樂今來金國報哀使人到闕照得前項典故即不該載給賜花朵不合排辦從之 十七日禮部閣門太常寺國信所言金國報哀使到闕界檢準淳熙十六年三月報哀使到闕見辭日權易忌日之服御後殿令欲

依上件體例欲候接伴接見使人見得服著是何衣服鞞闕報所屬參酌其館伴使副服著鞞照應接伴沿路體例所賜衣帶例物合依自來體例給賜陳設幃幕除金國仗人位次用案外其餘並照應淳熙十四年正旦體例如北使本位欲用青聽從其便賜宴并出入觀游等亦乞依自來體例如使人辭免亦從亦岸班荆館都亭驛御筵欲照淳熙十六年體例不用樂棚止絃縛一字照壁用紫絹釘設從之 五月十六日樞密院言檢準淳熙八年十一月十九日奉旨令六曹將合差奉使金國正旦生辰使副并館接送伴下引接儀範人再行遊送十人於差使副前兩月遇旬休日分輪一曹

所籍人數發赴都亭驛令國信所掌儀通事使臣指教閱習應用儀範節次中國信所照會尚或違戾令國信所具申樞密院取旨施行臣僚言上節有引接二人見係六曹輪差平時不諳禮儀一旦責以引揖進退鮮不錯誤詔令國信所申嚴行下今後教習務要詳熟紹熙五年十二月十五日都省言皇帝見行三年之制今來金國賀登寶位使人到闕其都亭驛使人位陳設薦額等依例見用紫色所有館伴使副位詔並用青色今所屬疾速排辦慶元元年八月二十六日禮部言今來瑞慶聖節賀生辰人使到闕係在孝宗皇帝小祥之後所有平江府往還排辦陳設等欲並令用紫色其餘

嘉泰元年九月二十三日臣僚

經過州軍準此從之嘉泰元年九月二十三日臣僚言國朝自中興以來講修睦使命禮儀尤為詳備故前後使者罔不恭順相安於無事已四十年矣為國信之吏豈不知此近者此輩多自謀利不卹大體前後出使反為接待館伴者皆求以逃責不暇與較且掌儀小胥也二使王人也今掌儀之權重於二使有私求則不容不遂所求欲接坐不則容不與之對夫二使非不知自有階給今乃遂其求而與之抗禮者亦曰姑惟上下和同以辦國事而已而此輩不知以此自重蓋欲權歸於己多是密與北引接等私相交誘以甘言啖以告覓虜人貪利既中所欲則凡事聽從或因本朝國信使接

送伴一儀之稍失一語之稍差遂教使虜人生事然後掌儀通事等卻從調而護以為己功若本朝銜命之人無事可指亦復多方挑摘得以邀功且銅禁景降指揮非不嚴切其三節人使及座船兵梢等或作禮物籠篋或作隨身衣裳所至公然差撥人夫瞻擊般運火帶過北界者正以掌儀等與之通同作弊皆有所恃略無畏憚乞自今以往一切責辦掌儀二人凡國信使與接送館伴使應有疎失並先將掌儀重行請罰至於與北界引接官私交通行禮酬酢並乞嚴行止約毋使依前往來所有銅錢之禁亦責令掌儀專一覺察如敢違首罪以坐自今掌儀以下依條合得差遣之人並只與臨安

嘉泰元年九月二十三日

府添差不釐務差遣使之專意國信所職事不得干預民事庶幾可以革去前弊而重國體從之二年九月二十日主管往來國信所言今來賀瑞慶聖節使人到闕係在光宗皇帝禫除之前近接待所已申請到指揮將來十月三十日光宗皇帝禫除畢自十一月一日從吉所有今來接送伴金國生辰使如在禫祭之前欲令照應嘉泰元年體例施行至十一月一日及以後在路御筵受賜謝恩舞蹈山呼作樂供帳陳設等並合純吉所有今來使人到闕本驛使人館伴位及赤岸班荆館仁和館等處陳設薦額等欲照嘉泰元年體例並用紫色釘設內被褥有紅錦緋紅顏色亦乞用紫色排辦從

四年二月九日賀金國生辰國信使劉甲副使郭倬言已回程結局先恭承宣諭指揮節文數內一項私覲腦子香藥等并生白絹換易之弊甲等除已恭稟聖旨指揮逐一措置外所有諸庫元納到私覲香藥足帛等並皆就都京驛當官受納差委使覲官打角掌管過界支用甲等自到泗州至燕京并回程沿路所送私覲逐一對眾抄轉簿歷同都轄掌儀私覲等官公共點檢指實書押文簿分明今據私覲官開具收支見在細數狀帳已行繳申朝廷將見在物件特賜指揮給還元來庫分外今來欲將支送私覲簿于一冊送所屬錢版成冊永為定例及乞每遇差奉使賀金國生辰給降

一冊赴奉使所照使從之 開禧元年十一月十日高書省言使人到闕自紹興十三年近差下禁軍充入位祇應例皆年高情然村蠶行之二十餘年初無闕事後來改差親從四十人入位亦係揀選有行止無過犯該陞揀選轉之人充應至淳熙七年始令皇城司籍定入位之人過闕補填竊慮因而漏泄詔除譯語人外令皇城司於親從親事官皂院子內選四十人並年六十以上不識字有行止無過犯人差撥祇應已差人不許再差 十二月二十七日金國賀正旦人使朝見宣名訖國信使副不肯折身掌儀葛宗喬等云久例折身如何今此不行此禮北使趙之傑云僚例冊上無折身兩字

整會數次終不肯折身續聞門傳旨且令歸館別聽候指揮朝見葛宗喬等即時引出殿歸館有旨賀正旦使人令改作正旦日朝見至日朝見如常儀次有正旦嘉定五年四月十五日臣僚言國信所禮物並從朝廷支降一色精細金銀製造積弊既久往往減裂乞下文思院自後遇製造上件禮物須管監官躬親監視仍須於人使未行半月以前預期齋至都亭驛交納以憑稽考施行詔令文思院如遇製造禮物須管監官躬親監視不啻稍有減裂候差使到畢限五日齋合用禮物赴都亭驛交納稍有情弊從使到朝申取朝廷施行 同日臣僚言每歲遣使下節所差之人例轉一資照得軍兵

資賞止可轉至五次過是則為寄資俸既不增何苦冒涉萬里緣是往回頻數與北界承應合千人趁熟多有貿易物貨交通言語漏泄國事乞自後不每名不許差過三次小帖子稱其上中節亦乞准此照得奉使官屬已降指揮從朝廷於在京見任文武官內點差其下節軍兵已降指揮於殿步馬軍三司輪差詔奉使官屬其有礙止法不合轉行官資之人軍兵應寄資者並不許差其弩子教頭排軍私覲庫子或有生疎許使副臨時申取朝廷差換施行已上各不得差過三次 同日臣僚言每遇遣使之時殿司差撥官馬四匹以備乘坐又於兩浙漕司差二舟載至鎮江卻寄留軍中養餉別易

四匹前過北界遂致虛破草料多差船隻今已免於殿
司撥馬止就鎮江都統司或揚州差撥前去如至回程
日帶北界所得馬繳進之時卻令乞淮東漕司及鎮江
府接續差船載至庶免煩費又照對正副人從自殿步
馬三司輪差下節之外逐廳止可申差不轉資控擺四
名以備使令自過界之後凡般取私覲禮物及飲食衣
裘行李登車下馬盡是四人執役往回萬里委是有闕
使令所有差到下節人除庫子排軍外沿路更無人專
聽使令乞後遇遣使日割下各廳使副收管執役其都
轄掌儀許於正副廳下各止許借一人過界使喚如至
泗洲東京燕京合般運禮物執打從物之際仍舊歸官

卷一百一十一

聽候差使從之 六年三月三日臣僚言國家以遣使
為重三節官軍皆其偽也上中二節必由廟堂之選差
而下節軍兵取于禁旅之更迭所以示至公絕倖也
然有名稱未正事權不一獎律尚多者合議施行且曰
親隨曰親屬必使副至親可以相依者也今或以勢奪
或以賄售以非親而為親得非名稱之不正乎曰將官
曰排軍必下節軍兵素所聽命者也今以今軍之將而
使為之將他軍之卒而經營為排軍不能相統攝得非
事權之不一乎上中節官皆受差于朝廷今乃欲徇利
以便利托疾以求免者官屬俸給各有抱券之人今乃
資緣而求帶請恃勢而行減尅者此又獎律之不可不

去者也乞今後親屬親隨必令使副差本宗有服紀之
親將官排軍必令主將差本軍見部轄之人官屬委有
不可行者使副牒所至郡州差見任一等官皆行不許
私自抵兌官屬有合得俸給各隨所任令元抱券人幫
支不許分文減尅夫名止則言順權一則令行俸去則
請安將見士夫易慮而庶靜知恥矣軍旅革心而行伍
知禮矣詔從之其接送伴一體施行今後准此 閏九
月十日給事中曾從龍言伏覲聖旨今承旨司籍定國
信所慣熟行遣人姓名各與出給文帖遇差使副畢日
從朝廷輪流點差兩名發下奉使所著役放應仍將帶
過界於下節准備差使安內排卸於四員准備差使內

卷一百一十二

除去兩名如有過犯遺闕仰使副回程日期具中朝廷
重作施行仍永不許充應內白身人祇應四次無遺闕
過犯從吏職補授法補一資有官資人祇應三次無遺
闕過犯轉一官資或稍有違慢不理為數白身人以補
授後從有官資人例施行所有支賜之類並照舊例支
破仍令承旨司國信所籍定祇應次數或違慢因依姓
名以憑參考推賞施行臣竊謂國信之有司行非省部
寺監胥徒之比也游手之徒本無顧籍一遇遣使則究
轉請蠲求以刷名兜攬商貨以避關征私帶禁物以博
虜貨管俸給則恣行剝過州郡則並緣騷擾皆利之
以為姦爾今許之出疆豈不益滋其奸邪而白身人祇

應四次又許從吏職補資以歲次計之不過八年則所謂八人者皆可以得資矣豈不濫乎自文興以來銜命出疆不知其幾未聞其不帶行司而有乏使之慮乞只公承旨司籍定名姓遇差使副日從朝廷輪差兩名發下奉使所著役以革請託之弊如有遺闕過犯即行銷籍永不得充應其過界補資等指揮乞賜追寢從之九年正月十九日臣僚言近將明指護迎虜介所見一路應辨自江以北供帳食物之屬其間有合加損者事雖至微實闕國體夫宴勞飲食之供不過如羊豕鷄鶩魚蝦果蔬酒茗醢醢苟葷蔬乳水陸之物不至闕供而已今乃紐於紹興間虜使一時之需官吏循習並緣妄

表下力下

以所需必辨為辭科擾百姓如雜蟲怪禽生麕兔兕胎羊羔長蛇文雉以至龜蚌鼠蝟之屬瑣細必備皆生致之以告覓水載陸負僮道塗與夫先期追集整辦伺候動涉旬月不得著業甚為可念夫飾供帳之屬以禮賓客此吾國體之當然而備不應備之物以過奉之殆若有所畏而幾於夫國體凡百必加之意而意外過奉之物則一切畧之以絕科擾以幸民生以全國體從之

後苑造作所

在皇城北掌造禁中及皇屬婚娶名物舊在紫雲樓下咸平三年併於後苑作改今名以內侍三人監始領作

七十四曰生色作縷金作燒朱作腰帶作釵作打造作
面花作結条作玉作真珠作犀作琥珀作玳瑁作花作
蠟裹作裝鑿作小木作鋸匠作漆作雕木作平撥作錫
作旋作寶裝作纓絡作染牙作研作胎素作竹作鐵鑊
作糊粘作像生作靴作折竹作棧作匙筋作拍金作鐵
作小炉作錯磨作樂器作毡子作榆棒作毡仗作絲鞋
作鍍金作椽洗作牙作稍子作裁縫作梭條作釘子作
剋絲作綉作織羅作條作傷裹作藤作打絃作銅碌作
綿脂脂作臘脂作桶作雜釘作響鐵作油衣作染作戎
具作扇子作鞍作冷壁作傘作鈎鞘作打線作後增置
金線作裏劍作冠子作角翅作浮動作漑水作照子作

兩朝國史志後苑造作所監官三人以內侍充掌造
禁中及皇屬婚娶之名物專典十二人兵校及匠役四
百三十六人舊有西作掌造禁中服用之物舊在皇城
司天禧五年徙置於拱宸門外慶歷二年罷西作舊
在皇城司天禧五年徙置於拱宸門外掌造禁中之物
以入內都知押班一人提點以班四人監別以二人監
門兵校及匠一百七十一人 真宗景德二年八月詔
後苑造作所應傳宣製物請領憑由不得著所造物名
止用字號請撥物料若除破之時自依舊例 大中祥
符元年正月詔後苑造作罕毛不得言七寶字 天禧
元年七月詔後苑造作所自今每製造物色據合仗物

料即會委是管庫見無此物名件即得下雜買務收買
供應不得將官庫所有物色一例收買別置修撥行戶
仁宗慶歷四年六月二十二日詔後苑今後不得似
別向當處一例三年一替如非次有闕即差人填闕
至和元年十二月詔後苑作金箔只令本所作造除製
造皇帝頭冠禮物及北朝禮物即便使用并毛頭金仍
據合仗數目旋行計料拍造供仗所有其餘應係製造
諸般生活並不得使用及更不得準備拍造本作以句
押官前行各一名後行曹仗共八人為額凡係翠毛造
作不得七言寶只畧言事宜除乘輿禮衣頭冠國信禮
物使用外其餘並不得使用 二年二月詔本作左右

當聽喚使臣製造金銀并諸般物色等令於貼黃上不
得開說名件數目只其實重斤兩並稱內降生活 十
月詔後苑造作所要真珠並於見管庫務取索更不下
行收市餘應製造物色物料名件委的管庫無者方下
雜買務收市 嘉祐元年三月詔應本作除係製造御
前要用物色并官中所造生活即破物料所有其餘製
造生活即不得破官中物料應所製造生活係合仗金
銀諸般物色合下諸處取索并雜買數目並令本所具
數圖報合同憑由司取索仍仰本所只以所造生活字
號為名取索使用 六年十二月二十二日詳定利害
所言文思院定每鈺銷金百兩破火耗五錢雜白銀百

兩破一兩每成錫銀百兩破五錢並不使行人後苑
每鈔銷金百兩即破火耗二錢半雖白銀銀破五錢須
要行人承受斤兩銷折不盡至界滿收為出利如火折
過勒行人陪填看詳兩所鈔銷並同收耗不等乞應令
後諸行人赴後苑作鈔銷金銀並依文思院所破火耗
則例從之 治平四年四月二十四日神宗即位未改
元詔後苑造作所諸色工匠以三百人為額 神宗熙
寧元年八月二日詔自今諸司局取工匠聽三司一面
指揮先是內侍楊枕等已得旨差後苑工匠造野園和
國公主下嫁禮物而後苑奏留不遣中書奏令兩所祇
應上批此事也自今可止令三司一面指揮故有是
詔同日詔今後除每歲合造契丹逆時禮物外應有諸
處降下本潭渡金生活並畫時令所降仗臣於所奉指
揮來處請領金貨本作更不得中三司計料乃自今內
降指揮到日為始遵守四日詔今後除朝省指揮製造
生活依舊中請金貨外應有諸處并仗臣下本作製造
生活及拍連六毛頭金并渡金物色其合使金貨並依
前日內降指揮更不得取索令得旨使臣並於元奉指
揮來處請領所有諸般物料即令依例申請 二年十
一月十日詔應內降指揮製造羅綺花印並用燃草倍
蓄仍著為永式非特有指揮令用羅外餘不得輒有變
易 元豐八年十二月十四日詔罷後苑作西院 徽

宗崇寧元年五月二十一日提舉後苑作修造所言內
中殿宇修造合用金箔六十六萬餘斤詔要金為箔以
飾土木一經糜壞不可復收甚無謂也其請支金箔內
臣令內侍按治 宣和三年正月十二日詔訪聞提舉
後苑作生活所以度牒下兩浙淮南等路收買鈔帛頗
見擾擾可立行止絕更不收買度牒拘收焚毀 七年
十二月二十一日詔後苑作生活所自元豐年置建外
及久來局所合存留外本所供奉局今罷歸本所
後苑燒未所所掌燒變未紅以供丹漆作繪之用太平興
國三年置令僧德愚德隆於後苑中令鍊成平末權亭
大中祥符初復置天禧五年僧惟秀者其法以內侍一
人監之

宋會要

兩朝因史志軍頭引見司舊稱御前忠佐引見軍頭司
 勾當官五人以通事舍人以上或都知押班充掌宗寧
 殿供奉諸州駐泊捕提權管之事并軍頭之名籍諸軍
 揀閱引見分配并馬直步直後殿起居軍員之政令及
 諸司引見之事勾押管二人前行二人後行四人神宗
 哲宗職官志但稱軍頭引見司提點官一員幹輝官三
 員以開門官充使臣二人押司官二人前行一名守闕
 前行一名後行九人貼司五人守闕貼司五人本司所
 掌事務進司司三房所掌祇候軍員等遷補開收事故
 諸般請給及引見公事并春季體量祇候軍員等忠佐
 司所掌御前忠佐遷補開收事故諸般請給等下名房
 所掌祇應正副指揮使并散員刺員曹司等遷補開收
 事故諸般請給等開拆司收發諸房生事并朝旨大字
 等 太宗端拱元年六月詔每差撥馬步軍士朝辭訖
 仍傳宣戒諭本管人員鈐轄隊伍愛惜鞍馬磨鎧甲器
 閱弓弩沿路毋擅離隊伍先後擾人及差員僚輪番管
 押如有違犯當行嚴斷 二年正月改軍頭司為御前
 忠佐軍頭司引見為御前忠佐引見司 真宗咸平四
 年八月詔軍頭引見司自今如傳指揮公事未審會者
 須再取旨九月詔軍頭引見司應管軍頭每事須聽
 受本司指揮如有奏陳機密許實封於本司投下畫時

以聞即不得非時接便出頭奏告違者勘斷奏裁 景
 德二年四月二十一日詔軍頭司自今引見罪人召法
 官先定刑名時本司言開封府獄囚當引見不坐格律
 請再送司錄定斷 真宗慮其繫滯故有是詔九月詔
 取箭鐵醫官自今令軍頭司上簿具取得不得姓名逐
 季申奏 三年又令其射者 十月詔軍校充川陝馬步軍
 都副指揮使者如元授宜有候三年差替無過犯還轉
 者督回具有無功過引見 三年正月詔軍頭司每差
 軍頭權軍王都虞候合入得軍頭者五人前一日具職
 位姓名脚色進呈次日引見如不及五人即據合差人
 數進呈若差往巡檢提賊駐泊守城指使閱教即每差
 一人以二人引見不當輪差違即置簿依資次差定引
 見七月詔三班院每引見磨勘差遣使臣內有御前記
 姓名者仰軍頭引見司今後並令喝謝恩 四年閏五
 月四日詔軍頭司如諸軍人員補忠佐者許移家於馬
 步直營或諸軍空營屋住不得令泊舊營六日詔軍頭
 司忠佐入殿起居多不齊整自今差忠佐二人提舉仍
 令勾當司官鈐轄八月詔御前忠佐軍頭應有病乞假
 者給訖乃奏之十二月詔吏部流內銓引見官員凡得
 旨與京朝及職事官加階循資起資大縣令萬戶簿尉
 府界簿尉左右相巡判官諸處法直官御史臺主簿優
 與注官令錄知令錄初入令錄人依例與官却與河北

官並送引見司施行 大中祥符元年正月詔每車駕出入內侍省送到接駕進狀人本司官密切詢問事宜如未經諸處者即以所進狀曉示若勘罪即抵徒刑如乞不施行即不問坐如堅乞施行者取狀繳連仍定本合送去處或合放實封聞奏候御寶批降即得施行七月詔御前忠佐軍頭引見司今後應引見軍頭差充諸處管軍及權管並具本人舊請受并新差定職名請受則例一處比類取指揮如無新職名請受即行公文與三司取索九月詔軍頭司令後不得令殿前司抄劄引見公事 二年正月詔置軍頭司祇候指揮使副指揮使都軍頭副兵馬使副都頭名目自今遇赦敘理降配

軍兵依此安排每後殿屠於軍頭司祇候軍員列行立 二十七日改軍頭司伴飯指揮使為散指揮使五代以來軍校立功無闕可補者第令與諸校同其食倍因以為名是後自為冗秩惟被遣者處之且以名品非正故改焉 三年三月詔諸軍寄位忠佐軍頭自今人給屋止七間 四年五月詔軍頭司應諸軍乞出箭鏃者押送樞密院呈驗乃先問中箭年月願出取者於本司官前出訖引見不願出者置簿管數十月同勾當軍頭引見司焦守節言每過駕出有諸色官負僧道軍人百姓等進呈文狀洎至詢問又別無異見冤枉情理各是無例施行事件自今欲望有此違犯者並令軍頭司收

送開封府依先降勅命嚴斷從之 六年十一月詔諸班直謝賜衣日不引公事 七年五月知徐州李昉言引見司科罪人於崇政殿門外切為親近有虧嚴肅欲望自今並送開封府或皇城司法遣真宗曰外人不知近年每月不過一二次決罰人皆杖笞以下此事已久不欲遽改八月詔軍頭司罪人瘦不任決者並送配所軍州區分九月五日詔軍頭司應回軍兵士在京者若老病合配州處軍分及草場倉場神衛看管三等刺員者限駐泊半月後編排引見見訖更與限五日般移其經過軍士編排引見後令歸本營限十日般移二十六日詔軍頭司祇候散副指揮使自今更有降補者須經恩

方與差遣 仁宗天聖三年十月皇城司言自今遇筵宴及駕出內其軍頭司迴軍并招揀到兵士直至引見公事即依例放入所貴整肅詔軍營在京并招到兵即依所奏若營在外處經過合門見者即放見依例文賜給食茶酒錢等 四年九月軍頭司言本司元額勾押官已下七人內勾押官前行三人都大點檢書押本司公事并入殿內抄劄聖語祇應外餘四人各更分擘行遣諸般公事不少望許招收貼司三人本司守住更不於三司抽揀候及一年別無過犯即補充守關後行未及請受如有正後行名闕即依名次引見轉補仍依軍頭司後行例支給請受從之 慶曆五年六月罷

軍頭引見司引不急公事十二月二日勾當軍頭司錢
 晦言本司條制見任故任臣條及兩省都知押班合破
 兵士剩負額定人數內有闕並許別差人承填即不得
 額外抽占即未有替換指揮有牒到逐處作過病患者
 未敢便行差替欲乞今後並許別差人替換即不得於
 額外抽占乞下步軍司遵守詔尚書兵部殿前司侍衛
 馬步軍司依奏施行 嘉祐五年十月二十七日樞密
 院言軍頭司狀支散在京諸軍兵士等來年出軍春衣
 勸會自來開坐合支日分并所支色額數目勾當本司
 前後省都知押班閤門使副於宰臣未起居班次前進
 呈衣樣然後支散勾當本司王道恭在假欲權令閤門

進呈今後無都知押班閤門使副勾當亦乞准此從之
 六年十月十四日軍頭司言馬步軍司關合行引見
 配填諸軍兵級三百四十六人緣每日引見不得過三
 十人慮更有諸處揀來軍士轉至積壓詔增至五十人
 引見刺槍打刀相撲每番各呈兩對射弓踏弩亦添人
 數候無留滯却依舊例 神宗正史職官志軍頭引見
 司勾當官五人以內侍省都知押班及閤門通事舍人
 以上充品視其官掌禁衛軍入見之事應戍選及選閱
 分隸則具名以進詔其進止之節若供奉便殿馬步軍
 都副軍頭仍總其名籍額其禁令凡乘輿行幸有自訴
 者審詰事狀稟奏分房六設八神宗正史職官志同神宗熙寧三

年十二月十二日軍頭司備軍元額一千九百六十人
 闕一十一百九十八人應副差使不足舊等五尺五寸
 乞減二寸詔今後以一十人為額如闕白直即差步軍
 司刺員 四年十二月二十二日詔軍頭司步直并馬
 直闕馬者撥填步軍司虎翼有馬者填雲騎按馬直雍
 熙四年置步直端拱元年置請給優厚不差發也成唯
 給軍司官白直驅使而已最為優倖故撥廢之以內批
 軍頭司見管馬步兩直令撥入殿前步軍司請受一般
 軍分故也 元豐二年正月二十一日上批軍頭引見
 司所管東京司備軍借事聞自來差科無優重之別勞
 頗偏一出於主轄官受禱私意問雖有守公之人患無

法守以拒干請宜依昨詳定刺員差科例委燕建具約
 束條目送承旨司看詳聞奏頒降其備軍借事隸步軍
 司差使 六年八月二十一日詔軍頭司自今諸路解
 撥到武藝高強兵級雖有減退如尚在同解發武藝及
 下人之上者並依元豐令施行元豐令於八年四月八
 日詔軍頭司應後殿引見事如呈試武藝人申樞密院
 令承旨司官與軍馬司同試有妨嫌即與不干礙軍司
 同試如並涉干礙即與軍頭司同試以聞上未御後殿
 故也 高宗建炎四年五月十五日詔今後選人改官
 如不及甲亦令吏部報軍頭引見司先次引見十一月
 十六日樞密院言御前忠佐軍頭引見司勸會本司所

管祇候軍員悉依祖宗舊法差往川廣等路州軍權管
克寧牢城等指揮三年一替過關依令由樞密院下車
馬司差取承替填闕散員係差往福建路權管保節清
化等指揮三年一替過關合差與仁穎昌府員察判員
直該期法量移取充散員之人如無合入人依條例許
借差祇候軍員承旨填闕其應于案閱簿籍見管祇候
軍員散員見在東京軍頭司收管差使如有年滿事故
合使闕之人並免引見申乞給降宣命前去承替填闕
近緣道路梗阻其東京約二年有餘並無差到權管軍
員若不別行筆畫顯見在外權管年滿之人卒無承替
期限本司今相度欲乞令川廣福建等路監司勘會開
具見今軍頭司祇候軍員散員職次姓名人數權管是
何指揮到管年月日如已事故之人案闕各元係本司
是何軍額職位姓名權管指揮的實於其年月日為何
事故後來曾未差到人填闕並各錄白逐人元授付身
宣命或本處信宣及本司元差充文牒從本司依自來
條例重別起置簿籍並乞理逐人到營權管年月日三
年為滿逐旋收條抄轉文簿換排資次將已係年滿并
事故合行便闕之人依自來條例申樞密院乞行軍馬
司差取候引見訖給降宣命前去承替填闕並從之
紹興元年七月二十四日詔軍頭司續到行在正額等
子因金賊燒毀請受文曆并承局等東京不曾分孽到

請受文曆令使屬將逐人依舊有曆人例一等支破請
給今後更有似此之人依此十月二十一日詔軍頭司
正額等子彭過等久在殿庭祇應近因閱教閱撲傷病
不堪充危衛祇應特與免引呈依合出職人例陳乞外
處院防監及廂軍見闕員察 二年六月九日詔軍頭
司等子內見有韓充將校人并今後有韓充將校至副
指揮使已上人為見隨逐行在全闕舊人並與留充依
舊危從祇應七月九日詔軍頭司幹辦官今後不許替
成資闕仍常切遵執立為永法如被奉特旨內降聖旨
指揮只具奏知更不施行 三年正月二十五日詔幹
辦軍頭引見宋錢孫為八殿引呈公事詳熟候命任滿
日特令再任二月四日軍頭司言正額等子趙壁等四
人合該陳乞出職已被旨並留充依舊祇應指教新人
候將來引呈陳乞其逐人並不依前項指揮出頭陳乞
出職詔趙壁不合數唱無時陳乞先次斷訖特與郴州
牢城都頭日下出管餘人免斷依舊收管 四年正月
二十五日詔除義郎軍頭司見司主管文字郭仲祥引
見公事祇應詳熟候命任滿日依舊留充主管文字祇
應依舊支破請給不理為資任與不妨叅部注授三月
十四日詔軍頭引見司頭名押司官依政和五年指揮
今後滿三年出職先是本司言近降吏部之司條法作
五年出職即與本司見行條令不同緣人吏為係殿庭

應奉東京舊人故有是詔十一月二十二日樞密院言
軍頭司申神武中軍今來內教引見射射人教拜習儀
引拽入殿引呼起居謝恩及前一日關報合經由門戶
乞令本軍依自來內殿引見內教射射體例從之 五
年四月十七日樞密院言御前忠佐軍頭引見司中樞
密院得旨大禮次年二月諸班直將校親從親事官合
依自來條令排轉一次本司契勘今來轉員引見諸班
直年代上名出職呈試事藝弓弩破體槍刀標牌手輪
贏格法分作三等推恩前行後行第三行並係依格法
當殿傳喝推恩今有元自東京抄錄到傳喝格法乞詳
酌施行從之弓箭手前後箭滿不破體為前行前箭滿

破體後箭滿不破體為後行前後滿破體存箭一指兩

指三指射箭不去掉下箭第一第二次為後行前箭滿

或存箭一指兩指三指後箭一把為第三行箭存一把
三次掉下箭弓了弓掉下弓身倒為第三行弩手踏上
躬得踏上望山子一次射箭不去踏上哀了謂脚離鏗
子後哀了為前行獲不發脚踏掉下箭兩次射箭不去
為後行三次踏不上掉下弩身倒為第三行槍手贏為
前行輸為後行輸却與關對人關贏為前行掉下槍身
倒為第三行刀手贏為前行輸為後行輸却與關對人
關贏為前行掉下刀身倒為第三行標牌手贏為前行輸
為後行輸却與關對人關贏為前行掉下標牌下滿掉

下牌身倒為第三行二十九日詔軍頭司見關準備等
子相撲打捍子共一十二人係隨從行在扈衛祇應可
將見關人數特令軍頭司踏逐少壯有筋力二十四人
指名牒軍馬司抽取一次不許占留引見訖贏者收充
祇應輸者遣還十一月十四日軍頭司言等子人員已
下並係禁衛依令後殿祇候退分番上番人東華門外
準備昨自隨從車駕駐蹕並未曾依令差撥祇應欲乞
自今後每日入皇城門裏於南宮門外祇應俟朝殿退
分番上番人於行宮北門外準備下番人赴赴本司等
揀軍兵差使又契勘東京日東華門外有等子外房二
間今踏逐到行在宮北門外六部南街西墻脚下空地

一段欲於本司雜支錢內修蓋席豆間苑等子祇應外

外房從之 六年正月十一日詔軍頭引見司今後應

射殿特坐內教引呈軍馬射射馳逐弓馬等依舊制令
軍頭司官量將帶人吏并合入等子隨引呈人入殿祇
應四月四日詔軍頭司準備等子見日逐與正額等子
寮同祇應自今後如遇入殿排立等并令入殿祇應十
九日軍頭司言準備等子元符二年爭揀入額昨自崇
寧四年本司申請到指揮理到司月日資次從上撥填
入額祇應其等子在司更不閱習止是等候歲月廢墮
事藝坐守撥填切慮無以激勸詔如遇正額有闕將見
管準備人并額外準備人先次依元符二年所降指揮

爭抹逐色事藝精強人次依崇寧四年指揮理元取揀到司月日從上撥填今後闕額並依兩項已得指揮間行收補六月二十三日軍頭司言準入內侍省李存約奉旨軍頭引見司御前忠佐步軍都頭張明該過天申節特與奏次男張永堅依御前忠佐張青等例仍不候覆奏臣僚言契勘忠佐奏補軍頭司自有成法所奏于須年十歲以上仍召保驗實聞奏今來張明奏補男張永堅係是特降指揮未審應與不應條法若別無違礙自可付之有司條法施行伏望特降旨應事有條法者諸司不得取降特旨一切付之有司從之 九年正月十四日軍頭司言正額等子十將已下依令引呈輸祇應及一十年許乞外處院監并廂軍見闕員察內有已轉正員察并將校之人得旨留充依舊舊衙祇應即未有立定許陳乞出職年限若不別作孽劃顯是授宣將校即無出職格法却不及後來轉授十將之人今欲乞將等子內有轉充自案及正副指揮使之人今後引呈輸依十將以下陳乞條例祇應及一十五年許陳乞外處院防監并廂軍見闕將校內員察許陳乞副指揮使正副指揮使許陳乞指揮使仍與帶過舊請受從之 十一年十月二十一日詔軍頭司使臣人吏係殿庭應奉人數所職引呈公事委是繁重可將見請糧米與依步軍司已得指揮隨寺監人吏故分一等支給

十二月十五日軍頭司言供內儀鸞都虞候翁政近因年勞合轉一資不就改轉乞改正元舊御前忠佐馬軍頭職名詔持令軍頭司收條名籍餘無干照放停之人不得援引為例 十二年五月十三日軍頭司言貼司守闕貼司自南京隨從巡幸揚州係與押司官已下一等支破巡幸券錢自隨從至温州一例住罷紹興元年內已降旨揮押司官至後行與支破巡幸食錢貼司守闕貼司當時全闕未曾支破巡幸食錢今來見管貼司守闕貼司為係殿庭支應人數除見請請給外並欲乞依諸司庫務貼司見請則例一等支破巡幸食錢從之 十三年二月二十五日詔軍頭司押司官張珣等係昨隨從迎奉皇太后祇應人數與依闕門客省四方館例檢照昨平江府已經批勘犒設則例將見今人數依近降指揮增倍犒設批勘以張珣等言軍頭司正係隨從車駕往回沿路收接唐突人取責文狀聞奏聽旨祇應人數比之他司事務不同自合依闕門客省四方館已降指揮增倍犒設其糧料院未肯批放故有是命七月二十一日軍頭司見司言見管使臣人吏共二十一人引見公事入殿應奉并隨從車駕行幸祇應人數依在京例於行在文思院打造金鍍荔枝銀腰帶二十一條軍夾紫羅公服各一領單夾紫羅窄衫披襖各二十領充入殿引見公事隨從車駕儀注從之十月一日

已降指揮軍頭司等子轉充員察正副指揮使出職陳
乞外處院防監并廂軍正副指揮使之入今後與免會
問逐處依軍馬司病切將校陳乞州軍體例令軍頭司
據陳乞州軍寮闕去處徑申樞密院給降宣命發遣前
去依職名高下管營餘依已得指揮十一月二十二日
詔軍頭司幹辦官並不得占破等子當直亦不許差借
并承局係殿庭排撥引呈公事投進日奏榜子投下朝
廷諸官司文字身役自今後幹管官各差承局一名止
令隨逐赴朝殿祇應俟朝殿退發遣歸司赴赴本司
差使如敢違戾以違制論 十四年三月六日詔幹辦
軍頭司監師變為在假多日與罷幹辦軍頭司六月二

十一日詔軍頭司人吏等子承局刺字人及不以是何
名色子弟並不得投充本司人吏祇應見充手分貼司
者且令依舊候出職日更不得占留在司數內見充手
分貼司人日後作過與勤罷 十五年十一月五日詔
軍頭司見闕軍醫一名可差翰林醫官局翰林醫學感
時充依令支破請給候依令召募到人即依舊 十八
年十二月十五日軍頭司言所管承局昨在京日年及
七十許指射看管養老即今別無指射看管養老去處
緣為久在殿庭祇應欲乞自今後如有年及七十之人
特與依舊支破請給額外執役養老指教新差到人殿
內引見公事儀範從之 二十六年閏十月十三日詔

軍頭司使臣人吏係殿內引呈射射等公事日逐赴
朝殿祇應與依客省四方館使臣行首承受例令步軍
司差破兵士使臣職級依使臣例手分依承受例其錢
米就本司大厝內批勘十一月十五日詔辦軍頭司知
閣門官每日輪差等子二人承局二人隨逐宣贊舍人
已下各一名內等子止合赴朝殿祇應歸營止宿餘
依已降指揮不得借使及過數差撥 二十八年十二
月十三日軍頭司言等子每遇車駕行幸收接唐突人
除宗室宗子宗女宗婦外餘人自合便行毆擊比來諸
官司人亂有詢問急於得知擅行指約不得毆擊理宜
禁止詔自今後除親從仗行接表當詢問八廂入殿御

前祇應許毆擊訖量問事因外餘人不得詢問如尚敢
違戾及本司人漏泄並依無故鞫入通進司法斷罪仍
令本司覺察聞奏 二十九年二月二十七日詔軍頭
司承局今後過闕如殿前司無年五十歲以上人特令
軍頭司於軍馬司上四軍內指名踏逐年五十歲已下
識字人填闕十二月四日詔軍頭司踏逐年充等子
自今後可於殿前馬步軍司據人數均差 三十年二
月五日詔軍頭司見赴後殿起居祇候軍員今後遇
忠佐併作一班起居 孝宗紹興三十二年元九月
二日詔幹辦軍頭司知閣門官兼改作提點請給等依
幹辦舊例今後兼者准此以閣門宣贊舍人祇候充幹

辨司知閣門官一員亦乞幹辦名稱一同送改易之四
日詔軍頭引見司窠闕見差宣贊舍人及閣門祇候充
幹辦司為有奏陳文字例差知閣門官一員兼管亦稱
幹辦與宣贊舍人閣門官候稱呼一同可將兼幹辦知
閣門事官改作提點其請給等只依舊幹辦例仍自今
後差知閣門官兼者准此十四日詔軍頭司人吏已補
官人如轉至保義郎除有引見公事合赴殿內祇應外
依內諸司有官人吏例與免每日朝參 隆興元年二
月二十日御前忠佐軍頭引見司言本司人吏額管二
十七人見管二十五人外有後行并貼司共二名自建
炎年間文番至今存留逐人名闕欲乞開落使闕施行
從之四月十七日軍頭引見司言檢會紹興八年轉員
後引呈諸班直年代上名合出職長行共七十九人奉
旨作兩日引呈續奉旨作一日引呈勘會今來殿前司
開到諸班直年代上名合出職長行共一百一人欲乞
依逐次體例作一日引呈從之七月十六日詔軍頭司
踏逐等子可自今後遇闕十分為率殿前司踏逐六分
馬步軍司各踏逐二分揀選填闕 二年六月六日軍
頭引見司言臣僚言州縣民戶尋常訟訴事不當冒干
干清蹕今後許詣登聞鼓院進狀敢邀駕唐突者依法
斷罪已獲旨依本司欲乞今後遇有收接到唐突人更
不責狀聞奏徑送臨安府依已降指揮施行從之十一

日詔軍頭司今後如遇收接到唐突人依自來條例責
狀聞奏 乾道元年十月十五日樞密院言軍頭司自
今後補忠佐乞令並遵大觀三年宣和七年逐次指揮
施行從之檢准大觀三年十二月八日指揮補御前忠
佐一除隨龍人御前幕士察視親從文字外庫巡視
免體量并養老除係隨龍人并御前幕士察視親從文
字外庫巡視可依已降指揮特免外餘並依條體量宣
和七年七月二十一日指揮補御前忠佐除依舊法外
一皇城司親從親事官大小園子化成殿樂藝監作諸
軍巡視等并諸局工匠一時特轉入者給見詣俸給俸
從之半奏補子孫間歲許一次奏補一犖官車子官健
翰林儀鸞司太官局等處轉入者並請俸儀從並給三
分之一奏補等切並只依元來處都虞候或指揮使法
如願請元來處舊俸者聽一養老人並給半俸奏補亦
在之 三年五月十七日詔幹辦軍頭司王正臣已降
指揮令赴新任軍頭司闕更不差人今後提點幹辦官
共以四員為額 四年四月三日詔今後押等子人員
遇闕更不於軍馬司差取二十六日詔御前忠佐步軍
都軍頭張成年有勞依條補乞臨安府崇節第一指揮
馬步軍副都指揮使與支半分請給不令管人送軍頭
司祇候依舊本司居住八月二十四日詔軍頭引見司

所管等子係扈衛祇應等子長行神衛沈勝逃走令步軍司臨安府捕提候獲不得令充等子祇應送步軍司依條施行十二月四日臣僚上言軍頭引見司奏書聖太上皇后親姪秉義郎閻門祇候吳玟特添差幹辦御前忠佐軍頭引見司臣契勘添差文武官及宗室戚里歸明并恩例或特差之人並不釐務已有近降指揮吳致以戚里恩例與添差於近制自不合釐務此門一開攀例者眾欲望聖慈將上件特令幹辦指揮更不施行從之 五年三月三日軍頭司言勘會等子人員闕自來係於上五對內差填內事藝精強之人沉壓在下無緣陞進欲乞遇闕將上五對依公爭揀填闕祇應其上

天字一十一

五對闕將正額人爭揀正額闕却令準備人爭揀叙林手依此如五次爭揀不中正額委是事藝生疎發歸元來去處從之二十六日詔將來引呈諸班五年代上名出職換官射弓弩下項射兩石力弓人如射不得依格補將校射一石七斗力弓恩例人如射不得更不射以次斗力弓依一石五斗力弓免引呈例推恩換官展二年磨勘射六石力弩如射不得依格補將校 七年八月十一日軍頭引見司言奉司人吏自今遇後行闕乞將貼書揀試行遣五道取優長者充從之十月九日詔軍頭司自今後收接到唐突人除事干機密利害實負冤抑外有所訴事不經次第鞫敢唐突之人令所屬從

杖一百斷罪 淳熙二年正月二十九日詔軍頭司官依舊堂除 五年閏六月一日詔自今軍頭司踏逐三司禁軍充等子於逐月已揀填班直外方許踏逐其翰者同家屬遣還本處收管不得額外占留以殿帥王友直言軍頭司踏逐等子每闕一名還二人同家屬前去其贏者撥填作等子翰者臨時降留作額外祇應更不遣還故有是詔 十三年十二月九日詔軍頭司減手分正貼司守闕貼司共三人承局三人以司農少卿吳煥議減冗食下敕令所裁定故有是命

天字一十一

二

翰林院
官入內
侍省

翰林院在宣祐門內東廊掌供奉圖書奏琴阮之事常以翰林司兼領
待詔醫學無定員有書畫琴阮恭合香篆畫塑等名兩朝國史志翰林
院掌天文御書供奉圖書奏琴阮之事以執授事上待詔醫學裝鑿
塑無定員元豐改制具職官志舊置提舉官一員以內侍充令置同
舊置前後行人令置前行一名後行四人貼書二人本院舊總天文書
藝圖書醫官四局令掌行醫醫官局天人事務分四案承行醫
官二十階酬獎庶勸轉官奏薦道表致任恩澤擬差諸州軍駐泊參局
額改換服色及陳乞入品并依省記政和格出給醫官翰林院候醫學醫
候醫外醫證醫愈六階付身兼直丞御前降下聖旨指擇差診御脈御醫
等醫官之類 祥符六年十二月詔祠祭用香令太府寺要用香前一
具數牒翰林院差內侍一人與監官修合勾本寺手分一人封印送寺封
掌供用神宗正史職官志翰林院勾當官一人以內省押班都知充掌
掌供奉之事總天文書藝圖書醫官四局天文局掌曉候下堂以參贊太

文之異同日其所占事季定星圖以進有天文官局生學生書藝局掌書
詔命賜日及供奉書籍筆墨琴奕有侍詔醫學書學祇候學生圖書局掌
以繪事應奉若塑造則課工為之有侍詔醫學祇候學生醫官局掌以醫
藥入侍及承詔診療治眾疾有使到使直局藥奉御太醫丞醫官醫學祇
候到使以上五年一選選應使班使到亦兼領本資其賜服服品選任有
法而翰林院皆統隸焉公案四設更五 哲宗正史職官志同 紹興二年八
月十一日詔內侍省押班藍建差提舉翰林院 紹興十八年十二月十
三日詔自今後應奏試補授翰林名目之人限五年許到局候職及有乞
改換科目者並依太史局生附者試法仍令試所各逐名色分場引試
淳熙十三年十二月九日詔翰林院試後行一人以司農少卿兼領試
元會下教令所載定故有是命 翰林御書院在崇政殿東北橫門外掌御
製御書及供奉筆劄圖書之事以內侍三人勾當御書侍詔以內正官充
亦有正官在院候者皆不常置又有翰林書藝在院候者皆不常置
者則隸學士院後亦有依前候者祇候十七人筆匠十七人眾匠九
人印匠六人雕字匠五人 嘉祐五年正月詔省御書院并翰林圖書
院侍詔以下額外所增員二月六日詔宣徽院勅會御書院圖書院見令

宋會要 職官二六

額外內有合係請受者即且令依舊額內有闕礙填其額外未有請
受者即依三司詳定所奏並減罷仍今後不得額外添人 英宗治平元
年七月二十二日以翰林書藝時君卿為太常寺奉禮郎以舊在翰林
應政也 熙寧三年十二月十六日以明州鄞縣茅玉珣為御書院祇
候御書所篆證宗要覽三卷并印樣一軸故有擬命紹興六年十一
月十七日詔御書院建炎三年罷可依祖宗法度且依舊額翰林院本
今省記到一幹辦官一員係差落恩殿祇候一印以紹興御書院印六字
為文一書寫侍詔掌行書寫三元八節奏獻祖宗神御表詞并大禮單奏
謝諸宮觀寺院表詞道場燃儀玉簡及書寫圖書御書院人主行陞降進
卷題寫諸王字頭春帖子端干帖子侍詔以下每季進呈所習書札并書
寫賜賜牌額等事務一置局舊在崇政殿門東次邊臨華門北次邊拱宸
門次邊閣閣門東北城下一押宿官二員於書侍詔出職人內奏差一使
術官五長充書侍詔三人書藝學七人書學祇候一十四人書學生不限
人數並無請給一諸色祇應彈琴一名着巷四人學阮一名寫字三人
筆班一名描邊花一名裝界三人造墨一名雕字二人畫細文一名打碑
二人確紙魚印書二人繫筆三人繫飛白筆一名造琴阮一名裁縫一名

添作一名小木一名鐵作一名剪字一名鑲鑲作一名鈹作一名一尋知
官一名前行一名煎副知後行二人貼司二人庫子四人背印守門投送
送文字親事官共四人翰林司二人雜役兵士一十人內節級二人一書
學侍詔等資級依年限出職補授合得官資書學祇候滿一十五年補承
信郎書藝學滿一十年補保義郎直長充書侍詔滿五年補保成忠郎諸
色侍詔翰林院應轉祇候次轉學學次轉着錄侍詔次轉轉轉轉轉轉
侍詔到院十年差充廟令差遣侍詔四等職名遇有闕取者中翰林院進
日休試書學生試五體書札王書虞書鍾繇書真小字書批答書學祇候
試六體書札王書虞書鍾繇書真小字書批答書真小字書書藝學或七體書札
王書虞書鍾繇書真小字書勾勒批答玉柱篆直長充書侍詔試七體書
札王書虞書鍾繇書真小字書勾勒批答玉柱篆三等侍詔中吏部給告
指揮於皇城宮門東資善堂後修蓋置司去處令欲了畢本院應押宿官
并諸色祇應人等合分番本院止宿及造作合用頭刀逐旋撥合用數日
欲乞闕入在院收掌祇備製造御前所須物色使用今後遇有修蓋頭
等放令出入并通進司許令收接本院人宿奉陪子投進乞指揮皇城司

等處從之二十二日御書院言據押宿官骨正臣等狀近奉指揮內書學
待詔至書學生試法考試官係初履審詳定四次考校合書生待詔出職
人并本院待詔醫學別無妨礙人考校契勘日近選試書學生錄自建炎
三年後宋至今即無本院待詔醫學目今雖有舊書待詔出職人止有七
人近取到投試人親戚師弟狀抱照得逐人往往有師弟若將來差試官
已見妨礙委是闕人考校待詔免迴避應所差考校官如有不當從使
二年科舉七月五日翰林院言御書院合差庫子四人內各家人即未有
指定請給去處詔依行在御書院庫子請給例自到院日支破 紹興三
十年正月十七日詔御書院可罷本院兼備文字并諸色人請文文歷等
並送翰林院收管十一月二十二日吏部言前御書院醫學雷晉等狀依
本院指揮書學滿十年出職補保義郎濟等歷過年學官及九年四箇
月少八箇月近因首卷已休年等出職條法上條等補官詔並與補保信
郎 翰林院言院在宣社門內之東廊掌供奉醫藥及承詔視察疾之
事使到領院事以尚藥奉御充或可謂司使者直院醫學醫學無定員
醫官醫學以服色為差如同正官至尚藥奉御者或加檢校官其直院奉
御及同正官皆為之多日醫官特獎命校又有祇候之名 太宗在熙二

年三月翰林院言使檢校戶部前中劉翰責校和州團練使時武成軍節
度使劉遇疾遠翰候之復言必殍未幾而卒太宗怒送中書簿責降職
真宗景德元年八月曹國長公主之授翰林院醫官使趙自化尚食使黃醫
官院事不許先是雍王元份亦嘗請除自化遠類判史帝諭以非朝廷典
制不可至是請拒否使王繼英曰自化為本院使居太醫首安可更有請
求宜自至院試之 詳符五年六月翰林院言院見開醫學祇候醫人
詔令名方脈醫五人傷折一人仍稍加考擇 天聖六年七月翰林院言
院言醫學手或十年考改轉其人竟願嘗有負記請不遷改自今後醫學
祇候醫人如請授十年有過犯一度者並不在補轉之限從之 景佑五
年七月十二日宰臣張士遜言翰林院醫官守文冷之自入仕至今得二十
年不著經差押衣襖其人本貫晉州有父母墳塋欲乞差押香路衣襖
一次所費省拜松楸從之 慶歷二年五月翰林院言醫官有勞者止還本
院官毋得換右職及黃差遣六月三日減省所官比來醫官多使承官俸
至有尚藥奉御而其人多於醫官副使者請自今並依例折更從之 六
年二月十一日詔醫官院今差入國醫官不以名次選人如兩次醫官人
數稍多別無遺闕與改轉酬獎先是國信使楊察言自來只憑本院物差

卷一百六十五

十一

不惟緣路無醫兼恐貽外國輕笑故有是詔八月五日太宗正司言乞下
提舉醫官院所指揮醫官醫學祇候人今後如有皇族宮院醫治不許告
囑奏免本院差遣如有皇族下奉到本司乞行詢問從之是日詔令直院
翰林院院犯罪並依祇候品例以贖論 皇祐三年正月詔翰林院醫官院日
翰林院上醫官一員在直院總領詔科醫官以備應奉七月三日醫官使齊士
明等援例乞同官勾本院公事仁宗曰士明等職散違條違律以保奉樂
舞時有功如特免初罪令提舉所嚴加戒勵十一月詔翰林院醫官自今選
年四十以上無過犯者以三十二人為額仍令三番入宿院中十二月十
五日詔醫官之屬今後有過違違不得領外差置先是帝謂輔臣曰醫官
愈人之疾乃其職爾而每治後宮及宗室愈輒僥倖以遷故條約之 至
和元年四月四日翰林院言通年畫造忌辰并諸處酌獻圖障等及
準御前降送畫造等生活不少並是指定時日要用呈進全藉手合供中
帳目故自今應有諸處酬獎并特與人不許指射本院學生工匠前後行
等名目祇應如有闕額乞從本院招填或路逐相取從之六月七日內侍
省內侍押班提舉醫官天文等監院或繼隆言乞今後於御前內祇應
醫官閑人即於近上方脈或所開科目內揀選有行止會醫藥者試本

科證義或方脈用藥次第第一二道以通六七分以上者為合格仍自今後
凡有所試醫官乞下內侍省差近上供奉官一員與管勾本院公事
醫官使同共揀選問題試驗所貴精選得人祇應詔令後試十道以六通
為合格仍將通粗相折封彌卷首考試餘並從之 至和二年九月詔提
舉醫官院自今試醫官並問所出病源令引醫經本草藥之州土主療及
性味畏惡修製次第君臣佐使輕重奇偶條對之每試十道以六通為合
格 嘉祐二年十月詔翰林院醫官院自直院以下自今以一百四十二人
為額 神宗治平四年未改元六月十四日王穎言醫官副使仇鼎治
瘡瘍平愈乞與轉正使詔仇鼎與轉醫官使其副使闕更不添填只以使
副四人為額 熙寧五年五月十三日詔應祀主臣察等不得奏尚藥奉
御大醫丞乞轉直翰林院醫官院已上名目先是陳國長公主奏太醫丞李
承昌用藥有効乞轉直翰林院醫官院名目止與兗男一名乞醫學仍別立
法遂定此制六月十九日岐王穎言試國子四門助教張延年換領外翰
林院學詔特與依例免試換領外醫學今後應陳乞醫人換醫官院職名
並依條不許免試時奏為醫官皆乞免試上慮方技不精容有俸進故中
威德制以革其弊 熙寧六年十月二十一日以鄆州醫人杜任為翰林

醫學仍賜... 院諸醫... 年自醫官... 月四日以... 人馳驛... 器庫使... 官易簡... 路永初... 可推恩... 疾有勞... 紫及緡... 林醫官... 願疾有... 疾有勞...

杜士遠... 驗故也... 院其入... 官前皇... 復也... 帶太僕... 先是官... 大醫局... 副已下... 卿張介... 醫官各... 安各罰... 知郭震... 無狀也... 進三官... 順之李...

學龐希... 行皇帝... 全方並... 化及席... 翰林醫... 官未遠... 元符二... 除名勒... 州胡完... 班公權... 詔今後... 方許除... 郡團練... 未滿止... 議司官... 歲終比...

今來除... 酌刑潤... 月四日... 局可從... 德州防... 德一本... 亡特醫... 送所屬... 翰林祗... 官所差... 本局將... 納抄上... 實法科... 書格日... 祖父中... 醫局生...

宋會要 職官二六

松或副獎持補翰林院帖補充翰林院醫官或學生某年某月某日起
局供職逐次轉官年月日因依一見係某科目前前曾與不曾改換別科
一見係額內或額外員數曾與不曾入額聲說於某年月日入額一經與
未經任程差違一經與未經在京時曾非差違一經與未經改換版色
一經與未經入品加恩一有無勞績一有無過犯并停降斷職展廢勳一
有無尋醫侍養請長假已上逐件並是諸實如內有應滿增減不實甘伏
朝典一本局人吏復行重錄其應取會行違未有立定約束乞今後應合
取會節次限三日一起行違不得依前節次會問便圖備依當日中所轄
官司依條施行如有違滯不法等事並委翰林院舉劾開奏一本局額內
之人緣即日關多合差之人數少并久在外任過滿之人卒無差注替期
乞將外任駐泊見例若任滿已入本局季限合差注去處不以優重並一
乘換排年滿消次先後將見在局額內外人依到局供職月日名次定差
前去承替如有托故推避之人並從本局送所屬推治施行一本局差
醫官並無籍記致有差使不均欲乞本局置簿將合差醫官各以逐科名
次籍定職次姓名差違有差使前直日應對簿依名輪差如有開收即時銷
注若本局差注若本局差違不當或被差之人報避免者並委翰林院檢

察送所屬推治一自承驗醫官等入其誠意並不勝錄放乞今後應試
人合差考試等官本司具應管姓名申翰林院差仍本院別差人勝錄
送監試使臣及考試官依法考校一本局所管職事頭繁其管勾使臣並
係兼行常日不得專一在局欲乞今後本局使臣常留一員在外轉卸一
員應到時暫差遣過上宿日乞添破太官局第三等舍一分一點檢得翰
林院所管醫官至被候人數不少差遣等第不同雖有法翰林醫官局各
置簿二十餘人注簿外其內外差注奏辟并就差再任醫官至被候逆等
額內額外人數并違時遺補之類並不注都差簿拘管令乞置簿籍定姓
名差違到罷等因依詔未置簿書並行起置其違法事件改正翰林院并
醫官局條令詳定一司欽令所修立 三年八月十八日翰林院奏據
翰林醫官局中請未有差違等醫官四百餘員端閣並無職事乞將不經
就試不終場人不得注授內外差遣本局勸會若不終就試或試不終
場人休上件指輝不注授內外差遣轉見在局端閣乞除不得注授內外
差遣外如承朝廷時首差發亦從所屬申尚書省指輝施行其被候醫
學醫官大醫丞直局醫正已上無差遣人不就將來試及試不終場並
不願注授太人更乞詳酌嚴賜約束施行從之十二月二十一日據舉人

內醫官曹志忠言奉詔編修內醫官應約未條令候成書日進呈取旨
頒降詔依志忠乞以詳定編修入內宿醫官約令所為名就提舉所
印乞差開封府檢校注使臣董悅充檢閱文字兩頭祇應除見請外每月
特給錢一十五貫就差本所手分孫士謹王應詳定一司欽令所手分李
豐等支破見請外每月更特給錢一十貫了日依舊承發通引官一名指
書二人看管刺員五人眾界作一名除並依詳定編修六尚供奉教令所
已得指揮 四年十月二十二日臣係上言臣伏見翰林醫官員數比
之熙豐舊額增減法修多熙豐醫官使二人今自醫官已上三十三人副使
二人今自醫正已上六十二人直局二人今自醫官已上三十三人副使
八人醫官醫學候候醫官一百三十二人今自醫官至被候七百三十二
人總計方脈諸科幾一千人數之增溢如此不亦多乎夫部與醫正視部
而良醫與大夫視大夫直局與丞視丞朝官其請給恩數略乎下至候
醫人皆有常秩奈何不為限節而使日滋月益且至於不可勝計矣臣按
賢元康定立法甚嚴而政和二年指揮非批降特與者不許轉行比來恩
澤往往流求轉行例皆特與方陛下稽古建法慎惜名器如武臣橫行進
郎等悉開宸慮已有定制臣以謂益事亦不可緩詔元額各增一倍額外

不許奏為內有請受人仍只支半俸 六年正月二十一日禮部言翰林
院奏翰林醫候齊州醫工俞頌已到任後因父馬授一官與頌轉翰林醫
診係在醫候之上乞比附建改在外職名本部勸會昨降指揮翰林醫候
已下充醫工醫醫醫充醫職近降指揮翰林醫候立翰林醫候立階依例過故
給旨並入從八品其請俸等並依醫醫醫醫醫醫醫醫醫醫醫醫醫醫醫醫
注授明文其俞頌係新法首先改轉之人致未敢指揮行下詔翰林醫官
已上充某州工全翰林醫官於充某州工審翰林醫候充某州工視翰林醫
職充某州工給 宣和元年二月十二日詔醫職有保和名可改平和
宣和三年閏五月一和詔尚藥局醫佐內宿醫官並醫元豐法試補醫佐
閣委尚藥醫職同選由殿中省內宿醫官閣委醫師選保中翰林院試
合格者從上差填八日詔醫官和安大夫至翰林醫官額外人除曹經人
額人外不許作官戶先是二年八月十二日詔先帝重正治官立醫官員
額元豐舊額共四員今自和安大夫至翰林醫官凡十四階額內外總一
百十有七人直局至被候凡八階並不立額見在職者總九百七十九人
元豐莫此之甚應額外人可特免改正即以三十員大夫以二十員醫助
至被候以三百人並為額外額人依已降待詔等指揮例施行見帶通郡

勅充某州工
理翰林醫
證元某州工
廢翰林醫
愈元某州
廢翰林醫

人請給等并應醫官八品及依官戶並依元豐法比附元豐法不該八品
休官戶者并改正醫劾已下分立員額至是都省言見今領外人比元豐
數多近自大夫已下立定員額過如元豐之數合作官戶人比舊增廣已
是優俸其領外人亦已多如元豐舊數一例使作官戶顯屬太侈今比附
元豐法不該依官戶並改正既比舊數增多理當革其元濫故降是詔
宣和六年正月二十日詔翰林醫官局合差外任駐泊醫官可令本局以
見闕先後將領內人依條令疾速差注其差人不足去處特於領外人內
權差一次仍以供職先核為次日後闕人准此權差候領內有人可差日
依條本處合破請給理任并校對身後不依條限起發或托故稽緩不行
斷罪約未並依本局前後已得指揮施行高宗建炎四年六月三十日詔
翰林院恩科入內宿醫官劉安道差充診御脈祇應特與免試 紹興
元年四月五日詔醫官童從善差充御醫祇應填見闕以醫官局檢準
宣和二年三月十八日御筆內宿醫官令後並依元豐法選保試補仍依
太醫局生差官法就試所附試所有醫師聽御筆差填御醫已下闕即
遣還雖奉特旨傳宣宣押等仰醫官局內東門司執奏不行違者以違制
科罪今來差童從善充御醫有礙前項指揮合行執奏奉御寶批特依今

宋指梓故也九月二十八日詔醫官史瀆特賜服色以祇應湯藥有勞
故也 二年四月二十五日詔行在醫官昨依禮部勅當止以四十三員
為額今遇有闕日依條以本色名次最先之人撥填入額若見管領內醫
官有在在來均立到額數外之人緣道為祇應可將撥不盡人以先後許
借闕補填作八額人數以翰林院已將舊額於行在權擬定醫官以八十
五員為額禮部言有礙元降指揮故也 和安大夫王良醫元額二十員今
五員和安郎至醫官元額三十員今四員醫劾元額七員今二員醫痊元
額一十員今一員醫愈至祇候大方脈兼風科元額一百五十三員今一
十五員小方脈元額二十四員今四員針科元額一十四員今二員瘡腫
科兼折傷科元額一十四員今二員眼科元額一十六員今二員產科元
額一十八員今二員金鐵科兼書禁科元額三十二員今三員口齒科兼
咽喉科元額一十二員今一員 紹興七年四月二日詔差入內侍看
官一員主管醫官局今後存此 紹興七年四月二日詔百姓醫人曾守
淳持補額外翰林醫學以供應湯藥累有勞劾故也七月二十四日詔建
康府內外居民病恙者令翰林院差官四員分詣看其合用藥令戶部
藥局應副仍置除破 八年六月二十四日詔診御脈并內宿醫官不

宋會要 職官二六

許免宿直雖降特旨更不執奏不令施行 九年四月十三日詔昨緣
服藥王熾先醫治有功可特於送郎上轉一官餘人不得援例 十二年
正月二十八日詔翰林醫證入內宿醫祇候九師願特賜紫服色以醫治
有勞故也四月二十四日上批皇太后非晚運闕見今診御脈御醫員額
數少應妨應奉自今後診御脈十人為額御醫十八人為額分番應奉十一
月二十三日詔入內宿醫官王熾善特與轉一官以供應湯藥有勞故
也 十三年二月五日詔翰林醫官局各添後行二人貼司二人請給補
遺出職並依見管人體例條法內貼司膳家食錢乞依庫務支破以本局
言所掌自後候至和安大夫二十二階醫官宿直者給諸般差使奏為封
贈恩勳州樂陞改服色致仕道表臣察舉武醫人注擬諸州駐泊去失客
實叙理官資等類依條合破前行一名後行五名貼司三人通共九人為
額昨緣交資三分之一權留行在是致即今止有前行一名後行二名委
是人力不勝故也四月四日醫官局言醫官多是初補參局供職了當使
求差出為名不赴任所請做事故不行公奏在外端問避免本局差使乞
今後非見在局供職之人不許陳乞撥填如領內有闕已將在局醫愈至
諸科各理本局到局供職日醫痊醫劾正副使並以受本色告日如同日

入仕以先後并試補高下依次撥填其未參局已前恩過供職月日並行
差若若已入額 事轉元額外候到局止理再參局月日諸處實占與理
到任供職月日過額內闕同本局人哀理名次依見行條法從之 十六
年六月二十一日詔方此或著切德庶民闕藥服解今翰林院差醫官四
員通詣臨安府城內外看診合用藥仰戶部行下和劑局應副置應支破
依例支給食錢仍於本部轄下差撥撥藥兵士二名候秋涼日任罷每歲
依此 紹興十九年十二月六日翰林院言據翰林醫官局中檢準本局宣
和令諸醫候初補過大禮應入品者中翰林院除在局供職醫官見遺依
工條施行外有奏武補授之人已降指揮限五年許到局供職今未未供
職醫官一例陳乞入品本局難以考究有無事故過此許員不實故乞應
未到局醫官候候職日該過大禮方許入品從之 二十二年六月十六
日尚書省言行在每歲差醫官過詣城內外看診給藥其諸路州軍亦有
歲賜合藥錢數依法運官並視道風俗氣候所宜修合許軍民清服保鎮
察量應用數給付緣方此或著切慮州軍不切奉行未副朝廷矜恤之意
詔令戶部行下諸州軍遵守施行十月七日詔領內翰林醫劾御醫楊師
道領內翰林醫痊御醫九師愈醫術淺陋不識病源可各降一官 二十

生等往外處... 人教令下... 即許依合... 各道守... 擬押送... 檢唯... 舉所... 衣襖... 杜用... 二等... 祇候... 後有... 本院... 詔已... 今待... 差錯... 中書... 察天... 待二... 天聖... 詔上... 庶明... 制事... 定各... 詔翰... 州省... 詔翰... 月二... 之朝... 實開...

宋會要 職官三六

貨汝七月七日... 十七日... 先具... 奉御... 旨等... 休各... 二十六... 名抽... 補填... 史局... 年七月... 局舊... 王兩... 事官... 人見... 人餘... 生不... 其開... 一日... 是省... 天象... 滿學... 月十... 生內...

宋會要 天文

翰林天文局淳熙四年九月二十三日翰林天文局言已降指揮太史局
天文院澤儀所鐘鼓院曾經試中額內學生祇應音及五年與補局生所
有翰林天文局不曾該或乞將本局曾經試中額內正名學生祇應音及
五年仍依太史局等處與補局生從之六年四月七日翰林天文局生楊
源差充書寫奏報御前天象文字及年依司辰傳列補出職從之七
年六月十二日詔翰林天文局官備習地懷掌事不尋可于太史局四員
內差置補晚天文主官官一員為額專一候皆本局職事務要整肅可改
差太史局直長翰林天文劉思義充翰林天文局主官請給酬賞人從等
並依同判太史局則例支給自今除主官翰林天文局官一員外天文官
止以三員為額九月十三日詔天文局額內局學生年及七十以上酌養
老者聽帶本身請給養老退下名關依條補填 紹熙二年二月十六日
詔天文局玉漏學生特與太史局例年及七十願養老者聽與帶本
身請給所有退下名關依條補填其書寫學生劉始特與依司辰體例試
補出職

全唐文

宋會要 技術

醫官院有使副使直院醫官醫學祇候使副使以尚書
諸司使者醫官醫學加同正官至尚書祇候或加
祇候其直院則不御及同正官皆為之醫學則加
祇候祇候未加命不得服祀 御書院有書待詔書藝藝
學祇候同書待詔祇候有以正員充者翰林院有內供
奉待詔書藝藝院待詔書藝學祇候內供或翰林天文院
有翰林天文院翰林圖畫院有畫裝鑿捏塑待詔藝
學祇候學生翰林院皆執伎以事上者無定員醫官醫
學待詔書藝藝學皆以服色為差太祖開寶八年四月
以教坊使衛得仁為太常寺大樂局令時得仁以年老
求外官且引後唐莊宗時事希領一郡太祖謂宰相曰
用伶人為刺史此亂世事焉可效耶宰相即曰擬上州
司馬帝曰此輩止宜於樂部中遷轉上佐官亦不可輕
授故有是命太宗太平興國七年二月制以翰林御書
祇候賜紫僧清潤號奉真大師 雍熙元年十一月以
翰林祇候著作佐郎張符為左贊善大夫 四年三月
以翰林畫學趙偉等七人並為翰林書待詔先是太宗
留心筆劄召善書者十餘人於後殿日習鍾王書而偉
等為工故有是命 端拱元年十一月以翰林畫待詔
光祿寺丞夏侯延祐為廬州巢縣令 十二月以翰林
書學少府監主簿何允元為漢州綿竹縣令允元蜀人

以攻書諫御書院至是求授家便官故特有是命淳
化五年五月以前廣安軍判官校書郎路偃為翰林琴
待詔偃進士成名雅善鼓琴故授此職至道二年三月
詔應有落伎術頭銜見任京官者遇恩澤只轉階或加
勳不得授朝官真宗咸平三年七月以沙門元諒授
朝散大夫依前翰林內供奉以元諒有傳神之妙故有
是命大中祥符元年二月翰林書藝楊昭度御書待詔
盛亮等言臣等為當直入院稍遲有監院中使趙履信
便去巾帶欲行責責忝受命服專具披雪詔送監院中
使宣徽院劾其不奏擅行之罪以聞三年六月以御
書待詔光祿寺丞同正盛亮為秘書丞同正翰林待詔
國子博士同正尹熙古裴瑀為將作少監同正並依舊
充職翰林書藝振州延德縣主簿王德潤為光祿寺主
簿同正充翰林待詔亮德潤以模勒御製御書泰山銘
及諸碑贊熙古瑀以書祀等三壇頌也六年五月詔
伎術官見佩魚袋者特許仍舊自今未至升朝官賜緋
紫者不賜魚袋九年十月詔諸色臣僚及御書院司
天監天文院翰林醫官圖畫院等處今後須經五年未
該差遣者方得送衣襖如未及五年輒敢陳乞及告託
皇族國親并夾帶寶封乞差遣者並科違制之罪惟除京朝官
禧元年八月詔密官院今後司天監及諸色伎術官並
不得磨劾十月詔御書院翰林待詔書藝祇候等入

仕十年以上無過犯者與出職二年二月以翰林待
詔司農少卿同正尹熙古裴瑀並為太子右贊善大夫
太府少卿同正白憲為太子洗馬熙古等祇候禁中三
十年因大禮模寫碑頌至是表求出官特有茲授二
年八月詔倉草場監門令司天監依元降指揮差人監
當以替使臣仍自有犯賊罪者永不得差乾興元年
五月中書門下言翰林醫官圖畫琴瑟待詔舊制轉官
止於光祿寺丞如遇恩澤止加階勳天禧四年並自諸
寺監丞除中允贊善洗馬同正自今常例轉官欲至贊
洗止如更遇特恩即至國子博士止不入少卿監從之
九月詔自今司天監并諸色伎術官不得依京朝
官例磨劾加階勳轉官十二月詔司天五官正自今
不得依京朝官例差監庫務見監當者候滿日差替
仁宗天聖元年閏九月詔翰林醫官院司天監天文圖
畫院諸色人等凡該恩澤改轉自有體例近多妄進文
狀及行告屬令御史臺指揮但係伎術官自今不得妄
進文狀并告託皇族國親形勢臣僚乞改轉官資服色
及夾帶寶封文字希求恩澤如敢違違並科違制之罪
二年十月翰林待詔太子中舍同正王文度言近書
勒牌額畢蒙恩賜紫綠見今賜緋魚袋乞依舊佩魚仁
宗曰舊條曾有條約不許伎術官輒帶魚袋所以區別
士類不令混淆今宜遵守所奏不行四年正月御書

院言翰林待詔太子中舍同正御書院祇候王文度合依條出職遞遷文度自陳乞此換正官詔與大理評事留御書院祇候中書門下言自來伎術藝雜流多不與京朝官蓋慮班序之間混淆名品今擬且與韓同正官從之 慶歷六年十二月詔伎術人自今毋得任畿內兵馬都監監押 皇祐四年四月詔今後伎術官更不得除送郡先是諫官御史並言醫官栢溫恭不合除送郡刺史故有是詔 嘉祐元年十一月詔伎術官合奏蔭者止授以伎術官仍一次而止其封贈初以副率次正率次小將軍毋得隔資而授司天監官聽贈至大卿監止初知制誥王珪言近歲伎術官因緣進授者甚眾

其合奏蔭者又參用士人之條而無定數雜汚仕塗莫斯為甚請自今各以其類推恩者醫官使奏醫學教坊使奏色長之類仍只許奏一人不唯可使世專其藝誠足革入官之濫下兩制并以伎術官封贈詳定而翰林學士承旨孫抃等以謂伎術官法毋得任子及封贈今若以類推恩亦近漢時人子弟之法故著此條 神宗元豐六年六月十八日知登州趙鼎言乞諸縣主客不及萬戶補醫學一人萬戶以上二人每及萬戶增一人至五人止除合習醫書外兼習張仲景傷寒方書委本州差補試依得解舉人例免丁贖罪詔禮部立法 哲宗紹聖二年十一月二十一日詔元祐元年十一月功

力技藝不得入官條勿用 徽宗崇寧元年五月四日詔伎術雜流令補授子弟作班行或文資者自今雖奉特旨令銜改舊條等指揮並許三省樞密院子細契勘若於祖宗胎訓格法實有銜改侵紊者可明具有礙是何條法奏知更不施行以近來有貪冒之徒不顧廉恥黃緣請謁告囑希求銜改格法泛濫陳請故也 五年二月九日詔省內外冗官罷醫官兼官觀者政和三年六月六日禮部尚書鄭久中等言本部注授外郎醫長醫職醫工係換試到高下等第依格差注其醫官應有諸般非泛恩澤等並不許換授醫正醫工差遣所貴諸州軍得實學之人及罷任到部再試若注授外郎醫官

求屬舉辟再任實占優輕窳闕竊慮差注不行今相度欲應注授醫職醫工並不許州軍及諸官司奏辟亦不許舉留再任所貴易為差注從之 宣和元年五月二十六日權知明州樓昇言檢會政和令諸醫藝業優長治療應効為衆推稱堪補翰林醫職者所在以名聞今據州學教授游覺民等狀稱醫學助教臧師顏供應本學湯藥治病有効臣契勘明州最為地遠瀕海少有諳知藥脈之人今來臧師顏委是藝業優長治療有効在學十年所有勞績欲乞補充翰林祇候從之十一月二十七日禮部言唐州合注醫官四員乞下合屬去處差注下翰林醫官局勘會看詳唐州雖不是舊破駐泊醫

官去處緣本州依條格合差注今欲令唐州權許奏舉
一次如有似此州軍去處亦乞依此奏辟施行從之
二年六月二十日刑部言開封府勘翰林醫學屠儼因
就試外州工視差選入貢士舉院赴試懷挾依條於勒
停私罪上定斷該恩原免釋放詔屠儼依斷特勒停
七月二十三日詔近歲諸路差置醫職等請給白直公
廨並視州縣官至為冗濫增破碩錢有害後法可並罷
見任者依省罷法舊合差醫官去處並依元豐法 四
年四月十四日臣僚言臣聞真宗皇帝有言曰方反之
流不可以任郡秩至哉聖謨之遠也謹按奉議郎通判
蜀州陳令初以伎術授武階未幾換文資繼為倖或不

遣吏近新守意欲專郡政為姦利乞行按治詔令提刑
司根治聞奏仍依舊與武官今後伎術授官勿差守或
六月十三日詔醫官自翰林醫學以上曾經入額人
盡為官戶比元豐舊制頗多聞有營利侵民免差科者
實為僥倖可自今轉至翰林醫痊已上曾經入額方許
為官戶已充者並改正 二十七詔醫官曹孝忠二子
見任文臣伎術雜流玷辱士類可換醫官不得換授文
資令尚書省遵守 八月四日臣僚言檢會大觀元年
五月三十日敕修立下條諸伎術官非隨龍及有戰功
者不得換授右職內醫官仍轉至和安大夫止不得轉
送郡刺史以上政和令諸和安大夫至醫學太史令至

挈壺正書藝圖畫奉御至待詔為伎術官伏望特降詔
旨自宣和二年五月已後應改更裁定等事有敢議衡
改者並重寘典刑必罰毋赦御史臺常切覺察諱奏御
史臺失察三省按治以聞詔三省常切遵守雖奉御筆
特旨亦許將上執奏不行 十月四日詔諸州駐泊醫
官序位在州縣官之下非緣醫藥不許與見任官往來
違者以違刑論 十二月十一日詔諸州駐泊醫官並
依元豐法差注內無人願就去處許奏辟又無人奏辟
聽闕其不願就人令致仕或放歸田里在外醫人不願
赴醫官局公參者依此赴局公參人方許理磨勘差使
孝宗隆興元年正月二十九日翰林院提醫官局申

欲將應醫學因酬獎特旨改轉醫候已上名目之人如
自補轉醫學後來未曾磨勘與自供職日起理如因
酬獎即次轉官與自轉受未後官資日起理若有用減
年貼理磨勘之人其所得減年內元無此折條法指揮
陳乞日一年止作一年收使詔依時隨龍御醫成和郎
潘攸陳乞磨勘翰林醫官局相度立此例 三月十三
日中書舍人張震奏准御前降下聖旨大方脉科醫官
殿前左右班宿直醫治陳與李延年小方脉科潘興世
口齒科潘侃並特與差克入內內宿各填見闕取到醫
官局狀檢准宣和二年三月十八日指揮內宿醫官舊
法選保試補政和改充銓擇有茶舊制自今後並依元

豐法選保試補醫師聽御筆差填御醫已下闕即遞遷
雖奉特旨傳宣宣押等御醫官局執奏不行違者以違
制科罪契勘陳興等並礙前項指揮合行執事奉旨並
特依今來指揮臣聞醫雖一伎而執事禁掖者其選試
之法加嚴以其所繫重也謹按宣和指揮立法甚嚴今
陳興潘世侃並未嘗試補李延年以膠悞久罷一旦忽
奉特旨差克入內內宿翰林院執奏可謂能守法矣仍
復特依今來指揮是法不信於下也伏望聖慈令依舊
法試補從之 乾道元年二月二十六日臣僚上言按
主管侍衛馬軍司公事張守忠申契勘本司諸軍遇有
病患止係醫官朱中孚一員醫治守忠去年七月內出

戊日申獲朝廷指揮差辟醫官局翰林醫候師文前
主本人諳曉方書精明色脉欲望特降指揮將鮑師文
收克本司醫治仍乞依朱中孚例支破衙官五人例請
給臣伏見增添醫官雖為公磨外廷論列恐更有甚於
此者不可不杜其源欲望聖慈將前項指揮更不施行
從之 八月二十八日執政進呈次洪适等奏曰昨日
張說傳聖旨詢問醫官換授事吏部供並無條法惟有
王繼先以特恩換授上曰彼衙官自是不許換授這等
奏曰陛下欲推恩一小臣亦須問法上曰正恐仇出又
不可行舊無條法之事豈可增創御等亦當如此這奏
曰陛下如此遵守法度臣等豈敢輕違三尺 十一月

二十二日中書門下省奏准降下聖旨翰林醫證診御
朕賜緋何滋醫樂有勞特與賜紫服色取到醫官局狀
檢准元豈令諸醫官將恩例等改換服色者候本色服
及五年以上方許改換本局契勘何滋自紹興三十一年
十月內服緋至今未及五年有礙前項條令詔特依
今來指揮 二十九日臣僚上言竊惟陛下昨于壬午年
受冊皇太子推恩應官吏諸色人各轉兩官續降指揮
遇該轉選郡之人將兩官作一官收使方許轉行今皇
太子受冊應官吏諸色人各轉一官雖降指揮礙止法
人與轉行而醫官能誠已係選郡觀察使陳孝廉已係
選郡團練使李師堯係和安大夫合轉選刺若將今來

轉一官便轉行選郡則是前日礙止法人以兩官轉行
而今日止以一官轉行今日一官恩例却與前日兩官
恩例無異欲望聖慈特賜行下遇有轉行兩官方許於
礙止法上轉行一官其轉一官恩例止令回授詔依再
因轉官日通作一官收使選郡上轉行 二年十一月
六日吏部狀准批下翰林醫證張琮乞放行磨勘事本
部契勘張琮見係翰林醫證依醫官局條法合理七年
磨勘緣本人已曾磨勘依已降指揮合自轉授末後官
資朝謝供職日起理至今未及七年致磨勘未得今來
却稱係是殿前司護衛軍賞即與本局事體不同緣本
官見係翰林醫證係屬醫官局磨勘即不屬本部所掌

乞朝廷詳酌施行勸會張琮昨因磨勘後來該遇覃恩及護衛功賞依得文武臣已用恩賞轉官不滿磨勘體例合依所乞詔令吏部施行磨勘 三年正月二十四日臣僚上言隨龍醫官平和大夫階州團練使潘攸差判太醫局請給休能誠例支破尋取會能誠全支本色因依條與陳孝廉皆授幹辦軍頭司王公濟例特旨用隨龍恩數在於祿令因無伎術官請真奉之文按能誠係和安大夫潭州觀察使月請米麥百餘石錢百千春冬衣綿絹之屬比他人十倍今潘攸官秩雖降誠兩級然其所得亦已多矣以醫職而授觀察團練使厚休何以別將帥勳舊哉欲望眷旨將潘攸合得請給令戶部照例支破從之 三月六日詔御醫內宿醫官大方脈五員小方脈三員風科口齒科眼科針科瘡腫科產科各二員通二十員為額診御脈四員入內看醫三員在內溢額人且令依舊今後並不作闕差人其在外職事人內除德壽宮六員殿前左右班宿直四員國子監大理寺和劑局雜買務各一員太宗正司一員許存留外餘人並在局祇應直日太醫局及局生醫生並罷今後更不試補 四月四日詔應諸路州軍駐泊醫官並以二年一替其已過滿人不候替人罷任今後不許陳乞奏辟再任 六月九日臣僚上言伏見今年二月二十四日指揮醫官何滋為應奉湯藥有勞特與轉行一官仍

不滿磨勘臣已命詞行下訖今月七日又降旨何滋特轉一官其請給官序並依祿格支破至今纔及百日本容合與不合又令改轉伏望聖慈詳酌如以滋應奉中官果為宣力特與荐行恩典則乞再賜眷旨臣敢不奉詔如只是向來醫事已經轉官委是月日未久誠恐難以便頒再命亦乞特從寢罷詔特與轉行七月十四日臣僚上言醫官杜楫祇應皇太子湯藥無効可降兩官送京州編管臣切見皇太子本以伏暑微疾未至膏而醫非其人投藥失當議者謂陛下當取數人斷其腰領以快天下寬忿俟命兩日不過貶然杜楫一人而所謂主病元惡如郭良者蓋優然自若也欲望聖斷將郭良杜楫等明正典刑縱未有肆諸市朝猶當照配海外永不放還有旨杜楫專充皇太子醫官最先用藥無効可除名勒亭送韶州編管郭良可降兩官送興國軍編管風科秦鑄可降兩官送處州編管是日續有旨郭良與免編管仍追官勒亭仍且令臨安府居住聽候德壽宮使喚 四年八月八日翰林院狀准太上皇帝聖旨醫官朱仲謙醫藥有勞特賜紫服色尋取到醫官局狀契勘朱仲謙見係翰林醫證御醫德壽宮祇應於隆興二年九月內補翰林醫學自補授日服綠至今未及五年亦未經賜緋今承指揮特賜紫服色有礙本局下項條法一疊豈令諸醫官將恩例尋改換服色者候本色服

及五年以上許改換一宣和二年四月指揮應賢官見
係服綠未經賜緋隔等賜紫者聽執奏有旨為係德壽
宮祇應特依今來指揮 六年二月十五日詔王繼先
見孫令依敕叙復職名指揮更不施行從臣僚之請也
臣僚上言真宗皇帝時工部郎中陳堯咨嘗任龍圖閣
學士坐事削職會赦求牽復上曰學士清近之職非會
赦可復祖宗愛惜名器如此况延閣之直祖宗所以待
文學政事之臣如王繼先子孫本出醫術其文資職名
因附會奏檜得所不當得其後罪蹟既著太上皇帝特
出眷斷盡從停廢當時言章所載過犯其子孫所為乾
道三年已行復官陛下之恩至矣今又引赦復職若遂

放行則是陳堯咨之賢不得之於真宗而反使王守道
輩乃得之於陛下此臣之所甚惜也欲望特賜寢罷有
旨依奏 十二月二十日翰林院狀太上皇帝聖旨醫
官趙確為醫有勞特與依朱仲謙例賜紫服色取到醫
官局狀本局契勘趙見係翰林醫學大方脈科服綠至
今未及五年未曾賜緋兼有礙宣和二年四月執奏指
揮詔為係德壽宮祇應特依今來指揮 七年十二月
二十三日宰執進呈太醫局生乞附省試試補虞允文
等奏曰醫人入仕之路三有試補有陰補有薦補今獨
試補之法廢恐庶民習醫者無進取之望不復請醫書
且局生請給歲不過四千緡國用司省之過矣上曰然

於是詔更不置局依舊存留醫學科可令逐舉附試同
日詔隨龍太史局令判太史局李繼宗兩經該過德壽
宮應奉有勞特轉三官許回授可將未曾收使三官特
與男安國補太史局保章正充歷算科臣僚上言保章
正雖號大使局然從八品與宣儀郎成忠郎等爾祖宗
著令功賞轉官礙止法者許回授有服親皆謂有官人
非白身也自大觀政和以後蔡京紊亂法度郡臣始有
以轉官回授為陰補者今吏部以為非之補官而不與
放行政仕恩澤者是也其後蔡攸遂又回授轉官以為
職名其子蔡衛蔡衍皆自待制以回授而遷直學士由
是武臣高球亦用此例其子堯康以回授自遷郡轉正

任堯輔以回授自觀察而轉承宣名器之濫有不可勝
言者今陛下命一小臣為保章正固無足惜然使其精
於歷算眾所共推則雖特命之可也用其父之回授臣
恐不可開此例爾從之 八月二日吏部隨龍和安大
夫吉州刺史八內宿兼德壽宮司看李師堯狀先於
乾道元年十一月該過莊文皇太子授冊依已降指揮
與遷郡刺史後因臣僚上言該轉遷郡之人將兩官與
作一官收使師堯一官止合同授得旨依奏候因轉官
日通作一官收使遷郡上轉行竊念臣於乾道七年五
再該過德壽宮五年有勞賞合轉一官所有前後兩官
並未曾收使乞依陳孝康例轉行遷郡一官詔依特轉

成州團練使 九年五月十一日中書門下省勅會李繼宗等推算太陽文融時刻分數並皆差舛詔太史局令判太史局李繼宗特降授太史局正放罷太史局春官正判太史局吳澤特降授太史局中官正太史局丞同判太史局荆大聲特降授太史局靈臺郎並差遣如故 淳熙三年十月四日詔翰林醫官局自今應醫官已授差遣違一年不赴任及不到局公參者並行退額從本局請也 十一月二十九日詔醫官帶遙郡非祖宗舊制自今不得轉授 十二月二日詔太史局可增置春官夏官中官秋官冬官大夫五階令敕令所修入雜歷其磨勘年限並請給則例令吏戶部比擬以聞既而四年八月十四日執政進呈吏戶部言太史局官序服色等並依醫官見行格法今比擬格目自局生至春官大夫計一十六階共理一百四年磨勘服色封贈恩澤理年即與醫官事理頗同并將太史局學生及增置掣壺正至春官正請給依舊支破其冬官大夫至春官大夫五階係是增置其請給並依局令支破禮部又言太史局官服色欲自局丞以下並服綠冬官正以上並服緋冬官大夫以上並服紫參知政事李彥穎等奏曰局生靈臺郎舊法並合試補難用磨勘陞轉蓋醫官獨有勞効可考至太史局官只是歷算若免試補恐其術不精上曰善又奏吏部參酌局丞欲服緋禮部欲服綠上

曰可服緋冬官正吏部欲服紫禮部欲服緋上曰可許服紫紅鞋吏部以局生為太史局正令為太史大夫上曰此兩官不須置蓋春官大夫以上比醫官已增展磨勘又奏見任李繼宗是判局吳澤同判局恐陞轉却難上曰李繼宗曾在替邸日久特與換過冬官大夫詔令局丞許服緋掣壺正至局丞若判太史局帶權字冬官正至春官正服紫紅鞋除從之 十六日詔自今除授宰相執政官及依執政體例人初除并轉應合得選試醫人太醫助教仍依舊法外轉官致仕遺表所得上件恩例並行住罷 六年四月二日詔自今宰執使相待從等不許奏試醫人其已奏試中人不得作有官人取

諸路轉運司文解先是上謂輔臣曰聞宰執醫人只是量試補官既得醫官名目走赴轉運司解試便作有官人取解雄等奏有官人取解七名取一名其僥倖如此今後亦不須奏試上曰可擬指揮進呈故有是命 紹熙元年四月十八日戶部言翰林醫候龔泳狀已行改轉服色乞添請給契勅本人係用史太師合得冠帽改換若與增添請給契是僥倖乞將醫學以上醫治有勞改換服色人許令添請外其餘改換服色並不許增添從之 二年正月二十四日詔道龍和安大夫診御脉兼重華官皇子嘉王府宿直周昭為應奉兩宮湯藥日久累不勞效可特與轉行遙郡餘人不得援例 三年

閏二月二十四日權知沅州劉珪言竊見沅州煙瘴之
氣人多疾病緣無良醫診治拱手待斃深可憐憫乞依
靖州例差明脈醫官一員充駐泊從之 嘉定二年三
月十六日知楚州趙師道奏臣僚言兩淮曾經蹂躪去
處所在冗員令監司郡守斟酌條具裁減竊見本州駐
泊醫官能澄今年十月已滿乞免行作闕特與省併任
罷其見任及已授未赴上之人別與改換一等差遣從
之

宋會要 天策上將軍府

真宗大中祥符八年二月皇兄元佐授天策上將軍注
唐初止為天策上將軍後唐命馬為天策上將軍並
開府時以元佐久疾特加授仍結在功臣上不問
仁宗慶曆四年正月皇叔荆王元儼贈天策上將軍

元帥府

高宗建炎元年五月二日詔大元帥府限十日結局一
行將佐吏卒自河北京東扈衛有勞者第其優劣未上

當與推恩先是靖康元年上奉使至相州京師遣膽勇
士數輩間道齋壘詔投兵馬大元帥便宜行事乃開幕
府於相州十日詔大元帥府結局幕府官屬五軍將佐
應扈衛過河至應天府軍兵並與等第推恩

宋會要 元帥

太祖建隆元年二月制天下兵馬都元帥吳越國王錢
俶加天下兵馬大元帥

全唐文

宋會要開封府

開封府尹牧收下置唯伏內奉引則遣官攝事戶以親王為之仍兼功德使府廨在宣德門南街東太宗為晉王尹京及秦王許王為尹皆在南街視事時真宗尹京遷就府廨今景靈宮即南衙舊址 太祖建隆二年七月以皇弟泰寧軍節度使殿前都虞候光義檢校太尉同中書門下平章事開封府尹兼功德使太宗太平興國元年以皇弟永興軍節度使檢校太尉兼侍中京兆尹廷美兼中書令行開封府尹封齊王 雍熙三年七月內以皇子檢校太尉同中書門下平章事陳王元德兼

卷一百一十九

侍中行開封府尹改名元祐 淳化五年九月內以皇子襄王宗實行開封府尹改封壽王 十月壽王出閣尹京詔以鎮安軍節度行軍司馬楊徽之為左諫議大夫右諫議大夫畢士安並為開封府判官兵部郎中喬維岳尚書王府記室參軍水部郎中楊礪咨議司封負外郎直昭文館夏侯僑並為推官皆太宗自選中謝日召陞殿賜坐諭以輔導之旨乃賜徽之士安白金各千兩維岳等各五百兩 徽宗宣和七年十二月二十二日以皇太子除開封府收時上有內禪之意用本朝故實也尹闕則置權知府事以少卿以上充兼功德事及畿內勅使真宗咸平五年五月詔開封府左右軍巡使

京官知司錄及諸曹參軍知畿縣見知開封府並趨庭設拜 景德元年七月詔開封府知府等不得於府廨內接見賓客從權知府陳省華之請也 十月宴崇德殿舊制卿監坐於東廂不升殿時光祿卿陳省華權知府特命升於西省五品之南別設位三年八月詔開封府今後內降及中書樞密院送下公事罪至徒以上者並須開奏 先是御史臺言開封府前勸天清寺僧契如反故在承呂餘慶孫男歸政止節略劄子聞奏致不絕詞訟乞自今應干分割田地及僧人還俗事並令結案錄問方得聞奏真宗曰豈止僧歸俗與私家分財邪固有是詔 大中祥符二年八月詔開封府凡出榜示

眾並當具事聽劄旨 初本府榜皆立絕牙係引致民家卑幼舉借田鶴資財者帝曰國家惠綏遠人天下無外京師萬方所湊豈可指言田鶴邪故有是詔 七年九月權知開封府王曉判官等坐斷獄失誤罰金初法寺准詔長吏為部民所訟罰訖代之帝以京府事繁與外郎異立命增贖銅十斤而復其任 仁宗景祐元年六月十六詔開封府今後有傳宣指揮依條次日上殿而奏取旨 先是有旨本府後行扈玉轉守闕前行乃起百餘人判官罷籍以為言故有是詔 至和元年九月詔開封府自今凡決大辟日並覆奏之 初開封府言得樞密院劄子軍人犯大辟無可疑者更不以

聞其百姓即未有明條仁宗重人命至是軍人亦令覆
奏 熙寧八年五月三司言權發遣開封府事自來依
權知開封府添支則例支給乞編入祿令施行從之

宋會要臨安尹

孝宗乾道元年四月二十七日詔皇太子光宗御名領
臨安府尹二十九日禮部國史院太常寺言皇太子領
臨安府尹討論典故下項一治所若就臨安府即相去
太遠今欲止就東宮少尹等官屬兩日一次將職官赴
東宮取案一見今臨安通判及簽判職官並各廢罷却
置少尹一員判官二員推官三員少尹欲依做淨化判
官例差作從官以上判官欲做天聖今並同郎官以上

卷之九十九

餘曹祿官緣臨安府係是行都難以全用京府體例並
欲依舊一禮上曰臨安府官庭參仍拜冬年節及到罷
等准此本府宣詔慮因等少尹以下一面施行訖具事
因中稟一本府日生公事並係少尹受領內命官犯罪
及餘人流以上罪其事因聽裁酌其徒罪具案判准枝
罪少尹一面裁決一皇太子鑄臨安府印一面少尹就
用見今臨安府印判官合鑄印一面安撫司印記職事
亦合少尹兼領諸門場務等鑠匙並令少尹掌管一浙
西安撫司及臨安府歲舉所部官緣有結罪保任一節
以乞令少尹奏舉一安撫司及臨安府表奏皇太子係
衙中書擬察院狀及應于文移並依典故係少尹以下

宋會要 職官二十七

簽書並各從之五月十二日詔范公武除臨安府少尹
李彥穎劉焯兼臨安府判官陸之望馬希言錢佃並除
臨安府推官十五日詔皇太子用十八日就臨安府禮
上遇出入或有馬前投狀自合收接十七日臨安府言
皇太子領臨安府尹依已降指揮施行外續條具事件
一傳旨內降文字並合先齋詣皇太子宮啓封取令旨
付下少尹等施行一訓諭風俗觀課農桑及應寬恤事
件並合稟自皇太子坐奉令旨出榜施行其餘應于事
務供應排辦收糧軍糧打造軍器刺填軍兵大者專委
少尹同兩判官兩日一次赴東宮取案一通判簽判職
官職事各以次分管並稟少尹施行一本府應于非泛

卷之九十九

事務並送兩浙轉運司掌管施行一本府公吏隨逐少
尹官屬抱公案赴東宮呈稟經由禁中合給入出皇城
門號一本府文移朝省臺部係少尹以下紫街具申寺
監本路監司少尹以下移牒並從之同日兩浙轉運副
使沈夏言皇太子領臨安府尹開已擇日開府浙西諸司
見赴赴天申節上壽候開府日庭願詔開府日許就臨
安府庭賀九年四月二十七日皇太子再具奏乞免尹
臨安詔宜允詔曰朕惟精於道者必無於物足乎已者
宜及於人故即其臨官酬酢之間于以見平日修習之
效卿志立者大識造惟深願所養而可知乃請辭而甚
力茲亮由哀之懇爰申從欲之恩朕以其已試可觀更

使施於有政卿則欲通經學古將一意於斯文其思裕於乃身尚益專其所學五月五日詔皇太子辭免臨安尹已降詔允所請其臨安府知通姦判推判官並復置

卷一百一十九

七

宋續會要 左右廂公事所

神宗熙寧三年五月詔以京朝官曾歷通判知縣者四人分治京城四廂其先差使臣並罷之凡民有闕訟事輕者得以決遣從權知開封府韓維之請也 九月權知開封府韓維言逐廂舊置勾當使臣四員今並減罷其開陶渠塹委都水監救應人戶火燭委巡檢司自餘事件即令勾當四廂京朝官依使臣例管勾勘會四廂公事惟檢覆抄劄打量界至檢定賊縱由往福田院

卷一百一十九

七

支貧子錢最是奔走不完若令所置京朝官逐時躬親點檢事頭區斷公事竊慮有所妨闕乞逐廂依舊存留使臣分管前項奔走之役詔許留使臣兩員分左右廂管勾 十一月十九日看詳編修條例所言開封四廂各置官一員勾當斷決公事內杖六十以上罪及杖蔓公事不許收接文狀依舊外取到逐廂一月之內決斷事件不多欲止令京朝官兩員分領兩廂決斷所是舊來四廂使臣仍舊存留以備諸般差使從之 十二月八日詔京城裏外雪寒應老疾孤幼無依乞丐者令開封府並分學於四福田院住泊於額外收養仍令推判四廂使臣依舊福田院條約看驗每日依額內人給錢

養活無令失所其錢於左藏庫見管福田院錢內支給
候春暇即申中書住支 四年七月知開封府劉庠乞
罷勾當左右廂公事官詔不許 哲宗元祐元年詔府
界捕盜官吏隸本府與都大提舉司同管轄而實其賞
罰置新城內左右二廂 六月二十七日權知開封府
謝景溫言京師新舊城內惟有二廂遇夜公事解送遠
遠請於新城內外左右置二廂通為四廂添舉文臣二
員量增人吏從之 四年詔罷新置二廂 紹聖元年
四月十七日知開封府錢勰言熙寧三年初置舊城裏
左右廂公事所元祐元年增置新城裏兩廂公事元祐
四年廢罷增置兩廂今請復置從之 靖康元年五月
十八日詔左右廂公事所廂官並替成資閣

職官三

宋會要

州

國朝州鎮有缺或遣朝官權知太祖始削外權收伯之
缺止令文臣權蒞其後文武官參為知州軍事二品以
以上及帶中書樞密院 凡開封河南應天大名真定
京兆鳳翔河中江寧江陵興元十一府其充青徐揚荆
豫梁雍九州皆置牧天子巡狩於其境行禮則州牧備
奉引 真宗大中祥符八年二月制皇兄楚王元佐特
持授天策上將軍依前守太師尚書令兼中書令行具
元收賜劍履上殿詔不名州牧自此始 天禧元年元
佐領雍州牧二年加吳元收真宗謂宰臣曰楚王加恩
興化府必遣人來重於煩擾宜速止之不煩上京兼州
州牧自此始也 景祐二年十一月制雍州牧兼鳳
州牧自此始也

宋會要

州

徽宗宣和七年十二月二十二日重太子除開封府牧
崇寧二年五月十一日戶部尚書左膺等言崇寧詔旨
開封府置牧皇子領之請制祿令詔如執政官立為定
制 宣和七年十二月二十二日皇太子除開封府牧
時上有內禪之意用本朝故實也淳熙四年五月五
日詔皇子魏王愷特授荆南集慶軍節度使依前開府
儀同三司行江陵尹判明州兼管内勅農使兼沿海制

置使 五年閏六月十三日詔皇子荆南集慶軍節度使開府儀同三司行江陵尹判明州軍州事兼管内勸農使兼沿海制置使魏王愐特授永興成德軍節度使雍州牧依前開府儀同三司判明州兼沿海制置使魏王八月二日詔雍州牧劾印以雍州牧印為文說王帝

敕便本鎮十月四日禮部太常寺言親王出鎮加牧合行礼例今參酌比附魏王昨判寧國府見客礼例條具下項 一接見寄居及過往前宰執使相兩府大尉侯親王出處降揖序坐茶湯畢就廳上轎一接見見任寄居文臣侍從官以上武臣正任觀察使以上及見任三衙管軍知關侯親王出處贊請其官俟到任贊揖訖就坐點茶畢出笏取履訖贊就坐點湯畢出笏揖就廳上轎內文臣曾任侍從以上武臣曾任三衙以上同一見長文司馬并見任本路監司及寄居過往監司諸州知州侯親王出處繫鞋贊請其官俟到任贊揖就坐點茶畢贊板轉椅子出笏取履訖不點湯指巡廊退一見任寄居過往參議官并諸路知軍王府記室參軍等欲並依昨來判寧國府例從之

全唐文

宋會要

行府

太祖建隆元年九月以侍衛親軍副都指揮使歸德軍節度使石守信為揚州行營前軍都總管兼知揚州行府事開寶二年三月二十四日以知制誥盧多遜權知太原行府事二十五日以右贊善大夫張洎充行府推官四月命殿中侍御史崔恩通判太原行府事八年六月以太子洗馬馬處璘權知潤州行府事太宗太平興國四年正月十二日以宣徽南院使潘美充北路都招討兼制置太原行府軍糧等事十三日以益鐵判官吳煥通判太原行府事戶部判官杜載為太原行府判官

六月以宣徽南院使潘美知幽州行府事度支判官吳煥戶部判官杜載並為行府判官雍熙三年正月以右諫議大夫劉保勳知幽州行府事

宋會要節度使

乾德元年二月天雄節度使符彥卿來朝上欲使彥卿
典兵樞密使趙普以為彥卿名位已盛不可復委以兵
柄屢諫不聽宣已出普復懷之請見上迎謂曰豈非符
彥卿事邪對曰非也因別以事奏既罷乃出彥卿宣進
之上曰果然宣何得在卿所普曰臣託以處分之語有
未備者復留之惟陛下深恩利害勿復悔上曰卿若疑
彥卿何也朕待彥卿至厚彥卿豈能負朕邪普曰陛下
何以負周世宗上默然事遂中止 開寶二年九月上
燕蕃臣於後苑酒酣從容謂之曰卿等皆國家宿舊久
臨劇鎮王事鞅掌非朕所以優賢之意前鳳翔節度使

卷一萬三千二百五十四

兼中書令王彥超論上旨即前奏曰臣本無勲勞久冒
榮寵今已衰朽乞骸骨歸丘園臣之願也前安遠節度
使兼中書令武德行前護國節度使郭從義前定國節
度使白重贊保大節度使楊廷璋競自陳攻戰伐閔及
履歷艱難上曰此異代事何足論庚子以行德為太子
太傅從義為左金吾衛上將軍重贊為左千牛衛上將
軍廷璋為右千牛衛上將軍 太宗太平興國二年八
月上初即位以少府監高保寅知懷州懷州故隸河陽
時趙普為節度使保寅素與普有隙事多為普所抑保
寅心不能平手疏乞罷節鎮支郡之制乃詔懷州直
隸京長吏得自奏事於是號州刺史許昌喬許保平軍

節度使杜審進闕失事詔右拾遺李瀚往察之瀚因言
節鎮領支郡多俾親吏掌其關市頗不便於商賈滯天
下之貨望不令有所統攝以分方面之權尊獎王室亦
強幹弱枝之術也始唐及五代節鎮皆有支郡太祖平
湖南始令潭朗等州直屬京師長吏得自奏事其後大
縣屯兵亦有直屬京師者興元之三泉是也戊辰上納
瀚言詔幽寧涇原鄜坊延丹陝虢襄均房復鄧唐澶濮
宋毫鄆濟滄德曹單青淄兗沂具冀滑衛鎮深趙定祁
等州並直屬京天下節鎮無復領支郡者矣興國三年
復鎮蓋遙領也按此時已盡罷節鎮所領支郡矣而實
錄興國七年五月辛亥又書詔以涇州直屬京不知何
也今削去不著然更須考之

卷一萬三千二百五十四

景德二年二月三日節度使石保吉葛霸受命上言乞
罷拜授給誥之儀以帝母后心喪之故也從之拜授當
出乾元門用鼓吹戲馬優樂前導歸地蓋國朝舊規寵
藩帥也
六年十一月九日制以觀文殿大學士右光祿大夫知
河南府韓縝為安武軍節度冀州管内觀察處置等使
河東路經畧安撫使兼知太原軍府事
崇寧四年趙州為慶源府仍以為慶源軍節度使 燕
王侯大觀元年正月改授淮南安武軍節度使 二年
瀛州為瀛海軍節度樂州賜名鸞德軍節度三年融州

為清遠軍節度 政和元年正月十一日制以定州管內觀察使樞密都承旨郭天信為安武軍節度使佑神觀使是年瓊州為靖海軍節度 二年九月二十九日詔節度使以下更不帶持節等只稱某軍節度使之類 四年五月二十日制靜難軍節度觀察留後直睿思殿楊戩為彰化軍節度使依前直睿思殿是年拱州復為州仍舊為保慶軍節度 五年汝州為陸海軍節度 濟州為濟川軍節度 十一月十一日御筆昨曾降詔以非緣制札作樂開拓一路內侍臣僚不持節鉞以藍從熙領冬祀壇壝齋宮事已降旨與節度使亦緣祀祀深慮今後以他事援以為例可令三省樞密院遵守

卷之三十三

三

前詔仍許執奏 七年渭州為平涼軍節度鼎州為常德軍節度 重和元年瀘州為瀘州軍節度十一月二十六日端州為肇慶軍節度 宣和元年寧州為興寧軍節度均州為武寧軍節度宣州為慶遠軍節度光州為光山軍節度睦州為建德軍節度岳州為岳陽軍節度 皇子模宣和二年正月以檢校太保為淮南節度使封樂安郡王 政和四年十月涿州賜名涿水郡為威行軍節度檀州賜名橫山郡為鎮遠軍節度平州賜名海陽郡為撫寧軍節度 高宗建炎元年七月二十九日撫州改為保成軍節度 范致虛建炎二年言者論南陽之陷咎由致虛責安

速軍節度副使英州安置

紹興中制以龍神衛四廂都指揮使密州觀察使權主管殿前司公事楊沂中特授保成軍節度使陞充殿前都虞侯主管殿前司公事 九年四月七日宿州復為保靜軍節度 十四年六月十七日德慶府為永康軍節度 七月十二日蜀州為崇慶軍節度 十六年正月十八日制以觀文殿學士左通議大夫提舉臨安府洞霄宮葉夢得特授崇慶軍節度使致仕 十七年七月二十日舒州改為安慶軍節度 八月二十八日制以宿德軍節度使提舉萬壽觀邢孝楊特授太尉安慶軍節度使依前提舉萬壽觀 二十五年六月二十七

卷之三十三

四

日岳陽軍改華容軍節度 二十六年二月十一日制以保康軍承宣使提舉佑神觀韓公裔特授華容軍節度使依前提舉佑神觀 二十八年五月十二日光山軍改為寧淮軍節度 三十一年十二月三日華容軍復為岳陽軍節度寧淮軍復為光山軍節度 孝宗紹興三十二年未改元 十月二十三日建州陞為建寧府建寧軍節度 隆興元年十月二十五日洪州陞為隆興府鎮南軍節度 二年十月劍州陞為善安軍節度 淮南河南江東乾道元年三月六日置節度使 九月二日鼎州陞為常德府常德軍節度 乾道六年九月二十七日制觀文殿大學士左通奉大夫知

紹興府史浩為檢校少傅保寧軍節度使依前差遣
八年八月二十六日宣州陞為寧國府寧國軍節度
九月十二日制特進左丞相兼樞密使虞允文為少保
武安軍節度使充四川宣撫使

卷一萬三千二百七十五

五

宋會要 節度使禮部

乾德五年正月朔乾元殿受賀升節度使班在龍墀內
金吾將軍上故事節度使不帶使相位在卿監下至是
特命升之 王全斌乾德三年節度太平興國四年代
五年為崇義軍節度使攻蜀有功故也 錢弘偁中書
令靜海軍節度使開寶元年有錢令公墓在紫芝峯見
崇明錐刀道者碑

卷一萬三千二百七十五

宋會要承宣使

宣和三年正月七日詔兩浙制置使直審思殿知入內

卷一百三十三

內侍省事仕落階官為安德軍承宣使劉延慶拜泰寧軍承宣使自延慶始尋自延慶始上有脫文

宋會要觀察使

真宗大中祥符七年三月翰林學士陳彭年言檢討唐以來故事觀察使並合帶刺史詔自今除觀察使可兼領之

卷一百三十三

宋會要 職官三

功禁俊濟沂登萊汝穎均鄆懷衛博洛深瀛雄霸吳代
 絳解隴和新眉象嶺鄆舒復並隸此州
 漢唐祁溫忻成鳳海陽果楚潞磁舒岷嶺嶺與德茂
 並隸此州
 太平言表撫筠岳澄峽歸辰衡道永全柳邵常秀温台
 衡陸虔南劍汀漳綿漢彭邛蜀嘉簡恭雅威茂資榮昌
 普渠合戎瀘興劍文巴蓬龍施忠萬開達涪渝韶循潮
 連南雄英雄封瑞新康南恩忠昭梧藤巽潯貴柳宜賓
 橫融化高雷白欽鬱林廉瓊崖儋潯乾係沁慈遠
 集壁梅春蒙賓南儀儋萬安並隸此
 太祖建隆元年
 四月詔升懷州為團練即以刺史馬令琮充使初李筠
 叛太祖將親征詔三司張美調兵食美言河內密通上
 黨令琮日夜儲蓄以待王師帝善之亟命以團練使授
 令琮執政言大軍北伐方藉令琮供億不可移之他鄉
 故就升本州為團練以命之仁宗嘉祐三年十一月詔
 除自軍職罷并橫行職任歲滿合該除正任外非有戰
 功及殊常績効更不除授如有合該擢用即不得乞預
 降指揮其已係正任者不得循例敘遷如積勞歲久非
 次推恩則與遷改州名或加檢校官及勳封食邑英宗
 治平二年五月三日詔自今正任刺史以上因差知蕃

宋會要 職官三八

要州郡或路分總管任使即與勘會如改官定十年曾
 經兩次因差遣遷改州名或加檢校官及勳封食邑者
 取旨並與遷轉至觀察留後止其戰功及殊常績効因
 之超擢者勿拘神宗元豐七年七月十五日以左藏庫
 副使帶御器械劉承緒為禮賓使嘉州刺史手詔以承
 緒妻建安郡主即先帝同母妹建安郡主夫故擢之

嘉祐五年

宋會要 都督府

高宗紹興二年四月二十七日制以特進尚書左僕射同中書門下平章事兼知樞密院事呂頤浩時授依前特進尚書左僕射同中書門下平章事兼知樞密院事都督江淮兩浙荆湖諸軍事參謀官差戶部尚書李彌大秘書少監傅崧卿參議官差直顯謨閣李承造左宣徽副劉寧止隨軍轉運使差左司郎中姚舜明崧卿除閏四月二日呂頤浩言前路應有合行措置事務不可少失期會臣見帶左僕射職事伏望許臣從便先作聖旨行訖續具奏知從之頤浩條畫下項一以江淮荆湖

卷一百九十一

都督府為名一印記乞以江淮荆湖兩浙路都督諸軍事印一十三字為文一用兵臨敵及遣人間探之類全在激勵使之致命欲先次支銀絹各二萬疋兩內絹仍通造旗幟使用一逐路財賦許酌度多寡隨事移那不以有無拘礙裁撥應副一逐路見任官如實有疾病怯懦或公私罪犯不堪任職或見闕言五處並許施行仍選官差填替訖奏具所差官自供職日理為任如有舉官聽收使一逐路官不以拘礙並聽差出幹辦一淮南東西路兵火之後人煙稀少務在優恤如有條所不載於民寔便者並乞從先次隨宜施行訖具奏一今來出師係都督諸路軍馬其逐路見今應統兵大小將帥並

許聽節制若有行移並用劄子一兵將官屬錢糧乞差隨軍轉運一員應辦其合行事件令所差官限一日條具申尚書省一差參謀等官欲乞許於內外見任得替待闕已未參部人踏逐辟差並不許辭避並與理為資任任程磨勘年月帶見任或新舊任請給外別給本身驛券無見任新舊任請給人每月別給錢二十貫其當直人從般擔兵士並依本資序依條格差破所有參謀參議各破手分二人機宜幹辦官遇差出破一名於新至州縣劄差請給並依書寫人例施行其所辟官限三日起發未授朝廷付身以前令帶權字如未踏逐到許於內外見任或已授未授差遣人內一面劄差不許避

卷一百九十二

免請給理任人從等並依見任人法候辟差人到日罷已上行在官仍並免朝辭參謀官二員參議官二員主管機宜文字二員書寫機宜文字二員幹辦公事官十員准備差使文臣十員准備差使大小使臣各二十員准備將領使喚欲乞辟差十員一行遣文字全要諸練熟知次第人吏欲乞於三省樞密院六曹及內外官司內人吏及使臣內踏逐指差各理為資任及通理在職年限月日如有前項特旨不許發遣批勘重祿及添給礙名色并開落名糧等並依今來指揮事畢發歸元處仍帶行被差見請或見任請給并人從願分擘出歷隨處批勘者聽兼後項奏請官吏並不許受供饋欲並支

本身驛券白身人破進武副尉仍每月並支錢一合破
親兵三百人欲將帶前去仍並許分學券歷發遣內存
留人請給就行在勘請一合用行遣紙劄印色朱紅及
發遞物色收盛文字籠仗打角官物等並具數下戶部
日下支給在外於所在官司開取一乞於內外指差醫
官一員尅擇官一員隨請給驛券抽差約束等並依手
分例內醫官仍每月支給藥錢七貫一合用公使錢欲
每月支給二千貫乞自朝廷先次支降一月錢已後月
分於所至州軍應管錢內取撥應副一遇有奏報文字
乞許直發入內侍省投進一隨軍合用糧料等官未
記乞於三省激賞庫開借五面前去如不足禮部取並

奏高宗二

三

從之四日上諭呂頤浩卿者艾有勞今總都督之任方
以大事委卿不當復親細務昔諸葛孔明罰二十以上
皆親之司馬宣王以為必不能久唐太宗諭房杜聞公
聽受詞訟日不暇給安能助朕求賢乎卿自今凡事繁
大體者裁決其餘細務潤畧可也六日詔都督府事體
至重已特許差隨軍轉運使一員他司不得援例從侍
江齊八日呂頤浩言逐路如有潰散軍兵無歸百姓散
走藏匿乞令一面招收使喚逐旋具數申奏仍乞降字
牌旗榜二十副付頤浩招收使用從之五月九日詔都
督府參謀參議官並依兩省官奉使法機宜與轉運使
副提刑序官幹辦官與轉運判官知州朝請大夫序官

內選人在諸州通判之下六月九日殿中侍衛火江躋
言乞詔大臣自今有見任宰相暫出撫帥其有所辟僚
屬除官進職許依呂頤浩體例施行以示恩數餘人不
得輒有援例詔令三省遵守七月二十四日徽猷閣待
制江淮荆湖都督府參謀官權主管本府事傅崧卿言
奉詔呂頤浩赴行在奏事職事令崧卿權行主管頤浩
見任宰相領都督之職元降指揮於今來事體有窒礙
合行中稟一行移文字除三省樞密院自合依舊用狀
六曹用獨銜中狀除兵將官及屬部官司仍劄子外餘
並用公牒其牒以權主管府事為名一逐路應統兵大
小將帥並許聽節制一欲乞內江東安撫大使司一路

奏高宗三

四

事務崧卿自可與李光會議商量與決餘兩大使司并
餘路分並乞且從逐路大帥依已得便宜指揮一面施
行其都督府元留下諸頭項人等已有降下聽崧卿節
制明文一元降指揮許從便宜施行訖具奏今來權行
主管府事即難以行用乞從中奏或中却督乞詳酌施
行其元留下人馬權令傅崧卿節制餘並從之九月二
十八日呂頤浩等言都督府中請到畫一指揮見遵依
施行外今來同都督諸軍事官一員見欲總兵起發前
去建康府措置緣畫一指揮內上許辟差參議官二員
幹辦官十五員准備差遣大臣十員今來防秋是時全
藉官屬分頭協力委是數少除同都督官許差本宗有

服親書寫機宜文字官一員幹辦官五員准備差遣文
臣十員其辟差請給理任等並依已得指揮從之三十
日參知政事福建江西荆湖南北路宣撫使孟庾言准
勅差兼權同都督江淮荆湖諸軍事見計置起發方此
防秋之除內有干機速待報不及事件欲乞許依呂頤
浩已得便宜指揮從之十二月二十八日詔孟庾依前
參知政事除同都督江淮荆湖諸軍事三年正月八日
孟庾言都督府係總江淮荆湖諸路軍馬元降指揮應
大小統兵帥並聽節制近來諸處官司遇有軍期并應
副本府錢糧等事並仰先申都督府如合中奏即本府
自當施行若敢依前侵紊慢易臣一面酌情處斷從之同

表第百廿一

五

日詔差戶部侍郎姚舜明前去建康府將應干都督府
承朝廷支降并諸官司起發到及本府應干取撥錢物
糧斛並仰姚舜明專一總領仍於都督府選差有風力
諳曉錢穀屬官四員充糧料審計司監官其應干都督
府管下官兵幫勘請給等並經由戶部糧審院依條批
勘支給其江東路轉運司合應副都督府錢糧事務並
就近聽戶部措置施行時以都督府請依舊例差戶部
長貳一二員前來專一總領大軍錢糧故有是詔二月
七日呂頤浩言依元降畫一指揮許辟差參謀官二員
主管機宜文字二員書寫文字一員幹辦公事官一十
五員准備差使大小使臣各二十員准備將領一十員

人吏二十四人今來孟庾所辟官吏已到可以分掌使
喚臣所辟官吏深慮虛費錢糧合先次減罷從之四
月七日三省言已降指揮劉光世建康府置司韓世忠
泗州置司所有都督府合移於鎮江府照應兩軍機務
詔都督府移司鎮江府九月十二日詔都督府已罷見
存屬官人吏並係隸樞密院內人吏就機速房相兼承
受發都督府文字十五日詔都督府參議官朱孝先馬
擴主管機宜文字許大年范同幹辦公事張翥朱明劉
老許操韓臨亨趙公達馬直之准備差遣楊然侯文
仲闕彥昭李季蘇之勤王元翼時洌孫大雅並存留參
議官宗頴主管機宜文字李堯幹辦公事蕭拾馬永卿

表第百廿二

六

任直清李文中程延年韓隆胄姚耆宗准備差遣高嵩
董華姚宏李益謙杜綱孫憲並罷四年八月十一日詔
川陝宣撫處置使趙鼎為都督川陝荆襄諸軍事孟庾
等言趙鼎除川陝宣撫處置使恐與王似盧法原吳玠
使名相似乞自睿旨別易一使名上願鼎曰此是朕不
忍不曾與大臣商議所以然者故續有是詔十五日知
樞密院事趙鼎言都督府早晚起發一行官吏軍馬等
合用錢糧草料欲令逐路轉運司預行樁辦從之九月
八日川陝荆襄都督府言依例合將帶知客等前去係
於三省樞密院等處差取今欲立定請給知客等七人
各與帶行見請外破進武副尉券一道每月贍家錢十

十貫隨行東厨專知官等一十一人翰林儀鸞司五人
已上專知官手分庫子請給等乞依降賜公使庫則例
厨子院子翰林儀鸞司請給等乞依降賜公使庫秤子
則例從之十九日又言本府合干官屬等已有指揮並
理資任通理在職年限月日住程磨勘年月事畢發歸
元處所在隨軍糧料院降賜公使庫務提轄撥壕寨司
之類官吏并屬官下人更等即未有該載今欲乞並依
已降指揮施行從之二十一日又言本府許置計議官
四員緣與樞密院計議官名稱一同欲改為詳議官從
之五年二月十二日制以左通議大夫守尚書右僕射
同中書門下平章事兼知樞密院事趙鼎特授左正奉

三高令三

七

大夫守尚書左僕射同中書門下平章事兼知樞密院
事都督諸路軍馬左通奉大夫知樞密院事張浚特授
左宣奉大夫守尚書右僕射同中書門下平章事兼知
樞密院事都督諸路軍馬十四日詔都督府以諸路軍
事為名二十一日趙鼎張浚言蒙恩除都督諸路軍馬
有合奏請事件一印以諸路軍事都督府之印九字為
文一川陝荆襄都督府事務并官吏兵將官物等合併
歸本府內印記候鑄到新印日於禮部寄收如遇臣等
出使却行關取行使一本府行移緣臣等係宰臣兼領
乞依三省體式其與三省樞密院往來文字依從來體
例互關一如遇臣等出使其官屬并直省通引官知客

散祇候大理官街司堂厨東厨監厨合干人等量度差
撥使回仍舊內合破使臣親兵宣借兵士諸色人等乞
許存留照管家屬或將帶隨行一本府應干合行事件
並遵依川陝荆襄都督府并臣昨措置江上已得指揮
及體例施行事小或待報不及聽一面施行並從之同
日張浚言被旨暫往江上措置邊防有合奏請事件昨
蒙差到中軍將官一名馬軍使臣一百人騎今來除將
官乞就差王存外內使臣并馬令中軍依前次數目揀
選差撥仍候起發日每日添支食錢二百文一昨在江
上措置日有支使不盡激犒金帛等乞下所屬取撥前
去一乞於左藏庫見樞密院名官告內共支撥三百道

三高令三

八

准備緩急書填立功將佐等使用一乞於省馬院差驃
馬五十頭匹控養兵士各一名管押將校共二人應副
一行官屬乘騎馱載官物一差到官屬使臣等並許通
理前任月日一隨行輜重人并官屬合破白直等除於
都督府差撥外如闕少於所至州軍差撥依條給與口
券逐州交替並從之二十三日都督府言合置參議官
以下即自差辟未足內詳議官欲改諮議軍事從之二
十六日手詔朕以敵人遠遁邊圍少安當乘無事之時
預謹不虞之備蒐簡卒乘行視山川比臨遣於相臣往
按臨於師壘西連隴蜀南暨江淮既加督護之權悉在
指揮之域有或難從於中覆即宜專制於事幾咨爾多

方若時統率欽承朕命咸使聞知二十八日都督府言
合置參謀官欲乞改作參謀軍事參議官改作參議軍
事從之閏二月十八日都督府言本府行移文字並依
三省體式今來簽廳文字比之其它官司事體不輕欲
乞行移取會文字並依尚書左右司樞密院檢詳房體
式施行從之二十二日都督府言都督府總諸路軍
馬所用錢糧合差官隨軍應辦欲就淮南東路宣撫
使司參謀官陳楠兼都督府隨軍轉運判官許辟差幹
辦公事官兩員並依發運司屬官條例施行從之八月
四日詔都督府一行官吏軍兵諸色人等昨自行在隨
從張浚前去江上措置軍事并招捕楊公等子當方盛

卷之九十一

九

暑水陸萬里備見勤勞可特先次各轉一官資內用心
得力差委幹事有功之人令張浚別行保明當與更加
超轉六年三月二十六日張浚言諸路州縣出賣戶帖
錢元降指揮令都督府拘收非奉聖旨指揮不得支使
竊緣方今軍事之際合用錢數浩瀚兼措置屯田般發
岳飛糧米等所費益廣若一一奏請處分竊慮待報不
及却成留滯除已逐急取撥應副使用外欲望許臣候
支使了畢具寔數奏請除破從之四月十八日張浚又
言都督府并行府恭被聖訓勸誘懷忠體國富豪之人
納金入粟以助軍費詢訪得浙西平江府湖秀常州江
陰軍浙東紹興府衢州江東建康府廣德軍最係豪

右大姓數多去處行府量度支降官告委守貳隨時勸
誘上戶請買即不得將下戶例行均敷如或委寔勸誘
不能敷足數目即具狀申取行府指揮兼行府詳度自
來民戶物力陞降不常竊慮一槩勸誘却成搔擾又已
行下守令更切契勘若元係出等上戶即令物力減退
亦不抑勒科配從之二十九日張浚又言襄陽府係
屯兵控扼重地將來行府巡按前去措置軍事所有應
辦邊防及間探斥堠應干軍須并行府置司事務皆合
前期經畫緣本府收復未久財賦不充理宜措置以助
支使臣已令江東轉運司於本路已送戶帖錢內支一
十萬貫并通泰州見應副都督府益內各支一千五百

卷之九十二

十

袋並聽劉洪道取撥措置回易所收息錢專一應副上
件支使外循環充本即不得侵用本錢今來係行府郡
融贖軍財賦應副自合極力措置以濟國事從之同日
張浚又言荆襄控扼上流最係重地臣見被旨視師其
襄陽府將來權留駐司事務理合差官先次經畫伏見
近已除劉洪道知襄陽府本官識度宏遠諳練邊事可
以任責欲望差劉洪道兼都督府參謀軍事依舊知襄
陽府從之六月八日張浚又言行府見今調發大軍移
屯淮甸邊事至重欲乞於侍從官內選官一員充行府
參議軍馬詔呂社除刑部侍郎差都督行府參議軍事
七月十七日詔曰敕張浚卿肅將天威鋪敦淮浦久離

造其行移並依三省體式一遇有軍期急切事務難以申請待報欲乞許臣隨宜措置續具奏知一乞差屬官二員主管機宜文字一員提舉一行事一員提轄一行軍兵二員一候到置司州軍遇合行香日分赴赴外路湖北免赴一今來出使每遇所至州軍具奏平安候入湖北界三日次奏一立功將士合要空名告劄宣帖等書填欲乞依昨樞密行府例將帶已造到一料隨行一逐路軍兵將官等如緩急臨敵能用命率先破敵立功奇特之人乞許臣於所降空名付身內斟量功力一面書填訖續具奏知其有怠惰不職或臨陣退縮亦許臣量度隨宜施行庶幾有以懲勸一應干軍期事務全藉

卷之九十三

十三

監司州縣宜協力應辦如有避事不職及貪汙苛擾之人乞許臣量度事體輕重勦劾或一面對移訖續具情犯奏聞其廉勤辦職之人亦許臣保明取旨旌賞除軍期外其餘更有似此之人亦乞依此施行孝宗隆興元年正月庚子張浚以樞密使都督江淮二月二十九日詔戶部郎官馮方充都督府參議官從都督江淮軍馬張浚請也四月二十二日詔差江東漕臣勾子志兼都督府隨軍運副從張浚請也二十四日張浚言乞支降一年歲幣應副使用詔令左藏庫將見椿管歲幣銀二十五萬兩先次降付都督府絹續次支降五月二十七日詔御前忠勇左右中軍並發赴都督府使喚仍令節

五月二十七日詔御前忠勇左右中軍並發赴都督府使喚仍令節次起發六月五日詔參知政事督視湖北京西路軍馬汪澈已除資政殿學士提舉臨安府洞霄宮所有行府一行官吏等限五日結局十四日詔少傅樞密使都督江淮軍馬張浚特降授特進依前樞密使江淮東西路宣撫使七月四日詔江淮都督府官屬並改充江淮東西路宣撫使司八月八日詔可復都督江淮軍馬是日宰執進呈降授特進樞密使張浚先措置江淮軍馬理宜增重事權初浚以符離之役降特進上日罷樞密使宰臣陳康伯奏曰如此却是罷政上曰可改都督府為宣撫使至是參贊官軍事陳俊卿奏

卷之九十三

十四

降官示罰古法制亦其自請改都督府為宣撫使恐人情觀對號令不行上曰此未可也及殿中侍御史周操論官爵者臣一己之私有罪隨即貶削乃分之宜若都督之名實國家用人之權柄豈卿亦行遞減上曰此論甚善可與復都督府康伯等奏已有指揮召浚之子拭候到日降指揮上曰善翌日又曰不必拭候來故有是詔九月一日江淮都督府奏契劾本府昨來初置江淮宣撫使司辟置官屬後來改為江淮都督府近又改為江淮宣撫使司近降指揮依舊江淮都督府雖建司開府前後名稱不同所有一行官屬只是就辟改差又就改差就改稱呼即非有更替承代之人欲從朝廷下吏

部將一行官屬自初及今應應過月日並與通理為考
任從之十月十六日又進呈都督府奏節制江淮軍馬
其調發進退當從督府取旨施行日近主兵官及帥司
監司郡守輒以軍期事務徑申朝廷已劄下遵依本府
指揮如敢違戾當取旨重作施行仍取責當行人軍令
狀上曰豈有不申朝廷之理可別降指揮行二十三日
詔王時升權吏部侍郎王之望罷江淮都督府參贊軍
事依舊權戶部侍郎二十四日宰執進呈江淮軍馬調
發應援從都督府取旨施行其餘事務並令依舊申奏
上曰如此甚善以前張浚嘗劄令王主兵官監司即守
不得以軍期事務申朝廷故也十一月十二日宰執進

宋高宗皇帝

五

呈孫昭中到都督府降下文榜已於徐州淮陽軍兩界
首依散見差人過淮齋榜前去南青州等處宰臣陳康
伯等奏恐是日前所遣今既通和合行禁止上曰不濟
事徒壞生靈二年正月二十四日詔已降指揮令禮部
給降度牒一萬道分下兩浙等路出賣充都督府會子
本錢可先次給降三千道令都督府差官措置二月十
三日詔朝請郎任蓋言除直秘閣差充都督府參議官
從張浚之請也三月三日張浚奏本府見措置兩淮修
築城壁開掘壕塹禁壩植水打造舟車修治軍器督運
錢糧教閱軍馬過防之備正要官屬分委責辦昨申請
許置準備差使三十員緣係使臣稟閣艱得人才今欲

於內分撥六員改充準備差遣許於見任寄居待闕京
官選人內踏逐指差其請給等止依準備差使例支破
有所今來應辦軍事乞不以有無拘礙踏逐指差不許
辭避從之四月十四日詔淮上諸軍暫行休息已差錢
端禮王之望宣諭淮東西路其江淮都督府可罷應干
錢物令錢端禮王之望同淮東西總領所拘收其數聞
奏應官屬使臣並罷有差遣人令歸元任九月二十一
日特進尚書左僕射同中書門下平章事兼樞密使湯
思退特授都督江淮東西建康鎮江府江陰軍江池州
屯駐軍馬餘如故二十三日太傅守遼軍節度使楊存
中可除同都督江淮東西路建康鎮江府江陰軍江池

宋高宗皇帝

十六

州屯駐軍馬同日詔右通議大夫守尚書吏部侍郎充
淮東宣諭使錢端禮除兵部尚書充江淮都督府參贊
軍事二十五日湯思退言契勘昨來知樞密院事葉義
問督視軍馬行府有空名官告見在三省樞密院激賞
庫收欲乞降付臣將帶前去以備使用魚之有空名官
告內即無遙郡橫行告命亦乞下所屬給降武功大夫
帶遙郡刺史團練使防禦使告各一十道左右武拱衛
親衛大夫告各一十道又言昨樞密知院行府支降金
一萬兩銀二十萬兩計價錢約及一百萬貫都督府節
次支降已多今來先乞支降五十萬貫乞支金二十兩
銀一十萬兩餘數續具奏請及在外措置科撥所有金

帶金稅金蓋乞依昨樞密行府數目支降詔令在廐南庫支降二十七日湯思退楊存中劄子言臣等蒙恩除都督已降指揮以江淮都督府為名臣等同議如同在置司去處只合用都督府印其奏狀榜示同行僉書或分在兩處亦合以江淮都督府為名合用印通行繫街仍于階下聲說行在或庶得事權歸一從之二十八日湯思退楊存中劄子又奏臣等契勘昨孟庾韓世忠充宣撫使副日兩員共差置官屬三十員張浚獨員都督差過官屬二十二員使臣監當官在外今來臣等係兩員今參酌裁減差置下項參贊軍事元差一員係從官朝廷已行除授參謀官乞不差置今乞差參議官主管

送二萬九千一

十七

機宜文字主管書寫機宜文字各一員幹辦公事四員准備差使六員點檢主管書寫文字共差三十人分撥一半先次隨逐存中前去從之十月一日詔中書門下省檢正諸房文字兼權戶部侍郎王佐充都督府參謀官從湯思退之請也十日左朝請郎中書門下省檢正諸房文字兼權戶部充江淮都督府參謀官王佐狀奉聖旨差充都督府參謀官所有應干事件欲乞並依宣諭司參議官魏杞等昨來申請體例并前後已得指揮施行從之同日詔拱衛大夫知州防禦使主管台州崇道觀董岸充都督府一行事務從楊存中之請也二十三日湯思退言臣備位宰相被命督師惟敵人雖已議

和而奉仗尚未過界屯邊之兵數十百萬當北霜寒不無暴露之數臣欲擇日同屬官起發至淮上宣布德意撫勞師徒從之二十七日湯思退劄子奏臣契勘先請降到犒賞金銀五十萬貫已附楊存中先次將帶前去乞更支降五十萬貫乞於左藏南庫支降見碇羅本銀內支一十二萬兩并見在金內支三千兩從之十一月六日詔朕屈已遣使欲安軍民而虜情變詐遽爾稱兵所有魏杞等將帶禮物金銀足帛可令都督府拘收及於左藏南庫支撥見錢三十萬貫令都督江淮軍馬湯湯思退將帶前去並充犒軍支用七日詔王之望可除同都督江淮軍馬湯思退依舊帶都督可只在朝差王

送二萬九千一

十八

之望充督視限兩日起發既而王之望辭免從之是日參知政事兼權知樞密院事周葵奏臣竊見虜兵渡淮犯濠州及清河口皆是前月二十七八之間今已十日雖諸處未有緊急探報緣楊存中已將王琪全軍發往揚州今王之望除督視必已受命伏望聖慈速令往江上號召兩淮諸將併力捍禦此誠不可一日緩也臨陣易將古人所忌何況都督諸處軍馬而移易於陸辭之日臣竊憂之願陛下勿更疑慮推誠以待之望使之盡力庶幾不悞國事所有之望除督視與楊存中稱謂不同恐外望有所輕重欲令之望亦作同都督更在聖裁有旨周葵所奏甚當卿宜體國勿復多辭八日參知政

事王之望言蒙恩除臣同都督江淮軍馬臣待罪政府疆場有警出董師徒職所當任陛下倚注之重權參將相所以用臣亦云至矣臣豈敢有辭但於今日事宜有所未允不得不為陛下言之朝廷於兩淮前以大將二人為招撫使後以從臣二人為宣諭使非不可以集事惟憂其緩急之際不相統攝故以宰相為都督則都督之置正欲事權之歸一也宰相未出之間又置同都督使先往視師猶有說也及宰相翌日朝辭忽改差臣為都督視則於都督之外又添一司令以其稱謂不同改都督為同都督名雖同矣而於寔無異且所以用宰相為都督者本欲事權歸一今不用宰相而分同都督為二

卷一萬九百全

十九

則與向宣諭何異哉湯思退開府兩月忽一旦改命則思退回自難處楊存中既已一面措置號令諸將調發軍馬而又添一同都督則存中又不敢專是臣之此行外則疑都督之心內則損宰相之體臣但見其害未見其利也存中官為三師臣備員二府而同為都督權勢既敵不能相統議論之際誰敢先發人之所見豈能一皆同相異則或至紛爭相推則有失機會使諸將帥何所稟承甚非元初置都督之意也臣謂楊存中在殿歲三十年為兩朝宿將陛下擢於閑散使副宰相必有以處之却督置副固以備其長之空乏今長既不行而專任其副乃陛下之素畫何必別置一人以貳其任哉

臣之愚意為今日計就其所置而處之則莫若選材能侍從官二人為存中之佐則名體俱順權任歸一同異可否事無嫌疑庶幾協濟臣非為身謀辭難避事危危所係不敢不盡其愚陛下必欲臣行臣敢不奉命而去但恐他日必悞陛下大事臣雖誅戮不足以謝天下然陛下亦豈得高枕而卧也臣之所陳不為無理惟陛下為宗社熟慮勿以人廢其言天下幸甚安貼黃稱臣前在建康府辭免除參知政事召赴行在恩命乞且以故官終了使事則臣今臣之請非欲安坐朝廷以推避邊事詔其理甚長宜從所請同日湯思退言恭奉聖旨令臣依舊帶都督在朝竊緣臣備數宰相既預軍國之任

卷一萬九百全

二十

今來不去淮上不應復領都督職事欲望聖慈特令解罷其一行官吏軍兵等日下放散各歸元來去處除臣即不曾支破券食供給及借請外其餘官吏軍兵緣起發日近並皆借請乞下有司其未經請者並行任支已經請者依條二分回尅從之九日詔同都督江淮東西路軍馬楊存中可持授都督江淮東西路軍馬十四日詔昨湯思退請降到激賞金銀官告等並撥赴楊存中充激賞支用今樞密院差使臣二員管押前去十九日詔參知政事兼同知樞密院事王之望往江上勞師以之望奏臣伏覩皇帝陛下以大軍出戍兩淮暴露寒苦臨朝大息宵旰軫懷出內帑之儲善加激犒舉賞功之

典優合勲勞宜遣大臣宣布聖澤今楊存中已真拜都督專總兵權臣叨預政機將明是職若陛下不以為不肖乞差臣往江上勞師庶幾挾纊之恩足以振起士氣故有是命閏十一月一日詔李若川除刑部侍郎依舊兼都督府參贊軍事乾道元年二月六日都督江淮軍馬楊存中言邊境綏靖臣依奉聖旨赴關奏事所有江淮却督府伏望特降睿旨立限結局應諸軍功賞疾速保明聞奏

六二五二二

三

宋會要

元祐令中州從八品下州從九品乾道六年任大猷乞令司戶專主倉庫職制令仍糧料院無專監中司戶參同結慶元四年十一月十一日臣僚言和州見今所管戶籍較之三十年前已不啻五倍之多自守倅而除知錄司理各管獄事外祇有防禦判官一員凡直司簽廳公事與省司倉穀庫常平財穀盡責於判官一人之委是官闕事臣竊惟和之與楚事體一同今楚州已蒙朝廷與辟置一員亦乞照楚州體例從朝廷添置司戶一員詔令本路諸司共奏辟一次嘉泰元年八月二十三日廣東諸司言封州葦崗山郡不若中州之壯縣紹興七年廢為德慶之屬邑紹興十年復置而為州方其復置之初郡縣之官才止十員自復置之後增益曹職丞簿兵官監當獄廟指使共增一十二員郡計不加於曩昔原稍視昔而倍差乞以錄參兼司戶並司法從之四年二月二日詔無為軍直司戶一員兼司法以前知無為軍商飛卿奏本軍惟判官一員獄官二員乞增復司戶故有是詔

宋會要

荆鄂軍使

高宗建炎元年八月二十六日遂安軍承宣使充殿前都指揮使京城副留守郭仲荀言護衛隆祐太后前去江寧府節制一行軍馬及制置東南捉殺盜賊東南安撫使發運監司州軍等依舊例並聽制置司節制今安撫使經制使與置制司不相節制恐措置異同不惟州縣無所執守兼軍政不歸於一難以集事乞並聽本司節制從之十一月十六日御營使司都統制充招提抗州盜賊制置使王淵言大軍日用錢糧草料及鄉道間探人教賞并隨軍火藥箭合用軍器等乞特降指揮施行詔令戶部支銀絹各一萬匹兩應副使用 建炎三

年二月四日詔除呂頤浩資政殿大學士充江浙制置使兼知鎮江府劉光世殿前都指揮使檢校太保充行在五軍制置使鎮江府駐劄並專一控扼江口兩司軍馬並同節制仍命楊惟忠節制江東軍馬江寧府駐劄先是黃潛善欲除頤浩資政殿學士上以資政非前執政者恩數止與從官等持除大學士 十日呂頤浩言今來既充江浙制置使專一控扼江口下自江陰軍口上自瓜洲石步宣化渡運還向上州軍應干渡口躬親往來點檢及措置防守難以兼知鎮江府自江陵府至池州乞委官總領防守江口及措置戰船詔頤浩往來經制陳彥文程千秋差充制置副使梁永祖知鎮江府

三月十二日詔御營平寇前將軍范瑋為慶遠軍節度使依前職充制湖北路制置使同日詔劉光世為太尉依前奉國軍節度使殿前都指揮使充淮南制置使 六月八日御營使司言防秋在近其沿江至海岸合定地分今措置杭州平江府鎮江府常州秀州常州東至丁塘鎮四十里迤大江江陰軍江路與通泰揚州對岸係浙西路欲令浙西安撫使康允之帶本路制置使從之 二十六日詔右司員外郎劉崇止除直龍圖閣同提領水軍沿江制置副使 七月五日詔張自牧差兼京東制置副使 八日詔權發遣廬州胡舜陟除徽猷閣待制淮西制置使以舜陟上殿論事慷慨請兵禦寇

以徇國家之急故有是命 八月五日詔浙東西路帥臣已帶安撫使都總管若並不帶制置使 閏八月一日詔奉議郎徽猷閣待制淮南西路制置使胡陟除沿江都制置使知建康府兼江西南東路安撫使王義叔沿江制置副使 二十三日臣僚言竊見自今諸州守臣既帶安撫又兼制置及許便宜權之要重可擬朝廷伏觀祖宗時所謂安撫者止管機密兵馬邊防等事財計自有漕使轉輸安撫所不預知蓋有深意存焉今日知州帶安撫者又兼制置及許便宜是待朝廷生殺之權若行之於兵馬邊防之間即為大利若便宜奪所隸州軍財計為害不細契勘南康軍隸屬江州安撫制置於

今年七月內訪聞前江州安撫張激差官行便宜公文
 遍詣本軍場務徵及井龜井上供錢盡搬載上般本軍
 帑歲為之一空方欲離岸問幸而張激被責不曾搬行
 萬一席卷本軍既闕絕支費定主變亂伏望止許漕使
 轉輸本路財用詔除用兵許依便宜指揮餘並禁止
 十一月七日江南東路轉運司言近降指揮令江州建
 康府守臣並帶制置使竊詳上件使名止謂制置軍事
 不用常法處斷軍兵將校罪名及抽取轄下州軍器甲
 兵級今來江州制置司却盡用制置兩字行遣他州事
 務如南康軍知軍韓登曾已係提刑司體量其江州制
 置司又差官體量如南康軍財賦已係轉運司移用其
 江州制置司又差官剗刷立要起錢一萬貫又今年秋
 未擅勒南康軍起二萬石其韓登曾既被放罷本軍有
 簽判李聞之合權其江州又差制置司幹辦官朱竑前
 未權管軍事竊慮其他州郡於刑獄則無所適從於財
 賦則泛科難給欲乞只許制置軍事其他刑獄財賦及
 差官權州縣職事乞依舊尺付提刑轉運司用舊條行
 遣從之 四年四月二十八日詔御前右軍都統制張
 俊充浙西江東路制置使帶領所部并陳思恭軍馬前
 去撫定軍民招收盜賊除劉光世韓世忠人馬外其他
 諸軍人馬並聽節制 五月二十七日詔諸路帥臣近
 年並帶馬步軍都總管職任事權已自不輕所有制置

使祇是虛名兼朝廷因軍興時暫差充制置使之人名
 稱混雜無以區別其諸路帥臣見帶制置使並罷 十
 月十七日兩浙西路安撫大使劉光世言旦夕起發之
 任緣本路見有韓世忠張俊係兩浙西路制置使並聽
 節制竊緣本路兵火之後官私凋弊豈任三處節度呼
 索詔韓世忠張俊並依名赴行在自合罷制置使 紹
 興元年九月二十六日詔江東西湖南路上供錢糧久
 失措置夏秋二稅上戶拖欠不催下戶受弊逐路盜賊
 尚眾至今招收未盡可差戶部尚書孟度帶見任充江
 東西湖南路宣撫制置使其應于財賦拘催蠲放依條
 照赦施行務要寬恤民力其上供錢糧催促依限起發
 應賊盜當招收或掩擊者並委相度措置條具聞奏
 二年七月二日福建兩浙淮東沿海制置使仇愈言已
 被旨制置使叙位依發運使例所有本司屬官亦乞依
 發運司屬官條例從之 二十六日呂頤浩言朝廷近
 置沿海制置使最為得策然虜舟從海道北來拋大洋
 至洋山二孤亘山岱山獵港岑江直至定海縣此海道
 一也係浙東路若自通泰州南沙北沙轉入東簽料角
 黃牛埕頭放洋至洋山沿海岸南來至青龍港又沿海
 岸轉徘徊頭至金山入海鹽縣澉浦鎮黃灣頭直至臨
 安府江岸此海道二也係浙西路萬一有警沿海制置
 一司緩急必不能照應兩路事宜欲乞令仇愈掌管浙

西淮南路別差制置使一員管浙東福建路候防秋過日罷從之

宋會要

紹興三年四月二十日福建兩浙淮南東路沿海制置使仇愈言發運轉運使副提刑官遇天申聖節依上供格法各有合發進奉銀絹今來本司係初置所有天申節進奉銀絹即別無條格未審合與不合格發詔不合格發 六月十六日詔罷沿海制置使司見在定海縣船令明州守臣魚總領張公裕充同總領專在定海縣逐官並同簽書如守臣合詣點檢聽督將州事交與通判訖前去參謀參議官並罷屬官人吏等裁減數目令

守臣同公裕減定申尚書省仍以總領海船所為名九月十五日詔江南西路安撫大使趙鼎充江南西路安撫制置大使十八日樞密院已降指揮除趙鼎江南西路安撫制置大使岳飛江南西路沿江制置使今措置事件一令岳飛於江州與國南康軍一帶駐軍其江西見管諸處軍馬雖隸使司如遇緩急許岳飛抽差使與趙鼎發遣應副務要內外相應共濟國事一今來制置大使趙鼎係洪州置司若江上有軍期急速會議不及許岳飛一面隨宜措置施行乞報趙鼎照應一江北對岸係舒蘄兩州可令隸岳飛節制合用錢糧今趙鼎催督所屬監司州縣應辦如違按劾聞奏當議重真典

憲詔並依仍到都督府并淮南宣撫司照會 二十一日詔岳飛落沿江二字充江南西路制置使江州駐劄其沿江與國南康軍一帶江面仰多方措置戍備及本路州軍緩急賊馬侵犯去處亦仰分撥軍馬進護無致疎虞餘依已降指揮 二十九日樞密院言沿海制置使郭仲荀乞辭差書寫機宜文字一員并參議幹辦準備差使人吏等詔置書寫機宜文字一員許差男及之外其餘屬官使臣令仲荀相度就用總領所見任人如內有不堪倚伏之人許具名申尚書省替換若非泛合差官幹事遇闕許本州或所部合差出官內差委 十月五日侍衛親軍步軍都指揮使武泰軍節度使知明

州兼沿海制置使郭仲荀乞罷軍職事上曰此有故事兼亦有恩數不當如常制降詔不允令樞密院吏莫有知者尋緝故實得舊例詔仲荀罷軍職加檢校少保 十九日詔吳玠已除利州路階成鳳州制置使訪聞昨來饒風嶺退師蓋緣宣撫使司所任官屬聽信不一今來王似等已委吳玠措置守備所有戰禦之策臨機制勝尤當委任務出長算以責成功仍在協和共濟國事捍賊保境無失機會可劄與王似盧法原吳玠各具知稟聞奏 四年三月二十六日詔關師古除熙河蘭廓路安撫制置使 四月十八日鎮南軍承宣使神武後軍統制充江南西路舒蘄州制置使岳飛言胡

公事

世將除知洪州兼江南西路安撫使兼制置使契勘自來行移係用狀申江南西路安撫制置大使司今來胡世將充本路安撫制置使未審依舊用申狀准復用公牒詔行移文字許用公牒 二十七日江南西路安撫制置使胡世將言本路先係差除大使合置參謀參議主管機宜書寫文字各一員幹辦文字三員準備將領差遣差使各五員遇有闕官去處並許奏辟差遣權詔幹辦公事準備差遣差使各減一員餘依趙鼎已得指揮七月三日樞密院言席益已差知潭州兼湖南安撫使緣本路見今討捕楊么黃誠賊火王變見充本路制置使詔席益特差充荆湖南路安撫制置大使兼知潭

州 八月十六日詔新荆湖南路安撫制置大使益知潭州席益並依呂頤浩昨任江東安撫大使所得指揮施行 十八日知樞密院事趙鼎言臣今出使川陝荆襄其合行事件已得旨依呂頤浩張俊孟庾昨申請到江淮荆浙都督府并宣撫康置使司已得指揮契勘張俊下屬官張宗元馮康國並帶出即官職事所有今來踏逐辟差到官屬內有見在行在職事人亦欲依例帶出見任職事從之 十九日江南西路舒州兼荆南鄂岳黃復州漢陽軍德安府制置使岳飛奏勅統制官辛太不聽節制擅自將兵回歸本鎮詔辛太有誤軍期罪當誅戮特貸命除名勒停令本鎮自効是時岳飛率

將佐王萬收復襄陽府又令萬同辛太等於清水河屯駐掩殺偽齊賊馬而太不聽節制并荆南鎮撫使解潛不即發遣及妄申收復襄陽為岳飛所劾已責太訖就令解潛分析因依奏聞故有是命 二十六日樞密院言襄陽府隨鄧唐鄧金均房州舊係京西南路信陽軍舊係京西北路除金均房三州見差鎮撫使外欲將襄陽府隨鄧唐鄧州信陽軍六郡並作襄陽府路本府置帥司錄收復之初事務不多未差監司止依口一降指揮委制置使岳飛措置仍隸屬都督府從之 五年二月十二日詔岳飛除荆湖南湖北襄陽府路制置使神武後軍都統制前去荆湖南湖北路招捕盜賊其錢糧江西

委范振湖南委薛弼湖北委劉延年充隨軍轉運 十一月十八日樞密院言席益除資政殿學士成都潼川府夔州利州等路安撫制置大使兼知成都府除逐路措置邊防調發軍馬隸宣撫司外其應干合行事件並依江南等路安撫大使司已得指揮詔逐州兵馬自合並隸安撫制置大使司如遇有邊防緊急大事即令宣撫司措置 六年二月四日詔馬擴兼沿海制置副使四月四日荆湖南路安撫制置大使兼知潭州呂頤浩言乞置參謀參議主管機宜文字各一員幹辦公事五員並從本司舉辟今乞辟左朝奉郎提舉洪州王際觀傅崧卿充參謀官降授左朝請郎主管台州崇道觀王

次翁充參議官左朝奉大夫主管台州崇道觀范醇充
主管機宜文字右朝散郎主管台州崇道觀王治左宣
教郎知嚴州壽昌縣城祥武顯大夫閣門宣贊舍人王
繪並充幹辦公事從之 二十九日諸路軍事都督行
府言岳飛昨充荆湖南北襄陽府路兼蘄黃州制置使
今未已除湖北京西路宣撫副使其蘄黃州自合依舊
兼行節制從之 五月十一日中書門下省言四川監
司郡守玩襲積弊率多違戾已除席益四川安撫制置
大使應所部自合按劾外其監司未有約束詔四川監
司應有違戾並令席益按劾開奏 七月六日成都潼
川府夔州利州等路安撫制置大使兼知成都府席益
言四川見禁公事未曾被受朝指揮許本司一而酌情
斷遣今據四路諸州應奏及刑名疑慮等文案並申本
司比欲退下依條施行緣川屬去行在遠速兼正值暑
月不可淹留待報除命官犯入已贓罪案令本州遵依
已得指揮斷遣外餘案臣已逐急遵依王似即溥已得
指揮酌情斷下仍已各具奏聞臣契勘四川州軍所申
獄案不少係事干人命全藉通曉刑法官詳斷免有失
當昨得旨於宣撫司屬官內存留二員充屬官其所留
官與本司屬官即無曾任刑寺法官之人欲乞更許於
於宣撫司屬官內存留一員稟關許於四川得替待闕
寄居官內選差一員充本司檢法官專一詳斷諸州所

申應奏獄案所貴遠民不致冤濫其陝西諸州去行闕
愈遠所有應奏獄案亦合取自聖裁詔依其陝西諸州
應奏案並依四川已得指揮施行 十月九日樞密院
言已降指揮梁汝嘉除浙西沿海制置使其見領巡幸
隨軍都轉運使職事自合依舊詔梁汝嘉兼淮東沿海
制置使同日樞密院言已降指揮劉錡除浙西沿海制
置副使所有通州管下料角最係賊船來路紫切控扼
去處除已分撥人船委官措置提督外詔王彥除浙西
兼淮東沿海制置副使 十一日浙西淮東沿海制置
使梁汝嘉副使王彥言被旨汝嘉等蒙除前件使名其
合行事務並依仇愈馬擴已得指揮一乞以浙西淮東
路沿海制置使司為名使副各乞下所屬鑄造印記其
行移文字入斤候并奉使等第並乞依都轉運司已得
指揮施行一人吏且就差巡幸隨軍都轉運司都督府
參議官所帶人吏兼充其請給等更不添支一合羣屬
官乞先次差參議官二員今乞差左朝請即新差通判
建康府顧丙右通直郎新差知濠州蔡延世等充請給
人從及未差員數乞候關會到仇愈等已得指揮續行
申乞一今來措置防托海道事務繁重合要使臣分頭
使喚今乞差置準備差使聽候使喚各一十員並乞許
於已未參部見任得替待闕大小使臣校尉下班祇
應內指差先次供職理為資任差訖具名申朝廷給降

付身一沿江海措置防托合要激賞錢物欲乞許依仇
 愈馬擴例從朝廷支降應副支用一契勘今來淮東浙
 西沿海把隘官兵及海船棹梢等日支米錢欲乞浙西
 委漕臣淮東委提點公事專一應副一仇愈馬擴前後
 申請畫降旨揮今乞並許使副通用詔第四項共差一
 十員專聽梁汝嘉使與第五項令戶部共支銀二千兩
 絹一百匹錢二千貫餘並從之 七年九月二十九日
 詔右武大夫開州團練使劉錡特授依前官權發遣廬
 州軍州事兼主管淮南西路安撫司公事馬步軍都總
 管兼營田使兼淮西制置副使 八年正月二十一日
 詔胡世將除樞密直學士四川安撫制置使兼知成都
 府 五月十三日中書門下省言江西帥臣李光見帶
 安撫大使前來帥臣胡世將係安撫制置使詔李光令
 帶安撫制置大使 九年正月十三日新差知紹興府
 充兩浙東路安撫使周秘言已於入界日先次交割安
 撫都總管司職事昨來沿海制置使見行事務已蒙併
 歸浙東安撫司訖今來被受告命即無兼沿海制置使
 字緣本司見有職事祕除已遵依元降指揮一面兼領
 未審合與不合帶入階街詔兼沿海制置使 十九年
 四月二日詔四川安撫制置使司置主管書寫機宜文
 字幹辦公事各一員准備差遣二員準備將一員使臣
 一十人其官屬人吏軍兵等請給令總領所支撥錢引

一萬道充歲計如軍中非泛激搞之類別具狀申取朝
 廷旨揮并本司舊有抵當熟樂醋庫每歲所收息錢依
 舊充經撫蠻夷等支使仍令戶部裁定 十二月二十
 一日詔四川發來扈衛人已滿千人可行下制置司令
 後每歲招填三百人赴闕庶幾扈衛不至闕人 二十
 八年五月四日兵部侍郎湯允恭言制置使選任尤重
 一司屬官賴以贊佐每制置使替移或赴召命一司之
 事皆在倉廳官或係選人而州縣觀望亦多咸裂欲望
 今後成都知府闕依條令監司兼權外緣都大茶馬在
 成都府置司其制置闕則差都大茶馬又闕則差總領
 兼權所有制置一司僚屬除書寫機宜外其餘朝廷選
 差或制置奏辟皆用京朝官詔今後四川制置司闕就
 令都大茶馬一面時暫兼權茶馬又闕即總領兼權餘
 從之

宋會要

隆興元年七月一日新除兵部尚書虞允文言被旨改
 差湖北北京西路制置使所有差破官吏使臣軍兵人從
 請給等並欲依近除逐路宣諭使申畫到前後指揮施
 行乞以湖北北京西路制置使司為名下所屬鑄印緣起
 發日逼乞且就用近闕借到奉使印沿路行使候給降
 到新印日繳納其行移除朝廷具申外所部總領監司
 諸軍并州縣乞依例用劄子內外官司並行關牒從之

同日新除敷文閣直學士趙子滿言被旨差知明州兼沿海制置使照得前制置使仇愈郭仲荀所差官屬員多虛費廉祿今乞裁減許於見任得替待闕文武臣內踏逐諳練海道利害之人先次權攝如委可倚仗申建朝給付身參議官一員乞從朝廷選差外書寫機宜文字一員乞依仇愈例辟差親屬幹辦公事一員準備差遣一員於京官選人內辟差幹當使臣四員於大小使臣內通差已上官屬依安撫司屬官例破請給從之

八日虞允文奏乞錢糧當撥內藏庫金銀應副九月二十三日戶部狀準都省批下虞允文言被旨前案措置軍馬兩路見屯官兵數多逐時激糶諸軍發遣間探

等支用不一今欲依江淮宣撫司例於鄂州襄陽府各置激賞酒庫一所措置收息補助支遣本部今勘當欲依所乞下虞允文一面措置施行從之 二年七月二日詔戶部尚書韓仲通除荆襄制置使 三日詔荆襄制置使虞允文已召赴行在參議官呂權可陞參謀官令權主管司事 同日韓仲通言被旨差充湖北東西路制置使乞依虞允文差置官屬使臣人數并鞍馬等前後已得指揮施行其應合差人吏軍兵人從等及請給應干合行事特乞並依兩淮宣諭使體例差破其虞允文已召赴行在欲下禮部權借第一等奉使印記一面沿路行使候交割制置使印即便交繳納從之 七

日韓仲通言被旨差往荆襄宣布德意撫問將士乞下學士院給降宣其糶設乞依兩淮宣諭司例支給從之 同日又言淮東西宣諭司准備支用錢物承指揮於都督府所管錢內各行取據十萬貫臣將來司有合支用錢物乞下湖北總領所於椿管錢內支破從之 十一月二十六日詔沈介特起復元官除顯謨閣直學士知鄂州兼鄂岳江黃州漢陽軍沿江制置使不許辭免候指揮到限三日起發 乾道元年三月二十日中書門下省勘會韓仲通昨充湖北西路制置使除本身驛券外每月別支給錢一百貫今來沈介亦合一體施行從之 六月二十七日中書門下省奏沈介言解

職終喪詔限十日結局官吏軍兵並發歸元未去處見在錢物等令湖廣總領所拘收 三年八月二十三日 上宣諭宰執曰史正志條具舟師利害其間亦有可行者魏杞奏曰見史正志之論甚有理上曰欲早行措置將希奏曰陛下將來要差大臣出使不若先遣史正志他時可為參贊上曰便差知建康仍兼沿江制置使自建康至鄂渚舟師並令總之 二十九日新除集英殿修撰知建康府兼沿江水軍制置使史正志言契勘今沿江制置使除專一措置水軍海船要為久遠利便之計所有合用印記今乞於禮部開借奉使印前去專充制置司使用所有初差發廳一司官吏宿慮耗費財用

今只就用安撫司簽廳官吏兼制置司職事却乞復置
省罷開請給依安撫司屬官吏屬官所帶銜位稱江東
安撫司沿江水軍制置司所有庫務更不別置凡有修
造船隻教閱支費就用安撫司錢物並從之 四年三
月十四日史正志言乞將到任後節省到錢內支撥見
錢十萬貫收係制置司水軍亦歷於出產木植州軍收
買板木就建康自置船塢增造一車十二漿四百料戰
船相兼使用從之 六年正月十二日詔已降金字牌
二面付四川宣撫使王夔附發邊防文字其四川安撫
制置使司見存留金字牌二面令宣司繳納宣司奏檢
准紹興十八年九月二十一日四川安撫制置使李玘

申奏契勘宣撫司昨奏請到指揮許權留御前發來金
字牌二面附發合奏邊防機速文字奏今來制置司亦
乞依上件事施行從之 三月十四日中書門下省言
勘會四川已有宣撫司係執政官出使詔四川安撫制
置司并屬官並罷併歸四川宣撫司公使等及見管錢
物委宣撫司拘收具數申尚書省其餘應干事務照應
昨胡世將除宣撫併罷制置司已行事理施行 淳熙
元年六月十四日皇子判明州兼沿海制置使魏王愷
言沿海制置使何幹辦公事一員乞許本司依舊辟差準
備差遣一員乞復還本司以元置海道幹當使臣稟闕
充辟準備差使一員乞令依舊從之既而四年四月又

言近幹指揮省罷諸家準備差遣差使其應屯駐所在
許從主帥依舊辟差本司係屯駐水軍去處乞將已差
文臣準備差使改充準備差遣依舊例令入簽廳所有
武臣準備差使稟闕却乞罷從之 四年三月二十
五日四川制置使胡元質乞添本司參議官一員仍釐
務從之 八年閏三月七日新赴忠州蔡興國言四川
沿邊城寨官舊係逐路帥司辟差今皆專委制置司奏
辟從辟之人州郡不敢誰何廢職曠官往往而有乞今
制置司依吏部格法差注或從四路轉運司出闕來同
在部曾歷沿邊親民未滿六十人擬授詔除堂除一闕
吏部三闕依舊外四川制置司辟差闕內留二十闕令

本司辟差其餘稟闕并潼川府等路安撫司利州路轉
運司稟闕并令逐路轉運司依見行條格指揮差注
六月十四日詔吏部權將四川諸司屬官稟闕官下制
置司照應資格銓量人材具名奏差如係見闕依條先
次就權仍許用三年以下闕即不得將不應資格人以
奏差為名一面權攝如或違戾依淳熙三年四月八日
權攝指揮將請過欽計贓其所差不當官司及被差人
並一等科罪 慶元二年十一月十二日中書舍人兼
侍講吳宗旦言竊見臣僚劄子乞罷帥司內機宜事得
旨依欲望聖慈將已辟差在任之人日下住罷過俸給
且與免追如此法令公行無所避就因邪知畏自絕僥

俾所有錄黃臣未敢書行詔從之其四川制置司機宜
一闕仍舊存留 三年四月九日詔沿海制置使司添
差參議官更不作闕差人從守臣林大中請也開禧
二年七月九日詔寶謨閣待制知建康府葉適兼沿江
制置使 三年正月二十七日知建康府葉適沿江
使葉適奏沿江制置使與沿海制置使事體一同所有
合舉官沿海制置使司通年所發開陞改官陞陟任使自
數條隆興元年知明州兼沿海制置使郭仲荀仇愈呂
源申請依兩浙轉運使例每歲減半舉官并乞將本司
官屬許本路監司互舉奉旨依安撫使薦舉今欲照沿
海制置司已得指揮依安撫使薦舉庶幾有以激屬從

之 六月五日知建康府兼江淮制置使葉適言昨被
旨兼沿江制置使已蒙朝廷照沿海制置使司例薦舉
官屬續被旨改兼江淮制置使專一指置屯田所有薦
舉係通行四路竊照兩淮經虜騎蹂踐之後州縣焚毀
鄉落蕭條目今經理若非有以激賞無以使之樂於向
前乞於四川制置司體例內權放行一半或三分之一
令本司薦舉至結局日止仍將昨來沿江制置司已舉
過負數併行通理從之 七月十七日詔集英殿修撰
知江州徐誼除寶謨閣待制知建康府兼江淮制置使
嘉定元年七月十八日詔觀文殿學士赴建康府何
澹兼江淮制置大使 二年二月五日詔江淮制置大

使司京湖制置司歲舉改官並依四川制置司機例理
為職司 八月四日詔資政殿學士赴沔州兼四川宣
撫副使安丙除資政殿大學士知興元府四川制置大
使 三年三月九日詔四川制置大使依四川安撫司
例歲舉改官一十一員從事郎六員從安丙之請也九
月二日詔四川制置大使歲舉改官一十五員從事郎
九員以安丙奏紹興七年席益除四川制置大使專降
旨揮歲舉改官二十員丙先任宣撫副使日得旨歲舉
改官一十員而制置司舊例歲舉九員當來並置即係
共舉改官二十員而四蜀尚有遺材之嘆今宣司已結
局制司事務得旨並歸大使司視前時責任愈重事務

既殷於前而薦員不加於舊恐無以作其趨事赴功之
心故有是詔 嘉定五年三月二十四日詔湖北東西
制置司照湖北東西宣撫司兩路每歲薦舉員數減半
既而湖北東西宣撫司每歲舉改官六員從事郎三員
分上下半年舉改官三員從事郎二員下半年舉改官
三員從事郎一員 七月十一日詔兵部尚書楊輔除
龍圖閣學士知建康府兼江淮制置使 八月三十日
知建康府兼江淮制置使楊輔奏江淮州郡并兩淮江
上諸軍並隸本司即制所有應于事件辟置官屬乞並
照江淮制置大使司體例施行從之 十月三日詔寶
謨閣待制知福州黃度除龍圖閣待制知建康府兼江

淮制置使 十二年六月二十日詔中奉大夫寶文閣
 待制兼知建康府江東安撫使行宮留守司公事李大
 東充沿江制置使建康府置司朝奉大夫右文殿修撰
 賈陟充淮東制置副使楚州置司朝請郎直龍圖閣趙
 善相充淮西制置副使廬州置司以臣僚言國家設制
 置使蓋以朝廷去淮差遠軍政難以喻度機有可乘間
 不容髮豈可無策以虞此臣恭觀高皇帝朝沿江及東
 西兩淮各有制置使官卑則命以副使與故其存乞仰
 體高宗成憲分差沿江及東西兩淮制置使其有官序
 尚卑資望尤淺則亦命以副使俾之各居屬部是非委
 得以親見利害不惑於傳聞變生於頃刻則隨變而軌
 應戰勝而復來則覈實而即奏上下相孚而不忤部內
 親覲而無間若然則何事不集而何功不成矣故有是
 詔 十四年七月十六日沿江制置副使兼知鄂州李
 直奏沿江制置副使一司係朝廷特行初立並無官屬
 可以協濟今欲舉辟幾員伏乞朝廷參酌速賜指揮詔
 沿江制置副使司差幹辦公事一員於京官選人通差
 準備差遣一員專差選人並以經任有舉主無過犯人
 準備差遣二員通差大小使臣今本司從公選辟不許
 差子弟并親知以充員數

宋會要 宣諭使

徽宗宣和七年十二月二十二日詔宇文虛中除保和
 殿大學士充河北河東路宣諭使其請給人從依見任
 執政例施行不得辭避 欽宗靖康元年二月十七日
 詔神師道為河北宣諭使 高宗紹興元年十二月六
 日詔秘書少監傅崧年權吏部侍郎充淮南東路真陽
 楚泗承通泰州連水軍宣諭使仍賜逐州軍守臣銀合
 茶藥

續修四庫全書

宋會要 宣諭使

紹興二年十月十七日左司員外郎曾統言差權監察御史兩浙西路宣諭檢承臺制不得出謁契勘本路見有使相及前執政官知判州府合與不合出謁詔合出謁餘路宣諭依此十一月二十二日詔宣諭官朱異改差浙東福建路胡蒙改差浙西路劉大中改差江南東西路薛徽言改差湖南路明蒙依舊廣南東西路二十三日監察御史明蒙言臣等宣諭二廣應臣章奏比作機速文字投進應有不依體式及小節未圓之類乞免退下或得旨允從亦乞嚴責程限如是則速方事理早徹聖聰陛下德音速被遐土詔依其諸路宣諭官投進章奏文字並依此施行 紹興三年五月二十五日詔今後宣諭官不得一面擅行取撥支使諸官司錢物如有合支用錢物並仰申取朝廷指揮如違重寘典憲以知郴州趙不羣稱郴州桂陽監緣去歲亢旱民大缺食其奏未蒙回降於是荆湖南路宣諭薛徽言即權就借諸司見管錢并全永州經制司封樁錢銀應副收羅衡永全州未救賑羅實事勢急切難以待報不合擅行支移得旨放罪故有是詔 九月江南東西路宣諭劉大中言今已宣諭了畢有元給降到親劄御寶曆緣江南東西兩路州縣事務繁多曆紙難以盡載全文已具節目書曆外今將薦舉元奏全文繕寫成一冊發削官

吏一冊申明本路利害二冊檢察平反改正施行事件二冊科錢糧二冊共八冊欲乞先詣通進冊投進仍乞擇日上殿從之 十四日劉大中又言宣諭回程了畢有合結局事件一准學士院給降到宣示逐路官吏等詔書一道并可漏于全乞申納尚書省一准樞密院給降到招收賊盜金字牌黃旗榜五副乞申納樞密院一本司應干行違公案簿書等乞送臨安府收管架閣一乞限五日結局並從之 四年二月二十七日監察御史廣南西路宣諭明蒙言二廣郡縣最多封疆亦闊加之水土惡弱又瓊州昌化等軍係過海南自行朝往返萬里素將帶一行官吏奉行使指不憚寒暑委有艱勤恭觀元降手詔及畫一內雖有推恩指揮緣一行官吏事繁簡難易不同若一例陳乞則簡易者遂至僥冒煩難者無以甄別矣今來除素乞不推恩外所有一行官吏乞分升降作等第推恩庶得事理平允從之 三月七日劉大中改除秘書少監上謂未勝非曰大中北宣諭江西頗多興獄今猶未已若令為諫官恐郡縣觀望朕於用刑欽恤明察常懼有司行法意外今遷大中為少監蓋朕之深慮也 四月十二日詔秘書少監劉大中昨往江南東西路宣諭回程結局了當官吏與作三等推恩施行第一等與減二年磨勘第二等減一年磨勘第三等減半年磨勘選人比類施行內年限不同仍

依四年法比折白身人候有名目日收使 六年十二
 月九日三省言紹興二年遣使分詣諸道布宣德意當
 時川陝諸郡不置選官前去詔差右司員外郎范直方
 宣諭川陝諸郡及撫問吳玠一行將士并給賜御劄曆
 子令採訪逐路見任官蕭汚能否書上曆子薦削以聞
 紹興七年二月九日詔范直方今往川陝宣諭并撫
 問吳玠一行將士其四川監司帥臣吳玠軍前並令學
 士院降詔其逐路州軍仰宣諭司謄寫行下內席益吳
 玠仍別降口宣詔曰敕成都府潼州府葭州利州路帥
 臣監司等朕惟戎兵國之大事而民邦本也二者皆吾
 所重乃軍興十有三載轉餉所資萬民若甚朕既不敏

不能亟定海內與之休息中夜以興念有以行吾民者
 而吏或不能體朕之意一切括取莫肯加恤或歛不以
 時或責非所有或多為之數以資吏姦或虐取其贏以
 濟他用甚者因以自私靡所不至而吾民病矣前遣使
 者分察諸道以懲以革惟是隴蜀巴漢去朝廷數千里
 方宿重兵以臨關輔慮有苛擾如前之為惕然于懷曷
 敢忘遠夫帥鎮吾所以屬兵民監司吾所以寄耳目當
 宣化率下督姦惠民使州縣之吏知賦斂之不得已念
 斯民之無堪愛惜其民取無之事而已今遣使者宣朕
 之意鎮撫諭告省問風俗平反獄訟察官吏之善否給
 以親劄御寶曆使明著其狀朕將躬覽而加黜陟焉咨

爾有位惟兵是撫惟民是恤惟廉平是修惟公正是務
 毋或不迪罷于邦憲故茲詔諭想宜知悉 十二日范
 直方言昨諸路宣諭申請恐沿路或有潰兵邀阻給降
 到金字牌旗榜二副準備緩急措置收詔金字牌旗
 榜令樞密院依數降給 十八日范直方又言臣誤蒙
 異恩濫將使指未知稱塞曉夕震懼竊以富家艱難之
 時川陝凋弊之後兵屯益廣用度日滋揣本窮源動有
 牽制陛下雖有惻怛愛民之心恐未悉下究微臣雖有
 精忠體國之意亦無由自陳所可自竭者仰體陛下所
 以遣使之意要當正身公心以示遠人激濁揚清以勵
 多士凡人情之好惡風俗之美惡民力之耗數獄訟之

寬抑皆得以上聞然道理阻遠郵傳往復動經歲月深
 恐不能久待伏望指揮僉事有實利於民利害迫切間
 不容髮者許臣同逐路帥臣監司公共相度事之緩急
 窮究利害委不可待報即先次施行訖續具奏聞庶幾
 遠方疲瘵之民速被聖澤而牛馬萬里之行亦不為徒
 勞矣詔事干糧運令與帥臣監司同共相度關中安撫
 制置大使司施行所有違戾詔條事件依所奏先次改
 正外民間論訴冤枉體究有實即送所屬根治餘並申
 尚書省 紹興八年十一月八日監察御史江西路宣
 諭李霖言欲乞同昨監察御史胡世將奉使福建路督
 討范汝為例依本路提點刑獄官一歲所舉官吏條格

員數詔依五路宣諭官已得指揮 紹興九年二月九日監察御史三京淮北宣諭方庭實言被旨前去三京淮北宣諭令措置事件一臣到東京日先詣景靈宮到西京日先朝謁陵寢相視合修葺去處逐一聞奏庶幾上慰祖宗神明之靈下副士民觀瞻之意一人主之所

表一高三三三三

以鼓動四方者莫先乎號令故奉天之詔山東雖悍卒武夫亦守感激流涕臣所齋詔書并口宣願陛下法禹湯之罪己哀痛自責庶可以感動人心一河南州郡久隔王化務先勸誘臣所至乞令延禮耆舊訪問疾苦戒諭官吏推行赦書內寬恤事件如戶口虛實官吏能否之類密具聞奏一遺逸山林有清節高名之士或有文武才能可備國家之用者許臣徧行採訪具名聞奏一河南州郡文武官及土豪等昨緣劉豫叛逆自結山寨不忘國恩之人赦書內已令所在保明以聞官員量行擢用土豪優與推恩欲乞給降赦武至保義郎空名官告各一道承節承信郎進武進義校尉下班祇應進義副尉守闕進義副尉進勇副尉守闕進勇副尉空名補帖綾紙官告各二道令所屬日下出給許臣書填作借補官資逐旋保奏候得旨換給正補付身一歸附之初人情未定恐有盜賊嘯聚乞令臣就便招安乞給降金字牌黃榜等前去其合措置事宜不可候報者許權行措置一赦內一項應見任文武官各安職守並不易置

今奉命宣諭之初當使遠人知朝廷大信雖有官吏不可倚仗之人未可便行易置或在任官吏見被民間論訴候回日具奏一所至河南州郡宣布德意欲乞許臣節次具因依牒報陝西五路宣諭周聿照會并乞令周聿所施行事宜亦具因依牒報臣庶使號令風傳遠近警應一河南州郡隔絕朝廷已久其利害事宜不可遙度乞候到逐處州郡逐一具奏詔第項令學士院修撰第六項令樞密院給降十副餘並從之 紹興九年御史方庭實宣諭三京淮北皆使者職也九年復陝西四月詔簽樞密院始往永興宣諭秘少鄭剛中為參謀予衛卒千人因制置移七等事宣諭之權自此重矣二十

表一高三三三三

二日詔李霖罷宣諭差充廣西提刑其江西盜賊專委張守措置招捕以中書門下省言李霖昨差充宣諭江西本令宣導德意乃專意督戰措置乖方致陷失地尉不一又於元秦畫一之外欲移易別路及行在官吏及乞依提刑司奏舉改官等並是招權妄作故有是命四月二日詔差簽書樞密院事樓始前去宣諭陝西諸路新復境土所有隨行合用軍馬令殿前司差官兵一千人將官二員內馬軍一百人其經過州縣處有嘯聚盜賊令樞密院給降招撫金字牌旗榜一十副并令學士院降詔付陝西逐路州軍帥守施行 十五日詔已差簽書樞密院事樓始往陝西諸路宣諭德意合措置

事非一可令就便詢究不拘三省樞密院事並逐一措
置聞奏 五月一日諫議大夫曾統言臣聞古者國無
九年之蓄曰不足無六年之蓄曰急藏於民猶藏於國
也今縣官所入僅足更歲方之於古可謂急矣而有司
既無養財之術且不知節以制度豈不殆哉竊見近年
困於養兵所以致用者蓋亦多端矣然未見所謂足國
裕民之策使公私饒益無不足之憂者蓋不知節以制
度故也臣不敢毛舉細故但以去冬及春以來遣使之
費言之初命韓肖胄聘金國又命王倫交割地界以
至遣方庭實宣諭三京河南等處郭仲荀留守東京遣
周聿就同郭浩宣諭陝西諸路道士傑張壽恭謁陵寢

又命樓炤至永興等路布宣朝廷德意凡此七使所携

官吏軍兵其數甚多起發借請之類不知其數竊聞熙
寧初命宰臣韓絳宣諭陝西經費十八萬絳時論沸騰
以為大咎今一使之費固已數倍於昔合而計之不知
其幾何凡此數事雖有出於不得已者然其援引體例
悉非舊比故所費尤廣蓋自崇寧以來權臣用事務為
華侈以悅人情其所施行前無所稽後無可繼綱紀廢
蕩法度廢弛其弊至於今未革也加以兵戎圖籍焚毀
無可考按畫出一時指揮將來克復境土兩宮南還前
命大臣迎奉其費不少謂宜選擇忠實通練之臣檢照
三省諸房及尚書六部應於國朝舊制凡使命下官吏

軍兵人數及支費則例逐一裁定要使前有所稽後為
可繼庶無妄費可以行遠不勝幸甚從之 六月二十
四日宗正少卿三京淮北宣諭方庭實言臣聞真宗皇
帝自景德講好之後邊境寧靜耕桑蔽野戴白之民不
識兵革此天地好生之大德帝王長久之基業也茲者
大金割還河南舊地以通和好兩國生靈遂獲休息陸
下守信義堅如金石臣不復有言竊恐沿邊州縣未
能上體德意或招納叛亡或渡河侵擾初緣細故釁播
大事伏望明詔官吏兵民各守疆封務相輯睦行灌瓜
之恩絕爭桑之忿安土樂業免於流移戰鬪之苦如景
德時事則甚感之舉也從之 二十七日殿中侍御史

周葵言竊聞中原遺民初觀朝廷所遣宣諭之臣歡呼

感泣有復見漢官威儀之嘆此皆祖宗恩澤固結之久
陛下德意感動之深人心所歸大意可見今中原百姓
苦偽齊苛暴莫不歸心本朝實陛下恢復之基也然而
凋瘵之餘易以騷動今自宣諭以後所遣留守監司及
其他使命已至數人各有添破官屬人從於新復州縣
少有須索則民將不勝其應非所以慰安之臣願自今
非有急切事宜不須更遣使命留守監司有見闕人處
特行選差外其餘且令因任所有應緣迎奉梓宮及兩
宮官吏並候朝廷見得入界有期方令起發已起發者
今於鎮江等處聽候指揮庶幾河南州縣不致煩擾詔

休內已起發官不得於沿路及新復州軍騷擾 十月
十二日簽書樞密院事樓始言往陝西宣諭今已回行
在所訖所有行府職事合行結罷詔限五日結罷 紹
興十一年十月三日川陝宣諭使鄭剛中言被旨所過
州縣許按察官吏除治行顯著罪犯明白之人合行聞
奏外欲乞許令薦舉改官親民任使七員堪充從事郎
縣令任使十員庶幾有以獎進人材從之 紹興三十
一年六月八日詔御史中丞汪徹充湖北京西宣諭使
仍節制兩路軍馬先是徹以得旨疾速前去撫勞將士
體訪事宜候事定日赴行在徹乞以湖北京西宣諭使
司為名於鄂州置司就用御史中丞印記行使故有是
命 十九日詔汪徹將來起發除給券外每月別結錢
一百貫 紹興三十二年二月一日詔左朝請郎試中
書舍人兼權直學士院兼侍講虞允文試兵部尚書充
川陝宣諭使允文言被旨差充川陝宣諭使乞依汪徹
宣諭已得指揮施行今具畫一內不同事件一今乞以
川陝宣諭使司為名其兵部尚書印記見在行官本部
今關借奉使印一面行使一今來一行官屬人吏軍兵
等合給券曆等緣戶部糧料院左藏庫已椿船起發欲
乞下建康府分差行在糧料院出給券曆於總領所支
請施行一置司去處欲乞且就興州踏逐空閑去處以
備一行官屬等安泊如有往來措置事件即起發前去

續具奏知一差破人數內御史臺贊引知班二人今改
作引接名目請給等依元降指揮一所有一行官屬等
差破到當直兵士沿路若有逃亡即乞於諸州踏逐差
填並從之 紹興三十二年孝宗即位未改元九月十八
日詔王之望為權戶部侍郎川陝宣諭使十二月二十
九日詔虞允文起發赴行在 孝宗隆興元年四月十
五日詔王之望除集英殿修撰提舉江州太平興國宮
其川陝宣諭司限五日結局王之望言吳璘已回興州
措置把截宣諭一司別無職事兼以衰病乞官觀故有
是命 六月二十五日詔虞允文除兵部尚書兼湖北
京西路宣諭 隆興二年四月三日詔尚書戶部侍郎
錢端禮吏部侍郎兼權直學士院王之望兼充兩淮宣
諭使宣布德意撫諭軍民應官吏自帥守以下有才能
者許令舉薦貪殘不法疲懦不職奏劾罷易見今年利
擾民事件一面禁戢先是上宣諭輔臣曰王師屯駐淮
上暴露日久朕念兩路之民困於饋餉修築之役未能
安業故有是命 八月詔左朝奉大夫江東運副薛良
朋充淮西宣諭使司參議官先差度支員外郎韓元吉
得旨令回行在供職至是宣諭使王之望言良朋職司
漕計請曉轉輸乞為參佐之任故有是命 六月七日
尚書戶部侍郎淮東宣諭使錢端禮言被旨差充宣諭
淮東今來使事已畢欲乞限五日結局詔候過防秋取

旨未可結局 九月十九日詔權尚書刑部侍郎吳芾為給事中兼准西宣諭使 十一月五日臣僚言伏覩指揮准西宣諭司結局其官吏軍兵並依汪徽例等第推賞伏見汪徽督師襄漢之時疆對敵壘嘗交鋒及一行官吏以次行賞第一等轉兩官第二等轉一官減二年磨勘第三等轉一官今歲准西外無邊境如一府官吏先受恩賞竊慮屯戍之人無不怨望不若寢之於未然從之 開禧二年正月二十三日詔吏部侍郎薛叔似差充湖北京路宣諭使合行事件疾速條具申三省樞密院限十日起發既而叔似畫一申請一合差官屬今此擬權刑部侍郎周聿昨充宣諭使例更加裁減止

乞差主管機宜文字一員幹辦官二員準備差遣五員並許於內外見任得替待闕寄居文武并選人內不以有無拘礙踏逐指差不許辭避仍申朝廷給降付身差劄並與理為資任及在任月日許帶行見任或前任或新任請給仍支給本身驛券一道每月支破贍家錢內主管機宜文字四十貫幹辦官三十貫準備差遣二十五貫並日給食錢內主管機宜文字一貫幹辦官八百文準備差遣七百元各自供職日起支發遣日任支已上無舊請或不願舊請更各每月支別給錢內主管機宜文字三十貫幹辦官二十五貫準備差遣二十貫所有人從主管機宜文字乞差當直兵士一十二人幹辦

官各十人準備差遣各八人其差人并當直兵士許於三衙內依數差撥如願帶見破人者聽不得過合破之數當直人除見請外並依一行兵士例添破餘未其所差屬官下共差破手分一名貼司一名許於內外官司公吏內踏逐指差不得辭避其所差人除舊請外合破進義副尉券一道日支食錢三百文無舊請人支別給錢八貫自被差日起支發遣日任支如分遣屬官前去幹事許於所在州縣官司指差守分一名同所委屬官前去請給亦乞依此支破如礙名色次數並許依今來則例支給一今來所差屬官乞依例與免謝辭事畢日依舊發遣歸元來去處如辟差不盡乞於前路不以見

任寄居待闕文武并選人踏逐申辟朝廷給降付身所辟官候公文到日仰所在州軍限日下先次發遣前來赴司供職不許辭避其差辟并支破請給並依前項事理施行內合破兵士鞍馬於所在州軍差撥及口食錢米等亦乞依例施行其屬官下手分貼司亦各乞差兵士一名差破請給依一行軍兵例施行一行遣文字乞依周聿例差點檢文字一名主管文字四人贊引知班二人書寫文字五人書表司通引官各二人許不拘常制指差不得辭避並理為資任及通理在任月日如有前後特旨不許發遣並特依今來指揮候事畢歸元來去處依舊祇應如有見兼差遣回日亦令依舊內點檢

文字贊引知班止於本臺人吏內差撥外其餘許於本臺及六曹寺監內外官司人吏內踏逐指差帶行舊請其差出名關止許時暫差人權替候回日依舊所有被差人吏內點檢文字主管文字各日支食錢七百文每月各支贍家錢十一貫贊引知班書寫文字通引官書表司各日支食錢五百文每月各支贍家錢七貫有名目人各破本等券一道無名目人點檢文字主管文字各支破進武副尉券贊引知班書寫文字書表司通引官支破進義副尉券若有拘破名色次數並乞特依今未則例支破無舊請人每月支別給錢內點檢主管文字二十貫書寫文字通引官書表司各一十五貫其差

卷之三十三

人自被差日起支發遣日任支其一行公吏並行重祿兼今來係兩路宣諭及撫勞將士體訪事宜并諸雜使喚不可闕人今乞依周率例差準備差使準備使喚各五人於見任寄居待闕已未到部大小使臣校尉內不以有無拘礙踏逐指差不許辭避其請給等並依主管文字例一等支破一除見破親隨廳子親事官承送人等隨行外今乞依奉使條格更差親隨三人并差當直兵士五十人乞下殿前馬步司差撥隨逐前去內點檢文字主管文字準備差使使喚各差擔擊兵士三人贊引知班書寫文字書表司通引官各二人親隨廳子各一人並乞下三衙差撥其所差兵士親事官承送廳

子除舊請外內親事官承送每日各支別給錢四百文米二升當直白直軍兵並每日添破食錢三百文米二升半廳子日支食錢五百文內親隨請給等依書寫文字例支破除廳子親事官承送自被差日起支發遣日任支外其餘一行當直兵士並自出門日起支入門日任支并乞下臨安府差破茶酒司厨子各二人其請給依兵士例支破一沿路合要乘騎鞍馬令乞下殿前司差撥堪好乘騎馬二疋控馬兵士四人所有一行官屬人吏等合用鞍馬并控馬兵士亦具數下殿前司差撥堪被帶馬控馬兵士各二人並限日下差撥前來應副仍乞下所屬並出給控馬人口券并分摩草料小厩前路批勘所有控馬兵士添破日支錢米依一行兵士體例支破尚慮道路險遠所差馬羸弱病患不堪乘騎許所至州軍時暫權差人馬或和願人轎逐州交替其所差鞍馬兵士候到置司處權留乘騎候回日發遣元來去處一所有將帶一行官屬使臣人吏兵士等並依周率例各借請兩月候回日通舊欠作五釐回尅所有一行人願分摩請受於行在或所在住家州軍勘給者聽更合取自朝廷指揮詔差幹辦官一員準備差遣差使使喚各兩員主管文字書寫文字各二員內贊引知班改差引接二名當直兵士差三十人餘並依 三月十五日詔湖北西州縣饑民闕食流為盜賊已差薛叔

卷之三十三

似充宣諭使前去賑卹近邊報兩淮沿邊亦有賊徒嘯聚竊慮亦係饑民理宜一體差官撫諭差給事中鄧友龍充兩淮宣諭使既而友龍依周聿等例畫一條具奏如薛叔似所請詔準備差遣差使使喚各差兩員主管文字書寫文字各二名當直兵士差三十人餘並依十七日詔鄧友龍除給券錢外每月支別給錢一百貫

文 開禧三年三月二十五日詔逆曦就戮合行撫諭四川軍民令許奕前去撫諭仍一就喝犒興州興元府金州諸軍各錢引一十道令安丙於見管錢內取撥已而許奕辭行四月三日詔刑部侍郎湖北京西宣撫使吳玠充四川宣諭使日下前去撫諭已降指揮喝犒許奕宣諭指揮更不施行湖廣總領項安世時暫兼京西宣撫司職事候吳玠回日依舊 是月十七日御批付吳玠比以逆曦負國付卿西討賴宗社之靈賊不旋踵已誅然遠方亂定之初猶軫憂顧必得信實之臣單車所至往宣德意惟卿素知體國就輟以行其遂疾驅為朕訪求民瘼鎮安羣情如武典一軍兵數偏重今欲分半屯於益昌別命一帥統之卿可與宣司商略條具來上諸有經畫併悉以聞 三十日詔書敕四川官吏軍民僧道耆壽等朕緬懷四蜀遊處一隅山川粹靈自昔人材之盛祖宗涵養于今德澤之深亦既有年相安無事豈期世將輒負國恩竊邑叛君甘委身於黠虜干名

犯分敢妄意於異國事實駭聞理宜亟討尚慮列城之驚擾預頌密旨以翦除方將命崇文以安驅固已平于璋於日獲匪其魄旋嘉折首之來誅止其魁靡待奔吮之往費不煩於遺鏃安再底於覆孟皆爾軍民協于官吏篤尊君親上之義堅砥節首公之誠力抗兇頑罔從汚染究觀事變足見人情爰特遣於侍臣俾具宣於溫詔併優賚予以勞師屯一視而同仁庶益孚於朕意四方以無侮諒遠震於戎心各寧西居永臻于治故茲撫諭想宜知悉春暉汝等各比好否遣書指不多及

全唐文

宋會要 宣撫使

真宗咸平三年六月詔曰兵威未戢邊候多虞王師効
 攻守之勞邑民苦饋餉之後每念及此予懷惻然臨遣
 大臣特加軫問宜令參知政事向敏中充河北河東沿
 邊宣撫大使樞密直學士馮拯陳克叟充副大使按巡
 郡國存問官吏將校僧道耆老百姓等式宣寬大之恩
 副茲憫恤之意真宗御長春殿置晏以遣之仁宗慶歷
 二年三月十六日命樞密副使杜衍翰林學士丁度充
 河東路宣撫使仍許屯兵多處賜御筵榻設及權於
 見任官內暫選差指使事訖還本任地速慶路通馬驛
 券 三年七月十九日命樞密副使任中師為河東宣
 撫使參知政事范仲淹為陝西宣撫使仲淹乞更選近
 臣一員同往每事議而後行庶無差失詔以知制誥田
 況為副使續以樞密副使韓琦代仲淹

宋會要 宣撫使

慶歷四年六月以參知政事范仲淹為陝西河東兩路
 宣撫使仍許於有軍馬州軍賜御筵合行事件便宜處
 置八月六日命樞密副使富弼充河北宣撫使會盜起
 保州令弼經制其事 八年正月命參知政事文彥博
 為河北宣撫使本路體量安撫使明鎬副之以討具州
 軍賊

宋會要 宣撫使

皇祐四年九月以樞密副使狄青授宣徽南院使荆北
 路宣撫使都大提舉廣南東西路經制賊盜事 英宗
 治平三年十月六日以同僉書樞密院事郭達為陝西
 四路沿邊宣撫使兼權判渭州仍給宣撫使牌印

宋會要 宣撫使

熙寧三年九月八日命吏部侍郎參知政事韓絳充陝
 西路宣撫使以直舍人院呂大防為宣撫判官館閣校
 勘李清臣掌機宜文字續命絳兼河東路詔絳不親到
 河東止行移文字與合相照應官司其不係招撫部族
 開拓疆土勾押兵馬取索錢糧事件更不管勾不令本
 路申報各得自便絳就拜相充淮南發運使薛向為副
 使上以宰相充使則大防為知制誥向為行制可充判
 官遂並命為判官 八年十二月二十四日命知延州

宋會要 宣撫使

天章閣待制吏部員外郎趙高為安南道行營馬步軍
 都總管經略招討使兼廣南西路安撫使昭宣使嘉州
 防禦使入內押班李憲副之龍神衛四廂都指揮使忠
 州刺史燕達為副都總管光祿寺丞溫果管勾機宜文
 字徽宗政和六年正月五日詔太尉武寧軍節度使中
 太一宮使童貫差直宣和殿陝西河東路宣撫使七年
 五月二十二日陝西河東河北路宣撫使童貫言今具
 合用屬官六員內文臣二員充宣撫判官文武臣二員

充參議官文武臣二員充勾當公事從之宣和四年四月八日詔太師劔南東川節度使陝西河東河北路宣撫使楚國公童貫為河北河東宣撫使少保鎮海軍節度使開府儀同三司上清寶籙宮使直保和殿蔡攸副之 五年正月七日制以大中大夫尚書左丞王安中為慶遠軍節度使河北河東燕山府路宣撫使知燕山府七月八日詔起復武信軍節度使譚稹為檢校少保河北河東燕山府路宣撫使 六年八月十一日詔武信軍節度使譚稹罷河北河東燕山府路宣撫使提舉西京嵩山崇福宮童貫落致仕領樞密院事陝西河北河東燕山府路宣撫使初譚稹之代貫也以常勝軍驕請河東別創一軍分其權招雲朔之人以五萬為率屯河東州縣號義勝軍以李嗣本耿守忠為師撫其軍甚厚衣廩皆倍他軍常勝軍聞之潛投河東者接踵郭藥師張令徽許于朝詔常勝軍毋得至關六藥師等猶懼其亡皆再涅其面常勝軍並怨而金人絕無交割山後州縣之意以鎮措置乖方故貶之而復用貫

宋會要 宣撫使

欽宗靖康元年四月十八日檢校少師鎮洮軍節度河北宣諭使种師道除太尉依前鎮洮軍節度使充河北河東宣撫使六月三日以知樞密院事李綱為河北河東宣撫使先是制置副使种師中援大原失利朝廷欲

再遣兵門下侍郎耿南仲言方今欲援太原非綱不可宜以為宣撫使上召綱諭以欲遣意綱自陳書生不知兵今使為大帥恐不勝任且誤國事於是臺諫交章言綱儒者不知軍將兵必敗綱忠鯁異眾為大臣所陷寢不報乃受命六月資政殿學士劉韜為河北河東路宣撫副使

宋會要 宣撫使

四年二月二十三日德音昨差張浚為川陝京西湖北路宣撫處置使見在秦州置司所有川陝等路去行在地里迂遠民間疾苦無由得知或負冤抑無緣申訴仰宣撫處置司詢訪疾苦以聞 六月七日詔宣撫使張

宋會要 宣撫使

浚下一行官吏並各轉一官資內有無資可轉人比折支賜白身人願補名目或願換支賜或願候有各目收使並聽以自行在至關陝萬里欲旌其勞故也 九月十一日三省言昨降指揮宣撫處置使司許便宜行事係為宣撫處置使有合措置事件方許從便宜一面施行訪聞本司差委官屬幹辦事務如李允文傳勞之屬所至專輒行事皆稱係依本司所得便宜指揮州縣莫敢違戾其宣撫使司所差官如有合行從權措置事務自合申稟本司聽候指揮若許將本司所得便宜指揮自己一面施行則凡係本司差委官吏盡得便宜行事顯見侵紊詔今後除宣撫處置使依已降指揮許便宜

行事外其差委官屬並不許輒用便宜指揮如違重寘典憲 同日三省言宣撫處置使司去歲出師以京西盜賊充斥及荆湖南北分治兵器揀選將士遂許逐路並聽節制今來本司見於秦州駐劄相去逐路大段遠速緩急機會報應阻隔難以責令奉承兼京西湖北已係分鎮去歲即與舊來事體不同詔陝西四川並依舊聽宣撫處置使司節制京西湖北依分鎮畫一指揮其荆湖南路聽宣撫使司節制指揮更不施行

宋會要 宣撫使

十月十五日兩浙西路安撫大使淮南南路宣撫使劉光世條具事件一合使印記乞以淮南東路宣撫使為文

卷一百一十二

宣撫使

一所管淮南真揚通泰承楚州連水軍等處累經金賊殘破兼接山東正係邊面州軍合要軍馬控扼光世近將祝友等諸頭項軍馬分撥於逐州駐劄及申朝廷差統制官兼充知州訖所有本州通判已下曹職監當官並管下縣鎮等多是闕官欲乞令逐處所差知州各於本軍所管文武官內選差有心力可以倚仗之人填闕一次候將來事有倫緒日乞從朝廷差注一所管淮南州軍並係殘破去處見乞泊軍馬不少乞量行支降錢糧濟接應副免致闕誤一自來宣撫司並差置官屬今既令就差安撫大使司屬官兼行管幹自合從宜省簡緣所管地分比之淮南路邊面廣闊事務繁夥乞量

添主管機宜文字并幹辦公事共三四員通行管幹所有人吏亦乞差置五七人專一施行文字乞於所轄州縣踏逐抽差其每月請受並乞比安撫司見行條例一今來所管江北淮南州軍北接山東不在遣官過江幹事及間探事宜即與江池州宣撫使所管淮南州軍事體不同乞差置准備將領准備差遣差使使喚使臣等仍依兩浙西路安撫大使司已指揮踏逐辟差一淮南州軍昨緣金賊侵犯土豪聚集巡社欲乞今後土豪所集民兵巡社今所管州軍各籍定人數無事之時放令著業耕種如遇警急即旋行拘集從之 同日宣撫使朱勝非言自來安撫司部總管司各置人吏及公使激賞錢物緣總管司文移不多不曾專差人吏并激賞公使亦不曾別破錢物並係安撫司兼今來宣撫司行移別路文字合別置司屬除公使激賞外乞量差人吏三五人主行一司文字所有抽差召募及請受並比安撫司見行條令候將來事務稍多合行添置人吏續具奏請一除屬官外有統制統領將官准備將領准備差遣差使使喚等並乞依江西路安撫司已得指揮施行其人數隨事多寡量行差置詔許差書吏二名貼書一名餘依 十一月五日詔參知政事孟庾除福建江西湖南北路宣撫使太尉武成感德軍節度使韓世忠除宣撫副使應官吏軍兵一切事務共為一司不得輒分彼

此差撥端於所管人內揀選京東河北軍共五百人
統領前去使喚 十一日福建江西荆湖南北路宣撫
使司言大軍今已進發由台温州先往福建討蕩賊寇
次赴餘路所有大軍合用錢糧草料理合預行橋辦款
不以有無拘礙並許取撥所至並鄰路州縣係省不係
省及係封橋不係封橋上供等應管錢物應副庶可預
行橋辦臨期免致闕誤從之 同日詔宣撫使孟庾係
見任執政所行文字即與朝廷一同其立功將佐等合
行推恩之人令孟庾先次考實出給劄子訖具功狀奏
知仍要左右郎官據宣撫司出到劄子作一項繳申
朝廷換給告勅宣制施行

宋會要 宣撫使

紹興二年二月四日樞密院言淮南東路盜賊屏除民
漸歸業理合勸率耕桑經理一路詔差劉光世將帶所
部銳兵一萬人往揚州置宣撫司修舉職事時復到鎮
江府點檢人馬訖却回揚州 三月七日詔吏部尚書
淮西招撫使李光充端明殿學士江南東路安撫大使
馬步軍都總管兼知建康府兼充壽春府滁濠和廬州
無為軍宣撫使 閏四月十七日詔賢文閣學士通議
大夫程唐差充宣撫處置使司參議官專以措置財用
從宣撫使張俊請也 五月十六日荆湖廣南路宣撫
使兼知潭州充湖南路安撫使李綱言竊見祖宗以來

所置使名莫重於宣撫多以見任執政官充使近如樞
密院張浚宣撫陝西四川參知政事孟庾宣撫福建江
西荆湖南北路皆見任執政今又除臣宣撫荆湖事體
實有相妨借使諸處盜賊一司欲令招納一司欲令計
捕不知何所適從諸州錢糧一司欲令支用一司欲令
橋留不知如何遵稟以至節制諸將辟差官吏行移措
置皆有妨礙欲望詳酌事宜先後將本司職事明降處
分使有遵守又契勘所領荆湖宣撫職事與福建江西
荆湖宣撫使司軍馬事體一同所用錢糧理合通融應
副不分彼此今來福建江西荆湖宣撫使副一行軍馬
先到江西并荆湖路分所有逐路州縣錢米並係先次

卷一百三十三

剗刷拘收若不通融應副竊恐闕絕誤事詔令孟庾韓
世忠候撫定荆湖南北盜賊班師日量度合用數外盡
數留與李綱支用 同日李綱又言被旨應干合行事
件並依呂頤浩昨任江東安撫大使日所得畫一指揮
施行除恭依外有逐路財賦乞許臣取撥所置州縣係
省不係省及係封橋不係封橋并上供等錢物應副支
用仍乞依安撫大使司例錢四十萬貫米二十萬碩充
一歲之用從之 同日李綱又言乞本司行移除福建
江西荆湖宣撫使司及諸路安撫大使使用關牒外本路
帥臣監司州縣並用劄子從官以上劄送餘並劄付從
之 十八日李綱又言荆湖之地綿亘數千里號為上

流如鼎澧岳鄂州連荆南一帶皆當屯宿重兵倚為形勢近所乞不滿萬人若到本路兼得岳飛吳全韓京吳錫等兵方僅及二萬之數分屯沿江要害去處深慮不足乞候到本路相度形勢圖上方略別行申請樞密院勘會除岳飛合係平賊了日赴行在外其餘軍馬依已降指揮平賊了日盡數交割與李綱使喚 七月十六日江南東路安撫大使兼知建康府充壽春府滁濠廬和州無為軍宣撫使李光言合辟參議官二員已辟宗穎外更乞差在中大夫武旦從之 九月二十三日臣僚言祖宗以來遣宣撫使事畢結局今諸路例帶宣撫使各位混清兼非舊制文移交互州縣難於應報詔諸路帥臣帶宣撫者並罷內淮東路依舊隸屬浙西帥司淮西并德安府等處依舊隸江東西帥司廣東西湖北路各隸本路帥司 二十四日詔大尉武成德軍節度使韓世忠充江南東西路宣撫使 二十九日詔顯謨閣直學士左通奉大夫利州路經略安撫使馬步軍都總管兼知興元軍府王似特授依前官充端明殿學士川陝等路宣撫處置副使 十二月十八日詔知夔州盧法原除龍圖閣學士差充川陝宣撫處置副使與王似同共治事紹興三年二月五日宣撫處置使張浚言諸路經略安撫發運監司屬官依條許逐司官互相薦舉所有本司隨軍轉運使副下屬官內係選人員關

卷一萬三千三百十四

九

在法合用舉主陞改緣未有許監司等薦舉指揮欲依發運司屬官體列施行從之 三月二十六日知樞密院事宣撫處置使張浚言逐路監司知通等所有關官去處選差奏聞先令赴任管幹職事竊慮奏狀未達間別行差官前來緣道路遙遠多是所替人已年滿過期再差官到任亦已多日若便令交割不唯有礙見任人資考兼恐所差人各懷不測皆罷不肯究心職事今欲將朝廷差到官如踰期者別與本等合入差遣所資各不相妨從之 二十七日詔大尉武成德軍節度使神武左軍都統制充江南東西路宣撫使韓世忠可特授開府儀同三司充淮南東西路宣撫使泗州置司 四月八日詔慶遠軍承宣使神武前軍統制王瓌特除捧日天武四廂都指揮使充淮南東西路宣撫使司都統制以樞密院勘會宣撫司見關都統制官故有是命 十一日詔越州鈐轄劉綱聽韓世忠使喚綱元係泗州招信縣人熟知地利從宣撫使司所請也 六月十九日知樞密院事宣撫處置使張浚言被旨王似除端明殿學士川陝等路宣撫處置副使其知成都府令張浚具名奏差臣今欲乞改差端明殿學士左正奉大夫宣撫處置使司參議張深充成都府路兵馬鈐轄兼本路安撫使兼知成都軍府事望給降告命從之 九月一日吏部言若宰執見帶領三省樞密院職事任宣撫

卷一萬三千三百十五

十

使副行移文字合創下本部本部行移即具申本司如
 不領三省樞密院事并從官任宣撫使副行移文字合
 申本部本部行移即用公牒詔依吏部供到狀內事理
 施行餘部准此先是張浚以知樞密院出為宣撫處置
 使續以王似盧法原為宣撫處置副使止係侍從官吏
 部申明故有是命 十月五日端明殿學士左通奉大
 夫川陝等路宣撫處置副使王似等言乞照用紹興二
 年九月四日敕應川陝官員陳乞軍恩磨勘奏薦封贈
 循資致仕遺表或去失付身批書等干照文字命官移
 放叙復緣道路遼遠仰經所在州軍保明中宣撫處置
 使司驗實依便宜指揮一面施行數內奏差監司守倅
 將佐等并官員新舊法官祠及陳乞守本官致仕捧表
 陣亡歿於王事恩澤川陝定差辟官年勞酬賞之類係
 宣撫處置使張浚已得旨便宜熟陟施行竊恐道路遙
 遠經隔歲月人心疑惑臣遵依指揮並出給照刷許繫
 衙放行請受逐旋類聚奏聞乞朝廷給降付身告勅契
 文臣陳乞舊法官祠并流寓文武官陳乞破格新法官
 祠見遵依已降指揮所有武官陳乞舊法官祠差遣別
 無指揮遵執乞下有司頒降見行條法付本司遵執施
 行若武臣陳乞如曾任知州軍并路分都監以上委有
 戰功勞績之人欲乞許行蓋注並從之

宋會要 宣撫使

紹興四年三月一日知樞密院事張浚言被旨召還樞
 密依已降指揮將帶軍馬前赴行在今來道路遼遠一
 行起發事務并將來合奏陳宣撫司文字不少臣已量
 度差帶官屬分頭管幹欲乞候到行在依例推恩仍特
 與內外陞等差遣一次從之 二十四日武成感德軍
 節度使開府儀同三司充鎮江建康府淮南東路宣撫
 使韓世忠言昨來申所屬官乞依舊例具參謀官係與
 轉運使副叙官參議官與知州軍朝請大夫已上叙官
 機宜幹辦公事並依發運司主管文字叙官准備差遣
 與簽判叙官今准朝旨宣撫司參謀參議官與提舉茶
 鹽官叙官機宜幹辦與通判叙官竊慮屬官叙位不應
 降等兼紹興令發運同主管文字幹辦公事在所部通
 判之上今來宣撫使司機宜幹辦公事却與通判叙官
 顯見宣撫使在發運使之下詔參謀官係知州資序人
 與提刑叙官參議官係知州資序人與轉運判官叙官
 機宜幹辦公事並依發運司主管文字叙官 二十六
 日詔王似除資正殿學士川陝宣撫使盧法原除端明
 殿學士川陝宣撫副使並在司治事吳玠除川陝宣撫
 副使免僉書本司公事專以指置沿邊諸處戰守事宜
 四月一日詔曰宣撫使司并川陝官吏軍民等朕念
 慮疆陲覽觀形勢秦蜀壤地實據要衝自時多虞則有
 戎事惴然西顧曾靡遑寧昨者特遣樞臣張浚往宣恩

官屬辦集即今見有官屬數少委是幹當不前乞依韓世忠軍例添差逐色官屬庶幾易為集事從之紹興五年正月十八日詔武成德軍節度使開府儀同三司充鎮江建康府淮南東路宣撫使韓世忠除少保依前武成德軍節度使充淮南東路宣撫使鎮江府置司二十八日詔淮西路宣撫使劉光世於宣州太平州選擇穩便去處屯泊人馬 閏二月八日詔今後省陳換給宣撫處置使司付身人並免召保驗實保明與換給付身 三月六日三省言劉光世韓世忠見充淮南西路宣撫使緣逐軍兵馬見在鎮江府太平州七駐詔劉光世兼太平州宣撫使韓世忠兼鎮江府宣撫使

表一高五三三十四

五

九日詔鄧濟兼權川陝宣撫使應軍期錢糧等事與吳玠通行主管候正官到日罷 十三日定江昭慶軍節度使開府儀同三司江南東路宣撫使張浚言本司參議官左中奉大夫直秘閣文愿見係添差通判嚴州欲望特賜改差平江府添差通判候交割了日乞令帶行見任依舊權本司參議官將來事平日罷本司職事前去供職從之紹興六年正月十三日詔吳玠依舊充川陝宣撫使並依江東淮南宣撫司體例專切訓練軍馬計備器中邊防事務其綿州一司可減罷所管軍馬聽吳玠分撥使喚應千錢物令趙開拘收充應副宣撫司錢糧使用仍限半月結局 六月二十六日臣條論張

浚軍中書寫機宜文字張體純自出身至改官皆不申格法畏避討論遂隸名軍中請罷黜上曰當如所請豈有不吝於朝廷之人而可為大將幕屬耶 十二月十四日諸路軍事都督行府言朝廷今欲恢復中原所賴者正在諸大帥幕府猶要得人自兵興以來士大夫一入軍中便竊議而鄙笑之指為濁流皆緣朝廷未加審擇一聽其辟差故所用之人或坐罪廢或報私恩或因應副或出于米貪利利官略無去就之節有吏計年而不退者如朝廷稍擇賢才以重其選乞應軍中屬官許本司奏辟或朝廷差除選人依舊三年外餘並以二年為任如願留再任者聽本司申取朝廷指揮

表一高五三三十四

六

宋會要宣撫使

紹興七年二月二十六日三省言岳飛任檢校少使武勝定國軍節度使係充湖北北京西路宣撫副使兼營田使今求以降制除太尉依前武勝定國軍節度使理合增重使名詔岳飛充湖北北京西路宣撫使兼營田大使九年正月五日赦應兩淮荆襄川陝新舊宣撫使及三衙管軍並特取旨優獎推賞統兵及將佐委逐軍開具等第推恩 十八日詔保平靜難軍節度使開府儀同三司川陝宣撫使兼營田大使吳玠除四川宣撫使兼營田大使同日詔和衆輔國功臣少師護國鎮安保靜軍節度使充萬壽觀使劉光世除陝西路宣撫使兼營

田大使 同日三省言已降指揮吳玠為四川宣撫使
詔舊守陝西地分階成等州依舊聽吳玠節制 四月
二日四川宣撫副使兼管田大使吳玠言本司昨充川
陝宣撫司日有本軍合用激犒等錢尋中畫到指揮下
四川都轉運司每歲應副錢一百八十萬貫近蒙朝廷
將本司改為四川宣撫司依已得指揮各所疆界即今
別無招納及差撥官兵乞將上件錢數自紹興九年分
減半支撥從之仍降詔獎諭 九月六日詔胡世將除
賢文閣學士川陝宣撫副使 十年七月十二日詔太
尉保成軍節度使充殿前副都指揮使公事楊沂中除
主管殿前都指揮使公事准北宣撫副使 十九日太
尉保成軍節度使充主管殿前都指揮使公事楊沂中
言被旨除准北宣撫副使近由請到指揮以准北宣撫
副使司為各允行移文字未審合與不合與宣撫判官
劉琦同共繫街詔令同繫街紹興十一年四月二十七
日詔韓世忠張浚岳飛已除樞使副其舊領宣撫等司
合罷退出師臨時取旨遂司見今所管統制統領官將
副已下並改充御前統制統領官將副等隸樞密院仍
各帶御前字入街及令有司鑄印逐一給付且令依舊
駐劄將未調發取旨施行仍令逐司統制官等各以職
次高下輪替入見及委賞功司將未了功賞疾速取旨
推恩 同日少師鎮洮崇信奉寧軍節度使充淮南西

宋會要 職官四一

路宣撫使兼河南北諸路招討使兼管田大使濟國公
張浚言近蒙除受樞密使所有宣撫司未曾回報朝廷
并省部都司文字并日前未了宿毫功賞及淮西諸處
功賞等乞立限結局仍許臣繫舊階申發詔依限半月
結局 二十八日詔韓世忠張浚岳飛宣撫官屬並優
與陞等差遣

宋會要 宣撫使

紹興十八年五月二十七日詔四川宣撫司并屬官並
罷之以上中興會要紹興三十二年七月八日 孝宗已
即位未改元張浚除少傅依前觀文殿大學士充江淮
東西路宣撫使建康府置司進封魏國公 十月二十

九日江淮東西路宣撫使司言本司屬官欲依四川宣
撫司主管機宜文字與監司幹辦公事與知州序官從
之

宋會要 宣撫使

孝宗隆興元年四月二十二日張浚言昨承指揮江淮
宣撫司結局所有應辦借置舟船津發錢糧修蓋營寨
置辦軍須得力官吏得旨許臣保明量與推恩今作優
平兩與減三年及二年磨勘詔江南東路轉運副使
向子志特復直秘閣淮南西路轉運判官鍾世明特除直
徽猷閣淮南西路提點刑獄公事莫濛江南東路轉運
判官陳良弼尚書戶部郎中總領淮東軍馬錢糧洪适

尚書戶部郎中總領湖廣江西京西財賦湖北京西軍馬錢糧王珏冬特轉一官內礙止法人依條出給減年公據 六月十三日四川宣撫司言得旨差參議軍事一員其叙位請給人從等並依江淮宣撫使司參議軍事已得指揮施行本司舊又有主管及書寫機宜文字幹辦公事準備差遣等係一司官屬亦乞許依江淮宣撫使司已得指揮詔從之 十四日詔張浚特降授特進依前樞密使江淮西路宣撫使節制建康鎮江府江陰軍江池州屯駐馬試尚書禮部侍郎陳俊卿降授左朝散大夫充敷文閣待制參贊軍事唐文若降授左承議郎尚書戶部員外郎馮方降授左承事郎直秘

閣查齋差充江淮宣撫使司參議官 七月四日詔江淮都督府官屬並改充江淮東西路宣撫使司 七日詔昨都督府進討特許便宜行事今都督府已罷應宣撫司軍事並合聞奏取旨其前降便宜指揮更不施行 十二月二十八日張浚言昨承恩降節制兩淮後來改除宣撫都督江淮軍馬二年防秋偶免曠闕除臣與近上官屬自不當陳乞所有臣隨行官吏軍兵并應辨軍前實有勞効之人欲望從臣保明比附前後宣撫司督視府等處月日體例特賜推恩施行從之乾道元年五月二十九日詔新安郡王吳璘已降指揮除四川宣撫使所有合差置官屬人吏等依胡世將鄭剛中體例施

行宣撫司人吏舊以六十六人為額緣今別無調發可裁減一半詔從之 三年六月十二日詔虞允文可除資政殿大學士四川宣撫使續有旨出撫西蜀雖已除職未足增重闕寄可依舊知樞密院事四川宣撫使同日在中大夫虞允文言臣蒙恩除資政殿大學士四川宣撫使所有本司合行事件乞依鄭剛中前後已得指揮施行今來臣合差辟官屬使臣人吏軍兵等乞就行在先次量行差帶前去其起發請給等止乞依臣昨往川陝宣諭日已得指揮施行從之 十四日虞允文言契勘鄭剛中任四川宣撫日有相承到舊管降賜激賞兩庫所管錢物數百萬費用支諸軍激犒及逐時入

教拍試支賞之類後來併發制置司支撥二十萬貫外其餘盡數起發赴行在亦有撥入總領同充樁積今來復宣撫司即無一司相承庫務錢物臣司依例合行犒設諸軍一次及後來逐時入教場拍試支賞之類費用不一欲乞下總領所於朝廷封樁錢引內支一百萬貫以備支遣外若臣到任後有拘收到諸路寬剩并諸軍減汰失陷錢物許依鄭剛中指置樁積以備接續支用其封樁錢係已降指揮用與四川對減虛數若制總兩司議定果成對減必分作三年今來止是借撥最後一年支用之數日後却從宣撫司別行陳乞措置撥還從之 十六日虞允文言契勘鄭剛中任宣撫司日置

參議官兩員伏見淮南東路轉運判官王之奇深知西邊軍前利害欲乞改除利州路轉運判官鎮見闕就令兼本司參議官得以協濟國事從之 十八日虞允文言奉旨令戶部支錢三十貫付充隨行激賞庫支用所有依業義問江澈昨出使例合差帶激賞庫監官一員隨行從之 同日虞允文言家恩除四川宣撫使所有本司合行事件條具下項一合用印照得昨來樞密葉義問出使有轉到樞密行府印一面今乞闕出行使所有行移並依三省樞密院體式施行仍入諸軍擺鋪通轉內奏報文字直入內侍省投進一應干軍期事務全藉監司各州縣官協力應辦如有避事不職貪污苛

卷一百一十五

五

擾之人乞許本司量度事體輕重勦効或一面對移訖續具情犯奏聞其庶謹辦職之人亦許本司保明取旨旌賞除軍期外其餘更有似此之人亦乞依此施行一契勘四川罷宣撫司日置制置司行宣撫司職事案牘人文錢物並已撥隸制置司訖今來被旨宣撫四川以軍事為先欲將舊宣撫司所行軍中應干事務歸本司外有官員陞改散舉主士人省試之類乞存留制置司並從之 五年三月十九日詔王炎除四川宣撫使依舊參知政事 二十二日王炎言被旨除四川宣撫使依舊參知政事其應干合行事件臣欲乞並依舊參知政事汪澈出使荆襄知樞密院事虞允文四川宣撫前

後已降指揮施行其間或有可以省減事節亦許臣參酌裁損從之 六月五日王炎言四川路分闊遠宣司事務繁多即與荆襄不同繞入川蜀便合委官幹事今檢照得虞允文宣撫四川日申請到指揮文臣官屬依鄭剛中差置一十四員欲乞許依虞允文已得指揮施行從之 八年九月二十一日詔令戶部支錢一萬貫充四川宣撫司激賞使用 九年五月三日王炎言被旨出使宣撫四川今來結局乞依昨來虞允文行府出使結局體例官屬推恩施行詔各與轉一官資

宋會要 宣撫使

卷一百一十五

五

殿大學士四川宣撫使是年四月詔四川宣撫司屬官依制置司例賞七月詔已罷宣撫令四川總領趙公說將四川宣撫司錢物盡數拘收另項樞密別聽朝廷指揮鄭剛元將帶一行官屬等已至行在依前後例限五日結局 十二月二十八日詔資政殿學士中大夫沈復除資政殿大學士四川宣撫使與元府置司其見拘收宣撫司但干錢物軍器等依舊歸還本司官屬只許辟差機宜文字一員幹辦公事二員昨拘收到諸軍都統司場務等照應淳熙元年十二月二日已降指揮給還逐軍施行詔四川諸軍陞差兵官依江上諸軍例並從主帥依公選擇內統制官中解赴宣撫司審察餘官

一面陞差合給付身人從宣撫使備申樞密院給降如
有合申宣撫司事理令具一般事狀申奏二年六月一
日詔罷四川宣撫司右司諫湯邦彥言陛下復置宣使
以分委寄置司之初議論詳悉慮事權重官屬多故損
其權而減其屬謂財賦聚於宣司而不及軍中故取舊
屬軍中場務悉以還之宣司不得復取謂軍中差使制
於宣司而不由都統則陞黜不審主帥無素恩故除統
制官解宣司審察外其餘俾都統一面自差宣司只申
察院給付而已然宣撫一司其名甚重令復此官而損
其權是予其名而奪其實是必上下交惡軍帥不睦沈
復到司今本久也自財賦還軍中差使由都統復已不

卷之三十一

樂軍帥已不相安自此必將大為間隙就令盡易軍帥
亦必相忌望更為之制或依葉衡向任荆南故事命一
詳練可委從官以樞密都承旨職事就知興元仍移制
置一司於興元府使之兼任以總四川之務督監司之
縱弛察軍師之勤惰別授沈復以大潘府罷宣司之名
收宣司之寔迺從其請令四川總領趙公頌盡數拘宣
宣撫司錢物令項棧管開禧二年三月十二日詔四川
制置使兼知成都府程松差充四川宣撫司四月十三
日詔給事中兼侍講兩淮宣諭使鄧友龍除御史中丞
充江淮宣撫使吏部侍郎湖北京西宣諭使薛似除兵
部尚書充湖北京西宣撫使 六月四日詔知建康府

丘室除刑部尚書充江淮宣撫使不允辭免鄧友龍令
赴行在供職 十一月四日詔刑部尚書充江淮宣撫
使丘室兵部尚書充湖北京西宣撫使薛叔似並除端
明殿學士侍讀丘室依舊江淮宣撫使薛叔似依舊湖
北京西宣撫使 十八日詔湖廣總領兼湖北京西宣
撫司參謀官陳謙除寶謨閣待制湖北京西宣撫副使
十二月二十四日詔京西宣撫使薛叔似宣撫副使
陳謙並官觀知江陵府吳獵除湖北京西宣撫使 三
年三月十七日獵除刑部侍郎依舊湖北京西宣撫使
二十一日御批付獵賊賊干紀神人共憤卿受任荆襄
密通蜀門忠義所激慨然有討賊之志朕甚嘉之今覘

卷之三十一

安陸虜騎奔北鄉威名益著籌畧方深經理創殘申飭
戰守之餘朕為朕兼總西事凡可携離逆黨指授將士
一以付卿無失機會又須審度務在必成應有合行事
宜可密切條具奏上故茲劄示想宜知悉 是年四月
十五日詔權兵部尚書宇文紹節除華文閣學士知江
陵府兼權湖北京西宣撫使 是月二十七日除侍讀
依舊華文閣學士充湖北京西宣撫使兼權知江陵府
九月十九日詔紹節充京西湖南北路宣撫使 五月
二十一日知沔州充利州西路宣撫使兼四川宣撫副
使安丙言宣撫司每歲合舉官員數昨因宣撫使廢罷
未有專降指揮乞立定每歲合舉官職令陞陟等員數

行下遵守詔依宣撫使已降指揮歲舉員數與三分之一薦舉

宋會要宣撫使

嘉定元年正月二十六日詔四川宣撫副使舉官特依宣撫制置使歲舉改官一十一員從事郎六員從本司之請也三十日京西湖南北路宣撫使宇文紹節奏本司舉官員數已準指揮湖北京西止是兩路比附四川路分每歲舉改官六員從事郎三員朝請大夫以下陞陟大小使臣陞陟二十員分上下半年舉今紹節充京西湖南北路宣撫使乞比附四川路分增添湖南一路員數吏部言四川宣撫係有四路今京西湖南北路乃是

三路若從本官所請每歲合舉改官九員從事郎四員朝請大夫以下陞陟任使八員大小使臣陞陟三十員並分上下半年舉從之 二月三日詔華文閣學士侍讀京西湖南北路宣撫使宇文紹節除寶謨閣學士依舊侍讀京湖宣撫使 三月四日詔京西湖南北路宣撫司屬官歷任及五考以上人許令宣撫使司置司去處一路監司通行薦舉從本司之請也十二年二月十三日詔簽書樞密院事曾從龍除同知樞密院事江淮宣撫使繼而從龍乞叅酌前後執政官出使減損條具畫一申請一今來出使乞以同知樞密院行府為名一官屬等白直人內叅謀叅議官二十人屬官等一十五

人提舉一行事務提轄軍兵點檢文字各五人監印主管文字各四人書寫文字書奏準備差使各二人屬官下使臣及人吏各二人下殿前司步軍司差赴行府分撥應副差使一乞下步軍司揀選差撥入隊披帶少壯一百人部轄將官一員仍帶衣甲器械隨行使喚所有請給起馬犒設等並依已發出軍人例施行仍出給券歷前逐項所差鞍馬人從等同一乞於本院差發遞工匠二人裝界作二人畫匠一人殿前馬步軍司差承局二十人皇城司差背印親事官二人已上並許踏逐抽差 五月十七日詔崇信軍節度使安丙可特授保寧軍節度使四川宣撫使兼知興元府利州東路安撫使

依前開封儀同三司武威郡開國公加食邑五百戶食寔封三百戶 八月十一日詔四川宣撫使依舊利州置司令安丙往來興元府等處措置事

宋會要 總領所

先是嘗命朝臣總領都督府宣撫司財賦其後收諸帥之兵以為御前軍屯駐諸處皆置總領亦以朝臣為之

卷之九十四

仍帶專一報發御前軍馬文字蓋又使之與聞軍政不獨職餽而已其序位在轉運副使之上鎮江諸軍錢糧淮東總領掌之建康池州諸軍錢糧淮西總領掌之鄂州荆南江州諸軍錢糧湖廣總領掌之興元興州金州諸軍錢糧四川總領掌之其官屬有幹辦公事準備差遣四川又有主淮東淮西有分差糧料院審計司審計通判權貨務都茶場御前封樁甲仗庫軍庫瞻軍酒庫市易抵當庫惠民藥局湖廣有給納場屬官分差糧料院屬官兼御前封樁甲仗大軍倉大軍庫瞻軍酒庫四川有分差糧料院審計院屬官兼大軍倉大軍庫撥發船運官贖藥庫羅買場吏額淮東九人淮西湖廣十人四

卷之九十四

川二十人 高宗紹興三年正月八日詔差戶部侍郎姚舜明前往建康府專一總領應干都督府錢物糧斛仍於都督府選差有風力請曉錢穀屬官四員充糧院審計司監官都督府管下官兵等幫勘請給等並經由戶部糧審院依條批勘支給建康府推貨務都茶場亦仰姚舜明提領 七月二十六日詔都督府已有戶部侍郎姚舜明總領應副錢糧其隨軍運判可省罷 六年二月二十一日都督諸路軍馬張浚言三宣撫司軍屯駐江淮所用錢糧雖各有立定取撥窠名及專委漕臣應辦多是互相占吝不肯公共移那因致闕乏既無一總領官司諸處財賦出納難以稽考乞於戶部長貳內輪那一員前來鎮江府置司專一總領措置移運應辦詔差戶部侍郎劉寧止 九月二十三日詔令戶部郎官霍彞前去鄂州置司專一總領岳飛軍錢糧 七年十月十七日詔薛弼霍彞同共總領措置五路應干財賦仍常留一員在鄂州本司拘催本軍合得錢糧應副支用以中書門下省言霍彞總領岳飛軍錢糧二廣荆湖江西五路錢物浩翰恐有陷留滯合差官措置拘催故有是命十一年正月十四日淮南西路宣撫使張浚言總領提舉大軍錢糧吳彥璋措置應辦本司大軍錢糧首尾二年並無闕誤欲依張成憲昨來應副韓世忠錢糧例推恩詔吳彥璋與轉一官 五月四日詔以

胡紡為司農少卿總領淮東軍馬錢糧吳彥璋為太府少卿總領淮西江東軍馬錢糧曾慥為太府卿總領湖廣江西京西路財賦湖北京西軍馬錢糧各專一報發御前軍馬文字諸軍不聽節制 十二年六月十二日詔鎮江府鄂州總領所各置甲仗庫逐軍所造軍器每月委總領官置籍椿管月具所交收數聞奏仍各許碎差管甲仗庫官一員 十三年九月二十一日詔總領淮西江東軍馬錢糧所屬官今後許戶部長貳太府司農卿少通行薦舉 十五年十月二十八日侍御史汪勃言四川都轉運司盡併于宣撫司乞就四川路宣撫司置總領一司專掌財賦從之 十一月二十日詔以

趙不棄為太府少卿總領四川宣撫司錢糧所為名

趙不棄為太府少卿總領四川宣撫司錢糧所為名 十六年六月二十八日詔四川所屯大軍歲用錢物如州軍拖欠即從所隸漕司按劾若漕司蓋庇失於檢察催發即從四川總領所按劾其四路提刑常平司如拖欠違期不起亦一體施行 十二月十一日詔曰朕惟軍興以來四川敵重恐不堪久今疆場罷警營屯內邊無轉餉之費輜重就閑羨卒耕作有芻粟之積仰宣撫總領兩司取索承平時常賦名色軍興後權所增益參酌措置既不當竭民力又不可乏軍須兩皆給足永相保持以副朕顧倚之意 十七年九月十二日總領四川錢糧符行中言交撥到降賜等三庫見橋斛料九

十八萬七千餘石詔令總領所酌度均撥減免對雜分數施行 十八年五月二十七日詔以汪召嗣為太府少卿總領四川財賦軍馬錢糧專一報發御前軍馬文字先以總領四川宣撫司錢糧為名至是罷宣撫司始改為四川總領 十九年二月十四日詔諸路軍馬錢糧官樂禁並依轉運使副提舉官從臣條請也 二十六年正月十四日詔諸軍不得私役軍兵其城郭開張酒店令戶部總領司拘收 閏十月十八日四川總領湯允恭言乞令四川知通簽判推判官同共依限催發州縣贍軍錢物任滿或非次替移有拖欠數多許從本所同所委官或就按劾從之 十二月十八日起居郎

趙達言陛下加惠遠民以四川在萬里外科斂條目戶部稽考之所不及故詔帥臣蕭振等同共措置欲以實惠摩拊疲弱亦事有所當知者蜀之取民條目繁巧不可一概而視按籍而決蓋有顯其名而公取之者激賞絹之類是也隱其名而陰取之者激糶錢之類是也取之以甲而用之以乙者畸零絹估錢為糶本錢之類是也此三者若一槩而視萬一蠲放所及民有熟視而不知徒為貪吏猾胥之幸者矣欲望明詔振等凡總領司錢物案名當先析為數條曰此官與民通知者此官與民不相通知者必當根其所歸有欲除放不於其官籍之名而於其人戶之所從來然後陛下實惠州縣不能

沮格從之 二十七年七月二十四日總領准西江東軍馬錢糧方師尹言比年州縣循習不以軍餉為念錢物棧發有累月西方起者糧斛轉漕有經歲而始至者監司生視略不經意乞擇監司郡守尤違慢者按劾以聞重賜熱責從之 八月九日詔今後總領司互舉改官之人並依憲漕等司舉官磨勘從左司諫凌哲請也 二十九年八月三日總領四川財賦軍馬錢糧許尹言四川見屯大軍用度至廣年額合起贍軍其間公然拖欠不催漕司州郡容庇不加程督即日未起錢引計七百二十餘萬道已行下分限催促外欲乞候歲終從本所取逐路州縣拖欠數目尤甚者具申朝廷重行熱責從之

卷之六十四

十六日戶部言湖廣總領所將荆南戍兵倉庫作一處安置別立庫放置監官一員從朝廷差官監門官一員令本所於本府見任指使選差兼監從之 十七日總領湖北京西軍馬錢糧彭合言贍軍之費宜有餘寄棧之數宜夙備科撥錢糧各有名色其數未嘗無餘寄棧有庫以待闕乏軍須未嘗無備歷時之久科撥之數諸路不及元額而又買發銀價最高支用折閱則歲計不足不免暗借寄棧以紓目前之急累年如此則夙備之數虧矣伏望審究諸路起發赴軍前不敷并買銀折閱之數就日科撥應副翌日上諭軍執曰彭合所陳卿等適進呈更支棧積銀五十萬貫此乃一時之

事彭合陳請却是歲計若止論目前而不及歲計恐於久遠非便宜遠與措置尋詔每歲截撥四川合赴行在經總制無額錢三十萬貫貼助本所支遣及於棧管御前撥實庫銀內計價支撥五十萬貫赴本所棧管戶部看詳鄂州大軍近年有不敷額錢朝廷分上下半年貼降錢一百一十六萬餘貫應副其不敷錢數增多乃逐路監司州軍違悞欲下總領官嚴緊拘催須管及額仍將違欠最多去處按劾其買銀折閱之下二廣監司帥臣相度措置如何可以不致折閱及可與不可以其他物貨買發限一月開具利便申尚書省從之 三十年三月一日總領准西江東軍馬錢糧都黎言江東所屯

卷之六十四

歲費緡錢近七百萬米以石計者近七十萬科撥雖有名期限雖有日官吏侵危稽違監司守貳恬不加意乞將監司守貳以下弛慢尤甚者按劾重賜熱責其承行人吏即依無心力斷罷事理稍重者亦依條施行從之 八月十一日戶部言江州駐劄御前諸軍合用錢糧已令取撥江西合發赴本所三十年分棧管折帛錢二十萬貫江州棧管上供米三萬石應副續又科撥廣東湖南江西每年合起赴行在經總制錢三十萬貫并於江州轉般倉棧管江西二十七年上供米內取撥三萬石與科見在大軍錢物相兼應副去訖更令於利州路合起發赴行在經總制錢內自紹興三十年夏季為始

每年取撥一十萬貫并下行在推貨務都茶場給降江西路末茶長短引共二十萬貫撥赴江州應副客人請買同前項已科錢通共八十萬貫令本所置籍排日拘催起赴軍前應辦給遣從之 十二日湖廣總領所言江州屯駐軍馬合用錢糧依荆南差官應副創置倉庫合差監官一員乞從朝廷注授監門官一員乞從本所於江州見任指使內選差所置倉庫糧審院印記乞下文思院鑄造給降從之 十六日湖廣總領所言節次降到臨安府一合同關子共三十萬貫餘已賣到錢一萬九千貫外其餘並無客人請罪却有降到三合同關子八十萬貫令本所賣錢橋管比之一合同頗為快便

卷九百四十四

乞許本所於三合同關子內已賣到銀錢對換一十八萬一千貫應副支用乞繳還一合同關子却行換給支末茶長短引共二十八萬一千貫應副支遣將賣到錢撥還所借支過三合同關子錢仍舊却換八十萬貫依已降指揮橋管從之 三十一年正月十八日詔准東總領司太平惠民藥局監官兼監鎮江府大軍倉如遇本倉給納即令前去管幹以總領朱夏卿言大軍倉獨員而藥局職事簡省故也 四月十七日四川總領王之望言乞將諸州軍年額合起錢物自正月一日至十二月終實起到庫錢數比較從上起發歲額無虧欠又從下取虧欠最多處各一十處具知通姓名申尚書省

候逐官任滿改授差遣日乞朝廷參照勤墮斟酌施行

三十二年四月十八日之望言四川諸州軍三十一年終實到庫錢比祖額遞年並各增羨即無虧欠最多去處今取增數最多一十州具知通姓名申聞乞籍記姓名以待選權從之 四月二十七日詔諸路大軍每遇招收到人並先具姓名報總領所每旬委總領官及都統制就本所或教場同共當官填刺軍號其効用等不利手面之人亦令對眾審問投名月日詣實應干合得依糧之類一面從總領所畫自當日並與按旬月日兩季徑行幫勘支給具數申省部照會出給科降 孝宗隆興元年十月六日詔戶部於左藏西庫見橋管錢

卷九百四十五

內支降一百萬貫依省則紐折銀二十萬兩餘數以會子貼支前去淮西總領所交割橋管 十四日詔戶部下左藏西庫於度牒膏田錢內支會子二十萬貫前去淮東總領所交納貼助大軍支使 乾道元年三月五日戶部言淮西總領楊從奏契堪淮西總領所惠民局及雜賣場止是出賣藥物事務不多乞將雜賣場併令惠民局官兼管本部勘當欲依所乞合以監總領淮西江東軍馬錢糧所太平惠民局兼監行宮雜賣場稱呼所有減罷去處其已差下人並依省罷法施行從之 同日戶部言楊從奏本所大軍庫事務繁冗未有監官本所甲仗庫職事簡省乞改差監大軍庫官一員却令

兼管甲仗庫本部勘當欲依所乞合以監總領淮西江東軍馬錢糧所建康府戶部大軍庫兼監封樁庫御前甲仗庫稱呼從之 六月二十六日戶部侍郎王弗言欲乞誠飭逐路總領官今後非被旨不得擅截網運如違許從戶部具名按劾聞奏從之 八月二十五日中書門下省言勘會淮東總領所係是拘催江東浙西州郡錢米雖有指揮許按發運慢官吏及浙西官亦許薦舉緣官稱未正事權不專乞依鄂州總領官例於街內添浙西江東財賦六字將合舉官員數於二路通舉餘並依舊從之 十月十三日戶部員外郎江西京西湖北總領司馬倬言近承指揮令取撥四川白契稅錢一

百五十萬貫赴本所樁管緣四川係行使鐵錢地分計置輕齋赴鄂州軍前止得七十五萬貫深恐緩急不足支用今欲乞於內更行取撥五十萬貫補助三大軍歲計支用從之 十五日戶部尚書員外郎江西京西湖北總領司馬倬言契勘本所應副江鄂荆襄大軍務事繁多乞檢照元降指揮特賜添置詔許復置幹辦公事准備差遣各一員 二年二月四日樞密院言已降指揮三衙招收軍兵効用本軍申解樞密院令承旨司用等仗審驗人材刺填軍額在外屯駐軍委本路總領官依此其在外諸軍並不解赴總領所止行關報姓名審驗預作到軍月日放行請給無以關防詔總領所照

應三衙招効用軍兵拍試格法指揮一體施行 二十日准西江東總領楊俊等言乞將江東安撫司建康府都統司酒庫並撥付淮西總領使所得旨令共相度欲將諸司酒庫先次交割見管酒麴錢未麥麩本柄并應千動使等其煮酒賣到價錢除元本錢並行拘收應副作本外將合得息錢並行撥還諸司從之 六月十五日四川宣撫使虞允文言契勘四川宣撫自鄭剛中以前未置總領所今照得前來往川陝宣諭并任荆襄宣諭使汪澈已畫降指揮總領所隨事所隸今來乞依上件已得指揮從之 閏七月四日中書門下省言勘會已降指揮差度支郎中唐瑒前去湖廣總領所取索

應于收支科降及諸路已未起發錢物逐一究見詣實所有淮東西總領所亦合一體委官前去詔差考功郎官沈夏 九日尚書度支郎中唐瑒言究實湖廣總領所財賦緣積歲不曾檢察本所總繼弊源甚多欲望特降睿旨今後每三年一次差官稽考庶有畏忌兼歲月不久姦弊易見從之 十二日詔戶部將江鄂荆南三處軍馬歲用支遣實數併作一科降付總領所委本所自行審度各從便順分撥 二十四日中書門下省言勘會湖廣淮東西總領所應于收支科降及諸路已未起發錢物各已委官前去取索逐一究見詣實所有四川總領所亦合一體詔令虞允文措置施行從之

八月十七日度支郎中唐瑑言湖廣總領所自來差撥戶部人吏每有會問並是本處人供報本部人即供報不行又緣替移頻併亦隨官罷所以不知首尾欲乞並令發回只令總領官於州郡監司吏人踏逐選差三年一替其淮東西總領所并分差糧審院並依此從之三年十一月二十三日詔令湖廣總領所印造新會子通已未印造共三百七十萬貫將銅版依已降指揮繳申尚書省其舊會子逐旋繳納 十二月二十六日戶部郎中四川總領查齋言金州屯駐官兵歲計幫支錢糧數目浩瀚緣相去遙遠本所屬官元差置主管文字幹辦公事各二員準備差遣差使各一員昨準指揮裁減主管文字一員準備差遣差使各一員今欲於元裁減屬官三員內復置一員差往金州幹當廳職事從之 四年正月九日禮部言新除戶部郎官四川總領查齋奏臣契勘本司瞻軍歲計自紹興三十一年軍興後增招兵馬溢額數多用度日廣別無科降止是侵那庫管棧積逐急應副今亦殆盡近準朝廷立定兵額按月所添請受並無指準又有因功轉官添加請給今年又係有閏年分闕數甚多無川路諸州內有早傷米價踴貴比去年尤為闕之欲望照累政總領官體例給降度牒五千道出賣拘收價錢庶幾補助歲計支用詔降度牒一千道紫衣師號共五百道 二月三日新降戶

卷之四百四

部郎官四川總領查齋言近降指揮四川總領所應干收支科降錢物令虞允文集四路漕臣各一員同臣就宣撫司會算四川見今財賦所入之數對立養兵多寡之額使兵食民賦出入相當庶幾軍用贍足免以匱乏煩清天聽實為久遠之計詔從之 二十九日刑部言新除司農少卿淮東總領呂權奏逐路州軍應有總領所錢未去處欲乞量立殿最之法許從本所檢察按治本部者詳欲令諸路總領所於歲終將所管州軍每州合發本所錢物十分為率若拖欠及二分知通各展二年磨勘或欠數太多取旨知了辦數足各與減二年磨勘從之 十一月十七日詔三總領合支官兵春冬衣戶部措置今後並須管依行在官兵條限時日支給不得依前遲延過時 五年三月六日淮西江東總領葉衡亦準指揮差屬官前去廬州應副郭振修城官兵錢糧照得雖有幹辦公事二員內分一員專在池州軍前給納簽廳委是闕官深慮候事故乞依鄂州例更置幹辦公事準備差遣各一員詔許許差準備差遣一員日後更不作闕 八月五日淮東總領呂權言契勘本所屬官已經裁減止有幹辦公事一員淮西總領所已置幹辦公事二員近又申明辟差準備差遣一員本司委是闕官乞依淮西例置準備差遣一員從之 十一月三日戶部言淮東西總領所奏本所人吏舊請於大軍

卷之四百四

內勘支立年限與補進義副尉本部照得批勘合於大軍錢內應副更不添支食錢其出職年限欲自差到所充應十年頭名職級補授進義副尉其遞遷以次人各充應二年通到所及十年依今來出職年限補授下淮東西總領所照會湖廣總領所亦依此施行從之 六年四月一日詔淮東總領所併歸淮西總領所令沈夏通領存留屬官一員鑄錢司可減罷併歸發運司存留幹辦公事二員亦發歸運司 閏五月五日中書門下省言勘會淮東總領所廢併司名合行并入詔以總領兩淮浙西江東財賦軍馬錢糧所為名 十七日戶部言總領兩淮浙西江東財賦軍馬錢糧所為名合用印

元印繳納庶幾歸一從之

記今欲以總領兩淮軍馬錢糧所印十字為文將兩所元印繳納庶幾歸一從之 六月十七日戶部淮西總領沈夏奏淮東總領所事務至繁正要稽考出入及檢察糧審院批放緣淮西相去隔遠難以革弊兼照得淮東簽廳從來不曾與務場倉庫干涉今欲依倣池州例委自屬官管幹給納本部勘當欲依所乞以戶部給納所為名并令總領官往來提督施行從之 七年五月四日權知鎮江府兼權淮東總領蔡洗言承指揮復置淮東總領乞依舊作浙西江東財賦淮東總領錢糧所為名戶部給納所却行廢罷所有應干合行事件欲乞並依前後總領所官已得指揮施行本所元管印記近

緣省併別降兩淮總領所印記今既復置所有淮東總領所元印乞依舊行使從之 八月二十五日吏部言總領四川財賦軍馬錢糧所奏本所復置主管文字一員專一主管金州本所簽廳職事乞依金州州縣官任滿與轉一官推賞本部契勘荆湖路安撫轉運司屬官到任任滿應得酬賞者依條各隨置司所在州縣官格法推賞本部欲依所乞將本所在金州置司簽廳官一員依金州州縣官到任任滿已得指揮推賞施行從之 九月二十四日又奏契勘本所屬官依發運司例自與他州不同止有四員皆係選人資望太輕難於號令欲望將本所屬官盡差京朝官許理本等資序其見任

者令終滿今任已差選人替官者各乞別與差遣詔依

餘路總領所屬官今後並差京官 十月二十四日詔令建康府於朝廷樁管會子內借撥五十萬貫應副淮西總領所支遣却於元科馬軍司未到綱錢內拘收撥還依舊樁管仍開具起發綱運最稽遲數多去處當職俚姓名申三省樞密院 八年四月十六日權尚書戶部侍郎沈夏言今後遇總領所官赴行在奏行淮東委守臣兼權淮西湖廣委漕臣兼權從之 淳熙元年三月十七日詔淮東總領所差置催綱使臣三員於小使臣內選差專一往來催促大軍錢糧使喚仍理為資任支破本等券錢既而六年三月淮西援例差置從之

四月十七日准東總領許子中言乞委諸路通判專一
主管拘收逐州錢米起發赴所旬具數目關報本所每
半年比較以行賞罰從之 二年十月二十五日准東
總領錢糧臣言乞依准西總領收赴茶鹽等鈔及額推
賞從之 先是元年三月詔自今建康場務歲終收赴
茶鹽等錢及額其准西總領自任內歲終與比附左右
司官計日減半推賞糧臣援以為請 三年二月十七
日詔兩准總領所將收支錢物除依條合置庫分并正
赤歷外其餘私歷并創置庫名並行改正如將來朝廷
差官點檢得更有違戾當重作施行 四年七月二十
四日准東總領所言鎮江務場歲額收赴茶鹽等錢增

卷九十四

羨官吏推賞並不曾經由本所徑自供申朝廷致有權
行抵當拘催未到錢數至多乞自淳熙四年鎮江務場
官吏推賞先從本所審實方許施行從之 六年三月
二十四日准西總領蓋經言諸州常平買棧酒坊往往
侵損官課乞從本所日下發併自行措置興開依數認
還常年元額從之 四月二十一日四川總領所言近
準樞密院劄子以制置司申請咸茂州每年量立省計
為錢引一萬四千道數內成都轉運司管認五千道餘
九千道合從總領所添貼支撥契勘本所歲計係專用
應副四川屯駐御前大軍支遣即無科支諸州係省錢
物窠名體例其省計錢物自來隸屬逐路轉運司科撥

詔本路轉運司照應今年三月十九日已降漕臣手詔
將有餘去處通融應副 十年六月二十六日准西總
領韓彥質言本所五酒庫近蒙許辟差官今乞先令權
半年見得實有心力正行奏辟通理為任又乞差使臣
五員羅買米麥從之 四川 淳熙二年正月十五日
詔四川總領所自今將腐爛米斛別行變賣不得支充
軍糧并零碎折支 三年正月七日四川總領所言金
州屯駐官兵歲支錢引六萬一千餘道係本所與宣撫
司分認應副今既罷宣撫司置制置使司其本司元認
金州一半錢引合令制置使司從之 四年正月二十
五日詔四川總領所將諸處椿積米常以新易陳乞免

卷九十四

換支遣不得以兌換為名輒有侵借如日前有借撥之
數即疾速補還 六年二月三日詔自今四川總領所
茶馬司遇歲終各將本年經常及椿管錢物收支見在
於次年正月開具作冊繳申尚書省 十月十六日四
川總領李昌圖言乞自今或有陳請事干本所財計先
下本州相度裁其可否則然後施行從之 八年五月一日
詔罷興元金州兩處簽廳其總領所簽廳職事依江陵
府例委各州通判兼管以臣僚言四川總領自來置司
利州去大軍屯駐所在相遠昨緣軍興恐關外四州待
報過遲遂於魚關置一簽廳以便四州期會差本所幹
辦公事主之後來為領者不知當來所置簽廳之意

只因糴買一事乃於興元金州復置兩簽廳所差官委作威福故也 十四年三月六日四川總領趙彥逾言諸州椿積錢糧乞令各路運使每季點檢王淮等奏先降指揮總領不與椿積米斛本為淮東西湖廣三處即不曾劄下四川上曰蜀中糧斛總領自當干預彥逾既有請可分明劄下照會 雜錄 淳熙四年二月八日詔三總領所出納錢物並明附正歷不得再有侵借隱占其州軍綱運以時嚴緊催督毋容拖欠如復減裂重行責罰先是總領所文帳多有侵借隱漏遣官點磨既條上其數於是中書門下省言除除欠占壓虛椿之數別行契勘外餘見管并別庫寄收與州軍拖欠錢物共

表一萬九百四

一千五百八十餘萬內三百餘萬係無侵借及不曾附帳歷錢已改撥椿管外歷見在錢四百八十餘萬貫存留總所認數椿收以備急關仍令拘催州軍淳熙元年三年未起綱運七百九十餘萬貫與建康鎮江場務月收窠名并淳熙四年所科歲計應副支遣已有寬餘其私置庫歷悉行改正日後收支各立式行下每歲開具申奏以防滲漏因有是詔 十月二日詔總領係與發運監司序官職任尤重自今在任一年已上者亦許除郎 五年五月十一日詔准東西總領所錢物由易例從廢罷引入納遂不及常平之數准東總領葉蕭嘗以為言至是戶部侍郎單夔復請依舊於市回易

庫發泄鈔引故有是命 七年七月二十四日 左司郎中杜民表言乞住罷諸路總領漕司營運上曰朕欲罷此久矣內外諸軍添給系重之人每歲共不過三十餘萬緡別作措置支給於是詔兩淮湖廣四川總領所兩浙四川轉運司營運並日下住罷即逐司將截日終見管本息錢物實數逐一開具申尚書省其諸家累重大官兵合添支錢已一面別作措置支給既而八月詔兩浙本錢已拘收外餘各限指揮到日先將本錢盡數發赴元來去處依舊窠名椿管其收到息錢依已降指揮疾速開具申尚書省 十六年十一月二十三日戶部言湖廣總領所申除湖南創置飛虎軍係別降錢物

表一萬九百四

應副外有江鄂州江陵府屯駐及襄陽府出成共四大軍并差出德安府隨郢州信陽軍光黃沅靖州常德府及大冶麻城縣等處軍馬合用淳熙十七年分歲計錢物乞科降本部準淳熙九年十月二十一日指揮科降每月以五十八萬九千四百三十餘貫為約一歲計錢七百七萬三千二百貫九十四文今科撥下項京西襄鄆等處見屯軍馬合用鐵錢令轉運司於舒新州見椿管并續鑄到鐵錢內各取撥七萬五千貫赴湖廣總領所交納所有諸路州軍綱運錢科撥五百七萬二千六百八十二貫一百四十七文數內有四川提刑司催發錢二十五萬二千四百三十貫近緣免起三年乞下舒

新州於今年分鑄到正剩鐵錢內各取撥一十二萬五千貫赴本所補還朝廷錢貼降二百萬五百一十七貫九百四十七文數內貼降四川總領所拘樁網運錢并貼降江西茶短引各一十五萬貫拘截四川合起行在窠名網運錢三十萬貫朝廷應副四川免起三年錢六十萬貫京西提舉司見樁鈔鹽錢內取撥三十萬貫就發鄂州樁管去年改換江西茶長引二十萬貫權貨務都茶場於見在散乳香內品搭給降二十萬貫就撥鄂州軍前大軍庫賣引司樁管茶引錢二十七萬五千貫其餘一百二萬五千五百一十七貫九百四十七文乞行下都茶場品搭印降江西湖南北茶長短引應副給

表高九百四十四

遣從之 十二月十九日臣條言應外路諸司總領所今於得替日將應有錢物開申省部其新到任人亦限一月內將交到數目從實具申從之 紹熙二年三月二十五日知靖州姚槩言乞將廣西運司今年未支本州歲計錢二萬貫及紹熙三年分歲計三萬貫仍舊行下湖廣總領所照元例於茶引錢內支撥却令本司於每年應副湖廣總領所錢內一併起發交納以後年分歲計只乞就本所支降詔湖廣總領所依靖州所乞事理施行所有廣西轉運司每歲合應副靖州錢仰本司起發赴總領所交納理充歲計錢數 三年七月十二日准西總領所申乾道四年准東總領所錢米去處量

立殿最之法本所檢察按治刑部大理寺看詳欲令諸路總領所於歲終將所管州軍每月合發本所錢物十分為率共拖欠二分知通各展二年磨勘或欠數太多重作施行如了辦數足各與減二年磨勘已得旨依准東至今遵奉每年各有賞罰獨本所因循弛慢今欲至歲終檢舉施行從之 八月九日詔准東西湖廣總領所各將截日終見樁管金銀錢會等數目仍取見諸州軍得熟分數逐一從實開具申尚書省 紹熙五年十一月三日太府卿准東總領葉適言去冬內藏庫取去淮東總領所五十萬貫軍民相語往缺望萬一更有支取民力之所以窮竭州縣之所以敗壞者正為兵數太

表高九百四十四

廣兵食太費爾乞明詔有司自今除每歲批放外並將有管實在數目逐一開具該載式冊要使朝廷通知有餘不足之數其非緣軍前事無得輒稱支移起發欲以他用雖有中旨許執奏不行俟儲積果多戎大簡覈朝廷經制既立然後議窠名之重輕省撥定之數目寬減州縣還以予民從之 九日准西總領鄭澆奏總領之職在於調度糧餉稽察軍政而已乾道八年總領周闕欲興酒利始奏乞撥諸司酒課併歸總所管赴御前并朝廷淨息錢三十萬貫通年又抱認淨息錢二十五萬貫又增認建康府稅錢一萬貫通管赴到淨息錢五十萬貫自撥併之初朝廷約束方新諸司不肯過數造

酒亦不敢私自酤賣數十年來諸司私造之酒月增歲
盛始者舉在城之酒利惟歸一總所故所虧課額不為
甚多後來裂為四五各私其利酒課既已暗分每年嘗
虧淨息二十餘萬往往皆侵移經常錢充發及別作營
運補掩見今已侵過經常錢四十四萬餘貫拖欠朝廷
椿管錢八十三萬餘貫若不以利害分明控告向後轉
見狼狽乞於念總所之職本為給糧餉察軍政許將見
在本錢給還諸司自行酤賣詔令總領所依舊酤賣每
歲除合納內庫錢照數解發外所起朝廷椿管錢全與
減免諸司息錢權減四分之一仍自來年為始 慶元
元年正月五日中午書門下省言淳熙二年十月指揮鎮

卷九十四

江務場歲終收赴茶鹽錢及額准東總領官與比附左
右司官計日減半推賞又淳熙四年七月指揮鎮江務
場每歲陳乞收赴茶鹽等錢增羨官吏推賞從准東總
領所審實一歲收赴到錢比額增羨其所賣鈔引等錢
委是已拘收錢物數足本所即具保明供申推賞照得
准東總領既依准西總領推賞其務場收赴課額自合
提領赴辦詔准東總領所事體提領措置施行 嘉泰
二年十月十一日新准西總領王補之奏總領所歲計
係朝廷科撥州軍上供錢斛應副支遣使郡守盡數拘
椿如期解發不至有誤指準竊見漕憲常平茶鹽坑冶
司皆以各州通判為主管官蓋權有所歸究心督促俾

廳非州郡比無供輸之煩免支費之擾斷不敢移易借
免乞令總領所將諸郡合解本所錢斛委本州通判充
主管官專一拘轄催促應限起發須管本年之內數足
本所逐季稽考其間宣勸職守取一二申奏旌賞如或
弛慢不職欠負最多按劾責降所有諸州起發錢斛每
歲令本所於次年三月終比較不許展限具發足實欠
數最名銜以聞乞行賞罰從之 閏十二月二十一日
准東總領所奏照得准西總領司近畫降指揮專委諸
郡通判充主管官拘轄合發錢米催督起解所是准東
財計理合一體乞令本所將諸州合發錢糧專委逐處
通判一員置籍拘催主管催發一依准西總司已得指

卷九十四

揮施行從之 開禧元年十一月三十日臣僚言恭惟
高宗皇帝以諸道財賦分置四總領所而又以王人領
之其為慮深矣比年以來賦入虧於前後之相因事權
弛於勸懲之不及假如一州財賦隸於總所者以十萬
計今歲偶因水旱而虧其一若未甚害奈已虧者不復
增來歲遂以九萬為率矣使歲及九萬猶云可也今歲
虧一歲後來者復援虧多之歲以為率矣故曰財入虧
於前後之相因且憲漕諸司之勢必行於郡縣者以刑
獄之寬濫訟牒之稽違財賦之欺隱諸司皆得以察之
下至當職官之去留承行吏之罷復諸司皆得以專之
至諸司耳目之所不接又巡按得以及之故郡縣於諸

司財賦類不敢虧惟總所則異是兼置司之地去所部或千餘里間有及二三千之遠者勢有所不接令有所不行歲終必較展減磨勘不過三二年其間又有責緣幸免者而懲勸之術窮矣故曰事權弛於勸懲之不及夫前後之弊非可以驟革勸懲之法亦未易驟加乞於郡守離任之日各令具本任內合解總所財賦有無虧欠如虧者即詰其由重加責罰至若在任尤弛慢者亦許總所按奏如此則諸郡知畏而財賦必不致有虧緩急必不致誤事從之 嘉定三年十一月九日臣僚言四川總領所與東南三總領所事體不同參政王之望總蜀賦日蓋嘗論列以為東南將帥統軍旅戶部

卷之四十四

總財賦朝廷制其子奪盈虛之柄所以東南總領責任稍輕又朝廷在近凡事有所倚重今四川去朝廷路遠又總所不與兵事凡有調度之費據其所需應副若非朝廷主張假借使之有以自立則緩急難與財賦作主此說最為明白至開禧用兵之初宣撫使程松以私意懇囑權臣遂令四川總領所照江淮湖廣體例並聽宣宣司節制自是本所財賦兩宣司動輒干與且不時取撥金帛逆議已藏禍心用度無藝自安丙誅叛之後繼為宣撫使雖仍指揮之舊其實總所全賴左右扶持以至今日但軍政財賦既有攸司所當各專任責今宣司結局改置制置大司當覈實軍政樽節錢糧以寬總所

餽運總所當幹旋儲蓄極力措置以應軍須不應復累大司所有權臣一時元降節制指揮合行釐正其制司與總所往來文移既是制置大使係執政大臣總所合用公申如將來止是制置司卻合止用公牒庶幾名正體順兩司叶和不致止誤國事從之 六年十月二十八日臣僚言兩淮權貨務場自在臣變法創置提轄一員嘉定二年臣僚以其費用日廣而財計展轉不行奏請省罷未踰半載朝廷仍舊差官方其增置固以貪吏侵欺出納之無限也及其省罷則以官吏廉俸費用之尤多也今此司再復非以課額之有虧乎嘗以兩司申請利害考之鎮江一司提轄未再置時所管錢會猶足

卷之四十四

以支數月今反空匱亦立不可支吾歲給降者不啻百萬建康一司每月認支之額既已省減而朝廷給降月猶不下十四五萬夫差官三四任更歷四五年課額不登給降如故而徒增二司官吏費用所謂麻長立而馬益瘦也今若逐歲指降鈔引令總所自行發賣擇一幹官提其大綱萬一鈔引未甚流通雖不免陳請給降豈不有增置官吏廉給之費况供帳幕帑徒御使令欲與諸司並驅今又有增而無減乎乞將鎮江建康分司提轄職事並令總所交割管掌各令歸班別與差遣實經久之利從之 十一月十四日監察御史黃序言國家置四總領所以董軍餉半天下之賦入皆在焉又於建

康鎮江各有權務一司幹茶鹽之利以通商賈曩時科
降鈔引不為樽節客商入納利源繁夥軍額多闕支遣
贏餘總所得專其權朝廷無所稽考間有私自封殖利
已乾沒而罰徒具文此權務所以專置分司在前日行
之為宜也自分司之後遂歲鈔引指數科降務場發賣
登載文歷出入明白為轄官者不過謹出納之司而已
流通則椿管月糜闕乏則告急於朝雖有他巧無所施
之考之累政借撥朝廷錢物不知其幾總所坐享其逸
朝廷責任其勞無乃體統倒置者邪向者以積弊而釐
析之今以其無弊而復歸之名正辭順故復推務於總
所為便或者謂專置一司猶不足以供億而總所安得

奏為高馬由

力而給諸審如是則以王人委寄之隆而但曰催督網
運云者無乃擇易而辭難乎夫鈔引即錢物也以變賣
而為支遣其數不易萬一入納稍遲支遣不敷則以總
所錢物通融之此猶朝三而暮四也鈔引在是况科降
出納大數灼然逐時打筭毫髮無隱特不過使總所任
向來之責而朝廷不為分司之累爾推轄一司官吏皆
可省罷欲乞將鎮江建康兩處務場日下結局仍舊付
之總領庶幾事權歸一無所扞格從之 八年正月二
十五日吏部言准東湖廣總領所昨來係援引戶部例
差置催網官徒費廉給合照戶部例一體任罷詳見戶
九年正月二十七日司農卿淮西總領胡槻奏本所幹

辦公事一員分司池州事權既專責任亦重池州一軍
歲蒙朝廷科降錢一百九萬餘貫全藉分司幹官拘催
緣累政皆係堂除選人資淺望輕州縣固已輕視又往
往多非其人到任即以文字為急職業多不留意只嘉
定八年一歲之間失催錢四十餘萬貫常是本所那撥
添湊支遣望將上件案關發下吏部照格法差已作餘
合入資序人庶幾資望稍高必能辦職從之 十四年
二月八日總領四川財賦軍馬錢糧所奏利州大軍庫
係四川根本所在日逐收支錢物委是繁夥其監官兩
員從元申獲紹興十六年七月二十九日指揮許從本
所選擇保明奏辟近準朝廷差下新官杜璋本所已行

奏為高馬由

遵奉外竊慮以後不經本所審量或有癘老疾病精力
不逮之人徑行赴部注授廟堂無緣得知委礙本所出
納乞將上件監官兩闕日後免行差注止從本所擇材
奏辟從之 十五年正月二日朝奉郎守軍器監淮東
總領岳珂奏本所自紹興間初置淮東一路軍馬盡在
鎮江府大軍倉官專一任出納之責近年邊備未撤王
師宿淮就成軍兵糧米多移在淮南交受支遣昨來楊
州大軍倉前政總領亦初辟倉官一員已蒙朝廷從請
今楚州比揚州事體尤重本所支遣鎮江月支二萬四
千五百餘石揚州一萬一千六百餘石楚州一萬四千
五百餘石委是一體不可闕官久例於楚州州官兼攝

各有本職不能專心管幹遂致綱運積壓不以時交委
實利害今欲照揚州大軍倉體例初置監楚州大軍倉
官一員專一管幹隸屬本所乞從朝廷選差一次或從
本所奏辟庶幾官有定守軍儲可以給足詔從公選辟
經任無過犯有舉主人一次仍以監淮東總領所楚州
戶部大軍倉繫銜既而珂又奏本所置司鎮江相去動
數百里不惟出納經常錢米交受綱運數目繁瀚要任
得人竊緣久例沿邊郡縣通判判官知縣兼受給曹官
主簿兼倉庫指作兼職不復經意旁歷支遣率付吏手
遞互推托不與交受正緣受給官不曾入銜因此視為
不切竊照准西總領所昨來陳乞通判主管官並帶准

卷九百四十四

西總領所簽廳職事入銜及赴所批書今來本所正與
事體一同乞朝廷詳酌特賜劄下楚揚真泰盱眙軍通
判高郵軍判官天長六合知縣並各帶淮東總領所受
給錢糧職事入銜除揚州已有專官外餘並於滿替前
一季預申本所於見任官內從本所踏逐選差或見得
下政可委就差承代管幹其受給并倉庫官過差兼滿
替並赴本所批書從之

宋會要 聖政所

紹興三十二年 孝宗已即位未改元 六月二十三日詔
曰朕惟太上皇帝臨御三紀法令一新粲然備具嗣位
之初深懼墜失其議設官裒集建炎紹興以來所下詔

旨條列以聞朕當與卿等恪意奉承以對揚慈訓續詔
專委權吏部侍郎徐度權刑部侍郎路彬措置裒集九
月十一日詔勅令所可改為編類聖政所十二日吏部
侍郎凌景夏言近年間有勲臣之家經省部理訴稽之
令甲姓名不載難以施行兼在元祐黨禁如文彥博司
馬光呂公著等以至靖康建炎以來忠臣義士奮不顧
身以衛社稷者類多有之皆略而未編亦感世之
也願詔有司精加討論度歷建中靖國所載或有未盡
志令添入元祐靖康建炎以後有合籍記者接續修纂
以光中興天下幸甚詔就委編類聖政所接續修纂十
月七日吏部侍郎兼編類聖政所詳定官徐度起居郎

卷九百四十四

兼編類聖政所詳定官周必大言本所奉旨接續修纂
功勳忠義臣僚事跡合要昨來慶曆建中靖國編載未
盡勲臣及元祐靖康建炎以來建立功勳卓然顯著忠
臣義士職位姓名及所立功勳事蹟逐一參考編纂欲
望詳從本所移文諸路專委監司遍下所部州軍搜訪
如有前項勲臣及忠義之家許令子孫或近親供具職
位姓名所立功勳實跡見存干照經所屬陳乞本州保
明錄白繳申朝廷下所參照施行從之 十八日聖政
所言已降指揮將勅令所改為編類聖政所有應于合
行事件欲乞並依勅令所前後申請已得指揮施行從
之 二十四日詔尚書左樞射陳康伯提舉編類聖政

所參知政事史浩同提舉 隆興元年正月浩拜右僕射提舉仍舊 十二月六日吏部侍郎兼編類聖政所詳定官凌景夏起居郎兼編類聖政所詳定官周必大言奉旨編類光堯壽聖太上皇帝一朝聖政合要建炎元年五月十日以後至紹興三十二年六月十一日以前三省樞密院時政記起居注參照編類欲乞下日歷所并移文諫院後省依年分逐放闕借或鈔錄用畢封遂并合要詔旨草藁參照已得指揮許差人於學士院就行鈔錄本所人吏乞下皇城司支給敕入官門號二道兼本所檢討官除本處請給外其所添御厨第三等折食錢若於本處所請名色次數相妨者欲乞不理為

奉旨為旨

名色次數支破仍自供職日為始人吏請給昨來勅令所舊請則例係依紹興祿格祿秩申明并紹興十三年六月二十八日支米指揮支破施行仍自差到所日為始從之 隆興元年三月十六日詔編類聖政所修纂光堯壽聖太上皇帝聖政凡大號令大政事今日合遵行者並編類門目每月投進其編年紀事候書成日一併進呈以本所詳定官凌景夏等有等也 五月十九日詔編類聖政所併歸日歷所依舊宰臣提領其檢討官二員以館職兼仍今日歷所人吏先行遣同日編類聖政所言接續修纂功勳臣僚忠臣義士事跡合行併歸國史院設書封用印牒送從之 十月四日詔編類

聖政所檢討官差秘書省校書郎王東里正字程千里兼其聖政文字秘書監少同預編類 乾道二年閏九月二十九日國史日歷所上光堯壽聖太上皇帝聖政六十卷進書儀注官史推 十月五日提舉編類聖政蔣希言本所官吏欲限三日結局從之其詳見 淳熙十六年三月二十一日國史日歷所言奉旨壽皇聖帝臨御歲久典章法度繁若日星可令日歷所編類成書朕當遵而行之仰稱付託之意本所今具下項本所編類壽皇聖帝典章法度乞以至尊壽皇聖帝聖政為名欲從日例就監修國史提舉以提舉編類聖政繫銜所修聖政文字欲乞每月就監修國史過局日聚議供呈檢

奉旨為旨

討官二員以館職兼乞朝廷差置仍乞以兼國史日歷所編修聖政檢討官繫銜即下干預修纂日歷本所官秘書監少著作郎佐見修纂日歷乞依昨來修進光堯壽聖太上皇帝聖政同預編類所修聖政係就本所應干國史文字照使昨來修進聖政係今日歷所人吏兼行遣其取會文字并漏泄條禁並乞依本所前後已得指揮施行仍乞就用日歷所記行使本所人吏更不添置如遇文字冗併日依例顧工書寫及應干支用合於公使錢內支破每月入歷批勘一百貫合用修書紙劄朱紅物帛等欲乞從本所逐放具呈監修國史下雜買務收買並從之 閏五月一日詔知樞密院事兼參

知政事王簡提舉編類聖政 七月九日詔祕書省祕書郎黃由校書郎王叔簡並兼國史日歷所編類聖政檢討官 紹熙元年七月八日詔左丞相留正監修國史提舉編類聖政 二年十月十三日詔太常博士章穎兼國史日歷所編類聖政檢討官 三年十二月二十三日國史日歷所上至尊壽皇聖帝聖政五十卷 二十五日國史日歷所編類聖政言至尊壽皇聖帝聖政今已進呈安奉了畢所有本所諸色人將來推恩內不願轉資合得折資錢并經修不經進使臣人吏等推恩稿設錢二千貫文今來務從省減更不支降止候推恩止候推恩指揮下日從本所具的確人數申明朝廷

卷一萬九萬五

行下戶部依例入歷批勘從之

宋會要 經略使

哲宗正史職官志云掌總護諸將統制軍旅察治姦宄以肅清一道凡兵民之政皆總焉係邊任則綏御夷狄撫寧疆圉若甲兵屯戍芻粟饋運則視其緩急盈虛而移用之掌凡戡守之事即事干機速邊防及士卒抵罪者聽以便宜裁斷其屬有勾當公事管勾機宜文字准備將領准備差使

卷一萬九萬五

宋會要 經略使

元豐元年五月八日熙河路經略使張誦乞舉文資一員准備差遣點檢常平錢穀從之 十月十四日鄜延路經略使呂惠卿乞以本司回易庫撫養士卒等本錢別置庫不得雜公使錢從經略司變易止充撫養士卒及賞覘事人如小事止支條省錢諸路並乞依此從之 三年正月十三日龍圖閣直學士韓鎮以分畫河東地界文字未上詔錄付河東經略司令帥臣親掌 六月二十四日詔就近經略使所在封樁委茶場司管勾如封樁錢物法自今有羨錢准此歲終輒具數以聞 四年七月三日詔鄜延環慶涇原路經略司各支封樁錢十萬緡招納蕃部 九月十七日知延州沈括言西賊聚兵各在本路對境慮大兵既入境賊乘虛寇襲即乞令監司或以次官權州事臣以經略都總管司職事領在城兵往照應從之 十二月三日李憲言准初差權涇原路經略使其熙河路都大經制并節制秦鳳路軍馬合與不合依舊兼領陝西諸路經略轉運司合應副本路兵馬軍須糧草其經略使監司乞許臣彈劾以次當職官乞許臣一面遣官劾罪陝西河東見任文武官乞許臣不拘常制選委應副雖有違礙並即發遣如敢占留並科違制乞差近上集軍一指揮為牙隊詔熙河經制並節制秦鳳路依舊兼領所乞牙隊差神衛餘

並依奏 二十二日熙河路都大經制司乞差蘭州官詔以四方館使熙河路副總管兼知河州李浩知蘭州侯修會州半差克蘭會路經略安撫副使 五年正月二十六日客省副使知誠州謝麟言乞增割戶口山川并降屬縣名額詔以麟知沅州主管沅誠州沿邊安撫公事置兵馬監押職官司戶參軍各一員並令謝麟舉官一次誠州官任滿依沅州酬獎二十九日詔進士鍾傳為蘭州軍事推官涇原路安撫制置司主管機宜文字以李憲奏充効用又言其從軍有功也 二月四日文思使文州刺史內侍押班李舜舉為照管涇原路經略司一行軍馬兼參議軍中大事 六年八月二十一日詔賜環慶路經略司度僧牒千為錢十三萬緡別封樁 七年十月九日詔內藏庫支緡絹各五十萬足於熙渭州經略司封樁 哲宗元祐元年十一月五日權發遣秦州兼管勾秦鳳經略安撫都管司范育言知州係帥臣將下公事乞不許通判同管從之 是歲詔陝西河東經略安撫都總管司自元豐四年後應緣軍興添置官屬並罷又詔罷經略安撫司管勾官 二年六月二十二日詔目今沿邊臣僚奏請創置更易事並先付本路經略安撫司詳度利害以聞

宋會要 經略使

淳熙六年四月四日廣西經略安撫劉焞言本路賓邑昭象等州見有劫盜公事一十五大未曾結斷自來候提刑司請覆取會或奏聽裁裁動淹歲月今來湖南宜章賊徒陳峒等竊發與本路抵接本路州縣單弱久有篡囚越獄之風或恐兇徒越逸檢准乾道重修救諸軍干邊防或機速機宜事干機會理須從權速請不可淹留待報餘條機速准此并請軍犯罪事理重害難依常法而不可待奏報者許申本路經畧安撫司酌情斷遣訖以聞罪不至死者不許特處死餘犯情重自依奏裁法乞許經略司索取各州勘到情狀將迹狀顯著賊證明白之人一面約法依上件勅條酌情斷遣候事定日依舊從之

卷一百三十三十一

宋會要

安撫使

安撫使諸路災傷或邊境用師皆特遣使安撫事已則罷其河北河東別置司長任景德三年置河北沿邊安撫使以雄州知州充又有副使以諸司副使以上充不常置都監以閣門祇候以上充並掌北邊戎機交聘之事副使都監迭巡所部大中祥符元年置河東安撫司管勾官二人一以代州知州充一以閣門祇候以上充今陝西沿邊大將帥亦皆帶安撫使名近制官輕則為管勾安撫司事凡諸路安撫之名並以逐州知州充掌撫綏良民而察其姦宄以肅清一道京東東路以青州知州充西路以鄆州知州充京西北路以許州知州充南路以鄧州知州充荆湖南路以潭州知州充其河北路有定州路有高陽關路有真定府路有大名府路並帶馬並帶馬軍都總管而慶桂二州帶經略安撫使舊制凡諸路安撫使之名並以逐州知州充掌撫綏良民而察其姦宄以肅清一道兩浙東路以紹興府兩浙西路以臨安府江南東路以建康府江南西路以隆興府淮南東路以揚州淮南西路以廬州荆湖南路以潭州荆湖北路以荊南府福建州路以福州京西南路以襄陽府廣南東路以廣州廣南西路以廣州廣南西路以靜江府成都府路以成都府利州路以興元府潼川府路以瀘州夔州並以知州充內廣南西路成都府路

潼川府夔州路並帶兵馬都鈐轄餘路並帶馬步軍都
總管內廣南東路帶主管經略安撫司公事廣南西路
帶經略安撫使

宋高宗三三三四

宋會要

安撫使

咸平三年八月以京東州郡夏雨連綿河防衝決民避
災流徙頗廢農業遣太子中舍張舒閣門祗候張禧過
往逐州軍縣鎮安撫候到同共體量應經黃河水滄浸
并避水權徙他處者所在長吏倍加安撫不得搔擾及
令逐州軍具析水全壞田產及只浸田苗者人戶數無
致虛破省稅不經水災人戶亦仰州縣安撫不得接使
差擾十月二十三日以翰林學士王欽若為四川安撫
使國子博士素及甫副之閣門祗候李成象同勾當安
撫事知制誥梁顥為陝西格安撫使祕書丞李易直副
之所至錄問繫囚除十惡至死官典犯正枉法滅致殺

宋高宗三三三四

人劫殺謀殺闖殺並為已殺人不降外餘死罪降從流
派從徒從杖杖已下釋之死罪合該減降情理難恕
者疾置以聞真宗復諭欽若等曰朕以觀省風俗尤難
其人數日思之無易卿等各宜宣布德澤使知朕勤恤
之意四年八月以兵部尚書張齊賢充涇原儀渭邠寧
瓌慶鄜延州保安鎮戎清遠軍安撫經畧使知制誥梁
顥副之帝以邊將玩寇朔方糧道艱難阻故命齊賢等
使焉賜襲衣金帶白金有差即命馳騎而往發日仍命
宣徽南院使周瑩祖於瓊林苑餞之五年十二月遣
使請河東與轉運總管司同議安撫使麟州界來歸三
部族等賜以金幣護還於內郡先是麟州三部族首領

勒厥麻族帳甚多自濁輪寨失守相率內附詔分配河東界至是邊臣言勦厥麻常往來賊境中慮復叛去帝且以蕃漢雜居非便故有是命仍俟賊境寧謐即放還

景德元年五月一日以兵部侍郎知永興軍向敏中充西路沿邊安撫使先是賊遣死延州路鈐轄張崇貴言乞自朝廷遣使弔問仍望遣大臣至邊上召賊所親信張浦定議故命敏中經度之 十月以兵部尚書知青州張齊賢兼青淄維等州安撫使都提舉青淄維等州轉運并兵馬巡檢賊盜公事知制誥丁謂知鄆州兼鄆齊濮等州巡撫使提舉鄆齊濮等州轉運并兵馬巡檢賊盜公事錦綉萬花谷景德中丁謂充鄆齊濮安撫使時契丹稍南民奔楊劉渡舟人連利不時濟人謂取死因斬于河上詭言取民錢者舟人大恐旦夕不敢停

十一月五日命戶部判官郝大冲詣邢洺磁相澶滑懷衛河陽通利軍安撫九日命都官員外郎孔揆詣河東路安撫十六日命都官員外郎王礪秘書丞許洞殿中丞皇甫選大理寺丞李渭乘傳詣澶州安撫河北驚移渡河百姓仍嚴戒所至無得搔擾十二月二日命殿中侍御史劉益殿中丞皇甫選詣鄆齊濮青淄等州安撫河朔驚移南渡之民仍詔河南州軍常切存撫令隨處于寺觀安泊無致失所七日命右正言知制誥陳堯咨御史知雜事潘安撫河陽懷衛澤潞等州都官員

宋會要 職官四一

外郎王礪秘書丞許洞安撫開封府界滑鄭等州以戎人遁去告諭閭里所至放彊壯歸農八日遣侍御史高貽慶三司戶部判官郝大冲通判天雄軍周漸知天雄軍節度判官張紳分詣河北州軍招撫人民悉令歸業羣盜結集未擒獲者督官吏討逐仍招誘首身暴露骸骨今逐處理瘞祭奠二十四日遣內殿崇班楊保用閭門祇候胡守節供備庫副使安守忠通事舍人焦守節分往河北東西路齎救書撫問及體量官吏將校彊壯等自戎人入寇已來備禦勲績條例以聞 二年五月就命交州國信使邵暉為廣南西路沿海安撫使時嶺表傳言黎桓死諸子爭立謹邊備也 三年四月十四日以雄州團練使何承矩為河北沿邊安撫使西上閭門使李允則為副使權易副使楊保用為都監兼提點諸州軍權場四年三月十三日郝延鈐轄張崇貴言趙德明輸誠請吏貢奉之使道路相屬望依北面例擇官吏有幹知邊事者為沿邊安撫使疆場事務聽裁以便宜真宗以四鄙寧靜不欲增置官局罷之 大中祥符三年五月河東安撫司請半年一入奏邊事如有急切不拘此限從之 八月帝將祀汾陰屬江淮不稔令諸路各帶安撫使乃命知昇州張詠兼江南東路安撫使本州駐泊都監李重睿閭門祇候蔚信並為都監知洪州王濟兼江南西路文思使新懷德洪州都監張英並

為都監知揚州凌策兼淮南東路文思使楊繼勳閩門
祇候程君濟並為都監知廬州高紳兼淮南西路東路
院使劉漢凝閩門祇候耿緩並為都監仍出手劄諭詠
等轄下州軍雖不係災傷處亦常安撫無令墮農扇搖
逃移凡民田未收及低下至旱損處具折收放分數以
聞常平倉及官倉斛斛雖令減價出糶竊慮逐處官吏
不体察地方災否早輕重加減價例相遠徑早人戶如
得兩已種夏苗即來春易為接救如未下種亦須斟酌
賑貸免致來春闕少江淮州軍又折斛斛權任理糾仍
令所在州軍縣於公私空閑屋宇權居泊逃移人戶不
得驅逐暴露致狂有天傷闕少糧食減價出糶人戶拋

下屋宇桑棗令本縣及地隣常照管具數收係及災傷
州縣常行約束不得追擾應緣江淮並沿河州軍縣鎮
闕食之處自來差人牽拽綱運牌筏擔擎轉運物並以
兵士代之及破官錢顧人應副轉運制置司配率物色
及鄉村追糾工匠打造官物自來擾民者並權住應街
市貧乏人戶無錢收糶斛斛如覺饑餓便擊刺煮粥均
支散官員有貪濁深刻昧於綏撫者速具事狀姓名以
聞應州軍蠲納司見收欠負及依省司定限校料無可
陪填及該赦救除放省司未明指揮者並權住區分開
坐聞奏其饑民有賣椽木牛皮者並支官錢收買以濟
人民四年六月詔曰朕以寡德臨茲庶方靡忘中肝之

勤冀洽阜康之治眷言江介迄彼淮濱水旱相仍田疇
幾廢緬念黎庶于懷惻然宜令起居舍人直史館李迪
為江淮南安撫使閩門祇候張利用為都監存問里閭
察訪官吏訊詳犴獄寬節財征務適便宜用圖安集
八年八月詔如聞同華號州河中府陝府歲頗不稔或
有流民持命使車往宣朝音務令安堵用副軫懷其令
侍御史李行簡乘遞馬往彼體量招誘安撫各令歸業
仍計會轉運司同共相度將見管斛斛除留准備外置
場出糶及量與賑濟貸救濟無令失所如少闕斛斛即
令轉運司那撥應副逐州今年見欠夏稅並特倚閣秋
稅仰體量擊劄以聞十月新差知秦州曹瑋言蒙差兼

涇原儀渭州鎮戎軍沿邊安撫使慮有安撫司文字乞
鑄印行使從之時宗哥捕嘶羅立文法聚數十萬遣人
奏願討平夏以自効上以為戎人多詐慮緩急寇邊侵
擾熟戶先命周天質監經原軍又徙曹瑋是州兼兩路
事以備之賜瑋公用錢三百萬仍詔自今不兼安撫者
給其半大一統志曹瑋字宗以涇原鈐轄兼知渭州移
知大州兼緣邊安撫使瑋嘗出巡城以城上遮版太高
召主者令下之主者對曰舊如此久矣瑋怒曰舊固不
可改也即命牽出斬之僚佐以主將老瑋兵事非小宜
可殺時諫瑋聽卒誅之一軍懾伏西蕃犯塞候騎報寇
將至瑋方飲啗自若頃之報寇及城數里及起負載以

帝纒身令數人引之身倚不動上馬出城望見賊陣有
奔馬往來于陣前檢校璋問左右曰彼布陣乃用僧耶
對曰不然此彼國之貴人也璋問軍中誰善射者眾言
李起璋即呼起指示之曰汝能取彼否對曰憑太保威
重願得十騎乘送至陣前可以取之璋以百騎與之勒
曰不獲而返當死遂進射之一發而斃璋以大軍乘之
賊眾大敗出塞窮追俘斬萬計璋在郡有士卒十餘人
叛寇赴賊中軍吏來告璋方與客夾春不應火玉言之
璋怒叱之曰吾國遠之夫汝再三顯言耶賊聞之玉歸
告其將蓋殺之璋之守郡也州之西止于文盛閣閣之
所在最為要害閣之左右守蕃族也璋以恩信結之或
為之用故秦州每歲出兵以守文盛而已所守既寡則
州兵雖少而足用糧草可以自給自後帥臣守其舊規
不敢增改初張吉知秦州主事熟戶多去著部資提至
是凡前拒王師者皆伏匿璋令緝馬贖罪而還故地至
者數千人所取因號南市即秦渭咽喉也自方門至威
遠共置舍十數亭障橋梁相望浚濠堡四百里既而兩
廝羅以十萬眾入寇璋擊於三都谷敗之遺客者使康
州防禦使璋有德于秦秦人請立碑紀功有詔褒美改
華州觀察使鄒延路環慶等路安撫使九年五月以知
辰州曹克明為宜融桂昭柳象邕欽廉白等州都巡檢
使兼安撫使管勾溪洞公事 天禧元年五月詔曰仍

歲之內蝗旱為災糶事靡登流民相屬託居人上情用
惻然臨遣使車循行方郡詢訪諛俗安集里閭式宣寬
大之恩副茲勤卹之意宜令殿中侍御史張廓往京東
路薛奎河北路判三司鹽鐵勾院張紳兩浙路判三司
度支勾院韓庶閩門祇候賈象之江南路判三司都催
欠憑由司張師德閩門祇候曹珣淮南路体量安撫所
至不得樂宴遊從及多借官健舟舡長吏無得迎送仍
諭廓等除依累降詔旨出糶斛斛賑貸外勸誘富民以
斛斛減價出糶仍速具數以聞當依例酬獎民有流庸
失所者多方招誘廓又言所至州軍民有儲蓄斛斛者
欲勸誘舉放與貧民候秋成日依鄉川體例子本交還
如有少欠官為受理從之 二年二月十六日以西上
閩門副使張照遠為河北沿邊安撫副使以內殿崇班
閩門祇候常希古管勾河東沿邊安撫司事 九月遣
三司度支判官周實馳驛往同耀州河中府體量招撫
各令歸業應經災傷人民有折變撥移稅賦者依近降
敕除檢放外據合納分數與免折變止就本州送納如
願杖勘折斛斛依倉式例折納 三年三月河北緣邊
安撫使知雄州劉承宗言北面有密報事宜其通判官
已下勿復奉聞從之 八月詔曰近以洪河溢于州郡
申戒官吏即謀繕修願以茲儲急於營度而京畿近地
河朔與區境邑之間既鄰於封壤芻芻之用爰賴於委

輸已命攸司各仲良劃酌其經費遂彼便宜雖論詔屢
行務從於優卹而黎黎在念彌切於矜憐特遣使車往
仲存撫宜令判度支勾院方仲旬往京東路判戶部勾
院劉煒往京西路監鐵判官劉平往河北路體量安撫
使人民應有合寬恤改更事件與轉運使副所在長吏
會議施行 四年二月一日以淮南江浙災傷州軍數
貴民饑命都官員外郎韓億問門祇候王若訥馳驛體
量安撫及發常平粟減直出糶勸誘豪族出粟糶濟如
願以斛斛振民者等第酬獎及委發運使規度應副
十一日以利州路及階成州民饑遣侍御史姜遵問門
祇候張士安馳驛安撫三月命知制誥呂夷簡引進副

表第百三十四

使曹儀往益梓路安撫以兩路物價翔貴故也夷簡言
所有各穀資民饑州軍見繫囚望許與本州長吏等量
情理從輕次遣及所至州軍召集官吏將校儕宣撫問
又逐州民戶願以斛斛救饑民者元教等第酬獎望出
給空頭告勅付臣就被書填姓名給之從之 九月命
三司監鐵判官劉錯乘逸馬往永興軍安撫高設及建
道場齋醮五年正月以職方員外郎直史館章得象問
門祇候張士安馳驛京東路體量安撫以水災故卹之
仁宗天聖元年正月以三司監鐵判官張傳問門祇
候張永德往京東淮南水災州軍體量安撫 三年六
月二十二日命龍圖閣待制范雍客省副使曾儀充陝

西沿邊州軍體量安撫使詔雍等所至州軍高設軍員
使臣並察訪邊民利害及體量官吏能否內有貪濁深
刻昧於綏撫者具姓名以聞 四年七月命三司戶部
判官高覲如京副使高志寧往河北路應經水災州軍
體量安撫六月七日以揚州潤州江寧府江水漲溢漂
溺居民及懷官司舍宇數千間遣太常博士直史館高
銖問門祇候劉永証往淮南兩浙體量安撫所至不得
宴樂遊佚及令官吏迎送并多差公人別致勞擾 八
月命三司戶部副使王融充河北沿邊安撫使六宅使
康州刺史劉承顏副之以水災故也七年七月命三司
戶部副使鍾離瑾為河北安撫使西京作坊使范仲淹

表第百三十四

副之以水災故也 康定元年六月御史知雜張奎為
京東體量安撫使內殿崇班問門祇候杜贊仁副之
慶曆二年四月京東安撫使陳執中請河北沿邊安撫
司凡得契丹事宜並移報本司從之 三年十月詔置
湖南安撫司鑿賊害潭州都監張克明桂陽監巡檢李
延祚政有是詔 五年正月二十八日以叅知政事范
仲淹為資政殿學士知邠州兼陝西四路沿邊安撫使
十一月十四日詔以邊事寧靜賊盜止息知邠州富
弼知青州張存並罷安撫使 知邠州范仲淹罷陝西
四路安撫使 六年三月詔陝西四路經畧司凡民間
利害及邊事並報知永興軍陝西安撫使程琳 九月

二十八日以三司戶部判官崔澤為荆湖南路体量安撫時蠻猶未寧特命澤往議討除招安之 八年四月詔置河北四路安撫使從知成德軍資政殿學士韓琦為定州路馬步軍都總管兼安撫使知定州 中丞類聚韓魏忠獻王琦五利路入為体量安撫使公至州賜祖武稅以募人入粟招募社者利以為廩禁軍械劍門聞民流移欲來者勿禁全活飢人百九十萬蜀人曰使者之來更生我知澶州尚書禮部侍郎王拱辰高陽關路知瀛州知永興軍右諫議大夫魚周詢貞定路知成德軍時舊相賈昌朝判大名府已帶安撫使先是樞密院使夏諫請分河北為四路至是乃有此詔 六月祠部員外郎集賢校理張栻往河北体量安撫軍民七月詔河北四路安撫司凡移用軍糧錢帛並牒報轉運使司 十二月詔御史知雜何郊為利州路体量安撫使供備庫副使宋守約副使 皇祐三年八月詔遣使体量安撫諸路御史知雜李元西染院副使王道恭京東路起居舍人同知諫院陳升之左藏庫副使李賡淮南兩浙路侍御史韓贄內殿承制鄭餘懿荆南北路三司戶部判官韓絳內殿崇班翁日新江南東西路時七路艱食而長吏多非其人及轉運司頗肆科率而民不聊生帝因命中書擇使以按視之 四年六月詔知廣州桂州自今並帶經畧安撫使 八月改新知秦州

孫沔為荆湖南路江南西路安撫使入內侍省押班石全彬副之 五年二月以天章閣待制田瑜三司度支副使周沆為廣南東西路体量安撫使 至和元年五月以御史知雜郭申錫為河北体量安撫使西上閤門副使張希一副之初河朔存饑民多流徙至是稍復歸業故遣使安輯之續詔申錫經制邊事當須密行文字母或張皇 六月十二日高陽關路都總管兼安撫使知瀛州陳升之言乞下雄州及沿邊安撫司今後每體探事宜並聞報本路安撫司詔河北沿邊安撫司候有緊急事宜施行詔即便聞報 二年九月詔河北四路安撫司河朔天下之根本而官吏多非其人恐緩急敗事其體訪知州及主兵官之材否具以名聞 十月二日殿中侍御史趙抃言京東路青鄆二州各帶安撫使近年差兩制前兩府臣僚以鎮撫之今曾侑知青州李端懿知鄆州御史言其不便乞檢會改差有才謀經任使兩制已上臣僚詔示侑端懿 嘉祐元年三月以三司鹽鐵副使李參文恩副使竇舜卿往荆湖北路安撫初以本路轉運使李肅之及知辰州宋守信討蠻人彭仕義而知荆南王達與肅之數論事不合互有奏論遂遣參等往体量之 六月以知制誥韓絳為河北体量安撫使事文類聚韓康國獻肅公韓子華江淮兩浙歲饑以公体量安撫江夏東西二路到部則餘金

康賑貧之問百姓疾苦西上閩門副使王道恭副之
 二年四月以右司諫呂謹初左藏庫副使李綬為河北
 路体量安撫以河北數地震故也 七日以侍御史朱
 處約為荆湖北路体量安撫以下溪州蠻彭仕義餘黨
 未附也 十月二十五日左司諫呂謹初言定州高陽
 關置帥至重其事如判探敵情閱報事宜捕捉境賊姦
 細屯田塘水等之類付沿邊安撫司其他軍政悉歸帥
 府從之 三年六月命侍御史丁翊為夔州路体量安
 撫以本路旱災也 五年七月詔知許州兼京西北路
 知鄆州兼京西南路安撫使以判許州賈昌朝知鄆州
 魏確領之 嘉祐五年八月以吏部侍郎余靖為廣南

卷之三十四

西路体量安撫使言行錄余襄公靖字安道嘉祐五年
 交趾寇邕州殺五巡檢驛台公以為廣西体量安撫使
 公至則移檄交趾召其巨賈嘉祐詰責之嘉祐惟恐對
 曰種落犯邊罪當死願留取首惡以獻即械送五人送
 欽州斬于界上哀公帥二廣幾十年恩信被于異域如
 交趾大理特磨南詔之國皆可以願指承使公之文武
 之才可謂具矣 嘉祐六年七月以起居舍人同知諫院
 龔鼎臣為淮南路体量安撫侍御史陳經兩浙路体量
 安撫以水災故也 治平二年正月二十六日命知制
 誥王陶為陳許穎蔡州開封府界諸縣安撫使權三司
 戶部副使張燾為南京宿亳曹濮濟單州廣濟軍安撫

使以災傷故也 並公集飛忠定公意外和州州事
 有仁者之勇在蜀四年尤著惠愛百姓皆盡像以事後
 帥李玘贊云公昔在蜀千載一人公今去蜀千百其身
 願公再來以慰斯民蓋實錄也 治平四年四月十九日
 神宗即位未及元命諸路体量安撫使龍圖閣直學士
 韓維陝西路天章閣待制陳薦為河北路天章閣待制孫
 承京東路三司度支副使蘇宋京西路並只往災傷州
 軍維免以趙卨代之上以充未嘗歷陝西任以永代
 之而差李中歸京東是年十一月十九日詔賜銀三十
 萬兩於永興軍封樞聽經畧司支用從韓琦請也 熙
 寧元年五月二十一日樞密院言近北界刺兩屬人戶

卷之三十四

充義軍致人戶逃避來雄州存泊及探到事宜甚多沿
 邊安撫司並聞報高陽關路安撫司安撫使總一道之
 寄豈可都無聞預欲令今後聞報到北界事宜及理會
 兩屬人戶辨正疆封以至權場利害塘水增損或沿邊
 安撫司處置未當或淹久未決並須移文密切商議不
 得轉分彼此務要協心從長濟務或所見不同即具利
 害以聞亦不得遷延觀望致失事機詔可 四年八月
 九日置洮河安撫司自古渭寨接青唐武勝軍一帶地
 應招納蕃部市易募人營田等事並令同提舉秦州西
 路蕃部及市易等公事王韶主之調發軍馬及計置糧
 草即令秦州經畧司應副 五年八月十六日以武勝

軍為鎮洮軍以引進副使帶御器械高遵裕兼知鎮洮軍依舊秦鳳路鈐轄同管勾沿邊安撫司公事所有本軍合置官令安撫司奏舉 十月二十三日龍圖閣直學士集賢殿修撰劉庠知成都府罷兼安撫使先是以茂州邊事令馮京兼成都府州路安撫使至是漸平故也十一月七日詔熙河經畧安撫司凡有差發軍馬常切契勘如非緊急並令計食調兵不得與轉運司報分彼我枉費軍儲致緩急闕誤 政和三年七月十三日詔京東路安撫使司可創置本司勾當公事一員以京朝官或選人充許從安撫司奏辟其請給人從並依保甲司勾當官條例施行 四年十一月二十二日詔移

美萬三三十四

京西路安撫於河南府京東路安撫於應天府 五年十二月二十八日龍圖閣學士前梓州路計度都轉運使瀘南招討統制使趙適言三省樞密院同奉御筆晏州夷賊犯順王師出征拓地千里建置五城悉隸瀘州接連交廣外薄南海控制十州五十餘縣團結滋祥州長寧軍屬焉邊寄宜重依河東代州置沿邊安撫司安撫司添義叟集英殿修撰知瀘州瀘南沿邊安撫使提舉梓夔兩路諸州軍巡檢兵甲公事吳子厚充梓夔路兵馬都監同主管沿邊安撫司公事瀘州駐劄臣竊以元豐中以乞弟犯順移武臣鈐轄知瀘州領沿邊安撫司事迺因軍興權時之宜比至事定已罷後來因循未

曾措畫其如梓夔兩路節制於瀘州事權甚重而朝廷付與甚輕今日聖訓所畫蔽自宸衷平時責其撫綏懷柔則易以文吏緩急責其控捍制禦則付之武臣一舉可謂兩得矣乞賜詳酌瀘州文臣知州俾令依武臣知州例帶梓夔路兵馬鈐轄仍乞上以瀘南安撫使為名統隸兩路內外諸州更不帶沿邊二字責得開府置帥事權歸兵正詔瀘南主管鈐轄職事知州可令帶知梓夔路兵馬鈐轄入衙仍以瀘南安撫使為名去沿邊二字 宣和二年三月六日詔瀘州守臣帶潼川府夔州路兵馬都鈐轄瀘南沿邊安撫使 十一月九日大名府路安撫使鄧詢仁言近降朝旨諸路監司及帥臣添

美萬三三十四

置屬官並罷臣契勘河北河東兩路與諸事體不同欲望特令依舊存留詔大名帥司屬官可特行存留三人候糴買等事就緒日依近降旨揮減罷 十二月十五日詔罷置輔郡內頴昌府帶京西北路安撫 三年五月六日臣僚言睦賊猖獗大兵奉行天討已見平靖慮班師之後餘孽尚在理宜措置竊聞太宗皇帝嘗以蜀寇雖平尚有殘孽因命趙昌言為安撫招討之神宗皇帝亦命劉瑾知慶州兼江西安撫兵馬鈐轄今乞以杭越知州並兼本路安撫使鎮撫一方詔撫越州江寧守臣並帶安撫使兩浙東西江東路鈐轄並依本路選差九月二十一日詔洪州守臣可依江寧府帶安撫使

六年四月十四日詔潼州府守臣可帶潼川府諸州路兵馬鈐轄惟瀘州止帶管勾瀘南沿邊安撫司公事仍差武臣 七年十二月二十二日詔河陽開德守臣並帶管內安撫使以知州兼充 高宗建炎元年六月二十一日宰臣李綱言守備當於沿河沿淮沿江置帥府皆帶使名要郡以控扼其帥府文臣一員充帶安撫使馬步軍都總管武臣一員充副總管要郡文臣一員帶兵馬都監武臣一員充副都監安撫使總一路兵政計使宜行事鈐轄都監參與每朝廷調發軍馬則安撫使措置辦集以授副總管率副鈐轄都監總兵以行如安

表三十三

撫使自行即漕臣兩員一員留本路攝事一員隨軍以治錢糧提刑文武各一員專切巡歷以治賊盜見今路分鈐轄州鈐轄可以改充今來新制其不可倚仗人令安撫司具名以聞從之繼而江南東路安撫鈐轄司言被旨於沿江置帥府要郡本路帥府文臣一員充都總管武臣一員充副總管要郡江宣州文臣各一員帶兵馬鈐轄武臣各一員充副鈐轄次要郡池饒太平州文臣各一員帶兵馬都監武臣一員充副都監路分鈐轄州鈐轄可以改充今來新制江寧府知府見帶一路安撫使合與不合便以馬步軍都總管繫街及要郡鈐轄都監知府帶鈐轄都監依此所有置武臣副鈐轄都監

表三十三

亦未審合與不合便行改充今來新置詔合帶馬步軍都總管繫街置武臣副鈐轄都監合改充 二十八年宰臣李綱言沿河沿淮沿江諸路置帥府要郡次要郡使帶總管鈐轄都監以寓方鎮之法許其便宜行事辟置僚屬將佐以治兵不數年間必有可觀今日控禦之策無大於此愈謂帥府要郡之制可行但未可如方鎮割隸州郡有詔京東東西路京西南北路河北東路永興軍路淮南江南路兩浙東西路荆湖南北路皆置帥府要郡以安郡帥府為安撫使帶馬步軍都總管要郡帶兵馬鈐轄次要郡帶兵馬都監皆以武臣為之副改路分為副總管鈐轄司許以便宜行軍馬事辟置僚屬

依帥臣法屯兵皆有等差遇朝廷起兵則副總管為帥副鈐轄都監各以兵從聽其節制止官願行者聽轉運司副一員隨軍一員留本路提點刑獄彈壓本路盜賊遇有盜賊則量敵多寡出兵會合以相應接本路帥臣當職官措置兵馬先就緒者當優議旌賞 二年三月八日詔諸路雖各建帥府然於一路見任官吏初無節制指揮致習常態緩急難以集事宜令諸路安撫使便宜節制施行 五月十七日詔應將副帥在他處駐劄隨將兵往營或出戍去處知州帶管內安撫使亦令聽節制並依本路安撫使法 九月十六日臣僚言淮南西路已依祖宗制廬州為帥府帶一路安撫使而壽

令其令

春府又帶管內安撫使若以朝廷置帥之意其管內安撫雖係要郡亦合聽從帥司節制故乞應受管內安撫使節制處凡有軍期並專從本路帥司號命詔許路管內安撫使軍期並聽帥司節制如將兵屯戍就聚在本州聽管內安撫使節制 三年五月三十日尚書省言令相度欲將江池饒信州為江州路知州帶本路安撫使建康府太平宣徽州廣德軍為建康府路知州帶本路安撫制置使其節制江東路軍馬及江州知州帶江東湖北四守入街並除去所貴名正事成號令歸一任責稍專從之 閏八月二十二日臣僚言諸州守臣既帶安撫又兼制置及許便宜是持朝廷生殺之權若行之於兵馬邊防之間即為大利若奪所隸州軍財計為害不細欲乞依祖宗良法止許漕使轉輸本路財用詔除用兵許依便宜指揮餘不行 四年正月二十四日詔溫州見措置防托捍禦減馬其守臣可令帶管內安撫使 五月二十四日詔京畿等路州軍既分為鎮撫使其逐路安撫使並罷 二十七日詔諸州守臣比年以來往往陳乞帶管內安撫使不過欲增置官吏辟舉親識無補事功其諸州守臣見帶管內安撫使可並罷 同日三省言湖北路係分鎮建帥地分內鄂岳州正在大江之南與江洪州接境今欲撥屬江南路公江一帶道里闊遠若依舊只於建康江州兩路置帥或

恐照管不盡緩急有失機會今欲將江南東西路州軍分置三帥總轄內鄂州路安撫使於鄂州置司撥鄂岳筠素度吉南安軍為所隸江州路安撫使於江州置司撥江洪撫信州興國南康臨江建昌軍為所隸建康府路安撫使於池州置帥撥建康府池饒宣徽太平州廣德軍為所隸契勘建康府本係置帥去處緣本府至鎮江府不滿二百里相去太近而往江州計一千四百里遠近不倫獨池州正在鎮江江州之間若置帥於江州則沿江四帥相去道里甚均實為利便從之 六月九日尚書省言臨安府舊帶兩浙西路安撫使昨降指揮權移於鎮江府置司其臨江府見兼兩浙西路同安撫使今來防秋在近竊慮帥臣事體不專難以倚辦詔臨安府罷兩浙西路安撫使餘依已降指揮 十五日尚書省言自來二品以上官為諸路帥臣即與侍從官并職名稍高之人一等安撫使顯見無以區別欲乞今後諸路帥臣如係二品以上即為安撫大使其繫衙則鎮撫使体式從之十六日太尉奉國軍節度使兩浙西路安撫大使兼知鎮江軍府事劉光世言今來初置安撫大使之意是欲控制一路不獨治鎮江一府而止若使只守鎮江即與別郡太守同為守土之臣緩急別郡有警均礙常制不敢離任欲乞將鎮江府別除守臣或添置通判一員專主民事光世專充浙西安撫大使隨宜

從便置司惟不得出離本路詔鎮江府特添置通判一員令具名奏辟餘依名臣言行錄劉光世為江東西安撫使置司是親隨軍守勢勇絕倫一以當百者七月

二日臣僚言今之帥府雖有一路安撫之名一旦有驚惟知城守自保不相應援則潰敗必矣契勘逐路帥守雖帶總管或鈐轄都監之名然既是守土難以統兵出援昨來朝廷措置帥府有副總管要郡有副鈐轄次要郡有副都監而又將兵舊各有將副此皆統兵之官正欲以備急難相為應援者也然比年以來所差除者多是不知兵之人軍中利害既不能語出戰行陣又不素習或老耄而不任事或以雜流濫居或以技術超擢徒

冒其名緩急之際不可倚仗必至煩朝廷出師而後已且其官不職不過虛費祿廩而已若統兵官不職則生靈性命所繫其害甚大欲望應逐路副總管鈐轄副都監及將副等並令樞密院置籍拘定仍依祖宗差除將領故事並以曾歷邊任曾立戰功諳知兵畧之人任其職遇有驚急即以次就近起發屬郡將兵策應其土兵方手即委提刑統領協力救援若隣路有警坐視不救而致失利者重行誅責詔令樞密院遵守 十四日知越州兼主管兩浙東路安撫司公事陳汝錫言乞添置幹辦官一員詔特許添差幹辦公事二員令陳汝錫踏逐奏辟其闕候任滿日更不差人 二十三日詔江南

路已分三帥逐路各置準備將領四員準備差遣六員準備差使八員準備使喚十員八月一日詔朝散大夫真嶽猷閣范正己充兩浙西路安撫司參謀官先是兩浙西路安撫大使劉光世言正己係范文正公親孫范純禮之子趣操蘊藉有父祖風勁正敢為議論高遠眾所推服乞許於額外更置參謀官一員故有是命 十五日詔兩浙西路安撫大使許置參謀官一員故有是命 十五日詔兩浙西路安撫大使許置參謀官一員故有是命

管機宜文字主管書寫本司機宜文字官各一員幹辦公事官五員其請給令尚書省立定則例行下尚書省言今定參謀參議官欲依本路提舉茶鹽官例支破主管及書寫機宜文字幹辦公事已上欲京朝官依通判選人以依簽判支給準備將領準備差使使喚使臣欲並依本軍逐等官見今所請給則例支破詔依擬定內支散供給人更不支破驛券 十一月六日詔諸路安撫使兼知州者安撫司事干監司係職事不相統攝合用閑牒有本州事干監司其知州官係大中大夫觀察使以上應用申伏者書檢不繫名銜知州官未至大中大夫觀察使合用申狀 四年五月二十七日江南分三路置帥并置都轉運司指揮更不施行一以鄂州岳潭衡永郴道州桂陽監為荆湖東路於鄂州置安撫司以鼎澧辰沅州靖州邵全州武岡軍為荆湖西路於鼎

州置安撫司其荆湖南北路轉運司改為荆湖東西路
 轉運司通管兩路財賦其湖南提刑并提舉茶鹽官並
 改充荆湖東路其荆湖西路合創置提刑并提舉茶鹽
 官管幹職事同日尚書省言昨措置江南分置三帥徐
 以某州路安撫使為名今來鄂岳既已撥隸荆湖東路
 及江南仍舊分東西路其帥臣亦合隨所撥路分繫衙
 詔呂頤浩充江東路安撫大使兼知池州朱勝非充江
 南西路安撫大使兼知江州高衛充荆湖東路安撫使
 兼知鄂州餘已降指揮 八月十六日福建路安撫
 司言福州改為帥府本府移文江南西路安撫使司取
 會到改置帥府合差置準備差遣五員準備差使一十
 員準備將二員乞許依江南西路安撫使司已得旨揮
 差置從本司踏逐奏差詔特許依江南西路安撫使司
 置準備將領二員準備差遣差使各五員餘依 九月
 一日詔全州今復遇有軍期許聽廣南西路經畧安撫
 司節制互相應援時廣南西路兵馬都鈐轄兼主管本
 路經畧安撫使司公事許中奏廣西路桂州係置帥去
 處北至本州界百餘里地勢平坦無甚險固自界首至
 全州八九十里重岡複嶺多有險阻緩急可以措置把
 托緣全州係屬湖南路於廣西經畧司未有節制若割
 全州隸廣西路實為經久利便故有是詔 同日中書
 門下省言江南西路舊以建康府洪州為帥府置兩路

安撫大使今東路大使兼知池州西路兼知江州二州
 地勢僻隘非建康府洪州之比有失祖宗分道置帥增
 壯國勢之意詔江南東路安撫大使兼知建康府西路
 兼知洪州所有洪池守臣今後選差武臣其紹興元年
 正月十日江池州帥司并安撫大使兼知逐州指揮更
 不施行 十一月四日詔承事郎王超充廣南西路經
 畧安撫司幹辦公事專一提舉左右江峒丁及收買戰
 馬等公事 十二月二日知江州兼江安撫使胡舜
 陟言本州與池州並帶沿江安撫使今池州已依王進
 所乞辟差主管機宜文字幹辦公事各一員準備差遣
 共五員今欲令依池州例詔江州安撫司屬官依池州
 例許差五員前降辟差七員指揮更不施行 二年四
 月十二日詔江南東西路兩浙東路安撫大使司准備
 差遣以辟文臣不得過十五員准備差使以辟武臣不
 得過十五員為定額其見差下人限指揮到日並令依
 條減罷先是江南東路安撫大使呂頤浩言本州准備
 差使差遣元有不限員數指揮故有是命也 十一月
 二十三日江南西路安撫大使司言得旨諸路帥司帶
 宣撫者並罷契勘本司所兼德安府舒蘄光黃復州漢
 陽軍七州軍係以宣撫使司行移文字今來既置宣撫
 使名稱未當只以大使司稱呼唯復以德安府舒蘄光
 黃復州漢陽軍安撫使司為名兼所管七州軍職事仍

今疑全

舊所有屬官一員入吏五名仍乞依舊存留管幹詔以
 江南西路安撫大使司稱呼餘依 三年三月十一日
 詔舒蘄州今後控守事務聽江州沿江安撫司約束措
 置仍依舊隸屬江西帥司應大事從帥司處置內黃州
 遇盜賊竊發就近委湖北安撫司遣兵應援其岳州係
 長江上流緊切控扼之地可依江池州例守臣帶沿江
 安撫並候盜賊寧息日依舊從知江州主管沿江安撫
 司公事從孫祐請也 十二日詔沿江三大使司許置
 參謀參議官主管機宜文字主管書寫機宜文字各一
 員幹辦公事三員文臣準備差遣武臣準備差遣使準備
 將領各以五員為額其溢額人並依省罷法施行以中
 書門下省言昨除沿江三大使所辟官屬緣當時今人
 尚未北去兼李成馬進賊馬在近所以增置員額數多
 今來邊報寧靜別無羣寇其屬官理宜裁損故也 二
 十六日知揚州淮南東路安撫使馬步軍都總管湯東
 野言今來總管一路軍馬並令聽帥司節制其淮東泰
 州知州張榮承州知州王林見各帶浙西安撫大使司
 統制未審合與不合改聽淮東帥司節制詔並合聽淮
 東帥司節制 四月十三日淮南西路安撫胡舜陟言
 乞依湯東野已得指揮置回易及差使臣回易所過州
 縣免稅詔許踏迹文臣兩員主管仍令禮部給降江東
 兩浙空名度牒共二百道充本路支用餘依湯東野已

得指揮 五月二十日詔新差知池州兼主管沿江安
 撫公事陳規改充沿江安撫使以規係從官故有是命
 七月知廬州軍州事兼淮南西路安撫使胡舜陟言
 本州近來作鎮撫使日隸屬江東安撫司今來已罷鎮
 撫依祖宗舊制帶一路安撫使往年本路安撫即與江
 東安撫統屬屬况是本司取果軍務上有都督府又有淮
 南東西路宣撫使司欲乞本州免隸江東安撫司從之
 十二日知揚州兼淮南東路安撫使湯東野言自到
 郡上下空匱凡倉場府庫支倉之類並是初建設入額
 直官吏俸給皆仰給所賜錢物昨朝廷所賜金銀券以
 贍給軍兵今將罄竭其他皆是逐旋經營支用委是不

足竊慮將來監司不卹本州係是興復之初將平時事
 體一例根刷錢物拘占糧食使本州措置不行欲乞刷
 下本州應干經費到少錢物許那移支用一年仍免
 監司根刷拘占從之 六月二十一日江南西路安撫
 大使趙鼎言本路昨兼管江北七州軍內舒蘄黃三州
 見今分屯本司軍馬那移錢糧等應副即日興葺漸成
 次第近據報到淮南西路安撫使胡舜陟乞節制舒蘄
 黃三州人馬有旨依本司契勘上項逐州軍馬既聽淮
 西帥臣節制若本路不合兼管其錢糧乞從淮西應副
 并江西係與淮西相接今蒙許舒蘄黃三州撥歸淮西
 萬一上流有警則沿江一帶並無軍馬應援本司相度

遇有江探報即乞許本司時暫勾索逐州人兵權行
使喚詔令江西帥司依舊那融應副錢糧過賊竊發令
聽准西帥臣措置應大事兼依舊聽江西安撫大使司
節制 十月十二日三省言江州守臣見帶沿江安撫
今來兵飛充本路制置使江州駐劄其守臣難以更帶
安撫使詔江州守臣銜內權不帶沿江安撫使岳飛班
師日中取朝廷指揮 四年正月十五日都省言江西
安撫大使司昨來置司日屯養官兵數廣遂降指揮歲
支二十萬石應副本司支遣近本司已有撥隸軍馬今
將去年九月十日申到兵帳見管一萬五千七百人除
將佐使臣係破券不該支米外且以見在効用將校兵
級民義兵萬稍手一萬四千五百一十三人約度一歲
共合支米一十二萬五千五百三十三石八斗理合據
實用數寬利支撥詔令江西漕司據本司合用米數每
歲支撥十五萬應副其權撥赴岳飛下官兵如內有岳
飛見管認錢糧數日却於本司今來合得米內計數除
詔施行 三月一日詔兩浙西路安撫司幹辦公事通
舊額許辟置三員從知鎮江府沈與求請也 二十八
日詔廣西路經畧安撫使司額管準備差遣差使舊額
合破員數許於大小使臣內通融踏逐奏辟先是本司
額管準備差使二員依條奏舉大使臣外準備差遣一
十二員係奏小使臣至是陳乞依江東浙西湖南等路

安撫司已得指揮許本司於文武陞朝官選人小使臣
內通融踏逐指名奏辟施行庶幾邊防緩急得人分頭
幹辦不致誤事下部勘當故有是命 四月二十二日
詔帥府書寫機宜文字除係事干機密合書寫外其餘
文字並不得簽書 二十七日江西安撫制置使胡世
將言本路先係差除大使依先得旨今置參議參謀主
管機宜文字各一員幹辦公事官三員準備將領差遣
差使各五員等遇有闕官去處並許奏辟差權詔內幹
辦公事準備差遣差使各減一員餘依趙鼎已得指揮
九月十日詔江東安撫司添置準備差使一員知鎮
江府兼兩浙路安撫使馬步軍都總管沈晦言江東安
撫司準備差遣差使各五員欲望更添準備差遣差使
各一員故也 五年閏二月六日詔江州守臣權帶管
內安撫使以中書門下省言沿江已有制置使副難以
更置安撫故也 二十二日詔江東西湖南浙西安撫
大使許置參議參謀主管機宜文字各一員幹辦公事
五員安撫使許置參議主管機宜文字各一員幹辦公
事四員其溢額人令終滿今任所有額內并溢額人已
差下替人並罷仍依省罷法浙東淮南福建廣南並依
舊仍並今逐路帥司舉辟參議參謀辟通判已上資序
餘並令錄以上資序人準備差使依舊如通差過大臣
候今任滿日却令依舊差武臣諸路帥司合辟差機宜

今後並差第二任知縣資序人餘依已降指揮以尚書省言諸路帥司所置屬官多寡不同兼往往堂除差人即非祖宗舊制當別行立定差格故有是命 三月十七日詔荆湖北路安撫使司人吏如頭名實滿三年權依江西已得指揮與補進義副尉 二十四日詔臨安府依舊帶浙西安撫鎮江府帶沿江安撫 五月二十三日權發遺鎮江府劉寧止言今來所帶沿江安撫即不曾分定路分欲乞於常州江陰軍及平江府崑山常熟縣隸屬本司從之 六年五月十二日詔襄陽府係上流重地密鄰偽境依陝西五路例許帶京西南路經畧安撫使 六月十六日中書門下省言湖北帥司已

高三十四

移還荆南舊治與襄陽事體同詔王庶許係襄陽府例帶經畧安撫使 八月二十五日瀘南沿邊安撫使知瀘州何慙言欲望許臣到任後將城寨官鈐量除有不法合行按削外不職之人未受教到者即聽放罷別行差辟已受教到者令與閑慢兩易其任各不理遺闕從之 九月十八日成都府潼川府葭州利州等路安撫制置大使兼知成都府席益言契勘裁冗員今相度川陝四路分置帥府其潼川府葭州路為一司日帥臣帶瀘南沿邊安撫使蓋以彼處邊防比之餘路事體稍重合分作兩路其葭州路施黔珍州南平軍等處邊面比潼川府路尤更闊遠又係控扼京西與舊不同理當

增重事體遵稟便宜令葭州路鈐轄帶本路安撫使切緣葭州路距北邊雖遠方今控扼京西最為衝要今來本路安撫正係葭州知州陞帶即非專置一員難以減廢從之 七年八月二十三日廣東路經畧安撫使連南夫言被旨如盜賊事不可待報許便宜施行託具奏今來水陸別無大寇所有便宜指揮伏望收還從之 九年三月十五日中書門下省言河南諸路州軍新復之初今權宜措置應天府守臣充南京留守兼應天府路安撫使以單徐宿亳州興仁府廣濟軍為所隸河南府守臣充西京留守兼河南府路安撫使以蔡汝鄭州淮寧穎昌順昌府永興軍為所隸從之 六月十日熙

高三十四

河蘭廊路經畧安撫司言本路未經兵火已前舊管一十州軍以熙河蘭廊路經畧安撫使司稱呼昨因兵火將河外西寧樂廊等州官吏軍民移那前來河裏緣此後來行移止以熙河路經畧安撫使司稱呼今為割還河南故地本路所轄別無廓州即未審如何稱呼詔以熙河蘭華路經畧安撫司為名 十月十八日知廬州兼主管淮南西路安撫司公事兼權淮南判官李仲孺言蒙恩差前件職事所有安撫司各合辟置官屬許踏逐材幹官奏辟有旨依臣僚言契勘昨申請為廬州係是極邊遂創充辟置今淮西自是近裏州軍即與五年事體不同難以援引前例詔係幹辦公事準備差遣各

減一員餘依已得指揮 十年正月六日福建路安撫
大使兼知福州張浚言乞依浙東安撫大使例奏辟官
屬除參謀參議官更不左置外欲乞更差主管機宜文
字及幹辦公事三兩員並從帥臣踏逐奏差詔許更辟
差主管機宜文字幹辦公事各一員 三月六日樞密
院言願昌府係衝會去處理宜增重事權詔令兼管內
安撫使 閏六月二十六日詔左武大夫果州團練使
知陝州兼節制陝西諸路軍馬司節制韓琦兼管內安
撫使以樞密院言琦見措置招集忠義據險保守與賊
相距理宜增重事權故也 十二年十月二十二日臣
僚言淮南兵革未休屏翰不固權一時之宜於鎮江府
置沿江安撫使閱時既久議者以謂虛設蓋浙西兵政
以於臨安帥司淮南兵政聽於揚州沿江安撫司率徒
屬四十員糜費廩稍曾無毫髮之補欲循沿海制置使
司例罷置從之 十四年九月十三日四川宣撫副使
兼營田使鄭剛中言今措置欲將利州路分作東西兩
路內吳璘乞差充利州西路安撫使以階成西和鳳興
文龍州隸屬楊政乞差充利州東路安撫使以興元府
洋利閬巴達劍州大安軍隸屬郭浩所帶理合一體今
欲除落經畧二字乞以金房開達州安撫使為名知成
州王彥知階州姚仲知西和州程俊知鳳州楊從儀所
帶沿邊安撫及管內安撫並合除落從之 十六年八

月四日詔利州西路安撫司屬官許依本路轉運司屬
官到任任滿推賞 二十八年二月三日詔京西南路
安撫司有不經朝廷正差使臣一十五員並行廢罷從
本路轉運司請也 十一月十六日詔湖北安撫司添
差參議官一員減罷見任人令終滿今任已差人別與
差遣 二十九年閏六月十六日淮南西路安撫司言
本司幹辦公事準備差遣共二員內幹辦公事職事稀
少合行省罷添差指使準備差使聽候使喚一十二員
乞更不差注照依其見任人與終滿今任已差下人依
省罷法如見任人願省罷者聽 三十二年四月十四
日淮南東路安撫使司言契勘省併官吏本司今相度
欲乞存留官並係正任書寫機宜文字一員幹辦公事
一員聽候差使副尉一十員下班祇應八員乞裁省官
主管機宜文字一員準備差使一員添差不厘務準備
差使三員聽候使喚五員指使四員其已任已差下人
並依省罷法施行從之
紹興三十二年孝宗即位未改元十一月四日江淮宣
撫司言淮南西路安撫司見今防秋軍事不一欲將准
備將一員改作幹辦公事準備差使一員改作準備差
遣從之 隆興元年五月五日詔京西南路安撫司許
差主管機宜文字幹辦公事各一員從安撫使王彥請
也七日降授特進樞密使江淮東西路宣撫使張浚言

契勘海州係極邊州軍見屯軍馬新招忠義軍多是初自北來未成紀律全在守臣彈壓鎮撫欲乞許帶海連水軍管內安撫使從之 隆興二年閏十一月十二日吏部言四川安撫司狀乞將本司主管機宜文字幹辦公事準備差遣依逐司體例許理為實歷親民責任送部勘當欲依本司所乞從之

乾道三年四月十一日詔利州東西兩路併為一路以利州西路安撫使判興州吳璘改知興元府領御前諸軍都統制職事充利州路安撫使四川宣撫使以知興元府王權改知洋州依舊御前諸軍都統制充管內安撫使是日宰執進呈吳璘改知興元府王權知揚州上

曰吳璘年老意欲歸興元魏杞奏曰若歸興元却是選制西路軍馬蔣希奏曰不若權併歸兩路令吳璘宣撫却依舊知興元上曰如此甚順至有是詔 八月十四日知揚州府陳天麟言安撫司置司襄陽府係是極邊邊防利害不可無屬官專掌機要文字緣近來省併止存幹辦公事一員今乞復置主管機宜文字一員從之 十二月一日詔京西路轉運判官韓曉知金州主管金房開達州安撫司公事馬步軍都總管用知樞密院四川宣撫使虞允文薦舉也 十五日宰執進呈臣僚言金州守臣依興州例不當帶安撫總管職事其金州安撫司乞依舊併歸利路上曰舊來如何蔣希奏曰舊

不曾帶緣郭浩知金州要與吳璘楊政事體一同故置安撫今金州屬利州路而房州自隸京西開達自隸嘉路逐路已有安撫使近除章畧知興州亦已不帶矣上曰可依奏 四年宣撫使虞允文奏乞令帶管內安撫司公事奉旨依 四月二日詔金州守臣帶管內安撫以刑獄公事張松允言金州最為關遠守臣若不稍假以權則統兵主將勢為獨重州郡施為措置皆有所牽制初因武臣兼總兵民之權故加銷削以相維帶今以列郡處於其下其勢必不能相制欲望許令金州守臣帶管內安撫故有是詔 六年八月二十六日中書門下省勘會已降指揮四川安撫制置司屬官並罷併歸

四川安撫司所有成都府路安撫司幹辦公事一員主管書寫機宜文字一員准備差使二員合行復置從之 二十七日利州路安撫司公事馬步軍都總管王之奇言欲乞將潼州府路依利嘉兩路許帶安撫使名判舉並依兩路今照得利州路安撫使在興元府置司潼川府路兵馬都鈐轄司舊在瀘南置司如蒙陞改作安撫司欲乞依舊瀘南置司從之 九年正月二十六日中書門下省言勘會王之奇差知揚州淮南安撫使詔廬州守臣令止兼管內安撫司公事 二十八日知揚州淮南路安撫使王之奇言准西帥司省罷官屬乞依葉衡知荆南已得指揮許別行辟差從之 十一年

三月四日詔金州守臣仍舊帶管內安撫四川安撫制
置使留正等言金州元隸京西南路自詔與後撥隸利
州路係極邊重地常差武臣知州帶金房開達州安撫
使節制屯駐軍馬 十六年正月二十八日詔自乾道
以後創置修內司等處兼安撫司准備差遣人元非舊
例可並罷今後並不差人 紹熙四年同制置使印不
究利病欲分其權遂奏請以軍帥不當更兼安撫使及
知興州奉旨利州西路安撫司依舊併歸東路興元府
置司臣竊詳利州東西路邊而利害各自任責不輕
安撫一司本以鎮撫軍民彈壓盜賊階成文龍西和等
州正當邊面及與蕃夷接界盜賊多於界首往來作過

今安撫司既在興元府去西和等州凡千餘里或有盜
賊竊發申安撫司比至行下措置收捕往往緩不及事
曩時朝廷分西路安撫於興州置司且今都統制兼之
其意深遠以其便於節制凡有盜賊小則責以巡尉寨
將大則守把官軍會合收捕統屬既一各盡其職而姦
黠知所畏憚不敢輕於作過自併安撫司後強賊到奪
無時無之前者趙炳劫掠於比界近張浦等復肅聚於
黑谷山安撫司相去遼遠未免閑牒都統司俾責守把
官軍掩捕而都統司復牒安撫司督責巡尉寨官收捉
西和等州又與都統爭衡軍兵各持彼我互相牽制姦
黠緣此觀望敢於為盜深恐因此浸生邊事政有是命

司

慶元元年八月二十六日臣僚言近者過臣有請兩淮
荆襄當擇帥臣欲令臺諫給舍侍從集議于御史臺然
後同例薦舉陛下亟從所請可謂盛舉矣然臣竊見本
臺體例多議事而罕議人臺諫乃彈劾之官設使同衙
薦舉則保任而往他日職事或弛恐於彈劾有礙考之
故事朝廷有所選任或自外遷或自內除或輟重臣以
往初亦無所拘礙亦有出於臺諫者今若集議則勢必
及外而不及內恐非所以均任使也欲乞令中書密院
通擇其人或令二府與侍從給舍公心商議或令各疏
人物於廟堂勿拘內外或出自聖斷選擇重臣以往必
無不得其人之患從之 二年九月十一日詔利州西

路安撫使於興州置司令都統制兼充以四川安撫制
置使兼知成都府趙彥逾言利州一路附以閬外四川
邊關遠舊置安撫司公東西兩路中雖權併尋復如舊
一於興元府置司一於興州置司 十一月十二日起
居舍人胡絃言諸路帥司向緣軍興事涉機密許辟親
屬充書寫機宜文字中間盡行罷去近年必邊帥臣資
緣有請復開此例凡不應辟置者亦公然聞奏如執券
取償甚亡謂也欲乞除四川制置許辟親屬機宜一員
外其餘帥司並不許辟差其見任人許隨司罷或帥再
任者亦不許再辟從之 三年三月二十五日湖南安
撫司奏本司近獲指揮親兵專聽帥臣節制緣起置之

初係於潭州住營諸軍內選擇軍兵五百人為額創為一寨向轄教閱每月奉慰亦係親兵統轄官別作一券幫勘其軍分名籍以至選補排連尚屬兵將司通管人數卻是人兵一身分聽兩處兵官管轄有此牽制今來若不申明竊恐人復以前窠占役使兼親兵見管人內有淳熙六年因收捕郴寇陳峒回司撥到敢死軍兵通共五百五十六人本司遂行下本寨取會有職名願乞回元營軍分執役兵員已撥回收管外截日親兵及敢死軍通管五百二十四人正撥充親兵其元有已刺軍分入於左手母指下添刺湖南安撫司親兵七字更不隸兵將司軍籍每月請給只從舊來軍分幫支內先曾

夫言之二丁曰

有職名人候將未有立功日於已授名次上陞轉向後有闕只從元指揮以五百人為額遇有逃亡事故名闕每季類聚從本司招填卻於左額用上刺七字軍號以潭州雄畧指揮請給支破遇有立到功勞從大軍體例陞轉庶得軍分歸一不敢混殺從之 五年十月二十八日右正言程松言安撫制置使肇於景德迨建炎之初元酌祖宗之舊制諸路安撫帶馬步軍都總管以寓古者方鎮之法法制一定無所易矣中興以來七十餘載雖神州赤縣未歸版圖然猶金楚以為家吳越以為宮睽荆襄之上游控巴蜀之絕險長淮蕃其北鉅海限其東而三江五湖又襟帶乎其內予以保國則莫枕

而有餘予以規恢則待時而可動是則著方謀帥朝廷所宜為官擇人而不可忽也今日江浙達于川廣凡十有六路路擇一帥不過十有六人豈無者倘碩德望實素著者置之十六路之上乎每一蕃帥之闕躊躇四顧選擇惟艱而庸耄者資淺望輕者間亦卑之何其類于乏才不甚滿人意乎乞明詔大臣遴選東帥才除嘗任執政外兩制從官必曾經作郡者其餘庶官必曾任提轉職司實有治績宿負時望者使當一路帥臣之寄而庸耄選悞資淺望輕之人無復濫次其間從之 六年十月十四日吏部言湖北安撫使楊輔奏乞將幹辦准備差遣各罷一員照得本司幹辦公事兩員一係安撫

夫言之二丁曰

司一條營田司營田文字從來諸屬官並行通簽欲將營田幹辦省罷仍將營田事併入安撫司令本司屬官並通簽管幹從之 嘉定元年四月二十四日利州東路安撫司奏本司屬官廢置不定今止有參議官幹辦公事各一員乞復置機宜文字準備差遣各一員亦為定例從之 嘉定十六年二月二日臣僚言國家連帥之任膺一道之責為至重置司所在必擇會府要衝者非苟然也蜀在數千里之外如興元府沔州利州實通西陲鎮壓邊關屯營相望是以為帥者其權貴專其勢貴一臣聞咸平四年初置利州路於時未有帥也建炎四年宣撫司

承制以端明殿學士張深知利州兼利州路經畧安撫使此置帥之始也及後并度知興元府權利州路鈐轄景興宗代之遂兼利州安撫使由是帥移於興元矣紹興十年楊政為經畧安撫使知興元府吳璘以總戎節鉞為階成岷鳳經畧使乃以四州併歸利路而分利路為東西興元劍利閬金津巴蓬大安為東路政為安撫使階成西和鳳文龍興為西路璘為安撫使時紹興十四年也乾道四年合而為一興元兼領之淳熙二年復分三年又合五年復分開禧三年諸逆之後復合嘉定十二年以丁峭知沔州而又分廟義區畫蓋隨時而施宜也臣聞邇者蜀事措置日漸有序新遣制使往鎮要地尤貴其權之有歸於西方事体有所關繫欲乞明諭大臣從長區處如當合二帥為一乞降旨施行以重事權以幸全蜀從之

卷之三十三百四

四

宋會要 卷之三十三

唐置藩鎮皆有參謀至行軍亦有之闕預軍中機密張建封署溫造字簡與說劉濟使納忠於朝建文四年詔兩浙西路安撫大使許置參謀參議各一員紹興四年詔沿江三大使司亦許置參謀參議官五年詔江東西路湖南浙西安撫大使許置參謀參議官五年詔江東西路參議請給依本路提舉茶鹽支破

宋會要 諸路承受使臣

宋制河北河東陝西川峽皆有之以三班或內侍二人或三人充太宗至道元年九月供奉官宋元度等五人分往鎮定并等州及高陽關承受公事當言上者馳傳以聞 三年二月詔知滄州西上閤門使何承矩覺察諸路走馬承受并體量公事朝臣使臣踰違公事五月真宗即位未改元 詔諸路承受公事朝臣使臣歸闕真宗聽政之初務從簡易故也 真宗咸平五年八月九日帝宣諭寄班使臣即畏避不敢言早歲靈州巡檢王承境內磔人承受使臣都不以聞遂決杖降職自是無敢隱蔽因降詔戒飾之 景德三年七月詔諸路不

得奏舉承受使臣初河東轉運使宋博等薦代州承受公事王白帝曰朝廷置此職欲令親軍政察邊事况頻入奏報固已詳其行止何假論薦故條約之 四年五月詔朝廷比差諸路承受使臣要知逐處物情人事如聞多敗壞規利及役匠人製作器用什物與豪富人往來犯者重寘其罪閏五月詔諸路承受不得收接州郡臣僚干求恩澤奏狀十月詔緣邊承受使臣無得受總管鈐轄差領兵馬以圖功賞大中祥符元年正月詔諸路承受使臣多令諸州牒報事宜騰錄入奏頗為煩擾自今禁止之 三年三月詔諸路承受使臣每到關須即入見訖不得遷延久住 五年六月權知開封

遺官作遺

府劉綜言諸路走馬承受使臣到闕皆直造使生自今請先於前殿見訖乃詣後殿奏事從之七月二日詔諸路走馬承受使臣到闕據齋到文字於勾當崇政殿門使臣處納下進入如無處分亦次日入見三班使臣即依例於閤門下榜子見餘依舊例施行 六年四月詔諸路承受使臣自今許赴知州總管鈐轄都監會食外無得受生料緡錢五月詔諸路承受使臣多有踰越及受財賄事發被劾皆稱面曾聞奏因緣生姦自今合奏公事並須明具劄子進納不得輒憑口述 七年四月申禁諸州走馬承受使臣受諸路贈遺六月詔曰比擇使臣承受邊奏其於戎飾素已丁寧苟無曠違亦有升

獎登側聆於事實多不稱於選掄近河東路供奉官李崇政西川路侍禁張仲文增減上言張皇動眾已降職及勒歸班差遣訖其自今所差內臣三班使臣充職者如能行止周慎奏執允平當議特記姓名優與差使增加俸給其有明負才識深察機宜規度之間實有裨益者亦自別有升擢 九年三月選內侍及三班各一員充秦州公邊走馬承受公事時曹瑋靖以本路駐泊都監王懷信為安撫都監更迭入奏不許其請而置是職 天禧三年正月禁川峽走馬承受使臣自今往來與販物色 仁宗天聖六年正月上封者言自今走馬承受使臣年滿得替並具在任功過奏裁如無遺闕者與

將一資十二月二十八日詔所差諸路走馬諸受使臣
多不得人宜令三班院今後並選曾有臣僚同罪奏舉
及曾經兵馬監押或巡檢寨主知縣不曾犯賊_私罪者
充 七年五月詔諸路走馬承受使臣年滿得替改轉
後並與家_私親民往程差遣 寶元元年二月詔內臣
為走馬承受代選如使臣例與改官 景祐五年中嘗
有是詔今復申明之 慶曆三年八月詔諸路走馬承
受非本職不得兼言他事 五年十月遣入內供奉官
康德用為河東路經畧司走馬承受河東舊無內臣為
承受判并州夏竦特請之 皇祐元年五月復置麟府
路走馬承受內臣一員 二年閏十一月二十六日詔

嘉祐二年五月二十三日

今後走馬承受如學畫通邊上利便事件不得理敘勞
績仍入內侍省選差廉謹穩密之人仍不許指射
嘉祐四年五月二十三日監察御史裏行沈起言乞今
後河北陝西等處擇人充走馬承受免使勞擾州郡詔
令逐路都總管經畧軍馬巡檢等司今後走馬承受得
替今逐州軍保明無違越事件以聞方行酬獎 五年
二月十七日三班院言奉詔看詳同勾當三班院楊政
所請諸路走馬承受雖是使臣緣預聞邊要主帥機宜
公事職任非輕理合慎選乞應中書制勅院訟堂五院
樞密院出職人並依諸司人吏更不預揀選走馬承受
差遣乞依改請從之條制東頭供奉官并諸司人吏臣

驚官作警

條家僕及伎術進納人等並不許選諸路走馬承受三
月罷代州駐泊司走馬承受減麟府路成都府利州路
走馬承受使臣一員 英宗治平三年正月十八日樞
密院言諸路走馬承受欲令三班院勘會見任官將欲
年滿更展一季於九箇月已前將見在班使臣依條揀
選四員仍仰主判官躬親試驗書劄各令寫家狀一本
并具析遂入出身歷任功過主人數姓名連狀申樞密
院進入乞點定一名從之九月十九日詔諸路走馬使
臣徐係中奏機密急速文字依舊例發馬遞外其餘常
程文字只發步遞以上國朝會要兩朝國史志走馬承
受以三班使臣及內侍充無事則歲一入奏或邊防有

治平四年三月十七日

驚不以時馳駟上聞 治平四年三月十七日神宗以
即位未改元詔今後走馬承受年滿齋到保明狀合該
酬獎者取旨以任滿例當遣官太優故也 神宗熙寧
三年二十一日詔自來諸路走馬承受使臣春秋赴闕
並於經畧安撫司取索管下城寨平安大狀赴闕進呈
未嘗親歷自今河東陝西令躬親往逐城寨取索所列
留一日不得飲宴仍着為令 五年四月二十一日詔
鑄諸路走馬承受銅朱記所有奉使印即拘收送納諸
路走馬承受舊例皆曰某路都總管司承受公事居是
職者惡有所隸屬去總管司字莫擅其權因循已久至
是上命正其名仍鑄朱記給之 元豐元年四月十三

日詔走馬承受不得干預軍事五月十五日詔逐路走馬承受凡遇差撥軍馬出入仰常切體量人情如士卒私陪費及將官措置乖失並仰密具事申聞奏如敢不盡時聞奏致朝廷察訪得知當與所犯人均責 哲宗元祐元年八月二十二日詔吏部今後選走馬承受依舊條選無過犯人仍令門下中書後省別立法以聞 紹聖四年十一月二十二日詔諸路走馬承受有關令吏部具合選使臣政跡狀申樞密院先以才選次詮序 歷任取旨定差 元符元年六月九日詔諸路走馬承受任滿酬獎令樞密院審按任內如無違犯或侵越事依條推恩其本處保明聞奏指揮勿行十月七日詔令後諸路走馬承受使臣闕以吏部選到人赴樞密院再行銓量每路選使臣二人令入內侍省引見取旨定差一名八日詔自今吏部看詳如遇出入回日許闕借詳照若敢隱匿並徒二年不以赦降去官原減諸路安府鈐轄司依此施行十二月十六日詔走馬承受公事雖不係經略司屬官其邊界事宜已有指揮依舊例關送其官司探到事宜亦依舊例許闕借今後雖有帥臣奏盡到時特旨處不得闕報他司事宜亦不得將走馬承受作他司更不闕送 大觀二年十一月九日詔今後東南走馬季奏應有驛鋪並不得乘船達者以違制論先是西浙西路走馬承受公事安疎乘座船赴闕

計在路四十三日江南東路走馬呂仲昌乘遞馬赴闕即不曾乘船計在路十一日得旨安疎持衝替永不得與走馬差遣故有是命 三年正月二十一日樞密院言準詔諸路走馬承受公事今後取索本路封樁見在錢物糧斛數目聞奏已申選到走馬承受使臣後續有員闕其前闕退下之人亦聽再選二十八日詔諸路走馬承受使臣應合遵守條貫及被受機密朝旨非專下本官者並取索編類成冊申納樞密院仍今後依此接續抄上二十九日秦鳳路走馬承受鄭棹言乞自今本路兵馬出界別路承受一員隨軍從之環慶路準此 三年五月十九日詔諸路走馬二員處人給朱記一枚 令禮部鑄造頒付 徽宗崇寧二年二月十七日詔成都府利州路瀘南路各添差內臣一員為走馬承受內瀘南兼梓州路 四年九月八日詔邊界探報事宜依條令實封送走馬承受看詳如在外即更不送近日經略司或隱漏不送看詳亦無緣見得子細今經略司及沿邊安撫司將探到事宜書號印縫封送承受如供報不實不盡並以違制論不以去官赦降原減績據高陽關等路走馬承受公事所入狀申未審合因季奏為復每月或每季半年取索聞奏事今依糧草數立為每季聞奏修立下條諸每季取索本路封樁見在錢物數開具聞奏諸被受走馬承受公事所取索封樁見在錢物

數供報不實不盡者以違制論不以去官赦降原減奉
詔依修定四月十四日上批向令諸路走馬因經過本
路州縣等方許取索封樁錢物大帳點檢深慮走馬使
臣不詳大意輒有用情每月每旬亂有取索除因季奏
取索傳宣撫問外餘並不得取索仰樞密院立法行下
六月二十七日詔帥府置走馬承受內臣一員武臣一
員緣東南與西北不同不可令侵紊職守應有聞見干
軍民者並具聞奏仍許入急遞唯不得干預軍民事詞
狀及擅行決罰指揮餘令依三路舊法施行江南東西
兩浙各共差走馬承受內臣一員於東西路駐劄七月
八日樞密院奏京西路走馬承受公事曾處厚申準樞
密院劄子奉聖旨本路州軍等處支給諸軍月糧許走
馬承受親臨於已請出糧內取一二合令當職官封題
即記走馬承受附遞呈進若走馬承受不在本路或緣
假故即與將副往彼取樣封記將官關送到依例附遞
竊詳州軍內有無將副去處即乞委本州都監或監押
往彼取樣當職官封記前來本所依例附遞呈從之
十一月一日詔走馬承受各鎮在任不鈴束所帶人兵
多請過米麥特罰銅二十斤仍令諸路走馬承受今後
嚴切鈴束不得多借請給及有搔擾違者當議重行責
罰先是臣僚言鎮違法將帶馬軍及縱令人兵違法借
請官物等詔令本路發兵軍副使龐寅孫體量得實故

有是命 四年正月四日詔諸路州軍有走馬承受處
除邊機兵防軍期急速等自依條制外如有事出非常
稍涉要害等仰州郡合屬去處限日下關報本路走馬
承受所二月十六日樞密院言兩浙東西路走馬承受
公事呂仲昌江南東西路走馬承受公事王淵闕什奏
伏觀大觀走馬勅每季取索本路州軍糧草文帳備錄
聞奏續奉朝旨許令取索封樁見在錢物糧斛季奏日
赴關進呈及近奉朝旨兩浙併作一路仍依舊往還守
季臣等契勘兩路相去遠近不下數千里於守季傳宣
取索入奏往來時無暫暇兩路帥府安得有互守之理
所奏帳狀竊慮書寫不逮遂至遲延欲將兩路州軍每
季合取糧草并封樁見在錢物糧斛帳狀等令逐州軍
如法攢造關報走馬所逐旋繳奏所貴兩不相妨所有
其餘兩路併作一路者望立法遵守看詳諸路糧草所
封錢物令走馬承受取索聞奏蓋使舉察他司今采
若止憑諸州攢造帳本所繳奏即與逐州一面申奏事
體無異所有走馬承受公事所取索聞奏自合遵依見
行條制外官司取索糧草帳雖有立定回報日限緣日
限太寬兼封樁錢物未有報限條約乞檢會增修從之
三月三十日詔諸路走馬承受公事使臣大小行人之
職耳目之任舊許風聞庶幾邊防動息州郡不法得以
上達近有陳請不實重行降黜之文例皆偷安苟簡避

罪緘哩甚失設置之意可仍舊許風聞言事十月八日
詔江南路走馬承受分在洪州江寧府兩處駐劄相去
遼遠凡有被受朝省文字不能互知自今後應有文字
並雙封降付兩處照會庶免闕報留滯十九日臣條上
言東南諸路近置走馬承受公事聖聰四達周知遠邇
無壅蔽之患天下幸甚竊謂官吏貪暴民間屈抑監司
職事隳廢而走馬承受能得其實狀以聞此其所補固
不為小其或不知分守侵官紊法輒受詞狀判送州縣
移文督催過於監司喜怒任情所至受弊恐非建置之
旨伏望不以輕授而以守職循分不得有所侵紊嚴加
訓飭庶各知警詔申明行下 政和元年正月十三日

詔諸路走馬承受公事使臣每員許召募手分貼司各
一名手分每月支錢六貫米一石五斗貼司減半並依
舊推行重法其已差到使臣手分并軍典候募到人遣
歸本處 二年正月二十五日詔北聞諸路走馬承受
公事使臣近來於州軍朝拜燕集等處內有官資稍崇
者多居守臣之上甚非所以重千里之寄自今後走馬
承受徐州事守臣外並依雜壓敘位餘依舊例仍著為
令 三年七月十四日樞密院言勘會走馬承受自來
獨員及獎員處一員入奏或差出隨軍之類其在本路
人過非次替移從來未有交割所管印記崇積人吏
與是何官司收管條約欲乞立法從之 五年十二月

卷一百三十九

十五日詔諸路走馬承受耳目之寄實司按察均體使
華而邇來類皆貪賄交通郡邑商較饋送置土物以事
權要其不職者已行澄汰宜務首公以稱任使 六年
三月二十七日樞密院言入內武翼大夫保州廣信安
肅順安軍走馬承受公事岑筌申伏覩近降指揮應諸
路監司及依監司人凡可按刺州縣者並依陝西路已
降聖旨指揮不得赴州郡筵會及收受上下馬饋送今
來上件指揮雖不該載走馬承受筌慮亦合依凡可按
刺州縣之人除所守李州軍係赴公使筵會及收受
月例供給外即未審傳宣取索所至本路州郡合與不
合依上條不赴州郡筵會及收受上下馬饋送若不
合赴解字所在州郡筵會其傳宣撫問所至亦未審合
與不合赴公筵一日欲望詳酌明降指揮詔諸路走馬
承受傳宣撫問所至州軍管設筵會等許依舊例 四
月一日臣僚上言恭觀去冬御筆誠飭走馬承受至於
告以任過之誠諭以設官之意咸使首公減私清白勉
勵激昂自奮以稱任使則聖訓丁寧可謂至矣慮歲月
寢久或致後來者無聞非所以上稱訓迪之意欲下諸
路許令刊石於廳事昭示永遠之誠從之同日樞密院
言麟府路走馬承受公事楊延宗中伏覩走馬執諸稱
帥司者謂經畧安撫都總管鈐轄司麟府路軍馬漚由
沿邊安撫保州信安軍安肅軍都巡檢司同入今諸

帥司被受御前發下朱紅金字牌因季奏齋赴樞密院送納契勘有知府州折可大并似此等處遇有躬受到御前發下朱紅金字牌合與不合計會齋赴朝廷送納詔並令走馬承受齋擊赴闕送納諸路似此去處依此七月十三日設改諸路走馬承受公事為廉訪使者九月四日詔諸廉訪使者稱呼所名利多不一今後並以某路廉訪所為名十四日詔大名府路走馬承受于奉世奏報失實可於罷送吏部與監當差遣七年二月八日詔邊防謀報至重至亟動繫機要間不容髮近聞沿邊每有探報不論重輕虛實互相闕報諸司諠傳騰播增緣百出顯有洩露實於邊防有害自今探

八十一

北

報除聞奏外更不得報諸司謂如轉運提舉廉訪等司之類如有著令並行衝改或擅報取索及違者論如違御筆法其後宣和三年三月二十四日因臣條上言除去庶二字四月十一日陝西河東河北路宣撫使童貫奏竊見自今諸路廉訪使者凡所法禁與監司一同以至州郡飲食之會例皆不赴但以嚴毅自守甚妨採聽似非設官之本意欲望詳酌應廉訪使者舊例筵會聚食飲乞許令依舊趨赴從之五月一日江南廉訪使者李穆奏每年天寧節聖壽道場乞各於駐劄開啓建置具疏進奉頗可恭恪可特依所奏餘路準此十四日德音比夾監司郡守全然失職坐視賊贓汗並不

舉按州縣姦賊汙吏因緣公事乞取民財率斂錢物不可勝計至或驅役良民應副私事不顧公法公人吏人相與為市不無彰露監司郡守已不廉潔懼不敢發遂使吾民陰受其弊可令廉訪使者廣布耳目覺察密具以聞重行編配仍坐此勅文出榜許人不須更歷監司郡守徑赴尚書省陳訴許令衆戶生一名齋狀赴省當差御史按治六月十五日詔利州廉訪使者丁弼侵撓帥權干預邊事方行招降遽便進討虧損威信傷陷官兵兼奏報不實可特除名勒停永不收敘送永州編管仍差大使臣管押前去八月二十一日詔今年五月所降德音許諸色人實封訴事赴鄰路廉訪使者投下繳

宋書

十一

申尚書省指揮可更不施行限指揮到日立便止絕仍仰逐路具奏即速施行二十五日樞密院言陝西河東河北路宣撫使司申勘會諸路廉訪使者之職一路事無巨細皆所按刺朝廷耳目之任寄委非輕今序位悉在通判之上緣其間有任橫行之人若非泛奉使依條序官在發運監司之上其武翼大夫以上與發運監司序官今來提舉木柅坑冶茶鹽官皆比附監司序位內有官係宣教郎之類並在廉訪使者之上不惟理有未順即未副朝廷委寄耳目之重本司今欲乞諸路廉訪使者序位在轉運使副判官提點刑獄提舉學士常平官之下內係橫行或內侍者帶直睿思殿許與提舉弓

箭手序官如廉訪使者係武功大夫已下即與提舉木
械坑治茶鹽序官無提舉弓箭手坑治茶鹽官路分比
類施行庶事理順而品序正以副朝廷耳目之任從之

八年正月二十八日詔諸路廉訪使者序位在通判
之上其職由接送人並依通判例仍歲支公使錢三百
貫大以係省錢充置籍支使今後本所應用動使陳設
什物之類不得於他處關借違者以違制論二月二日
詔近降指揮廉訪使者序位在通判之上可依按察州
縣官例收受供給諸路準此五月八日準樞密院封送
到政和重修本所令諸帥司送到諸處探報關申邊界
事宜文書即時看訖實封送還已奏者非別有申明更

不再奏其附案者如有應奏之事聽備錄聞奏遇出入
回日亦聽關借餘準上法閏九月十九日臣僚上言竊
以朝廷更置廉訪使者選委甚重俾廉訪一路全賴監
司若不優假體貌則無以表儀郡縣唯每歲使押賜衣
襖至於計會戶部請領沿路使押近乎押綱使臣竊恐
非朝廷以使者呼之之意又每到關伺候戶部製造致
有留滯累月實恐治邊不測出入有闕監軍欲望朝廷
畫降指揮今後衣襖乞下吏部差使臣管押赴逐路廉
訪所交割委廉訪使者親詣逐處監散所責事體增崇
俾逐路知朝廷遣使之重詔依臣僚所言餘路依此
宣和元年八月十八日詔廉訪使者不許收接詞狀已

有著令若事涉要害或論訴他司違法之類豈容不舉
但不許予決即不為侵官可參酌立法取旨施行九月
一日臣僚上言乞應除授廉訪使者特加詢考慎擇忠
實潔白之吏仍乞自今以往若犯賊私各於本罪加等
論庶使仰體陛下責任之專而廉勤自重不為非義天
下幸甚詔仍加本罪二等十月十一日詔令諸路廉訪
所京畿武臣提刑每月并逐旬中奏賊盜狀仍將關牒
所屬不住督責捕資官須管捉獲盡絕餘依累降指揮
五月十二日九月九日真定府中山府路廉訪使者李約
奏伏觀政和令諸大慶大禮元日冬至發運監司官提
舉本事提點坑冶鑄錢官司諸州長吏三衆知縣同奉

表賀舊例運使者如舊例月旦奉表奏起居仍前期七
日到進奏院中散大夫刺史大將軍以上在外及武功
至武翼大夫任路分鈐轄以上準此臣契勘廉訪使者
舊隸逐路帥司走馬承受昨蒙睿旨改正名稱敘官述
職幾厠監司之列如天寧節進奉功德疏并賜宴已蒙
聖造特依所乞獨有大慶大禮元日冬至月旦奉表臣
所領職名未預其數欲望聖慈特許今後依前項令文
逐時奉表賀奏起居詔依所乞餘路依此 六年三月
七日臣僚上言淮南路廉訪使者王若冲奏準勅修立
到諸司遇季奏前期報轉運司取索所部見任官職位
姓名到任年月日或事故及之官違限人類聚點檢詣

實連奏緣未有關送廉訪所條限伏望下有司脩立關
送日限及違限斷罪修法詔令諸路轉運司春於正月
下旬秋於七月下旬以前發遣到廉訪所違限者杖一
百閏三月十九日詔諸路廉訪使者不合干預茶鹽事
若州縣有罪自合按劾 七年四月二十七日詔今後
州縣等處合干人應供報文字稽違差錯鹵莽等並許
廉訪所遵依監司見行條法施行從京西路廉訪所請
也 欽宗靖康元年正月十六日詔廉訪使者並罷其
走馬承受公事依祖宗法四月一日監察御史余應求
言自古中人預軍政未有不為患者故齊寺人貂漏師
於多魚風沙衛殿而二將見獲唐用監軍每無成功此

可為後世深戒者也國家近年邊事專委重貫譚相終
成大禍幾危社稷今兵革未弭選將命帥固當委任責
以成效所遣中人不不過隨軍承受奏報文書而已臣竊
見近者河東承受王嗣昌奏請畫一乞今日報將兵履
驗首級提點賞犒催促糧運及差發探報動息出入皆
報承受所則是又預軍政矣雖名承受其實監軍也夫
軍政不專於主帥而闕決於承受則動有牽制進退狐
疑又唐之監軍多擁精兵自衛勝則坐分功賞退則引
兵先遁今嗣昌入乞以隨軍步馬各兩隊防護若近裏
幹當抽摘隨行是又踵唐監軍之迹也如此豈有同心
赴敵死於行陣之間哉朝廷不察其意而從之臣恐將

帥依違不能專制又慮積日累勞他時為監軍為制將
自茲始也臣又觀童貫之初用事也為熙河蘭會路承
受而已繼而措置邊事又為安撫制置使人為宣撫使
終之爵郡王職樞密譚相之初用事也亦熙河蘭會路
承受而已繼而為幹當公事入為淮浙制置未乃為河
東宣撫使蓋其由來有漸非一日之積也今嗣昌初為
承受許預軍政安知數年之後不復為貫預者乎陛下
方脩法度以治內命將帥以事外嗣昌首為亂階新不
可長望追還所請以示專任將帥之意詔嗣昌奏請畫
一指揮更不施行七月二十五日詔諸路走馬承受依
祖宗法並帶某路某司走馬承受十一月十六日戶部

言諸路廉訪使者已依祖宗法改為走馬承受公事使
臣隸屬帥司難以自立一所欲並今聽監司覺察與諸
司屬官一等從之以上續國朝會要 建炎元年十二
月十二日樞密院言昨罷廉訪使者逐路依舊改為走
馬承受公事依祖宗法隸屬帥司詔今後應走馬承受
公事職事並依祖宗法如違以違制論委帥臣奏劾
二年五月二十二日詔走馬承受公事應行移帥司文
字合並用申狀其見帥臣亦合依屬官例 四年十月
八日入內東頭供奉官秦鳳路都總管司走馬承受公
事胡師回言昨降指揮應今後所差使臣充諸路走馬
承受公事每過赴闕入奏公事許令依例將帶當直兵

士一名隨行今來邊事未息道路梗澁若止許將帶當
直兵士一名竊慮闕候乞過有赴闕奏事特權差當直
兵士六十八隨行管轄人在外若白直兵士不及數仍
於本路州軍差撥如沿路有疾病逃亡事故之人隨處
差填逐州交替候邊事寧息日乞依熙寧條法許帶白
直兵士隨行赴闕入奏人數施行詔遇赴闕奏事權差
四十人餘依 登罷月日闕

永高... 三十九

十七

本與卷六百
一又卷二萬
三年三百三
以有者
寫使教

全唐文

宋會要 勸農使

勸農使 字勸課農 太宗至道二年七月太常博士直史

館陳靖上言天下多廣土流移之民眾謂置使招集給

以田種條上興初功利太宗謂宰臣曰秦滅井田置阡

陌經界廢而兼并作遂使普天之下蚩蚩吐地運至

今日貧富不均而禮節不復者良由是也朕以涼德獲

臨大寶思欲革百王之弊立一朝之法復古道而康下

民晝夜思之未嘗暫輟前後上言農田利害者多矣皆

是知其未而暗其本有其說而無其用唯陳靖此奏頗

究根源舉而行之頗契朕意宰臣呂端曰靖見在外候

對即時召見帝再三獎諭仍令賜食而遣之他日帝語

及靖奏呂端曰上失其道民散久矣今靖所立田法改

更舊制非一加又大費錢幣應須下三司議帝善之委

鹽鐵使陳恕及副使於部內僉選判官各一人與恕靖

等會議務令論講貫以極理道。八月以靖為勸農使

往行陳穎蔡襄鄧唐汝等州墾田以大理寺丞皇甫選

光祿寺丞何亮引之選等上言以為功難成願罷其事

帝初不從猶詔靖經度未幾三司議以為費用官錢多

萬一水旱恐遂散失帝重違羣議寢之。十一月六日

詔勸農種藝素有定規如聞近年多不率職非所以副

宰字之寄厚衣食之源宜令諸路轉運使申飭令佐勸

民裁種。真宗景德三年二月詔諸路轉運使副開封府知府及諸道知州刺史少卿監已上並兼勸農使其餘知州軍通判等並兼勸農事仍令自今除授依此施行。天禧三年十一月中書門下言諸路租賦欺隱至多官私土田侵冒亦甚欲條貫畫一專委逐處提點刑獄朝臣管勾從之。四年正月詔改諸路提點刑獄為勸農使副兼提點刑獄公事所至取州縣民版籍視其等稅科有不如式者懲之勸卹耕墾招集逃亡檢括隱稅凡隸農田事並令管勾仍各賜農田教一部常使遵守。八月詔諸路勸農提點刑獄官自今奏事緣戶賦農田則書勸農司刑獄格法則書提點刑獄所又詔自

卷六十一

今逐年兩稅版籍並仰令佐躬自勾鑿點勘新收舊管之數民有典質析戶者驗定舊稅明出戶帖勸農使按部所至索視帳目其縣官能用心者批歷為管當議升獎時上封者言諸州民版止委吏人失於勸驗移易稅賦多不約等故有是命詔前敕諸路勸農使所至究民間疾苦帳籍慮其因緣取索受民越訴以擾民人眾宜令使副常切鈐束更不得妄有行遣呼集民人其籍掌不整止得移牒索視論訴公事並依舊次第陳狀如已經州縣轉運使不行者並即時盡公處理所置曹典勿得過提點刑獄司數。四月二十二日利州轉運使李防請雕印四時纂要齊民要術付諸路勸農司以勉

續

關封

民務使有所遵用真宗善之即詔雕印四時纂要齊民要術二書賜諸道勸農司。十一月今勸農使兼舉刑獄官自今以提點刑獄勸農使副為稱。乾興元年五月仁宗即位詔許夔州路提點刑獄勸農使副盛京趙文蔚每歲一至歸州省視家屬。仁宗天聖四年三月六日中書門下言累據臣僚上言國家勸農使副提點刑獄司合勸農司吏不用置司行道常躬親體量民間疾苦凡干租稅徭役科買物色及諸般事有未便於民者畫一條奏如何摩畫即得便濟當議詳酌施行及自今體量諸縣令佐如有整葺得稅減息流亡不擾民戶政治可稱者以聞即不得避事不言其轉運提刑

卷六十一

司合提舉公事仍仰區別州郡理與不理之處不得一例行遣別致妄外煩擾從之。明道二年十一月二十八日天章閣待制知應天府陳執中言乞今後應差權知河南府河南府應天府並令兼充畿內勸農使從之。至和二年七月詔如聞河東戶役唯課桑以定物力之差故農人不敢種植而絲蠶益薄宜令轉運使勸植之仍自今毋得以桑數定戶等

宋會要 鹽鐵使

陳恕自河北營田使知代州葺城壘戰具太宗知恕有心計名為鹽鐵使
韓世忠紹興十年以宣撫兼營田大使

全唐文 發運司 催綱司

宋會要

計度轉運司

神宗正史職官志制置發運司並使副或判官二人提點刑獄司提點官一人提舉司提舉官一人各分路列職掌按察官吏之事轉輸浙江湖賦入之物以供京都收摘山煮海鼓鑄之利以歸公上而總其漕運之事則隸發運司 三門白波發運司有催促裝綱各二人以京朝官三班充河陰至陝州自京至汴口催綱各一人並以三班以上充廣濟河都大催綱一人以京朝官充後改為輦運司許汝石塘河催綱二人以京朝官三班充御河催綱一人以三班充提轄官二人以安利永

宋會要

靜二軍知軍兼充分轄緣河州縣汴河至泗州催綱三人以三班或內侍充皆分地而領之蔡河撥發一人以朝臣或三班充又江南兩浙荆湖皆以三班為撥發諸州又有監裝卸斛斛官一人或二人以京朝官三班幕職州縣官充英宗治平三年六月詔發運司勾當公事傅永兼催發鹽綱 神宗熙寧元年七月二十五日詔虞部郎中知河陰縣張宗道虞部員外郎發運司勾當公事傅永並專切催遣自京所撥赴河北糧綱 熙寧三年八月二十六日詔蔡河撥發使岸斛門公事等今後並隸都大制置發運司提舉管轄 紹聖元年九月七日戶部言發運司狀每年上供額斛及府界南京軍

糧動以萬計止管汴河一百七十餘綱須衰却行運之
速乃能辦集其汴綱在京等處卸糧多有少欠綱分依
朝旨並批發下裝發處折會結絕而從來未有立定日
限備償明文欲並依京東排岸司一司式立限備償若
裝發處不便結絕自依元祐八年秋頒教條斷罪從之
元符元年四月二十三日戶部言發運司奏歲額帳
狀乞限次年九月終撥發華運司限六月終從之二年
二月六日吏部言發運使張商英奏乞罷真揚楚泗州
監倉門料面官四員置巡轄綱運官四員從之三年
二月二十四日刑部言荆湖北路提點刑獄司中檢準
治平二年三司使韓絳等奏使臣管押汴河糧綱若於
綱運內有過犯並委三司發運司取勘罰贖又準元祐
七年敕小使臣在官處犯公罪杖以下並本州斷發其
應斷罰而所犯情輕者申提點刑獄司委檢法官看詳
又準紹興五年敕諸押綱小使臣犯笞罪批上行程至
卸納處排岸司點檢在外就近送轉運或發運華運撥
發司施行今看詳治平朝旨係專言滑汴河綱使臣即
不言諸路押綱使臣有相合依是何條令尋送大理寺
參詳今據本寺狀治平朝旨既係一司專條外其諸路
押綱使臣雖依紹聖五年敕今排岸司點檢送轉運司
行遣如所犯情輕者除發運司合依本司專條勘罰外
其轉運華運撥發司即亦合關報提點刑獄司依條看

卷一百一十四

卷一百一十四

詳當否施行從之 徽宗建中靖國元年七月十七日
戶部狀準都省批送下發運司契勘諸路合起上供錢
帛斛料內年額錢依條分作兩限封樁起發及絀絹物
帛並限歲終起發如起發違限并不足許發運司牒都
路提刑司取勘今相度諸路合起年額上供兩限起發
上限七月終 真揚州排岸司拖照起發月日申發運司
并上供錢及六路轉運司年額斛料須管依元條限次
逐限內樁起了足如違并不足並從本司申尚書戶部
下本路提點刑獄司先行取勘轉運司人吏所有合干
官員即依元條施行從之 崇寧三年八月十三日江
淮荆浙等路發運司奏契勘本司總轄東南諸路內兩
浙路每年合起上供歲計糧斛錢帛萬數浩瀚比之其
他路分數目最多及有福建路合起上供錢帛綱運不
少盡皆經由兩浙團發從來未有專置催轄綱運官數
內自江州至荆岳一員所歷路分州軍不多今相度欲
將江州至荆岳州催轄綱運官一員移於兩浙自潤州
至衢州以來催轄綱運於蘇州安置解宇所有應緣諸
般約束事件並依催轄綱運官已得旨揮施行從之
政和三年三月四日尚書省言訪聞東南諸路綱運往
往汭流州縣注泊蓋緣閩人牽轉多被合干人等盜賣
或致散失有妨都下指擬使用詔令汭流州指揮逐地
分縣令佐及催綱官司巡尉補盜等官遇有綱棧輪那

一員躬親前來巡防照管出界處交割立便趕赴前來如委闕人兵幸轉即仰所屬官司那差廂軍或不足仰於本地分清河內差刷相兼應副又不足即一面支轉運司錢和雇人夫牽拽訖申知本司不管少有注滯仍仰逐地分官司候趕訖申尚書省八日中書省尚書省檢會政二年十二月十三日敕今後應押棧使臣殿侍軍大將等如押竹木綱棧送納別無少欠雖有不敷元來徑寸如有綱解大印照驗分明係是元起官物別無欺弊仰所屬一面取會元發本官司認狀外其其管押人聽先次依法推賞如會到別有違礙欺弊不該推賞即行改正依條施行勘會未降上件指揮日前

卷一百一十四

亦有似此之人理合一體詔並依政和二年十一月十三日朝旨施行 宣和二年八月十六日中書省言勘會東南糧綱為拋失少欠數多近已奉御筆措置罷募土人改差使臣等管押及令經由拖欠路分任責令有合申明事件下項一六路召募土人法罷其兩河糧綱所募土人亦合並罷遵依已降指揮施行一六路罷募土人糧綱并年滿事故等關轉運司已降指揮出關召人指射如過兩月無人指射或雖有人指射不應差注者即具關報發運司召人以上差訖除具職位姓名申尚書省外仍申所屬曹部出給付身或發運司過一月無應入人指射即申吏部又過一月猶無應入人即關

都官差注其資次並依已降指揮一兩河土人糧綱并年滿事故等關輦運撥發司出關召人指射差訖具職位姓名申尚書省外仍申所屬曹部出給付身過三月無人指射不應差注者即具關申吏部又過一月無應入人即關都官差注其資次並依六路已降指揮一管押人雖已有副尉指射若定差未了間却有校尉以上人願就者自合先差校尉等今來所罷土人候差到人交割訖發遣歸都官別承差使即不得再押糧綱沿路拖欠斛斛除合依已降指揮令經由拖欠路分轉運司任責次年依上供條限補發外其六路每年隨正額合起酌中補欠數目自合依舊起發候次年經由拖欠路

卷一百一十五

分補發到京如實補發到數目過于本路隨正額合起酌中補欠之數即將剝除一兩河拖欠斛斛其經由路分任責補欠置籍等亦合依東西直達綱已降指揮施行內拋欠斛斛並令地分官司京東輦運司蔡河撥發司置籍一經由京畿地分如有拖欠緣京畿別無上供斛斛自合據合補數目於外路起應到應副本路綱內依數改撥補發上京一提轄文臣已立拋欠分釐責罰其檢察武臣亦合依此一土人如為已有替罷指揮執敢作過偷盜糧斛折賣舟船仰所在官司常切覺察具違犯申尚書省法外重行新遣從之 五年五月十二日詔令呂宗胡直隸東南六路轉運輦運撥發司

官限指揮到據未起斛斗數目躬親嚴緊催督須管日
近攤併相繼起發到京其已起在路數目亦仰催促公
路經由州縣及催綱等官司速行遞相趕發兼程前來
尚敢違慢以違御筆論六月二十五日發運使副呂宗
陳亨伯奏準尚書省劄子權知宿州林麓奏發運司利
害及管見十事劄付臣等照會數內第二十二項自行
直達每路並差提轄官一員今來復行轉般所有湖南
湖北江南東西四路提舉官合與不合減罷取自朝廷
旨揮倉部勘會東南六路提轄官昨緣直達朝廷降指
揮差置今來雖江湖四路復行轉般其逐路有合發斛
斗萬數浩瀚并係在京指擬支遣數目見不住裝發綱

卷三十四

運直達上唯藉提轄官往來檢察催督今勘會江湖四
路提轄官候發運司有收糴到或可代發斛斗奉行轉
般日即行廢罷本部勘會諸路提轄綱運官淮浙各兩
員江湖四路各止一員依法自本路至國門往來催促
綱運檢察違滯近發運呂宗陳亨伯措置轉般畫一內
一項申明江湖四路提轄官係直達差置合與不合減
罷已承旨揮候發運司有收糴到或可代發斛斗奉行
轉般日廢罷及發運司勾當公事官陳亨伯稱係諸般
差委及間有朝旨令分委勾當今來林麓所乞每歲分
輪提轄官於界首取索驅磨行程及乞每歲輪差發運
司勾當公事官於扶州取索行程驅磨事理即有礙元

條及妨闕勾當委是難行外其陳亨伯乞今後提轄官
並依法自本路至國門往來催促綱運發運司常切檢
察如每歲不見往來經由真揚楚泗致綱運於本路及
他路往滯偷盜數多聽發運司於所部選承務郎以上
清彊官對移或乞令具事理申尚書省差官替罷事理
施行並從之九月五日戶部奏荆湖北路諸州軍起發上供錢物
錢帛趙庠申勘會荆湖北路諸州軍起發上供錢物
有畸零數少去處依條般往近便及泐流去處州軍團
併成綱起發上京限十日轉發違限杖一百今團併州
軍承他處起到錢物如不依限交收轉發欲望立法約
束及許管押人越訴戶部看詳欲依趙庠所乞如他州

卷三十四

或別路起到錢物限次日交收仍乞立法施行諸路准
此從之 七年三月二十日江南西路轉運判官高述
奏本路宣和七年合起發上供額米一百二十萬八千
九百石依近降筆處分般至淮南下卸依條分三限內
第一限二月計四十萬二千九百七十石本司牒諸州
縣計置起發今據申已發過四十一萬九千六百十一
石九斗八升前去淮南下卸內已充足第一限合發米
數外又攬發過第二限米壹萬陸千陸百肆拾壹石玖
斗捌升已具綱名細數申尚書省去訖詔高述項以事
罷司旋命復職今能脩舉漕計今春上供肆拾餘萬石
已足上限繼運下限亦起發奉法修職可特直祕閣

以勸諸路奉公之吏

卷一百一十四

全唐文

宋會要

三門白波黃渭汴河催促裝綱官二人以京朝官三班
 充河陰至陝州自京至汴口催綱官各一人並以三班
 充廣濟河都大催綱官一人許汝石塘河催綱官二人
 並京朝官三班充御河催綱官一人汴河至泗州催綱官
 三人並以三班或內侍充皆分地而領之 真宗大中
 祥符四年八月詔復置廣濟河催綱朝臣是職舊命常
 參官近歲省去止用使臣而州郡皆不承稟故復之
 八年七月詔三班院自今諸河催綱巡檢並選曾經監
 押巡檢殿直幹事者充初三班侍禁李世隆為蔡河撥
 發兼巡檢捉賊真宗曰世隆年方二十五未經歷又上
 封者屢言催綱捉賊多差權勢子弟故條約之 九年
 五月十五日詔黃汴廣濟石塘河催綱巡河京朝官使
 臣自今每歲許一次入奏三門白波發運使判官每歲
 許二人更番入奏 仁宗天聖三年正月三司言廣濟
 河催綱太子中舍成壁到任二年催綱斛斛伍十六萬
 貳千陸百餘石比前界甚有出剩乞降敕書獎諭從之
 慶曆三年十二月省朝御河催綱官 四年三月省
 廣濟河催綱朝臣一員仍減歲漕軍儲貳拾萬碩 英
 宗治平三年三月三司言許汝州石塘河催綱屯田郎
 中徐說請令押綱人員除係拋夫少欠諸般過犯申送

赴省其餘只本司施行勘會石塘河催綱司所管綱船不少乞令依蔡河撥發司并廣濟河例如有押綱軍大將犯笞罪許令本司勘決訖申省杖罪已上依舊條施行又稱所管綱船其人員綱官多不用心鈐轄稍工愛護舟船容縱偷賣釘鉤動使遇有損壞相驗不堪脩補遂恣拆拽散失今後乞據少數估價令人員綱官承認陪納欲依所申并諸河綱船准此從之 哲宗元祐二年正月二十五日左諫議大夫兼權給事中鮮于侁言蔡河撥發綱司督京西淮南糧運以供畿內半歲不能周一運請令催綱司統按縣道立賞罰使人自為功從之 政和五年七月九日祠部員外郎胡獻可奏士人

卷五十四

管押綱運若不立定理界年限輕重等第更互交押委是勞逸不均今相度欲乞應募士人路分綱運案名輕重及理界年分并理運數並依自來都官差副尉條法施行候界滿日令更互管押從之

太祖乾德二年二月以吏部郎中何幼冲充京畿東面水陸發運使

宋會要

發運使

宋會要

景德二年五月以崇儀副使李溥制置淮南江浙荆湖茶鹽礬稅兼都大發運使時新易權茶法故專任溥以集其事八月以大理寺丞李渭為太子中舍充黃河三門發運使三年二月以虞部員外郎馮亮為度支郎准南江浙荆湖制置茶鹽兼都大發運使賜金紫

宋會要

太平興國五年正月命右贊善大夫姚沆為陝西三門

發運十月命太子中允劉順監三門發運務八年九月以儒州刺史許昌喬洛苑使演州刺史王賓同知水路發運軍器庫使領順州刺史王繼昇駕部員外郎劉蟠同知陸路發運先是每歲運江淮米四五百萬斛以給京師率用官錢僦牽船役夫頗為勞擾至是每船計其直給與舟人令自召募甚以為便既而舟數百艘留河津月餘不得去計史自言有司除常載外別料置皮革赤煙鈿錫蘇木等物守藏者不即受故也大宗怒奪三司使一月俸分命昌喬等領水陸發運自是貢輸無滯也

宋會要

景德三年發運使李溥奏請取十年酌中之數為額故六路上供六百萬石其後或增或減然其大約以景祐所定歲額為準

宋會要

天禧二年二月以崇儀使高州刺史賈宗領昭州團練使淮南發運副使殿中侍御史薛奎為戶部員外郎並充淮南江浙湖南北路制置發運使內殿承制閣門祇候郭盛為如京副使充都監

宋會要

仁宗明道二年六月三日內侍鄧守恭上言自今制置發運使副都監令並滿三年從之 景祐元年十月五

日

二

詔罷江淮發運使以其使黃總為淮南發運使與吳遵路同兼發運司事所有制置茶鹽礬稅令逐路轉運使副兼領之 二年四月二十九日中書門下言近省置淮南江浙湖等路制置發運司其公事令淮南轉運司兼領輦運上京斛斛專委逐路轉運司各認年額起發尚慮逐路不切趁辦致虧元數欲下淮南及逐路轉運司並須公共計置依元額上供不得虧少有誤支用如違并干繫人吏置之法從之 五年八月詔復置江淮發運司以兵部郎中直史館楊日嚴為淮南轉運使度支郎中楊告為淮南江浙湖制置茶鹽礬稅都大發運使提點鑄錢事其提點鑄錢兼轉運判官周陵

今赴闕合行事件三司限十日擘畫條奏以聞先是詔罷制置發運鑄錢事令淮南轉運兼領發運茶鹽礬稅各歸逐路轉運復置判官一員鑄錢亦別設官上言者屢稱不便故復置焉 康定元年五月一日中書門下言近差天章閣待制蔣堂充江淮等路發運使其淮南兩浙江南東西荆湖北路轉運司自來凡有發運司文牒移易錢帛逐路多占留欲令自今公共應副務從辦集從之 慶厯元年七月以三門白波黃渭汴河發運使梁吉甫兼汾洛河發運應副陝西轉運司輦運糧草 七年七月二十八日以江浙等路發運判官主客員外郎許元為發運副使更不置正使

宋會要

三

皇祐四年二月帝謂輔臣曰比以東南災傷之餘民力匱乏嘗令江淮發運司減上供百萬斛今發運使施昌言許元乃欲分往兩浙江南調發軍儲是必誅剝疲民求羨餘以希進爾宜約束之因詔昌言等遵前詔毋得輒有科率 五月詔江浙制置發運司諸路轉運司仍舊以公牒往來先是發運使許元欲廣收羨餘以媚三司憚諸路不從請以六路轉運司自隸而皆令具公狀申本司既而轉運使多論列於朝故罷之 十一月諫官韓贇言發運使舊例雖嘗入奏不聞逐次改官乞今後每歲更不許赴京師奏事只差人附奏年額足數詔

發運司今後押米至京城外更不朝見 英宗治平二年九月二日詔今後發運使押米運到京城外如的有要切公事須合朝見敷奏即奏候朝旨如許朝見候奏事便辭不得看謁 三年六月以國子博士傅永為淮南江浙荆湖發運司勾當公事從三司奏置也三司乞委本官專點檢諸州軍糶納并轉般倉却納及自裝發至京下卸常往來覺察綱運中姦弊仍求其利害奏請依時往山場按點鹽貨催發鹽綱 自熙寧初釐正監司所治之職罷武臣為提點刑獄總其新法置提舉司位敘資級視轉運判官遂與提點刑獄轉運發運副使及使定為邊格而蔡河撥發司廣濟河及汜水輦運司

各掌漕事 哲宗正史職官志云撥發司輦運司各掌以時起發綱運而督其滯留以供京師之用也 提舉解鹽司掌鹽禁次提舉官 哲宗正史職官志云提舉制置解鹽司掌鹽澤之禁令使民入粟塞下子鈔給鹽以足民用而資邊備凡鹽價高下及文鈔出納多寡之數皆掌之也 提點鑄錢司掌鼓鑄泉貨視提點刑獄 哲宗正史職官志云提舉坑冶司掌收山澤之利或鼓鑄泉貨以給邦國之用凡地利所入及鑄錢歲有定數視其登耗而賞罰之其選用人材則必求望實或上親擇焉 哲宗正史職官志云天下總二十三路京東東路州八軍一縣三十七京東西路府一州七縣三十五京西南路州

八縣三十京西北路府二州七軍一縣四十河北東路府一州十有二軍四縣四十河北西路府一州十一軍四縣五十三水興軍路府二州一十五軍一縣八十三秦鳳路府一州一十二軍三縣三十八河東路府一州十五軍六縣七十三淮南東路州十縣三十七淮南西路州八軍二縣三十二兩浙路州一十四縣七十九江南東路府一州七軍二縣四十八江南西路州六軍四十七荆湖南路州七縣一縣三十四荆湖北路府一州十縣四十七成都府路府一州十二監一縣五十八梓州路州十一軍二監二縣四十九利州路府一州九縣三十九夔州路州九軍三監一縣三十福建路州六軍二縣四十五廣南東路州十五縣四十廣南西路州二十三軍三縣六十四每路置轉運使品秩高為都轉運使轉運使副使判官提點刑獄公事提舉常平等事淮南江浙荆湖路有都大發運使或副使判官各置勾當公事或管勾文字內提刑司置檢法官係保甲及射地弓箭手路分有提舉保甲司掌什伍其民而教之武藝視其優者而進賞之提舉弓箭手司掌治造郡縣射地弓箭手之籍及團結訓練賞罰之事成都府等路有提舉茶馬司專掌摘山之利以佐調度凡市馬於蕃夷者率以茶易之凡產茶及市馬州郡官屬得自肆置視其數之登耗以詔賞罰產銀銅路分有提舉坑冶司永興

軍有提舉三白渠公事等開濬三白渠以給關中灌溉之利馬熙寧二年七月十二日詔江淮等路發運使薛向赴制置三司條例司議事十七日制置三司條例司言竊觀先王之法自王畿之內賦入精粗以百里為之差而畿外邦國各以其所有為貢及為通財移用之法以懋遷之其治市之貨賄則亡者使有害者使亡市之不售貨之滯於民用則使為斂之以待不時而買者凡此非專利也蓋聚天下之人而治之則不可以無財理天下之財則不可以無義夫以義理天下之財則轉輸之勞逸不可以不均用度之多寡不可以不通貨賄之有亡不可以不制而輕重斂散之不可以無術也今天

下財用窘急無餘典領之官拘於弊法內外不以相知盈虛不以相補諸路上供歲有定額豐年有餘可以致而不取贏年儉物貴艱於供億而不敢不足速方有倍蓰之輸中都有半價之驚三司發運使按簿書促期會而已無所可否增損於其間至過軍國郊祀之大費則遣使剗剗殆無留藏諸路之財平時往往巧為伏匿不敢實言以備緩急又憂年計之不足則多為支移折變以取之民納租稅至或倍其本數而朝旨百用之物多求於不產貴於非時富商大賈因得乘公私之急以擅輕重斂散之權臣等以為發運使實總六路之賦入而其職以制置茶鹽礬酒稅為事軍儲國用多所仰給宜

假以錢貨繼其用之不給使周知六路財賦之有無而移用之凡糴買稅斂上供之物皆得從貴就賤用近易遠令預知在京庫藏年支見在之定數所當供辦者以得從便變易蓄買以待上令稍收輕重斂散之權歸之公上而制其有亡以便轉輸省勞費去重斂寬農民庶幾國用可足民財不匱矣所有本司合置官屬許令辟舉及應有合行事件令具條制以聞下制置司參詳施行從之先是王安石數為上言均輸法於是即令薛向領之上曰須入銜否安石曰但委之以此事又何須入銜也 九月二日詔今後淮南等路制置發運司如有合奏稟事件許使副一員乘遞馬赴闕 八日淮南轉運使薛向言乞下三司及提舉司取索在京諸司庫務每年係六路出辦上供物色若干名件數目每年合支今來見約支得多少年月外有無關乏之物及每年計置若干數目逐年預降本司以憑契勘施行從之 三年六月十八日手詔中書門下薛向等所總東南諸路財利創事之始實籍所詣官吏遠近應接方可集辦近雖累曾指揮如向等奏辟官吏並與應副尚恐有合入遠官朝廷引條不行可今後如有上項礙條之人特與差任滿如無勞績即復注遠官 八月二十七日淮南發運使薛向言近奏舉職方員外郎張穆之虞部員外郎李文卿開封府兵曹參軍張渙權管勾本司公事及

淮備差遣勾當今來收受裝發已成倫序欲乞並差充
本司勾當張穆之仍乞與理運判資序從之張穆之候
一年職事修舉即具保明開奏 九月五日詔舊制發
運使副到闕不得出入自今除去先是手詔發運使薛
向甚知環慶城寨地形子細可召赴中書詢訪因有是
詔 四年正月二十三日詔江淮發運司將淮南兩浙
荆湖六路州軍并京東轉運司封樵茶本租稅錢相度
兌易金銀綿絹上京 八年九月中書門下言欲乞發
運使副除所管錢物斛斗就賤處入買貴處糶賣或就
近便計置點檢綱運鹽榷事及諸官吏因本司事有違
法者許糾舉外其餘事並不得管勾仍只以江淮荆浙
等路制置鹽榷兼發運使副使繫銜從之 閏五月十
九日詔累降處分令淮南兩浙江東西湖南北及京西
等路措置和糶並未見諸路奏到措置糶買就緒文狀
仰諸路漕臣及撥發糶運司具各項已糶未糶已起
數日申尚書省近緣應副陸運降見錢三十萬貫在淮
南樵管除已支五萬貫外可盡數令陳亨伯速行拘收
均與諸路品搭見用錢物文抄收糶內東六路仍委亨
伯專行總領措置 六月十一日詔江浙屬者遭賊焚
劫衛州被害尤甚將來興緝當籍他州財力徽州新復
之邦有曰昧於經營近者肆違詔條既有科配總置兩
路宜得其人可選委陳亨伯以大漕職事經制兩浙江

東路江淮荆浙福建諸司財許聽亨伯移用七路監司
州縣官除廉訪所外並聽亨伯按察州縣闕官及不可
倚仗之人令於所部見任待闕寄居官內不拘常制差
委訖申其餘事合奏稟者聽旨次申尚書省餘許亨伯
隨便宜施行仍於杭州置司限十日起發前去應合條
畫事件疾速條具以聞亨伯自庶官處進延閣自當竭
節盡瘁圖報大恩近降兩浙江東路各添置漕臣一員
指揮更不施行 七月三日淮南江浙荆湖制置發運
使經制兩浙江東路陳亨伯奏開具合條畫事件如後
一今降御筆七路監司州縣官除廉訪所外並聽臣按
察臣欲乞七路監司州縣官應緣經制兩路事件於臣
並用申狀如有弛慢違戾合行按劾者許臣先次選官
對移所有人吏許臣勾追甚勤內尤甚者勒罷一大臣
太中大夫武臣觀察使以上及監司提舉鹽香市舶廉
訪使臣欲乞許臣謁見外其餘惟許受謁一契勘七路
州縣經涉大江重湖所有財計須遣官屬授以經畫分
頭前去點檢剗督促般運事務至煩地里遼遠臣欲
乞差勾當公事十員於所部見任待闕寄居文武官內
不拘常制差委訖申並理為在任月日內見任官支本
任請俸待闕寄居支前任或新任請給外並給驛券一
道一今來兩浙路殘寇未盡臣出巡措置往來道路合
要兵甲防護臣欲乞計於浙東西安撫司合選差禁軍

一百人并隨身衣甲將帶隨行一今來將帶發運司人吏將校兵級往來兩路事務至煩道里遼遠欲乞添枝兵錢兵級每月十二貫人吏十貫貼司客司六貫將每日支一百文兵級五十文係省錢內支一經制兩路行遣文字煩冗臣欲乞於所部州縣選差慣熟人吏五名每月支食錢六貫文於係省錢內支一今來經制兩路事有機密臣欲蓋臣男宣義郎通判蘄州軍州事鉅充書寫機密文字所有人從請給驛券船馬及理為在任並依所差勾當公事官體例施行一今來經制兩路一行官屬及所至州縣與官吏商量會食之要公使錢臣欲乞節次於所部州縣諸司頭子錢內支二千貫文其合用酒於所部州軍公使酒庫寄造或撥買一所差官屬及七路州縣官吏能悉心盡瘁勞能顯著者臣欲乞先次具狀奏聞特推恩賞或外擢差遣詔每路各差勾當公事官一員內待闕寄居官許隨本資序支破請給乞別給驛券仍依政和條令施行人吏等食錢職給每月支給十貫人吏八貫貼司客司五貫州縣人吏三貫公使錢支一千貫餘並依所奏 十一日詔已降親筆處分選委陳亨伯就以大漕職事經制兩路所務安輯郡縣寬紓民力仰亨伯嚴切約束所差官吏隨行兵卒等不得妄張聲勢搔動州縣所至坐費祿廩所有迎送供饋筵會等並行禁止應移用財計並須存留逐處實

合用數目不得盡行播撥致誤彼處調度內應副財用辟差官吏止為被賊州縣其非被賊州縣自不合泛有應副及行差辟除已許辟置屬官外仍不得別作名目差委州縣官如違以太不公論 四年六月九日中書省尚書省有言契勘今歲東南六路豐稔米價低平可以乘時收糴起發應接支用詔令推貨務給降香樂鈔五十萬貫并給降承節郎承信郎告將侍郎補牒州助教教計價五十萬貫文付發運副使呂綜措置隨豐熟次第分拋與六路和糴斛斗逐旋具已糴數目中尚書省 五年五月二十一日都省有言檢會熙寧八年五月發運使副兼制置茶鹽礬等事繫銜當年八月發運使罷制置茶事及以江淮荆浙等路制置鹽礬兼制置茶事當年十一月發運司申請以制置鹽礬為專職而發運使副為兼領輕重頓異乞却以江淮荆浙等路發運使兼制置鹽茶事繫銜發運司見今帶制置鹽礬茶事勘會茶鹽事已專差官提舉發運司更不令兼領從之 二十九日戶部尚書曾孝廣奏天聖中發運使方仲荀奏請廢真楚州堰為水關自是東南金帛茶布之類直至京師今真楚州共有轉般七倉養吏卒糜費甚大而在路折閱動以萬數良以屢歲屢却故得因緣為姦也臣欲將上供斛斗並依東南雜運直至京師或南京府界却納庶免侵盜從之 元豐元年十一月二十三

詔江淮等路發運副使蹇周輔兼提舉措置福建路費
鹽及賊盜事 六年閏六月七日梓州路轉運副使李
琮罰銅二十觔坐前任江淮發運使因奏計乞住煎池
州碌礬而池州實自嘉祐六年住煎也 七月九日尚
書戶部言江淮等路運使蔣之奇奏諸路欠本司錢約
二百萬緡若朝者不主張則其錢皆不肯償乞本司申
理諸路欠負錢物並負朝者錢物從之

宋會要

宣和元年十二月二十六日制置發運副使董正封奏
伏覩元豐二年賜發運司糶本錢令乘時糶穀其後接
續借賜錢共三百五十萬貫逐年收糶斛斗代發諸路

三

見今欠計七百五十萬昨准大觀元年五月九日朝旨
每一百萬貫每年帶起三釐一百萬以下帶起五釐已
今提刑司拘收封樁今年復行轉般綱運臣欲望睿慈
檢會特賜本錢三二百萬貫以備趁時收糶代發諸路
額斛如蒙俞允則乞於九路茶本錢內取撥如不足則
乞朝廷應副今具昨罷轉般後來拘收到發運司錢斛
下項大觀二年十一月十二日勅真楚等州見管發運
司斛斗共九十三萬八千七百四十九石奉聖旨令來
年起發上京 大觀二年十二月二十四日勅諸處見
管發運司錢共五十五萬九千八百餘貫奉聖旨並起
發上京赴大觀庫送納 大觀三年正月二十六日勅

東南六路借欠過發運司米斛七百五十八萬三千餘
石共止還到三十一萬八千餘貫石乞發赴朝廷送納
其諸路借過斛斗隸提刑司催督封樁詔依違者依上
供法 大觀三年四月十六日馮抃劄子發運司糶本
錢節次賜到二百五十萬貫奉聖旨仰提刑司並行封
樁 大觀三年五月十一日發運副使龐寅孫劄子乞
量留錢一十萬貫擬備緩急支用奉聖旨許留二十萬
貫詔令發運司拘收仍令董正封與龐寅孫同共開具
已交割的實數日申尚書省 同日發運副使龐寅孫
奏契勘本司見無斛斗準備代發充諸路歲計乞許於
江東兩浙淮南路提刑提舉司封樁錢內共撥賜一百

三

萬貫應副本司越來年乘時糶買斛斗準備代發充辦
年計如不足即令江西湖南北路提刑提舉司封樁錢
內應副所貴來年復法職事早得辦集從之 四年二
月十二日發運副使龐寅孫奏六路豐年有望欲乞候
將來成熟日依大觀三年指揮令諸司於朝廷封樁錢
內各撥二十萬貫趁時收糶不獨為六路轉運司將來
上供歲計指準足辦可以抑無并平物價實為公私之
利詔依共不得過五十萬貫 三月三日發運副使龐
寅孫奏六路去歲災傷檢放稅苗不少深恐有誤軍儲
大計今相度今年六路歲額如委實少闕斛斗欲乞據
數令轉運司依崇寧五年八月二十八日詔先撥見錢

於諸司見斛斗中內依先時市價對羅起發如轉運司
棧錢未足即本司一面對羅代為起發從之 十月九
日詔東南未鹽并六路額斛近已復興熙豐舊法各許
截撥合赴元豐庫送納錢充鹽本羅本支使 同日詔
東南六路額斛近已罷直達復行轉般之法檢會今年
戶部印給見錢公據一百萬貫付發運司盡充羅本近
據王壽奏稱東南客旅多足要販行貨入京少有在外
領公據入京請錢之人只乞棧撥當十見錢付權貨務
從本司差官就彼召客旅情願換易小平錢及兌換戶
部錢許起發上京或正行折充付本司趁時充本羅買
可令發運司候今來指揮到截日將見在公據細計錢

數差官管押上京赴戶部毀抹據數令崇寧軍橋管見
錢充本部支用訖却令發運司於戶部應上供錢內取
撥應副羅買 元豐中以次補發運及十萬軍儲充足
國用富實比來截撥移用所虧大半自今敢陳請及截
撥者並以違御筆論 四月二十五日發運副使盧宗
原奏恭奉御筆拘收東南九路經制司七色增收頭子
錢橋還舊欠無額上供贍學鈔旁定帖錢物充羅本數
內廣福地遠已奉降詔專委逐路提刑就便拘催及委
廉訪使者檢察外有江淮荆浙六路欲乞依廣福已得
指揮各委本路提刑管勾令逐州軍通判司錄別具帳
申提刑司置籍拘催及委逐路廉訪使者檢察以免夫

收侵欺移易之弊從之 同日又奏恭奉御筆拘收東
南九路贍學錢物契勘州縣房廊所屬官司不切各人
承賃往往空閑遂致倒塌如泗州在城學屋自宣和三
年後來節次倒塌三十三間其他州縣例多如此今乞
立法諸路州軍委自知通點檢根括元管房廊如有損
壞日計合破用錢物於所收租課內支撥量功力多寡
立定日限責委當職官起蓋修葺各人承賃所貴不致
虧損課額又州縣所管田產房廊每年合拘催租課州
縣並不以時拘催致有拖欠大段數多今欲乞應諸路
州縣據積欠數目分限二年帶納及年額合催之數並
依 盧秉進制置發運副使東南饑詔損上供米價以

羅秉言價雖賤貧者終難得錢請但償羅本而以其餘
賑贍是歲上計神宗問曰聞滁和民捕蝗充食有諸對
曰有之民饑甚殍死相枕藉帝惻然曰前此獨趙抃為
朕言之爾先是發運使多獻餘羨以希恩寵秉言職在
董督六路財賦以時上之安得羨者率正數也請自是
罷獻獨以七十萬緡償三司通 神宗知薛向材以為
江浙荆淮發運使綱舟歷歲久篙工利於盜貨嘗假風
水沉溺以滅迹向募客舟分載以相督察官舟有定數
多為主者冒占番奪昇屬州諸運皆請本曹受遣以地
有美惡利有重輕為立等式用所曹物為誅賞

宋會要

哲宗元祐三年十月三日詔發運使副兼制置茶事四年十一月二十六日尚書省言改立發運預效樂宴會徒二年法從之 七年三月四日詔諸路發運司勾當公事官依舊存留其管勾文字官留一員餘並減罷仍令勾當公事官兼管勾糶糴斛斛

宋會要

元符三年六月三日發運司言今年頭運裝糧上京汴網准朝旨於京岸截撥裝般大行皇帝山陵官物通共截過六十綱見管汴網般運不辦而江東西湖南北兩浙西路網見來淮下却欲乞從本司逐急借撥四十綱徑發上京充辦歲計更不下逐路轉運司相度從之

徽宗建中靖國元年六月十八日戶部言東南諸路錢帛綱運希少乞許從本部選差大臣一員徑往發運司催督仍責委沿路州縣及催綱官司星夜催趕到京所有先差江湖淮浙等路剗刷大禮錢帛官亦乞令今來差官去就近催督從之 十二月二十八日發運副使陳祐甫劄子契勘發運司每年管上供備儲六百二十萬石係江淮荆浙六路出辦近年以來多有拖欠欲依上供錢物許於隔路選官催發庶免闕誤從之 崇寧三年九月二十一日尚書省言崇寧中胡師文為發運使迎合蔡京之意盡以糶本錢一千餘萬緡充羨餘進獻其後因罷轉般倉而逐路轉運司各置直達綱則發

崇寧三年

運司已無職事矣猶以催綱為名虛存一司今中原未復而朝廷所取米斛大抵出於二浙諸路網運自有轉使領之猶循舊例置發運使二員果何謂哉彼發運使者亦知其本無職事不過自請於朝收糶米斛一二十萬聊以塞責而已其所收糶又是抑配編戶之民就非抑配亦一轉運司屬官可辦也伏望詳酌將發運司官更盡行減罷詔發運司官屬並權罷人吏放散案牘令本司官屬封記內兩浙一司於湖州江東一司於饒州架閣以備照用公使銀器錢物並起發赴行在逐司應干舊來所管職事並令逐路漕司分認管辦 八年四月二十二日戶部侍郎李彌遜言祖宗之法有便於國利於民可行於今者發運一司是也當於經費之外別給糶本數百萬緡復置一司廣行儲積分毫不得取供近用唯以待經遠恢復之須積之一年必見其効三年之間當有一年之蓄加以數年倉廩有豐實之漸田畝有休息之期公私之利不可勝言伏望參酌利病斷以不疑而力行之從之 更戶部條具應有本司錢物去處於逐州軍通判或簽判職官內選差主管別置庫眼教屋置厯拘收他司取會不許回報本司應干錢糧諸司不許申明借兌雖奉特旨乞從本司執奏不行並從之 六月十八日詔以徽猷閣待制知信州程邁為江淮荆浙閩廣等路經制發運使 十月十一日詔發運

寄崇崇宣
老九年疑

使 十月十一日詔發運使司所差和糶官諸司不許
 差出候至限滿本司將諸路所糶米斛每路比較最多
 最虧及有無騷擾濕惡等事開具三兩處糶官姓名保
 明申奏取旨賞罰如所委官違戾稽慢不候限滿先次
 按劾從經制發運使程邁之請也 九年正月十六日
 詔罷發運司其糶買經制等事令戶部侍郎專領三省
 措置先是參知政事李光言發運使本以總六路財賦
 以漕赴中都兵興以來既無轉輸今乃委以糶買本錢
 盡從朝廷給降凡五六百萬緡又以淮南總制司及諸
 路田易市易官軍等錢數又不下數十萬緡此國用所
 以窘也乞罷發運司有旨令三省措置至是三省言欲
 除去發運二字只作經制使司差戶部長貳一員兼領
 別差副使或判官一員不時巡按諸路將見今屬官十
 員減作六員數內兩員充主管文字四員充幹辦公事
 從之 大觀元年正月三日制置發運副使吳擇仁奏
 本司總領東南糧運近年玩習苟簡職事不修綱運敗
 壞況失官物臣昔任南轉運司屬官上供一百二十萬
 計一百一十五綱田子諒王祖道曾減至六十綱歲額
 數足後來却添至一百五綱般運不辦並無勸沮臣欲
 乞到任日會計利害名遣官屬商議講究申請立法亦
 乞奏計日具逐路於綱運比較進呈斷自宸衷賞罰施
 行 二年八月二十九日詔應諸路綱今來直達各認

船額所在并發運司輒折變拘收改易者以違制論
 三年五月三日淮南江浙荆湖都大制置發運司承朝
 旨起發本司斛斛九十三萬餘石五十五萬餘石尋勘
 會劄子內坐列錢斛緣其間有係封繕及有別司稟名
 數日本司先次取會到合起錢斛數目係在淮南江東
 兩浙路州軍樁管為舊管淮汴綱並是分撥與諸路直
 達別無綱船起發乞下逐路轉運 十二日呂源又言
 近乞責限江湖路打造糧船二千七百餘隻合用樁梢
 八千餘人欲從本司委官於轄下州軍根刷閑慢窠坐
 廂軍抽差赴本司充樁梢每名與起發錢一貫每日量
 添食錢二十文詔依過打造到船逐旋差撥即不得預
 先差占 十三日詔東南諸路贍軍錢令發運司依應
 拘收一年應副糶買 十七日發運副使呂源言今來
 取索驅磨措置錢物竊慮諸處官司循習作過或以曾
 被燒剗為詞或以軍興支訖為說藏匿案籍避免根究
 合具名奏劾外乞許諸色人陳告十分為率二分充賞
 如同作過人自首特與免罪給賞其犯人並依自盜入
 已贓坐罪若所首及萬貫以上除合得賞錢外申奏朝
 廷別加賞典應諸路監司州縣承受本司驅磨措置錢
 物文字並限一日回報如違限承行人吏從本司勾追
 杖一百科斷情重者仍勒停取索干照文字公案亦乞
 依此拘收到錢物逐州專委官主管並乞依本司糶本

錢已降指揮不許借充移用雖奉特旨或免執奏亦具奏聽旨其官司擅行借支即乞依擅支借常平封樁錢物條法並從之 三年五月十二日戶部侍郎葉份言發運司昨差寄居待闕官往諸路刷糶本錢物等員數根多近已得旨減罷訪聞所差官尚在州縣不行解罷依舊批支請給欲下發運司根究差逐官的實員數勒令罷任如依前冒請給乞從入已職坐罪從之 十六日添差制置發運使高衛言諸收上供錢各有額定起發期限戶部準擬支用不可少闕近年緣諸般拋買許截上供錢官司因此作弊更不據發戶部累請不許支截立法甚嚴 昨宣和元年令發運司下六路歲糶米

一百萬石同年額般運赴京師封樁每歲未嘗糶發足數而六路上供斛額分定認起折斛錢自此斛額又將虧少不若住罷歲糶虛名責依格起發上供實効錢斛兩得簡便從之 政和元年三月七日戶部尚書許幾奏發運司兩年合起上供額斛六百七十二萬六千四百餘石未到欲依去年例差官前去真楚州以來計會發運司疾速裝發并催促本路綱船詔差度支員外郎蓋洗以點檢催促額斛綱運為名繼而臣僚上言計置綱運發運之職所差郎官何力之有不過取索鞭撻吏人而已重有煩擾遂不復遣 八月十五日發運司奏諸路合起秣粟米係在京年計如逐路批揀未到許從

本司於逐路起發來上供米綱內揀選批發依條徑發上京却具數關牒轉運司理充本路合徑起秣粟米數詔特許令上供米內揀選一次 十六日戶部狀契勘六路額斛每年須要於本年般足奏計欲乞今後諸路轉運司應承發運司取會糧運事並限三日報違者杖八十從本司關牒本路提刑司取勘人吏如稽滯過一月不報仍許申戶部詳酌事理申取朝廷指揮施行從之 十月四日發運司奏奉詔截上供錢三百五十萬貫充鹽糶本支使兩項共有未截錢一百八十二萬餘貫文欲望許令本司將政和二年諸路上供錢截留從之 十一月二十四日發運副使蔡安特奏契勘東南

六路上供額斛依條合均三限般發限滿不足本州并轉運司官差替吏人勒停臣看詳若或三限各有違欠即一歲之間諸州三易官吏竊慮難行詔出違第一限不及八分轉運司吏人從發運司移文本路就近提舉等司先科杖一百第二限通不及九分准此轉運副使判官各展二年磨勘第三限不足即依見行條法施行如限內率先敷足其官吏保明申朝廷等第推賞仍令戶部立法中尚書省 十二月十三日發運司奏監倉場監官并催煎官員乞依熙寧舊法令本司與轉運司輪舉從之 二年二月三日詔罷措置淮南路礬事司併歸發運司依照舊法官般出賣每歲上供賣礬錢

三萬三千一百貫令發運司依舊額起發先是大觀二年專置司措置而課額虧損故有是詔 七日發運使吳擇仁奏本司領東南大計逐路監酒稅課利自來未曾立法轉運司亦同支使欲今於諸路係省厯內據分數計結聲說出本司所總鹽酒稅錢逐時已支見在實數庶今後易為檢察詔除酒稅係漕司職事外餘依所乞 三月十三日發運司奏六路合發上供額斛如般發違一限從本司會算撥過江湖路自真州并兩浙路自揚州各至泗州上河一節支費關本路出備撥還若已出未限即出備自真揚州至京錢米從之 十六日發運副使蔡安特奏乞今後諸路年額須管依縣限計

置般發足備嚴立妄有中陳之法若實有緣故路分申降朝旨方許量減及展期限詔令戶部相度具兩無妨闕永久可行事狀明行措畫申尚書省將上取旨 十月八日尚書省言奉詔措置東南六路直達綱欲六路轉運司每歲以上供物斛各於所部用本路人般般運直達京師更不轉般仍自來年正月奉行其發運司見管諸色綱船合行分撥應副諸路餘令發運司應副非泛綱運從之 十二月十一日發運副使賈偉節言諸路舊欠發運司錢斛近降朝旨椿發七十餘萬貫應副打造舟船聽候朝廷支撥外有其餘錢斛淮南一百二十六萬兩浙二百二十六萬江東一十萬江西一百七

十二萬湖南九十八萬湖北二萬今來奉行直達不用錢本羅買欲逐年立定分數下逐路提刑司催督拘收封樁以備朝廷支用如連依上供法詔戶部均作十年令提刑司拘催 三年九月二十六日發運副使賈偉節奏臣嘗考州縣錢穀出入之籍有李易歲易有一歲而再易者各分事例吏緣為姦臣嘗做周官數目凡要之法皆令甲都簿之名列為三簿一以付司錄官一以付軍資庫一委之之縣令參互以考其成則催科盈縮發納登耗如指諸掌不可以毫忽欺檢察之司提其綱領簡而不繁與磨勘理欠應在司條法各不相妨仍可參照為用臣嘗試於一路歲贖錢帛一十六萬有畸其

發納之可究者又亦倍是以其所嘗試度其所未試則諸路雖廣亦可推而行之謹以諸路財用綱目簿式繕寫成帙欲望聖慈特賜宣取詔令進入 十月四日尚書省言檢會宣德郎黃唐傳劄子今州縣官每過監司巡按往往假託他事遠候於數里之外巡尉仍以警盜為名部領甲仗交會境上習以為常乞申嚴禁令今擬下條諸發運監司所至其州縣在任官既出城迎送以職事為名伴者同若受之者各徒二年並不以失及去官赦降原減石八政和職制初係創立衝改政和職制救發運監司預宴會條內在任官出城迎送一節不行諸般運監司預妓樂宴會自用或作名目邂逅使令及

過茶湯之類同在路受排頓或受迎送般擔人般及帶
公人兵級過數若為係公之人差借人馬者各徒二年
即赴所部及寄居官用家妓樂宴會者加二等不應赴
酒食而輒赴及受所至在任官諸色人早晚衙并諸色
人出城迎送者杖八十近城安泊因公事往彼會議者
並不以失及去官赦降原減其轄下官司各減犯人三
等右入政和職制敕以職制敕詳定衝改元條不行從
之 五年八月二十日詔諸路上供斛斗限滿有欠發
運司官吏並同諸路運司一等科罪其今年諸路未到
斛斗仍仰本司疾速督責催促件綱前來 十二月二
十六日發運副使趙震奏臣今年督促起運六路直達
額斛六百二十萬並已數足外剩般四十七萬八千餘
石及催促九路上供錢帛等比去年亦增五十八萬五
千餘匹兩兼催發六路茶鹽鈔引各得增長委是本司
官協力幹辦伏望特與推恩詔發運司屬官蔡崇劉望
曾偉並轉一官選人比類施行 七年正月十一日詔
諸路上供錢物可自今除格令合支撥外發運使應敢
陳請截撥及所在限滿不及數者並以違御筆論 九
月二十一日制置發運使任諒奏奉詔江淮等六路上
供額斛今歲除本色外泛雜之數多於常年江湖等路
可以上限淮浙路可以次限並候至六月終仰任諒取
首先足辦及拖欠數多路分各具漕司官吏職位名銜

宋會要 職官四二

聞奏當議賞罰以為勸沮逐路官吏皆能上體聖意措
畫漕運六月終已般入汴計四百六十五萬四千一百
二十六石欲乞優與旌賞詔任諒令學士院降敕書獎
諭六路漕司官各轉一官仍仰任諒具合賞人職位姓
名聞奏 八年四月二十六日發運使任諒奏蒙給降
香藥鈔二百萬貫充糶本今來已入夏季乞將上件香
藥鈔並令戶部交請樞管就便召西北客人入中見錢
給算香藥却乞於東南諸路戶部上供錢內截撥二百
萬貫詔香藥鈔一百萬貫不許兌換外特更於東南路
截撥上供錢一百萬貫應副仍令江淮等六路剗刷措
置廣行收糶 五月二十四日發運判官朱彥美奏發
運司久不理財全藉官屬協力措置欲乞添差等勾公
事兩員踏逐京朝官選人奏差一舊管更額自行直達
裁減額數不少今來乞於轄下州軍指名押差諸曉財
利人吏五人充填舊額一乞差小使臣一員充本司催
轄諸路上供綱運兼剗刷錢物與理當一任所有人從
請給等並乞依催轄綱運官見行條法詔添差管勾公
事官一員仍差承直郎章英亮人吏差三名餘並依所
乞 宣和元年正月二十四日詔今後六路漕司般發
歲穀若出限拖欠仰發運司具弛慢官按劾當議重行
黜責其承受發運司公文並限當日回報如有稽違及
回報不實合干人吏委發運司一面關本路提刑司依

三九三

法斷罷官吏具奏聽旨 二月二十三日詔江淮荆浙發運司官吏般發歲額增剩萬數可與推恩內武臣依文臣四年法比折選人依條施行人吏減年俸出職日收使願換支賜者聽管勾文字朝奉郎劉望宣教郎方迪勾當公事宣教郎鄭可簡通直郎宋冕各轉一官使臣人吏承信郎沈慨孫興之本司都吏陸遇等各減四年磨勘內陸遇特減裁今年月先次出職補承節郎依陳純已得指揮勾當公事奉議郎呂敏問宣義郎梅彥昇通直郎朱汝翼各減三年磨勘宣教郎李接承直郎章英亮管勾外排岸司朝請郎黃叔豹儒林郎張決催轄綱運從義郎王章書吏安仲舉各減二年磨勘守關書吏趙林韓植副書吏趙思遠孫古張友各減一年磨勘 七月二十一日詔發運司視六路豐儉轉輸和糴以供京師乃祖宗舊制曩因姦吏侵漁糴本成憲遂廢可自今歲糴米一百萬石同平額般運赴京封樁隨逐路豐熟次第以為糴數多寡漕臣措置有方及弛慢者並委發運司舉劾所用糴本限十日條畫以聞如敢蹈襲近弊抑配科率稍涉搔擾必罰無赦 據沈括羊棗云劉晏掌南計數百里外物價高下即日知之人有得吳一事予在三司時嘗行之于東南每歲發運司和糴未于郡縣未知價之高下須先具價申稟然後視其賤賤賤則取寡賤則取盈盡得郡縣之價方能契數行下此

至則來價已增所以常得賈售是法則今多來通途郡縣以數十萬糴糴價與所權來數高下各為五等且籍于主者發運司來價既定更不申稟收但第一價則糴第五數第五價即糴第一數第二價則糴第四數第四價即糴第二數乃即馳遞報發運司如此來賤之地自糴盡極數其餘節級各得相宜已無枉售發運司仍會諸郡所糴之數計之若過於多則損賈與遠者尚少增賤與近者自此來價未嘗失時各當本處豐儉即日知價 十月十六日發運副使葉宗諤言昨被旨根刷淮南江浙六路今年增添酒錢起發赴行在點檢得州縣多是妄以軍期為名移用侵數不少詔禮支數目並仰依限補還今後收到錢數如敢移用仰依條按劾 二年四月十二日制置發運副使陳亨伯奏宣和二年二月七日聖旨東南六路和糴一百萬石許於六路提刑常平司朝廷封樁錢內支撥一百萬貫餘一百萬貫撥上供錢今承江東路轉運司牒分糴米一十六萬石本路依格合起上供錢共二十萬三千九百餘貫依格專一指定應副收買銀綿及截支土軍請受外實只有七萬七千八百餘貫係是起發之數每歲却要上供錢一十七萬八千五百餘貫收買泛拋金銀綿紙羅計闕錢一十萬七百餘貫承都省批狀令截本路一全年無額錢七萬餘貫收買尚不足今來糴米一十六萬石全闕上

供錢截撥提刑提舉常平司封樁錢各有占用窠名外
錢數不多闕錢收糶乞於本路合發新錢內截留應副
及承兩浙轉運司牒和糶米二十四萬石本路雖有合
發有額上供錢二十萬餘貫係專降敕條截撥收買法
酒庫內酒坊糯米及上供金宮人衣綿左藏庫綿綵州
鎮江府買花羅并依條買用錢二十五萬三千餘貫今
來所拋封樁米約計本錢五十萬貫委無上供錢本司
今據兩路公牒欲乞詳酌江東路截撥新錢特降指揮
外乞令諸路將和糶本錢於本路上供錢及朝廷封樁
錢內通融取撥不得過合撥錢數謂如江東路合撥朝
廷封樁錢并上供錢各十六萬貫如上供錢無及不足

聽並撥上供錢通不得過三十二萬貫之類若兩色錢
各取撥不足即未委合取撥是何錢應副伏乞特降指
揮詔東南和糶本錢合依已降指揮應係上供及朝廷
封樁並行截撥仍許通融取撥如本路兩色錢各取撥
不足即係通融別路錢應副二十八日詔已降處分
盧宗原糶到米斛並限十月終津發到京充御前封樁
斛斛每歲以二百萬為額諸路歲額且令徑發上京兩
不相干竊慮懷姦之吏不恤國計陰肆阻抑仰盧宗原
疾速措置督責諸路漕司今年合發歲額及御前封樁
斛斛須管依限到京旬具逐項已未到數日聞奏 七
月十四日發運司奏奉御筆江西路預降糶本八十萬

貫候將來秋成於豐熟處和糶粳米計置起發本司除
已施行外今有蔡河撥發運司淮南兩浙江西湖南轉
運司各權添差糶買官即未審從省部差注或本司權
差詔先降權添差糶買官指揮一節更不施行 十九
日發運使盧宗原奏起發糶本錢物乞選差近上有行
止物力職員一名於本州見任文武官內輪差一員監
催前來真州送納守臣當職官專一檢察如有侵欺移
兌以違制依御筆科罪奉御筆依奏行下每歲終令宗
原具逐路當職官勤惰以聞當議黜陟以示懲勸 同
日又奏乞諸路起發錢物印給走歷於卸納處繳歷驅
磨如地分巡尉苟簡或至侵欺移易乞賜黜責詔依違

御筆論 二十三日發運判官陸真奏勘會六路歲般
上供額斛裝起綱運便合於行程內批定色額却納去
處近年以來轉運司不以上供為先務諸州發來上供
斛斗不令元起州縣批定色額却令綱運前來轉運旋
行批書往往臨時移兌或截作本路支用或改作別項
色額或將州縣見管斛斗既作剩餘變糶收錢別作支
使而本年合發正額上供常是拖欠欲乞六路每年合
發上供斛斗有裝起綱運即時於行程內便行分明批
定係甚年分色額斛斗送納去處仍限當日依此開具
先申尚書省及戶部并關發運司照會根催如違並乞
從本司覺察舉按聞奏重賜責罰詔依 九月四日發

運使盧宗原奏奉御筆和糶米一百萬用封樁上供鈔
 旁贍學四色錢每歲所糶米不過六十萬則是鈔旁贍
 學錢兩項中分合糶三十萬可令盧宗原增糶三十萬
 充還歲糶一百萬拘收過兩項錢數外餘依元降指揮
 用封樁并有額無額上供錢收糶臣勘會昨累降御筆
 及聖旨檢到經制餘剩并七色錢無額上供錢鈔旁定
 帖贍學錢及臣措置經收頭子錢六路樁還舊欠錢充
 本收糶轉般斛斛續承五月三日御筆盧宗原所拘收
 錢本可令不住於秋夏豐熟去處廣行收糶其已糶并
 去年收糶斛斛起發上京別項封樁臣勘會所收前項
 逐色錢物係散在九路州軍縣鎮逐旋零細收簇其所
 糶二百萬碩尚慮收糶不足今奉御筆令取撥贍學鈔
 旁增糶三十萬充還歲糶一百萬自餘依元降指揮用
 封樁并有額無額上供收糶緣贍學鈔旁定帖錢無額
 上供錢見係臣拘收糶買御前封樁斛斛之數并封樁
 錢亦是臣所收經制七色錢內一色窠名顯是闕前奉
 御筆贍學鈔旁等錢已撥充御前封樁斛斛糶本歲以
 二百萬石為額永為定例增糶三十萬指揮可更不施
 行今後御前糶本不許陳請支撥令尚書省立法施行
 尚書省檢會 宣和七年五月十三日勅申明外若他
 路官司輒行陳請支撥御前封樁斛斛者以違御筆論
 從之 宣和三年正月十三日發運副使趙億奏臣契

勘諸路合發上供錢糧金銀匹帛雜物等綱在路多是
 妄作緣故住岸販賣百端作過其催綱地分官司容縱
 不行催趕臣欲乞今後應沿江河作催綱官司除依法
 催促綱運外如承發運司文移應緣綱運事務並限一
 日回報如違官員並許發運司先次選官對移合干人
 取勘仍安逐州通判李一點檢又奏西外宗室每年合
 用食米三萬碩係依先降朝旨令泗州排岸司於上供
 米綱內揀發白粳米批發前去鞏縣却納今年批發過
 安永康李端李日宣趙子儀四綱前去據京東排岸司
 稱 大觀元年八月二十五日敕湖南路申請乞免截
 留往沿口指揮遠行截留趙子儀安永康兩綱就京岸
 下却臣契勘安永康係兩浙路上供綱別無指揮免截
 顯是畏避前去西河與京岸人吏別有計會乞將京岸
 官吏送大理寺根究情弊今後應緣綱運在京岸住滯
 違法等事乞依熙寧二年九月八日已降朝旨許發運
 司覺察申奏差官取勘施行詔西外宗室米今後不許
 諸處截留及就京下却餘並依奏 宣和四年十二
 月初七日敕發運使經制兩浙江東路陳亨伯奏乞應
 諸路州軍糶買上供并軍糧斛斗法酒庫并酒務公使
 庫糶米並委官置場不得拋下屬縣并於人戶行人處
 收買如有違戾乞重立刑名仍許被率取人戶越訴詔
 如違徒二年取到戶部狀檢會政和敕諸緣公使庫職

事輒委縣令佐管勾者徒二年勘會諸州軍公使庫屬
縣收糶糯米合遵依政和條勅行所有其餘合糶斛斗
自合遵依自來體例措置收糶詔宣和四年十二月七
日指揮更不施行 七月一日發運副使呂滌奏准尚
書省劄子向子諲奏江淮州縣自宣和六年起稅其經
判司陳亨伯措置到七色錢乞於內將七路地契賣糶
量添錢楛充糶本奏聖旨陳亨伯措置七色錢江浙被
賊州縣起稅日並令呂滌拘收專充糶本內增添酒錢
福多及事屬詳細者令呂滌向子諲相度聞奏特行蠲
罷契勘經判司昨措置到七色移用錢內一分寬剩錢
及罷支學事司減下人吏等錢依原降朝旨候新復州
縣敷納役錢足用并造簿日依條除落外止有酒糟增
收契稅等錢別無苛細若候勾收專充糶本委實利便
詔依 十八日發運副使呂滌奏勘會諸州收到經判
移用七色官錢依奉聖旨拘收專充轉般糶本其錢並
係散在諸路州縣多有充撥使用及起發稽滯欲乞於
逐路或隔路每路各委見任官一員躬親催督根刷計
置起發候至歲終取逐路催發到錢最優之人具三二
名奏朝廷推賞用為激勸從之 十一月六日詔江淮
荆浙福建七路所收七色錢昨係陳亨伯起請拘收充
經判移用已降指揮候經判結罷令發運司拘收專充
糶本可逐州委通判逐路專委應奉官拘催撥充轉般

糶本內福建路令發運司相度支移於近便去處收糶
仍令應奉官每季開具拘催到錢數支楛去處申應奉
司奉行違慢等應干約束並依贍學錢物已降詔施行
八日詔今年上供未到額斛數多有誤中都歲計發
運司官及最多路分漕臣當示懲戒呂滌徐宏中陳汝
錫李侗並落職俞嗣向子諲各降兩官范仲榮夢得李
孝昌各降一官蔡傑蔡蒙休胡端平鄭待問各降一官
衡替係事理稍重逐司職級手分有官人降一官無官
人送置司州各決杖一百仍具合降官并決人姓名申
尚書省仰呂滌等并其餘兩浙江西湖北路蔡河撥發
司並限一月據未起斛斗盡數躬親催督起發上京如
限滿不到並將上取旨遠竄內發運司屬官別選能吏
十九日發運司奏契勘江西湖南兩浙西路新起
用勅告香藥鈔均糶斛斗已準御筆處分權暫和顧舟
船般運合要管押人召募得替待關及進納并實有行
止物力人管押起發外本司相度欲乞從吏刑部每路
各更差小使臣并副尉校尉一十人發遣赴逐路相兼
差押綱運從之 六年正月二十六日發運判官盧宗
原奏奉詔措置興復轉般倉欲於淮浙江湖廣福九路
官司除淮浙江湖福建七路茶鹽司外應出納錢物每
錢百文別收頭子錢一文應副修船招至人兵糶本支
用從之 二月三日發運判官盧宗原奏契勘興復代

發轉般拘收州縣錢本計置和雜事務散漫合要清彊
 有材幹官分頭前去欲乞於本部見任官內不拘常制
 每路選差官一員前去所至比本司勾當公事候見次
 第具因依奏乞量與推恩如有不職亦乞重賜罪責從
 之 三月四日又詔許令隔路差官 五日詔去歲六
 路額稅不敷呂崇姑從權職責其後効近據涼奏准差
 排發運仰專切促辦諸路年額及均糶斛斗先期到京
 所有與復轉般拘收糶本及結絕經制正專委盧宗原
 十六日發運副使呂崇奏兩浙被劫州軍正月至起
 租日實關軍糧衣賜等已行樁留支撥外為涼依法輸
 當今年排運催遣奏計若更到杭州竊恐於發運司職
 事妨廢乞就委兩浙應奉官孟庚交割杭州移用庫見
 管及本路州軍年終合樁移用月帳錢據被劫州縣契
 勘支撥具支過錢物關劉仲元及涼奉詔東南被賊州
 縣內有不係燒劫人戶輸納到錢物可以應副外今來
 經制司歲終結罷所有正月至起租日實關衣糧等只
 合指撥的實數目貼支餘並樁充轉般糶本即不得輒
 有移易侵用 三月三日大府少卿李著等奏比年以
 來外路上供錢往往販賣行貨或移易他用到京交納
 方見少欠雖有發運司於真泗州選官點檢之法未嘗
 舉行除本寺依條取索行程歷點檢外今相度欲乞申
 明見行條法下發運司遵守仍今後應諸路上供錢綱

擅自移盜買販物色到京勘鞠得實候斷訖今大理寺
 具不點檢去處關報本寺從本寺申戶部奏劾詔依
 八日發運判官盧宗原狀六路綱運水脚工錢漕司並
 不遵依諸州多稱闕乏今相度欲據淮南路每年合樁
 水脚錢二十一萬貫除本路合得錢六萬貫自行移那
 支遣將江湖兩浙五路合得錢一十五萬貫今淮南轉
 運司契勘管下州軍所入財賦多寡分拋樁撥令於酒
 稅課利內以十分為率每日以所收錢撥一分專作水
 脚錢謂如一州日收酒稅錢三百貫即令每日撥出錢
 三十貫之類須管依立定條限樁足別庫收管選曹官
 一員專領責知通點檢每月一次起赴真州本司交納
 本司專責屬官一員管勾支遣所有兩浙路合支錢數
 亦從本司支撥於揚州鎮州瓜州鎮樁管就便委官支
 遣如諸州有違欠不樁日分或雖正收樁而輒敢別作
 支移其當職官更從本司點檢奏劾乞重賜典憲仍不
 以去官赦原從之 五月十六日詔已降指揮興復轉
 般專委盧宗原措置拘收糶本限三年斛斗足辦所有
 上供歲額及均糶和糶斛斗呂涼專管竊慮諸路漕臣
 州縣官吏隱占移易糶本及妄作指準應已降指揮充
 轉般糶本錢物輒充他用以盜論雖有已降處分並合
 衝改前後指揮雖奉御筆支撥亦仰執奏不行直達須
 候轉般斛斗有以第日罷有司如敢奉行違戾仰盧宗

原呂滂奏劾並當重行黜責隱庇不言與同罪 六月五日尚書省檢會宣和六年正月二十七日勅發運判官盧宗原奏依奏御筆措置興復轉撥所有轉般舟船招置人兵支費浩瀚欲於淮浙江湖廣福九路官司應出納錢物一百文別收頭子錢一文足度支供到 政和四年四月二十六日勅荆湖南轉運司狀欲乞應給納係有錢物並許令每貫石匹斤兩束各收頭子錢五文足內物價如直錢一貫即收五文足若一貫以上或不及一貫者並紐計收納或舊收多處自依舊收專充裨助直達糧綱水夫工錢等詔依所申其應行直達路分依此正月二十六日詔東南九路除茶事司并六路

鹽事司外應諸司出納錢物每貫收頭子錢一十文者物以實直價紐計收納餘依 政和四年四月二十六日指揮應諸司二廣福建淮浙江湖等路收到錢並令發運司拘收充轉般糶本修置汴綱招置人兵使用江湖四路見收係省頭子錢係緣直達綱收納候行轉般日依此拘收 五月三日詔盧宗原拘收糶本興復轉般並係御措畫親筆處分無損漕計亦無取效於民訪聞諸路漕司輒敢觀望指準補欠更不以上供歲額為意發運司官又欲以補欠為已功不復督責舉此以廢彼盧宗原所拘收錢本可令不住於秋夏豐熟去處廣行收糶其已糶到并去歲均糶斛斗並行樞管以御前

措置封樞斛斗為名所有諸路上供額斛除已代發過數合行截還外且令依舊徑發上京如違以大不恭論 六月二十四日詔官師降指揮於六路漕司借舟船人物等般載官物之類並不得收接仍仰發運司執奏覺察如違以違御筆論 二十七日發運司盧宗原奏臣勘會淮浙江湖廣南福建九路所收鈔旁定帖錢依準先降御筆令臣拘收充發運司轉般糶本近奉今年五月三日御筆諸路斛額且令徑發上京盧宗原拘收到糶本專一收糶御前封樞斛斗及承五月十三日御筆御前措置封樞斛斗昨降處分委拘收贍學鈔旁定帖錢充糶本官司輒敢申請支撥或緣他事陰肆侵漁

或奉行拘收弛慢拖欠及借充移用者以違御筆論雖奉御筆特旨或免執奏亦具奏聽旨及仰諸路廉訪使臣覺察隱而不言與同罪每歲終令宗原逐路比較諸州奉行拘收錢本官吏勤惰各三兩員等第保明以聞准尚書省劄子四月二十八日奉聖旨諸路罷印賣鈔旁定帖令人戶從實自寫依官賣日所收錢數送納合同印記錢內淮浙江湖六路錢依至宣和二年七月十三日朝旨撥充糶本即是收糶六路歲糶封樞斛斗一百萬之數并廣東福建三路錢令提刑司封樞竊恐諸路承受上項四月二十八日指揮疑惑合行申明奉御筆元非漕司常賦已令拘收可遵守今年五月十三

日御筆處分施行 高宗建炎元年五月二十八日准
 南江浙荆湖制置發運判官方孟卿言據翁彥國陳請
 經制司與發運司職事相關今來行在一切事務合用
 錢糧欲令發運司應副竊緣本司別無所入錢物只有
 朝廷降賜廣羅轉般代發斛斗錢本依元降專法不許
 別作他用雖奉特旨亦執奏不行其經制司與本司並
 不相干若依翁彥國所乞應副切恐有妨羅買致悞君
 國大計詔不許取撥 七月九日方孟卿又言諸路上
 供錢物不許擅用昨緣軍興諸處往往便宜支用乞從
 本司根究今年五月一日以後應絕用過上供錢物數
 目責令元截官司限一月撥還起發如出限不見起發
 或隱漏不實即從本司奏劾重寘典憲從之 八月二
 日京東路轉副使李祐言諸路應副朝廷大計發運司
 最為浩瀚近年歲額未嘗數足蓋緣管押使臣不曾選
 擇又沿河居民盜買官米官司並不覺察致每運少欠
 不下數千石甚者至沉溺舟船欲下發運司選擇有行
 止無過犯能管押使臣沿流官司能覺察盜賣及不覺
 察去處重行賞罰及令本司官不住往來催促從之
 十二日詔差發運副使李祐自南京至真州往來躬親
 檢察措置催糧運并應見在淮汴金帛錢物綱運限
 一日起發戶部給行程歷付李祐所至州軍府縣鎮關
 津官批上到發月日回日繳赴戶部點檢仍令祐督責

諸州縣當職官并催促直達綱及發運司幹辦官等亦
 給覺察催促綱運歷亦各每日批上行程縣知佐巡尉
 州通判及排岸催綱官從發運及逐路轉運司官點檢
 仍三日一次具所至檢察并催過綱運物數及逐綱押
 綱官職位姓名申戶部委張慈專一督察 二年正月
 十六日措置財用黃潛厚言東南六路歲額上供斛斗
 計六百餘萬石今歲已過限尚有未般之數乞專責六
 路轉運司及發運司下逐路州軍根刷諸路應干綱船
 拘收每一萬斛團併為一綱募使臣管押至東京下卸
 訖至泗州排泊令發運司專差官一員在泗州將回運
 空船依元路分發歸逐路團併漕運兼察河撥發司亦
 有未般斛斗並乞下撥發司依此施行詔依如根刷綱
 船官不拘收團併管押使臣却訖回運不至泗州排泊
 所差官在泗州不將回運空船依元路分歸逐路團併
 漕運各以達制論 五月十二日發運副使呂滂言祖
 宗舊法推行轉般本司額管汴綱二百每綱以船三十
 隻為額通計船六千隻一年三運趁辦歲計昨緣直達
 將所管汴綱分撥與六路近歲復行轉般雖勾收到八
 十一綱少有及三十隻之數雖依祖宗舊法於虔吉潭
 衡四州認定每年打造七百二十三隻為額兩年拖欠
 未打船共八百三十九隻本司先措置分於江地太平
 宣州江寧府等處打造糧船亦有拖欠數目今欲於沿

流出產材植州軍以逐州所管縣分大小多寡均認添造糧船一千隻并四州舊額拖下及江東諸州催促未到舟船通共二千餘隻並從之 六月五日呂滄又言見於江湖四路打造糧船合選差彊幹官監轄催督及差委使臣隨行點勘工料欲依 大觀四年發運判官王琦打造未足額船一千隻辟差幹辦公事四員依本司幹辦公事例從之 紹興元年二月七日高書省言軍儲在昔並係發運司總領收糴轉般代發以充國用邇來淮南湖北已行分鎮又兩浙行在駐蹕自有本路漕臣應副餘路收糴糧斛亦係州縣官應辦其發運司所差屬官并使臣甚眾侵耗財計今欲存留主管文字幹辦催促綱運官一員外餘並罷從之 六月十六日發運副使宋輝言全少綱船漕運妨闕乞將兩浙州府抽稅竹木內權行通撥五分付本司打造鐵頭船般運行在軍儲詔依內臨安府抽稅竹木以十分為率轉運司并本府各四分將二分應副發運司使用 八月六日詔發運副使宋輝取撥浙西路逐州軍見管坊場增添五分淨利錢與已支降官告度牒師號等相兼品搭專充糴本支用仍先具日前見在合取撥數目申尚書省其已後收到錢仰宋輝專一拘收樁管其每月約收錢數申朝廷聽候指揮支降方得支使 十一月五日詔發運司復置糴責官二員從發運副使宋輝之請

也 十二日詔發運司於饒州置司催促到諸路上供錢糧於洪州饒州及近便沿流州軍樁管如無朝廷專降指揮諸司州郡擅行充那移用者徒二年逐州差監倉一員令本司不以文武官差辟若漕司州縣官樁發上供弛慢不職令本司按劾從發運使湯東野之請也 二年三月七日臣僚言發運一司官吏軍兵請給歲糜錢無慮十六七萬婚初無一毫本分職事臣常考國朝舊制江淮兩浙荆湖南北路每歲租糴運至真揚楚泗州置轉般倉納沂流漕運入於中都於是命發運使領之凡此六路州縣凶歉之處則許民輸錢入官本司於豐熟去處糴米以足歲額率以為常公私兩便 舊制有都大發運使副使判官使以兩省官或待制尚書郎以上充副使判官以朝官以上充其後為制置發運使 紹興二年臣僚以謂既有諸路轉運使以職轉輸發運司本無職事虛糜緡錢罷之八年復置經制發運使九年罷 孝宗乾道六年三月二十八日史正志除戶部侍郎江浙京湖淮廣福建等路都大發運使四月一日史正志言得旨發運司於江州置司所管事務糾斗催發綱運茶鹽若鑄錢理欠貿易官吏乞差主管文字幹辦公事各二員糴買催綱各二員文武通差八員十五人使臣併兩司員數舉官改官十五員令狀八員從之 同日詔准東總領所既併歸淮西存留幹辦公

事二員歸發運司 十九日史正志言本司依已降指
揮差屬官員數乞於見任寄居待闕官內不以有無違
礙踏逐選差分頭管幹乞先降省劉理為在任月日候
將來措置稍見次第願乞辟正者申奏朝廷給降付身
二十三日詔朝廷修復舊典置發運官講求裕民之
政以豐邦儲又使總外計者副之欲遠近一體務在協
濟其諸路監司守臣宜各體朝廷責成之意毋得違失
二十四日詔許子忠等一措置鼓鑄錢併入發運司
應鑄錢職事並隸本司措置 六月十八日史正志言
諸路州軍及帥司公使自有立定歲賜錢數雖在法微
利聽撥入公用如賈醋收息一歲所入不貲盡入公使
以資妄用戶部不曾檢察措置欲於十分內撥五分赴
發運司貼助糶本仍專委逐郡通判縣丞逐日拘收棧
管逐旬申本司伺候起發從之 二十六日史正志言
蒙朝廷支降錢本措置貿易及拘收州軍起發到糶本
等逐色窠名錢物於本司交納萬數至多合行置庫一
所除見自行計置修蓋庫屋外乞以都大發運使司質
易糶本庫為文下文思院降給印記從本司辟差使臣
二員充監官理為資任具申朝廷給降付身并置專知
官手分庫子各一名其監官除本身請給錢別給錢專
庫手分請給並依總領所鄂州大軍庫監專等見請則
例支破如搜檢出入官物火禁亦依大軍庫體例從之

十月十一日史正志言自閏五月二十五日到江州
本司至九月終檢察拘收到諸路監司州郡寬剩失陷
歲椿錢米金銀共計錢二百八十萬一千五百一十七
貫五百八十四文省兼檢察到州郡監司除椿撥朝廷
歲計外寬剩錢米共計錢六十九萬五千五百四十九
貫三百四十六文省詔令戶部盡數拘收應副諸軍券
食等支遣從之 十二日詔都大發運使司可就行在
置司其外路職事仍依舊時復巡歷 十二月二十八
日詔史正志職專發運奏課誕謾廣立虛名徒擾州郡
責授楚州團練副使永州安置其發運司可立近限結
局王佐理財無方則虧常賦特降三官放罷 三十日
中書門下省言勘會發運司已降指揮立限結局所有
昨來支降糶米其貿易錢本并司應干見在錢物未斛
萬數浩瀚緣發運司官屬人吏公案見在行在理合委
官驅磨詔差大理正兼權度支郎官單慶日下拘收公
案逐一點檢具數申尚書省 同日中書門下省言勘
合發運司限日結局所有見在應干錢物未斛理合拘
收詔差程絳候送伴回日就便前去具數申尚書省

宋會要

轉運使

咸平元年六月命近臣舉轉運上嘗語參政李至曰凡舉官宜先擇舉主以類求人今外官轉輸之任最切御等可先擇人而令舉之越明年河東轉運使宋博經制饋餉以幹治稱朝廷難其代凡十一年不徙

宋會要

大中祥符二年四月定監司舉主賞詔運使提刑所舉官如後五年無過有勞幹者特獎舉主又謂宰臣曰舉官犯贓則連坐而舉得其人者賞亦弗及非所以為勸也故有是詔十一月詔論監司失察罪分天下為郡縣總郡縣為一道而又總諸道於朝廷委郡縣於守令總

守令於監司而又察監司於近臣此我朝內外之紀綱也故欲擇守令必責之轉運欲舉轉運必責之近臣既嚴連坐之罰又定舉官之賞而失察者又有罪賞罰行紀綱正矣然賞罰但行於已舉之後舉官當擇於未舉之先蓋惟正知正惟邪知邪善惡各以類至此真宗所以先擇舉主也

宋會要

寶元元年復置轉運使廢罷之初工封者屢以為非便設少運使陝西奏前為淮南轉運使時偶值豐年而上供之數得以辦集然諸路各任所見無所統制恐經久誤大計遂復之

宋會要

左

淳熙二年十二月十六日宰執奏湖南二漕皆關上曰只得一漕足矣用兩漕事不專一李彥穎奏漕司錢物若置兩漕倍有費耗向來浙漕率用兩人財賦為之一空近日止除一漕亦不闕事况他路乎 三年五月二十八日詔尚書省取諸路漕司三年歲入攷酌中之數立為定額依舊催趨歲具收支帳狀申尚書省仍開具作何支破不應支破者令備償其見在錢封樁待用既而臣僚言今日財賦艱難可以糾察者如轉運司移用錢及一分五厘錢二分折酒錢拘收有至二三十萬緡撥入公庫銀道巧作支破此錢多取之酒稅六月二十

七日詔廣南東路轉運使副任滿轉一官轉運判官減二年磨勘 六年三月十九上謂輔臣曰諸路漕臣職當計度欲其計一道盈虛而經度之今則不然於所部州郡有餘者取之不足者聽之逮其乏事從而劾之吾民已被其擾矣朕今以手詔戒諭俾深思古誼視所部為一家周知其經費而通融其有無廉察其能否而戒抑其蠹耗庶乎郡邑寬而民力裕也詔具戒敕官吏是年九月明堂赦令諸路漕臣限一月各具合如何經度通融事件以聞四月二十一日詔成都轉運司每歲管認成茂州省計錢引五千道令照應今年三月已降手詔將有餘去處通融應副從四川總領所請也 七月

二十六日詔諸路漕臣約束所部州軍不得科擾病民
 常切覺察如有違戾去處具名按劾漕臣失於覺察亦
 重寘典憲以將作監潘緯論州縣之弊大率守臣到官
 首請屬邑責認財賦數足遂邑謂之獻助委僚佐下邑
 點檢責認解發仰無為有謂之剝削州納二稅既倍收
 耗重價折科又刷具合零就整謂之呼零酒稅不用租
 額逐年增加謂之逐年課利錢物鈔狀既到先
 填舊欠到令催發謂之改鈔春冬衣賜別定數日阻降
 拘催謂之軍衣又有曰無額經總制曰補虧曰州用曰
 版帳曰綱目曰格目曰月格曰青冊子之類名各不同
 科取於民宜責漕臣痛行蠲除其守令循良老使之論
 薦時加推別並緣括克者按初以聞重寘典憲故有是
 詔七年三月十五日四川制置使胡元噴言關外階成
 西和鳳州各有歲計可足州用緣轉運司盡行拘催別
 置倉庫自行收受每歲量行拋降由此州郡匱乏不免
 苛取於民乞下利州路轉運司將每年抱認數目許各
 州合發漕司錢物內徑行截留從之 十八日詔諸路
 漕臣限一季與所部州縣商度賦入通融其有無者有
 幾裁抑其蠹耗者又有幾仍條具以聞令三省置籍稽
 考殿最以議賞罰從臣僚請也 八月二十四日詔兩
 浙轉運司營運日下住罷 十一年五月一日詔今後
 兩浙轉運司應干奏劄奏狀並令於通進司投進十六

年正月二十八日詔自乾道以後創置修內司等處兼
 轉運司準備差遣人元非舊例可至罷今後更不差人
 紹熙元年五月一日臣僚言恭觀淳熙六年三月十
 九日壽皇聖帝御筆手詔戒諭諸道轉運視所部為一
 家周知經費而通融有無竊見諸州財計優餘窘匱誠
 不能相等欲乞嚴飭諸路漕臣確意遵守淳熙六年詔
 旨必行通融使無有餘不足之患從之

宋會要 察訪使

神宗熙寧三年八月十六日同判司農寺呂惠卿言比歲以來累降詔旨訪求農田利害中官司未有應令繼命輔臣經制其事具為條約付與諸路使之推行皆有成法如聞逐司自被朝旨只是讎錄行下即未能用心講求申明法意曉諭州縣責以成效以故至今未有報應雖數告諭催促期以歲月當行考察及已有察訪指揮而所在官吏玩令如故臣以職事在於魚領宜糾不職以信典憲又緣本寺未曾施行且令具錄元降條約畫一牒逐司問其從來即次施行之狀論以向去檢舉督察之方仍且聲述朝廷前後所降約束要在必行尚

一八

慮逐司未即呈稟乞賜戒教仍乞將先降差官察訪當行考察等指揮即次舉行繼之以實使人人知其不為空文則令遵而事立矣其行下逐司牒一道隨狀繳進詔候來年合察訪取旨差官餘並從之四年九月二十八日命檢正中書刑房公事李承之察訪淮南兩浙常平及農田水利差役事令與轉運判官以上序官仍使體量近降監法六年三月二十五日又命李承之察訪永興秦鳳等路五月命檢正中書戶房公事熊本察訪葭州路太常丞直舍人院鄧潤院權定州推官館閣校勘呂升御察訪京東路六年命檢正中書刑房公事沈括相度兩浙水利兼察訪七年四月二十三日命龍圖

閣待制兼樞密都承旨曾孝寬充河北東路兼青鄆齊濮州察訪使九月命書檢正五房公事李承之察訪河東路兼提舉義勇保甲十二月命檢正中書戶房公事滿宗孟察訪荆湖南北元符元年十月六日大理寺言察訪使司應州縣若非當路別無察舉事者聽不遍到已經兼司若專制總領官而行違未審當或失於察舉者聽察舉事小者牒本司改正大者以聞涉情弊者申尚書省委隣路官推治隣路係本察訪路分者聽直牒內係命官仍具奏聞從之

宋會要 招討使

熙寧八年命知延州天章閣待制吏部員外郎趙高為安南道馬步軍行營招討使建炎四年詔張俊招討江南其應用錢糧草料令本路運使及本路州軍縣鎮不以封樁不封樁取撥應副差隨軍轉運使一員仍抑本路都轉運使湯東野專一同共協力應副令戶部支降銀絹各五千匹兩俟起離行在處及一月許犒設一次紹興五年詔岳飛招討飛先任制置使已除檢校少保增重使名故也 六年二月十九日樞密院言岳飛昨克湖南北襄陽府路制置使日依第二等奉使條例發運監司並用申狀外兼張俊任江南東西路招討使日除安撫大使司公牒外其餘帥司並用申狀今來岳飛已改除湖北京西南路招討使理合申明詔並依條例施行 十年六月制以少師兼節制鎮江府韓世忠特授大保兼河南北諸路招討使封英國公少傅鎮洮崇信奉寧軍節度使克淮南西路宣撫使兼營田大使張俊特授少師兼河南北諸路招討使封濟國公武勝定國軍節度使開府儀同三司克湖北京西路宣撫使兼營田大使岳飛特授少保兼河南諸路招討使如故三十一年十月四日以四川宣撫使吳玠克陝西河東路招討使大一統志吳玠紹興三十二年以四川宣撫使除陝西河東路宣撫招討使其年春領兵收復散關

及和尚原璘遣其子挺及都統制姚仲率東西兩路兵攻德順金人左都監自熙河以兵由張義堡駐鳴沙會平涼之師來援挺率兵戰於瓦亭大破之這別將復原環二州三日諸將攻德順久未下璘知士卒有怠志即單騎自秦州星馳視師自擁數十騎造四城傳呼南北之人服璘威名思識顏面一聞璘之來士氣百倍金騎遁去遂服德順軍市不易肆璘入城父老迎拜馬首幾不能行高宗命虞允文以兵部尚書克川陝宣諭使齎詔勞璘允文至秦州聞璘在德順即揚鞭而馳見璘共議軍事遂遣兵攻破熙州繼攻鞏州克之六月孝宗即位賜親札嘉勞璘與允文日商榷恢復關故地允文謂璘曰敵必再爭德順不可少緩璘以為然乃馳赴城下允文回秦州調度軍用德順之東曰東山北曰北嶺東山小而可守下瞰城中北嶺形勢延接實控扼之地璘至則連營北嶺極重壕築深壘開戰道益為不可犯之計且指視諸將以金人他日所營已而敵果大至合完顏老力兵十餘萬正營所指之地有敵先引數千騎出視東山去巢穴稍遠擊之狼狽趨營既乃大開壁出師苦戰自旦及晡敵收先退入壁自是堅守不動密詔萬戶復請精兵自鳳翔來援初璘一軍當北嶺下俾城下寨敵騎又以馳突至是璘下令夜移入城將士不知所謂頗有口語既旦敵果合兵大出直至其處已無所得

乃謹謀城下璘命偃旗卧鼓士無敢譁將請戰不應
迨日昃敵氣已惰令諸將鳴鼓直衝其營賊大駭遣諸
將襲敗之當時非璘徙城下之營則敵幾得志時敵既
守不出挺請挑戰以奇兵搗虛聲璘令列陣城下調敵
閉營璘則就以其陣移上東山築堡以守時雨雪大寒
凍不可入則燒土而掘之連夜堡成而敵忽至極力爭
之殺傷幾半諸將嘆璘之多算敵自是失三路形勝璘
調諸將益出兵至秦州允文疏璘勲績以聞孝宗詔展
之金人潛軍永洛城開道隴山以示我出奇寶亦自便
歸計璘乃部署諸將分屯要害且益出蜀口之師分德
順兵歷陣內外相合以擊之敵又謀進兵取鳳翔俄有

詔班師以鎮江駐劄御前軍都統制淮南浙西江東西
路制置使劉錡克京畿淮北京東路河北東路招討使
以主管侍衛馬軍司公事克湖北京西路制置使節制
兩路軍馬成閔為京西路河北西路招討使 十一月
二十五日以主管侍衛馬軍司公事克湖北京西路制
置使京西路河北西路招討使成閔依前主管侍衛馬
軍司公事兼鎮江府駐劄御前諸軍都統制淮南東路
制置使京東西路淮北京西路招討使以鄂州駐劄御
前諸軍都統制吳玠克湖北京西路制置使京西北路
招討使

宋會要 招撫使

紹興十年五月二十六日制以少師護國鎮安保靜軍
節度使劉光世特授太保三京等路招撫處置使光世
言每月公使錢乞支給二千貫乞差參謀官參議官主
管機宜文字書寫機宜文字幹辦公事准備差遣點檢
醫藥飯食帶見任或新舊任請給或不願帶行每月別
給錢內參議官各五十貫主管及書寫機宜幹辦公事
准備差遣各三十貫點檢醫藥飯食二十貫從之仍令
戶部支降銀絹各三萬疋兩錢二十萬貫一十五兩數
金腰帶二十條十兩數金束帶二十條克激賞令所至
州縣并漕臣專一應副如有違誤仰按劾聞奏光世言
本司被旨結局所有先差置屬官欲望添差差遣或與
先次占射差遣一次詔依省罷法 孝宗皇帝隆興元
年八月十二日詔安慶軍節度使捧日天武四廂都指
揮使克鎮江府駐劄御前諸軍都統制劉寶兼淮東路
招撫使節制本路軍馬 二年三月二十八日詔保平
軍節度使龍神衛四廂都指揮使建康府駐劄御前諸
軍都統制王彥兼淮南西路招撫使節制本路軍馬
開禧二年四月二十四日詔寧遠軍承宣使鎮江府駐
劄御前諸軍都統制兼知揚州克淮南東路安撫使馬
步軍都總管郭倪兼山東京東路招撫使武經大夫鄂
州江陵府駐劄御前諸軍都統制趙淳兼京西北路招

撫使武德大夫權發遣襄陽府主管京西南路安撫司
公事馬步軍都總管兼江陵府駐劄御前諸軍副都統
制皇甫斌兼京西北路招撫副使合行事件各許便宜
施行訖聞奏

宋會要 撫諭使

高宗建炎元年五月七日詔尚書右丞呂好問兼門下
侍郎為京師撫諭使二十八日上謂輔臣曰金人肆毒
中國生靈塗炭比雖下詔多方凡經殘破州縣優加循
恤若未盡也可遣使諸路撫諭八月二十八日詔昨金
人入寇朝廷命令隔絕賊盜騷擾民不奠居近朝廷已
措置捍禦金賊掃蕩羣盜崇儉除苛弛後薄歛凡不便
於衆者悉行蠲除稍向就緒令學士院降詔差官撫諭
及體訪官吏廉謹勤恪軍民利病以聞兩浙東西福建
路差兵部郎官江端友荆湖南北廣南東西路差殿中
侍御史馬紳淮南東西路江南東西路差監察御史冠

防河東路就差王瓊河北路就差馬忠陝西路就差錢
蓋四川就差俞汝礪京東西路京西南北路差吏部郎
官黃次山朕紹膺駿命寅御寶圖以萬方之戚休為一
體之舒慘思敷渥澤溥潤黎元日者姦臣隳敗邊防湖
騎凌犯京邑是以盜賊伺其間隙郡縣為之殘破井邑
蕭然田疇荒矣毒流民體痛軫朕心每一顧瞻為之流
涕雖號令間阻者半載而臣民愛戴者一心惟祖宗德
澤之深致海宇懷來之固豈朕非薄所敢違寧惕然若
涉春冰懷予如馭朽索夜分忘寐日再御朝補緝政綱
講究民瘼捍禦北戎之備亦既圖嚴蕩平羣盜之姦幾
於弭息以至崇節儉之至樸除繁苛之細文弛後蠲徭

薄征輕斂凡不便於衆者急有聞而罷之若時所為稍
向就緒是用分遣信使具宣恩言及官吏之勤惰廉污
雜於並進與兵民之利害疾苦壅於上聞咸俾周詢盡
期洞照將大明於陞黜且悉議於革因嘉與多方復躋
至治誼告爾衆咸體朕懷 十二月二十三日京西路
計度轉運副使李茂誠言已降指揮遣使逐路撫諭欲
就委點檢忠義巡社以逐路三五處奉行優劣者賞罰
之庶幾有以激勸詔令逐路撫諭官因就體究已未就
措置次第并有無抑勒搔擾等事條具聞奏 三年二
月二十六日詔差吏部郎中方聞撫諭淮東 四年正
月二十四日中書舍人充兩浙江西湖南撫諭使李正
民言面奉聖訓奉使所至州縣應常程簿書刑禁並免
取索點檢惟官吏能守法具奏外其民間事于州縣
實負屈抑今欲並聽陳訴即為伸理從之 八月二十
六日宣教郎撫諭舒蘄等州周虎臣言乞以舒蘄等州
撫諭司為名從之 紹興元年十月六日監察御史胡
世將言被旨差前去福建路撫諭乞以福建路撫諭司
為名及依第二等奉使條格施行並從之以范汝為賊
黨未平有旨令世將招收仍降詔曰爾等素懷忠義為
國宣力比緣闕食因而嘯聚原其所自實非本心今遣
使招收應日前罪犯一切不問特與赦免仰將被虜脅
從之人給據放散令胡世將具首領姓名具奏 議推

恩 十二月二十一日詔差秘書少監權吏部侍郎傅
崧卿充淮東宣諭使賜淮東州縣撫諭詔曰朕惟祖宗
覆育海內垂二百年愛惜元元同於赤子迺者禍發所
忽胡虜內侵二聖往征中原大擾顧朕崎嶇遷避粵在
海隅嘗瞻痛心靡忘宵旰思欲救民塗炭與之更生眷
爾淮東最近行在曩自未經兵火國已困於官司調役
頻煩科歛苛重賦租之人取足於災傷逃亡之後權販
之課責辦於陷折顛沛之餘凡所當施於民者畧不及
施而所欲取於民者殆無不取民受其害以及比年寇
盜相仍亦唯爾淮甸之間被禍尤酷蓋十百有一僅獲
生存而又漂蕩零丁顛頓困苦日不堪命朕甚愍之是
宜剗革蠹弊振拔累苗以加惠一方俾獲蘇息就委傅
崧卿採訪民間利病條具奏上即議罷行所有人民見
今歸業而官吏多闕撫存未至種糧全乏耕作無資仰
傅崧卿與營田等司及州縣長吏多方措置期稱朕意
惟兵賴民以養民恃兵以安必得百姓不失耕桑之時
然後三軍不乏廩給之奉淮東將士素著忠義已令獎
諭犒賜勉力守禦庶幾更相風勵保護吾民助朕再造
之基實自茲始朕意懇切非事空言咨爾軍民其各體
悉 二年十二月十五日詔駕部員外郎李愿差克川
陝撫諭官建功郎潘集差充撫諭官下幹辦官李季振
下差兵級五十人使臣一員京畿第二將下差兵級五

十人使臣一員並令給券候回至行在日住給逐州差
 兵級一百人兵官一員護送逐州交替二十三日詔吏
 部郎中周隨亨差充川陝撫諭官與李愿同行給券外
 各支賜銀五百兩候回日並與陞擢差遣 三年四月
 二日權知虢州董震言京東西淮南陝西州縣蓋緣並
 罹兵革道路梗澁詔令久失頒降上下之情不通無以
 慰安遂使遠方死節之士傷殘凋弊之民無所赴愬伏
 望聖慈察遠方軍民戀慕之心時降詔音遣使安諭庶
 使德澤普浹生靈咸知朝廷恩意以慰來蘇之望今來
 鄰近有未反正州軍亦乞降詔慰諭或只付巨軫送庶
 得人人知有自新之路詔令學士院降詔獎諭董震仍
 給空頭敕書二十道令就便撫諭七月宰執進呈撫諭
 韓世忠軍士初榜條目上曰御等更加改定又不可太
 文使三軍通曉春秋時楚圍蕭蕭清中公巫臣請楚莊
 王曰師人多寒王巡三軍拊而勉之三軍之士皆如挾
 纊言之感人深也如是今撫勉世忠軍士宜倣此 八
 年正月二十八日臣僚言竊聞淮南之民自聞車駕欲
 還浙西妄意朝廷不復經理淮甸日夕惴恐不遑寧居
 州縣官吏不能撫綏反更搔擾常賦雖有寬恤之詔而
 橫斂每出無名監司坐視公然容縱不復宣布陛下德
 澤即日隴畝荒廢少人墾耕若更逃移蓋難興葺欲望
 遣官通行撫諭察騷擾之吏綏懷疲瘵之民使知陞

下雖暫南巡不忘北顧安於農業為永久之計詔令逐
 路監司遍詣州縣撫諭如有搔擾去處按劾以聞仍曉
 諭民間通知 孝宗乾道元年十一月二十七日詔昭
 慶軍承宣使知閩門事兼客省四方館事幹辦皇城司
 龍大淵差充兩淮撫諭軍馬二年正月十五日龍大淵
 兩淮撫諭軍馬回有旨限五日結局

卷一百一十三

宋會要鎮撫使

高宗建炎四年五月二十日宰執進呈分鎮文字擬江北諸鎮許令世襲上曰若便許世襲恐太重當俟其保守無虞然後許之 二十二日宰臣范宗尹等言聚議分鎮事宜諸鎮帥臣乞以鎮撫使為名欲將京畿湖北淮南京東京西州軍並分為鎮其陝西四川江南兩浙湖南福建二廣路並仍舊制諸鎮除茶鹽之利國家大

計所繫所入並歸朝廷及依舊制提舉官外其餘監司並罷所有財賦除上供錢帛等合認數送納與權免三年其餘並聽本鎮帥臣移用更不從朝廷應副管內州縣官並許辟置內知通令帥臣具名辟奏朝廷審度除授其官吏庶汗勤惰並許按察升黜所管內州軍並聽節制遇軍興許以便宜從事其帥臣不因朝廷召擢更不除代如能捍禦外寇顯立大功當議特許世襲從之仍令學士院降詔詔曰周建侯邦四國有藩垣之助唐分方鎮北邊無夷狄之虞永惟涼眇之資履此艱難之運作黎元之父母未能除喪亂之憂保祖宗之土疆無以挾侵陵之患遠巡南國久隔中原蓋因豪傑之徒各

奠方隅之守是用考古之制權時之宜畫野離疆咸就瓜分之勢折衝禦侮無尾大之嫌繼自荆淮接於畿甸豈獨植藩籬於江表蓋將崇屏翰於京都欲隆鎮撫之名為輟按撫之使有民有社得節制於境中足食足兵聽專征於閩外若轉移其財用與廢置其屬僚理或應聞事無待報維寵光之所被既並享於終身尚功烈之克彰當永傳於後裔尚賴連衡之力共輸夾輔之忠期捍禦於寇戎用英扶於王室咨爾列辟體予至懷 二十四日詔以翟興為河南府孟汝唐州鎮撫使兼知河南府趙立為楚泗州連水軍鎮撫使兼知楚州薛慶為承州天長軍鎮撫使兼知承州劉位為滁濠州鎮撫

使兼知滁州趙霖為和州無為軍鎮撫使兼知和州吳翊為光黃州鎮撫使兼知光州李成為舒蘄州鎮撫使兼知舒州李彥先為海州淮陽軍鎮撫使兼知海州 同日三省言京畿等路州軍既分為鎮撫使其逐路安撫使欲並罷却令鎮撫使帶馬步軍都總管其鎮撫使司官屬欲令置參議官一員書寫機宜文字一員幹辦公事二員並聽奏辟鎮撫使除授並命詞給告從之 二十八日上宣諭輔臣曰布衣程康國上書論分鎮十事內有一事四鄰有警令即應援此似可行是日進呈詔令諸鎮戮力悉心藩屏王室外惇睦鄰好救災恤難如有外寇侵犯更相應援或能解圍却敵當議推賞

六月十日詔陳規除德安府復州漢陽軍鎮撫使兼知德安府解潛除荆南府歸陝州荆門公安軍鎮撫使兼知荆南府程昌禹除鼎澧州鎮撫使兼知鼎州陳求道除襄陽府鄧州鎮撫使兼知襄陽府范之才除金均房州鎮撫使兼知均州馮長寧除淮寧順昌府蔡州鎮撫使兼知淮寧府 十一月臣僚言近者措置分鎮以捍禦寇戎扶獎王室實為良策萬一諸鎮或於奏報之間別有意外之請朝廷亦宜明告以分畫已定措置已詳信在言前不可損益脫或更易則必開爭端此必信不渝之實也始終專務誠實則諸鎮皆知朝廷重信如此必能謹其常職茂有覲覲將同心戮力以圖夾輔

之勳矣臣所謂維持悠久之術實在於此詔令三省樞院遵守 九月九日詔鎮撫使不得擅離本鎮 十一月六日詔諸路鎮撫使行移關牒等並依安撫使見行體例紹興元年三月七日荆南府歸峽州荆門公安軍鎮撫使兼知荆南府解潛言乞權增置主管機宜文字一員幹辦公事二員及添置準備將領準備差遣準備差使各一十員準備使喚二十員內聽候差使仍乞不限員數並許踏逐選官辟置候將來事宜寧日罷並從之 九月二十一日詔河南府孟汝唐州鎮撫使程興襄陽府鄧州鎮撫使桑仲金房州鎮撫使王彥淮寧順昌府蔡州鎮撫使李祐互相救應一處有急候文

字到別鎮方許出兵 二年閏四月二十八日荆南府歸峽州荆門公安軍鎮撫使解潛言欲乞更添置議官一員準備幹辦公事五員詔許添參議官一員幹辦公事兩員 十一月一日詔江北州軍帥臣郡守遇警急即互相關報統率人馬應援若依前坐視致鄰近疎虞元承關報帥守重賞典憲 三年正月十九日詔武功大夫袁州防禦使李橫授襄陽府鄧州鎮撫使兼知襄陽府 四月二日詔武翼郎閻門宣贊舍人權知虢州兼安撫節制商陝虢州軍董震特轉武節大夫除送都刺史依前閻門宣贊舍人差權商虢陝州鎮撫使兼知虢州先是震率西京界翟琮董實各將所部復歸本朝

於今年正月三日并兵收復西京擒獲偽留守孟邦雄等董震兵馬最多士卒畏服故有是命 同日詔已除董震權商虢陝州鎮撫使緣本鎮耕種未廣令宣撫處置使司斟量郡縣應副糧食與令闕誤 五月二日詔武翼郎兼閻門宣贊舍人河南府孟汝唐州鎮撫使兼知河南府翟琮特授利州觀察使克河南府孟汝鄭州鎮撫使兼知河南軍府事琮率眾還朝忠即可尚故有是命 四日河南府孟汝鄭州鎮撫使程琮言本鎮緩急賊馬犯境無兵應援緣朝廷在遠道路梗澁奏報不及又本鎮不係處置司張浚宣撫地分乞將本鎮依金均房州鎮撫使王彥例亦隸宣撫處置使司從之 七

日詔武功郎董先授武功大夫吉州觀察使差克商號
陝州鎮撫使兼知虢州先是鎮撫使翟琮言昨遣董先
自收復商虢州之後葺治數郡軍民畏愛敵人不敢侵
犯已依便宜旨揮差權商虢陝三州經略安撫使提兵
往來捍禦賊馬撫綏軍民措置收復本路臨沒州縣并
昨來歸正人理宜褒賞故有是命 六月一日樞密院
言鎮撫使解潛李橫兩鎮地界相接各處大江下流控
扼川陝京西等路最為衝要竊慮緩急侵犯不務更相
應援有失枝梧詔劉與解潛李橫各務體國協和敦睦
鄰好訓練士卒遇有賊馬侵犯不得輒分彼此致失機
事

全唐文

提點司
宋會要

兩朝國史志提點司有提點同提點提點並以朝官以
上充掌提轄諸縣刑獄兵民賊盜倉場庫務兼管勾溝
洫河道之事勾押官一人典七人元豐改制因之

依二字另

全唐文

宋會要

提舉常平倉農田水利差役 神宗熙寧二年九月九

日制置三司條例司言近詔置京東等路常平廣惠倉

欲量逐路錢物多少選官分詣提舉詔差官充逐路提

舉常平廣惠倉兼管勾農田水利差役事於是屯田郎

中支公弼太常博士王廣廉河北路駕部員外郎蘇洵

太子中書劉瑄陝西路太常博士胡朝宗殿中丞張復

禮京東路太常博士李南公殿中丞陳知儉京西路都

官員外郎熊本殿中丞徐倣淮南路太常博士張洵秘

書丞侯叔獻兩浙路都官員外郎林英開封府界都官

員外郎許懋太常博士曾誼江南東路太子中舍張次

山江南西路職方員外郎梁端比部員外郎謝卿材河

東路太常博士吳審禮喬敘荆湖南路都官員外郎田

君平荆湖北路太常博士李元瑜成都府路都官員外

郎姜師孟秘書丞田祐梓州路虞部郎中王直溫都官

員外郎張吉甫利州路虞部員外郎韓彥殿中丞張授

夔州路屯田員外郎游烈廣南東路太子中允闕杞廣

南西路太常博士嚴君貺福建路又差同管勾大理寺

丞朱絳京西路著作佐郎曾亢淮南路前蓋州司理參

軍王醇兩浙路大理寺丞王子淵京東路著作佐郎張

果之陝西路台州天台令蘇解江南西路前睦州桐廬

一萬四千六百七

縣令曾黜福建路著作佐郎范世京荆湖北路謝仲規
成都府路楊汲揚南東路俞允廣南西路就差楊汲提
舉開封府界十二月三日詔近分遣官往諸路管勾常
平廣惠倉等付與條目事皆有狀行之歲月當議考察
竊恐所差去官及轉運提刑司未悉朝廷之意令遍指
揮三十二日改差秘書丞田祐提舉河北路常平廣惠
倉兼管農田等事先是命提舉夔州路上以祐本定州
人今使裁治夔州路事恐非所詣可改河北或京東一
路故有是命 三年七月六日詔諸路提舉常平廣惠
倉兼相度農田水利差役事官依前降指揮疾速計會
監司州縣相度利害以聞二十五日詔問門今後諸路

宋會要

提舉常平廣惠倉官到闕並令辭見或有陳陳合上殿
如諸路提點刑獄例 四年二月四日提舉成都府路
常平廣惠倉等事李元瑜奏見募人充役本路有管勾
官及知縣不切遵奉推行者許差官對移從之四月十
八日兩浙路提舉常平廣惠倉等事職方員外郎林英
勾當官著作佐郎王醇並衝替提舉官太常博士張洵
服闋依衝替人例施行以英等在任不推行新法也
九年五月十四日權開封府界提點諸縣鎮等事蔡確
言府界提舉官乞專差官一員更不令司農寺丞兼領
從之八月六日詔陝西等五路提舉常平倉司具降指
揮令諸常平存留一半錢遇斛斛價錢許趁時收糴後

至今夏糴到是何斛斛及若干數目速具以聞勾當管
勾十月十二日詔常平錢穀莊產戶絕田土保甲義勇
農田水利差役坊場河渡委提舉司專管勾轉運使副
判官兼領其河渠非為農田興修者依舊屬提點刑獄
司元豐元年正月十九日詔提舉官並差朝官資任
服色添給錫賜序官人從並依轉運判官例其當舉官
於開封府界提點諸路轉運使副判官提點刑獄見舉
官數內均減立法其立法諸路提舉所舉官計二百二
有九人內二百有一人均減增定
月五日詔府界諸縣並依已行義倉法仍隸提舉司三
月二十七日詔河東永興軍等路各增提舉官一員以
判司農寺蔡確言近制提舉常平官不令他司兼領誠
為至便然有所部闊遠如此數路者恐獨負之事故也
四月十三日詔兩浙路提舉增置一員以判司農寺蔡
確言兩浙路州縣戶口衆多提舉司所管錢穀三百餘
萬乞擇能吏倚以辦劇故也五月八日熙河路經畧使
張詠乞舉文資一員準備差使點檢常平錢穀從之十
三日詔諸路州軍並差官一員主管常平錢穀十縣以
上二員分治即廣南無通判職官州軍委知州主管並
下縣點檢給納聽次曹官或知縣代之六月十四日詔
提舉官自今與轉運判官以資任相壓同者序官其添
給當直接送人船遞馬兵士並同轉運判官例九月十
三日詔三司司農寺各同罪舉陞朝官五人充諸路提

舉官限十日以名聞十月十九日判司農寺蔡確言諸
路提舉常平司舊兼領轉運司極有擅移用司農錢物
自分局以來河北東路提舉司申轉運司所移用錢二
十餘萬緡江東提舉司申轉運司所移用錢穀十二萬
餘貫石蓋轉運司兼領則不能免侵費之弊今川廣等
路未有提舉官並轉運司兼權及提舉官假故亦轉運
司承例兼權欲乞提舉司闕官處令提點刑獄兼權如
廨舍稍遠即量留吏人照管官物等委知州或主管官
就便提轄其提舉官時暫在假亦委知州或主管官權
本司文字又言自今提舉官稱職者乞令久任俟有成
效與遷提點刑獄及以上差遣從之二十六日詔罷開
封府界提點司幹當公事官二員並轉充提舉司主管
官三年九月四日詔委轉運司及提舉官每州於通
判幕職官內選差一員不妨本職專切管勾令通點檢
在州及諸縣錢斛遇有糶糴俵散收納即許往來點檢
催促務令濟辦十一月十六日詔諸路如管一縣以上
州軍許差管勾官兩員從制置三司條例司所請也時
京西路提舉官陳知倫言每州有至十縣以上雖不及
十縣而地分大段闊遠乞委官兩員分頭管勾河北路
支公弼亦言亢京管下十縣地理闊遠乞差管勾官兩
員制置司以為言故有是詔四年八月二十三日司
農寺言諸路提舉常平官課績已許本寺考校升絀其

管勾官即令提舉司一面保明申量功績大小酬獎從之六年正月二十六日戶部上諸路提舉官散敘常平物增虧之數詔三年四年散多敘少及散敘俱少處戶部下提舉司分析以聞六月二十三日詔尚書戶部移置錢百萬緡均與永興秦鳳路提舉司七年七月三日奉議郎徐彥孚提舉荆湖北路常平等事彥孚知衛州黎陽縣言青苗息錢可用常平法聽民非時吉山匱乏用抵保稱貸立期輸官不報又言保甲逃亡恐責以歲月寢虧本數乞立責正長法下開封府界三路保甲司相度以聞故有是命九月四日詔諸路科買上供圓融抑配委轉運司提點刑獄提舉司舉劾逐司互察

十二月十六日詔常平免役場務錢穀剩數提舉常平司立限移於帥臣所在及邊要州封樁及詔三路州軍封樁常平錢物半年一具數上都省八年四月二十二日淮南東路提舉常平司言皇帝登位乞依發運提點刑獄官例以本司錢進奉從之哲宗元祐元年閏二月八日司馬光言諸路提舉官並罷從之提舉官專行苗役之政既廢官隨罷焉二十八日戶部言乞罷諸州常平管勾官從之五月二十一日詔鄜延環慶涇原秦鳳河東五路經畧安撫常平倉司勾當官並罷紹聖元年閏四月二日詔復置提舉常平等事官以右朝散郎陸師閔為河北西路提舉左朝奉郎馬瑒京東西

路右承奉郎劉當時荆湖北路左朝奉大夫范峒福建路左朝奉郎王森利州路左朝散郎徐彥孚成都府路左朝散郎張琬江南東路左承議郎程筠開封府界右朝奉郎韓宗直淮南東路左朝請郎王奎河北東路左奉議郎徐常廣南西路左朝奉大夫蕭世京廣南東路左承議郎崔通淮南西路左承議郎許幾京西南路左朝奉郎曾孝序秦鳳路左朝奉大夫吳荀永興軍等路左奉議郎鄭僅京東東路右朝奉郎梁子美梓州路右朝議郎董遵憂州路右朝奉郎呂溫卿兩浙路左奉議郎周純江南西路左奉議郎王博聞京西北路左朝奉郎郭時亮河東路右承議郎茹東濟荆湖南路三日詔

提舉常平官資序請給序位服色人從並視轉運判官以資序相壓同者序官到任二年三省具奉行役法能否取旨同日又詔元祐罷提舉官遂於府界置提刑司今提舉官已復提刑司可罷五月七日詔提舉常平官如曾任提點刑獄與提點刑獄序官同日太府寺丞高筠言開封府界提舉常平司請依元豐條復置管勾官二員許本司舉差詔復置一員二年五月六日戶部尚書蔡京言常平免役等事請依元豐制專任提舉官他司勿關與從之七月二日詔應免夫錢並錄提舉常平司六日奉議郎周純言今復置常平官而詔告乃止於免役法恐名未正也元豐稱常平等者謂常平免役

坊場農田水利戶絕保甲義倉撥當也願詔大臣斟酌損益如免役之法則常平官名實正矣詔送詳定重修敕令所二十八日提點京西北路刑獄徐君平言提舉官與監司舊帶勸農者乞據所分巡州縣括其地之不墾闢周知頃畝縣為圖籍詢究其弊之所在為採之之術從之 元符二年五月九日權提舉永興軍等路常平吳黶言諸路奏差管勾官乞特依熙寧元豐互注法從之同日淮南兩浙察訪孫傑言按察兩路監司職事體訪得徧遠州縣多有提舉常平司不曾到處請自今提舉官雖與監司互分巡歷並須本司官二年遍詣所部從之 徽宗崇寧二年三月二十三日宰臣蔡京劄

子奏農田水利山澤市易抵當皆常平職事悉以利民所用錢物合支常平息錢仰提舉常平司審量支給一萬貫石以上申尚書戶部限三日行下支給從之五月十三日詔兩浙路添置提舉常平一員 三年四月五日戶部狀據荆湖南路提舉常平司申近承符勘會坑冶事撥隸提舉常平司管勾外其轉運司并提點坑冶更有是何所領職務本司契勘舊管坑冶已係轉運司應付過錢本去處合隸轉運司提點坑冶鑄錢管勾外所鑄到錢入常平車送納於近降朝旨即無明文許與提點坑冶鑄錢司通管詔自降指揮日舊來坑冶自合屬提點錢轉運司自後新置合隸提舉司管勾餘路

準此 大觀三年七月三日臣僚上言竊觀常平免役之書神考所以理財之政垂萬世而不可易者也常平之息非緣常平事免役積剩非緣免役事皆不得輒用而他司輒敢陳乞借支並科違制之罪陛下形之詔書罔不委曲曉諭則常平之息免役積剩實有助於仁政欲乞明詔申飭有司遵奉神考成憲庶幾財用各足不致侵紊詔戶部右曹錢物舊有條約禁止頗嚴近來官司陳乞破條支借甚失元豐成憲可疾速申明行下政和元年十二月四日戶部奏臣僚言乞應州縣擅支用常平錢數不以自首原免其提舉司知而不舉者委提刑司覺察聞奏詔可令戶部條畫中尚書省將上取

旨本部相度欲乞應州縣擅支用常平錢數提刑司知而不舉亦乞依擅支用條法科罪仍乞依臣僚所乞專令提刑司覺察施行若提刑司知而不糾亦科杖一百之罪兼提舉司所管錢物不止常平一色如允所乞其提舉司應管常平等錢物並乞依此施行從之 七年八月二十五日詔陝西河東京畿京西提舉香茶礬事司並罷令逐路提舉常平司兼十一月三日詔試尚書戶部侍郎任熙明尚書戶部員外郎程邁奏戶部右曹掌常平免役敕令大觀中被旨頒降旁通格式令諸路提舉司每歲終遵依體式其實管見在收支編成旁通次年春附遞投進又本部取諸路錢物之數編類進呈

治將十年未嘗檢察鈎考以見金穀之登耗盈虧與提
舉州縣官之能否勤惰幾為文具竊見政和六年旁通
其間違戾蕪廢者凡七事一俵散常平錢穀隨稅繳納
去歲未納數多路分一常平糶穀所糶數少路分一農
田水利埋廢無措置興修路分一市易歲終收息數少
路分一抵當歲終收息數少路分一熟藥歲終收息數
少路分一免稅錢依去計一歲募直應用之數立為歲
額多準備錢不得過一分有不敷準備錢却有準備錢
過歲額處如有逐件違犯即是官司違法緣旁通冊內
並不曾開說乞委官徧行點檢因加賞罰以示懲勸詔
令逐路提舉常平司具析逐項因依聞奏仍令諸路今

表二二二二

後將每年所申戶部旁通內量行開說因依謂如是常
平散斂元若干已斂若干未斂若干其未斂之數內若
干係災傷倚閣若干係逃亡戶絕若干係拖欠未納又
如場務元管處所若干已賣若干未買若干其未賣之
數內若干係因賊闕停閉若干係過月未賣之數候到
仰戶部逐一檢察鈎考具以聞八日戶部言乞初除提
舉常平司官上殿稟聖訓訖許赴右曹講議仍給紹聖
常平免役敕令政和續附各一從之 宣和二年十二
月三日詔新提舉兩浙常平陳隆壽且令依舊在鹽香
本任依已得指揮專一管勾鑑湖田事不簽書監香職
事 三年四月二十八日詔尚書省申飭諸路常平官

遵守詔令內合免執奏者非再奉御筆不得施行如尚
敢蹈襲違慢當重行黜責先是提舉江東常平王瞻言
常平專置使者付以刺舉不得支移許以執奏比緣用
度寬廣乃有臨時指揮支移他用仍俾有司免執奏有
司選儒委靡不能援法建明是借免不繼殆非熙豐
立法之意乞飭戒有司各請遵奉故有是詔 六年十
二月十一日講議司奏勘會諸路監司承朝旨支撥封
椿錢糶買及諸般支用近來官司乘支用急迫更不關
會所掌官司一面支撥至有數陪於合支之數及虛指
別州縣錢斛兌那其實元無見在侵耗封椿錢物虛掛
張籍有誤緩急欲取索措置從之仍委提舉常平官措

表二二二二

置二十五日中書省尚書省言荆湖北路提舉常平司
狀檢會先承宣和四年正月二十六日敕諸路州軍所
收無額錢物令諸路州軍式勘會每月供申提舉常平
司仍委本司官常切取索于照文憑點對根磨等契勘
諸州無額錢已有立定年終合起錢數即無別合根磨
錢物所有諸州合申無額錢月狀并本司通及兩季合
申都狀即未審合與不合供申戶部勘當無額上供錢
緣已承朝旨自宣和六年為始令轉運司量州軍認數
依限椿發外今來常平司自不消根磨供申詔依戶部
所申 七年正月二十一日手詔朕嗣承先烈罔敢怠
忽永惟元豐稽若先王修水土之政興田疇之利省錄

後之科嚴凶荒之令澤被生民施及後世博矣粵自初載大綱小紀具在方冊舉而行之二十年間何其盛哉乃者用非其人誕慢欺罔改法廢令借熙豐紹述之名以庇貪污營私之惡錄後存與盜賊多有百姓流離等踏莫之能恤常平賑貸度支調度盜賊移用莫之能懲惕然內思豈不戾遵制揚功之孝乎皆見四方章奏為之太息可應提舉常平官屬並罷令尚書遵守按前後有罪惡顯著失守漫法應不許支用而輒支用應當執奏而不執奏者並重真典型竄之遠方仍令三省修已廢之法協奉公之心輔承先志以稱朕懷三月二十三日詔直秘閣京畿提舉常平官程昌弼到職未踰兩月

親行所部檢舉已廢法令悉力奉行具載十冊來上可特遷一官直徽猷閣以勸能吏五月六日詔曰諸路提舉常平茶鹽官近已之任尚慮因朝廷黜陟之際觀望畏避懷不自安遂致曠廢自今各安爾職究心奉行修舉職事毋致減裂當議較其功罪而俟以賞刑播告四方明聽毋惑十一月三十日中書省言講議司劄子戶部右曹奏欲乞截自宣和七年正月為始應常平等錢物責見任提舉官遵守成憲因緣申請直承朝旨支借並申本部執奏宣和六年以前諸司支借過錢物委見任提舉官逐一開項年分名色所借數申陳逐路取旨責限撥還庶幾不致拖帶混淆有實還到之數詔今後

不緣官司陳請直降指揮支借常平錢物並令戶部執奏仍令本部契勘見實欠數自是何年月日支借逐一開具申尚書省高宗建炎二年六月十四日詔諸路提舉常平司併歸提刑司令本司將見在錢穀器皿等拘收具數申尚書省七月一日詔令提刑司將常平司見在金銀並起發赴行在八月九日京畿轉運判官上官悟言軍興之際養兵犒賞費出不貲理宜廣行蓄積以贍邦計竊見諸路常平近已廢罷州縣坊場市易等錢合諸路所有見在萬數別無支用去處乞下諸路委自己以根剷除免役錢外盡數起發庶幾贍給軍費不致窘匱詔令逐路提刑開具見在常平錢物數申尚

書省十七日詔令諸路提刑司開具舊常平司山澤坑冶課利等錢物自崇寧後來至宣和七年終因何不行起發有無侵欺擅用如曾承指揮支使亦開具見管數申尚書省從戶部所請也二十一日戶部言諸路常平司併歸提刑司所有人吏貼書欲乞減三分之一其存留人取入役年月先後所貴公當其諸州兼主管官吏欲乞依舊庶幾逐處拘催錢穀不致闕誤詔三分內存留一分餘依九月二十四日戶部尚書黃潛厚言諸路提舉常平司依法每歲限三日已前具舊收支見在旁通本部編類諸路數限秋季終進呈竊緣本部依元豐法每歲已有限秋季終攢類進京常平等錢物總數政

目文冊今來旁通見各支破食錢虛費無補乞除依元豐法進呈政目外將旁通並罷詔從之十二月五日福建路提舉常平司言本司自併歸提刑司除已遵依施行外今根刷到泉州見在常平等錢米物貨若干竊恐速方官吏以減併常平專司遂沿習軍興巧作侵支隱落緩急非泛輒斂及民以致搔擾欲乞嚴降指揮以所具數付提刑司椿備專候朝廷處分指定名色方得支道詔從之十八日知濠州連南夫言被旨下諸路將常平錢物計置輕齋金帛差官押赴行在交納今刻刷起發到常平司在下係封椿錢若干貫變轉到銀若干兩并預買絹抵當金銀及軍資庫見在未起夏稅匹帛等

卷一百一十二

已計置赴行在交納奏聞乃詔預買絹紬并軍資庫物帛既非上供額數自合椿留充本州本路軍兵衣賜餘赴行在送給諸路依此二年五月六日都省言常平錢物除罷散斂外其餘名色不少各有支用窠名若不關防檢察竊慮官司欺隱移用有誤支使詔令諸路提刑司各取索管下州軍未撥付提舉司以前三年逐色收支錢物內以一年酌中之數具狀申省如所收數多不擾於民及有虧失數目各具當職官吏職位姓名并所虧因依具申仍仰提刑司常切檢察若有欺隱及妄支移用去處按劾以聞八月一日詔復諸路提舉常平官臣僚等伏見神宗皇帝修講常平之政置提舉官錢穀

充足不可勝枚崇寧中始取以充學校養士之費政和中人取以供花石應奉之資僅費三十年所有無幾邇來罷提舉官而常平之財所存一二以億萬計方時多事財用為急望復置常平官講補助之政從之同日是臣僚言昨置常平歸提刑司朝廷實遵祖宗法以利民今來常平一司所有應係官錢諸路計萬數不少往往官吏欺弊遂至失陷乞朝廷逐路專差官一員驅磨所屬州縣立限追納別作一項椿管從之十月十一日三省進呈復置常平官事擬詔語曰近緣臣僚論列已復置常平提舉官勘會常平之法歲久多弊自來以紹述為名雖知有公私不便合行增損改易事件莫敢申陳

卷一百一十二

今來復置提舉官止為推原常平本意與民為利所繫不細他司難以兼領尚慮蹈襲日前却置致使民受弊可除青苗散斂法依已降指揮永不施行外應見行條法委侍從官三員專一討論限半月條具奏聞取旨施行上以手指青苗散斂永不施行八字顧謂宰臣曰此事宜令進奏院先報行使遠近聞之知朕復常平官實為民也上又曰從官差誰討論潛善曰翰林學士葉夢得屢於臣處說常平提舉宜置給事中孫覿上殿劄子乞復常平提舉中書舍人張徵詳練久作民官欲差葉夢得孫覿張徵從之十七日戶部言右曹歲奏常平等錢物總數秋季具冊以聞今年合攢類建炎元年分總

數諸路提刑司并涇原環慶等路安撫司已預行會問終不齊集乞免進一次其來年合申數目望嚴賜指揮諸路提刑安撫司常切遵守條限供申詔據已到數橫造投進餘依十二月八日翰林學士葉夢得給事中孫觀中書舍人張徵言常平法起自西漢本以惠民祖宗行之已久熙寧初緣類推廣附以青苗免役市易抵當坊場河渡農田水利等事其意亦在寬恤民力只緣創法之始急於功利委任非人觀望括刻遂致議論不一紹聖間再行修定已稍損益但拘守紹述之說必於盡行故如青苗斂散追呼騷擾市易物貨苛細爭奪農田水利之官設誕欺罔之類明知其弊不能革去所以民

卷一百一十二

至于今以為病其後應奉花石取以資不急之用遂失創法本意近又緣軍興調發諸司或許借貸於是移易侵漁掃地殆盡建炎需恩首罷青苗法蓋得之矣然未幾併罷常平使者以他司兼領更無專責漫無統紀舊法雖存無復修舉人實惜之今朝廷復置常平使者命官討論竊詳聖意非是再欲盡行熙寧本法及別有創立正為法本惠民於此艱難民力困弊之後務欲寬絲後省科斂通有無濟之絕使得博採羣議與時變通擺去拘礙之議應干害民之事盡行刪除存其經久利便者使有司專一持守以遺將來實為美意尚慮中外不能究知妄有測度或請欲根刷已放債欠或請欲營求

非理羨餘以為足國用之計動搖民聽不無疑駭欲乞明降詔首先次播告使上下通知然後於實德州縣人內遴選通曉世務習知民事篤厚忠信之人以充使者使之奉行言修政舉人被實德則上可廣惠民之實下可明革弊之意矣 三年正月十一日吏部尚書呂頤浩等言奉聖旨討論常平法自來常平所蓄不得非常支用昨因廢法將常平所入輒分他用失陷儲積不可勝數如戶絕并折納到田產昨撥充贖學今來諸路既科舉取士其元撥田產并學事司因撥到上件田產後來營置到錢物依建炎二年六月十六日勅下發運司將東南諸路收到錢物依江西已得指揮更充糴本一

卷一百一十二

年農田水利東南所入甚厚如越州鑑湖湖州廣德湖潤州練湖所收租課依靖康元年五月五日指揮發運翁彥國拘收專充糴轉般代發斛斗本錢皆係常平司所管田產始者取充應奉次取充漕計見取充發運司糴本伏望追還常平司椿管以待朝廷緩急移用更有似此之類候除常平提舉官到任先次拘收所貴常平有以為本從之閏八月九日臣僚言臣聞漢昭元年罷榷酤均輸之法唐順宗即位罷月進羨餘之貢如拯溺救焚唯恐其不及所以固邦本於不拔延世祚於無窮恭惟 陛下即位之元年即降指揮罷提舉常平官吏蠲放常平錢穀詔下之日無遠無近鼓舞歡忻仰戴惟

新之政而去歲之冬初復有指揮置提舉官根刷諸司
侵支催理民間舊欠諸司侵支固豈入己非軍期犒賞
則月給錢糧逼使撥還亦非己出奪彼與此有何利害
民間舊欠所在皆然非逃亡人民則庸昏猾戶迫令輸
納號令不行良善編氓例遭抑配開猾吏衣食之源道
平民推剝之苦人心駭愕物論紛紛使陛下重失民心
特在此舉繼聞有旨委從臣詳議渡江之後未即施行
而遠方官司奉承不暇修飾廨舍名置吏人供帳什物
之資增給祿廩之費不知其幾何也近據監察御史林
之平申福州一州已使過錢三千餘貫則其餘州縣計
不減此提舉官差與不差提舉司置與不置元無明降

卷一百一十七

指揮徒使四方奉行違戾切惟斂散本非良法知取債
之利而不知還債之害前言固已曲盡於人情而今乃
督責於既已放免之後則其為嗟怨豈特還債之比邪
臣願明降睿旨一依建炎元年指揮罷提舉常平官吏
放見欠錢數仍令追理耗用椿充錢本復講舊平糶之
法不惟陛下恤民之詔不為空言而使斯民復見祖宗
之政詔降諸路復置常平官指揮更不施行十一月四
日江南東路提刑司言罷提舉常平司併歸本司今取
會到本路一十州軍四十八縣見管錢斛金銀真珠銀
器絲帛等詔令本司將金銀物帛等先次計置起發押
赴行在外見錢米依舊椿管不得別作支用仍開具窠

名中尚書省 四年六月二十二日詔諸州常平官吏
月給食錢並罷 紹興元年六月二十八日戶部言諸
州縣常平賑濟糶糴義倉鄉村場務免役在保推排家
業陞降等第盡于民務依法立常平免役按專置人吏
行遣元豐以來隨州縣大小立定顧食錢數推行重法
又諸州見任官內選充主管官統轄隨縣多寡立定月
給食錢所行文字許主行常平等事吏人兼管昨罷青
苗散斂承建炎四年六月二十二日朝旨應諸州常平
官吏月給食錢並罷即合減罷常平主管官依格月給
食錢并兼行文字人吏內有見添破食錢去處亦合住
罷所有常平免役按人吏依祖宗法並行重祿其合支

卷一百一十七

本身重祿錢不應減罷今措置並依逐州役法元載內
顧食錢數支給從之先是建康府申今來既罷提舉官
即應于官吏月給食錢並罷本府未審上謂罷支主管
官并主管司人吏食錢惟復本府五縣見行常平免役
按人吏重祿食錢並罷止支與常平法食錢故有是詔
二年六月十七日詔諸州常平主管官合支食錢並
許依舊支給仍仰專催督常平諸色租課及應干錢穀
遇有替移並令批上印紙明言常平錢穀別無拖欠失
陷方許離任候到吏部如點檢得不經批書不許參部
從兩浙東路提刑孫近奏也十二月二十九日度支員
外郎胡蒙言常平之法靖康初廢提舉官唯罷散斂錢

穀餘則其法具存悉兼領於憲司七八年矣未聞朝廷每歲終以格法較諸路措置推行之能否以責其實效也而軍旅未息用度百出則收常平程課以助經費況殘破郡縣逃絕田產不可以數計坊場河渡託以停閉地界利源盡入於私室及神霄已廢額學校未養士二期自兼領使者至州縣守令立為殿最之法歲終稽考而勸懲之詔令戶部立法中尚書省本部今修立下項諸令佐催納免役錢舊常平司諸色租課限滿委知通取索應催納欠之數批書印紙仍申提刑司本司類聚每歲將任滿之人考較以足而不擾為優有欠而最多

未二二二二

為劣各三人限次年二月終具事狀保奏無或不足而足聽聞不擾者陞半年名次欠而最多者降半年名次詔從之三年正月三日詔諸路提刑司官各給敕一道兼提舉常平等事於衙內添入仍許直幹辦官一員於置司州軍差屬官一員兼管常平等事其本司人吏與存舊額之半內提刑官兼提舉常平等事與依舊支破提舉官食錢其本司應干田產錢物委逐州主管官根括驅磨候新差到幹辦官逐一取索檢察如得見主管官却有隱漏令提刑司按劾施行以戶部尚書黃叔教等罷司之後不置專管其提刑司及州縣當職官吏觀望苟簡不務振舉職事坐令失陷官物滋長姦欺故也三月

九日江西提刑司言諸州主管常平官在法許本司選差通判幕職官充竊慮其間有主管替移任內有拖欠失陷常平等錢穀避免責罰計會本州官吏只依式批書任內勞績其他拖欠失陷錢更不批上印紙一面前去參部省部無由幾察今相度今後應本司選差諸州主管官並今所屬即時批上本官印紙照驗方得放行逐月添支食錢如遇替移即遵依已降去年六月十七日指揮餘路依此詔從之四月十二日江南東路提刑兼提舉常平事張匪狀戶絕等田產近緣兵火官司不曾盡實根括拘收及已前亦有冒占官產之人不少乞限一月招名冒占之人許自陳首自此始如能依限出首

未二二二二

即與免罪給賞却將所管田產紐立租課依舊給與承佃若限滿不首即別許人陳告除依法給賞外更與犯人名下每上戶追錢一百貫等給與告人充實戶部契勘除告賞自合遵依見行勅條外如見曾冒占人自今限內自首給佃從之餘路依此十九日江浙荆湖廣南福建路都轉運使張公濟言被旨拘轄檢察常平錢物今點檢得秀常等州有違法侵漁允使過常平錢穀欲乞朝廷各責限半年撥還數足如限滿不足將合干官吏特賜行遣戶部勘當欲並限一年盡數撥還起赴行在送納如違限不足並依已降指揮施行庶使侵欺財計官吏有以畏憚并下都轉運司照會更切嚴緊催促

從之五月七日戶部言江西提刑兼提舉常平等事丁彬狀乞立限責委諸州主管官根括驅磨常平司田土租課錢物欲依本官所申限一月如稍有違慢漏落亦乞依已降指揮按劾從之九月二十戶部狀據江南西路提刑兼本路提舉常平等事丁彬劄子契勘提刑官闕在法係轉運司兼權若將來提刑官任滿或非次替移其提刑職事依法牒送轉運司官兼權所有提舉常平司職事若依例前去轉運司官兼權其州縣官吏觀望定是依前違法侵用常平官物今相度如提刑司官闕欲依條許將提舉常平職事牒送提點鑄錢提舉茶鹽官或解宇所在文臣知州時暫發遣庶幾常平官物不致侵紊從之餘路準此十月十八日都省言今秋諸路大稔正當米斛上市之際雖依法合行收糶深慮常平官不為盡數剗刷錢本及收糶後時却致債賤傷農詔令兩浙東西江南東西廣南東西路提刑兼常平官將應干州縣見在常平等合充常平糶本錢物專委任主管官親誼逐縣同令佐盡數剗刷逐旋關撥乘時措置開報盡本收糶米斛椿管其糶到數仰知通認數就元糶州縣常平倉別項封椿仍仰提刑官嚴切約束所委官將合取撥糶官先次椿採錢本過有人戶中即仰躬親監視兩平交量不得過收加耗即時支還價錢無令少有科配騷擾及容縱請託入中巧偽混惡未斛如

違仰提刑司官按劾仍仰逐司各先其上件合剗刷稟名且約度半年錢數及可以收糶米斛各若干并旬具剗刷到錢本已糶買到米數各開具申尚書省十一月十六日詔提舉常平司主管官並依常平舊法先是戶部看詳欲諸州並以通判充主管官不得別差他官臣僚言元豐紹聖立常平令諸州聽提舉司選通判兼職官充主管官蓋通判或材力不能辦事即令人許於幕職官選差此通法也 五年閏二月十二日詔諸路提舉常平併入茶鹽司仍以提舉茶鹽常平等公事為名內無茶鹽去處依舊令提刑兼領先是臣僚言財用利源有旨令戶部講究條具申尚書省內一項欲以常平茶鹽合為一官稍重其選故有是詔四月三日總令司言據兩浙東路提舉茶鹽常平等公事司申據紹興府中契勘有管義倉米貳萬一千三百餘石雖依條唯充賑給其米經年陳次欲比街市價例量減錢出糶近緣明州申請米價踴貴細民闕食乞將義倉米出糶已承朝旨特令明州於上件米內借支一萬石候秋成日却行依數收糶撥還不得拖欠仍令常平司拘催椿管仍免執奏及再得旨奏知不行今看詳欲乞於收到義倉米內借支一萬石令紹興府置場出糶餘並依明州已得指揮詔依即不得糶與公吏之家務要實惠細民七月二日都省言諸路提舉常平已降指揮併入茶鹽司

無茶鹽司去處依舊提刑兼領專置幹辦官今訪聞逐
司為系併入兼領職事並不逐一講究致他司妄用失
陷錢物有悞朝廷緩急支用詔令諸路提舉常平事務
恪意奉行無得苟簡致有失陷錢物如敢少有減裂戶
部按劾申尚書省取旨重行典憲八月七日詔應諸州
軍曾兼主管常平官罷任到行在如係合堂除差遣人
令閣門候朝見日具職姓名報吏部依元降指揮取
索印紙點檢如不經批書即具狀申中書門下省未得
與堂除差遣十二日福建路轉運判官薛昌宋言諸路
州軍借撥過常平司錢物亦皆緣應副軍期即非侵欺
失陷又已經年歲今未若必令責還要之盡取於民而

卷一百一十一

已欲乞將七州軍以前年分借過常平司錢物乞依福
州已得今年三月二十二日聖旨並特與除破使福建
一路之民均被朝廷寬恤之恩詔並特與除破今後如
更敢擅支常平錢物依法施行 六年五月一日詔自
今諸路提舉茶鹽常平官有闕並取資歷已深呈實素
著之人或於郎官以上選擇任用從殿中侍御史周必
言也詳見提舉司門二十五日詔令江南東路轉運常平司
行下所部州縣將本路應未納并今後合納職田租米
令輸納本色隨市價盡數收糶充義倉米別項椿管專
充賑濟支用其合支本錢許取撥本路常平司所管錢
如不足將本路條省錢相兼應副早傷闕食餘路州軍

有職田去處依此施行 七年二月二十四日浙東提
舉常平司主管官趙椿言今來逐路乞置提舉常平司
主管官一員並依轉運司主管文字官體例施行欲乞
許常平主管官往詣管下州縣檢察將點檢到事件申
提舉司及遇有要切事並從本司差委庶幾所至州縣
檢察違戾驅催錢物不致失陷從之仍詔餘路準此八
月二日詔令逐路轉運司據借兌過常平數目候起納
稅日並限一月依數先次椿還仍令常平司不住催促
各具已交還數足文狀申尚書省十二月二十五日有
旨天下苗米其不熟處除依條放免外止令納錢却運
錢於熟處糶米如此則公私兩利臣椿奏曰此乃劉晏

卷一百一十七

之法也見行措置 八年正月二十一日詔今後提舉
常平及常平主管官除代不過一員其已差下人並令
依舊從御史中丞常同奏乞在外堂除窠闕依做在內
除授之限故也十二月十九日參知政事李光言政有
避其名而失其實者有無其實而徒存其名者常平之
法本出於漢耿壽昌今州縣錢穀有屬常平司者名色
非一悉總於戶部右曹今乃以王安石之故而廢之既
使香鹽司兼領又別差主管官一員有司莫知適從錢
穀因致失陷豈非避其名而失其實乎欲望廢罷常平
司主管依舊令香鹽司兼領庶幾名正而事成尋進呈
上曰常平法既出漢耿壽昌今豈可以王安石而廢之

其常平提舉自可復置庶幾一司錢穀不致失陷令三省措置條具以聞 九年四月六日詔令後諸路常平司幹辦官遇出陸巡按州縣許差破般擔人一名以江淮荆浙閩廣等路經制使司申明紹興格監司屬官差出止許破般擔人六人委是使用不足故也七月十七日臣僚言諸路常平錢物昨罷提舉官不無陷失近既設官主管而命經制司領之若使本司常切拘催奉行不許諸司支借移用則此一司所積緩急亦不為小補但其間有近降指揮令解付行在者計天下諸司錢物亦多矣雖未能盡如古人三分以一為凶年之備獨不可損此一項邪蓋州縣之間有此一項錢物豐年增

卷一百一十七

價以糶凶年減價以糶物價自平農未俱利所濟既多而又有以備朝廷之緩急何苦而不為近見楚州乞將漣水縣所有常平錢五百貫文準備奉迎兩宮及樞密樓焯宣諭回日支遣戶部已申明許行支用夫楚州雖關乏何至少此五百緡哉政恐開此端緒使州縣各自侵用非戶部所當爾也臣愚欲望聖慈特詔常平一司錢物並遵守戶部右曹敕條雖內有近降指揮許解行在者並令依舊法於所在處椿管不許支用移易仍追寢楚州許用常平錢指揮庶幾有以為國家根本之計不勝幸甚詔令戶部遵守見行條法九月十四日戶部言諸路主管常平官近因置經制司改作經制某路幹

辦常平等公事今來經制司若罷即合依舊稱呼又契勘建炎元年内罷諸路常平司其職事令提刑司兼管後來紹興五年內改令茶鹽司兼管其無茶鹽司路分安提刑司轉運司兼領近因經制司總領其逐司並已罷兼今來若罷經制司所有常平職事若依舊止令一幹辦官主管竊恐體輕難以按察州縣無以革絕前日失陷之弊兼常平一司所管錢物并糶賣賑濟等事言常平和糶之法祖宗以是惠賙艱饑其來久矣比年州縣類為文具而廢而不舉者有苟商以塞責者以新易陳此成法也間有積歲蝕腐而未嘗問不許借貸此成法也間有悉充他用而實無儲願詔諸州縣乘今日賦

卷一百一十七

稅未畢之時以常平錢差官置場悉數和糶委常平官徧行省按有不虔者必罰無赦從之 十二年五月二十三日權發遣和州馮由義言前知州蔡仲因去歲支散官吏軍兵請給大軍經過犒勞遂致錢糧罄匱以常平司二項錢共八十餘貫米二千餘石逐急支散本州已累中乞除破雖蒙割下淮西常平司令指定施行其常平司至今移文折難竊緣月給錢糧自不能繼無由可以撥還欲乞特與除破從之八月五日詔令諸路提舉常平司主管官遍詣所部州縣點檢將日前糶米并法椿管仍開具本路州縣已未補還實數保明申尚書

省當議覈實賞罰施行先具知稟狀聞奏以尚書省勘會州縣多以允易為名輒行侵用故也 十五年六月二十一日戶部言民間生子不舉者已降指揮於常平或免後寬剩錢人支四千緣免後寬剩錢所收微細竊慮州縣留滯欲令諸路常平司行下州縣於見管常平義倉米內改支米一石從之八月二十六日詔諸路提舉茶鹽官改充提舉常平茶鹽公事先是戶部侍郎王鐵言常平法始於漢宣帝用耿壽昌之疏施於邊郡以致中興國朝行之大郡錢穀有至百萬其下猶不減五六十萬建炎初罷提舉官兼以他司初不以為不惠於民不利於國也徒以追咎改作遂併其官廢事關法

卷一百一十二

令無復修舉故紹興六年復置主管官然權輕不能振職名存實亡無補於事非祖宗利國惠民之旨也夫常平之設上以收閑闕斂散之權下以抑兼并豪彊之家備水旱而救札瘥視豐凶而平物價科條實繁其利不一有義倉和糴之儲坊場河渡之入以產制役欲使平均均以陳易新俾無紅腐一有饑饉則開發倉廩以濟艱食豈一主管能勝其任哉建言者將欲省官而主管復將欲省吏而胥徒如故獨能一提舉官而姦弊百出州縣苟且無所畏憚封樁錢物借貸移易多致陷失凶年饑歲賑濟之法漫不加省蓋以主管官威令既不能有制而職事又不得自專勢使然也今雖隸於憲司而獄

訟繁多不能究心其能責以利國惠民之實效乎欲乞復置常平提舉官以主管官為幹辦公事其他無所損益而積弊可除庶幾良法美意不為虛文故有是詔九月八日權戶部侍郎王鐵等言已降指揮諸路提舉茶鹽官改充提舉常平茶鹽公事緣成都潼川府利夔州路即無提舉茶鹽官及淮西京西路提舉茶鹽見係逐路轉運提刑兼管廣西路提舉茶鹽見係提刑兼管及諸路常平司主管官所掌職事並合取自朝廷指揮詔四川廣西令提刑准西京西令見兼提舉茶鹽官兼領主管改充常平司幹辦公事依轉運提刑司屬官體例十二月二十八日吏部言常平官今來改充提舉常平

卷一百一十七

茶鹽公事合依舊法為監司與轉運判官序官及歲舉改官五員縣令三員大小使臣陞陟八員承務郎以上五員試刑法官七人合依舊盡還本司從之 十六年三月三日戶部言臣僚言常平一司專為賑濟設實國家之仁政也自兵興以來州縣紆目前之急移易他用習以為常比復常平提舉官則向來借允之弊已在累任難以遽令填還欲自未復提舉以前凡有借允寬立程限分以三歲撥還仍釋其罪違時拖欠必寘常法自已復提舉已後即仰州縣遵守舊憲不得借允提舉官每歲考核少有違戾並不以赦降去官原減庶幾往者既獲自新而來者有所畏憚本部措置欲下諸路提舉

常平司開具節次借兌因依若干數目從本司量度年月遠近申取朝廷指揮隨其多寡立限撥還餘依臣僚所乞從之 二十一年十一月二十一日上因論水利謂輔臣曰須是常平官得人若監司用心此等事無慮聞近時監司多是端坐不出巡歷仍詔諸路州縣灌溉民田陂湖往往為人侵占令戶部行下提舉常平官躬親措置申尚書省 二十七年八月四日戶部言逐路常平司保明到本路州縣所立平準務合用本錢除不及一千貫去處不立賞罰外今相度比擬條法將立到本錢一千貫以上去處以本多寡參酌立定監官候一歲終以本計息賞罰格自收息及三分以上陞一季

卷之二

名次不及一分五釐展一季名次五千貫以上收息及三分以上陞半年不及一分五釐展半年一萬貫以上收息三分以上陞一年不及一分五釐展一年三萬貫以上收息不及分以上減一年磨勘不及一分五釐展一年磨勘本部除已相度監官歲終收息分數賞罰外竊緣立到本錢既多寡不同即難以一等添破食錢欲乞將不及一千貫以上本錢去處比擬條法除不賞罰外每月收息及二分止與添破食錢三貫文外有立到本錢一千貫以上添五貫文五千貫以上添七貫五百文一萬貫以上添一十貫文三萬貫以上添一十五貫文如不及二分即依已降指揮不支食錢欲下逐路常

平司行下州縣遵守施行餘依見行條法指揮從之十三日淮南東路提舉常平司言分委官前去諸州軍點檢到見在常平義倉斛斛即無侵支移易虛椿之數戶部將本司奏到今年四月分見在斛斛數目比較一路總計奏到一十四萬二千一百石點檢到共一十二萬六千三百二十四石廬光州安豐軍比奏到增七百一十六石和舒蘄濠黃州無為軍虧一萬六千四百九十二石詔令本路常平司取虧少數目嚴立限以督之九月十四日戶部言殿中侍御史王珪言常平賑糶所以相兼并濟貧弱此良法也每歲夏秋之間禾稼未登或小有水旱民方艱食之時富人閉糶以規厚利若官糶

卷之二

少損其直則閉糶之家不能乘人之急而價自平所濟貧乏其利為不小也竊見諸州郡每歲輸納秋租自裝發網運之後倉廩一空所存止有常平義倉斛斛軍糧吏俸及揆發上供不足之數百色支費皆取給於此受納苗米然後逐旋撥還所在成例是名為常平而專以備州郡急闕至飢民艱食則坐視而無以賑之殊非立法之意前日朝廷委諸路常平提舉差官盤量所欠動以數萬計其間如借兌耗折雖責之分限補填終不可得亦恐見存之數未必皆可得實也近聞福建有貴糶之處父老訴之州郡莫欲賑濟而郡官占吝不發米價頓增人多困斃此其意必欲留為州郡急闕之備或已

借兌無見存之數不暇恤民間之空乏也臣願委諸路
提舉常平徧巡諸州躬親閱跡以知其實有過合賑濟
而州郡占吝不發者許人戶越訴監司互察臺諫按劾
以聞有中下之州所積不多賑濟不足則令提舉計以
一路有餘之處通融取撥以應其乏免致流離轉徙此
亦古者移粟就民之意近年以來州縣遇合賑糶之時
官吏但欲塞責其所給散多只於州城之內近者可得
而遠者不能及至村落之間無所得食而不逞之輩藉
以鼓唱有攘奪剽掠之患况饑民往返數十里之間或
至綏死於道路今若許令隨所在差撥就近應副庶當
均給而實惠可以及人也本部看詳欲下諸路提舉司

依奏躬親遍詣所部州縣點檢見管米斛令項如法封
樁如遇合賑糶闕少米斛須管於就近有米斛去處多
方允撥那融應副依條賑糶不得占吝務在存恤如有
違戾去處從本司按治依條施行若本司失於按治即
仰轉運提刑司互相按察從之二十九年三月二十六
日中書門下省言諸路出沒沒官戶絕田宅價錢昨降
指揮許常平司取撥三分應副糶本今來措置盡數起
發難以更行分撥詔令戶部行下諸路如常平司有關
糶本令開具申朝廷支降七月五日詔逐路提舉常平
官躬親措置沒官戶絕等田宅如能率先出賣數多仰
戶部具申尚書省取旨優異推恩或出賣數少當行照

責州縣當職官能用心措置亦於已立賞格外增重推
賞或令常平官按劾開奏重作施行先是戶部提領官
田所狀契勘江浙等路沒官戶絕田宅近承指揮州委
知通縣委令丞措置出賣今訪聞有奉行違戾去處致
引惹弊端欲乞令提舉常平官嚴行檢察今措置下項
一人戶見佃田宅依指揮令州縣官躬親監督依鄉源
體例肥瘠高下估定實價與減二分如願承買並限十
日經官自陳日下給付蓋欲優恤見佃之家今訪聞估
價之時其所委官並不躬親監督致令干人作弊受有
力之家計囑低估價直便令承買或見佃人未有錢即
計囑高擡錢數要得出賣不行今措置欲未賣田宅並

依條出榜許實封杖狀自出榜日為始限一月拆開封
以最高錢取問見佃人如願依價承買限十日自陳與
減二分價錢給賣如不願承買即三日批退給價高入
若見佃人先佃荒田曾用工開墾以二分價錢還工力
之費如元佃熟田不在給二分之數限滿無人杖狀再
限一月若兩限無人承買即量行減價出榜召賣一見
佃人戶已買田宅既於官中低價承買却又增價轉手
出賣或借貸他人物收買後却行增價準折之類欲許
諸色人經官陳告以所買田宅價錢三分給一分與告
人充賞餘物沒入官別行召人實封杖狀買庶幾隔絕
姦弊一人戶所佃田宅若其間有已前冒占及說名挾

田至今耕種居住送納課米或二稅既已施工力終是見佃之家竊慮州縣不許作見佃人承買致引惹詞訴今措置欲並作見佃人戶承買一今來合賣田宅其間有官戶形勢之家請佃往往坐占不肯承買致阻障他人亦不敢投狀今措置如出違前項折封日限無人投狀承買即依官估定價直就勒見佃人承買其所納錢令作三次限一百八十日納足違限不足即依已降指揮施行如依前坐占不肯承買即仰州縣具名中常平司本司具因依申取朝廷指揮施行一人戶投狀承買田宅折封日見得著價最高合行承買却稱不願買者依已降指揮以所著價十分追罰一分入官仍給賣以

宋三十一

次著價最高人又不願亦追罰一分錢竊慮有狡猾之人用意阻障妄增錢數既至拆封却稱不願承買又將合沒一分錢數用情計囑不為送納攪擾見佃之家今措置欲似此合追罰一分錢數限一月追理納足仍令常平司常切覺察如州縣不為追理或頑猾人戶不為送納即具名申取朝廷指揮施行所有人戶實封投狀著價最高若見佃人與投狀人皆不願買即將次高錢數先次取問見佃人施行一契勘出賣浙西營田已承指揮權住賣外所有其餘路分營主官莊屯田前後已降指揮即不該載今來並不合出賣一訪聞常平司并州縣人吏多受情囑邀阻乞覓及不將前後措置多出

文榜曉示雖出文榜隨即隱藏不令人戶通知或州縣作弊欲使人抵價買得榜內更不寫出田段價直却令買田人先低價投狀臨時於紙縫內用紙撓入所買田土外人無從得知致出賣稽違欲下逐路常平司官嚴行覺察稍有違戾按劾申朝廷重作施行人吏決配一今來措置止係補圓未盡事件即不衝改前未指揮欲下兩浙江東西湖南福建二廣西川提舉常平司疾速行下所部州縣遵依施行仍令州縣分明大字多出文榜州縣要關及鄉村坐落去處曉諭民戶通知無令藏匿若常平司不檢察乞令提刑司覺察按劾詔依權置事理施行於是中書門下省言江浙等路出賣沒官等

宋三十一

田宅前後措置指揮纖悉具備全在常平州縣官恪意奉行近據逐路申到所賣田宅大段數少蓋緣常平官視為虛文不切督責及州縣知通令丞弛慢全不究心覺察容縱吏人受囑高下估價隱匿文榜百端欺弊致出賣稽違理宜中嚴約束故有是詔同日戶部提領官田所言諸路寺觀絕產已降指揮令常平司拘收令項椿管中取朝廷指揮至今未見申到已椿管數目詔令諸路提舉常平司依已降指揮疾速開具申尚書省三十年十一月一日右諫議大夫兼侍講何溥言臣契勘常平義倉所以為水旱盜賊之備祖宗立法雖顆粒不得移用其意深矣臣訪聞沿海州軍比以裝發海州

權宜濟急支費畧盡有司因循不補終恐亡以待卒欲乞特命提舉官巡歷諸州稽其已支之數量其合糶之實或將他州贏餘以濟目下窘乏有無相補輕重適均庶幾新陳之交有以相接而緩急之際不足為憂從之

孝宗乾道元年八月十四日詔諸路提舉常平官下諸州主管官契勘以新易陳借兌數目於今秋苗米內依數撥還仍開具申尚書省 四年五月十四日詔諸路提舉常平官每歲春季躬親巡歷逐州點檢常平倉米要見格管實數申尚書省六月七日詔諸路提舉常平官督責所部州縣候秋成須管將人戶納義倉米數依條限拘催盡實收格仍將見管錢趁時收糶米斛如

卷之三十一

法椿管不得違戾七月十二日詔提舉官日下遍詣所部盤量常平義倉米斛所至具實數即時開申如州軍元申數內却有虛椿將當職官吏重寘典憲提舉官徇情隱庇亦當一例黜責八月十八日詔諸路提舉司差官根刷應諸司吏人所借常平雇役錢在五年內者盡行追納自後州縣敢擅借支者依條按劾以聞 六年八月二日權戶部侍郎王佐奏臣攝空民部日受四方詞狀而訴冒役者居其半乞令提舉常平司委主管官限兩月取索屬縣額內公吏看詳委有違條冒役即行勒罷如收斂應法自合聽令在役仍將各縣公吏姓名揭於板榜其再入役者畧其所敘之因俾民通知歲終

一易自今以後論訴冒役者必須指其元來所犯刑名與收斂不當因依如根究得實監司守令當職官依結與二十六年八月指揮坐以違制之罪倘或姦民挾私妄訴亦科反坐刑名庶幾州縣稍得安靜從之 七年六月二十四日臣僚言近歲以來常平之法浸以不修抵當平準之柄悉取而用之戶絕水利之田欺隱於奸吏帑庾之積所至空虛方粒米狼戾之際無本以收糶殆野有餓莩始為移粟之舉取之鄰州別路道路既遠時月亦淹救助未至而民之骨已槁矣願陛下申詔提舉官檢覈管下諸州常平糶本有支移侵盜去處各令隱括格辦以俟將來新穀既登穀賤傷農之際增價收

卷之三十一

糶以惠斯民從之十月二十四日提舉兩浙西路常平茶鹽公事李結言奉旨令禮部給降到度牒一百八十道及左藏南庫支到會子一十四萬八千貫付本司收糶米八萬八千二十餘石除已州委主管司法縣委縣丞收糶椿管契勘目分正係米斛收糶之際若候變到度牒價錢竊慮失時乞先次於左藏南庫支借會子七萬二千貫付本司趁時收糶所有度牒令所屬旅行轉變拘收錢會發納左藏南庫從之 八月四月十七日詔諸路常平官限半月委逐州主管官取索五年的實收支義倉數目開說逐年有無災傷檢故及支給過若干并見在之數實計若干自今在甚處椿管申戶部稽

考從權戶部尚書楊侯之請也 九年七月二十一日
戶部尚書楊侯奏乞令諸路提舉常平官將諸州軍常
平倉錢斛委鄰州官點檢日見在數月內米一萬石
已下盡行盤量一萬石以上抽摘盤量結罪申提舉司
從本司覈實保明限一月奏奏如日後發露其所委官
并提舉官並行按劾取旨重作施行若提舉司不按月
聞奏亦乞從臣等比較最遲去處按劾從之

四二二

全唐文

續宋會要

御史奏

元豐三年李定請增置一員點檢六案文字元豐六年
九月中丞黃履言本臺有主簿兼檢法官二員乞復置
分治職事詔置主簿并檢法官一員從八品又奏本臺
主簿檢法官係分掌詔籍參預定刑所領職事與他司
不同元祐元年大理寺右斷刑祭閣庫專委主簿主管

卷一百一十七

卷一百一十七

接上寫
不空行

全唐文

續會要

淳熙元年三月十日京西運判胡仰言襄陽居民繁多乞下本路常平司置藥局一所依免役令以抵當務官兼計置藥材修製出賣從之 二年閏九月二日詔諸路常平司每歲秋成之際取見所部郡縣豐歉各及幾分如有合賑糶賑給去處即約度所用及管米斛若干或有闕少合如何措置移運並預期審度施行仍於九月初旬條具聞奏 三年四月二十九日詔廣東提舉依已降指揮作提舉廣南東路常平茶鹽公事蔡銜八月十八日詔提舉常平茶鹽官遇闕如文武臣提刑有兩負去處令以官序兼權從江西提刑趙燧請也 八年九月十四日詔自今諸路提舉官毋得輕授雖差替人不得過一政兼須履歷有政績之人以侍御史黃洽言湖南提舉張仲梓未嘗更練喜怒任情仲梓既罷因有是命 九年十二月五日前福建常平提舉周頡言常平三弊一曰公吏非時借請二曰選人支破接送在在錢三日給散乞丐孤貧米乞下諸路將前後公吏已借請錢依元豐令剋納五分官在在錢家止得就寄居處保明幫請如紹興三十一年三月內臣僚所奏事理施行至於支給乞丐人米則與申嚴行下責在提舉常平司嚴行稽察將州縣違戾去處痛與按劾懲治從

之 十六年九月十五日臣僚言常平所在樁管元有定數乞令各路提刑司刷出州縣所管常平見在之米其間或有少損則以陳易新須管及額樁留外有常平錢量支添雜以實康庾如法藏貯無致移易從之 嘉泰元年八月十四日臣僚言今歲夏秋之交雨澤稍愆諸路州郡間有早歉雖未見申到被旱分數然度其事勢向去未免舉行荒政全仰常平使者究心民事預期措置竊慮間有常平使者年老昏繆全不事事或貪庸失職受成吏胥或素無風采人不畏憚今若付以一道之重俾之提振荒政必致誤事欲望睿旨明詔二三大臣相度被旱州郡精擇素有才望之人付以常平使者之職自今在任有如臣前所陳者倘無顯過且於別路兩易其任若或素無治狀已試罔功衆論之所不與者令御史臺具名覺察即賜罷黜別選精力彊敏優於政術一路官吏之所畏服者畀以是任庶幾官得其人無指瘡從之 開禧二年三月一日戶部言大理正費培奏竊見江西提舉置司于袁自紹興年始徙于撫本州軍兵提舉司占破二百餘人衣糧借請悉倚辦于本州去歲送迎提舉官前後凡五次每一次為費畧以借請一項計之不下萬有餘緡況又有非時差出少者一二十人多者五六十輩每名借請三月或半年皆從本司先次充支續移文幫勘不踰畧刻便行解發最爾小

郡坐受困弊將何以堪乞行下江西提舉司以撫州係置司去處供億百費已是不貲特免差撥兵卒其破人數却於本路十州軍分撥差使季一更代或有違犯聽從本州行遣如遇迎送差使徑就各處借請庶幾免致專困一郡可以少蘇民力從之

卷一百一十七

全唐文

宋會要

提舉茶鹽司 淳熙元年五月十六日詔浙西茶鹽司幹辦公事二員內減罷一員可令復置專一往來諸場措置催督鹽課及復置海鹽縣砂腰催煎官一員從提舉葉諤請也 三年四月二十九日詔提舉常平茶鹽事改作提舉廣南東路常平茶鹽公事繫御 六年八月十八日詔提舉常平茶鹽官遇闕如文武臣提刑兩員去處令以官序兼權 八年九月十四日詔自今諸路提舉官毋得輕授雖差替人不得過一政須履歷有政績之人十二年六月二十三日詔廣東西鹽事併為

一司應合得事件令吏戶部長貳同共條具聞奏已而吏部尚書蕭燧等言罷廣東提舉一司改置提舉廣南路鹽事司照昨來廣西帥臣詹儀之陳請且就梧州置司專管兩路賣鹽序位在兩路轉運判官之下所有常平茶事廣西依舊係提刑兼管廣東乞委運司兼管其廣路鹽事司幹辦公事一員廣西路鹽事司主管一員並改作廣南路提舉鹽事司幹辦公事今來併司委是利便若只置幹官兩員慮檢察不及乞更添置準備差遣一員詔並從之十三年三月知容州譚惟寅初除都提舉廣西路鹽事 淳熙十六年九月十一日淮東提舉錢端忠言竊見淮東諸處鹽倉支發袋鹽依元降指

揮每袋於客人名下收取別納袋息錢肆百肆拾文專
一應副監事官兵請受吏祿紙札船運脚乘等用奉終
有餘起發赴鎮江府橋管近以來添差監官不釐務官
請受於上項錢內支給泰州二十六員高郵軍一十六
員通真州六十三員每員月請百千上下積歲累月必
當侵耗鹽本詔特添差人且令終滿更不作闕差人
紹熙元年十一月二十七日廣南西路經畧安撫轉運
提刑司言照對提舉廣南路監事王先祖乞復置監石
康縣監倉及回環庫窠闕下吏部注識字小使臣逐司
照對石康倉係交收白石場發到鹽支付常運司般運
前去欽州武利倉及鬱林州都監倉交卸應副諸州府

卷一百一十五

般賣兼回環庫係收轉運司發到錢支撥應到車丁般
運鹽脚支用其所管錢監數目浩濬若從朝廷差注正
官監當守給委是便利從之 三年三月二十五日廣
東提舉趙不迂申廣州賣鈔庫都監倉開到收納客人
軍名錢數內每羅增收鹽斤錢三百文省照得自淳熙
十年四月一日二廣通行客鈔東路住賣鹽每羅增收
鹽斤錢應西路潛計至淳熙十六年十一月十六日指
揮罷都提舉廣東西監事依舊例給賣所有增收鹽斤
錢却仍前交納除已行下廣州都監倉日下住收鹽斤
錢却仍前交納除已行下廣州都監倉日下住收外其
多收到錢貳萬捌仟捌百捌拾玖貫肆伯省銀五十六

兩六錢乞並撥入鹽本錢文應收附添助買納鹽貨支
遣客鈔詔廣東提舉司將上件錢銀一就認數椿管非
奉朝廷指揮不得擅行支用仍月具帳狀申尚書省
嘉定七年七月二十七日臣僚言檢照開禧二年內因
浙東提舉司幹官申請於慶元府温州各創置分司幹
官一員專一提督鹽倉收支點檢諸場買納至 嘉定
六年內因白劄子陳述温州鹽課利害行下本司相度
本州自辟置分司幹官以後支發袋鹽較之經減新額
仍前赴辦不敷遂將原辟差幹官繼行省罷執不謂宜
外有慶元府分司幹官事體一同當時議者偶不及之
遂得仍舊自創置及八年課額虧陷如故而一司吏卒

卷一百一十五

需索倉場騷擾亭戶不能安迹乞將慶元府分司幹官
照温州例特與省罷其已辟差人別與一等堂除近次
差遣仍劄下慶元府守俸須管每歲登及元額如有虧
欠取旨責罰若指置增羨乞與旌賞照得浙西提舉司
嘉定四年內因臣僚申請乞做浙東體例創置分司幹
官一員於嘉興府華亭縣置司蒙降指揮許於本路官
屬內辟差比年以來所辟本路官屬率為權要親舊所
得其挾勢騷擾弊亦如之併乞住罷或有場分職分廢
弛合行提督只於本司屬官內差委往來點檢措置施
行從之 嘉定十七年三月二十三日准東總領所言
經費一月何啻陸拾萬緡鎮江務場認發幾半全藉發

賣茶鹽鈔引以應供億其兩浙鹽司確意措置不患課
入不登今來臨安平江紹興三鹽倉積壓鈔引壹拾柒
萬袋無盜可支安得客人復來請買是致本所支遣不
給詔令三府帶行浙西江東淮東總領所主管茶鹽官
入衙到罷從本所批書庶得專意督辦

卷之三十一

全唐文

宋會要 都大提舉茶馬司

自熙寧七年四月差太子中舍三司幹當公事李杞著
作佐郎梓潼路察訪司准備差遣蒲宗閔相度成都市
易務得旨令市易司經畫收買茶貨專充秦鳳熙河路
博馬更不相度市易當年十一月權發遣三司鹽鐵判
官公事提舉成都府利州路買茶公事李杞同提舉成
都府利州路買茶公事蒲宗閔應買茶博馬州軍並令
杞等提舉謂秦鳳階成熙河等路遂命杞與提點刑獄
序官蒲宗閔與提舉常平序官後又令與轉運判官序
官自後因之置都大提舉及主管同主管各因其資品

卷之三十一

高下除授云 哲宗正史職官志都大提舉茶馬司掌
收摘山之利以佐調度凡市馬於蕃夷者率以茶易之
產茶及市馬州郡官屬得自辟置視其數之登耗以詔
賞罰 神宗熙寧七年六月二十五日熙河路經畧使
王韶言奉詔募買馬今黑城夷人頗以良馬至邊乞指
揮買馬司速應付從之仍令李杞據見茶計步乘般運
具已撥數以聞 七月八日中書奏勸會達涪州稅到
客茶不少詔宜令相度成都府等處收買茶貨李杞等
相度此兩州茶色額如可以應副秦州博馬即合如何
摩畫津般到得本處應副支用速具的確事狀以聞
九月十六日詔經畫成都府利州茶貨李杞買物帛應

副熙河路博買馬仍其所博買茶數以聞 十月十四日太子中舍三司幹當公事經畫成都府利州路茶貨李杞等奏與成都府路轉運司同共相度到於雅州名山縣蜀州永康縣邛州在城等處置場買茶般往秦鳳路熙河路出賣博馬 十一月二日又奏准朝旨於本路出產茶州軍相度計置買茶津般往熙河秦鳳路出賣勘會洋州集州興元府出產茶貨內集州近已廢罷本處產茶不多難以置場收買外有興元府洋州廣產茶貨自來通商興販乞與轉運司同共相度於興元府洋州置場收買津般往熙河秦鳳路出賣從之 三日詔李杞蒲宗閔並專令提舉買茶等事更不管幹三司

卷之三十三

職事李杞於秦州蒲宗閔於成都府路逐空閑僻宇居住杞與提點刑獄序官宗閔與提舉常平倉序官 十一日詔戎州軍事推官張昌宜令流內銓就注充本司幹當公事其戎州推官員闕勘會施行仍令本司候將來任滿無過犯其勞績保明聞奏從李杞請也 十月十二日權發遣三司使公事章惇奏已差李杞等提舉收買川茶省司已應副本錢今更有事節今來乞於職位內稱提舉成都府利州秦鳳熙河等路茶場公事如向去事務繁多更合要官員幹當乞許本司奏差今來初初置茶場官中本息錢數有限慮恐熙河路輒有侵使乞於茶稅息錢內每年認定四十萬貫應副熙河博

馬并糴買粮草餘外錢物並本司樁管從之 八年正月十九日李杞蒲宗閔奏準詔許同罪保舉無贓罪京朝官班行選人五員充本司幹當公事今乞差新授秀州司法參軍孫鼐并充本司幹當公事本司差出諸路州軍幹當亦乞令乘遠馬支驛券從之仍令流內銓差注 二月二十日又奏乞差右班殿直段誠充本司幹當公事從之 閏四月二十六日中書門下言提舉熙河路市易司中明與提舉成都府利州秦鳳熙河等路茶場司有無統轄勘會成都府買茶於熙河路博買元係都提舉市易司學畫昨差李杞蒲宗閔前去相度遂就差提舉買茶即是熙河路市易司一事今相度其茶場司合併入熙河路市易司為買茶稅場李杞蒲宗閔合兼提舉熙河路市易司仍各依舊分頭幹當並都提舉市易司統轄從之 六月詔三司具未置熙河路買馬場以前買馬錢物歲支若干於是何官司出辦自用茶博馬後如何封樁中書取旨 八月六日提舉成都府利州秦鳳熙河等路茶場公事兼提舉熙河路市易司奏茶場司已併入熙河路市易司所有市易司已與比部員外郎汲逢等同共幹當及連銜申發文字其諸州茶場亦合令汲逢於御位內添入同提舉成都府利州秦鳳熙河等路茶場公事並隸都提舉市易司協力幹當從之 二十三日權發遣三司鹽鐵判官提

卷之三十三

馬并糴買粮草餘外錢物並本司樁管從之 八年正月十九日李杞蒲宗閔奏準詔許同罪保舉無贓罪京朝官班行選人五員充本司幹當公事今乞差新授秀州司法參軍孫鼐并充本司幹當公事本司差出諸路州軍幹當亦乞令乘遠馬支驛券從之仍令流內銓差注 二月二十日又奏乞差右班殿直段誠充本司幹當公事從之 閏四月二十六日中書門下言提舉熙河路市易司中明與提舉成都府利州秦鳳熙河等路茶場司有無統轄勘會成都府買茶於熙河路博買元係都提舉市易司學畫昨差李杞蒲宗閔前去相度遂就差提舉買茶即是熙河路市易司一事今相度其茶場司合併入熙河路市易司為買茶稅場李杞蒲宗閔合兼提舉熙河路市易司仍各依舊分頭幹當並都提舉市易司統轄從之 六月詔三司具未置熙河路買馬場以前買馬錢物歲支若干於是何官司出辦自用茶博馬後如何封樁中書取旨 八月六日提舉成都府利州秦鳳熙河等路茶場公事兼提舉熙河路市易司奏茶場司已併入熙河路市易司所有市易司已與比部員外郎汲逢等同共幹當及連銜申發文字其諸州茶場亦合令汲逢於御位內添入同提舉成都府利州秦鳳熙河等路茶場公事並隸都提舉市易司協力幹當從之 二十三日權發遣三司鹽鐵判官提

舉成都府利州秦鳳熙河等路茶場場記言賣茶博馬乃
 是一事乞同提舉買馬歲以萬五千匹為額詔杞兼提
 舉買馬且以二萬匹為額候二年取旨杞以為數多再
 詔以萬五千匹為額十一月十六日中書言川茶元
 法於茶稅并息錢內歲認定應副熙河博馬及糴買糧
 草乞令提舉買茶官歲給熙州岷州大竹并洋蜀州茶
 各三百駝以為應副市糴於茶場應副糧草數內除割
 從之九年四月二十三日都提舉熙河路買馬司言
 監牧司闕之見錢市易司錢物而市易司欲俟還足方
 首應副買馬通相推倚實誤博馬日用欲乞馬價盡用
 茶貨折之若馬客願貼錢就整請茶者亦聽候所貼見

元豐元年四月七日

日錄

錢數多即許與茶兼支庶幾公私兩利其年額博買茶
 貨乞令茶場相度合用數支撥與四場候數足然後以剩
 數撥與轉運司糴買糧草從之十年九月二日詔提
 舉成都府等路茶場司李稷乞應于本司職務措置申
 請辭訟等事他司毋得干與如處置有屈抑許經歷司
 申理從之四日詔提舉成都府利州秦鳳熙河等路
 茶場司更不課都提舉市易司亦罷兼秦鳳路市易司
 十月二十八日詔茶場司許不依常制舉辟勾當公
 事官三員元豐元年四月七日提舉成都府利州秦
 鳳熙河等路茶場公事李稷奏議者常言茶價高大國
 馬過絕臣以謂博馬官司既不用首茶自當以銀帛和

市往時劉佐定熙河名山茶每駝直三十七貫省呂大
 防用慕容允滋價減為二十五貫一百六十省然去冬
 民間且二十七貫足由是觀之劉佐知增而不知減呂
 大防知減而不知增是皆立法不能變通今且畫一起
 請一諸出賣官茶令提舉茶場司立定中價仍隨市增
 增減應增減者本州本場體訪詣實增訖申茶場司本
 司為覆按若後時及妄謬不實並隨事大小奏劾施行
 應減者申茶場司待報一臣竊詳茶法官利在價高以
 得厚利處之無術而并與法壞者劉佐是也買馬官司
 利在茶價低價低則蕃部利厚而馬有可擇近蒙朝廷
 已立對行交易法銷去買馬官司爭價之弊臣不復論

卷第三百三十一

五

列臣以謂既許隨市色增竊恐逐州止務添價却致賣
 茶數少須立定每歲課額及酬賞格法使人人赴功則
 事務不勞而辦今勘會熙寧十年賣茶倍於常年欲立
 條下項諸博馬場所用茶秦州額熙寧十年支賣茶五
 千九百二十四駝今定六千五百駝熙州額熙寧十年
 支賣并博馬共一萬三百七十九駝今定一萬九百駝
 通遠軍熙寧十年支賣并博馬共六千九百六十駝今
 定七千六百駝永寧寨熙寧十年支賣并博馬共七十
 九十一駝今定七千五百駝岷州熙寧九年賣并博馬
 共三千九百四十六駝熙寧十年賣并博馬共三千三
 百八十六駝今定賣并博馬共四千駝並從之五月

二十一日提舉茶場李稷言三路三十六場大小使臣
殆及百員乞不限員數舉三班使臣詔從之內歲舉官
十員候三年茶法成序取裁 六月十一日提舉成都
府等路茶場蒲宗閔言乞依李稷舉勅官吏詔宗閔與
理轉運判官資序比李稷所舉人三分之一其州縣官
吏於茶場司職務有違亦許按劾 九月十六日李稷
又奏已降指揮般茶舖令提舉茶場司選三班使臣一
員具名奏差今選到三班奉職楊廣乞差充巡轄秦鳳
興利般茶舖填放置關從之 二年四月二十五日三
司鹽鐵判官國子博士李稷奏臣檢會茶法元條每年
收息稅四十萬貫應副博馬及羅買糧草續準朝旨盡

宋高宗三十八年

三

數應副博馬以其餘助轉運司往時所收息稅不能敷
辦元額止隨手充博馬本息畧盡近準條與買馬司
對行交易以此本司錢物出納分明緣前後條貫各經
衝改更無合應副轉運等司年額定數臣竊計三路官
茶稅錢茶場司既以通認十五萬貫即諸州出入所得
蓋係茶場司年額往時轉運司亦曾應急申請支過茶
稅錢致本司所認歲入頗成散落竊恐因循寢越常守
欲乞自今後於年額息稅內歲以五萬貫給轉運司餘
悉待公上詔用取進止合入提舉成都府利州秦鳳熙
河等路茶場司教從之 五月十三日詔右贊善大夫
同提舉成都府等路茶場范純粹序官廩給人從視提

舉常平官薦舉官分李稷之半別給都大提舉茶場印
付稷聽稷純粹同轉運司舉官知洋州並從稷請也
三年十二月二十五日詔提舉成都府利州秦鳳熙河
等路茶場公事官每年合舉官三分減一李稷等蒲宗
宗閔每年合舉京官三人縣令一人使臣陞陟三人同
提舉陞陟閔舉京官一人縣令一人使臣陞陟三人
四年五月十二日陝西府路轉運使都大提舉茶場李
稷言臣典領茶法五年選辟官屬同心一力奉宣條詔
令所差諸州官罷滿及期乞本司自今奏辟雅州漢州
知州印彭利州通判名山永康綿谷順政知縣所貴維
持法度久並不懈詔如轄下官弛慢令茶場司奏易劾

宋高宗三十八年

三

罪以聞 七月九日奉議郎權發遣羣牧判官公事郭
茂恒奏臣近準詔訪聞陝西轉買蕃部馬并斛斗所用
錢物不如蕃部所欲致收買數目不多差臣相度若專
以茶博馬以絲帛博糶斛斗及將茶場買馬併為一司
如何措置可以經久施行詳具畫一聞奏臣於本路體
訪得蕃部所欲大抵惟茶為急自來將馬中官請到折
價銀絹等只是將三二分歸蕃其餘往往却赴茶場博
買茶貨其買馬司所支銀絹絹等又例各折價高夫茶
場却只依市價量添些小錢數博易其鈔亦隨時各有
虧損約計一匹馬價虧蕃部錢多者至四貫以上是以不
如所欲致買數不多及少肯將好馬入塞臣今相度若

專以茶博馬委是利便兼勘會舊日亦是用茶充折馬價雖兼用金帛等亦從其便自事局既分祇於近歲已來專用銀絹及錢鈔等不復用茶况賣茶買馬事實相須今若將提舉買馬官通管茶場不惟職務相濟兼蕃部得茶如其所欲中國可致多馬以充戰騎實為兩便所有博羅斛斛勘會見今熙河等路諸司各置場博羅或用見錢或用茶或用鹽鈔等各從蕃部之便今若專以絲帛博羅緣其間亦自有願要見錢或茶之類者臣今相度欲乞兼用絲帛博羅謹具逐項措置經久可以施行畫一如後一蕃部將馬中官其價錢並以茶充折約計每馬一匹支茶一駝如馬價高茶價少即將餘數

卷之三十三

八

以銀細絹及見錢貼支內銀細絹並依逐處在市見賣實價紐折不得有虧官私其見錢仍計每匹價直不得過十分之一如不願請銀絹等只願以餘數算請零茶亦聽從便如馬價少茶價高即許貼錢請茶或合併就整請領或據錢數算請零茶貼黃稱以上件馬價若支一分見錢每年約用五萬餘貫提舉買馬司逐年有收到雜支租課內贓等錢約六萬餘貫可以應副支用一蕃部牽馬赴場候揀中據合請茶數限當日出給關子赴場請茶畫時支給所有願貼請銀細絹及見錢等只就買馬場亦限當日支給已上如稍稽滯干繫官吏並從嚴斷一今來所支博馬茶並須取蕃部情願不得押

勒一今來買馬額數乞立定每年二萬匹委提舉司拋降與逐場認數收買仍於額外廣謀收市候至歲終會計賞罰其額外買到數仍比額內合該賞典優與推恩每年具數比較聞奏貼黃稱臣近與提舉買馬司同共會計到每年本息錢共五十五萬六千八百八十八貫六百一十八文省計合買馬二萬一千三百二十八匹今來既不用鹽鈔其細絹又依市價從蕃部即更無合收息錢只有本錢并收地租課等共四十九萬六千三百三十五貫五百八十七文紐算只合買得馬一萬九千三百六十五匹今定二萬匹為額少着錢二萬三千餘貫乞據數於賣茶息錢內除破其自來所收息錢只

卷之三十三

九

是育賣出字馬等合收息錢數亦不多一自來德順軍階州所買馬不係年額數內見今支折馬價亦用銀細絹等臣今體訪得階州賣馬蕃部亦是多願要茶今乞并依熙州等場定到新例外德順軍多是側近淺蕃將馬中官不願請茶兼本軍亦無賣茶場只是於稅務寄賣數目不多今只及時將本軍見支折馬價除見錢依見行則例更不增損外其細絹銀等並依市價紐算支折仍聽從便請領內階州此支細絹自依舊以川小細絹充之貼黃稱德順軍買馬係於陝西年計一萬五千匹外添買今來既將買馬錢本盡數會計立定新額其德順軍亦係支用買馬司錢合將本軍所買馬收八年額

令提舉司給與熙州等場一處拋買仍令廣謀收市一
以提舉陝西買馬監牧兼同提舉成都府利州秦鳳熙
河等路茶場司為名一茶場司息錢年額萬數浩瀚買
馬錢本數亦不少各存舊額以備鈎考今欲乞將朝廷
所給買馬細絹除蕃部願請外并鹽鈔租課並委本司
同共學畫變轉移用候歲終將實收到錢數與見錢并
支博買茶數各行計會如支過茶數多買馬錢數少補
償不足即於茶場司事提舉買馬監牧官並通管一提
舉茶場買馬官資任坐次相整及諸般請給當直人等
事並各依舊條施行一臣今體度得自來蕃部將斛斛
入漢界見今沿邊州軍諸官司收糴所支錢物不一如

轉運提舉常平倉司多用見錢茶場只是用茶經制司

多用益鈔已是各從蕃部之便臣今相度乞將細絹與
茶相兼博糴斛並從之 十二日詔雅州名山茶今
專用博馬候年額馬數足方許雜賣 十八日中書門
下奏據提舉成都府利州秦鳳熙河等路茶場司幹當
公事官五員未有印記乞下少府監先次鑄造銅記五
面並以提舉茶場司幹當公事朱記一十一字為之如
降送本官責憑給付逐官行使從之 八月二十一日
奉議郎新差專切提舉陝西買馬監牧兼同提舉成都
府利州秦鳳熙河等路茶場公事郭茂恂奏下項事一
臣近相度茶場買馬併為一司元奏請畫一條件內一

項乞將朝廷所給買馬細絹等除蕃部願請外并鹽鈔
租課並委本司同共學畫變轉移用今既蒙朝廷專以
馬事付臣兼領茶司緣提舉茶場官不兼買馬之職故
條約事件尤須明具今來雖專以茶博馬其錢帛等亦
須寬作計置應付臣昨會計每年馬價內支一分見錢
約數只是將買馬司合得錢紐算自可應副得足租課
收飲有時內贓錢散在陝西諸州軍或後用未至即恐
須要益鈔就買馬變轉見錢應副支用其細絹既許將
馬價零數取情應貼請亦未能便見的實合用數目兼
朝廷改法本要致馬之多已將細絹依市價折算若蕃
部有願要多請細絹者須其所欲如此則一歲所支未

易預計臣今欲將買馬錢帛等先委買馬司移用逐旋

約度餘剩之數節次關報茶場司同共變轉無昨會計
立到買馬年額二萬匹盡計馬司錢物實數已有不足
若至歲終會計除本色支用外見在之數並合撥歸茶
司充茶價錢即於歲初川路細絹未到及收積支撥鈔
錢未備新陳不相因之際買必致闕用欲乞每歲終會
計後許馬司却於茶司交撥過錢物內借撥應副支使
於年內據撥還所有昨會到每年買馬少著錢二萬三
千餘貫乞於賣茶息錢內除破只是約度計算到數緣
逐年收買馬數不足如向去支過價錢多並合據數除
豁一臣竊聞朝廷已降指揮名山茶專用博馬候年額

馬數足方許雜賣此有以見陛下留意馬政之切至也
 今蕃部所欲茶大抵多欲名山一色然亦時有願得其
 他色類如大竹洋州之類者竊恐茶場司為有今來朝
 旨不敢兼用別色臣今欲乞特賜指揮除名山茶依前
 降朝旨外如蕃部有願請其餘色類茶者亦聽從便並
 從之 十月二十七日提舉陝西買馬監牧同提舉成
 都府利州秦鳳熙河等路茶場司奏準詔買馬價錢仰
 依條畫時支給又詔令經制熙河邊防財用司指揮許
 令弓箭手依官價自買及格堪披帶馬赴本司呈印訖
 給付買馬場當日支給價錢仍充買馬司年額之數本
 司歲額所入九錢不多欲乞今後弓箭手自賣到馬價
 錢許以茶及銀細絹見錢相兼支給所貴易為應副支
 用從之 十一月二十五日中書劄子提舉成都府利
 州秦鳳熙河等路茶場司奏準朝旨名山茶專用博馬
 候年額馬數足方許雜賣又餘色茶如蕃部願請亦聽
 博馬支用即不妨茶場司出賣竊緣本司年額課利浩
 大只熙河一路逐年格認應副錢二十萬貫及非泛支
 撥在外諸雜茶色變轉絕少全藉出賣名山茶起辦若
 伺候馬足雜賣監牧司買馬必是年終數方足備纜及
 歲首又須却止住出賣應副博馬如此則本司無有貨
 賣名山茶之期今來雜色茶亦博馬即本司買賣左右
 為法所拘竊慮收趨課利不足有悞支用兼蕃部出漢

買賣非只將馬一色與販亦有將到金銀斛斛水銀麝
 香茸福牛羊之類博買茶貨轉販入蕃若不令本司旋
 行出賣即蕃客別買物貨不惟大段虧失本司財利兼
 名山茶却有積壓買馬蕃部未必盡皆要茶次下等一
 匹馬價自不及茶一馳之直大約每歲不過用茶一萬
 五六千馳乞賜指揮除依今來朝旨諸色茶亦聽博馬
 不妨出賣外名山茶亦乞責辦本司應副博馬年額管
 足所有餘數並許出賣貴得兩司各不妨關詔從之以
 上續國朝會要 元豐五年二月十八日提舉陝西買
 馬監牧兼同提舉成都府利州秦鳳熙河等路茶場公
 事郭茂恂奏奉聖旨陝西逐路諸軍關馬至多仰臣具
 合如何學畫可以招誘蕃部廣行收買支填得足速具
 事理聞奏一劄會熙河路州軍各有蕃官如包順包誠
 趙純忠之類並是近上首領蕃部素所信服其勢力足
 以招致蕃客乞賜教書令各官誘蕃部販馬入塞每人
 且令結買五七百或一千匹仍乞委自逐處守臣丁寧
 慰諭之或要預借茶絲仍乞應到支借約定期限如能
 招置數足即乞量賜恩獎歲月之間必有成效一體問
 得舊日券馬上京馬價甚高每匹大約不下三十貫而
 茶價其初頗賤每馳不過十二貫今則馬價減於舊日
 茶價倍貴於前緣蕃客往來販易須有所得乃肯趨利
 而來臣今相度若將博馬茶比之用錢及別物貨博買

遂旋約度餘剩之數節次闕報茶場司同共變轉每歲終會計後計馬司却於茶司支撥過錢物內借撥應副支使於年內據數還本部看詳已依元豐元年正月九日指揮所有元豐四年八月二十一日條例更不施行從之 四月三日同提舉茶場公事陸師閔奏伏自買馬司兼領茶場而茶法不能自立蓋有所藏既專以多馬為務而又得與茶事則其勢不免於取此以益彼如貢馬司用茶並乞依舊條以錢帛對數交易仍不許別司取撥茶貨詔令蒲宗閔陸師閔共同詳具利害奏聞 同日提舉成都等路茶場陸師閔言文州與階州接壤有博馬及賣茶場龍州舊 通商乞以文龍二州並

元豐二年三月

二

為禁地其秦州本司差官一員造帳計置川路羨茶編入陝西路出賣仍於成都置博買都茶場從之 五月三日提舉陝西買馬監牧司奏據階州申元買馬蕃部請大竹茶每駝一十四貫六百四十大所有近茶場司每駝添錢五貫三百六十大近累申上衙只每駝減錢一貫文為茶價高買馬不行本司看詳階州茶價添起錢數其馬價若只依舊恐蕃部不肯將馬中賣須致量增馬價詔只依舊價如蕃部不願請茶並以見錢物帛收買 六月七日兵部狀勘會提舉陝西買馬司郭茂恂奏內一項節文臣昨於去年中奏乞將博馬茶比見錢及物貨博買者每駝錢一貫文即蒙施行緣今來

茶價比之日前增數至多又添長不已而買長價如舊所較數日相遠殊甚臣今相度若欲稍添馬價緣一增之後難復減損而日後它物價平脚費稍少則茶固應可減不若只將茶價減數博買所貴他日易於裁損可復如舊臣今欲乞權將應係博馬茶每駝量添色高下及馬等第參酌於見折價上更與減一二貫以來仍從本司相度隨時增損候向去脚費漸少茶價稍減即依舊每駝抵減錢一貫文所貴蕃部可販易於招誘竊恐茶場司以減錢數多仍乞從依前降朝旨減價錢外今來所減茶價錢本司管認別作項次撥還如此則自不虧損茶司財利詔提舉買馬司更不兼茶場司其博馬

元豐二年三月

二

茶每駝比見賣價更與減二貫文所減價更不撥還許理茶場司課息所有買馬司用過茶價限歲終撥還取足不得拖欠 二十二日提舉成都府等路茶場郭茂恂言昨準詔專提舉買馬兼提舉茶事而茶場司不兼買馬既不任責遂立法以害馬價每駝有增十餘千者恐蕃馬歲不入上候國事乞併茶場買馬為一司庶幾茶司同任買馬之責 降旨 閏六月十二日吏部狀準都省送下提舉成都府利州陝西等路茶場司奏乞秦熙河岷階州通遠軍永寧寨茶場並乞令本司不拘常制踏逐諸曉事法有心力京朝官選人小使臣奏乞差充監官本部檢會聖旨內外官司舉行悉罷今來係

是本處創有陳請合取自朝廷指揮詔特依 十三日
提舉茶場公事陸師閔劄子奏竊見新修茶場司教尚
未全備擇出合行通用條貫三十八件內有於新法于
礙者略加刪正下項諸提舉官於轄下官吏事局相干
同按察部內有犯同監司諸提舉官點檢職務公事杖
已下罪就司理斷事合推究者送所司徒已下依編敕
監司點檢法諸路茶法職務措置詞訟刑名錢穀等公
事除州縣施行外合申明者申取提舉司指揮施行他
司不得干與雖於法合取索文字並關牒提舉司施行
不得專輒行下諸處亦不得供報如已經處置尚有抑
屈者許以次經轉運提刑司申理諸幹當公事官川路
二年陝西二年半為一任選人願三者聽從便供給
依解字所在州發判例 州無發判依職官例京官以上
及大小使臣各隨本資添支本資無添支者依監一萬
貫場務例給諸幹當公事官闕無所承許不拘常制選
差轄下官權充其餘應合差官幹事並依編敕差官依
條行諸紙筆朱墨油燭皮角以係省錢收買在京申省
支給諸文字往還並入急脚遞從之 全文見茶門 十
月八日戶部狀提舉成都府利州陝西等路茶場司奏
檢準元豐五年二月十八日朝旨郭茂恂奏博馬茶量
減錢一貫已來竊詳元無指定減過錢數合令是問司
分管認明文今未未審令買馬司據減過茶價錢數檢

運本司或只亦依今降朝旨指揮於本司課息錢內
除本部今勘當欲將元豐五年二月十八日後來至今
年二月終已前減過茶價錢並依今年六月七日朝旨
更不令提舉買馬司撥還許理為茶場司課息從之
十一月八日詔都大提舉成都府等路茶場朝廷特以
增廣權賣路分所以改置司名其將事之人資任雖淺
不可不隨宜假借事權宜令與轉運使叙官後詔都大
提舉視轉運使同主管視轉運判官經制熙河蘭會路
邊防財用司準此 九日都大提舉永興運等路權茶
公事陸師閔奏請事件于後一本司舊於成都府秦州
兩處置司各有解字人吏等令並乞依舊仍於兩處各
置管幹文字官一員許不依常制奏差承務郎以上或
選人充仍並依幹當公事官條一幹當公事官見管七
員內二員係奏差五員係吏檢差今乞許本司不依常
制奏差所有吏部已差下未到任交割者亦乞別指名
奏差替換其接送當直兵級及不許赴妓樂筵會等事
並乞依轉運司管幹文字官條一每年奏舉選人改官
舊條通計合舉九人欲乞特添三人外有縣令小使臣
陞陟員數只依舊條併舉一本司舊支頭子錢七百貫
充公使今乞特添三百貫每年共支一千貫文一公使
合用酒飲乞隨所至州縣那兒支用以米麩工價算還
通計不得過合造酒數一本司今來赴關依例添差等

分三人各使通馬及擔擊文字兵士五人通鋪七人乞
今後遇赴關及出巡並依此施行一本司舊條提舉官
與提點刑獄序官同提舉官與轉運判官惟都大提舉
官元係陝西路轉運使兼領未有明文詔特令與轉運
使序官餘並從之 十二月十二日守監察御史張汝
賢奏定奪郭茂恂蒲宗閔互論公事因兩司執議極
茶價之法至今未定遂相度立為酌中之法以息紛紜
今準朝旨送陸師閔相度聞奏臣勸會師閔今年中嘗
其劉子殿奏乞馬司用茶依舊條以錢帛對數交令
與蒲宗閔同其利害聞奏亦用前說同狀奏聞此二人
之議固已符合臣詳究兩司利害情馬之利實仰於茶

卷一百三十一

而茶司運致茶貨自秦隴以西惟以顧貨脚乘為患不
以出賣不行為患借令馬司不為支用蕃部亦必以他
物博易實無損於歲課此茶司之利所以無仰於馬司
然欲其法度相濟可以經久實在朝廷參酌而行之今
止令師閔相度誠恐尚執前議祇求自便不顧馬司之
害則行之將來未免牽制臣契勸遠年買馬冬季常多
夏季常少春季多少不常蓋馬性宜寒而畏熱其來多
寡不常待用之茶宜亦有別臣愚見竊謂可令逐季首
樁定名山茶馳春秋各三千各加一千夏減一千餘茶
量數樁留若買到馬多更要支用仍委茶司畫時應副
所支茶價並限次季還足庶為酌中之法兩得順便中

書省勸會蒲宗閔據張汝賢定奪到與郭茂恂互奏公
事多有不當以茶法推行之初宗閔能協力主辦職事
不為異論所搖特免勸除都官郎中今年十一月二十
五日得旨郭茂恂依赦放其張汝賢相度到樁定博馬
茶數等事令陸師閔相度聞奏詔張汝賢前奏先次施
行其今年十一月二十五日令陸師閔相度聞奏指揮
更不施行 七年五月十七日戶部言都大提舉成都
府永興軍等路樁茶司奏利州路買馬事件內一項有
今來添額買馬合用茶貨乞指揮茶場司於洋州興元
府應到本司勸會若洋州興元府額外應到買馬司茶
般赴文州支用則是通商低價茶侵入禁地有害茶法

卷一百三十一

今相度乞許令本司就近於文州茶場見賣茶內支撥
應到買馬除轉運司舊額茶只用洋州興元府元價並
雇脚錢數計算歸還本司外有添額買馬合用茶并舊
額茶內虧少錢并乞依例計算理為本場課額本部看
詳欲乞依本司所奏從之 十一月二十二日都大提
舉成都府永興軍等路樁茶公事陸師閔劄子諸巡轄
般茶鋪使臣請受當直兵士並依巡轄馬通鋪例出巡
給通馬一匹每歲比較如無住滯工限及逃死兵士不
及五釐任滿與減一年磨勘先次指射家便差遣從之
十二月十一日兵部奏陝西買馬司自熙寧十年差
官買馬歲以一萬五千匹為額至元豐三年每歲常買

及數其時馬價聽用茶并雜物從蕃部所便相兼折還
唯茶依市價外其雜物各有量增息錢歲收六七萬貫
至元豐四年郭茂恂乞蕃部中馬專以茶充其餘數仍
許見錢物帛內物帛止依市賣實價紐折並不收息遂
增立年額為二萬匹至五年八月滿一年止買及一萬
四千七百餘匹又至六年八月并閏月計一年有餘又
止買及一萬六千一百餘匹至今年八月又滿一年合
行比較約僅買到一萬二千匹比之前二年其數愈少
各不增及新額本司累奏稱收市不行乞差官詢採參
酌裁定并乞前來奏蒙朝旨令具到利害大抵皆以
茶價高及別司買馬價高為說本部看詳自元豐四年

卷之三十一

三

後雜物既用實估及折馬茶比見賣市價每駝又減錢
三貫已是暗增馬直然其所買馬不惟不及新額亦不
能過舊額所買之數乃是每歲陟失利入不少又買馬
額數漸虧望賜詳酌指揮參考新舊應干買馬事件利
害措置施行詔陝西買馬撥隸經制熙河蘭會路邊防
財用司仰本司先具合行事件畫一聞奏候至來年下
半年交割管幹 八年二月二日戶部狀都大提舉成
都府永興軍等路權茶公事陸師閔奏近準朝旨許令
本司於文州茶場見賣茶內支撥應副買馬竊緣本司
應副買馬茶既已理為課額即轉運司所還舊額茶價
及顧腳錢並在定本之外難以逐時增添收係乞據逐

年還到錢數依川路食茶錢條限分數於陝西路封樁
委是允當本部欲下權茶司同所屬轉運司相度聞奏
奉詔依今送下權茶司奏具其錢條屬本司所管即與
利州路轉運司別無干預難以同共相度本部乞依本
司元奏事理施行從之 十一日戶部狀都大提舉成
都府永興軍等路權茶司奏準教陝西買馬監牧司相
度到文州買馬利害一乞將買馬細緝絞茶之類令買
馬官專管本司看詳欲乞令買馬官親管折博支給外
依舊令職官兼管幹折博場文厯倉庫支收出入等事
於本司茶法別無妨礙一乞今後茶場司合應副本路
博馬茶數並令文州茶場以洋州等處茶應副如買馬

卷之三十一

三

數多額外更合銷物色並乞許令本司預行計度下應
副官司依數即時應副看詳買馬司所乞文州茶場應
副茶事已準朝廷令本司就近於文州茶場見賣茶內
支撥應副買馬除轉運司舊額茶只用洋州興元府元
價并雇腳錢數計算還本司外有添額買馬合用茶并
舊額茶內虧少錢數並依例計算理為本場課額本部
欲依相度到事理施行從之 七月十日兵部狀成都
府利州路經制買馬司奏今相度黎雅嘉州買馬博馬
合用茶數除舊額買馬茶令於雅州官場收買外有新
額買馬合用茶數欲乞依利州路已得朝旨體例令權
茶司於就近場務支撥應副仍理為權茶司課額尋下

權茶司相度如朝廷許令本司應副並須於春初指定的實合用斤數關本司支撥如支用不盡即不許減退本部欲依所乞施行從之 九月十八日詔陝西提舉買馬監牧司及成都府利州路買馬司並令提舉成都府永興軍等路權茶公事陸師閔兼提舉仍舊用茶貨隨宜增減價直相度穩便置場去處計置博馬候及一年具買到實實數并應有合措置事件令詳具畫一聞奏所有先降陝西監牧公事撥令陝西路轉運司管轄指揮及陝西買馬撥隸經制熙河蘭會路邊防財用司并成都府利州路買馬指揮並更不施行 哲宗元祐元年六月九日相度措置熙河蘭會路經制財用司事

大正二十六年十一月

三

所奏提舉權茶司於本路買馬歲額萬數不少其買馬場并綱馬上京所歷州塞支過經制司支計案草料並係報郡邊計應到緣本路與內地州軍不同經費既多舊乘倍貴豈任他司侵用緣權茶司以茶博馬每茶一駝收頭子錢三百文係專庫均分竊詳買馬場所用博馬茶場專庫於此無功輒享其利實出僥倖乞應副買馬場并綱馬上京支過本路糧草等歲終計數令權茶買馬司以上項頭子錢撥還如不足更以茶頭子錢貼支從之 十月十七日都大提舉成都府等路權茶兼陝西等路買馬黃廉言按元豐六年閏六月十三日并八年十二月七日朝旨應緣茶事於他司非相干者不

得關與設使緣茶事有侵損違法或措置未當即未有許令他司受理關送明文深恐民間屈抑無由申訴乞止依海行元豐令監司巡歷所至明見違法及有詞訟事在本司者聽關送應緣馬事亦乞依此從之 四年二月四日吏部狀都大提舉成都府利州陝西等路茶事司狀逐年於雅州名山縣買茶數日浩瀚應副沿邊博賣其知縣并昭化依政德陽巴西雒縣各係裝卸雇脚去處若省部依名次差人前來萬一不至得力無由改易乞許本司奏舉名山依政利照化等緊切處知縣三員外有巴西德陽雒縣職事差少只乞許本司舉官一次詔雅州名山邛州依政利州昭化知縣許奏舉外

大正二十六年十一月

五

餘從吏部差注 紹聖元年閏四月九日樞密院言買馬歲額錢約五十餘萬貴自開拓熙河運川茶易戰馬其後官司務在收息趨賞不以國馬為急至高增茶價盡折馬司錢鈔尺帛以充本司之息緣運茶市馬共是一司均為朝廷之物請自今一切官為收市上駟不過用茶三兩駝而聽民以錢請買於官則實息自倍旬外無實盡令計綱上京以供良馬之用詔大僕寺相度六月十日都大管幹陝西等路茶事師閔奏伏見買馬用茶博易每以茶價增長侵費買錢物為害竊緣茶事司歲課浩大其費茶之數多而博馬之用少不可以博馬之數減損賣茶價直捐棄厚利乞應用茶博馬並依

見今所行條法外每歲將未增茶價以前一年內買馬
逐等實價立為定額會計支破買馬司錢物外有增起
茶價並令茶事司於所收稅息錢內支破從之 二年
四月二十二日都大提舉成都府利州陝西等路茶事
兼提舉陝西等路買馬公事陸師閔奏陝西賣茶買馬
比較賞罰素有成法今來券馬初行已見得沿邊州軍
買賣各與前日事體不同蓋販馬客人多是就便入錢
買茶結券如前日沿邊人納見錢十餘萬貫並於秦州
茶場算請又如熙岷通遠馬場歲額不少今來客人多
就秦州結券則諸場必虧舊額凡此之類並因改法使
然即不係於官吏能否竊慮歲終比較賞罰有所不均

卷一百一十三

三

乞應今年茶場馬場比較課額並委都大提舉茶事司
及提舉買馬司詳具逐處增虧因依奏裁仍候法行就
緒別立條貫聞奏從之 續通鑑長編宋哲宗紹聖二年
八月辛卯朔散郎五秘閣都大提舉成都府利州陝西
等路茶馬陸師閔權陝西路轉運使仍兼領茶馬事
三年八月八日樞密院言太僕寺考會紹聖元年二月
綱券馬死損分數綱馬死者不止十倍今復行券馬係
陸師閔建議其効已見陸師閔特賜銀絹各一百匹兩
仍令學士院降敕書 元符元年九月二十八日都大
提舉成都府利州陝西等路茶事司中準批下利州路轉
運司中檢準元豐元年二月十二日敕文州年額買馬

五百一十一疋又準元豐八年十二月十五日敕成都
府利州路買馬錢並依未置司以前舊額匹數合用錢
物令逐路轉運司應到外有不足並於權茶司稅息錢
內支破後準元祐七年八月二日敕管幹茶事閻令奏
準敕買馬錢本舊額令轉運司應到外有不足並於茶
事司稅息錢支破今來川路已罷權除收致錢外更無諸
般課息恐應副買馬闕候以前額外買馬支過錢數今
茶司更不撥還今後逐年買馬錢仰成都府利州路轉
運司均敷又準紹聖元年八月二十七日敕文州添額
買馬合用茶令轉運司算運元買茶價并雇脚錢近準
紹聖四年二月二十五日敕提舉茶事陸師閔奏復行

卷一百一十三

三

推買川茶依元豐法不許通商本司勘會文州舊額買
馬逐年額外合用錢數目並係茶事司於稅息錢內應
副後來閻令奏請為罷權川茶後來闕少課息所以令
轉運司均認本司自承準上件指揮後來至紹聖三年
終買過額外馬支過馬價並生料等見取會元價撥還
本路財稅歲入有限應副不足自均認後來拖欠萬數
不少尚未有錢撥還今來已準敕依舊禁權川茶其茶
司歲入課息等錢自可敷足舊額應副買馬之費所有
元祐七年八月二日并紹聖元年八月二十七日指揮
理合更不施行自紹聖四年二月二十五日指揮後來
合依舊令茶司管認外有未降復權川茶日前均認過

數日乞漸次撥還送都大提舉茶馬司相度申樞密院
勘會昨準朝旨永興鄜延環慶三路復為禁茶地分後
來出賣川茶倍多並於興元洋州收市應副即日大段
闕少錢本支使本司令相度欲將未準紹聖四年二月
二十五日復禁川茶日前合還本司茶錢乞嚴責日限
撥還應副茶本急關支用所有自復行禁權川茶日以
後利州路買馬錢本並從逐司依元豐年條法應副申
聞事小貼子稱所有成都府路黎州買馬錢本亦乞依
此施行從之其去年二月二十五日以前轉運司錢限
一年撥還 三年九月二十七日 徽宗即位未改元都
大提舉成都府利州陝西等路茶事兼提舉陝西等路

大提舉成都府利州陝西等路茶事兼提舉陝西等路

茶事

買馬公事程之邵申自來蕃商唯是將馬入塞博易茶
貨今訪聞得近因熙州邊事後來並不將馬入漢只用
水銀麝香毛段之類博易茶貨是致馬額虧少今相度
今後許蕃商將馬并物貨各中半赴官折請名山一色
茶貨仍令支茶場分明於茶駝上印號出給公據付蕃
部收執前去及委經過近邊城寨關堡子細點檢若有
公據印號茶駝方得放行其公據拘收毀抹繳赴元給
茶場照會如無公據印號茶貨即不得放入蕃界仍乞
差本司勾當公事及準備差使官員更互前去邊塞點
檢無令透漏茶貨入蕃所貴招誘蕃馬入漢中賣從之
十二月十七日提舉陝西等路買馬監牧司奏檢準

詔今後許蕃商將馬并物貨各中半赴官折請名山茶
貨今有合申請事件一今來未有明文指定告賞刑名
欲乞應將不係博易茶無公據夾帶透漏入蕃並許人
告依匿稅條格施行一蕃部博易馬給公據入蕃茶經過
城塞堡鎮有合收稅去處雖即日不多緣公人上下因
此邀阻乞權免收稅所有免過稅錢歲終計算於茶事
司年額稅息錢內除豁其稅務監官許將免過稅錢通
入課額比較候將來買馬通快依舊例施行並從之
二十七日詔訪聞涉冬已來熙河蘭會路漸有蕃商赴
近邊博易令都大提舉成都府利州陝西等路茶事司
應茶貨除胡宗回合要打誓支用量行應副本色外其

應茶貨除胡宗回合要打誓支用量行應副本色外其

茶事

餘入蕃茶惟博易馬方許交易即不得將茶折博蕃中
雜貨務要茶馬懋遷漸通仍每月終會聚月內博馬到
匹數具狀聞奏 徽宗建中靖國元年四月三日戶部
狀茶事司奏蕃戎嗜名山茶日不可闕累年以來買
馬大段稀少蓋因官司及客旅收買名山茶與蕃商以
雜貨貿易規取厚利其茶入蕃既已充足緣此遂不將
馬入漢中賣有言馬政今乞將名山茶立為永法專用
博馬如諸官司客旅等輒取支賣與販販其買賣之人
官吏等並乞不應為從重科罪如有計屬情弊自依
本法本部看詳所乞專用博易馬已有今年十二月二
十七日朝旨外有官司客旅與販並依本司奏乞事理

施行從之 五月三日吏部狀都大提舉成都府利州
陝西等路茶事司已將準備差使臣二員許舉小使臣
差使借差殿侍軍大將充都官闕契勘所已左軍大將
充委是闕人應副難議施行殿前司中若依條奏舉殿
侍如朝廷許差別無諸般違礙本部今勘當欲依本司
所已及逐處申到事理施行從之 九月十七日茶事
司狀今相度綿州羅江巴西縣界八茶鋪令巡轄綿利
州界茶鋪使臣移赴綿州置解宇巡轄邛雅州成都府
路茶鋪使臣兼催撥黎州博馬茶網所有逐官稱呼窠
闕一員以巡轄綿州羅江至利州昭化縣界茶鋪呼於
綿州置解宇一員以巡轄漢州成都府至邛雅州界茶
鋪兼催發黎州博馬茶網稱呼依舊只於成都府置解
宇委是地里職事均當從之 十二月十一日戶部狀
準茶司奏黎州合用博馬茶自來隔年拋數行下雅州
在城并名山百丈廬山縣茶場收買應副雖嚴加督責
收市常是不足伏緣逐場買茶出賣收息比額增刺及
買秦熙等路網茶及八分各有賞典管勾官減監官之
半唯收市黎州博馬茶別無賞罰逐年常是收買不敷
元拋數目因而黎州支遣不接造有積欠蕃人馬價於
邊防不便今相度雅州在城名山百丈廬山縣茶場收
買黎州博馬茶比元拋不及八分及雇發積滯即監專
公人并管勾官買賣食茶收息雖比額增刺并收買起

卷一百一十五

三

卷一百一十五

三

網茶雖及八分不在推賞之限及名山茶場買秦熙等
路網茶今年分拋買一百二十網茶近又秦州更添買
二十一網本司已一面行下本場且依元拋數收買一
百二十網仍收買黎州博馬茶候足數接續收買本部
欲依本司所乞事理施行從之 崇寧元年五月二月
都大提舉茶馬事程之邵申茶事并買馬監牧司雖在
川秦兩處置司緣所領職事並係通管自來為相去遠
速行移申請文字往往不相照應今乞應緣川秦兩司
茶馬職事凡有獨銜申請及雖係同狀不曾同簽並須
互下兩司勘當如所見不同亦令各具利害開陳免致
利害不得詳盡詔令茶馬司提舉官今後除常程文字
依條外應合更改措置事件並須連書申奏如有所見
異同仰各具利害開陳 二年三月二十四日都大提
舉程之邵狀自元符三年九月二十七日申請專用名
山茶博馬并貼賣與中人逐年買馬七州軍茶場賣
過茶收獲稅息錢數比連年收獲稅息錢外建中靖國
元年二月內增刺收到稅息錢二百五十三萬二千九
百九十七貫一百三文省內建中靖國元年收到增刺
稅息錢已赴闕奏計日已將錢六十六萬八百四十三
貫八百六十七文省中納朝廷封樁外餘并崇寧元年
收到增刺稅息錢共一百八十七萬二千一百五十三
貫一百三十六文省係專用名山茶博馬并貼賣比連

年分外收致稅息錢數目詔據上件增剝息錢並令提
刑司封樞聽候朝廷支用仍依條具帳供申都省 七
月二十二日尚書省劄子勅會收復澶州徐已降指揮
用茶博馬并移出措置糴便司買馬司往澶州置司及
支勘本錢交子等外程之印稱所管茶數共約四萬餘
駝數內名山茶約一半以上依條專用博馬不許出賣
若盡數取撥往澶州委是闕悞今來馬額令程之節今
年馬額權住博買其茶依已降指揮盡數支撥前去若
是久來蒼戶將馬中官已計置到馬恐有候蕃客自來
入中之人兼慮諸邊萬一關戰馬既相度移都大買馬
司往澶州令就近於澶州量數支撥三五千駝博馬以

卷萬二千八百三十三

三十三

備急用今來支降去茶鈔銀絹準元博買糧草并馬為
軍須支用外不得別將支使仍置簿拘管逐一抄上所
糴買到及支用過數每季中尚書省檢點勾考如違並
徒三年吏人決配千里從之 八月九日樞密院劄子
為程之節令巡歷熙河竊見收復澶州故地部族甚眾
商賈通行竊謂非茶馬無以招集漢蕃人族蓋蕃部特
茶馬為命本州又當青唐一帶蕃馬來路乞朝廷指揮
就本州添置茶馬場實為要便如蒙俞允乞依條令本
司遣舉大小使臣二員充茶馬場監官內馬場監官內
馬場監官依例兼本州兵馬都監候舉到官令逐官各
計會本處當職官同共修蓋場庫驛舍般運茶貨計備

芻秣等丁日開場博糴所有茶馬場合行事件並依逐
司見行條貫施行候及一年見得茶馬課息從本司申
請立額貼黃稱勘會茶馬場監官依條係本司奏舉內
買馬都監近準朝旨罷舉今來事初欲乞令買馬監牧
司舉官一次右檢會已降朝旨令相度都大茶馬司移
往澶州置司其本州茶馬場自合添置詔依其茶馬場
監官今後並特令奏舉 九月十六日以朝請大夫直
龍圖閣提舉成都府利州陝西等路茶事兼陝西買馬
監牧程之節為集賢殿修撰熙河路都轉運使兼川陝
茶馬 十月二十三日同管幹成都府等路茶事孫幹
奏今年輪當臣赴闕奏計方欲起發間承朝旨比年例

卷萬二千八百三十三

三十三

增兩倍茶應副新邊支用續又令臣量添價錢速行收
買川馬赴闕奏計不免往迴數月顯妨收市茶馬乞特
免今年奏計一次從之 三年二月二十九日戶部狀
提舉陝西等路買馬監牧司申黎州所買馬類多不堪
披帶自來止為羈縻遠人又慮買數過多有損無益遂
立條從八月一日開務至三月一日任買後來官司有
失體究本意不限月分收買却於成都府馬務經夏養
餵比之起綱時月積留死損極多枉費官錢留粟不少
馬務監官每歲例該責罰遂累次檢會舊條乞本州每
年自八月一日開務買馬至三月一日閉務任買蒙朝
廷施行自後免得積留在成都府馬務養餵病生死

物命今會算黎州見買四歲至十三歲四赤四寸大馬
每匹用名山茶三百五十斤每斤折價錢三十文銀六
兩每兩止折一貫二百五十文絹六匹每匹止折一貫
二百文絮六張每張止折五十文青布一匹止折五百
文約本處價例僅是半價支折與賣馬蕃部自黎州至
鳳翔府沂陽監四十八程沿路倒死數目不少其馬多
充雜支今會計秦州買四歲至十歲四赤四寸大馬一
匹用名山茶一百一十二斤每斤折價錢七百六十九
文比黎州減得茶二百三十八斤又減省銀絹等不少
家比馬價錢止四分之一黎州歲買馬二千匹元符二
年買五千二百八十餘匹元符三年買四千一百餘匹

卷之三十三

三

費用茶萬數浩瀚雅州至黎州道路盡是山嶮人夫負
擔委是不易近準建中靖國元年十二月十一日敕茶
事司奏乞雅州在城名山百丈廬山縣茶場收買黎州
博馬茶不及八分及雇發積滯即收買起細茶雖及八
分不在推賞之限契勘收買陝西名山茶一百二十綱
買及九十六綱已及八分該賞其黎州收買博馬茶自
來不限定分數今若候黎州收買足茶數及雇發無積
滯方賞其陝西綱茶必是減少留滯有妨博馬戰騎魚
於陝西貴價出賣茶處虧損課額乞黎州買馬且依
元條收買三千匹其博馬茶比舊減半支折所有一半
茶却依價折與銀絹等合用錢物除轉運司年例撥到

外有餘少錢物並依舊茶事司應副即蕃部尚為優幸
不失撫納遠人之意所有雅州名山買陝西綱茶并黎
州博馬茶且依舊條收買送戶部符茶事司連舊書申
奏今據提舉官孫鼂牒狀黎州南蠻及吐蕃部落惟仰
賣馬為生久來不以配軍為限盡行收市招懷遠人今
若止以三千匹為額更除豁不理賞之數必致減損買
馬官賞格無以激勸又恐因此阻節遠人於蕃情未順
兼茶事司額外買馬銀帛自來轉運司計置支運茶事
止是應副茶貨年終計算撥還成都府轉運司見中乞
令茶事司撥運用過銀絹虧損價例若減半支茶却以
銀帛支折轉運司豈肯更行應副若依舊不限數買馬

卷之三十三

三

又緣久蕃部茶八十餘擔亦非經久之法所有買發黎
州年額并額外馬通數歲買不得過四千匹賞罰并收
市合用茶及支折茶絲且依見行條法施行共四赤以
下馬更不收買本部看詳若止三千匹為額不惟減損
買馬官賞格無恐阻節遠人若不限定分數及比舊減
半支折茶收買緣今來應副澶州博羅萬數浩大比賞
年加兩倍買茶亦恐闕候除賞罰并收市合用茶依見
行條法施行欲將黎州年額并額外馬通歲額不得過
四千匹其博馬茶比舊減半支折所有一半茶却依價
折與銀絹等所是合用買馬錢物除轉運司年例撥到
外有餘少錢物並依舊茶事司應副其四赤已下馬更

不收買兵部看詳除所乞將年額并額外馬數通不得過四千匹合係年額馬三千匹依舊一千匹額外收買外即無未盡未便事從之 四月十一日殿前司中承樞密院批下都大提舉成都府利州陝西等路茶事司狀殿侍本司指使王鑑狀竊見馬司指使殿侍程倫先有狀乞立磨勘年限尋申明已奉聖旨與理八年磨勘改轉三班差使外有茶事司指使殿侍未有立定磨勘年限乞施行勸會本司指使殿侍與馬司指揮殿侍稟關資任並同及差赴川陝往來取送官物應副茶本并諸般差使幹當委是事務一般本司契勘欲乞將都大提舉成都府利州陝西等路茶事司指使殿侍比附依

卷一百三十六之三

三

提舉陝西等路監牧司指使理八年磨勘改轉三班差使從之 五月二十日都大提舉茶事司狀本司係移運錢物買賣收趁課利司分即與諸司錢物事法不同兼每年買茶收獲課息除年例支使外將所餘年分外增羨息錢已逐旋具數申納朝廷以助支用近年以來多為諸司及臣僚申請承受朝廷指揮許於諸司錢物內取撥支用遂將本司茶錢一例作諸司錢取撥今來若令他司並作諸司錢物一槩取撥支用便見本錢妨闕寔壞事法欲乞今後他司及臣僚申請乞支用諸司錢除茶馬司錢物不許作諸司錢一例支使如朝廷非泛支用乞下本司契勘有寬剩錢剗刷應副從之 十

二月二十五日提舉陝西路買馬監牧司狀黎州年額并額外馬通歲額不得過四千匹其傳馬茶比舊減半支折所有一半茶却依價折與銀緡自八月一日開場至九月終共買到三百五十五匹比連年一般月分大段虧少契勘賣馬蓄蠻以茶為本即日正當買馬之際若比舊減半支茶不唯買馬稀少兼恐候事欲申候朝旨深慮有妨趁辦歲額已逐急下黎州將四赤二寸以上馬每匹合得茶依已降朝旨比舊減半支折外各與量添茶一擔招誘收市所來年已後合用傳馬茶欲乞依舊收買應副其減半支折指揮乞更施行從之 四年六月三日都大提舉茶事司買馬監牧司奏茶馬司幹

卷一百三十六之三

三

文字幹當公事第一等將仕郎張察文林郎楊達將仕郎張庭玉黃瑜第二等登仕郎高成章將仕郎王易朝奉郎孫俞朝請郎路康國及逐司點檢文字等自承朝旨後來首尾管幹催促撥發茶貨有勞詔第一等張察特改宣德郎楊達張庭玉黃瑜各循兩資第二等王易孫俞路康國各減三年磨勘高成章循資占射差遣一次內選人如無資可循或已官即比類推恩人吏第一等各稱一資如無資可轉及有違礙或不願轉資即支賜緡二十匹第二等各支賜一十五匹第三等各賜一十五匹 七月二日熙河蘭湟秦鳳路經略安撫制置使司奏奉詔處分相度措置馬政事尋先次指揮岷州計

置收買馬一萬匹作制置司支用候足日奏取處分已
令和岷州馮權措置今據馮權申已牒提舉買馬司逐
急借撥名山茶貼作三萬駝支與岷州候見得的確數
日申朝廷却行撥還及已牒茶事司依馮權所申并下
秦鞏熙河岷州依所乞應副去訖一於買馬場勘會到
良綱馬並係支一色名山茶下項良馬三等並四寸已
寸已上上等見支茶二駝一頭中等見支茶二駝二十
斤一十五兩半下等見支茶二駝二十斤七兩半綱馬
四赤七寸見支茶一駝一頭二十六斤半四赤四寸見
支茶一駝一頭一十九斤一十二兩四赤五寸見支茶
一駝一頭壹十四斤一兩半四赤四寸見支茶一駝一

卷萬二千百三

三八

頭四斤一十一兩四赤三寸見支茶一駝四十九斤二
兩四赤二寸見支茶一駝三十二斤一十二兩一劫會
日近蕃客稀少即今買馬場全然收買不得若不添展
茶數竊恐卒難收買乞候蕃客牽馬到場相驗好弱臨
時添搭良馬權添茶三十斤綱馬權添茶二十斤相度
欲依馮權所乞權添上件茶數博馬只作添搭支馬牙
人即不得礙買馬司博馬體例候今來數足依舊一契
動若只買良馬一萬匹約用名山茶三萬駝今來本州
見管有三千餘駝止買得一千餘匹一欲將秦州廟州
鋪分學合應副秦鞏熙河州名山茶以川分中且裁撥
二分赴岷州準備支用一今來茶數既多即公路不免

擁併欲乞將秦鞏熙河大路權茶鋪權行差那於本州
沿路地分貼鋪及下經由縣鎮堡寨和雇人夫併工推
般庶得辦集從之 十月十二日樞密院奏熙河蘭湟
路經略司申熙河蘭岷鞏州舊管蕃兵近年出入頻數
死過戰馬不少雖督蕃官首領繫行收買添填其蕃兵
例各關乏兼無貨博買今相度乞將熙河蘭岷鞏州關
馬蕃兵於逐州茶場各量借茶添助收買五千匹每匹
借茶一駝共借茶五千駝仍許蕃兵將斛斛折納元價
其斛斛可充茶事司應副支給逐處茶場監官巡鋪使
臣推茶鋪兵請受如有剩數無支遣處許令別司撥錢
免釋從之 十二月三日中書省尚書省檢會元豐六

卷萬二千六百三

三九

年閏六月十三日條諸出賣官茶提舉司立定中價仍
隨市色增減應增者本場體訪詣實增訖申提舉司覆
按應減者申提舉司待報今立到熙河路博馬貼賣出
賣茶名色酌中價例下項博馬茶名山茶每駝七十八
貫五百三十三文瑞金茶每駝一百二十九貫四百一
十三文洋州茶每駝七十貫五百四十二文萬春茶每
駝八十七貫三十六文貼賣茶名山茶每駝八十一貫
六百五十一文瑞金茶每駝一百七十三貫三百四十
八文萬春茶每駝一百七十三貫三百四十八文洋州
茶每駝一百七十三貫三百四十八文出賣食茶油麻
填茶每駝九十三貫九百九十八文洋州茶每駝八十

六貫二百三十文崇寧茶每馳八十一貫八百六十六
 丈楊村茶每馳一百一貫九百七十三文興元府茶每
 馳一百二十二貫五百七十一文永康軍茶每馳九十
 八貫七百二十四文味江茶每馳九十三貫四百一十
 四文朔口茶每馳一百三十貫四百五十三文詔州茶
 專充博馬更不出賣舊出賣數令洪中孚相度博羅斛
 斛 十一日中書省尚書檢會熙寧元豐川茶惟以博
 馬不將他用蓋欲因羌人必用之物使之中實不至艱
 阻國馬不乏騎兵之用竊慮淺見官司趨一時之急陳
 乞別將支費有害熙豐馬政失今日繼述之意修立下
 條諸川茶價博馬輒陳請乞他用者以違制論從之以

卷萬一千六百三

四

上國朝會車 徽宗崇寧五年二月六日戶部狀同提
 舉成都府等路茶事孫鼂牒奏準尚書省劄子洪中孚
 奏乞會茶司見在之數如未用折博蕃馬即盡將博羅
 斛斛所有茶價增減臨時視斛斛多寡計定詔令鼂牒
 同共措置即不得有妨博馬支用契勘茶司計名山等
 綱茶有條專用博馬不計出賣其逐色茶價係茶司依
 條以川路產茶場元買茶本廉費等錢立定逐州價例
 比其餘雜茶例各低賤所以優潤蕃商鈞致國馬今來
 若依洪中孚陳請必恐將漕司減損茶價虧失歲課欲
 乞除斛斛價許臨時隨市勢增損外其茶依本司已定
 價例折博不許減損又稱乞用提刑司封緘加買到兩

倍茶交撥與洪中孚同共措置博羅斛斛本部看詳欲
 依所乞從之 十六日戶部奏熙河蘭岷路轉運使洪
 中孚等狀乞令茶司與臣同共措置茶博羅奉詔依奏
 令孫鼂牒同共措置契勘得所管茶貨除可以移那般
 運應副博羅外令相度乞令西寧湟廓州各客人先將
 斛斛赴本處入中其價錢出給合同會子給付客人令
 自齎前來河州茶場出外變轉仍支與每馳脚錢西寧
 廓州比河州至湟州脚錢量加饒潤如本場關錢即以
 茶依價添搭紐折本部欲依崇寧四年十二月二十八
 日朝旨於加置到兩倍茶內支還不得有妨博馬支用
 從之 五月二十三日都大提舉成都府利州陝西等

卷萬一千六百三

四

路茶事司提舉陝西等路買馬監牧司奏本司轄下見
 有員闕去處不少雖依本司條權差罷任待闕官承攝
 為無法與理在任月日往往不願權攝差委不行乞應
 茶馬職事員闕去處見差權官權攝月日依陝西轉運
 提刑司法與理為考任從之 六月二十三日詔將加
 買兩倍茶並撥與茶馬司應副博馬支用更不博羅斛
 斛同日樞密院奏都大提舉成都府利州陝西等路茶
 事司申勘會川茶始自熙寧七年置司推行迄今三十
 餘年從來計置嚴赴秦鳳熙河等路應副博馬有餘出
 賣元豐中立法然州名山茶專用博馬候年終馬數足
 方許雜賣自建中靖國元年後來為買馬數多名山茶

數少又以興元府萬春瑞金大竹洋州四色綱茶相煎
應副博馬僅能足辦緣孫鼇扞與洪中孚同共措置茶
博羅斛斛即不得有妨博馬支用尋契勘若更將茶博
羅委是有妨博馬望賜指揮除將已極加買兩倍四
色綱茶應副博羅斛斛林將名山茶依累降指揮專充
應副買馬支用餘依崇寧四年十二月十一日指揮
十一月十日提舉陝西等路買馬監牧司奏陝西路轉
運司幹當公事官近依朝旨許存留員其合差官幹當
尋於轄下選差其間拘礙不許差出者不少雖有職官
及司戶可差却兼充買馬等同管幹本司全然差那不
行欲乞將逐司管幹官并就委本州依條不許差出官

卷萬字寄公三

學二

不妨本職差委幹當奉詔每州委見任官一員管幹除
州界時暫差使外不許差出又買馬司教諸買馬及有
牧地處委茶事司所差管幹應報本司文字不許他司
差出州界契勘本司差定逐州運管幹官茶馬司自來
依條選擇通判或職官幹當今若止於不得差出官內
就委竊慮合差官有限難得可以倚辦之人兼錄事司
理司法體輕緩急難以集事今來陝西牧馬地撥隸馬
司所總錢斛不少全藉管幹官往來點檢兼茶司地方
潤遠職司不一今欲乞將逐州軍茶馬司管幹官許令
本司依舊選差從之 十二月六月詔神考修立馬政
於川陝市茶博馬及以茶息應副邊計行之甚久已見

成効其屬官等全藉能吏幹集故舊制盡從逐司奏舉
近緣臣僚陳請復行差注除馬司屬官并買馬官已復
奏舉外其茶司元豐年應奏舉并同轉運司選差員闕
並依元豐舊法施行 大觀元年正月十九日尚書省
言熙河蘭湟路都轉運使洪中孚奏蕃地許官以茶絲
博買募人種佃以諸司并折博務見在絲兩路通融應
副外不足許本司約數奏聞從朝廷給降其茶並令茶
事司應副取足奉詔依奏其茶於兩倍茶內支撥應副
仍具合用數奏聞契勘今來若許令熙河蘭湟轉運司
取撥茶貨博買蕃地不唯違戾已降指揮兼壞政本司
成法蕃部以馬易茶元非本意必恐因此隳壞馬政伏

卷萬字寄公三

四十三

望遵依已得指揮應係茶專充博馬不得他用從之
二月三日同管幹成都府利州陝西等路茶事兼提舉
陝西等路買馬監牧公事龐寅孫奏昨准朝旨提舉陝
西成都府等路茶馬司屬官六員參分中減罷一分止
支與合入資序請給等已依朝旨裁減外檢會茶司令
諸提舉官所請係省請給歲給以息錢計還轉運司令
節文幹當公事官指使添給並以本司雜收錢給如不
足即以茶司頭子錢充勘會茶馬兩司屬官並係熙寧
元豐年差置即非後來緣事初添兼逐員添給並於本
司雜收茶息錢等內支給即無侵耗轉運司歲計財用
除裁減外見存員數輪定兩川及沿邊以來分頭催促

應副秦鳳河等路博馬綱茶及買戰騎委是緊切事務
乞將茶馬兩司減定屬官許依本司元豐舊法支破請
給內馬司屬官並依茶司屬官條法本司管認撥還詔
依三月二十四日龐寅孫又奏伏見元豐立法川茶博
馬有剩並許出賣除名山茶外有萬春瑞金大竹洋州
茶自來措置招誘買馬許中馬蕃部依合得馬價對買
外更許貼買四色綱茶一馳近承朝旨川茶專用博馬
即未有許對賣貼賣明文欲望除名山茶外將萬春等
四色綱茶並依舊例從本司約度蕃馬中賣并貼賣對
賣與中馬蕃商餘依元豐舊法施行從之 九月十三
日戶部狀都大提舉成都府等路權茶司狀檢準教諸

卷萬一千三百三

四十四

都大管幹成都府等路茶事兼買馬公事支賜添支依
諸路提點刑獄官則例支破本部看詳本司大觀令內
已有立定提舉官請給都大提舉依轉運副使添支依
陝西例同提舉依提點刑獄同管幹依轉運判官例今
勳當添支自合依本司令文施行其支賜都大提舉欲
依支賜令內陝西轉運副使例同提舉依諸路提刑例
同管幹依諸路轉運判官例支賜從之 十一月二十
六日提舉陝西等路買馬監牧公事孫鼐并奏契勘自
崇寧四年六月後來承熙河蘭湟路制置司牒準御前
處分收買良馬所買數並足係本司官吏協力措置應
副茶帛催督收市今來除臣不敢僥求息賞外本司官

吏乞依崇寧五年十二月九日例推恩詔孫鼐并特與
轉行一官餘依奉 二年三月二十七日都大提舉權
茶司狀名山茶準條專用博馬近年額外汎拋馬數浩
瀚本司逐孽畫將自來出賣萬春等四色綱茶相兼支
折方能充足緣博馬茶依條不理年額不住據諸場申
陳稱自將博馬後來賣茶年額例各虧失本司今相度
除名山茶準條專充博馬不理年額外欲將萬春等四
色綱茶與理為茶場歲額不預推賞之數仍自大觀元
年為始從之 十月七日詔川茶有數品惟雅州名山
茶為羌人貴重可令熙河蘭湟路以名山茶易馬恪遵
神考之訓不得他用餘茶博羅量度茶數勿使過多可

卷萬一千六百六

四十五

委陳敦禮措置聞奏 二十三日熙河蘭湟秦鳳路宣
撫使童貫奏奉詔國馬所賴非輕比聞馬數出少川茶
價低其弊安在可體訪目今因依講究悠久利害可以
救正之方臣講究得川茶如初權買般赴秦鳳熙河等
路應副博馬係以元買本錢添搭脚稅隨市增減價例
不定其熙豐間馬賤茶價亦賤即今馬貴茶價隨市亦
貴近年以來諸場買馬比熙豐間雖逐等量有增添茶
數緣元降指揮每歲買馬以一萬五千匹為額今來係
以二萬足為額除添五千匹外逐時又有泛拋足數甚
多若不量行添搭深慮無以招誘蕃客收買伏望且依
目今收買又稱元豐四年郭茂恂奏請以茶充折外其

餘數又見錢物帛增立年額為二萬足比舊額常買不足詔且依見今斤賦收買 三年八月二十五日詔茶馬司餘剩錢物支撥與陳敦復充熙河路羅買糧草四年五月七日詔熙河秦鳳等路茶馬事應今日以前泛拋買馬添茶給引博馬等指揮並罷一切遵依元豐法仍令提舉茶事司措置施行 十一月二十五日詔秦州場見封樁結罷宣撫司布二萬匹可盡數撥赴提舉川陝茶馬司支用疾速行下 政和元年二月十一日戶部狀提舉陝西等路買馬監牧司狀今來若令買馬司依舊博買蕃蠻物貨移用相兼買馬委是元豐舊法尋聞駕部勅當欲依元豐年朝旨施行看詳提舉秦

卷一萬一千六百三十三 四十六

雅州博易司稱秦雅州 熙寧年即不曾置博易始自崇寧元年置場博易至五年正月二十八日朝旨住罷本部今勅當欲依所乞住罷崇寧年所置秦雅州博易場並依買馬司檢具元豐舊法施行從之 七月九日樞密院奏尚書兵部申準政和元年正月二十四日聖旨川陝茶馬司自昨降處分罷添給引博馬及住泛拋買馬悉依元豐法後來自八月至年終計買馬八十餘足赴關仍用茶數少減省錢緡八十餘萬所有兩司官吏奉法勤恪協濟事功可取索當職人姓名分定等第取旨推恩本部勅會兩司當職官吏職位姓名今據買馬司中勅會到今年正月至二月十日終又買過馬二

千五百八十二足上京減省茶計銅錢二十六萬九千餘貫已施行提舉官張暉李稷特各與轉一官管幹文字第一等陳損王易特與減三年磨勘內王易特與循一資仍占射差遣一次第二等魏允中高世祚彭議許無特各與減二年磨勘第三等魏超王運特各與減一年磨勘吏人第一等特各支賜絹一十五匹第二等特各支賜絹十匹第三等特各支賜絹五匹詔依逐項指揮內使臣減年磨勘仍依四年法比折 十月二日戶部言提舉陝西等路買馬監牧公事李稷奏勅會陝西買馬以茶斤重立定價例舊法上等良馬最貴不過一獸一頭比因泛拋數多增添茶數及倍昨蒙依元豐舊法其馬價比泛拋頗減茶數蕃商故生邀勒尚未肯多將馬出漢竊緣戎人不可闕茶欲乞將熙河秦鳳路諸場四色綱茶權住出賣每蕃部中馬一疋除依條支還馬價外如願買茶者仍許依見賣價收買四色綱茶一獸引領門戶買一頭俟三二年間馬來往通快即依舊例施行從之 二年六月二十五日權發遣提舉成都府利州陝西等路茶事兼提舉陝西等路買馬監牧公事張暉劄子契勸洋州茶場歲買茶貨浩瀚其品搭催督般發茶貨盡繫西鄉知縣欲乞依名山知縣例許本司舉辟比監官減半酬獎從之 三年七月二十七日都大提舉成都府熙河蘭湟秦鳳等路權茶司幹當公

卷一萬一千六百三十三 四十七

事何漸秦契勘雅州名山網茶專用博馬山南四色網
茶通費漢蕃自大觀四年後來依元豐法減茶買馬歲
常有償剩之數又為減茶之初蕃商中馬未致通快本
司措置權住買四色網茶立賣與中馬蕃商其名山茶
除博馬外不許他用是致川陝諸場庫各有償積下茶
萬數不少且以興州長舉縣等兩庫見管名山茶已及
五萬餘馱竊慮所買既多所用有限不免陳積今相度
欲乞將名山茶依條專用博如有剩數許仲馬人依見
買四色茶體例用市價支賣却將四色茶依舊出賣收
息勸會除償剩名山茶色降指揮添博收馬外契勘四
色網茶貼賣與中馬蕃部等昨指揮俟三二年買馬通

卷一萬一千六百三

四六

快依舊今來將及二年詔每年將四色網茶並專充博
羅漢蕃斛封棧不得別將支用仍逐旋具羅到斛封
數日中尚書省 八月十三日朝請郎直龍圖閣權發
遣都大提舉成都府利州陝西等路買馬監牧公事張
等路買馬監牧公事張鞏劄子準御前劄子臣僚上言
同何漸劄子今相度措置可否利害保明聞奏今檢具
前後手詔敕令及依應相度措置到項一準元豐四
年七月十八日中書劄子奉詔雅州名山茶專用博馬
候年額馬數足方許雜賣一準馬司格應熙秦岷階州
通遠軍各依逐等所定數數以新茶支折 請如有見
在元祐三年四月新茶即支四年分茶之數 如蕃部願

要銀細絹洋州茶大竹茶之類並許各依見賣實直價
例算請更不限定分數一準崇寧四年十二月十二日
奉聖旨諸川茶非博馬輒陳請乞他用者以違制論一
準崇寧五年六月二十四日聖旨應係茶並專充博馬
支用餘依崇寧四年十二月十一日朝旨施行一準大
觀元年三月二十五日敕中書省尚書省送到龐寅孫
劄子奉聖旨依所申他司不得便用一準大觀四年正
月七日樞密院劄子三省樞密院同奉聖旨熙河秦鳳
等路茶馬事應今日以前泛拋買馬添茶給引博馬等
指揮並罷一切遵依元豐舊法仍令茶舉茶事司措置
施行一準大觀權茶司令節文諸名山茶依舊棧留博

卷一萬一千六百三

四六

馬外如買馬司關博馬數多關支用委提舉司即時應
副有剩從本司相度貼賣與中馬人又準敕諸名山茶
博馬外剩數非中馬人輒支賣者杖一百一準政和元
年十月二日敕中書省尚書省送到戶部狀準都省劄
子奉聖旨提舉陝西等路買馬監牧公事李稷奏奉聖
旨依一臣契勘名山茶自熙寧權茶之初本以博馬至
元豐四年計其馬足積羨聽以出賣實為通法繼復有
并用大竹洋州茶博馬之議建中靖國年始有許將名
山茶餘數止對賣與蕃商之論大觀中又有權住賣四
色網茶令對賣門戶蕃商之請然臣攷利害之實元豐
之制最為安準而後人之請或趨一時之利不可為典

要或川秦首尾相戾不達利害之實姑以職事陳請而已蓋除馬司博馬外茶司自有歲額必待售茶而辦其四色網茶實為茶額根本秦熙兩路漢民所售食茶不多而浸蕃熟戶並煎四色網茶遠蕃多嗜名山茶間有姦商詭用網茶麤硬食茶罔之者亦能區別若將名山四色網茶一切禁之不賣必致茶額不敷出茶無藝顯難屬饜而害馬政惟斟酌非實馬足茶美則貨之者是通法也其對賣尤非利害徒益門戶蕃人乃熟戶蕃族之為駟僮者與官場吏卒乘便為惡贏取官息其利不及生蕃於馬未始加益若將名山茶四色網茶依元豐舊制從本司參量合用博馬茶外剩數轉易回本入川

卷一百一十五

五

惟不得害馬政妨茶額元豐時雖曰兩司而提舉官一以任責苟其才下亦能約量不致率戾自取譴責今相度欲乞應名山茶四色網茶專用博馬餘數聽本司量度轉易回本入川不許輒將他用臣契勘昭化順政長舉庫積茶以今年五月中旬狀攷之僅有五萬九千四百馱蓋昨緣大觀四年前利州路凶歉至今居民事力未能如舊故其昔日甲頭脚戶流茅之餘存者道負夥甚虛名不行臣比欲草具建明乞將興元府至永興軍一帶減下舊額茶鋪兵士七百餘人並聽本司於洋州至興元府添立鋪其餘添隸長舉至秦州諸鋪運茶則永遠不致積壓其原給自係本司錢內支給一切不預

別司調度又應川界轉般茶諸邑今辟舉有經三年礙吏部格雖辟書數上終無一人得注授者攝承之吏玩習歲月寔以恭弛又臣嘗建議乞應本司辟官乞破格差注一次已蒙朝廷聽行而吏部終以合注承務郎以上者不許降用選人今五年竟未有差注臣又嘗建議乞將發茶場庫監官縣令如成都府排岸司興州長舉縣裝卸庫興元府西縣轉般庫監官綿州巴西利州昭化三泉興州順政長舉興元府南鄭西縣知縣計十處每撥發茶及四萬馱無闕失與減二年磨勘以其諸縣如長舉昭化之類多是僻小去處既難得人肯就及專任茶司事務而有責無賞誠非勸沮之道至今未奉指

卷一百一十五

五

揮積是三年茶或滯留滯而通之可久無弊臣今相度欲乞應興元府至永興軍一帶減下舊額茶鋪兵士七百人並令權茶司措置於洋州至興元府西縣添置茶鋪各請兵級人數外將其餘數分添入長舉縣乾渠鋪至秦州赤谷鋪並依茶司自來例施行應熙秦州路權司所辟官承務郎以上選人大小使臣並許互換通舉謂如承務郎以上知縣處亦許奏舉選人知縣處亦許奏舉承務郎以上不以有無拘礙並行注差應撥川茶路地分成都府排岸司興州長舉縣裝卸庫興元府西縣轉般庫監官綿州巴西縣利州昭化三泉興州順政長舉興元府南鄭西縣知令每撥發茶及四萬馱無違

關與減二年磨勘貼黃稱契勘臣僚上言償積茶五萬餘獸約計每獸二百七十三貫文省係鐵錢舊價緣自今年奉行夾錫錢寶後來每獸一百貫文省以見茶數約計錢五百九十餘貫文又稱契勘吏部及八路差官法無本等人亦聽破格差注檢會下項一政和三年七月三日敕權茶司狀朝旨令買馬司每年添買二萬匹合用茶令計置茶本從朝廷應副取到狀自減茶博馬後每年約償剩茶一萬四千餘獸內利州昭化庫見在在名山茶四萬二千一百六十五獸興州長舉庫見在名山茶八千六百一獸其餘場庫未在其數奉聖旨據今來合添買收馬二萬匹所用茶於償剩名山茶內支

卷一百一十三

十一

撥應副博馬仍令權茶司今後每年寬剩計置茶一萬獸盡數充添買收馬之用其合用茶價仰具數申尚書省所有歲額博馬茶如有剩數亦仰察同應副添買收馬之用一政和三年七月二十八日敕何漸劄子乞將名山茶依條專用博馬如有剩數許中人依見買四色茶體例用市價支賣却將四色茶依舊出賣收息契劫四色網茶貼賣與中馬蕃部等昨降指揮俟三二年買馬通快依舊今來將及二年奉聖旨每年將四色網茶並專充博羅漢蕃斛封橋不得別將支用仍逐旋具糴到斛數日申尚書省一政和三年六月七日敕戶部狀權茶司申乞立定成都府排岸司興州長舉縣

裝卸庫鳳州轉般庫綿州巴西縣利州昭化三泉興州順政長舉縣興元府南鄭西縣任滿收發過茶無失隘欺弊提舉司保明每四萬獸與減磨勘二年如不獲抄附失隘一萬獸展磨勘二年其承直郎已下賞罰並各比類施行二分以上依差替人例本部看詳本司申乞即係累賞竊恐太重今勘當欲依巡轄般茶鋪使臣任滿去減磨勘一年先次指射家便差遣餘並依本司所申事理施行詔除名山茶博馬四色網茶博羅并撥發官等賞罰並依近降指揮外其措置舖兵依奏餘不行五年五月七日詔茶事司循法舊制特許辟官訪聞比來不顧公議多引四川土人今後辟官不許奏辟土

卷一百一十三

十一

人已辟官並罷仍着為令違者奏舉官并被舉人並降名六年二月十九日樞密院言同管勾成都陝西等路茶馬監牧公事程磨奏勘會本司遵奉聖旨依元豐舊法減茶買馬臣到任措置陝西買獲馬四萬五千二十一匹收稅息錢四百八十三萬五千餘貫契勘陝西自承朝旨復行錫錢物價已平是致鬻茶通快今且以熙秦路共收到稅息四百七十萬三千四百餘貫比類增羨委是本司官吏協力粗有成效乞等第推恩詔程磨除直秘閣外餘分優等及第一第二第三等優等轉一官選人循兩資第一等減三年磨勘選人循一資五射差遣第二等減二年磨勘最有關文今檢未獲人吏

支賜緡優等二十五匹第一等十五匹第二等一十五匹第
三等五匹 七年三月十五日詔管勾川陝茶事程應
副陝西運司年額有勞可特除右文殿修撰其合用收
買四色綱茶本仰尚書省每歲給降度牒三百道付程
唐自政和六年下半年為始 四月二十五日提舉成
都府等路茶事郭恩奏政和五年分川陝收到茶息錢
三百七十一萬一千一百七十二貫其支用外見在一
十一萬一千九十八貫七百五十五文省取到諸州牧附
年帳申尚書省外別有三十五貫糴到斛斗為秦州本
司取會未足附次年帳供申詔郭恩賜紫章服 宣和
三年四月二十四日朝奉大夫何漸奏臣竊惟川陝權

卷一百六十三 茶

茶之法本以市駿實邊使茶無滯貨則馬來數多邊備
充足臣頃承之使事措置雇發沿路積滯茶馱悉至邊
場頗見其利比宣和元年茶司奏計在臣替罷數年之
後提舉官程唐具奏尚稱用臣計置茶貨博馬減省錢
緡此有以見雇發之利其博如此今任適當川陝茶馬
之衝伏見利州昭化興州順政長舉三縣雇發最為衝
要累年縣令悉係權攝深恐檢察不專復有積壓之患
臣愚欲望德特加訓教應雇發地分關官令茶司遵依
元豐成憲以時選舉庶幾得人任職利源增廣吏部供
到川陝推茶雇發地分知縣見今依元豐法權茶司與
本路轉運司同共選差永康軍青城知縣蜀州永康知

縣推州名山知縣漢州德陽知縣利州昭化知縣見闕
漢州雒縣知縣邛州依政知縣利州綿谷縣令興州順
政縣令見闕興州長舉縣令詔依元豐法 八月十二
日何漸又奏竊惟神宗皇帝肇建茶馬兩司吏員多寡
稱事繁簡後來因事增員不無冗濫乞應添置員闕悉
遵熙豐成憲從之 十一月十二日吏部奏檢會提舉
成都府等路茶馬魚買馬監牧公事宇文常狀準教陞
充提舉即不帶都大及同字所有序官限指揮勸會字
文常係同管勾茶事準教陞作提舉其權茶司令文內
即無立定提舉茶事序位之文本部今勸會欲將宇文
常序位在陝西熙河蘭廓路轉運副使諸路轉運使之

卷一百六十三 茶

下諸路轉運副使提刑之上今年四月四日詔依吏部
申勸會張有極元受教內亦不帶都大及同字與提舉
宇文常事牀一般所有序官未審合與不合依宇文常
已得指揮詔依宇文常所得指揮施行今後準此 十
二月十八日詔川陝買馬萬匹提舉茶馬司郭思張有
極及官屬等陞職進官有差 四年四月十一日樞密
院奏勸會提舉陝西等路買馬監牧司茶承聖訓遵依
元豐成法減茶買馬宣和二年八月至三年十月買獲
馬二萬二千八百三十四匹計減省錢二百八十五萬
六千五百餘貫有奇今具秦川兩司合推賞官吏職位
姓名下項提舉官郭思張鞏宇文常何漸內張鞏宇文

常各特與轉一官字文常轉行郭思何漸所歷月日不多更不推思屬官優等管幹文字及思忠幹當公事馬冲各減三年磨勘進義副尉張份減一年半磨勘第一等管幹文字李伸道幹當公事趙子游劉敬韓洪各減一年半磨勘第二等管幹文字程敦臨幹當公事范洪張巖劉子明各減二年磨勘第三等幹當公事万侯詠李與同各減二年半磨勘本司人吏優等減二年磨勘候出職日收使第一等各支賜絹八匹第二等各支賜絹六匹第三等各支賜絹五匹詔特依逐項指揮內磨勘年限不同人依四年法比折還人依條施行 五年十二月十五日樞密院奏勸會提舉陝西等路買馬監牧司恭依聖訓遵守元豐成法減茶買馬宣和四年九月至宣和五年九月買到二萬一千九百四十四匹減省錢三百二萬六千五百六十貫文今具秦川兩司合推賞官吏職位姓名下項提舉官何漸韓昭各特與轉一官屬官優等管幹文字晁公邁幹當公事范洪各減三年磨勘第一等管幹文字劉敬候亮幹當公事何掄各減二年半磨勘第二等管幹文字程敦臨幹當公事張錢各減二年磨勘第三等幹當公事王城減二年半磨勘人吏優等各支賜絹十匹第一等各支賜絹八匹第二等各支賜絹六匹第三等各支賜絹五匹詔特依逐項指揮內還人令吏部依條施行 六年八月十九日

卷萬一千六百三

五

都大管幹成都府等路茶事王蕃狀伏見前提舉官何漸昨具奏為闕官逐急擇人權攝欲乞將本司熙豐以來不拘常制許辟員闕依元豐舊法不得並差川人及依近降指揮不得奏差知州外餘並許臣踏逐選擇公慮練達之人不拘常制指名奏差奉御筆依所奉許辟一次後來何漸除奏外見餘未曾奏辟去處欲乞依已降御筆指揮許蕃依何漸申請不拘常制指名奏辟一次從之 七年五月二日詔茶馬司辟官並依元豐法十月三日吏部奏權提舉成都府等路茶馬公事韓昭奏契勘本司案關遵奉元豐成法合從本司不依常制奏差令踏逐到宣教郎王滋乞差通判與元府承事郎安邨乞差充都大提舉權茶司勾當公事忠翊郎王義夫乞差充階州買馬監押勘會王滋前任清州司戶曹事三考得替磨勘改官合入初任知縣資序其與元府通判依熙寧格係注通判人即不係應入案關兼有礙元豐令雖不拘常制不得奏差茶馬司勾當公事雖許本司奏差緣提舉茶馬係二員依政和令連書或一就奏舉今來韓昭獨御奏差礙前條法階州兵馬監押係提舉陝西等路買馬監牧司關今來本官稱本司案關合從本司不依常制奏辟緣即無許舉買馬監押之文兼王義夫不應材武見係監當資序依條不許舉辟詔令吏部行下 欽宗靖康元年五月十五日詔川陝

卷萬一千六百三

五

所起歲額綱馬全藉茶貨博買訪聞自近年以來買馬司不切用心預行措置播備及將茶貨等輒以他用是致收買馬不能敷額緣此積年闕馬數多雖已降處分不得以茶及本息錢博買珠玉等并收羨餘尚慮不為遵奉巧倖侵欺轉易他用可令本司今後將合博易茶貨等預行播備不得轉易他用專充買馬仍令買馬路分走馬承受每年取索所得茶貨等子細驅磨支使有無侵欺轉易他用若有違戾其買馬司應干當職官吏並以違制論以上續會要

卷萬一千三百三

五

高宗紹興四年七月二十九日熙河蘭廓路經畧統制熙秦兩路軍馬關師古言本軍所管戰馬不多乞支撥川茶於洮岷州界博換應副使用詔令宣撫司支茶博馬亦令本司別作相度多方應副五年十月四日樞密院言已降指揮於永康軍威茂州置場以茶博馬并文州等處買馬其當職官如博買到馬數多乞與推賞詔每歲各博買到四尺三寸以上堪披帶馬每一千匹與轉一官如買到出格堪好馬更優異推恩仍令宣撫副使邵溥同提舉買馬官趙開措置疾速廣行博買及於宣撫司選差諸曉馬事屬官一員專一在諸州軍催促博買候見就緒亦當推恩七年閏十月二十七日宰臣趙鼎言得旨復置茶馬官舊有主管茶馬同提舉茶馬都大提舉茶馬凡三等上曰此猶轉運使副判官之

卷萬一千三百四

五

比也若擇得人當考其資歷命之茶本以博馬而近來猶聞博珠玉及紅髮之類珠玉今日固無用紅髮特為馬之飾而已亦何所用須一切禁止十三年八月三日詔叙州通判依崇寧三年指揮許行辟差才幹官管當買馬職事從都大提舉茶馬所請也十月三日都大主管成都府利州熙河蘭廓秦鳳等路茶事兼提舉陝西等路買馬監牧公事賈思誠言茶馬司措置般運茶貨博買西馬所有茶事通判縣令合同場監官及買馬都監全藉有材幹官究心職事延能辦集自軍興後其轉運司多不照應條法却將本司合專辟并同共奏差窳闕更不選擇人材止以名次高下一例出闕注擬多致非材曠廢職事乞下逐路轉運司遵依教條施行吏部勘當欲將洋州西鄉知縣興州通判長舉順政知縣階州都監興元府監稅兼合同場官並令本司依教條辟差施行從之十四年二月十一日都大提舉茶馬司言諸買馬司幹辦公事官任滿催督諸場買馬歲額數辦提舉司保明與減二年磨勘不及八分展二年磨勘契勘川路歲額黎州三千匹文州一千匹叙州八百五十匹長寧軍三百九十五匹內叙州長寧軍並係羈縻遠人除叙州及額外其長寧軍累年不敷歲額所屬官合得酬賞保明未得欲乞許令本路將諸處通計若數及歲額即依條保明推賞詔許權將黎文叙州三

處溢額馬數通計推恩仍戒約長寧軍不得因而廢弛
十六年四月二十七日御史中丞何若言四川茶馬
司逐年起發馬數差人管押赴行在交納緣所差牽押
兵士別無交替道路遙遠經步月日人力既自疲乏加
之在路草料間有不時其馬多至死損甚者十之四五
牽押兵士恐坐罪責往往遁逃况馬綱所至州縣懼怕
羸馬在界倒死却乃支折價錢遣促起離人雖受錢馬
不得食適以為害欲乞將四川茶馬司綱馬走行在交
納者並依廣西路已得指揮自起發州軍差使臣將校
等外其牽押兵士逐州軍交替遇有起發綱馬預行關
牒前路州縣仍乞申教提舉綱馬及檢官司嚴行督察

西華萬二千六百四

卒

所屬州縣遇綱馬到驛即時支給本色草料並不得折
支價錢其合差承替牽押兵士去處前期差定如敢違
戾重作施行如此則人不致於涉遠逃亡馬不至於闕
食倒斃詔令四川茶馬司參照已降指揮措置申樞密
院 十八年七月一日詔南平軍買馬每歲權以三百
匹為額候及三年取酌中之數立定歲額令茶馬司比
類諸場條格賞罰施行從兵部所請也 八月十六日
都大主管成都府利州等路茶事兼提舉四川等路買
馬監牧公事韓球言川路諸場買馬內南平軍所買到
並係出格良馬堪充披帶昨點檢得本軍逐年買馬比
元初措置年分並各虧少緣本軍僻在一隅難以檢察

照得叙州年額買馬專委知通主管內通判從本司依
文州條例奏舉其本州所買馬十無一二堪充起綱今
相度欲將叙州通判員闕允易南平軍通判從本司依
條奏舉其叙州通判員闕依舊歸還轉運司使闕從之
十一月二十四日韓球又言買馬州軍官員諸色人
違法與蕃蠻私博馬本司已立賞出榜禁止訪聞尚
有窮乏之人不顧條法却販茶綿等前去買馬附近沿
邊州軍誘引蕃蠻將馬前來中賣如威茂州後蕃係接
連熙河亦嘗有蕃蠻將馬前來與諸色人博易不唯寢
久有壞馬政兼恐引惹踏開生路於邊防不便欲望將
本司見管巡捉私茶使臣并買馬州軍管下巡尉許令

西華萬二千六百八

卒

巡捉諸色人私與蕃蠻博馬內有透漏去處以匹數比
附透漏私茶條法斷罪施行從之 二十年十一月一
日詔都大提舉四川茶馬司幹辦公事官一員依舊於
遂寧府置司從本路諸司請也二十二年二十一日詔
四川都大提舉茶馬司起發綱馬所差管押使臣往往
不識馬性飲餒失時致損斃數多虛費財計可令吳璘
揚政每綱選差慣熟有心力諳曉養馬使臣二人將校
一名醫獸一名兵士二人添破本等驛券錢米專充管
押其牽馬人兵令茶馬司依例差撥賞罰見行條例
二十三年五月一日樞密院言茶馬司差使臣等押到
馬綱內有瘡疥瘦瘠馬數依近降指揮更不推恩若本

綱馬內有瘡疥瘦瘠依寄留倒斃馬數除豁及依得見
行條法不礙推賞詔衣舊格推賞施行 二十五年三
月十四日詔西和州宕昌買馬自來用茶博買緣客人
艱於般運却將茶於私下博買前去可令茶馬司措置
自後兼用茶絹聽客人從便博買 二十六年六月三
日利州西路安撫使御前諸軍都統制吳璘言宕昌馬
場年額買馬十分為率內撥二分應副支使其茶馬
司自紹興二十一年至二十五年分應副二分馬共三
千六百餘匹未曾支撥緣璘見管入隊馬七千餘匹皆
齒歲過大若三五年之間盡不堪乘騎不惟虧損馬額
亦恐緩急有妨使喚乞下茶馬司將紹興二十六年合

奏為馬下等事

三

撥二分馬依元降指揮早賜支撥所有拖欠以前年分
未撥馬數恐難一併支撥欲乞作五年帶發支赴本司
所貴緩急不致闕事詔令茶馬司將二十六年已後合
撥二分馬依已降指揮應副不得拖欠其積下馬逐旋
收買補發 十二月十二日樞密院言黎文叙州長寧
軍南平軍等處互市買馬以銀絹錦綵折博近年茶馬
官韓球等或拘收正色銀絹輒將他用却以積欠物數
兌博馬致欠少客人馬價或大估銀絹價充數或先給
關子銀絹後時方到及諸州知通買馬官不法又借那
支用或巧作從物等或賤買所博馬銀絹關子以致蕃
客不肯將馬出賣詔令茶馬司將博馬銀絹等並預期

排辦即不得依前大估價錢及擅將他用留滯客人如
諸州有違戾去處按劾聞奏仍令四川制置司常切覺
察同日樞密院言茶馬司所差廂禁軍牽馬近年分差
不公如潼川府夔州路轄下州軍廂兵不足科備人錢
引却於附近州軍越數科差前期追集雜役馬務官吏
雷令於秋冬間打生草錢馬却收所破草料入已人疲
馬瘠以故起綱多有倒損之數詔令茶馬司今後遇起
馬日依數差撥即不得前期科差雜役其偷盜草料官
吏令本司常切覺察如有違戾按劾聞奏 二十七年
二月十一日樞密院言茶馬司歲額收買西馬西和州
三千六百餘匹除二分七百二十匹應副四川制置司

奏為馬下等事

三

外餘數并階州五百匹循環撥付殿前馬步軍司詔令
茶馬司於西和州階州歲額外更措置增添博買先具
每歲添買數目申樞密院 三十二年五月四日總領
四川財賦軍馬錢糧專一報發御前軍馬文字並權提
舉秦司買馬監牧公事王之望言承成都府都大提舉
茶馬司牒分撥利州以東至陝西州軍并興元府洋興
州等處權茶買馬職事照得被受前項指揮止是兼權
提舉秦司買馬監牧公事所有茶事未曾承準指揮未
審今來如何繫階詔依見今川司提舉王弗繫階帶茶
馬職事以上中興會要 孝宗隆興元年四月七日四
川安撫制置都大提舉茶馬成都府路提舉轉運司舉

黎州歲額買馬三千匹全藉知通同共措置通判關元
係茶馬司奏辟昨緣一時申請併歸銓選憑不得人難
以責辦乞從茶馬司依舊法選官奏辟吏部勘當欲依
逐司所乞從之乾道元年二月十四日四川茶馬陳彌
作奏臣契勘本司舊管幹辦公事三員準備差使二員
緣近降指揮止存幹辦公事二員竊恐本司管四路事
繁地遠全藉屬官分責與他司事躰不同欲乞復置幹
辦公事一員仍乞許臣選才辟差免致闕候從之 同
日又奏馬政為今日要務比年官屬曠職廢成壞壞欲
乞將茶馬司元辟差闕依祖宗舊法內除守臣係朝年
運授如有貪懦不職按劾以聞其餘許從本司辟置或

卷之五十二

三

已在任待闕人亦計臣銓量庶幾人知勸沮悉皆激厲
詔買馬州軍通判今茶馬司依舊法奏辟 七月八日
四川宣撫使吳璘奏律樞密院乾道二年四月五日劄
子提舉四川茶馬陳彌作奏本司買馬係川秦兩司文
黎琛叙南平長寧軍六州軍年額川馬五十六百九十
六匹係應副江上諸軍階之峯貼峽西和之宕昌兩處
年額共買馬四千一百五十五匹係輪年應副三衙綠秦
司去本司二千餘里專委本司屬官前去措置收買自
八月開場以來只買過馬二十八綱近據屬官趙永申
自十月十五日以後將及一月無匹馬到場續得宕昌
買馬官王德俊中准宣撫司分委屯駐將官收買進馬

不限數日竊見宕昌峯貼峽雖係兩處置場地里相距
不遠只兆疊州一路落客前來入中自至市以來止有
此數若是本司與宣撫司爭買不惟落客觀望重有所
激又兩司各不相照致有私販實為未便欲乞將秦司
馬併於宣司買發本司依年例應副茶帛庶幾事權歸
一其濟國事照依臣今契勘宣撫司自隆興元年被旨
收買進馬節次發過馬四千匹並係續載任內兩司各
無相妨自陳彌作到任本司又得旨買發進五百匹每
疋價錢止是二百餘貫茶馬司價錢比本司非不高大
止緣茶馬司拖欠落客價錢致馬來少今却稱臣高價
攬買緣臣所買進馬並係續載任內自有年月可考即

卷之五十二

三

與陳彌作到任後買馬並無相干兼照祖宗成法專置
茶馬司措置買馬他司不得干預况宣撫司事務繁冗
難以更與茶馬司在買馬之責乞下茶馬司遵守成法
從之 九月一日吏部狀準都省批下四川茶馬司奏
檢察買馬非祖宗舊制緣本司一時添置初無毫髮之
補月費俸給三百餘千占役吏卒四十餘人無以支給
不免侵移博馬錢帛致欠落客蠻馬價為害非輕欲乞依
法省罷所有買馬職事乞依舊法令知通監押協力任
責從之 十月三十日戶部准都省批下四川茶馬契
勘階州知通係堂除非本部闕准乾道元年指揮買馬
州軍通判許合茶馬司依舊法奏辟從之 十四日四

川宣撫使司奏據茶馬司申川秦二司元管屬官八員
因併秦司歸川司裁減三員後來又減罷川司兩員見
存三員各分一員專一主管成都興元遂寧府簽廳今
於鳳州河池縣置司所有簿書倉庫儲積之類必藉屬
官管幹欲乞於減罷秦司屬官三員內再行辟置秦司
幹辦公事兩員一管幹宕昌買馬事務一管幹河池縣
秦司簽廳令本司於京官內踏逐諳曉馬事之人奏辟
乞賜教奏契勘未軍興以前陝西岷階州并川路歲額
買馬共八千七百四十六匹今每年買馬一萬九百六
十六匹比之元立歲額委是歲多闕官分幹欲乞許令
辟幹辦公事准備差遣各一員詔時許添置准備差遣

卷萬一千六百四

宋

一員令本司辟差 五年二月二日四川茶馬司奏准
隆興元年續感中獲降指揮將諸處捉到私茶依龍安
縣體例如園戶犯私茶及十斤以上其戶下茶園估價
召人承買五分沒官五分還犯人田價竊詳申請本意
止謂禁絕園戶不得私賣與販人虧損官課今來園戶
或有批歷違限或有歷不隨茶或有借歷批賣或有茶
數與歷內不同之類甚多州縣一例拘沒茶園致窮民
破家失業欲望特降指揮若不係正犯私茶只乞照應
見行條法斷罪理賞免行拘沒茶園得旨今後茶園戶
私販茶並依舊法其續幣申請指揮更不施行 四月
十四日兵部申茶馬司差使臣自成都府及興元府押

馬至漢陽軍馬監全綱至倒斃不及二分減半年磨勘
倒斃至留及二分至不及三分展二年磨勘倒斃寄留
及三分降一官資每增及一分更展一年磨勘餘分數
準此通展若綱內看驗得瘡疥瘦瘠合依寄留倒斃馬
數除路今來茶馬司所發綱馬到監寄留倒斃數多取
旨詔今後茶馬司所發綱馬到監將寄留倒斃及四分
已上押馬使臣并所押綱馬令趙樽差人管押赴樞密
院聽候指揮 七年五月十二日四川茶馬司奏照對
本司發文叙州南平軍等處互市綱馬專用錦絲折支
本司自置錦院一所盡拘織機戶就院居止專一織造
不許在外私織昨奉朝廷下成都路轉運司織禮物錦

卷萬一千六百四

宋

一千匹緣提舉官在秦司其轉運司徑行勾差本司錦
院機戶就近織造致機戶夾帶私織販賣竊慮事妨馬
政今後如要織禮物錦欲乞行下諸司將合用官錢付
本司就錦場織就撥赴諸司起發庶可革私販免害馬
政從之 二十七日四川茶馬司奏宕昌隸西和州通判
係本司辟官專一措置買馬緣知西和州係武臣通判
職事非一不容專往宕昌今欲添差通判一員不敢創
置止於本司屬官內差京朝官幹辦公事兼知主管宕
昌簽廳職事請給人從依舊非唯職任專一司中園戶
收販茶子入蕃界已有申獲罪賞指揮近有將茶苗公
然入蕃博賣深屬不便欲望行下並依茶子罪賞施行

事送部檢照紹興十二年指揮園戶輒將茶子轉賣入
 蕃及買之者並流三千里不以赦降原免告根賞錢五
 百貫園戶籍沒入官州縣失覺察并透漏當職官並徒
 二年科罪照得茶苗栽種不過二年便可採摘比茶子
 為害尤重今欲下刑寺審覆行下本司遵守施行從之
 三年二月六日執政進呈陳彌作言乞免四川茶馬
 司積欠綱馬却從日下年分催促上曰可依所陳行下
 自此立罪賞苟或違戾必重作行違 詳見此門茶馬
 四年三月十七日四川宣撫使虞允文奏照得祖宗朝
 都大提舉買馬官於秦州成都各置司居治各半年排
 撥月分居秦司訖事即歸川司措置發茶并買馬監中
 之類今欲依倣舊制於鳳州河池縣置秦司既近宕昌
 買馬之契可以稽察又措置收養最為便利從之 同
 日四川宣撫使虞允文言都大茶馬司應副三衙歲額
 馬共三千五百五十五匹累年常是拖欠一千匹上下
 自張松到任於去年八月開場至今年正月終買發數
 足望於松職名上特加陞進以為方來之勸詔特與轉
 一官 五月十五日四川茶馬司奏檢准令節文文州
 買馬通判秦舉知縣以上資序人又準隆興元年本司
 奏乞將文州通判從本司奏辟吏部行下令同本路提
 刑轉運司審度連書保奏今逐司奏文州買馬係興化
 外蕃交易全藉通判措置招誘舊係茶馬司奏差後緣

一時申請今本路運司鈐注竊慮不得其人難以責辦
 職事若從茶馬司依舊選官奏差委是經久利便吏部
 再勘當依逐司審度到事理施行從之 七月十二日茶
 馬司奏川秦馬司互市之地惟西和階州並是西馬比
 諸州為最上歲管四千二百七十匹應副三衙并四川
 宣撫使司本司津致茶帛應副博買歲費壹百餘萬全
 藉所屬州郡禁戢私販招誘蕃商協力趨辦今文黎等
 六州軍知通並帶主管買馬事西河階州舊法止是提
 舉買馬並不帶主管買馬事兼兩州通判未係本司奏
 辟馬之增損既無賞罰全不介意照得宕昌等處即非
 無馬止緣知通不識縱容盜販減尅茶帛若不控告朝
 廷無緣革弊欲乞將西和階州通判依乾道元年指揮
 從本司奏辟仍一依文黎等州知通專一主管買馬事
 賞典亦比類文黎州見行條法如買馬不及九分已上
 展磨勘三年知通並令赴本司批書候馬額足日放行
 庶幾州郡有所懲勸不致有悞馬政批送兵吏部勘會
 申奏兵部契勘岷州買馬自來係專委都監其知通止
 是提舉令令知通專一主管買馬不須更差都監庶事
 權歸一吏部兼通判可以督責本州界內蕃兵防護馬
 客及措置應辦革判禁止私販委為利便乞從本司選
 辟諳曉馬政之人若買馬充額除依關外四州合得邊
 賞外仍依已得指揮將通判買馬酬賞推給又有西和

州茶場監官一員緣極邊無膏文臣不願就本司止差
小使臣權攝多不辦事契勘本處收支買馬錢銀茶絹
動計數百萬全藉廉勤諳曉錢穀官管幹欲乞從本司
於文武四選通辟許依闕外四州合得邊賞外如仕滿
錢物無欺弊乞減二年磨勘選人循一資庶幾有以激
勸率皆效職從之 六月五日宰執進呈殿前司使臣
李師勣押馬倒斃之數虞允文奏曰自蜀至漢陽止穿
留二疋自漢陽至此皆平路却死損幾半見存者皆瘦
瘠不堪乞重作行遣上曰宜從重典仍先令殿前司取
問因依梁克家因奏李舜舉昨有劄子云取馬軍兵多
東南新募之人不諳馬性今後取馬乞於效用內選差

卷一百一十四

臣未以為然蓋取馬類有賞舜舉所云殆為效用轉資
之地上曰然允文奏曰臣昨與舜舉言今後取馬不如
差闕馬官兵自往馬既着脚自然護惜不致損斃舜舉
亦以為然上曰極是前未有講論及此者部押使臣亦
須差訓練官以上庶幾軍校有所畏憚則訟路不敢怠
於為秣矣允文奏曰俟招三衙與之議定別議指揮進
呈上曰甚善 九年二月二十一日樞密院奏勘會四
川茶馬司起發到三衙綱馬赴行在並經由承旨司審
驗所有江上諸軍理宜措置詔令總領所遇綱馬到並
須審驗格尺齒歲具有無齒老病患依小數目申奏
二十三日樞密院奏所置漢陽軍收發馬監過茶馬司

發到綱馬並許歇泊一月將肥壯無病者排發其病患
瘦瘠者責令看養醫治令到監日久病患瘦瘠者甚多
未堪發却有續到者各有臆分亦無病患顯是本監提
轄有失督責已降指揮委鄂州都統漢陽知軍同行提
點竊恐都統制軍務繁重漢陽知軍權頗輕難以責辦
理宜措置詔更令湖北漕臣每旬輪次到監提督依立
定格式每旬與見令提領提點提轄官連街具申樞密
院仍闕牒茶馬司照會施行 三月四日樞密院奏
勘會四川茶馬司近來排發綱馬到監比之每歲其整
數多竊所差使臣不行精選理宜措置詔令三衙并江
上諸軍取馬使臣並差七人衙官軍兵十將以上人充

卷一百一十四

令茶馬司先次排定綱分預行闕報諸軍指期差人取
押無致擁併積壓留滯各具知稟聞奏十七日四川宣
撫使虞允文奏據都大茶馬司申自減罷提點綱馬驛
程官後所發馬綱在路弊端百出委於馬政有害不敢
盡復內乞差二員一員自成府至興元府一員自興
元府至漢陽軍令提點驛程仍乞許從本司踏逐申宣
撫司差辟欲望降旨施行從之 十一月十九日詔恭
奉太上皇帝聖旨每年進奉天申節馬除四川宣撫司
茶馬司文州許進外其餘殿前馬步司并諸路都統制
並可自乾道十年為始免進 提點綱馬驛程 孝宗
乾道二年四月十二日臣僚言四川茶馬司提點綱馬

驛程官每至州縣以點檢為名百端擾擾虛費生事有損無益已得旨將見任并差下人并罷奪委逐州通判無通判委以次官御內帶人提轄綱馬驛程六字欲為望特降旨將廣南西路自靜江府至行在二員亦依今來指揮施行從之 七年正月十三日詔復置廣西路提點綱馬驛程二員一員於靜江府一員於撫州置廨宇從權發遣靜江府兼提舉買馬李浩請也 九年三月十四日四川宣撫使虞允文言勘會四川茶馬司至行在提點綱馬驛程三員已降指揮復置成都府至興元府興元至漢陽軍二員令茶馬司辟差所有漢陽軍至行在一員亦合差置詔復置漢陽軍至行在提點綱馬驛程官一員令樞密院遣差大使臣以上諸曉馬政人充以上軌道會要

全唐文

宋會要

舊坑冶鑄錢事隸轉運司元豐初聞以他官兼領至元祐元年以坑冶鑄錢道為一司後時或以別司兼管云神宗元豐三年二月二十九日詔制熙河路邊防財用司言秦鳳路坑冶不許本司經制乞令轉運使撥還已興置本錢如許經制乞發遣陳運坑冶選人楊徽赴本司其坑冶如係本司初置並乞隸屬本司從之七月七日三省言江州等路提點坑冶鑄錢司舊管五錢監近年江池饒州增歲鑄額及興國軍睦術舒鄂惠州創置六監提點官一員通領九路水陸巡按不周欲增置官一員分路提點詔以太常少卿錢昌武領淮南兩湖福建江東東路李棻領荆湖廣南西路十月十八日詔自今秦鳳路告發坑冶轉運司一季不興置即令經制熙河路則用司管轄 哲宗元祐元年二月二日新淮南等路提點坑冶鑄錢事李深言坑冶鑄錢傷隸一司至元豐二年以荆廣淮湖分為兩路韶州奉水等坊自去年以來坑冶不發欲乞兩路提點鑄錢通為一司從之仍每路特借錢一十五萬貫 紹聖二年八月十五詔江淮荆浙福建廣南路坑冶場監官過關並令就近中提點鑄錢司本路轉運司選差權官其課利及五萬貫以上處令轉運提點鑄錢司互舉從福建轉運司請也

十一月六日詔諸路提點刑獄兼提舉坑冶事從江西
轉運副使馬城請也 三年二月二十二日詔諸路應
沈治興發處並令提州司差官檢踏如可採水閘轉運
司施行 元符元年三月九日權戶尚書吳居厚言乞
今後令提點坑冶鑄錢司提江池饒建州合用銅每年
應副不及合從本路委不干礙官司初治火數限次年
春季補足從之十二月二十六日專切措置錢治鑄錢
監事呂潛言應緣錢治事乞並行倉法從之 徽宗崇
寧二年三月二十六日江淮荆浙福建廣南路提點坑
冶鑄錢司奏與廣南東路轉運司相度到乞韶州路木
場監官今後許通舉常調職官令錄并承務郎以上或

判司簿尉各年未五十曾經任人並與理本資序如一
任內收買銅貨通補及得逐年租額承務郎以承轉一
官選人與改合入官如任內收銅不及租額通比只虧
及五厘已下亦與降等酬獎內選人與改次等合入官
或與減京官舉主二員若額外增及一倍承務郎已上
更與轉一官增三百萬斤與減三年磨勘五百萬斤減
三年磨勘選人並比類逐等酬獎仍與占射差遣一次
及乞過提點司巡歷有監官或權官於本場作過虧失
課利不能幹辦亦許本司一面選官對替從之八月二
十九日詔除坑冶專置司自合依舊外逐路坑冶事並
令本路提舉司同共管勾 三年四月五日戶部狀據

荆湖南路提舉常平司中近承符勘會坑冶事撥隸提
舉常平司管勾外其轉運司并提點坑冶更有是何願
職本司契勘除舊管坑冶錢條轉運司應副過錢本去
處合隸轉運司提點坑冶鑄錢管勾外所鑄到錢入常
平庫送納於近降朝旨即無明文許與提點坑冶鑄錢
司通管詔自降指揮日舊來坑冶自合屬提點坑冶鑄錢
運司自後新置合隸提點司管餘路準此十二月五日
措置措置江淮等路銅事所狀契勘興置鑄銅煎騰
土及踏發坑冶興修廢坑並係創發事務散在轄下州
縣多無正官不惟省部出闕無人指射兼本州所差權
官止是時暫尙祿不肯用心管勾職事兼契勘台州赤

巖場亦係銀銅坑冶合差監官乞依今年六月十九日
兩浙路提舉司奏舉銀場監官指揮體例將本所不拘
文武官踏逐奉舉一次已後却令吏部依名次差注從
之 五年二月十五日詔內外冗官頗多不能振舉事
徒費祿原提舉措置河東坑冶鑄錢司提舉陝西路坑
冶鑄錢司措置河北路鐵冶鑄錢司措置廣東路坑冶
鑄錢司專切管勾韶州奉水場買銅事措置磁邢相懷
州鐵冶公事河北鐵冶鑄錢司準備差使管勾踏逐窟
眼官淮南西路提舉常平司檢踏坑冶使臣以上可併
入逐路轉運使官兼管勾其官吏並罷 大觀三年二
月十二日提舉江淮荆浙福建廣南路銅事司言檢踏

坑治官合置三員於使臣內抽差帶行舊請日支食錢二百文省至今全關人勾當緣出房寶貨多在深山窮谷人跡不到之處須藉檢點官分頭勾當緣是出入辛苦所得微薄是致久無人願就今相度欲乞將見闕檢點官三員不問文武許從本司於見任或待闕得替官選舉充仍乞依條給驛券一道從之九月十七日朝請大夫新差江淮荆浙福建路提點坑治鑄錢景山劉子據本司進奏官申照南廣南路併歸本司緣景山未嘗承准得上件朝旨未敢於衙內添入照廣路欲乞明降指揮詔衙內添入照廣二字十月十五日工部狀江淮荆浙福建廣南路提點坑治鑄錢漳州置司并新差

江淮荆浙福建路提點坑治鑄錢司事狀乞歲舉官并添置管勾文字一員及勾當公事官乞於京朝官選人內於見任得替待闕待次人內指名奏乞特差支與見任或前任新任請給驛券一道隨合入資序理任其赴任得替并在任過差出並破遞馬遞鋪過差出轄下勾當其應干禁約並依監司屬官法及乞添公使錢虞部今取會到逐路鑄錢司每歲舉承務郎已上大小使臣陞陟通乞令處漳兩司各歲舉承務郎已上大小使臣陞陟通逐路共不得過八員承直郎已下改官不得過四員所有乞差管勾文字官自合遵依大觀元年二月十三日并今年五月十五日朝旨并批狀指揮施行尚書左選

勘當所舉承務郎已上充陞陟任使欲依條比侍郎左選已勘當歲舉改官員數減半奏舉二員尚書右選勘會欲乞許令逐司歲舉陞陟大使臣三員詔逐司每歲各支破公使錢三百貫內處州提點司許添差勾當公事官一員餘依逐部勘當施行其勾當公事官奏舉請給等依所乞 四年四月二日臣僚上言伏觀大觀二年三月八日敕諸有治處並縣令兼與正官一等賞罰九月十四日敕諸路銀銅坑冶並令兼管其賞罰各減正監官一等三年正月十九日敕應有治處知縣每月一次到治監點檢催督如違杖一百臣竊謂縣令之職當先責以治民要在宣導朝廷德澤使流通而征賦獄訟各得其平不專為課利設也百里之內事隨日生雖敏健者為之猶恐有不暇給今諸有坑冶者皆崎嶇山谷中往往去縣不下五十里亦有多至五七處者又皆散在四境之內必責令兼管又每月遍行則縣事必有廢弛積滯力所不逮且既有正監官專任其事於法所應當辦者今豈得違不必使之兼管均受賞罰也此皆是一時為提舉官者不究事理徒欲張聲勢增重其權妄有陳請伏望聖慈詳酌罷去兼管及每月一到之法庶為令者得以專意治民不廢縣事非小補也詔大觀三年正月十九日應有治處知縣每月一次到治監點檢指揮更不施行九月二十四日戶部奏據淮南西路提

舉常平司中光州固始縣中契勘本縣見管錢坑冶戶一十四戶元係自備財力請射烹煉其所產課利舊係爐戶認納每日鐵課稅錢入官元屬提舉常平司附歷收管係買納入官應副鼓鑄夾錫鐵錢使用其坑冶鑄錢司管幹近準朝旨應東南州軍鼓鑄夾錫鐵錢並罷即未審所管坑戶合與不合依舊隸提舉常平司收納課利依場務法召人買撲本部契勘坑冶先係屬提舉常平司管勾昨為鼓鑄夾錫鐵錢司今來既承朝旨罷鑄夾錫鐵錢其上件坑冶自合依舊歸常平司今欲乞申明行下東南路施行從之 政和元年二月二十七日戶部工部狀準都省批送下江淮等路提點坑冶鑄

卷一百三

錢潭州置司狀乞將江池饒州三錢監年額所鑄上件新錢向去一例依劍州已得指揮遞展兩月比較賞罰等事狀後批勘會江淮等路提舉坑冶鑄錢司元申請稱江池饒州錢監物料去處盡在深山高原去處其般運緣故與建州錢監事體一般今來逐部勘當未至詳盡兼鼓鑄不敷與起發條限刑名重輕不倫重別勘當金部契勘年額上供錢江饒州等申明依元符釐折條限鼓鑄發並承朝旨依所申等今來本司稱江池饒州般運物料去處盡在深山高原與建州錢監事體一般乞上件四監年額新錢向去一例依大觀四年四月二十五日已得朝旨遞展兩月今勘當欲依本司所乞

外所是刑名輕重合取自朝廷指揮工部今勘當欲依本司所乞事理施行所是鼓鑄不敷除合依崇寧法斷外有起發條限刑名係屬戶部更乞朝廷詳酌中間事尚書省勘會除刑名不銷更改外詔依戶工部所申三月十二日詔陝西河東興復鼓鑄夾錫鐵錢寶雖令逐路轉運司管勾緣漕司職事繁冗方鼓鑄之初頗有借道恐難以兼領別致稽緩其陝西河東路可各差文臣一員充專切提舉鑄錢中大夫提舉亳州明道宮許天啟專切提舉河東路鑄錢朝散大夫胡簡修專切提舉陝西府西路鑄錢所貴事法專一早晨就緒二十四日工部奏新提舉河東路鑄錢事許天啟劄之所有序官資任

卷一百三

人從請給之類乞指揮吏部準大觀元年四月八日敕專一措置提舉河東路坑冶錢鑄錢王相序官請給人從等依提舉常平官許天啟與提舉曾任陝西路轉運副使詔許天啟與提刑序官 二年四月二十六日河東路轉運提舉常平司奏相度到應金銀坑冶之利並依元豐條法施行右曹契勘昨準朝旨山澤市場皆常平職事悉以利氏所用錢物令支常平息錢又續朝旨自降十一件指揮日舊米坑冶屬提點鑄錢司轉運司自後新置隸提舉司內提舉司所管坑冶收到課利物色又准朝旨起赴大觀庫橋管應副朝廷移用及收買到銅鉛錫錢之類若他司要用又有法許搥錢充買煎

逐司所管坑冶事務各不相干課利設有虧耗自合措置施行今來若將新舊坑冶並撥入轉運司有礙朝旨本部今勘當欲下逐路提舉等司遵依見行條約施行從之八月八日江淮等路提點坑冶鑄錢廣東路提舉常平司奏契勘廣東路鐵坑久未並隸轉運司請準朝旨應于新發鐵坑除舊屬轉運司外盡歸措置銅事司昨因鼓鑄鐵錢遂準朝旨撥隸提點司後采罷鑄夾錫鐵錢又準朝旨令提點司推買收息出賣復準朝旨令提點提舉常平司管勾逐司令契勘廣東路出產鐵貨不多自來不曾推買收息出賣經久難以施行今相度欲將廣東一路鐵坑舊屬轉運司提舉常平司者即合

表五十一

歸逐司管勾並依前後條法施行堪置場官監依治法拘收到利若苗脈微細不堪置場官監即所隸監司立定年額課利錢數召人買撲所有韶州岑水場要用錫鐵浸造膽銅即令鑄錢司支撥銅本錢就便收買使用詔依逐司所申十二月七日江淮荆浙福建廣南路提點坑冶鑄錢司奏欲乞於諸路州縣場監應有本司錢物去處並許本司每年於別路或邠州選差清彊官一員前去點檢根厝其所差官不許辭免除請給外別添日給驛券一道仍破過馬一疋出過百日即乞理為考任差破人吏二名除依條合得差出日給食錢外更日添一百文省各與差破過馬所屬官司承受取會文字

並限二日報如點檢得諸處官司弛慢不職欺隱失陷本司錢物諸般違慢作契內官員具職位姓名申本司從本司取勘施行違慢人吏合所委官一面勘決若被差官承受本司公文輒敢非理推故不即前去亦乞本司勘劾依條施從從之十六日尚書省言勘會東南坑冶雖專置提點坑冶鑄錢兩司分領管勾比歲以來課利大段虧少致起辦鑄錢年額常是不敷有候歲計具逐司提點官坐視闕乏全不用心措置兼坑冶苗脈興發採礦烹煉盛衰不常近據虔州具到所管坑冶五十餘處其潭州狀稱所管坑冶共止九處內五場久無課利只有四銅場並皆坑窟取礦深遠下手與工採打不

表五十二

行若不令兩司通共那融應副歲終案司比較嚴立嚴最之法則事難辦集無以勸沮今欲擬修下條提點坑冶鑄錢官以兩司應管錢監每歲總計合鑄錢數比較增一分以上減二年磨勘三分以上減三年磨勘五分以上轉一官磨一分以上展二年磨勘三分以上展三年磨勘五分以上降一官右入江淮荆浙福建廣東路提點坑冶鑄錢司各諸提點鑄錢輪委提點刑獄司非所轄錢監司案取兩司應管錢監總計合鑄錢年額歲終案司比較具增虧實數擬定合該賞罰保明聞奏右入江淮荆浙福建廣南路提點坑冶鑄錢司并提點刑獄司各諸提點刑獄司歲終比較保明到東兩提點

坑冶鑄錢官應副鑄錢增虧五分以上者依格賞罰外
取旨陞降差遣右八三省通用令一時指揮一勘會東
南坑冶歲收課錢監鼓鑄年額近歲增虧多寡不同今
未提點官既立歲比殿最賞罰其年額理宜重別參酌
立定欲令所屬將應管坑冶及錢監內從來無額或連
年增虧去歲各取政和元年以前五年增實虧數目
逐一參照酌中立定新額具委無輕重不均限一月保
明中尚書省其提點官員賞罰候立定新額比較施行
一勘會東南坑冶鑄錢近歲收越多不敷額連年虧欠
今未專立提點坑冶鑄錢官殿最賞罰全藉所委官盡
心比較務要賞罰公當仍先自度潭州比近江南東路
提點刑獄司為頭取索比較以後逐年輪轉交割與以
次相比路分管勾比較施行一今未新立提點坑冶鑄
錢官殿最法如舊法別有專立賞罰者自合依舊各行
引用若內有相妨者即從重施行兼提點提轄官既嚴
立殿最之法及約束措置賞罰并檢踏官亦已增賞及
弛慢許奏劾銜罷外其諸路坑冶鑄錢監官亦合別增
賞罰緣舊法輕重不一欲令提點提轄坑冶鑄錢官將
應于監官賞罰參酌重加增立務要督責辦集仍限十
日擬立尚書省檢踏約束勘會諸路坑冶及鑄錢其所
屬監司州縣從未避免應副多不興舉故朝廷專委官
前去提轄措置自當檢察州縣督責應辦訪聞所委提

點提轄措置官屬惟務收受餽送不敢盡公措畫致奉
行減裂課入虧額鼓鑄不敷兼東南提點坑冶鑄錢官
既已立定歲比殿之法及諸路所差提轄官亦已約束
措置賞罰外若不逐司差官分頭檢踏及支借錢本雇
工採打并增立賞典優加俸給禁止收受供饋則事難
辦集今措置到項一河東陝西河北京西京東路所
委提轄措置坑冶鑄錢官下各已降朝旨許差檢踏官
二員外欲江淮荆浙等路提點坑冶鑄錢處潭兩司各
差置檢踏官三員一諸路坑冶檢踏官並許於承務郎
以上或選人大小使臣內踏逐諳曉坑冶有心力人充
仍具名奏差應採訪興發或有苗脉處並躬詣檢踏得
實其地不以官私許支破錢本差人採取煎煉或人
兵不足及無會解之人即許雇募人工採打或召人戶
開採應一行用度以至燈油之類並許召保借支官錢
應副候烹採到寶貨先行還官外餘充課利若開採不
成及無苗脉或雖有而微細其所借官錢並與除破即
不得過三次若據開採到數能補還所借官錢者雖過
數仍許除別行支借以上並委當職官子細勘驗支
借不管透誤大支如敢冒借或大支罪輕者並徒三年
許人告賞錢一百貫仍並同本縣官採取其本縣官不
肯用心許申提舉提轄司改差他官如委有苗脉者前
官重行點責若能檢踏興發立成課額者其檢踏并被

差官並依檢點官增賞一倍一檢點官以三年為一任
隨所理資序給本身及見任或前任請給仍支解券過
出入檢點別支券馬一應提點提轄措置坑冶鑄錢官
屬並不得受例外供饋內檢點官不以有無例冊並不
許收受諸般饋送以上如違其收受并與之者各以自
盜論一勘會坑冶與發金指檢點官協力盡心公共相
視檢點除已增立賞典優給請俸外如有不切用心相
視檢點弛慢不職之人仰所屬提點提轄措置官奏劾
先次衝罷當議重行黜責從之 三年正月二十二日
尚書省勘會昨會西路提轄坑冶鑄錢官係提舉京西
陝西州路銀銅坑冶鑄錢事務今未除陝西京西路已

卷一百一

各差官專一提轄措置外其川路即未曾專行差官緣
川路甚有金銀等坑冶與發竊慮無專差官提轄措置
因循隨廢走火山洋利源深為可惜詔令陝西路提轄
措置坑冶官兼提轄措置川陝坑冶應有合行事件並
依大觀三年四月三十日及今年陝西已得指揮施行
二月十二日提轄措置京東路坑冶司狀今條畫下項
乞將勾當公事官一員改作檢點官一員將來差到正
官如能用心究尋或招誘使人施功因而自探得見苗
脈能與山洋厚利許本司臨時參詳其功力課利保明
申奏乞朝廷量事推賞一路新坑有人陳告便令措置
下手開發其所用錢本等深恐所屬不應副乞所屬以

轉運司係省錢物權行應副候將來收到課利申取朝
廷指揮依數充還等畫一候指揮檢會政和二年九月
二十四日敕河北路坑冶改勾當官一員充檢點官政
和二年十月十一日敕京東路坑冶辟置官屬依河東
路措置坑冶司所得指揮勘會除第一項已降指揮外
詔應緣坑冶本司錢過闕許於常平司封樁者戶長錢
內支借餘路依此並免執奏餘依奉九月二十四日權
發遣提轄措置河北坑冶鑄錢等著秦檢承崇寧四年
十一月二十一日朝旨節文本路錢監州通判並依河
東已得指揮點逐奏舉勘會磁州見置錢監及鑄錢院
公籍通判管勾今本州通判劉洙準河東路提轄措置

卷一百一

坑冶錢監司奏舉充隆德府通判今未若從河東坑冶
錢監司所辟顯於本路錢監州却有妨闕伏望許存留
劉洙依舊任任候今任滿日再任一次詔鑄錢司舉通
判指揮更不施行 四年五月十五日江淮等路提點
坑冶鑄錢司奏承勅潭州提點鑄錢司復移於饒州置
司續奉聖旨鑄錢司更不復移本司契勘若移司饒州
便於奉行職事止在潭州必見闕事伏望更賜詳酌詔
只就饒州置司五年二月十八日河東路提轄檢點措
置坑冶錢監司奏承朝旨節文鑄錢每季令提刑提
舉司分詣再行看揀別無麓惡不堪方行行用契勘本
路諸監院每季鑄到錢直至次季看揀了當方許支撥

其被差官有事故或先承他司差委者有經半年未曾
看揀委是有妨應時據撥支遣今乞將諸監院每月鑄
到錢於次月內令提刑提舉司再行看揀如逐司官巡
歷未到不能親詣即乞令逐司於上旬內就錢監院隣
近州縣差官看揀如被差官先承他司差務除軍期急
速外並乞限三日先次起發於當月內看揀了當方許
承當別司所委事又提轄措置河北路坑冶鑄錢司奏
乞應提舉提刑司所差看揀錢官並依貢舉差試官法
限三日起發如敢託故推避或本州別作名目占留不
為依限起發並乞朝廷立法加以刑名約束看詳今除
三路係應副軍期不可緩慢以每月餘路每季差官看

卷一百一

揀外今擬修下條諸提舉常平提點刑獄司河北河東
西路每月分詣錢監院看揀已鑄到夫錫錢如親詣
不及計程前期差官須管於本季本月終到監院
錢本手終到監院之期即被差官他司不得差委若承
他司差者俟看揀畢聽赴
諸被差看揀夾錫錢官不赴期到監院若妄託事故避
免或官司別作名目占留或輒差委者各杖一百即差
委後時致所委官赴期到監院不及者止坐所差監司
不如應親詣而右入政和錢法救從之四月十六日江
淮荆浙福建廣西路提點坑冶鑄錢度州司奏昨饒州
奉水坊措置煎煎銅之法本坊收到煎淋銅二十七

萬一十斤舊本每年亡收騰銅三十餘萬因本司措置
煎添煎淋渣銅等遂收及六十餘萬斤其煎淋銅功利
不小永遠歲歲得銅鑄錢補助上供詔提點官并措置
官各與轉一官同日詔近差倉部員外郎徐裡措置東
南銅今徐裡將東南路舊坑所出寶貨一就措置七月
十一日尚書省倉部員外郎措置東南西路坑冶寶貨
徐裡奏坑冶興發莫盛於今日然而有司憚於應副州
縣以為生事或隱而不告或檢踏不以實或與置年深
未曾立額或有額而無收或有收而無額或有租額而
課利虧欠或因人戶自陳便行停閉由是官更得以肆
姦豪強得以擅利積弊若此稽考何從逐路如檢點得

卷一百二

有司州縣依前苟簡措置夫當欺隱妄謬當職官吏乞
許臣按劾取旨黜責從之十二日措置東南坑冶寶貨
司奏本司元降朝旨屬官當直人依奉使條格今未蒙
本司差委逐路深入遠惡山險去處所有人從親隨擔
擊人并吏人所乘逐馬乞依轉運司管勾文字官差出
法從之八月二十八日江淮荆浙福建廣南路提點坑
冶鑄錢饒州置司奏承尚書省措置東南坑冶事件內
度潭兩司各差置檢踏官三員並許於承務郎以上或
選人大小使臣內踏逐諸坑冶有心力人充仍具奏
差二年一替契勘本司所管路分廣潤若候奏辟官到
司差發前去檢踏竊慮後時今欲從本司一面於見任

或得督待闕京朝官大小使臣及選人內踏逐權行依額選差分頭前去其所差權官各破請給人從券馬等並乞依政和二年十二月十七日朝旨施行候奉到正官日住罷詔依權官令本司具名申尚書省差九月七日江淮荆浙福建廣南路提點坑冶鑄錢慶州司奏檢會元豐二年中書省劄子江浙等路提點坑冶鑄錢司提點官一員通轄九路水陸廣潤巡歷難為周遍欲添置官一員與見任官分領提點一員於饒州置司提點淮南兩浙福建江東路坑冶鑄錢一員於慶州置司提點荆湖廣南江西路坑冶鑄錢奉聖旨依續承明旨通為一司通管九路就洪州置司又承教鑄錢司分為兩司提點荆湖南北淮南江東路坑冶鑄錢事慶州置司提點江西兩浙福建廣東西路坑冶鑄錢事近承朝旨將潭州司復移饒州依元豐年所分路分契勘本司所管坑冶場昨因發運司申請欲將提點鑄錢官一員於慶州置廨宇一員於潭州置廨宇詔依兩司各認見今所管路分已是勞逸得均方成倫序偶於去年潭州提點官丘括具陳乞移潭州司於饒州置司竊緣當時分兩司各自任責管勾職事今來饒州司不顧利害申乞令慶州司更兼管湖南湖北兩路坑冶鑄錢職事緣元降朝旨為地理遙遠難以周適及永興峇水兩處坑冶場出產銅鉛物料最為浩瀚所以分令慶潭州各就近

出產處措置等今承饒州司申請意欲併令慶州一司管勾應辦銅料不惟慶州司獨自花認自未分定兩司年額責罰兼慶州司去湖南湖北路地理遠其饒州司若不管勾湖南湖北路坑冶場錢監職事即更無任責顯見別無職事欲望且令慶州提點一司依舊管勾見今所領路分尚書省勘會除依已降指揮饒州置司外詔所管職事路分並依潭州置司日所得指揮施行十月二十四日提轄措置陝西四川路坑冶催促鑄錢將奏奏契勘本路坑冶久失措置亦有元未曾立額去處其間縱有舊額增虧不一如同州韓城縣兩場祖額各六百萬斤陝西鄉縣金冶歲額八百兩比年以來全無虧少今承若便以五年之數立為額不免減落課利兼恐場治因此不肯用心又如號州朱場縣金場及陝府湖城縣金場等處見今措置興發既許用常平錢穀即坑冶本錢不闕欲乞一而且行措置催赴寶貨候至今年終各見所入多寡自來年正月立為新額詔依所乞立為永額仍令戶工部注籍拘收須管趁辦收及新額候至來歲終即具一全年逐州軍實收到新額物數別無虧損係明申尚書省參酌多寡取指揮推賞如諸路更有似此增立新額課利去處並依此仍具合增立額物數申尚書省 六年三月十三日江淮等路提點坑冶鑄錢慶州司奏承教本司奏韶州峇水場措置煎淋膽

銅就緒詔提點官並措置官各與轉一官四月二十六日詔推行夫錫錢本以惠四方行之累年制作不精加雜錯易壞公私病之遂使惡錢流布錢輕物重不勝其弊已降指揮永不行用其提舉官等並罷五月十四日尚書省言諸路措置坑冶及鼓鑄銅錢未有令是何人管勾詔除特夾錫錢監院依已降指揮發外其諸路提轄措置坑冶官吏並依舊存留六月十三日以尚書省言諸路坑冶除五路已有專提轄措置官并淮南荆湖北廣南東西亦已有監司兼管措置外其江南東西福建兩浙慮亦合差監司兼領詔江南東路差轉運副使林虎江南西路差轉運判官張孝統福建路差轉運副使翁彥周兩浙路差轉運判官王汝明十月十四日陝西河東路宣撫使童貫奏契勘陝西路提轄鑄錢官近已有指揮未得鼓鑄惟所領坑冶事猶依舊管勾竊緣坑冶之利所出不見浩瀚虛設提轄官吏等委是冗員欲望特降御筆將陝西河東路提轄鑄錢坑冶官並罷所有見領職事並歸提舉常平司詔令常平司兼領七年正月十八日尚書省言新授提舉東南九路坑冶徐經狀契勘坑冶置坊官監今來事初全藉廉勤之吏協力勾當欲乞應坑冶監官從本司量見任可存留廢罷并闕官處並踏逐六十歲已下有心力無過犯文武官中朝廷乞下吏部差注與理本等資任不以有無

運使權許辟差一次兼契勘坑冶置坊係是路僻去處醫藥飲食皆非所便而又請給微薄不足養廉欲乞於權買價錢內每貫剋留一十大充監官茶湯錢每月給不得過一十貫文從之六月二十五日詔訪聞虔州饒州提點鑄錢兩司官邇來不務通融銅質致工匠有端開之處仰兩司官輪年於虔饒州守任交互巡歷檢察管下坑冶應干收支見任銅料各具聞報通融應副依格鼓鑄庶各供備無有不足之患七月二十三日奉詔郎借置荆西坑冶時若陳奏詢究得坑冶利原招置密戶請射檢察兵近開採已置成官治惟督收越條到金七百兩銀五千兩差勾當官劉克管勾赴都省呈納詔時若陳轉一官九月十四日中書省言勘會近到朝旨為諸路坑冶事務稍已就緒并催促上供柴炭不須專置官司遂降朝旨京東京西河北路坑冶鑄錢司提舉東南九路坑冶司專切根刷催促上供柴炭所並罷令逐路提舉司兼運司兼領今來上為諸路所置專司官屬稍多慮州縣難於應辦又緣條令各已完備事法皆已成緒即此事初不同理合裁損竊慮外路官司並不體認朝廷意旨妄意觀望便將逐司已成法令公然廢弛不為奉行則使山澤地利不歸公家在在有壟散又况諸司前後所得朝旨等自合一一遵奉施行詔令逐路提舉等司仰將逐件事務一一遵依前後所降朝旨施

行不得妄意亂有願墜如少有不前官員並當停廢吏人支配千里仍各具已知委狀開奏 八年十一月十四日江淮等路提點坑冶鑄錢饒州置司奏契勘江池饒州錢監鼓鑄錢額上供全仰韶州峇水潭州永興信州鉛山三大場并新發坑場收赴銅料應副全籍兩提點官不住往來巡察等照會逐場相去遠速動涉三四千程每遇出巡其不通陸路處自合乘船外有通陸路去處又却道程迂速理欲徑便乘船前去緣有礙大觀四年三月二十五日指揮不免陸行却成迂滯恐為未便今相度兩提點官如遇出巡管下坑場錢監點檢驅催物料應副錢監鼓鑄上供額錢經由去處不以水陸

路並從徑便從之 重和元年十一月二十日江西路轉運判官兼措置本路坑冶劉蒙奏與國軍大冶縣金鷄山等處銅礦興發臣等欲望敷奏申救諸路則已墜之法庶幾復舉詔諸路元罷提舉坑冶官並復置仍具員數取旨其江南路令劉蒙同措置又詔除陝西京東河北河東坑冶官不置外餘並依舊內東南九路坑冶司減勾當公事二員京西路寶冶指揮候新官到日措置消與不消招置具狀開奏 宣和元年正月二十六日都省言檢會金部貢外郎朱尹奏承尚書省劄子奉御筆饒處鑄錢司失陷本錢不少積年不曾勾考差臣前去勾考仍委措置以鐵燕銅事臣今參酌范之才昨

提舉荆湖茶事出使條例畫到合行事件下項一檢會昨范之才提舉南北兩路茶事差屬官四員今來措置勾考東南諸路事務不敢故有陳乞欲只依上件體例共差四員內一員充管勾文字官仍乞於見任或得替待闕不以官朝官或選人內踏逐具名奏差所有資任請給遞馬驛券當直人從并差破手分等並依范之才已得指揮奉御筆屬官可止差三人其該載未盡依范之才已降指揮仰別具申請餘依奏二月十五日新差提舉東南九路檢踏坑冶鄧紹密奏前官徐裡被差之初有申請到畫一朝旨已經勘當今來復置合行照用欲乞先次並依徐裡已得指揮施行詔序位請給支賜

卷一百二十

人吏人從舟船遞馬驛券為舉按察公使錢等並依江淮等路提點坑冶鑄錢司條例施行 六年五月九日新差權提舉京西南路常平等事雷勉狀奏窺利之輩所夫苗脉不實唯在借請官錢遂成失陷欲望下諸路委漕臣與提點官公共講究革弊之術如有告發坑冶委提點坑冶官選委能吏同州縣當職官躬親詣地頭監轄取打礦石烹試如委實有實即計其所出有補於官許依條借請官錢仍令作料次隨其所出之寶量多寡借請及乞令召第三等以上稅戶保借無容似前泛濫借請枉致失陷仍乞提點坑冶司閱報漕臣公共點檢覺察詔令諸路提點坑冶官并兼領官條畫措置中

尚書省 七年正月二十四日詔陝西坑冶見差提舉
官一員巡按不能周遍可分京西別駕一路二月二日
詔諸坑冶興復之初全藉官屬專一提派諸路各置提
舉坑冶官一員仍並理提刑資序所用錢物並仰運司
應到如州縣官不切遵奉公然弛慢者按劾以聞內有
稽違觀望不職甚者並許先次放罷具實聞奏同日詔
已差官分路興復坑冶鼓鑄仰尚書省悉力舉行又詔
熙豐諸路鑄錢監十九處歲鑄新錢僅六百萬富國裕
民具載典彝即今東南惟存其跡如上供監分尚以他
錢代起廢法施令莫甚於此利源所失動數百萬致公
私匱乏飲取百姓應廢罷熙豐以來舊鑄銅錢監分並

卷一百一十

行興復仍委本路提舉及與監司郡守同共措置增敷
舊額鼓鑄不得因莽滅裂應合行事條具以聞三月
三日詔江淮等路提舉坑冶鑄錢司官屬依照熙豐數
餘路坑冶官屬並罷內舊坑冶隸轉運司者依照熙豐紹
聖法崇寧以後新坑冶隸常平司者依崇寧法提舉官
今中書省選差十二日中書省尚書省言勘會已降指
揮諸路興復坑冶專差官提舉措置合行事條具下項一
以提舉某路坑冶司為名一合用印記今工部行下所
屬限十日撓先鑄造以提舉某路坑冶司印為文并復
舊印匣等全一合用公解並以舊提舉坑冶司解舍充
如已被他司拘占或舊無處或全未提舉路分與舊不

同合於別州置司者即從便踏逐中尚書省未踏逐到
間許權於寺院治事一逐司各置管勾文字官一負勾
當公事官兩員檢踏官十員內管勾文字勾當公事官
差文臣檢踏官通差文武臣許提舉官於見任得替待
闕待次官內踏逐通曉坑冶次第人具姓名申尚書省
下吏部差一提舉官序位理任借服色舉官負數請受
供給公使錢當直并接送人兵遞鋪水路破船並依本
路提刑官本司管勾文字勾當公事官依轉運司屬官
檢踏官依提刑司檢法官見行條例施行其舉官負數
如提舉兩路已上者從一多舉一水路合破人船許於
本路州軍見管無違礙船內踏逐限一日應到一合置

卷一百一十

人吏并書表容司通引人數并請給等並依本路提刑
司差破許於無違礙官司指名抽差限一日發遣不得
占劉如無或不足聽召募一應用紙扎朱紅發逐角皮
筒油單之類聽於隨處州縣取索應副合用價錢於係
省錢內支破一應取會事承受官司限一日回報其中
奏行移文字許入急遞仍令提刑司進奏官並行承發
一興復坑冶之初全藉州縣官協力措置如勸誘開採
寶貨浩瀚許提舉官保明聞奏當議優與推恩弛慢廢
職亦仰舉劾依降御筆坐違御筆之罪從之二十四日
詔陝西河東京西坑冶見三路共差一員官提舉路遠
山僻巡按不能周遍令伊陽銀坑興發可分兩路京西

差陳修免辭辭令疾速前去五月七日都省言檢準四月二十一日省同奉聖旨諸路坑冶令中書省檢會照豐以來條制將上取旨吏戶工部供到熙寧舊置提點坑冶鑄錢官下項江淮荆浙福建廣南路提點坑冶鑄錢慶州置司提點官一員勾當公事官一員檢點官四員政和二年十二月置一員政和六年三月添置江浙荆湖福建廣南路提點坑冶鑄錢饒州置司提點官一員充京西路檢點京西路坑冶鑄錢及差置勾當公事官一員檢點官三員政和七年八月指揮罷重和元年十一月復置見係提點檢點措置京西路坑冶鑄錢司陝西路政和二年七月差官一員充陝西提舉措置興復坑冶及差勾當公事官一員檢點一員重和元年十一月指揮罷宣和元年十二月指揮復置宣和二年十一月奉御筆陝西坑冶司罷河北路大觀二年五月差官一員充提舉措置河北路坑冶鑄錢差檢點官二員政和七年八月指揮罷河東路政和二年八月差官一員充檢點措置坑冶及差勾當公事官一員檢點官一員重和元年十一月指揮罷宣和元年十二月御筆復置宣和三年十月指揮罷京東路政和二年九月差官一員充提點檢點坑冶及差檢點官二員政和七年八月指揮罷宣和七年二月一日都省劄子奉御筆諸路各置提舉坑冶官一員宣和七年三月十五日敕諸路

復坑冶專差官提舉措置逐司各置管勾文字官一員勾當公事官兩員檢點官十員宣和七年三月二十四日奉御筆陝西河東京西坑冶見三路共差官提舉路遠山僻巡按不能周遍可分為兩路今具諸路見差置官屬下項提舉荆湖南北路坑冶司提舉官一員管勾文字一員勾當公事二員檢點官一十員提舉京西路坑冶司提舉官一員勾當文字一員勾當公事二員檢點官一十員提舉陝西河東路坑冶司提舉官一員管勾文字一員勾當公事一員檢點官一十員提舉廣南東西路坑冶司提舉官一員管勾文字一員勾當公事二員檢點官一十員提舉江南東路坑冶司提舉官一員管勾文字一員勾當公事二員檢點官一十員提舉京東淮南路坑冶司提舉官一員管勾文字一員勾當公事二員檢點官一十員提舉兩浙福建路坑冶司提舉官一員管勾文字一員勾當公事二員檢點官一十員提舉本錢舊坑冶隸轉運司熙寧已前係轉運司置場權買其本錢係轉運司應副紹聖四年後來治戶無力興工聽就錢監借措留錢大觀二年後來舊坑冶轉運司關本錢許借常平司錢收買新坑冶係崇寧二年三月以後興發者隸提舉常平司置場官監處治戶無力興工許借常平司錢俟中賣於全價內剋留二分填納不堪置場召人承買處中賣入官價錢以常平司錢限

當日支還契勘諸路坑冶除江淮等路係提點司專領外其餘逐路坑冶職事未置逐司已前舊坑冶係屬轉運司崇寧以後新發坑冶係屬常平司詔提點坑冶鑄錢司官屬依照置給聖法崇寧已後新坑冶隸常平司轉運司者依照置給聖法崇寧已後新坑冶隸常平司者依崇寧法提點官令中書省選差 高宗建炎四年三月十七日江淮荆浙福建廣南路提點坑冶鑄錢孫莊言本司歲用銅鉛錫鐵唯藉荆廣路坑冶場出產其合要本錢金印二廣五分鹽息錢應副以地遠煙瘴前後提點官罕曾親到致官吏弛慢積弊百端今太后六官及從衛百司官兵已到虔州所有本司欲望許令於荆廣路點逐衙要軍州權置廨宇候太后六官從衛百官還闕日仍舊歸司從之 紹聖元年二月一日都省言訪聞江淮等路提點坑冶鑄錢司近來多是安以坑冶與發為名擅差見任城寄居待闕官充檢點官之類騷擾州縣冗費請給令所在嚴行禁止如有違犯本司官並被差官各以違制論請過俸給並計贓如實有坑冶與發合差官檢點去處止許時暫遣見任官 二年五月十一日詔鑄錢司鼓鑄錢寶歲有定數昨緣有司失職鼓鑄多不敷額宣和二年五月二十六日指揮許取撥二廣五分鹽息錢助買銅本近公然違戾將鹽息錢更不買銅就便充作所鑄上供錢起發因此唯務拘刷

宋會要 職官四三

鹽息更不修舉鑄錢職事今後專責兩提點收買銅貨應副鼓鑄仍每月開具收二廣五分鹽息錢數收買到銅貨若干般發往是何錢監鼓鑄若干候歲終依法比較賞罰如敢留棄久弊充鹽息錢直作所鑄上供起發者並依擅行截使移易上供錢物法以提舉廣南路茶鹽李承邁言韶州永通監自國朝以來年額鑄錢四十五萬貫於本場買銅六分起付江池等州錢監外四分仍舊鑄錢四十萬貫循環充本宣和二年始撥本司鹽息錢五分充買銅本而錢額益虧乞還本司接管每歲可得錢三十萬貫以助經費故有是詔七月二十日提點江淮荆浙福建廣南路坑冶鑄錢王映言本司關之本錢收有銅鉛物料以致課額虧損乞將本司年額上供錢內權借留一十五萬措置回易將所獲息錢充循環錢本其所留錢限次年内先次起發仍乞置虔州提點司准備差使五員主管幹運許本司踏逐校尉以上有物力諳練錢穀土人充選所有理任請給乞並依諸司押綱使臣條例仍別量支食錢庶幾有以激勵從之二十二日鑄錢司言本司昨被旨許置幹辦公事一員檢點官三員催綱官一員八月七日尚書省言訪聞提點坑冶鑄錢虔州司舊管小料七綱共計船二百八十隻

般運嶺南銅鉛物料依紹聖四年二月十一日教旨應
 經過州縣不得截留附搭亦不許借數別裝官物累年
 以來多是過軍虜奪前去今止有剛船一十七隻致綱
 運有闕詔度饒州提點鑄錢司應官各船過往有軍馬
 及他司州縣輒敢佔截撥者依紹興二年三月二十
 二日指揮科罪仍許稍工越訴先是臣僚言乞禁止官
 司拘占民間舟船有旨應官吏軍下使臣等輒于州縣
 亂作名色指占舟船及州縣因作非泛使命經過差人
 捉船並徒一年許船戶越訴九月三日戶部尚書黃叔
 教言東南州軍需用常平司錢買鐵在法他司要用聽
 依元價量搭息搭錢兌買欲乞專委提刑司刻刷所在
 常平司買下鐵貨若干斤重計定元價及令搭息錢數
 日申尚書省將通水路去處盡數撥與鑄錢司浸銅數
 鑄却於鑄到錢內依數撥還從之 三年四月二十三
 日詔提點鑄錢司廨宇安頓錢物及一司公案今後不
 許諸官司指占安泊及駐屯兵馬如違杖一百科罪從
 提點坑冶鑄錢向宗恕所請也九月十六日詔今後度
 饒兩提點官遍詣坑場銅鉛錫所產處措置應副監院
 鼓鑄立限起發歲額仍委逐路提刑司覈察稽違 四
 年六月十六日工部言崇寧二年五月十一日教旨立
 到條江池饒建州每年鼓鑄上供新錢銅料闕乏致虧
 者責鑄錢司鑄錢司不先次應副物料與級杖八十官

負委發運司具職姓名聞奏取旨近降指揮發運司
 官屬權罷職事並令逐路漕司分認管辦竊慮事有相
 干欲乞令江東西路提刑司遵依前項條常切覺察施
 行從之 五年六月五日三省言提點江淮荆浙福建
 廣南路坑冶鑄錢司近歲所發額錢比舊十虧八九蓋
 以兩司並趨坑冶鑄錢責任既不專一職事多致弛廢
 詔將饒州司官吏除留屬官一員外其餘官屬人吏並
 行減罷應于見行事務等權併歸度州司管雖有上項
 指揮後來多在饒州置司贛州只係起歷七月二十一
 日提點坑冶鑄錢趙伯瑜言竊見茶監司文移准教州
 縣並限一日回報如違以違制科罪欲望應本司文移
 應報稽違及輒不應報去處亦乞詳酌立法詔鑄錢司
 文移州縣並限二日回報如應于稽違及輒不應報者
 各杖一百 六年四月十八日提點坑冶鑄錢趙伯瑜
 奏被旨與復坑冶今先詣鉛山場措置詢訪得管下青
 碌坑場見今封閉竊青碌係銅之母發為精英其有
 浮淘青頭青二青大碌之類皆是價高值錢之物靖康
 初任罷採打今來雖列無所用而民間裝飾服用亦有
 合用青碌去處往往被人戶私採盜賣時失錢本誠為
 可惜今相度乞將管下坑冶出產青碌去處從來本司
 措置召入與採委自坑冶場拘收立價抽買入官量行
 搭息變賣資助銅本如朝廷許依所請即乞早賜指揮

卷一百二十

一第 丁一丹 頁三第 2 頁之四

施行詔令鑄錢司依已降指揮召人興採抽買即不得
抑勒騷擾七月十二日尚書省言勘會坑冶鑄錢昨緣
積弊之久所入不償所費已降指揮省減官屬及委官
講究弊病訪聞近來尚以催網檢踏檢視為名差官幹
辦人數至多批請詳奏州縣供億煩仍甚夫朝廷省減
官屬興復利源之意理宜約束詔令趙伯瑜將上件所
差官一竊寢罷今後如坑冶發泄與盛官移物料遲延
委實合行差官內量事選委支破合得請給毋致泛濫
仍不得巧作事因一察差委虛破驛券支請夫錢稍有
違戾重寘典憲八月三日戶部侍郎王侯言民間銅器
盡以錢為之所在烹冶公然貿易一錢之毀幣利十倍

卷一百一十

則其為害不可勝計臣愚欲望聖斷明詔有司講究利
害凡諸路有錢監去處止據所有銅料盡行鼓鑄令漕
司董之提點司與舊額權行罷免申嚴銅禁悉遵舊法
上下維持期於必行所冀國家至寶不致耗竭詔令工
部勘當尚書省 七年七月二十日中書門下省言紹
興七年三月二十一日勅節文監司知州見帶職并曾
任監察御史以上及館職更不銓量外監司大藩節鎮
知州差初任通判資序以上人軍事州軍監第二任知
縣資序以上人檢准紹興勅諸稱監司者謂轉運提點
刑獄具提點坑冶鑄錢茶鹽市舶未有該載詔提點坑
冶鑄錢依監司茶鹽市舶依軍州事已降指揮施行

卷一百一十

十一年三月四日江淮荆浙福建廣南路都大提點坑
冶鑄錢韓球言本司係管東南九路州縣場監路分職
事最多緣每歲止得薦舉改官四員今來本司正當措
置興復坑冶利源之際須藉所轄州縣官協心應辦又
以薦舉數少無以激勸緣提點官序位資任並與提點
刑獄官一同令欲乞本司薦舉除文臣與武臣陞陟依
舊外所有薦舉改官及職令員數乞並依江南東路提
點刑獄官條格施行庶幾薦員稍寬可以激勸從之十
月韓球言本司見置檢踏官六員前此多是在司端閑
時有差出往往止緣私計不曾實辦職事球欲乞以本
司所管路分州軍內有緊要錢監坑冶場職事去處將
檢踏官各認分定專管職事內一員在饒州本司一員
在信州一員在建州一員在韶州一員在潭州從本司
差委前去逐處分頭檢踏逐處坑冶催趨課利物料所
有逐官請給人從並各隨所分定逐州支給差破應酬
如逐處或有互差幹當事務即乞從本司臨時差委從
之 十二年八月十九日韓球言坑冶場監官弛慢不職
已有專法對移取勘所有坑冶場縣分令丞不可倚仗之
人近中畫指揮並具事因申取朝廷指揮對發施行緣
韶州與江潭州瀏陽信州鉛山饒州德興四縣所管坑
冶累年積弊不可舉舉欲將前項四縣令丞點檢得弛
慢不職課利虧欠並許本司先次對移取勘申奏朝廷

乞賜施行所有浸銅兵匠及見差那擺鋪兵級在場浸銅之人如有違慢作過虧欠課額亦乞從本司將情重之人改刺重役場監從之十月十日韓球言本司獲奉今年八月十九日勅節文將韶州曲江潭州瀏陽信州鈔山饒州德興四縣令丞今後如點檢弛慢不職課利虧欠並許本司一面先次對移取勘申奏朝廷乞賜施行欲望詳酌將其餘諸州管下應有坑冶縣分令丞如本司點檢得有弛慢不職課利虧欠之人並乞依上件四縣令丞已得指揮許本司一面先次對移取勘申奏朝廷乞賜施行所貴可以責辦與後坑冶早見就緒從之十一日韓球奏應曲江保昌始興三縣知縣自紹興

卷一百一十

二年遭賊火殘破之後至今已經一十年內曲江縣紹興六年一次差到正官外自餘年前後差官極攝久不交替場冶利害未嘗究心以致保昌始興兩縣亦然致致課利虧欠無緣興復欲乞詳酌下吏部差注韶州曲江兩縣保昌始興三縣知縣正官前來填闕詔令鑄錢司奏辟一次二十四日韓球言坑冶鑄錢祖宗以來係發運司兼提點至景祐元年專置都大提點坑冶鑄錢官一員準嘉祐初與提點刑獄序官依條提點刑獄在發運判官之上竊緣發運使係管六路歲舉改官三十員縣令十員如係發運判官三分減一即今提點官雖歲得舉改官七員縣令六員緣提點司所管九路

坑場五百一十三處球近已措置過數內以採興坑冶計一百七十九處合赴金銀銅鉛錫鐵課利及鑄錢監院六處見鑄新錢其間州縣及場監官內實有材幹之人須藉薦舉激勸使之辦事本司所得薦舉改官員數委是數少伏乞比附發運判官令得負數施行詔許通舉改官十員餘依已降指揮 二十六年十二月十七日尚書省言坑冶鑄錢司近年以來所鑄歲額全虧而一司官吏所費不貲理宜措置照都大提點坑冶鑄錢司官吏檢踏官管並罷令逐路轉運司交割措置條具聞奏 二十七年八月二十六日知樞密院事湯鵬舉言兩日見三省議鑄錢事未定臣職事非所干預然有

卷一百一十

管見不敢不奏聞前日罷坑冶鑄錢司歸諸路轉運司甚善但戶部近日欲撥本錢兼別差官臣聞逐監本錢見在不曾起發戶部措置有未盡善所以臺章論列兼恐坑冶司省罷官在此唱為異議願陛下以鑄錢專委漕臣必能就緒自不須別差官上曰此一事朕詢之十大夫亦無他說獨王珪再有章疏朕謂凡有建立人各以所見更相可否歸之至當然後已若一人唱之百人和之事未必當朕何所取朕觀近日議論皆有未盡且鑄錢先理會銅苗若銅坑不發何以鼓鑄多是百姓苦官中科擾雖有銅坑發處亦不告官須是明立賞罰多方勸誘使不為百姓之害可矣兼今日工役比之昔時

十不得一如鍊銅造模磨擦般擔之類如何得人使須
是先計置銅匠與雜役人等第給食錢人力既至銅料
又備錢豈難鑄至於薪炭之屬官中宜採下見錢燒炭
人戶爭求求售何至科擾卿等可同共商量俟有定議
來奏鵬舉曰謹領聖旨二十七日三省樞密院言昨緣
都大鑄錢司歲額全虧一司官吏所費不貲遂行省罷
今諸路運司分認措置議者或謂諸路銅料有無不等
運司不相統轄無以通融鼓鑄雖已委官看詳未有定
議按唐制戶部尚書侍郎官領鑄錢使國朝三司亦分
筦監錢今欲參酌舊制置提領諸路鑄錢官於行在朝
廷通行選差侍從或卿監一員不妨本職兼領仍許置

屬官二員踏逐舊司通曉人吏使喚其合係諸路運司
知通拘催應副職事並令依舊通管應于合行事件令
提領官照鑄錢司舊制審度因革條具措置申尚書省
取旨其戶部申請指揮更不施行從之九月十四日戶
部侍郎兼提領諸路鑄錢司榮堯言准勅差兼提領諸
路鑄錢乞以提領諸路鑄錢所為名合用印記欲權就
用戶部右曹印記使用仍乞下禮部以提領諸路鑄錢
所印八字為文所屬鑄造已降指揮許置屬官二員外
欲乞並作幹辦公事其序位請給人從依發運司屬官
仍乞從本所踏逐奏辟從之二十八年九月四日提
領諸路鑄錢所言諸路錢監見行興鑄除本司屬官二

員外欲時暫更選官二員分委前去逐監專一措置詔
朱商卿呂靖差提領鑄錢所措置官候措置畢日罷
二十九年閏六月十九日左司諫何溥言鄱陽之坑冶
永平永豐兩監當諸路鼓鑄之半鉛錫銅錢四面竊奏
祖宗以來置司其地宜矣當其歲時歲鑄錢不下數
十萬比年有司措置無法弊事毛起計其所得不償所
費遂請廢罷朝廷因用其言初欲分隸漕司而諸路隔
越不相統轄其勢無以通融遂議總制於版曹創置屬
官其捧檄一出疾驅而歸第不過條具數端藉手以復
命而已其利害經久之策何從考究而得其實况提領
端坐省部屬官間走道途而可以責辦數千里之遠者

乎望特詔大臣令有司從長措置依舊置司饒州詔令
給舍議七月十八日中書舍人洪遵等上鑄錢司議曰
泉貨之行於世如穀帛水火之適於用自古所不可闕
故必張官置吏以董之在周之九府漢之鍾官今丞唐
之鑄錢使也國朝或以漕臣兼領或分道置使或置
為二司自中興以來置都大提點事權太重官屬太多
動為州縣之害但當隨時之宜為救弊之計間者亟行
廢罷事出倉卒初未嘗下有司討論既罷之後又無一
定之論初委轉運使又委提點刑獄又委郡守貳說今
紛紛不一鼓鑄益少乃命版曹提領雖以侍從臨之然
官守不專勢難適度而屬官有幹辦公事又有措置官

間一差出州縣承迎甚於使命則使權視前日又重矣
罷提點一人官屬十餘人而總以侍從置在京官屬四
員下至胥吏之類額雖減而月給數倍則官屬視前日
又不少矣異時提點坑冶以一職名官猶懼不濟而况
版曹錢穀之司遠在數千里外符檄往來安能辦治屬
官之出不過毛舉細事以塞責耳今何得請乞復鑄錢
司遵等切以為復置便今參照祖宗舊制今日利害
畫一下項一景祐元年置江淮荆浙福建廣南等路都
大提點銀銅鉛錫坑冶鑄錢公事一員元豐二年分置
兩司在饒州曰提點淮南福建江南東路坑冶鑄錢事
在虔州曰提點荆湖廣南西路坑冶鑄錢事政和七年

提點鑄錢官兩員輪年於饒虔州守任紹興六年趙伯
瑜乞依嘉祐著令銜內添都大二字與提刑序官事權
太重今欲參酌祖宗舊制以江淮荆浙福建廣南路提
點坑冶鑄錢公事繫銜與轉運判官序官依舊於饒贛
二州置司輪年守任專以措置坑冶督責鼓鑄為職如
州縣於坑冶弛慢不職許從本司按劾其逐歲薦舉所
部官並依未罷司以前員數施行一主管文字幹辦公
事舊各一員檢踏官九員秤銅官催剛官各二員官屬
既多往往非理干擾州縣今欲於饒州置管大字一員
贛州置幹辦公事官一員請給人從序位並依轉運使
主管大事幹辦公事例韶州建州各置檢踏官一員並

依準備差遣例別置秤銅官催剛官各一員專差武臣
如係暫闕不許輒差文臣權攝屬官請給於逐州支破
兵給不得過數逐州知通縣令佐依舊以提點主管入
衙屬官只許於本司本路差出及赴本司稟議不得輒
往別路一提點司手分貼司軍典舊額二十二名今欲
以手分十名貼司二名軍典一名為額屬官下手分軍
司舊係十六名今欲逐官下各破手分一名請受依舊
鑄錢司則例一提點司淺剛船專一裝載銅鐵鉛錫本
司多是差借外人纜至裝網却於州縣差船實為騷擾
今後淺網船不得差借如有違戾今監司覺察按劾一
諸監兵匠並依見在人數不得抑勒州郡虛捲闕額錢

糧及科取率分工錢一監兵間有技藝工匠常是占留
私役或借事官員仰指揮到日委自提點司量行揀選
如係諸色工匠不許存留別行招刺今後輒差監兵借
事並以違制論一錢監官有兩員去處如一員缺不許
差見任及寄居官權如並闕許差本司屬官或見任官
一人時暫兼權一昨拘收到鑄錢司什物見椿管激賞
庫詔依給舍議罷提領官其檢踏官於饒州添置一員
鑄錢所見在吏人十四名發赴本司今提點官條具本
司及屬官下合差置吏人申尚書省仍令江東轉運司
撥饒州錢一千貫付新差提點官公用見拘收什物令
具狀赴激賞庫請領至是議上從之 三十年五月十

三日江淮等路提點坑冶鑄錢公事李植言乞下江西
提刑司撥還舊來解字工部看詳提點坑冶鑄錢官多
在饒州其贛州止係巡歷欲令本州係官屋宇標撥充
鑄錢司解字一元計置上管文字一員幹辦公事一員
檢踏官三員科銅官催綱官各一員準備差使二員內
檢踏杆銅催綱官乞更不設置幹辦公事一員乞改作
主管文字係饒贛兩司各一員更乞添置準備差使三
員本司并主管文字下乞通置手分十人貼司代軍典
各五人共二十人為額依舊司則例支給請受吏戶部
看詳內乞踏逐添差大小使臣三員充準備差使欲共
置三員其餘欲盡依本司所乞從之 三十二年已即

卷一百一十

位元十一月二十七日江淮荆浙福建廣南路提點坑
冶鑄錢公事魏安行奏本司舊置屬官一十三員見今
止有五員緣本司所管路分闊遠屬官廢事欲於舊檢
踏官內復置兩員從之 孝宗隆興元年十月十六日
戶工部狀准批下提點坑冶鑄錢司中從來般擔銅鐵
等係是和雇人夫紹興二十八年承南安軍差到鋪兵
六十人前來峯水場銅鐵軍般運多不遵依程限撥
鄉村令相度欲依舊和雇人夫般運官司計量鐵數多
少支給錢米委是省費經久利便遂部勘當欲依所乞
事理施行詔依十一月五日提點坑冶鑄錢公事黃仁
榮奏本司未廢司以前置檢點官九員近獲旨復置兩

員委是闕官幹當乞將準備差使三員數內改一員充
檢踏使臣詔依 乾道元年正月一日大禮赦大勛會
鑄錢監所用木炭自有合支破案名本錢收買應別慮
州縣巧作名色科擾仰今後收買木炭須管專一置場
即當官支送價錢不得科擾減剋作弊仰監司提點鑄
錢官常切覺察如有違戾按劾以聞 二年四月十二
日提點坑冶鑄錢司狀契勛紹興五年十一月指揮坑
爐戶依保甲法與免身丁今據興國軍坑戶劉介狀稱
被本縣不時差科坑丁作匠應奉官司坊廢採坑本司
已行約束外乞降旨應坑丁作匠並令本縣注籍與免
本身諸般非泛差使所費專一用心興採坑冶詔依六

卷一百一十

月三日尚書工部侍郎薛良朋奏奏旨諸坑冶出銅去
處令臣措置要見所收數目今條畫下項一契勛鑄錢
司祖額一百六十一萬七千九百三十五貫八百文內
除六十七萬七千五百五十五貫三百九十九文充銅
本錢實合發錢九十四萬三千八百四十一文後來
鼓鑄不數承降旨權以五十萬貫為額每年盡行分撥
起赴內左庫庫臣拖照舊案并關會戶部見得紹興十
一年提點鑄錢官韓球曾陳乞支降茶引一十五萬貫
作銅本錢又紹興十六年支降江西茶引三萬貫又紹
興二十七年支降八萬貫係於近便州軍經總制錢通
融取撥委是支降本錢分明欲從朝廷支降八萬貫仍

以江西江東茶引并一井見錢於近便州軍上供錢內撥下錢司以銅額多寡均撥諸州將茶引特變同見錢逐時責付諸州給還坑戶銅本庶可督責銅額一契劫州縣拘納坑戶銅寶就使依官估支給價錢尚自不酬實直今既不支錢又令將所採銅寶盡行送納官司其坑戶一無所得參之人情實不可行臣今指置且以坑戶採銅十斤為率內只許本縣收買七分所有三分許令坑戶經本縣出給文引備坐斤數從便賣與他處官司即不得私下交易如數外擅賣許人陳告依本司約束賞罰施行一契勘坑治興發人戶欲行告發多畏立額恐將來取採年深礦苗細微官司不為減額不敢

告發今相度應人戶告發銅鉛錫鐵坑冶更不立額但據採煉到數赴官中賣即時支還價錢度使坑戶放心告發一諸路坑場現今所產銅鉛錫鐵係鑄錢司二分抽收八分權買今來措置興復坑冶場務要課利增重理宜優恤今相度應見催赴并人戶踏發新舊坑冶所趨銅免抽收支還十分價錢優潤坑戶一參照昨指揮坑爐戶每一名一年內中賣到銅五千斤免差役一次一萬五千斤免差役兩次賣及三萬斤以上免差役三次度使加意趨辦一勘會已降給與二十七年正月二十一日指揮坑戶自備錢本採煉實貨賣納入官從紹興格特與減一半數日依全格推賞補官契勘折減一

半數日推賞尚慮太多難得預賞之人今相度欲於所減一半數目上以三分為率再減一分依全格推賞補官庶使人戶用心趨辦課利從之 三年正月十二日司農寺丞兼權提點坑冶鑄錢公事晁公愚奏諸路出差坑冶去處五金雜出銅坑有鉛鉛坑有銀銀坑有鐵所廣礦脈厚薄不等自來銅鉛錫鐵隸提點司金銀坑隸轉運司事不歸一職難兩盡且如銀坑有銅轉運司但收銀寶其所有銅置而不問鉛坑有銀即提點司但認鉛數其所有銀亦恐漕司爭占不敢防閑遂致百姓黃緣為姦如銅銀雖出於漕司則稱係是銅礦當於泉司告發於泉司則言係是銀礦當於漕司告發彼此不

照私自行採寶為利害今乞專委提點司拘轄却轉運司歲收過金銀數目責令提點司抱認庶幾五金之利全歸公上詔依十三日詔劉莊士奏對坑冶利害可採與轉一官提點坑冶鑄錢司幹辦公事一員特差劉莊士填闕二十八日詔江淮荆浙福建廣南路提點鑄錢陳侂所乞自辟官屬指揮更不施行從臣僚論列也臣僚上言伏觀吏部牒報新除提舉坑冶鑄錢陳侂劄子以泉司事重乞自辟差官屬視其勤惰而為黜陟已得旨已奏竊詳諸路分置監司各有官屬皆是朝廷差置若曰泉司事重可以自辟如總領轉運提點刑獄事顧不重乎使皆援此例以進則將何辭以拒之而况使者

易置雖多屬官未嘗改易今有以到任未及終更者將何罪而罷之乎又有已授而未及赴上者將無事而抑之乎審爾則堂除之目移於泉司使者之權偏於銓部矣局但當躬率吏屬幹辦職事如有不職自當奏劾可也欲望特寢前命從之四月一日詔陳扁所乞復置檢路一員指揮更不施行從臣僚論列也中書舍人梁克家言竊見坑冶一司未罷之前官屬頗多自紹興二十九年復置止留主管文字以下七員後來節次增添遂至十一員隆興二年方減其四今已有主管文字二員幹辦公事三員并劉莊士係權行添置共四員檢路官一員準備差遣一員遇有坑冶興發又許差所部州縣

卷一百一十

官前去檢路今更添置徒有增官之費而無舉職之實若局以身率先賢責見今屬官使之曉夕究心講求利病無職案不辦之理所有錄黃臣未敢書讀故有是命五月三日詔右承奉郎監饒州永平監兼物料庫嚴瑄特降兩官放罷為在任減剋物料私鑄銅器從知饒州俞翊之奏也 五年二月十一日戶部尚書曾懷言契勘諸路金銀坑冶傷隸轉運司昨緣晁公愚陳請盡委提點司拘催本部竊詳提點司係十一路坑冶闊遠何以機察今欲依舊撥隸逐路轉運司免致失走謀入詔依 六年四月一日詔鑄錢司減罷併歸發運司存留幹辦公事二員二員歸發運司其減罷屬官並依省罷

法二十四日尚書省勘會司農寺丞許子中專一措置鼓鑄鐵錢其鑄錢司已降指揮併入發運司詔許子中應鑄錢職事並隸發運司措置閏五月二十九日江荆湖淮廣福建等路都大發運使史正志言信州鉛山場額赴黑鉛二十萬斤依指揮令丞監官知通如措置及額減一年磨勘更於額外五分以上減一年半磨勘增一倍以上者各減二年磨勘若虧欠亦各展一年磨勘比額虧五分以上即合對展後緣當職官專務赴鉛得賞不赴銅課績降指揮如赴鉛外須赴銅及新額一十三萬斤即與放行鉛賞照得近年以來赴銅既不及額其赴鉛即不該賞是致當職官不切用心銅鉛數少有

卷一百一十

妨鼓鑄今相度欲將所赴額賞罰依紹興三十一年三月已降指揮其收赴銅如及新額一十三萬斤亦乞減一年磨勘虧欠五分即展一年磨勘兩項賞罰各不相効庶可責其用心赴辦從之七月十六日工吏部狀準都省批下許子中申勘會舒州同安監鼓鑄鐵錢所用鐵炭浩瀚乞置官片兩員專一往來尋踏苗脉興發及檢檢起置事件令勘當欲依所乞差置一員從本所踏逐文武官員內辟差從之八月七日詔利州路紹興監監官一員金牛檢路官一員紹興監監門官一員金牛鐵務官一員窠闕並令轉運司每季使闕集注差官從利州路轉運判官提舉鑄錢趙公說之請也十月十八

日發運使史正志言本司已興置江州等處錢監尚關
工匠照得諸州鐵作院兵匠諸會工作易為指教即日
多是空閑欲許從本司逐急刷差添貼鼓鑄一年一替
詔諸州見打鐵甲於廂軍內刷差前去十一月二十八
日中書門下省言勘會近降指揮鼓鑄錢歲額五十
萬貫續據發運司申乞將興國軍富民監鑄錢六萬貫
理從措置准西鼓鑄許子中所鑄之數詔今後鼓鑄錢
發運司及許子中每歲各認三十萬貫立為定額其興
國軍富民監六萬理充發運司三十萬貫之數餘前後
已得指揮十二月十三日史正志言契勘諸處鼓鑄銅
錢惟饒州永平監數多近緣許子中盡數取撥兵匠共

卷三十三

三百一十四人前去舒州同安監指教令永平監關人
鼓鑄詔令許子中先發一百人回令發運司於諸路廂
軍內剗例一百人往同安監習學十六日史正志言契
勘坑冶實貨所在有之惟籍逐縣令丞公共收赴緣未
立定賞格今相度欲下所屬今從新發或停閉坑冶若
令丞借置招坑戶一年內赴發過銅一萬斤鉛三萬斤
錫五萬斤鐵十萬斤各減一年磨勘更增及五分減一
年半磨勘增及一倍以上減二年磨勘詔依十九日史
部狀準批下史正志劄子契勘吉州安福縣連嶺場信
州戈陽縣寶豐銀銅場各監官一員別無職事合行省
罷就令縣丞兼監緣本司已興置鐵錢場四處權差右

迪功郎許孝純監江州廣寧監右迪功郎徐椿興國軍
大冶縣富民監左迪功郎徐之茂監臨江軍新喻縣豐
餘監右迪功郎蔣莊監撫州裕國監欲望朝廷給降付
身所有省罷場監官請給人從許本司拘收今欲依本
官所乞仍於逐處縣丞衙內添入兼監逐處僻呼反正
差右迪功郎許孝純等充四處監官詔特依 七年二
月二十八日詔右朝請郎直秘閣江瑛除提點坑冶鑄
錢項復置閩三月六日許子中奏先奉旨以司農寺丞
兼措置准西鼓鑄鐵錢續改差權發遣舒州依舊兼措
置准西鼓鑄鐵錢緣是郡守不敢擅出欲得躬親前去
斬黃等州相視置監去處措置鼓鑄所有郡事依條差

卷三十三

以次官權行管幹從之五月十五日新江淮荆浙福建
廣南路提舉坑冶鑄錢公事江瑛言如信州鉛山部州
本水場皆有監官二員文武各一然銅鉛鐵料所出浩
瀚乞將西場監官文臣繫階作本司檢校官專一措置
本場所所有詔信兩州幹辦公事即不時差出督責諸處
場監銅鉛鐵課及催起錢物從之十七日江瑛劄子契
勘江西路四監鐵錢已鑄到三萬餘貫畫旨每二萬貫
令淮東轉運司在江裝載下通泰州監場充亭戶本錢
却充換容人納到銅錢從淮東提鹽司計置起赴左藏
南庫撥管後來發銀本司督責鼓鑄通前計鑄到錢錢
一十萬一千餘貫欲望朝廷劄下淮東轉運司速行計

置舟船前去逐監般水委自和通裝發往通泰州允換
銅錢起赴左藏南庫交納詔依令提舉監事司允換銅
錢發赴左藏南庫交納二十四日詔鑄錢司每歲認鑄
鐵錢三萬貫所有合用本錢令戶部科降度牒二百道
餘令鑄錢司於所餘銅錢本錢內取撥應副鼓鑄十月
九日江瑛奏檢準乾道七年五月六日指揮逐州通判
係專注管坑冶事務內有不可倚仗及弛慢之人令本
司劾奏差官對移本司契勘吉州通判趙堦自本司復
置之後謀令催赴鐵課修葺網船起發鐵料等事經及
累月並無一字報應積壓鐵料七十餘萬斤竊恐其他
州軍近相倣效難以責辦欲望睿旨將趙堦重賜黜責

以為慢吏之戒詔放罷十一月二十三日工吏部狀準
都省批下提點鑄錢司申契勘江西路興置江州廣寧
監撫州裕國監臨江軍新喻縣監餘監興國軍大冶縣
縣富民監歲鑄錢三十萬貫緣本司所轄坑冶錢監路
分稍遠全藉州縣當職官協濟應辦欲望朝廷別下錢
監州軍依已得指揮令守臣提領知縣兼監督趨鼓鑄
無致闕誤如歲終拖欠即從本司具當職官申乞施行
本部勘會近據鑄錢司申乞逐州軍知通據歲額應
辦鼓鑄每歲及額特與減平磨勘如或虧欠分數乞與
展年已降指揮候鑄及所定課額即無推賞今勘當欲
保所乞事理施行從之 八年三月二十二日詔知江

州李木通判蔣該知興國軍向擔通判王祀知大冶縣
鄭祥各待降一官以逐監鼓鑄錢虧額提點江瑛按奏
故有是命五月七日新差知處州趙善仁言乞依舊令
通判令丞衙內帶行主管銅銀鉛坑冶職事如任滿無
虧欠及巡尉任內無私採透漏即依條推賞施行詔依
其推賞一節令戶工部司初令所參酌立法申尚書省
其後戶工部同初令所修立下條每歲立定所收銀銅
鉛數任滿無虧欠各與減二年磨勘巡尉官如任內無
私採透漏候任滿令本州批音巡檢與減半年磨勘縣
尉升六箇月名次從之六月十六日江瑛狀前來曾指
置韶州峯水場添槽作一百所取贍水贍土淋鐵成銅

下二廣州軍委守臣點檢雜犯配隸八年四十已下筋
力強壯各二十人借支月糧限半月發赴本場役使且
以五百人為額具中朝廷取旨依外照得韶州峯水縣
係分兩場內黃銅場管鑿山取礦烹煉黃銅置武臣監
官一員贍銅場管浸鐵洗礦烹煉贍銅置文武臣監官
各一員內文武監官改作檢路官通平以來兩色銅課
皆不敷額往往各分彼此互有侵占已將兩場併作一
場責辦監官依舊以赴外緣峯水場承平人煙繁盛其
黃銅場監官階衙帶兵馬都監主管煙火公事今來就
併為一場及又刷差二廣配隸五百人在場淋銅皆足
焉合雜犯之人欲望朝廷詳酌將峯水場兩監官並係

階作監部州奉水黃騰銅場並烟火公事監轄林銅及
 檢踏措置官庶幾有以彈壓不致生事送吏部勘當欲
 依本官所乞施行詔依九月二十提點坑冶鑄錢司中
 據興國軍中富民監歲額鑄錢十萬貫及補填乾道七
 年未鑄錢本監見管工匠二百餘人假令晝夜不歇未
 能及額欲望裁減令有事力監分均認本司相度欲將
 興國軍富民監江州廣寧監歲額量行裁減各一萬貫
 却令臨江軍監監餘監撫州裕國監管認並自乾道八
 年為始詔依十七日詔右從事郎專一措置處州庫山
 等處銀場管準特貸命追致出身以來文字除名勒停
 決脊杖二十刺面配連州牢城仍籍沒家財以準銷錢
 為銅以應官課却將銀銅場合得銀更不抽收歸官入
 已盜用大理寺丞吳淵前去取勘得實故有是命十一
 月六日江東路提點刑獄公事梁俊產奏准付下戶部
 尚書楊俊劄子得旨半年內鑄到新錢每次取一貫進
 呈尋取到饒州九月新錢二萬餘貫內一分係黃銅錢
 九分帶鉛錫錢取到二貫進呈得旨永平監監官令江
 東提刑司取勘限十日開奏本司今勘到鄭焄趙師回
 職為監官各不合依鑄錢司公帖節次將夾雜銅依十
 分好銅數目支出數鑄兼提點官江珍到永平監見有
 鑄到錢一萬四千五百貫文黑色却令本監分網起發
 自後鄭焄趙師回為好銅數少不合節次將夾雜鉛錫

錢衣同黃銅錢在庫運發至左藏西庫詔江珍鄭焄趙
 師回各特追三官勒停戶部長貳各降一官左藏西庫
 監官各特降兩官工部長貳各展二年磨勘十二月二
 十六日詔鑄錢司依舊置提點官二員於饒贛二州置
 司左承議郎王揖除江淮荆浙福建廣南提點坑冶鑄
 錢公事右宣教郎李大正除江淮荆浙福建廣南路提
 點坑冶鑄錢公事並填見闕 九年正月六日江珍言
 乞支降乾道九年鼓鑄本錢等事送戶工部勘當契勘
 乾道十年本錢科降度牒二百道餘令鑄錢司於所餘
 銅錢本內取撥應副并乾道八年分本錢分在歲南下
 庫支會子八萬貫却給降度牒二百道付本庫給賣價
 錢撥還續據江珍奏所用本錢已多方掣劃分俵四監
 所欠止三二萬貫候降到會子支揆充足格留會子五
 萬貫充未分本錢奉又準批下江珍劄子所陳乾道
 九年本錢欲乞朝廷指揮下南庫於支降去年未支會
 子共六萬貫并給降度牒一百道通撥一十萬貫應副
 鼓鑄詔依九月新差提點坑冶鑄錢司王揖劄子照得
 今年雖是分置兩司緣諸路軍州錢糧物料交互多寡
 有無不等難以分掣欲乞權將乾道二年所收銅課約
 為則例分路赴辦所有錢額計銅所入同共鑄然後
 比較逐年增虧詔銅課比乾道二年數增三分之一措
 置赴辦如州縣事干坑冶鼓鑄若有違戾許按劾聞奏

二十六日權發遣處州姚述堯奏被旨令臣措置本州銀銅坑事竊見本州雖有龍泉松陽兩縣石堰等銀坑一十一處庫山等銅坑九處其間地力所產高下不等行下本縣取問業主願與不願自備工費採打據龍泉縣事張漢勛會到有石堰李湖銀坑兩處蔡松等五人地有庫山等銅坑數處係可久等二人地據逐人狀各甘自備工費採打依本州措置銀以分數支給銅以工價收買已各出交帖給佃令措置欲將銀銅分作兩處銀以十分為率六分給官四分給業主庫山等四處銅坑依王文等貢到狀將淨銅就官賣約計工費乞納銅四斤請官銀一兩所有坑戶收到銀貨以十分為率

內二分納官八分給坑匠即就勒赴官中賣量立價每斤支錢二百文收買應副銅坑折合計料使用庶幾公私兩濟其銀銅兩場除監官外尚慮工匠等別有侵欺已別差指使八名兵給四十八名分頭監督每月所支食錢并應干本柄係將收到銀內指數逐旋支撥詔並依內銀赴行在左藏南庫銅赴軍器所送納閏正月五日工部狀準批下王楫李大正狀其分認路分課額及合行事件一欲將江南淮南兩浙潼川利路分隸饒州司江西湖廣福建分隸贛州司錢糧物料並依所分路分催赴一準省劉檢會乾道二年鑄錢司申江東路饒州興利場膽銅二萬三千四百八十三斤信州鉛山場

膽銅九萬六千五百三十六斤弋陽縣寶豐場黃銅四千斤池州銅池縣膽銅四百八斤五兩四川路潼川府銅山縣黃銅六千九百斤利州青塗黃銅七千九百斤興州青陽縣黃銅一千六百六十二斤分隸饒州司共計一十三萬五千一百二十九斤五兩福建路汀州長汀縣黃銅六十二斤南劍州尤溪縣黃銅三千六百五十四斤建寧府因將場黃銅八千三百一十七斤四兩邵武軍光澤縣黃銅三百二十五斤廣東路韶州岑水場黃銅二萬四千斤騰銅八萬八千九百四十八斤連州元魚場黃銅二千八百八十斤湖南路潭州永興場膽銅三千四百四十斤分隸贛州司共計一十二萬八千四百四

卷一百一十

兩兩項通計二十六萬三千一百六十九斤九兩合於上件數內依今降指俾增三分之一起辦一契焉銅川利州路緣為路稽察不前訪聞得逐處產銅浩濬近年收到餘剩銅轉運司負責價錢以為公庫使用今乞創下潼川利路產銅州縣應有額外增羨數目與免立額盡數起發一契勘坑冶場監官係吏部以格法差注初非選材或有屬緣昏老不堪委任之人乞從本司中奏與嶽廟差遣即從本司踏逐有材力人不以有無拘礙辟差一契勘雖是分置兩司緣諸路州軍互有官物于運難以逐一分撥今乞仍舊各以江淮荆浙湖廣福建潼川利州路提點坑冶鑄錢公事繫銜應行移並連銜

通行按察判舉一契勘鑄錢司舊管利額孔目職級手
 分貼司代軍典三十四人昨因廢罷後復置共三十人
 今來分置二司人數不敷使用今乞量添十名通舊人
 分兩司使喚工部勘會鑄錢司吏額依已降指揮係於
 主管文字下通置手分貼司代軍典共二十名今勘當
 欲下本司量行添破手分四名貼司二人計六名共二
 十六名為額詔並依同日王楫等申契勘鑄錢已有主
 管官二員分置在饒贛二州又有屬官三員盡在饒州
 今欲擬一員過贛州今更乞辟置一員庶幾事體均平
 工部契勘鑄錢司屬官已差置七員內主管文事二員
 幹辦公事二員檢踏官一員各已分撥置局去處外準
 備差使二員亦係本司辟差員數未曾分隸今勘當欲
 下本司各分隸一員使喚一天中聖節并大禮年分進
 奉銀欲乞依崇寧上供格法并照舊例於產銀州軍支
 係省錢收買連街進奉戶部勘當欲下江東西湖南福
 建廣東路轉運司依崇寧大觀格於出產州軍收買輸
 流起發依逐官所乞事理施行一契勘合用印記二額
 饒州已有見行使銅印外乞給贛州司印禮部契勘欲
 下工部鑄造一顆付本司行使以江西湖廣福建路提
 點坑冶鑄錢司印十五字為文詔並依八日工部
 狀準批下權發遣處州姚述充狀坑場官吏多與坑戶
 偷購官物及有鈺銷錢寶之弊聞防未盡除已委巡尉

不妨巡捕往來巡察及委主簿機察坑場偷購官物并
 委知縣點檢旬具有無覺察保明事狀稽考外所委官
 每月各添支食錢五貫文省欲乞於逐官考內稽考有
 無透漏鈺銷錢寶等事件批書印紙庶幾官吏有所激
 勵逐部勘會點檢機察巡捕官每月添支食錢欲依所
 乞批書所委官印紙事內知縣主簿已有立定六項課
 績批書指揮外縣尉乞依本官所乞從之十一日王楫
 李大臣狀奏臣竊見紹興二十八年指揮拘收器具數
 目浩瀚州縣悍水脚之費多不解發亦有與易妄用之
 弊乞令臣等委官分路取索當時拘收干照根刷兼氏
 間私有銅鐵係違法禁欲乞檢舉條令一就拘收添助
 欽鑄詔依十二日王楫李大正言今來雖將見管坑場
 分隸兩司所有舊坑多係江西贛州一司管內竊慮江
 東饒州一司無所措置今欲於江西管內取撥江州吉
 州撫州興國軍隆興府却隸饒州司從之三月十五日
 戶工部狀檢準乾道八年五月七日知處州趙善仁奏
 處州管下坑冶乞令處州通判令丞依舊例於街內帶
 行主管銅銀鈔坑冶職事候任滿日無銀欠并巡尉任
 內無私採透漏即依條推賞施行除許帶坑冶職事外
 其推賞一節看詳如通判令丞任滿無虧欠各與減二
 年磨勘巡尉官任內無私採透漏候任滿令本州批書
 巡檢與減半年磨勘縣尉陞六箇月名次擬送教令所

修立格法詔依五月十六日中書門下省勘會諸路各
有金銀銅鐵鉛錫坑冶比元豐祖額今所收不及五十
分之一設或發歇不時不應自元豐年後九十餘年更
無一興發去處顯自州縣循習隱蔽不中是致失陷財
計詔令逐州知通候指揮到日限兩月講究失陷因依
從實檢踏興廢去處供中其已前隱蔽并與放罪仍責
委無隱漏及講究不盡事件具結罪保明中尚書省八
月七日中書門下省勘會處州坑冶因乾道七年以後
差官措置一年收到銀二萬二千八百餘兩銅四萬五
千餘斤諸路各有興發去處州縣循習隱蔽不中是致
歲久失陷財計已降指揮限月講究并令提點鑄錢官

卷一百一十

據所分路分數實至今未及申到照得處州坑冶過額
之數合開坐行下逐州知通并提點官照應指揮疾速
供申如有違戾取旨行遣詔依十月九日李大正狀奏
與勘韶州峇水場越辦沒銅淋銅課額全仰春水浸漬
今年一春闕鐵使用臣至南雄州索到收支鐵歷點對
去歲一年之間收鐵五十八萬餘斤其南雄州只支發
過二十七萬餘斤照得般發銅鐵綱運係本司主管通
判南雄州林次韓今已任滿去官見任通判曹緯自正
月到任至目下已發過鐵五十八萬餘斤有此不同欲
望特賜處分以為勸戒詔林次韓特降一官曹緯特降
一官二十三日尚書省勘會諸州軍申到金銅鋼鐵

錫數往往不及元額及有申稍無興發去處多是隱蔽
因莽詔令諸州運遵依已降指揮疾速委官子細詢究
盡定結罪保明申提點司覈實申尚書省如將來朝廷
差官檢踏得稍涉欺隱當職官吏重作施行二十六日
權發遣蘄州提領鑄錢韓映言奉旨令分舒州同安監
嚴鑄鐵一十萬貫文中乞差知監官一員準指揮就差
蘄春知縣無管映契勘所置監係在蘄口鎮自州城往
來即須三日蘄春知縣難以兼監今來催督人匠工程
收支鐵炭萬計浩瀚豈可闕官伏望詳酌許令選差一
員奏辟監視庶幾專一從之 淳熙元年正月十一日
詔舒蘄州住罷鼓鑄鐵錢逐監已差監官並依省罷法

卷一百一十

見役工匠盡數發赴饒州鑄錢司收管內招到百姓人
匠願從便者聽其鐵炭物料並起赴軍器所未盡事件
今饒州鑄錢司條具申尚書省先是詔令蘄州分舒州
同安監嚴鑄鐵錢一十萬貫就差蘄春知縣無管既而
以所置監在蘄口鎮去州城差遠蘄春知縣難以兼監
許令選差一員奏辟監視至是罷之十五日提點鑄錢
司言江撫州興國臨江軍鑄錢監如歲鑄及額知通監
官乞與一等各減半年磨勘及一分者展半年磨勘
若於額外增鑄及一萬貫即與比類通減一年磨勘下
三部勘當請依所乞外其逐監比歲額虧及一萬貫亦
比類通展磨勘一年仍令本司歲具逐監實鑄過錢及

官職姓名以聞從之既而江州廣寧監興國軍富民監元以一十萬貫為額知通監官減磨勘一年虧及一分展磨勘半年臨江軍監餘監撫州浴國監元以五萬貫為額比江州興國軍兩監減半賞罰其後廣寧富民監各減作九萬貫豐餘裕國監各增作六萬貫本司以其增減不同故有是命二月十三日中書門下省言提點鑄錢王楫興復坑場鼓鑄精緻各行推賞詔王楫轉一官吏減二年磨勘監督官章洞監官周椿沈作賓各減二年磨勘葉養減二年磨勘李大正所鑄錢起行在量度推賞七月二日提點鑄錢李大正言被旨通詣所管坑冶州軍除已到贛表潭三州外所有襄房辰沅州及二廣福建去處乞依潼川利州路分委各監司與逐州守倅保明申省事下工部本部勘會惟京西襄陽府房州欲依所乞從之 二年二月二十二日提點鑄錢王楫言建寧府豐國監已行住罷今二年間並不興鑄乞將監轄收支物料鼓鑄錢寶官一員減罷依省罷法從之二十四日楫又言諸處場監官乞從提點官選擇辟差一次如有敗事舉官同坐從之 三年五月十一日戶工部言提點鑄錢王楫鼓鑄銅錢逐年虧減却以打造麻札及雁翎刀為詞又乞以元降鑄本舊錢通計新錢起發失數鑄本意詔楫降兩官仍自淳熙三年為始須管每年鼓鑄數足不得拖欠 五年六月二十七

日詔江淮等路提點坑冶鑄錢公事可依景祐元年故事街內帶都大二字與提刑序官 九年十一月二十三日詔左藏南庫借會子二萬貫文付坑冶司鼓鑄錢本却仰本司發回茶引二萬貫文赴行在都茶場送納仍將本引現在之數日下措置給賣及據撥足本錢嚴禁拘催須管鼓鑄及額毋致拖欠以本司言坑戶闕錢採打銅鉛有妨鼓鑄乞將元給降茶引五萬貫文給換官會應副支遣故也 十年二月二十二日詔諸州所欠鑄錢司錢七年已前並與蠲放八年已後行下州縣盡數撥還 十二年三月二十二日省韶州永通監監官置潭州衡山縣泉井銅鉛場監官一員既而都大提點坑冶鑄錢司言永通監監官全無職事徒費原祿而衡山縣泉井銅鉛新發二年間趨銅一萬二千九百餘斤鉛七千五百餘斤而有是請 十三年八月一日都大提點坑冶鑄錢公事趙師弄言信州鉛山縣坑冶場鋪兵屢因縣道不支衣糧畫降指揮專委任官別置倉庫支納竊詳鉛山令丞各係主管坑冶官知縣以兼兵馬都監繫街趨辦銅鉛增虧均受賞罰其鉛山場趨銅兵級知縣自當管轄但未有明降指揮所以不曾干預今欲將鉛山場兵級令丞與監場檢踏官同共統轄彈壓措置坑冶事務其場兵衣糧縣丞專一拘催及時支散其餘有坑冶場兵屢亦乞準此從之 紹熙元年十

二月三日提點坑冶鑄錢司言嚴州神泉監鼓鑄合用銅鉛係於信州鉛山場等處支撥緣般運費力多是空開工役無去永平監差遠鑄料間有不相接濟今乞只就永平監一處鼓鑄人力不闕定為利便所是神泉監見任監官候鑄絕物料日并已差下替人並乞與對換一等差遣人吏專知發歸元來去處兵匠移填本州廂軍及處州石堰場銅鑛日來衰微其監官二員亦乞省減一員見任人許令終滿已差下替人亦與對換一等差遣從之 二年二月五日四川總領李結言利州紹興監見管工匠一百八十七人除招利到監兵子弟及舊收刺軍匠三十六人外其餘皆是諸處配到貸命之

卷一百一十

人盡則重役夜則鑠銀無有出期乞下鑄錢司日後遇有配到人兵將在監執役年遠者逐旋填替發還元本州軍內瘵老疾病與詳元放停若筋力尚壯情理充惡者與在州羈管兼本監軍匠最係重役而衣糧未能足乞各除舊請外更與添支米二斗逐部指定紹興見管兵匠一百八十七人工匠數足可以立為定額如日後諸處配到人溢額許將見在老弱之人揀放如元係軍人願歸本軍百姓願充廂軍者聽其元犯情重永不放還之人不許揀放所乞支米欲行下本路漕司於見管米內那融應副按月支給並從之七月二十八日提點江淮湖北鐵冶鑄錢劉煒言照應創置提點鐵冶

司事務最為繁冗今措置下項一照得淮南運司淮西提刑提舉常平茶鹽四司止有屬官并檢法官共三員內檢法官不許差出淮南運司舊有添差幹辦公事一員見今闕人今乞省併却移充提點鐵冶司幹辦公事一員闕就無為軍置司一乞置檢路官二員內一員舒州置司往來兼管舒州光州錢監事一員新州置司往來兼管新州漢陽興國軍錢監事並許於曾經本路本軍縣差遣任滿及見任官選人內選擇辟差一乞置監門官一員兼受給專關防滲漏及人匠出入搜檢許本司於文臣選人武臣小使臣內通行踏逐有材幹公廉經任之人一照應見今舒州同安監新州新泰監監官元

卷一百一十

係本州辟差今乞止許本司差辟一照應捕捉私鑄全籍巡尉乞將湖北路德安府復州漢陽軍鄂州江西路隆興府興國軍江州江東路南康軍寧國府池州太平州建康府及兩淮州軍都監巡尉衙內並帶巡捉私鑄鐵錢任滿批上印紙悉從之十一月二十七日南郊赦勘會諸路州縣坑冶興發在觀寺祠廟公宇居民墳地及近墳園林地者在法不許人告亦不得受理訪聞官司利於告發更不究實多致騷擾及有坑冶停閉苗脉不發去處勒令坑戶虛認歲額可令提點鑄錢司委官詢訪日下改正仍檢坐見行條法指揮約束常切遵守如有違戾許人戶越訴 三年三月九日提點鑄錢司

言竊見建寧府大挺鉛場昨來係坑戶撲認淨利日來興發浩瀚乞將豐國監監官兼監大挺鉛場往來管幹兩處職事若將來大挺場採取盡絕即仰往兼詔建寧府大挺場初置監官一員依處州石堰庫山銀銅場例作堂闕差人其豐國監今坑冶司相度合與不合省罷既而坑冶司言照得舊係建寧府嚴州贛州三監與饒州分鑄今併就永平一監稍覺難辦况置國監有交受南劍等州并大挺場坑冶銅鉛從本監轉發前來永平監鼓鑄事體稍重若省罷豐國監官深慮福建一路坑場轉發銅鉛遲滯欲乞仍舊存留免將來再有申乞復置從之 慶元元年十二月三日右正言兼侍講劉德

卷一百一十

秀言坑冶司凡所總管屬自主管文字而下至於監轄坑場幾三十員隨事之輕重職之崇卑莫不皆有責任唯建寧之豐國監轄之鑄錢院舊各置監官一員後緣銅料不繼罷去鼓鑄而監官至今猶存冶司舊有辟差寮闕凡六近以其一歸堂除而今所存者尚有五闕吉州置司檢踏官監潭之永興場監建寧之瑞應場與夫處之石堰庫山場監轄使臣是也乞廢罷前兩監官少寬州縣冗食之患舉後五闕皆歸吏銓以聽公選詔吉州檢踏官潭州永興場建寧府瑞應場三闕今後堂除餘并依其廢罷兩監官見任人許終滿差下人依省罷法 三年八月十六日江淮等路都大提點坑冶黃唐

奏本司歲計支遣錢二十六萬緡內十九萬緡係省額錢均撥諸州供納外三萬緡有奇係本司收到坑場所產花利錢尚欠三萬緡係逐年拘催到諸州未解錢數補撥支遣欲乞令本司今後於次年春季之終取一郡欠數最多者申奏朝廷主管官量賜責罰庶幾主管官有以任其責戶部勘當欲下本司照合起條限催發如有違欠最多去處仰徑申朝廷取旨施行從之二十九日中書門下省言已降指揮諸路屬官今後並不許差注本貫及居止在本路者見任人今終滿已差下人聽兩易添差不墜務者非詔坑冶司屬官止避本貫及居止處 四年二月五日中書門下省下嚴州神泉監復

卷一百一十

置之初已解到當三新錢三千貫鼓鑄精緻見得究心措辦理宜議賞詔監官如三年鑄及十萬貫減改官舉主兩員又能催趨工程即照應已降指揮更與優異推賞其知通應辦無遺闕每歲各減一年磨勘如不及全年計日推賞 嘉定十五年七月二十二日臣僚言銅錢寔少楮券寔輕不可不慮夫錢者本也楮者末也中興之初分鑄於度饒二州除椿留外歲鮮緡錢四十九萬今總九路為一司歲額近有十五萬乃累政積壓至五十六年之錢猶未起發尚何望其佐國之經費乎彼司提點之職者亦非不欲課額登足積弊相仍難以頓革非上之出令有以申嚴之則人心未易聽從夫其為

樊園多端而關於利病之大者有三為一曰鈔銷滲漏之多二曰本錢支遣不敷三曰官屬體統不一夫銅為有限而用之者無窮勢家器具商賈載散之外境安得而不耗此鈔銷滲漏之弊也坑冶本錢朝廷於諸郡科撥歲總十九萬緡而州郡馴習拖欠每歲纒及十三四萬故工役之費卒不能給此本錢支遣不敷之弊也國家張官置吏有長有屬使之作統相維叶刀禪贊而治司所總之路既廣故有檢踏布於江浙湖廣間分司以董之顧乃關到之官任滿解職與治司遞不相關其貪者殘食本錢繆者虧折銅課不郵也所謂相維禪贊之意何在此體統不一之弊也乞中飭有司檢照累降

卷一百一十

指揮嚴漏洩之禁官民之家不得以銅為器玩每郡專委通判檢察其料撥本錢去處亦專委通判拘催如額解發違許治司奏聞分司檢踏官並要赴治司銓量然後之任如此則三者之弊可革而錢楮庶乎可以相權實正本澄源之策也從之

全唐文

宋會要

市舶司掌市易南蕃諸國物貨航船而至者初於廣州置司以知州為使通判為判官及轉運使司掌其事又遣京朝官三班內侍三人專領之後又於杭州置司淳化中徙置於明州定海縣命監察御史張肅主之明年肅上言非便復於杭州置司咸平中又命杭州各置司聽蕃客從便若船至明州定海縣監官封船各增送州凡大食古邏閣婆占城勃泥麻逸三佛齊賓同隴沙里亭丹流眉竝通貨易以金銀錢鉛錫雜色帛精麗瓷器市易香藥犀象珊瑚琥珀珠鉞寶鐵璧皮瑇瑁瑪瑙車渠水晶蕃布烏楠蘇木之物太平興國初京師置權易院乃詔諸蕃國香藥寶貨至廣州交趾泉州兩制非出於官庫者不得私相市易後又詔民間藥石之具恐或致闕自今惟珠貝瑇瑁犀牙寶鐵璧皮珊瑚瑪瑙乳香禁權外他藥官市之餘聽市貨與民其後二州知州領使如勸農之制通判兼監而罷判官之名每歲止三班內侍專掌轉運使亦總領其事大抵海船至十先征其一其價直酌蕃貨輕重而差結之 太祖開寶四年六月命同知廣州潘美尹崇珂竝充市舶使以駕部員外郎通判廣州謝處玘兼市舶判官 太宗太平興國元年五月詔敢與蕃客貨易計其直滿一百文以上

量科其罪過十五斤以上黥面配海島過此數者押送赴闕婦人犯者配充針工淳化五年二月又申其禁四貫以上徒一年遞加二十貫以上黥面配本地充役兵二年正月命著作佐郎李鵬舉充廣南市舶使七年閏十二月詔聞在京及諸州府人民或少藥物食用今以下項香藥止禁惟廣南漳泉等州船舶上不得侵越州府界紊亂條法如違依條斷遣其在京并諸處即依舊官場出賣及許人興販凡禁植物八種瑋眉牙犀賓鐵鼈皮珊瑚瑪瑙乳香放通行藥物三十七種木香檳榔石脂硫黃大腹龍腦沉香檀香丁香皮桂胡椒阿魏蔞華澄茄訶子破故紙荳蔻花白荳蔻鵬沙紫礦胡蘆芭蘆會華撥益智子海海桐皮縮砂高良薑草荳蔻桂心由沒藥煎香安息香烏櫛木降真香琥珀後紫礦亦禁惟 雍熙四年五月遣內侍八人齎敕書金帛分四綱各往海南諸蕃國勾招進奉博買香藥犀牙真珠龍腦每綱齋空名詔書三道於所至處賜之端公二年五月詔自今商旅出海外蕃國販易者須於兩湖市舶司陳牒請官給券以行違者沒入其貨貨淳化二年四月詔廣州市舶每歲商人船舶官盡增常價買之良苦相雜官益少利自今除禁權貨外他貨擇良者止市其半如時價給之麤惡者悉其賣勿禁至道元年三月詔廣州市舶司曰朝廷綏撫遠裔禁止末

游比來食祿之家不許與民爭利如官吏無顧憲章苟徇貨財潛通交易闌出徼外私市掌握之珍公行道中靡虞意故之謗永言貪冒深壘彞倫自今宜令諸路轉運司指揮部內州縣專切糾察內外文武官僚敢遣親信於化外販鬻者所在以姓名聞四月令金部員外郎王澣與內侍楊守斌往兩湖相度海舶路六月詔市舶司監官及知縣通判等今後不得收買蕃商雜貨及違禁物色如違當重置之法先是南海官員及經過使臣多請託市舶官如傳語蕃長所買香藥多虧價直至是左正言馮拯奏其事故有是詔九月王澣等使還帝諭以言事者稱海商多由私路經販可令禁之澣等言取私路販海者不過小商以魚乾為貨其大商自蘇杭取海路順風至淮楚間物貨既豐收稅復數倍若設法禁小商大商亦不行矣從之 真宗咸平二年九月兩湖轉運使副王渭言奉敕相度杭明州市舶司乞只就杭州一處抽解詔杭州各置市舶司仍取蕃官穩便 大中祥符二年八月九日詔杭廣明州市舶司自今蕃商齋輸石至者官為收市斤給錢五百以初立禁科也時三司定直斤錢二百詔特增其數 九年九月十八日太常少卿李應機言廣州勾當市舶司使臣自今後望委三司使副使判官或本路轉運使奏廉幹者充選從之 天禧元年六月三司言大食國蕃客麻思利等曰

收買到諸物色乞免緣路商稅今看詳麻思利等將博
買到真珠等合經明州市舶司抽解外赴闕進賣今却
作進奉名目直來上京其緣路商稅不令放免詔特蠲
其半 三年十月供備庫使時其昌言廣州市舶庫門
舊令鈴轄監閱望止於都監押內輪司其事從之 四
年六月右諫議大夫李應機言廣州通判係審官院差
緣兼市舶公事望自今中書選差候得替日如不虧逃
年課額特與改官優加任使其市舶使臣亦候得替依
押香藥綱使臣例遷轉親民任使詔廣州通判於京朝
官中選累有人奏舉者具名取旨其市舶依所請施行
仁宗天聖三年八月審刑院大理寺言監察御史朱

諫上言福州遞年常有船船三兩隻到鍾門海口其郡
縣官員多令人將錢物金銀博買真珠犀象香藥等致
公人百姓接便博買却違禁寶貨不少乞申明條貫下
本州從之 四年十月明州言市舶司牒日本國太宰
府進奉使周良史狀奉本府都督之命將土產物色進
奉本州看詳即無本處章表未敢發遣上京欲令明州
只作本州意度諭周良史緣無本國表章難以申奏朝
廷所進奉物色如肯留下即約度價例迴答如不肯留
下即却給付曉示令迴從之 五年九月自今通有船船
到廣州博買香藥及得一兩綱旋具聞奏乞差使臣管
押 六年七月十六日詔廣州近年蕃舶罕至今本州

與轉運司招誘安存之 八年六月詔廣州監市舶司
使臣自今三班院依揀走馬承受使臣例選取三人各
曾有舉主三人已上者具脚色姓名供中樞密院其差
出使臣如在任終滿三年委實廉慎別無公私過犯仍
令本路轉運使副保奏當與酬獎 景祐五年九月七
日太常少卿直昭文館任中師言臣在廣州奉敕管勾
市舶司使臣三人通判二人亦是管勾市舶司名銜並
同勘會所使印是市舶使字乞自今少卿監以上知廣
州並兼市舶使入街內兩通判亦充市舶判官或主轄
市舶司事管勾使臣並申狀詔知州徐起兼市舶使今
後少卿監已上知州兼市舶使餘不行 神宗熙寧四

年五月十二日詔應廣州市舶司每年抽買到乳香雜
藥依條計綱申轉運司召差廣南東西路得替官往廣
州交管押上京送納事故衙替之人勿差至元符三年
六月十一日廣東轉運司奏欲於上京送納字下添人
如逐路無官願就即不限路分官員並許召差如無官
仍約定綱數申省乞差軍大將裝押字從之 七年正
月一日詔諸船船遇風信不便飄至逐州界速申所在
官司城下委知州餘委通判或職官與本縣令佐躬親
點檢除不係禁物稅訖給付外其餘禁物即封堵差人
押赴隨近市舶司勾收抽買諸泉福緣海州有南蕃海
南物貨船到並取公據驗認如已經抽買有稅務給到

回引即許通行若無照證及買得未經抽買物貨即押
赴隨近市船司勘驗施行諸客人買物到抽解下物貨並
於市船司請公憑引目許往外州貨賣如不出引目許
人告依偷稅法七月十八日詔廣東路提舉司劾廣州
市易務勾當公事呂逸以擅入市船司拘攔蕃商物故
也十九日詔廣州市船司依舊存留更不併歸市易務
九年五月二日中書門下言給事中集賢殿脩撰程
師孟乞罷杭州明州市船司只就廣州市船一處抽解
欲令師孟赴三司同共詳議利害以聞三司言今與師
孟同共詳議廣州市船利害先次剛立抽解條約詔
恩逐州有未盡未便事件令更取索重詳定施行 元

卷一百一十四

六

豐三年八月二十七日中書言廣州市船條已修定乞
專委官推行詔廣東以轉運使孫迥廣西以轉運使陳
倩兩湖以轉運副使周直孺福建以轉運判官王子京
迥直孺兼提舉推行倩子京兼覺察拘攔其廣南東路
安撫使更不帶市船使 五年十月十七日廣東轉運
副使兼提舉市船司孫迥言南蕃綱首持三 齊慶畢
國主及主管國事國主之女唐字書寄臣熟龍腦二百
二十七兩布十三疋臣昨奉委推行市船法臣以海船
法敵商旅輕於冒禁每召賈胡示以條約曉之以來遠
之意今幸刑戮不加而來者相繼前件書物等臣不敢
受乞估直入官委本庫買綵帛物等候冬船回報謝之

所貴通異域之情來海外之貨從之十二月二十一日
廣西轉運副使吳潛言雷化發船之地與瓊島相對今
令倒下廣州請引約五千里不便欲乞廣西沿海一帶
州縣如土人客人以船載米穀牛酒黃魚及非市船司
司抽解之物並更不下廣州請引詔孫迥相度於市船
法有無妨礙 六年十一月十七日密州范鈞言欲於
本州置市船司於板橋鎮置抽解務罷賣人專利之權
歸之公上其利有六使商賈入粟塞下以佐邊費於本
州請香藥雜物與免路稅必有奔走應募者一也凡抽
買犀角象牙乳香及諸寶貨每歲上供者既無道塗勞
費之役又無舟行侵盜傾覆之弊二也抽解香藥雜物

卷一百一十四

七

每遇大禮內可以助京師外可以助京東河北數路賞
給之費三也有餘則以時變易不數月坐有倍稱之息
四也商旅樂於負販往來不絕則京東河北數路郡縣
稅額增倍五也海道既通則諸蕃寶貨源源而來上供
必數都於明廣六也有是六利而官無橫費難集之功
庶可必行而無疑况本州及四縣常平庫錢不下數十
萬緡乞借為官本限五年撥還詔都轉運使吳居厚悉
意斟酌條息以聞其後居厚言其取於輕重之權較然
可見於今無不可推行之理欲稍出錢帛議其取舍之
便考其贏縮之歸仍上置權易務差官吏牙保法請自
七年三月推行已而居厚又言鈞所請置抽解務如此

則率制明廣二州已成之法非漸廣江淮數路公私之便海道至南蕃極遠登萊東北密通遼人雖立透漏法勢自不可拘攔而板橋又非商賈輻湊之地恐不可施行 哲宗元祐二年十月六日詔泉州增置市舶 三年三月十八日密州板橋置市舶司 五年十一月二十九日刑部言商賈許由海道往來蕃商興販並具入船物貨名數所詣去處申所在州仍召本土物力戶三人委保州為驗實牒送願發船州置簿給公據聽行回日許於合發船州往船公據納市舶司即不請公據而擅乘船自海道入界河及往高麗新羅登萊州界者徒二年五百里編管往北界者加二等配一千里並許人告捕給船物半價充賞其餘在船人雖非船物主並杖八十即不請公據而未行者徒一年鄰州編管賞減擅行之半保人並減犯人三等從之 元符二年五月十二日戶部言蕃船為風飄着沿海州界若損敗及船主不在官為拯救錄物貨許其親屬召保認還及立防守盜縱詐冒斷罪法從之 徽宗崇寧元年七月十一日詔杭州明州市舶司依舊復置所有監官專庫手分等依逐處舊額 三年五月二十八日詔應蕃國及土生蕃客願往他州或東京販易物貨者仰經提舉市舶司陳狀本司勘驗詣實給與公憑前路照會經過官司常切覺察不得夾帶禁物及姦細之人其餘應有關防約

卷一百二十四

九

東事件令本路市舶司相慶申尚書省先是廣南路提舉市舶司言自來海外諸國蕃客將寶貨渡海赴廣州市船務抽解舉民間交易聽其往還許其舉止今來大食諸國蕃客乞往諸州及東京買賣未有條約故有是詔 四年五月二十日詔每年蕃船到岸應買到物貨合行出賣並將在市實直價例依市易法通融收息不得過二分從廣南提舉市舶司請也 五年三月四日詔廣州市舶司舊來發船往來南蕃諸國博易回元豐三年舊條只得却赴廣州抽解後來續降沿革不同今則許於非元發船州往船抽買緣此大生奸弊虧損課額可將元豐三年八月舊條與後來續降銜改參詳從長立法遵守施行 大觀元年三月十七日詔廣南福建兩路市舶依舊復置提舉官 三年七月二十日詔罷兩路路提舉市舶官令提舉常平官兼專切提舉通判管勾 政和二年五月二十四日詔兩路福建路依舊復置市舶從福建路提舉刑獄即濤請也 三年七月十二日兩路提舉市舶司奏至道元年六月二十六日勅應通判諸色官員并市舶司官使臣等今後並不得收買蕃商香藥禁物如有收買其知通諸色官員并市舶司官並除名使臣決配所犯人亦決配緣止係廣南一路指揮詔申明行下 四年五月十八日詔諸國蕃客到中國居住已經五世其財產依海行無合承分人

卷一百二十四

九

及不經遺囑者並依戶絕法仍入市船司拘管 五年
七月八日禮部奏福建提舉市船司狀昨自興復市船
已於泉州買來遠驛與應用家事什物等並足定稿設
備送則例及以置使臣一員監市船務門兼充接引幹
當來遠驛及本司已出給公據付劉著等收執前去羅
斛占城國說諭詔納許令將寶貨前來投進外今照對
慕化貢奉諸蕃國人等到來合用迎接犒設津遣差破
當直人從與押伴官等有合預先措置申明事件今措
度欲乞諸蕃國貢奉使副判官首領所至州軍乞用妓
樂迎送許乘轎或馬至知通或監司客位候相見罷赴
客位上馬其餘應干約束事件並乞依舊例入貢修例

卷一百二十四

十

施行如更有未盡事件取自朝旨本部尋下鴻臚寺勘
會據本寺狀稱契勘福建路市船司依崇寧二年二月
六日朝旨招納到占城羅斛二國前來進奉內占城先
累赴闕係是廣州解發外有羅斛國自來不曾入貢市
船司自合依政和令詢問其國遠近大小強弱與已入
貢何國為比奏本部勘會今來本司並未曾勘會依條
比奏及申明合用迎接等事今欲下本司勘會依條比
奏施行詔從之八月十三日詔提舉福建路市船施述
與轉一官以詔誘抽買寶貨增羨也 七年七月十八
日提舉兩浙路市船張范奏欲乞鎮江平江府如有蕃
商願將船貨投賣入官即令稅務監官依市船法博買

內上供之物依條附網起發不堪上供物貨闕提刑司
選官估賣從之 宣和元年八月四日又奏政和三年
七月二十四日聖旨於秀州華亭縣興置市船務抽解
博買專置監官一員後來因青龍江浦壅塞少有蕃商
船舶前來續承朝旨罷去正官令本縣官兼監今因開
修青龍江浦通快蕃商船舶輻湊住泊雖是知縣兼監
其華亭縣係繁雜去處欲去依舊置監官一員管幹乞
從本司奏辟從之十二月十四日詔福建提舉市船蔡
栢職事修舉可特轉一官勾當公事趙真轉一官令再
任 三年十一月二十六日詔諸路市船本錢並依茶
鹽錢已得指揮 四年五月九日詔應諸蕃國進奉物

卷一百二十四

二

依元豐法更不起發就本處出賣倘敢違戾市船司官
以自盜論 七年三月十八日詔降給空名度牒廣南
福建路各五百道兩浙路三百道付逐路市船司充折
博本錢仍每月具博買并抽解到數目申尚書省 高
宗建炎元年六月十三日詔市船司多以無用之物枉
費國用取悅權近自今有以薦稱香指環瑪瑙貓兒眼
睛之類博買前來及有虧蕃商者皆重寘其罪今提刑
司按舉聞奏十四日詔兩浙福建路提舉市船司併歸
轉運司令逐司將見在錢穀器四等拘收具數申尚書
省十月二十三日承議郎李則言闕廣市船舊法置場
抽解分為麤細二色般運入京其餘麤重難起發之物

本州打套出賣自大觀以來乃置庫收受務廣節歲張大數目其弊非一舊係細色網只是真珠龍腦之類每一網五千兩其餘如犀牙紫礦乳香檀香之類盡係廢色網每網一萬斤凡起一網差衙前一名管押支脚乘贍家錢約計一百餘貫大觀已後犀牙紫礦之類皆變作細色則是舊日一網分為之十二網多費官中脚乘贍家錢三千餘貫乞將前項抽解廢色並令本州依時價打套出賣盡作見錢椿管許諸客人就行在中納見錢齋執兌便闕子前來本州支請詔依舊條依所乞二年五月二十四日詔依舊復置兩湖福建路提舉市船司尚書省言併廢以來土人不便虧失數多故復置

卷一百二十四

十三

之六月十日詔給度牒師號一十萬貫付福建路十萬貫付兩湖路專充市船本錢十八日兩湖路提舉市船吳說劄子契勘本司解宇舊在杭州已經燒毀伏見杭州神霄宮依昨降朝旨廢罷見今空闕欲乞路逐一位子量以本司頭子錢修葺安着一行官吏詔依仍不得過四十間七月八日詔兩湖路市船司以降指揮減省冗費每遇海商往船依舊例支送酒食罷每年燕犒其上供細色物貨並遵舊制圍網起發罷步檐雇人廣南福建路市船司準此十月十七日司農卿黃鑄奏臣聞元祐間故禮部尚書蘇軾奏乞依祖宗編救杭州並不許發船往高麗違者徒二年沒入財貨充賞併乞刪

除元豐八年九月內創立許海船附帶外夷入貢及商販一條並崇朝建一一施行臣近具海船擅載外國入貢條約稟之都省蒙劄付臣成諭臣已取責船戶陳志蔡周迪狀稱今後不得擅載如違徒二年財物沒官之罪欲望特降處分下諸路轉運市船司等處依應遵守不許違戾從之四年二月二十六日尚書省言廣南路提舉市船司言檢准敕節文廣南市船司狀廣州司船庫逐日收支實貨錢物浩漸全藉監門官檢察欲乞許從本司奏准無賊私罪文武官充廣州市船庫監門庶幾得人檢察杜絕侵盜之弊從之六月二十二日詔諸路市船司錢物今後並不許諸司官剽刷如違以徒

卷一百五十五

十三

二年科罪十月十四日提舉兩湖路市船劉無極言近准戶部符仰從長相度將秀州華亭縣市船務移就通惠鎮具經久可行事狀保明申請施行今相度欲且存華亭縣市船務却乞令通惠鎮稅務監官招邀船船到岸即依市船法就本州抽解每月於市船務輪差專秤一名前去主管候將來見得通惠鎮商賈免稅之勞往來通快物貨興成即將華亭市船務移就本鎮置立詔依紹興元年十一月二十六日提舉廣南路市船張書言言契勘大食人使蒲亞里所進大象牙二百九株大犀三十五株在廣州市船庫收管緣前件象牙各係五七十斤以上依市船條例每斤價錢二貫六百

文九十四陌約用本錢五萬餘貫文者欲望詳酌如數
目稍多行在難以變轉即乞指揮起發一半令本司委
官秤估將一斛就便搭息出賣取錢添同給還蒲亞里
本錢詔令張書言揀選大象牙一百株并犀五十株
起發赴行在准備解送帶宣賜臣僚使用餘依
二年正月二十六日詔令戶部取會兩湖等三路提舉市
舶司酌中年分起發上京物數并抽解博買所用過錢
數及賣過物色若干等自權住起發後來所有抽解買
賣到息錢並依此開具申尚書省內兩湖係近便仍責
限回報先次措置三月三日詔兩湖提舉市舶務就秀
州華亭縣置司官屬供給令秀州應副 四月二十六

卷一百一十二

十四

日戶部言據提舉廣南路市舶張書言劄子近年以來
不蒙朝廷給降本錢而轉運司又取撥過本司見錢五
萬貫文見今委實闕乏詔令禮部給降廣南東路空名
度牒三百道紫衣兩字師號各一百道撥還本司充博
買本錢支用六月二十一日廣南東路經略安撫提舉
市舶司言廣州自祖宗以來興置市舶收課入倍於他
路每年發船月分支破官錢管設津遣其蕃漢綱首作
頭梢工等人各令與坐無不得其懽心非特營辦課利
蓋欲招徠外夷以致乘遠之意舊來或遇發船衆多及
進貢之國併至量增添錢數亦不滿二百餘貫費用不
多所說者衆今在建炎二年七月敕備坐前提舉兩湖

市舶吳說劄子每年宴犒諸州所費不下三千餘貫委
是枉費緣吳說即不曾取會本路設蕃所費數目例蒙
指揮寢罷竊慮無以招懷遠人有違祖宗故事欲乞依
舊犒設從之 七月六日福建路安撫轉運提舉司奏
准紹興二年四月十一日德音勸會本路地狹民貧官
吏振東訪聞市舶只是泉一處舊來保守臣魚領今既
有提舉設屬置吏費耗祿廩其利之所入徒濟姦私而
公上所得無幾仰本路帥臣監司同共相度可與不可
廢罷條具聞奏遂司今相度到未置提舉官已前只是
本路轉運或提刑司官魚領比置官後所收課額元無
漏落魚每歲自八月以後至六月以前風信不順即無

卷一百一十五

十五

販及海南回船到岸其提舉司官吏於上項月分並
各瑞閑委是以廢還遂司詔依仍委本路提刑司魚領
八月六日詔市舶司廢罷其本司銀器錢物並令起
赴行在左藏庫送納舊管人吏以入仕年月日先後三
分中存留一分官吏請給舊費令提刑司取見元支窠
名每月支數依元窠名椿收訖具狀申尚書司屬官不
罷九月二十五日詔舊市舶司職事令福建提舉茶事
魚領前降令提刑司魚領指揮更不施行十月四日詔
福建提舉茶事司權移往泉州就舊提舉市舶司置司
將令來魚管市舶司職務繫銜 三年六月四日戶部
言昨承朝直取會兩湖市舶司已前酌中年分起發上

京物數若干等數權往起發往來抽解轉買及一面賣過物數所用本柄收到息錢並依此開具供申仍分明聲說曾如何支使見在之數於何處椿管候比照驅考有無虧損侵隱措置經久可行利害申尚書省本部行下本司取會開具依應回報去後今據兩湖提舉市船司申本司契勘臨安府明温州秀州華亭及貴州近日場務昨因兵火實無以前文字供備本司今依應將本路收復以後建炎四年紹興元年二年內取紹興元年酌中一年一路抽解博買貨物比附起發變賣收到本息錢數目開具如後一本路諸州府市船務五處紹興元年一全年共抽解一十萬九百五十二斤零一十四

卷二二二四

一六

兩尺錢二字八半段等本部尋行驅考得雖有所收息錢其間多有一面支使名色不一例各不見具致許支條法比欲再行取會又恐內有違法擅支數目遷延月日不肯依公回報若不別作擘劃又緣市船務所管朝廷錢物浩濶唯在提舉司檢察拘轄似此深恐得以侵用因而臨失財計今相度欲乞委兩湖西提刑司取索市船司自建炎四年以後應支使錢物窠名數干照并許支條法指揮逐一子細驅磨將不合支破錢數依舊追理撥還入官添助博買錢本仍乞令諸通判自今後遇市船務抽買客人物貨須管依條躬親入務同監官抽買及自紹興三年為始歲終取會逐務開具的實買到

物貨名色數目用過本錢管運利息應支使錢物夾細帳狀保明申兩湖西提刑司從本司取索驅考如稍有隱漏不實之數並依無額上供法施行若逐州通判不依法躬親入務同監官抽買亦乞令提刑司按劾施行詔依七月一日詔廣南東路提舉市船官今後遵守祖宗舊制將中國有用之物如乳香藥物及民間常使香貨並多數博買內乳香一色容等尤廣所差官自當體國招誘博買仍令戶部限三日將市船司抽解博買舊法參酌重別立定殿最賞罰條格具狀申尚書省以尚書省言提舉官往往非其人致蕃商稀少理合講究故也八月二十二日新差提舉廣南路市船姚焯言蒙恩付

卷二二二四

一七

以南海船事唯蕃商物貨之職而已他不與焉今赴新任竊望入境後或見本路民間有的實利病乞依守臣五事例得以條具聞奏庶幾遠民咸喻德意從之九月九日詔廣南市船庫錢物除朝廷指定取不合應付外其餘官司今後並不得取撥支使雖奉特旨亦聽本司執奏不行提舉姚焯言本司錢本多為轉運司畫旨取撥致無以應副蕃商故也十一月十二日戶部言諸路收買市船司博易物色本錢欲依舊用坊場錢應副從之十二月十七日戶部言勘會三路市船除依條抽解外蕃商販到乳香一色及牛皮筋角堪造軍器之物自當盡行博買其餘物貨若不權宜立定所起發窠名

竊慮枉費脚乘欲令三路市舶司將今來立定名色計
置起發下項名件欲令起發赴行在送納金銀真珠玉
乳香牛皮筋角象牙犀腦子麝香沉香上中次箋香檀
香烏文木鵬砂朱砂木香人參丁香琉璃珊瑚蘇合油
白芷蔻牛黃腦胎臍龍涎香藤黃血竭華澄茄安息香
縮砂降真香內苴慈訶子舶上茴香茯苓菩薩香鹿茸
黑附子油腦菴琥珀上等螺犀中等螺犀下等螺犀
水銀上等藥犀中等藥犀下等藥犀鹿速香赤舍腦米
腦腦泥木札腦夾雜銀石碌白附子銅器銀器奇子南
蕃蘇木高州蘇木隨風子青木香乾蓮川芎紅花雄黃
川椒石鍾乳瑠黃白木夾雜黃熟香頭上等生香茴香

卷一百一十四

六

烏牛角下
脫白牛角

烏牛角沙魚皮上等鹿皮魚膠海南蘇木熟速香薑黃
龜鱉皮魚鱉椰心篔簹小花狹篔簹牙篔簹布海南
基盤布海南吉貝布海南青花基盤皮單下色餅香海
南白布海南白布皮單揀香上色餅乳香中色餅香次
下色餅香上色袋香中色袋香下色袋香乳香塌香黑
塌香水濕黑塌香青基盤布紬生速香所削揀選依下
水濕黑塌香黃蠟松子榛子次煎黃熟香頭白燕炭山
菜萸茅木防風杏仁五苓脂黃耆土牛膝毛絕布高麗
小布占城速香生熟香夾煎香上黃熟香中黃熟香下
箋香石斛下項名件欲令本處一面變賣蓋蔽水御碌
香蘆薈阿魏華撥史君子慈冠花肉桂桂花指環腦丁

香母扶律膏大風油加香路火丹子紫藤香萬芹子苴
菴黑萬稱龜童沒藥天南星青桂頭秦皮橘皮鼈甲時
蘿官桂榆甘子益智高良薑甲香天竺黃草苴菴薑香
紅豆草菓大腹子肉破故紙苓苓香蓬莪朮木鼈子石
決明木蘭皮丁香皮殼苴菴烏藥柳桂桂皮檀香皮薑
黃相思子蒼朮青椿香幽香桂心大片香薑黃熟蠟末
潮腦三賴子龜頭枝實密木檀香纏丁香枝白膠香椿
香頭鷄骨香龜同香白芷亞濕香木蘭茸烏黑香麝熟
香下等丁香下等冒頭香下等麝香頭下等青桂片香
麝香木蕃檳榔肉連皮檳榔舊香連皮大復麝熟香頭
海桐皮松搭子犀蹄土半夏常山蕤仁遠志暫香下迷

卷一百一十四

六

香下黃熟香照依 五年閏二月八日詔市舶務監官
并見任官詭名買市舶司及強買客旅船貨以運制論
仍不以赦降原減許人告賞錢一百貫提舉官知通不
舉劾減犯人罪二等 六年十二月十三日詔蕃船綱
首蔡景芳特與補承信郎以福建路提舉市舶司言景
芳招誘販到物貨自建炎元年至紹興四年收淨利錢
九十八萬餘貫乞推恩故也二十九日戶部言兩浙市
舶司中看詳到泉州相度乞今後蕃商販到諸雜香藥
除抽解外取願不以多少博買外其抽解將細色直錢
之物依法十分抽解一分其餘麤色並以十五分抽解
一分若依所乞即於本路委是利便等事送戶部勘當

本部言欲下三路市船司更切契勘如委實可行不致虧損課息即依所乞施行仍仰今後博買物貨照應前後節次已降指揮博買施行毋致枉有占壓本錢除象牙乳香真珠犀係是實寶貨之物合依舊分數抽解外其諸雜香藥物貨欲依已勘當事理施行詔依七年七月二日三省言紹興七年三月二十一日敕節文監司大藩節鎮知州差初任通判資序以上人軍事州軍監第二任知縣資序以上人檢準紹興敕諸稱監司謂轉運提點刑獄其提點坑冶鑄錢茶鹽市舶未有該載詔提舉坑冶鑄錢依監司茶鹽市舶依軍州事已降指揮施行閏十月三日上曰市舶之利寔厚若措置合

卷三十三

市

宜所得動以百萬計豈不勝取之於民朕所以留意於此庶幾可以少寬民力爾先是詔令知廣州運南夫條具市舶之弊南夫奏至其一項市舶司全藉蕃商來往貨易而大商蒲亞里者既至廣州有右武大夫曾納利其財以妹嫁之亞里因留不歸上今委南夫勸誘亞里歸國往來幹運蕃貨故聖諭及之八年七月十六日臣察言廣南福建兩洲市舶司抽買到市舶香藥物貨依紹興六年四月九日朝旨立定合起發本色并令本本處一面變轉價錢赴行在送納名件緣合起發內尚有民間使用稀少等名色若行起發竊慮枉費脚乘及虧損官錢詔令逐路市舶司如抽買到和劑局無用并

接寫不空

臨安府民間使用稀少物貨更不起發本色一面變轉價錢赴行在庫務送納內廣南福建路仍起輕齋一年十一月戶部言重行裁定布船香藥名色仰依合起發名件湏管依限起發前來所是本處變賣物貨除將自來條格內該載合充循環本錢外其餘遵依已降指揮計置起發施行不啻違戾合赴行在送納可以出賣物色細色呵子中箋香沒藥破故紙丁香木香茴香茯苓玳瑁鵬砂時羅紫礦瑪瑙水銀天竺黃末味砂人參鱉皮銀子下箋香片子銅器銀珠熟速香帶根丁香桔梗澤瀉扶神金船上茴香中熟速香玉乳香麝香夾雜金夾雜銀沉香上箋香次箋香鹿茸珊瑚蘇合油牛黃血竭腦脂龍涎香華澄茄安息香琥珀雄黃鍾乳石薔薇水蘆薈阿魏黑篤耨鱉甲篤耨香皮篤耨香沒石子雌黃鷄舌香香螺殼葫蘆芭翡翠金顏香畫黃白豈蔻龍腦有九等 熟腦 梅花腦 米腦 白蒼腦 油腦 赤蒼腦 腦泥 鹿速腦 木札腦 麝色胡椒檀香夾箋香黃蠟黃熟香吉貝布襪面布香米縮砂乾薑蓬莪朮生香斷白香藿香草撥益智木藍子降真香桂皮木綿史君子肉豈蔻檳榔青橘皮小布大布白錫甘草荆三稜碎箋香防風藹醬次黃熟香烏里香冒頭香三穎子青苧布下生香丁香海桐皮蕃青班布下等冒頭香下等五里香荖牙草修割香中生香白附

卷三十三

三

香上香中

子白熟布白細布山桂皮暫香帶枝檀香鉛上茴香烏
香牛齒香半夏芍藥布石碌紫藤香官桂桂花花藤藤
香紅荳高良薑藤黃熟香頭飯藤黃熟香片螺頭斬
到香生香片水藤皮蒼朮紅花片藤瑠瓠水盤頭赤魚
鱉香纏小片水盤頭杏仁紅橘皮二香大斤香糖霜天
南星松子麝小布大片水盤香中水盤香樟腦青桂香
斧口香白芍布鞋面布丁香皮草菓生芋布土檀香青
花蕃布荳蔻螺犀隨風子細丁海母龜同亞濕香菩提
子鹿角蛤蚧洗銀珠花梨木瑠璃珠椰心筆犀蹄蕃糖
師子絞枝實窟重枉費脚乘宋木大蘇木小蘇木硫磺
白藤棒修截香青桂頭香蕃蘇木 蘇木

卷一百一十四

五

鑊鐵白藤窟鐵水藤坯子大腹子薑黃麝香木跳子鷄
骨香大腹檀香皮把麻倭板倭板頭薄板板掘短板
肩椰子長薄板合單火丹子蛙姑乾倭合山枝子白檀
木黃丹麝檀木芋麻蘇木稍報相思子倭梨木槓藤子
滑皮松香螺殼連皮大腹吉貝花布吉貝紗瓊枝菜砂
黃麝生香琉黃泥黃木柱短小零板杉枋厚板松枋海
松板木枋厚板令赤藤厚枋海松枋長小零板板頭松
花小螺殼麝黑小布杉板狹小枋令圍合雜木柱枝條
蘇木水藤茂三抄香團鐵脚珠蘇木脚生羊梗黃絲火
杖煎盤黑附子油膠藥犀青木香白朮蕃小花狹單海
南白布單青蕃基盤小布白蕪蕪山菜莖茅木五苓脂

黃耆毛施布生熟香石斛大風油秦皮草荳蔻烏藥香
白芷木蘭茸蕤仁遠志海螺皮生薑黃苓龍骨草枕頭
土琥珀冷餅密木白眼香鸞香鐵鬃斗土錫荳蔻花砂
魚皮拍還腦香栳皮黃漆滑石蔓荊子金毛狗脊五加
皮榆甘子葛蒲土牛膝甲香加路香石花菜麝絲蠶頭
大價香五倍細辛韶腦舊香御碌香大風子檀香皮纏
香皮纏末大食芍梅薑陸香召亭枝龜頭犀香荳根
白腦香生香片船上蘇木水盤頭幽香蕃頭布海南基
盤布海南青花布皮單長木長倭條短板肩二十三日
臣察言廣東福建路轉運司過船船起發差本司屬官
一員臨時點檢仍差不干碼官一員覺察至海口俟其

卷一百一十四

五

放洋方得回歸如所委官或縱容般載銅錢並乞顯罰
以為慢令之戒詔下刑部立法刑部立到法諸船舶起
發取蕃及外蕃運奉所屬先報轉運司差不干礙官一
員躬親點檢不得夾帶銅錢出中國界仍差通判一員
謂不干預市船職事者覆視候其船放洋方得回歸諸
船船起發取蕃及外蕃運奉所委點檢官覆視官同容
縱夾帶銅錢出中國界首者依知情引領停歲負載人
法決三等者即覆視官不候其船放洋而輒回者徒一
年從之 十二年十二月十八日詔福建路提舉市舶
令見任官專一提舉其已差下替人令疾速赴任專一
提舉茶事福建路提舉市舶司昨自紹興二年廢罷遂

令提舉茶事司兼領就泉州置司時朝廷措置福建臘
茶欲就行在置局給賣於是通判臨安府呂斌言乞將
福建路茶事司依舊復歸建州專一主管買發臘茶而
戶部言今將提舉市舶司未廢併以前官吏今量減孔
目官手分各一名外每月約支錢止三百九十貫米止
十七碩比之茶事司見請錢米其錢歲減二千四百六
十貫米減一百二十六碩故有是詔 十四年九月六
日提舉福建路市舶樓璫言臣昨任廣南市舶司每年
於十月內依例支破實錢三百貫文排辦筵宴係本司
提舉官同守臣犒設諸國蕃商等今來福建市舶司每
年止量支錢委市舶監官脩辦宴設委是禮意與廣南

卷一百一十四

不同欲乞依廣南市舶司體例每年於遣發蕃船之際
宴設諸國蕃商以示朝廷招徠遠人之意從之 十五
年十二月十八日詔江陰軍依温州例置市舶務以見
任官一員兼管從本路提舉市舶司請也 十六年四
月十日提舉福建路市舶曹泳言乞今後本路沿海令
佐巡尉批書內添入本地分內無透漏市舶物貨一項
所屬得本司保明方得批書及州縣有承勸市舶透漏
公事如或減裂詳本司奏劾從之九月二十五日宰執
進呈廣南市舶司繳進三佛齋國王寄市舶官書且言
近年商販乳香頗有虧損上曰市舶之利頗助國用宜
循舊法以招徠遠人阜通貨賄於是降右朝散大夫提

舉福建路常平茶事素復一一官以前任廣南市舶虧
損蕃商物價故有是命十七年十一月四日詔三路市
舶司今後蕃商販到龍腦沉香丁香白荳蔻四色並依
舊抽解一分餘數依舊法施行先是紹興十四年一時
措置抽解四分以市舶司言蕃商陳訐抽解太重故降
是旨 十八年閏八月十七日詔明秀州華亭市舶務
監官除正官外其添差官內許從市舶司每務移差官
一員前去温州江陰軍市舶務專充監官主管抽買船
貨收支錢物仍與理為本任從提舉市舶司周奕請也
二十一年閏四月四日右中奉大夫直顯謨閣知樞
州李莊除提舉福建市舶上曰提舉市舶官委寄非輕

卷一百一十四

若用非其人則措置失當海商不至矣莊可發來赴闕
稟議然後之任七月八日廣南市舶司言廣州通判二
員主管市舶職事比之幹辦公事職事為簡乞將通判
賞減定依幹辦公事官一等推賞詔下本司上差通判
一員主管市舶職事其賞依本司所乞與幹辦公事一
等比監官條法減半推賞施行 二十七年六月一日
宰執進呈戶部措廣南銅錢出界事上曰廣南市舶司
遞年有蕃商息錢如及額許補官此祖宗舊制前兩年
有陳乞推恩人朝廷不與恐緣此蕃商不至今後可與
依舊例推恩即非創立法制 二十九年九月二日宰
進呈御史臺檢法官張闡論市舶事上曰廣南福建兩

湖三路市舶條法恐各不同宜令逐司先次開具來上
當委官詳定朕嘗聞開市舶司歲入幾何開奏抽解與
和買以歲計之約得二百緡如此即三路所入固已不
少皆在常賦之外未知戶部如何收附如何等項取見實
數以聞湯思退奏曰謹當遵依聖訓行下逐路船司抄
錄條法并令取見收支實數俟到條數聞奏以御史臺
檢法官張闡言比者叨領船司僅及二載竊嘗求其利
害之灼然者無若法令之未修何當福建廣南各置務
於一州兩湖市舶務及分建於五所三路市舶相去各
數千里初無一定之法或本於一司之申請而他司有
不及知或出於一時之建明而異時有不可用監官之

卷一百一十五

策

或專或兼人吏之或多或寡待夷夏之商或同而或異
立賞刑之制或重而或輕以至任船於非發船之所有
禁有不禁買物於非產物之地有許有不許若此之類
不可舉舉故官吏無所遵守商賈莫知道從茲吏舞文
遠人被害其為患深欲望有司取前後累降指揮及三
路節次申請釐析刪修著為一司條制故上諭及之
孝宗龍興元年十二月十三日臣寮言船船物貨已經
抽解不許再行收稅係是舊法緣近來州郡密令場務
勒商人將抽解餘物重稅却致冒法透漏所失倍多宜
行約束庶官私無虧興販益廣戶部者詳在法應抽解
物不出州界貨賣更行收稅者以違制論不以去官赦

降原減欲下廣州福見兩湖轉運司并市舶司鈐束所
屬州縣場務遵守見行條法指揮施行從之 二年七
月二十五日臣寮言熙寧初創立市舶一司所以來遠
人通物貨也舊法抽解既有定數又寬期納稅使之待
價此招致之方也邇來州郡官吏趣辦抽解之外又多
名色魚迫其輸納貨滯則減價求售所得無幾恐商旅
自此不行欲望戒敕州郡推明神宗皇帝立法之意使
商賈懋遷以助國用從之繼而戶部欲行廣南福建兩
湖路轉運司并市舶司鈐束所屬州縣場務遵守見行
條法施行毋致違戾八月十三日兩湖市舶司申條具
利害一抽解舊法十五取一其後十取其一又其後擇

卷一百一十五

策

其良者謂如犀象十分抽二分又博買四分真珠十分
抽一分又博買六分之類船戶懼抽買數多所販止是
麤色雜貨照得象牙珠犀係細色抽買比他貨至重非
所以來遠人欲乞十分抽解一分更不博買一三路船
船各有置司去處舊法召保給公憑起發回日繳納仍
各歸發船處抽解近緣兩湖市舶司事爭利申請令隨
便住船變賣遂壞成法深屬不便乞行下三路照應舊
法施行一商賈由海道興販諸蕃及海南州縣近立限
回船緣其間或有盜賊風波逃亡事故不能如期難以
立定程限今欲乞召物力戶充保自給公憑日為始若
在五月內回船與優饒抽稅如滿一年內不在饒稅之

限滿一年已上許從本司根究責罰施行若有透漏元保物力戶並當坐罪從之 乾道二年五月十四日兩湖路市舶司言建炎三年四月四日指揮應販市舶香藥給引付人戶遇經過收稅去處依此批發免兩州商稅當來失寫物貨二字致被稅務阻節乞於香藥字下添入物貨二字詔依仍令人戶於出給支引內從實開坐所販名件數目齊執前去六月三日詔罷兩湖路提舉市舶司所有逐處抽解職事委知縣監官同行檢稅而總其數令轉運司提督先是臣僚言兩湖路惟臨安府明州秀州温州江陰軍五處有市舶祖宗舊制有市舶處知州帶魚提舉市舶務通判帶主管知縣帶

卷一百一十

二

監而逐務又各有監官市舶置司乃在華亭近年過明州船舶到提舉官者帶一司公吏留明州數月名為抽解其實撥撥餘州瘠薄處終任不到可謂素餐今福建廣南路皆有市舶司物貨浩瀚置官提舉誠所當宜惟是兩湖路置官委是冗蠹乞賜廢罷故有是命二十七日兩湖轉運使姜詵言奉旨提督兩湖市舶事務今條具下項一今來市舶司廢罷行移文字欲就用轉運司印記元印合行繳納一市舶司每歲天申聖節及大禮各有進奉銀絹欲依舊例將市舶錢收買發納一市舶司元於見任官內差一員兼主管文字點檢帳狀今欲就委轉運司屬官提舉官廨宇今欲充市舶務庫安頓

官物舊務却有監官廨宇一市舶司元管都吏前後行貼司書表客司共一十一名今欲於內存置前行手分貼司各一名其餘並罷從之 三年四月三日姜詵言明州市舶務每歲夏汛高麗日本外國船舶到來依例提舉市舶官於四月初親去檢察抽解金珠等起發上件今來撥隸轉運司提督欲選差本司屬官一員前去從之二十二日詔廣南兩湖市舶司所發船回日內有妄托風水不便船身破漏檣桅損壞即不得拘截抽解若有別路市舶司所發船前來泉州亦不得拘截即委官押發離岸回元來請公驗去抽解從福建路市舶程祐之請也十二月二十三日詔令福建市舶司於泉漳

卷一百一十二

二

福州興化軍應合起赴左藏西庫上供銀內不以是何寮名截撥二十五萬貫專充抽買乳香等本錢從工部侍郎提領左藏南庫姜詵請也 七年十月十三日詔今後廣南市舶司起發麝色香藥物貨每網以二萬斤正六百斤耗為一網依舊例支破水脚錢一千六百六十二貫三百三十七文省限五箇月到行在交納如別無欠損違限依押乳香三十斤推賞其差募官管押等並依見行條法指揮從戶部尚書魯懷之請也 九年七月十二日詔廣南路提舉市舶司申乞於瓊州置主管官指揮更不施行先是提舉黃良心言欲創置廣南路提舉市舶司主管官一員專一覺察市舶之弊并催

趕回船抽解於瓊州置司臣僚言昔元中嶺南以船
 船多往安南欲差判官往安南收市陸贄以謂示貪風
 於天下其事遂寢遣官收市猶不可况設官以漁利乎
 故有是命 淳熙元年七月十二日戶部侍郎蔡誥言
 乞委幹辦諸軍審計司趙汝誼往臨安府明秀温州市
 船務將抽解博買合起上供并積年合變賣物貨根括
 見數解赴行在所屬送納越時出賣從之既而汝誼申
 若盡數起發切恐無本博易乞為量留詔存留五分十
 月十日提舉福建路市船司言船司素有常綱之弊部
 網官皆求得之換易偷盜折欠稽遲無所不有今乞將
 細色步檐綱運差本路司戶丞簿合差出官押處色海

卷三十四

辛

道綱運選差諸州使臣諸曉海道之人管押其得替待
 闕官不許差從之 二年市船張堅有請以見任官可
 差出者乞依差待闕官從之
 二年二月二十七日戶部言市船司管押綱運官推賞
 今措置欲令福建廣南路市船司嚴細物貨並以五萬
 斤為一全網福建限三月程廣南路限六月程到行在無
 欠損與比做押錢帛指揮推賞如不及全網以五斤為
 則作十分組計亦依押錢帛網地里格法等第推賞從
 之十二月五日提舉福建路市船蘇現言近降旨揮著
 商止許於市船置司所貿易不得出境此令一下其徒
 有失所之憂乞自今諸蕃貨物既經征權之後有往他
 者召保經船司陳狀疏其名件給據付之許令就福建

路州軍興販從之 六年正月二十二日詔前廣州鄭
 人傑特降三官 以人傑任內透漏銅錢
 銀貫過界故有是命 二十三日詔復
 置光州中渡市推場主管官兩員從朝廷於文武官內
 選差一次既而宰臣趙雄等言光州復置中渡推場官
 御前恐有曾經在推場幹事人可以差充監司庶可檢
 察禁物不令過界上曰御前自來不曾差人在淮上買
 物如淮自北界之屬官中並無令推場官卿等宜一面
 選差須戒其某絕銅錢等違禁之物過界於任內無透
 漏當與陞擢差遣 七年八月三日臣僚言黎州塞外
 諸戎多以珠玉犀麝之屬互市任官自欲收買減尅時
 直囑付牙僧不許外人增價贖貨啟怨引惹邊事乞行

卷三十四

辛

禁約詔守俸贖買者令諸司按劾州縣官令守臣按劾
 監司違戾許行互察 十一年十二月十四日中書門
 下省檢會淳熙十年九年四月已降指揮今後與蕃商
 博易解鹽之人徒二年二十斤加一等徒罪皆配鄭州
 流罪皆配五百里知情引領停藏人為同罪許人捕若
 知情引領負載減犯人罪一等仍依犯人所配地里編
 管許人告透漏官司及巡察人各杖一百獲犯人并知
 情引領停藏人徒罪賞錢二百貫流罪三百貫如告獲
 知情負載人減半其提舉官并守令失覺察並取旨重
 作施行詔令逐路提舉官并州軍守臣各照應已降指
 揮常切覺察禁止毋令違犯每季檢舉多出文勝曉諭

十三年十一月二十七日宰執進呈前知雷州蘇訥
奏廣西軍寨向來有回易處蓋以條一寨之用即無差
人在外之例兵官貪婪者不循三尺差破兵卒已私所
差兵卒因而強買貨物多致生事乞今本路軍寨舊有
回易處只於本寨置局不許輒差兵卒出外因而營私
上曰此說可採可嚴行禁戢毋致擾民 十五年九月
二十四日宰執進呈四川制置司相度永康軍置博易
場不便事上曰博易場是不可置非惟引惹生事不廉
之吏便啓貪心十一月二十二日知盱眙軍葛拱言臣
僚奏陳發客過淮關防更夜之弊奉旨令葛拱日下措
置聞奏契勘本軍與北界泗州對境設置推場每遇客

卷一百一十

三

人上場通貨已自互相結甲五人每一保推場書填甲
帖付保頭收管推場又開到申數客人單名物貨件段牒
付淮河渡本渡憑公牒辨驗甲帖真偽同推場主管官
并本軍所差官當面逐一照名搜檢隨身并應干行貨
若無夾帶禁物方得過淮其渡口搜檢官合干人并渡
載棹梢各與來往客人相熟自是不容夾帶外來姦細
作過之人本軍前後措置關防非不嚴條止緣冬間日
畧向短客人過淮不許經宿商議交易彼此圖利難便
圖就是致遲延有至夜晚日分今措置令推場每兩日
一次發運每場不得過五百人過放客日須管侵晨裝
發給由淮河渡東官搜檢通放至日未沒前向載盡數

過淮如有般未了物貨於次日裝發及再行傳語泗州
已從本軍措置所有清濼才候來年春暖即便開撥從
之 紹熙元年三月八日臣僚言福建市舶司每歲所
發網運有麤細色陸路網有麤色海道網其押網官並
無酬賞至於海網人畏風濤多不願行每差副尉小使
臣多有侵欺貿易之弊竊見饒州錢監起發錢網網官
押及二萬三千貫地滿三千里例減磨勘二年錢寶與
香貨所以助國家經常之費況錢由江行香由海行乞
今後市舶司網官押海道麤色網及十萬斤委無少欠
乞紐計價直比附錢網推賞從之 開禧元年八月九
日提轄行在推貨務都茶場趙善謚言泉廣招買乳香

卷一百一十

三

緣船司闕之不隨時支還本錢或官吏除社致有規避
博買詐作飄風前來明秀江陰船司巧作他物抽解收
稅私賣攬奪國課乞下廣福市舶司多方招誘申給度
牒變賣給還價錢仍下明秀江陰三市舶遇蕃船回船
乳香到岸盡數博買不得容令私賣從之十月十一日
詔泉廣市舶司將逐年博買蕃商乳香自開禧二年為
始權住博買 三年正月七日前知南雄州薛周臣言
泉廣各置船司以通蕃商比年蕃船抵岸既有抽解合
許從便貨賣今所隸官司擇其精者售以低價諸司官
屬復相囑託名曰和買獲利既薄怨望愈深所以比年
蕃船頭踈征稅暗損乞申飭泉廣市舶司照條抽解和

買入官外其餘貨物不得毫髮拘留巧作名色違法抑
買如違許蕃商越詐犯者計賊坐罪仍令比近監司專
一覺察從之 嘉定六年四月七日兩湖轉運司言臨
安府市船務有客人於泉廣蕃名下轉買已經抽解胡
椒降真香縮砂荳蔻蘆香等物給到泉廣市船司公引
立定限日指往臨安府市船務住賣從例係市船務收
索公引具申本司委通判主管官照檢比照元引色額
數目一同發赴臨安府都稅務收稅放行出賣如有不
同并引外出剩之數即照條抽解將收到錢分隸起發
上供今承指揮船船到臨安府不得抽解收稅差人押
回有船司州軍即未審前項轉販泉廣已經抽解有引

物貨船隻合與不合抽解收稅詔令戶部今後不得出
給興販海南物貨公憑許回臨安府抽解如有日前已
經出給公憑客人到來並勒赴慶元府住船應客人日
後欲陳乞往海南州軍興販止許經慶元府給公憑申
轉運司照條施行自餘州軍不得出給其自泉廣轉買
到香貨等物許經本路市船司給引赴臨安府市船務
抽解住賣即不得將元來船隻再販物貨往泉廣州軍
仍令臨安府轉運司一體禁戢從之

全唐文

宋會要

治平四年神宗即位五月八日新河北體量安撫使陳
薦言皇祐初河北荐饑朝廷輟汴綱米七十餘萬石漕
黃河以濟一方之民欲乞依例輟米三十萬石轉漕至
澶衛州通利軍北京賑濟兼聞河北糴使司頗有陳積
糧斛乞候臣至本路借支貸糧戶二石以所輟米撥還
從之治平元年五月二十一日三司言河北都轉運使
趙汴乞罷提點刑獄都提舉糴使望委轉運司管勾從
之 神宗熙寧二年八月十八日龍圖閣直學士陳薦
言聞河朔今歲豐稔倍常物價必賤欲乞指揮河北糴
便官量增市直收糴從之十月二十七日知滑州蔡挺
言本路秋稼大勝常時可因此計置糧草然臣所受旨
但提舉糴買而已自餘皆轉運司施行臣不闕與僅於
元指揮內更少假以事權庶幾施為稍獲辦事詔挺具
所見糴買利害以聞十二月十八日河北糴使司言熙
寧二年沿邊軍糧準朝旨糴三百三十萬石草四百萬
束約度未至有備乞增糴軍糧五十萬石草二百萬束
從之 三年十二月九日詔河北糴使司置勾當官一
員 十年十二月十日詔河北沿邊米價騰貴轉運使
糴使司尚增錢召人入中不惟使逐熟細民艱食又糜
公錢以資豪右可速指揮如軍糧可支二年即權住收

糴 元豐元年九月二十七日三司請於糴使司權住
糴鈔錢內更撥錢十萬緡應副河北路轉運司來時收
糴軍糧從之二十九日同知樞密院事薛向請下提舉
糴使司糴民所自糴米粟及坐倉入官仍依諸軍所請
用見錢坐倉收糴從之 二年正月十四日詔司農寺
市易淤田水利司封樁糧斛並兌換與河北糴使司更
不計置三月八日提舉河北糴使糧草王子淵言糴沿
邊軍儲皆商人入中歲小不登必邀厚價故設內地州
縣寄糴之法以權重輕自內地用御河船運至沿邊且
以熙寧八年言之網船三百用兵士幾二千人所運不
及八萬石計網船兵工約一斗已費錢七十矣若僦私
船百里之地斗才一錢三分至五分率以千里之遠計
之猶可省網船所費之半宜雇客船便下三司議三司
請留網船二百二十艘應副般運不足即如于湖議從
之九月十二日詔提舉河北糴使糧草司按並邊被水
州縣如軍食有備權住糴賜末益錢二十萬緡付河東
轉運司 三年六月四日詔三司選官措置河北糴使
四年八月三日以提舉河北路糴使糧草承議郎王
子淵權河北西路提點刑獄兼提舉糴使糧草 七年
五月二十四日尚書戶部言河北轉運司借支河北糴
使司封樁及舊糴使司三司封樁糧六十餘萬石無寬
剩錢物撥還乞除放照通限十年還指宗元祐元年五

卷一百一十八

二

月一日戶部尚書李常言河北舊有糴使司專置提舉
官經制邊備後止令轉運司兼領以措置為名按糴本
錢不預漕計難俾兼領請復置提舉糴使司詔可其措
置司職事令提舉糴使司與轉運司通管八月十四日
戶部言欲支撥糴使司見錢二十萬貫應副河北路轉
運糴買從之 五年九月二十四日詔措置河北糴使
司職事令提舉河北糴使司一面管當結絕轉運司更
不兼管十二月二十二日詔提舉河北糴使糧草以三
十月為任 紹聖二年四月二十七日詔復置河北措
置糴使司 三年四月十三日詔罷河北提舉糴使司
就差提舉河北路糴使糧草王子京同措置糴使以兩
司競糴枉增價直動多相妨故有是詔十一月九日以
河北路轉運副使邵毓兼措置糴使 四年九月四日
詔河北轉運司措置糴使司西路提舉常平司於遂州
就便去處乘時多方計置 元符元年二月四日戶部
言河北措置糴使司狀趙州糴倉闕到措置司糴本文
鈔每一十貫加饒錢三百文轉運司糴本文鈔每一十
貫加饒錢七百文加饒不同便錢斛斗價亦高下不一
今相度乞將本司文鈔依轉運司例每一百貫文並支
加饒錢七貫文本部相度一州兩司用鈔加饒不同乞
將今後立定加饒每一百貫文支錢三貫文從之八月
十三日戶部言河北措置糴使司封樁糴本錢物除朝

卷一百一十八

三

廷外不許他司取索其諸州亦不得報報如準朝旨中
本司施行從之 三年五月二十四日知定州寄文閣
直學士路昌衡奏雜使司乞不令轉運司兼領從之國
初以沿邊十七州軍蠲減稅賦年計不足故歲賜鈔錢
二百萬并十七州軍稅賦志雜使司專領所以轉運司
不能侵漁後併為一司非便故昌衡以為請十一月九
日詔河北措置與提舉雜使各為一司 徽宗大觀二
年十二月二十一日上批河北連年豐稔今歲大熟兼
并射利姦猾乘間高估物價分盜緝錢軍儲雖已積二
十萬石而增糴之數猶未敷額可檢會元豐置司措置
雜使條例委雜幹官一員提舉仍令條具疾速聞奏勅
會除已有元豐條例外詔徽猷閣待制王勇充河北路
都轉運使專切提舉雜使糧草

解正字
解俗字

全唐文

宋會要

神宗熙寧二年七月七日知河中府蔡延慶言乞下解
鹽司相度揚自來煎煉私鹽地分置煎鹽戶煎煉歸官
每斤依鄉原例支價錢依解鹽出賣如敢私賣依私鹽
法上曰此恐不可施行然要詳盡利害且令陝西轉運
司制置解鹽司各具相度以聞 元豐三年六月五日
三司言提舉青鹽司自熙寧八年至元豐元年收息
錢拾陸萬伍仟柒佰緡提舉言殿中丞張景溫勾當官
右班殿直呂達各遷一官餘減磨勘二年吏賜帛有差
四年四月十三日陝西路制置解鹽司言解鹽歲增
錢準條作熟鈔召人中買內陸萬緡令三司封樁去年
三司封樁歲增錢陸萬緡凡為鈔玖仟柒百伍拾壹席
今民間鈔多價賤若更變賣恐轉損鈔價見鈔乞納三
司更不出從之并所增經制轉運司合得陸萬緡亦令
納三司自今後並權住給鈔十二月二十二日詔提舉
江西廣南鹽事司塞周輔已差充河北都轉運使更不
差提舉鹽事官令廣南東路轉運判官程之邵江南西
路轉運司提舉鹽事司及合屬處依已降條約悉力奉
行毋得有虧歲課 五年十月十九日詔宣義郎張元
方提舉出賣解鹽及提舉巡捉私鹽相度措置於鹹地
六年十一月十二日廣南東路轉運副使高錡言本

解

路賣鹽場務多虧欠欲依陸路鹽法就差逐州主管官
為鹽官考較功過賞罰乞令提點刑獄兼提舉鹽事從
之 哲宗元祐六年七月八日三省陝西制置解鹽司
舊專設官總領後來方令轉運使一員兼管致職務下
專有官鈔法乞依舊差官專充制置解鹽使從之八月
二十日命復置解鹽使依諸路轉運副使資序 七
年十月二十二日權發遣陝西西路轉運副使陳元直
專切提舉出賣解鹽 紹聖元年六月七日陝西路轉
運司言相度制置解鹽從來令轉運使副兼別無闕曠
鹽司錢物並係朝廷臨時指揮支給於轉運司亦別無
侵耗其制置解鹽司專官可廢罷從之 二年十二月

卷一百十五

三日提舉出賣解鹽司言本司管勾賣鹽官合依舊以
常平主管官兼領從之元符二年九月二十五日詔差
陝西轉運副使兼制置解鹽使相度鹽地開河并修
月堰 徽宗建中靖國元年二月十三日權發遣虢州
孫陞權發遣陝西西路轉運副使兼制置解鹽使 大
觀四年八月六日中書省言奉御筆見議鈔法將欲頒
行逐路專委運副一員推行數內陝西路仍委制置解
鹽司官同共措置在京并永興軍兩處買鈔場合用監
官二員並堂除選差一員委戶部郎官一員提舉買鈔
又運客人錢物催促印給三路文鈔應干事務認提舉
買鈔差部員外郎李友聞諸路提舉解鹽官陝西路

差權發遣陝西西路計度轉運副使公事陳敦後同提
舉解鹽官河東路差權發遣河東路提點刑獄公事王
勤京西路差權發遣京西路轉運使張杲權發貨務買鈔
官差宣德郎鮑嗣宗陝西路買鈔官差奉議郎蹇競辰

卷一百十五

全唐文

宋會要 經制使

神宗熙寧十年八月六日詔入內副都知李憲權發遣秦鳳等路轉運副使趙濟同經制熙河路邊防財利許舉勾當公事文武官五員如事干經畧安撫司即連書以聞 十二月七日詔經制熙河路邊防財用司條上利害事內有可行者宜先行下庶於因事可及時經畫以助邊費時以熙河用度不足仰度支供億於是命入內都知李憲置領經制財用司中書具憲所條上可施行者凡十四事如所奏行之 十一日以秦鳳等路提點刑獄駕部員外郎霍翔兼同管勾經制熙河路邊防

卷一百一十二

財用事其提舉官莊及營田弓箭手公事並罷悉歸本司十八日詔近下經制熙河路財用司畫一治田等事聞所降指揮已入遵付熙州治所緣本司官李憲見在京師宜別錄本速劄下庶令及時早得行道二十五日詔經制熙河路邊防財用司兼秦鳳路財利事及置市易務不隸都提舉市易司其熙河秦鳳路市易務並罷二十七日經制熙河路邊防財用司言州軍城寨各有蕃部弓箭手官莊營田水利等事務繁多乞依常平司逐州軍差通判或職官一員逐城寨選使臣一員克管勾官從之 元豐元年正月十七日詔經制熙河路邊防財用司增秦鳳路行熙河路事稱經制熙河路邊防財

用司行秦鳳路事稱經制秦鳳路財用司御筆改用作利字並改作用不御筆批後却十九日詔經制熙河路邊防財用司根括冒耕地為官莊限半年聽民自陳其方田更不施行 二十二日詔秦鳳等路轉運副使同經制熙河路邊防財用太常博士趙濟候經畫就緒與除官職 閏正月二十八日入內副都知經制熙河路邊防財用等事李憲言同經制官及同主管經制官分巡所至州軍各稱行司官吏上下難以遵稟乞同經制官已下凡過分巡如事干邊防蕃部弓箭手及差移官吏勾抽役兵改易措置候回本司與長吏從長商議所貴上下易於稟從從之仍許憲衙內增都大二字本司

卷一百一十二

主管官並用申狀十二月八日經制熙河邊防財用司言本司推行事務各已有緒乞自明年管一路歲計用度詔具經制歲入若干以聞已而本司奏約以元豐二年所入錢糧計百餘萬貫石 三年正月十一日經制熙河路邊防財用司言置司以來實收利八元豐元年四十一萬四千六百二十六貫石二年六十八萬四千九十九貫石四月五日詔陝西轉運司熙河一路錢帛易糧並交與經制司管認緣經制財用職事舉廢官吏亦令經制司施行九月十三日詔發遣永興軍等路提點刑獄葉康直減磨勘二年以經制熙河邊防財用司奏收課利功也 五年四月十二日權管勾涇原路轉

選判官兼同管勾經制熙河路邊防財用承議郎胡宗哲降授承事郎權發遣同經制熙河路邊防財用通直郎馬申降授承務郎展磨勘八年坐闕軍前糧餉也六年七月十三日經制熙河蘭會路邊防財用司言乞於蘭州添置市易務支撥錢本計置物貨應接漢蕃人戶交易因以增助邊計從之十一月八日詔經制熙河蘭會路邊防財用司都大提舉視轉運使主管視轉運判官七年八月三日權發遣同經制熙河蘭會路邊防財用司申乞免熙河路封樁新後五州軍額禁軍請受詔自今更不封樁其已封樁者撥與經制司十月三日經制熙河蘭會路邊防財用司言雜買全在冬春之

交乞十月後印給次年監鈔限正月至本路下尚書戶部戶部言若本路預得鈔招誘入中牽制秦鳳等四路鈔價乞依秦鳳等路吏部差使臣於正月下旬押赴經制司從之十二月九日詔陝西買馬隸經制熙河蘭會路邊防財用司元祐元年正月十二日詔朝請大夫監在京皮角四場庫務孫路朝奉大夫權都大提舉清河軍運公事移銜相度措置熙河蘭會路經制財用司事三月二十八日詔罷熙河蘭會路經制財用司其本路財利職事併入陝西轉運司如有措置事速具聞奏其熙河路合得錢物許允那應副即不得將克別路支費經制司舊官候交與轉運司方得離任徽宗宣和

又卷三十三
十三百三

三年六月十一日詔發運使陳亨伯經制兩浙江東路運使門高宗建炎元年十一月二十三日樞密院言訪聞江西轉運司認定應副經制司金銀錢帛一百萬貫行下遂州收簇酒稅等并七色錢物騷擾尤甚致本路軍兵錢糧等不能預先樁備有害軍政詔將江西漕司認定經制司數目並特免所有本路軍兵錢糧漕司先次計置樁管無致闕誤。紹興元年正月二十六日戶部言看詳除東南八路轉運司所管樓店務係省房廊已增收錢三分充制外發運司見管所罷學事司係官屋宇未審合與不合依此增收今勘當欲下兩浙路提刑司依前項已降經制司所得指揮增收三分樁充

卷三十三
一百三十三

經制錢令提刑司拘催起發赴行在補助經費其餘東南路分依此施行從之二月七日戶部侍郎孟庚言欲令東南州縣每季收到經制錢數日限次季孟月十五日已前具帳申提刑司本司類聚申尚書省并本部從金部置籍拘催如違限並依無額帳狀違限科罪從之。九年正月十八日三省言有旨罷發運司其糴買經制等事令戶部侍郎專領令三省措置取旨施行今措置經制發運使司欲除去發運二字只作經制使司差戶部長貳一員兼領別差副使或判官一員不時巡按諸路將見今屬官十員減作六員數內兩員充主管文字四員充幹辦公事應本司官吏責任請給人從等並

依經制發運使司已得指揮契勘經制司職事專管檢
察內外應干諸司州縣軍監失陷錢物舉催未到綱運
措置雜買及總領諸路常平司事仍許於諸路常平司
各選差知首尾人吏二名與逐路幹辦公事官下行遣
文字其餘人吏公案並歸經制司同本司人吏行遣從
之二十三日戶部侍郎兼江淮荆浙閩廣路經制使梁
汝嘉言一乞下禮部鑄印二面一面以江淮等路經制
使司之印十字為文一面以江淮等路經制判官之印
十字為文一諸路常平司兼隸經制司緣為尚有聲說
未盡路分今乞於江淮荆浙閩廣字下添等字一諸路
常平司主管官並改充經制某路幹辦公事緣上件職

卷一百二十二

事本係管常平司務未有該載欲乞作經制某路常平
等公事繫階並從之同日詔經制判官與轉運副使叙
官從梁汝嘉請也 二月二十日梁汝嘉言諸路幹辦
常平官係每路各置一員唯河南兩路止差一員委是
難以通行檢察乞東西路各差一員除吳棗就充幹辦
西路外東路乞差右承議郎新差權揚州通判蔡材管
幹施行從之三月十五日江淮荆浙閩廣路經制判
官霍彞言朝廷復置經制一司檢察中外財用專以戶
部長貳兼領其事而臣一介疵賤何足以當重寄臣聞
自三司之法壞而戶部雖掌經費不復稽財用之出入
久矣軍興以來上自朝廷下至州縣蒸籍焚毀綱目散

卷一百二十二

亡老胥猾吏出沒其間而掌邦計者但以調度不足為
憂志在苟得苛刻隱欺之患不暇復省故一有調度舉
以其數責之漕司漕司責之州州責之縣縣責之民民
不勝其求不得不為巧避之術於是詭名寄產分戶匿
稅之弊百端紛起而吏受重賂雖良民不得不為此者
實有以驅之也今為縣者非不知民有巧避之術為州
為監司為戶部者亦非不知州縣監司皆有妄取侵用
之數而上下相蒙莫或誰何故公賦屈於隱欺民力殫
於賂遺舉天下之財悉耗於姦胥之手者職此之由今
將檢察其實固非督其逋負收其羨餘以為刻剝之務
亦將計其所取於民者幾何有當取者不當取者從而
是正之曩其上供於朝廷供億於大軍及諸司之所支
撥州縣之所常用者各幾何有當用者不當用者亦從
而是正之使其所取有常所用有數優于朝廷達于萬
民皆可通知為經久之制尚慮不知者謂今設官之意
檢察之名徒為聚斂之政願詔諸路監司州縣使明知
陛下設官理財將為足國安民之計悉力而奉行之詔
依令經制司行下諸路監司照會八月二十二日宰執
進呈曾統言乞罷經制司劄子上曰經制一司須經久
方見利害今纔半歲難遽責以近効若實無益雖亟罷
可也三省措置以開二十九日臣僚言累具奏劄論創
置經制司不當未蒙施行竊聞建司之初即創官吏長

貳之外屬官二十員正名人吏容司二十六名貼司之
 屬不知其幾各有請給四時餽遺出入津送種種橫用
 置司半年以來校其所入未必能補其所費至於創置
 酒庫亦是陰奪省司之利夫經制所總之事皆戶部本
 職稅賦失實當問轉運司常平錢穀失陷當問提舉司
 監司不法自有互察之文州縣不法自有監司按舉之
 令若使經制司檢察則戶部亦可廢又何必置諸司欲
 乞檢會累奏早賜施行詔令戶部指置戶部條具一經
 制司係檢察諸司州縣失陷錢物并舉催未到綱運總
 逐路常平等事緣本司所管路分廣濶未見速效今來
 若隨事依舊分隸諸司拘收檢察其經制一司自可寢
 罷一經制司若行寢罷欲乞將拘催檢察上供錢物糧
 斛等職事並各併歸逐路所屬監司主管施行年額上
 供錢物糧斛酒稅諸路贍軍酒務棧辦雜本等隸轉運
 司無額經制朝廷封棧錢物建康永豐圩等隸提刑司
 茶鹽錢物隸茶鹽司常平并市易回易平準等錢物隸
 常平司一據經制司主管官具到見管江浙錢物欲令
 逐州軍主管官除市易務錢物外依舊案名棧管聽候
 戶部充雜本支用一經制司酒庫應干官物欲乞併歸
 指置贍軍酒庫所分撥使用一經制司屬官人吏欲責
 限一月結局其所管公使錢物等並赴左藏庫送納其
 經制司案牘並發赴本部所有逐路案牘并抽差到吏

卒並發歸元來去處一諸路主管常平官近因制經制
 司改作經制某路幹辦常平等公事今來經制司若罷
 即合依舊詔罷經制司餘依措置到事理施行內主管
 官請給序位等依已降指揮施行

寄葉錄引文獻通考

除陳亨伯以大漕之職經制七路財賦許得移用監司
聽其按察於是亨伯收民間印契及常槽醋之類為錢
凡七色是後州縣所有謂經制錢自亨伯始也其後翁
端朝繼為之紹興初與發運俱罷九年復置以戶部侍
郎梁汝嘉為使司農少卿霍彞為判官以檢察內外夫
臨錢物舉催未到綱運措置羅買總領常平為職未幾
諫議曹統言其無益而多費就省之紹興中又有總制
司以參政孟庾領其事其職畧視經制司云今增以

全唐文

宋會要

提舉保甲司

神宗熙寧三年十月十八日陝西宣撫使韓絳乞差尚
駕部員外郎馬元秘書丞劉拱秘書省著作佐郎呂大
忠殿中丞樂渙赴本司以備提舉義勇從之絳又言義
勇分為七路延丹坊為一路邠寧環慶為一路涇原儀
渭為一路秦隴為一路陝解同河中府為一路階成鳳
州鳳翔為一路乾耀華永興軍為一路 四年五月四
日詔罷陝西諸路提舉義勇官委本屬州縣依舊條分
番教閱轉運提點刑獄司遇起教日提舉初陝西宣撫
司請辟官八員分總諸路義勇人情以為煩擾無補曾

卷一百八

公亮出鎮永興對日首以為言故罷之 八年閏四月
四日詔五路義勇保甲差在京有職事官一員提舉仍
各不限常制奏舉選人或班行一員勾當公事不以時
差出或躬親巡察差知制誥沈括等十一人兼提舉尋
皆罷之 元豐二年十一月二十九日詔開封府界提
舉保甲官以昭宣使果州防禦使入內副都知王中正
東上閤門使滎州刺史狄詒為之初王安石議減正兵
以保甲民兵代之於是始置提舉教閱之使後又行於
西北三路世議不以為然而後卒改焉 三年六月三
日詔五路轉運提舉官巡歷所至許按閱見教義勇保
甲武藝有不如法闕牒提點刑獄司施行以河北提點

刑獄劉定言一司不能遍閱州縣保甲故也十三日詔
廣南梓潼利路保甲令監司提舉司歲分州縣按閱從
尚書兵部請也十五日詔河北河東陝西路各選文武
官一員提舉義勇保甲武臣提舉義勇保甲兼提點刑
獄文臣提點刑獄兼提舉義勇保甲自今五路提點刑
獄準此 四年正月七日詔提舉保甲司錢物專令文
臣領之 六年十一月八日詔提舉保甲司三路北轉
運司提舉視轉運使同提舉視副使同管勾視判官開
封府界北提點司提舉提點官同提舉視三路同管勾
官仍依所定格子除授並為監司其人從舉官恩數等
並依所視職任武臣專管教閱文臣專管催驅收支錢
物輒侵紊者徒一年 八年十月二十八日詔罷府界
三路提舉保甲官諸路以提刑獄兼領 哲宗元祐元
年二月十五日詔府界三路提舉保甲官并官屬罷
禁閏二月二十四日詔河北東西路永興秦鳳等路提
路提典刑獄兼提舉保甲司並依提刑司例各為一司
二年五月二十八日詔河北陝西路提刑兼提舉保
甲並依提刑司分路 徽宗崇寧五年二月三日詔河
北東西路河東永興秦鳳路各置武臣提舉保甲兼提
點刑獄罷提舉保甲文臣

宋三十一

宋

提舉

神宗元豐五年二月十五日詔提舉熙河等路弓箭手
營田蕃部共為一司隸涇源路制置司許奏舉幹當公
事官一員準備差使使臣三員七月七日提舉熙河等
路弓箭手營田蕃部司康識言與兼提舉營田張大寧
同議立法乞應新收復地差官以千字文分畫經界選
知農事廂軍耕佃頃一人其部轄人員節級及雇助人
工歲入賞罰並用熙河官庄法餘並召弓箭手人給二
頃有馬者加五十畝營田每五十頃為一營差諸農事
官一員幹當許本司不拘常制舉選人使人請給依陝
西路營田司法不滿五十頃交付近城寨官兼管月給
食錢三千從之 哲宗元祐元年三月二十八日詔罷
提舉熙河等路弓箭手營田蕃部司 元符元年二月十
七日樞密院言鍾傳奏乞權於熙秦兩路較那新城內
地土並召弓箭手居住仍置提舉官二員從之 三年
三月八日罷提舉弓箭手司從章案之請也 徽宗政
和五年二月十八日勘會陝西河東逐路自罷專置提
舉官隸屬經界司事權不專頗失措置根舌打量催督
開墾理斷交侵等職事盡在極邊帥臣無由親到竊慮

宋三十一

宋

因循浸久曠土愈多銷耗民兵人額有害邊防大計兼
提大臣玩習翰墨多務安養罕能躬親衝冒寒暑奔走
往來議事可陝西河東逐路並復置提舉弓箭手同仍
各選差武臣一員充理任請給恩數等並依提舉保甲
條例施行每路各置勾當公事使臣二員每歲令樞密
院取索逐路招置弓箭手并開墾過地土比較優劣殿
最取旨黜陟四月二十七日太尉武信軍節度使奉御
前處分邊防童貫奏據提舉陝西河東路弓箭手何灌
等申請今來復置提舉弓箭手司其人吏並行重祿人
從恩數並依文臣提點刑獄條例自資序高者契勘逐官
資序不等緣曾任都鈐轄鈐轄知州軍路分都鹽資序

卷一百一十四

三

所有請給人從隨行指使接送人並乞依上項從高條
令支破施行兼政和五年二月二十一日指揮理任請
給恩數等並依提舉保甲司條例契勘提舉弓箭手司
舊視提舉常平司又崇寧三年正月救節文提舉弓箭
手官職縣令比提舉常平官減半今來本司依
提點刑獄官減半外刑獄條例並同今欲乞薦舉改官
縣令依提點刑獄官減半外有分曹建掾後來添舉改
官員數內零分更舉一員其逐路城寨甚多當職使臣
並條奉行弓箭手職事所有薦舉大小使臣並乞依提
舉保甲司條例更不減半看詳可行欲依所乞從之十
一月七日奉承御前處分邊防司奏檢會崇寧二年五

月十一日樞密院奏提舉河東弓箭手兼營田申使
五員並分差在新邊城寨往來照管耕種催納租課等
事最為勞苦緣逐人依指使制各差破白直兵士二人
委是使喚不着欲乞依監當官條例差破白直兵士五
人於數內差識字軍人一名應副文字若不足並從下
差禁軍詔依所申本司今相度本司準備差使官員合
破人從欲乞並依上項提舉弓箭手兼營田司已得朝
旨差破如遇差出有公案文字依監司差出小使臣
勾當政和重修格破擔擎鋪兵二人陝西諸路亦乞
依此施行本司看詳欲乞陝西河東路提舉弓箭手司
所差本司小使臣並權依河東路弓箭手司上項所申

卷一百一十四

單

事理差破候招刺就緒日依舊從之 欽宗靖康元年
二月十四日罷陝西河東提舉
弓箭手官以其人復隸帥司

宋會要 監司提舉郡守轉運提刑使

神宗元豐三年四月二十六日詔監司提舉官有所措置及申請而輒及他司者論如非所職輒主管法哲宗元祐元年四月十八日三省言奉旨轉運使副提刑今後選曾任知州以上轉運判官選曾任通判實歷親民差遣所至有政迹人詔監司許降一等差授如曾任監司見係通判資序以上亦許差十一月二十四日詔諸道監司互分州縣每二年巡遍三年五月四日御史中丞胡宗愈言近者監司不復按舉不法坐視部下官吏貪恠違越苟簡偷惰廢職務並不督察望明賜戒教詔劉與諸路及府界監司仍令御史臺覺察二十

卷一百一十九

六日詔監司秩滿資深無過人除知州者與理監司資序五年臣僚言監司便文苟簡多不編行所部詔轉運提刑司按部二年一周八年十一月五日監察御史郭知章言竊見比年選授監司多錄寺監丞寺監丞多以知縣資序蒞事或半年或一年遂除監司今之外官惟監司為要任所以助朝廷承流宣化繫一路之休戚其任可謂重矣竊謂宜稍為法以限之除轉運判官必擇通判資序除提點刑獄必擇知州資序仍各須實歷一任有治績者然後簡拔用之詔今後監司並依元祐元年閏三月八日條貫差人如闕人即許降一等差授是時來之邵亦言祖宗朝除任諸路監司其掄才甚

家所以待遇之體亦甚重故當時詣監司號為得人比來朝廷除任監司官其掄材甚疎付與甚易寺監丞之職雖自朝廷掄選然其清濁高下蓋未嘗無間也七寺丞則異於諸監丞矣宗正太常秘書丞別又異于七寺丞矣今之寺監丞不問人才能否職任高或一年或二三年例除諸路監司付與可謂易矣祖宗之制監司或自內除或自外徙皆受命即行未嘗有所待也元祐初轉運判官始有待闕既而延及提點刑獄今則轉運副使亦使之闕居待次遇之之體輕矣此士論所共惜者也欲望應除監司用祖宗故事候有闕方差其寺監丞及任滿止可隨材擢用不必人人盡為監司庶幾使者

卷一百一十九

之體亦稍加重元祐元年閏二月紹聖元年十一月十五日侍御史翟思言請臣僚任知縣乃得闕陞通判知州乃得除監司庶幾部使者郡縣得材能吏詔自今初除轉運判官提舉官須實歷知縣以上親民人提點刑獄以上須實歷知州或通判人元符元年八月二十九日左司郎中呂溫卿言諸路監司及州縣各以事格目做省部分六案詔送詳定一司教令所徽宗崇寧元年四月二十六日臣僚上言竊見諸路監司郡守多務沾長厚之名而苟避刻薄之謗以此奉行職事往往失當而民被其害國家雖有良法美意而實惠不能及民者以奉行之人不得其宜也朝廷不可不察乞特賜

誠諭決諸路監司郡守平心悉力守法信義此救弊之
所宜先也詔剴與御史臺常切覺察彈奏 二年正月
二十六日中書省言四川地遠軍防不修乞利州夔州
依成都府例各置鈐轄移利州路分于劍門關兵卒增
倍成都府舊以便宜從事罷去已久乞軍民所犯巨蠹
者令酌情處斷四川監司鈐轄大州守臣不差蜀人所
轄兵馬軍與士人參用如舊法從之 四年九月七
日中書省言奉詔除依元豐舊制設置監司外所有後
來增置提舉茶鹽坑冶鑄錢學事保甲糧草官之類可
予細相度可以併省者即行併省不可併省者依舊存
留仍裁減屬官嚴立出巡搔擾及受饋遺約束其經畧

卷一百一

安撫轉運提刑發運程便提舉司準備差使勾當公事
官等亦相度裁減無今冗員侵耗那用今依御劄指揮
契勘到監司等見管屬官計五百三十餘員今奉酌措
置欲依下項諸路轉運司屬官一百一十一員提刑司屬官十員經畧
安撫司屬官一百一十二員鈐轄司屬官三員總管司屬官七員發運
司屬官一百一十三員指置河北糧便司屬官六員提舉陝西成都府等路
茶馬司屬官六員欲除帳司檢法官指使外其餘屬官據見
在員數三分中罷一分所減分數不及一員即就釐減
一員止有一員者聽留 五年二月一日手詔四方之
遠視聽豈能周遍慮有民瘼壅于上言可詔逐路監司
察民間疾苦具實以聞六月三日詔曰諸路監司所與

共治而寄制舉耳目之任顧不重哉苟非其人不能檢
身律下乃違法背理貪贓違濫全無忌憚其能制舉一
道稱所任乎朕方勵郡守縣令各循理而按察之官
身先犯令則士民何所視儆見今諸路監司互相察舉
如法或庇匿不舉以其罪罪之仍令御史臺彈劾以聞
朕當驗實重行黜責故茲詔示想宜知悉內庶不舉
以其罪罪之一節仍著為令八月十九日詔訪聞諸路
監司屬官擅行大書付下州縣及出按所部犯分搔擾
可令今後學事司屬官許出諸處點檢學事外餘並不
得離司出詣所部及不得擅移大書付下州縣即有公
事差委勾當者徑詣所差處沿路不許見州縣官及受

卷一百一

饋送違者徒三年仍不許赦降去官原減二十九日詔
應監司到所部半年或因赴關奏事許舉部內所知二
人著為令十二月六日京畿轉運使張景奏伏見陛下
申畫王畿肇新四輔改提點轉運使職事繁劇舊提點
官兩員請分京畿增置運判一員從之 大觀三年四
月二十二日尚書省送到內降劄于臣僚上言竊見近
者違例條奏之人率多御前或朝廷得知制下推鞠素
諳知通監司掌舉按之職但聞舉人之能未見陳按人
之罪復待聖主庶察望有御前及訪聞公事得實若干
伴以上按察官司容庇不發量立懲誡之文詔依法
施行看詳若知而容庇自依律科外今修立下條詣所

部違法監司及知通失按舉謂目仰前及朝廷家並奏

裁得旨依擬定仍先次施行 政和元年二月二十四

日詳定一司教令所狀修立到條諸被受朝旨應委監

司同共管勾或分詣勾當者並于符牒內指定合依某

司所舉某官同共施行從之三月二十九日臣僚上言

契勘法有監司互察之文而提舉學事官例以侵官越

職之故不干預他司事臣以出巡所至有百姓多是稱

訴冤枉臣以職事不相干不敢受理欲望特降睿旨提

舉學事官巡歷遇百姓有詞狀聽詢問情實關送所屬

監司內降黃貼于欲從其請恐好權之人侵越職事宜

深思講究惟使民不失法意為良檢準元符令諸監司

知所部推行法令違慢若詞訟雖非本職其事因牒所

屬監司行遣其命官老病不職而非隸本司準此仍聽

具奏詔依申明行下八月二十日臣僚上言恭惟藝祖

誕受天命聖神相授專務愛養元元以固邦本謂刺史

縣令于民最親尤宜選擇內則諭輔臣戒飭使保廉節

而外則責監司按察俾不得侵漁吾民其或弗按則加

之刑罰天聖中工部侍郎李應幾坐守兗州日貪暴不

法仁祖出之因謂輔臣曰應幾貪墨何由累至此宰臣

王欽若對曰應幾素無廉節然監司未嘗按舉故累資

至此于是監司皆罰金以懲之當是時外臺之官莫不

悉心舉職而郡縣之吏爭以廉白相尚矣今陛下以聖

德嗣服遠選守宰敦尚廉隅勤恤民隱同符仁祖比肆

裁罷憲司圭田使專一檢察貪吏多取違法害民者以

聞此雖堯舜之用心無以加也臣愚伏願申詔部使者

振舉職業謹察貪吏必以名聞其或坐視侵牟恬不加

意因緣他故暴露失律之罪必罰無赦庶幾仰副遴選

守宰敦尚廉隅勤恤民隱以光昭祖宗之美意從之九

月八日臣僚言朝廷設置監司所以寄四方耳目職在

糾察貪污勸率部屬比來彈治多出臺諫或是朝廷訪

聞或因事冒望所部監司恬然坐視全無撻發偷安苟

祿辜負使令遂致患澤弗宣聞閭受弊一歲中部內有

似此違犯之人如及三人以上者雖不及三人而其

司司並令吏刑部開具中三省具名取旨不以去官赦

降原減仍委御史臺常切覺察從之其後十二月二十

二日因臣僚言又詔及二人以上者令吏刑部檢舉上

件指揮施行十五日臣僚上言竊以審處經費首自中

都司可謂詳節于內矣凡外之財計非不廣也其患在于

官吏經制無術拘推失時欲乞明詔監司講出納之節

博冗費之源郡邑之吏奉行有稱者許以名聞稍加旌

勸詔戶部審詳以聞十二月十三日詔帝王之盛州收

俟伯致其外庸以和庶政群吏之治三歲誅育罔朝以

來按察之權分路置使選用賢能不輕付畀比年擢任

膺輕職事曠廢竊據要司吏民惻笑掌漕事者歲計賸

五三三

之士有闕供司憲禁者冠職開作刑罰未哀常平不修
永上之利學校未開人材之眾或依勢作威妄自尊大
或嗜利自營漫不舉職欲重外奇其可得乎應今後若
除提照刑獄轉運使副以上須選曾任州軍監司臺諫
官寺監長貳郎中員外郎提舉常平等官許通選曾任
通判知縣寺監丞館職博士學行有聞政績顯著無職
私徒坐非上書姦邪上等之人并歷任其名取旨差仍
今十細批書功過三省歲終考殿最事狀仰仰三省奉
定立法着于甲令務在遵守違者御史彈劾以聞其後
二年正月六日臣僚言新定監司之格非上書姦邪上
等之人亦許除授則中下之等皆在其選矣比降指揮

卷五

上書姦邪等不得就試學官大試學官且猶不可而况
于一路按察之計能為陛下宣布德澤推行善政仰副
陛下結述之美意乎且上下之等相去何若要之孫姦
邪則其揆一也矧當人材盛多之時諸路使軺不過數
十輩奚必用姦邪中下等之人然後竟其額邪願陛下
深念國體所係特降睿旨應上書姦邪等並勿除監司
仍乞于近降指揮內刪去上等二字詔依 二年十月
十九日臣僚上言竊見今日官吏其內外親屬之有權
者玩法如無法視監司長吏如無人且監察御史臺屬
也近者高宇為之其凡高定令襄之宜城恣橫不法貪
污害民刺舉按察之官非獨不繩其罪又且薦其材以

監察御史之勢已能屈陛下至公之法况宰相執政左
右近侍之親戚乎伏望特降睿旨監察御史以上及宰
執大臣其內外親屬敢有依勢犯法者監司長吏不得
蓋庇如別因人言上達淵聽其本路本州按察官並嚴
行典憲內曾經存舉者仍加等坐之不以故降去官陳
首原免則天下官吏皆知法不可屈非特吏民受賜亦
震攝姦宄整肅權綱之一端也檢會政和元年八月二
十日敕臣僚上言郡縣之間貪污不法監司失職詔部
使者振舉職業謹察貪吏契勘朝廷設置監司所以寄
四方耳目職在糾察貪污勸率部屬比來彈治多出臺
諫或是朝廷訪問或因事冒呈所部監司恬然坐視全

卷六

無拘發偷安竊祿辜負使令遂致忠澤弗宣閭閻受弊
今來所言可令今後一歲中部內有似此違犯之人如
及三人以上者雖不及三人而或有曾舉舉人准此其監司並令三省具
名取旨不以去官赦降原減仍委御史臺常切覺察詔
申明天下 三年正月二十四日尚書省言勘會昨降
指揮指揮州縣監司各修舉職事砥礪朝廷差官點檢
及已降手詔訓諭今差官往四路按察益茶事合依已
降處分應州縣監司職事并許按察點檢若有違慢失
職或修舉奉公之人並許舉劾保明聞奏其畫一並依
前後察訪條例施行仍條具中尚書省沿路不許受謁
出謁不得受供饋及聚議會食之類與第二等支賜亦

不得效樂接送有所消之物如陳設家事什物之類並
合用官錢收買不得取借不得勾呼行人市戶諸色人
隨行供應如有公事許當職官見任官相見所至州縣
如有冤抑見在囚禁照證分明許即時疎放乞以聞其
挾私害法妄言惑眾即仰收禁奏取旨詔依奏報文字
許赴入內侍省投進以展限五日出門二月十六日
詔監司不職者可並依在京諸司例沙汰四月十九日
詔請諸道監司置簿應一路州司錄事各以其簿授之
將事之稽違已經糾舉者具載其上候逐司巡歷到檢
察漕案對簿所記考其勤惰歲終諸監司奏較定為優
劣悉聞于上以俟陞黜閏四月一日詔今後監司不許

卷之九

任本貫或產業所在路分九月二十三日臣僚上言應
御筆寬恤手詔乞令監司類次悉于孟月上旬印給令
民間通知違者比籍緩制書律加二等從之十二月十
六日詔藝祖削平僭偽混一區宇監觀五代藩鎮之弊
專恣跋扈封靡自擅固或率由于法度之內失取臣之
柄有未大之患乃罷藩鎮俾處環衛通簡儒臣出補方
而百五十餘年海內蒙澤而分陝以西大河之東控制
二虜析路置帥皆公卿侍從之良州牧侯伯之選統列
城握強兵當重寄康饋之厚卒徒之眾華資要職寵異
之數不為不至比年以來稍復縱弛破制玩法恃帥權
乘高勢而為邪無報國之心有營私之實或擷取幣藏

號為公使規半入已或私役禁旅營繕第家資給過往
虛稱白直率米為釀不可以數計料配軍民侵奪官酷
公私受害搔擾番戶賤市貴物不給其直貨賂交通汗
蔑監司耳目按察之官曾莫敢言至于理財備邊之術
足兵之計所當為者恬不為恤考其治效蔑如也今法
度具備期于不犯疆土日廣期于富庶而開寄之臣輒
肆披冒殊負眷注比以數經恩宥未欲致于理自今已
往敢有犯者竄殛刑戮當不汝容仍仰監司耳目之官
詳究逐項事理各務按察彈奏以聞二十六日手詔陝
右宿重兵制點虜本路所出既不足以充軍儲故資以
川蜀之供茶鹽之利及自今降雜本錢鈔金帛相踵于

卷之九

適歲以千萬計將漕之臣不聞畫策以助邦計而每以
急關上聞期于必得夫春秋租稅之入權酷鹽鐵之征
一切失催賦市虧折而不問掌計之官且何賴焉其各
親詣所部條具州縣出入之數措置之宜養兵裕民之
術實封來上毋為空言 六年閏正月三日臣僚言應
監司巡按並乞依決西已降指揮收買飲食樂解其餘
並禁止從之四月二日詔今後按次之官行部過通馬
鋪兵委關須得指定見少實數牒所屬照會方得依條
和雇無文移及不支雇直者乞重立刑名仍許雇人越
訴從臣僚請也七月二日詔應諸路監司不得抽取縣
鎮公人充本司吏職見供職人並放罷違者以違制論

監司互按以開三十日詳定一司敕令所奏臣僚上言
 近降睿旨陝西路監司不得赴州郡筵會及收受上下
 馬饋送欲乞應諸路監司及依監司例人凡可按判州
 縣者並依陝西路已降指揮施行所有置司去處合得
 供給官為擾立正數許令收受等語依令詳定一司敕
 令所立法申尚書省本所今相度欲乞依置司州府知
 州應受諸色供給之類並聽美請外如遇出巡給驛券
 一道歸司日罷從之十二月十日詔依條立到諸監司
 依監司例人凡可 輒赴州縣筵會及收受上下馬供饋
 者各徒二年 七年二月十二日詳定一司敕令所奏
 諸路監司供給依置司處知州例支破其出巡或被音
 向當公事除沿路上下馬饋送及筵會自依已降指揮
 不許收受茲赴所所有置司所在州上路及歸司饋送
 緣知州所無欲乞許令依舊例收受其諸路依監司例
 人并凡可按判州縣者亦乞無依諸路監司已得指揮
 施行詔依十五日尚書省言勘會除監司已降指揮依
 置司處知州供給過出巡給驛券外所有其餘官司屬
 官欲過出巡亦許破券一道歸司日罷詔依 八年正
 月二十五日詔五禮新儀州縣推行未臻厥成可令諸
 路監司因按部考察勤惰歲擇一二以聞當議賞罰以
 勸忠厚之俗八月十五日詔諸路監司及依監司依人
 凡可按判州縣者今後出巡除不許赴州郡筵會外其

上下馬供餽並依舊所有置司依知府知州供給之類
 並過出巡給驛券指揮更不施行 宣和元年六月二
 月二十一日詔應除授監司可遵守前後詔旨擇材望
 為眾所推曾仕通判以上資任人元七月二十一日臣
 僚上言先準詔監司按察一道祖宗以來所任必吏治
 民資材兩得職事修舉近歲有初改官為監司者資淺
 材薄取輕一路非使者之重今後差除監司並次通判
 以上資序人具歷任取旨差竊見宣教郎蔡母慮持差
 權發遣廣東運判毋慮自政官後曾未三數月遊有今
 來除命誠如詔所謂資淺材薄取輕一路非使者之重
 也詔已降除命更不施行 二年六月六日尚書省言
 臣竊見遠方監司巡按所至差人夫戶馬多不依法雖
 有應破之格而州縣資緣多差不以數計走吏皂隸皆
 乘戶馬肩荷卒乘悉代之以人夫自至傳舍往往又為
 所轄者受賂而潛遣之復告逃亡再行差補一時搔擾
 至于如此宜部使者提綱一路當正身潔已使州縣有
 所規勸而身自違戾將何以糾察官更于欲望特降指
 揮嚴行戒約申明法令而告諭之詔申明政和六年四
 月二日指揮行下十一月一日詔近歲諸路諸司及帥
 臣添設屬官冗濫徒擾州縣無補公私可除學事監寺
 茶市舶坑冶鑄錢木植司陝西都平貨務為官及
 提轄直達綱運外餘並依元豐員額以後添置員闕並

罷內學事坑冶鑄錢市舶司續添置官及臣僚陳乞添
設屬官並請州轉運司管勾並罷減罷官依省罷法十
八日臣僚上言竊見監司提舉一路事干州縣法令之
當檢察者其月不一每遇按行指摘點檢多不過數事
前期移文號為刷牒官吏承報必預為備而文之所不
載者曾不加有故吏或因循寢多曠失實由檢案之不
嚴也欲乞明詔部使者巡按所至各具所隸事目不以
巨細臨時摘取點檢不得預行刷牒州縣既莫知所備
則必事為之戒當使庶務畢舉固有闕遺矣詔依十二
月十五日詔監司郡守遵依累降御筆指揮並三年成
任今後通判准此 三年八月二十八日詔監司郡守

卷一百一十一

未滿三年並遵依累降指揮不得非時替移雖奉特旨
令三省執奏九月一日臣僚言四海之廣所與共治者
在守令而監司刺舉之官也近歲以來任非其人背公
自營倚令擾民者比比皆是惟以州托權勢為計委之
營構田產製造器用侵用公錢須索誅求靡有藝極甚
則假托氣焰強市橫斂乞自今有敢蹈襲抵犯重立典
刑令御史臺及廉訪使者覺察按治該被委之者並以
枉法自盜論知而不案與同罪十一月二十二日手詔
重惟賦政于外俾德澤下究實賴外臺頃有他慢驕處
者亦足汰黜變而通之朕心庶幾焉自今應于政無補
于民弗便若蠹邦財害寶利者監司郡守悉以上聞務

從寬恤如觀望願避方命懷奸倚法以削朕當與眾共
棄罰不爾私 四年二月二十四日詔監司知通自熙
豐行官制後例替成資可並遵依舊制其治績顯著及
專委向當合滿三年或今再任者自依專降指揮十二
月九日刑部言增修諸轉運提點刑獄歲以所部州縣
量地遠近互分定歲終巡迴提點刑獄仍二年提舉常
平一年一編並次年正月具已巡所至月日申尚書省
以上巡未備而移罷者至次年歲首新官未到即見任
官春李巡畢詔依十日臣僚言乞詔諸路監司本經上
殿者雖從外移並令赴闕引對方得之官庶幾聞章老
疾者無所容而真賢實能率職効力足以即副為官擇

卷一百一十二

人之意從之 六年五月二十七日中書省言勸會初
除監司合上殿人其見闕官去處初除人未有指揮詔
今後就外初除監司人如係見闕官去處候任滿日上
殿申明行下十二月十九日詔監司審擇縣令委有治
績連街保奏每路不得過三人各赴都堂審察錄用如
人材卓異可備除擢取旨引對以言者論縣令雖有審
察之法未聞廢推故有是詔 七年六月十二日手詔
中都裁押冗濫立為經常簡易之制事協于至公法稽
于成憲百司庶府惟動玉應固不是乎遵揚繼述之意
庶無愧于前人夫京師諸夏之本忠中國而綏四方之
道也承平日久法令明具可遵而不可失而僥倖苟且

之徒習尚弗虔為使文自營之計民繁物阜可安而不
可擾而貪賤刻薄之吏侵漁不已為豐殖黷貨之資甚
者託言公上以奉貢入之常賄賂要權以圖進取之策
浮靡相充費出無藝流弊滋久上下相蒙雖明示勸懲
中頒詔令而監司州郡恬不加恤然則國用安得不屈
民力安得不匱哉帥臣監司各條具所部無名之費不
急之務以聞 高宗建炎元年五月一日赦應諸路帥
守監司許依例進貢推恩其因全人及盜賊曾失守或
逃避之人不許進貢十二月六日詔諸路監司應曾燒
剽州縣並躬親巡歷一歲再過所至具月日申尚書省
仍綱坐所措置過事尚書省類聚考其當否而為之升

卷一百一

黜從臣僚之請也 二年八月十七日朝散大夫充秘
閣修撰新差同提領措置行在茶監司徐公裕言契勘
提領官二員內梁楊祖係發運使兼領前官楊淵乃工
部員外郎係第二等奉使同領以上逐官應干事件各
有本職任條法外今來公裕係是正除上件官所有服
色序位刺舉請給人從等並未曾有立定指揮詔並依
發運副使條法施行內舉官減三分之一 三年二月
十八日知平江府湯東野言元豐政和令節文諸發運
監司因照檢或議公事許受酒食其巡歷所至薪炭油
燭酒食並依例聽受請準宣和二年御筆每歲巡歷所
部並一出周過即有故復出者不得再受所過州縣酒

食供饋今軍興之際調發緊急百項應辦巡歷不常入
非平日無事之比難以指定歲終巡過之限倘使區區
往來道路之間供給所入不足以備所費而又僻宇所
在合得供給例皆微薄見今物價踊貴既不足以糊口
又使更營道路之費深恐未稱朝廷所以委寄部使者
之意欲並依元豐政和條令施行詔權依所乞三月二
日詔監司緣事擅置官屬理當重寘典憲為累經故有
特先行遣其所差官並罷今後更敢擅自差置者差與
被受官並徒三年所在官司不得放行請給四月十二
日詔諸路州軍除添差宗室歸朝官存留外餘並日下
減罷監司屬官依此施行其江東路經制司屬官日下

卷一百一

減罷所有職事並今安撫司屬官兼領九月十七日詔
諸路監司今後差官屬出幹事不得差侍闕官如輒差
其元差官司及被差官各徒二年不以去官赦降原減
十月一日臣僚言自宣和以來至今為州縣之害者職
吏是也職吏不除民無安靖之理欲乞立法應按察官
自通判至監司每半年具發過職吏若干人並籍記
姓名以為殿最或當劾而不劾致因他事罷聞者其不
劾之官並重行貶黜詔每年一次令諸監司按察官具
發過職吏姓名申尚書省置籍 四年二月二十二
日德音應軍民疾苦或刑政未便事件仰監司採訪聞
奏六月三十日詔應監司巡歷去處除合得供給外報

以米餉價錢于所部公使庫買酒味本司職事于入已
 者以自盜論不入者以坐贓論十月四日詔應監司被
 旨體完公事如敢違延觀望及徇情滅裂令御史臺彈
 奏重典憲 紹興元年正月一日德音方今州縣積
 弊百姓疾苦朝廷無由盡知今令諸路監司及郡守縣
 令各據一路一州一縣隨所在合有可以罷行事件詳
 究條具中尚書省如實使國利民當議獲實五月二十
 五日御筆監司以侍從所荐縣令不法不即按劾重責
 典憲上以侍從薦縣令如將來犯贓則與同罪若按發
 一人則并坐舉者監司必觀望有所不敢故戒防之
 二年二月五日臣僚言近葉夢得李曰馮漸並以曾任
 執政陳乞子姪為監司屬官至或創添案牘與之且監
 司屬官並係堂除若發運司則歷通判其餘往往亦與
 諸州通判敘官過本司長官出簽廳實行其事其權甚
 重豈可輕畀未出官人請收還夢得等三人已降指揮
 令別陳乞合入差遣其以前未嘗出官經任堂除屬官
 人不以己未到任並令放罷歸部別選歷任三考以上
 實有材能之人以重其選從之十八日詔今後監司令
 三省取見本貫不得除鄉貫係本路人九月二十八日
 詔今後諸路監司及安撫等司屬官元額之外不得以
 軍期為名輒行奏辟及見任罷任待闕未出官人並不
 許暫時虛作名目差委出入被差之人計俸坐職帥司

宋會要 職官四五

監司別行黜責十一月二十四日詔應寬免詔旨令諸
 路監司每季具所部州縣施行實狀上聞其奉行周悉
 與夫苟簡者精加檢察為之賞罰 三年三月十九日
 新除淮南轉運副使郭康伯言先在揚州居住有父母
 墳壙并產業礙監司不許任本鄉貫指揮詔淮南係緣
 邊去處既非本貫雖有墳壙自不合避二十六日司封
 員外郎鄭士彥言真宗即位之初謂宰相曰天下物宜
 民間利弊惟轉運使得以周知當令更互赴朝延見詢
 訪以今日論之宜不止于轉運使而已若獄訟之繁簡
 茶鹽之利病船貨之低昂鼓鑄之多寡各有司存乞依
 祖宗典訓應監司提舉官因事到行任所並令引對不
 許免除奏稟職事之外凡可以救時濟治者悉許敷陳
 詔除兩浙路外餘依奏六月五日工部侍郎李攸言願
 擇知州資序以上人充轉運使副與提點刑獄第二任
 通判資序以上充轉運判官坑冶提點官初任通判資
 序以上充茶鹽市舶提舉官若資序未及則擇嘗歷郎
 官監司郡守行治有稱者充其選詔令三省常切遵守
 五年閏二月十九日詔諸路監司屬官除轉運司主
 管限司提刑檢法官外餘並堂除內兩浙轉運司准從
 權買官減一員往來催促別起發行在案解官二員
 並罷仍並差令錄以上資序曾經任人三月八日詔應
 諸路監司取會州縣三經完治不報住滯人吏杖一百

勒停當職官申尚書省取旨 六月二十四日神武副
軍都統制岳飛言將復襄陽府路未曾差置監司許置
監司一員兼領諸司事務九月十四日勘會諸路監司
與本路安撫大使司宣撫司行移並用申狀令四川轉
運使李迥係龍圖閣直學士其與四川安撫制置大使
司及川陝宣撫司行移未有指揮詔並用申狀書檢不
繫街十二月十八日詔監司守貳委寄非輕除授非人
百姓受弊比年員多闕少致有除代致政去處尚慮選
擇失當其間不無望實未副之人可令中書省開具已
除監司守貳職位姓名送中書後省御史臺照會仍令
今後過關到前半年取索以次待關官出身歷任脚色

卷之三十九

並加銓量如有不可任用之人具詣實聞奏與改作自
陳宮觀 七年五月二十六日中書門下省言諸路監
司係通治一路祖宗法即不避本貫詔監司除授依祖
宗法施行內本貫係置司州軍者即行迴避閏十月二
十九日右正言李誼言今後除授監司不以本貫人其
見任并已差下人乞與鄰路兩易其任庶幾公道稍開
私門稍塞從之繼而中書門下省勘會福建轉運葉宗
諤提舉兩浙市舶章簡提舉浙西茶鹽章茂並礙本貫
詔葉宗諤改為江西漕運使替徐林章簡改為提舉廣
南市舶替黃大名並成資閣提舉浙西茶鹽章茂與提
舉江東茶鹽徐康兩易其任 八年正月二十一日詔

今後諸路監司知通提舉坑冶茶鹽市舶當平主管官
除代不得過一員監司屬官諸州教授除代不得過二
員 九年五月十六日樞密院檢詳諸房文字晁謙之
言竊見外路監司郡守按察之際初不體究其實但知
便文自營改易月日志作前期奏劾習以成風至有一
郎之內凡起數獄者或流入為深刻或濫及于無辜乞
賜戒敕凡案發之際先委清強忠厚之士體究得實方
關于朝庶幾人自無冤從之 十一年九月十二日臣
僚奏乞凡監司容縱賊吏並不按勘而為臺諫彈奏勘
鞠有實者其監司亦坐之輕從降秩重或免所居官俟
奏斷日令大理寺貼說取旨從之閏四月十一日入詔

卷之三十九

中嚴行下二十六年九月一日又詔如臺諫彈奏外人
戶論訴得實其夫按察監司令刑部具名中尚書省取
旨 十三年二月三日詔諸路常平司職事令茶鹽官
兼領八月三日詔每路委有出身監司一員兼提舉學
事如本路監司並無有出身人即從上一員兼管 二
十六年二月二日詔諸路監司仰依法分上下半年出
巡脩舉職事除坑冶司外其諸司官屬並不許差出五
月十四日詔近民之官莫如郡守其間職事脩舉治狀
顯著者可令監司連銜保明開奏當議甄擢六月四日
詔諸路監司躬親過歷所部州縣詢訪廉察官吏條具
奏聞當議黜陟八月十三日上謂輔臣曰新除兩浙二

滑臣卿等可召至都堂面諭近屢降宥恤事件到任後
令遍詣所部稅賦之足否財用之多寡民情之休戚官
吏之勤惰悉加訪問如有奉行弗虔職事不聚者並按
劾以聞庶幾可以警勸諸路使皆知所親做九月十四
日詔曰朕宵旰圖治誦求民瘼詔旨屢頒務行寬大準
去煩苛監司之職臨按一路寄耳目之任專刺舉之權
命令之下是宜悉心布宣庶使郡縣得以視做乃奉行
不虔徒為文具致事有壅滯茲獎弗除欲資德及民其
可得乎至如官吏廢弛不聞有所懲治乃或上下相蒙
習為偷惰甚無謂也繼自今其究乃心率乃職以祇承
朕命其或不恪委臺諫按劾以聞當寬重憲十月五日
中書門下省檢正諸房公事陳正同言監司按治之體
相踵而上姦賊者懲戒既嚴而不旌異循良恐或未盡
乞更令諸路監司採訪部內有愷悌之政宜于百姓深
已奉公不邀虛譽者按權一二人不次用之庶幾感惠
兼行人知勸沮上曰卿此論甚合朕意今日方有一郎
守為監司所屬已令除職再任任滿與陞擢差遣矣
二十七年六月四日詔諸州軍上下半年多開其監司
出巡將帶人數并批支過口券數目及有無應副過河
索物件供中戶部點檢八月八日左司諫凌哲言比來
州縣官吏每過監司巡按帥守移替例皆傾城遠出為
監司帥守者亦祿受而不辭乞嚴飭于諸路監司帥守

互相覺察應所屬見任州縣官不應迎送而輒出迎送
與不應受而輒受之者並須依公按舉寘之典憲其或
徇情容庇委御史臺彈奏從之十一日詔諸路監司可
將所借管下州軍兵士盡數發歸元差去處今後監司
按送據依條合破人數分下諸州差撥候按送畢即發
回仍專委帥臣覺察以知邵州趙不如言監司赴上替
移例于管下州軍差撥廟禁軍既而更不發回別給口
券所費不貲乞行禁止故有是命 二十八年七月十
七日詔監司按發屬吏仰依條不得送置司州軍如所
犯稍重即申取朝廷指揮委隣路監司選清樞官就本
處置獄推究其州軍按發官吏即申監司於隣州差官
所委官不得避免及接見賓客仍限三日起發如有違
戾重作施行十月十二日左正言何溥言乞詔大臣應
監司帥守除命既下即日起發或以疾故丐祠祿俟終
滿方許陳乞如或違戾令御史臺糾察從之十一月四
日詔諸路州軍合依錢物糧斛仰所隸監司將違限拖
欠最多去處當職官吏依然按治監司如在置司州軍
或因出巡到州縣方許時暫勾追都更典押整會供報
以左正言何溥言財賦積欠所在而有監司帖州則追
節吏州帖縣則追典押一歲之間殆無虛月徒有勞費
無益于事故有是詔 二十九年八月十八日詔兩浙
東路提刑徐度兩浙西路提刑呂廣問候滿日召赴行

在除在內陞等差遣初度等有召命司諫何溥言監司
擇人每患其難今既知其可用復不使少安厥職恐來
者未必如舊送迎紛紛重為勞擾乞令二人依舊供職
或有顯效龍昇職名俟其終更乃加召擢故有是命

三十年十一月十二日京西路轉運判官魚提刑提
舉常平茶鹽寺公事蔣汝功言吳勣淮南東西路監司
依諸路屬官已得指揮隨置司州軍推賞今京西路轉
運提刑提舉在襄陽府置司正係極邊乞依淮南西路監
司一體推賞從之 三十一年二月二日軍器監主簿
楊民望言監司三獎曰按吏所以除民之姦賊而忤已
者搜索其過奉已者容庇其罪以示威福一也巡按所

卷一百一

以察郡縣而卒伍非屢之資胥吏囊橐之賄一縣或踰
千緡二也居處多藉稅綿以公使奉其奢華不足以示
儉宴會迭送錢計其月收過于供給不足以訓廉三也
此三者監司之弊他道未必皆然蜀去朝廷最遠吏尤
自肆乞命四川帥臣監司互從從之 孝宗紹興三十
二年八月二十三日 未改中書門下有付下內降寬恤
事件勘會監司巡歷不得過數將帶人吏于州縣乞覓
計贓坐罪其以白狀借請州縣錢者準盜論所取索文
案置歷委守貳今佐發遣其諸司屬官過往及通判職
官李照行縣依 有違戾監司仰御史臺彈劾州官今
提刑司按勘以聞十二月三日詔曰朕欲廣懲訓誦保

斯民永惟戚休繫于牧守昔我祖宗每思共理乃分道
遣使以寄耳目守之臧否靡不周知故累朝之民安于
田里法令猶存而人莫克舉是以循良不勸而貪穢未
革將何以助朕為治咨爾使者其悉乃心察列城之政
舉循良劾貪暴及疎怠曠職者以聽陞黜至于任非其
所長無他大過者亦條列以聞朕當命以他官刺舉以
公朕則有賞阿私失實罰亦隨之其令諸路帥臣監司
限兩月悉具部內知州治行減否連街聞奏苟違朕言
令御史臺彈劾 隆興三年三月七日詔朕自即位以
來累降詔旨優恤軍民其令尚書省下諸路帥守監司
開具見已如何施行務使實惠及人無或失信敢有不

卷一百一

度必罰無赦五月十一日詔自今後應除監司於闕期
前具名取旨仍令先次上殿不得在外又以資序差除
可立為定式九月十五日臣僚言乞專降指揮應監司
並不許將親隨僕使在任所如遇出巡除依條合帶吏
人二名客司書表一名當直兵級十五名不得以承局
茶酒等為名別差人數及不得令隨行人吏兵級於合
任日數外借支食錢等乞取錢物如違許人越訴監司
不互覺察與同坐從之十月五日侍御史尹檣言本臺
每日受諸路州縣民戶訟訴多是官吏擅行科擾肆為
貪狀雖有監司不為受理以遠在數千里外不憚勞費
前未陳狀欲望特降指揮自今後許本臺取每月臺諫

官所論州縣官吏貪汙罪犯及因本處民戶陳論得實
施行事項監司不遵按發究治擇一二多者具名奏劾
將本路監司重行黜庶使遠方之民得以安業從之
乾道元年正月一日大禮赦文勘會監司巡歷州縣
依條不得過三日詔聞近來多是過數收受饋送并隨
行公吏已降指揮借請歲不得過兩月却有直判白狀
重疊過數借請乞取搔擾若州縣過數供送并仰監司
互察如違令御史臺彈劾十八日臣僚上言臣聞臺諫
之與監司雖內外不同其為耳目之官均也臺諫之察
郡邑孰若監司之詳且當今監司不刺舉而必俟臺諫
按劾是奉陛下之委寄也欲望特降睿旨戒諸路監
司察郡縣之吏不職不法者按劾究治罰一懲百如隱
庇不舉致臺諫論列必議夫察之罪庶幾內外協心官
吏如畏從之五月十四日詔令逐路監司帥守詳究實
有革弊事聞奏毋事文具六月四日潼川府路轉運判
官等數奏郡守多自外除用或在任選易其有老病者
朝廷莫得而知之縣令皆外臺擬注而銓量之法蓋為
文具老病者以資格得之守令如此斯民何賴焉乞下
諸路監司行其任守令公大鈐量并帥守老病者具名
聞奏縣令老病者徑從罷免若監司容隱亦必寘之嚴
科有旨實數所奏雖當今監司例為文具從來未見公
劾可謂偷奉人到官當踐其言勿為循習取容解朕臨

卷一百一十一

職官四

遣之意七月七日詔諸路監司將見任老病守臣限一
月公共銓量聞奏知縣委守臣體訪申取朝廷指揮如
監司守臣互為容隱御史臺覺察以聞十二月十四日
詔應已授監司郡守人候闕到半年前赴行在奏事訖
方得之任如本貫川廣見在本鄉居住之人即仰逐州
知縣結罪保明議實申取指揮 三年閏七月十五日
詔今後監司郡守除授訖已上殿應赴在二年內者與
免將來奏事候闕到前去之任其赴在二年之外及除
授未經上殿人依已降指揮闕到半年前赴行在奏事
訖之任 四年六月十四日臣僚言紹興二十八年指
揮監司郡守按發官吏往往只送本州或置司去處不
無觀望致有寬濫今後監司按發官吏不得送置司州
軍事理重者委鄰路監司選官郡守按發官吏申監司
於隣州差官推勘其法雖已詳備而尚有可議者如監
司郡守按發所部官據憑一時訪聞賊私罪犯便具中
奏致獲降指揮先次放罷後來勘得止係公罪于法不
至差替衝替追官勒停其被按發之官情實可憐乞降
旨應監司郡守按發所部官致獲降指揮先次放罷後
來勘得止係公罪于法不至差替衝替追官勒停如元
是堂除與本等近聞差遣或係吏部差注與先次注授
差遣庶幾枉被按發者不至失所從之六月二十六日
詔今後守臣有罪狀顯著或職事不舉而監司不即按

卷一百一十二

劾却因他事發覺三省具姓名取旨守臣不候知縣亦如之以尚書省勘會累降指揮戒諸路監司按察所部官職汚狼藉職事昏謬為民害者非不嚴切近來往往坐視守令治政乖謬全不按劾未欲即加典憲理合申嚴約束故有是命七月十三日臣僚言郡守縣令治所部之允頑犯法者監司郡守劾所隸之職私不法者皆所以奉行天子之法也此來多有所部之民所隸之吏曾被治劾者懷怨挾恨隨即媒孽其私公肆論訟以憤怒之氣俾其訟得行而以罪加于治劾之官則天下之為守令監司稍不自強者則必畏首畏尾有所忌避是民之允頑吏之職私者殆將縮手而不敢問矣守

卷三十九

令監司真有過差他人訟之可也豈應有嫌之人所得而告此而不懲則告訐之風日長姦惡之俗日滋實傷善風化之大者欲望特降指揮戒中外如有曾經守令監司之所治劾者輒敢以私訟元治劾之官不問事之虛實即以告訐之罪罪之庶幾此風哀息助成忠厚之化詔依 五年四月十三日臣僚申請將廣西轉運使副提刑合得到任恩澤乞罷去候任滿與轉一官詔從之九月四日詔諸路監司今後分上下半年依條巡按詢訪民間疾苦糾察貪墮不職官吏仍具詣實以聞如依前容縱公吏等乞覓搔擾當重真典憲以中書門下省勘會諸路監司近來多不詣所部州縣巡按官吏

會重無所畏憚間有出巡去處又多容縱隨行公吏乞覓搔擾理宜約束故有是命九月六日新差權發遣江南東路計度轉運副使程大昌朝辭進對上宣諭曰近來監司多不巡歷卿為朕編行諸州察守令咸吾民情冤抑悉以聞奏 六年五月七日詔今後監司郡守闕到合奏事之人如到國門日徑到闕門引見上殿更不逐時畫降指揮閏五月二十六日臣僚言國家建官以察所部雖所掌之職不同欲共濟王事則一也然而監司徇私黨局凡有施行不相照應從漕司則違憲司從憲司則違提舉司遠使州縣難于遵承甚者或務姑息或為矯激身欲沽百姓之譽不恤州縣之難行推原其

卷三十九

故多由清要持節不詣州縣事體故所行若是乞自今清要官補外不嘗歷州縣者且令治郡俟有善狀擢為監司未晚詔依六月三日詔諸路監司責任非輕近來多有闕官去處可檢照累降御監郎官吏送補外指揮施行七月八日詔川廣監司郡守未經上殿許先赴任之人今後任滿須赴行在奏事訖方得再有除授八月二十五日中書門下省檢會紹興七年五月二十六日敕勘會諸路監司係通治一路祖宗法即不避本貫內本貫係置司州軍者即行迴避有旨今後除授監司可依前降指揮施行二十八日吏部勘會淮南南京西州路監司屬官到任任滿依條法許依舊司州軍准舊令

來極邊州縣官承指揮增賞到任任滿共轉一官其監
司屬官亦合一體今欲將淮南監司屬官應得酬資各
隨置司所在州縣官格法合依乾道五年十一月指揮
推賞從之十二月十一日詔淮南東西等路監司帥守
察本部沿邊縣令職事修舉者保明聞奏從淮南東路
安撫使晁公武之請也 七年二月八日詔方今州縣
積弊百姓疾苦朝廷無由盡知今諸路監司帥守限一
月各行講究條具一路一州一縣便國利民事件以聞
十月十二日詔諸路監司將白直人兵照條於置司州
差破外將諸州抽差人兵盡行發遣如違令御史臺按
劾以三省樞密院勘會諸路監司合破白直人兵皆有
定數訪聞比來別立名色多行占破却于所部州軍差
撥軍兵赴司就置司去處添破口食以致郡計闕之甚
為大害故有是命十二月二十五日詔諸路監司昨裁
減準條差遣差使策闕可復置並差選人其諸司屬官
除辦公事並差京官以上已差幹辦公事非京官人候
回日依紹興二十八年五月二日指揮歸吏部依格差
注 九年六月八日詔令諸路監司帥守不得非法聚
飲並緣申請妄進羨餘違者重寘典憲令御史臺覺察
彈奏八月二十日中書門下省奏勘會已降詔書勸課
農桑并通牒考課條法詔令諸路監司帥守恪意遵行
限次年正月終各保奏以聞毋致違戾十月七日詔

卷一百九

卷一百九

路漕司行下本路州軍各差通判或簽判一員專一主
管歸正官按月幫支請給并安泊去處應干事件務要
存恤月具支過人數錢米數目申樞密院二十三日宰
執進呈敕令所修立監司互察等條上曰監司委寄甚
重此條使互相按舉恐于事體未是雖如此修改大意
亦是互按卿等更宜詳悉理會不然除去此條亦可十
二月十五日詳定一司敕令所狀已頒乾道海行條法
其間有得旨刪改條件合通牒內外通知一諸監司準
指揮分詣本路州縣辦者各具本年已分巡歷處
見禁罪人限五月下旬起發雖不被旨亦行送本司
及劫取捕盜捉獲河防不可親詣至七月十五日以前
者要幕職官仍具事因申尚書省
巡徧仍具所到去處月日申尚書省詔依二十三日權
戶部侍郎蔡洸言諸路州軍起發上供并經總制等錢
各有期限賞罰比年監司不體法意其起發如期者皆
與保明被賞而違限者未見其舉劾也有賞無罰人無
懲勸乞嚴飭諸路監司依限催發其守貳尚敢違例許
臣擇其他慢尤甚者按劾奏聞監司不行糾察亦俾坐
罪從之 淳熙元年三月七日尚書省言諸路帥臣監
司下文武臣準備差使並改作準備差遣見任并已差
下人並令依舊滿任武臣自今悉從堂除與大臣例為
屬官從之 二十二年十二月七日典赦應年七十依

卷一百九

卷一百九

法不除監司郡守如歷任有治績而精力尚強之人令
 三省取旨詳見和府三年二月八日詔除授四川監司
 帥守如已被受信劄令不候授告枚先次赴上自今準
 此九月六日詔諸路監司互相饋遺及因行部款受折
 送者以贓論以臣僚言近歲監司臨按多受饋餉行部
 例有折送錢物數日至多又有無忌憚者諸司互以錢
 物饋送皆以折酒為名賕餉相通專濟私欲乞嚴真刑
 章必罰無赦計其所受悉以贓論在內令御史臺彈劾
 在外許諸司互察故有是詔十月十四日詔自今監司
 被受三省六曹委送民訟並仰躬親依公予決疾速回
 報若事干人眾或涉遠路須合委官定奪亦仰立限催
 促候所委官申到從本司再加詳審別無不當方得具
 申仍令所屬曹部置稽考如有違戾取旨施行 五
 年十二月十六日右諫議大夫謝廓然言乞自今除授
 監司並須先契勘年甲或已年及即乞只與祠祿庶得
 持節之人類皆殫明振職從之 六年九月二十五日
 臣僚言乞下諸路州縣應監司使命經從祇令于門外
 相見諸司屬官及應沿檄被差過往之人並不許迎送
 免使官吏廢職守軍兵妨奪教閱從之 七年正月
 十三日起居郎木待問言監司巡按州縣乞如臺制不
 報謁賓客上曰監司巡按州縣留不過三日若更報謁
 飲宴別何或更姦去民瘼耶自今後許接見賓客不許

報謁仍不得赴州郡宴集三月九日詔監司郡守條具
 民間利病悉以上聞無或有隱匿而中書舍人鄭而言
 昨詔監司郡守到任必以民間利病條奏而所在乃以
 細故塞責民之疾苦不以上聞如廣西因草窳之變陞
 下令諸司講求利害始有打美成計之請如南劍州道
 士速駕訴本縣科敷陞下行下本處寢實如近日臣僚
 進對言諸路敷酒捉酒之弊陞下始行約束皆非本路
 監司守臣之所自言乞行申救故有是命 八年二月
 二十七日臣僚言四川去朝廷最遠其在本處後監司
 太守差遣者既免奏事一任復一任至有不出已峽周
 旋度節一二十年而未嘗至輦轂者皆不可知宜
 令久任四川監司郡守人更迭為東南差遣其在任未
 久者既有任滿前來奏事指揮候到闕始得別與除授
 從之七月二十三日詔帥臣監司以勸農為名自當朝
 夕諮訪以待上問比者數命諸道條具雨暘豐歉之候
 乃或逆言某郡某縣大畧如何或云見行取會顯屬文
 具即自令行下所部令諸縣五日一申州州十日一申
 帥臣監司纔候指揮到日帥臣監司即時開具聞奏其
 或不盡不實並當黜罰 九年三月十八日臣僚言頃
 詔監司帥臣賦否所部歲終以聞然郡守更易不常監
 司帥臣好惡不一則言有當不當有已去而不及或否
 者有迫到而已過或否者或取其辦事而不言其害民

或喜其彌縫而不言其疎謬或畏其強有力而不議或以其疎遠無援而見斥望復詔諸路監司帥臣自今或否所部必湏提計一歲之數不問已去見在就其中而區別之或減者朝廷已加擢用則具其減之次者或否者朝廷已行罷黜則具其否之次者其有減否不當者必令具所以聞詔除初到任人外餘從之先是正月十三日詔諸路監司帥臣淳熙八年分歲終各合減否所部守臣今日下聞奏至是臣僚復有此請四月四日詔臣今益發所臨其帥守監司不能先事彈壓仰三省樞密院具名將上先議責罰如平定有勞却行推賞十一月四日臣僚言監司守臣所部官吏因不職對移自有成法訪聞近來多任私意不俟奏報顯屬違例詔吏部檢坐見行條法申嚴行下 十二年六月二十六日進呈諸路帥臣監司每遇歲終各以所部郡守考察臧否來上浙東一路最近淳熙十一年分至今尚未開具聞奏鄭丙等擬展二年磨勘上曰近來廢弛事多須當懲誠可並降一官八月十四日新除監史冷世光言監司歲出巡歷吏卒誅求所過驗然有過使錢有輕齎錢有逆馬券食錢一縣之中凡數百緡僅能應辦否則雖此以此怨据德以生事乞明詔諸路監司今後巡歷所至力革此弊所用隨行吏卒各于州郡差撥逐州交替庶幾杜絕誅求之擾從之 十三年七月九日詔監司去

處守臣暫闕令監司兼權若監司兩員去處則依官職次序如遇監司巡歷時暫令本州以次官兼權毋得輒受知州上下馬供給公用之類從臣僚請也 淳熙十六年七月十四日臣僚言今來監司有與販木植動以數萬高立債直以年厚利至于貨賣不行抑令所屬州郡變轉州責之於縣縣敷及于民至有鬻產送納况碑後所過場務既免征稅而住賣之處亦無抽解不惟暗失官課又且攘奪商賈之利乞嚴立禁止如有違戾許今內臺糾察重典憲從之十九日臣僚言乞詔二三大臣取諸路見在職任及已差除監司姓名畫一開具稟取聖斷將其間素無材望又無績效之人改授州郡差遣若昏老庸謬并無廉稱則或與官觀或逐廢斥如此則見在不才監司可得而汰去矣又言乞詔侍從臺諫集議公舉才力可為監司者上之宰執所知則許自薦籍于中書遇有負闕即于其間選授如此則將來監司可多得其才者矣從之十月九日詔川廣監司帥守未經上殿許先赴任之人如連任上件差遣任滿酒赴行在奏事訖方得再有除授見闕取旨二十三日前行知南安軍方松卿言乞明戒監司凡官吏罪之當按者不必互相關白各以所察之實明著罪狀若果眾所共惡自應不約而同若其意見有殊或臨部未久更須詳核亦不必以失按為過庶幾監司得以各振其職而為

之官吏者樂于自展所長不虞異見之罰從之紹熙元
 年二月二十三日臣僚言乞自今除授監司必選擇曾
 任州縣之人苟未歷州縣而爵位雖高亦須使之試郡
 而後除庶于州縣事體身曾親歷不至于持未試之術
 行偏見之私從之六月十九日詔今後郡守監司其間
 有黷汚狼藉曾經論列或曾被按劾而事昭著者暫任
 祠祿之後不得復任監司郡守從臣僚請也十一月二
 十一日御史中丞何澹言竊見壽皇在御每因監司有
 闕于少監而下親自拔擢人人感勵號為稱職近日監
 司適有虛員亦有闕次不速者願陛下出自聖意擇朝
 臣之久次而人材為眾所推許者分遣以往以為初政

卷一百九

四

持違之舉以重諸道按察之權詔三丞以上久次有材
 望可為監司者選擇差除 二年四月十一日臣僚言
 近來監司未知舉察罕事按劾乞詔有司考監司之績
 凡其按察判舉之職振而風采著者與加旌擢倘一任
 之內默默全無按劾與一路之間官吏有不治之迹因
 事自彰而失于按劾者以不職之罪罪之從之六月一
 日臣僚言至尊壽皇聖帝屢中嚴守臣條具裕民五事
 之制淳熙法書告成遂以守臣到任及半年以上具的
 實民間利病事件以聞著之於令欲乞今後監司到任
 半年亦令條奏裕民事務要的實利便不得滅裂大
 具庶幾廣求民瘼悉以上達從之 五年九月二十一

日中書門下省言四川二廣其地險遠遇監司闕官士
 大夫資望稍高者皆不願就無以深慰遠民之意乞今
 後于寺監丞內選差從之二十七日臣僚言竊惟今日
 至急者惟有拯救諸路旱傷一事茲事甚大責在監司
 監司得人則州縣各自完心赤子均受實惠今救災之
 責尤急于常平使者目即災傷去處尚且闕員雖或已
 除而在遠者展轉必至窮冬救災之務要及西成之際
 或就羅他方或移撥近地或輸陳粟或督種粳麥皆在
 此月之內若至天寒歲暮則後時無及差擇監司豈非
 今日急務近年以來立為二著三丞之限材與能者始
 不得以備緩急之用只如壽皇之朝或自寺監丞及百

卷一百九

四

執事便與待節者累累相望其人見朝廷非次擢用必
 思志力最稱昨日伏聞已降指揮川廣監司得不以資
 格受任臣知陛下之心與天下公議相協但遠民之可
 念未若近民逼日迫切之情欲望亟降睿旨去近歲監
 執資格之說遵壽皇選吏之規諸路見闕使者俾于班
 列之閒疾速選差真實體國愛民之吏以收人心以回
 天意從之 慶元元年十月二十九日殿中侍御史黃
 黼言竊詳吏部銓法年六十五不許注知縣巡尉巡尉
 以警捕為職而縣有人戶社稷財賦獄訟其責任之小
 者尚爾而況於監司郡守乎乞檢舉紹興二十三年十
 月二日三十二年正月十三日隆興四年三月十四日

前後指揮令尚書省行下吏部再行申明監司郡守年
及七十者其見任人不至疾病自老廢事聽其終任改
界祠祿如有年老疾病之人許其自陳以全其進退之
義自今年及七十者不除授監司郡守著為定令從之
十二月二十六日臣僚言乞今後應除授監司及已除
未上之人並須曾作州縣及歷他司者庶幾諸路皆受
大賜又可使人材之練歷前來三丞嘗降指揮許作監
司今亦乞考其資歷如不曾經歷州縣且與見闕州郡
以試其材俟有政績即行陞權庶幾內外均一從之
二年九月二十七日臣僚言監司帥守今于迎送之間
一切踰法過制既破兵衛之給又邀舟楫之用方來則

卷三十九

文移征索以為當然暨去則自為囊橐取又數倍今宜
立為之法使舟行者錫其兵衛陸行者禁其水脚或兩
有所取者其一以賦論迎送兵之多寡遠近並以成法
申嚴行下從之 三年五月十一日殿中侍御史張奎
言乞今後有自朝行吏迭補外而未經作郡之人及在
外雖經作郡而不曾考滿者並且與知州軍差遣俟其
治行有聞然後擇尤異者以節界之庶幾諸路耳目之
寄盡得老成更練之人而措諸政事無捍格不通之患
從之十月六日臣僚言辰沅靖在湖外為至僻之郡其
地至狹其民至貧三州之境相接蠻徭生界不率與之
雜處若州縣政平訟理拊摩得術則百姓安業邊方帖

然豈復有侵擾騷動之患向來所以聞曾剽掠敢入熟
地作過亦州縣為政乖謬有以致之夫州縣官吏從事
於此地非不知百姓之不可虐生界之不可擾實緣三
郡去朝廷至遠凡事輕忽得以自恣所轄監司成一巡
部故風俗之美惡獄訟之繁簡官吏之貪廉蠻人之出
沒皆可察訪而賞罰之今提刑提舉在常德為置所之
所窮年卒歲足跡未嘗一到究其所由蓋緣三州之地
荒陋遠僻非特水陸皆險舟車不便行役所以亦難乞
行下湖北 提舉兩司每一歲分上下半年必要遍
歷三郡以察官吏以問風俗以安蠻徭從之十二月十
一日殿中侍御史張奎言乞四川諸路帥臣監司今後

卷三十九

不許令隨侍子弟互注沿邊有賞去處案關應廣西州
縣見任官諸司不得存留在置司權攝有坊本任職事
如有違戾在外許諸司互劾在內委御史臺覺察彈奏
重寘典憲從之 四年正月十六日監察御史張巖言
孝宗皇帝有詔宰臣云監司民之休戚係焉今後二三
大臣宜精加考擇既按資格又考材行合是二者斯可
進擬前日臣僚之言資格已正臣謂材行尤當深考也
欲望睿旨凡前所除授未經作郡除監司已在任之人
若有聲績著聞卓然超異者可令終任俟解替日朝廷
別與見闕州郡如已試平平如足采錄者似不應遷居
其職即與改郡更令詳試民事若尚待次即令換合入

州郡侯有治行尤異然後畀之以節如此則資格材行二者俱得其于人情公論方為愜當從之二十二日石正言兼侍講劉三傑言乞今後監司郡守應以疾患控列別無規避者即與將上取旨畀之祠祿以均閑佚其抱病日久不以自陳致有廢事者郡守則令監司覺察監司則令諸司互察使賜罷斥或有隱蔽而不以聞者則令御史臺劾奏亦與黜責庶幾各知廉耻不敢養痾以自朝廷之隆委從之 五年八月二十六日臣僚言已備坐慶元重脩條令行下諸路監司嚴切戒飭今後通管每歲編詣所屬巡按候起程有日先次奏申其所歷郡縣或曾興除民間利病刺舉官吏賢否應有已施行事件並於回司之後限在半月內逐一開具聞奏并中尚書有諫院御史臺如有違戾仍前視為文具委自臺諫覺察彈劾重寘典憲從之十月二十七日右諫議大夫兼侍講陳自強言乞諸帥臣監司今後屬官遇有合行按察事跡即當論奏毋得黨庇一或黨庇致有臺劾則必量其輕重以罪其長如此則為之長者斯以時而覺察為之屬者亦自知于循謹從之 六年正月二十三日臣僚言乞申救監司使之恪守成憲明知分道置使其職在于按察若州縣吏職汚不法繆懦不治勅章不以上聞致有臺諫論列者當併責罰仍詔大臣其於諸路監司遴選賢德重厚風采有望之士俾當其寄

卷一百九

嘉泰二年

庶幾上下相維內外一體從之 嘉泰二年十月四日臣僚言內外庶官除授監司郡守在七十以前而赴上之日適年及七十者闕到之日許其自陳令赴闕奏事僅于堂察臺參及陸對之際見得其人視聽不衰筋力尚強猶可委使及自指揮下日見在任之人並合滿此一任然後納祿不過踰致仕之期僅一二年爾庶幾有志事功者不以年高而終棄而監司郡守亦多得老成更練之人其有日暮途遠恃老貪汙不知止足者則有臺諫彈劾在焉從之十一月九日臣僚言臺諫風聞于千萬里之外日省月察時有彈擊向之論及縣令則守臣自責論及守臣則監司引咎今諸路監司偃然坐視不得說法慢令之守置而不問罷軟不任職很愎不事事貪刻以害吾民者悉縱之而不察竊長厚之名以成委靡之俗乞今後臺諫或論及所部守臣通及三名許御史覺察將本路監司量行責罰從之 三年三月二十四日臣僚言數年以來州郡監司交承之後具申錢物前後不同或有中間朝廷而不與之明別是非或有私白臺諫而無從究見曲直其弊皆起于不候交割先以離任之故甚者貪夫資之以席卷姦吏乘此以並沿德匿窳名竄易文歷歲月侵奪漫不可考其間弊作殆不止此合符告新古人所貴乞自今後監司郡守到罷雖被召命並候親相交割錢物即須同衙申上方許離

卷一百九

嘉泰二年

任或以故去或以罷斥亦令佐貳屬官將見在錢物明
着項目列狀交管結罪具申朝廷從之二十七日臣僚
言選任監司多自三丞二著及遺寺監丞中拔推而用
之近歲以來獻議者必拘以曾任州郡方許持節夫監
司之才固不可以多得今有其才者既以未任州郡而
不預選曾任州郡者或多遲暮而乏風采是豈容拘之
以此而不加廣耶乞自今監司除嘗為知州軍許選差
外其三丞二著雖未為知州軍而嘗任知縣者若堪充
是選則並許通差其未為知縣者雖歷三丞二著勿差
如舊從之 嘉定三年五月二十六日臣僚言乞申
中外俾膺監司之任者每歲各季輪流巡按管下州縣

卷之百九

稽察官吏疏列臧否訪求民瘼具以實聞雖窮荒僻左
之地尤當博采情偽所過州縣各差三十人祇應迎送
不許赴宴會受饋遺從之 四年二月五日監察御史
商飛卿言監司所統一路吏治短長耳目易及願乃竊
賢厚之名以自蓋鮮所揚激乞自今選任監司一以本
宗之已行為法不必拘三丞二著之制倘其人委有風
望曾經作邑雖寺監丞亦許選差仍乞令侍從兩省以
上官各舉所知保奏以聞有不如所舉并行責罰從之
九年二月三日臣僚言今之監司或掌刑獄或重餉
運茶鹽倉庾各有攸司大率以廉察為職教畫一放觀
聽候繫奸惡雖微舒慘立見由中朝百執而視外一監

司若未足深加之意然列城十邑之休戚實關係乎一
臺之正否委任一非其才喜怒不得其中則九重雖有
如天之澤亦將壅閉而不獲施矣今江浙諸路監司間
有闕員未即差除得非謹於掄選而不以輕畀乎乞命
大臣審擇中正無私剛廉不撓之士亟充監司闕人去
處仍詔近臣各舉一二人以備採擇諸路幸甚從之
十一年十月三十日臣僚言朝廷置部使者之職俾之
將明王命以廉按吏治至于職事則各有攸司婚田稅
賦則隸之轉運獄訟經總則隸之提刑常平茶鹽則隸
之提舉兵將盜賊則隸之安撫是以事權歸一而州縣
知所適從民聽不惑而詞訟得以早決而今之為監司

卷之百九

者依勢作威不以激濁揚清為先務而惟以追逮縣吏
為威名不以按發姦賊為己能而惟以泛受詞狀為風
采故珥筆之吏凡有詞訟今日經某司則判曰云云明
日經某司則又判曰云云甲可乙否彼是此非遂致州
縣之間無所適從日遷月延終不予決是豈陛下分臺
置使之本意哉乞下臣此章戒飭諸路監司體朝廷設
官分職之意懲昔人侵官離局之非若州縣之間或暴
賦橫斂以搖民心或隱蔽水旱以欺主聽或大吏有姦
賊而姦國或兵將色藏而干紀許諸司從條吏互察外
自餘詞訴須委自發廳契勘果隸本司方與受理若未
經州縣結絕者且與立限催斷給與斷由聽詞人次第

理訴並不許他司越職干與及妄有追索入案庶幾州縣之吏可以一意奉行閭里之民不為豪強所困從之十二年十月五日臣僚言竊惟國家設官分職內外錯立教場所繫舉刺並行詳內畧外固非分治本意而有舉無利任按察者可不究心乎蓋人主深居九重人才賢否不能徧察故內而彈擊則責之御史外而按刺則責之監司比年以來臺臣奏劾無月無之而監司郡守各不舉職夫有舉必有刺二者宜兼行之今也連連累續紛紛來上或舉政績或舉所知或舉廉吏或舉科目有獨銜而特薦者有連銜而列薦者有一狀而薦至五六人者每至將替尤為猥衆其間固有時取姦賊廉

卷一百九

按一二然類多吐剛如柔莫肯任怨至有終歲而不按一人終任而不劾一吏者豈部內官吏皆賢而無可論者耶上下相蒙孰視不問雖言責之地得其風聞不敢緘然而外臺容庇漏網竒多乞戒飭監司各察其屬舉賢糾惡參舉並行仍令省部每遇刺舉來上或舉多或少或舉少利多並置稽稽考畧做臺臣月劾之例少加旌別如有任滿不按一吏終歲不劾一人者並令臺臣覺察重與責罰庶幾官曹肅清姦貪知畏從之 十四年六月三日臣僚言天子耳目寄與臺諫而臺之為制則有內臺有外臺外臺即監司是也今之內臺非已經作縣者不與茲選則外臺之任可輕畀之未嘗作縣者

乎且薦舉之事外臺職之按刺之事外臺又職之至于畧乘飛輓之任狂狷平反之責倉儲散放之權其上關國脉下切民瘼至不輕也淳熙間臣僚奏請今後監司非曾歷知縣者不可輕畀亦謂其糾察郡縣觀覽風俗歷任頗重難以付諸未嘗更歷民事者也欲望聖慈申明舊制應凡監司並照內臺體例必曾作縣有聲者然後除授則由內外皆可得人而于耳目之寄不為無補從之閏十二月一日臣僚言竊觀慶應中富弼上言之令中書密院通選諸路轉運使副令逐路轉運選轄下知州逐州選部內知縣縣令于是薦張溫之九人以備選擇又觀嘉祐中陳升之嘗言郡縣之得失固不得周

知付之十八路轉運使遂上選用責任考課之法二臣之言可謂切中時病今之監司鮮能任責謂薦賢可以市恩謂按吏足以召怨或終一任而被旗擢者多至數十經按劾者間有一二豈所部多賢而無可按之吏耶臣嘗考之矣其說有四雅無譽望則有所隱蔽而不欲言素乏廉隅則有所縱弛而不復言暱于親故則有所掩覆而不容言迫于勢要則有所顧忌而不敢言是以州縣之吏善惡不分功過莫辨朝廷有寬大之詔而更第宣守宰無循良之政而民愈困夫監司號外臺耳目職業不修迨至若是豈不負陛下委寄哉邇者近向守令罪狀顯露人所共知臺臣已行彈奏矣監司方從而

按發不幾於失職乎州郡守倅証證明白見于互申諫
臣已行論列矣監司乃為之回護不幾於忠否乎上下
相師習以成風無恠乎吏不稱職而民不得安其業也
夫有官必有課其來尚矣上自州縣長官下至一命之
吏皆有長以考察其能否獨監司無所屬而莫為之長
其賢不肖當使誰課之漢法御史中丞外督部刺史本
朝蘇洵亦欲朝臣議定職司考課之法於御史臺別立
考課之司中丞舉其大綱擇屬官強明者專掌其事以
舉刺多者為上以舉刺少者為中以無所舉刺者為下
臣謂舉賢人之所樂按吏人之所難故歲舉率有定節
而終歲或不能按一吏今英若參用本臺月課之制委
自御史考察諸路監司相視按刺多寡而定其高下歲
終以名聞于朝而行賞罰焉庶使監司皆知自勉而不
至曠職州縣有所畏憚而不敢為非民生庶乎有瘳矣
欽望睿旨宣諭大臣特賜施行從之

卷一百九

一

全唐文

宋會要

分司 太祖建隆元年二月以左驍衛大將軍致仕李
彥崇為右羽林大將軍分司西京 三年二月以左清
道率府率范昭祚為左衛將軍分司西京 開寶二年
八月以太子少詹事王祐為少傅少監分司西京 四
年六月翰林學士左散騎常侍歐陽迥落職以本官分
司西京 七年十二月以江南偽命官許憲為右贊善
大夫分司西京 九年八月以江南偽命崔萬安為太
府少卿分司西京 太宗太平興國六年十月除名人
和峴為秘書丞分司西京 七年正月以除名人張炳
為殿中侍御史分司西京 八年七月以前崇信軍節
度掌書記沈承慶為大理寺丞分司西京 雍熙元年
十二月追官人段從革為秘書丞分司西京 二年正
月除名人曹翰為右千牛衛大將軍分司西京 四年
十二月前右補闕蘇德祥為殿中丞分司西京 真宗
咸平元年九月以左衛上將軍張永德為太子太師分
司西京仍授其孫大理寺丞文蔚西京監當以便就養
明年十二月以車駕北征召永德為東京城內外都巡
檢使三年二月復授彰德軍節度使 三年六月西京
左藏庫使張正吉為左衛率府副率分司西京 四年
七月都官郎中分司西京楊坦檢校秘書少監充安遠

卷一百十八

一

軍節度副使坦年老上言分務不便故改授焉 五年九月右僕射張齊賢為太常卿分司西京坐子宗誨與薛氏訟財故也十一月以職方員外郎分司西京樂史直史館史年七十餘以郊祀畢奉留守司表入賀真宗召見以其筋力不衰為學好著書故授以舊職 六年三月以前太子中舍呂藩守本官分司西京藩故相端之子病足請告凡數年當落籍特推是恩也 景德元年七月以光祿卿李昌齡分司西京昌齡知光州轉運司言其病不任事故有是命閏九月以歸德軍節度副使胡旦為祠部員外郎分司西京 四年九月以四方館使平州防禦使知同州上官正為左龍武軍大將軍領平州防禦使分司西京起居舍人知華州張舒守本官分司西京並以轉運使言老疾不任吏事而正以嘗預平蜀功故特令領郡優其俸給 大中祥符二年三月吏部尚書致仕宋白言母氏年八十五歲臣弟爰見任職方員外郎分司西京欲望除一致仕官帶分司俸給以遂侍養詔令依舊分司支給請受許赴東京侍養 三年七月詔左龍武軍大將軍韶州防禦使分司西京韓宗訓請依例支給 四年二月詔應西京分司文武官不因賊罪授者科錢三分中持給一分見錢 六年六月以翰林學士戶部郎中知制誥楊億為太常少卿分司西京陽翟養疾俟校日赴西京億以母

疾上章請告不待報而行既至許州復自稱病故有是命 七年十一月右諫議大夫權西京留司御史臺陳象輿為衛尉卿分司西京先是河南府言象輿不職故有是命 天禧四年正月以太府卿裴莊為光祿卿將作監韓揆為秘書監兵部郎中崔昉為太常少卿並依前分司十一月以保靜軍節度副使戚綸為太常少卿分司南京綸以疾陳請故也十二月比部員外郎孫夢協乞分司南京取便居住詔許焉後多援例許從便居住 五年正月司勳員外郎知解州蕭芳分司西京仍以其子殿直國真監西京牧馬監以便侍養十一月山南東道節度使同平章事王欽若責授銀青光祿大夫司農卿分司南京欽若時判河南府稱疾擅離任赴闕故有是命 乾興元年四月仁宗即位以秘書監分司西京韓援為太子賓客太常少卿分司西京崔昉為太僕卿兵部郎中分司西京高紳司封郎中分司西京韓昌齡並為太常少卿皆依前分司六月守司徒兼侍中丁謂降授太子少保分司西京謂為真宗山陵使坐與內侍雷允恭擅移皇堂當降制止命舍人院草詞九月詔銀臺司閤門都進奏院自今分司官表章並許收接時分司西京韓援上言准都進奏院公文分司致仕官并前任丁憂持服官表章無例投進緣分司官見今食祿列在班簿致仕官亦有俸給即與丁憂持服不同故

有是詔 仁宗天聖元年五月給事中充集賢院學士
張復為光祿卿分司南京與假百日將理候痊損發赴
南京七月主客員外郎判三司度支勾院李宗諒言姪
國子博士昭迪昨自汾州通判就差監頓州正陽鎮益
酒稅兼兵馬都監為患乞就除分司西京且在私家求
醫損日却赴西京詔給假百日將治候痊損發赴西京
二年四月以知曹州刑部尚書集賢院學士薛映本
官分司南京仍於曹州居住九月知兗州工部侍郎李
應機為將作監分司南京徐州居住 三年四月知宿
州工部郎中孫元方求分司詔以元方在任公事無曠
闕今終此一任差替 六年十二月主客員外郎分司
南京邵煥落分司就蓋監當 七年十月工部郎中監
泰州茶鹽商稅務周嘉正分司西京泰州居住嘉正言
兼男茂先近授楚州司戶參軍乞改授泰州倚郭縣簿
尉或判司從之 慶歷五年十二月賜司封員外郎分
司西京趙希言三品服仍賜錢十萬初樞密使王貽永
副使龐籍丁度言希言嘗講禁中年餘八十而家素貧
故賜之 六年七月右正言知制誥知吉州余靖為將
作少監分司南京許居於韶州 皇祐四年正月詔御
史臺臣僚年七十因體量罷官或分司致仕者更不推
恩子孫 嘉祐四年九月以翰林侍讀學士禮部郎中
知和州呂濬落職降官分司南京 五年六月以寧國

軍節度副使孫沔為光祿分司南京至七年十月以知
濠州 神宗熙寧三年六月光祿卿知舒州楊嶼守本
官分司南京嶼以本路轉運司奏庸懦不職乞改官觀
差遣故也 元豐元年七月十九日詔自今武臣遷郡
已上分司如歷任不因戰功轉官及不曾任管軍及橫
行並除南班官分司 三年九月四日御史王祖道言
太常丞汪輔之除廣東轉運副使輔之即乞分司致仕
朝廷為改成命依舊為開封府推官臣竊以平日無
事差一監司德避免而不行萬一二廣有邊陲之警朝
廷何以使人誰肯為陛下行者望從輔之之請詔許輔
之分司 四年十二月十六日詔見分司官三年罷自
今更不許分司以侍御史知雜事滿中行言乞自今見
任官更不許陳請分司已分司者候滿二年放罷 指
宗元祐元年五月十八日詔李定落龍圖閣直學士守
本官分司南京揚州居住定父沒始解官持所生母心
喪劉摯言其不持服也同日詔三京依舊置分司官六
月十二日詔相州觀察使張誠一特責授左武衛將軍
分司南京於本處居住以左正言朱光庭言邪險有虧
孝行也 十八日詔資政殿大學士正議大夫提舉西
京嵩山崇福宮呂忠卿落職降為中散大夫光祿卿分
司南京蘇州居住以諫官蘇轍中丞劉摯論列故有是
命二十七日詔龍圖閣直學士李定責授朝請大夫少

府少監分司南京滁州居住以左司諫王巖夷言不持
所生母仇氏服故有是詔十月三日詔奉議郎前太府
寺丞王璋許守本官依舊太府寺丞分司南京璋以疾
自陳故也自是應自請分司並帶職事官 紹聖元年
七月十八日詔降授左正議大夫知隨州呂大防守本
官行秘書監降授左朝議大夫知黃州劉摯守本官試
光祿卿降授左朝議大夫知袁州蘇轍守本官試少府
少監並分司向京大防鄧州摯新州轍筠州居住以御
史中丞黃履等言大防等謗訛先朝變亂法度乞各正
典刑故有是命 二年五月二十二日詔依元豐四年
朝旨見任官不許陳乞分司從殿中侍御史郭知章言

卷二百一十八

六

也 三年八月十九日詔梁濟除少府監降授奉議郎
管勾洪州王隆觀南安軍居住劉安世除少府少監並
分司南京各於本處居住 元符元年正月二十四日
前知應天府趙君錫等將公使庫寄納官錢借使詔君
錫以少府少監分司南京亳州居住 三年徽宗即位
六月十日左正言陳瓘言龍圖閣待制荆南府邢恕
昨者自謂親聞司馬光有凶悖之語遂以告於章惇而
光及范祖禹等緣此貶竄又以文及甫私書達於蔡確
妻明氏謂劉學梁燾王巖夷皆有姦謀而摯等家族幾
至覆滅按恕嘗以反覆詭詐得罪先朝公議不容固亦
久矣今寵以華職付之大藩中外沸騰不以為允望降

睿旨原情定罪以協公議三省進呈璿疏韓忠彥請改
撰司馬光呂公著告命上曰但取邢恕訓詞中具載此
意則天下皆知之矣是日責恕為少府少監分司西京
筠州居住 欽宗靖康元年二月十八日詔太師蔡京
特責授中奉大夫秘書監分司南京致仕河南府居住
以言者論京政和中首建平燕之議王黼當國循襲創
造邊患黼大正典刑如京之惡豈可獨貸故有是命
高宗建炎元年五月二十九日資政殿大學西道總管
王襄責授中大夫秘書少監分司北京襄陽府居住資
政殿學士北道總管趙野責授中大夫秘書少監分司
南京青州居住以提兵在外不能入赴國難而為退避

卷二百一十八

六

之計故也七月三日詔朝奉大夫充徽猷閣待制知平
江府鄭滋落職責授秘書少監分司南京筠州居住以
為郡耽樂不恤國艱故也 三年三月十二日詔光祿
大夫提舉南京鴻慶宮黃潛善責授秘書少監分司南
京衢州居住正議大夫提舉西京嵩山崇福宮汪伯彥
責授秘書少監分司南京永州居住皆以其謀國不臧
致虜騎憑陵故也十七日詔錢伯言責授軍器少監分
司西京澧州居住以伯言常棄城而遁故也同日詔黃
潛厚責授中大夫秘書少監分司南京道州居住以殿
中侍御史王庭秀論其賣官售罷故也七月八日詔張
敦落職責授秘書少監分司南京衢州居住以朋附苗

傳劉正彥故也 四年五月二十三日詔中大夫同知樞密院事周望授青祕書少監分司南京衢州居住初望為江浙制置使以嘗有補獲苗瑀功遂超拜本兵之任既而以宣撫使總師平江會金人南牧望不能統御大軍為捍禦計望風先遁致虜騎乘間復破吳門連陷諸郡言者乞加誅斥乃有是命八月十八日詔權知三省樞密院事滕康同權知三省樞密院事劉珏並責授祕書少監分司南京滕康永州居住劉珏衢州居住以言者論其傳聞警報使太后乘流涉險故也九月十七日詔分司居住人該遇今年二月二十三日德音令所屬具元犯因依取旨移放 紹興元年十月三日詔朱

卷一百一十八

八

勝非責授中大夫分司南京江州居住坐辭難避事之罪也 十年閏六月二十五日詔前相趙鼎責授中大夫祕書少監分司南京興化軍居住 十一年十一月十三日詔范同責授左朝奉郎祕書少監分司西京筠州居住朱翌責授左承事郎將作少監分司西京韶州居住臣僚言同當貳政之始首為遷臺之謀驅役疲民騷動州縣州縣之吏望風而迎祭者絡繹於道以朝廷執政之尊而恃威怙權蔑視百僚無所不至至於掩人主之雋功稱為己有勸人主之必殺恣為己私陰結維城之戚密通左右之臣引用非人植立黨與必欲盡排異己者而中傷忠良故如朱翌邵大受之徒皆以保輕

險躁之資甘為鷹犬廝役之態同之所向翌等必附之翌等所言同必行之更唱迭和共濟其姦故有是命十二年正月二十九日詔孫近責授左朝散郎祕書少監分司南京漳州居住以臣僚列其交結朋比之罪故也十月二十一日詔左朝奉大夫提舉江州太平觀何鑄責授左朝奉郎祕書少監分司南京徽州居住以破和議故也 三十一年七月十九日詔同知樞密院事周麟之責授左朝奉大夫祕書少監分司南京筠州居住以其辭避使虜故也

卷一百一十八

九

宗會要 判知州方軍管

周朝州鎮有關或遣朝官權知太祖始削外權牧伯之
 闕止令文官權知其後文武官參為知州軍事二品
 以上及帶中書樞密院宣徽事者稱判兩朝國史志知
 州通判判官掌書記推官支使錄事參軍司戶參軍司
 法參軍司理參軍知州府事各一員府以朝官及刺史
 以上充州以京朝官閣門祇候以上充凡州之別有六
 曰都督曰節度曰觀察曰防禦曰團練曰軍事凡諸
 赴本任或知他州皆不簽書錢穀事通判州各一人與
 長均理州府之政無不統治藩府或置兩員廣南小州
 有試秩充通判兼知州者節度觀察皆有判官京官以
 上充則謂之簽書判官事又節度有簽書記觀察有支
 使而節度觀察防禦團練軍事皆有推官府則置司錄
 州則置錄事參軍而下各一人戶多事繁則置司理二
 人自通判而下州小事簡或不備置又節度防禦團練
 皆有副使而節度團練副使並以待左降官諸州有司
 馬長史文學參軍助教士人或特恩而授不釐務亦
 有以負犯人為之者流外則止除別駕司馬又有軍監
 使掌同諸州以京朝官及閣門祇候以上充亦有稱知
 軍監事者邊要之地或戶口繁多亦置通判以京朝官
 充判官各一人以京朝官及選人充司戶司法司理參
 軍並同諸州軍小事簡不備置非繁劇而不領縣務者

以上大典卷
九千二百同

量減官屬河南應天大名使牙職左右軍巡院悉同開
 封而主押以下差減其數府院置孔目勾押司開折官
 行首雜事前行其餘州府使院置都孔目官都勾押官
 各一人又節度觀察有孔目勾押司覆押司官前後行
 之名衙前置都知兵馬使左右都押衙都教練使押左
 右教練使散教練使押衙軍將又有中軍子城鼓角宴
 設作院山河等使或不備置又客司置知客副知客軍
 將又通引司置行首副行首通引官其防禦團練等州
 使院衙職悉約節置而足置馬元豐以來其職官志
 太祖乾德四年十月詔應荆湖西蜀偽命官見為知州
 者令逐處通判或判官錄事參軍凡本州公事並同簽
 議方得施行時以偽官初錄用慮未悉事故有是命焉
 開寶五年初平嶺南以其地有瘴毒艱於命吏詔以
 太子中允周仁俊領瓊管五州仁俊言請以偽命官駱
 崇璪等分知諸州事乃以崇璪知崖州譚崇知儋州楊
 舜卿知振州朱光毅知萬安州仍各授檢校官 八年
 八月以陳州南頓縣令楊可法為鄭州防禦判官權知
 軍州事 太宗太平國九年三月選祕閣丞楊延慶等
 十餘人分知諸州太宗謂宰臣曰刺史之任最為親民
 非其人則其民受其弊昔後漢秦彭為潁川郡守教化
 大行百姓懷惠乃有鳳凰麟麒麟嘉禾甘露之瑞可謂善
 政也以一太守猶能致此况君天下者乎何謂太平之

不可致和氣之不可名也 雍熙三年四月以駕部員外郎梁裔知應州監察御史張利涉知朔州右贊善大夫馬務成同知寰州左拾遺張舒同知雲州持田重進北城凡下州郡即命朝臣領之 瑞拱元年正月詔州郡長吏應受制敕暨三司轉運使移文至於部民訴牒悉繫日著於大簿以幕吏一人句稽俾絕留事 十一月以鎮州馬步軍副都總管同知州事光州刺史王明為禮部侍郎依舊同知州事仍給刺史俸 真宗咸平元年二月廣南東路轉運使康戩言新恩循梅四州瘴有毒請於江南州縣官中就選知州詔流內銓選荆湖福建人注本州官令知州事 二年六月二十六日詔廣南宜邕欽廉融等州知州能綏撫蠻夷俾其樂業者替日當議優獎別致生事重寘之法 四年二月詔廣南諸州先令幕職州縣官權知自今並差京官 五年十月洛苑使李維和請擇防禦團練蒞鎮戎軍真宗曰屢有人言緣邊州軍宜如往制正除牧守朕謂但得其人可也前代兵權民政悉付方伯利害亦可見矣 景德二年十二月十八日詔河北河東陝西路緣邊州軍官為通判幕職巡檢既為所舉則在職依違不能協公務令為宜罷舉 三年六月詔近日知州已下多與部內使臣官屬為姻後方以聞致煩移替自今應轉運使副使知州已下不得與部內使臣官員為姻違者並行

朝典 九月廣南轉運使言邕州都押衙知田州黃衆盈請授檢校官知州事詔授銀青光祿大夫檢校太子賓客兼監察御史武騎尉知州事 四年四月詔選嶺南人應職有聞者優與改官令知廉州先是廉州知州數年間亡後者四人帝諭以非習水土者不可令往時邕州自廣南安撫回因令保舉使臣一人優命遣之至是復降此詔 十一月詔審官院今後選京官曾知縣者充廣南知州通判依例引對 大中符四年八月一日以捧日右廂都指揮使王潛等七人為諸州團練刺史並赴本任仍詔審官院擇官為通判 五年六月故恭孝太子韓國夫人田氏言兄閣門祇候承說乞入知州軍差遣帝曰親民官豈可輕授承說先無能幹之聲止可近便都監 七月詔諸道州府公文並申轉運使副內丞郎大兩省官知州府本路轉運使副或是本曹郎中員外及小兩省官雖統攝委於事權然等差奈於品秩自今應知制誥并觀察使已上知州府凡事中轉運司公狀並止書案檢令通判并以此職官於狀後列銜如大兩省官已上充轉運使官高於州官者即如舊儀云 六年正月以澧州注洎都監史方知邕州先是邕州闕知州轉運使遣潭州監稅聞人若拙權領州事帝以若拙頃與李玟等同謀叛因告變受官付以親民何以勸俗故以方代之 九月河北安撫司言

冀州路當衝要信使往來先差文臣知州今乞選刺史
 已上詔以澤州團練使魏榮知州事 七年四月詔諸
 路知州通判每委閱視在城倉庫其外縣者止校簿籍
 不須巡行 初淳化中長吏每率行縣之制至是罷之
 是月詔慶成軍知事判官不兼知縣主簿 自汾陰
 禮成以榮阿縣為軍仍隸河中府官屬猶領縣事至是
 許轉達朝廷 九年八月以右僕射陳堯叟判河陽河
 堤事專委通判已下修護堯叟提總之 堯叟以疾求
 補外故有是旨優大臣也 天禧三年六月夔州路轉
 運使刁湛言雲安軍管一縣戶口益井課利最多自來
 知軍並差班行夫於點檢致欠官益不少望依舊例選
 有心力強明朝臣知軍從之 四年五月廣南東路運
 司言新從春州請於選人幕職州縣內選嶺南人內有
 無賦罪者充本州通判兼知州仍量與錫賜及與錄事
 參軍俸錢添支得替日依漳州龍巖華縣惠水土例酬
 獎從之 五年六月侍御史燕肅言瓊崖儋萬安四州
 之地漢為儋耳珠崖郡地方千里越隔大海久被聖化
 戶口滋豐自來轉運提點臣僚以部內州郡數多復又
 地星遐遠在一任中少有過海親到者瓊州知州兼瓊
 管四州轉運司公事崖儋萬安三州十四縣知州知縣
 並係瓊管轉運司專差彼處衙前攝官充補臨理多務
 誅剝不便遠民故近年以來瓊州知州羅善長黃建中

紐坐贓汚蓋不擇材致此聚敗歆望自今選差曾有近
 上臣僚同罪保舉者知瓊州候得替無遺闕與陞擢差
 從之 仁宗乾興元年改元未六月審官院言準景德
 四年十一月詔應廣南諸州軍知州通判選京朝官曾
 差知縣者充今詳新轉京官知縣到任及一年已上者
 亦依例移差緣廣南東西兩路州軍有戶口稍多處若
 一例就差知縣往彼知州頗以優俸令將下項十七州
 差合入通判資序人知州餘州即依元詔施行從之
 英宗急連端潮康賀封南雄昭象藤柳潯邕梧凡十七
 州 仁宗天聖五年六月廣南西路提點刑獄司言高
 致融三州皆侍禁知州舊有推官闕員已久高融州各
 無推官只有司戶司理參軍或是常程公事亦有行遣
 失錯况嶺南人民至眾犯罪頗多豁洞相連地里迂遠
 全藉長吏詳酌施行若只以資序合入遠官差遣亦未
 為便自今前項知州望更選本人歷任勾當公事粗有
 能聲者差遣從之 十月以淮南江浙荆湖發運副使
 張綸兼知泰州時是州修捍海堤故命綸兼領其本司
 公事仍令往來同發遣 六年正月廣南西路提點刑
 司言高州大辟公事兩件相繼變已別差官覆勘各
 得分明緣本州地接雷化等州海岸刑獄甚繁須藉長
 史發遣竊慮刑獄別有枉監檢會舊差京朝官知州欲
 乞選差經歷諳會公事有心力帶職供奉官以上使臣

或却差廉明京朝官知州詔今後選差使臣充知州
是月上封者言朝官充通判經兩任例入知州况一郡
長吏委寄非輕若匪擇人豈能稱職欲望自今並頂三
任通判方得差充知州如有殊常勞績及奏舉人數多
者令審官院取旨從之 八月以真楚泗三州路居津
要令審官院選知州 九月禮部員外郎郎簡言與元
府利州知州今從乞選差人從之 七年三月廣南西
路轉運司言融州居枕邊隘地連谿洞見屯兵甲事務
亦繁自來無職官唯知州一員若非得人則致曠敗敢
望自京選曾親民政諳練邊事強幹使臣充知州從之
五月四日梓州路轉運使李紘言審官院將新及第

本志卷之三

人授京官知縣者未滿一任就差充廣南知州緣初官
未諳歷事遠荒之地尤藉撫綏兼替回例入通判頗為
僥倖乞今後京朝官知縣合入遠地候第二任移充廣
南知州詔審官院詳定既而請依紘所奏若過西川廣
南有通判員闕即依例移差如無闕任滿差替其如知
縣之人緣有累任監當方入者亦有自歷州縣改差者
綿歷既久望且依舊施行其奏蔭官特賜進士出身差
充知縣及未曾勾當特與知縣者亦請依新及第人例
從之 十四日上封者言近邊內地州郡多是儒臣知
州邊事武畧安肯留意自今選有武勇謀畧內殿崇班
已上三二十人於河北河東關西及西川廣南不以遠

近但路居衝要處充知州得替日具本處民間利害或
邊事十件以聞或朝廷有所驅使詢之于朝則曰某人
曾在某處知其處事宜則是先試以近邊之事後委以
臨邊之任或為州郡之防或為偏裨之將不乏人矣詔
自閣祇候已上充知州知軍候替回日知州令言事五
件內三件民間利害二件邊事或兵馬利便其知軍言
事三件內二件民間利害一件邊事或兵馬利便 九
月上封者言審官院所差知州自來止三任通判無過
即依次差充或才器凡庸年老病患蓋存格例不復區
別欲望今後所差知州並具官位姓名申中書於宰臣
聚聽時令引出詢問如堪差委即差若庸愚老病即具

本志卷之三

事狀以聞乞降等差遣或全然衰老疾病便與分司致
仕詔今後定差知州知軍引見後當日或次日令到中
書 十年七月二日詔大名府真定京兆鳳翔河中江
陵江寧七府充鄂青陳許毫襄鄧孟潞并延秦陝諱杭
越蘇揚洪泉福二十一州自今知州府並與三司判官
轉運使副使一等差遣 景祐元年四月二十九日新
授江南東路轉運使蔣堂言竊見諸路差武臣知州軍
等多是素昧條教不知民事欲乞今後除阨東邊陲之
處合選差近上武臣外其餘州縣即乞改差文資仁宗
令諭樞密院今後差武臣知州軍並選擇人 寶元二
年二月二十一日臣條上言日近差除邊上知州軍臣

僚等乞早推赴任仍令與日限進發勒定到任月日詔
 並令乘遠馬限三月十日已前須管到任時以西邊有
 警也 康定元年五月十九日都官員外郎何白上言
 乞於群臣中擇識理道明撫綏能制姦吏善撫軍旅者
 一百餘員代陝西河北河東三路知州軍不材之人苟
 一郡之內得一良吏則萬事皆集詔諸路轉運司體量
 部下知州知軍有年老昏昧貪濁踰違及非幹勤者具
 事以聞 二年十月二十一日審官院言近令臣僚奏
 舉河北河東陝西知州人數頗多欲令見任知州到任
 一年半差人替二年滿闕從之 慶曆四年正月詔審
 官院凡選差知州而通判官高者勿拘 七年六月詔
 審官院孟梓利三路並選歷官無私罪人為知州 皇
 祐二年三月一日右司諫陳升之言乞委中書樞密院
 考察河北牧守治狀如素來庸常別無他術者宜推擇
 有才能之人以代其任詔河北轉運司安撫司體量轄
 下知州軍治狀 三年四月江南東路轉運司言知江
 州林咸德老昏而通判梅德臣又非才多病請擇人代
 之帝曰一州軍民將何寄乎其令咸德致仕德臣罷歸
 七月十八日帝宣諭宰臣曰近日職司以長吏不理
 而聞者多矣中書未實施行且長吏者民之性命可不
 慎乎宜擇其甚者罷之小者易之文彥博等懇謝而退
 故自鄂州王開合州呂士宗等或以衰老或以弛慢而

罷對移者凡十六人 六月汝州兵馬都監楊景宗請
 徙知一州帝謂輔臣曰景宗章惠皇太后之弟朕豈不
 念之然貪戾之性老而踰甚今與州則一方之民受弊
 矣卒不與之 是月詔咸茂黎集壁等知州及戎瀘州
 通判自今令轉運司舉本路京朝官知縣前任成資今
 任一年或前任一年今任二年者為之候滿三年理初
 任通判 四年七月九日詔廣西連賀端白等州近罹
 蠻寇新差長吏宜令審官院慎擇廉平存無疲困 十
 一月詔真楚泗三州自今令江淮制置發運淮南轉運
 司連狀保舉如職事修飭代還當除提點刑獄 五年
 閏七月八日詔諸路知州軍武臣並須與僚屬參議公
 事毋得專決仍令安撫轉運提點刑獄司常檢察之
 八月詔黎雅州控扼蠻夷為四川之屏蔽自今宜擇武
 臣諸司使副以上知州黎州仍益屯陝西兵三百人雅
 州二百人置駐泊兵馬都監一員 至和元年八月詔
 雅州知州專管勾黎州兵馬賊盜公事 嘉祐三年四
 月詔省府推判官諸路轉運使提點刑獄非體量劾奏
 而為知州者並理本資序其朝辭所賜及添支過恩補
 蔭子弟亦如之 四年五月詔武臣知州軍非歷路分
 分都監一任以上毋得差其當差者仍先與小處知軍
 九月十五日詔齊密華邠耀廊絳潤婁海宿饒歙吉
 建汀潮凡十八州並煩之地自今令中書選人為知州

其知潮州委本路轉運提點刑獄司同保薦之 十一月詔廣南西路欽廉融三州自今本路經畧安撫轉運司舉內殿崇班已上為知州仍帶沿邊溪洞都巡檢使 英宗治平元年閏五月詔自今大使臣知州軍須本轄安撫經畧路分總管轉運使副提點刑獄及內外待制觀察使已上乃許奏舉。二年五月樞密院言自今武臣知州軍選歷任無賊私罪者私罪杖以下公罪體量衡替除差遣候經四任親民賊私罪徒已上而嘗立戰功酬獎轉官者亦候經四任親民仍臨時取旨知州軍路分都監鈐轄等如有員闕即與正差不得陳乞理為資序從之 十一月三日御史知雜呂誨言乞除

表九十五

擬知州人引見日令上殿親有所問又使中書閱其可否然後授之詔自鄭克曹蔡相邢同晉壽湖明宣河中等知州府辭見許上殿。三月十二日樞密院言自至和平降詔後凡諸司使知州軍並乞帶兼鈐轄蓋自誤用上條令欲差除武臣知州除須合兼鈐轄去處外餘並只用兼管勾駐泊軍馬公事著為定式如前任資高令來所差知州軍不是責降即許理為資序其正任防圍已上知州自依舊制從之。神宗正史職官志知州事通判州事各一人府軍監事如州視地望重輕以資級應選者見藩方劇郡則通判二人知州掌部國之政令通判為之貳凡其屬有七判官推官掌受發符移

分案治事兵馬都監掌訓治兵械巡察賊盜錄事司理司戶參軍掌分典獄訟司法參軍掌檢定法律各一人皆以職事從其長而後行焉凡降敕條制先詳意義注於籍而下所屬歲時勸課農桑旌別孝義其戶口賦役錢穀應聽斷之事率舉以法若不能決則稟於所隸監司屬縣有令有丞有主簿有尉主簿鈎稽簿書尉專捕盜禁物餘事與令丞通治而倉庫酒榷各有監臨官以分掌之雖吏員多寡及節度觀察推判官掌書記支使有無繫於州府軍監之高下而典領職務則同焉 哲宗正史職官志諸州府置知州事一人州軍監亦如之掌總領郡務宣布詔條以教化導民善而以刑罰糾其

表九十六

姦惡歲時勸課農桑旌別孝悌其戶口賦役錢穀獄訟聽斷之事率舉以法凡兵民之政皆總焉屬縣事令丞所不能決者總而治之又不能決則稟於所隸監司及申省部凡法令條制先詳意義注於籍而行下所屬有赦宥則率官吏宣讀而班告於治境舉行祀典祭郡吏德義才能而保任之若疲軟懈怠或冒法則隨職事舉劾遇水旱以法賑濟及安集流亡凡郡邑詳瑞及民有孝義可稱者據事實以聞若河南應天大名府則兼留守司公事太原府延安府慶州渭州熙州秦州則兼經畧安撫使馬步軍都總管定州真定府瀛州大名府京兆府則兼安撫使馬步軍都總管瀘州漳州廣州桂州

雄州則兼安撫使兵馬鈐轄穎昌府青州鄆州鄧州則兼安撫使兵馬巡檢其餘大藩府或沿邊州郡或當一道衝要者並兼兵馬鈐轄巡檢都監或帶沿邊安撫提轄兵甲沿邊溪洞都巡檢餘州軍則否其屬官有無及員數多寡皆視其地望之高下與職務之煩簡而置之治平四年閏三月神宗即位未改元詔齊家鄭華耀鄜鄜緜潤婺海宿曉歙吉建汀湖等十八州並係嘉祐中詔委中書選清幹臣僚差克近年該堂除知州人多直指射有違詔約今後應堂除知州於上件員闕自合聽候中書掄選並不得陳乞指射是月詔今後知州如兩考俱在劣等即展二年與監當差遣以知階州考

卷之五十七

惟實為考課院定到政迹第一年為中等第二年為劣等有旨特展一年磨勘與州郡監差遣因有是詔九月二十六日詔諸路知州府帶安撫或總管都鈐轄并京府令後長吏闕員並令轉運使副提點刑獄兼權餘只令通判權行發遣如別有總管鈐轄即兵馬公事牒與總管鈐轄十二月十八日考課院言準嘉祐六年閏八月詔轉運使副提點刑獄每歲終定部下知州軍一人能否尤著者為優劣如連二考俱在優等即具以聞當議特行賞罰看詳新知廣濟軍祕書監况正辭前知衛州係治平二年三年河北都轉運使元絳轉運使無度沈立提點刑獄沈扶韓琦連二考為優等乞賜詳

酌詔降勅書獎諭仍差知襄州神宗熙寧元年正月二十九日原係臨涇縣令鮮于師中上言乞於利閬興元開別置一帥夔峽亦置一帥以為四蜀維持之勢詔利州路興元府今後依真楚州例堂選人知州事夔州知州樞密院精加選擇二年八月詔今後真楚泗州令發運使副精加選擇同罪舉充如無正知州人即許奏舉第二任通判人權知五年八月二十七日詔陝西丹州寧州隴州河北永寧軍永靜軍知州軍自今奏用文資為之八年二月二十九日以潭州通判也田員外郎趙楊權知邵州今後仍互差文臣從本路轉運司所請也元豐元年五月七日提舉茶場司言彭漢

卷之五十七

知州許本司權奏辟如能協力保明留再任從之八月八日詔知順州西上閣門使康州團練使陶弼為上閣門使以嘗得旨順州知州先轉一官候及一年更轉一官任滿陞一任時弼到任一年也十二月四日詔內藏庫副使權太原府路鈐轄張世矩罷兼知火山軍以河東都轉運司言準詔具土人武臣知州軍者以聞世矩府州土人故也二年四月十七日廣南西路經畧司言賓州瘴癘加以兵火之後難得官願就乞差殿中丞吳潛知賓州從之同日詔尚書司勳員外郎韓晉卿等知壽州先是晉卿自大理出初知同州上以晉卿非次替罷特與一見闕故易之三年正月二十

二日賜故知瓊州俞斌家銀五百兩以本路言斌在海
六年不得代而死故優卹之 三月二十七日詔瀘州
自今差武臣各帶本州沿邊都巡檢使遇有邊事與兵
官照應出入從梓夔路鈐轄司所請也 十月三日詔
應川峽人連任西路知州者不得過三任 十一月三
十日詔諸路監司具到部下知州通判治狀最優有未
經朝廷任使者令中書籍其姓名 四年九月十五日
詔陝西河東次邊近襄州縣北自議兵之初朝廷使選
擇守令者不惟欲供辦軍餉與轉運之官叶力蓋以部
內兵民一朝悉發遠從征討則肅察姦究綏靖鄉廬乃
所責任可以朝廷之意丁寧申諭俾各遵守苟能於兵

宋會要

火未還之間警察盜賊鎮撫部民各獲安居當議旌褒
顯擢職事 五年正月二十六日客省副使知誠州謝
麟言本州旁近戶口或遠隸他州見有封疆不足城守
乞增割戶口山川并降屬縣名額詔沅州新修貫堡托
口小田豐山堡寨係控扼蠻蠻形勢之地宜以瀕渠河
貫堡寨為治所合置渠陽縣隸誠州仍以麟知沅州主
管沅誠州沿邊安撫公事置兵馬監押職官戶司參軍
各一員並令謝麟舉官一次誠州官滿依沅州酬獎
七年八月二十四日詔堂除及吏部使闕知州自今三
年為一任 二十九日詔武臣知州軍及軍使並三年
為一任 十二月十七日詔黎茂威三州知州委鈐轄

轉運司依選格奏差 八年七月十二日詔今後知州
年及七十不許奏舉再任 哲宗元祐元年閏二月二
十八日詔今後差知西京大名應天成都太元府永興
成德軍秦延青鄂杭瀛定慶渭熙廣桂州並待制已上
人曾任正提刑已上即權餘並權發遣其兼安撫總管
等自依舊條其知河陽荆南江寧潁昌河中鳳翔陝府
陳克襄鄧潞陽毫蘇越河潭泉福梓徐曹蔡鄭滑潁
同晉盧壽湖明宣滄齊隸州已上并差曾任正提刑人
餘並權通判已下資序權發遣其見任提刑已上因差
知州軍即具歷任取旨 六月一日詔新復郡縣知州
州軍並堂選餘吏部選差 十月四日詔內地及川廣

宋會要

知州堂除人外並以三十月為任 十二月二十二日
詔堂除知州成資為任 二年六月二十四日詔三京
及帶一路安撫總管鈐轄知州闕轉運提點刑獄官兼
權餘州以次官或轉運司選官權攝武臣知州闕安府
鈐轄司選官權內西北陝西安撫本路闕官許樛轉運
司權差先是武臣有闕帥臣與監司互差定州安撫司
以為言著為令 十月八日詔知濱橫州悉用武臣即
有警使以兵互應 三年六月一日吏部言熙寧敕知
州通判川廣一二年為滿元豐敕川廣以三十月元祐
敕知州通判並以三十月為任即不分川廣許川廣知
州除有專法指定及酌獎外不以見任新差官並二年

為任其使闕滿替悉依本法從之 二十一日詔邢趙
 州守臣今從互差武臣從安撫使滕元發請也 十一
 月十四日詔辰州知州自今互差文武官 四年八月
 八日詔河中鳳翔郃涇自今並選差守臣從文彥博請
 也 五年十二月二日詔成利都夔路轉運司知州軍
 監闕官並依差權繁難縣指揮施行從夔州路轉運司
 請也 六年六月十二日樞密院言元豐七年中書省
 條堂除知州軍三年為任武臣依此元祐元年指揮以
 成資為任武臣未嘗立法詔武臣任六等差遣川廣成
 資餘並三十箇月為任 八年正月十二日荆湖南路
 安撫鈐轄轉運提刑司言全部永州條溪邊溪洞其知
 州望委逐司選有文武材畧人同奏舉詔今後吏部選
 差文臣 紹聖二年六月二十三日知永寧軍劉宗卿
 言應武臣知州軍處遇災傷降不下司教令轉運司牒
 與通判同掌無通判處同簽判掌之因災傷為盜罪至
 死者守貳同決從之 四年正月七日詔丹州知州今
 後令樞密院選差武臣 二十五日梓州路轉運司言
 乞今後知州並許通差川峽人從之 徽宗崇寧元年
 九月二十五日詔邢趙辰州守臣自今依熙寧差武臣
 罷互差指揮 二年正月二十六日中書省言四川地
 遠軍防不修乞利州夔州依成都府例各置鈐轄成都
 府舊以便宜從事罷去已久乞軍民所祀臣寮者令酌

情處斷四川監司鈐轄大州守臣不差蜀人所轄兵馬
 東軍與土人參用如舊法從之 三年二月二十一日
 詔深洛磁州國信道路經由知州並令吏部依格選差
 申三省審察 四年閏二月四日中書省言昨自元豐
 肇新官制隨事之宜分隸六曹總領職務各正名實比
 者開封已正尹牧惟外路州縣等處尚循例舊而所置
 案名未嘗體倣官制隨事分隸致主行事務叢雜今體
 倣六曹為六案各依六曹所主事務行遣庶中外事體
 歸一其有該說未盡事件悉合依倣官制格目承行及
 主行事人既隨事分撥輕重不同自當量事繁簡約度
 合銷人數從本屬當職官隨宜均定所有常平等事合
 係常平免役案主行并開拆司知雜案自合依舊外詔
 令路監司行下本路逐州軍等先次令相度增損前期
 分撥釐正已定申本司再行相度施行訖申尚書省
 大觀三年四月二十八日戶部侍郎蔡居厚奏檢會已
 降詔旨吏以罪去多緣赦宥或由推擇更付以郡寄然
 罪有輕重際以與之則害民廢法無所懲艾自今情理
 深重者勿與知州差遣乞應以罪能或送吏部及過赦
 章復之類雖係知州資序者並依詔旨從之 九月八
 日詔萬安軍知軍今後令樞密差武臣 政和元年八
 月二十四日詔諸路州軍今後守闕並仰遵元符條令
 仍令提刑司走馬承受常切覺察如舊弊不革即速按

劾聞奏議加點責時河北帥臣言本路州郡暫闕守臣
握攝多非其人率皆貪猥不遵詔令於民利害畧不加
省元符令諸三京或兼一路經畧安撫總管鈐轄知州
闕轉運提點刑獄官兼權餘州以次官或轉運司選差
武臣無知州即安撫鈐轄司差官故降是詔 五年十
二月十三日陝西路轉運司席貢言乞沿邊知州闕令
本州通判兼權其兵馬職事令帥臣選武臣權不得干
預郡事從之 六年五月八日手詔藝祖深鑒王季藩
鎮得自置立而馴致舟恣比來諸路帥司黃緣請求數
乞辟置守臣侵紊國法漸不可長自今有託邊事辟置
守臣者以違制論 宣和元年十二月二日詔今後四

輔知州差待制已上 三年四月二十一日中書省尚
書省言江浙淮南等路宣撫使童貫奏切詳江浙州縣
經賊去處整葺事務全藉守令得人方可辦治若又只
循常法注授或未曾經歷民事兵火之後豈可更失撫
馭乞江浙守令內杭睦歙衢婺宣處州除已係朝廷日
近選權及宣撫司奏辟外其餘並乞朝廷選累歷州
縣熟知民事無過犯人仍並以三年為任勿復替移任
滿課績顯著特乞優異推恩所貴有以激勸從之 閏
五月一日詔恭浩兩州大寧監監課係余木應副慶州
路州儲可令本路漕司踏逐才幹清強官充知州監任
尚無遺闕保奏 十二月十七日詔嚴州守臣依舊差

文臣 四年二月八日臣僚言近省部寺監官以疾請
者皆與之郡臣謂郡守非養病之地其真以疾請者皆
宜休之祠館不絕其祿若郡一失守千里受害應曾任
或見任有寺部監長貳及監司以疾請而與知州軍者
在京令御史臺在外令監司驗實以聞與宮觀見任知
州連軍被疾者準此 六年閏三月十八日臣僚言言
臣聞王者之於農也非特躬率之必有教督之言焉雖
守令勸課者在甲令然比年以來但知考課之文究其
誠心惻怛如古田之制未易得也伏望申嚴守令勸課
農桑之法然恭率弗度徒為文具即令監司按劾以聞
從之 七年八月十日瀘南沿邊安撫使黎揆言本路

沿邊施點等州皆係武臣知州即珍州與施黔州事體
一般欲望特珍州守臣依黔州守臣武臣詔特依奏
三十日詔蜀漢彭興劍祥雅利知州今後並並堂除
依格人 九月五日詔今後守臣依已降處今並三年
為任毋輒更易 十月二十六日詔今後守臣緣事改
移或因罪罷並仰據任內所管歲計錢穀金帛之類收
支見在數目閱與後官照會覈實保明申尚書省 高
宗建炎九年五月七日詔河北路京東西路除帥司外
舊差文臣知州去處許武臣武臣一次 七月二十日
詔要郡文臣一員帶本路兵馬鈐轄武臣一員充副鈐
轄次要郡文臣一員帶本路兵馬都監武臣一員充副

都監令逐州改正稱呼。十二月九日詔應州郡守臣
遇有緣事改移銜罷並候後官交割職事畢方可離任
去職。十月二日詔洪州分寧知縣陳敏職特與松江
知州軍差遣先是臣僚言朝廷比緣防秋選擇郡守頗
患乏才然猶未聞取已前忠義不屈有已試之効者不
次而用之且如洪州分寧知縣陳敏職說諭邑人無得
降拜至披胃示眾云若欲降拜請先殺我眾遂從之邑
中以寧朝廷雖使之遷官矣未聞委以郡寄無以為忠
義之勸歆望深詔大臣取前日保護城邑守節不屈卓
然有功之人如敏職之類者不以其官之高下起遷郡
守之任庶幾緩急可為倚仗故有是命。十一月十二

日臣僚言切以郡太守之職總府庫甲兵之重官府士
民之重任專城之責者也雖聞出公門則兵官坐甲仗
庫以傲不如甲令行縣則委之叅佐承平乃爾矧當擾
攘易搖之時一郡安危尤繫於守臣之動靜不可不察
大江之南凡有寨堡不知其幾郡而太守躬行視始
於婺州繼以信州既皆得請切恐此命一下援例而請
者繼踵而沓至迫此盛冬正當嚴加防扞之時風傳小
警為守臣者皆諉事於其副而遠走外邑則江浙諸郡
守臣專城郭者往往而是則東南之勢將何恃以自保
乎倖貳素無守將之權且任責匪專其下必不信服一
朝駭當專城之寄必有不勝任者人見太守委城而出

群情動搖必有震驚遁走者守臣既行必分兵自衛姦
人窺伺必有乘間而竊發者邑去郡遠者或二三百里
若令行諸縣半月之程決不可回託事出限誰復察而
制之彼既挾按行之旨緩急可動而城守保民之意既
已不專則防禦扞敵之謀必未盡力其患可勝言哉乞
將所降兩守臣躬親按行寨柵指揮乞更不施行專委
通判同本縣令佐嚴加檢察重以賞罰從之。十九日
詔岳州知州銜內許帶本路兵路都監以知州宗炳言
岳州係節鎮自來銜內並帶本路兵馬都監緩急有警
庶幾可以處置本州兵將之類今來晒所授敕命銜內
毋之切慮合帶故有是命。紹興元年正月八日知越

州陳汝錫言諸路守臣並許節制管內軍馬除逐州輒
有緩急事宜合依前項指揮聽從本州守臣節制外所
有事干一路軍政及合隸帥司差發之類並合遵依舊
法施行詔申明行下。二月十七日詔今後守臣在任
改差並依昨降指揮候新到官交割訖方得離任。三
月一日建康府路安撫大使呂頤浩言自近行在前來
赴任經由臨安府嚴裝衛信等州切見知嚴州柳約如
衢州李處勵去冬措置寨柵一一可考皆依山據險控
扼衝要使賊馬不奔衝若不肯事難避事毅然之任處
勵謹守一邦使無它望朝廷雖曾推賞盾之公議似未
當切兼二人者吏畏民愛治狀可觀詔柳約李處勵各

進職一等是日進呈上曰守臣治郡有勞但當進職不必數遷李回曰漢宣帝時守臣有治効輒有璽書增秩賜金意亦出此 二年閏四月六日新除顯謨閣直學士左朝教郎知平江府李彌大言平江府係鄉貫所在乞改除宮觀詔彌大為係從官特不避本貫 七月一日詔知太平州許端夫特許終任以被言章別除守臣蒙本路安撫大使李光昇監司備據民戶狀乞舉留終滿故也 十月三日臣僚言近聞諸郡守臣有以罪罷而新官未至者皆以近降候新官到交割指揮之故猶復在任往往自以為既罪不復顧籍豈徒廢弛職事殆有縱意所如肆為不法者欲望令守臣應改移差遣及罷更不候新官到先次罷任委本路運司選以次見任庶幹官權行主管帥臣則令監司權之如此則守土之臣常得其人不至為千里生民之害從之 三年二月十二日臣僚言比年以來州郡守臣並帶本路兵馬都監既與異時沿邊事體不同又於今日諸州統制無補徒署名位以成虛文欲望罷仰副陛下總該名實之意詔見今要郡改要郡守臣帶路分都監去處並罷 十月十一日詔知泗州徐宗誠候任滿日特令再任先是泗州百姓等六百九人狀切見知州徐宗誠到任以來本州城郭屋宇漸有營葺郡人歸業頗安其政能自儉約知民疾苦前此境內皆食草實本官以私錢辦牛

畜糧種課民耕鑿分給之外軍儲亦足人人皆得粒食欲乞特令本官再任故有是命。八月三日宰執進呈薛徽言與郡上曰徽言得無資淺乎郡守唯當擇累歷之人祖宗朝兩任知縣方作通判兩任通判方除知州然自詣練於民事更須久任勿委移易如此天下安有不治哉 五年七月八日中書門下有言應郡守初自行在除授及自外罷任赴闕並令引見上殿勸會官員新除郡守緣有闕期未到若依已降指揮上殿切慮難以久待班次詔新授郡守除見闕人外餘並免上殿 十月二十二日宰臣趙鼎等言近來郵民之詔數下而州縣之吏往往奉行不虔使百姓不受實惠上曰守令皆帶勸農公事多不奉職農者天下之大本也可不重乎然其要當在擇人如或守令有治効顯著者可令中書省籍記姓名特加擢用 二十五日右諫議大夫趙需言比年以來郡守更易不常固有交印視事席未暇暖人復改命或與他州守臣兩易其任然公帑每遇到罷例依各有饋送多者數百千少者亦不下三二百千初到任人既已收受饋送或移之他郡亦復如之凡一易守臣則所費必倍到任已踰年而更易者猶之可也其間却有止經一兩月遽遷陟而受兩處饋送顯屬重疊枉有支費公帑所入有限例冊所定有常一或過多則供須何以取足必責之庫官庫官無策必仰之醋

息醋息不充必哀之寺觀以至受納禾米多取於民資其出劑以助供須唯庫官受納官相為表裏則無復累露此今日之深弊也臣伏見昨降聖旨灼見茲弊令教令所立法故當時詳定到條令諸監司知州非任滿替移雖有例冊饋送罷任之物及受之者並受職論善矣然講究尚有未盡止不許受罷任之物而到任未久改易他州者未有明文故乞應守臣兩易其任在半年內者不得重疊受到任饋送如違守臣及庫官並以職罪坐之其監司到任未久遇有改易者准此從之 六年五月十二日都督行府言已降指揮劉洪道除知襄陽府係上流重地密鄰偽境故乞依陝西五路例許帶京

奏乞旨

西南路安撫使從之 七月八日詔太平州池州江州興國軍鄂州岳州並以三年為任餘並依舊以中書門下省勸會松江州軍係為控扼去處故也 九月二十一日詔宜州守臣兼帶提點買馬其合行事件並依舊州已得指揮 二十三日三省言知明州仇愈知衢州吳革知處州呂玉問並究心郡政戢吏安民理宜襄陞以為良吏之勸詔仇愈與轉一官吳革與陞一職呂玉問除直祕閣 十二月二十一日提舉淮南西路公事張成憲言淮南守令賞典重疊遂啟僥倖之弊歸業民戶皆係旋營耕墾若州縣撫存不擾自然戶口漸增耕墾日廣畝望將守令歲增戶口并墾田土及知縣任滿

墾田酌獎併入任滿賞格乞量與增重庶格冒賞詔淮南守令開墾田土增招戶口即從一重推恩 二十六日中書門下省言荆門知軍舊係文臣案闕昨因殘破之後一時權差武臣今來自合依舊正差文臣詔續歲改差知荆門軍 八年正月六日宰執進呈臣僚言章乞今後從官知州不許便衙見任人趙鼎奏曰祖宗以來待遇從官無異庶官遇宰執無異從官則非朝廷之體陳與義奏曰人臣亦何有重輕但堂陞之勢不可不存秦檜奏曰嚴堂陞乃所以尊朝廷也 十二月十七日宰執進呈湖北宣撫司乞差胡邦用知靖州上曰郡守牧民之官亦藩屏所寄當自朝廷選差若皆由將帥

奏乞旨

辟置非爵指之執也 十八日殿中侍御史鄭剛中言切謂承流宣化莫先於太守今日之勢尤急於邊郡如楚泗通秦以至滁濠江鄂接連襄鄧關陝之地為今邊郡者大畧不過二三十郡委以與人誠不可忽願詔大臣將諸處見任及已除未及赴之人精加審察訪求材術之士畧其細行但平時績劾著聞實可任用者精選二十餘輩布之邊郡使其講究利源招徠士卒種植牧養蕃息疲瘵分委既定時遣朝廷官吏按行省察取其無狀者復更易之俟其處處得人則須以持久增秩賜金之事可行也從之 九年五月十二日中書門下省言諸州守臣並二年為任昨降指揮兩淮并松江三

年為任今來自合與諸守臣一等詔應守臣並以二年為任 八月十六日宰執進呈司勳員外郎李公懋劄子兩淮重地乞令侍從近臣鎮撫上曰朕用人材初無內外之間士大夫既為近列多擇善地至兩淮新疆輒復固辭今後差除擇其避事辭難之人重行黜責 九月四日臣僚言紹興令命官移任已受告教者解罷知州須候替人考之舊章本無此法蓋自建炎之初盜賊蜂起所在州郡無復固守之意見在任者營求脫免未到官者迂延規避苟得資緣委之而去於是言者建請見任守臣雖有移命須候替人此在當時固合事理其後新書既成遂為著令至今遵行故乞明詔有司刪去

宋史卷一百一十二

此條一循祖宗舊制吏部看詳今來臣僚所請緣本部見遵守紹興二年十月三日指揮施行所乞刪去紹興令乞下教令所從所請刪去施行從之 十四日宰執進呈樓焯言差郝林知陝州上曰陝川合差是何臣僚秦檜曰係舊差文臣去處上曰武人作郡往往不曉民事又恐恣橫今日所還州郡久陷夷偽尤須守臣得人使之愛養百姓武臣非所任也可自今只差文臣 十五日湖北經畧安撫使司言准臣僚奏欲乞將湖北路辰州守臣依邵州例今後遞差文武臣契勘辰沅靖三州皆係沿邊去處內靖州舊係溪洞誠州先蒙朝廷改作渠陽軍後來省廢再於崇寧元年復置改渠陽軍為

靖州最係極邊去處今相度可依舊只差武臣知州外其辰沅二州不全係極邊合遞差文武官從之 十一年三月四日臣僚言應兩淮控扼去處其守臣悉易武臣從之 七日德音應殘破州縣所差官除已有立定到任資格外今收復之後如守令能措置安輯流亡勸課農桑早見就緒者令本路監司保明事實以聞當議更與優異推恩仍加權用 十三年四月三日上諭輔臣邵政以循良稱者便與權用庶可為諸郡守臣之勸今兵事少息當以民事為先卿等宜博詢之 閏四月二十七日上諭輔臣曰昨日上殿楊大任朕觀其人物昏老難當郡守可以宮祠處之似此等人作郡臺諫欲論列又却別無過頭只是昏老郡事不理千里之民陰被其害今後差郡守卿等切宜審詳秦檜等曰謹遵聖訓 六月二十九日上諭輔臣曰朕頃嘗下詔令守臣到任半年以上具民間利病或邊防五件聞奏近觀諸處所奏其間固有法所該載者亦有一方利便朝廷所不知者宜委都司看詳有便於民即與施行無事虛文 九月二十日禮部言權發遣建昌軍李長民奏宣和以前應知通令佐階銜並帶主管學事自軍興以來學校之教中輟今和議既成儒風復振宣化承流責在郡縣所有主管學事謂宜依舊結銜以示聖朝偃武修文之意本部下國子監勘會昨行三合法除從官以上知

郡係帶提舉學事餘郡知通縣令佐並帶主管學事今諸路監司既已選有出身或從上一員兼提舉官欲依李長民所乞令郡知通縣令佐依舊例帶提舉或主管學事結銜從之 十四年七月四日上諭輔臣曰京西襄陽府一帶宜擇守臣庶不生事秦檜曰當依聖訓十五年九月十三日詔諸路知州帶本路安撫使如見係帶待制以上職任今後舉官與作職司收使從吏部請也 十一月十九日權廣南西路提刑吳彥璋言管下諸州多連溪洞守臣拙於綏撫往往輕易生事動經歲時不唯廣害生靈兼亦枉糜經費欲望戒令不擾唯務靖安一任之內若無邊事優加賞擢其生事之人重

輔

疆宜作經

賜斷遣詔行下本路遵守施行 十六年十月十三日上諭輔臣曰今天下無事民事最急監司郡守須擇人得其人則為縣者有所畏憚不敢恣縱蓋縣官皆是銓曹依格差注難別賢否全在監司郡守考察如昏謬不任事者別與一般差遣清疆有才力者宜擢用之 十七年七月二十五日宰執進呈左朝散大夫謝尋擬差權知潮州左朝奉郎陳惇特差知饒州右承議郎林琪差權知忠州上可其奏因宣諭曰凡除郡守莫須到堂否秦檜曰例須參辭上曰今既休兵正以民事為急卿宜加詢審如有昏耄無取恐不能宣布朝廷愛民之意不若只與宮祠 十八年十一月八日上諭輔臣曰荆

南重地帥臣不可不選擇軍興以來多差武臣今疆場安靖可依舊選文臣庶能舉職 十九年二月二十三日上海諭輔臣曰今四境寧息邊守臣務在安靖若任滿別不生事可量緊慢取旨推賞 二十一年十月二十八日宰執進呈右宣教郎守大理正張議奏乞應州郡常程文字並用木匣實封令遞鋪或祇候典轉送下縣縣復責令承帖人付鄉村上曰公人下鄉止是搔擾狀項在河朔親見其弊可檢生見行條法申嚴行下 二十三年十月二日侍御史兼崇政殿說書魏師遜言郡守之職分民共理委寄非輕考之格法如年及七十已自有礙今有尸素恬然冒居而不知去者非唯不應

格法臣恐昏耄適為民害今欲令許其自陳宮觀庶幾公私兩得其便若猶有志在忝竊不自退者仍望朝廷取索職名姓名與理作自陳宮觀從之 二十五年六月二十六日刑部員外郎張議言郡縣長吏間有連日不出公廳文書訟牒多令胥吏傳押因緣請託無所不至鄉民留滯動經旬月至有辨訟終事而不識長官面者如此則豈能盡民之情宣上之德欲望申嚴今後守令非疾病式假不許不出聽治事仍令監司常切督察從之 八月六日宰執進呈乞差侍從兩員同看詳守臣到任所請裕民五事上宣諭曰守臣陳獻利害當令國與民皆足乃為稱職如建炎間時方艱難財用匱

之程汝文知越州乃盡放散和預買及鑑湖官租不恤國計而專欲盜名如此等人國家何所賴也秦檜曰陛下成中興之功而知民疾苦保惜生靈蓋漢宣帝先武之事業上曰朕何敢望二帝然志所深慕焉於是差權刑部尚書韓仲通權戶部侍郎曹泳同共看詳二十六年三月十一日右正言凌哲言自江以北諸路州軍殘破之後尤宜遴選望詔大臣均擇循良之例以為郡增嚴殿最之法使知激勸從之四月三日詔應自今知州通判互論不法事件並須拘留在任選委監司之清正有風力者依公究治取見詣實曲直情狀施行從右正言凌哲請也十月二日宰執進呈武德郎向

世禧差知賓州上見履歷狀係內舍生問世禧豈武舉出身者湯思退等奏元是襄陽府府學內舍生後因獲賊補官前任東南第十二副將上曰士人必知民事如此差除甚善閏十月二十三日樞密院進呈武經郎王恪擬差知靖州上曰靖州公邊其溪洞人本不敢生事只緣官吏不得其人因省地人欺凌蠻徭或買物不還錢遂致殺人人生事若撫得其宜安有不安帖湯思退曰蠻徭雖不知禮義然亦守信聞與省民交易畫地為期多因失約遂成怨怒陳誠之曰恪久任湖南兵官頗諳彼中風俗必能副陛下使令上曰善二十七日中書舍人王倫言近省詳諸州守臣條具到裕民事件

其間亦有五事之內唯二三的實餘皆細務及本州自合奉行之事取以充數而已類非民間緊切利病以此却恐利病稍多去處亦為五條所限不得盡言夫多者必損少者必增切慮日久寔成文具敢望應今後諸州守臣裕民事件不拘五條之數或多寡唯務的實庶幾有以上副陛下務施實德之意從二十七日八月八日詔諸路監司帥守常切互相覺察應所屬見任州縣等官不應迎送而轍出迎送與不應受而輒受之者並須依公案舉寘之典憲其或徇情容庇仍委御史臺彈奏十一月十九日宰執進呈左正言何溥奏敢望特詔大臣自今郡守毋庸數易其有治狀顯著必俟滿秩

而議甄陞倘或少有過差亦希下章以詭求效上曰此論切中時病然亦近有因事務易者自今非甚不得已且令成資宜常切遵守宰臣湯思退等奏曰豈惟郡守監司亦然諸路監司昨因臣僚薦舉除授至春間往往滿替將來敢於卿監郎曹中擇其資淺者令中外更代皆至成資而罷上曰如此不惟免迎送之擾亦可革內重外輕之弊矣十二月十二日上諭輔臣曰監司郡守固當久任然其間有瘡老疾病之人使之在職亦有利害蓋移易差遣慮有煩費及迎送之擾耳與其職事廢弛貽患一州一路此利害孰輕孰重今後如有此等可與官觀仍理作自陳沈該等奏曰久任常法也至

於瘴老疾病合行罷遣有不得已者當依聖訓施行
 二十八年正月二十七日詔諸州縣今後止許守令出
 郊勸農不得別行差官每歲並用二月十五日仍不得
 將帶公吏及因而遊說飲酒擾其勸農飲食並依時
 價折錢給付又老仍多出文榜曉諭人戶知悉并下諸路
 監司常切覺察如奉行却致檢擾去處即依前項已降
 指揮按劾施行無致違戾 七月七日右正言朱倬言
 四川郡守凡赴新任舟輿器用靡不備具又需黃金以
 為人舡之直多至五六十千緡少亦不下三四千緡就移
 鄰郡其解罷者亦不少損其數欲乞明詔有司俾之立
 法自今為郡守者敢復如所陳並以職論監司隱蔽不
 劾許臺諫論列從之 九月十九日知新州宗曉言條
 具裕民事一諸州軍守臣到任之初經理財賦既去替
 將近或改易差遣往往便將本處見在歲計錢糧私情
 恣意非法妄用轉運司不為監察遂致財賦率多闕乏
 而檢擾及民乞下諸路轉運司常切約束及取索州軍
 守臣到任一年收支若干并去替一年月分收支若干
 比較多寡開具夾細窠名帳狀并守臣職位姓名保明
 申請增廷付戶部審實稽考如有稽添非法妄用不應支
 使錢物本從部具因依中乞朝廷當將職官取旨點責
 施行一比者連拜詔旨戒飭監司郡守不得觀望當路
 挾情徇私劾賦之汚吏明以賞罰於法郡守不得而專

設或所部有實犯罪仍與通判同銜按劾敢望特降處
 分應所部有實犯守臣具事因據報通判同銜具奏如
 所見不同或守臣增加罪狀或於法親嫌應避限兩日
 具事因回報仍先次中尚書省若出違日限守倬互有
 容庇即是有違詔條乞下所司嚴立法禁戒約從之
 十月十二日詔監司郡守除命既下即日起發或以疾
 故力丐祠祿必俟終滿方許別有陳乞如或違戾令御
 史臺糾察以聞 三十年十二月四日宰執進呈差諸
 州太守上曰朕請見秦檜每論除殺必曰臣未知其人
 心術如何恐招物議似未為確論且人心不同各其如
 面若之何盡知其心術然後除授朕謂果知其賢才固
 當用之不然采之公論若國人皆曰賢如何不用借使
 繆濫旅行罷黜亦惟公論但使不容私意無所不可上
 會中興孝宗紹興三十二年元末改七月十九日新除江淮
 東西路宣撫使張浚奏兩淮守貳縣令闕官尚多欲望
 許令宣撫司奏辟次從之 隆興元年八月八日詔曰
 朕惟共理允賴守臣比年以來迂易靡定欲使宣化承
 流民安田里難矣載嚴成法每徇私恩今後郡守須到
 任二年方許差除 二年二月十三日宰執進呈擬差
 韓彥直知舒州上曰親民之官不可輕授寧與在內清
 要官宰相湯思退奏彥直嘗為郎官張浚奏彥直嘗為
 成閔隨軍漕上曰更且試之以事它日可以親民付之

州部未晚宰執退相與言曰上於州郡不輕付人如此可知願治之意也十一月二十五日詔鄧州係極邊去處守臣見條文臣可令韓仲通趙樽選擇有心力兵官一員將帶本管軍馬前去兼知鄧州十二月六日湖北京西路制置使韓仲通言趙樽契勘武節郎本司後軍統制王世顯臨敵果勇素有心力欲令本官將帶軍馬前去兼知鄧州從之乾道元年六月十九日詔曰朕從鄴好息兵方務內治安衆近因遣使就令體訪兩淮之民徧歷四五百里僅存數十家此守令等采安集之無効也朕何賴焉自令其痛革偷惰專務撫綏思抵瘡痍早息愁嘆若漁取煩勞固奪陟澤飭節俾耽宴飲佞上欺下營私背公有一于此必罰無赦臺諫監司當切檢劾仍將詔諭各置守令治事之左右以為朝夕之戒二年六月十一日中書門下有言勘會已降指揮非曾任守臣不得除郎官著入條令詔於守臣字下添入及監司三字條令字下添入提舉市舶司五字四年五月十四日詔今後大辟罪展委長吏於聚錄之際詳加詰問二十六日高書省言勘會二廣州軍多係荒僻瘴癘之地無人願就有久闕守臣去處詔令諸路監司帥臣依吏部破格外於見任得替待闕寄居官初任通判及第二任知縣資序及內選辟申朝廷給降付身二十九日諸路總領所今後於歲終將所管州

軍合發錢物十分為率若拖欠及二分知通各展二年磨勘或欠數太多取旨如了辨數足各與減二年磨勘從准東總領呂權之請也十一月一日知樞密院事四川宣撫使虞允文言龍州與綿劍利州接境西竹七日始為文州不可謂邊郡國初知州條文臣慶曆年因有西夏事宜臣僚建明龍州去文州不遠改差武臣往往知有兵不知有民伏乞依祖宗舊法改差文臣詔今後通選差文武臣五年三月十三日樞密院言康州欽州融州賓州橫州雷州南平軍永康軍黔州施州宜州西和州階州邕州萬安軍靜江府瀘州沅州辰州夔州靖州全州文州龍州武岡軍舊法知州並差武臣詔靜江府夔州瀘州用文武臣通差餘並依舊法十七日詔請邕宜欽廉州知州文武臣到任並各與減三年磨勘其奏補子孫及眷親條格指揮更不施行內邕州舊州不該載任滿耐賞外餘州並各與減三年磨勘同日樞密院言舊法三省樞密院互差文武臣知州部州澧州常德府並添入文武臣通差知州真州楚州通州高郵軍滁州盱眙軍泰州安豐州光州舒州和州濠州無為軍均州光化軍鄧州隨州信陽軍桂陽軍成州鳳州興州黎州雅州茂州威州石泉軍大安軍珍州叙州長寧軍德安府郴州瓊州昌化軍吉陽軍廣安軍高州鬱林州雲安軍使詔今後可依擬定州郡文武通差

十一月二十三日詔今後郡守宮觀人並許先次解任
依舊以次官稱如任滿得替即須伺候替人交割方得
離任如十二月二十五日臣僚言奉旨右宣教郎通判
靜江府鮑同差知高州乃知靜江府張維所薦守臣不
當薦通判非堂除不當知高州欲望寢罷從朝廷選除
從之。閏五月八日臣僚言見任守臣凡年七十以上
者乞詔大臣檢舉例與宮觀自今後除授考其政績參
以歷履方許擢用從之。八月十四日詔今後監司郡
守凡按發之際先委清強忠厚之士體究得實方聞於
朝從吏部侍郎江大猷請也。八年三月十一日吏部
言荆湖北路安撫轉運提刑提舉常平茶監司奏欲乞

將常德府守臣帶提舉鼎澧辰沅靖州兵馬盜賊公事
委事利便本部欲依逐司所申事理施行。十二月十
三日戶部高書揚使言契勘諸路額發經總制錢每年
常是虧欠照得今年八月四日指禱止令通判拘催專
任賞罰切恐與守臣異同不肯協力欲乞依乾道二年
十二月五日指禱令知通同共任責協力拘催分受賞
罰庶幾不悞本部歲計從之。九年六月八日詔諸路
監司郡守不得非法聚斂並緣申請妄進羨餘違者重
寘於罪令御史臺常切覺察彈奏。八月十四日臣僚
言凡州縣人令輒因公事敢科罰百姓錢物者許諸色
人越訴坐以私罪仍乞放罷人吏決配贓入己者官吏

送監司根勘以聞監司察州郡州郡察縣鎮監司不能
覺察御史臺彈奏若因事發覺監司守臣並一等罪從
之。

宋會要

淳熙元年三月五日樞密院言差文武臣知州郡浙東
 路明州江東路池州江西路江州興國軍福建路漳州
 興化軍湖南路郴州全州桂陽軍湖北路常德府澧沅
 靖州信陽軍辰州德安府廣東路惠州德慶府廣西路
 靜江府融高雷鬱林瓊州昌化吉陽軍淮東路真楚通
 泰滁州高郵盱眙軍淮西路舒和光濠州無為安豐軍
 京西路隨郢州光化軍成都府路簡雅茂威州石泉永
 康軍利州路興元府洋興成鳳州大安軍夔州路夔連
 施州南平南安軍潼川府路遂寧府瀘叙州長寧廣平
 軍 專差武臣知州郡廣南西路邕賓橫叙廉宜州萬
 安軍利州路文階西和州夔州路黔州 四月六日黎
 州知州依成茂州例差武臣從知成都府薛良朋請也
 五月二十五日詔諸州軍守臣罷熱指揮到日即將
 州印交與以次官不得匿旨逗留如違仰監司及御史
 臺覺察聞奏 十二月八日詔涪州到任任滿依廬楚
 州推賞 二年二月八日詔吏部見擬注知州軍令盡
 歸堂除使闕 六月九日中書門下省言武臣橫行正
 任或大小使臣差充知州從來未有稱呼定制自今正
 任觀察使以上差充知州府並為知某州府通侍大夫
 至右武大夫差充知州為充某州若係合差待制以上
 人去處為權知武功至武翼大夫帶通郡差充知州為

宋會要 職官四七

權知州(某若係合差待制以上人去處即為權發遣武
 功大夫至小使臣差充知州府並為權發遣正任觀察
 使以上差知帥府為兼某路安撫使餘州帶管內安撫
 者為兼管內安撫使通侍大夫以下差知帥府帶管內安
 撫司公事從之 十月十八日詔西和階成鳳州守臣
 依舊以充制官兼 十一月四日詔自今黎州守臣今
 制置提刑司公共於文武臣內通行選差公廉有材力
 人申取朝廷指揮 六年六月詔今制置茶馬提刑三
 司公共奏辟以四川茶馬吳摠言黎州買馬全在守臣
 得人本司不預難以任責故也 二十三日詔應赴任
 半年前奏事別與差遣人知州資序添差參議官通判
 以下資序並添差通判其初授訖朝辭人亦依逐項資
 格與正闕參議通判差遣先是新知涪州曹朴上殿上
 以其不堪作郡又不欲使侍速闕宣諭宰執令與添差
 龔茂良訖分作兩等以處之故有是命 三年三月二
 日詔四川都統制吳挺選習兵官一員兼知文州以四
 川制置使范成大言文州管下蕃部作過知州李彥堅
 畏懦夫職下任王彪老謬不肯之官彥堅既罷因有
 是命 四月三日詔侍從臺練兩省官照資序差格不
 以內外雜舉監司郡守歲各五人保舉官及五員以上
 列銜共奏明言所舉人有何政績才術堪任何等監司

帥府大小州郡差遣聽上下半年奏舉中書省置籍三省更加考察取旨除授 六月二十一日詔真州通判通徐棟知泰州中書門下有言已降指揮第二任通判以上資序人不在內外與知州軍差遣棟雖係初任通判資序因監司以勞劾實跡薦舉與陞擢差遣難以一槩施行故有是命仍令自今後有似此之人依此 八月十二日詔富順大寧知監自今堂除潼川路轉運司申定差朝散大夫楊騫知富順監吏部檢準淳熙二年二月八日勅行在職事官諸路監司知州軍依舊堂除內不曾該載知監案闕詔楊騫依轉運司定差因有命十一月二十三日詔諸州軍守臣惟才是用自今不

長治省長六

三

拘遠近於文武臣內選擇差除 四年四月十六日詔諸州軍差武臣去處須精加選擇可以治郡者閩門宣贊舍人應材言今日武階通差守臣然而郡寄重甚非便民事者彊使為之必不勝任故有是詔 七月二十五日詔職事官未至知州資序人陳乞外人緣堂除并取到部開通判皆遠如條通判資序可特與添差參議官一次知縣次序以上與添差通判一次在職改官後及二月同每路每州各不得過一員候添差及兩政之後別取旨先是二年定職事官除郡之格理親民資序後以資歷職事官年月等第除授於是翰林學士知制誥周必大等言乾道中書門下令諸在京職事官未至

監察御史已上履歷尚淺供職未久陳乞外任者不得除監司知州軍差遣注特旨除授或資序已及者非今乃許其身內改秩或京官不曾作縣統歷職事官三年便得為郡間有辛勤州縣歷數任必參格法方始得之若何而不內重外輕乎乞自今職事官未至監察御史以上者履歷尚淺供職未久陳乞外任乞依乾道中書門下令不得除監司知州軍差遣其有材能勞效卓然顯著特旨陞擢者不拘此限其元係部闕州軍并川廣州軍令三省選定緊望去處合堂差外並發下吏部依格法注擬元係堂除通判閩依舊歸堂所立定格即非舊法合行除去並依舊法從之其吏部注擬知

長治省長六

四

州軍并堂除通判員闕並遵依紹興五年閏二月十三日措置指揮 五年六月二十七日詔吏部注授知州軍人並令赴都堂審察訖前去之任候任滿日奏事 六年八月二十三日詔鬱林州守臣可令樞密院選差武臣一次 八年三月二十八日詔帥府并駐大軍州軍守臣自不合除代外自今每路各留兩闕候見任人去替半年方許差人三省常切遵守以侍御史黃洽言今州郡大率皆四年闕職事官之久次者豈不欲更迭補外大抵食貧無以為遠次之資是以盤旋而不能去議者無以處之遂又有添差參議通判之說州郡既以闕乏而創為添差不已夫豈良策宜於州郡闕中留十

數閱不差替人以俟後來擢用之人故有是詔 九年正月三日詔諸路守臣任滿開具本州實在財賦數目及有無拖欠諸色請結并有無欠人戶錢物不官以在庫虛數及不係合本州合用之數在內具公文交割與交代如正官未到並以交割以次官及其一般文狀省部置籍稽考如有不實許監司臺諫覺察奏聞 總領及轉運司依此施行十一年六月令戶部檢坐中嚴仍仰新到任人限一月內將交割到數目從實具申如違許本州部具名奏聞 七月十六日詔自今黎州守臣衙內帶兼節制黎雅州七戎軍馬以四川制置使陳峴言雅州榮經縣并碉門寨等處與黎州相關所管戍

表九一七六六

五

兵止是知縣知寨官主管或有小驚分布防拓須聽黎州守臣號令方能相應故有是命 十一月六日詔汀州守臣依舊堂除 十二年十一月十一日權戶部侍郎葉菁言乞令守臣得替開具合趁歲額諸色索名錢物有無發足與虧欠及許其自言在任之日或能關防滲漏博節安費遺積儲蓄以為一州後日計者申尚書省下戶部以憑審實從之 十三年二月十三日進呈知州軍留關江令中書置簿籍定遵守先是上諭軍執州郡不須待關人多可大郡小郡各留幾處勿除代於是所留凡四十二州浙東路紹興府明婺處州浙西路臨安鎮江平江府湖州江東路建康寧國府太平州廣

德軍江西路隆興府贛吉州臨江南安軍福建路福州建寧府泉州汀州湖南路潭郴州武岡軍湖北路江陵府鄂州荆門信陽軍淮東路揚楚州盱眙軍淮西路廬和州無為軍京西東襄陽府光化軍廣東路廣州肇慶府潮州廣西路靜江府邕瓊州 十月二十七日詔今後四川二廣知州軍見居川廣合關到半年前奏事人及係見關去處並令詣本路轉運司稟事仰漕臣精加鈐量人材委堪任使非昏謬老疾之人結罪保明申尚書省以上孝宗會要 淳熙十六年十一月十四日詔知閬州吳昭夫知果州趙譽各特轉一官與近關蜀臣差遣以四川總領趙彥適言措置有方准科不換故也

表九一七六六

六

十七日宰執進呈盱眙守臣霍虎捕獲趙興等透漏銀兩甚多不可不畧與旗賞上曰與轉一秩以為沿邊官吏舉職者之勸 紹熙元年三月二十四日詔漳州觀察使知揚州鄭興裔除保靜軍承宣使以興裔久任邊帥職事修舉故也 六月十九日臣僚言應郡守有贓汙狼籍曾經論列或被按劾而事跡昭著者任祠祿之後乞不得復任郡守從之 二年三月二十三日中書門下後省言看詳吏部尚書鄭昂奏乞自今到部初任用賞改官人須實歷三任方許注知州軍闕自餘悉如見行條法庶幾用舉主陞改人資歷稍同實為允當從之 四年十二月十一日中書門下省言今沿邊州郡

嘉慶

所除太守皆用二年承替與內郡無異送往迎來初無
固守之計今欲將極邊楚州盱眙軍滁州豪州安豐軍
光州隨州鄧州光化軍均州信陽軍金州洋州鳳州西
和州成州滑州次邊高郵軍和州無為軍德安府復州
荆門軍二十三郡今後遇有闕到半年三省樞密院同
共商議於文武臣精加選擇並令三年為任每遇任滿
如有治効取旨陞擢特令再任見在任及已差下人並
成資滿罷從之以上光宗會要紹熙五年十月四日臣
僚言朝臣廷舉四蜀之地付之制司其權不輕其責甚
重則凡一切之事宜皆歸之制司而州軍守臣赴上之
銓量反歸之四路之漕司夫漕司之權比制司為輕而

漕司之責亦不如置司之重權輕則不敢多有所廢黜

責輕則不暇詳於顧計其間雖特立獨見不溺此習之
人然亦無幾今不若以銓量守臣之柄一付之制司夫
權重則雖廢黜之多而有所不憚責重則顧計利害之
深而不敢苟且如此則昏耄疾病不勝任之人不得以
冒居守臣之任而州郡無不治矣從之 閏十月十日
敕令所言今以紹興參附尚書司勳格紹熙五年七月
九日聖旨擬修下條鄧州州縣官格右到任及一年減
一年磨勘任滿更減二年磨勘右入淳熙京西路酬賞
法從之先是權發遣鄧州任世安言京西一路六郡之
地與敵境相接除襄陽府均隨房州光化軍五郡官吏

任滿皆有恩賞獨鄧州無推賞之令如房州一郡居大
山之中地勢深固去邊稍遠尚蒙朝廷存念官吏任滿
亦與推賞而鄧州極遠照別次邊體例特與放行恩賞
庶幾官吏趨赴事功自然有所激勸至是勅局修立為
法也 慶元元年二月一日詔處台衛秀嚴信池筠素
撫江泉漳潮通泰鄂永鄧州南康軍二十關今後止差
一政令中書籍記非職事官補外不許陳乞 六日詔
南安鄧武漢陽知軍三關依舊堂除 七月二十三日
詔曰朕圖回初政不遑康寧延見群臣時詢治道有可
採用未嘗不行比覽奏對所陳多以監司郡守改易為
說蓋監司與一道按廉之權郡守膺千里牧養之寄竟

不久任獎非一端雖得賢能之人要必假以歲月豈有

閱日尚淺又復徙而之他居官者懷苟且之心競進者
亡久留之意民知其將去則莫從化吏知其可欺則絕
簿書若乃財用殫于送迎卒徒疲于道路郡縣凋弊殆
不能支此誠今日所宜首革者也朕既明諭大臣遴選
人材于除用之初矣繼自今深鑒前弊無數變易以考
治功以寬民力其有績效著聞者當以重賞勉勵增秩
賜金公卿有關選諸所表以次用之庶幾乎漢宣中興
之治願不美與刺史二十石其各安乃職共乃事務為
悠久之計政成而俟褒擢稱朕意焉 十月三日詔通
判資序及兩經任通判人方許除知州庶幾士夫不為

空言究心民事以副朕愛養元元之意如有卓異之才
宰執將上取旨別議在擢雖有已降指揮者更不施行
十一月三日右正言劉德秀言國家在外之選莫重
於監司郡守然監則多出於一時之差擇初不膠於一
定之法若州郡守臣則似膠於法而不通矣不有以通
之其可哉且今天下幾郡為郡守者幾人或已居官或
未赴上姑以十分為率其三則為朝廷補外之人其七
則由小官積累以至者也其由朝廷補外者則以才望
選而由小官以至者特以資歷耳今小官之入仕或早
或晚是雖不一姑酌其中而言且以三十而仕守闕歷
任必須七八年有舉主三人而後得所謂闕陞者又守

卷九十七百七十六

九

闕歷任六七年求舉主五人而得所謂改官者則蓋幾
五十年矣既已改官然後作縣謂之須入而縣闕之佳
者至三年其次者亦不下二年其守闕歷任又如前比
迨作縣之竟則已五十餘矣然後入所謂屬官通判展
轉兩任共須十年然後始可望四年五年之郡則幾於
七十矣當此之時筋力疲於少年之奔走精神困於少
年之酬應雖有超廣漠之聰明桑洪羊之心計謾不復
知省矣其權不過委之於僚吏否則一歸之吏胥之手
而已百姓何由而蒙利哉臣愚以為今不若擇天下之
劇縣若干類而榜之使改官須入之人其居是官有撫
字催科兩課俱優發摘教化並行不悖者令州縣監司

以其治狀結罪保明來工仍令御史臺覆覈如委有顯
迹則稍起躡之界以見近闕通判任滿即與知州軍差
遣如此則其人幸筋力之未衰精神之未耗展布四體
以惠利斯民一利也為劇縣者既前知有州壘起躡之
可慕則悉心畢力趣事赴功而縣無不治民無不被其
惠二利也舉一事而二利從亦通變而適時之法然或
者謂近降指揮須兩任通判然後可以得郡無乃與之
相背也臣以不為然近降指揮為中常之才設也初不
相妨亦可兼用如陛下以臣言可采乞降付三省詳酌
施行從之 二十四日臣僚言孝宗皇帝朝詔守臣到
任五年以民間利害五事上聞年來殆成文具臣謂莫

卷九十七百七十六

十

若不必限以五事但使之講究利害委有關繫生民休
戚者然後使之上聞少者或以一二多者或過於五事
如可備採擇乞頒諸州奉行從之 十二月二十一日
宰執進呈中書舍人汪義端劄子乞邊地帥守雜用文
武之臣若文臣知州亦宜選武臣為氣其文臣倅氣之
無用者自可省去上曰郡有倅氣正如諸軍統制之有
副也互相糾察豈容省去此論是余端禮等奏聖訓切
當兼改更祖宗法度亦非所宜 二年九月二十七日
臣僚言監司帥守陛下所賴以風厲一道而表率郡邑
也今於迎送之間一切踰法過度既破兵衛之給又邀
舟楫之用名為水脚且水則具舟楫陸則具輿馬所出

各不過一塗所蒞亦各有定數灼然不可欺也而剖符持節以出既多為之程又兼取夫水陸之費方來則文移正索以為當然既去則自為囊索取又數倍監司取之於列郡郡首取之於列邑郡縣匱乏何所從出不過為一切之政以供之幸而終受者二年一取已不勝擾其或數去數易將何以堪今宜立為之法使舟行者錫其兵衛陸行者禁其水陸或貪冒無恥兩有所取者一以贓論迎送之兵多寡遠近並以成法申嚴行下庶幾稍知自律足以表率郡縣之小吏從之 三年四月三日臣僚言仰惟孝宗皇帝長轡遠馭凡兩淮荆襄沿邊州郡必斷自聖意精加採擇猶慮未能盡得其人嘗詔

宋李吉甫下

十一

從臣臺諫各舉所知以充其任一時應選皆是綿歷州縣深達事機熟諳民務才能之傑然者間用武臣亦必其儕輩中之素所推服而更練不在文臣之下者近年以來除授寢輕往往躡分而求循例而請黃緣交結志在苟得乞自今兩淮荆襄州郡及金澤等處守臣不許妄有陳乞其有資歷稍深舊例可得而才能不堪邊寄者且與外任兵官差遣或川廣遠近庶幾控扼形勢要害之地舉得其人可以上寬憂顧詔從之仍常切遵守 五月二十四日詔嘉興府處台衙嚴信池袁撫江潮漳泰溫徽州通增作十五關專充職事官補外其已籍定邊郡如遇有闕亦許通差以三省言昨來所留三十

闕內常留見近十闕以待職官補外緣十闕大窄故有是命 四年正月二十二日右正言劉三傑言乞今後監司郡守應以疾患控列別無規避者即與將上取旨畀之祠祿以均閑佚其抱病日久不以自陳致有廢事者郡守則令監司覺察監司則令諸司互察使賜罷斥或有隱蔽而不以聞者則令御史臺劾奏亦與黜責庶幾各知廉恥不敢養病以負朝廷之隆委從之 四月二十九日臣僚言伏見二廣州郡有自來係吏部依法差注去處因慶元二年臣僚有請乃降指揮盡作堂除緣此有資歷深者既不得受有孤寒恬退者又不容受反使能官安分之人未免滯淹其躁進巧圖者躡

宋李吉甫下

十一

次越等妄行陳乞徒長奔競愈不足以重遠方牧守之寄詔從之其廣東路英德府南恩循梅封新州廣西路得高藤昭象梧貴化鬱林州昌化吉陽萬安軍守臣關並發歸吏部照舊來格發差注所有在堂二廣州軍關如武臣陳乞亦須會歷民事熟於州縣者方得進擬 五月二十一日詔今後京官補授雖已任通判得替未曾作邑人須通歷兩任通判終滿方得與除州郡差遣 十一月二十七日臣僚言比年以來歲使監司定臧否之論而朝廷行黜陟之權法信美矣唯是人心不同真偽難辨或有違法以干譽設詐以盜名巧為營求冒干臧最而政未必平訟未必理田里之愁歎莫之卹乞

降監司於考察郡首之際其實惠及民者則以為臧而
虛聲罔民者即以為否庶幾欺偽不行為郡首者各圖
惠民之實以副陛下保民如赤子之意之從之 五年
六月二十六日臣僚言竊見近降指揮凡守臣引年謝
事之人例與宮觀候替人交割錢物訖方得離任朝廷
之意正恐錢物易以侵欺兼又干求請屬乘間而去旬
月之內弗人任怨既不可為則未免徇私曲從寧無害
事反使其人愈不自安乞令已得宮觀人徑將錢物交
付以次官一面離任如以次官妄有支動許新人點檢
具申朝廷請旨施行仍令監司覺察從之 十月二日
臣僚言比年臣僚有請累降指揮應監司守臣改差替

卷九十七百七十六

罷具見管交割錢物數中省部此誠良法美意天下遵
承無敢違戾大抵錢物有經常有餘羨有支用有起解
有椿積有增有虧要當分別案名使各歸著之行下諸
路諸州今後交割錢物各開數目案名某錢某物今後
椿管某錢某物合充支遣某錢某物合行起綱供申省
部交與後官其見管錢物內有無合起綱運合支用度
庶諸使路諸州財賦所在本末源流各隨其實一歸聖
朝責實之公而無昔人偽增之弊從之 嘉泰元年三
月二十三日右諫議大夫程松言乞明詔大臣其於武
臣知州蓋無選擇曾任閭門已經擢用之人亦須察其
慈祥愷悌留意民事至於絲常調而序進者更宜畧效

文臣限以考任及曾任縣令委有政績然後付之郡寄
應州郡通差武臣去處仍乞妙選才幹之吏以為俸貳
庶幾相與協濟詢究民瘼檢捉吏姦下為千里之體而
上副九重共理之切從之 四月二十九日詔今後四
川守臣闕到合赴上之人銓量得雖川臣昏耄疾病而
才力實不逮者並令制置司從實保明別與宮觀閑慢
差遣 二年二月二十七日詔今後曾經作縣又經通
判任滿之人到堂且與川廣小郡如任通判不曾作縣
合再與通判差遣 四月十七日臣僚言乞照慶元三
年指揮止乞酌中存嘉興府處台衛嚴信池袁撫江潮
潭泰溫徽州共十五闕令中書再行注籍專待職事官

卷九十七百七十六

補外並止差一政日後更不借用仍乞照已降指揮邊
郡有闕亦許通差其餘諸州有元係留闕今次再行存
留留剩之數並以待外方合得州郡者與其他諸州
軍府寮同使闕庶幾外方求郡者有闕可入不敢更有
睥睨留闕而朝士之出外者亦得近闕以行不至有先
乞占闕之蔽從之 三年十二月二日右諫議大夫張
澤言當今急莫先於邊備之策莫急於選擇帥守乞詔
二三大臣留意邊郡帥守將背公徇私不能為國遠慮
之人易而去之除授之際公共相度精加選擇必求彊
敏通練能為國遠慮者用之俟在任果有政績則增秩
賜金俾之久任以示褒庶使有志事功之人咸知激昂

奮勵從之 四年六月二十一日臣僚言監司守臣多不以實選選人改官僅了作縣一任通判即授知州雖望郡大藩率可坐致如執券取償所至害民罕有善政向因臣僚論建嘗降兩任俸貳方許作郡指揮謂宜申嚴必行以重民社之寄乞今後通判兩任方許除授知州除廣郡外欲乞四川亦照此施行如正術才望公論共推者即係朝廷權用詔除成都潼川遂寧興元府瀘興夔州外其餘州軍今後上州差曾任知州一任以中人中等州差兩任通判人下等州差一任通判任 開禧元年三月二十五日臣僚言臣聞郡縣天下之根本也郡守天下之司命也今為郡守者其視往昔何如哉

宋史卷一百一十五

通判善罷不用為舉取一障如探懷袖至於一任知縣一任屬官不歷半刺亦得以竊專城之寄不亦太輕且濫乎其間有罪戾罷斥之餘黃緣祠祿不俟滿歲即謀干請都堂之審察御史臺之參辭閣門之見謝皆所以察其人而審其實著之令甲豈容輕廢今在外得郡之人始馬既無堂審臺參陞辭之禮成期甫及又黃緣獲任滿奏事之命自始至末九重不知其人廟堂臺諫不識其面雖癯老疾病關况猥瑣皆得掩覆其迹若人居千里之上豈不重為民害乎今郡守之闕近者兩政遠者數年朝路壅塞不通廟堂除授不行職此之由乞詔有司申覈實之政重牧守之寄除曾經權用有朝蹟

已經奏對及湖廣四川沿邊員闕辟置外其他除郡雖知州以上資序並須親到闕方許除授如合奏事之任入已對在四年外者不許巧作規避庶幾賢否別而俸門塞牧守賢而國本固從之 嘉定元年六月十八日臣僚言息兵修好既通信使將撤戍軍經理邊陲最為急務然而蹂踐之後農桑一空室廬不存赤地彌望流民歸業生計茫然各欲使之安存其策未知所出朝廷用人往往拘於資格之相當局於履歷之相稱間欲拔權而用之或牽於人情而聽其自擇或懼其創例而來者下已是以纏束拘掣用者未必能者未必用當安乎無事之日猶可固執資序至於極弱救焚之時其

宋史卷一百一十五

可不思所以更之哉乞令侍從兩省臺諫各舉邊郡太守二三人俟姓名來上次第分遣仍乞久其資任寬其文法課其勞績第其優劣或增秩賜金或褒詔除職舉得其當者受工賞薦非其人者被顯罰如此則不出十年兩淮荆襄全蜀皆復承平全盛之舊矣從之 八月十三日御史中丞章良能言今之急務莫如經理兩淮令守臣多出臣僚薦舉或朝廷遴選事體至重自合專以功名為念若假此以為進身之計到任未久又求遷擢則萬事無可為者乞兩淮守臣並以三年為任任未滿間不得陳乞官觀如有罪狀顯著嚴行責降不特放罷而已若功效尤異即用增秩賜金之規或有加職名

以示褒賞其未滿三年別有移易許給舍臺諫論奏其
荆襄間亦乞一例施行從之 二年二月十一日詔雅
州守臣任滿與減二年磨勘令勅令所修立法以四
川制置司言雅州守城責任非輕考之地理正係邊面
乞比附黎州賞典故有是命 五年二月一日臣僚言
先朝舊制文武臣皆以磨勘遷轉文臣自選人至京朝
官止以考第察之者詳且密矣仁宗皇帝以改官猥衆
於是始立舉員之制而武臣則仍其舊方是時武臣之
登用者少而入仕之途未加多也今武臣為郡視為常
典而廉行能否莫之保任是不可斟酌其法而損益之
乎且文臣必三考有舉主而後闕陞又三考有舉主而

卷之六

後為縣縣滿三考然後為倅倅滿為郡其歷民事差久
而保任薦揚之者七八人焉然其間猶有貪鄙狼藉者
有昏謬不解事者今武臣或便從軍或為計議漫不省
民事之謂何乃遽為郡安有高材異能不待嘗試如彼
其易武乞自今後武舉人所官須歷巡尉次任須歷諸
州都監又次任使歷知縣無過犯有舉主方可與郡庶
使習熟民事宅生重寄皆得循良諳練之士而文臣武
臣之得郡守者不為偏矣 六月一日監察御史石崇
萬言作邑任滿人許授通判此固舊制也臣竊見近降
指揮帥府大藩如臨安紹興平江慶元府等關並差經
任通判人其次名郡如胡秀澍娶太平建寧等關並差

作邑有政績人如經任通判人願受者聽其他如常嚴
饒信等關並差應入通判人如作邑有政績人願受者
聽如是資歷淺深粗有以甄別令也不然一經作邑曾
預論薦即起院轄之望僅倅終滿初無聲稱即乞大郡
通判宜不後職夫一任通判人許授川廣州軍此固舊
法也臣竊見續降指揮兩浙江淮湖南北京西州郡除
帥藩外並差兩任通判以上人四川州郡分為三等上
等州如崇慶眉漢嘉定之類差曾任知州一任人中等
州如黎雅隆叙重慶之類並差兩任通判人下等州如
威茂石泉長寧之類方許差一任通判人如是則其選
稍艱不至冒濫今也不然一經作倅不量資格便欲親

卷之六

望近襄州郡豈不超越乞自今除授守倅並照已降指
揮如京官出身有恩例免作邑人須實歷八考方許授
小郡通判其已曾經任通判人當先考其前任履歷更
審觀人才可以作郡然後畀之庶幾稍革奔競僥倖之
風從之 二十三日國子博士徐自明言臣觀內外州
郡每闕一帥臣守臣陛下必為之精擇遴選或有躊躇
數月而不輕授者若乃績用無聞僥倖滿秩或與一蜀
郡或與一廣郡則諉曰是資格之不得不與者也是險
僻瘴癘之鄉人所不樂去者也夫蜀郡廣郡非陛下之
土地人民乎至使昏謬闒茸者得之貪冒無恥者得之
其不病民者鮮矣至於每歲用改官人而俾之試縣雖

未必盡皆得人猶曰用薦舉五劑而後得之也而縣令之職無郡不有今選人之能奮勵以自媒其身者不授諸司幹官則授州縣幕職官去矣其俛首而受令者非庸膠昏虐徒否則罪戾之餘而已吏部亦不復與之較曰是財賦之難辦民訟之難決督責多而勞績少非人之所樂為者也如是則又安保其不為民病乎夫地遠帝畿則貪虐易以下及病苦艱於上訴職近親民賢而惠易以爭不賢則虐易以肆是誠不可不深念母以其速且小而忽之也臣願川廣諸郡非作倅實有勞績曾為監司所舉者不可以輕授而畀之郡者必令奉事之官因以問其所言考察所行以周知其能否否其昏虐而

卷之七十六

閩茸者宜止與之帥府參謀及大郡倅貳至於諸邑之令非嘗有一二舉劑而無過犯者不可輕與仍令監司謹擇其愛民稱職者先有所舉薦以為作邑者之勸從之 八年七月十一日知贛州楊長孺奏汀贛聯境民習兇頑不務農桑易於為盜近年贛盜頗稀汀盜反為贛害蓋贛人有犯追捕甚嚴人知懲艾惟汀州隸福建汀人為盜於贛贛州移文追捕而汀州視如秦越緣此數載汀盜公行此而不防久將益熾勢須江西守臣得以兼福建之兵權庶幾福建盜賊江西可以討捕竊見本州兼領兵甲越至廣界南雄南安悉在鈐制故江西交廣事體相關應授如響廣東之盜不敢侵踰其效可

通判諸州府軍監

覩獨汀州之盜頻來擾害捕則竄歸欲乞將汀州兵甲照南雄州例許本州守臣提舉添入汀州兩字繫街仍劃下福建路安撫提刑司及汀州照應施行庶幾彼此相維群盜可弭又照得贛州瑞金縣正汀盜出入之衝而古州古城寨最近瑞金若蒙朝廷以古城寨為兩州界寨使本州與汀州皆得統轄則汀盜有所畏憚矣從之 九年十二月十七日詔天水軍移就天水縣舊治其知軍令四川制置司選辟文臣一次 十年八月一日四川安撫制置使司奏據新知天水軍黃炎孫申乞照先化軍與龍州體例兼帶彈壓屯戍軍馬本司照得天水軍正係極邊去處又有出戍官兵若使守臣與之

卷之七十六

全無關涉竊恐緩急誤事黃炎孫所陳委為允當乞檢照龍州體例自後天水知事兼帶彈壓屯戍軍馬紫街從之 詔通判諸州府軍監 宗置諸州通判各一員西京南京天雄成德孟州并鄆荆南潭廣秦定等州各兩員小郡或不置正刺史以上及諸司使副使知州者雖小郡亦特置兼管內勸農使 太祖建隆四年四月命刑部郎中賈琬等充荆南道諸州通判十一月詔應諸道州府公事並須長吏通判簽議連書方得行下 開寶四年四月詔廣南管內州郡除已差朝臣知州外其餘見闕知州通判處委吏部銓於鄧唐隨鄆襄均房復安中等州并荆湖管內見任令錄兩考已上成資

者及判司簿尉中兩任五考合入令錄年五十五以下者移注仍別降敕兼令知州許般家赴任緣路支給館券其俸錢並依逐州錄事參軍例據戶口特支見錢以三考為限秩滿不令守選據資敘量試書判注在北幕職官七年五月詔諸道州府通判官等每有公筵並接知州坐次 太宗太平興國五年七月命知萊州殿中丞鄭濟文知單州左贊善大夫劉厚德並通判本州事以判史赴本任故也 雍熙二年二月以著作郎辛慶通判隨州殿中侍御史李式通判道州武光穎通判博州 初李維捧歸朝其弟維遷遁入蕃部為寇會邊臣言維遷悉知朝廷事蓋維宜捧等漏露故宗族悉置於外令置等通判典司郡政 真宗咸平四年正月省杭州通判一員 景德二年六月置濱州通判一員以刺史周緒赴本任也 真宗以武臣多不閑政理非通判廉幹則民受弊詔應防閔刺史在本任及知州處見任通判令轉運司密具能否以聞 八月八日河北轉運使劉綜請擇文學器識之士通判緣邊州軍庶其商度邊事往還北境文牒從之 三年十月置解州通判官一員舊制州不及萬戶不置通判至是解州及數乃置 四年十一月詔保州通判自今選進士登科有材幹者充保州密通邊境舊止武臣知州每契丹官屬書門及行移文牒多未適中故令選任 大中祥符二年十

二月詔緣邊并連接溪洞州軍其間通判職位高於知州者並勘會移易 四年八月詔武臣新罷軍職正授郡任者各選差通判官 六年正月上封者言武臣知州軍處或闕通判望令轉運司飛奏以聞付有司速差所差官如未到任仍於京朝官知州通判有全員處權差從之 天禧四年七月置懷州衛州通判各一員以轉運使言二州頻年災傷令民稍復業請增官綏撫故也 乾興元年仁宗即位未改元五月置戎州瀘州通判各一員從安撫使江德源請也 天聖元年三月下書門下言應北朝人使經過州郡通判令後令審官院選差從之 二年四月集賢校理葛昂張仲尹黃弼陳商范說等言各乞外任差遣詔並與小處通判 太宗朝凡帶館職出皆知州景德後是與並以官卑止與通判因以為例 三年五月二十八日中書門下言新授魏州團練使田敏差知濕州自來防團刺史赴本任又知州無通判處權置同判候差朝廷及內職知州即却省罷詔濕州權置同判 五年八月置祁州通判一員先歇增置詔轉運司相度乃言本州領三縣戶口為三千民事稅賦不少止以武臣知州況係緣邊實稍要差置故從之 六年正月上封者言京朝官兩任知縣入通判致望今後並須三任方得差克如有殊常勞績及奏舉人數多者令審官院別取旨從之 六月詔廣州權置

通判一員舊無通判至是轉運司言近以武臣石普知州本州錢穀刑獄事繁乃增置 七年三月二十五日詔潭州同判官自今增置一員從太常少卿李若谷請也 七月詔自河北河東陝西緣邊同判並於第二任近地知縣內到任及二年已上者就移候得替別克三任同判方入知州 九年九月詔沿邊四種揚州軍自今同判選經歷任有心力清幹京朝官克 是月河北轉運司請置順安軍通判一員從之 寶元二年正月詔陝西秦鳳鄜延涇源等州鎮戎軍及河北鎮定瀛莫雄霸等州通判自今令審官院並選差人 五月增置永興軍延州通判各一員 康定元年六月十六日河

東轉運使文彥博言

河東隰州寧化保德苛嵐火山軍處地居邊境自來止有職官元無通判乞各差京朝官一員克通判却省職官一員詔審官院選會經知縣一任者克見任職官候資放便許參選 十二月二十四日詔增施州通判一員以京朝官克仍於本路縣令內選舉從本路轉運司之請 皇祐三年二月審官院言通判員多闕少今定藩府州軍凡五十一處請各差京朝官一員為簽判及端符等二十二州邕桂宜三州通判舊制就移知縣入克今請先問從之 五年閏七月二十六日詔今後曾任中書樞密院臣僚出知外郡更不得奏辟通判許添奏職官一員餘依前後條

嘉祐二年正月九日右諫議大夫知桂州張子愿言乞差前知貴州周約克本州通判非常例也詔以桂州一路安撫使自今聽舉通判一員 十月二十二日審官院言劾會西京北京益州廣州荆南并州江寧府杭州永興軍鎮定秦延渭慶鄆青州並是京府及安撫使節鉉轄分領州鎮其差通判敬今後並以知州資序人差克任滿無公私過犯候到院與陞半年名次從之時以在院知州員多故有是請 哲宗正史職官志通判掌伴或郡政凡兵民錢穀戶口賦役獄訟聽斷之事可否裁決與守臣通簽書施行所部官有善否及職事修廢得刺舉以聞 神宗熙寧元年正月二十三日詔

諸州通判

通點檢本部巡檢器甲具堪任披帶行使以聞仰本路提運提點刑獄兵甲司每歲舉行仍自今器甲損壞只送本轄州軍納換 四年十一月十七日詔自今近臣因老疾得知州軍者其通判並擇時天章閣制待知單州孫思恭以疾乞任許之因有是詔 五年十月詔編定鎮戎保安通遠軍通判吉鄉軍使並令中書選差 十一月十九日詔熙州置通判二員曹官三員 七年四月二十一日詔諸州軍器物料並置庫選職事或曹官一員兼監仍委通判點檢 元豐元年五月七日提舉茶場司言彭漢通判許本司權奏辟如能協力保明留任從之 三年十一月三十日詔諸路監

司具到部下通判治狀最優有未經朝廷任使者令中
書籍其姓名 六年二月二十五日詔陝西路帥臣所
在通判不許監司差出從知慶州趙高請也 四月二
十六日陝西轉運司乞就差通直郎通判解州吳安憲
通判延州詔邊軍民事之大者雖多屬經畧司處置
然干涉州務事亦不少須得明敏之人刺遣乃無敗事
兼即令本州內外興役修治城壘方賴以次官分頭幹
辦可依所奏遠差 哲宗元祐元年十月四日詔內地
及川廣通判除堂除人外並以三十月為任 十一月
五日權發遣秦州兼管勾秦鳳經畧安撫都總管司范
育言知州係帥臣將下公事乞不許通判同管從之

十二月二十二日詔堂除通判成資為任 二年十月
八日詔賓州通判聽舉京朝官知縣資序已上人充
三年六月一日吏部言請川廣通判除有專法指定
及酬獎外不以見任新差官並二年為任其使闕替悉
依本法從之 九月十六日詔吏部擬注通判依知州
例赴門下省引驗 紹聖三年三月十六日京西路轉
運副使郭茂詢言西京係祖宗陵寢在所通判職任至
重請自朝廷除授從之 三年十二月十五日發運使
呂溫卿言乞真楚泗州通判請自朝廷選授從之 四
年正月二十五日杭州路轉運副使言乞今後通判並許
羌州峽人從之 元符元年詔通判幕官令日赴長官

廳議事及都廳簽書文繳 徽宗崇寧三年二月二十
一日詔河北國信道路經由州軍通判令吏部依格
選差甲三省審察 政和元年六月二十日詔河北
邊次邊州軍全籍強幹材敏通判糴買軍儲營辦職事
自今差注並令三省審察不得容罷癯綿弱年高之人
三年閏四月十一日詔武臣知州處勿差宗室通判
十九日詔自今三省吏人出職不得同任一州守倅
六月九日湖南路安撫鈐轄司言武岡知軍見係武
臣若緩急出入須藉通判治理兼學事亦須常得有出
身通判管幹伏望復置通判一月從之 九月二十六
日欽州言遠小州軍係初任或第二任知縣人權入通

判兼無司錄去處係通判糾察六曹即未審合與不合
理作實歷親民詔應無司錄處通判並許理實親民
四年十月四日詔諸州通判有兩員處以一員堂除
五年四月十九日臣僚上言伏覩雄州每年北虜昇本
朝國信使副往還到州至白溝驛及次白溝界首交割
頗並是通判親臨職事實比他郡不同自來本州通判
亦有差出雖差官權代臨事不無減裂臣敢乞今後雄
州通判雖不拘常制亦不許差出從之 十月二十八
日吏部言武臣知州軍並皆邊遠其通判專差有出身
官致有闕官日久去處少有應格之人自合依元豐法
不限有無出身差注從之六年七月二十九日詔邊倅

多副貳武臣倚以文法訪聞或老疾輕易或全無風力坐原厚俸無補郡事今後並具名取旨差仍着為令七年六月三日詔淮陽軍廣濟軍信陽軍高郵軍荆門軍漢陽軍懷安軍郢武軍復州榮州雅州普州通判堂除餘令吏部差人 宣和三年閏五月十九日訪訪聞諸州軍通判員闕多是寄居待闕或他州官奔競請求權攝窺圖利人漫不省事虛費祿廩今後通判闕差本處以次官權仍止許收受本職供給等違者以違制論

六月八日詔諸州監香茶礬事並委通判處委錄四年六月二十六日荆南府申明本府通判二員即未審合與不合依舊制通簽六曹文字都省勘會昨因京

卷九十七

東路轉運司申請應天府少尹二員乞分治六曹事准政和七年四月四日敕依本司所乞諸路兩員處依此詔令通管府事諸路兩員處依此 七年正月十八日中書省尚書省言諸州添差通判處遇知州替移及時暫在假於條牌印與以次官而添差入官在正任通判之上竊慮合將州事令正任人掌署緣未有明文詔令尚書省立法 高宗建炎元年六月十四日詔諸州軍有通判兩員去處減一員嘉祐以前員額依舊例 二年三月十二日詔承務郎蔡聲通判任以麟州市戶居民僧道樊恭等言聲靖康間為本州司錄撫恤軍民乞留元見闕通判故有是命 三年九月十七日詔應廣

南東路監事並委通判專行務要客販通快仍常切鈐東官司協力奉行如敢違戾並令按劾從戶部侍郎葉紛請也 四年六月十一日臣寮言近日州縣自通判職官以至監當各有添差官或以恩例授請私計陳乞宗室特差其實本非為民歆乞罷除添差通判職官其監當官如繁劇去處添差無過一員詔今後更不添差通判職官 二十五日詔鎮江府特添置通判一員後知府劉光世請也 十二月十五日詔監司郡守遵依累降御筆指揮並三年為任今後通判准此 紹興元年十月十九日知荆南軍府解潛言峽州地據川口最為要衝自罷通判後來大段廢事乞復置本州通判

卷九十七

從之 二年三月十七日詔將淮南通判到任賣比附建炎元年九月二十四日京畿已降指揮到任與轉一官及一員別無事故替移保明申吏部給告者若一年內替罷更不收使任滿無遺闕更轉一官 七月五日詔高麗人使經由州軍通判依舊堂除 三年正月十八日詔今後淮南通判並令朝廷選差以中書門下省言前降指揮令諸鎮奏辟朝廷審量除授以致闕官故也 四月二十三日今後應遣發大兵所至州縣並專責通判充錢糧官於界首伺候應副支遣俟人馬出州界方得歸州 五月十一日詔令吏部契勘有無知州所辟通判以聞以監察御史鄭作肅言近日即臣稍奏

辟通判切恐循習不已致乞降詔檢會應諸州通判係
見在知州所辟者並令罷任今後毋得奏辟故有是詔
十一月十九日詔今後諸路州軍遇遣發軍馬並仰
本州將不係軍馬經由縣分錢糧通融移用應副仍依
已降指揮專責通判克錢糧官於界首伺候應副支遣
及令所委通判常切點檢覺察 四年十月十二日詔
右軍教郎濠州通判國鳳卿依舊還任主管職事先是
臣僚言淮南州軍通判可併有旨舒濠州通判並罷具
國鳳卿已罷宣撫使劉光世契勘濠州係濶淮南與偽
界接壤正南控扼去處故有是命 五年三月九日三
省言帥府通判今置兩員或有一員去處致帥司逐旋

奏李憲書

申請添置除潭廣洪州鎮江建康成都府係見兩員外
詔帥府通判今後並以兩員為額 六年三月二十三
日詔舒州許復置通判一員從提點淮南兩路公事張
成憲請也 九月十二日知平江府章頌言本府係車
駕駐驛去處事務繁劇雖有添差通判史愿一員緣係
從軍今來不敢陳乞嗣添官吏乞於鄰近州府添差通
判內更那撥一員前來本府添差官庶幾可以分幹事
務詔添差常州通判孫邦就移添差通判平江府仍通
理前任月日任滿更不差人 十八日知成都府席益
言州郡置倅所以佐郡守之治入則貳政出則按縣方
今軍興之際尤不可闕夔路所管州郡軍監共一十三

處軍監之小固無所用置倅除夔州係帥臣及恭浩大
郎外他鈐達州南平軍係武臣知州皆合置通判又見
今通判職事專管催促未運前件州府係公流所有通
判合行存留從之 七年三月六日詔隨州通判魯平
之特令再任以平之協贊郡事諳曉民情兼管幹營田
備見宣力故也 二十一日詔今後除投通判不得差
初改官人 八年九月十四日三省言福建六州二軍
內六州及興化軍皆有通判獨邵武一軍倅貳事付之
幕職官職任不再乞依做諸州軍置通判一員所有
見任發判乞令成資罷今後更不差人從之 十五日
詔濠州復置通判一員先是知濠州楊桂言本州通判

奏李憲書

昨緣朝旨減罷今來本州係極邊衝要去處全藉通判
協力故也 九年六月十日詔將新復州軍同知州並
合改作通判稱呼從同知順州陳楚請也 十一年八
月十八日詔臨安府通判劉將呂斌各特與轉一官以
守臣俞侯言各有才力究心職事欲望恩賞以為官吏
之勸故有是命 十二年五月十九日詔外監軍許置
通判一員今後堂使闕差人 八月八日准西安撫
轉運司言欲令廬州存留正任通判一員外其添差通
判乞行省併從之 二十年三月二十日詔循州置通
判一員從本路提刑司請也 二十六年四月三日詔
應自今知州通判互論不法事件須拘留在任選委監

司之清正有風力者依公究治取見詣實由直情狀具奏施行以左正言凌哲言比來守倅間有互相詆訐者臣僚論列乃欲先次並罷故也 二十七年六月十四日詔州郡令通判季點之外不得輒遣官下縣刻刷肆行刻剝若二稅之出違省限總制錢之欠於季終月椿券食錢之欠不依月分則許州郡按劾以聞 七月五日詔諸路州郡無通判處遇守臣有闕其以次官如保選人即具申本路監司選差鄰郡通判或見任京朝官時暫權攝 二十八年十一月十六日詔瀘州夔州添置通判一員峽州通判一員並減罷 二十九年正月二十五日詔襄陽府利州通判各減罷一員以臣僚

言倅員為是故也

三十年五月十七日中書門下有

言平江府係人使經由路分事務繁重見今通判止係一員難以應辦詔平江府更差通判一員繼而殿中侍御史汪徹言人使經由自盱眙至臨安府何獨平江為繁若六郡援例何辭拒之乞賜寢罷從之 孝宗乾道元年二月十四日詔買馬州軍通判令茶馬司依舊法奏辟從四川都大提舉 彌作乞依祖宗舊法之請也 四年七月二十日詔筠州復置通判先是京西南路安撫運司言本州通判昨緣省併却置簽判一員今本州條極邊控扼重地乞行復置故有是命 八月十四日詔均州通判堂除差從吏部請也 六年六月二十

六日詔德慶府通判教授並堂除以本府舊係康州太上皇帝登寶位陞為慶軍額故有是命 七年二月十九日詔隆州依舊置通判一員 隆州舊係陵州管仁壽并研貴平籍四縣元差通判一員自熙寧年改為監日將并研貴平籍縣廢為鎮將通判改差選人判官今復還州額改名隆州未復還兩縣間將判官改差京官簽判今并研貴平籍鎮復還縣額本州仍有四縣今依舊差通判改簽判為職官從吏部勘當也 九月二十一日詔隆州通判堂除差人職官依條格定差從吏部請也

言平江府係人使經由路分事務繁重見今通判止係一員難以應辦詔平江府更差通判一員繼而殿中侍御史汪徹言人使經由自盱眙至臨安府何獨平江為繁若六郡援例何辭拒之乞賜寢罷從之 孝宗乾道元年二月十四日詔買馬州軍通判令茶馬司依舊法奏辟從四川都大提舉 彌作乞依祖宗舊法之請也 四年七月二十日詔筠州復置通判先是京西南路安撫運司言本州通判昨緣省併却置簽判一員今本州條極邊控扼重地乞行復置故有是命 八月十四日詔均州通判堂除差從吏部請也 六年六月二十

淳熙元年十一月七日詔寧國府通判以二員為額改差明州通判毛升
行簡填闕各通理前任月日已差下人依舊承替中書門下省言本郡
通判舊有正任添差各一員今立新額故降是命二年六月九日浙西提
刑徐本中言諸路州軍應差鄰州通判審問公事而正任通判實有事故
者許差以次官權通判前去仍不得以監官曹官主簿充代從之十一月
二十三日詔應赴半年前奏事別與差遣人通判以下資序並添差通判
其初授訖朝辭人亦依資格與正闕通判差遣三年正月三十日前任武
內軍簽判陳公琦言本軍昨因臣僚申請改罷通判其職事並錄發判合
得酬賞乞賜施行詔依元貫通判推賞指揮其任滿換過發各安生業
別無侵擾引惹生事與成二年磨勘六年四月九日詔自今宗室戚里縣
正官等應合用恩例添差通判每州共不得過一員已差下人聽休舊案
判以下及諸司參議官等準此七年十二月二十八日工部侍郎兼臨安
府王佐言本府通判賞差五員今關其三職事不辦乞選才術疏通者添
差一二員詔許添差一員九年十一月十二日詔自今通判不得以季點
為名輒行下縣或因諸事差出令量帶入從嚴加禁嚴無得因緣強擾仍

卷一百六十二百九十二

令監司常切覺察其或知而不問亦坐失察之罪從侍御史張大經請也
十二月三日右諫議大夫黃洽言添差經營營務為今日之弊俾則尤緊
利害乞自今應不登務者並不許薦舉作登務從之先是三年十二月曾
詔常州添差通判趙光夫特令登務十年七月二十八日詔辰沅靖州通
判止許往來三州內幹當不許差出遠處從湖北提刑吳煥請也十四年
八月十六日利州路提刑張續言乞將本路通判稟關除藩通判合自吏
部差注關外四州通判自置司奏辟外所有金洋興利文龍等州通判
稟關依八路法送本路轉運司擬差庶幾不致關官廢事詔除已差外
外今後依元豐舊法令本路轉運司照應條格施行十五年十二月二日
詔今後臨安府添差通判止差一員紹熙元年七月二十四日吏部言安
豐軍乞復置通判一員其簽判却行成罷詔依其關令堂除二年二月七
日詔今後補授京官人歷三任關理知縣者如才力不能作縣雖是堂除
未可便與通判且今更歷一任如簽判屬官之類任滿方得陳乞小郡通
判差遣紹熙五年十一月七日滁州奏兩淮極邊州軍並無添差通判買
關獨本州因朝奉大夫朱朝用戚里恩例指射陳乞因而差注不登務任
滿更不差人任滿之後又乞再任自後作員關因仍差注已更四政緣本

州係極邊僻遠窮陋之處賦入微薄與真和州事體不同乞照應昨來創
行添差任滿更不差人指揮消落上件負關詔從之今後江北州軍並免
差慶元五年四月二十七日詔今後差注通判並不許指授有產業去處
以臣僚言臨安府仁和縣自慶元三年正月內推排物力造簿已定有輕
尚書戶所數和買運歲送納多不足蓋其家韓杖者見任本府通判輕
視屬縣敢為拖延跡地中杖杖大怒輒追縣吏及里正因繫決罰備劇慘
毒杖放罰故有是命嘉泰三年五月二十三日詔今後知縣任滿入曾歷
總領所安撫制置經略轉運提刑茶馬鑄錢司幹官任滿與理為通判一
任開禧二年八月八日中書門下省言已降指揮將諸司幹官理為通判
一任以重其選可就吏部量取二十關與作堂除進擬照得試中教官人
未曾該試詔將試中教官有資考人許今比附前名入陳乞十二月二十
五日詔崇慶府童川府遂寧府通判今後除使關嘉定六年三月二
十八日詔惠州添差通判一員所有簽置通判者罷其見任人聽令終滿
已差下次令赴部別行注授合入差遣以廣東諸司奏請故有是命詳見
職官門下十二年六月十九日臣僚言班行不清因由庸才之充塞亦以
更迭之制不嚴展轉凝滯乞明詔大臣中更迭之制凡未經作邑之人非

卷一百六十二百九十二

三丞二著權即且與通判差遣庶令習熟民事轉而為州不致臨政乖疎
輕重無措抑亦為官擇人可均內外之任從之十三年六月十五日詔奉
議郎知贛州贛縣桂如淵特差簽判崇信軍節度判官廳公事二年滿日
罷任滿理為通判月日將來更不作關十四年七月十日權兵部侍郎陳
廣壽言國初德五代藩鎮之弊始置諸州通判詔公事並須通判簽議連
書方許行下蓋以武臣為之必賴文士協贊庶不致闕失今邊方郡守住
在欲事權出於一已慮其相侵率不謀于同列自為剖判曲直失當不合
事情而郡在復多遠嫌疑怯避知事平分之樂而不能為關決之助
邊方做擾之餘因於科調而乃使不更民事之人專擅其上未免有以狼
牧羊之患乞行下凡沿邊郡守係武臣去處應于獄訟賦賦須管備或同
心併力公共事行苟能資恭協濟課最上聞則守伴均賞其或貪虐肆行
寬枉無告則守伴同罰庶仰合祖宗用人之意而使邊氓拜撫之惠戶
刑部看詳照得州郡刑獄詞訟雖專決於郡守其間蓋藉通判公心協濟
乞依今來奏請從之十五年八月二十五日臣僚言伏見近者諫臣欲於
二廣諸郡置伴陞下即命其請是亦所以惠海隅之民也臣竊照廣郡多
是武臣為守若設伴或為益非淺儻曰郡之小者難於供給如英德府廣

州等郡舊嘗有倅者何嫌於復置况是課臣請廢本州簽判並更有併一
二冗職之俸以予倅則誠為可行若得添置數郡倅如遇關守之郡亦可
差權庶知顧郵又慮已改官人不願就僻地倅仍許經略司專行選辟從
之十六年五月九日都省言照得已降指揮紹興府條奏倅官專委兩通
判每月一次躬親點視葺治竊緣通判各有本職恐事任不再合行添差
通判一員專以處職事官更不分管兩廳職事止通行簽押本府文書專
一主官攬官俗奉其請給人從合依舊來添差通判體列支破仍舊用路
鈐廳作解字庶幾專事舉不為具文詔紹興府特置添差通判一員仍發
務專一主管照慈永祐永忠永阜永榮度備官條奉

卷一百九十二

三十一

宋會要 刑部 司理院

端拱元年十二月詔諸州州司理院并屬縣賦簿並用州印長史曰首
縣前申州仁宗天聖五年十二月開封府言先準編救應司理院禁勒公
事合銷紙筆油燈罪人合破薦席柴炭委長史量公事刑獄大小以奉
估賣贓罰衣物等價錢支買供用如不足於係省頭子錢內支給左右軍
延院每日贓罰錢內各支三貫文收買燈油紙筆供用不足於係省頭
子錢內逐院每日各支十貫文從之神宗元豐元年四月十一日并州言
本州僻小管宜川一縣每有公事止於司理院當直司勒勒乞併州院入
司理院從之乾道七年二月四日臣僚言臨安府所管左右司理院府院
三獄除每院推級四名推行重祿外其餘杖直獄子等自舊皆無請給往
往捕習乞覓無所願籍乞令三獄每志止許置杖直獄子一十二名比附
大理寺則例每月支錢十貫米六斛並推行重祿仍不許諸處官司差撥
如敢仍前乞取並計贓斷照從之

卷一百九十九

全唐文

宋會要

上佐良

宋以諸州府長史司馬別駕為上佐官太祖開寶四年六月詔廣南偽命官送學士院試書判取稍優者授上佐令錄簿尉八年四月教坊使衛得仁乞補外官中書擬上州司馬太祖曰此輩止宜於樂部中遷轉上佐官不可輕授乃補太常寺太樂局令太宗至道元年七月以峽路渠州教練使范仁辯等十二人並為諸州上佐蜀盜之起范仁辯等嘗出私廩以助縣官又糾合義族以全城邑轉運使以聞故有是命真宗景德元年三月詔三班使臣年七十五以上者借職授支郡上佐奉職

殿真授節鎮佐上不願者放歸鄉里仁宗天聖二年六月八日詔諸州攝助教樂和等三十三人元是年老經學舉人先朝閱其衰老無成特與此名俾露賦祿令其有請可並除參軍九年六月上封者言近日上佐官多擅離本處赴闕進狀妄有披訴及僥望恩澤詔自今副使上佐官文學參軍等不得擅離本處委所在官吏覺察犯者實其罪仍令登聞鼓院不得收接所進文狀十年三月五日詔舉人緣恩澤授上佐文學助教參軍者聽從便出入時鄆州文學戚元成者舉進士授此官貧凍不能濟州以詞制散官不聽他適與負犯授者一例竊管州將言其事持有是詔景祐四年二月二十七日

詔應因公事授上佐文學參軍十年已上無過願逐便者逐處以名聞時洪州別駕劉藏器累經赦宥乞從逐便因有是詔慶歷二年六月補新授諸州長史文學田庭堅等五人為三班奉職王好言等十八人為借職劉易等十四人為下班殿侍三班差使初進士諸科特奏名人既授以逐州長史文學而願試方畧武藝乃命翰林學士蘇納等考其中格者補之五年十一月詔尚書刑部應貶官人經恩叙授諸處行軍司馬副使上佐官司士文學參軍願不之任者聽之皇祐二年十一月五日詔應慶歷六年以前因應舉殿前恩澤授諸州司士長史文學助教見年六十以下精神不至昏昧者並許

朝臣三人同罪保明奏舉赴銓投下文字試判三道依言邊事試中人注權入官其攝助教與注諸州參軍每官只得同罪奏舉兩人仍於舉狀內開坐已舉過人數姓名重結罪以聞仍令銓司置簿拘管候舉主數足勘會施行兩朝國史諸州有司馬長史文學參軍助教士人或有不特恩而授皆不釐務亦有以負犯人為之者流外則止除別駕司馬神宗熙寧九年三月二十七日中書門下言應舉授試國子四門助教人欲令流內銓作長史文學條例施行從之淳熙元年十一月七日詔寧國府長史俞召虎改除明州長史司馬蘇諤改除明州司馬各通理前任月日

以皇子魏王愷二年二移鎮四明故也

月二十二日詔直祕閣明州長史俞召虎除直徽猷閣
以職事修三年十月十九日詔明州長史莫濟除祕閣
舉故也 修撰司馬陳延年除直祕閣以與修東錢湖灌漑民田
濟賜紫延四年五月二十三日詔明司馬陳延年令再
任也明皇子魏王暄言延年練直徽猷閣 六月十二日詔
明州長史葦湘除直敷文閣以皇子魏王暄言七年二
月十二日詔明州長史蘇諤除大理少卿司馬陳蒼舒
除司封郎官以皇子魏王暄言也

掌書簿幕職官

國初兩使各置推判官即度置掌書記觀察置文使餘
州置判推官各一人太平興國六年詔諸道節度州依
舊置文使資考俸科同掌書記以經學及諸色人任無
出身人充書記文使不並置國初榜國華為之廳存子
城之南

全唐文

宋會要

幕職官

太祖乾德二年七月詔曰管記之任資序頗優自前藩鎮為人多自初官除授自今歷職兩任已上有文學者即許節度使觀察留後奏充三年三月詔諸州長史今後或有須藉人代判者許於幕職內擇公幹者充不得更任代判從之五代以來領節旄為郡守者多武臣皆不知書所至必自置吏稱代判以委州事因緣不法初革其弊太宗太平興國四年八月以贊善大夫十五員充諸州節度判官韋亶鳳翔唐正白襄州孔憲滄州張蔚陳州張利涉徐州楊舜舉廬州呂祐之兗州武元穎

曹州周巨源鄆州孟上交壽州韓國華相州王化基揚州鄭歸昌密州張至邳州張邠宿州太宗以宿州戎幕闕官選朝士補之俾分理事且試其才六年十月詔諸道節度州依舊置觀察支使一員資考俸料並同掌書記自今吏部除擬以經學及諸色入仕無出身人充凡書記支使不得並置雍熙四年三月以檢校秘書監黃夷簡為倉部員外郎充許王府判官檢校秘書少監慎守禮為膳部員外郎充諸王府掌書記二人皆倣偽命官倣為朝累封至許王因命為屬官四月以水部員外郎耿振為楚州團練使振先任三司職心勞得疾俾從優逸故有是命端拱元年三月以六宅使何承矩知滄

州節度副使事時米信在鎮不知書為人粗暴故令承矩領州事淳化四年九月十一日詔諸道州府新除行軍防團副使上佐文學參軍及禁錮人等宜令轉運司自今本州闕官仰次補承乏以責其効俾之自新或勤幹有聞當再與叙用其行軍副使並先上聞取旨五年十二月太常丞武允成除成都節度副使仍預公事允成太平興國元年進士迨此年七十八視聽不衰帝嘉其壯健而已遂慕特命以優之真宗咸平二年九月審官院言諸處兩使判官闕於得替通判中依例差充從之三年四月十日詔諸州行軍司馬節度防團副使上佐司士文學參軍非特許簽書者不得掌事十五日河

東轉運使范正辭上言請自今幕職州縣官到任半年令長吏通判具能否以聞從之是月詔川峽幕職州縣官並二年注替景德元年十月國子博士張紳大理評事祕閣校理劉均分知天雄軍節度觀察判官事紳受命乘傳督河北軍糧時參知政事王欽若判天雄軍府上言奏辭故以命之三年七月令審官院選京官一員知西京留守判官事以知留守司邊肅請置此官代通判巡行屬縣故也大中祥符四年六月以祕書少監直祕閣黃夷簡為檢校祕書監充平江軍節度副使不簽書公事夷簡以疾在假者累年復丁母憂表乞散秩還鄉故有是命天禧元年六月以武昌軍節度副使邊肅

知光州以赦叙也時刑部言肅元犯真宗曰肅在邢州時北戎侵擾屢詔棄城入保肅能固守頗著誠效雖坐賊廢亦累經赦故持有是命二年九月流內銓請以自今軍監判官更不兼通判從之四年正月詔桂廣州幕職自今增注及五員仍選有吏幹勤事者帝以桂廣嶺南大藩而轉運勸農使多委二州幕職鞠治獄訟詳公事故命增員以備差遣仁宗天聖二年二月河北緣邊安撫都監張炎成言雄州廣信軍保州五處最是窮邊內保州雄州廣信軍凡承文北界公牒演用文字迴報須畧言典故乞自今吏部銓選進士及第有公器者充判官或推官凡有往來公牒專令相度迴答從

之四年六月二日中書門下言今後奏舉人及常選人內經入考已上合入令錄雖未赴任特與職事者乞並除節度觀察推官仁宗問舊例如何王曾對曰自來初等職官俸入太簿緣已彼保舉與兩使推官則稍似外陟從之五年十二月廣南路西運司高言融二州欲乞各除推官一員流內銓言自來高州置司戶參軍一員兼錄參司法事融州置司理司戶參軍二員兼錄參司法事若置推官即少得合入之人注擬今相度高融二州請依舊只令司戶參軍兼知逐州推官應公事從之六年六月以無為軍樂縣主簿梅鼎臣權鳳翔府觀察推官侯回日與初等職事官資叙從知府周寔之舉也

七年十月上封者言河北緣邊州軍所置幕職多經學出身不惟公事因循至書斷案牘紙繆文理辭語不能曉會緣多武臣知州軍若朝廷行下文字州府關報不能辨白則或訪問他人又緣邊州軍承受外地公文或失詳明便成漏泄欲望自今逐州軍職官各取進士出身有舉薦者一人充詔吏部銓選注八月十四日詔節度行軍司馬簽書州事者位在幕職之上自今負犯人事更不除授特行軍司馬石待問簽書州事乞定著位事下禮院參議議者以今之行軍司馬皆過犯叙除不可準於典故遂有是詔哲宗正史職官志幕職官掌助理郡政分業治事其簿書案牘文移付受催督之事皆分掌之凡郡事與守倅通簽書神宗熙寧七年四月二十一日詔諸州軍器物料並置庫選職官或曹官一員兼監九年六月十三日詔流內銓河州簽判今後不依名次選差合入職官人充元豐三年十二月二十七日夔州路轉運司言南平軍止有通判一員無職官本軍兩縣一鎮六寨堡事務繁多欲乞依嘉州例置職官一員兼監鑄錢監從之六年二月二十五日詔陝西路帥臣所在職官不許監司差出從知慶州趙高請也政和二年三月二十七日荆湖南路轉運司言桂陽監簽判乞依熙豐法復置從之三年十一月一日詳定一司敕令所看詳舊幕職州縣官今後直郎以下其就任改官之

人自改官日理任等除元祐法合行則去外今以熙豐舊法承酌修立下條諸承直郎以下應就任改官者理任自改官日即願通計前後月日滿三年罷者聽仍不理為任從之高宗建炎元年十二月二十三日詔降指揮諸州軍府司錄依舊為簽書判官廳公事諸路除舊有簽判官自合存留司錄改充餘州司錄並令減罷訪聞舊無簽判處却存留司錄充簽判令都省劄下吏部通牒諸州軍依元降指揮改正仍行下轉運司取會所轄州軍改正減罷員闕類聚申尚書省如有違戾按劾以聞紹興十年八月十四日詔右承務郎邢孝寬添差婺州簽判任滿更不差人以皇后親弟故也十三年四

月十七日詔化州簽判任滿賞格今後依本州幕職官例與理不依名次家便差遣一次二十一年三月五日詔南恩封新梅州各置簽書軍事判官一員二十四年正月二十五日詔潮州添置軍事判官一員三十年十月二日信陽軍教授陳端彥言通化軍係極邊如遇守臣在假以次官係選人充軍事判官難以權郡乞將通化軍見置軍事判官改差簽判欲乞差注承務郎以上官從之十一月八日臣寮言忠州萬州渠州珍州茂州開州梁山軍懷安軍石泉軍大安軍其間多控蠻獠既無通判且不差簽判以次官盡是選人乞依通化軍將見置判官改差簽判除本官俸錢合幫勘其餘請給增

損不多僅過闕守則以通攝不必鄰郡差官從之三十一年六月二十四日吏部言京西南路安撫轉運提刑提舉常平茶鹽司奏通化軍判官元係兼司法今來改置簽判有司法令職事欲依判官例令簽判兼管從之孝宗隆興元年十月三十日四川安撫制置等司奏仙井暨已復還州願知州合自朝廷差除其軍事判官乞依忠州等例改為簽書判官廳公事本部勘當欲依所乞從之二年二月十日梅州言右宣教郎梅州簽判黃民瞻乞參照欽州簽判任滿賞格修立施行吏部照得梅州簽判係承紹興三十一年指揮創置稟關欲乞參照本州推官等任滿合得賞格比類與減二年

磨勘占射差遣一次修立成法施行從之乾道元年二月十五日潼川府路兵馬鈐轄轉運提刑司申普州係選人充判官緣過守臣有關若候選差鄰郡通判權攝所差官未到問郡東委有妨闕乞依諸州無通判處改差簽判吏部勘當欲依所申從之三年十二月一日廣南西路轉運司申建武軍象梧潯柳貴化州通判闕並無京朝官願就乞注職官資序人一次詔令吏部行下本司將遂州軍簽判闕如無應格人願令職官兼權十六日權發遣和州胡昉奏本州判官係是江淮宣撫司一時奏辟即無承受再降復置指揮明文兼無為安豐軍判官職事見係錄參兼管今來欲乞將判官稟關依

舊省罷令錄參兼管從之五年九月二十五日利州路
安撫提刑轉運司奏提劍州元係軍事州今上皇帝舊
額藩邸已准推恩陞為普安軍今是節鎮乞將軍事推
官員闕改作普安軍劍州節度推官從之七年二月十
九日詔龍州見任簽判寒闕改作職官十一月二十七
日准西路安撫提刑淮南路轉運司奏逐州乞復置和
州判官一員兼司法光州節推一員兼支使並從之令
吏部使闕淳熙元年十二月六日詔涿州復置軍事推
官一員以淮西路判官本州極遠自二年十二月二十
五日詔邠州許添置軍事判官一員同推官分管簽廳
當直司職事以守臣丁雄飛言簽廳止有推官一員且

無司戶乞依衡永州例添差判官或司戶一員故也四
年二月二十三日詔荆南府依舊為江陵府簽判節度
推官以荆南繁衝吏部侍郎周必大言選人有兩使職
官如節度推判官合從軍額察推及支使則從州府名
姑以行朝言之寧海是軍名凡簽判及節推則以寧海
軍入銜臨安是府名凡察推支使則以臨安府入銜此
定制也近有從事郎李敏用歸正恩例添差荆南節度
推官合從軍額其奏致內却帶荆南府三字其前有差
過從政郎郭世華已是如此蓋緣前後除本府守節或
作江陵府或作金南府而不知荆南是節鎮江陵卻是
府號差至失於釐正至淳熙元年有司又不照兩使職

官自有分別誤作勘會稱江陵府幕職州縣官窠闕內
有節推一員係作荆南節度推官繁衝其餘曹縣官計
二十四處並稱江陵府遂謂荆南即無軍額亦無指揮
分別改作一體稱呼殊不知荆南不稱軍額太原府謂
之河東揚州謂之淮南襄陽府謂之山南東道成都潼
川府謂之劍南東西川也當時事下湖北安撫司本司
不知節鎮行移自來多有軍額遂乞依建康等體例
就以荆南府為名所有節度推官自來專從軍額難冠
以府字合行改正故有是詔二十六日吏部言廣南簽
判窠闕破格曉示滿半年以上如無官願就差欲具申
都省行下逐路運司使闕人若逐路再滿半年又無定

差別官乞本部再行破格出闕召官指射如本部再破
格曉示滿半年又無官願就却具申引是施行從之以
廣南西路轉運司奏柳藤貴州建武軍高化州等簽判
乞破格定差職官資序一次下部指定故有此請六月
八月七日詔新州復置推官一員兼措置錢從守臣
施溫舒請也十五年六月十九日吏部言乞依利州路
轉運司所乞將金州洋州蓬州大安軍簽判闕注第任
知縣資序次酬獎改官合入知縣應選年未六十人如
經使兩季別無應格人就第三季許破格差注初任知
縣資序應選有舉主年未六十人其破格定差官到任
任滿更不推賞如定差日却有本等人願就即先注本

尋人從之十一月十三日夔州路轉運司言忠州簽判
闕官半年以上乞許令本司將上件闕如某注日無本
處應格人就破格差使初任知縣資序次第二任監當
資序人仍銓量差注如同日有應格人就先差應格人
仍乞立為定制如見任人過滿榜及兩季以上無應格
人就依此破格差注從之淳熙十六年四月二十一日
四川安撫制置使趙汝愚言四川京官簽判員闕多有
闕官去處照得通判供給錢從條支給八十貫止是成
資解罷簽判供錢四十貫却於三十箇月為任其簽判
責重祿薄又須兩年半方得解罷比之通判優劣大不
相侔是致京官曾歷知縣者便自經營通判軍監差遣

更不願就簽判窠闕乞將四川諸州軍無通判止有京
朝官簽判去處並聽成資為任從之紹熙元年十二月
二十四日臣僚言二廣諸州多無通判其簽判實任通
判職事比年以來廣西定擬簽判之闕多有息科廢老
之人欲乞行下廣西轉運司應今後定擬諸州簽判稍
加審擇不許差年六十以上昏耗之人從之三年四月
十一日詔省罷蘄州推官從本州請也開禧元年四月二十
三日臣僚言乞行下諸路應簽廳職事不許以勢干請
或未免兼攝者不得已簽廳為名支破俸給庶幾惟有
所歸職有所分不至重為民病其或玩習為常減視憲
度令提刑司覺察以奏重賜鑄降以為不安職守者之

戒從之嘉定元年八月六日詔茂州添置推官一員以
知茂州楊思成言州舊有教授司戶各一員教授兼簽
廳職事與司戶同佐郡政實賴裨贊因制置司經畫威
茂兩州歲計省罷教授員闕見今在州文吏止有司戶
倉庫獄訟叢於厥身雖有精力亦恐有所不及乞省併
雜宗闕同知關一員添置推官故有是命二年二月十
四日詔涪州推官司戶更不注恩科人並作破格許初
官注授從守臣請也五月十六日臣僚言監司有幹官州郡
有職官以供簽廳之職使幹官職官得其人固自能舉
職或非才不能勝任者則按刺易置之可也今乃不然
差兼簽廳者動輒三兩員或四五員其為冗費與添差

何異是朝廷徒有罷添差之名而無添差之實也 乞
將諸路及州郡所差兼簽廳官並行住罷令回本任各
共乃職所有復置創置名闕自今並行免差從之三年
十一月十七日詔天水軍添置判官一員以天水軍軍事
判官入銜令制置司於經任有材幹選人內奉辟五年
八月十四日荆湖北路轉運司言信陽軍係是極邊小
壘止有信陽羅山兩邑戶口無多獄訟稀少既有專官
司理院一獄係省部差注而又有軍院卻無正官乃以
判官兼之其判官階銜即不帶兼上件獄官止帶兼司
法且既兼司法即合檢斷獄事既自勘鞫而又自檢斷
豈無妨嫌乞省罷吏部勘當信陽軍判官既兼司法檢

斷難以又兼軍院鞫委以職事相妨及本軍錄參自來無此窠闕其軍院見得不係省額所置合行省罷詔信陽軍添置司戶一員兼錄事參軍堂差一次以後令吏部依條使闕十二月一日廣西諸司言賀州判官推官乃簽書之一職爾兼者正緣郡小力微省罷通判改注簽判少寬郡計今已有簽判而推官窠額猶存如中州之郡有簽判亦無推官窠闕去處况此斗大之州卻復有之乞賜省併施行從之六年三月二十八日廣東諸司言本路梅新恩英連封州簽判無官願乞許運司將職官資序人定差或許監司辟差從之七月二十八日知州均州丁昌時言乞將本州節度推官注有出身

人俾兼教官之職著之令甲永為定制尋將闕籍照得均州職官止有推官一員勘當上件事理乞自今後注有出身人俾兼教官職事仍牒教令所修成定法詔依吏部勘當到事理施行閏九月十三日知廬州李大東言本州流徙復業之後田疇交錯訟牒紛然曹職官止有四員節推專簽廳知錄司理掌獄事日不暇給照得揚州見管兩縣曹職官尚有六員本州所管三縣曹職官僅有其四欲望特許本州添置察推一員復向來省罷窠闕從之八年七月二十八日京西湖北制置司言光化軍中本軍係是極邊全籍僚佐裨助舊止有簽判司理二員無事之時常有乏使况今城壁已立備禦方

嚴而簽判久無正官止有司理一員眾職萃於一身雖使才力有餘者當之亦恐乏事又况增成既多則財穀之任非他官所可兼管竊見此者沿邊諸郡如信陽安豐盱眙皆添置司戶以專出納况本軍止有郡僚二員乞照信陽軍等處體例添置司戶一員從本路運司或本軍選辟一次通舊所有之官不過三員亦未至於冗贅不惟平時出納責任可專亦使使緩急之際得以協濟實為邊方幸從之九年十二月十七日詔天水軍移就天水縣舊治置錄事參軍一員令四川制置司選辟一次十一年五月二十日詔高郵軍判官改作京官簽判闕注已作縣任滿人仍專置軍事推官一員並堂差一次日後令吏部使闕以都省言兩淮州軍並置通判員闕獨本軍只置判官一員其推官又以錄參兼行慮恐乏事故有是命十二年八月四日臣僚言國家駐蹕吳會置守之重畧微開封雖官儀期復於舊京僚屬難同於往制但彈壓之所最為煩劇服案分曹僅與外州郡比甚非所以杜商邑之極隆漢輔之威也乞將簽判官公事節度推官觀察推官四闕改作堂除其簽書判官差曾經作縣有政績人任滿理通判資序餘推判官差注有舉主人任滿無遺闕比附作縣令列入幹官差遣有能顯著聲績並量材擢用仍須見闕始差下政以重其選其見在任人京官即與近闕屬官選人即與近

闕堂除一次已差下人赴部重行注授優給占射兩年
如見任而情願就部亦同上項恩例庶幾幕屬得人從
之十六年四月十五臣僚言銓部之法講若畫一州部
僚屬所資以協贊者幕職官若也今選人初任甫及一
考或因罪罷未幾到選殘零有闕皆得注授若係宗子
類以恩例徑注破格職官在部則有破格殘零之分在
郡則均為幕職之寄彼既罰不傷其毫毛而反使起躡
兼居官一考更事幾何重以罪斥寧有婉畫以裨郡政
乎欲乞今後選人初官未及二考或以罪罷不許徑注
破格及殘零職官從之

宋會要

物

淳熙十二年八月十三日吏部乞將差路見闕縣令
差一次從之以吏部侍郎王聞言受路見闕縣令凡二
十處亦有六七年無正官者其間並依本路轉運司定
差應格入少而格法阻礙乞令本路安撫轉運司公共
選擇經任無礙私過犯人不以其他拘礙辭差一次以
有礙正去處仍舊收歸選司差使開缺從其請 同日
吏部乞將二廣見闕縣令差一次任滿與限一年各
次從之 以吏部侍郎三前言二廣見闕縣令三十處
有十餘年無正官者或係尚書左選與本選通差案闕
或係本路轉運司定差案闕其間四方之三已承指揮
破格並未見有人指射及定差列入遠忌之地且無實
格縱有資格處亦不過任滿得不依各次家便差遣而
已其間唯宜州折城昭州立山廣州石康邕州武緣宜
化梅州程鄉南恩州陽春得隨資成年及減歲主改未
亦經勝削人孰肯就乞將上件見闕五處令本路經界
轉運司公共選擇經任無礙私過犯人不以其他拘
礙聽從辟差一次如任滿無遺闕到部特與陞一年各
次其有資格者自依見行候有辟正去處依舊差遣收
歸本路注授及轉運司定差故從其請
慶元元年二月二十三日詔選人任柳州宜章縣令滿
日該應勤與減歲主一員 乾道四年三月二十三日

知潭州張孝祥以宜章深在溪峒水土惡弱人不願就
乞今後如係選人在任并歷別無益賦生發即於合磨
勘日特減舉主二員京官與轉一員詔從其請深潭
新格選人任滿上補一員至是本路帥司請復舊推賞
故有是命嘉熙二年十二月十一日臣僚言昨來臣僚有
請令諸路監司帥守各於歲終以所部縣令吏跡分為
減否七等次春奏上比令一行政使作邑之人不安分
守不修職業事經營權要書符簿記常路希覲推薦
以圖陞進非惟無補於考察且私意盛行是非紊亂他
時難以取信况縣令能否自有監司帥臣察次之法不
必如是紛擾徒長奔競之風誠為未便乞將臣僚所請

卷一百一十八

已得指揮張羅施行從之 三年二月二日詔四川今
後不得違法抽差知縣縣令有敢抽差若經苦求抽差
符重實與憲其抽差過月日並不理為在任諸司互相
糾察有敢隱蔽御史臺覺察以聞併與坐罪仍立為令
甲 以臣僚言四蜀縣令知縣違法抽差甚眾列官未
凡即謀他徙大抵非青遊子濂即高談之文士往往憚
兩不肯肩就迫於合入格為一乘委而去之不過付之
佐官而已佐官既非本職豈肯竭心盡心上司違法抽
差亦難以嚴詰嗟青綱運月解悉不能緝改州郡拖欠
錢所有至數十萬緡而本州官兵月給有拖欠下累月者
此則縣令扣差之所由致也故有是命 四年四月二

十六日宰執進呈殿州分水知縣王斌近遭論罷寄居
王中實等率眾入縣衙欲毀尊之圍守三日 上曰如
此則守臣亦可肆其無禮矣京鐘等奏此風不可長欲
作訪聞行下懲治 上曰恐相做做不可不治 十二
月四日知贛州彭演言贛之為州在江西之極南實與
嶺南接壤龍南安遠二縣瘴癘之氣視嶺南池州縣殆
甚焉乞將龍南安遠二縣縣令徙鄰縣梅州程鄉及忠
州河源縣例許以舉主二員改合入官仍許通用前任
舉主及免職司或前任已有舉主三員亦並保三年終
滿別無公私過犯許提刑及守臣照改官狀批入已賦
甘當同罪体式連銜保奏亦與改官並前任舉主至於

卷一百一十八

三員以上即其人才必有可取而本任之內並無公私
過犯其餘諸官律已亦有足稱又令憲司守臣連銜責
其保任則非出於一人之私意而其言亦不苟矣若京
朝官以上任知縣者亦乞依此優立賞格庶凡士夫欣
慕而來務修職業以期永進詔如京朝官願就之人候
三年任滿與轉一官更減二年磨勘嘉 〇嘉定三年十
一月十七日詔天水軍置天水縣令一員令制置司於
經有才幹選人內奏辟先是四川制置大使安丙言天
水軍元係秦州成紀縣疆理紹興初創為天水縣今改
為軍徒治白環堡以就形勝去舊縣十餘里其舊縣治
井邑如故欲隨宜措置存天水縣之名併通判兼領印

故縣為治所專管民訟財賦以通判天水軍事兼知天
 水縣事入衙與理為通判仍三年為任其措置撫御顯
 有勞績之人任滿許諸司保明陳乞軍監差遣庶几有
 志事功之人不憚極邊展效才力其上件案閱仍乞專
 委制置安撫司於改官投告人內公共選辟其於邊防
 實為利便檢正都司撥到照得所乞將已改天水縣為
 天水軍奏辟初改官入充通判天水軍兼知天水縣事
 自來無此條法難以施行今欲到置判官縣令各一員
 以天水軍軍事判官及知天水軍天水縣事入衙仍令
 制置司於經任有才幹選人內選擇故有是命 五
 年八月十三日權發還靖州陳謙言靖州有三縣曰永
 平曰會同曰通道永平員城之邑文武通差會同通道
 皆是外邑多注右選會同自慶元五年秉義郎石師鈞
 之後今已十餘年無人注授通道自嘉定元年成忠郎
 盧元吉之後今亦數年無人注授乞下吏部將此二關
 凡武舉出身曾經任人及任子曾試律義經任者皆許
 破格注授任滿之後特轉一官吏部勘當會同通道二
 關今來申請乞作破格差注止合差武舉出身經任監
 當資序有舉主二員年未六十人其任滿舊法得減三
 年應勘今乞特轉一官竊恐太重欲任滿日與減四年
 應勘將二關作破格差注從之 九月二十一日臣僚
 言自今以後凡有武臣消格合入兩淮數令者依武舉

宋會要 職官四八

人外其餘並當同文臣任子一例銓試其在選中方許
 注授兩淮縣令必須先恩武尉一任庶几稍通文學粗
 諳民事不至為民病矣從之 七年二月四日荆湖南
 路安撫司奏郴州桂陽縣昨被州寇殘破先差丞節節
 張志寧權縣令提管官軍在縣駐劄提督討捕檢來捕
 獲賊首其張志寧解罷職事請同諸司辟差從政部前
 衡州錄事參軍鄭必開充桂陽縣令并理縣治招集流
 徙候任滿與減舉主三員內職司一員本官去替止有
 半年其下次人雖已差從政即陳璠所是實格未準請
 定合其中催促早賜行下遵守詔郴州桂陽縣令任滿
 無盜賊殊虞與減二年應勘選人備一資材吏部施行
 四月八日浙東提刑兼知慶元府程榮奏四明屬邑
 大率瀕海而昌同一縣去州尤遠凡與高麗接壤是以
 為邑令者多不奉法稅租或至於重科公吏恣行於榜
 剋細民肆於羨糧往往借輸而莫訴正緣縣令多是選
 人未曾聞陞或無舉主或各舉無能無所顧藉發乞自
 彼專注改官人庶几知自愛重悉心撫字使海島生靈
 各安田里無有愁歎詔令吏部今後專注改官人其
 見任入且令於滿已差下入令赴部例行注授 九年
 四月二日臣僚言二廣氣候惡弱西廣尤甚今資格之
 合入縣令者必不肯深入瘴烟之地今欲使文臣之為
 令者不憚深入以惠吾民惟有減舉員以示激勸耳試

以東廣言之。隋州之長梁。與新州之新。皆許用。向
 祇常員。若狀改官。梅之程。辦只用一。刻南恩之湯。春滿
 考不用。舉狀。今率是文。臣之選。人注授。往往皆能。律已
 愛民。以希改秩。此已行之明證也。豈有行之廣東。而廣
 西最僻絕之地。獨不得。此為比乎。此觀二廣守臣。亦
 有以此為。祐氏五事之。賦者。融州守臣。趙善洪。乞以懷
 遠。邑令。比附。湯春河。源推。膏柳州守臣。鄭。肅。乞以。馬平
 柳城。洛容。比附。東廣。諸邑。推。賞。皆乞。量。與。減。員。廣。西。諸
 邑。合。減。舉。員。處。頗。多。如。象。之。武。仙。時。之。立。山。高。之。信。宜
 雷。之。徐。開。化。之。石。城。等。邑。皆。毒。務。重。蒸。民。生。靈。慘。尸。口
 蕭。疎。不可。不。擇。人。任。撫。安。之。寄。若。推。東。廣。減。員。之。令。以

卷一萬八千九百九十八

示。激。勸。於。選。人。恩。數。不。為。泛。濫。而。避。方。小。民。實。均。被。不
 實。之。施。乞。今。廣。西。諸。司。條。具。諸。邑。之。最。惡。窮。久。闕。官。去
 廉。中。上。量。與。裁。減。養。員。以。為。作。邑。者。之。勸。庶。幾。蘇。海
 無。告。之。民。稅。之。 七月四日。臣。僚。言。邑。令。之。職。最。為。近
 民。古。者。即。官。出。宰。百。里。本。朝。仁。君。尤。所。注。意。以。至。紹。興
 之。詔。旨。寺。監。丞。簿。改。官。未。歷。民。事。與。堂。陳。知。縣。就。道。之
 御。筆。非。任。監。令。不。許。除。監。察。御。文。凡。此。者。皆。責。任。之。不
 輕。故。除。用。之。亦。異。是。時。監。司。郡。守。仰。識。上。心。忤。察。邑。令
 而。無。上。下。不。相。恤。之。政。故。任。邑。寄。者。得。以。行。撫。摩。之。志
 二十。年。來。海。內。寔。有。不可。為。之。懸。未。赴。者。有。備。備。之。憂
 已。赴。者。有。獲。湯。之。嘆。臣。知。其。故。矣。敢。累。陳。之。如。案。細。察

卷一萬八千九百九十八

名。或。納。苗。米。舊。米。就。縣。納。者。今。乃。取。之。於。州。如。北。支
 驛。券。或。寄。居。祠。奉。舊。米。就。州。支。者。今。乃。移。之。於。縣。教。文
 獨。放。之。賦。後。令。承。認。民。戶。逃。閩。之。數。不。換。路。酒。課。無
 米。趨。之。助。令。加。賦。起。網。無。版。脚。之。責。令。自。措。買。積。年
 邑。欠。前。政。已。去。而。尚。須。帶。納。征。年。商。稅。差。官。監。收。而。又
 令。補。解。官。有。修。造。而。徵。賦。助。郡。有。迎。送。而。徵。陪。陪。以。至
 一。邑。之。內。有。縣。官。吏。胥。之。請。給。縣。兵。遞。鋪。之。衣。糧。乃。科
 以。不。可。催。之。賦。界。以。未。嘗。有。之。米。此。皆。強。其。所。無。者。至
 如。閩。郡。官。屬。諸。司。幕。客。每。於。職。事。皆。有。干。涉。年。例。饋。遺
 但。可。增。添。焉。託。夫。馬。惟。當。應。副。上。官。列。縣。排。辦。之。數。多
 者。或。至。千。餘。緡。差。人。下。縣。需。索。之。費。少。者。不。下。數。十。千
 如此。之。類。日。甚。一日。當。此。之際。強。徵。者。無。所。用。其。力。才
 智。者。無。所。施。其。巧。不。取。於。民。特。取。之。於。是。因。訟。事。而
 科。罰。其。初。數。十。千。放。至。于。數。百。千。用。歲。額。而。豫。借。其。初
 一。二。年。旋。至。于。五。六。年。料。取。竹。木。多。折。價。錢。已。輸。稅。租
 抑。令。重。納。推。肌。剝。髓。以。苟。目前。朝。暮。漂。漂。但。思。脫。去。豈
 復。于。愛。人。利物。之。事。少。盡。意。哉。乞。命。大。憲。選。有。風。力。入
 罪。以。諸。路。漕。運。使。之。精。加。存。訪。凡。部。內。屬。邑。之。不可。為
 者。究。其。不可。為。之。因。皆。許。邑。令。條。陳。利害。後。與。守。臣。詳
 悉。評。議。其。逐。縣。財。賦。實。可。催。者。令。照。條。限。催。理。解。發。其
 他。白。撰。案。各。一。切。罷。去。使。州。縣。通。融。有。同。一。家。庶。凡。邑
 令。得。以。展。布。而。民。力。得。以。少。蘇。民。之。

諸縣事務要劇者以京朝官或武臣幕職領 以上因朝會要 舊會要
分知縣及縣令為兩門今依神宗正職官志併為一門兩朝國史志軍
使兼知縣州令丞主簿封令丞掌字氏治賦平決訟訴之事主簿為之佐
尉掌盜賊傷殺令泰用京官或試銜幕職及三班使臣皆謂之知縣事又
有軍使兼知縣者凡縣各置押司錄事錄事佐史諸鄉置里正賦役州
縣郭內舊置坊正主料稅關竇七年廢鄉分為管置戶長主納賦者長主
盜賊詞訟諸類特副鎮都虞候同掌警邏盜賊之事有典以主文案所由
以役使皆無定數元豐改制其職職官志以上續國朝會要 太祖建隆
四年六月詔曰河朔石地魏為大名分治劇邑當用能吏近多換敗之政
殊味撫綏之方致通吾民以失常賦思慎於縣務特選士於朝行斷自
其心以重其事其以大理正奚嶼知大名府陪陶縣監察御史王祐知魏
縣楊應夢知水濟縣屯田員外郎于繼微知臨清縣朝臣知縣自與等始
真宗咸平四年五月詔自今三班使臣知縣不得以諸州衙吏及富民受
職者充六月以兵部郎中史館修撰韓授秘書少監知河南府洛陽縣從
所請也景德二年九月河北轉運使劉綜請令近臣連銜於幕職州縣官

卷之六十五

內錄舉堪任京官知縣者各一員俾知天雄軍相州管内劇邑真宗曰河
朔字字尤籍得人然慮舉官或致稽滯當俟銓司引對常選人察其有績
效無罪累者朕自擇之天禧元年十一月太常博士判三司度支勾院韓
庶言江南州軍五千戶已上縣望差京朝官知縣從之二年正月詔應臣
僚奏舉幕職州縣改授京朝官與西川知縣者知未有闕不得差權知縣
且與監當差遣 先是每授京朝官知西川大縣右未有闕即差權知近
地縣邑同候速闕或三五月即便移替往往以不終任考因循吏緣為姦
兼送迎煩數重勞於民故有是詔四月殿中丞黃吉甫言京官使臣知大
縣及萬戶縣令欲望不許差出除本州諸縣及隣縣公事即許更互就便
勾當從之 乾興元年五月仁宗即位未改元詔諸路轉運使自今因
事降充監當人不得差權知縣事時陝西轉運司差監酒稅著作佐郎魏
應權知華州蒲城縣故條約之 仁宗天聖元年正月開封府界提點諸
縣鎮公事李繼言畿內京朝官知縣自今請令大兩省及知開封府同罪
保舉如滿三年無私過犯公事幹集特與陞陟差遣至於諸縣簿射亦
許清皇官論薦者考有開等第量與權用詔審官史部銓令後送差人
元十一月十二日中書門下言近年諸處甚有大縣戶口極多公事不少

開官勾當審官院少得京朝官差充知縣深為未便欲令後於引見識事
官內揀選歷任中書引驗相度年甲精神取旨降勅令
帶本官知大縣乃就支與俸給從之 三年十月詔自今府界知縣有
年滿者從府司預奏乞降勅下清望官於見任官朝官內保舉進士出身
曾歷親民者充先是王臻等起請舉府界知縣至是遂改九月監察御史
陝西路體量安撫王公等言乞自今因奏舉改轉京朝官並差知陝西災
傷大縣候及成資方得依例四川陝西仍慮京官改轉者少縣分不治處多
欲乞於本路幕職州縣官內體量選差官權充詔陝西轉運使體量轄下
縣令知縣有不治處選其幕職州縣官權充當具姓名開奏當議降勅
指揮七年閏二月六日詔應河北河東廣內沿邊幕職州縣官等改轉京
朝官者今後並差充福建知縣八月知開封府王博文言府界扶攝中有
東明縣各軍民公事繁多或地遠黃頭路處衙吏全藉心力官員皆勾欲
望令審官院自今不以先後到院資次於京朝官內選差有主及歷任中
顯者勤績官員充知縣從之八年正月殿中侍御史張存言比部員外郎
知開封府劉汀知祥符縣李宗簡各條門地遂開即曹曹之舉於中才擬
其身於大邑乞自今開封府亦知縣依舊差館職及立朝知名者充自餘

卷之六十六

常流不在除按詔劉汀李宗簡候資替 景祐元年三月二十三日臣僚
上言乞今後知州赴任諸縣令任更不得離縣入呈牌即從之閏六月七
日審官院言在院候知縣京朝官不少欲乞今後有恩乞監當差遣道
者為會遠差注與當親氏一次從之 慶曆七年二月二十二日詔陳
留等九縣屯兵縣分知縣今後差朝臣候年滿得替如在任理斷軍民公
事別無侵擾如合入遠持與之地不合入遠持先次差遣六月詔天下知
縣非鞠獄毋得差出八年五月詔諸道非鞠獄而差知縣縣令出者以違
制論其被差官據在外日月仍不得理為考時權三司使葉清臣自永興
召還言所部知縣有訟牒他州而經數時不歸者恐假領之官不能盡心
職事故條約之 皇祐二年二月詔州縣信容城知縣自今罷差京朝
官其令本路轉運司舉武臣有才勇及曉兩地民情者為之三年三月詔
天下知縣縣令若差推勘刑獄及應副軍期或權繁劇縣須具奏開其開
慢處差及差而不奏者以違制論失論被差之官亦行責罰差出日月
仍不理為考五年十二月詔州縣轉運使言請升南州為懷化軍并三
漢入南川縣以朝臣為軍使兼知南川縣置主簿付各一員從之 至和
元年十一月詔湖南鄂漢洞諸縣其令本路安撫轉運司舉官為知縣歲

滿京朝官免入遠送人與免送以上國朝會要 縣令試街知縣太祖乾
德二年正月詔曰張官置吏所以為人吏或不循人將受獎故於近歲增
降明文如聞比來多有踰越奉詔以不謹致斯民之未康宜示申明俾
令遵守應諸縣令無事不得下鄉一唯建隆四年五月詔書從事仍自今
令錄簿尉並委本判官錄事奉軍等常切覺察如有不周公事概下鄉村
及追領人戶節級衙泰並宜刻罪以聞先是建隆中有詔約末令尉立為
條制故詔及之 太宗太平興國六年正月六日詔令長之任所以字民
百里之裁判自專一邑之德舒攸係朕深惟致理用洽小康而所司掄材
未能稱職况今封疆混一縣邑動皆缺員歷年未補銓衡則拘常調而不
擬州郡則緣下吏以為姦朕思其所長用立新制與其恨於資級不若使
以行能俾下位以東求令長吏而保舉且用試可以觀其材儻及報政之
期自有涉明之典宜今諸路轉運司州郡長吏於見任判司有清廉明幹
者奏舉當傳召赴闕引對授以知縣扶滿差其殿最以定陞陟 雍熙三
年四月詔常送人授知縣令錄者使以地望為資叙有犯亦同正官之法
淳化元年十月詔知縣令錄人未有試街並與試校書郎五年五月詔
曰令長之任風化所出故有不下堂而一境治兩換縣而善政行所宜躬

卷一百六十五見九

親字人不可嬰以佗務應天下縣令自今轉運司及本州並不得輒令按
獄刑獄監莞倉庫等事俾專厥職 真宗咸平二年詔吏部銓凡註令仇
一錄之內不得全用流外出身人 仁宗天聖二年正月詔諸州路軍自
今常留縣令管勾簿書催督稅賦及理指田詞訟不得差出勾當小可公
事及於縣鎮道店場務比較課利其令仇年滿雖准銓牒放罷若一縣全
然闕人未得出給解由須本縣不至闕人即許離任時諸州軍累官屬縣
令佐因年滿放罷及轉運司差往他處比較課利有一縣全闕官者故條
約之七年十月二十一日詔諸路轉運副使及知縣州府軍監朝臣武臣
崇班以上舉部內見任判司簿尉有出身三考無出身四考以上康勤幹
濟無賊私罪堪充縣令者除轉運使副不拘人數餘各一員仍須同罪如
未有人亦許察訪候有以聞即不得舉親屬及得管帶官有兩人奏舉
者送銓司候縣令闕就移如在任無賊罪有公私罪情稍輕及能區決
刑獄無枉濫催理稅賦不違擾本州府軍監具實以聞得替奉送日與職
事官再令知縣如有依前顯效得替引見特與京官仍逐任替回免送或
不應得此詔即候該奉送日且與知縣縣令其日前令錄並依資序注擬
判司簿尉內無人舉者如資考合入令錄人材書判稍堪精神不昏昧無

仍

賊罪者並依例注擬內前任令錄并初入人犯曾犯賊罪及私罪至徒者
銓司相度與注小處令錄如精神昏昧勾當稍難者取旨其已係及初入
令錄人內雖無人奉舉而歷任無賊私公罪三度以下情理稍輕及有勞
績者銓司相度人村書判堪預揀選者引見取旨已是令錄七考已上與
職官知縣不及七考與大縣令初入令錄者且依制與縣令符未升陞當
議依奏舉人例內常送人引見日特有恩旨者自依常例 景祐五年二
月六日中書門下言諸處奉舉縣令人數頗多合入闕少先降有出身三
考無出身四考舉令條貫之不行從之十一月二日流內銓言舉縣令
乞今後依前詔舉主人數外其間須得一員見任轉運或提點刑獄及知
州軍監官方許施行詔今後所舉縣令須舉本部內官仍於合入遠近路
分就移餘從之 康定元年十二月詔諸路轉運副使提點刑獄及知州
府軍監朝臣武臣今後舉縣令其舉主兩員內但一員現任本部一員見
任別路州軍許令保舉狀逐旋送銓置簿舉主數足依奏舉人例中書
候降下仰就近移注二年三月河北體量安撫使賈昌朝言流內銓條貫
諸處所舉縣令只差擬十五及二十十餘錢去處銓司見有十餘縣令
員闕甚眾豈可以縣戶稍少不擇字之官况今諸處差點到強壯人等

卷一百六十六見九

逐年進退丁口均量差役須在得人則民不受弊乞今後所舉縣令如移
十十條錢處權與十二十如差常送人即自依舊數從之六月七日中書
門下言自來舉縣令人訪問流內銓只是移住過滿見闕僻小縣分欲令
今後許指定縣分奏舉從之十五日詔舉縣令之法本欲試其治能而流
內銓選注過滿見闕僻小之處今所部指定煩劇或久不治縣奏舉之四
年十二月二十二日詔吏部流內銓進納綬官人舉縣令者須及五考有
所部升朝官三人同罪奏舉方聽施行七年六月詔天下縣令非鞠獄毋
得差出 皇祐二年六月詔舉官為縣令自今河北陝西轉運使副各
舉十二人提點刑獄各六人河東京東西南淮南轉運使副各十人提點刑
獄各五人兩浙江南東西福建荆湖南北廣南東西益梓利轉運使副各
八人提點刑獄各四人夔州路轉運使四人提點刑獄三人江淮轉運使
置使副各六人府界提點各三人知開封府并諸州府軍監各一人仍止
得舉所部官初同提點京西刑獄張易治替併舉十六人為縣令仁宗謂
輔臣曰縣令與民最近故朕設保舉之法今易所舉舉人多豈無干請之人
故今歲定之三年三月詔天下縣令推勘刑獄應副軍期權知繁劇縣方
許差仍須以聞事具如縣至和二年八月詔吏部流內銓臣僚陳乞子孫

當得試街知縣者自今並與注權初等幕職官以初官不欲臨治縣事也
以上國朝會要哲宗正史職官志縣吏字總治民政勸課農桑平決訟獄
有德澤禁令則宣布于治境凡戶口賦役錢穀賑給之事皆掌之以時造
戶版及催理二稅有水旱則受災傷之訴以分數蠲免民以水旱流巨則
撫存安集之無使失業有孝悌及行義開于鄉閭者其事實申於州激勸
以勵風俗若京朝幕官則為知縣事有戍兵則兼兵馬都監或監押丞掌
二令之職主簿尉佐理縣務而主簿專掌稽考簿書尉長追捕盜賊及檢
覆之事小縣不置丞或以主簿兼縣尉之職 治平四年八月神宗即位
未改元詔今後不許臣僚乞肯肉本處知縣差遣以殿中侍御史裏行張
唐英太子太師致仕張昇子增知許州陽翟縣昇舊家本縣半是親舊雖
使凡事盡公人以為疑有旨令今任成資與替却許就本處監當以便親
養因有是詔十一月一日詔今後京朝官知縣被移者如所移處闕限未
滿見任替人未到並令且依舊管勾未得離任十三日詔考課之法所以
練羣臣而覈名實也逐路監司與夫郡守之政既已科別其條具為令矣
至於縣令之職與氏尤近而未嘗立法恐非以愛育元元之道宜令天下
州軍各具所轄縣令治狀優劣以聞以副吾陟罰之意其條約令考課院

卷之九十一

詳定以聞 神宗熙寧元年十月二十五日詔開封祥符二縣令開封府
舉有出身經一任三考無贓私罪公罪徒以上曾有舉主三人者充從權
知開封府呂公著之請也三年正月二十六日詔今後開封府祥符知縣
亦許選無出身人及通判資序人權差十一月二十七日以鄆州司法
軍楊琪為丹州軍事推官知鄆州直隸縣今後更不差使臣從宣撫使韓
絳之請也四年二月五日詔江南東西荆湖南北四路知縣人自今連併
兩次作硬闕收使者今審官東院勘會開報本路許依七路條貫指定就
差或見任官滿無人願就即本院依例硬差七日詔諸路知縣闕候正入
人不就又無人差移見闕及半月外過滿闕二十日外八路見闕過尚及
差移五日外八路委闕無人指射及差移一月外並許親民監當無贓罪
及公罪徒私罪情理重者權指射差注與知縣請受候在院監當人數少
即別取旨二十三日詔利州路轉運司利州三泉知縣自今且從本司舉
官 元豐元年閏正月二十九日詔鄆州長壽知縣范規與堂除差遣以
縣水災而率民護城有勞也四月二十三日詔定州望都縣自今罷武臣
知縣差京朝官十月二十五日詔開封府界諸縣知縣自今差合入親民
京朝官三年五月二日御史范鎰言知開封府祥符縣唐發產病職事廢

他詔今提舉司體量六月九日上封者言乞精擇守令 上謂輔臣曰朝
廷惟一好惡定國是守令雖眾沙汰數年自當得人也詳見判知諸州府
軍益州九月十五日詔陝西河東次邊近襄州縣比自興兵之初守令能
於兵夫未還之間鑿鑿盜賊特為稀少鎮撫部氏各獲安居當議旌褒顯
擢職任詳見判知諸州府軍益州五年正月十七日詔開封府界提舉司
聞知管城縣陸宣職事不修體量事實以開初提舉司不安舉承詔即言
宣閣慢透疎事多道滯糾擿違事數條以應詔上批陸宣先衝替仍劾
罪二月二日上曰判史縣令治民為最近今之藩郡不過數十往往多不
得人則縣令可知也自今更宜精擇詳見知府州軍益州六年三月二十
三日開封府界提舉司言陽武縣尉權知縣張繹昨黃河漲水注縣凡七處
水決解身先勞苦率眾用命救護縣城公私以濟之不依常制權知本縣
吏部言張繹以秦舉縣令見待開封府界知縣法不許借注詔繹特改
合入官知陽武縣四月一日詔前知鄧州南陽縣曾阜知縣陳知純並
勒留在本縣同見任官催納積欠以提舉司言阜任內欠坊場河渡錢五
萬緡常平錢八百十知純任內欠坊場錢四萬緡常平九百十也六月八
日淮南轉運提舉司言知濠州定遠縣賈崇以體量愚暗不曉事差

卷之九十二

替自體量後親捕獲強盜四夥乞許令滿任除落差替從之閏六月十
九日權發遣提舉開封府界諸縣鎮范岫上殿言知雍邱縣向宗慈違法
劾奏上曰已逐之矣諸縣可攝者何人岫言奉議郎知考城縣孫載薄宗
嚴整稅課集通直郎知咸平縣朱勳未滿任而去民至今思之上曰未
勳亦有為廣西幹當者岫言趙高征安南等奏勳隨行上曰違慢者既斥
逐有善狀者復收權則官吏自然戒勸詔孫載朱勳中書省記姓名七年
六月二十一日廣南西路轉運司言民方通鹽稅錢和糴米其縣令佐雖
得正官交替乞並住給請受勅令催理候足日放罷從之納外欠不滿五
分即放罷 哲宗元祐元年十月二十九日戶部言欲乞巡檢知縣兼監
倉場當罰並依止監官法從之十一月二十二日吏部言准勅尚書侍郎
內外學士制兩員臺官左右司郎官諸路監司各舉公明廉幹材堪治劇
仍條合入知縣或縣令一員令吏部不依名次差充重法地分知縣縣令
差賊盜多有萬戶以上縣任滿委監司保明治狀作三等陞賞有任滿
酬獎者聽從之任令吏部考較等第以聞今詳立到考較等第其舊有任
滿酬獎者聽從之三年十一月四日三省言在京堂除差遣果有增
改而吏部缺少官多今裁定開封府祥符咸平尉氏陳留襄邑雍丘知縣

並中書省差大康東廣明考城長垣知縣並吏部差俸錢依在京分數從之五年十月十六日三省言通遠軍乞申乞添置倚郭一縣以隴西為名差選人充尉兼令簿從之 紹聖三年八月十三日詔開封祥符知縣今後差通判以上資序人四年九月十一日新知揚州程嗣恭言乞今後吏部差注縣令過有以資考入而無主簿處不許流外人充尉詔都司立法徽宗崇寧二年四月十九日都省言八路知縣等開雖係係八路轉運司使關差人緣今未前項置官去處並係創添欲並令吏部依條差官如一季無人願就下八路差注從之四年八月十九日前權提舉水興軍等路常平等事王敦言乞申明禁約應陝西諸縣知令除奉朝旨或委係軍期急切外不得以應副軍期為名妄有差出者以違制論從之 政和元年四月十二日梓州路提舉學事鄭宗言乞今後邠州提舉人不俾注邠縣令佐吏部勅會注擬官員差遣依條本貫開封府不注本縣諸州不注本州即河南京兆府鄆蘇州有產業者雖非本貫亦不注親民今臣僚所請令佐不得注邠縣令看詳令佐事權不同欲于上條內不注本州字下添入縣令不注邠縣六字從之二年四月三日詔縣令於境內親詣田疇勸諭勤惰以為力田之倡述職承宣度奉明詔即出鄉就見文老播

卷之六十一

七

告國家務農重穀惻怛愛民之意以十二事勸課農桑宜各遵行上副朝廷之意一曰教本業謂農桑為衣食之本工作之類乃是治未雖獲厚利而無本源故於本業切宜敬尚二曰興地利謂曠地有可以墾闢者積水有可以疏決者皆宜耕種使地無遺利三曰戒游手謂羣飲聚博放惰走犬游墮之事皆廢農桑為人父兄理當戒謹為人子弟尤宜遵導四曰謹時候謂農時一違諸事廢敗尤在所謹故耕以時則土膏種以時則苗秀斂以時則無禽獸之耗無盜賊之侵無霖雨之壞五曰誠苟爾謂耕欲執芸欲足則田土膏腴禾稼茂實蓋農事最為勞苦人易怠惰多致苟爾尤宜戒勉六曰厚蓄積謂財不安用穀不妄費穀有餘則農事實用有備七曰備水旱謂修固池塘以資灌溉開溝導洫以泄淫雨則旱澇無患八曰戒車牛謂牛為耕稼之本當務孳生况其功力最大尤不當殺九曰置農器謂農家器用缺一不可與其廢用修飾車服不若以財廣置農器十曰廣栽植謂麻麥粟豆果瓜蔬菜凡可以為養生之資者廣務栽種則自然農足十有一曰恤佃戶謂佃客多是貧民方在耕時主家有催舊債不已及秋收時以其租課充折債負乃復索租愈見困窮不辭離即逃走宜加以寬恤十有二曰無妄訟謂非理興訟致被追呼在官對定必費時日

以坊廢農桑甚為無益五月九日臣僚上言願特詔諸路監司告戒所部令丞掾於催科之前舉行法令究所以便民之方毋失期會使民艱於輸納毋繁文移督責以滋吏姦其有輸入以時民安而賦足於課最號為不擾者散特取一二尤者以聞少加褒擢以示旌勸若擾民長茲歲額虧闕尤無狀者即劾奏于朝議加典刑詔依所奏仰尚書省吏部限五日檢詳前後條令立為約束疾速徧行嚴終具陞黜官以聞十一月十一日權發遣河北路轉運副使侯臨言乞繫難縣令開官及六年以上如有人願授者候任滿無公私過犯令本州及轉運司保明京朝官與轉一官選人與減舉主二人改官詔依承務郎以上與減二年磨勘選人比類施行從之三年三月十七日臣僚上言訪聞士大夫之間皆輕縣令之選蓋太平感時人皆重內而輕外又縣令之任為最繁重惟科勸率民訟刑禁凡朝廷所行之政多在馬前日吏部兩選知縣察開久不注授者甚多以人皆輕之不願就故也願察縣令勢輕之弊議所以增重勸勵之法使人皆悅慕各思效職詔令尚書省措置六月十一日新提舉利州路常平事盧知原言乞抄令非綠學事及訟違不拘常制并部領本縣大役外餘雜拘拘常制並不得差出從之四年三月二十八日尚書省言勸會萬戶以上

卷之六十二

八

知縣昨於崇寧三年六月十一日降朝旨講議司措置並差承務郎以上至大觀四年七月內衝改詔並依崇寧三年六月十一日已得指揮施行其見任已差人許終滿今任七年正月二十八日左司員外郎陳揚庭言應諸路知縣有闕及一年以上者令吏部措置差注廢治縣得人政事悉舉從之六月二十八日詔訪聞度吉州管一十二縣見闕正官權官苟保不切任事氏受其獎仰轉運司限一月依格選那合人資任人差填訖奏九月二十三日新知宋州宋昭年言此年以來士多求俸免故諸路縣令例直差注然考課固有成法而有司徒為具文漫不加意臣謂宜因遣使採民謠察政事其治行尤異者不次陞擢去其不任事者以為勸沮詔令尚書省檢詳條令立法取旨施行八年十月十六日尚書省言河南府永安軍使兼知縣事自來吏部使闕差人緣應奉陵寢全藉有風力才幹人管勾即與其他軍使不同詔今後朝廷使闕差人 宣和二年十二月廿三日中書省尚書省言增修到諸繁難縣令闕本路無官可考若轉運提點刑獄司於罷任待闕官內選年未六十曾歷縣令無私罪疾病及見非得替人權不得差在本貫及有產業并見寄居者舊曾寄居處上條合入政和職制令衝改本條不行從之三年十月十二日詔濱州招安深州

東鹿縣令佐許河北轉運副使呂順浩踏逐有心力人奏差一次內京朝
官皆見任人或資湖道人替年滿開先是安順浩拘催州州縣學事司田
上租賦願浩言兩縣田土空閑無人承佃在縣令佐協力幹辦故從其請
也四年正月二十八日提舉判州路常平劉鑑言切見僻遠縣令多缺正
官類皆權攝苟且歲月豐已營私視公守如傳舍美暇究心職事勤恤民
隱乞二廣縣令見闕處盡行差注從之五年十二月五日判州路轉運判
官王敏文等奏縣令之職全要風力強勁不可以昏老任之近家吏部差
注六十以上之人伏望處分雖破格不以拘礙唯縣令乞差年六十以下
之人從之六年十月二十三日臣僚上言川峽四路差官之法令位不得
並差川峽路內地人多不願就故本路監司不免差官權攝所差官多
是川人有至三五年不替者其與破格差注名異實同欲乞應川峽四路
令佐內無應入人而限滿無本邑人就者許通注鄰路入度使注後稍廣
各得正官民不受弊詔可依所奏尚書省立法施行十一月十九日詔今
後監司審擇縣令並同共審擇委有治績連街保奏每路不得過三人召
赴都堂審察錄用如人材卓異可備除擢取旨引對七年三月二十七日
臣僚上言伏見川路縣令多是川人往往去鄉近便故舊干託且暮不絕

伏望川路縣令不許差注川人度幾有以杜絕干託騷擾之弊從之十一
月二十一日臣僚上言竊見福建諸州軍管下諸縣逐時非遇知州到任
內欲入州營私干謁即以稟公事為名將帶公吏入州往來動輒數日委
是有妨理民急務緣公事有疑依令只合申州與決即無專計知縣入州
稟覆之文欲望下有司立法禁止施行詔依所奏立法餘路依此 欽宗
靖康元年四月十八日知太康縣康國材知扶溝縣惠厚下知東明縣宋
晟能率眾守禦與政令入官五月十八日詔畿內縣知縣並皆成資關六
月二十九日判州路轉運判官張上行言本路定差官員並遵守熙寧立法
至宣和七年始有不許差本路人為縣令之制緣川州去鄉遠近不同且
如本縣洋州人指射劍州梓潼縣令則去鄉一十七程以本路人不該定
差若成都府路綿州人指射去鄉兩程却係別路人合差况祖宗八路差
官法令位不得并差川人續降旨令位不得差本路縣人闕防已備即
依祖宗八路差官法七月六日詔三省申明舊制今後不以堂除吏部人
凡初改官未曾實歷知縣者不許別除差遣以上續國朝會要 高宗建
炎元年七月十四日江西南西路經制使翁念國言准朝旨增置弓手小
縣二百人大縣三百人知縣兼領不知如何繫街舊法兼兵知縣有添給

食錢詔知縣兼管不須帶入街月給食錢三貫候創置縣尉到日罷二年
七月二十四日知常州周祀言防秋之時江令佐乞不許帥臣監司差
出雖朝廷除授差遣並許本州占留候來年二月以後方得離任詔依劉
劄與帥臣監司紹興元年正月十四日詔今後京朝官知縣闕次並令三
省選擇差除仍內外侍從官各舉堪充縣令京朝官二員中書門下省指
記姓名以次除授候有善政任滿陞擢差遣或犯職罪連坐舉官休休舉
法二月八日詔應知縣縣令今後不以其是何官司不得差出雖專畫到
許差見任官指揮亦不許一例指差仰守臣檢察如或違戾按劾以開被
差及差之者以違制論二年十一月十三日詔今後知縣闕官處只委本
州日下差本州屬邑丞簿權外巡尉場務闕下依舊法三年十月十三日
臣僚言乞自今伏官非出入假故應通簽而獨行者官司不得被受仍
乞申嚴典憲重行懲責監司守二按行覺舉詔坐條甲嚴行下今後如遇
差出或在假等事故並于階街下分明批簽五年閏二月二十一日詔自
今見任縣令未經交割離任以前並不許執從諸軍陣置及不得帶軍
中幹辦職事專委監司常切覺察如敢隱蔽重責以法六年三月二十七
日詔諸縣非有公事拘留平民或受訟輸納多端乞取及多收米麥制耗

造酒聚飲等令諸路帥臣監司按劾以開六月七日詔帥守監司今後縣
令屬儒不才者依法對移職污不法者依法按劾自餘並遵詔令不得橫
肆凌逼 從右司諫王縉請也 八月十七日詔四川知縣有不可倚杖之人
令安撫使置大使司依已降指揮先次對移開奏十二月二十四日詔令
諸路監司今後分上下半年開具所部知縣有無善政顯著及謬儒不職
之人申尚書省七年二月九日詔將寺監丞簿等任滿已改官人未應民
事者各與選擇堂除知縣一次十五日詔應堂除知縣並借緋章服供給
依奏判例支給任滿赴都堂審察如治狀有稱即與陞擢差遣內監司列
為治狀顯著者當不次除擢九年七月六日詔吏部日後縣令差文臣以
臣寮奏建炎以來始注武臣為害甚眾故也十四年四月七日臣僚上言
縣令之職比年類多偷惰每畏事繁無辭以卻遂於詞狀前預令人吏未
批有無少欠官物一有少欠則非特不為受理又且從而監繫非理阻抑
緣此一邑之內豪戶日益恣橫而寬抑之民日益困迫欲乞今後如有似
此違犯之人許令人戶越訴仍委監司覺察按劾從之九月十六日軍器
監趙子厚言乞詔諸郡守臣任滿朝見進對日各舉所部縣令一員命有
司覈實親加獎擢上上日所論甚善如所舉稱職特與推賞其或不當則

坐以繆舉之罰十六年三月二十二日詔龍州清川知縣依舊差置武臣
從本路諸司請也十七年十月十三日右正言巫臣言近年州縣間上下
苟且凡命令之下視為具文欲望申敷州縣將前後所降指揮編次成冊
置之廳事守令常切遵依如少有違戾即仰監司覺察按劾從之十八年
六月十三日上諭輔臣曰近布衣上書多言縣令非理科率朝廷自和議
以來未嘗有取於民可申嚴監司郡守常切覺察或有違戾即須按劾十
四日宰執進呈檢坐前後約束縣令指揮以令監司郡守常切覺察上曰
自今有作事過當或年老昏謬可並與官觀差遣度幾不為民害十九年
三月十六日宰執進呈前知復劉州時奏湖北縣令有久無正官者差本
州見任及寄居待闕官時暫權攝攝臣恐事曠闕吏緣為姦民受其弊伏望
應湖北縣令闕正官去處路之曲既無功過之書彼此相蒙畧無忌憚詔
申嚴行下應對具事實尚書省二十六年八月二日詔初改官及應理
知縣資序人雖有兩任如用縣丞作實歷親民者即依舊法須滿六年替
罷方許依條開選其選人任縣令候滿任無過犯與占射差遣一次十月
二十八日吏部言欲依臣察所請將治縣善最并七條之目刊印成冊凡
縣令授記即給付一本并將逐項治民條法錄板遍下諸路州軍及監司

等處行下所部縣分正廳令大字書寫板榜常切遵奉毋致違戾從之二
十七年七月五日詔縣令之職最為近民累降指揮治狀顯著之人令監
司郡守保舉世權如貪污不職即行按劾尚慮未能悉意奉行循習觀望
或扶清徇私舉劾失實可令學士院降詔嚴行戒飭二十八年五月二十
日詔昭州立山縣知縣破格差注縣令資序人任滿許依恭城平樂昭平
縣大觀等法北人循一資仍不依名次家便差遣廣南人循一資酬賞若
有考第舉主合該磨勘之人依法減舉主一員外更與減一員仍許破格
差注令錄資序人內京朝官破格差注人許依正格仕滿推賞如同日却
有本等人願就即先差本等人從本路漕司請也六月八日詔沿邊漢洞
知縣有係武臣去處自今降指揮到部日遇有小使臣指射此等知縣窠
闕並依格注經任親民人比附處轄馬通補專注識字人指許諸司及本
州不以有無拘礙選辟能吏上曰可令吏部具已差下未赴之人催促之
任未差去處疾速出闕如無人願就即下所屬辟差其尤係僻僻令速行
奏辟六月二十三日諭輔臣曰知縣員多朝廷難以一一差選有過亦
難盡察須資之監司郡守如治狀可嘉即與轉官再任或陞擢差遣廢可
激勵二十年十月十六日詔諸守令遇勸農不得用技樂迎送及宴會賓

容如違徒一年著為令二十四年七月十二日宰執進呈郡守縣令能布
宣德澤實惠及民有政績者令監司守倅保奏陞擢上曰或違官或陞差
遣庶有激勸如夫不保奏令御史臺彈劾遂降旨行下十二月十七日司
封員外郎王葆言郡守縣令民之師範而縣令則於民為尤親者也近年
以未監司郡守多緣好惡之私以更易縣令在法命官犯罪雖有實狀亦
須具奏方許對移今或謂有職污不法而對移者初未究見罪迹有不俟
奏稟而行者在法縣有繁減難易監司察令之能否隨宜對換亦必具奏
聽旨今或謂疲懦不才而兩易者所易之官未必循良亦有反為姦者
遇有闕令去處多差寄居待次之人夫寄居待次區區地勢以攝官必
無體國裕民之心至有竭倉庫以示私恩縱貪殘以滋己欲一邑之闕公
私因弊物論不容方為去計遠其去也特當揮令當官試書劄百字以上
方許依格法差注其四川二廣定差辟差沿邊溪洞知縣案牘依此施行
七月十四日左正言何濟言乞詔大臣擇天下大縣收其闕以為堂除公
選博采風績顯著之人以居其職假之服色優以廩給俟其滿秩特與甄
陞籍記姓名以待他日之用本部看詳今來臣僚所請擇天下大縣收其
闕以為堂除者將上件闕蓋歸朝廷則慮本部有員多闕少之患故依祖

宗故事過朝廷有選知縣乞下本部點取闕次供申取旨差除理作堂除
仍依臣寮所請與借服色支破發判供給候任滿如治狀顯著即與陞擢
差遣從之二十九年四月二十八日詔右迪功郎許狀差充均州鄖鄉知
縣以本路監司言杖久請京西人情乞不拘常制破格差注故也三十年
二月五日詔今後知縣係陞朝官即帶兵馬都監若宣教郎以下即帶兵
馬監押從刑湖北路通判王超也十二月十一日宰執進呈因知縣以備
儒不職事上曰知縣若非職私恣酷自當依祖宗兩易其任不理遺闕
茲為良法豈可不遵奉陳康伯奏曰不惟不成法兼紹興勅令所載亦同
以上中興會要 紹興三十二年七月八日孝宗已即位未改元詔兩淮
知縣除立定賞條外候任滿無過從本路監司保明與減舉主一員八月
十三日知元州秦果言盧陽陽麻陽三縣各接倭獠生界及接廣而係
水土惡弱瘴煙之地縣令任滿循例兩資今乞比照本州幕職官與改合入
官或止依判司任滿該磨勘與減舉主二員吏部勘當欲將三縣縣令依
見行賞格推賞如任滿得替應磨勘改官人任內不曾透漏贖贖五人以
上入界即與依本州判司減舉主二人不願減主者聽與循資從之 孝
宗隆興元年三月二十三日吏部言劄子乞令州郡長吏舉行對移知縣

不理遺闕指揮一州內在任官察可為縣者使之作縣令者詳欲將諸
州縣分繁簡難易令本州長史察其能否隨宜對換各取願狀具奏聽旨
有不堪為縣者亦乞依此各不理遺闕仍並申監司照會如對換不實
徇私意仰監司將長史按劾從之二十年十月五日廣南西路經略安撫都
鈐轄提刑轉運司言乞將化州吳川縣西鄉創置石城縣減吳州縣丞員
闕充縣令并增置簿尉一員選差小使臣及校尉年未五十人充縣令注
令錄以上經任人吳縣縣舊係京官知縣今欲改差選人縣令吏部勘當
吳川縣闕欲先差京官以上如無正格及破格合入京官即許通差選人
餘依逐司所陳從之十二月二十日詔吏部縣令案闕無應格人願就依
已即次申降指揮許破格差注一次乾道元年三月二十二日詔京官以
上任知縣權以二年為任二年三月二十四日軍執進呈御筆令後非兩
任縣令不得除監察御史辛執洪進奏察官陛下親權如必要曾輕兩任
縣令人恐應格上者少問其故對曰有出身人法許差教官故不應縣令
欲令有出身初改官人曾任縣令方許授教官不曾任縣令並令先注知
縣上曰極是庶幾有出身人皆知民間利害他日差除不至乏人也遂
奏曰合更下吏部看詳從之二十五日謂軍執曰兩任縣令方得為察

卷之五十五

官果可行否洪廷奏曰非不可行但報於應選縱有之恐其才未必可用
上曰若改兩字為曾字亦可然號令重於更易此法既不可破數年之後
不患無人也四月十六日吏部言看詳自今後非兩任縣令不得除監
察御史非曾任守臣不得除郎官乞著入條令下吏部照會施行從之二
十七日尚書吏部侍郎權吏部尚書陳之茂等言伏準御筆降下堂除理
實歷親氏知縣等事今議定下項一除職事官以上條朝廷選用人材外
今後除六院官須要曾經實歷知縣一任方得除授一今後教官及在京
監當主管尚書六部架閣文字等闕如係京朝官以上任上件差遣亦須
實歷知縣一任方許開陞通判或兩任內曾經作縣一任雖授別差遣並
與授理為兩任開陞通判官親徽廟承務郎以上開陞知縣及宗室換授
理親氏准此仍自今降指揮日為始並從之八月十六日尚書吏部侍郎
權吏部尚書陳之茂等言集議指揮內知縣除選人外其京朝官並以二
年為任立為永法今四川轉運司檢坐令諸知縣人川廣並三十箇月為
任本部未敢依本司專法亦未敢依集議指揮認令吏部遵依四川專法
施行九月十三日四川安撫制置使司言嘉州峨眉縣為兩縣今後許令
本路都鈐轄司同提刑司選辟諸練事合入資序人充逐縣知縣吏部

宋會要 職官四八

勘當嘉州峨眉縣為知縣雖是本地轉運司定差案闕緣並係邊縣欲許
令本路諸司選辟從之二十日中書門下省言勘會累降指揮令監司
守臣保明知縣縣令治狀顯著具姓名聞奏未見有一申到詔令諸路監
司於部內各舉三兩人許連街守臣於屬邑各舉一二人具姓名保明
申令中書門下省指記取旨致權如無聽闕十月十日試吏部尚書陳俊
卿言勘會近准御筆集議指揮改官人理知縣資序兩任內一任實歷知
縣方得開陞通判內有改官後曾歷兩任內雖不歷知縣却曾任知州軍
并監司差遣無得知州軍監司比之州縣責任尤重理宜泰酌本部未敢
擅便施行詔曾任監司守人依實歷知縣開陞從之三年六月二十五
日臣寮言知縣縣令若從銓部差注恐不得人欲乞擇繁難處並令堂除
稍重其選詔令吏部看詳今看詳應繁難處雖係部闕乞令堂除非繁難
處雖係堂除闕却乞歸部從之八月八日詔令四川逐路帥臣監司審實
繁難縣分保明中尚書省如本路自今應有見闕知縣令公共辟差經任
無過犯人一次申朝廷給降付身從臣寮之請也九月二十四日權尚書
吏部侍郎薛良朋言本部近承指揮凡注擬知縣縣令令赴都堂審察其
不才及老病者別注差遣或官缺朝本部遵守外有在外指射并移注及

卷之五十六

四川二廣定差奏辟人欲依舊法令本處知通精加銓量保明申部從之
十一月十九日詔今後京朝官知縣依舊法以三年為任從知瓊州李襄
之請也四年二月八日吏部言勘會四川因事到闕官甚眾本部節次陞
降指揮刻刷四川知縣開陞格法借注甚為通流繼而銜改謂與四川運
司定差空礙今來別無見榜不該又不訴借注則川士遠來無合入差遣
今欲借四川轉運司三年以上合入案闕榜令注授實可發歸四川又於
定差亦不相妨從之二月二十二日荆湖南路安撫使張孝祥言臨武宜
章深在溪洞水土惡劣人不願去欲乞今後如係選人在任俾歷別無益
賊即於合磨勘特減舉主二員京官轉一官庶有所勸從之八月八日
成都府路轉運司言本路一季所出知縣闕次不下三四處京官就集
不踰五七員各指射本等案闕破格輒無就者乞將本路京朝官知縣見
闕及過滿如已經兩季收使無本等入就許依紹興二十三年十月破格
注酬獎改官知縣資序未經任人次第二任監當有舉主人次道注選人
仍依差注縣令條格通注奏舉職官及職官知縣縣令并常調職官知縣
及應入縣令人所責縣邑不致曠員從之十七日成都府路轉運司言承
乾道三年都省劄子四川定差知縣縣令依舊法止令本處知通銓量保

明申部照會本司凡過定差知縣縣令依元降指揮並係本司長官躬親
銓量見行遵依別無衝改若列委知通不唯有礙元降指揮兼恐事不歸
一詔下成都府路轉運司仍依元降指揮餘路准此五年二月五日權發
達臨安府周宗言乞令監官知縣帶兼兵馬都監事如有盜賊庶有統轄
可以擒制從之六年正月十七日成都府路鈐轄轉運提刑司言已准指
揮仙井監改為隆州錄熙寧五年內陵州改為監將首平縣籍錄廢為鎮
今復還縣額乞將并研縣丞仁壽縣主簿並省復置縣令兩員從之二月
三日廣西轉運司言賓州嶺方遠江兩縣知縣簿尉承隆興元年指揮並
差武臣竊慮不曉文墨百里受弊欲乞知縣差文臣簿尉差武臣庶得利
便從之十一月六日教勸會縣令賢否係民休戚今貪贓者監司守俸公
然蓋庇民無所訴在法所部違犯監司知通失按舉者奏裁今後更失按
舉當議重行降八年正月九日四川宣撫使王夔言欲將夔利兩路京
朝官知縣無人願注闕破格差注令錄實資序以上及經任有舉主人如
無人許逐路帥司選辟從之五月十一日詔紹興府諸暨縣楓橋鎮改為
縣減本府酒官并膳軍庫官共三員用添令丞簿尉本處有義安鄉以義
安為名從轉運副使沈度之請也九月二十二日吏部言見榜知縣二十

卷之六十一

十一

名闕目今在部待次知縣資序四十二員欲借使五年以下闕一次從之
十二月二十四日中書門下省言臨安府錢塘仁和縣依開封府開封祥
符縣例并紹興府會稽縣兼掌權官舊宮堂除詔三闕依舊宮除餘繁雜
等縣係堂除者並權令吏部差注九年八月十四日詔縣令報因公事被
科罰百姓錢物者坐私罪放罷詳見知州門二十日權吏部尚書李彥穎
言照對乾道二年集議京朝官知縣以二年為任次年議者請復以三年
見今合入知縣人併集銓曹無以檢遺况中外京朝官無非二年何必獨
令知縣守三年之制欲乞依乾道二年集議指揮施行從之十二月九日
臣寮言乾道二年指揮實應知縣一任人方授通判乾道八年指揮初廢
勘改官人並須入知縣今有在任承務郎理監當資序三任通及六考用
舉主闕陞知縣資序人更不懸懸徑干通判幹官或除知州軍有礙銓法
今後乞令懸懸一任詔令吏部看詳申尚書省十二月二日詔龍州清川
知縣改差文臣尉兼簿改差武臣清川知縣舊用武臣不曉習文法故易
之從本路諸司請也 淳熙元年三月七日尚書省言沿邊知縣縣令縣
尉隨格通差文武武臣仍須識字依文臣法知縣縣令先本部銓量次
鄰堂審察方許差注其案闕并差注格法令吏部條具申本省湖廣慶經

盜賊縣道可以文武臣通差其案闕令逐路帥臣監司同共開具申奏候
到送吏部處置申取朝廷指揮其文武官歲舉武臣陞陞內將二人舉堪
充陞陞親民任使到部官有舉主二員曾應監當差考第及格人方許
注授知縣縣令從之 五月六日權吏部尚書李彥穎言昨降指揮乾道
五年待闕職事官已添差任滿之人可與堂除外任差道內有任滿已改
官人令赴部注授近發下堂除知縣其任滿初改官人更於部通注理
作堂除本部未承許借服色之文之依自來堂除知縣體例許借服色從
之 二年二月八日詔慶州登瀛縣令與比附慶州縣令任滿借資序
從廣西諸司請也 十二日吏部言欲將沿邊次邊知縣日後遇有本道
合出案闕依已降指揮通差文武臣四選同日出榜召官指射如同日有
四選官闕就即差京朝官次大使臣次選人次小使臣餘依逐選見行條
法從樞密院請也 四年十月臣寮言監司守臣中擇明習憲草長於在
事人歲舉堪任知縣縣令二員并有舉主人方許注沿邊次邊知縣縣令
如其間有習州法頗銓試律義或斷案若合格不拘內外差注知縣縣令
候任滿無缺闕依文臣例與陞陞副差道從之十年十一月詔如文武臣
指射先注武舉出身人從本部長資銓量說申樞密院審察 十一月二

卷之六十一

十一

十七日吏部尚書蔡洸言承務郎以上官前任知縣或縣令已任滿偶緣
替人未到因改差或避親丁憂罷任請依得替罷到部收使陞陞名次恩
例從之 五年九月十六日執政言先降指揮極邊次邊知縣元差文臣
處並通差文武臣昨來王佐所申武崗軍統領知縣案闕舊係專差武臣
今亦乞令文武通差從之先是湖南帥王佐按武崗軍統領知縣武臣
葉遠驛投任人受職至十九百餘貫乞重作施行上曰且放罷令取勘何
如王准等奏曰任人畏懼官司若置獄取勘追逮者眾或至騷擾生事葉
遠驛授職為帥臣所劾自可便與行遣上曰可降三官放罷准等曰此
關舊係帥司辟武臣上曰武臣多不曉事記得准上及四川闕外諸縣許
通差文武臣卿等可理會將上至是故又及之 四年四月二十二日詔
賴州瑞金知縣張廣令吏部依淳熙三年八月七日指揮先投通判理作
堂除以江山路轉運副使錢佃等言瑞金與汀州為鄰兩界之衝盜賊盤
踞追捕之速則竄入他境自廣到官嚴立保伍機察姦細詳盜屏跡昨茶
寇自興國抵瑞金不能三十里而先事有備民賴以安乞賜旌擢故也
七月二十六日詔吏部將廣南養判知縣案闕破格曉示滿半年以上無
官願就具申都省行下逐路運司使闕差人若逐路再滿半年又無定差

到官本部再行破格出閣召官皆射如本部再破格曉示滿半年又無官願就其申朝廷施行從吏部請也 五年正月二十四日詔注擬知縣縣令並令吏部精加銓量乾道三年赴都堂審察指揮吏不施行 六月四日詔郴州宜章知縣雷深特轉一官候再任滿日取旨陞擢以吏部侍郎李椿言本縣有召募二百人在縣置寨恃強難制深撫馭有方故有是命 十二日臣僚言諸州知縣不宜注授恩榜補官之人如係極邊知縣縣令雖許通差武臣仍要銓量其人才術幹略及能兼通法律方得注授其餘次邊知縣只令專注文臣詔吏部措置申尚書省吏部言武臣知縣縣令除武舉出身及試中七書義或已試中斷業人許依已定法條差注外其不曾經試中人見係親民資序有舉主二員依小使臣呈試指揮添試斷業一場仍止試一道問日少立條件比文臣銓題一半內有能文願隨文臣銓試者召保官二員候銓試收試其四川亦合依此令赴制置司附試次邊知縣謂如淮南路揚泰真舒和黃蘄州高郵無為軍京西路房州湖南路全州湖北路德安江陵府復州荊門軍利州路興建州雖是次邊即與內地州軍事禮願同欲依臣僚奏請差注文臣其恩榜補官人若年五十五歲不許注授知縣案開雖破格亦不許注授縣令上謂輔臣曰措

卷之萬六千五百九十九

十七

置恩科甚當向未一半文學可以出官今止三之一耳若便限以年則為縣者絕寡矣於是詔悉從之內次邊縣道許通差武臣仍依極邊武臣知縣格法施行 十一月三日詔監司郡守自今以往縣令苟無大過不得以私意輕易去留遇有闕官去處一依甲令只令以次佐縣兼攝以臣僚言今邑宰有為監司郡守不樂者論令請祠尋醫而去却委羣僚攝事縣庫帑卷而去故也 十四日工部郎官楊傑言廣西之盜已殄亡命選曹邊選縣令勿注推恩得任兩舉權攝正攝補官者上謂輔臣曰縣令最為近民事何以攝官為之可令吏部詳議以聞既而吏部言在法知縣縣令並注已改官及經閣選有舉主考案人其推恩得任比至經任閣選往往年已六十近降指陣已不許注授知縣案開即無許差注攝官條法其廣南東西路攝官檢點皇祐大觀紹興條格已是詳備目今廣東合補正額待次攝官各二十五人共一十九處案開廣西正額待次攝官各三十人共三十五處案開除海外瓊州樂會文昌萬安軍萬寧陵水昌化軍宜倫縣或是令閣有以主簿兼縣事外其海北並係場務監當即無縣令案開今乞下轉運司照條不得將不是闕官闕次欺差攝官及不得因所攝之官就兼攝其他職事如違許諸司互察御史臺彈奏從之 七年

正月十五日樞密院具到審察武臣知縣縣令格目 一知縣縣令注經任有舉主闕陞親民人一注年未及六十無疾病人一注識字能書曉文義人一注不曾犯賊若私罪情重人一當官試書判二道從長出題一審察臣各具已見利便劄子三兩件投陳詔吏部先次銓量如應得令來立定格目即具申樞密院審察餘依見行格法九月二日詔四川知縣縣令候二年闕官方許辟差以新知劄州張真言四川奏辟知縣縣令之弊欲令三年無正官去處方許奏辟一次趙雄等奏擇縣之優與處辟差誠為未便上曰諸司各私其親舊占了村縣豈容如此故有是詔 十七日知南劄州沈維言自今知縣須候成資方許監司列薦上謂輔臣曰知縣未及二年功効亦未顯者難以舉薦可從之八年六月十八日臣僚言京官曾任知縣因廢老昏惰遭監司或遺棄按罷即係停罷未成資任若縣丞與幹官等又係選闕格不應入乾道九年四月指揮除建康荆南平江紹興府明州簽判外其餘州軍簽判許依格注授為詳知縣以廢老昏惰雖縣丞幹官俱不許入沈簽判比之縣丞又為緊切至如小處簽判例無通判尤為優異乞令本部將曾任知縣因廢老昏惰遭罷人且與注授縣丞一次候縣丞任滿別無過犯方與注授簽判認依舊法差注 九

卷之萬六千五百九十九

年正月五日詔郴州貴陽縣令本路帥漕縣令量訖方許赴上如不堪倚仗別行奏辟從新知潭州李椿請也 十五年五月二十三日詔賀州富川昭州立山知縣二闕行破格定差初入官注判州司簿尉人一次賀州臨賀廣州番禺韶州曲江廣州南海連州桂陽知縣五闕令本路運司昭應格法定差應入縣令人一次英州真陽欽州靈山貴州鬱林柳州洛容縣令見闕照已降指揮下本路破格定差一次如同日却有本等人願就先差本等人以臣僚言二廣縣令多攝官無所願藉故也 十一年五月一日吏部言京官在法理知縣資序人須實一任滿方合理當實歷其注文稱若在任未滿二考改移或尋醫侍養並不許理為一任即兩考實歷便合理當一任今未承務郎以上官理知縣資序人授知縣差遣在任已成二考為因丁憂罷任之人服闋之後再行參部緣見今知縣以三年為任本部却將似此之人作不曾實歷知縣一任使令止注知縣差遣顯是礙前項條法今欲將京官任知縣在任已成二考不因罪罷因憂罷之人即照應前項條法與理當實歷知縣一任從之十二年二月二十一日臣僚言諸縣收支如版帳錢物等皆知縣自專而丞或不預簽押其常平倉等通簽河渡等錢雖縣丞通管出入之際易為欺弊乞自今諸縣應干

收支必使丞佐等通發其縣丞所管財賦則必使知縣檢察將未如有以
職獲罪並量輕重罰從之 七月二日知贛州趙善佐言乞將本州安
遠龍南知縣二闕通差選人從之以上孝宗會要 紹熙元年五月二日
知贛州鄭汝諧言龍南安遠兩縣最為煙瘴之地自裁減賞典之後無人
肯就照得惠州河源縣令只用舉主兩員改合入官今龍南安遠去河源
縣界止二三百里欲乞並與減舉主二員或職司一員如注京官知縣與
轉一官度早得人管幹縣事吏部欲將兩縣如係選人注授候任滿無過
犯從舊法任內有舉主三員與改合入官龍南縣如係京官知縣於新格
減二年磨勘仍占射差遣一次上安遠縣於新格減三年磨勘仍占射差
遣一次上乞各吏與減一等磨勘從之 二年七月二十一日吏部言漳
川路逐司審度到渠州大竹鎮乞與興復為縣於流江縣分丞一員為大
竹令移在城駐泊兼射其流江知縣却改為令委是利便本部得即不
聲說有無主簿及夫竹鎮酒稅合與不合改為大竹縣酒稅乞再行相度
詔依諸司保奏到事理主簿一員仍令注泊兼其酒稅隨縣名改正 三
年七月七日宰執進呈吏部勘當到贛州龍南縣難以廢罷留正奏云龍
南有庫舊米只用兩紙文字所以有人願就後米賤則賞典幾盡故多闕

官上曰豈可有無賞與益復典賞以上光宗會要 嘉泰元年五月二十
六日臣僚言立國之本在民係氏之休戚者最切於州縣使為州縣而上
下相濟有無相通均節之利歸於公家安俗之福及於田里則王澤得以
下宣無復嘆息怨恨之心矣今州不無縣縣不無民乞戒飭州縣毋得循
習交相規奪以貽民害俾上有均節之利下有安俗之福從之以上寧宗
會要 淳熙十六年四月二十一日四川安撫劉置使趙汝愚言四川知
縣縣令內除合差選人并沿邊縣分通差四選官外有專注京朝官知縣
去處並係繁劇大邑人無正官兼京官員闕所在並以三年為任惟川蜀
獨專法止以三十箇月解替每任之縣較之內地常少半年照得近降指
揮四川改官止以十五員為額本司目即節次放散過選人改官已換
排積下淳熙十七年十八年員數見今四川京官知縣闕多在部京官合
入知縣人絕少乞將已經本司放散過四川選人改官從名次專令注授
京官須入知縣闕一次仍乞今後京官知縣並以三年為任滿後之
閏五月十二日權吏部尚書顏師魯言知縣近制並以三年為任今或以
二考緣故而罷若許其參選與理資任謂之曾歷親民何以為作邑者之
勸吏刑部看詳知縣奪醫多是在任有公私顯過監司郡守未欲按治勒

令尋醫今滿年到部却與三年知縣無過人事體一同委是不均合除丁
憂人外餘並以三年為滿任在法應避親者期親並罷餘依限陳乞對移
應入闕其任知縣人若在任成考以上親避期以上親者當日便合解罷
即與其他所謂親戚者不同仍許理為實應知縣一任若在任不成二考
或作緣故陳乞避親者即不合理為實應知縣一任從之 八月十一日
臣僚言近年應改官人須要作邑不材之人貽害百姓在法諸縣有繁簡
難易監司察令之能否隨宜對換仍不理道闕又教諸監司以繁簡難易
察換縣令而私徇者以違制論乞申明上件指揮今後所在知縣委實才
力不逮者從本州具申監司或監司自能未訪即行公共商議不拘縣之
小大擇人兩易他日到部並無妨礙其縣令亦依此施行則能否各當其
任而氏得撫字矣從之 十月三日詔秀州華亭知縣未有京注授令漕
臣同守臣於京官選人內公共選擇一次理作堂除於是兩浙漕臣潘景
珪選擇承直郎前江南西路運幹楊潛舉主考第今已及格乞先與改合
入官差充華亭知縣理作堂除候任滿別與選擇從之紹熙三年七月七
日吏部言江西提刑鄭湜等相度贛州龍南縣難以廢罷今欲從諸司所
申照本縣民庶所請擇地勝處易置縣治其合得賞抵依舊格如無人願

就本路監司同本州守臣選擇從之 二十四日吏部言潼州府路諸司
奏相度到秦州南溪縣新與移潼關山三里到隸宜賞縣以便宜戶輸送
等委是經久利便照得近制緣邊京官知縣並通差選人南溪縣舊注京
官近改官人多不願就今若將三里撥隸宜賞之後若無京官願就即通
差選人從之以上光宗會要 慶元二年九月二十八日兩浙路運副使
師華奏管下台州黃巖縣比之台仙居寧海諸邑地界廣闊戶口繁夥幾
及一倍詞訟紛紜稅賦浩繁難治自淳熙十六年之後吏部止是差
注選人乞下吏部今後黃巖知縣並注京官從之 三年二月二日詔四
川今後不得違法抽差知縣縣令有敢抽差者經營求抽差者悉重真典
憲其抽差過月日並不理為在任諸司互相糾察有敢隱蔽令御史臺覺
察以聞併與坐罪仍立為令甲以臣僚言四蜀縣令知縣違法抽差甚眾
到官未幾即謀他徙大抵非貴遊之子孫即高談之士往往憚煩不肯
肯就迫於合入姑為一未委而去之不過附之佐官而已佐官既非本職
豈肯竭力盡心上司差去抽差亦難以嚴詰峻責運月解悉不能辦故
州郡拖欠總所有至數十萬緡而本州官兵月給有拖欠下累月者此則縣
令抽差之所由致也故有是命 四年正月二十四日臣僚言乞申嚴乾

道二年淳熙元年指揮令吏部常切遵守應理知縣資序之人須要實歷
知縣一任方得注授通判如不曾實歷知縣者並止得注知縣仍令三省
凡於堂除之間須以體國為心所有京官出官未曾作縣之人並不得與
通判差遣庶幾法意均平人知奮勵仰副陛下愛撫黎元之意從之
九
月七日詔沿邊武臣知縣今後依銓法差注以監察御史張巖言邊縣事
體與內縣不同內縣所長者民事而已邊縣自邊防之外兼主民事必有
通才乃能稱職陰與初政戎馬方息朝廷欲存撫復業之暇兼為守衛之
計以防南牧是以通差武臣亦時良法也在法沿邊注武臣知縣須開陞
親民資序有堪任知縣縣令舉主二員赴部選量日長或出題試書判二
道試中者申密院審察之日又令其已見利便三兩事惟武舉與試中七
書義及斷案人免書判其立保薦銓量之法嚴密如此豈容泛進自後循
襲漸虧法意大小使臣粗有資序中堂即得邊邑既開其端抱虛者紛至
皆援例而前以求倖恩初無練歷之能輒冒民社之寄是以數十年未遇
縣未聞政績顯著者正以保薦銓量之法姑亦文具而于堂者又得以泛
進故也自今沿邊州縣並令吏部先差文臣次差武臣一依銓法差注其
武臣須加嚴保為選量之法舉主二員並要於歷任處監司帥守薦舉方

理為舉主庶幾熟知其人有才通可任縣奇者至於銓量之法亦當審察
其才能毋為文具自指揮之後更不堂差武臣縣令現任者委監司帥守
體量有不堪其任者即申朝廷與祠祿理作自陳如此則邊縣不至於用
不練歷之人以為民害而邊防綏禦之計亦庶乎得人矣故有是命
十一月十二日臣僚言凡今之為令者徒知簿書期會之為急生財修繕之
為功催科政拙者指為愚人凡事操切者目曰能吏聽訟之事置而不問
字民之效邈焉無聞乞戒飭監司守令今後論薦知縣如其廷無滯訟邑
無冤民訟訴不至於上司者始可刻為不得徒以財賦為急如或徇私行
權淹延民訟讎異至多者並從按治施行從之 六年正月十七日臣僚
言堂除知縣自來祇是錢塘仁和會指三縣緣係行都附郭并置官去處
事體既重特加優異昨來有就部中注擬卻黃緣理堂除遂致濫且啓
僥倖猶是就部注擬之後方敢陳乞近來又有大僥倖者名次未當注擬
徑於朝廷陳乞下部直差攬奪他人當得之闕遂使銓注之法自此而壞
堂除之例自此而創乞特降指揮除前三邑依舊堂除外自餘知縣闕並
令赴部依公注擬仍不許注擬之後乞理作堂除從之 嘉泰元年二月
十七日臣僚言廣西一路諸縣縣令少有正官若無以次官處多是於他

州別縣差官權稱甚至差寄居待闕右選備官多者一年少月數月候去
起未志在苟得職事廢弛克枉莫伸間有貪夫培剋自營則一意聚斂席
捲而去恬不顧恤於是縣益廢壞至有一二十年無敢注授者其間有水
土惡弱風痺至重去處加之經久權柄事皆廢壞檢照津照令諸南宮得
替該職官循資酬賞者如考第合磨勘與減主一員又令諸廣南縣令仕
滿該改官應減舉主者更減一員竊詳法意廣南縣令任滿有循資酬賞
改官之人自合減舉主一員然比數以廣西一路縣令任滿到部未聞有
用舉主三員得放行磨勘者乞行下廣西監司帥臣刷具本路諸縣有水
土惡弱累年無人願就去處斟酌輕重分作三等同街結罪保明具申朝
廷候到送吏部照福建廣東西路見行格法將願授知縣選人隨其地上
惡弱輕重量減舉主申取朝廷指揮行下本部照應出闕任必要實歷
三考方設賞典從之 二年二月十二日殿中侍御史林采言縣令字民
之官於民最近得其人則百里受福非其人則百里受禍不可不擇也夫
作縣者當以十二事為戒自己不貪財子弟不與政官物不預借公事不
科罰保正不催科戶長不代納簿鈔不閱銷稅苗下失割公人不下鄉推
吏不為獄差役不徇曲推排不為濫凡此謂之十二事作縣之善固不止

此照為縣令之至要若能行此十二事其縣亦治其訟亦少乞委諸路轉
運司出給版榜行下為縣各揭於廳事之左使凡為縣令者朝夕觀省然
後監司帥守擇本部縣令之能行十二事不掛民訟者任滿之日得以名
聞擇其尤者特加激勸有一違此即行按劾重責與懲從之 七月十三
日殿中侍御史林采言今日之為繁難大縣者宜有以勸之與
按劾彈奏任滿批書見得委有道闕從吏部具申隨輕重責罰仍乞照舊
法應作縣人除丁憂已成二考計理為一任外餘並過三考於清如有實
避親人即踏逐一般闕次對換如一月無對換即到部別注知縣據及三
考元經按劾論列人雖已改正亦不許通理考任須實歷三考無道闕方
理為任如上述作縣不滿及有規避作縣人內不得為院轄職事以上官
外不得為通判幹官之屬所有日前曾任本州知縣人不許堂除本州通
判如已得通判人許與一撤差遣人兩易滿一月後與堂除列州一撤通
判其在吏部乞依本法從之 四年三月二十日知英德府部之綱奏
乞將二廣諸縣久無正官注授者今吏部四選道差或四選中又無注授
今監司帥守審度文武中廉慈惠者奏辟充填然後考核否臧嚴加點陟

從之、二十八日中書門下省言吏部改官人合注知縣差遣緣向年限出闕是致注授不便詔令吏部將應于知縣察闕不拘年限並令曉示從便注授一次、十月二十八日臣僚言竊惟銓曹之法莫嚴於注擬注擬之官莫重於知縣而京官任子皆自兒時奏補多有虛增年數冀速出仕竟更一任憑藉勢力干圖薦舉二任即注知縣而去未嘗更練不習法令輕任妄作無所不至殊不知民社所寄簿書之義委獄訟之曲直財計之登耗雖巧心敏手處之猶恐力不暇給今乃以年少未更事之人處任則繁鮮不暇事乞自今後京官注擬知縣一遵祖宗格法必兩任有舉主而後注授仍照鹽場軍國體例並注年三十以上有舉主人在任者且令終滿替回依舊任縣格法注擬官簽判差違不許即求通判已注未上之人並令赴部聽別改注庶幾舊法不廢而少年者得以養成遠業從之、開禧三年二月二十五日臣僚言今兩淮郡縣經創殘一旦欲使安某以還舊貫誠為不易使委任得人以至誠惻怛之意思治圖終勤於朝夕則成效可必今見闕縣令去處須從帥守公選可與共事之人辟置在任隨縣劇易專以招集戶口多寡為資格之高下或與改秩或減舉員或與陞擢稍不勝任者復許其便宜効罷如此則上下相孚而規策歸一臂

卷之六十一

十一

指相應而後先不察人人爭欲以績效自見從之見任知縣縣令令監司帥守從公審實內不勝任之人取旨與祠祿仍一面還辟承替、嘉定元年閏四月十二日刑部侍郎四川宣諭使吳獵奏朝廷嚴頒入之令凡改官人必須作邑所以重民社抑僥倖誠良法也然以四川觀之知縣之闕有餘而改官之員極寡每歲所故川班不過一十五員分為四路銓注逐路不過得三四員以故知縣常有見闕去處有司不免破格差注或奏辟選人及小使臣或簿尉監當兼權或寄居待次官攝事之下四川轉運司許令改官待班人一面注授合入知縣差遣如有見闕先與出給就權赴官候班到日與降付身仍將就權回用通理三考之任從之、三年四月十九日臣僚言乞明詔內外自今治郡有聲者必須任滿方許權用改官人雖曾受辟候任回須管依舊作縣從之、四年二月十一日詔令吏部將應于知縣察闕不拘年限並行曉示聽改官人從便注授一次、六年正月二十九日部省言吏部改官人合注知縣差遣緣向年限出闕是致注授不行詔令吏部將應于知縣察闕不拘年限並行曉示聽改官人從便注授、七年十二月二十日臣僚言近歲以來知縣被罷之人往往即求改正既得改正即求通理彼其被罷之時若非臺諫彈奏即是監司郡

守按劾不曰職濫則曰恭酷昏謬者也使其一時所論不能盡實為之改正亦合使之更歷三考以驗其才否奈何復使通理前任曾未幾時而遂脫去乎且其心自知日月不多更不思為久計民何望焉又其通理之人類皆急於見次不問繁難久廢之縣冒昧以前臣愚以為今後任知縣人如是以理法官法許通理自如舊法外其餘以罪罷罷之人縱經改正不許輒求通理須管任滿三考方得改去雖法許通理之人亦不許注授繁難見闕去處廢幾獲戾之人勉圖後效以自贖詔今後作縣以罪罷之人縱經改正內已及一考以上者須再滿三考其已及二考以上者須再滿二考方聽理為知縣一任、九年正月二十五日觀文殿學士知潭州安丙言潭州屬縣凡十有二相潭瀏陽攸縣三邑財賦民訟最稱繁夥而所注乃選人湘潭攸縣本是注京官瀏陽亦是京官選人通差往往中間人憚繁劇不樂注擬尚左因無人願就遂作破格闕侍左並注選人如湘鄉相陰益陽皆為中邑見注京官豈有攸為上邑湘潭瀏陽亦中邑乃一向注授選人不惟失當未立法之意且選人資望既淺同官未必協力吏民率多玩視今若得京官注授庶幾資望稍重可以復振兼三邑舊來本是京官察闕乞仍舊差注京官外有善化寧鄉兩縣近來戶口亦繁而善

卷之六十一

十一

化又係附城亦欲通注京官如一季無京官願注邵關侍左通注選人庶幾事任稍重不致負聖朝字民之責從之、二月三日臣僚言天聖中近臣保舉知縣必改三年無賊私過犯特與陞陟中興以來隨時因革而京官縣令率以三年為定制比來此意寢失到官未半載民瘼猶求而未究教令僅敷而未決已多端求為再考避親計於是股民膏血厚自豐植結吏延譽希進交遷斯民愁嘆一不逞恤安望其盡心摩撫以副陛下為民設官之意哉乞考天聖之常憲遵中興之成式特降指揮自今京官知縣必以三年為任到任已及二年不在避親之限或一考半以上以理去官許陳乞填補二年著為定制如有違戾許御史臺按劾銓曹注擬帶務遵守如是則人無倖心各有固志百里得人而元元被惠矣從之、八日吏部奏廣西經略安撫司言靜江府古縣令素來無官願就今乞將古縣令於街上帶兼兵馬監押文臣比附龍南縣令任滿循舊減舉體例例武臣比附邑欽沿邊都巡檢鳳州河池知縣授訖得替減磨勘陞名體例乞乞詳酌立法今後靜江府古縣令任滿無遺闕與循一資占射差遣如有改官舉主三員與改合入官付教令所本所照得古縣令係是四選通差察闕上件指揮止該載選人酬賞及武臣依所乞比附所是京官

注授上件差遣卻未有任滿推賞明文乞送吏部恭酌比擬合得酬賞本部照得古縣令任滿推賞選人循一資與占射差遣改官舉主二員所有京官昨來照條比擬將選人循一資占射差遣一次唯是選人減舉主二員京官不用舉主別無條法可以比擬今恭照賞格如願州龍南縣舉主人縣令循一資占射差遣一次減舉主三員京官知縣轉一官減二年磨勘即係共減磨勘六年除選人循資占射比折京官三年磨勘外所有舉主三員約減三年磨勘今古縣令減舉主二員若京官比擬龍南縣賞格合減二年磨勘緣龍南條風土惡弱去處比古縣利害不同欲與減一年磨勘共減三年磨勘仍占射差遣一次所有占射差遣京官上所得從條合換次等減一年磨勘即係共減四年磨勘委是輕重適中從之十月十七日詔天水軍移就天水縣舊治置天水知縣兼本軍判官兼司法如係有出身人即兼教授今四川制置司選詳一次 十二年正月七日臣僚言乞明詔吏部凡知縣以罪罷斥去許注中下之縣雖使詔赦只許注上中之邑其紫望之邑雖無同射之人亦不許差注所有通理一節亦必遵照條例施行從之 九月二十七日臣僚言縣令之職樞子催科號為繁劇而沿邊諸邑亦非內地比射曹之官所資彈壓而沿邊諸邑亦

卷一百六十一 二十九 二十五

非內地比豈容輕異乞令吏部左右選應文官注授沿邊知縣射差遣須年六十以下之人其六十以上並不許差注度幾官使得人事功易集從之 十三年四月十日臣僚言竊見朝廷創制衡州鄱縣郴州桂東資興縣正欲令佐得人以安百姓銷患于未形近來多是經營差出或占留諸司簽聽其本職卻別委官暫權多是差恩科或右選雜流之人緩急不可倚仗殊失創置官之意乞下湖南帥臣監司自今為始新創三縣並不許巧作名色差出別差權攝仰御史臺覺察見差權攝人日下還任廢幾三色俱有正官照得三縣令佐俱要人併乞下吏部不許注恩科人巡尉只許注武舉人不許注右選雜流人從之 七月三日臣僚言當今作吏之難莫若近代之官於民尤近者作縣是也縣無劇易限以三考官早責重行志實難惟求無愧於心庶可少寬於百謫然而才品器局人固不齊其兼其責其誠其否清誠不可泯滅官邪所當糾繩於是按判之法行焉問曹罷命未忍棄捐庸亦寬復許改正俾勉圖於後效以自贖於前愆於是通理之法行焉而近之通理者類以了債為言苟焉考之計於是建議者以為罪罷之人縱經改正不許輒求通理內已及一年以上者須再滿三考其及二考以上者須再滿二考方聽理為知縣一任乞

下吏部任知縣人已歷一考以上為臣僚監司郡守論罷非實因贖監條酷曾經追攝伏辨情理深重顯者之人與照條除詔罷考許令通理從之 九月二十九日臣僚言臣聞王一邑者有知縣有縣令邑之大者付之知縣邑之小者付之縣令祖宗之法自入仕以來已及三考或得諸司令狀則許之注擬縣令已及六考者或舉狀及格則許之改官作縣此固一定之法也然所謂令者其責重而職勞與知縣實等幸而一任之內五刑並足固可脫選其有兩任之後始能到班則未免仍受邑考使其精力有餘不以累任親民為難也猶可免勉從事苟其不然則恐九考作邑力困於應酬心勞於治理其於賦財賦之閒未必不以衰弱而反致闕誤者則知邑無劇易均曰繁重彼既既練歷涉履之久可不思所以憫卹優易之乎乞下吏部詳酌事宜變通其法應兩經作令滿皆實歷九考有政聲無過犯舉員及格改官之人特免再作知縣其願作縣者聽其舊法其不願者卻許受簽幕或幹官以當知縣履歷從之 十一月十九日詔賴州瑞全縣南安軍南康縣知縣並以兼兵馬監押繫街先是江西提刑劉筠言南安軍南康縣當林岷之衝本司昨未申創古城一寨所以控扼要害彈壓未萌賴州瑞全縣提臨汀石城之交蓋于出沒其間則有拘脚

卷一百六十一 二十九 二十五

巡檢以任警微追捕之責然古城一寨錯居井邑群勇悍之夫日與百姓為市既於本縣無所繫屬將未循習豈無繫樓之慮瑞全去州為遠或有盜賊之警全藉巡尉為之奔走而狗脚諸卒素無紀律視縣道之文移恬若無有甚至頡頏驕橫敢於犯上漸不可長此二寨者若使其於縣道有所統隸則禁令自行階級自肅緩急之際乃可使令獨見南安軍南康縣建昌軍廣昌縣近旨知縣兼兵馬監押望朝廷創下賴州南安軍見任知縣並以兼兵馬監押繫街者永為定制度幾軍兵在其境內者得以鈐束而整齊之吏部勘會乞下江西安撫轉運提舉提刑司照條連書保奏至是逐司審度保明未上乞將選人承直郎以上京官宣散郎以下並兼兵馬監押通直郎以上兼兵馬都監繫街故有是命 十四年四月二十五日臣僚言應是右選試中文科換授京官者如未經任人縣本條止注監當差遣後更須再歷一任若已經一任人仍須再一歷一已歷兩任人仍須再一任已上九縣佐郎兼幹官並許通注回日有陞步舉主二員方許注授知縣內已經一任再歷兩任人與減舉主一員其有宗室到部須仰書鋪重立罪賞於射閣狀內明注委無妨嫌方與注授不許換三日內退闕條法後求換易二說既行廢幾宰邑之官可得通練之才而到部之

官亦無淹鬱之患其於銓法不為無補然得在法右選使臣兩考方當一
考即是四考方當一任近來換授京官者乃以所歷二考即是一考便作
已經任人注投知縣不亦太濫今若使未經任人先注濫當一任後注
佐等一任則止是四考又已經一任人止是實及一考更歷兩任方成五
考又已經兩任人止是實及兩考更歷一任方成四考如此則可得注授
知縣其視有出身人六考奏補人七考舉主並皆及格及對當復實改官
後更歷一任方許作縣實為優異從之 九月十日明堂教文勘曾知縣
縣令放罷後到部從已降指揮不許差注紫灘大縣及選閩知縣縣令止
許注小縣并中縣下縣知縣縣令以此之人如該今故令吏部開具元犯
申尚書省酌量事理輕重除不許注授繁雜大縣及選湖外特許注授見
榜上縣并未應出闕中下縣知縣縣令一次閏十二月五日右文殿修撰
知靜江府胡觀奏本府十縣民淳事簡稅為樂土又多有遺棄係是部開
京官選人道差人等願就從首不注右選內惟有陽朔一縣緣請司吏人
室家田產所在知縣不能誰何開係靜江府守臣選詳其他諸縣自來並
無奏辟者近年以未請司不知守守率以私意妄亂辟人照行十縣目今
興安修仁義寧古縣係左選餘臨桂理定靈川永福荔浦陽朔六縣查係

卷之五十一

右選內義寧古縣下政皆已辟右選新到如此則八縣皆係右選又薄尉
項年盡是在選亦緣諸司開辟右選後未在本部亦打作左右選通差及諸
司奏辟今亦太平右選靜江係是會府切非瘴地不應差武臣為令虧損
事體虐害善良乞下吏部照舊來格法查差京官選人不許諸司仍前妄
辟右選所有義寧古縣下政雖是武臣今將次到官欲且存留外其餘八
縣已差辟右選之人乞令赴部別從注擬今天下會府並無武臣為令虧
江即非深廣無人肯就皆是佳邑是以先欲整教外諸郡尚餘六十二縣
亦有佳處自不妨左右選通差或從諸司薦辟元不妨右選進身之路從
之 十五年八月十七日臣僚天官屬邑五獨臨海附郡其簿書期會殊
訟賦租視他邑繁夥蓋相陪蕩顧乃使選人為之秩卑望輕權不足副勢
要足以陵之豪彊得以侮之吏胥得以玩之其間不能自植立者往往甚
縮避就幸於苟免而已尚冀望其以幹辦開闢之下火部自今臨海許從
京官通差庶幾事權稍重得以展布詔令吏部今後改差京官 十六年
三月二十四日吏部言軍少監兼權考功郎官黃涇奏立法貴乎中用法
貴乎一昨縣被罷之人榮得通理則過寬一切沮之則過嚴則非因賦
濫憐酷情重之人照赦除詔被罷考餘與通理考任謂是立法得其中

自嘉定七年議者有請罪罷之人縱經改正不許舉求通理及一考以上
須再滿三考及二考以上須再滿二考乃聽理為知縣一任自此照赦通
理之制既格而不行而赦文亦不復載斷而都司以為待史之意太薄抗
疏于朝歷一考以上一時論罷非因職濫慘酷情理深重之人照赦除被
罷考考許令通理嘉定十三年之請也方其申請之時吏部勘當雖有十
一年前後之別皆以照條為言是照通理之條非赦條之謂也及吏部續
行指定於十一年以前則曰照條以後則曰照赦條自此例以赦條不載
沮之時不知赦條自七年後改舊制故八年以後因仍不復載爾前于十
一年者例得以照條通理後乎十一年者乃獨拘於赦條而不得通理毋
乃因法之不一乎勸沮之道恐有未明欲乞照嘉定十三年指揮應任知
縣人歷一考以上一時按罷有非實因職濫慘酷曾經追攝伏辨情理深
重願者之人以遇赦為準不問赦條載與載志與除詔被罷考考考通理
考任庶幾立法中用法一吏姦不得以出入作難者爭自濯磨奮屬以副
清朝甄錄之意本部照得嘉定五年郊祀赦文內應任知縣在任已歷一
考以上一時論列或按奏放罷其間非因職濫及用刑慘酷別無情理深
重罷任之人除不理被罷考內月日餘令吏部與通理考任後承嘉定七

卷之五十二

年臣僚寫請是致八年十一年兩次大禮赦文內不曾載說續有十三年
十一月指揮即是衝改嘉定七年指揮本部今看詳本官奏請正應得喜
定十三年十一月臣僚奏請委是可行但以此通理滿罷之人到部注授
似不可與無過犯三考人一同要須畧與分別今欲將初任知縣按罷次
任許通理滿三考人且與注發判或諸司幹官一任候滿方許注授通判
或有遵用今來指揮通理前任滿三考之後因交代未到在任候代遂致
次任自成三考將未到部部合比同無過犯滿三考人便許注授通判差
遣從之

全唐文

宋會要

易丞

仁宗天聖四年七月二十一日詔開封府開封祥符兩縣各置丞一員在簿尉之上仍於有出身幕職令錄內選充時兩赤縣簿尉多差出外勾當而本縣闕官祠部員外郎蘇耆以為言乃命增置慶曆八年四月詔開封府畿赤縣丞不許他處奏辟皇祐三年三月詔開封府曹官赤縣丞自今並除新政京官人任滿與免速官初用選人一年無過還蓋歲還者甚眾故裁革之神宗熙寧元年十月詔京畿縣丞簿尉除舉官外令審官院流內銓精加選擇從權知開封府呂公著之請也四年三月五日編修中書條例所言欲令諸路轉運司具州軍繁劇縣分主戶二萬戶以上增置縣丞一員以幕職官或縣令人充從之哲宗元祐元年四月十二日詔應係因給納當平免後置丞簿並行省罷內縣丞如委是事務繁劇難以省罷處委轉運司存留係明以聞元符元年詔縣丞簿尉日赴長官廳議事及簽書文徽徽宗崇寧二年三月二十四日宰臣蔡京言熙寧之初修水土之政行市易之法興山澤之利皆王政之大者追述緝熙當在今日農田如荒闢可耕鑿瘠園可變膏腴陸可為水水可為陸之類水利如陂塘可修灌溉可復積潦可洩圩堤可興之類山澤如銅

宋會要 職官四八

鉛金銀錢錫水銀坑冶及林木可養斤斧可禁山荒可種植之類縣並置丞一員以掌其事從之四月十九日中書省尚書省言檢會三月二十四日勅諸路除已置縣丞處外餘並置丞一員承務郎以上知縣者即承務郎以上官萬戶以上即差令錄人萬戶以下經任判司簿尉並許差見闕榜半年無人願就者以次通注今欲承務郎以上知縣去處差置縣丞並差承務郎以上親民人次新政官合入知縣人並與理為實恩知縣資序次第二任監當有舉主人萬戶以上差職官縣令及奏舉職官知縣縣令人萬戶以下差縣令及奏舉職官知縣縣令人萬戶以下差縣令及奏舉職官知縣縣令已授差遣待闕人換授又無差經任判司簿尉人從之九月二日尚書省言諸州縣丞除差判司簿尉資序人已有條不差年六十以上外其餘應入人未有限隔詔應差縣丞並不注年六十以上人三年十一月十五日詔諸路初置縣丞見今未差注去處尚多如兩月以上無本等合入人願就并未有奏舉別官並許不拘資序考第權入仍支與縣丞請給大觀三年八月十四日詔昨增置縣丞內除係舊額及萬戶以上縣分委是事務繁冗并雖非萬戶實有山林川澤坑冶之利可以興修不可闕官去處依舊存留外餘令逐路轉運提舉常平司同

六一二

共相度聞奏 四年三月三日兩浙轉運提舉常平司
言杭州錢塘仁和臨安縣丞係熙寧年舊置去處疆界
濶遠詞訟最多委是難治合依舊存置湖州烏程歸安
安吉長興四縣各係萬戶以上事繁舊有縣丞合行存
置德清武康縣不係事繁元舊不曾置縣丞合行減罷
從之 同日江南西路轉運提舉常平司言照對本路
南昌等四十八縣內除一十二縣舊有縣丞外洪州分
寧等一十九縣各係萬戶以上委是事繁况繁實有山
林川澤坑冶合行依舊存置洪州奉新等一十七縣雖
及萬戶以上事務不至繁冗亦無山林川澤坑冶合行
廢罷從之 宣和六年閏三月十七日工部尚書郭三

蓋言本部自來承行常平司奏到縣丞種植任滿合該
推賞之人止是汎言係官地內或道路傍側之類即不
曾指定著望去處致難以考驗詣實款乞今後保奏狀
內開說所種是何官地如天荒戶絕退灘之類仍具所
屬鄉村地段頃畝至自甚年月日種植是何名色以前
有無舊來林木及曾經報奏之數每歲曾無依條按籍
點檢務要聲說詳盡可以覈實庶幾稍革欺弊今來申
明推賞條貫別無衝改從之 高宗建炎元年六月十
四日詔諸縣縣丞如係嘉祐以前員闕并及萬戶處存
留一員餘并罷十一月二十日詔諸縣縣丞闕官去處
許令本路提刑司依已降指揮舉辟一次 紹興三年

十一月初六日詔淮東諸縣縣丞專管農田水利等今
來職事至少可權行減罷內泗州漣水軍更不裁減
先是臣僚言淮東諸州縣累經兵火人戶外移未全復
業見今事務比之往時實為減省若仍舊置官屬人
吏委是根冗故有是命 五年閏二月二十二日詔自
今見任縣丞未經交割離任以前並不許輒從諸軍辟
置及不得兼帶軍中幹辦職事專委監司常切覺察如
敢隱蔽重置以法 六年九月二十三日詔右從政郎
池州青陽縣丞何稽中特授右文林郎 先是淮南西
路安撫使司言稽中於本地分沿江把截捍禦一百餘
日應辦屯駐人馬支遣錢糧並無疎虞故有是命 十
八年三月六日詔泰州海陵縣置丞一員從本路諸司
請也 二十年八月十五日詔肇慶府高要潮州揭陽
新州新興德慶府端溪瀧水縣各置丞一員先有詔縣
及萬戶者許置丞至是本路諸司有請故也 孝宗乾
道六年正月十七日成都府路鈐轄轉運提刑司奏隆
州貴平籍鎮復還縣額乞將并研縣丞一員仁壽縣主
簿一員並省併就令縣尉兼管於所復兩縣各置縣令
一員縣尉兼主簿一員從之 七年正月二十八日吏
部言四川承務郎以上縣丞一依內地承務郎以上縣
丞法以二年為任從之 淳熙五年二月四日詔諸縣
縣丞如均稅事體置丁稅一司從臣僚請也 十二年

二月二十一日臣僚言自今諸縣應于收支必使丞佐等通簽其縣丞所管財賦必使知縣檢察將來如有以贓獲罪並量輕重責罰從之 嘉泰二年三月八日監察御史張澤言遇縣闕令並須遵從條法先差以次官縣丞及選曾歷任良循之人不許輒差他邑官及初官權攝從之 四年十二月二十六日權知揚州鄭廷奏江都縣所管戶口年來增進事緒繁夥關官協助欲添置縣丞一員從之 開禧元年十月七日知建昌軍趙汝礪奏本軍新城廣昌兩縣疆境濶遠事務繁冗乞增置二丞同共協濟縣事詔本路轉運提舉兩司參詳逐司請從汝礪奏陳委合公議經久利便從之 既而

嘉定七年十月權發遣建昌軍羅勳言本軍舊特撫州之支邑割郡之始屬邑僅有其二紹興八年始析南城而為新城分南豐而為廣昌則新城廣昌特南城南豐之一隅也自析邑以來南城南豐有丞簿尉新城廣昌則有簿尉而闕丞非故闕也事省力微簿尉之職自足以兼之開禧元年守臣始請增置二丞往往徇一時之情而不為經久之計蓋此二邑非南豐南城之比僻陋尤甚寧是邑者常有遺之之慮置丞以來月糜俸給縣計益虧且去郡稍遙動與令抗事益不治乞將二邑丞闕並行省罷少蘇二邑從之嘉定元年四月二十四日詔省罷興元府城固縣丞一員令主簿兼領自後永為

定例從利州路安撫司之請也 三年三月二十五日詔金州洵陽漢陰兩縣丞候見任人滿日省併更不差人從四川制置大四年十月七日詔省罷衡州茶陵縣丞使司之請也郴州郴縣丞二員添置郴州桂東縣丞巡檢各一員從知潭州曹八年七月八日知興元府許沆奏蜀之饒風關其險聞於天下東北距金州西南距洋州舊例洋州嘉定三年知州申制置大使司乞將金州之漢陰縣激口鎮初為饒風縣蓋以洋州真符西鄉西縣三鄉之田自此饒風關遠隸金州故洋州郡計日削兼饒風去金州為遠邊民困於遠邊民困於遠輸失險病民害孰重此欲將饒風新縣廢罷依舊為鎮仍復漢陰縣丞一闕治于激口鎮使之催理稅賦受按民訟實為經久之利從之 十三年八月二十六日江西提刑司奏江南西路提刑趙汝諧乞將南安縣丞闕下部省廢邵以俸給補助新創大傳石龍兩寨及大傳書院地基并養士劉士聰等戶役官田改等稅賦未委縣丞俸給每歲若干大傳石龍兩寨稅賦若干可以兩相對補本司契勘照得南安邑小事稀官不必備若減省縣丞以補民賦其錢未猶有贏餘損予縣道以補逃絕失隘之租如此則荒殘之邑凋瘵之氓皆得以少孖誠為兩便乞將見任人聽令終滿下政別改注一等差遣從之

宋會要

真宗咸平六年詔京東西河北河東陝西淮南諸縣令
兼知館驛使勿得差往他所 淳熙十二年詔川陝廣
西漕臣依元降指揮兼帶提舉綱馬驛程公事繫銜其
提點使臣並改作幹辦稱呼

宋會要

物尉

太祖建隆三年十二月詔曰賊盜聞訟其獄實獄繫逮
捕多在於鄉間聽決合行於令佐頃因兵革遂委鎮員
漸屬理平宜還舊制其令諸道州府今後應鄉村賊盜
聞訟公事仍舊却屬縣司委令尉勾當其萬戶以上縣
差弓手五十人七千戶以上四十人五千戶以上三十
人三千戶以上二十五人二千戶以上二十人千戶以
上十五人不滿千戶十人合要節級即以舊鎮司節級
充餘並停歸色役其弓手亦以舊弓手充如有賊盜縣
尉躬親部領收捉送本州若有群賊畫時申州及報捉
賊使臣委節度防禦團練使刺史畫時選差清幹人員

卷之五十五

將領廳頭小底兵士管押及使臣根尋捕逐務要斷除
其鎮將都虞候只許依舊勾當鎮郭烟火賊盜爭競公
事仍委中書門下每縣置尉一員在主簿之下俸祿與
主簿同又詔縣尉以在任無寇賊理為上考非捕賊不
得下鄉其較考並依判司仍與免選注官所有疑賊期
限賞罰並依前制減一選者起一資殿一選者折一資
四年七月以大名府涇城縣尉張元為本府元城
縣令賞捕盜之功也天下縣尉久廢其任是歲復置賞
罰之令而又元與令段滄首議賞典以激勸之 乾德
六年十一月詔賊盜漸息逐縣弓手稍多宜復差減自
今萬戶縣三十人七千戶二十五人五千戶二十人三

千戶一十八人二千戶一十五人千戶及不滿千戶並一十人令尉如妄占留差遣許人陳告重寘之法 太宗雍熙三年十一月詔縣尉在任三限捉獲劫殺賊並於歷上批書行劫及捉獲日月斷遣刑名今後應書較縣尉考第如在任捉獲劫殺賊人考帳內分明開折第一限獲者准格與折兩次不獲劫殺賊第二第三限獲者並與折一次不獲賊其三限內捉獲劫殺賊人開說批書不全者令後一次獲劫殺賊人批書不全者比折一次不獲劫殺賊人即不理為勞績 至道元年二月詔吏部銓自今西川簿尉並選年壯可任者以備緩急 真宗咸平元年十月詔天下縣尉司不得置獄 四

卷五十三

十一

年四月十二日西川安撫使王欽若等上言川陝縣五千戶以上請並置簿尉自餘仍舊以尉兼簿從之 五年八月詔置縣尉司弓手營舍 大中祥符三年四月太常丞乞伏矩上言川界弓手多貧乏困於久役州縣拘常制不替至破壞家產况第一第二等戶充者長里正不曾離業却有有限年弓手係第三等戶久不許替事體不均今滿三年與替情願在役者亦聽其第三等戶例即與第二等戶差充從之 四年十一月大理寺言自今諸縣弓手唯許勾當縣尉一司公事外不得別有差使仍以節級弓手共十人充縣尉當直供身軀役不得私使往外處勾當同本縣令位置歷抄上姓名印押

半月一易亦不得有妨緩急捕賊從之 九年四月詔三京及諸轉運司除川陝州軍外並據所管縣分弓手每五人借弩一枝其弓箭鎗劍令各自置辦以簿拘管遞相交割委令尉常切教閱 先是上降詔河北轉運司太常博士張希顏言復州有弓手置弓刀以捕寇者本州以私置衣甲器械坐其罪皆杖脊配隸本城真宗因令編下諸道 天禧元年九月詔自今令尉親自部領弓手開敵殺獲劫盜及十人以上雖不全火并七人以上雖不傷中並比類元條酬獎 先是獲全火十人已上全火不及十人而傷中者方得酬獎帝特寬此條以勸勤吏 四年三月二十五日詔自今縣尉聞殺全

卷五十三

十二

大賊資考當入令錄者授節察推官 五年五月二十三日劄州言梓潼等縣俱當驛路望各增置主簿一員從之 仁宗天聖二年二月詔瀘州江安等兩縣合佐縣尉等自今除元是西川人及流外出身不注外取選人情願者據資序注授官如在任別無遺闕得替即與職事官酬獎仍與授官懸子分明 四年七月詔兩川弓手自今不得雇人代役犯者許隣保糾告重行科罰時呂夷簡自益州安撫回言川中豪民感傭夫以代雜役多得情農每執杖恣不得力故有約束 五年八月流內銓言准詔開封府界闕簿尉於選人中揀無遺闕有出身書判人材稍優者引見取旨權趨資注擬今府

界簿尉有過滿員闕緣必得有出身人揀選引見欲望許於見該恭選合入判司簿尉人內揀有出身歷任無職私罪或止是公罪三兩度者並引見取旨權超資注擬從之 康定二年八月五日中書門下言近令淮南等路添差弓手與舊同教閱武藝捕盜今慮縣尉中有貪濁昏耄欲令流內銓自今並選無職罪年六十已下注授仍令體量如貪濫不公即依理施行止是年老昏昧臨事怯弱即與選人對換從之 慶曆二年四月詔如聞京東西盜賊充斥其令轉運司委通判或幕職官與逐縣令佐擇鄉民之武勇者增置弓手仍令流內銓選歷任無職罪年未及六十者為縣尉以捕擊之 八年四月詔開封畿赤諸縣簿尉不許他處奏辟 皇祐五年二月詔置南川縣主簿尉各一員從夔州路轉運司請也以川溪併入南川故有是請 至和二年十一月增置開封府祥符縣尉各一員 嘉祐五年十月置婺州義烏永康武義浦江四縣主簿各一員 神宗熙寧元年十月二十五日詔京畿縣丞簿尉除舉官外令審官院流內銓精加選擇內開封祥符二縣令開封府舉有出身經一任三考無職私罪公罪徒已上曾有舉主三人者充從權知開封府呂公著之請也 三年八月二十三日提舉河北路常平廣惠倉等事王廣廉言一縣之事不以繁簡唯令簿尉三員又簿尉所職各異

苟有謬誤所職事者雖坐之而莫得救弊乞今後依舊簿專管勾稽簿書尉專管捕捉外其餘縣事並令通管如此則吏不增員事能協濟從之 十月二十八日京西路轉運司言州縣人戶昨添差為鄉弓手後別無捕盜日限止是歲集縣尉司教閱一月放散其所置隨身器械入官架閣而令全免戶下賦役深為僥倖詔京東西淮南兩浙江南荆湖福建等路添差手並放罷 十二月一日詔全道郴潭邵永州桂陽監有溪洞蠻徭處縣分主簿縣尉及逐州監銀銅鉛錫坑冶監官令轉運司依川廣七路指射員闕就差條貫施行 四年十二月十三日侍御史知雜鄧綰言請於陝西河東沿邊城寨稍大處置主簿一員從之 九年五月八日詔應係減放兵級弓手教閱義勇保甲地分縣尉令流內銓選差仍別立格 元豐元年閏正月二十二日廣南西路轉運司言邕州太常寨乞依陝西沿邊例增主簿一員從之 六月十九日詔澶州清池莫州任丘霸州文安大城秦州成紀隴城清水延州膚施延川慶州安化合水全州清湘灌陽邵陽武同澧州石門慈利十八縣自今委三班院選差使臣為尉 二年二月十二日詔增戍州樊道縣主簿一員 四年正月九日詔開封祥符縣各首尉一員弓手二十八人陳留等二十縣弓手亦如之以復置縣城四面巡檢二員故也 五年三月二十

八日提舉河北路保甲司言諸縣尉事外惟主捕縣城及草市內賊盜鄉村並責巡檢主管沿邊把截控扼巡檢兵級並依舊其定州望都曲陽北平唐縣祁州蒲陰保州保塞廣信軍遂成安肅軍安肅順安軍高陽永寧軍博野滄州清池霸州文安大城莫州任丘雄州歸信容城逼近邊界舊以使臣為尉其職事與內地不同鄉村盜賊恐難一例專責巡檢欲並令尉依舊條惟干預教開從之 七月四日詔重法地縣尉並差使臣 九月十四日詔諸縣給納月分無丞處主簿非檢覆本縣災傷勿差出過壅併權免縣事 十月十五日詔罷縣尉司指使撥與逐縣逐教官充指使 十二月七日樞密承旨司言開封界諸縣及白馬昨城章城弓手昨雖裁定縣以二十人為額其庸錢未經立法看詳縣尉既不管鄉村賊盜弓手頓減出入之勞所支庸錢當依諸路弓手定為一等一年正支錢三千共減錢三千六百二十緡乞預先會校錢糧一處封椿從之 六年二月十七日詔定西城置主簿一員從李憲請也 七年十月四日權開封府界提點范杓等言諸縣尉專捕草市賊盜及通管縣務歲下鄉常以百數若省縣尉一主簿不能辦事乞依舊從之 哲宗元祐元年詔京東西淮南安撫轉運提刑司體量縣尉老疾不任職之人選官對移或奏具因依以聞 八月二十四日右司諫蘇

轍言舊法縣尉皆用選人歲並用武臣自改法以來未聞盜賊為之哀息請復舊法詔除沿邊縣尉依舊外餘並差選人 元符元年正月二十三日三省言吏部侍郎左選諸縣簿尉相兼處請不注流外人從之 二月三十日刑部言欲於編教巡檢縣尉應承告強盜而故不中徒二年字下添入重法地分條結集十人已上者仍不以赦降去官原減從之 徽宗崇寧二年七月十五日詔重法地分縣尉舊差武臣處並歸本選依元豐法選差 大觀三年三月十九日詔訪聞諸路縣分有令丞簿尉令知總縣事其尉專主盜賊若令丞簿差出事故縣尉權攝縣事萬一有賊盜合行掩捕即恐職事相妨難以出界襲逐可立法每縣常留令或丞簿一員在縣不許差出如非次偶闕州軍那差官權管勾所貴不妨縣尉捕盜職事立下條諸縣令丞簿雖有條旨許差出須常留一員在縣如非次見闕州郡差官權從之政和元年正月二十三日廣南西路經略安撫司言近廢龔州隸潯州依舊存留平南縣廢白州隸鬱林軍存留博白縣乞各置主簿一員管認元額賣鹽收稅從之 四年四月八日集賢殿修撰知廣州張勵言潮州倚郭海陽縣地理最為濶遠傍臨大海道路險惡前後盜賊驚劫不常本縣止是縣尉一員責使巡警顯見力所不逮今相度既有知縣又有縣丞其主簿兩員委是

責輕事簡欲將一員改作縣尉量添弓手分定地界管
 認巡捕從之 六年十月八日吏部言秦鳳等路提舉
 保甲司申本路保甲地分無巡檢係差文臣縣尉合奏
 差武臣縣尉窠闌本司契勘鳳州河池兩當縣巡檢係
 管兩縣涇州并鳳翔府管界巡檢係管四縣至五縣已
 上巡檢合兼巡教一縣保甲外有其餘州縣分今來合
 與不合奏差武臣縣尉檢承 政和五年十月十三日
 詔大名府館陶夏津冀州棗強武邑水南宮六縣今後
 並令本路保甲司依條踏逐試驗奏差武臣充縣尉應
 教保甲地分無巡檢係差文臣縣尉處並依此侍郎右
 選今勘當諸縣有巡檢去處令巡教縣尉所在保甲外
 餘縣有巡檢不係縣尉所在及無巡檢縣分欲依前項
 指揮並許奏舉武臣充文臣縣尉兼巡檢保甲侍郎左
 選勘會有四縣共巡檢一員其四縣應干巡檢職事並
 合管勾切慮難以止限縣尉駐劄去處緣別路亦有似
 此去處從之 七年三月十四日詔沿邊巡尉武臣並
 樞密院選曾歷邊任有方略或戰功人充任滿無遺闕
 與酬獎 七月二十一日吏部言大名府安撫司乞元
 城縣復置縣尉一員仍將見管弓手一百五人分在東
 西縣尉下主管捕盜詔許復置餘依所申 宣和二年
 二月十五日提舉京畿京西路鹽香茶礬事司盧知原
 言私鹽及茶礬香盜販全籍巡捕官不住遍詣巡警則

私販不致透漏雖前後立法約束不能奉行欲乞應管
 下縣鎮於逐鄉村置粉壁一座依巡轄馬遞官法每月
 躬詣地頭於粉壁上親書出巡月日一月之間責其一
 通亦不為勞如不親書及坐罪立法尚書省檢會政和
 勅諸巡尉下鄉巡捕應書歷而令人代書及代之者各
 杖一百欲依所請請巡檢縣尉應出巡而不出或限內
 不遍及不書粉壁者各杖一百從之 三年十一月十
 三日臣僚上言巡檢以巡捕為名迎送違令罪苦縣尉
 亦有明文伏望於政和令巡檢不得迎送條內入縣尉
 二字從之 七年八月六日臣僚上言竊見兩浙縣自
 來係差文臣昨緣方臘作過武臣提刑楊應誠乞通差
 小使臣係一時指揮賊平之後自合依舊欲望下吏部
 一面差文臣承替或令終滿令任庶官得其人民不受
 弊詔見今人令終滿今任今後差文臣淮南兩路依此
 高宗建炎元年五月十七日提點兩浙刑獄公事高士
 瞻言兵戈之後盜賊時發皆緣巡尉怯懦不即撲滅以
 致嘯聚如本路巡尉有不堪倚仗之人許臣審量放罷
 不拘文武官選擇有材武心力合入之人踏逐指助教
 權縣尉去處多不用心彈壓盜賊欲乞本路見闕巡尉
 去處許令本司踏逐有心力膽勇選人使臣奏差一次
 詔令本路運司限一月差注如限滿無人願就去處即
 令本司具闕關提刑司許行奏差一次 九月十八日

詔沿江已差過第一次武臣縣尉免改正其再使闕差
下替人並罷今後依格法差人 二十七日詔樞密院
合差初置諸縣武尉指使許諸路逐州保明有材武大
小使臣申樞密院銓量取旨差注 十一月十二日詔
諸縣武臣縣尉不拘大小使臣如有丁憂之人權宜給
假一十五日候至盜賊稍平復依常法應措置防秋處
州縣依此 紹興元年三月十七日臣僚言福建路巡
尉欲望特降指揮差訖具名申奏從之 十一月六日
江南西路轉運司言乞依准東提刑司已降指揮縣尉
闕許令提刑司具名奏辟一次從之仍詔諸路准此
二年八月二十五日詔縣尉有員闕去處下吏部限三

日速差其文臣縣尉不差五十以上人充 三年七月
四日詔今後應犯罪之人不許對移充縣尉 四年二
月十七日福建路轉運判官魯詹言防托把隘全籍巡
尉乞令安撫轉運提刑司公共踏逐有風力材武之人
連銜結罪奏辟從之 五月六日廣東路提點刑獄公
事曾統言本路州縣水土惡弱多是闕官至有差攝癘
老疾病及疲懦不任事之人令提刑司於本路見任官
內選擇兩易其任見闕正官處令逐司奏辟詔依如狗
情移易及奏辟不實者並依上書詐不實科罪 七月
二十八日詔常州無錫縣添尉移就洛社置廨舍彈壓
盜賊 七月十四日詔諸路添置武尉衙內並帶兼巡

捉私茶鹽以提舉兩浙東路茶鹽公事蔡向請也 三
年七月二十二日江淮荆浙都督諸軍事呂頤浩言據
知常州俞侯劄子本州邊臨大江及太湖地分濶遠全
藉巡尉防托本州四縣見任巡尉共一十二員數內有
怯懦不可充捕盜官可以幹辦場務之人其監當官却
有材武不諳場務職事欲乞許令本州兩易其候過防
秋依舊從之 三年十一月三十日詔諸鄉村巡尉每月
地界濶遠處聽巡尉更立分巡於要會處置粉壁州給
印歷付保正副掌之巡尉所至就粉壁及取歷親書到
彼月日職位姓名書字仍與本身歷對行抄轉本身歷
候進通番赴州印押州縣當日給還仍仰提舉茶鹽司

及主管官逐季照檢著為令從兩浙西路提舉茶鹽公
事夏之文請也 十二月十五日淮南轉運司言乞將
淮西諸縣所置武臣縣尉并弓手雖累降指揮相度廢
罷緣即日尚有見置武尉等去處其所管添置弓手雖
有六十人以上舊額緣見管人數多是不及六十人欲
將武尉并弓手並行減罷所有見在弓手撥填文尉下
見闕人去處如有剩數權於額外收管從之 四年五
月十九日左奉議郎周綱言昨乞罷諸路武尉併新弓
手續觀朝旨將新弓手撥填舊弓手闕額外武尉與文
尉通管職事切慮紛爭事權拘占役使追者保護鄉民
其弊有不可勝言者若朝廷未遽罷去且令終滿今任

姑欲全其資考止可使勿釐務使其果有材武緩急可
博遇有盜賊乞安撫司及本州臨時指名差使未為晚
也從之 五年正月二十一日樞密院言兩浙江東西
沿江海見任巡尉多是癯老疾病及疲懦緩急不可倚
仗之人詔令逐州守臣逐一銓量如有似此之人於本
州見任官內選擇有材武非老疾疲懦之人兩易其任
不理遺闕即不得徇情移易仍具所易官職位姓名申
樞密院日後令吏部審量差注 閏二月二十一日詔
自今見任簿尉未經交割離任以前並不許輒從諸軍
辟置及不得兼帶軍中幹辦職身專委監司常切覺察
如敢隱蔽重寘以法 八月七日詔諸監司妄作緣由

非這呼巡尉弓兵將帶遠離地分請出本界者杖一百
著為令 十年四月十一日臣僚言二廣諸縣尉多是
恩榜或初出官等人應選緣今日艱難之際境內繞有
盜賊竊發率疲懦畏縮而不敢進且乞一例選擇材武
出身小使臣或軍功有勞等人充選候將來盜賊寧靜
日依舊詔令本路安撫提刑司同共相度合差武尉去
處申尚書省 五月六日臣僚言乞申命使司稍重巡
尉嚴立禁令應地分內被盜而本保不以聞官與巡尉
受報不即掩捕及容縱所領弓兵妄以搜索停藏為名
強取財物皆重行斷罪守令監司知而不糾亦量加責
罰詔令刑部立法 十一年六月十三日成都府路提

刑李授之言嘉州峨眉犍為兩縣正係緊要邊面乞將
兩縣見任文武縣尉改差武臣從提刑司選官具申川
陝宣撫使司差注所有逐縣弓手各不滿六十人每遇
蠻人侵犯委是關人防托乞每縣添置弓手各以一百
人為額責委武臣縣尉專管轄教習事藝以備邊塞
防托從之 九月二十七日詔主簿縣尉依舊例帶主
管學事結銜 十四年七月十五日知濠州李觀民言
沿江諸郡間每遇官員客旅或請色綱運有不逞之徒
恣行劫掠乞下所屬嚴飭巡尉常令更互往來巡捕及
遇諸處綱運入界即時關報前路官司仍護送至界首
首交割若有疎虞其所經由去處並當按治詔令逐路

提刑司措置施行 十五年五月三日詔應見任巡尉
候任滿令所屬批書任內有無食菜事廢公事如有候
結絕了日方許參部若任滿失行批書自參部日與降
一年名次 七月十二日詔省點州彭水縣外尉一員
從本路諸司請也 八月十一日詔滁州全椒縣添置
主簿一員楚州山陽鹽城寶應准陰縣尉兼主簿今後
差注文臣並從本路諸司請也 十六年四月七日詔
惠州博羅縣添置主簿一員從本路諸司請也 十八
年二月十四日詔恭州璧山縣涪州樂溫縣忠州墊江
縣萬州武寧縣大寧監大昌縣各置主簿一員從本路
諸司請也 五月二十八日詔潼州府通泉飛鳥射洪

鹽亭銅山東閣縣遂寧府長江青石遂寧縣果州相如
縣合州石照巴川銅梁赤水漢初縣昌州大足昌元永
川縣普州安居樂至縣資州內江龍水縣榮州榮德資
官應靈縣叙州南溪慶符縣廣安軍渠江岳池縣榮州
威遠縣叙州宜賓宣化縣渠州鄰山鄰水縣各添置主
簿一員從本路諸司請也 十九年六月二十六日上
諭輔臣曰福建盜賊漸已消弭惟海道間有作過者只
緣巡尉不得其人可令安撫提刑司覺察如不可倚杖
者須選官替罷 二十六年十月二十九日淮南東路
安撫司言楚州盱眙軍並係邊地盱眙軍管下盱眙招
信兩縣見今並係武臣縣尉本司今欲將楚州山陽淮
陰兩縣縣尉依盱眙招信兩縣體例並差武臣充仍乞選
差有材武之人所有見任人發遣歸部依省罷法別注
差遣詔並依內武臣縣尉令吏部選經任有材武年五
十以下人充仍申樞密院審察 二十八年九月二十
五日給事中楊椿等言知涪州程敦書奏縣無丞者簿
得以貳令今有任簿之職者往往常求差出簿失於銷
注鄉司得以作過乞下諸路監司縣無丞者其主簿不
得差出及兼他職遵依縣丞法施行從之 二十九年
三月十九日淮南西路轉運司提點刑獄司言近降指揮
無縣丞處主簿不得差出緣本路共管二十縣止有泰
州海陵一縣有丞若主簿不許差出委是闕官選委欲

乞許令依舊從之 三十年正月二十九日知明州象
山縣俞光疑言本縣管海洋濶遠接連溫台州界其間
常有賊船結集竊見本州五縣尉司各管弓手八十餘
名獨本縣額管四十五名乞依諸縣例添置八十名從
之 三十一年八月十七日詔真州六合縣主簿依舊
存留自今後如遇知縣排頓其主簿更不許差出 紹
興三十二年六月二十三日孝宗皇帝即位未改元詔
首准西光州固始縣主簿一員從安撫等司之請也
孝宗隆興元年正月二十八日臣僚言縣尉職甚繁暴
巡警彈壓一邑之政多任其責乞詔吏部本選今後不
許差務老疾病年六十以上人充仍委長貳凡有差注
依知州知縣法銓量從之 四月十七日詔廬州倚郭
合肥縣濠州鍾離縣和州歷陽縣壽春府壽春縣無為
軍望巢縣屯軍去處各復置主簿一員從淮南西路運判
莫濛請也 五月六日知明州韓仲通言契勘明州外
邑曰昌國曰象山皆居海中海道盜賊出沒全籍縣尉
隨時擒捕若差武臣必能盡力欲望特降睿旨兩縣各
置武臣縣尉一員下吏部差注小使臣有材武年未五
十歲人充從之 二十八日權發遣賓州張昂言本州
商稅院及管下獨女鉛場各係小使臣窠闕稅額微細
乞改作攝官却將本州嶺方遠江兩縣尉正作武臣窠
闕令本路轉運司定差庶不失元額員數從之 乾道

三年六月十一日起居舍人洪邁言諸路州縣巡尉今後遇監司知通初到許量帶兵級出一程防護若凡值出巡經歷而在置司五十里內者許其送迎過此以外皆不得出從之 四年二月十四日宰執進呈知和州胡昉奏契勘本路州軍除盧光毫壽春四郡各係武尉餘州亦乞改差武臣上曰亦不必全用武臣文武通差可也若有不職帥司自可按來別差人去 五年三月十四日吏部奏京西路安撫轉運司言房州房陵縣尉昨制置使司奏請省併緣地分僻遠全籍巡捕彈壓係緊切窠闕不可闕官欲乞依舊復置從之 四月十二日戶部言知樞密院事四川宣撫虞允文奏官員白劄子言近年鄉司作契却將經界出山簿隱藏官司無所稽考委自令丞無縣丞委主簿置櫃於縣廳上收掌上件簿書交替日依場務法委官監交結罪保明申州批上印紙方許放令離任從之 六年正月十七日吏部言乞將隆州新撥貴平縣籍縣各置縣令一員縣尉兼主簿一員仍舊本路轉運司准條使闕從之 六月十六日吏部言乞將准東沿邊州軍文武尉寮闕依准西已得指揮改差武臣餘州軍自今文武臣通差從之 十一月十五日福建路安撫使提刑司奏汀州武平縣尉乞依舊差文臣從之 七年正月十五日詔嘉州峨眉健為兩縣各置主簿一員先以成都路諸司言兩

縣近邊地里濶遠止有文臣知縣一員武臣縣尉兼主簿緩急邊界有警尉出巡邊如出納官物銷注簿書之類並無佐官協力故也 七月十二日詔復置廬州舒城無為兩縣主簿二員從權知廬州趙善俊請也 十一月二十七日詔和州烏江縣合山縣廬州梁縣無為軍廬江縣各置主簿一員從淮南西諸司請也 十二月五日准西安撫淮南轉運司言安豐軍壽春縣係倚郭戶口稍眾兼管大軍錢糧乞依舊復置主簿一員從本軍辟差從之 八年三月十一日吏部京西路轉運司奏房州昨乞裁減房陵竹木兩縣縣丞主簿共四員竊緣本州四縣已省併承清入房陵上庸入竹山封疆濶遠復業人戶益眾兩邑主客萬餘戶縣尉巡邏無虛日緩急之際知縣親行縣道一空欲乞兩縣依舊各復置主簿一員從之 九年八月二十一日荆湖北路安撫轉運提刑提舉司言乞將峽州長陽縣舊漢寨依東南縣例置文官西尉一員從之 淳熙元年三月七日詔吏部將沿邊縣尉自今隨格通差文武臣仍須識字依文臣法令勅令所照應差注格法重別修定一體施行修立到條法如後 一選闕縣尉限五日先注應材武親民人限滿無人就方許經任應材武監當人指射內郴州先注武舉出身人如無即依上法仍試書劄百字試中許差並不注癯老疾病年六十以上在部委長

貳若在外指射及奏辟定差即監司帥司或寄居州軍
知通並精加銓量一注闕縣尉縣尉司右注年未六
十不經體量怯弱弛慢并非有疾不任捕盜人諸應注
縣尉委長貳精加銓量在外指射及奏辟定差者即監
司帥司或寄居州軍知通准此乾道四年二月十九日
弄乾道六年六月十六日勅淮南東西路諸州文臣縣
尉去處自今通差文武臣如同日指射即先差文臣次
大小使臣乾道五年九月二日三省樞密院言將京西
路極邊州軍差注武尉依准西已降指射通差文武臣
如同日指射先差文臣次大使臣指射大使臣指射即
差小使臣餘依本選格法所有廬州梁縣合肥縣光州
光山固始定城縣安豐軍安豐六安霍丘縣濠州鍾離
定遠縣盱眙軍天長縣楚州寶應鹽城縣尉通文武臣
先差大使臣次選人次小使臣侍郎左選武岡軍綏寧
縣澧州澧陽安鄉縣邕州宣化武緣縣信陽軍信陽羅
山縣廬州合浦縣辰州沅陵縣融州融水縣鄧州長壽
京山縣襄陽府襄陽縣尉通差文武臣如同日指射先
差選人次大小使臣侍郎右選勘會除本選自來認定
沿邊縣尉專差武臣小使臣窠闕去處從本部依見行
條法已降指揮差注外今欲將沿邊文臣縣尉窠闕通
差文武臣欲依尚書侍郎左選已措置事理施行從之
三年四月七日詔武臣縣尉通理及五考得替到部

與依權巡檢法一等闕陞 八月六日詔諸處弓兵獲
到私販茶鹽如事狀明白依時給賞如弓兵縱容私販
巡尉官坐視致有透漏並仰所部監司覺察以江東提
舉趙師揆言弓兵捕獲私販而推賞止及巡尉乞定弓
兵賞罰故也 四年二月十七日詔諸路遇縣尉陳乞
賊賞酒體究是與不是躬親聞敵然後保奏 以吏部
侍郎周必大言國朝會要天聖七年五月大理寺申請
凡縣尉躬親聞敵捉殺賊全火十人以上合人令錄人
並投京官仍賜緋章服至天聖八年又詔未合人令錄
人止令猶資乃知選人初官難用賊賞改秩今見合行
條法非軍功捕盜只得循資蓋本天聖之遺意其後姦
弊日生凡縣尉因弓手捕到強盜七人其奏狀必云馬
前三步親自捉到以此為軍功捕盜例得改次等官乾
道七年八年各五人九年八人則是三年之間僅有十
八人逮淳熙元年一歲已有十八人二年十六人三年
亦十三人而取會未圓者尚不在數使縣尉果有才勇
手格強盜雖更加擢用初未為過其如假借弓級牽合
人數外則州郡提刑司胥吏坐受計囑緝文款內則
棘寺省郎審覆之際多以賄成使朝廷坐受欺罔輕畀
爵秩望詔勅令所參考新舊賞格分別輕重稍為限制
仍申飭外路遇縣尉陳乞賊賞更切體究是與不是躬
親聞敵然保奏庶幾革去偽冒有功者勸故有是詔

卷五十五

九

七月二十一日左司諫蕭燧言捕盜官應格改官將以勸功而姦生詐起往往揆足人數遷就獄情求合法意所以捕盜改官者甚多乞詔勅令所改修成法止與循資從之 既而吏部言未降旨以前申奏到部之人依條合依立功時格法酬賞詔見在部收使獲盜改官人與依舊法施行 五年十二月十六日詔吏部右選自今遇注縣尉令赴銓量讀律成句或擇易曉一二句問之略通方許擬差 七年五月二十九日詔自今恩科出官人年六十依格不注縣尉雖破格亦不許注見任人不職弛慢者令監司郡守踏逐對換從江西提舉陸游請也 十月四日右正言葛邲言自今選人初官有

卷萬五三三三

二

捕盜酬賞乞候終任日無過犯始得陞改從之 八年八月二日詔贛州寧都縣兩尉舊差武自今東尉改差文臣見任人令滿今任已差下武臣依首罷法先是寧都父老詣縣言本縣兩尉舊差文臣未嘗閱事後因臣僚申請差武臣本縣文臣止有知縣縣丞主簿三員武臣却有巡檢一捉殺兩縣尉共六員或知縣不測在假及丞簿差出無官權縣又如檢驗若初覆檢盡差武臣恐有失當州上其事故有是命 十年十一月九日臣僚言萬州南浦縣漁陽鹽井歲收益一十四萬六千三百餘斤從來以南浦縣主簿兼監鹽井去縣八十餘里主簿例多恩科老繆之人不能鈐制姦黠緣此每年

拖欠不下四五萬斤乞將漁陽鹽井專差監官一員而以南浦縣尉兼主簿從之 十一年五月十六日詔鄂州蒲圻縣主簿改作西尉仍兼鄂岳州蒲圻臨湘新店市鎮蕪湖盜賊烟火公事 臣僚言鄂州蒲圻縣四十里有市曰新店民戶夾漢而居南岸數百家則屬蒲圻北岸百餘家則屬岳州臨湘縣去縣甚遠北有蕪湖廣數百里皆盜賊出沒之地乞以蒲圻縣主簿分領捕賊而移主簿於新店為蒲圻縣西尉兼領兩縣新店及蕪湖盜賊烟火公事凡杖七十以下皆聽裁決且於本縣弓手頭內差撥一十名別增二十五名充西尉司弓手令兩州縣應副錢糧下本路安撫提刑司相度稱經久

卷萬五三三三

三

利便乃從之 十一月二十一日紹興元府南鄭縣添置縣尉一員通差文武官從利州東路安撫提刑司請也於縣南九十里地名米倉填置司以南鄭縣南尉繫衙兼主管米倉市 十二年二月十二日權戶部侍郎葉翥等言近日二浙私鹽公行略無畏避巡尉任滿不過宛轉請囑提舉司保明却以無透漏推賞雖曰止得占射差遣一次然亦不可妄予乞將提舉司保明巡尉合得無透漏賞到部之日未得便與放行須自戶部行下權貨務契勘本人在任月日本州軍住賣鹽額有無增虧如住賣鹽額虧即是巡尉任內必有透漏私鹽難以與賞若住賣鹽及額所合得無透漏却與依舊放行

從之 八月十九日福建路安撫使趙汝愚言本路汀州興贛州為鄰常多寇盜全在巡尉得人庶能彈壓乞令吏部今後汀贛兩州縣尉闕不許注恩科出身人如勝闕滿一季無本等人願就者聽武舉出身人通注其已差下人候到任從知通銓量如昏謬不能任職其姓名聞奏詔權依 十月十四日吏部乞將汀贛二州縣尉非次闕榜五日專許武舉出身親民人指射先差大使臣次小使臣限滿無人願就許武舉出身經任監當人指射長貳精加銓量從之 淳熙十六年十二月九日江南提刑司言寧國府太平縣尉高世楸獲到私鑄銅器六百一十斤乞行推賞詔與轉一官 紹熙元年

卷萬事官五

五

四月十八日詔後恩科人年及六十不許注縣尉 二年五月十一日詔黃州黃岡縣上巴河添置東尉一員從前知黃州李楫之請也 三年四月九日詔安豐軍六安縣故步鎮添置縣尉一員從淮西諸司之請也 六月十六日利州東路逐司言大安軍指使三員內將一員改作大安軍尉吏部勘當乞差注年未六十選人如無選人願就即注小使臣先親民次監當資序應材武人並銓量定差從之 慶元元年正月六日江西安撫司奏吉州永新縣民物繁夥舊來縣尉例是文階向因茶寇為梗遂改差武尉自此深為民病乞今後永新縣尉仍舊令左選差注從之 嘉泰元年三月二十四

日詔婺州東陽縣添置縣尉一員 先是臣僚言東陽為婺州難治之縣而永寧又為東陽難治之鄉蓋緣此鄉都分濶遠跨涉紹興諸邑風俗慄悍人戶積年稅賦不輸官司遣人追逮則聚集毆擊巡尉亦望風奔避前後如此者屢矣請於永寧鄉增置尉司一處弓級百人其創置之詳乞委自本州守貳從公相度施行實為永遠之利既而婺州奏永寧鄉果是東陽尤僻去處增置縣尉實為利便所添縣尉合以東尉為名緣建置之始乞差文官詳練有材力人建立規模東陽一十四鄉合分為二扇兩尉共管九鄉巡檢管五鄉諸司保奏來上故從之 十一月十二日浙東提刑曾喚奏在法縣尉

卷萬事官五

五

闕官許於寄居待闕官內選差權攝蓋為警捕盜賊其任稍重科舉之年縣尉有出身人當差充考試近年以來專以闕應副人情於是民之受害始有不可得而言矣乞特降指揮立為定制自今縣尉差充試官止令丞若簿兼攝不須於寄居待闕內差若丞簿尉皆有出身仍須存留一員以備兼攝不許盡數差出庶革權官乘時為害之弊從之 二年十月二十四日詔今後如有極邊縣尉窠闕並注年未五十人如係兩淮通差闕即先差小使臣次選人不許注授不應材武之人 三年五月八日詔迪功郎嚴州建德縣尉楊圭特與循兩資以本路漕臣奏嚴州烏龍山虎豹出沒傷民害旅圭

能措置驅捕勦絕乞行激賞故有是命 四年正月二十三日詔紹興府諸暨縣添置縣尉一員 以守臣辛棄疾奏楓橋鎮浙東一路衝要之地乾道間嘗陞為義安縣至淳熙初復罷為鎮止有鎮稅官各一員無事力可以彈壓姦民無忌憚乞增置縣尉一員以武舉初任人注授故有是詔 十月三日詔今後贛州興國等郡寧都三縣尉闕令吏部注授武舉出身及曾任縣尉無過犯人從守臣趙時逢奏請也 開禧二年七月十日臣僚伏覩諸州縣尉多注恩科及吏職往往皆年老昏耄不能嚴於紀律勤於追捕乞專委諸州守臣銓量巡尉如有年老昏耄不堪任職之人即與改授祠祿若干

卷之三十一

十一

高精力未衰之人即與管下主簿或監當對易職任其已注未上之人與別官兩易差遣仍今後應恩科吏職雜流非材武之人不許注授從之 嘉定元年四月十八日詔罷衢州西安縣南銀場監官添置西安縣西尉一員以選人充與東尉分界管幹兼領銀場酒稅職事 以守臣孫昭先奏西安南接處之遂昌北抵嚴之遂安相望三百餘里止有一尉惟是管下銀場監官一員拘收課利兼管酒稅烟火後緣廢敗酒課坐糜俸廩官為虛設故有是命 九月七日准西運判張孝仲奏奉旨本路見任知縣縣令許諸司審量有不勝任人選辟承替其縣尉巡檢監鎮欲乞一體審量或有不稱職許

從辟替詔從之 准東準北 四年四月十八日四川制置大使司奏天水縣尉因縣改建為軍遂作軍尉今仍創縣乞將天水軍軍尉改充天水軍天水縣尉兼主簿職事從本司於左右選內通行選差從之 十月七日詔郴州添差兵馬監押一員改入在選為桂東縣尉 五年三月二十七日侍御史徐宏言竊惟選人作尉獲賞者一朝及格即遂通班所以重人命而戢盜賊也今格當作尉者希覲醜賞多擬窠闕於濱海州縣故其到官之初不務研盜而願多盜鍛鍊旁及於無辜牽連湊足於人數有本非兇惡強盜而用財買囑故入其罪者有以任內所護之盜積一名兩名而湊成全火者亦有踏

卷之三十一

十一

跚跛曳而稱馬前三步躬親聞敵者妄冒成賞請托保明初無履歷之素而遂有改秩之榮乞行下諸路提刑司自今凡作尉獲賞者仰於任滿日勘會任獲賞之後有無透漏羣火盜賊申聞省部如有透漏即前賞不許行用其有本非強盜不係全火踏跚跛曳濫希賞格者仰嚴行覺察許人陳告得實卻從省部改正以為縱盜弛職僥倖冒濫之戒從之 二十九日左司諫鄭昭先言建隆中以初罷鎮將重令尉之權首頒捕盜之令立為賞格許以捕盜改秩蓋賞當乎功寧過於厚然又慮其干名俸進相與為欺也故立為馬前三步之制謂遇敵格鬪萬死一生以此償之良不為過比年以來此

意寔失固有巡檢捕獲賞無所用而宛轉買囑者有之亦有等級捕獲尉初不知而攘為己功者有之甚至所獲之盜不過數人而毀錄無辜以足其數者又有全無賊證率是平民而固固捶楚抑勒承認者且獲盜竊盜刑名不同臣近觀廣西憲司中奏梧州司曹忘稱攝尉逼脅平民鞠而為盜前後郡守縱吏成就之得旨已從錯降勘鞠此特因事敗露耳以此之類不一而足乞於刑部俾申嚴馬前三步之制仍戒勅監司守臣如或保奏必須請實其有徇情挾私如臣所陳乞併治其欺罔之罪庶幾功賞不至冒濫從之 七年八月六日京西路安撫司奏襄陽府屬色惟南漳最為闊遠除知縣外

止有一尉巡捕一月不能遍及諸都其巡檢一員又隸襄陽宜城南漳三縣至本縣百餘里設有盜賊委難應援又况外當邊面之風寒內歸峽之心腹揆之事宜合增置縣尉一員分任巡邏警捕之責文武通差請給並依正官從之 十一月二十四日權知楚州趙仲楚奏本州鹽城縣有同門堰市居民日繁商旅所聚惡少縱橫闖訟滋多亦不可無官司稔歷本縣佐官有簿尉二員其主簿職事至簡欲將主簿省罷併令縣尉兼管印於同門置西尉一員仍乞差武舉人與本縣尉通管海道庶幾緩急有以相濟從之 八年八月十八日京西湖北制置司奏鄂州所管長壽京山兩縣各止有尉一

員近年以來流民猥聚詞訴亦繁若所差尉或是武臣不通文理難以倚仗欲將兩尉自後各差注文臣從之 九年十二月十七日詔天水軍移就天水縣舊治其天水縣置縣尉一員仍兼主簿令四川制置司選擇一次 十二年七月二日樞密院言縣尉之職以警盜為先不得其人則害可勝言我六合四年前後兩尉皆出於進納彼其初以資得之龍斷之念駟僧之態蟠結于中安知官業之為如何選部以其初筮不問其地之緊慢人之賢愚例以尉授之而不知利害實絕欲乞自今有擬注准色尉者必先問其出身精加揀擇有如進納之人止授之以繁難監當將見任人令監司精加揀擇

堪任職守人許令終滿其已差未赴人令赴部別注授合入差遣及自今後雖依條破格亦不許注授從之 十二年九月二十一日臣僚言伏見衡州西安縣知縣丞簿之外元止一尉而已因前知州孫子直以西安縣疆界廣濶申乞添置一尉為東西卻廢罷本縣南銀場監官俾西尉兼總其事西尉乃居城闈遇有幹旋出行鄉似若優閑所隸弓手五十名雖於東尉司撥到二十名外初立三十名月支庸錢歲計一千六百二貫未免均敷於民以贅員之官徒為民困今欲復省而廢之所隸弓手二十名撥還東尉司外餘人住罷及將西安縣每歲增科湊錢一千六百二貫亦行免敷所有南銀場

人烟稀少不成井邑燕在山澤之內月收課額併令東尉掌龍游縣亦係繁劇去處與西安江山兩縣事體一同西安江山乃有丞簿尉三員分領其事獨龍游縣止有縣丞及縣尉兼主簿二員而已緣本縣管下一十一縣四十九都路當孔道稅賦繁夥周回數百餘里若過差委或丞尉有他故更無別員司差今欲廢罷西安尉卻於龍游縣置主簿一員俾職任得其當從之

九月二十九日詔沿邊縣尉年六十已上人並不許差注詳見知縣門 十三年四月十日臣僚言竊見曩者柳冠之發上聞朝廷優顧下而江西湖南廣東三路俱受其害伏自賊平之後朝廷創置衡州鄱縣郴州桂東縣

資興縣正欲令佐得人協力以安百里銷患於未形令職撫字丞簿佐之巡尉警捕俱不闕官訪聞近來多是經營差出或占留諸司本州簽廳其本職卻別委官暫權多是差恩科或右選雜流之人緩急不可倚仗殊失朝廷創縣置官之意乞下湖南諸司及衡州郴州自今桂東資興鄱縣三縣官並不許巧作名色差出別差權攝仰史臺覺察其權攝人並日下還任庶幾三色俱有正官仍乞行下吏部不許注恩科人其巡尉止許注武舉不許右選親流人通注庶幾不至生事引惹邊隙從之 七月二十六日臣僚言竊謂方今改秩之法惟盜賞為僥倖牽附會上官通融惟以金錢賂道吏胥事茂

不濟所馬前捕獲徒虛語爾頃者議臣厭其偽濫欲盡廢廢勤乞與循資事竟不行僥倖如故凡今尉曹賞改多在州事簡俸優不涉勞苦非分之福甚於邊功臣嘗親見窮邊一尉嘗以多事萬死一生於戎馬間追逐官軍獲餉或部領民兵守險或能掩捕田里剽掠或能消弭亂姦民曾不得比附僥倖之徒希榮脫選三邊事體勞苦一同或死于虜兵或死于奔命了無褒異時肯激昂且竊見每歲班行酬賞八員明知僥倖法難輕廢且乞歲減二員以處極邊縣尉軍興以來凡奮不顧身宣勞疆場人所共知者本任內前後曾獲兇惡強盜通計七人以上不拘全火不必馬前獲獲許其陳乞仰

本郡開具已斷獄案仍述本官才具在任勞効申聞帥憲覈實公共保奏取旨注籍比附酬賞班引西蜀保奏如之歲放通不過兩員或保薦未到許令次年補足如此則極邊諸縣盡得佳尉他時邊境需才緩急可以選用其與端坐內地僥倖通籍者萬萬不俸臣今所陳非欲陛下輕改或憲權宜激勸邊事定日仍舊不待勘當不須體例聖君所行即是故事如臣言可采乞賜睿斷施行從之 淳熙元年十二月五日詔紹興府諸暨縣楓橋鎮烟火公事專差文臣一員其武臣主管監稅一員仍舊從守臣錢端禮請也 五年十二月十六日詔吏部自今注縣令尉及監鎮烟火公事再令讀律長

鎮寨官

貳詳加銓量 以吏部侍郎程大昌言在法小使臣授
縣令縣尉及監鎮元兼烟火公事須經銓量乃注而從
來銓量止是審驗瘡老疾病未必能通文義乞自今銓
量並令當面讀律或擇易曉一二句問之須通方許擬
差庶幾銓量不為虛文故有是命 十一年七月二十
八日四川安撫制置使留正言乞於黎州東南邊大渡
河上修築要衝城移兵屯守所有知要衝城官乞下本
司作員關奏差令成都府路轉運司應副請給二年為
任與依關外四州極邊體例推賞從之 十二年十一
月十五日臣僚言紹興府餘姚縣眉山三山廟山諸寨
皆係沿海控扼去處內安撫司水軍統轄眉山寨駐劄
一員三山廟山寨官各一員并明州沿海制置司海道
幹當使臣三員並專以捕盜為職累政相承皆係諸司
辟差往往資緣請求不可倚仗乞將上件窠闕悉歸吏
部詔今後令吏部於大小使臣中選差有材武諸歷海
道之人充 十三年八月二十七日前邵州瀘溪知寨
劉昌齡言湖南沿邊防守知城堡寨官除請受在本州
軍支給外其供給錢逐州軍公使庫例給歷頭令於本
寨自行措置緣此每遇蠻獠因事赴寨陳詞例將理虧
人科罰錢物充供給錢詔今後並就公使庫按月支散
如或科擾重寘典憲 十四年六月二十二日詔黎州
盤陀寨依安靜要衝城等體例施行 四川安撫制置

司言黎州三面與蕃蠻接境先來本司措置就形勢控
扼處建置寨柵以為經久備禦之計內西南邊置安靜
寨係防吐蕃青羌路東南邊置要衝城寨係防印部川
等蠻路西邊置盤陀寨係防五部落路並係緊靠邊界
瘴烟之地除要衝城寨官已得旨許理為員關任滿依
關外四州官推賞外餘盤陀安靜兩寨官皆未有推賞
格法內盤陀寨未準指揮理為員關所以久無官願就
乞將黎州盤陀寨依要衝安靜城寨官體例理作員關
從運司應副請給其盤陀安靜知寨仍乞許從本司選
差具中樞密院給降付身任滿日並依要衝城寨官體
例比附關外四州官賞格推賞所貴邊體均一有以激

勸故有是命 淳熙十六年八月十八日詔隨州隨縣
唐城市仍舊改為唐城鎮置監鎮官一員兼管本鎮烟
火公事仍於文武臣內通行差注從本路諸司請也
紹興元年正月十七日權發遣黔州黃旦言今後差注
邊寨官必選有材武人庶幾緩急可以倚杖從之 二
年二月一日四川安撫制置司言臣僚奏照得碇門元
置知寨止為彈壓訓練以鎮邊壘今與收稅殊失大體
威重不行欲於知寨外別差稅官一員專令收稅勿與
寨事其知寨乞從制置司銓量按試諸熟邊備精於武
事者差充本司乞於雅州見任釐務指使內省併一員
差管碇門寨商稅外所有碇門知寨乞自朝廷差注或

從本司量度人材選差專一主管烟火彈壓邊面詔其知寨官令制置司選差 七月十一日湖北諸司言江陵府松滋縣澧州澧陽縣管界巡檢乞移就西平市置寨彈壓從之 三年三月四日福建安撫司言浦城縣查源洞賊平之後措置欲將左翼軍官兵三十人存留在臨江鎮彈壓他時朝廷或有調發亦不妨抽撥從之 八月十二日廣西諸司言照得萬安軍調置知寨兼帶地爛博教烟火賊盜公事委與縣官相妨乞今後差注調置知寨許令兼帶統轄博教地爛忠義民兵結銜吏部勘當欲將調置知寨兼本路分巡檢窠闕銜內添入統轄博教地爛忠義民兵從之 二十五日知峽州朱皆請移三州巡檢於土溪置寨從之

全唐文

宋會要 鎮將

掌巡警盜竊唐有品秩五代已末皆節帥自補親隨與縣令抗礼公事專達于州自建隆二年置縣尉主鄉盜賊鎮將所主止郭內而已仍統於縣尉將兼領都虞候又有鎮典主文簿所由供役使無定數太祖建隆四年四月詔汪原邠慶寺州長史不得補蕃人為緣邊鎮將太宗太平興國二年詔藩侯不得差親隨為鎮將自此皆用本州牙吏為之亦有宣補者真宗景德二年八月詔益梓利夔路鎮將不得捕鄉村盜賊及受詞訟 哲宗正史職官志諸鎮監官掌擊邏盜竊及烟火之禁兼

征稅權則掌其出納會計神宗元豐元年閏正月七日詔廣南西路沿邊塞鎮使臣自今並依五路舉官條奏舉權免取願就狀候文人入貢取旨以本路經畧司言沿邊塞鎮使人年滿及見缺無人願就故也五年十一月六日廣南東路轉運判官徐九思申東海有島曰香山嶠佃戶主客共五千三百三十人欲置香山鎮差監官一員主煙火盜賊從之哲宗元祐元年二月二十一日詔諸將兵在鎮塞非將官駐劄者監鎮塞主依知縣法司管公事著為法徽宗大觀元年九月四日京畿計度轉運使宗喬年奏乞應京畿下諸鎮已有武臣處只令專管酒稅外別差經任文官一員管勾鎮事仍兼

酒稅其民旅糶見無監官去處亦乞依此差官乞自朝廷差往或許臣具名奏辟一任並從之三年六月十四日詔大觀元年九月內京畿諸鎮添差文臣指揮吏不施行政和四年正月二十四日兩浙轉運司言湖州安吉縣梅溪鎮監官不官轄監中煙火居民畧無畏憚今相度欲令本鎮監官就兼煙火公事從之

宋會要 牙職

太祖開寶四年十月知邕州范旻言嶺外十州風土甚惡縣鎮津口稅賦失額州主令佐皆是衙前職名及土人補置因無廩祿非此色人不易久任慮言事者或請遍除職官廣屯兵士未知嶺外所入則少朝廷所費則多制置之時別有宜便詔依舊例差衙前勾當 太宗太平興國二年三月二十二日以諸州所籍送當隸牙校者凡百人具九十五人補殿前承旨五人老病遣還先是方鎮候伯得自補子弟為軍中校既死其子弟因父兄財力率豪橫翕從民間患之太宗在晉邸悉知其事故即位之始盡命諸州籍其名部送至闕下以贓職

卷二百四十七

羈縻之八年五月詔諸道州府軍監衙前使院客司通引官多是知州通判臨替狗情額外添人薦越遷補自今並須依次轉補及不得額外別置名目添入如日前已有此類並須改正如違許諸色人論正犯人當行配決告事人支賞錢二百千犯事人家財充賞其干繫官吏等並當除名新官到任後不舉覺亦連坐之 真宗景德四年三月詔開封府職員孔目官勾押官至前後行自來元不定遷轉年限今後並五年一遷逐度具功過以聞六月詔諸州軍解奏牙校守職年深乞班行者自來例補借職若係藩方者即人員數多計其歷職久而方遷今後可特補奉職大中祥符四年十一月詔開

封府使院職員前後行等特因轉補職名如有見闕更不轉補候逐司却及舊管職名人數內有員闕即依舊例施行 八年正月詔三京及諸道州府軍監衙前使院職員等有受入已贓依法不至徒刑勒停見充散押衙者今後經恩特與降等收條或定額已足即令守闕如有闕亦依例遷轉內有元犯枉法贓并勒充衙前散職後再犯入已贓並依舊名目收管經恩不得收條應三司開封府過犯公人自來故文該叙理者除犯入已贓及徒刑外餘並許於刑部投狀送所屬處勘會元犯因依以聞當與量所犯等第收叙 八月詔開封府應管牙職將佐都押衙左知客押衙左番通引官行首並

壹處遷補仍具新定資級以聞 舊例叙遷至牙職之首即府以聞補充班行至是本府以押衙知客權行首各奏歲滿出職故有是命 九年九月開封府言定衙吏為三等左右都押衙為第一等以五年出職客司左右知客押衙為第二等六年通引同左右番行首為第三等七年並出職其職員不立等第有關即本司次補從之天禧二年十月詔逐路轉運司奏諸州軍都知兵馬使供職年限者詳有一二年或二年一替之處例各不同自今並二年一替 二年十二月詔諸路府州軍監自今都知兵馬使年滿並先申本路轉運司委使看驗人材書堪任班行差使即得發遣赴闕如選懦不習

書劄及老疾不任差使者却送逐處與攝長史司馬五年七月詔廣南州軍都知兵馬使除廣邕桂州每及三年無過即試驗送闕下自餘滿日並試驗具入仕件析奏裁 仁宗天聖元年十一月詔宜州最處邊陲接西南蕃南丹州控帶蠻洞其衙前職員累經差使甚有勤績自今都知兵馬使三年滿依例赴闕與班行諸處不得接例 四年正月詔應諸州軍州院勾押官已下係節級名目者如犯入已贓依法不至徒刑勒停該叙叙理者比類使院勾押官已下俸例與衙前散押衙名目不得隨例遷轉 七月三省言夔州路轉運司運轄下十二州軍使院都孔目官勾押官職滿安排勾當名

目內十一州軍已有舊例難議改更外有俞州使院都孔目官年滿取使歸農自今於本州守闕教練使安排更不歸農從之 十月樞密直學士薛田言益州見管職員文帳內有歸明軍將後行四十餘人即今只有十餘人乞與除落歸明二字從之 六年七月開封府言在府使院十一案每日行遣錢穀稅賦及刑獄諸般文書不少欲乞添置守闕勾押官壹名已後為額與都孔目官同共繫書點檢諸司公事從之 十月臣僚上言伏觀豪民於防園刺史以上武臣門館希求牒帖補充教練使衙內指揮使或內知客子城使以至押衙迴圍軍將者竊緣並是元隨之人止可供身驅使而外道豪

民求此名日凌駕州鄉兼并縱肆官吏至有陪接者欲乞自今武臣品秩合說補置牙校者止得於隨行人內收補更不得以豪民充從之 八年二月南京言當京自來並無長入衙前轉遷條例昨自建京後來樵西京會問留府兩衙分列衙前所管職員都知兵馬使一人左右都押衙二人都教練使一人左右教練使各一人守闕教練使一人押衙二人並三年一轉至都知兵馬使三年滿出職如願在班行即押赴闕如不願者與攝長史司馬遷轉之時如闕職名人數將舊管長入軍將從二名排連有序轉充押衙守闕都教練使左右教練使都教練使左右都押衙都知兵馬使乞依此條例從之

卷二 職官四八

四月知濱州崔有方言欲乞應諸州軍年滿得替理正押司錄事如差充衙前年滿願永充衙前者並依見在職承引客司等例據入仕年月次第相對遷轉可貴願充衙前人見此遷轉職名體例漸次別為招誘從之 景祐元年二月十五日權三司使范諷等言准詳定衙前人乞除川陝廣南福建兩浙等路且依舊外餘路招召不曾犯徒刑有戶貫人充候及三周年不犯徒罪無官物給繫願上京充三司軍將令本州申三司抽填差使詔三司軍將如不至闕人且仰住招候招到人願內數足即更不得抽差鄉縣人充餘從之十月九日詔州府都知兵馬使今後年滿合得奉職者與借職借職者

與三班差使殿侍並三年滿無職罪轉一資 五年二月十七日詔衙前軍將身死並依客司承引官名闕許本家骨肉承填 寶元二年八月十二日以府州都孔目官勾當府谷縣折諫為借職是州境皆党項部落堡人戶稀少朝廷但以孔目吏掌縣事教練使為獄官時知州折繼宣莊事不法罷去諫常依倚為姦轉使奏罷縣事校借職羈縻之司理院許選牙職不犯徒者充 皇祐四年十二月詔諸州衙前在緣邊處役者止令主管官物毋使管勾公厨茶酒帳設司違者以違制坐之 嘉祐三年十一月詔諸路轉運司開封府界及府界提點司体量衙前差配主持買納官物及押綱之類有害

卷二 職官四八

民者條奏之 五年二月知雄州曹偁言幽州入社清自來與雄州刺事宜今事覺罕家來歸請補外州一教練使給良田數頃仍給月俸從之以上國朝會要 神宗熙寧三年十一月二十二日定州言使院都孔目官乞依太原府都孔目官例年滿赴闕與下班殿侍本州指使一年轉遷三班差使詔太原府年滿推恩指揮今後更不施行 哲宗元符三年六月十七日試尚書兵部侍郎兼權吏部侍郎黃裳等言契勘諸路都知兵馬使年滿轉補三班差使借差在元豐條到部應當日收入任程指射差遣元祐立法乃許歸本州或本路管押綱運仍依召募得替官員支給路費條短使者即

理短使係任程者即理在職月日今者詳在部人合應
 副短使一年以上無闕方許收入任程若獨許衙職出
 身之人就便出外管押綱運理當短使顯屬僥倖今欲
 乞依元豐條格施行借差從之其元祐指揮更不施行
 徽宗政和三年二月八日中書省言契勘今天下諸
 州軍因仍五代藩鎮之弊胥徒府吏有子城使教練使
 都教練使左右押衙左右都押衙中軍使兵馬使都知
 兵馬使名林鄙俗今董正治官革去因襲擬釐改作都
 史副史介史公皂衙皂散皂上隸中隸下隸從之其請
 給遺補出職之類並依逐州軍見行條法施行以上續
 國朝會要 高宗建炎三年四月八日詔應殘破去處

卷二萬四千七百九

監司州縣人吏並減半不經殘破去處減三分之一自
 今移文務從簡者 十月一日臣僚言諸縣吏人自定
 額比年以軍興為名多自添置百姓因事到官則避
 覓少不如意則舞文巧詆無所不至欲望行下逐路轉
 運司諸縣額外人數並限日下罷免妄作名目留者許
 諸色人越訴詔行下諸路依近降裁定人數施行 四
 年七月二十七日詔應換授班直親從官差充諸州軍
 縣指使依已降指揮於令之任候任滿日更不差人
 十月二十四日樞密院言諸班直親從親事官已降指
 揮保義郎已下差諸州軍指使未曾立定人額詔每州
 各以五員為額內已過數人任滿日更不差人仍以先

到任為額 紹興元年八月六日戶部言吉州申昨來
 係稱都孔目官等名目後准指揮衙職改都吏人吏改
 典史等契勘建炎元年六月十六日勅開封府官並依
 舊制諸州軍府准此竊恐都孔目官等并衙職等名稱
 亦合依舊詔諸路監司州縣衙職人吏並依舊制稱呼
 三年十二月十五日淮南轉運司言建炎三年四月
 八日敕應殘破去處人吏並減半不經殘破去處裁減
 三分之一今來文移減少民訟未多欲乞准西州縣已
 減上更減三分之一如將來民戶歸業事務繁冗許
 從州縣申請乞行添置其州縣如有更願減者聽其成

卷二萬四千七百九

併從之 八年三月六日詔監司州縣等處吏人犯罪
 但已曾編配或於法本不合編配而情重法輕有司酌
 特行編配之人雖會恩或依條放逐或改正過名並不
 許收叙亦不得投充他處名役從之 五月二十三日
 臣僚言州縣吏人各有定額中昨三分減一而官吏循
 習務為容庇往往過數存留望申嚴法禁今後專委提
 舉常平司覺察從之 九月二十一日詔諸路監司州
 軍人吏見帶校尉以上名目之人不自陳解罷依舊充
 役者徒一年官司容庇杖一百 以臣僚言州郡舊制
 人吏每遇考課推其年額最高無罪犯者補攝參軍號
 為出職未有得為品官者唯節鎮衙前每歲解發一名

補承信郎近歲以來寢失舊制監司州郡執役人吏當
緣軍興之際奏功推賞竄名其間例蒙授以品官一州
不下數人高者至保義郎下者進武校尉且以近地數
州論之平江府尤甚為後史而帶行階官固非舊制而
又仍舊掌行文案未嘗罷役參選故有是命 十二年
九月八日臣僚言州縣往往擅自增添人數額外收補
充手分貼司鄉書手并存着私名貼寫之類及收叙犯
罪勒罷吏人入役并有斷配他州者輒敢不往配所依
前家居或存留在案充私名貼司恣其作過伏望令戶
部檢坐收條行下諸路專責通判先日本州軍及通諸
管下點將額外增置及斷罷不應充役之人并存着私

卷二高四十七

名貼寫之類並日下放罷所有斷配之人如尚留本家
即收補依法施行訖嚴切押往配所交管其州縣違戾
之罪乞權貸免自後有犯論如常法仍令部使者常切
覺察詔令戶部檢坐見行條法行下仰諸監司按察如
失舉劾令御史臺彈奏 十三日敕勅會監司州縣公
吏自有裁定入額後因泛濫收條及令負犯人員名
役蠹害百姓累加約束近臣僚奏陳又降指揮令戶部
檢坐條令申嚴仍委監司按察尚慮上下容庇奉行減
裂限赦到應負犯及額外收條如私名貼書家人之類
並放罷鎮寨場務依此當職官失覺察並行竄責 二
十六年八月十一日御史中丞湯鵬舉言欲固邦本在

宋會要 職官四八

寬民力在者人吏今之州縣胥徒最冗為民之害最甚
且如既有正額又添守闕既有習學又收私名創立事
端則謂之專行分受優輕則謂之兼業率置一局則三
四人共之貼司又不可勝計比年以來朝廷屢行告戒
赦文累有約束或減省吏額或禁止冒役丁寧備至率
皆巧作名目或云見行理雪而所屬公文未下乞先次
權案或云已經赦宥而叙復合得元名乞先次收補於
案牘公移則避罪而不繫書於監司巡案則匿名而暫
逃避凡此之類未易罄舉緣此州縣本無事也以人吏
眾多紛張而生事居民本無訟也以人吏姦猾教唆而
具訟追呼逮捕文移騷然第見吏日益富民日益貧比

卷二高四十七

年守令監司恬不加卹朝廷豈可不為之立法乎伏觀
建炎三年赦文內一項具載減罷人吏最詳而一時奉
行不虔至今徒為空文乞下戶部委逐路常平官躬親
出巡量立期限參照見行條令視州縣繁簡分為上
中下三等立定合置吏額如逐處已是足用則不須增
置如或過額則自當裁減內有曾經編配放停之人並
不許收叙稍有違戾於額外收補委監司守令常切覺
察如不遵守以違制論詔依令逐路常平官參照立
定申尚書省 十二月十二日宰執進呈兩浙東路提
舉常平趙公秣奏一路人吏共四千二百六十一人減
罷二千一百九十三人上曰一路人吏有許多減得極

六四五

是縱容此輩在官後錢固不足惜唯是姦猾侵欺大為
 民害二十餘人衣食皆取民錢是供養二千餘家民力
 極不易沈該曰兼此輩蓋是惡胥教唆詞訴尤為民患
 上曰若諸路依此措置戒罷不准州縣者事百姓亦受
 賜無窮也 三十年八月二十五日大理評事秦沆言
 伏觀紹興二十八年郊祀大祀勅契勘昨緣州縣監司
 公吏棍冗已降指揮裁減及犯罪停罷之人訪聞往往
 循習積弊別作名目收條既無吏祿則取結百姓至於
 教唆詞訟吏亂曲直擾害公私並日下罷逐與免科罪
 仍仰提刑司常切覺察如有違戾去處按劾以聞切見
 近日諸州縣監司吏類之外略已去矣獨有諸縣未能

卷一百一十九

恪意奉行頓革此弊除吏人定額之外依前潛置私名
 號為貼書款司其徒尚繁每一劇邑有至一二百人亦
 亦不下數十人縣官利其便於使令一切不關朝入縣
 門百十為群散之吏舍行遺公事標切百姓乞取無厭
 抵暮無有垂手而歸者使鄉民日瞻一二百人自然膏
 血盡矣何為而不困耶且有老姦巨蠹累犯斷停置身
 無所專務刺探縣道持其短長苟或不容則假托姓名
 妄與詞訟官吏畏之無敢不留公事一入其手則舞文
 弄法擾害公私正如詔旨之所謂者可不逐乎伏望申
 嚴行下提刑司常切覺察如有違戾去處即依敕勅指
 揮按劾施行私名冒役之人一例依條斷罪詔令戶部

庚

卷一百一十九

申嚴行下其昨降指揮令諸路監司參照裁定吏類至
 今未見申到去處仰本部限一月催督如依前違戾具
 監司職位姓名申尚書省取旨十二月七日臣僚言州
 縣公吏每月請受從長官給券按月以支不許借請不
 許以次官書判乞備坐見行條法及節次承降指揮下
 諸路監司并兩部州縣常切遵守今後公吏借請一歲
 通不得過兩月如遇數借請其借請之人及判狀幫書
 官吏並計贓斷罪及乞從戶部不時取索驅磨將違戾
 去處按劾施行從之 以上中興會要 孝宗乾道二
 年五月十七日戶部言提舉江南東路常平茶鹽公事
 李厚奏今後吏人陳理身役雖有叙法更令本州縣保
 明申常平司具錄元犯重行覆實本部契勘緣已有見
 行條法指揮該載慮州縣奉行不虔欲行下諸路常平
 司錄東兩部州縣常切遵守毋致違戾從之 五年三
 月二十七日臣僚言乞嚴行禁戒監司州縣公吏非因
 差出不許借請令諸路監司互察從之 六年八月二
 日試宗正少卿兼戶部侍郎王佐言乞令提舉常平司
 委州之主官官限兩月取索屬縣額內公吏看詳如委
 有違條冒役人即行動罷如收叙應法聽令在役仍將
 各縣公吏姓名揭於板榜其錄再入役者略其所叙之
 因俾民通知歲終一易論訴冒役者必須指其犯刑
 名與收叙不當因依如根究得實監司守令當職官依

紹興二十六年八月指禪坐違制之罪或姦民挾私妄
訴亦科反坐從之 九年閏正月七日詳定一司勅令
所言契勘諸州橋職解發補官乾道令稱孔自官每州
補一名年滿解發赴闕補官緣政和二年二月九日指
禪都知兵馬使改為都史昨修書日照都史二字作都
史字改移為孔目官今看詳合將上條內孔目官三字
依舊作都知兵馬使為文從之 七月十七日兩浙西
路安撫司言本司人吏年勞補進義副尉存留充主管
文字三年竊緣本司係掌行一路事務其主管文字實
歷三年應辦委是繁重乞欲將人吏補受充主管文字
三年為任年滿無遺闕轉一官離司從之 以上乾道

卷二高四二七

會要 淳熙元年十一月七日詔將吏職副尉職名
依舊法隸都官 二年二月十日福建提刑董南仲言
郡縣獄吏推行重祿今職級押錄之下有推司疑司之
下有代書貼司自推款司以上行重祿代書貼司無祿
也是以每有獄事則推款司主行之而賂賂公行則在
乎代書貼司也獄成而無詞訴則眾分其賂有詞訴則
貼司當之又相與管收止抵微罪乞詔有司立定郡縣
獄吏額數應在獄者並行重祿如敢竊外增置無祿人
吏並以違制論令監司按察以聞從之 四年九月二
十八日臣僚言乾道七年太府寺丞王全福申請乞將
州縣吏人就提刑司試中方許補充近來州軍循習以

例皆不試補乞令諸州軍法司習學并知曉法律不係
習學人解赴提刑司令檢法官依條收錄州不限所取
人數將試中人籍記姓名行下本州元習學人外其餘
人數如諸州無合格人及日後闕少諸司許指名申提
刑司選差詔諸州軍每歲專委通判武補將試中人籍
記以備差補 五年四月八日詔諸路提刑司行下所
屬應州縣承勘人吏並從上名選差諸曉鞠獄人從大
理評事周邨請也紹熙三年五月二十九日臣僚言伏
觀法文應州縣分為等降許置吏額皆有定數近者所
至多於額外巧作各色添置乞行下監司守令照應見
行條制額外一人不許存留揭示姓名使民通知檢是

卷二高四二七

許入越訴庶凡民不被其侵漁之害從之 慶元六年
六月二十四日臣僚言州府吏人資級自正額手分處
遷都孔目官及照檢文字其衙前職員資級自客司客
將處遷押衙等昨來臨安府陳乞本府係車駕駐驛之
地事務不一委是勤勞竊見兩浙轉運司人吏年滿已
降指揮補承信郎緣本府與外郡不同比漕司尤重乞
比附開封府格法上降二等補承信郎欲乞除兩浙轉
運司臨安府自依見行條法指揮外今後諸路監司州
軍人吏并衙職等並不許解發所有已保明在部之人
亦不許補授庶免攀援僥溢之弊仍乞令敕令所循立
成法從之

宋會要

都鈐轄鈐轄 朝官及諸司使以上充或一州或一路
兩路三路亦有無都字者 兩朝國史志有都鈐轄以
朝官及諸司使以上充有一州有一路或兩路者官高資
深充都鈐轄官卑資淺稱鈐轄 舊州鈐轄除本州知州
已帶本路帥臣并本路兵職高及管內安撫使者依舊
稱鈐轄餘知州見帶本州兵馬鈐轄其州鈐轄依新制
改稱兵馬副鈐轄 真宗咸平五年四月以知鎮戎軍
李繼和兼涇原儀渭州駐泊兵馬鈐轄真宗曰李繼和
累請益兵朝廷難以應副本路總管司軍馬之數已足
不少繼和益者慮至時總管司不為策應朕細思莫若

表二高平二百三十一

若就命繼和充四川駐泊鈐轄其鎮戎軍駐泊兵士却
令總管司通連管轄軍臣等以為然故有是命 景德
元年十月詔川陝四路兵甲賊盜事內益利兩路今西
川鈐轄司提舉梓夔兩路今峽路鈐轄司提舉其逐州
都監但主本州兵甲盜賊事 先是咸平四年詔分川
陝為四路以四川轉運使馬亮為益州路轉運使總益
州漢彭州嘉州簡州黎雅威茂永康凡十五州軍以
知益州宋太初崇儀使楊懷忠並為益州鈐轄提轄兵
馬提賊事峽路轉運副使李防為梓州路轉運使總梓
遂果資昌普渠合戎瀘懷安廣安富順凡十四州軍
以知梓州王涓提轄兵馬提賊事四川轉運副使張志

言為利州路轉運使總利洋興知文集壁巴達龍關興
元劍門三泉西縣凡十五州府軍縣以益州都監王沅
知利州提轄兵馬提賊事以峽路轉運使丁謂為夔州
路轉運使總夔施忠萬開遠渝黔涪雲安梁山大寧凡
十二州軍監以知夔州李漢資提轄兵馬提賊事今復
更制故有是命 大中祥符五年六月涇原路駐泊都
鈐轄兼知渭州曹瑋言乞依舊例別差人知渭州臣止
乞一面管勾鈐轄司事帝宣示王欽若等曰邊防軍馬
所七之地若別置知州即各生事體可降詔以此意諭
之 十月詔廣州鈐轄兼提舉在城煙火賊盜事 天
禧三年五月延州言閻門使郭延路鈐轄高繼勳以私

表二高平二百三十二

買部民馬抵罪以停其軍馬公事乞交與知延州趙湘
權管勾帝曰邊防軍馬公事既已停罷即合畫時交對
自今當條約之 仁宗景祐二年五月二十七日樞密
院言高州蠻僚驚劫人戶英州亦有賊盜雖已差人捉
殺緣朝廷路遠緩急奏報不及欲於廣南西路各置鈐
轄司其廣州知州兼充東路鈐轄并舊鈐轄外更添駐
泊都監一員桂州差近上臣僚知州兼充西路鈐轄一
員及舊駐泊都監每路各三員差指使使臣二人從之
寶元三年七月二十三日樞密院言河東安撫使段
少連乞罷陝西河東兵馬鈐轄等巡邊名目或欲令兵
馬司臣僚察視兵甲城寨經度隣界事由等即令簡經

非位其下提
點刑獄朝臣
許歷州鈐
鈐轄以官
鈐之皇祐元
年正月二十
日兩浙轉運
司言請自今
和杭州軍管
鈐轄
鈐轄
鈐轄

出入不須張皇從之 慶曆二年四月詔諸路轉運使
副為按察之官其路分兵馬鈐轄司事仍選諸司使副
一員為本路駐泊兵馬都監司管鈐轄司事如本路
軍法許鈐轄司量輕重斷違從之 至和元年八月
二十三日樞密院言今後三路權鈐轄差道並實有成
藝或勇出眾堪任戰陣者充候及五年與正鈐轄如非
時特立戰功朝廷酬獎者不拘此限自餘更不差權仍
不許陳乞從之 二年五月罷河北河東陝西三路知
州軍兼路分鈐轄都監其正任團練使以上只為本州
總管諸司使以上為本州鈐轄餘管勾本州駐泊兵馬
公事其員多處將未有闕更不除 嘉祐元年十一月

詔武臣為路分鈐轄及六周年者給添支錢五十千
二年九月七日詔內臣為鈐轄都監者逐路止置一員
四年五月二十四日詔淮南東路揚州西路廬州江
南東路江寧府西路洪州湖南路潭州福建路福州長
史並兼本路兵鈐轄 神宗治平四年三月詔
今後三路分內臣鈐轄都監闕並須選擇如內臣中未
有可選者即於前班互換選差 熙寧元年十二月十
七日樞密院言自至和年條貫後凡諸司使知州軍並
乞帶鈐轄蓋是誤用條制今欲差除武臣知州除須合
兼鈐轄去處外餘並只用兼管內駐泊軍馬公事者為
定式如前任首高令未可差知州軍不是責降即許理

為資叙其正任防團以上知州自依舊制從之 三年
五月二十一日樞密院言武臣知州未立定合原鈐轄
州軍去處今定除河北河東陝西知州軍帶經畧安撫
使及都總管外河北雄滄二州河東代路二州知州自
今並兼本州駐泊兵馬鈐轄除本州軍兼管勾本州駐
泊軍馬公事其正任防禦團練使以上知州自依舊制
從之 六年十二月三日詔六宅副使邢佐臣充太原
府路鈐轄兼給路分鈐轄添支自今諸司副使充正路
分鈐轄准此 九年二月十三日詔改新知廣州祠部
員外郎史館修撰劉倓知虔州兼江南西路安撫兵馬
鈐轄其洪州節度鈐轄司候南事平日依舊 元豐元

年八月十八日詔自今路分兵官與將官互差 二年
正月十七日以左藏庫使李希一為永興軍路鈐轄
希一物授本路都監自陳乞一路分鈐轄上批希一累
經外任恐合陞鈐轄可具資序進呈遂命之 二月十
八日詔成都府路鈐轄寄任頗重與他路不同其知府
處置鈐轄司職事自今並須參議於接待儀範並休蔡
延慶未到任以前體例毋輒裁損 先詔坐次與本路
通判敘官其罷之初趙抃為京以前執政為安撫使故
見鈐轄儀稍殺故也 三年三月十四上批京西路轉
運使務洵乞移梓潼路鈐轄司於其資州應接吏事願
為近便但轉運鈐轄兩司皆不欲徙故言者雖眾詎卒

不行且依詢奏直處分仍專委轉運使高采處畫自今
 委中書選人知賓州帶主管梓慶兩路兵馬司事 四
 年十月十四日英州刺史步軍都虞候林廣言梓慶路
 於轄司欲乞依舊止於遂州安置如我瀘州遇有謀叛
 夷賊事入急遞飛申轉運於轄司同議處置賊勢稍大
 即於轄願兵赴就近照應從之 五年四月十九日詔
 徙梓慶路於轄司於瀘州遇有邊事安撫於轄司措置
 施行轉運司更不預 七月二十九日詔已置瀘南
 安撫司其遂州於轄司事並隨安撫司移瀘州 七年
 十一月二日詔增差廣求於轄張整為廣西於轄駐桂
 州其廣西上供錢禁軍缺額錢米並令務留其常平免

卷一百三十一

後寬利經畧司和雜度備賑緩急並奏聽支用從知
 貴州黃時中請也尋又詔整馭軍太急委苗時中覺察
 無致生事 世宗元祐元年十月二十八日樞密院言
 臣僚奏梓慶路於轄司元在遂州昨因蠻賊作過慮報
 應迅速遷往瀘州今乞依舊在遂州詔候邊事寧息奏
 聽朝旨 十一月二日詔三路京東於轄並只差內臣
 一員如未有可選之人即權於前班內差 五年九月
 十三日詔除三路外諸路於轄司各權添差大使臣兩
 員充準備差使 六年五月十二日太原府路於轄兼
 第一將皇城使康州刺史管虎罷兼將依舊專充本路
 於轄以帥司藉虎緩急統制諸將故有是命 閏八月

六日給侍中兼侍講范百祿言梓慶路於轄及沿邊安
 撫兩司專委武臣既不隸帥府又無列官同領當用兵
 之際或可從權於無事之時則為偏重乞依祖宗舊制
 以於轄司移歸遂州其瀘河止存沿邊安撫司詔梓慶
 路於轄梓州路轉運提刑司相度瀘州樂共城差大使
 臣充知城更不帶路分都監以梓慶路都監一員知瀘
 州兼管勾瀘南沿邊安撫司公事移梓慶路於轄歸遂
 州與遂州共治於轄司軍馬及同議我瀘州邊事其合
 行更改等事並條畫以聞 八日江南東路於轄司言
 本路舊有路分都監二員緣本司統制江東軍政乞循
 舊制差路分一員詔東南第五將武瑞民兼權 元符

三年三月十八日詔建涅州為都護府以雄州團練使
 熙河蘭會路都監兼本路於轄王贍為隴右都護知涅
 州兼隴右都巡檢使東上閤門副使知涅州兼隴右沿
 邊都巡檢使王厚為隴右同都巡檢使都護職事如沿
 邊安撫司例施行仍令經畧司以時檢校 五月七日
 詳定一司救令所言臣僚奏路分兵官駐劄處不係將
 禁軍不因本司牒差許與不許巡視教閱及點檢軍中
 差遣所有不係將禁軍指揮小分亦未嘗路分兵官合
 與不合管轄等事檢會樞密院劄子節文諸路分於轄
 都監自置將後未所管職事訓練軍馬繫書衙位皆未
 有定制逐路事理不一除三路二廣係邊帥統屬舊成

倫緒及元置條在控扼去處如淮南兩浙江南東西荆
湖南北福建路並合依舊外其餘諸路令相度到路分
兵官合管職務一管轄本路不係將七駐駐泊就糧
軍應駐劄處歲首揀選及排連轉補公事並與知州等
同共商量行遣兼提舉本處所管諸軍教閱若與轄
司共州者應於轄司行遣軍馬公事並簽書同行不同
州者亦繫街書其某處一路分兵馬兼將者除管轄本
將軍馬外亦依前項指揮如因巡放揀選將兵所至有
管轄不係將兵亦仰巡視教閱點檢軍中差遣一每年
春秋許安撫幹轄司相度有不係將兵兩指揮以上州
軍輪定三兩處際差不兼將路分兵官一員前詣仍與

隨處長史同共商量措置務在勞逸均平奉聖旨依令
欽依上件指揮施行從之 徽宗建中靖國元年正月
十八日永興軍路安撫都總管司奏遵司久未行遣文
字管下縣鎮將領訓練官司之類並用劄子行下詔依
所申詳門 崇寧二年正月二十六日中書有言四川
北邊軍防不修乞利州夔州依成都府例各置幹轄移
利州路分於劍門關兵卒增修成都府傷以便宜從事
罷去已久軍民所犯巨靈首令酌情處斷四川監司幹
轄大州守臣不羨蜀人所轄兵馬軍與土人參用如
舊法從之 大觀二年九月十四日詔應東南路幹轄
司置簿每月各具見管開水兵馬文狀具帳聞奏 總管

門 三年六月二十七日內降劄子帥府舊無路分幹
轄者許置一員無路分都監者望即置一員參總軍政
並選材武有功人充東南除舊有路分幹轄或路分都
監去處依舊差置於帥望州駐劄外其餘添置路分幹
轄路分都監許令終滿今任更不差人 政和五年十
二月二十八日詔瀘南自克復晏州疆理益廣可令帶
梓夔路兵馬幹轄仍充瀘南安撫使 六年十一月七
日詔應見理路分幹轄路分都監州幹轄資序人並改
正今後如敢奏陳乞理為資序者以違御筆論仍委御
史臺覺察 宣和二年四月四日詔近緣諸路州軍多
占破有手藝人充白直更代不時軍士嗟怨委廉訪使

卷二萬二千三百三十一

者據籍照檢深慮日後經隔歲月差使依前不均便行
改造新簿無憑照證今後諸軍差使簿籍並限三年一
易仍申幹轄司照會違者以違制論 二年四月二十
日詔荆湖北路荆南府歸峽安復州荆門軍漢陽軍為
荆南路帶兵馬都幹轄治荆南府鼎澧岳鄂辰沅靖州
為鼎澧路帶兵馬都幹轄治鼎州 五月六日詔杭越
州江寧府守臣並帶安撫使兩浙東西江東路幹轄並
依三路法選差 六年四月十四日詔潼川府
守臣可帶潼川府夔州路兵馬幹轄瀘州帶管勾瀘南
沿邊安撫司公事仍差武臣 九月三日詔近降潼川
府守臣帶潼川府夔州路兵馬幹轄瀘州止帶管勾瀘

南汾邊安撫使公事差武臣指揮勿行以言者論瀘川
 控扼南夷移師瀘川地遠不便也 高宗建炎元年六
 月二十一日詔沿江要郡江宣州文臣各一員帶兵馬
 於塔武臣各一員充副於塔 二十八日詔諸路要郡
 兵馬於塔以武臣為之副 八月八日詔諸路都監改
 為副於塔其請給人從序位等並依舊定監例仍於要
 郡駐劄 四年七月八日詔臨安府依舊帶浙西路兵
 馬於塔 八月二十五日知洪州軍州江南西路安撫
 使馬步軍都總管高街言洪州舊來係帶江南西路於
 塔後緣帶馬步軍都總管却令慶州帶江西路於塔今
 洪州既隸江州路其江州路安撫大使已帶馬步軍都
 總管欲乞却令洪州守臣帶江州路於塔應本州駐劄
 及時暫差發到本州統制統領兵將官等並聽節制從
 之 十一月二十一日詔鄱州置兵馬副於塔一員
 紹興元年二月三十日詔建康府池院宣徽信撫太平
 州廣德建昌軍為江南東路依臨安府例改作江南東
 路兵馬於塔 十一月一日詔諸路諸州於塔自今差
 除兵官令樞密院更切遵守見行條格其添差除係隨
 龍并宗室及歸明歸朝官外更不差人 二年四月十
 九日詔逐路分充聽候差使依條許差撥去處每司不
 得過六人二年一替其見帶兵馬於塔州軍充聽候差
 使人並罷 五月十八日知臨安府兼兩浙西路兵馬

永輝言臨安府車駕駐蹕事體愈重即與要郡兵馬於塔上

於塔州府不同即今並屬官欲乞差置主管文字一
 員從之 三年三月十七日詔要郡決要郡守臣已罷兼
 帶兵職其逐路官兵亦合措置於塔改充路分都監內
 增置副於塔去處皆係衝要控扼州軍方今多事之際
 未可便罷副於塔依見置員數改作路分都監權且存
 留並候寧息日取旨仍仰逐路帥司開具見任人申樞
 密院將不應格法人別行選差內見添差人依舊 十
 一月十五日淮南轉運司言諸州禁軍指揮自統兵火
 之後例皆缺額見在兵級不多除廬州係帥府合存留
 於塔外其餘州軍於塔故並行減罷從之 七年閏十
 月十六日右正言李誼言乞樞密院今後選差路分於
 塔及州於塔當以軍功武藝及累歷邊任之人從之
 十年二月十一日詔淮南東路兵馬於塔移就揚州帥
 府駐劄 十八年七月十日樞密院言諸路於塔循例
 陳乞差破隨行指使即無寄一許差條法指揮詔今後
 更不差破 二十八日二月十五日知鎮江府楊揆言
 舊法一路則有路分於塔一州則有州於塔如常秀州
 平江府皆有之獨鎮江府無州於塔目今不係將及廂
 軍緣無總轄之官甚不整肅欲乞差置州於塔一員從
 之 二十九年二月十二日詔復置淮南西路兵馬於
 塔一員依舊廬州駐劄 孝宗隆興二年二月八日臣
 僚言都副總管至州於塔差遣乞依祖宗六等格法將

且立戰功有履歷人等第除授庶可杜絕僥倖整肅軍容從之 乾道元年八月十四日詔今後應文武臣知州軍諸路釐務總管副總管鈐轄都監見辭並令上殿批入料錢文應如托避免對並未得差除舊任委臺諫監司常切按察以遵制論 三年七月四日樞密院言諸路鈐轄到任二年過滿不候差替成資罷除探汰應初離軍第一任添差到任人在乾道二年四月十四日指揮之前並令終滿三年為任從之 八年五月十五日宰執進呈降下吳玠劄子乞令本司統制王世傑離軍添差兩浙西路兵馬鈐轄平江府駐劄奉御華玠依虞允文奏曰王世傑在軍中日已帶江南東路兵馬鈐

轄平江府駐劄今既離軍自合前赴新任上曰既有現帶差遣此劄子不必施行可特添差兩浙西路兵馬鈐轄平江府駐劄不整務請給人從却與依正官例支破 九年閏正月十七日上諭宰執臨安府既有路分都監一員而平江府又有一員何也可并路分鈐轄員數契勘創始之由梁克家奏初因特添差後遂因仍作闕上曰可盡刷諸路所增數見任人許終滿後不再差亦不許指揮於外但行下樞密院吏房遵守 四月四日宰執進呈賞和仲乞添差副都總管梁克家等奏曰考之格法觀察使以上方除副都總管廢官止合除總管而和仲前三任乃已除副總管上曰既於格法有礙且

八十一
十二

當守法可除江南西路正任總管 淳熙二年九月十三日詔揚州州荆南襄陽金州興元府興州依舊分為七路每路文臣一人充安撫使以治民武臣一人充都總管以治兵其逐路都總管職事且令帥臣依舊帶行候正官到日交割 六年六月八日詔諸路兵馬鈐轄除訓路將兵逐路各留一員餘並有罷見任並差下人令於任內浙東路兵馬鈐轄特令依舊 以浙東路鈐轄總興府駐劄為管幹昭慈永祐陵攢官修造次也 八年正月六日詔添差兩浙西路鈐轄管提舉德壽宮陳源與在京宮觀免奉朝請先是奉太上皇帝聖旨以源應奉有勞特轉兩官權給事中趙汝愚因論內侍不可參預軍政伏觀建炎三年詔書自崇寧以來內侍用事稍習至今理宜痛革自今內侍不許與主兵官交通假貸饋遺借使禁兵且指不可令乃假以一路總戎之任恐非太上所以防微杜漸之意神宗皇帝時始令王中正李憲稍預邊事是時朝廷法度峻整若無甚害而卒之黃緣攀引覺致童貫開邊之禍上以汝愚之言進呈太上皇帝繼而又宣諭宰執凡有似此差遣者皆改差在京宮觀云 九年九月一日詔諸路帥司行下訓練路鈐轄每歲一詣州軍按教分作春秋兩番前去不許越赴廷會收受折送多帶人從過驛驛券差顧夫脚須索買物并犒設等仰帥臣監司常切覺察如有違戾按

本上高二十百十一
十二

劾以閣 以湖南安撫李椿奏諸州被擾故也 十三年十月二日上下押行門久在殿陛出職差遣拘以兩州餘轄太狹可令指揮存留五州於是詔建康府隆興府福州三處依舊存留總管案內留二關差轉員恩例人 先是六年詔諸州總管內留二關差轉員恩例人 外餘闕史不差人至是復 十六年閏五月二十三日樞密院言諸路副總管許差破指使一名別無職事委是虛破員缺詔見任人且令終滿日後更不差人 十月二十三日詔今後差諸路副總管並要年六十以下曾從軍或有材武人充其已差人且令依舊 紹熙元年四月十五日詔州餘將官如係別路無統攝准

卷一百一十三

令序官如本路有統攝依乾道元年三月二十六日已降指揮序職 九月二十五日臣僚言近年以來戎職寢雜其最甚者國信所人吏是也昨來國信所通事如聶攸薛師道之徒久年祇應官止州餘轄路分都監而已未聞任路餘者今既任路餘矣所餘者止副總管爾有王舜臣者頃以黃緣僥冒而得之臣僚失於論列今者孟守忠復除江東副總管然則止緣王舜臣一人破例遂皆源源而起乞罷孟守忠新任止與前任一般差遣仍降指揮今後雜流出身之人不得過路分州餘差遣從之 慶元六年四月十八日樞密院言嘉興府申本府路當津要歲解朝廷上供錢斛應辦金園往來使

人并月支廩禁土軍逆鋪宗室廢廟歸正忠順歸朝大小寄居等官俸給百色費用日慮窘乏即與豐餘大和事體不同本府慶元四年八月內蒙朝廷特添差武節大夫并仍差務張卓續又特添差武節大夫浙西副總管乃差務曾組并以副將馬立闕差武功大夫果州團練使總管程孝廉以將官修武郎李顯闕特添差武節大夫浙西副總管壽昌以忠翊郎張祐闕特差訓武郎浙西兵餘董致中令將管官請給除豁外張卓五員自到任止今年二月計增支錢二萬一百一十九貫米五百七十二石麥二百八十二石竊念本府所收財計有限深慮雜軍棟汰寺官經朝廷作闕陳乞注投在本府

卷一百一十三

實有利害欲望朝廷日後有本府路分總管差遣人須要資格相當庶幾 卽稍可扶持詔將嘉興府職功歸正添差缺今後更不差總管餘照應逐州軍體例施行 慶元六年七月九日樞密院言檢會知江陵府元荆湖北路安撫使楊輔言江陵為今重地財計所入 所出益廣今帥司及本府官兵有總管有路餘有州餘有正任添差路分正副將而入隊禁軍不滿三百人實無職事可管欲乞朝廷于除授之際如差總管則免差路餘差州餘則免差路分若向上五員之中減兩員則歲可省五六十千緡已降指揮依續撥楊輔申餘轄江大濟身故乞省併州餘一員并本路副總管吳漢英終滿

乞不差替官從之 開禧二年五月十二日臣僚言乞
行下諸路安撫司遍牒諸路所管州軍見任總管路
於路分將副有昏老癯疾及七十以上人許自行陳
乞解罷特與官親差遣今所居州軍應請給無效失
祿或身居兵職不能當繁難任使而願位不去帥臣監
司按劾以聞仍疾速催以次官赴上內有曾從軍者與
存留在任講究軍事詔令逐路安撫司逐一從公驗量
保明申樞密院 嘉定十三年十二月十日詔張威特
差充利州路馬步軍副總管利州駐劄三年 日罷更
不作閱

宋會要

職官四八

全唐文

巡檢

宋會要

掌巡檢州邑捕詰盜賊之事以開門祇候以上至諸司
使將軍或內侍充自兩州至十州及沿邊寨或路當險
要者亦因其地為名亦有同都巡檢使供奉官以下為
者不云使沿邊人有巡檢都監之名巡檢使自一州至
九州軍有或從道路便且不限境土亦有同巡檢使三
班為者不云使自二縣至七縣開封府諸縣有巡檢一
員二縣至三縣有駐泊巡檢各一員府界東西路都巡
檢使各一員京城四面各一員緣海有刀魚紅戰棹巡
檢江河淮海亦有提賊巡檢使又有駐泊提賊巡馬
遞鋪巡河巡提私茶鹽之名太祖乾德五年二月詔諸
處巡檢監押自今捕得盜賊及犯強盜人並送本屬州
府不得擅行決斷太宗太平興國元年十二月以前登
州刺史翟美為濠州刺史兼江南諸州巡檢使提密副
承旨潘仁謀副之二年正月以廣南諸州巡檢唐州刺
史曹光實為本州團練使依前巡檢二年五月以單州
團練使劉延欽為兩浙諸州巡檢真宗咸平三年正月
十一日以京左藏庫使康州刺史楊允恭為荆湖江浙
都巡檢使內殿崇班楊守遵副之符禁開門祇候焦守
節為都監景德二年三月以殿直知雄州機宜司趙延
祚為左侍禁雄州北關城巡檢 延祚本州之大姓自

太宗廟帝出家財交結虜中豪傑伺戎人動靜以白州將因授殿直令掌其任至是以契丹和好廢機宜司而有是命 三年五月十日置京東五路巡檢司以應天府曹濮州廣濟軍為一路淄齊青州為一路登萊濰密州為一路單濟鄆兗州為一路沂徐州淮陽軍為一路先是京東諸郡常有羣盜依阻山河州縣苦之乃令閭門祇候胡守節與京東轉運使張知白等相度所部州軍分為五路令使於警捕也 九月詔選使臣二員為長城以巡檢一緣西山一東抵順安軍各給兵百人分道巡邏以邊民多齎禁物及盜犯北界為故也 大中祥符元年八月詔自京至應天府曹濟單蔡許汝潁陳

澶濮淄青州廣濟軍並增置巡檢兵捕賊使臣及令寄班志佐提振之 二年八月令湖州發卒數十人屯洞庭山初帝出山圖以示輔臣曰此山在水中四面去岸各十餘里間歛歲則寇盜多匿其中故命警巡之 九月徙廣州都巡檢使解於州東南之海澳後轉運使所請也 五年正月京東都大巡檢胡守節言部民王吉知羣盜所匿密以告官請候擒獲以其贓給之帝曰然則被盜之家不已重傷乎宜賜官錢三萬贖物悉歸其主 二月詔三班院擇使臣為諸州都同巡檢 先是多用補廕未應事者故申明之 三月京城都巡檢言京城宿鋪兵士自來官中不曾給與杵棒只逐旋借代

及自收買欲乞逐鋪官給三釐銀子各三條置簿管係遞相交割壞即官為易換從之 九月二十八日淮南轉運使王隨請差使臣一員充盧壽等州提轄橋道兼巡檢量給兵士器械仍與巡檢添支從之 十二月命吏部員外郎知延州李及兼管界公邊都巡檢使仍給衙隊馬步兵士如邊境無事即不得出巡 六年十一月分命閩門祇候寄班三班使臣等為在京新城外駐泊畿縣巡檢以奉祀故也俟車駕回悉如舊 七年九月詔選可班四員充京城四面巡檢仍優與添給各差禁軍馬軍五十人步軍八人支給器甲帝以京城四面巡檢疆界闊遠兵士至少其使臣復不諳練故有是命

十月以侍禁閩門祇候龔德為慶州公邊都巡檢使管勾慶州華池縣平戎鳳川柔遠淮安廊延州子午狗道嶺義位連磨洛河川至保安軍小胡族地分置扉於華池縣歲給緡錢五十萬備牢酒以犒蕃族帝以慶州管熟戶尤眾其間有納質夏州者故特置是職 十一月置戍瀘賓榮州富順監都巡檢使一員時內殿承制閩門祇候馬守遵言戍瀘等州夷獫狁居本路鈴轄在遂州緩急不能扞禦故特置此職 八年十一月京東轉運司言青濰等州提舉巡檢捉賊寄班侍禁劉元最等到任已來獲賊殊少于下軍馬甚多所至寧無搔擾况遂州自有巡檢使臣乞廢提舉巡檢捉賊一司却移

登萊等州都巡檢於案州安邱縣解字安泊從之 九
年五月五日以來 院使平州判史知辰州曹克明為
宜融桂照柳象送欽廣白等州都巡檢使安撫使殿直
馬五為閩門祗候充同巡檢兼安撫都監並管勾涯洞
事時蠻人屢入寇故有是命仍發潭州駐泊虎翼兵三
百人以從歲給公費錢三十萬 七月以入內西頭供
奉官楊守珍為東頭供奉官宜融等州權同巡檢兼安
撫都管勾溪洞公事乘傳之任 九月詔如閩諸道巡
檢兵士老病不任事宜令該路轉運提點刑獄司分行
點檢悉以強壯兵卒易之其衣甲器械損弊者亦然
天禧元年三月詔從戎瀘資榮州富順監都巡檢使於
江安縣解先是其解在戎州去南并監押將百里緩急
夷寇驚擾即應不及故也二年正月詔川峽巡檢提
賊隨行兵卒無料錢者月給醫藥錢二百其見請不及
者足其數初壽春郡王支張士遜言捕賊食不及時皆
須自市食物故望加給之故有是命 二月從泗濠州
路巡檢解守于龜山先是僧智悟 轄之人為
行奇計十餘人凌殿平民恐為 逆帝遣內侍任守志
取新隸籍盡逐之因命從巡檢以防察焉 四月詔自
巡檢使臣宜令選脚色有武勇者充如軍職出身及化
外歸朝班行當更詳酌差遣八月新城內權都巡檢周
仁美言地分巡檢軍士捕亡卒賊盜不獲皆有決罰而

獲之者無賞今請獲亡卒一人賞錢二百賊一人錢五
百從之 三年九月二日供備庫使傅其旭言廣州多
蕃漢大商無城郭雖有海上巡檢又往復不常或有割
劫則全乏禦備請從廣祥恩州海上都巡檢一員解於
廣州市舶亭南以便防禦從之 二十九日令諸路巡
檢不得以犯罪配軍卒景跡百姓於地內緝賊 時京
東提點刑獄言巡檢使臣差軍卒於地分緝賊所差之
人皆犯罪配隸者恐鄉村擾民故有條約仁宗天聖四
年九月詔諸路轉運使提點刑獄知州知軍等今後常
切提舉覺察巡檢提賊使臣若有盜賊之處不往催促
擒捕如顯是怯懦即具以聞仍於部內選有武勇使
臣權差替換候有勞績則具奏聞如不切覺察當行朝
典 十月上封者言在處水路巡檢使臣每至警巡船
載骨內隨行或遇賊驚劫皆有願惡不盡時尋趁捉殺
致令潰散乞今後不得船載骨肉隨行從之 五年六
月二十一日同提點開封府界諸縣鎮公事張君平言
汴河至泗州千里堤多盜賊剽劫雖有縣鎮監押巡檢
人緣地遠遠各各煙火倉場庫務所繫欲乞每兩驛
添置巡檢使臣一名却廢自京至楚州夾河巡檢樞密
院請於汴河每兩驛置提賊使臣一員選差與人員兵
卒七十人器甲六分人船一隻於空迥處立解舍却省
夾河巡檢從之 七年八月開封府界提點諸縣鎮公

事張仲宣言府界諸縣頗有賊徒蓋巡檢使臣只於解
 字端坐並不用心望降詔旨鈐轄府界東西路都同巡
 檢駐泊提賊使臣等自今常切於地分內往來所到縣
 鎮不得往過三五日仍令諸縣每遇巡檢駐泊到彼却
 具到發日時文狀報本府如有諸縣申報賊盜令本府
 盡時勾收巡檢駐泊印紙眉子批上候獲銷破從之
 八年十月供奉官閻門祇候康文德奉舊制都同巡檢
 及提賊使臣在任至得替提到強劫竊盜及殺人賊分
 數磨勘升降施行其諸州軍縣鎮兼巡檢使臣提獲賊
 盜不該磨勘賞罰之法事休未均欲望目今依都同巡
 檢提賊使臣例許令磨勘從之 慶曆三年九月置開

封府諸縣巡檢各一員分東西二路置提舉提賊各一
 員是月詔諸路轉運按察使提點刑獄及諸州長吏舉
 所部兵馬都監至監臨場務使臣有材勇堪任巡檢者
 以名聞若捕賊有功即不次廷擢之 年四月詔
 州廣信安肅軍巡檢都監仍舊每月輪一員出巡遼六
 年正月詔道州桂陽監保賊未息權置都巡檢使一員
 七年八月詔以保州公選巡檢司隸定州路雄震等州
 界河隸高陽關路其兩司守捍之計委逐路主將處置
 仍分屯兵馬控禦賊盜毋令侵軼 八年六月二十五
 日以禮賓副使喬銓充盧壽光州兼公淮都巡檢使
 皇祐元年二月六日涇原路都總管知渭州夏安期言

乞今原州等處揀選弓手分作三等分屬東西兩路都
 巡檢下管係乞差土人使臣四人充弓箭手巡檢從之
 七月二十四日京西轉運司言相度渭州鞏州開封府
 長垣東明曹州寬勾南華五縣之間自來多有賊盜合
 添置使臣一員充五縣管界巡檢從之 至和二年二
 月增置 城巡檢一員兼管勾城池事 八月置
 寧化軍東陽西陽州至天池東西巡檢使臣一員專管
 勾弓箭手公事 以富弼言寧化 招耕禁地弓箭
 手已千餘人其土人右班殿直高政材勇絕倫可使為
 巡檢因以命之 嘉祐元年五月權置京城裏外巡檢
 以晝夜大雨是年七月罷京 城裏所增巡檢 三

年十二月詔諸路每一州軍巡檢有至三五員者又三
 兩州至八九州有都同巡檢或駐泊提賊員數過多非
 雅軍馬勢分兼過驚劫罕能獲賊惟逐縣弓手習知賊
 所匿藏而捕獲之其一州軍止留巡檢一員教州留都
 同巡檢一員其公選公海及河汴江潮險僻之地舊有
 巡檢處並留之其增逐縣弓手減散從承符脚力代以
 利員 四年二月二十一日減罷京東西路鄆齊等七
 州軍管界巡檢及駐泊兵士以起居舍人知制誥劉敞
 上言而本路安府轉運司相度以為便也 五年三月
 詔京城外四面巡檢自今並選閹門祇候以上常經外
 任親氏而無賊私罪者為之是月罷倉州路嵐石及高

陽關路保州廣信等軍都巡檢司 六年七月六日廣
南東路轉運司言廣州東江水路至東莞縣界海水至
濶多盜賊去東南道巡檢至遠難為防遏有地名亭頭
千餘家日有市井乞添置巡檢一員於亭頭仍分東南
道巡檢水軍二百人防截後之 十月詔京東西淮南
浙江利湖南北路比年水災盜賊仍起其令逐路安撫
轉運提點刑獄鈐轄司控扼之地相度權增置都同巡
檢候向去量熟即復減罷英宗治平元年二月樞密院
言請自今使任充替及降監當者歷任曾經親民實有
武勇堪捕賊者元犯情輕許舉充權巡檢理監賞資序
其入親民差遣曾犯賊私罪實有武勇者亦聽舉差遣

遣任使從之 二年十二月二十八日詔界河巡檢三
員自今當以一員七獨流寨一員七信安軍一員居霸
州治本司事仍一月一出巡每季番休相代 三年十
月以秦州團練使郭緒為滄州總管兼雄霸州沿界河
至海口及滄州界沿海都巡檢使 都巡檢使巡檢使
檢 國朝以閩門祇候以上至諸司使將軍或內侍充
自西州至十州及緣邊寨或路當險要者亦因其地以
為名亦有同都巡檢使若供奉官以下為之者即不云
使緣邊又有巡檢都監之名巡檢使自一州至九州軍
有或從道路便宜不限境土亦有同巡檢使三班為之
者亦不云使自二縣至七縣開封府諸縣有巡檢一員

宋會要 職官四八

二縣至三縣有駐泊巡檢各一員府界東西路都巡檢
各一員京城四面各一員緣海有刀魚船戰棹巡檢緣
江河淮海亦有提賊巡檢又有駐泊提賊及巡馬連鋪
巡河巡提私茶鹽之名景德三年置京東五路巡檢司
以應天府曹濮州廣濟軍為一路單濟鄆兗州為一路
淄齊青州為一路登萊濰密州為一路沂徐州淮陽軍
為一路大中祥符五年詔三班院擇使臣為諸州都同
巡檢七年詔選寄班四員充京城四面巡檢慶曆三年
置開封府諸縣巡檢各一員又分東西二路置提舉提
賊各一員嘉祐元年權置京城裏外巡檢以晝夜大雨
尋罷為城裏所增巡檢三年詔諸路每一州軍巡檢有

至三五員者人而三州至八九州有都同巡檢或駐泊
提賊員數過多非唯軍馬勢分兼過驚劫軍能獲賊惟
逐縣弓手習知賊所匿藏而捕獲之其一員軍止留巡
檢一員數州留都同巡檢一員其緣邊緣海及河汴江
湖險僻之地舊有巡檢處並留之 景祐三年上封者
言諸處巡檢務在武勇心口強明者乞不以福建荆湖
江浙川峽及街前首職文資出身人嶺其事真宗謂樞
密使王欽若曰人之勇怯豈拘南北若此臣別非任人
之道 歸田錄太祖時郭進為西山巡檢有告其陰通
河東劉繼元將有異志者太祖大怒以其誣害忠臣命
縛其人予進使自處置進得而不殺謂曰爾能謂我取

繼元一城一寨不止贖尔死當請賞尔一官歲餘其人誘其一城來降進具其事送之于朝請賞以官太祖曰爾誣害我忠良此纔可贖死尔賞不可得也命以其人還進復請曰使臣失信則不能用人矣太祖於是賞以一官君臣之間蓋如此 太祖時李漢超為關南巡檢使漢超武人所為多不法久之關南百姓詣關訟漢超貸民錢不還及掠其女以為妾太祖召百姓入見便殿賜以酒食徐問曰自漢超在關南契丹入寇者幾百姓曰無也太祖曰往時契丹入寇邊將不能禦河北之民歲遭劫虜汝於此時能保其貲財婦女子乎漢超所取孰與契丹之多又問訟女者曰汝家幾女所嫁何人

百姓具以對太祖曰然則所嫁皆村夫也若漢超者吾之貴臣也以愛汝女則取之得之必不使失所與其嫁村夫孰若處漢超家富貴於是百姓皆感悅而去太祖使人語漢超曰汝須錢何不告我而取於民乎乃賜以銀數百兩曰汝自還之使其感汝也漢超感泣誓以死報提舉兵甲巡檢事淳熙十五年七月八日詔夔州守臣兼提舉歸峽州兵甲司公事以知夔州揚輔言夔之與歸峽蓋相資今以歸州改隸湖北則夔之屏蔽軍弱一有緩急事不相應乞依江西贛州兼廣東南雄州兵甲公事例庶幾利害相通以備不虞故有是命 淳熙元年正月四日詔永州祁陽縣排山增置巡檢一員

此後作衡永州提界巡檢 二年閏九月七日廣南西路司巡檢廣橫貴州之間有古棘虛通諸州境寇盜往往來會集之地向來有巡檢今乞依舊置一員乞以廣橫州同巡檢為名招置土軍五十人為額從之 三年三月十三日成都府路都鈐轄司言威州巡檢即無立定滿賢賞格乞依茂州石泉軍巡檢例咸磨勘三年從之 八年二月二日知江陵府高夔言石首監利潛江三縣巡檢見在監利縣置寨緩急只可照管一縣其魯家泐在三邑之間欲移就魯家泐置寨把截庶可通照三縣地分從之 十一年正月九日詔簡州博白縣巡檢移就本縣周羅鄉駐劄仍於衙內帶入從知簡州

卷之三

施碑奏請也 十二年二月十二日樞戶部侍郎葉翥等言近日二浙私鹽公行畏避巡尉任滿不遇宛轉請薦提舉司保明知以無透漏推賞雖曰止得占射差遣一次然亦不可以妄予也今欲將提舉司保明巡尉合得無透漏賞到部之日未得便與放行須自戶部行下權貨務契勘本人在任月日本州軍任賣鹽額有無增虧如任賣鹽及額虧即是巡尉任內必有透漏私鹽難以與賞若任賣鹽及額所合得無透漏賞却與依舊放行從之 六月二十二日令諸州縣不得輒令巡檢就察自行受納有違戾者所差及受差官並坐之十一月十三日樞發遣黔州蔣介言本州兵官巡檢駐泊

捉賊三關並係大使臣窠闕七八年來久無正官緣川蜀大使臣極少並無本等人可以注授乞下夔路轉運司凡沿邊大使臣差遣日後無本等人注擬通差試中材武小使臣從之 十三年五月十七日詔西和州和山寨巡檢監押二員內一員移充威遠鎮巡檢於威遠鎮置司兼煙火公事從本路帥憲司請也 十四年二月八日知福州賈選言乞今後應沿海巡檢須係武舉或軍功出身年五十請曉兵機行陣之人方許差注吏部看詳欲將沿海巡檢窠闕從條先選曾經海道捕賊立功請會船水人次注武舉出身人如無即依見行條法差注止不注汎外出身之人從之 十五年七月四

卷之三

三

日詔成州天水縣巡檢移就黃竹置司後四川制置司請也淳熙十六年八月二十三日詔施州廢罷同巡檢窠闕一員今任滿更不差注將同巡檢下土軍併入管界巡檢司補填闕額任不設請也 紹熙元年九月二十九日權發遣廬州趙鞏言安豐軍花廳鎮巡檢兼監河渡後來多有不帶兼監今來創置推場全藉巡檢機察私渡乞於差劄內照元降指揮以花廳鎮巡檢兼煙火公事酒稅河渡四字繫衙從之二年六月二十四日宰執進呈許及之奏野州軍浮山鎮巡檢李漢超已經三任於本地及北界人情稔熟與姦為市因改透漏錢寶乞別差官承替只以二年為任上曰此說極是大率人情

稔熟不能無弊 四年九月二日權發遣鄂州羅頌言京山縣界遠遠不時盜賊竊發乞自罷添差指使四員復置巡檢一員吏部勘當乞省罷指使并聽候使喚各二員日後更不作闕添置巡檢一員於永隆市駐劄乞作鄂州長壽京山兩縣巡檢繫衙從之 十二月二十一日樞密院言吏部擬注沿海巡檢并諸路押隊差遣並中樞密院鈐量竊慮行遠迂滯詔今後並委本部長貳一面于細鈐量差注施行 嘉泰元年九月十二日辰州秦沅陵縣管下有黑果堡與浦口堡相距止十數里尋常多是黑果巡檢界之其浦口地分不數十里為巡檢者絕無職事乞將黑果浦口巡檢共為一關通

卷之三

三

管兩處地分事却將浦口巡檢闕改作楠木山巡檢注擬合入關入下湖北諸司相度公共保明及吏部勘當委為經久利便從之 開禧二年正月二十九日知肝昭軍常諸奏本軍所管戶口不及江浙一大縣而都監乃有五員闔境之內已有五巡檢而外有沿淮巡檢兩關其間一員至無一職可為亦地可管乞省罷一都監一巡檢卻於天長府昭各置主簿詔減罷沿淮巡檢一員更不差人增置野州縣主簿一員 五月二日吏部言夔路諸司乞從臣條奏請將施州建始縣巡檢司移屯南寨卻廢南寨監押一員令巡檢兼領任滿後監押酬資條格本部卻欲從所請將施州建始縣管界巡檢

衙內繫帶南寨兵馬監押及催綱巡捉私茶盜鑿私鑄
銅器令本路轉運司認定永遠使闕專一定差小使臣
所有建始縣巡檢地分專責建始縣尉巡捕并移置巡
檢司土兵於南寨屯駐從之 七月十日戶僚言乞專
委諸路守臣銓量巡尉如有年老昏耄不堪任職之人
即與改授祠祿若年高精力未衰之人即與管下主簿
或監當對易職任其已注未上之人與別官兩易差遣
仍今後應恩科吏職雜流非材武之人不許注授巡檢
從之詳見前嘉定元年九月七日淮西運判張孝仲奏
本路見任知縣縣令許諸司審量有不勝任人選辟承
替若縣尉巡檢並鎮所管人煙盜賊於邊頭利害實有

格品三

立

閱係欲乞一体審量或不稱職許從辟替詔從之淮東
準此 四年十月七日詔添置郴州桂東縣縣丞巡檢
各一員從知潭州曹彥約之請也詳見州縣同日詔郴
州英田巡檢隸于邛縣資興巡檢隸于資興縣五年六
月二十四日詔吳江巡檢以兼權巡檢入衙以平江府
言長洲縣尹山小長橋及吳江縣四橋等處一帶接
連太湖盜賊出沒措置創蓋鋪屋寨屋分差兵士乞以
巡檢兼權巡檢故有是命 十二月一日廣西諸司奏
梧州蒼梧一縣譚甫山則有巡檢西岸則有同巡檢在
州則有都監都巡以郭言之不過三百餘戶而有都巡
檢使將安用乎乞將都巡檢除罷其都巡司額管一百

二十名土軍內將五十名撤付譚甫寨招填把截外餘
七十名併付同巡司收管從之 六年五月二十二日
江西轉運司奏筠州中上高縣銀場土豪請買招集惡
少採銀山中入於近山清縣創立市井貿易通有無大小
嗜利無厭輕命好鬪乞遷移兩縣巡檢置於清縣市防
拓本司相度合於袁州分宜縣白斜園創置巡檢為且
却以筠袁州分宜上高縣巡檢繫衙可以彈壓蒙山方
山大寨之患已得旨依令臨江軍新喻縣尉陳朴厚陳
乞蒙山係上高分宜新喻三縣之界去本縣治九十餘
里地形峭拔姦滑所聚三縣均以為病今者巡檢繫衙
只以分宜上高兩縣則姦徒不容於彼界必致奔聚於

格品三

立

本縣巡檢於本縣既無統攝則必置於度外自此蒙山
之民不獲安枕乞於巡檢衙內增入新喻繫衙本司照
得所乞委涉新喻尉司利害從之 八年三月二十五
日淮東安撫司奏滁州之三縣全椒來安皆有巡檢惟
清流一縣正介西北之衝乃獨無之本縣心有合尉兩
人勢尤單弱願置清流巡檢一員俾立寨於關山招
土兵五十人平居可以遏盜便安行旅緩急可以助大
軍之耳目仍將本州添差將官兵官員闕並行有罷廢
幾減有冗員無益之費增添巡檢有用之官詔滁州清
流縣添置管界巡檢一員令淮東安撫司從公選擇一
次 八年三月二十六日湖州奏本路歸安縣管下地

各荷葉浦水面宏濶寇盜出沒今於韶村建立寨屋招募土兵添造巡船其安吉縣酒稅官三員一員係在昇慈專差武臣今欲省此官卻置荷葉浦巡檢一員所是

新置巡檢乞從朝廷選差一次自後徑作部關其請給卻從本州勘酌量行添增使之可以養廉專一巡警後之九年三月二十三日准西安縣轉運司奏照得除州中無為軍盧江縣金牛鎮市有居民二百餘家本軍酒坊一所從例係差本軍指使官權攝兼煙火公事今乞創差巡檢一員置在彼處兼煙火酒務使之巡視城壁關防盜賊庶幾其職稍專詔無為軍金牛鎮創置巡檢一員專一巡視修治城壁關防盜賊等事今准西安

本朝書

六

宋會要

監當

淳熙七年三月二十八日利州東路安撫諸司言利州紹興監監官一員欲改注應選大使臣先親民次監當並銓量人材注擬從之諸司言其原係本路提舉鑄錢官踏逐武臣中宣撫制置司差辟昨來撥付轉運司每季使闕集注先職官次從改修職郎次迪功郎緣本監所管人兵並係充忠免死配隸之徒以此多是掛闕無人願就間有指射率皆怯懦不能彈壓其錢監官吏部四選皆有差注條格許差文武官故其請 九年三月二十七日詔監興元府在城南稅兼合同場二員撥歸

本朝書

六

利州路轉運司依見條法差注以知興元府張堅奏本府稅務監官二員皆監管合同茶場頃歲茶馬司或乞專辟或乞踏逐人才關轉運司通簽奏差其間累年變革雖不同大抵皆借茶以為重而稅務事則恬不顧恤且被茶司之檄而來者必有黃緣興元既在屬部豈敢誰何乞撥上件歸轉運司則茶司與本府皆可考其能否事下吏部以為允當故有是命 八月十一日詔光州稅務監監一員依舊歸部差注 淳熙十六年十一月二十一日戶部尚書葉翥言乞撥還獨賞酒庫內監官及二萬貫以上許置二員不及二萬貫去處各乞省罷一員從之 紹熙三年閏二月二十三日湖廣總領

所鄂州大軍庫經常收支浩瀚止有監當一員委是關
官管幹照得紹興二十三年五月內得旨許令添置一
員自後未蒙差到今路逐大林郎程愈可以任上件職
事其請給人從理任酬賞並乞依見任監官體例從之
己上光宗會要慶元三年二月四日詔紹興府添差不
釐務支鹽官今後以十五員為額見任人許令終滿以
浙東提舉司言紹興府諸鹽場官吏及押袋官并諸處
監事官吏食錢逐時修葺諸處鹽教食場屋宇收買行
道紙札雜物并扛鹽脚錢從條條將支監倉每袋所收
客人別納袋息錢四百十大專一支給每年約支錢
一萬五千餘貫續蒙省部注下添差不釐務支鹽志順

卷九十七

二

歸正官其添給食錢亦循例于上件窠名錢內幫支蓋
緣別納袋息錢所支數多逐年所收不償所費以致支
遣不行照得添差不釐務支鹽官已於紹興府隨資序
每月支破驛料及供給等外入於支鹽倉逐月添給鹽
事食貨錢二十貫支委是優厚在乾道淳熙年不過一
二十員而已今來節次承準都省注下三十員每月支
錢六百貫以一年計之約支錢六百餘貫蓋緣窠圖前
項添給多有指射上件差遣致見侵支袋息窠名深為
不便故有是命 八月十七日詔嚴州復置神泉監差
監官一員權隸工部將諸處拘納到銅器並鑄當三錢
俟鑄足十萬貫日監官取旨特與優異推賞仍令嚴州

知通日下修蓋監屋其餘事件檢照舊來監例施行
四年三月十八日詔漳州衙山縣贖軍酒庫官改作監
橋口鎮乃湖南封城下流之地當長沙益陽湘陰三縣
界首商賈往來多於此貿易盜賊出沒亦於此窺伺市
戶二千餘家地狹不足以居則於夾江地名暴家歧者
又為一聚落亦數百家緣暴家歧即屬湘陰縣管去縣
六十餘里其本地分巡捕官司則地土山巡檢寨相去
又一百一十里忽有警急官兵在遠難以救應而橋口
巡檢入以非其界分坐視不顧其橋口鎮雖有巡檢一
員職兼煙火專注右選大使臣往往不堪吏練民事遂
致群不逞陽為市人陰為鼠竊本官又卻聽長沙寧鄉

卷九十八

三

兩縣差使每遇差出本鎮動是十日半月無人彈壓及
領接日逐相爭鬪打公事項年常有劫盜入市剽掠富
家財物而去無可誰何政緣其地四通八達水陸無遠
若不措置恐啟小人窺窬之心今欲添置文臣監領專
管煙火緣不敢創為此闕卻契勘得本州管下衙山縣
有贖軍一員別無職事坐糜廩稍乞將衙山縣贖軍一
員改作監橋口鎮主管煙火公事就將見任人迪功郎
姜必差大改差所有已差下人如願承替從赴部陳乞
換付身其請給本州自行支給於衙山酒務初無妨廢
而於橋口一鎮可以倚仗所有本鎮巡檢卻責其專一
巡捕盜賊仍乞以橋口鎮暴家歧橋江水陸巡檢入衙

應恭家歧沿江二十里內如有強竊盜賊並仰巡捕無
幾事任歸一委是經久利便故有是命 五年四月二
十九日臣僚言場務監官越集課額乃職分之常事設
有不辦或過違罰亦法禁之當然身所自為彼將安咎
今乃有前政拖下欠數必欲後官官抱認補填程督移
催急於星火卑官小吏惟命是從前日之額未填後來
之數已闕因仍展轉虧欠愈深或問俸錢或索印紙間
有追呼受辱賞貸備償罹此非辜誠可憐憫乞戒勅州
郡自今場務監官或有虧欠課額即合將本人任內所
虧分數申嚴批書以為殿罰不得抑令後政犯認以貽
場務小官久遠之患從之 六年三月二十六日監登

閩檢院吳英雋言諸路州軍多以諸軍揀汰養老不墜
務使臣差管發賣酒醋監門河渡之類其間多有曾立
戰之功之人無力待次率就養老以贍其家朝廷立此
窠闕以優其老今州郡不能體察多與釐務使臣混同
差使兼其平日捨金鼓之外素所不習既不善委曲於
人又不能規為措置多為吏輩肆欺或有折欠悉以俸
資陪備捫心飲恨無路自明由是觀之所謂優之者乃
害之人也乞下諸路州軍今後不得差養老不釐務使
臣管賣酒醋及監門河渡之類如或違戾當職官吏重
寘典憲專委提點刑獄司總領所覺察奏聞從之 嘉
泰元年三月六日詔鄂州在城酒務撥併付湖廣總領

所兼都統司承認課額已差下監官領吏部別行改注
以此諸司有請改也四年正月二十三日詔省罷紹興
府諸監縣楓橋鎮稅官令鎮官兼領從守臣辛棄之請
也開禧元年閏八月二十四日吏部言提領建康府酒
庫所申監建康府戶部東西南北中酒庫五庫各派監
官二員乞將見任監官各省罷一員見任人許公終滿
已注未上者別行注授仍乞下吏部照格法選差使臣
五員赴所準備差使分幹諸庫事務以提領建康府戶
部瞻軍酒庫所準備差使喚結銜召部經任識字校尉
小使臣指射仍從本部銓量差注從之 十月七日知
建昌軍趙汝礪言本軍監瞻軍酒庫一員曩時酒務分

局故有監酒稅二員復有監瞻軍酒庫一員今三務合
而為一且酌賣微細日計息錢不登三數十緡既有兩
酒官則瞻軍自不必置又有監太平銀場一員頃歲銀
坑興發故置官以辨使臣之俸月錢百緡米幾十石或
大使臣以上其數又不止此豈不重為州縣之蠹乞將
監瞻軍酒庫監太平銀場二員省罷從之 嘉定元年
三月九日詔行在瞻軍激賣酒庫所都錢庫監官令吏
部侍左右通行差注依條使闕如同日有文武官指射
先差選人 八月十六日吏部言小使臣任課利場務
監官一時被監司郡守差檄部綱不曉法意不曾給到
所屬自陳辭避干照被差在路風濤險阻交納了足動

涉百日之外泊至回任仍舊管幹赴辦課利無虧欠批
 成二考皆罷却將所差日月不許理為在任往往皆破
 考任反以為害乞將似此小使臣監當被差部網不曾
 給到自陳等照即取索印紙見得任內課利數足即與
 批書滿罷權與理為在任月日從之 二年正月二十
 權知開州王煒言本州監稅官一員係轉運司定差每
 一日課額止二十千又添差一員不釐務之人坐食耗
 盡清酒務初無正官員闕日課五十千止是本州措置
 酌賣每日輪差公吏而已乞下轉運司減添差監稅只
 令正員稅官兼監清酒務許令文武官通注從之 三
 年八月二十三日知邛州舊管蒲江縣監井一監僻居
 窮谷之間民居不滿百家鹽火僅供一郡而監官乃以
 兩員為額內一員兼賣引商稅煙火一員兼買茆支監
 職小而任不一事簡而官獨繁乞省減兼買茆支監
 官從之 二十八日詔潭州船料場造船場都作院在
 城酒稅監官五員見任人且令終滿已差下人依省罷
 去以湖南諸司言從潭州所請廢罷所有錢米添助贍
 軍支遣故也 五年九月二十一日臣等言行在酒所
 以贍軍激賞為名合都城內外列為十有七庫事煩責
 重專在監官得人叢歲多注文臣近來庫官除四員注
 差文臣外其餘皆右選也攷其出身往往非盡由科目
 世家或自軍伍奮身或從吏胥出職其間有不顧廉恥

者有不知文墨者則上無以趣辦國課下無以檢梳吏
 姦照得列庫監官其有雙員者縱不能盡差文臣而以
 一文一武相濟並任不惟增重其官而左選士流希聖
 陛改有所顧藉必能盡瘁乃職欲望下三省詳酌施行
 詔將贍軍諸酒庫雙員監官自今後並以文武官對差
 見任人許令終滿已差下人元係雜出身及流外人並
 令赴部別行注授內堂除人赴尚書省別行陳乞合入
 差遣續勘會已降上件指揮除見任并已差流內武臣
 一闕存留外所有合差文臣闕次開具下項而上庫藩
 庫庫南庫東庫西庫北庫南外庫北外庫中庫餘稅庫
 詔十闕並令堂差經任有舉主選人一次內堂差闕令
 後仍舊堂差部闕今後令吏部照應已得指揮差注流
 內文臣其藩庫內一員自後令點檢所奏辟流內文
 臣 十二月四日樞密院言勘會內諸司等處吏職出
 官之人多是出官之後卻差充內諸司等處幹辦監門
 等官差遣既先於本司執役後趨於監官同職委是分
 守無別其元係吏職出官卻任在京局務監當差遣事
 體亦同詔自今後內諸司等處吏職出身之人並不許
 差充內諸司等處幹辦監門等官差遣其以吏職出官
 亦不得任在京局務監當差遣仍令三省樞密院常切
 遵守 五日詔賀州稅官一員省罷以本所官監及添
 差稅官一員并監廟二員不欲盡行省減監廟於內止

省減一員與太平錫場監官一員並省罷象州稅官一員有罷以本州官兼又有添差監廟三員指使兩員各存留一員梧州添差監稅一員省罷從廣西諸司奏請也六年七月八日都大主管川秦茶馬監牧王鈺言本司馬務帥院最係繁夥去處皆係使臣兼攝竊見本司管押茶船官三員舊來運茶應副陝西博馬並有此官今不過昭化一處用船餘皆茶舖陸運全無職事誠可省併內二員條成都幫請一員條漢州幫請欲乞存留成都府一員外省罷一員并漢州一員卻於前件案關許令本司辟差馬務監官一員錦院監官一員並以小使臣奏辟兩年為任詔從之令本司於小使臣內踏逐

宋九一三十三

曾經任有舉主無過犯人充 七年八月五日准西提舉喬行簡言訪聞兩淮州縣榷場商旅般運物貨過淮卻打博北界鈔監回歸其弊皆緣州郡利於收稅更不覺察禁戢卻將捕到北監拘沒入官置鋪出賣或分與監鋪戶發泄合行措置本司近準指揮今後兩淮榷場監海官選差見任官兼管令提舉司常切覺察逐行下光州安豐軍其花監鎮中渡兩榷場不得差補攝公吏去後據安豐軍中選差本軍花監鎮巡檢兼管光州中渡係屬光山縣巡尉亦當任責逐差本縣縣尉仙居巡檢砂窩巡輪流兼管三月一易本司已備申朝廷照會訖外訪聞淮河兩渡非特北監過界近來本界私茶

渡淮而北亦復不少尤當嚴亦何愛一二差遣不使之專一管幹今欲乞將中渡花監兩渡監官劉置員闕選差曾經任有舉主人充應內有補獲到茶監與照巡尉格推賞其透漏者罰亦如之庶幾職思其憂亦可使之巡檢森細機察盜賊體探邊境事宜詔從之增置中渡花監兩渡監官各一員仍令准西運司選辟曾經任有選舉主選人一次今後作堂除使闕 十一月四日提領建康鎮江府轉般倉監門職事自來條差武臣自喜定六年內準指揮專差曾經任有舉主無過犯人永作堂除照得本倉監官亦係堂除選人昨因提轄鎮江榷貨務詹阜民陳乞倉官任滿推賞已蒙行下任滿與減二

宋九一三十一

年磨勘訖惟是門官雖係改差文臣與倉官事均一體未蒙比附推賞乞明降指揮詔今後建康府鎮江府轉般倉監門官任滿如能搜檢無透漏官物比倉官與減半推賞施行 八年十一月二十三日准東總領宋鈞言諸軍分屯田淮向已多而揚州為最月支糧米計一萬七千餘石本所每歲截撥不下十三四綱而倉教不增募監官不專差但委之本州司戶大率視為他司委送之事漫不屑意交納稽時今欲乞轉致置揚州戶部大軍官一員從本所選辟廉潔有才力一次使之措置添架倉教一意出納自後歸之部闕注選人曾經任無過犯者庶幾職掌專一詔令淮東總領於揚州見任縣

官內選辟一員仍以兼監戶部大軍倉掣銜候任滿日於本州及總領所批書訖方得離任任滿合得酬賞與照條放行已上寧宗會要

宋九十六卷之三

十一

全唐文

宋會要 監押

以閩門祇候以上充三班為者名監押諸州府軍監皆有之領本城及屯駐兵掌屯戍邊防訓練之令以肅清所部有至二員者或為同監押禁兵駐泊則增至一員不領本城兵邊州有至三員者亦有一路兩路三路者其閩城縣鎮寨津堡亦有置者縣或知縣兼充朝官為都監京官兼職為監押畿縣則云簽書兵馬司公事國初以諸州都監或雜用文臣為之其後遂罷止以武臣為之兩朝國史志都監有路分有州府軍監有縣鎮有城寨關堡以閩門祇候以上充然以參用三班使臣凡監押則專用使臣馬都監押悉充在城巡檢自都監而上至路分大率皆置一員亦有一州一路數員者其知縣監鎮朝官即兼都監京官即兼監押畿縣則云同簽書兵馬司公事掌屯戍邊防訓練之政令以肅清所部以上續國朝會要太祖乾德三年五月詔差起居舍人劉兼通判泗州兼兵馬都監七月以尚食奉御劉儀充西路兵馬都監十二月詔四川管内監軍巡檢使不得州州縣公事太宗太平興國三年五月以客省使翟守素為兩浙諸州兵馬都監莊宅使花光進兩坊副使弭德超並充監押五年十一月以太

全唐文

宋九十六卷之三

十一

子中允董頌充唐州方城縣兵馬都監兼監商稅真宗咸平六年十月長樂郡主高氏為其弟殿直處約求亳州兵馬監押真宗曰護戎之任實司軍旅處約未歷事不可從也景德元年七月以水部郎中三門發運使許玄豹兼河陰都監知縣事河陰領汴口每歲均節水勢以濟江淮漕運詔約上書自言習知利害願兼領以自效故也是月又詔西路沿邊有都監監押處罷駐泊都監三年六月詔以六宅使康繼英如京使苗忠方領軍衛將軍潘璘右司禦率府率劉文質充昇洪抗福遂州駐泊都監久提舉本路諸州軍兵馬巡檢公事仍於泗州各選置都監巡檢使量益駐泊兵甲時司天言星文災異主吳越之分帝曰西北兵民雖漸息肩而東南久安當深慮之詔曰數歲前司天亦言吳越有災宜過為備陛下分遣使命周恤黎民釋道租選良吏雖小有險敵而終保謐寧今郡邑豐稔過前遠矣復何患也帝曰居安思危有備無患古之善教也故有是詔三年八月以禁衛步騎兵分屯河陽澶州各三千人曹滑徐許州陝府白波各二千人陳汝懷魏州各千人仍選使臣充監押命柳有忠佐同管轄之九月詔三班院自今使臣年及三十累經勾當者乃得選差充監押巡檢先是宿泗州巡檢王文用受賊父賂而釋其賊復慮賊露即謀剽劫伏法帝親

崇見文用裁二十歲未嘗歷事因有是詔四年八月分環慶路都監二員
每歲一巡沿邊或塞更迭而往時上封者環慶諸軍多分屯准安洪德秦
時總管未嘗按視戎事弛慢故也十二月詔川陝節度州及衙要兵多處
監押用侍禁已上為之時興元府言有小枝對護軍無禮其人乃三班奉
職以秩輕故也大中祥符元年八月以車駕巡幸東京陝西淮南諸州
地當衝要者權增屯兵命諸司使已下為駐泊都監又以內殿崇班劉文
質為齊州駐泊都監兼巡檢以秦山北面有路抵齊州故增警備也二
年六月詔西此諸路駐泊司事並與知州同管勿以事多違戾故也八月
以閩門候候原訓同管勿決路駐泊公事時峽路候候有疾帝以鑿冠
未嘗發兵招道慮施照變岐人擾懼故擇訓治事仍令慰撫之三年四
月八日詔京東西河北東有屯兵處並選諸司使副及御前忠佐為都監
駐泊令以時訓練五年二月詔開封府諸縣軍民相毆詔者令知縣都監
同議裁斷以上封者言與本軍各底所部多致相毆也六年五月二
十八日前荆湖北路轉運使陳世卿上言新立澧州武口等寨其監
押尤須得人請自今歲滿即委本路轉運使本州知州保舉使臣授之俟
其任滿有勞特與副獎從之七年十二月陝西轉運使請增置慶州柔遠
全唐文

審鳳川柳泉等鎮環州合道鎮監押各一員從之八年五月詔江淮西浙
駐泊及巡檢兵士並道習水者性以舊兵不習船水難於捕寇故也六月
供備庫使劉知訓言廣州人煙闊遠軍營最多其兵馬都監監押解宇並
在古廟請徙一員解宇於左廟從之八月十四日增置州州駐泊都監一
員從河東安撫司之請也十七日新知永興知府李迪言永興所部慮非
時寇賊望今駐泊使臣量領兵捉搦帝曰大段寇劫即令駐泊使臣與巡
檢捕賊如小可賊盜勿令差出十月益州路轉運使薛田言綿州路當要
衝見管成兵甚眾請依益州州例增置駐泊都監一員從之十一月權運原
路餘轄兼知渭州都監言涇州兵甚眾請用閩門候候一員充都監從
之天禧四年六月三班院言自今內地駐泊候候使臣請以合任遠地監
押巡檢殿直以上習戎事者充仍支監押添給代還日役任遠地從之五
年四月知秦州陳充咨上言慶州監押以奉職而所屯軍校多軍府主忠
佐都虞候並係統攝事體非便詔三班院自今差陝西沿邊州軍兵馬監
押須慎擇曾經邊防任使少壯有武勇殿直以上使臣充乾興元年十一
月仁宗已即位未改元詔開封府諸縣兵馬都監自今應係縣都煙火賊
盜軍人與百姓聞爭公事並仰與縣司同共施行二年十月三日三門白波

宋會要 職官四九

發運使張方言望京朝官充河陰知縣仍乞依鞏縣例同命書兵馬司
事詔白波發運判官文洵知河陰縣同命書兵馬司公事天聖三年八
月河北緣邊安撫司言近以奉職張可久充廣信軍兵馬監押竊緣本軍
最處窮邊屯兵不少其張可久新自舉人得官不惟未諳邊事兼恐職卑
難為彈壓管勾欲望於殿直以上別選曾歷邊任監押者充從之四年
二月同管勾河東緣邊安撫司王世文言代州界與軍寨主李繼忠見
任右班殿直其新差到本寨監押王格乃是左班殿直職序非便恐致不
和望下三班院自今凡監押職位在寨主之下從之格仍移他任七
年六月鳳州防禦使何俊上言環慶州沿邊鎮寨借職本職充寨主監押
巡檢者其間有年高不諳武藝之人又緣鎮寨及巡檢下各有禁軍或軍
主都虞候在彼駐泊慮官卑不為異懼望自今並以殿直以上充從之
九月上封者言河北沿邊州軍兵馬監押多是近裏州軍小使監當一
任後便即差充全未知邊任事體望自今於曾任監押巡檢及曾任沿
邊指使使臣內差充從之景祐三年八月置廣南西路駐泊兵馬都監
一員實元二年六月九日益州路轉運司言咸州是蕃部出入要路乞選
使臣一員充兵馬監押從之咸州舊曰維州控制吐蕃之要害地形絕險
全唐文

唐天寶後陷于吐蕃宣宗朝收復景祐中改州名 康定元年六月涇原
路總管司言諸堡寨有寨主監押二員者請月遣一人行遣若斥候不謹
者劾其罪從之 慶曆六年五月置青鄆州路分都監以知登州吉州刺
史劉渙兼青州路兵馬都監內殿崇班實奔卿為鄆州路兵馬都監以上
封者言京東武衛宣毅軍皆土人凶悍者眾請選置青鄆州路分都監各
一員以時訓練之 七年十二月詔陳留雍丘襄邑尉氏咸平陽武等六
縣兵馬都監自今開封府及府界提點司更舉閩門候候以上曾經外任
者為之 皇祐二年二月二十五日秦鳳路經略司言竊見本路都監崔
懿文在嘗路諸事周知欲乞就差再任從之 嘉祐二年八月詔內都監
鈐轄都監押逐路止置一員 九月樞密院言河北陝西河東路分都監
自轉運崇班以上更三任親民有本路安撫經畧轉運前兩府五人同辭
奏舉者方得差其京東親民一任舉主二人若有戰功者勿拘從之
三年正月十八日詔開封府陳留襄邑尉氏兵馬都監自今差諸使副
使以上三年一代與咸磨勘一年 閏正月十九日大名府路駐泊
兵馬都監鈐轄潘若冲言三路州軍所差駐泊都監本城都監監押朝廷
於歷任中分別高下以定資序自來多是本城都監監押為見駐泊司差

占管直兵士數多要近上禁軍營直或抽禁軍手藝人占役却於所轄處
 乞兼同管駐泊軍馬公事等語不便欲乞本城都監監押除在帥臣手
 自未例差管將分軍馬外其餘州軍不得擅差同管駐泊公事其駐泊臣
 僚如有不職及闕官於臨近處差往被填管所責各司其局免致相侵
 如違乞重寘之法其免同管勾駐泊軍馬去處令勾收所差文字各守本
 職從之 八年十月詔自今陝西四路極邊城寨主都監監押巡檢令帥
 臣舉官以上因循會奏 哲宗正史職官志路分都掌本路禁旅七戌邊
 防訓練之政令州府以下都監皆掌其本城七駐兵甲訓練差役之事資
 淺者為監押 治平四年六月詔命已即任未改元 詔知欽州宜州候見任
 官年滿差官日更不兼安撫都監 熙寧元年七月二日詔秦州大甘谷
 口寨新築城可名甘谷城仍置知城監押從陝西經畧使韓琦請也 二
 年閏十一月京東轉運司言乞今後應係本路都監監押並與選差等經
 任都監監押任使精歷之人所責軍政得人况所養禁軍乃是准備河北
 戰士軍政當與三路一同主兵之官資選即與三路不等亦乞今後並與
 河北兵官一體選任從之 三年七月三日詔增開封府陳留兵馬監押
 一員從本府請也 十三年樞密院言秦州兵馬都監只兼管勾訓練本
 路兵馬

州駐劄本路兵馬所有路分兵甲公事即不得管勾從之 是月詔城衛
 州駐泊兵馬都監一員從權河北監收使周革之請也 九月詔延路走
 馬承受公事歐育言沿邊監押官即寨主却為監押所壓人情不能相下
 由是宰得和同乞自今選心力武幹者充寨主不以官資並在監押之右
 從之 十月詔諸路見闕兵馬都監處如未有本等合入即於選差一州
 駐泊都監內管勾本路都監公事 十一月詔減同陝二州駐泊都監各
 一員上以西陲用兵多在邊內地官冗故也 四年三月二十七日詔府
 界諸路兵馬都監今後樞密院選人 五年五月三日詔河北陝西河東
 京東路都監自轉大後臣後歷三任親民內一任選任有舉主五人者充
 第二任親民者與權第一任親民者與權發遣其京西等路自轉崇班後
 經親民一任及曾經選任方許差其同職功陞權者雖未成一任亦與權
 並不許陳乞 元豐元年八月十八日詔自今路分官與將官互差 三
 年三月十四日 上批近差梓潼路都監王宣雖復累曾簿立戰功然皆就
 本路陞權未嘗一至京師朝廷得以親審其材否問宣人品推鈍全少識
 略常須得人指蹤或且稍堪驅策今若委以處置職任不惟於邊事無補
 亦恐緩急別致乖方貽朝廷憂可別邊一稍可思慮者代宣遂以左藏副

使高遵治魚門通事令人代之 五年二月十三日詔陝西經略都總
 管司至路分都監並加開會二字 六年五月十七日詔河漢路都監
 司言王愨已至本司乞依舊充本路都監詔賜裝錢二百千送赴都
 延本任 哲宗元祐元年十一月二日詔三路京東路都監並只差內臣
 一員如未有可選之人即權於前班內差 六年閏八月六日給事中兼
 侍講范百祿言乞依祖宗舊制以鈐轄司移歸遂州其瀘州止存沿邊安
 撫司詔瀘州兼管句瀘南沿邊安撫司公事移歸遂州鈐轄歸州 紹聖
 四年九月二十一日詔供備庫副使劉永安令尚書文部添差充楊州駐
 泊都監永安以先朝隨龍人有請也 元符二年五月二十一日定州路
 按司言深州條次邊州欲乞城外更差兵馬監押從之 三年二月四日
 中書省勘會本省吏房元豐八年三月二十四日刺軍恩文臣除在京職
 事官武臣樞密都副使等官帶御器械關門通事各人關門祇候內臣都知
 押班之類職任各除逐項詳說外其餘差遣依例並權不帶所有見充兵
 馬監押處因今來轉官合陞為都監者即令吏部於申狀內勘會發說一
 就行下今來本房見行單恩轉官人欲乞元豐八年故例施行從之 徽

宗大觀二年四月十六日吏部狀勘會元降指揮帥府望都通判兼城兵
 官並朝廷選差處上件指揮內兵官字止為駐泊都監兵馬都監及監押
 兼後刺抗越等州都巡檢使令本部擬注申三省審察差人致未敢施行
 詔東南路府望都駐泊都監兵馬都監監押及抗越等州創添都監巡檢
 並朝廷差 三年六月二十七日詔帥府望都路分鈐轄者許置一員無
 路分都監者望都置一員參總軍政並選材武有功人充東路除舊有路
 分鈐轄或路分都監去處依舊差置於帥望州駐劄外其餘添置路分鈐
 轄路分都監許令終滿令任更不差人 政和六年十一月七日詔應見
 理路分鈐轄路分都監州鈐轄資序人並改止今後如敢奏陳乞理為資
 序者以違御筆論仍委御史臺覺察 七年七月五日真定府路安撫使
 趙道彥昨乞差武義大夫吳子厚充本路兵馬都監奉御筆依奏近承降
 到宣命就差權馬澧路都監契勘子厚係太原人累任河北沿邊差遣於
 北方利害素來諳練出官所立戰功奇功悉係三路備見得力若蒙聖慈
 許令再留本路緣急以備驅使不致闕事詔依舊充真定府路兵馬都監
 宣和二年四月六日詔度州地接廣東江山險阻私鑄盜販習以成俗
 備禦出沒民被其害可於江南西路廣東路添置路分都監各一員

十月二十三日樞密院言臣僚奏國家兵訓卒分屯州縣因其大小而
多寡之數軍兵之官則又隨其多寡而定其額以舊制也並選極
藩府節鎮屯軍稍家自有將帥統轄外其餘路分州鈐轄都監監押各有
常數至如東南兩列郡及非邊州者未過一二八而已比歲正額之外添差兵
官有及數倍日略行取會如湖州舊額一員今乃添七人平江舊額三
員今乃添五人江寧信德襄陽慶源府等處見任各六七人下至宣慰小
壘六皆五人悉有添差之數若此之類未易悉舉是非以兵多而增官也
始以州郡供給優厚而溢員酌增官溢員豈特卒伍有將迎之勞至於占
破人從逐州往往差使不足其言百出習武藝則又未測也太過之與
遂至於此臣契勘昨降處分已罷添差後未減省溢冗員願請清查差
注願便宸翰申敕使之遵守奉而行之不應增溢如是之多也若額管兵
官一員處宜不可暫闕令獨不然有至七年而不補者禁州是也四年而
不補者寧州是也見今全關亦滿十數郡至於城外巡檢專以警捕為職
若罔有盜賊竊發要在晝時持捕令有累歲闕官不差者其利害得失與
東南兵官豈可同日而語哉朝廷之上運化變通顧不難也伏望聖慈詳
酌減罷添差人數其諸州見闕兵官及巡檢去處即乞降旨速賜差注庶

無一偏不舉之弊詔額外人並放罷見開官仰樞密院限三日差填員
將上奏知及今尚書省吏部勘會闕官去處係樞密院案開申樞密院差
人補繼而十一月十三日樞密院言勘會除將額外人依所降旨揮先次
放罷外本院即未審依條許添差宗室并歸明鑿官尤當選選比未所除
諸路鈐轄都監諸州鈐轄一州之間多至三四員或是貴顯子弟或是胥
吏出身或是臣僚子家給賜恩澤不惟坐糜厚俸兼諸州士卒不多僅能
充其供從無復教閱其失祖宗建置兵官之意乞詔樞密院今後守用武
藝出身累立戰功資序應入之人其添差案案除隨龍人及宗室外餘咸
罷詔差除兵官令樞密院更切遵守本院見行條格其添差除係隨龍并
宗室及歸明歸朝官外今後更不差人 三年三月四日中書舍人趙思
誠言祖宗朝兵馬都監監押大州不過三員小州止一員今一州之中至
有六七八人職事不修任人使自條與不條依令未嘗揮減罷職勘軍班
按校之人逐時降旨揮許添差三路都總管司教押軍隊即別無正額及
昨蒙旨揮為李奎冒用借官換武臣奉御筆許添差都監監押本院已添
差詔令未即未審依令降旨揮一別減罷亦未審合依舊存留在任有此
疑感未敢擅便施行詔並條合添差以上條同前合 高宗紹興元年

十月九日內侍楊公恕以潛邸舊人乞差遣三省欲與都監上曰若以潛
邸之恩與一都監亦不為佞侍但其為人難使之近民可別與一差遣
十一月一日臣僚言方今用武之時諸處掌兵之數多驟擾乞降旨令
後惟忠義勤勞之後朝廷特加優恤者許添差外餘更不添差詔吏部除
宗室外其餘路添差過員數并元差因依中尚書省 三十年七月二十
一日詔武翼大夫李琦添差兩浙東路兵馬副都監留州駐劄並發唐
義等以隨龍恩自陳乞有是命 孝宗隆興二年八月
二十二日真州中樓本州兵馬都監胡永等狀真州正當水陸衝要累經
兵火自隆興元年應辦軍期糧草即無闕誤伏觀揚州已申乞將揚州官
任滿賞依舒州無為軍例內選入許到部一併收使令乞比類揚州舒州
無為高郵軍例施行吏部勘會無為軍舒州係是次邊昨緣舒州似陳煥
極邊州軍事體一同已降旨依依光州減半推賞揚州真州亦次邊並
許依舒州無為軍推賞今欲依本州所乞從之 乾道元年三月二十五
日三省樞密院奏近降旨揮諸路州軍禁軍開額已行招填專任武將各
統一路之兵循環教閱內一項逐州都監令吏部依格注授內整務都監
今月之

除煙火公事捉捕盜賊外不得預雜務從之 四月二十四日詔成忠節
榮江府駐劄御前軍第二將正將魏方添差鎮江府兵馬監押不整務
請給人從並依正官例支給候三年滿罷更不差人從故節度使魏勝妻
乞照照恤孤遺故有是命 五月六日詔今後差州都監監押雖應格法
並令吏部長貳躬親驗量人材堪充兵官許擬差如精力衰弱不能治軍
及病患不堪職任之人並不得差注 十二月十日詔前軍第一副將魏
均添差常州兵馬監押不整務候三年滿日罷更不差人 以鎮江府駐
劄御前諸軍者統制郭振申據故齊安郡夫人于氏狀亡夫贈字國軍節
度使魏勝昨在楚州淮陰縣戰死於陣前蒙朝廷追贈節鉞加諡
建廟令子郭襲父元官令男魏郊年尚幼小未就就緒雖有賜到田土係
在常州軍界與界無人管當今有姪魏均見充前軍第一副將欲乞家便
差遣庶得專令照管莊產故有是命 二年九月十八日詔今後諸路整
務總管鈐轄都監已授未赴任人依監司守已降旨揮到前半年赴
前上朕詔之任 三年三月十九日樞密院劄子奏檢會建炎四年七月
二十五日已降旨揮今後應堂除並撥替二年為任有旨諸路分副都監
州鈐轄以上已到任二年過滿之人不候差下替人合照上件旨揮成實

滿羅 十月五日軍軌進呈使臣張鑑差遣魏杞奏曰張鑑監所若除
兵馬都監恐太高上曰可與副都監其人亦能文達方召未頃有以虞之
四年九月十一日詔武翼郎曹澤添差明州兵馬都監兼在城巡檢不
釐務以澤係慈聖光獻皇后親姪孫陳乞故也 八年六月一日吏部狀
准江淮等路提舉錢江等申乞立定都監巡檢縣尉任滿獲私錢檢賞
格法其在城都監在內批書失覺察其獲私錢因依今勘官依所乞都監
任內添入批書逐項因依與巡尉一體施行從之 九年閏正月十七日
宰進呈先得旨監安府既有路分都監一員而平江府又有一員可并路
分鈐轄自致契勘創始之由梁克家奏三初皆因添差後遂因而作開上
曰可查刷諸路初增教見任人許終滿後不再差亦不須降旨揮行下察
院吏房遵守 淳熙元年五月二十八日詔兩浙東路移慶州路分副都
監一員於婺州駐劄浙西路移常州路分副都監一員於江陰軍駐劄江
南東路移池州路分都監一員於廣德軍駐劄江西路移江州路分都監
一員於臨江軍駐劄淮南東路移揚州路分都監一員於泰州駐劄荆湖
北路移岳州路分副都監一員於鄂州駐劄見任人且令終滿已差下人
權依今未改移駐劄州軍之任以樞密院言諸軍所管禁軍有人數多而
全唐文 卷之三十三

全無兵官駐劄訓練總領者有禁軍數少而兵官多者今欲以諸州軍禁
軍多寡參酌均定故有是詔上國朝會要三年十一月十二日南郊教棟
汰離軍曾經立功應修武節以上見在部係親民皆存應材武格法年六
十以上令吏部長貳銓量人材精力不衰堪充兵官與免呈試許指射淳
熙三年六月終以前見榜破格都監巡檢闕一次其後六年九年明堂教
本如之十年十二月二十一日詔成都府兵馬都監仍舊於三都統下
兵將官內選擇素諳戰陣年尚強壯之人具職次取旨差官從知成都府
留其請也以上孝宗會要 淳熙十六年五月二十三日四川制置司言
欲將珍州通義嚴州兩寨監押二員省撥却存留遵義高富兩寨巡檢一
員於思義寨駐劄從之 紹熙元年四月二十九日臣僚言外郡禁軍唯
若兵馬都監日逐監視教閱間有宗室戚里奏薦子弟未諳戰事一旦責
以訓練憤然不曉乞令吏部將逐州兵馬都監監押合差員數之內專以
一闕在按曾從軍有材武及軍班按校曉習行陣之人庶可倚仗吏部看
詳今後乞將諸軍兵馬都監係獨員去處專注應材武次曾任主兵官之
人內有合差都監二員以上及都監押共差兩員以上去處並乞通融注
授一員應材武曾任主兵官之人從之 二年十一月二十七日南郊

教勘會棟汰離軍曾經立功應修武節以上見在部係親民資存應材武
格法年六十以上人可令吏部長貳銓量人材精力未衰堪充兵官者與
免呈試許指射紹熙二年六月終以前見榜破格都監巡檢闕一次
嘉定二年十一月五日荆湖北路轉運司言岳之為郡盜賊出沒紹興
初制賊楊公甫聚眾朝廷遣大將以平之其州雖有兩禁兵然三都監權
重職卑不可倚仗乞省都監一員復置路分使之 五年十二月一日廣
西諸司言賀州有添差不整務兵馬監押一員委實冗贅乞下所屬諸路
又柳州已有正任監押又有添差監押並無職事管幹又象州合城內外
不過二百餘家軍籍不滿二百既有兵馬監押又有添差是誠為贅見任
之人乞聽其終滿日後並乞在差從之 十二年十一月十七日詔利州
更與差置兵馬監押一員仍舊務以四川宣撫司言板利路轉運司申利
州地臨劍外正係蜀漢往來衝要去處總所倉庫之聚戎司軍馬之屯嘉
定而後始以漕臣兼之今止有兵馬都監一員獨力管幹乞依興元府例
更置兵馬監押一員仍舊務其差注格例照興元府見差小使且親民資
存人簡見目即正任添差指使數內多是廢老虛糜幣帛無補公家所當
減汰乞將見任指使三員候終滿日並乞廢罷却以此俸補助支給故有
是命以上孝宗會要 卷之三十三

全唐文 卷之三十三

金唐文

通使四核

宋會要

太祖建隆元年三月命武勝軍節度使宋延渥等領舟師緣江巡撫而貽書於江南國王曰朕自勉徇推業志安兆庶顧邊陲之罷警欲理之大同乃睦江濱近橋中夏當開創之方始諒巡撫以攸宜聊會帥臣往諭朝旨今差鄧州節度使宋延渥為都總管舒州團練使司巡副之量率兵棹自襄州下江直至通州以來緣此岸經畧巡檢提舉口岸止絕偷渡舟船安撫人民若或經過之處須經南岸即先發文字告諭本處人員然後過往載惟明達當體所懷 太宗淳化四年二月分遣

使於諸路巡撫工部郎中直昭文館韓援考功員外郎直秘閣潘慎修淮南封司員外郎直昭文館李穀水部員外郎直史館樂史兩浙翰林侍讀左司諫呂文仲秘書丞直史館陳充叟陝西殿中侍御史陳載右司諫直史館馮起江南皆賜緡錢以遺之仍下詔曰去年以來德亢茲甚江浙淮陝最被其災歲既荐飢人則艱食大開康庾以救荒亡常平之蓄屢空轉徙之民相斷願恣攘奪多罹刑辟繫獄牢者既眾斃枯木而亦繁當官者謹守科條不體好生之意按察者專務循默因仲判舉之文盡然疚懷明發不寐用擇通方之士俾宣欽卹之仁韓援等所至可勞問疲羸申明詔旨首詢獄行周訪

欠

得慶招輯流亡俾復其所導揚墜遺使得上聞刑辟之間哀矜為務率從輕典寧失不經有可以惠慈下民志得以便宜從事官吏罷軟不勝任苛刻不撫下者上行詔令有所未便等事咸宜條奏附疾置以聞八月以虞部員外郎高象先為本曹郎中充江南荆湖廣南路巡撫使 真宗咸平二年三月以度支刑部員外郎直史館陳充叟為廣南東路巡撫使賜金紫三年七月以翰林侍讀學士夏侯嶠為江南巡撫使知制誥趙安仁副之翰林侍講學士邢昺為兩浙巡撫使倉部郎中直秘閣潘慎修副之所至問民疾苦疏理滯獄厚賜而還復命申使錢于郊外四年十二月命司封郎中樂崇吉

卷一百四十七

閩門祇候郭盛巡撫荆湖路 景德三年四月二十一日遣屯田員外郎謝濤為益利等州巡撫使閩門祇候王承僅副之左正言直史館孫冕為梓夔等州巡撫使閩門祇候郭盛副之太常丞直史館路振為福建等州巡撫使閩門祇候郭恩副之所至存問揭設官吏將校父老等殊決見禁罪人雜犯罪人至死及官典犯贓依法外流已下遞減一等其雜犯死罪情理可憫者諸負夜官物累經赦宥除放而尚令理納者悉條其事以聞仍按察官吏能否民間利害以聞內出各香付冕等令所經名山大川及古聖先賢祠宇精虔至禱為民祈福二十八日命職方郎中直昭文館韓國華為昇宣等州



巡撫使閩門祇候張士宗副之審刑院詳議官殿中丞
周寔為江洪等州巡撫使閩門祇候王德信副之度支
郎中裴莊為兩浙路巡撫使閩門祇候張雄副之其存
閱按察使決如謝濤等例 大中祥符二年正月命右
司諫直史館張知白按巡陝西路自去冬華解少雪穀
價騰貴流民入唐鄧州轉運使言瀕河倉庾止有二年
之蓄故遣使視之十月二十三日遣使巡撫舒州以霖
雨害稼故也八年二月命知制誥陳知微閩門祇候曹
珣巡撫淮南路三司戶部判官虞部員外郎袁成務閩
門祇候王承傑巡撫兩浙路候到逐州軍取索覓在斛
斗數目內有少闕之處即相度撥填仍密切體量巡檢

卷一百一十二

五

使臣能否如老而慢職者即對換訖聞先是真宗以淮
浙去秋不稔物價稍貴民頗蕪食故遣使賑卹時上封
者入言淮右物價貴民家積穀者多請勅其減價出糶
以惠貧民帝慮其擾止令知微等勸諭富民出糶無得
抑逼民間九年三月命虞部員外郎張懷賢閩門祇候
王守榮巡撫溫處州發廩粟救貧民因令按視杭州江
岸具事狀以聞 天禧四年閏十二月以龍圖閣學士
陳克盜為鄜延知軍環慶涇原儀秦渭州等路巡撫使
皇城使劉承宗為副時邊臣言甯所羅作文法竊恐為
患曹瑋入言其文法已散必無生事頗致異同故遣使
撫察仍詔曰春茲到郡實介西陸輟內閣之近臣登禁

度之信使屬邊防之無事示晏犒以中恩尤為原隱之
釋華且訪閩閩之疾苦至於官吏之治行州縣之賦徭
宿負之未蠲滯訟之或訴即當平處並以數聞仍就決
於薄刑在廣宣於寬詔勉遵朝命用副于表仍以七事
付克咨等一到逐州軍並官備酒食犒設軍校使命官
員等一察訪民間利害添上其目一有朝廷轉運司配
率物色及鄉村追紉工匠打造官物來擾民者並伴折
其事一體量官員使臣能否內有貪濁深刻味於按撫
者速上其狀一州軍條逋欠錢物見依三司定限校料
無可償及該數數除放三司未與指揮者並伴折其
事一應諸邑人陳訴屈抑已經轉運司提照刑獄司行
遣展斷稱是不當便仰收接文狀詳事理按鞠得實杖
罪已下即仰展分候罪已上飛驛以聞其斷違不當事
狀仍候回日齋赴闕進呈一候到逐州軍取索見禁罪
人當面錄問如已結成公案催促疾速結絕不得淹延
其小罪即當面詳度決放

卷一百一十二

四